最佳女性描写辞典

倪文杰
李本刚　　主　编
汪　澎

责任编辑：李天江　雷　颖
封面设计：李士英
版式设计：[illegible]

书　　名	最佳女性描写辞典
主　　编	倪文杰　李本刚　汪　彭
出　　版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发　　行	（北京复兴门外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印　　刷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经　　销	新　华　书　店
开　　本	787×1092　1/32
字　　数	805千字
印　　张	25
版　　次	1990年10年　北京第1版
印　　次	1990年10月　第1次印刷
印　　数	2500册
书　　号	ISBN7-80035-551-X/I·65
定　　价	平：9.90元

《最佳女性描写辞典》编委会

主　编： 倪文杰　李本刚　汪　澎

副主编： 武　斌　方　正　张　军　王志敏

编　委：（以下按姓氏笔画排列）

方　正　王　莉　王志敏　王志强　风　云
刘　木　刘凤辰　刘　剑　刘　唐　刘树山
刘爱荣　孙　晓　孙继山　汪　澎　李三茹
李宝江　李本刚　李　婧　张凤森　张　军
张军立　陈　东　陈艳萍　吴　铨　肖　珑
杨艳萍　周　景　武　斌　封玉敏　高泽谋
高　敏　高　智　秦　超　秦纪民　倪文杰
黄永红　黄居芳　黄静芳　詹芳蓟　嘉　东

前　言

人物是文学作品的生命，历代文学大师的鸿篇巨制创造了人物描写的丰富宝藏，而女性描写，是宝藏中一颗璀璨的明珠。作家们通过对女性面容、形体、表情等的精细描写，刻画了一个个丰满生动的女性形象。巾帼英雄，窈窕淑女，绝代佳人，恶女泼妇……跃然纸上，再现了生活，丰富了神奇的艺术殿堂。

本辞典收集了中外名著中，对女性描写的精采片断，收辞广博，功能齐全。用作欣赏，可以在有限的时间里，流览到众多的佳作；用作研究，可以在短小的篇幅中涉猎到广泛的原始材料，为研究和写作提供资料和范本。

本辞典分外貌描写、表情描写、行为动作描写、身姿描写、面容描写、服饰描写六大部分，共计 310 余项。

编　者

一九九〇年九月

目　录

一、外貌描写 …… 1
少女 …… 1
姑娘 …… 68
少妇 …… 90
妇女 …… 119
美女 …… 148
女孩 …… 150
村姑 …… 153
渔家女 …… 158
小姐 …… 159
学生 …… 161
教师 …… 170
护士 …… 173
秘书 …… 173
编辑 …… 174
女工 …… 176
女兵 …… 178
农妇 …… 178
干部 …… 182
演员 …… 183
艺术家 …… 187
舞女 …… 189
交际花 …… 195
妓女 …… 199
修女 …… 213
女巫 …… 216
恶妇 …… 216
丑女 …… 217
情妇 …… 222
老姑娘 …… 225
寡妇 …… 229
贵妇人 …… 233
太太 …… 245
母亲 …… 249
老妇 …… 253
女佣 …… 264
房东 …… 275
老板娘 …… 279
白痴 …… 283
病妇 …… 285
垂死者 …… 290
溺死者 …… 290
孕妇 …… 291
饲养员 …… 292
群像 …… 293

二、表情描写 …… 298
笑容 …… 298
欢乐 …… 300
喜悦 …… 301
惊喜 …… 304
狂喜 …… 304
愉悦 …… 306
快乐 …… 307
高兴 …… 308
开心 …… 308
畅快 …… 309
沉醉 …… 309
陶醉 …… 310
欣慰 …… 311
得意 …… 312
惬意 …… 312
留恋 …… 313
幸福 …… 313
兴奋 …… 314
满足 …… 319
感动 …… 323
母爱 …… 324
想象 …… 333
思念 …… 338
沉思 …… 344
冥想 …… 347
幻想 …… 348
遐想 …… 350
遥想 …… 354
回忆 …… 355
失望 …… 360
恶梦 …… 363
美梦 …… 365
梦幻 …… 366
感觉 …… 370
醒悟 …… 371
幻觉 …… 371
反省 …… 372
惆帐 …… 374
朦胧 …… 375
憧憬 …… 376
希望 …… 377
盼望 …… 381
企望 …… 381
期望 …… 382
渴望 …… 383
羡慕 …… 384
爱慕 …… 385
恋慕 …… 386
单恋 …… 387
初恋 …… 387
恋爱 …… 390
爱恋 …… 392
迷恋 …… 394
狂爱 …… 394
同情 …… 395
专注 …… 399
自信 …… 400
开朗 …… 401
信念 …… 401
顺从 …… 402
忍 …… 404

隐忍 …… 406
稳重 …… 408
镇静 …… 408
体谅 …… 409
纯真 …… 409
温柔 …… 411
刚强 …… 412
珍惜 …… 414
超脱 …… 415
怀旧 …… 416
怀春 …… 417
感激 …… 419
凝神 …… 420
自豪 …… 420
骄傲 …… 421
高傲 …… 423
崇高 …… 425
崇拜 …… 426
不屈 …… 427
决然 …… 428
决绝 …… 431
决定 …… 432
又爱又恨 …… 432
无忧无虑 …… 433
无所适从 …… 434
沉静 …… 437
犹豫 …… 437
孤独 …… 438
绝望 …… 441
寂寞 …… 451
麻木 …… 453
冷漠 …… 455
凄凉 …… 456
悲酸 …… 456
悲伤 …… 457
伤心 …… 461
悲哀 …… 462
忧伤 …… 464
伤感 …… 464
厌倦 …… 465
震惊 …… 467
悲痛 …… 469
气闷 …… 471
盛怒 …… 472
气恼 …… 473
厌恶 …… 473
愤恨 …… 474
愤怒 …… 476
恼怒 …… 479
忧虑 …… 482
忧郁 …… 485
烦躁 …… 489
焦虑 …… 491
焦躁 …… 492
烦恼 …… 493
担忧 …… 494
忧烦 …… 495
哀愁 …… 496
忧戚 …… 497
抑郁 …… 498
颓丧 …… 498
惶惑 …… 499

不安 …… 500
急躁 …… 501
疯狂 …… 501
恐惧 …… 502
惊愕 …… 507
惊讶 …… 507
惊惧 …… 508
惊慌 …… 510
羞涩 …… 511
羞愧 …… 512
迷惑 …… 514
忌妒 …… 516
嫉恨 …… 518
自卑 …… 520
失望 …… 520
屈辱 …… 521
惋惜 …… 522
苦恼 …… 522
郁闷 …… 526
幽怨 …… 527
贪欲 …… 528
懒惰 …… 531
懒散 …… 531
撒泼 …… 532
误会 …… 533
愣怔 …… 535
呆滞 …… 536
不满 …… 537
恍惚 …… 538
乞求 …… 539
怅惘 …… 539
忏悔 …… 540
懊悔 …… 541
愧悔 …… 542
悔恨 …… 543
内疚 …… 547
追悔 …… 547
痛悔 …… 548
虔诚 …… 549
狂荡 …… 549
沮丧 …… 550
自责 …… 550
怀疑 …… 551
疑虑 …… 552
紧张 …… 552
怅惶 …… 553
哭泣 …… 554
痛苦 …… 556
激动 …… 562
克制 …… 569
痛心 …… 569
心慌 …… 571
慌乱 …… 572
大怒 …… 572
气愤 …… 573
激愤 …… 575
发怒 …… 575
苦恼 …… 576
气恼 …… 577
怨恨 …… 577
悲愤 …… 578
暴躁 …… 579

三、行为动作描写 …… 581
恋爱 …… 581
求婚 …… 604
调情 …… 606
偷情 …… 611
起床 …… 619
洗漱 …… 620
打扮 …… 621
劳作 …… 626
弹琴 …… 628
跳舞 …… 628
歌唱 …… 632
说话 …… 633
说书 …… 633
读书 …… 635
日光浴 …… 635
游泳 …… 636
游行 …… 637
逃遁 …… 638
离别 …… 640
做梦 …… 640
失眠 …… 642
瞌睡 …… 644
睡觉 …… 645
欺骗 …… 646
诱惑 …… 648
昏厥 …… 650
悲泣 …… 651
解脱 …… 653
疼爱 …… 654
下厨 …… 655
接站 …… 656
安慰 …… 657
复仇 …… 658
拘谨 …… 660
等待 …… 661
出走 …… 663
送行 …… 665
挣扎 …… 666
吵骂 …… 668
跳河 …… 670
夺信 …… 671
争闹 …… 672
搏斗 …… 673
斗殴 …… 676

四、身姿描写 …… 685
优雅 …… 685
苗条 …… 687
窈窕 …… 690
婀娜 …… 691
迷人 …… 693
妩媚 …… 695
娇媚 …… 697
魅力 …… 699
矫健 …… 700
轻盈 …… 700
健美 …… 701
健壮 …… 702
艳美 …… 704
秀美 …… 705

英武 …… 706
丰满 …… 707
胴体 …… 709
高大 …… 710
肥胖 …… 711
干瘦 …… 714
慵懒 …… 718
憔悴 …… 718
傲然 …… 719

五、面容描写 …… 721
美貌 …… 721
笑靥 …… 724
脸态 …… 726
脸面 …… 734
脸颊 …… 743
眼神 …… 745
眼睛 …… 750
嘴 …… 753
鼻子 …… 754
头发 …… 755
醉态 …… 758
凶态 …… 758
丑态 …… 759
老态 …… 762
病态 …… 763
死态 …… 764

六、服饰描写 …… 772
少女装 …… 772
青年装 …… 773
夫人装 …… 774
丫环装 …… 774
少妇装 …… 775
贵妇装 …… 777
学生装 …… 778
妓女装 …… 779
季节装 …… 779
盛装 …… 780
洋装 …… 781
西装 …… 782
礼服 …… 783
裙装 …… 783
旗袍 …… 786
睡袍 …… 786
睡服 …… 787

一、外貌描写

【少女】

（曼努埃拉，阿根廷独裁者罗萨斯的女儿。罗萨斯就像他颠倒政治和民事原则那样，把白天和黑夜也颠倒过来，他总是在夜里干事、吃饭和娱乐。他的女儿也只好随侍照顾这个恶魔。）

“曼努埃拉！”罗萨斯在科尔巴兰走后，叫喊着走进隔壁房间，那里点着一枝蜡烛已经结了烛花，发出微弱昏黄的光。

“爸爸！”从里屋传来一声回答，随即走出那个我们见到过和衣睡在床上的女人。她年约二十二三岁，身材颀长而略现单薄，体态优美，容貌可以说是美的，如果用“惹人喜爱”这个词儿来形容她不是更贴切的话。

她的皮肤是神经质的人常见的那种苍白色，这种人的活力与其说是在躯体里，不如说是在头脑里。前额不很宽，但是很清秀、端正。从耳后披下的深栗色头发，可以看出她那聪慧而美丽的头的轮廓。眼睛的颜色比头发更深些，虽然不大，却是又传神又灵活。鼻子的线条又直又清晰；嘴大，但色泽鲜润，而且很中看；最后，这个生机勃勃的年轻女子的面部表情动人，使她成为那么一类女人：男人一到她们身边，就会被爱情弄得神思恍惚，但感受得更多的是情欲的欢乐，而不是深情的激动。有人说过，苗条、苍白、线条突出，神经质的女人，往往有某种挑动情欲的诀窍，很容易使男人激动并使之产生幻想；与此相反，那些肤色白里透红，目光平静、容貌纯朴、不长于心计的女人，则给人以纯精神的感受；俗人把这种女人称为不知情趣的人，诗人却视为天使。

樱桃红的细毛料衣服紧贴在她身上，清晰地勾勒出她那完美苗条的身材的线条，衣服袒露着双肩——虽非诗篇所描写的玛丽亚·斯图亚特① 的那种肩膀，但是那种柔软和完美，连最高傲的统一派分子，在当时生命被纷至沓来的各种外界事物弄得疲惫不堪的时刻，都想把头在她肩上靠一会儿。

〔阿根廷〕何塞·马莫尔《阿玛莉娅》P. 61～62，
漓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人物肖像描写易流于一般和平庸，正如人们所说的那样“千人一面”。但这段肖像描写却别具特点。作者能抓住人物的社会背景，生活环境和人物性格特点，并把这些和人物的外貌特征巧妙结合起来。作者以他明快和富于表现力的笔为读者勾勒出一幅给人印象至深的肖像画。

（哈米黛，二十岁，埃及少女，媒婆的养女。性情刚烈，爱慕虚荣，后沦为烟花女子。作者以她和阿巴斯失败的爱情为主线，通过叙述哈米黛的堕落，深刻地揭露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埃及丑恶的社会现象。下面，就是一段对哈米黛的外貌描写。）

她芳龄二十，中等个头，身材苗条，紫铜色的皮肤，一张招人喜爱的鹅蛋脸，焕发出青春的魅力。最引人注目的是她那双乌黑迷人的眼睛。她紧闭薄薄的嘴唇，怒目而视时，有一种女性很少有的刚强。她常常发怒，以至整个梅达格胡同的人都不敢轻视她。

……

她的装束极为平常，一件达摩尔连衣裙，外面套一件褪了色的长袍，一双后跟磨得很薄的拖鞋，但她将长袍紧紧裹在身上，为的是显示出她苗条的身材、丰腴诱人的臀部和高高隆起的乳房。长袍下露着两只戴着脚镯的小腿，长袍最上面披着乌黑的头发，还有一张漂亮动人的紫铜色脸庞。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梅达格胡同》P. 28、4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

① 玛丽亚·斯图亚特：指德国诗人席勒的悲剧中的女主人公。

这两段精采的外貌描写充分反映出人物的性格特征。人物的眼睛表现出她的倔强性格；虽然她的装束寒酸，却掩不住她的年轻美貌；虽然她无依无靠，却从未失去自信，她高傲自负，盛气凌人。

杜妮亚希珈已经不知不觉地长成一个身材匀称而美丽的姑娘。她很早就成熟了，就像一个早熟的苹果。这一年，她逐渐离开了逝去的童年，许多年长的女伴都接收她参加了姑娘的集团。杜妮亚希珈长得很像父亲：短身材，脸色很黑。

杜妮亚希珈已经在世界上过了十五个春天，但是她那纤细的不很柔和的身材还没有长成形。她的身上还混杂着童年和少年的、可笑而天真的味道：两只小乳房变得坚硬了，很明显地在上衣里面绷得紧紧的，肩膀也变宽了；但是在那两只长长的，略微有点斜的眼眶子里，依然是那两只腼腆的和顽皮的黑色扁桃形眼睛闪闪发光，白眼珠像蓝色的玛瑙一样。她从游戏场上回来，就把自己的一些很朴素的秘密讲给娜塔莉亚一个人听。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一）P. 30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十五岁，对一个少女来说，是美好的年龄。青春焕发，神采动人，各方面都在发生变化。作者抓住杜妮亚希珈形体变化的特征，很好地描绘出了充满活力，正在成长的可爱的少女形象。

（著名的日本画画家筱崎去世后，遗下瞳子、都子、烂子三个年轻美貌的女儿。筱崎静湖的门生们为了安慰一下遗属以及筹措一些费用，决定举办“静湖遗作展览会”，三姐妹很高兴地换衣服，准备前去参加展览会。）

“姐姐！还没好啊？”烂子这样说着，就走进两个姐姐正在换衣服的房间里来。

在姐妹之中，烂子是最不修边幅的，对于妆扮也不费事。大凡在这样的情况下，她是最快就准备好了的。她穿着淡紫色的瀑布飞流似的粗细条纹相间而缀上金线的薄绸和服，外披上一件轻微染着绿色的嫩草萌芽的浅湖水色的和服短外套。她的苗条的身材，就象是青春少女典型的化身，使看见的人的心，也不禁变得年轻起来。她的脸蛋儿很象已亡故

的父亲，只是乌溜溜的眸儿，过分的清澈，若果一定睛凝视，就在那里闪烁着凄厉的艳美。这样说，固然是开玩笑的话，但是三姐妹之中，若问谁最有发狂的可能性，任何人都会回答说是烂子。她的眼睛是绝艳的。如果说天才和狂人有什么地方是相似的，那就是她父亲静湖的天才的半鳞片甲，最多地遗传给了烂子的肉体之中，在她的眸儿里，有着在两个姐姐那里看不到的那种光辉。

〔日〕菊池宽《新珠》P. 8，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在这个片断中，作者通过着力描写烂子的衣着、身材和“眸子”，刻画出一副天真可爱、苗条美艳的少女形象。用“淡紫色”，“轻微染着绿色”，“嫩草萌芽的浅湖水色”，写出了烂子的和服和外套的色彩，用“乌溜溜的眸子”，“过分的清澈”，“那里闪烁着凄厉的艳美”，维妙维肖地描写出烂子美丽的眼睛，同时也暗示出失去父亲的少女的哀怨。

（爱子在姐姐叶子的影响下，少女的爱美之心油然而生。爱子正值二八妙龄，在姐姐叶子面前，她全然是个温顺听话的少女，作为爱子，至少有一点非得感激姐姐，因为，倘若没有叶子，爱子决不会有如此的美貌。）

……在两、三星期中间，爱子就起了变化，象一块块刚从山里挖出的红宝石，成为一块刮垢磨光精心雕琢的红宝石。与姐姐相比，她略显丰腴，身量也矮得多，可那健壮圆润的肌体，还有那光可鉴人的白皙的皮肤，保持着说不出的匀称，虽短然而无可比拟的肉感的手指头和足趾尖，在纤细处又显示出丰姿。在微胖的乳白色的皮肤裹藏的削肩之上露出的脸蛋，也全然不辜负叶子的一番苦心。叶子给剃去了颈边的短发，在那儿又显出新的美感。她把自己的头发按自己的心意给挽了起来，在那儿又平添出新的娇媚。叶子把爱子精心打扮，感到和艺术家对待成功之作一样的夸耀和喜悦。由暗处转向明处的爱子的鸭蛋形脸，恐怕连美神维娜斯也会嫉妒的吧。脸蛋的轮廓，使前额显得狭窄的浓密漆黑的云鬓，恰如要溶入阴暗之中一般的昏晕，由于只在前方射来了光，那鼻梁看来有如希腊人一样，突出了有规则的细长的前平面，一双水汪汪的大瞳孔，紧密厚实的上下唇，有如绽开皮肤显露的两双精灵，一见就令人意惹情

牵。爱子恰如在这时最显得美貌，从而她象是常在阴暗处凄然独居，用晗恨的眼睛呆呆凝视着明处的少女。

〔日〕有岛武郎《叶子》P. 307～308，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在此片断中，作者描写了一位纯朴的少女爱子，在姐姐叶子的精心打扮下，出落成一位娇美、漂亮的姑娘。在这里，作者把这种变化比喻成“象一块刚从山里挖出的红宝石，经过刮垢磨光精心雕琢的红宝石”。同时，采用工笔的手法，细致地刻划了爱子的美貌，显示了爱子姑娘那种成熟少女的爱美之心和叶子对妹妹的一片深情。

（尽管欧也妮有个巨富的爸爸，但这个纯洁的内地少女并没有受到金钱的污染。从巴黎来的漂亮的花花公子，她的堂兄弟查理完全占据了她的心，给她带来了初恋的欢愉。）

“我的相貌配不上他！”

这是欧也妮的念头，又谦卑又痛若的念头。可怜的姑娘太瞧不起自己了；可是谦虚，或者不如说惧怕，的确是爱情的主要德性之一。象欧也妮那样的小布尔乔亚，都是身体结实，美得有点儿俗气的；可是她虽然跟弥罗岛上的爱神相仿，却有一股隽永的基督徒气息，把她的外貌变得高雅，净化，有点儿灵秀之气，为古代雕刻家没有见识过的，她的脑袋很大，前额带点儿男相，可是很清秀，象斐狄阿斯的邱比特雕像；贞洁的生活使她灰色的眼睛光芒四射。圆脸上娇嫩红润的线条，生过天花之后变得粗糙了，幸而没有留下痘瘢，只去掉了皮肤上绒样的那一层，但依旧那么柔软细腻，会给妈妈的亲吻留下一道红印。她的鼻子大了一点，可是配上朱红的嘴巴倒很合式；满是纹缕的嘴唇，显出无限的深情与善意。脖子是滚圆的，遮得密不透风的饱满的胸部，惹起人家的注意与幻想。当然她因为装束的关系，缺少一点儿妩媚；但在鉴赏家心目中，那个不甚灵活的姿态也别有风韵。所以，高大壮健的欧也妮并没有一般人喜欢的那种漂亮，但她的美是一望而知的，只有艺术家才会倾倒的。有的画家希望在尘世找到圣洁如玛丽亚那样的典型：眼神要象拉斐尔所揣摩到的那么不亢不卑；而理想中的线条，又往往是天生的，只有基督徒贞洁的生活才能培养，保持。醉心于这种模型的画家，会发见欧也妮脸

上就有种天生的高贵，连她自己都不曾觉察的：安静的额角下面，藏着整个的爱情世界；眼睛的模样，眼皮的动作，有股说不出的神明的气息。她的线条，面部的轮廓，从没有为了快乐的表情而有所改变、而显得疲倦，仿佛平静的湖边，水天相接之处那些柔和的线条。恬静、红润的脸色，光彩象一朵盛开的花，使你心神安定，感觉到它那股精神的魅力，不由不凝眸注视。

欧也妮还在人生的边上给儿童的幻象点缀得花团锦簇，还在天真烂漫的，采张菊花叶子占卜爱情的阶段。她并没知道什么叫做爱情，只照着镜子想："我太丑了，他看不上我的！"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52～5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巴尔扎克对人物肖像的描写是颇具特色的，他的笔触细腻而又传神。在工笔画般一丝不苟的外貌描写中，很自然地插入了对人物内在气质、品格的透视，真真做到了"神形兼备"。

（冬天的一个晚上，侯爵、侯爵夫人和孩子们，一家人在乡间度假。他们围着火炉，沉湎于家庭生活的快乐之中。）

在这张桌子和侯爵夫人之间，有一个身材高大而标致的年轻姑娘，坐在一个织地毯框架前面，在织着地毯；她的脑袋轮流向机上俯下来，又抬高，乌黑的头发油亮光滑，反映着灯光。这姑娘叫埃莱娜，她自己一个人就是十分引人注意的景象。她的美与众不同的地方在于她具有罕见的特点；充满魄力和优美雅致。她的一大把头发纵然挽了上去，使鲜明的脸部轮廓显露出来，然而头发却不听从梳子的摆布，在后脖子根上有力地卷曲起来。她的两道浓眉长得十分端正，在白皙而洁净的额角上显得很突出。她有一个形态十分完美的希腊式鼻子，上唇上面有几颗象征勇敢的淡茶褐色的痣。她的浑圆胸脯十分吸引人，身体其余部分透露出天真气息，细腻的皮肤色泽透明，嘴唇柔软而富有肉感，椭圆形的脸庞十分完美，这一切，尤其是她的处女眼睛所流露出来的圣洁光芒，在她的健美体格上加上女性的温柔和迷人的羞怯，这正是我们要求这些和平和爱情的天使所必须具备的品质。只不过，在这个姑娘身上丝毫没有脆弱的地方，她的心灵的温柔和她的灵魂的坚强，正好同她的身体各部分

的比例十分和谐。同她的容貌的十分迷人互相比美。她象她的中学生弟弟一样沉默不语，似乎陷入了少女难以避免的沉思，这种沉思即使父亲善于观察，母亲有敏锐的洞察力，也猜不透它的内容；因此她的脸上出现了变幻不定的阴霾，象晴朗的天空飘过淡淡的云雾一样，叫人难以断定到底是由于灯光变幻的关系，还是由于内心痛若的关系。

〔法〕巴尔扎克《奇双会》，选自《被遗弃的女人》P. 132，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像一幅画，一个美丽的少女，从她的头发起，眉、额、鼻、唇、脖、胸，多么流畅、细致。她的皮肤，她的眼神，她的心灵，她的灵魂。少女的肖像画完成了，还要定下一种色彩一种基调，埋下她今后命运的伏笔。

（在日本有许多被遗弃的孤儿，他们在孤儿院度过悲惨的童年。少女幸儿，她有着白种人的混血，是慈幼院收养的孤儿，对亲生父母一无所知。严峻的生活现实，使她郁郁寡欢。“我”见到了这位少女。）

在春季的一天，有个表情阴郁、约摸十二三岁的少女呆呆地站在我家那白色油漆的大门跟前。

我到门口取晚报时顺便想跟她搭句话，她却把脸一扭，就走开了。

……她那象淋湿了老鸹毛一样乌黑油亮的刘海儿，长得把眉毛都遮起来了，以及露在短短的方格百褶裙下面的细如鸡腿的小腿肚子。那个少女第二天又来了。她仍低着头，倚着门柱，脸稍垂下来，翻起眼珠来里里外外地打量那一眼就能望到头的狭窄的房屋。

这一次，我不曾让她受到惊吓就成功地挨近了她。

“你是从哪里来的啊？”

少女没有回答。我硬是伸过头去看了看她那被漆黑的头发遮住的脸，不禁感到十分惊愕。她的眼睛和鼻子的轮廓十分鲜明，端正而俊俏，可是绷着脸，异常缺乏表情。

〔日〕曾野绫子《海滨的庭院》，选自《曾野绫子小说选》P. 141，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从小在孤儿院长大的少女幸儿，从小没有尝到家庭的温暖和亲人的体贴。所以，她的性格也与一般的少女迥然不同。作者抓住幸儿的表情

特征，描写了她孤独、哀怨、凄凉的内心世界，使读者也能体察到她那不幸的遭遇和产生无尽的怜悯，同情之心，收到言尽意远的艺术效果。

（菊枝在学校里是副班长，她又穷又丑，但深深地爱上了新来的老师。新老师一上任，就向全班宣布：来了个少女是插班生——友井笃子，她是郡长的女儿，并向笃子大献殷勤，这使菊枝非常难过，因为，笃子比她具有更多的优势。）

少女穿的是在这个镇上还罕见的连衣裙。腰身做得很底，底下，短裙象盛开的花儿一样撑开来。袖口用带子扎在手脖子上。这在菊枝看来，简直象是西洋的公主似的。尤其使菊枝瞠目而视的是这位少女的长长的睫毛，它在少女那皮肤白皙、鼻梁高高的脸上投下了仙女般的阴影。

〔日〕曾野绫子《鲱鱼干》，选自《曾野绫子小说选》P. 3，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从笃子的衣着、睫毛、肤色、鼻梁的与众不同进行描写，显现出笃子美丽超群和高傲不凡的气质。这就更反衬出菊枝的贫穷和丑陋，从而迂回曲折地表现了菊枝悲观、痛苦的心理特征。这样以美反衬丑，以高傲反衬卑微的艺术效果，比直接道出要好得多。

（在男尊女卑的时代，吟子为了成为一个医生四处奔波，经名人推荐，成为第一个走进禁止女人学习的医学领域的日本女性。但第一天就受到了男生们的侮辱和调戏，为分散男生们的注意力，她女扮男装。）

第二天，……她（荻野吟子）改穿男式和便服，绛紫色裤裙，光着脚穿着木屐，既不擦粉，也不抹口红，一身男式装束。胸襟束的紧紧的，袖口也尽量扰得细细的，竭力消除女人的特征，装扮成男人。

然而，她的改装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她皮肤不白，但那端正的、富于弹性的微黑透红的脸蛋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小三、四岁，而且充满了理智的魅力。特别是她为了不让别人从那肥大的裤裙的缝隙中看到身体，腰带系的很紧。所以显得腰更细了。那匀称苗条的身姿反而更加吸引了男人们的色迷迷的目光。

〔日〕渡边淳一《花葬》P. 120，
作家出版社 1988 年版。

作者在此以画龙点睛之笔，描绘了吟子这个少女的脸蛋、身姿，从而显示出吟子那富有青春魅力的气质。同时，也间接地表现了吟子不畏困难，立志成为女医生的性格。

（光源氏是日本天皇桐壶帝的皇子，他出身高贵，争权夺利，妻妾成群并玩弄了许多妇女，过着锦衣玉食、纸醉金迷的生活。源氏的妻兄——头中将结识了贵族妇女夕颜，遭到头中将妻子的妒恨，企图危害夕颜。夕颜逃到源氏府邸。源氏见她出身低微，性情温顺，打算霸占她。）

夕颜身穿白色夹衫，罩上一件柔软的淡紫色外衣。装束并不华丽，却有娇艳之姿。她身上并无显然可指的优点，然而体态轻盈袅娜，妩媚动人。一言一语，都使人觉得可怜。真是个异常可爱的人物。

〔日〕紫氏部《源氏物语》（上）P. 7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抓住夕颜的肖像进行描写，突出了她朴素无华，性格内向的特点。表现出身处异地，寄人篱下，内心凄苦的妇女形象。读者在字里行间，仿佛感受到夕颜那楚楚动人的姿态就在眼前。

（纯洁的冰岛少女歌特长大了，虽然她的爸爸比较有钱了，但她还是像小时候一样规矩、善良。）

这一位很年轻，年轻得可爱，一张约摸二十岁年纪的脸蛋，金黄色的头发，在这以深色头发居多的布列塔尼的一角，这种颜色是很罕见的。她满头金发，配着亚麻般灰色的眼睛和近乎黑色的睫毛。她的眉毛和头发一样是金黄的，中间有一道颜色较深；呈橙黄色，象是描上去的一条线，使她的脸带上一种坚毅果敢的表情，她侧面的轮廓较短，显得十分高贵，笔直的鼻梁从额头一直连下来，象希腊人一样，长得十分端正。一个深深的酒窝，生在下唇底下，更增添了唇边的妩媚。每当她专心思考什么，便不时用雪白的上齿咬着下唇，在柔嫩的皮肤上留下一道细长的红印。她整个苗条的身躯都透着某种骄傲，还有一点儿严肃，这是从她的祖先，勇敢的冰岛水手那儿继承来的。她的眼睛有一种既固执又温柔的表情。

她的头巾扎成贝壳形，低低地罩在额头上，象布带一样紧贴着脑门，

然后从两边高高提起，露出耳后卷成螺状的粗大发辫。古代传下来的这种头饰，使班保尔的女人颇有一种古色古香的神态。

……

她立起来显得比较高；象上层社会的妇女那样，她穿着一件十分合体的、没有一点皱折的上衣，尽管戴着头巾，仍不失大家闺秀的风度。因为从来没干过粗活，她的双手十分细嫩白净，但并没有被公认为美的那种病态的纤瘦。

〔法〕洛蒂《冰岛渔夫》P. 13～15，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生长在冰岛渔村的少女歌特爱上了青年渔夫杨恩，两个人还没有把事情挑明。端庄、严肃的歌特心中很是矛盾，又想直截了当地去追问杨恩，又觉得女孩子这样做不太好，何况，在这个地区，已经有人批评她的举止和装束了。）

……她象一个正在做梦的女孩子一样，心不在焉地慢慢脱去衣服；首先摘掉她的细纱头巾，接着是她按城里式样做的紧贴腰身的雅致的长裙，她把它们随便扔在一张椅子上。

然后再解她那阔小姐用的长紧身，因这紧身使她具有巴黎人的身段，引起了一些人的议论。她的身体一旦自由，就显得更加完美了；因为不再受束缚，不再被裤袜捆得过分细瘦，她又恢复了那种丰满柔和的自然线条，象那些大理石雕像一样；她的动作改变着这些线条的状貌，而她的每一个姿势都是十分优雅动人的。

在这深夜里，小小的油灯孤零零地燃烧着，有点神秘地照亮了她的肩膀和胸脯、她的还没有被任何人看到的可爱的形体。既然杨恩不愿意要她，这美丽的身体将不会为任何人所有，而会不经观赏就逐渐枯萎。

她知道自己脸蛋漂亮，但对自己的形体美却没怎么意识到。再说，在布列塔尼地区，冰岛渔民家的女孩子一般都具有这种类型的美，人们也就不太注意，甚至她们当中最不规矩的女孩，也不会向人炫耀这一点，而且羞于让人看见她们的身体。正是城里那些高雅之士才对这个给予极大的重视，要模塑或描绘下来。

她着手解开盘在耳后的螺状发髻，两条辫子便象两条沉甸甸的蛇一

般落下来垂在背上。她又将它们象冠冕一样挽在头顶，——这样对睡觉比较适宜；——于是，从侧面看去，她很象一个罗马处女。

这时她的手臂仍然举着，一面咬着嘴唇，一面继续用手指玩弄金色的发辫，——好象一个孩子一面摆弄什么玩具，一面想着别的；后来，她又让它们垂落下来，为着消遣很快地把它们拆开、抖散，不一会她就让头发一直盖到腰部，象个森林里的女仙。

随后，睡意终于来了，尽管为爱情所苦恼，想要哭泣，她还是一下子跳上床，把脸埋藏在象幔帐一样铺开的、丝一般的头发里。

〔法〕洛蒂《冰岛渔夫》P. 36～37，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这段描写侧重在对少女形体和发辫的描写上。女孩子的形体美是极有魅力的，具有现代意识的人，恐怕把形体美看得比脸蛋漂亮更重。而发辫则是女孩子独享的特征，虽然它可能不太适应现代节奏，但它无疑是少女身上诱人的部分之一。

（一四八二年一月六日适值双重隆重节日：既是宗教的主显节，又是民众娱乐的丑人节。巴黎市内万人空巷，戏剧诗人彼埃尔·格兰古瓦也夹杂在人群中，后来，他到河滩广场上的篝火堆旁。）

群众围着火，中间留下了一块宽阔的空地，有个姑娘在那里跳舞。

这姑娘是人，是仙，还是天使？格兰古瓦尽管是个怀疑派哲学家，是个爱讽刺的诗人，一上来也没闹清楚，因为那眩目的景象简直使他魂灵儿出了窍。

她个儿不高，可是在他看来好象身材高大，因为她那苗条的身段显得挺拔，亭亭玉立。她肤色微黑，不过，白天里看，一定是发出安达卢西亚姑娘或罗马女人那种耀眼的闪闪金光。她那纤纤秀足也是安达卢西亚式的，穿在她那俏丽的鞋子里窄窄的正好合适自如。她舞着，转着，飞旋着，脚下马马虎虎铺垫着一张旧波斯地毯；旋转着，每逢她那容光焕发的脸闪过你面前，她那黑色的大眼睛就向你投射灼灼的目光。

她周围的人都瞪大眼睛，张着嘴巴。她舞着，滚圆洁白的双臂高举过头，把那巴斯克手鼓嘣嘣敲响，俊俏、纤弱的脸庞蜜蜂似的活泼地转动，金色胸衣平滑无纹，色彩斑驳的衣裙飘舞鼓胀，双肩袒露，裙子撒

开，不时可见美妙线条的小腿，秀发如漆，目光似火——真是一个超自然的生灵！

格兰古瓦心想："真的，这是一个火精，一个山林女仙，一个女神，曼纳路斯山的酒神祭女！"

〔法〕雨果《巴黎圣母院》，P. 8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恐怕我们许多人对吉卜赛人，尤其是对吉卜赛女郎的印象都是从这里开始的。她是美的化身，是舞蹈的精灵。看着她，人们就像面对一件珍贵的艺术品，禁不住发出由衷的赞叹。

（这是发生在两千年前古巴勒斯坦的故事。犹太王希罗特大帝的第七子希罗特·安提帕娶了弟媳希罗迪娅。希罗迪娅是因他有权有势，才遗弃前夫改嫁于他的，为此，遭施洗者圣约翰的谴责，于是，希罗迪娅千方百计要害死约翰。她把与前夫所生的女儿莎乐美送出学习，回来吸引安提帕，然后向安提帕索得圣徒约翰的头颅。希罗迪娅最后如愿以偿。下面就是对少女莎乐美的描写。）

就在同时，从大厅尽头传来一阵惊叹和赞美声。一个年轻姑娘走进了宴会厅。

一块浅蓝色的面纱遮住了她的头和胸，但眼睛的弧线、青色的玛瑙耳坠、白皙的皮肤，仍依稀可辨。她身披一块光闪闪的缎子方巾，下端用一条金银丝线交织的带子束在腰间。一条黑色的短裤上绣着曼陀罗花。她懒洋洋地往里走着，脚下一双蜂鸟毛小拖鞋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

她走上高坛，摘去面纱：俨然一个希罗迪娅回到了青年时代。她开始跳舞。

她踏着笛子和响板的节拍，双脚前后交替。她轻舒双臂，仿佛召唤一个只顾奔逃的人回来。她追赶他，身体比蝴蝶还轻盈；她象一位好奇的普赛克，又象一个飘忽的幽灵，随时将凌空飞去。

胡笳奏出凄凉的哀乐，代替了响板的节拍。希望变成了幻灭。她的体态犹如一阵阵无声的悲叹。她浑身娇慵，分不清她是在哀悼哪尊天神，还是在他的爱抚中死去。她微睁星眼，轻扭腰肢，波浪般摆动腹部，颤悠悠抖动乳房；她面容宁静，舞步不歇。

维特里乌斯把她比作舞剧名优内斯泰尔。欧路斯还在呕吐。藩王则恍恍惚惚，如入梦境，把希罗迪娅撇在一边。他似乎看到她和撒都该教士们在一起。

幻觉渐渐消失。

这并不是幻觉。原来，她把女儿莎乐美留在远离马盖罗斯的地方，延师传艺，希望安提帕将来会爱上她；这确实是个好主意。如今，她可有了把握！

紧接着，姑娘迸发出一阵爱的激情，企求得到爱的满足。她翩翩起舞，象印度洋岛国里的女祭司，象瀑布边的努比亚女郎，又象吕底亚酒神节上的女巫。她向四侧倾敧，似一朵遭狂风暴雨摧残的鲜花。她的宝石耳珰跳荡着，背上的披巾光芒闪烁；从她的臂下、她的脚下、她的衣裳底下，迸射出一连串无形的火花，把男人们的心撩拨得火热。一架竖琴奏起了动人的乐曲；大厅里彩声阵阵。她劈开双腿，俯下身去，直到下颌轻轻地掠过地板；惯于节欲的游牧民、精于风月的罗马兵、一毛不拔的税吏、擅使唇枪舌剑的老教士，全都大张着鼻孔，强烈的欲念使他们的心脏突突乱跳。

然后，她围着安提帕的餐桌疯狂地旋转过来，象女巫摇动的菱形法器；藩王对她说："过来呀！过来！"他的话声含糊，夹杂着淫荡的呜咽。她不停地旋转着；敲琴声震耳欲聋。人们狂嚎乱叫着，藩王叫得最响："来呀！来呀！给你加百农！提比利亚平原！我的砦堡！我的半壁河山！"

忽然，她双手支地，两脚举起，象一只巨大的甲虫，在高坛上爬行起来；突然，她又停住不走了。

她的颈项与背脊形成一个直角。彩色的腿披倒挂着垂过双肩，在离地一尺处，象一道彩虹烘托着她的脸蛋。她涂着唇膏，乌黑的眉毛衬着一对大得惊人的眼睛；她的额上渗出了汗珠，她似在雪白的大理石上凝结了水汽。

〔法〕福楼拜《希罗迪娅》，选自《三故事》P. 141～14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是一段对人物从静到动，再到静的摄影镜头推动式的描写。福楼拜本人也许根本没有想像过电影，他更不可能亲自把玩摄像机，但是他留下的文字却让我们现代人读来犹如看电影一样，清晰、形象，生动地

在脑海里印下了那奇异的少女的倩影。

（基度山伯爵在他那令人难以置信的传奇经历中，救护了一名希腊女子海蒂。海蒂一直隐居在基度山伯爵身边，并随他来到了法国巴黎。）

这时正是中午，基度山拨出一个钟头的时间来和海蒂消磨。那个郁闷了这么久的灵魂似乎无法突然接受快乐，所以在接触柔情蜜意之前，必须先作一番准备，正如旁人在接触强烈的喜怒哀乐之前得作一番准备一样。我们前面已经说过，那个年轻的希腊人所住的房间是和伯爵的房间完全不相连接的。那几个房间一律是东方式的布置——那就是说，地板上铺着土耳其产的最贵重的地毯，墙壁上挂着花色美丽和质地优良的织锦丝缎，每一个房间的四壁都装着最奢华的靠背长椅，椅子上堆着又松又软，可以随意安排的椅垫。海蒂手下有四个女佣人——三个法国人和一个希腊人。那三个法国女人老是呆在一间小小的候见室里，只要听到小金铃一响，就立刻进去侍候，或是由那个希腊女奴传话出来。希腊女奴略懂法语，足能向另外三个侍女转达她女主人的命令，基度山吩咐过那三个法国侍女，她们对待海蒂必须极其恭谨尊敬，象侍奉一位王后一样。

那青年姑娘这时正在她的内室里——那是一间类似妇女休息室的房间，是圆形的，天花板由玫瑰色的玻璃嵌成，灯光由天花板上下来，她这时正斜靠在带银点儿的蓝绸椅垫上，头枕着身后的椅背，一只手托着头，另外那一只优美的手臂则扶着一支含在嘴里的长烟筒。这支长烟筒极其名贵，烟管是珊瑚做的，从这支富于弹性的烟管里，升起一片充满最美妙的花香的烟雾。她的态度在一个东方人看来虽然很自然，但在一个法国女人看来，却未免觉得风骚了一点。她穿着伊皮鲁斯女子的服装，下身是一条白底子绣粉红色玫瑰花的绸裤，露出两只小巧玲珑的脚，要不是这两只脚在玩弄那一对嵌金镶珠的小拖鞋，或许竟会被人误认是用大理石雕的哩；上身穿一件蓝白条子的短衫，袖口宽大，用银线滚边，珍珠作纽扣；短衫外面套一件背心，前面有一处心形的缺口，露出那象牙般的颈脖和胸脯的上部，下端用三粒钻石纽扣锁住。背心和裤子的接合处被一条五颜六色的腰带完全遮了起来，其色彩的灿烂和丝穗的华丽，在巴黎美人的眼里，一定觉得非常宝贵的。她的头上一边戴着一顶绣金镶

珠的小帽，一边插着一朵紫色的玫瑰花，头发浓密，黑里透蓝。那脸蛋的美纯粹是专属于希腊人的，一对又大又黑的水汪汪的眼睛，笔直的鼻子，珊瑚似的嘴唇，珍珠般的牙齿，这都是她那一国人种所独具的。而锦上添花的，是海蒂正当青春最盛的年华，她只有十九二十岁。

〔法〕大仲马《基度山伯爵》（二）P. 698～70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作家描述基度山伯爵给予海蒂的王后般的待遇，富丽堂皇的住室，名贵华丽的服饰，其目的是描写配得上享受这一切的美艳的少女。

（十九世纪初，法国诺曼底没落的贵族西蒙·雅克男爵是一个善良的理论家，他为独生女儿的教育制订了一套完整的方案。女儿约娜长到十二岁时，父亲把她送进圣心修道院去寄宿，直到她十七岁才从修道院回来，约娜已经长成一个漂亮的大姑娘了。）

她长得教人想起韦洛内兹的一幅肖像画；闪闪发亮的鲜栗色的头发，仿佛使她的皮肤显得更为光彩，这是生长在贵族家庭里的人所特有的一种白净而红润的皮肤，在阳光的抚弄下，隐约可以分辨出在皮肤上还蒙着一层细绒般的汗毛。眼睛是暗蓝色的，就象荷兰小瓷人的眼睛一样。

她在左鼻翅上有一粒小黑痣，右颊上也有一粒，带有几根初看时分辨不出的和皮肤同一颜色的汗毛。她身材修长，胸部丰满，腰身显出柔美的曲线。她说话时清脆的嗓门有时显得太尖，但是她爽朗的笑声可以教她周围的人们都感染快乐。她常有这种习惯性的动作：把双手举到鬓角边，象是要掠平她的头发。

〔法〕莫泊桑《一生》，选自《一个漂亮朋友》P. 4～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在一片瑰伟奇丽的美洲大地上，首长的女儿，一个信教的印第安姑娘，冒险解救了年青的敌俘，双双逃入丛林深处。但姑娘阿达拉内心却有着爱情和宗教的激烈冲突，最后她献身宗教，服毒而死。）

阿达拉躺在野生含羞草的草坪上，她的头、双脚、肩膀以及上半胸没裹住。她头发里插着一朵枯萎的玉兰花……也就是那一朵被我放在贞女床上，为了使她受胎怀孕的玉兰花。她的双唇犹如两天前摘下的玫瑰花蕾，似乎已凋零，似乎在微笑。那面颊白里透亮，青紫的血管隐约可

见。那美丽的眼睛已经阖上，纤细的双足并拢着，晶莹白皙的玉手压在胸口那乌木十字架上，那件发誓用的圣衣围在她的脖子上。她仿佛被忧郁之神，被纯洁和死亡的双重睡意带入了梦乡。我从未见过比她更圣洁的姑娘。任何人，只要他原先不知道这曾是一位生趣盎然的少女，便都会误认为是一尊入睡的贞女雕像。

〔法〕夏多布里盎《阿达拉勒内》P. 74，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爱玛是个任性的地主小姐，自十二岁就做了家庭的主人。下边是人们对她的议论。）

“噢，你宁肯谈她的外貌，而不谈她的心智，是吗？好了，我不否认爱玛长得很好看。”

“好看，简直是美！你还能够想得出任何比爱玛——她的面庞、她的体态——更十全十美的吗？”

“我不知道我是否能够想得出，但我承认很少看见一个面庞或体态象她这样顺眼的。但我是一个偏爱她的老朋友啊。”

“这么一种眼睛！——真正的榛色眼睛——而且如此闪闪有光！五官端正，面容大方，脸色红润，充溢着何等健康的青春啊！身材的高低粗细又是这样好看，体形又是这样庄稳而挺直。不仅她的青春充溢着健康，而且她的态度、她的面目、她的秋波都充溢着健康。我们有时会听到夸奖一个小孩子说是‘健康的形象’，而现在爱玛却总使我想到她就是成熟的、十全十美的、健康的形象，她就是美丽的化身，南特利先生，不是吗？”

“在她身上，我一点毛病也找不出来，”他回答说，“你描写的那一切，我都想到了。我很喜欢看她，我还可以加一个赞语，就是我认为她并不自负。若就她是多么漂亮而论，她似乎还没有自我陶醉，她的虚荣并不在此。”

〔英〕奥斯汀《爱玛》P. 45，
漓江出版社 1982 年版。

利用人物对话反映人物的外表和性格，是一种非常新颖的艺术手法。从人物对话中把一个美丽、大方、健康、有理智的少女说活了。给读者

一个如见其人、如闻其声的感觉，既形象又生动，使人物栩栩如生。

（简·爱在圣约翰家住了一个月，受到他妹妹的欢迎。后来，圣约翰给简·爱找了一个工作，在一个女子学校当教师。当圣约翰劝简·爱要认真地从事她目前的职业时，奥立弗小姐进来了。她爸爸和圣约翰关系很好，今晚她一方面来看简·爱这位新教师，一方面让圣约翰去他家看看她爸爸。）

在离他三英尺的地方，出现了一个穿着洁白衣服的形体——一个充满青春活力的、优雅的形体；丰满，但是线条很美；在弯下身去抚摸卡洛以后，抬起头，把长面纱甩到后面。这时候，他眼前闪出一张鲜花般美得毫无缺点的脸。美得毫无缺点是一个夸张的说法；但是我不收回，也不修正；因为英格兰气候塑造出来的最美的五官，英格兰湿润的大风和多雾的天空孕育和保养的玫瑰和百合花的纯净肤色，在这个例子上，配得上用这个说法。不缺少什么魅力，也看不出什么缺点；这个年轻姑娘的容貌长得端正而且秀丽；眼睛的形状和颜色正象我们在可爱的画里看到的，又大又黑又圆；浓浓的长睫毛以如此温柔的妩媚围住美丽的眼睛；画过的眉毛如此鲜明；洁白光滑的额头给更活泼的色彩和光泽之美增添了如此的安详；脸颊呈椭圆形，娇嫩而光滑；嘴唇也很娇嫩，红红的、很健康，形状很可爱；整齐发亮的牙齿，没有一点缺陷；下巴小小的，有着凹窝；此外，还有浓密的头发作为装饰——总之，凡是能结合起来构成美的理想的一切优点，她全都有了。我看看这个美人儿，感到惊异；我整个心都在崇拜她。大自然肯定是怀着偏爱的心情创造了她；忘了自己往常那种吝啬的后母的少量恩赐；而带着贵妇人的慷慨，把一切都给了这一个——她的宠儿。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P. 475～476，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用了夸张和浪漫主义的手法，给了奥立弗小姐一幅美丽的画面。使读者都有点羡慕了。这种美貌出众的小姐，好像不太真实，而是一个幻象。但是她那穿着洁白衣服的形体——一个充满青春活力的、优雅的形体，丰满、线条很美的形体确实存在着。从此，不难看出作者把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结合了起来。

（降灵节来临，卡罗琳很难受，她要抛头露面，可她生来胆怯，非常怕在大庭广众露面。作为一个教区长的侄女，又兼第一班的第一位女教师，她不得不走在她所带领的队伍前头，不得不到第一桌去为男女混杂的一大批人倒茶。又想到圣灵临周到来，自然要浑身发抖了。后来游行开始了，卡罗琳和太阳一块起床，穿戴很漂亮，因而显着格外美。）

她那顶便帽镶着同腰带一色的边，那条用白绉纱做的围巾虽然花费不多，却很好看，也很配她的衣服。等到穿戴舒齐，她就成了画里的美人，虽然不是鲜艳夺目，却也美得足以引人注目，虽然不是浓妆艳抹，却也雅致可人，真是一副色泽柔和，格调纯正，风采优雅的图画，足以补偿色彩不浓艳，外表不华丽的缺点。她的褐色眼睛和明朗的天庭所表现出来的心境，同她的服饰和容貌完全一致——朴实无华，温文尔雅，虽然有点忧郁，却很和谐。仿佛羔羊和鸽子都不必害怕她，而是会欢迎她，因为在她那质朴而温柔的神色中，有同羔羊和鸽子的性情，也可以说同我们认为是羔羊和鸽子的性情一致之处。

〔英〕夏洛蒂·勃朗特《谢利》P. 30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作者通过对卡罗琳貌美如画的外貌描写，巧妙而细致地表现了她善良纯洁，逆来顺受，自怨自艾，质朴软弱的性格。

这里用了形象的比喻，“羔羊”、“鸽子”来暗示卡罗琳的质朴软弱。形象逼真，动人。

（寡妇读完儿子小潘的信后，心里轻松了一些，她知道小潘要从学院怀着悔罪和体贴的心回到她的身边。当小潘回来后，见到他的妹妹露拉已变成一个又高又苗条的美丽少女。）

我不善于描写女性的美，而且确实也对它丝毫不感兴趣（我认为，善良和道德对一个少女说来，比外表或面貌上那些易逝的魅力重要得多），因此我并不想着力刻划正当二八妙龄的露拉·贝尔小姐的外貌。那一年她的身材已达到现在的五英尺四英寸，以致有人说她高得没有样子，有些推崇小巧玲珑身材的女人，把她称作五朔节花柱。但如果她是五朔节花柱，那么她的脸便是鲜艳的玫瑰花，也确实有许多小伙子愿意围着她跳舞。她通常显得苍白一些，只是面颊上有一抹淡淡的红色，但一旦时

机到来，它们就会变得绯红，而且这种红色往往经久不褪，在促使这些美丽的花朵突然开放的感情已经平息之后，仍然留在那儿。她的眼睛从婴孩时代起，就被认为非常大，这个特点一直保留到她的后半生。好心肠的评论家们（全部是女性）说，她喜欢玩弄这双眼睛，向先生女士们频送秋波，但事实是，大自然既然赋予它们这种发光和观看的能力，它们就不得不这么观看和发光，正如有的星星不能不比别的星星明亮一些。毫无疑问，正是为了减少它们的明亮程度，露拉小姐才生着最长最美的黑睫毛，让它们象面纱似的遮在眼睛前面；可是这么一来，每当她闭上眼睛的时候，那些对她的眸子百般挑剔的人又说，她是要炫耀她的睫毛；不过我确实敢说，在她闭目入睡的时候，仍然是一幅美丽的图画。

至于她的皮肤，那几乎与曼特拉普夫人的一样光洁可爱，而且她不必依靠夫人使用的香粉。她的鼻子应该留给读者去想象；如果她的嘴大了一些（皮米妮小姐这么说，确实，这位小姐要不是饭量出名的大，人家会以为，比钮扣稍大的食品就放不进她的樱桃小口呢），那么谁都同意，她的笑是迷人的，笑的时候露出了一口细小洁白的牙齿，她的声音这么轻，这么甜蜜，听她说话就象听美妙悦耳的音乐。由于她穿惯了比较长的衣服，人们当然会说她的脚太大，这是可能的，因为它们总得与她的身材相称，但不应该说，平沏儿太太总是把她的脚露在外边，别的女人便义不容辞，也非得把她们的脚拿出来示众不可。总之，露拉·贝尔小姐正当二八妙龄，是位温柔美丽的少女。让我们祝祷吧，但愿在这个充满善良、谦逊、纯洁和美的国家，能够找到许许多多这样的女性。

〔英〕萨克雷《潘登尼斯》（上）P. 269～27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在这里把露拉小姐描绘成一个温柔美丽的少女。她那由苍白到淡红、由淡红到绯红，随着感情变化的玫瑰花似的脸，惹人注目、春意盎然；那频送秋波、像明亮的星星的眼，多富有表情；最长最美的“黑睫毛”是多么美丽的面纱遮在眼睛前面，形成一幅美的图画，再加上鼻子、嘴的美……，足够一个美丽的天使了。

作者用了较多的笔墨来描写露拉小姐的美，是对她本人的赞美，同时也是小潘对从小在一起长大的妹妹的一种爱的美。给读者以美的享受。可见作者在描写人物外表上功夫之深；艺术之高。

（好丽是乔里恩的小女儿，她不但长得美，而且法文学得非常好。她已十八岁，她父亲正在给她画第四幅像。）

好丽就完全不同了，人温柔娴静，怯弱而且多情，在某些地方又带一点淘气味儿。他对这个小女儿特别感觉兴趣，从她孩提时起就一直留心看着。她会不会长成个美人儿呢？长了那样一副鹅蛋脸，灰色的深思的眼睛，褐色的长睫毛，你说不定会是个美人，也说不定不会。一直到去年他才算看出一点。对了，她会长成个美人——皮肤稍黑一点，永远是那样羞答答的，可确实是个美人。

〔英〕约翰·高尔斯华绥《福尔赛世家》（二）P. 5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这种美是一种自然的美，稚气的美，在父亲心上的美，这是出于好丽父亲内心对自己女儿的爱之美。这种美的描写很富有真实感，同时也为一个十八岁的好丽以后的恋爱作了铺陈。这样描写自然、真实，使人信服。

（苏菲亚正当十八岁，是魏斯顿先生的独生女，在一位姑母抚养下长大的，这位姑母是很有见识的女人，见过不少世面。苏菲亚和她接触，在谈吐举止方面也有一定的潇洒的风度。她长得很漂亮，后来回到他父亲身边，主持家政。）

魏斯顿先生的独生女苏菲亚是中等身材，或者比中等略高一些。她长得不但端正，而且极其标致。从她那双肥瘦适中的胳膊也可以想见她的四肢有多么匀称。她的头发是乌黑的，在她按照时兴样式把它剪短以前，本来是又浓又密，一直垂到腰际。现在她的头发非常巧妙地鬈在颈后，很少人会相信那是她自己的头发。倘若出于妒忌，一定要在脸庞上吹毛求疵的话，也许有人会说她的前额要是稍高一些就好了。她的双眉密而匀整，象弯弯的新月，决不是人工所能描绘得出的。不管她有多么温柔，那对黑眸子里闪着的光辉也丝毫不会减弱。她的鼻子着实端正，嘴里生着两排珠贝。嘴唇正象约翰·塞克林爵士的诗里所描写的：

双唇竞嫣红，
上唇似微薄；
下唇非独厚，

实为蜂所蜇。

她的脸是椭圆形的，右腮上有个酒窝，微微一笑就露出来。她面部的俊美自然也得力于她的下巴，然而很难说它是大还是小，也许偏乎前者。她的肤色与其说象玫瑰，不如说更象百合。然而每当她由于运动或害羞而脸上发红的时候，连银朱也比它不上。人们一见，不禁要朗吟端恩博士的名句：

——她那纯洁而雄辩的血，

在脸颊上发言，那样清晰，

你几乎可以说她的肢体也会思想。

她的脖子纤秀，俯仰多姿。如果不怕对她唐突的话，说它胜过著名的米迪奇的爱神也不为过。百合、象牙或石膏全没它那么白。想必是出于妒忌，那极细的白麻纱内衣才遮住比它本身还要白净得多的胸脯。正是：

放射出比培乐岛的大理石更加皎洁的光辉。

这就是苏菲亚的外表了。寓在其中的心灵也无愧于这美丽的形体。苏菲亚的心灵丝毫也不比她的姿容逊色。反之，她的相貌和她的灵魂的美相得益彰。每逢她微笑的时候，她那温柔娴静的性格就在她的容颜上焕发出光辉来，那光辉却决非仅仅来自漂亮的面孔。

〔英〕亨利·菲尔丁《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P. 153～15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把苏菲亚描绘成一个完美无缺的人物。她的美丽是自然的；她的内心是纯洁、善良的；她的性格是温柔娴静的；她的本质是真挚敦厚的。她的相貌和灵魂的美相得益彰。

作者在最后又加了这么一句："那光辉却决非仅仅来自漂亮的面孔。"这句话非常幽默，也很富有含义，给读者留下悬念。使读者再去思索：苏菲亚除此之外在婚姻上还具有叛逆精神，这也是作者和读者应共同赞美的。

（台鲁森银行的行员给马奈特小姐捎信以后，在皇家乔治旅店里等着她。是为了有关她那从未见过的——故世已久的——先父一笔不足挂齿的财产。她从巴黎来，在这个旅店里她和台鲁森银行的行员劳端先生相

见。）

她披着旅行斗篷，那顶旅行草帽还拿在手头，手抓帽带。他看到一个娇小轻盈的漂亮身影，一头丰厚的金发，一双和他的目光相遇时带着询问神情的蓝眼睛，一个具有奇特功能的前额（别忘了那是多么幼嫩光滑），它在一扬一蹙之间都不是只显出或是困惑，或是惊讶，或是警觉或者仅仅是聪敏专注的某一种表情，而是四项皆备。

〔英〕狄更斯《双城记》P. 2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59 年版。

狄更斯描写马奈特小姐外貌，重点描写了她的前额。

以前额表现内心，这又是狄更斯的艺术方法。

从“困惑”、“惊讶”、“警觉”、“聪敏”、奇特的前额，看到了马奈特小姐孤苦的困惑；对她爸爸起死回生的惊讶；对台鲁森等人的警觉和抱有希望的聪敏的内心。

从外及里，由此及彼的描写，非常自然而富有深度。

（一八一九年在法国巴黎伏盖太太那丑恶、霉烂的公寓中，寄宿着一位可怜的孤女，她贫困，善良，被百万富翁的父亲拒之门外。）

维多莉·泰伊番小姐虽则皮色苍白，带点儿病态，象害干血痨的姑娘；虽则经常的忧郁，局促的态度，寒酸和娇弱的外貌，使她脱不了这幅画面的基本色调——痛苦；可是她的脸究竟不是老年人的脸，动作和声音究竟是轻灵活泼的。这个不幸的青年人仿佛一株新近移植的灌木，因为水土不宜而叶子萎黄了。黄里带红的脸色，灰黄的头发，过分纤瘦的腰身，颇有近代诗人在中世纪小雕像上发见的那种妩媚。灰中带黑的眼睛表现她有基督徒式的温柔与隐忍。朴素而经济的装束勾勒出年轻人的身材。她的好看是由于五官四肢配搭得巧，只要心情快乐，她可能非常动人；女人要有幸福才有诗意，正如穿扮齐整才显得漂亮。要是舞会的欢情把这张苍白的脸染上一些粉红的色调，要是讲究的生活使这对已经微微低陷的面颊重新丰满而泛起红晕，要是爱情使这双忧郁的眼睛恢复光彩，维多莉大可跟最美的姑娘们见个高低。她只缺少教女人返老还童的东西：衣衫和情书。她的故事足够写一本书。她的父亲自以为有不认亲生女儿的理由，不让她留在身边，只给六百法郎一年，又改变他财产

的性质，以便全部传给儿子。维多莉的母亲在悲苦绝望之中死在远亲古的太太家里；古的太太便把孤儿当做亲女一样抚养长大。古的和政府军需官的寡妇不幸除了丈夫的预赠年金和公家的抚恤金以外一无所有，可能一朝丢下这个既无经验又无资财的少女，任凭社会摆布。好心的太太每星期带维多莉去望弥撒，每半个月去忏悔一次，让她将来至少能做个虔诚的姑娘。这办法的确不错。有了宗教的热情，这个弃女将来也能有一条出路。她爱她的父亲，每年回家去转达母亲临终时对父亲的宽恕；每年父亲总是闭门不纳。能居间斡旋的只有她的哥哥，而哥哥四年之中没有来探望过她一次，他没有帮助过她什么。她求上帝使父亲开眼，使哥哥软心，毫无怨恨的为他们祈福。古的太太和伏盖太太只恨字典上咒骂的字眼太少，不够形容这种野蛮的行为。她们咒骂混帐的百万富翁的时候，总听到维多莉说些柔和的话，好似受伤的野鸽，痛苦地叫喊仍然吐露着爱。

〔法〕巴尔扎克《高老头》P. 10～1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巴尔扎克的人物肖像描写从来不是平面的，简单的。他笔下不光有人物外形、面貌的精细雕刻，有人物内在精神，品格的展示，而且还常常夹有洞达著微的人情世故和精辟透彻的生活哲理。

（在十九世纪巴西奴隶制解体前的社会里，女主人公伊佐拉是在庄园主家庭中长大的女奴。老庄园主的儿子莱昂西奥是个残暴无耻的花花公子。他在继承了整个庄园之后背弃母亲生前答应解放伊佐拉的诺言，企图占有优雅、美丽的伊佐拉。端庄、聪慧，渴求解放的伊佐拉为自己的命运唱着忧郁的歌。）

优美动听的声音通过敞开的窗户，回荡着飞向远方，使人想到只有天使才能唱出这样的歌。登上台阶，便可到达主建筑的门廊，它是由苍翠的攀藤和美丽鲜花组成；在过道的右面，便是一道敞开的大门，那是宽大的，陈设豪华的客厅的入口。里面，一个美丽、文雅的姑娘独坐在钢琴前，乌木的琴体和比乌木还要黑的发辫清晰地反衬着她面庞的侧影。那线条是如此明快和柔和，使人悦目、神往、陶醉。她那象牙键盘似的皮肤，白皙而不眩目，很难说是略显苍白还是象退色的玫瑰。秀丽无比

的颈项与娇美的酥胸相互映衬。一缕缕浓密、光泽的头发随意地、波浪式地顺肩披下，象黑色的流苏将椅背遮得严严实实。如平滑的大理石一样的前额被落日的余辉抹上了一层柔和的玫瑰色，如一盏神秘、晶莹的灯，从透明体中发散出圣灵之光。她面向窗户，目光在天空中游移。

朴素的衣着，确切地说是近乎寒伧的衣着更平添了这位端庄的歌手的魅力。平常的天蓝色衣服完美而迷人地衬托着她那修长的身躯与纤细的腰。她的衣服若是打上宽大的褶，便会化作一朵云，而在云中屹立的歌手就如海浪中升起的维纳斯，或象从萦绕的云雾中现身的天使。用一条黑色带子系在颈上的小小黑玉十字架是她唯一的装饰。

歌声停止，姑娘手抚键盘陷入了沉思，象是在倾听最后一个音符的余音。

〔巴西〕贝纳多·吉马朗斯《女奴》P. 3～4，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段描写十分精采。未见其人，先闻其声，优美动听的歌声，使人想到唱歌的人一定很美。作者用近乎白描的手法描写了文静、优雅、朴实、含蓄、纯真、美如维纳斯般的伊佐拉。同时，作者在描写人物肖像时能够把外貌描写和人物的内心世界及性格特点刻画有机结合起来。此外，在肖像描写时，作者并非笔笔勾勒，有时用笔十分含蓄，给读者留有遐想和回味的余地。

（美丽的少女弗洛伦茜亚是玛蒂尔德夫人的女儿，亦是反抗罗萨斯独裁政权的革命志士丹尼尔的恋人。在五月的一天，带着仆人乘马车去拜访罗萨斯的小姨子——秘密警察头子玛丽亚·何塞法夫人，借以探听对革命者有用的情报。）

马车拐过石头街，停在圣胡安教堂背后的一座房子前面，这所房子的大门象地狱的入口，因为门上的颜色象火焰那样红。

一个少女轻轻扶着仆人的肩膀走下车来，或者更确切地说，她是没踩两级踏脚板跳下车来的。就在她姿态优雅地跳下车的工夫，从宽宽的裙子里露出一只穿紫色短靴的纤足。这个少女年方十七八岁，如果允许我们使用一种空灵的比喻的话，她美得有如黎明时的霞光。光润的金色卷发从意大利草帽的帽檐下露出来，垂在她那赛似最鲜艳的玫瑰花般水

灵、红润的脸上。她的前额很宽，显得聪明伶俐，清澈的天蓝色眸子光彩照人，眼睛上方弯弯的柳叶眉比头发还黑；鼻子周正、白净，线条的弯度轻微得几乎看不出，是她富有想象力与才智的最好标志；最后，她的小嘴红得象樱桃，下唇比上唇略显突出，这一缺陷使她具有奥地利皇室公主那种美，从而使这高贵俏丽的容貌臻于完美：每个部分都显示她的灵魂，形体和种族的美妙，而这样的人是难以用笔墨来形容的。

此外，她的腰只有十二寸宽，上身象雪花石膏做的纤巧的花瓶，绝顶妍丽的脑袋象是插在瓶中的鲜花；她身穿黄绿色缎子做的衣服，披一条有橙色穗子的白开司米披巾；这些大致可以让你在脑海里对马车上下来的这个少女有了一个概念。

这个少女给人以轻盈缥缈之感，周身散发出一股淡雅的幽香，这只有那具有美感的人才能觉察到。造物主的精巧画笔勾勒出来的她的容貌和体态，不象生活在我们这个单调乏味的世界上的芸芸众生，而是诗人理想化的意境。少女一跨进大门的门槛，便竭力振作精神，拿她香喷喷的手帕捂住鼻子，从一大群黑女人、穆拉托女人、奇诺女人、鸭、鸡以及许许多多上帝创造的动物，其中包括一帮浑身着红色衣服，一脸迟早要上绞架的神气的男人中间穿过。这些人都挤在玛丽亚·何塞法·埃斯库拉——罗萨斯的小姨子——家的门廊和院子的一角，即那个美丽的少女要经过的地方。

〔阿根廷〕何塞·马莫尔《阿玛莉娅》P. 108～109，
漓江出版社出版 1985 年版。

作者倾注了极大热情，用自己的才华以形象、美好的语言，从头到脚描写了美丽的少女弗洛伦萨亚。

她美得“有如黎明的霞光”。作者描写了她的“纤足”，“光润的金色卷发”，“玫瑰花般水灵、红润的脸”，“清澈的天蓝色的眸子光彩照人”，“柳叶眉”、“鼻子周正、白净”，“小嘴红的象樱桃”。弗洛伦萨亚是美的化身，她的灵魂和形体的美是统一的。作者的这些描写犹如让我们看到了一幅工笔描绘的仕女图。

不仅如此，作者还用对比、反衬的方法来突出弗洛伦萨亚的美丽。

“从一大群黑女人、穆拉托女人、奇诺女人①、鸭、鸡以及许许多多上帝创造的动物，其中包括一帮浑身着红色衣服、一脸迟早要上绞架的神气的男人中间穿过。”而这些人无论外貌和灵魂都是丑恶的。

（在马戏团里，十六岁的奥尔索和小詹妮一起演出的杂技节目，最受人们的欢迎。）

奥尔索和詹妮又是在哪里呢？一缕光线从帐篷开口处射进来，光线中有尘埃在飞扬和滚动，光线有如一条金带照在远处的几排椅子上，这条金带随着外面太阳的沉落而移动，最后便照射到了奥尔索和詹妮的身上。

奥尔索坐在长凳上，詹妮坐在他的身边。她的美丽的、孩子气的脸孔紧偎在这个大力士的肩膀上，她的一只手伸过他的脊背，搭拉在他的另一个肩膀上。姑娘抬眼向上，仿佛在细心听她的伙伴说话。奥尔索则俯身向着她，不时摇晃着他的脑袋，似乎是在向她解释或说明什么事情。他们就这样相互依偎着，真 可以被看成是一对恋人，只不过詹妮的一双穿着粉红色紧身裤的小腿，还够不到地上，只是前后悬空地摆动着，完全是一付孩子气的姿态，使人想起制造陶器的动作。而她的那双向上看的眼睛，也只是表现出一种专心听讲和集中思想的神情，没有一点谈情说爱的情怀。而且她的身体也刚刚显示出成年人的初步轮廓。总的说来，詹妮还是个孩子，而且是个非常娇媚的女孩子，说来不能不得罪那位为皇宫旅馆作画的旧金山人哈尔维先生，因为就连他也很难想象出一个如此美丽的女孩来。她有张天使般的脸，她那双大大的有点忧郁的蓝眼睛，透露出一种深沉的、甜蜜的、充满信任的神情。黑黑的眉毛长在白嫩的前额上，显得无比的俏丽，又仿佛总是在沉思似的。金黄色的、如丝般的、有点零乱的鬓发，把暗影投在了她的额角上，不单是哈尔维大师，就连另一位名叫伦勃朗② 的名画家，对这样的形象也不能不为之所动，从

---

① 奇诺人，在阿根廷，指黑人和美洲土著的混血人，也指黑白混血人。

② 伦勃朗（1606～1669），荷兰画家。

而挥笔作画的。这位姑娘使人想起了灰姑娘和葛莱琴③，而她的那种偎依的姿势，又揭示出她的怯生生的性格，说明她需要别人的保护。

她的这种体态，象葛莱慈④ 画中的少女一样，使她身上穿的那件紧身的演出衣裙，显得格外的动人。她穿了一条缀有银片的短纱裙，短得连膝盖都遮不住，和一条玫瑰色的紧身裤衩。她坐在金色的光带上，衬托着又深又暗的背景，看起来真象一个光亮而又透明的幻影，她那亭亭玉立的身材与那个青年的四方形的宽阔身体，适成强烈的对比。

身穿肉色紧身裤的奥尔索，远看就象是裸体的。同一道光线照亮了他那发育过分的、不匀称的肩膀，隆起的胸脯，干瘦的肚腹和短得与身体不相称的双腿。他那强壮粗犷的身体仿佛是用斧头随意砍削而成。他不单具有一般马戏团里的大力士的全部特征，而且还发展到这样粗壮的程度，竟使他看起来就象一幅漫画式的人物。另外，他长得很丑。他有时抬起头来，人们就能看到他的脸了，五官倒也长得端正，也许端正得过分了，反而显得有些僵硬，也象是用斧头砍削出来的。他那低矮的额头和一头象马鬃一样的黑发，直垂到鼻子上，这无疑是从他印第安母亲那里继承下来的，使他的脸上有一种阴沉凶恶的表情。他既象一头公牛，又象一只熊，总而言之，他的力气过人，也很凶暴，确实他不是一个举止温和的人。

〔波兰〕显克微支《奥尔索》，选自《第三个女人》P. 225，
漓江出版社 1987 年版。

面容的天真、姿态的娇媚、服饰华丽的少女像油画中的人物，招人喜爱，给人一种天真甜蜜的印象。

（“我”游了一个小时，躺在海滨浴场上晒太阳，闭着眼睛，追忆着过去。“罗比！”帕特喊道。“我”睁开了眼睛，欠起身来。）

帕特正从海水中走出来。她的身后，一条闪着金光的暗红色阳光小径，直通前方。闪耀着光芒的粼粼水珠，顺着她的双肩流下。她被阳光

---

③ 灰姑娘，北欧民间传说中的美丽少女；葛莱琴，歌德名著《浮士德》中的美女。

④ 葛莱慈（1725～1805），法国画家。

强烈地照耀着，使她在霞光四射的天幕上，显得象一幅黑色的剪影。她向我走来，每走一步，她就越来越高地渐渐进入耀眼眩目的光晕，直到残阳在她的头部周围形成一个光轮。

我猛地一跃而起。我觉得这个幻影是如此的玄虚，仿佛来自另一个世界；辽阔的蓝色天空，一排排白沫四溅的海波浪花，在这个背景上，映着一个亭亭玉立的倩影。我觉得好象整个大地上只有我一个人，而从水中走出来的是第一个女人。在一个短暂的时光里，我被美的强大而安详的威力所征服，感到它比任何血淋淋的往事要强大得多，因为否则的话，整个世界就会在一片可怕的慌乱中毁灭，窒息。

〔德〕雷马克《三伙伴》P. 267，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帕特从海水中走来的样子，给“我”以强烈的震动。最初好像是幻影，因为帕特太美了，“我”不相信这是真的。用“我”的这种幻觉来突出少女的美，而直接描写她美的词句并不多。

（斗牛士加拉多去拜访摩莱马侯爵的外甥女儿冬娜·索尔。）

冬娜·索尔的出现使他忘了一切。她未戴帽子，也没有披巾，满头金发，跟她那浪漫的名字“索尔”很相称。加拉多还没有见过她的这副模样。白得耀眼的双手从日本和服的袖子里伸了出来，和服的两襟交叉地遮住了胸脯，只露出近于琥珀色的、好看的脖子，脖子上面两条不大明显的皱褶使人想到维纳斯女神的颈脖。她的手指上缀满了稀奇古怪的宝石，手指一动，各种颜色的宝石就迸发出神奇的光彩。一只只金镯子在她那雅致的手腕上铮铮发响：有的是东方的金丝细工制品，上面有神秘的铭刻；有的又粗又大，上面坠着避邪驱鬼的玩艺儿，这些都是她从远方旅行带回来的纪念品。

她坐着谈话的时候，象男人那么随便地架着二郎腿。一只小得象玩具的金色绣花高跟鞋，悬在她的趾尖上不住地摆动。

加拉多耳里嗡嗡直响，两眼遮上一层雾，他能看见的只是一对闪亮的眼睛；这对眼睛凝神地盯住他，显出怜爱和讥刺混在一起的神情。为了掩饰自己的困窘，他露齿微笑；这是一个年轻人拼命想表示亲热而假装出来的呆板的笑容。

〔西班牙〕伊巴涅斯《碧血黄沙》P. 108，
山东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像雕刻出来的人物，尽善尽美，白璧无瑕，但是她在待人处世上又是那样不拘小节，二者形成一个对比。

她之所以能够别有一种动人之处，是因为她在含苞未放的少女时期，在无忧无虑的学童时代，就已经现出一种神情体态，可以叫人想到她来日的丰姿呢，还是由于幼女时期本有的一种无拘无束、自然流露的韵致——这个问题，留待哲学家去争论，我们暂且不必管它。别萝拉在十二岁的时候已经出挑得美人儿一般，她的小心眼儿可从没朝这方面想过，一点儿也没有。她心里盘算的事儿要比这个重要得多呢。她此刻的装束，除了那身朴素的学生装而外，开始加上一些怪里怪气的小装饰品，譬如戴上一副耳环啦，用缎带打个蝴蝶结啦等等的，关于这类的装饰品，她还时常恳切地征询成年友人的意见。

每到夏天，她步履轻盈地走过街头，一双细嫩的手插在围裙的花缎镶边的口袋里，胳膊肘自然而然地朝外支楞着，头上戴着一顶麦秆编织的宽沿帽子，一会儿帽沿搭落下来，遮住她的脸蛋来，她那少女的神情体态显得十分的娇媚，她浑身上下笼罩在美妙年华赋予她的一种爽朗欢快、天真纯洁的气氛里——这时她活象一位神仙，能够叫寒透了心的人得到温暖，也能叫顶悲伤的人获得安慰。

〔美〕马克·吐温、查理·华纳《镀金时代》P. 5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英琪，十岁左右，王爷的女儿。天真活泼，不顾等级差别，喜欢接近平民的孩子。作品通过她和花工的儿子阿里曲折动人的爱情故事，以及花工一家的遭遇，生动地反映出埃及一九五二年革命前后的社会生活和人民的思想感情。下面是对童年英琪的外貌描写。）

他看见英琪距花房不远，在保姆面前跑着，犹如一只可爱的蝴蝶。她上身穿一件白色的羊毛套衫，扣着领子，下身着一条藏青色天鹅绒的长裤——当然没有补丁，金色的头发在飘舞。

她一双眼睛紧紧追着那蝴蝶看，……

那就是她，是她，活蹦乱跳的她，金色的头发，洁白的皮肤，细腻

的表情，天使般的脸庞，超过了他记忆中的形象和幻想中的倩影。

〔埃及〕优素福·西巴伊《回来吧，我的心》P. 1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运用比喻的手法，诗一般的语言，从一个少年眼中观察这个小姑娘。“跑着”、“飘舞”、“追着”等这一系列的动词都体现了少女的天真活泼；皮肤、头发和装束的色彩斑斓，就像一只飞舞的蝴蝶，衬托出人物的美丽和高雅。

（巴海娅，六等职员法里德先生的女儿。法里德为给去世的老友、邻居卡米尔的儿子侯赛因和侯斯尼弄点零用钱，请他们去给自己的儿子萨里姆辅导功课。这段对巴海娅的描写，是兄弟俩登门辅导时，看到巴海娅的感受。）

……一个姑娘背对着门，弯下身子，也许是她正在餐柜里拿什么东西。她露出丰满的臀部轮廓，连衣裙缩到小腿上面，遮到膝盖那儿。两条腿并在一起，皮肤雪白，几乎连眼睛也能感觉出它的柔软……一阵脚步声传来，门打开了，一张漂亮的脸出现在眼前。那是一张滚圆丰满的脸庞。白嫩的皮肤有点苍白，嵌着两只清澈湛蓝的眼睛。姑娘一看见两位来者，害羞地连连往后退去。……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人生的始末》P. 52～5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

于人物的“动态”中，通过“拜访者”的观察来写人物的形体、肤色、外貌和举止；由于巴海娅是背对着门，在弯腰从柜子里取东西，所以“拜访者”看到的只能是臀部、小腿及小腿的肤色。但作者却用“丰满的臀部轮廓”和“皮肤雪白”让我们领略到了姑娘的形体和肤色，作者更用“几乎连眼睛也能感觉出”皮肤的“柔软”这样夸张的句子来描写皮肤的“质地”。姑娘转过身时，又写了姑娘的“滚圆丰满的脸庞”、略显“苍白”的皮肤、“清澈湛蓝的眼睛”及看到客人后“害羞”、腼腆的神态和举止。一个秀美、娇嫩、有教养的姑娘的形象跃然纸上。

（哈特柯夫带着他的未婚妻赛西莉·福格曼去参加俱乐部的秋节会。）

这真是一个依人的小鸟，纤弱得象一只小鼠，可爱得象一只小猫，而善于说话象一只喜鹊。一个细小的狮子鼻，一双忽而闪灰绿、忽而闪蓝灰色的眼睛，使她具有一种不平凡的、神秘的外貌。但是这脸上最触目的是那张阔嘴和几乎成直线的嘴唇，这张嘴真是不能和这小而好奇的孩子脸相称——甚而可说不能和这很纤小的人物相称。带一点淡红的金黄色头发在头上叠成好几层。这是时样，同时也想教这小小的脸庞显得大些，但事实上是恰得其反。那束窄了的腰是细得可怕；这女孩的身体真象是一个蚂蚁由两部分组织成的。这就是沃托·哈特柯夫的未婚妻赛西莉，一个非常令人注目的，但显然是活泼而富有生活乐趣的生命。

〔德〕威利·布莱德尔《父亲们》P. 30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

围绕活泼、生动的性格来刻画赛西莉的面容。

（海丝特·白兰和她的女儿珠儿谈起了为什么要佩戴红字。）

她双手握住她母亲的手，露出她狂野而任性的性格中很难看得见的一种诚挚的神气，望着她母亲的眼睛。这时海丝特突然想到：这孩子也许真的在以她幼小者的信任心来寻求和她接近，而且极力使用她的聪明来树立一个同情的交叉点，因此珠儿露出了和往常不同的一幅面容来。在这以前，那个母亲，虽然以全心全意的热爱，爱着她的孩子，但总在告诫自己，不要希望得到比四月微风的任性更多的报偿，那微风是以空灵的游戏来消磨时间，会不可解说地突然涌起一阵热情，会在最高兴的时候蓦然发怒，而且当你把它拥在胸怀里，它给你的寒气时常多过于爱抚；为了补救这种无礼举动，它会有意无意地用一种捉摸不定的温柔来吻你的脸，温和地戏弄着你的头发，然后又跑开去作它旁的无聊的勾当，而在你的心胸里留下如梦般的欢快。而且，这还是一个母亲对她孩子的性情的估量呢。若是旁的观察者，也许除了缺点外，看不出什么好处来，便会另有一种更坏的说法了。可是这时海丝特的心里极强烈地感到一点：特别早熟又感觉敏锐的珠儿，或许已经到达可以作为一个朋友的年龄了，可以尽量分担她母亲的哀愁，而不至于对母女双方有所损害了。在珠儿的小小混沌的性格中，或许可以看见正在浮现出——其实从最初就已存在着的——一种不屈不挠的果敢的主张，一种不可拘束的意志，一种可以

训练成为自尊心的刚愎傲慢，而且她对于许多事情怀有一种尖刻的轻蔑，而那些事情若经我们仔细考察，也许会发见其中确含有虚伪的成分。同时她也有丰富的感情，虽然直到如今那是象未成熟的果实最浓厚的味道一般，酸涩难尝。海丝特心中暗想，这个小妖精似的孩子，具有这一切纯正的天赋，倘使还不能长成一个高贵的妇人，那便是她从她母亲那儿承继下来的罪恶真是太厉害了。

珠儿时刻要给那个红字解谜的倾向，似乎是她天生的内在的本性，从她有意识的生命的最初期，她就把这事看作被派定的使命。海丝特时常幻想着，上天所以把这种特别的性癖赋与这个孩子，必定是有一个善恶报应的计划的；但是到了最近，她才在心中问道，是否这个计划也连带地会有一种恩惠与慈悲的意旨呢。如果不仅把小珠儿当作一个尘世的孩子，同时也把她当作一个神灵的使者，拿信仰来对待她，把秘密告诉她，她是否会担负起一种使命，把那冰冷地藏在母亲的胸怀里的哀愁，使那胸怀变得如坟墓般的哀愁，给消除掉呢？她是否可以帮助母亲克服那曾经非常狂暴、现在也还未死灭或安息的、仅仅囚禁在那个如坟墓般心胸里的热情呢？

这些就是当时动荡在海丝特心里的一些想头，印象是那么活跃，仿佛真有人在她的耳里说了这些话一般。就在这当儿，小珠儿用双手握着她母亲的双手，仰着面孔，同时一而再再而三地提出那些追根究底的问题。

〔美〕纳撒尼尔·霍桑《红字》P. 127～12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珠儿的天性是有强烈感情的，能使人爱，也能爱人，但由于环境不适应，使她表现出野性不驯。她的性格有倔强，也有温柔，小小年纪就表现出一种对充满逆境的世界的认识，同时也在训练自己与之斗争。

（安琪莉卡终于出现在舞会上。）

期待的人终于来了。安琪莉卡穿着一件玫瑰色的长裙，圆鼓的裙子有规律地波动着。她那袒削的美人肩洁白如雪，那健美的双臂使人产生柔情蜜意，小脸蛋高傲地耸立在富有青春魅力的光滑脖子上，为此，她特意戴了一串并不显眼的项链。当她脱去那光亮的长手套时，她的手露

了出来，长得倒也不小，但却极为匀称优雅，手指上戴着一只闪闪发光的那波里蓝宝石戒指。

〔意大利〕托·迪·兰佩杜萨《豹》P. 216，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没有着意描写安琪莉卡的容貌，只是描写了她的肩，并顺着肩描写了她的双臂，就给人一种俏美清奇之感。

（乔万尼·古斯康提从意大利南部地区来到帕都阿大学求学。他租住的屋子下面是一个美丽的花园。这天，他看见了加考莫·拉帕其尼先生和他的女儿碧阿蒂斯在花园里。）

在那雕刻的拱门下面，很快出现了一个少女的身形，她正当妙年，娇艳无比，真可谓皎若太阳之升朝霞，灼如芙蓉之出绿波，一切是这样恰到好处，简直不能有一分增减。她青春焕发，神采流动，而处女的衣带紧紧束住了这一切，把那溢出的活力都使之就范。但乔万尼向花园里望去时，还是觉得毛骨悚然，因为这美丽的陌生姑娘给他这样的印象，就好象她是另一朵花，是那些植物的人类姊妹，比它们中最浓艳的还要美，但也只能戴着手套去摸，不戴面具不能走近。在碧阿蒂斯走下花园小径时，可以看见，她触弄一些植物，吸进它们的香气，而那正是她父亲所谨慎避开的。

“这里，碧阿蒂斯”，她父亲说，“看看我们主要的宝物需要多少照料吧，可我已是风烛残年了，要是按情况需要的那样走近它，我就会送命。因此，恐怕这株植物必须由你一人照管了。”

“我很高兴照管它，”那女郎的丰满的声音说道，她向那株大灌木弯过身去，张开两臂，好象要拥抱它。“是呵，我的姊妹，我的光辉，护理你，服侍你，将是碧阿蒂斯的责任了；而你得用你的亲吻和芬芳的呼吸报答她，那在她就是性命呢。”

然后，她言语里强烈流露出来的柔情全都表现在动作里了。她忙碌着，操作如此细致谨慎，看来这株植物就要求这样；乔万尼站在高高的楼窗前，揉揉眼睛，他几乎弄不清这究竟是一个姑娘在照管她心爱的花，还是一个姊姊在向妹妹施以爱抚的责任。这一幕很快结束了。也许是拉帕其尼已经干完了园中的活，也许是他那警惕的目光发现了陌生人的脸

孔，他挽着女儿的手臂，走开了。暮色渐浓，园中闷人的浓香愉愉飘进那开着的窗；乔万尼关上窗户，躲在睡榻上，梦着一朵颜色艳丽的花和一个姿容绝代的姑娘，花和少女不同，但也有相同处，那就是在各自的形体里都蕴含着一种奇异的危险。

在花园中央，那颓败的喷泉旁边，长着那棵大灌木，满挂着红宝石样的花朵，光华夺目，这种光辉浸进池水，又从深处反射回来，满池充满了绮丽的色彩，好象都要溢出来了。最初，我们已经说过，花园中阒无一人。可是不久，乔万尼又是希望又是害怕的情况出现了，一个身影出现在那古老的、雕刻的拱门下，从一行行花木中走了下来，她吸着各种各样的花香，似乎她是古代传说中一个靠馥郁的香气为生的精灵。在又见到了碧阿蒂斯时，年轻人看出她的美貌远胜于他记忆中的形象，觉得很是惊异；她美貌的特点是这样明亮，这样生动，以致她在阳光里也闪耀光辉；而且，正如乔万尼所喃喃自语的，她毫无疑问地照亮了园中小径树荫遮满的段落。她的脸比前一次看得清楚，脸上纯真、甜密的表情，使乔万尼大为震动，他从未想过她的性格是这样的，但这纯洁的表情使他又想问一问，她是否属于尘世人间。他再次发现，也许是想像，这美丽的姑娘和那一棵华美的大灌木有着相似之处，那一棵繁花，红宝石一样哗哗发光，悬照在喷泉之上；而由于碧阿蒂斯选择衣饰的式样和颜色颇多奇想，使得这种相似更为显著。

走近那棵树时，她热情地张开两臂，拉下树枝，亲密地拥抱它，大树繁茂的枝叶遮住了她，她的鬈发也和花朵交缠在一起了。

“给我你的呼吸吧，我的妹妹，”碧阿蒂斯叫道，“平常的空气使我头昏；给我这朵花吧，我要轻轻摘它下来，放在我贴心的地方。”

〔美〕纳撒尼尔·霍桑《拉帕其尼》，
选自《世界文学》1979年第1期。

在乔万尼面前，碧阿蒂斯是个绝色佳人。她的美貌深深吸引了乔万尼，使乔万尼神魂颠倒，为之钟情。

（本尼迪克特派见习修道士在漆黑的厨房里，遇到了一位十六七岁的少女。）

忽然间，这位姑娘像《歌中之歌》所说的那位黝黑但很标致的处女

出现在我面前。她穿着穿旧了的粗布紧身女衫，女衫在她胸前开着，袒胸露臂。脖子上戴着小的有色钻石项链，我相信那些钻石很平常。但她的脸部显得傲气，脖子白如象牙塔，眼睛清澈如赫兹朋池水，鼻子像黎巴嫩塔，紫色的头发，是的，在我看来，她的长而未束的头发像一群山羊，牙齿像刚刚浴罢的绵羊群，成双成对的，没有一个在它的伙伴的前面。我禁不住咕咕哝哝起来："瞧啊！你多美，我的情人；瞧啊！你多美：头发像躺在吉里德山畔的山羊群；唇像红线，鬓角像一串石榴，脖子像大卫的塔，挂着一千个圆盾。"我害怕，我销魂，我问自己：她是谁，像黎明一样出现在我面前，像月亮那样美，像太阳那样光辉灿烂，像凶神的武器那样可怕。

〔意大利〕昂兰托·埃科《玫瑰之名》P. 290，
重庆出版社 1987 年版。

在修道士禁锢的生活中，突然出现的少女给他们以美的震惊和赞叹。少女是美的，但在修道士的眼里，这美要增强好几倍。

（大学放假了，亨利克回家去看望他的恋人哈尼娅。）

我没有等多久，五分钟过后，哈尼娅出来了。我望着她，上帝啊，仅仅半年多时间，这个纤细瘦弱的十六岁孤女就发生了那样大的变化！现在站在我面前的几乎是一个成年的，至少是快要成年的小姐了。她的身体丰满了，结实了，出落得如花似玉、更加娇美了。她的面容白嫩，但很健康，她的面颊红红的，犹如黎明时的霞光。健康、年青、俊俏、妩媚从她身上流露出来，犹如一朵含苞欲放的玫瑰花。我注意到，她也好奇地用她那双碧蓝的大眼睛望着我，我还发现，她也看出了她在我身上所引起的惊异和深刻印象，因为一个难以描述的微笑正在她的嘴角上时隐时现。在我们双双对视时的那种好奇心中，已经有了一种少男少女的羞怯神情了。啊！那种单纯的亲切的兄妹关系，那种天真无邪的关系，已经消隐到森林深处去了，再也不复返了。

啊，她嘴角上的那个微笑，她眼里的那种静谧的欢乐，实在是太可爱了。

悬挂在桌子上面的那盏油灯的灯光，照亮了她的金发。她身穿一件黑衣裙，外面披着一件黑披风，是匆匆忙忙披上的，她用一只手在胸前

捏住了它，露出了她那雪白的脖子。在她匆忙穿上的零乱衣着中，自有一种妩媚动人之处。从她身上散发出一种睡眠的温馨。当我和她握手问好时，她的手温热、柔软，犹如天鹅绒一般，一接触到它，我就觉得有一种快感深入到我的骨髓之中。哈尼娅的内心和外表，都大大改变了。

〔波兰〕显克微支《哈尼娅》，选自《第三个女人》P. 436，
漓江出版社 1987 年版。

俗话说，“女大十八变。”亨利克离开哈尼娅只有半年多的时间，可在哈尼娅身上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这一切使他惊叹不已。女性成熟的美，使他感到生疏。他有点侷促，有点应接不暇。

（少女娜瓦勒生长在有教养、善良的家庭。她聪颖、活泼、纯洁、美丽，与爱国青年英雄易卜拉欣相爱至深。以下片断是易卜拉欣第一次看到娜瓦勒时的印象。）

面前的这位少女长着一头乌黑、柔软的秀发，油亮的发辫垂在肩后。她那未曾抹过口红、没有被接吻玷污的嘴唇，略带一丝笑意，显得纯洁无邪。她那深邃莫测、明亮乌黑的眼睛里，闪烁着聪慧、活泼、兴奋的目光，两眼深处还有一种给人引路的火样光芒。她那丰满而略带印第安人肤色的红扑扑的脸颊上，一对酒窝跳动着，好象永远在高兴地欢呼。她那年方十六妙龄少女的身段，仿佛是十六位艺术大师共同塑造而成的。

〔埃及〕伊赫桑·阿卜杜·库杜斯《我家有个男子汉》P. 24～2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乌黑、柔软的秀发”被扎成“油亮的发辫垂在肩后”。一笔画出少女的形象特征。“两眼深处还有一种给人引路的火样光芒。……略带印第安肤色的红扑扑的脸颊上，一对酒窝跳动着，好像永远在高兴地欢呼。”则使健康，活泼，浑身充溢青春血液的少女跃然纸上。“那年方十六妙龄少女的身段，仿佛是十六位艺术大师共同塑造而成的。”大胆的比喻手法。十六位艺术大师，每人塑造一年，把少女美妙的身段“塑造”得完美无缺。

（巴海娅，六等职员法里德的女儿，在自己的家中。文中的“他”是侯斯尼。这个热恋巴海娅的小伙子，其父也是六等小职员。他们两家既是邻居，又是老朋友。）

他听着她说话，嘴唇上挂着尴尬的微笑，两只眼睛贪婪地紧盯着她那娇柔的身体。裙子做得很文气，也很规矩，尽管这样保守，但是两条手臂、两只小腿和那又白又嫩的脖子仍然露在外面，而且显示出她身体的各个部分都很丰满，富有弹性。接着，他注意到连衣裙上那块紧紧贴在胸脯上的衣片，缝制得很紧身，高高耸起的乳房要不是被紧紧绷住，几乎会从白嫩的胸脯上飞走。……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人生的始末》P. 15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

人物的性格和人物的服饰是一致的。因为巴海娅是一个异常稳重的姑娘，所以裙子“文气”而不花里胡哨，更不袒胸露臂。自尊自爱的气质由此可见。但是手臂、小腿和脖子毕竟仍露在外面，作者便写脖子的“又白又嫩”。还以它们的“丰满”、“富有弹性”来推断巴海娅“身体的各个部分”都是如此。作者用“高高耸起的乳房要不是被紧紧绷住，几乎会从白嫩的胸脯上飞走”极夸张的语言来描写姑娘的丰满与娇柔。

（玉兰帮助杨腾带豌豆花，她摇着孩子，充满了温柔与活力。）

杨腾带着某种深深的感动，看着玉兰摇着孩子，听着她重复的低哼着“婴仔婴婴困，一瞑大一寸”的句子。玉兰的歌喉柔润而甜蜜。她那年轻红润的面庞贴着孩子那黑软的细发。她低着头，长发中分，扎成两条粗黑的发辫，一条垂在胸前，一条拖在背上。灯光照射着她的面颊，圆圆的脸蛋，闪着光彩的眼睛……她并不美，没有曼亭的十分之一美，但她充满了大自然的活力，充满了女性的吸引力，而且，还有种母性的温柔。她抱着孩子的模样，是一幅感人的图画。

琼瑶《失火的天堂》P. 22，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周炳的表姐区桃是一个美丽、纯洁的姑娘。）

这个人就是周炳的同年表姐区桃，穿着碎花白夏布短衫，白夏布长裤，绿油木屐，踏着清脆的步子，走进三家巷来。她的前胸微微挺起，两手匀称地，富于弹性地摆动着，使每个人都想起来，自己也有过这么一段美妙的青春。她的刘海细细地垂在前额的正中，象一绺黑色的丝带，白玉般的脸蛋儿泛着天然的轻微的红晕，衬着一头柔软的深黑的头发，格

外鲜明。她的鼻子和嘴都是端正而又小巧的，好看得使人惊叹。她的细长的眼睛是那样天真、那样纯洁地望着这整个的世界，哪怕有什么肮脏的东西，有什么危险的东西，她一定也不曾看见。

欧阳山《三家巷》P. 6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9 年版。

（卫生员林丽体弱多病，但仍顽强地和大家一起走着。）

在这些人当中，走路最感痛苦的可以说是林丽了。她是细高个儿，原来就很瘦弱，最近才闹了一场回归热病，带着病弱的身子，又连天连夜地奔跑突围，闹得心脏更加衰弱，一阵一阵的气短，脸儿煞白，只剩下嘴唇上还有一点点微红，看来随时都有倒下的危险。一个区助理员在后头紧跟着她，这人是个大个儿，身体也强壮。原来是区长分配给他的任务——必要的时候，就背起林丽来跑。林丽这人儿可也真有个特性：她弱成这样了，总也舍不得把挎包交给别人，跟着她的那个助理员要了多少次她就是不松手，其实她的挎包里头只有听诊器、体温计和注射器，还有两本书。挎包是日本的军用品，外面有勾子，上头挂着林丽的搪瓷茶缸。

刘流《烈火金钢》P. 61，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弟弟去世，母亲神志不清，韩佩吟也失去了青春的欢乐。）

佩吟的脸色阴暗，眼神凄楚，她修长的细挑身材，看来竟象枝风中的芦苇，青春呢？佩吟的脸上已没有青春。这些年来，这个家象个吸取青春之泉的魔鬼，一点一滴地把青春的欢乐从她身上吸走。佩吟，她才只有二十几岁呢，为什么要为父母埋葬掉她的幸福？

琼瑶《金盏花》P. 6～7，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韩佩吟应招到赵自耕家为其女作家庭教师，她不满意赵自耕的傲慢和自大，决意离去，这时，客厅一角的门开了。）

在客厅的一角，有扇门开了，那扇门后面显然是间书房。现在，从那书房里，有个少女盈盈然地走了出来。她的头发乌黑乌黑的，中分着，

垂在肩上，几丝发丝拂在额前。她的面庞白皙，眼珠深黑得象暗夜的天空，闪亮如同灯下的钻石，她纤细苗条，如弱柳迎风。那眉目清秀得象一张古书里的仕女图，她脚步从容，行走间，轻盈得象脚不沾尘。她穿了件宽宽的、浅蓝色的真丝衬衫，系着条湖水色的长裙，整个人象一朵海里的浪花，象凌晨时天空的第一抹微蓝，那样纤尘不染，又那样美丽如画，那样亮丽，又那样清新，那样柔柔的、梦梦的、雾雾的……又那样纯纯的、静静的、雅雅的……。天哪，世界上竟有如此动人的女孩！

琼瑶《金盏花》P. 19～20，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康南带着班上的同学出外旅游，观看山地姑娘的歌舞。）

在一个竹棚里面，有一小块地方，是山地人专门搭起来表演歌舞，以赚游客的钱的。零零落落的放着几张凳子，还有个简陋得不能再简陋的小戏台。一个看门的小女孩看到她们来了，立刻飞奔进去报讯。没多久，七八个山地少女迎了出来，都穿着圆领对襟短褂，和直筒统的裙子。衣服和裙子下摆都镶着彩色阔边，上面绣满五彩的花纹。头上全戴着挂满珠串花珞的没顶小帽，手腕上套着小铃铛，赤脚，脚踝上也套着小铃铛。她们一出来，就是一阵叮铃哨啷的铃响，然后堆着笑，用生硬的国语招呼着：

“来坐！来坐！”

康南和学生们走进去，大家零乱地坐了下来，并且付了一场歌舞的钱。于是，那些少女们跑到台上，胳膊套着胳膊地跳了起来，边跳边唱，歌词是山地话，难以明白，调子却单纯悦耳。

琼瑶《窗外》P. 98～99，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图书资料员尉迟文英是一个善于打扮自己的女人。）

可以说，她长得不错。个子不算太高，却很匀称，苗条；能干的母亲给了她足够的营养，因此她发育得很好。略带椭圆形的脸盘上，端正而显得稍稍高了点的鼻子下面，弧线形的嘴唇轮廓很清，里边包着雪白的两排牙齿。一绺长长短短的头发，随随便便地搭在额角上（正因为长长短短，随随便便，才显出她的风韵）；一双眼睛不算太大，却黑白分明，

长长的睫毛配上双眼皮，使得它分外花俏。也许因为家里开过洗染店的关系，她很喜欢打扮。但她从不艳装浓抹。她的衣着总是很得体、大方，完全是尉迟文英式的。裤子上的两条线，常年都是笔直的（那是因为她每天晚上把裤子压在枕头底下；要紧的时候，她还可以在搪磁茶缸里装上开水，当熨斗使），但在她身上却并不刺眼。有时在上衣口袋的式样上，在几粒纽扣或者一枚胸针上，别出心裁的设计，都会给她增加不少风致……

焦祖尧《总工程师和他的女儿》P. 18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回到北京的顾小莉比在古陵更潇洒、漂亮了。）

小莉确实比在古陵县更漂亮了。她穿着件鲜红的薄呢连衣裙，潇洒地系着裙带，脚上一双精巧的白皮凉鞋，整个人更显得年轻、苗条、挺秀。腰肢很细，胸部隆起，乌黑发亮的短发来回甩动。她那生气勃勃、目光敏锐的瓜子脸，那微黑圆润、宛如象牙雕就的胳膊和手腕，那光洁的脖颈，都闪射着动人光泽。面对面站着，能感到她所散发的那种被汗水濡湿的、烫热的、年轻姑娘特有的青春气息。这气息夹着发香，更带有性感和刺激力。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 年 1 期。

（爹要带女儿去赶庙会，打扮好的小凤像一朵初开的花朵。）

这姑娘啊，还是第一次这样经心经意打扮自己呢：第一次把脸洗得这么净，还擦了点粉；第一次把头梳得这么光，还抹了点油；第一次穿上了水红色的新小褂，黑底黄花的新裤子；也是第一次对着镜子照了又照，知道自己是这样好看，因而羞得脸发红。连妈妈也惊奇了，心里说："这孩子，成大人啦！"连老爹也感到骄傲，心里说："是咱白家的好闺女啊！"说女儿象花朵儿，真是不假，你瞧吧，那小骨朵被毫无色泽的花托儿包着，每天每天好象总是那个样儿，却突然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在一个什么新鲜日子，舒开了带着露珠的粉瓣，现出了鲜艳的颜色，羞怯地迎风摇动。

秦兆阳《大地》P. 39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深夜，一个穿晚礼服的少女，冒雨来到李慕唐诊所。）

一个穿着白纱晚礼服的女孩正站在门口。她双手撑开了弹簧门，放进了一屋子冷冽的寒风。她就那样拦门而立，低胸的晚礼服，裸露着白皙而柔嫩的肌肤，看起来颇有寒意。曳地的长裙，裙裾遮住了脚和鞋子，下摆已在雨水中沾湿了。她有一头零乱的短发，乱蓬蓬的，被雨水湿得发亮，短得像个小男生。短发下，是张年轻、姣好，而生气蓬勃的脸。皮肤白皙，眼珠乌亮，嘴角带着个甜甜的微笑，看起来是神采奕奕的。显然，她完全无视于雨雾的寒瑟，她的笑容温暖如春，眼波明媚如水！

琼瑶《冰儿》P. 2，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李慕唐在夜雨中看到一位美丽的少女。）

李慕唐整个身子都挺直了，不能置信的望着眼前这景象。她站着，雨雾和灯光在她身后交织成一张朦胧的大网，她是从这张网里走出来的，双手里还仿佛各握着一束雨丝呢！

迷路的仙蒂瑞娜！他想着，却找不着她身后的南瓜车。午夜十二时，迷魂的时刻，他八成看到了什么幻象。或正在一个梦中尚未醒来。他摇摇头，又摔摔头，累了！这一天确实很累了！

再看过去。那女孩仍然亭亭玉立。现在，那笑容在她脸上显得更深了，眼珠更亮了，小小的鼻头上，沾着几颗雨珠。迎着灯光，那脸孔的弧线柔和细致。她笑吟吟的看着他，笑容里，充满了天真无邪，看来非常年轻，也非常青春。

琼瑶《冰儿》P. 35，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心怀叵测的维珍，听到韩佩吟说起虞颂超是大名鼎鼎的虞家的公子，立刻就打起了颂超的主意。今天，她约颂超开车去福隆游泳。）

维珍今天打扮得非常出色，她穿了件最流行的露肩装，大红色的上衣，只在肩上有两条窄得不能再窄的带子，露出了整个肩膀和颈项。每当她弯腰或低俯身子的时候，那胸前的小沟就隐约可见。她穿了条同色

的裙子，料子很薄，没有衬里，风吹过去，就整个裹在身上，说不出的诱人，说不出的性感。性感，是的，维珍是极端性感的，性感加上青春，再加上美丽，她是个不折不扣的小尤物！使人想起年轻时的碧姬芭铎和伊薇明媚丝。

“噢！太好了！”她坐在车子里，大开着车窗，迎着一车的风，她那满头的小鬈鬈全在风中颤动，她的眼睛闪烁着光彩，声音清脆如一串风铃的叮当，“颂超！你太棒了！我不知道你还会开车，又开得这么好！噢，颂超，我们开到福隆去好吗？”

琼瑶《金盏花》P. 109，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在继父不断的虐待中，豌豆花长大了。）

那年，豌豆花已经出落得唇红齿白，楚楚动人了。

自从过了十一岁，豌豆花的身材就往上窜，以惊人的速度长高，她依然纤瘦，可是，在热带长大的女孩，发育都比较早。夏天，她那薄薄的衣衫下，逐渐有个曲线玲珑的身段。豌豆花从同学那儿，从老师那儿，都学习到“成长”的课程。当胸部肿胀而隐隐发痛，知道自己在变成少女。躲在小厨房中洗澡时，她也会惊愕的低头注视自己的身子，尽管从小就常被体罚，那些伤痕都不太明显。那娇嫩如水的肌肤，洁白如玉。

琼瑶《失火的天堂》P. 69，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长大了的嫚子姑娘清秀、娇媚、澄清、温顺。）

那时她的两只细长的小胳膊，胖胖的小手，灵巧熟练地打着拍节的动作，同现在一模一样。但现在她长大了，是个十七八岁的姑娘了。她的身材窈窕而丰满，那对好看的眼睛，仍旧微笑似的眯眯着，但减少了天真幼稚的神气，而饱含着默默的温情，放着令人神往的柔光。那鸡蛋形脸上的红晕，两腮上两个时隐时现的酒窝，也更加好看而诱人了。

她象杨柳一样清秀，鲜花一样娇媚，泉水一样澄清，羊羔一样温顺。

冯德英《苦菜花》P. 281，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1978 年版。

（与赵自耕发生争执的韩佩吟回到家里，意外地看到了自己的学生纤、

纤。）

大门开着，佩吟只匆匆地和老刘点了个头，就直接走进了小院，她的心狂跳着，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会那么紧张和激动。一跨进那小小院落，她立刻看到，父亲正站在小院中，和人说着话——那人长发垂肩，穿着一身薄如蝉翼的白纱衣服，婷婷然，袅袅然，亮丽如阳光闪烁，洁白如白云出岫——那是纤纤！……

“纤纤！”她忍不住喊了一声。

纤纤蓦然回首，眼睛里闪耀着光华，那白皙的脸庞，被喜悦所笼罩着，光滑得象缎子的皮肤，在阳光下象是半透明的——她美得象个水晶玻璃的雕塑品。

琼瑶《金盏花》P. 130、131，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牡丹、茉莉两姊妹，同样光艳照人，却又各有特色。）

茉莉忙着添茶倒酒，她脸色比牡丹白，有一双驯鹿般柔和的眼睛。她挺直的鼻梁，美丽的下巴和椭圆的脸型都象她姐姐；但是茉莉漂亮，牡丹则美极了。牡丹有一副做梦般的表情，眼中突然一阵阵闪出光辉，使她很迷人，一见就难忘。

林语堂《红牡丹》P. 7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在朋友的陪伴下，韦护来看望丽嘉。）

丽嘉有一头乌黑的头发，黑得发亮，蓬乱得很高，发又长，直披到肩上了，将一个白的颈项，显得越白。这一件大的白绸衣，领口斜着，可以在肩头上，见到一个小小的圆涡。她坐在桌子对面，紧紧的瞅着韦护，两个圆圆的大眼，大张着，发着光，显得逼人似的。

丁玲《韦护》，选自《丁玲中篇小说选》P. 55，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茉莉和姐姐牡丹一起住在表哥孟嘉家里，她和姐姐一样漂亮、迷人。）

过了几分钟，她进来了，满脸青春的光彩，头发照例梳成光溜溜的

发辫。她已经换上简单的蓝棉袄和长裤，和牡丹的差不多，家居她习惯这么穿法。这件棉袄的衣袖比宴客服短些也窄些，宴客服一般都是宽袍大袖，照时新样儿剪裁。不过家居便服也一样迷人。她瞥了姐姐一眼，她姐姐不觉有点尴尬，于是她马上坐在一张硬木椅上，看来倒象一张青春的仕女图。她看到牡丹脚穿拖鞋，搁在冷冷的炭盆边，身子则舒舒服服窝在一张皮毛镶底的安乐椅上。

林语堂《红牡丹》P. 6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来挑选歌舞演员的罗仁，在跳锅庄的人群中看到了苏纳美。）

苏纳美的嘴唇稍有点肥厚，就象两片饱满的桔瓣。但桔瓣里包着的不是桔汁，而是沸腾的血液，呈现出一种石榴子儿般的透明的红色。她那天兴致特别高，跳锅庄时，紧跟着吹笛子的罗仁背后，不断变幻着花样和队形，有些完全是她自己即兴编出来的。使参加跳舞的几十个青年男女大为兴奋。身上的汗刚刚落就唱起歌来。苏纳美用传统的调子唱了一首崭新的歌，透露出心灵深处的一股温泉般的幸福感，这种幸福感又拌着一层淡淡的哀愁。

白桦《远方有个女儿国》P. 20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年轻时豆青婶，曾是京津公路边一个漂亮的农家姑娘。）

想当年，豆青婶是个苗条俊俏的姑娘，喜欢手持一面菱花镜，对镜梳妆打扮；散开的满头青丝象垂挂的一片乌云，镜子里一张娇艳艳的瓜子脸，一双水灵灵的笑眼，一笑腮上两个酒涡儿，甜酸甜酸的。她家在京津公路上开一家鸡毛小店，她梳着一条黑油油的大辫子，扎着一根红头绳。鬓角簪着一朵凤仙花，戏台上小旦跑圆场似的给客人端茶送饭，招惹得南来北往的行人歇脚打尖，东奔西走的客商停车投宿。

刘绍棠《烟村四五家》，选自《蒲柳人家》P. 50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安公子和张金凤一家在何玉凤的帮助下到达淮安。张金凤和母亲来拜会安太太。）

安太太口里虽和张太太说话，那一幅眼光，早注到张姑娘跟前。只见她眉宇开展，气度幽娴，腮靥桃花，唇含樱颗，一双尖生生的手儿，一对小可可的脚儿，虽然是个家常装束，却是满脸春风，周身大雅。随缘儿媳妇半扶半搀的拉着她，随在她母亲身后。她见了安太太，垂下手来，安安祥祥地道了两个万福。安太太连忙拉住她，问了问一路风霜光景。

文康《儿女英雄传》P. 171，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过年了，小燕梳洗干净，穿上为过年拆洗过了的旧衣服。）

十二点前，小燕把过年的活儿都拾掇清了。端过一盆热水，连脖子带脸洗的一干二净。洗罢脸到窗前照镜子梳头，镜子里映着她那微黑的脸蛋，高耸的鼻梁，含笑的眼睛和突起的小嘴巴。梳完头，别上两个卡子，这样显得她更利索和更有精神。接着她穿上新拆洗了的薄棉裤，登上刷洗后烤干的夹鞋，破棉袄外边套上那件青底粉花的单褂。着装完毕，她站在当院里散心。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10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

（何玉凤将与安公子成亲，赶来贺喜的褚大娘子看到今天的何玉凤与当年跑青云山的十三妹已判若两人。）

褚大娘子见过了众人，连忙过来见姑娘，见她头上略带着几枝内款时妆的珠宝，衬着件浅桃红碎花绫子绵袄儿，套着一件深藕色折枝梅花的绉银鼠披风，系一条松花绿洒线灰鼠裙儿，西湖光绫挽袖，大红小泥儿竖领儿，出落得面如秋月，体似春风，配着她那柳叶眉儿，杏子眼儿，玉挂般鼻子儿，樱桃般口儿；再加上鬓角边那两点朱砂痣和腮颊上那两点酒窝儿，益发显得红白鲜明，香甜美满。褚大娘子一看，心里先说："这那里还是一年头里跑青云山的十三妹子呢？"

文康《儿女英雄传》P. 401，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赋闲在家的姚六合将军，妻子已经逝世，只有一个女儿和他相依为命。）

藏庐门口，有一棵浓荫如云的垂柳，三步之外便是河岸的陡坡。柳荫下，一张石桌，几只石墩。有位二十岁的姑娘正在读书。她上身穿短袖的花绸小衫，下身穿南国村姑的黑绸肥裤，脚下一双白网球鞋，头戴一顶雪白的大草帽，帽檐上插着一枝血红血红的野花；她有一张鸭蛋脸儿，春水汪汪的大眼睛，小小的鼻尖一堆汗粒，樱红的嘴唇浮漾着一抹浅笑，露出洁白如玉的牙齿。

刘绍棠《渔火》，选自《蒲柳人家》P. 16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罗教授的女儿皑皑来到孟忆湄的房间里。）

有一个阴影遮到我的眼前来，我抬起头，是刚刚那个曾冲进罗太太屋里的少女。她对我点点头说：

“你没有关门，所以我进来了。”

我望着她，她的年龄不会比我大。穿着件白色洋装，披着一肩柔发。不用任何人的介绍，我也知道她是谁，她象极了她的母亲，却比她母亲更美。那细腻而白皙的皮肤，如她母亲一样带着不正常的苍白。一对乌黑得象黑色潭水似的眼睛，深不可测。那长长的眼睫，弯弯的覆盖在眼睛上方的眉毛，和那薄薄的嘴唇，都具有那样动人的美，使我眩惑而迷惘。虽然我不是个男孩子，但是，我一样为她着迷。我向来崇拜一切的“美”。不过，和她母亲类似，她身上也有那份特殊的气质：高贵、典雅，却令人难以接近。

琼瑶《金盏花》P. 28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维珍在赵自耕家哭诉自己怀了纤纤的朋友虞颂超的孩子，纤纤突然出现在大家面前。）

象是在答复赵自耕这句话似的，房门忽然被推开了，大家看过去，立刻都惊呆了；因为，门口，婷婷然，袅袅然，穿着件白色的睡袍，睁着对黑蒙蒙的大眼睛，对里面注视着的，正是纤纤！

一时间，全屋子里都没有了声音，连那哭泣着的维珍，也坐起了身子，擦干眼泪，呆望着门口，只因为纤纤伫立在灯晕之中，光线斜斜的射在她身上，她又刚从床上爬起来，头发松松的披在肩上，她一定是听

到了声音，急奔下楼的，所以，她连拖鞋都来不及穿。赤着脚，一件直统的白色睡袍罩着她，她站在那儿，浑身纤尘不染，竟象个梦幻中的人物，如真如幻，如黑夜中突然出现的仙灵。她那夺人的美，她那夺人的清秀，她那夺人的飘逸和脱俗，竟使那泼辣的维珍都看呆了。

琼瑶《金盏花》P. 24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洁舲和展牧原的关系，在展牧原的努力下不断进展，洁舲来到展家拜望其父母。）

于是，在十二月初，洁舲终于到了展家，正式拜望了牧原的父母。她那天又是一系列的白色衣服，白毛衣，白外套，白裙子，长发中分，披在肩上。眉淡扫而翠，唇轻染而红，洁净的面庞，洁净的妆扮，洁净的眼神……她在第一次见面中就征服了展翔夫妇！

那天的洁舲，表现得既温柔又大方，既谦和又高贵，既文雅又自然，既尊敬又得体。不亢不卑，有问必答。当然，展翔夫妇避开了所有可能具有“刺激”性的问题。他们谈文学、艺术、小说、写作。展翔夫妇已看过她的《天堂》，不能不承认她有些才华。他们谈得很多，洁舲浅笑盈盈，声音清脆悦耳，谈吐流畅生动。时间竟不知不觉的度过去了。这是一次非常“成功”的见面。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77，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展览会上，展牧原看到了一个“奇迹”一样的姑娘。）

他呆住了，那静止的水面上，有个模糊的倒影，一个女人的倒影，戴了顶白色的草帽，穿了件白色的衣裳，旁边是朵白色的荷花。他很快的按下了快门，拍下了这个镜头。

然后，出于本能，他把摄影机往上移，追踪着那白色倒影的本人，镜头移上去了，找到了目标。那儿是座小桥，桥栏杆上，正斜倚着一个女人。白色的大草帽遮住了上额，几鬈发丝从草帽下飘出来，在风中轻柔的飘动，这发丝似乎是她全身一系列白色中唯一的黑色。她穿了件白纺纱的衬衫，白软绸的圆裙，裙角也在风中摇曳。她的腿美好修长，脚上穿着白色系着带子的高跟鞋。他把镜头从那双美好的脚上再往上移，小

小的腰肢，挺秀的胸部，脖子上系了条白纱巾，纱巾在风中轻飘飘的飘着；镜头再往上移，对准了那张脸，ZOOM 到特写。他定睛凝视，有片刻不能呼吸。

那是张无懈可击的脸！尖尖的下巴，小巧玲珑的嘴，唇线分明，弧度美好。鼻梁不算高，却恰到好处的带着种纯东方的特质，鼻尖是小而挺直的。眼睛大而半掩，她正在凝视水里的荷花，所以视线是下垂的，因而，那长长的密密的睫毛就美好的在眼下投下一排阴影，半掩的眸子中有某种专注的、令人感动的温情，白草帽遮住了半边的眉毛，另一边的眉毛整齐而斜向鬓角微飘。柔和。是的，从没见过这种柔和。宁静。是的，从没见过这种宁静。美丽。是的，她当然是美丽的（却不能说是他没见过的美丽），可是，在美丽以外，她这张脸孔上还有某种东西，是他从来没有见过的！他思索着脑中的词汇，蓦然想起两个字：高贵。是的，从来没见过的高贵。不过，不止高贵，远不止高贵，她还有种遗世独立的飘逸，象那朵白荷花！飘逸。是的，从没见过的飘逸……还有，还有，那神情，那若有所思的神情，带着几分迷惘，几分惆怅，几分温柔，几分落寞……合起来竟是种说不出来的、淡淡的哀伤，几乎不自觉的哀伤。老天！她是个“奇迹”！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01，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柳叶眉和父亲在河中截获一只拐卖妇女的小船，船上有一位二十上下的妇女——花三春。）

这个女子二十上下，浓密卷曲的头发，一张俏丽的桃花脸，摇荡着两串红石榴珠花的耳坠儿，杨柳细腰，只穿一件绣着荷花翠鸟的水红兜肚，遮掩不住她那一对丰满隆起的乳房，抱起两条雪白的膀子，紧搂着胸脯；只是一双吊梢眉，两只豆荚眼，熠熠放光，咄咄逼人，显得十分狡黠和刁钻。

刘绍棠《瓜棚柳巷》，选自《蒲柳人家》P. 22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李向南和顾小莉在北海畅游，李向南的心目中，顾小莉像狐狸，像旋风，像红色的迪斯科舞曲……）

小莉？她仰躺在船尾，随着船在湖上飘荡着，她穿着连衣裙的身体，光泽的脸，闪亮的眼睛，都使自己周身掠过阵阵冲动，他眼前不时呈现自己趴在湖上的梦境，身体感到湖水的潮湿、温情。然而，小莉又不完全象湖水。她象一条跳跃的红色曲线，象雪地上跑过的一只野性的红色狐狸，象一股红色的旋风，象一支红色的迪斯科舞曲，象舞厅中一件飞旋的红色连衣裙，她象整个疯狂、缤纷的舞场，她象红绸舞中一条漫天飞舞的红绸子，她象一朵带芒刺的美丽的红色鲜花，象一个喷着美丽火焰的炉灶，象一锅艳红的辣淑汤（自己怎么对小莉浮现出这样的形象），象一把快活、锐利的小剪刀（这个联想更怪诞）。她总是热烈的，躁动的、活跃的、燃烧的。当她被拥抱时肯定象团火一样的，抖抖地燃烧着，她的性格是自私的、专制的，她对什么都有着独占的欲望，她是不会允许属于她的男人和其他女性接触的，她性格深处有着男人都没有的狠毒，这可能来自遗传吧，她——自己早已感到的——是可爱而又可怕的……

柯云路《夜与昼》（下）P. 81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洁舲经受不住失恋的打击，她以自己独特的方式自杀了。）

他们没有猜错，洁舲确实租了那条全白的船，穿上她最美丽的、全白的衣服——一如展牧原给她拍的那张名叫《洁舲》的照片，只是，她没有打伞。她也带了好多白色的小花，只是，在白色小花中，还有大把大把紫色的花朵，租船的老板以为她又要拍照，记得她的道具都是白色，还问她那紫色花朵做什么用的，她笑着说了句：

“世界上没有纯白的东西，纯白太干净了。这是打破纯白用的。”她举起那紫色小花，望着那船老板说：“这种花，有没有一点象豌豆花？”

船老板笑着说“象”，事实上，他根本弄不清楚，豌豆花是什么样子的。

就这样，洁舲穿着一身白衣，划着一条白船，带着许多白色和紫色的小花，还有一瓶生理食盐水、三克的 P……和静脉注射器具，上了这条通往另一个世界，另一个可能充满美丽、祥和、诗意、温柔、仁慈和爱的世界的小船。

船没入烟雾苍茫中，船老板还在想：

“多么美丽的女孩！划船的样子象一张画！”

琼瑶《失火的天堂》P. 237，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李振中在钱塘江边遇见了一对象孪生姐妹似的妇女。）

有两位面目和服装是这样相似，象孪生姐妹一样的妇女引起了许多人的注意。她们粗眉大眼，皮肤赤黑，头上戴着印花布头巾，头巾在头上围成一个圆环，却把乌黑的发髻和上面插着的闪闪发亮的银头饰裸露了出来。她们上身穿着鲜亮亮的竹布褂，下身围着带荷叶边的黑围裙，脚蹬经过美化的光面猪皮模压平底鞋。这种鞋价廉物美，不分男女。她们身上各自挎了一个样子相当时新的人造革提包。李振中听人说过，这是当地农村妇女的颇为典型的装束，身上挎的包，本来应该是黄布袋——香袋，是为了膜拜佛像的时候进香用的。香袋换成了人造革提包，绣花鞋换成了锃亮的猪皮鞋，农民也参加了观光旅游的行列。……

王蒙《湖光》，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167，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维珍为诈骗钱财，来到赵自耕家。）

佩吟很仔细地打量着维珍，她还是那么漂亮，还是那么明艳，还是那么充满火辣辣的热力。她穿着件宝蓝色的紧身衬衫，一条黑丝绒长裤，外面是黑丝绒的西装型外套。由于室内很热，她一进房间，就把外套脱了，搭在椅背上，她那玲珑的曲线，就在灯光下暴露无疑。佩吟很细心地在她小腹上扫了一眼，确实微微凸起，但是，大约是头胎的关系，还看不明显，也不太影响她那美好的身材。

赵自耕也在打量维珍，那乌黑的眼珠，那厚而性感的唇，那不大不小的鼻子，那浓挺而带点野性的眉毛，那惹火的身段，那低领的衬衫，那绷在臀部的丝绒裤……他是以一个男人的眼光来看维珍的，虽然只是几眼，他已经把她看了个清清楚楚。这是个典型的、性感的尤物！

琼瑶《金盏花》P. 234，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混血姑娘妮妮是河运企业公司的职员，由于她媚外崇洋，一心想嫁白种人，以致办公室同事勃南与她开玩笑，妮妮竟忘了自己是混血。）

妮妮没有听懂。

“是的，毫无疑问，”她说，“我的话是合乎逻辑的。我的意见是：白种男人和白种女人结婚，黑种男人和黑种女人结婚。”

“您说得对，”勃南说了一句，“那就不会有牛奶咖啡了。”

没有牛奶咖啡。

妮妮忘记了她自己是混血种人，听了这句话并没有生气。她把打字机转了半个圈，更加卖力地打起字来。

事实上，妮妮几乎是纯白色的牛奶咖啡。这种“牛奶咖啡”，是咖啡完全溶解在牛奶之中，被牛奶吸收了。自然界的奇迹本应使她变成一个黄头发、蓝眼睛的人，使她明显地具有北欧高贵种族的特征。她喜欢见人就说：她的眼睛和她家族的姓氏，使她在世界地图上所处的位置更靠近北极，而不靠近赤道。

但是，不管她怎样拚命否认，有三个特征把她拴在非洲这块土地上：首先是她小小的塌鼻子，两个鼻孔又圆又大；其次是她的贪吃的嘴，嘴唇又肥又厚；第三是她的一举一动象猫一样灵巧，她虽尽力纠正，可总是显得不自然。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24～25，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用“牛奶咖啡”暗喻白种人和混血种人，可谓再贴切不过了，文中的“对话”，鲜明地表现了混血姑娘妮妮孤芳自赏的一面；“她喜欢见人就说……”说明她极力掩盖自己是混血种人的现实；最后用她天生的几个特性：小小的塌鼻子，贪吃的嘴，像猫一样灵巧的一举一动来说明虽然她极力想钻进北欧高贵种族的圈内，但不管怎样，天然生成的特点是无法改变的，就像她是混血种人无法改变一样。

（章含烟准备去法院举行结婚仪式。）

她只淡淡的施了一些脂粉，没有去美容院做发，她一任那长发自然的披垂着。然后，她换上了那件结婚礼服，戴上了花环，披上了婚纱，站在镜子前面，她不认识自己了，那白色轻纱裹着她，如一团白云，她也正如置身云端，那样轻飘飘的，那样恍恍惚惚的。

琼瑶《庭院深深》P. 186，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是发生在十六世纪下半叶的事情。地点在意大利。我们选取的仅仅是对一位门第高贵，相貌美丽的少女的一段描述。作者着眼的是她的风韵和魅力。）

维托里亚·阿科朗博尼，生在乌尔宾公国一个叫阿古比奥的小城[1]的很高贵的家庭。由于一种希有的非凡的美丽，从她做小孩子时候起，就引人注意了；不过，这种美丽是她最小的魅力：能使人钦佩一个门第高贵的姑娘的东西，她全不缺少；但是，在这许多非凡的特征中间，她最惹人注目的东西，不妨说，最显得出来是奇迹的东西，莫过于一种十分可爱的风韵，每一个人看头一眼就让她赢去了心和意志。这种天真无瑕渗透了她最简短的语言，引不起任何施诡计的疑心；人只要和这位天生美丽非凡的小姐一接触，就相信她了。如果只是看看她，人还可以用全部力量抵抗这种蛊惑；可是，一听她讲话，特别是同她谈谈话，人就不可能逃出她的非凡的魅力。

〔法〕司汤达《维托里亚·阿科朗博尼·布拉恰诺公爵夫人》，
选自《意大利遗事》P. 10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2 年版。

（杜小双在“我”家生活了一段时间后，有了明显变化。）

这四个月间，小双已由一位陌生人变成我家的一分子，她的存在，就象我和诗晴的存在一样，成为一件理所当然的事。随着时间的流逝，随着夏天的来临，小双的变化是很明显的。首先，她的面颊红润了，刚来台北时的那种不健康的苍白，已被朱家的温暖的气氛所赶跑。其次，她的笑容增加了，很少再看到她板着小脸，一副冷淡和倨傲的表情。现在，她总是笑吟吟的，总是闪着满眼睛的光采，抖落着无数青春的喜悦。她胖了，正象奶奶最初时所许诺的“白白胖胖”，仅仅是稍稍丰腴了一些，她看起来，就更增加了几分女性的妩媚。小双，每当我静静的注视着她的时候，我就不由自主的体会出中国成语的巧妙，什么叫“我见犹怜”，什么叫“楚楚动人”，什么叫“冰肌玉骨”，什么叫“风姿绰约”。无论如何，我仍然不认为小双有什么夺人的艳丽，她只是与生俱来就有份清雅脱俗的味道。这“味道”二字，却只能意会，而不能言传了。

琼瑶《在水一方》P. 33，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李向南正在街上走着，迎面走来了小莉。）

她穿着件乳白色带红条的短袖弹力衫，一条潇洒、带有南国风味的紧身咖啡色笔挺筒裤，苗苗条条，满脸微汗，容光焕发。

柯云路《新星》P. 7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李向南和林虹十几年前在北京是中学同学。一次军体训练中，林虹引起了李向南的注意。）

女生们吐着舌头克制笑闹和骚乱。其中有一个女生，刚才笑得最厉害，这时候便调皮地有些戏剧化地挺胸抬头，严肃地板起脸站好。别人也学着她的样子，一个个演戏似地板起脸来，而眼里却露出掩不住的恶作剧的笑意。李向南一下感到了她是个中心人物。她长得很漂亮，漂亮得有些夺目，使他不敢仔细看她。她的身材苗条动人，脸颊白嫩光润，眼睛水汪汪地发亮，头发是黑亮的，整个人洋溢着一种活泼、纯洁、明快的光彩。这都使李向南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压力。

柯云路《新星》P. 6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一位女客人来到了余小朵家。）

女客面带笑容，闪着奇怪的目光上下打量着小朵。喜欢品评别人面容的小朵一眼就发现，她有着不曾褪尽的出众的美貌，一身淡葡萄灰色的西服衬托出丰满匀称的体态。面庞的弧线很优美，皮肤白皙细润，一双动人的大眼睛灼灼闪光，似乎可以发出具有穿透力的感情辐射。在眼角长睫毛的尾端，连接着几条深而细的纹路，增加了眼睛的长度。宽宽的额角仍然很光滑，浓密的棕黑色头发还没有一根银丝，在脑后高高地盘成一个圆髻，显得朴素而高雅。女客不等小朵询问，便操着一口柔和动听的普通话说："你就是余小朵吧？我叫方我素，是林大夫的朋友，比你的年龄大一倍，就叫我方阿姨吧。"

航鹰《东方女性》，选自《鲁班的子孙》P. 319，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在坐落于秦岭山区的五岔沟，蕊雀姑娘是一位出名的美人。）

蕊雀是我们五岔沟出名的大美人儿，正当十八、九的年纪。长得红是红，白是白，鲜润水灵。一开口，小嘴角便生动地翘着，充满了魅力。其实刚到十二盘时，我并没发现她多好看。当然，那时候她才十四、五岁，稚气未脱。女大十八变。她变高了，变丰满了，浑身上下都油光水气地生辉了！

莫伸《沉寂的五岔沟》，选自《生命在凝聚》P. 7，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我”和蕊雀一起进山了。她要在山里拾核桃。）

一走进静幽幽的倒回沟口，蕊雀情绪立即更高涨。她走到我前边，走得很轻松，很自然，身子很直，胸脯很高，脚步极富弹性。完全象是个城市姑娘。也许，她是学来的！她从小就爱跟我们队上那几位女知青学。打个勾针啦，改个发型啦，衣服上别一枚像章或一朵小花啦……她突然摘下一只红莓子，放在嘴边慢慢吮。一边“啊、啊”地发出赞叹声，似乎红莓子甜得不能诉诸言词。一边斜着眼朝我笑，逗引我的馋劲儿。吮完了，她又蹲在清清的泉水边洗手。洗得很慢很慢。水面恢复了镜面般的平稳，她还在看。

莫伸《沉寂的五岔沟》，选自《生命在凝聚》P. 41，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司马虹虹看见了以前的恋人周伟，内心感到非常痛苦。）

她几乎扑倒在黑板前的土坯讲台上。脚上带着红色的泥，身上是被露水打湿的衣衫。瘦得露出青筋的脚骨在发软，由于和山里人一样不用胸罩而象口袋一样下垂的乳房在发胀。

晓剑《泥径》P. 191，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筑路工曹垛几乎是用武力和权力阻拦了别人的进攻，直到司马虹虹嫁他为止。）

这真是个漂亮的女人呀，比大山里他见过的所有女人都漂亮，细细

的腰，结实的腿，因为奶孩子而肥大松柔的奶子，细腻雪白的皮肤，俊俊秀秀的脸。他每天都不会让她单独睡去，他恨不得把所有男人特有的精力都倾灌到她身上。为此，她常常眼圈发黑，过早地苍老了。但他全不觉得，依然把她看成天仙。是的，她确实是他心中的美女。

晓剑《泥径》P. 196，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年版。

（抗日战争刚结束时，“舅舅”是工作队长。一天他带着小勤务员上街闲逛，遇上了女学生李慧兰。）

迎面就遇上了国高学生李慧兰。舅舅立时叫李慧兰给震了。那女子穿一件藏蓝旗袍，开气儿挺高，一走路就露白生生的大腿。二十岁的深闺淑女风姿绰约，在小镇里可谓鹤立鸡群。李慧兰无论如何不该怯怯看舅舅一眼，双眼皮一瞌，已经把工作队长的魂摄了。舅舅看着姑娘一缕香风掠过面孔盈盈而去，心跳气短，喉咙里卡了什么东西一般。

洪峰《瀚海》P. 142，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父亲唐铁看到儿子唐凯疲倦的样子，劝他去睡一觉。）

“好吧。”唐凯走进唐豆的小屋，看着床架上排满了各种神态可掬的小狗熊，看着床头小柜上她的照片，不觉感叹起来。为什么要用故意装出来的、玩世不恭的轻松与快活、试图压掉内心的追求呢。她本来是那么自然，那么可爱，就象这些小狗熊，就象照片上的她：脖子稍稍后仰着，一双深灰色的大眼睛，光彩熠熠地望着一片澄净的蓝天……

陆星儿《留给世纪的吻》P. 340，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

（马尔克的妻子阿丽娅，把塔里甫哥的女儿介绍给“我”。）

爱莉曼健壮得象一匹二岁的马驹，面色红里透黑，肌肉是紧密、富有弹性、而又富有光泽的，她的眼睛也象还没有套上笼头的马的眼睛，热情冲动，眼珠乌黑，她的黑眼珠大得似乎侵犯了眼白的地盘，尽管努力用羞涩的睫毛的下垂来遮挡自己的眼光，然而，你仍然一下子可以感觉到她的眼里的漆黑的火焰。她的鼻子微微上翘，结实有力，她的嘴唇略显厚了一些，嘴也大了一点，然而更增加了她给人的一种力感，也增加

了朴实感。她比阿丽娅年轻多了，一看便知道是个未婚的、却是渴望着爱情的姑娘。她个子比阿丽亚矮一些，肩却比阿丽亚宽，她穿一件褐底黄花连衣裙，上身还罩着一件开领西式上衣，她的左手放在衣袋里，伸出右手示意欢迎，这种姿势流露着一种洒脱和强悍。她只用鼻腔里的几个“嗯”回答了我的问候。

王蒙《淡灰色的眼珠》，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15，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玄中寺的讲解员小红来找高书记。）

这是个打扮入时的姑娘，白纱短袖衬衫，粉红背带裙，烫发披肩，额前还留着齐齐的压眉短发，白嫩的小菩萨脸，眼睛水汪汪地忽闪着。一有什么对外交涉，寺庙管理处就把她派出来了。

柯云路《新星》P. 52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一个妇女在和高良杰打招呼。）

一个年轻妇女的声音，是下面另一家院子里的月琴在抬头朝他打招呼。她穿着一件肩上打补丁的蓝花褂子，头发有些蓬乱地在脑后挽个髻，蜡黄憔悴的瓜子脸上露着亲热，善良又有些腼腆的笑容。见高良杰目光落在她身上，她下意识地理了理头发，麻利地抻展了一下褂子。

柯云路《新星》P. 56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县委书记李向南来到了稻田边的农民中。一个叫秀秀的姑娘握住了他的手。）

那个叫秀秀的姑娘握着县委书记的手，有点儿腼腆地脸红了，圆圆的眼睛却泼辣辣地闪着光芒。她身材挺拔、苗条，一股子学生气；剪着齐耳根的短发，穿着一件粉红色的的确良短袖衬衫，下身是一条料子裤，随便地卷到膝盖上，打着赤脚，两腿的泥，还有几道划破的伤痕；旁边不远处扔着一双很漂亮的珍珠色半高跟凉鞋。她的脸、脖颈、滚圆的手臂都晒得黝黑光润，被汗水浸湿着，在阳光下闪着青春的光泽。她那被李向南握住的手是丰厚的、粗糙的、汗湿的，小而结实。

她笑了一下，弯细的眉毛和可爱的小嘴都显出孩子气来，很爽快、很利索地往后一甩短发，对县委书记抱怨着："有人说我搞技术剥削呢？压制我！"她的话又急又快。

柯云路《新星》P. 43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赵大娘的两个女儿出落得和她们的母亲一样漂亮。）

两个女儿，长得跟她娘象一个模子里托出来的。眼睛长得尤其象，白眼珠鸭蛋青，黑眼珠棋子黑，定神时如清水，闪动时象星星。浑身上下，头是头，脚是脚。头发滑溜溜的，衣服格挣挣的。——这里的风俗，十五六岁的姑娘就都梳上头了。这两个丫头，这一头的好头发！通红的发根，雪白的簪子！娘女三个去赶集，一集的人都朝她们望。

汪曾祺《受戒》，选自《感情危机》P. 140，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杨晓冬到医院取药处与银环接头。）

取药处的玻璃窗口，有个女护士正在低头写字，雪白的帽子，罩压住她乌黑的短发，看不清她的面庞。不久，她起身取药，抬头时，杨晓冬才看到她是长脸型，高鼻梁，清秀的眉毛，乌光晶亮的眼睛。这对眼睛和金环的十分相象；所不同的，是没有金环的那种傲气，而是含着一种沉思和温顺。金环的模样在妇女群里算是受看的，她却比金环更显得俊秀而年轻。白衣女护士给人的印象是温柔可爱的，她比一般护士更加恬静而端雅。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26～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弄明白了自己真正的感情之后，冰儿又回到了李慕唐的门口。）

冰儿正斜倚在门边等待着。她穿着件非常简单的白衣长裙，脸上未施脂粉，洁净而雅致。头发已经半长了，松松散散的垂在耳际。她浑身上下，干净得一尘不染。她就这样站着，双手交握的放在裙子前面，脸上带着一个无比温柔、无比沉静的笑。

琼瑶《冰儿》P. 157，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赵老恭的女儿珠子姑娘，继承了早年当过义和团的父亲的豪爽性格，也继承了母亲俊秀的容貌。）

她，身个儿长得比一般女孩子快，苗条挺拔，壮实柔韧，一双天足，一举一动矫健洒脱。脸盘，瓜子形，微突的前额象她爹，皮色粉白光亮象她妈。眉毛弯长，斜斜地插向鬓角，看着令人心颤。一双凤眼常常眯着看人，有一般迷濛味儿，是因为睫毛太长；有时猛一睁开，又大得出奇，亮得出奇，显得又大胆又俊美，有一股英武刚毅的味儿。浓黑的头发从不抹油，粗辫子自然光亮。

秦兆阳《大地》P. 9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乌世保出狱之后，惦记着狱中师傅的嘱托，来看望师妹。）

她有二十左右，穿一件月白杭纺挖襟敞袖小袄，牙白罗裙，银白软缎尖口鞋上绣着几朵折枝水仙。银镯子，银耳坠，深蓝辫根，浅蓝辫梢，为给母亲穿孝竟打扮得素素雅雅。那长相则是形容不得的，只能说谁看也觉得美，乌世保看了觉得尤其美。美在舒展、大方、健康、妩媚，没脂粉气，没妖艳气。这地带满汉杂居，汉人受满族风尚影响，多不缠足。又自幼劳动，故而身条腰肢发育得丰满圆润，象水边挺立的一枝马蹄莲。

邓友梅《烟壶》，选自《京城内外》P. 11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千代子，一个在管理华工的劳工协会当勤杂的日本姑娘。）

千代子不懂中国话，可从张巨那气汹汹样子判断出这决不是也向她问早安。她挺委屈。这姑娘今年也不过十五六岁，长着典型的日本式的瓜子脸，眼睛不大，可是光亮、秀气，一笑起来有两个浅浅的酒涡。营养不好和过度劳累，脸色很苍白，仍剪着学生式的刘海发，成天穿着打了补丁，洗得发白的学生装，一声不响的作这作那。

邓友梅《别了，濑户内海》，选自《京城内外》P. 15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陆虎子帮助一个老妇人送东西，来到在劳工协会当勤杂工的千代子

家。）

有脚步声，大娘赶紧作了个捂嘴的手式："千代子来了，不要说这些事了。"

哪里吹来一阵香风，一支淡雅、素静、鲜丽的荷花，被风摇曳着飘进屋来，她穿了件藕荷色带淡红点的和服，系一件浅湖色宽带，雪白的布袜象浮在水面的荷花瓣。这怎么会是千代子呢？是那个童养媳似的，低眉敛眼默默劳动的小姑娘吗？虎子从来没见过千代子这样打扮。也没发现她长的这么俊俏，眼睛里总象涵着一池清水，嘴角弯弯的，不笑也象在笑。

邓友梅《别了，濑户内海》，选自《京城内外》P. 175～17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顾晓鹰在打着邻居家上中学的女孩子陈小军的主意。）

姑娘叫小军，十六岁，身高已经长到一米七，和顾晓鹰一样高。她穿着一件很合身的碎花连衣裙，长得纯真，甜美，特别是她的皮肤很白嫩，脸一笑就透红，腿的线条很匀称，这让顾晓鹰颇感兴趣。

柯云路《夜与昼》（下）P. 36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来找顾恒没有碰上的李向南，在顾小莉的房间里看着小莉梳头。）

小莉梳头的姿势很美，她两个手都举起来梳理头发时，从她侧后面看，腰显得更细，身段显得更苗条、挺拔、动人。姑娘梳头本来就是最动人的。李向南把自己的目光移开了。小莉的话——"我就喜欢自己"——使他感到和想到了什么。

柯云路《夜与昼》（下）P. 38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曾于半夜来诊所求救的姑娘，又出现在李慕唐面前。）

那女孩！那曾经握着一束"雨丝"半夜来访的女孩，现在正亭亭玉立的站在客厅内。今晚，她没有穿晚礼服了，她穿了件宝蓝色的衬衫，同色的长裤，鲜丽得像块蓝宝石。头发仍然湿得发亮，她又淋了雨！显然，她是不喜欢用伞的！这次，她大概没吞安眠药，她看来神清气爽，而且

带着种“帅气”。高扬的眉和闪亮的眼睛，处处都绽放着春天的气息。

琼瑶《冰儿》P. 30，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翁伯云向黄平平求婚被拒绝了，他拿出几张照片，请黄平平帮他参谋其他几位选择对象。）

一个，一看就是江浙一带的姑娘，南方风韵，娇媚，穿着套服：黑上衣，黑裙子，里面是白衬衣，脸很清俊，很智慧，很精明，亭亭玉立，显得活泼、洒脱、大方，她走起路来想必是轻捷的，甩动头发时一定是潇洒的，眼睫毛黑且长，扑闪闪的黑眼睛含着沉静的微笑，她是研究生。

柯云路《衰与荣》（下）P. 77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十三岁的苏纳美举行成年礼了。）

阿咪让她的右手拿着银镯、珠串、耳环和松石坠件，左手拿着麻纱、麻布。她不晓得这是哪样意思，是不是希望她的手里一生一世都握着财富呢？她想准是这样。阿咪，看起来还不很老的阿咪采尔微笑着把模的麻布衫子脱下来了，苏纳美的身上什么也没有了，光光滑滑地裸露在众人的面前。苏纳美第一次看见自己的皮肤是那样的白净，第一次发现自己的乳房已经突出了，虽然只有半个鸡蛋那么大。她一点都不觉得冷。她不好意思地咬了咬嘴唇，不敢看那些正在看着自己的众多的眼睛，阿咪从房门上取下给苏纳美准备的新衣服。一件绣金边的高领短褂，一条白色的麻布百褶裙，她把新衣服往门上摔打了几下，象是怕衣服上爬着虫似的。阿咪采尔先给她套上裙子，裙裾一直盖住了模的脚面，苏纳美觉得自己一下就长高了。接着，给她穿上短衫，再在腰里扎上一条织着花的彩带。最后，阿咪采尔用木梳梳拢着苏纳美一头鸡窝似的头发，给她戴上沉重的头饰。

白桦《远方有个女儿国》P. 4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流氓画家在黄平平家见到了黄家众姐妹。）

他看着秋平——要说她长得不错。眼睛相当漂亮，很有光泽，样子

也挺娇小，再年轻上十岁，一定是个有姿有色的俊妞儿。现在虽然看着还可以，但毕竟蒙上一层黯然的老气。脸蛋轮廓很甜美，可惜皮肤已有些粗糙，眼角也出现了明显的鱼尾纹，整个人缺乏光彩，倒有一丝小市民的俗气。神情中也带着一股子小心拘谨劲儿，缺乏活鲜鲜的刺激力。身子长得还算结实、丰满。胸部、肩部、臀部都有着起伏的曲线，那曲线虽说还算不上生动的、诱人的，至少还实实在在地划出着女性身体的肉感来。这个女人如果能在舒适安逸的贵妇人般的生活中滋养滋养，每天在温泉水中浸泡浸泡，象个浴美人似地裸坐在温泉中懒懒地梳理着头发，皮肤、头发经常上些高级滋润的霜膏，整个的把那股粗糙劲儿——肌肤的粗糙和气质上的粗糙——都润化了，那还是相当不错的。她真的从温泉中洗浴完了一步步走出来，披着润湿的头发，皮肤被浸润得光泽、水嫩，脸蛋红润、光滑，身体在薄薄的纱裙中散发着女人特有的潮湿动人的气息。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40～54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草原上，来了一位牵马的北国姑娘。）

这时，人们才注意到那个牵马的人，原来是个姑娘。女伴们围拢过去，姑娘们不约而同地被这个北国少女的美丽惊呆了：她身穿一身粗布的毛蓝色裤褂，乌黑的头发上别着一圈草原上迟开的野玫瑰花：红的、黄的、紫的、粉的花瓣下，藏着一张微微红胀的鸭蛋脸。长长的柳叶眉下的那双丹凤眼，一张一合地流露出妩媚而调皮的波光。她好像有什么话要说似的，那菱角形的嘴唇翕动了一下，又闭上了。当她闭紧嘴唇的瞬间，嘴角露出一丝难为情的微笑。大概是她意识到了头上还插着一圈野玫瑰花的缘故，松开手里紧紧挽住的雪青马的缰绳，去摘头上五色缤纷的花朵，一边摘一边羞涩地笑着。

丛维熙《北国草》P. 159，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顾晓鹰在黄家研究过四个女性之后，又把眼光移向了四姐冬平。）

她无疑比刚才看过的那四个女性都更年轻。她倚靠着葡萄架坐在那儿，那朦胧的目光，那恍惚的神情，那倦懒的身体，真象个失恋伤情的

美女。从上到下的线条才美呢。她那微黑光润的脸，耳轮，脖颈，那耳轮边动人的细发，都有着诱惑人的刺激力，都渴望着把吻印在上面。她是个既具有性感刺激力、又有着诗意美的有艺术价值的女性。女人的肉体——在他看来——是最美的，如果，这种肉体美能和性格上、文化修养上的诗意美结合起来，才有耐久不衰的诱惑力。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4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每当杨腾下煤窑时，女儿豌豆花儿总要送他。）

杨腾下坑前，总是回头对她挥手微笑。她就那样站在那儿，小小的身子，带着种公主似的气质，微笑着，初升的阳光，闪耀在她乌黑的头发上，闪耀在她黑亮的眸子里，闪耀在她白润的面颊上……把她闪耀得象颗璀璨的、发光的宝石。

琼瑶《失火的天堂》P. 29，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我”的父亲从外地带回了朋友的遗孤——杜小双，小双来的第二天清晨，便弹起钢琴。）

是的，琴声在响着，但是，坐在钢琴前面的，不是诗尧，而是小双，她的手指熟练的在琴键上滑动，带出了一连串流动的音符。在钢琴旁的一张椅子里，诗尧坐在那儿，正目不转睛的看着小双。小双穿着一件黑色套头毛衣，黑色长裤，披着一头整齐的长发，只在鬓边插了一朵毛线钩的小白花。随着她手指的蠕动，她的头和肩也微微晃动着，于是，那朵小白花也在她鬓边转颤。昨夜，在灯光下，或者我并没有完全领略小双的气质，如今，在目光下，她那张干干净净，白白细细的脸庞，真象前年戴伯伯从英国带来的细瓷塑像。太细致了，太雅洁了，你会怀疑她不是真的。她那纤细修长的手指，那样不假思索的掠过琴键，仿佛琴是活的，是有生命的，一个穷孩子，一个无父无母的孤女，竟会弹一手好钢琴，看样子，我对这位新朋友——杜小双，还没有开始了解呢！

琼瑶《在水一方》P. 12，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温都是一个英国姑娘。）

温都姑娘和她母亲站在一块儿，她要高出一头来。那双大脚和她母亲的又瘦又尖的脚比起来，她们娘儿俩好象不是一家的人。因为要显着脚小，她老买比脚小着一号儿的买鞋，系上鞋带儿，脚面上凸出两个小肉馒头。母亲走道儿好象小公鸡啄米粒儿似的，一逗一逗的好看。女儿走起道儿来是咚咚的山响，连脸蛋上的肉都震得一哆嗦一哆嗦的。顺着脚往上看，这一对儿长腿！裙子刚压住膝盖儿，连袜子带腿一年到头的老是公众陈列品。衣裳短，裙子瘦，又要走得快，于是走道儿的时候，总是介乎“跑”与“扭”之间；左手夹着汗伞皮包，右手因而不能不僵着一点摇晃，只用手腕贴着大腿一个一个的从左而右画半圆的小圈。帽子将把脑袋盖住，脖子不能不往回缩着一点（不然，脖子就显着太长了。）这样，周身上下整象个扣盖儿的小圆缩脖坛子。

她的脸是圆圆的，胖胖的。两个笑涡儿，不笑的时候也老有两个象小泡儿将散了的小坑儿。黄头发剪得象男人一样。蓝眼珠的光彩真足，把她全身的淘气，和天真烂漫，都由这两个蓝点儿射发出来。笑涡四周的红润，只有刚下树儿的嫩红苹果敢跟她比一比。嘴唇儿往上兜着一点，而且是永远微微的动着。

老舍《二马》，选自《老舍文集》P. 42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我”第一次去赴作为军代表李力的约会。）

周芹特意给我打扮了一下，只不过在我穿的一身深蓝的连衣裙的胸襟，斜斜地别了一只珊瑚别针，漫不经心，却着意点睛。我对着镜子，自己也惊讶起来，人家老说我是典型的东方美人，果然是！我脸上升起一朵红晕，把周芹看得倒吸一口凉气：“天哪！我妒忌死你了！”

肖马《钢锉将军》，选自《中篇小说选》(2) P. 5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郑亚茹作为“红五类”子女和建设兵团的排长与“黑五类”子女裴晓芸有矛盾。）

排长在全排姑娘们眼中是具有男性威严的，排长是在全国名声响亮的人物，排长是很美的，高于一般姑娘们的个子，飒爽的身姿，乌黑而浓密的短发，裹着一张椭圆形的五官端正的脸，两条眉毛不但细而长，还

很英气，一双丹凤眼，总是投射出自信的矜傲的目光。

梁晓声《今夜有暴风雪》，选自《中篇小说选》(2) P. 51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静雅看见她的前夫安适之和他新交的女朋友在一起。）

她走到进站口旁边售票大厅的窗檐下，透过人群的缝隙观察着安适之和那女人。可惜，只能看见那女人的背影和安适之谈笑风生的脸。那女人有颀长的身材，窈窕的腰身，一头波浪般的黑发，合身的轻薄料子做的连衣裙在夜风中微微摆动。

苏叔阳《故土》P. 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小双来到“我”家后，心绪开始好转，并且找到了工作。）

四月里，小双就换上了一身新装，白色的长袖衬衫，天蓝色的长裤，套着一件蓝色小背心，明亮的，清爽的颜色，一下子取代了她那一身黑衣。她站在小院的篱笆前面，掩映在盛开的扶桑花下，阳光直射在她发际眼底，她亭亭玉立，纤细修长，飘逸得象天空的白云，清雅得象初生的嫩竹。

琼瑶《在水一方》P. 37，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爱尔兰姑娘克荔门婷告诉“我”这段故事时，“我”正在图书馆里。）

克荔门婷有顽劣的稻黄色头发，烫得不大好，象一担柴似的堆在肩上。满脸的粉刺，尖锐的长鼻子底下有一张凹进去的小薄片嘴，但是她的小蓝眼睛是活泼的，也许她再过两年会好看些。她穿着海绿的花绸子衣服，袖子边缘钉着浆硬的小白花边。

张爱玲《倾城之恋》P. 274，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梁太太的“老朋友”乔琪夜里溜到了梁家。在宅前草坪上，碰见了小佣人晚儿。）

那人的背影，月光下看得分明，穿着白夏布衫子，黑香云纱大脚裤，因为热，把那灵蛇似的辫子盘在头顶上，露出衣领外一段肉唧唧的粉颈。

小小的个子，细细的腰，明显的曲线，都是乔琪平日看在眼里，记在心里的——不是睨儿是谁呢。

张爱玲《倾城之恋》P. 256，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我”的父亲从外地带回了朋友的遗孤——杜小双。这是小双刚进屋门的样子。）

她站在那儿，一件纯黑的大衣裹着她身子，黑色的围巾绕着她的脖子，大衣上附带的黑色帽子，罩着她的头和脸颊。雨珠闪耀在她的帽沿上和睫毛上。在大门口的灯光底下，我只看到她那裹在一团黑色里的面孔，白皙、瘦削。而那对闪烁着的眼睛，带着一抹难解的冷淡，沉默的、忧郁的、不安的环视着我们每一个。

帽子一卸下去，小双的一头乌黑的长发就披泻了下来，顿时间，我只觉得眼前一亮，她有张好清秀好清秀的脸庞，皮肤白而细致，鼻梁小巧挺直，眉毛如画，而双眸如星。在电视上，我看多了艳丽的女孩子，杜小双给我第一个印象，就与“美艳”无关，而是清雅孤高。本来，人类的审美观念就因人而异，我不知道别人对杜小双的看法如何，而我，我是被她所眩惑了。

琼瑶《在水一方》P. 6～7，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姚先生的二女儿曲曲更不比大女儿静静容易控制。）

曲曲比静静高半个头，体态丰艳，方圆脸盘儿，一双宝光璀璨的长方形的大眼睛，美之中带着点犷悍。

张爱玲《琉璃瓦》，选自《倾城之恋》P. 322，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曲曲与男朋友王俊业一面找报纸一面开玩笑，把旧报扔了一地。）

曲曲蹲在地上收拾着，嘴上油汪汪的杏黄胭脂，腮帮子上也抹了一搭，她穿着乳白冰纹绉的单袍子，粘在身上，象牛奶的薄膜。肩上也染了一点胭脂晕。

张爱玲《琉璃瓦》，选自《倾城之恋》P. 323，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一天，姚先生正在病中，突然他大女儿静静跑回娘家来了。）

他定睛一看，可不是静静！烫卷的头发，多天没有梳过，蟠结在头上，象破草席子似的。敞着衣领，大襟上钮扣也没有扣严，上面胡乱罩了一件红色绒线衫，双手捧着脸，哭道："爸爸！爸爸！爸爸你得替我作主！……"

张爱玲《琉璃瓦》，选自《倾城之恋》P. 33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郑家的女儿郑川嫦很美，但在二十一岁时，得肺病死了。）

川嫦从前有过极其丰美的肉体，尤其美的是那一双华泽的白肩膀。然而，出人意料之外地，身体上的脸庞却偏于瘦削；峻整的，小小的鼻峰，薄薄的红嘴唇，清炯炯的大眼睛，长睫毛，满脸"颤抖的灵魂"，充满了深邃洋溢的热情与智慧，象"魂归离恨天"的作者爱米丽·勃朗蒂。实际上川嫦并不聪明，毫无出众之点。她是没点灯的灯塔。

张爱玲《花凋》，选自《倾城之恋》P. 351，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玉清结婚那天，她表姊妹梨倩和棠倩一同来做客。）

她姊姊棠倩没有她高，而且脸比她圆，因此粗看倒比她年轻；棠倩是活泼的，活泼了这些年还没嫁出，使她丧失了自尊心。她的圆圆的小灵魂破裂了，补上了白磁；眼白是白磁，白牙也是白磁，微微凸出、硬冷、雪白、无情，但仍然笑着，而且更活泼了。

张爱玲《鸿鸾禧》，选自《倾城之恋》P. 3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推拿医生庞松龄的女儿阿芳坐在挂号的小桌子前数钱。）

阿芳是个大个子，也有点龅牙，面如锅底，却生着一双笑眼，又黑又亮。终日穿着件过于宽松的红黑小方格充呢袍子，自制的灰布鞋。家里兄弟姊妹多，要想做两件好衣裳总得等有了对象，没有好衣裳又不会有对象。这样循环地等下去，她总是杏眼含嗔的时候多。再是能干的大姑娘也闯不出这身衣服去。

张爱玲《等》，选自《倾城之恋》P. 45，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阿小自家的小姊妹，也在人家做家务的秀琴，来找阿小。）

秀琴年纪不过二十一二，壮大身材，披着长长的卷发，也不怕热，蓝布衫上还罩着件玉绿兔子呢短大衣。能够打扮得象个大学女生，显然是稀有的幸运。就连她那粉嘟嘟的大圆脸上，一双小眼睛有点红红的睁不大开（不知是不是沙眼的缘故），好象她自己也觉得有一种鲜华，象蒙古妇女从脸上盖着的沉甸甸的五彩缨络缝里向外界窥视。

张爱玲《桂花蒸　阿小悲秋》，选自《倾城之恋》P. 65，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姚玉慧思索着，看见三个穿游泳衣的少女。）

她低着头，一边走一边思想，撞到了什么人身上。抬起头，她瞪大了眼睛——站在面前的是一位穿游泳衣的少女。不，不只是一位，而是三位。三位少女都身着红色游泳衣，都赤着脚，身材都相当之窈窕，皮肤都相当之白皙。红白相映，如三朵出水芙蓉，长发也都水淋淋地披散在肩头。

梁晓生《雪城》（下）P. 533，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牡丹离去了，茉莉关怀、照顾着孟嘉。孟嘉感觉到茉莉像是净化了的牡丹。）

孟嘉沐浴在女性的关怀中。他抗拒不了茉莉所带来的甘美和安静。她陪他坐在那儿，显得天经地义，双腿并拢，腰背挺直，娴静又娇羞，和懒洋洋东倒西歪的姐姐大异其趣。她的声音低低柔柔的，不象牡丹那样清脆。她一边喝茶，一边翘起兰花指，细细整理发上的钗钿。她面孔的轮廓和五官的比例很象牡丹，但眼神却没有姐姐那股梦样的疏离感，茉莉就象牡丹净化后的形象。

林语堂《红牡丹》P. 21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陈小京，一个充满少女青春生气的高中学生。）

陈小京低着头，用脚轻轻踢着青草。她依然穿着短袖的红色运动衣，白色的运动短裤，露着两条很健美的腿。太阳照得她微黑的脖颈。耳轮汗津津闪闪发亮，匀称的身体上上下下散发着少女青春的生气。

柯云路《衰与荣》（上）P. 46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因初进城找不到落脚点的杨晓冬，在城墙洞中过了一夜之后，难以忍受清晨的寒冷，在城边小路上散着步。）

杨晓冬一面想着，一面踏上这块小小的盆地。突然发见迎面那棵柳树身后站立着一位小姑娘，她正朝他走来的路上抬头眺望。小姑娘有十四五岁，体格玲珑，举止活泼，鸭蛋脸冻的绯红，微黄蓬松的头发结成两个发锥，眼神动中含笑，薄嘴唇微微翘起，象一朵刚开的小喇叭花。她上身穿着紫色的露棉絮的薄袄，下边是补钉缝成的黑夹裤，虽然穿的单薄，但她精神奕奕，看来，严寒天气对她并未发生什么生理上的影响。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3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电车上，从古陵回到北京的林虹打量着身边的北京姑娘。）

最漂亮的还是北京的姑娘。她们的穿着漂亮，各种款式新颖的裙子线条优美；她们的身材漂亮，个个显出现代人的挺拔、苗条与健美；她们的神态漂亮，明眸皓齿，生气勃勃，爽朗骄傲，充满着自信和自美感。北京是属于她们的。现在是属于她们的。她们在马路边漫步，在车上旁若无人地快活地说笑，她们无所顾忌地和相恋的男性在车厢的拥挤中搂抱着，幸福地笑着，低语着。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 年第 1 期。

【姑娘】

（法兰德回到家里，换上睡衣，忽然听见有人敲门。“进来！”法兰德大声嚷着。）

一个年轻姑娘走了进来。她的个子矫小，身段苗条，清秀的瓜子脸罩着一头淡黄色的头发。她的头发并非天然的金黄色，看上去像是叫太

阳晒得褪了色。她的鼻子生得小巧；嘴唇端正好看，妩媚多姿的脸不住地传情卖俏，就像万花筒里千变万化的图案。比方说，当她耸耸鼻尖的时候，鼻孔的红软骨就像秋牡丹的花瓣一样露了出来；她一张嘴唇，就露出整齐细密的牙尖；牙长得虽然平常，可是难以置信地整洁。当她的眼睛向上一翻，然后又朝两边太阳穴分开的时候，那神情如祷如诉，逗人怜爱；可是这跟眼睛下面令人销魂的嘻笑的脸一比，就显得很不调和了。她的一对瞳孔，不断的起变化，一忽儿缩小得像针尖那么细，一忽儿又放大得像夜明灯的镜头。

〔瑞典〕斯特林堡《红房间》P. 23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姑娘的面容，每一个部位都很奇特俏丽，确实令人喜爱。

（芭拉的母亲在生她时不幸去世了，他的父亲拉扯她长大。）

当芭拉满十五岁的时候，全村没有一个女孩子能同她的力气和块头相比了。全身骨骼大，肌肉结实，不过长得还匀称。动作灵活得象鲇鱼。她的皮肤黑红黑红的，一半由于天生，一半也是风吹日晒的结果，就是在炎热的暑夏她也从不象村里的其他姑娘那样把脸给遮起来。她长了一头稠密的头发，象乌鸦羽翼般又长又黑，粗得象马鬃，因此头就显得格外的大。她的额头低，扁平的鼻子，嘴稍大了些，嘴唇有些噘起，但象血一般鲜红而健美，有一排大而洁白的牙齿。在她身上说来，长得最美的要算那对眼睛了，可正是这对眼睛才招来了人们对她的嘲笑。他们辱骂她有一双“母牛眼睛”，大极了，非常大，蓝得象矢车菊，被长长的黑睫毛遮着。眼睛上面弯着两道弓形的浓黑的眉毛。每当芭拉生气时，她的脸孔仿佛象被乌云遮蔽着的天空，而在那乌云的背后却露出了一小块碧空。

〔捷克〕聂姆曹娃《野姑娘芭拉》，选自《黑桃皇后》P. 209，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从十五岁的姑娘身上看到一种野性的美，尤其是她的那双眼睛。

（在距离西西里约摸七十海里的一个小岛上，中尉率领着一支小分队驻扎在这里。这天早晨，当中尉军官走出寓所，在广场上还没有走上十来步路，就感到军服被人轻轻拉了一下。）

他倏地转过身来，只见距离他两步远的地方，一个身材苗条娟秀、仪容美丽的姑娘，衣着破烂，头发凌乱，象一个立正的士兵似的，笔直地、一动不动的站着，向他敬礼。她的一双大眼睛泛出明亮的光彩，漆黑的瞳仁凝定着他的脸孔，向他嫣然微笑。……

姑娘确实美丽可爱。她是西西里女子特有的大胆、热情的美的代表。她们蕴含的爱，与其说启发人的情窦，毋宁说对人具有一种强制的力量，往往只消她们那满含深情的、凝视的眼神的一瞥，仿佛就足以洞穿人的心灵深处的奥秘，使对方的全部勇气冰消瓦解。她的眼睛和头发乌溜溜的，前额宽阔，显出沉思的神态；眼睫毛和嘴唇不时急促地颤动，洋溢出生气和活力。她的声音略约显得倦乏、沙哑，甜蜜的笑容混和着些微痉挛，每次微笑之后，她的嘴唇和眼睛都要继续呆呆地张开一会儿。

〔意大利〕亚米契斯《卡尔美拉》，选自《黑桃皇后》P. 170，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衣衫破烂，头发凌乱，丝毫不能阻止天生丽质的姑娘放射出美丽的光彩。在她的眼睛里，透露着热情和爱。

（公爵夫人——拉萨贝娜是女主人公亨特太太的女儿。听说母亲病重，为了获得母亲的钱财，她从法国飞回来去医院看望躺在病床上的母亲。看完母亲后，由于心情不好，钱的问题没有和母亲谈清，所以她精神恍惚地急急忙忙向外奔去，在大门口和护士曼胡德撞个满怀。）

公爵夫人向外逃奔时，只听见大门外的锁咔嚓一声，一位年轻女子正想跨进客厅。两人都打了个趔趄，弄不清到底谁有权先通过大门。当然，拉萨贝娜夫人知道自己的权利是无可非议的，而一想到竟会有人对此提出异议，怒容就爬上了瘦长的面孔。接着，愤慨和礼教观念一齐都烟消云散了：那姑娘太年轻、太容光焕发了。公爵夫人感到不能剥夺她的权利，何况她温柔的嘴唇还洋溢着微笑。她唇若夭桃，鲜明悦目，好象涂的不是口红而是油膏；她的塑料玻璃耳环呈旋涡形，精巧可爱；那身衣裙上，巨大的太阳图案红紫色艳，令人目眩，尤以双乳中间部分为甚。一瞬间，青春的光辉射得这位年岁较长的女人眼花缭乱，顾不上道歉。她受到感染，露出一丝笑容，也使她想起刚才忘了重新化妆一下嘴唇：刚才绞尽脑汁，耗尽心血，竟没有心思再涂些红红的唇膏。

〔澳大利亚〕怀特《风暴眼》P. 82，
漓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采用对比的手法，通过公爵夫人和护士鲜明对照，形象生动地刻画了公爵夫人的心理。护士那年轻美丽容光焕发的神采，以及在红嘴唇上洋溢着微笑都表明了她那种愉快坦然的心情。从而更衬托出公爵夫人恍惚若梦“绞尽脑计、耗尽心血”来对待即将死去的母亲那种邪恶的心情。从而暗示在公爵夫人和亨特太太这对母女之间的“风暴眼”会越刮越烈。

（吟子结婚后，被丈夫染上了淋病。经过治疗痊愈。这时，她不顾家庭的反对和世俗的偏见，决心要当一名治疗淋病的女医生。于是她来到了东京井上的私塾学习。半年后，她更健康了。）

她那黑里透红的肤色，聪慧、端庄、秀丽的脸庞，忽闪忽闪的圆圆的大眼睛，简直象神话中的仙女一样楚楚动人。如果不是和她一起学习的人，谁也不会相信这样漂亮的姑娘是井上塾的第一才女。

〔日〕渡边淳一《花葬》P. 74，
作家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是饱受淋病耻辱折磨，病愈后获得新生的吟子形象。作者通过对她的肤色、脸庞和眼睛的描写，成功地塑造了一位枯木逢春、才貌超群的人物形象。

（阿留是个城市姑娘，因为右腿有点瘸产生自卑感，觉得自己不可能和城市人结婚。当她在批发店“大和商行”当女仆时和每年开春来卖南天竹的安吉逐渐相熟，安吉向阿留介绍村庄情况，她分明已经知道那是一个凄凉的山村，可是她为什么还把村庄想得那么美呢？是不是当听说红色的南天果在溪谷对岸的崖畔上像牡丹花盛开一般时，她心潮澎湃呢？）

坦率地说，阿留也曾梦想过，若能在高冈的纤维业批发商店当个女仆，迟早在市内商人中找个对象，就可以过上城市生活了。她并不是个丑姑娘，具有中等容貌。圆脸、胖乎乎的小鼻子稍微翘起，那张媚气的脸蛋甚至显得很多情哩。但是阿留却说什么不可能和城市人结婚，说她

已经绝望了。这是因为阿留右腿有点瘸。批发店从仓库向店铺搬运布匹时，女仆们也杂在柜伙计当中当帮手。每当阿留抱着布匹，她的右腿短就更加明显。木履踏在席铺上发出“彭他、他彭、他他”的响声，动作比别人迟缓。只因腿瘸所产生的自卑感，使阿留对于世上的婚事不肯沾边。……阿留小声问安吉“若是脚有毛病，也能够在村里的坡道走上走下吗?”“村里连健壮的人也要跛脚弯腰。因为种田是上山干活，都一面弯着身子下坡，一面刨土往上翻。不过如此……脚有毛病怕啥？都是咱本村的人。”阿留心里很激动，因为她认为若是嫁给安吉，可能忘却自卑感。

〔日〕水上勉《猿笼河畔的牡丹》P. 20，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通过对阿留“那张媚气脸蛋”和右腿有点瘸的对比写法，深刻地塑造了人物性格，使人看到了一个有残疾但却朴实、热爱乡村又向往美好生活的城市姑娘。这种精微的心理刻画特别以情动人，让读者感到主人公的心地优美，他们最配做秀丽山河的主人。

我朝萨霞走去的时候，她正站在那儿，背对着我，我在那背上读到许许多多神秘的意义。仿佛那个背、后脑勺、衣服上的黑斑点一齐在说：嘘！这个姑娘穿一身朴素的布衣服，外面穿一件薄薄的斗篷，她脸上蒙着一块白面纱，为的是更加显得神秘。我不愿意破坏这气氛，就踮起脚尖走路，低声讲话。

依我现在回想起来，在当时的相会中，我不是主要部分，而只是一个细节。与其说萨霞热衷于约会本身，还不如说她热衷于约会的浪漫和神秘意味、我的吻、阴森的树林的沉寂、我的海誓山盟……她没有一分钟忘了自己，变得神思恍惚，或者让神秘的表情从她的脸上褪掉；真的，即使有个甚么伊凡·西朵雷奇或者西朵尔·伊凡内奇来替换我，她也会照样感到幸福。请您在这种情形下弄弄清楚自己是不是被人爱着吧，如果被人爱着，那是真的爱呢，还是假的爱呢？

从公园出来，我带着萨霞一路回家。在一个单身汉的住宅里有个自己所爱的女人坐着，会使得人跟喝着酒，听着音乐一样。人总是开始讲到将来，而且讲得别提多么有把握，多么自信了。于是拟计划，订方案，

虽然连少尉还没做到，却大谈将官的品位，总之海阔天空地胡说一通，弄得那位听你讲话的人，必得有满腔的爱情而且不懂生活，才会附和你的话。说来男人也真是侥幸，凡是在热爱中的女人总归给爱情照眩了眼睛，对生活也素来一窍不通。她们不但会同意，还会带着敬畏天神的心理而脸色变白，肃然起敬，把疯子的话如饥如渴地听进去。萨霞专心地听我讲，可是我不久就在她脸上看出心不在焉的神情来了。她并不了解我。我所谈到的将来，只在它的外表方面，使她感到兴趣，我白费工夫在她面前摊开我的计划和方案。她深切关心的是哪个房间归她用，她的房间里糊甚么壁纸，为甚么我有竖钢琴，却没有大钢琴，等等。

〔俄〕契诃夫《爱情》，选自《契诃夫小说选》P. 71～7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娜达丽亚并不象女孩子似的和罗亭胡扯：她如饥似渴地倾听着他的言语，极力探索它们的意义，把自己的思想，自己的怀疑，都交给他来判断；他成了她的导师，她的领袖。直到这时为止，还只是她的头脑沸腾起来了……但是年轻人是不会长久地只有头脑沸腾的啊！在花园的凳子上，在芩木的透明轻影里，当罗亭给她朗诵着哥德的“浮士德”，或霍甫曼，或贝蒂娜书简，或诺伐里斯，并且屡屡停下来，为她解释那些对她似乎费解之处的时候，她体验过的该是多么甜美的时刻，象几乎所有的俄国贵族小姐们一样，她德语说得不行，但却很善于理解，而罗亭则是沉醉于德国诗歌、德国浪漫主义作品和德国哲学的天地中的，他把娜达丽亚带进这个禁苑里来了。神奇的、美丽的世界，在她的无限期待的眼睛之前展示开来；从罗亭手中的书的篇页里，奇妙的憧憬，新的、光辉灿烂的思想，如淙淙的流泉一般地流入了她的灵魂，而在她深受伟大感情的崇高喜悦所鼓舞的心灵里，圣洁的热情的火花就静静地燃成烈焰了……

〔俄〕屠格涅夫《罗亭》P. 64～6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蒲丽丝拉现在已经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姑娘了，而且还在不断地发育，每天总要增添些新的妩媚，而你一发觉这种新的妩媚，就会觉得这种新的妩媚抵得上她以前所有的妩媚。她刚到我们这里来的时候，简直不成人样，呆瞪瞪的，虚弱瘦削，而现在似乎我们真看到造物主就当着我们

的面造成了一个女人，但是对一个女人的心灵和身躯的神秘，我们只有更敬畏了。昨天，她的面孔是苍白的——今天却象鲜花一样艳丽。蒲丽丝拉的微笑象小娃儿第一次的微笑一样新奇。

〔美〕霍桑《福谷传奇》P. 78，
新文艺出版社 1957 年版。

苏珊是个相当特别的姑娘，丰满、美丽，可是心情忧郁，有时带着一副迷迷糊糊、漠不关心的样子，含着一丝微笑，好象一股微风掠过水面似的。她眼睛很大，有一种暗淡的蓝灰色，玫瑰色的嘴唇微微弯曲，面颊红润丰满。她有一头淡栗色的柔发，体态既娇憨又肉感。她笑的声音象是流水汩汩；她很富于幽默感，并且恰到好处。苏珊是那种天分很高可是依然模糊、未成形的艺术家，这种艺术家不需要教育就能体味到差不多所有世间的奥妙，美丽地张开翅膀突然出现，但又那么脆弱，就象刚出蛹的蝴蝶飞舞在晨曦里。

〔美〕德莱塞《天才》P. 709，
上海文艺联合出版社 1955 年版。

玛莎逐渐成长为一个不漂亮的、身材修长的姑娘，长着一对严肃的、好沉思的眼睛。她衣着朴素，竭力把鬈曲的不听话的头发梳得平直，把它们紧紧地卷成一个高髻放在后脑上。她和母亲的关系不密切。她热爱父亲，贪婪地吸收他的每一句话。她是在他的观点的影响下成长和成熟起来的。她以她特有的敏感猜到他的愿望，他的思想。她不引人注目，谦逊，然而逐渐成了父亲身边必不可少的人。先是完成他的一些最简单的委托：以轻快的脚步跑来跑去，一会儿拿杯水，一会儿拿本书，后来她和塔尼娅一起抄写他的手稿。叫她做的事越是困难，玛莎就越是乐意去做。

〔苏〕托尔斯泰娅《父亲》（下）P. 36～3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布莱谷保存了许多古风，一个下午中、青、老年妇女们以联欢会的形式庆祝五朔节。在游行的队伍走过了清沥店正要离开大道，从一个小栅栏门进入草场的时候，苔丝·德北出场了。）

她是一个姣好齐整的女孩子——也许她跟别的几位女孩子比起来，

不一定更姣好——不过她那两片娇艳生动的红嘴唇儿，一双天真纯洁的大眼睛，使她在容貌和颜色上，平添了一段动人之处。她头上扎着一根红带子，在一片白色的队伍里，能以这样引人注目的装饰自夸的，只有她一个人。

在这样年纪上的苔丝，只是一团感情，还丝毫没沾染上人的经验。她虽然上过村里的小学，但是她嘴里的方言却还保留了相当地多：这块地方上那种方言的特殊语音，就表现在差不多可以拿“尔”字代表那个音的念法上，他们把它念得几乎和人类语言中任何别的音一样地重。苔丝生来就说这种方言，那副深红微撅的嘴唇儿，还没长到完全固定的形状呢，并且她说完了一个字，一闭嘴，她的下唇，总要把上唇的中部往上一撮。

童年的神情，在她的面貌上，仍旧隐隐约约地看得出来。那天下午，她随着大队游行的时候，虽然看来身材高壮，面貌整齐，象个成年女子，但是实在有的时候，她十二岁的样子，在她那两颊上能看到，她九岁上的神情，在她那闪烁的眼睛里能辨出，就是她五岁上的模样，也还时时在她那唇边嘴角上，轻轻掠过。

但是这种情况，既少有人知道，更少有人注意。只有极少数的人，大半还都是素不相识的，偶然走过，会注目久视，一时叫她的清新鲜嫩所迷，并且心里想，不知道将来还能不能再见到她。但是差不多据一般人看来，她只是一个端正秀丽、上得画儿的乡下姑娘就是了。

〔英〕哈代《德伯家的苔丝》P. 25～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

苔丝是游行队伍里的一员，是“头上扎着红带子”，在一片白色队伍里，能以这样惹人注目的装饰自夸的一位农村姑娘。这一点红，表现了美丽纯洁的苔丝充满青春活力的快乐心情。

哈代运用表色彩的词语，增加了文字表达的形象性与可视性，为人物的外貌增添了美。

（卡罗琳整天伏在桌子上画画，看书，绣花，后来得病了。但她的叔叔又跑来让她去拜客。原来是谢利·基达尔小姐来菲尔赫德了。她跟着叔叔勉强穿过门廊，走进一个阴暗的老式门厅，看见谢利坐在那里。）

谢利·基达尔决不是个丑陋的女继承人。她生得十分可人。她的身长与模样儿跟卡罗琳并没有什么不同——也许论身材，她要比卡罗琳高出一两寸。她天生优雅，面孔也具有优美那个词儿所描绘的同样魅力。那张脸天生是淡色的，但是，灵巧而且表情丰富。她并不象卡罗琳一样是个金发姑娘，白净而带深色是她的外貌肤色的特征，面部和前额开朗，眼睛呈深灰色，眼睛里没有碧光，是透明、纯洁、不鲜明的灰色，头发呈最深的棕褐色。她的面貌长得超群出众；我并不是说她相貌长得高贵，瘦削和罗马型，实在倒不如说又小又有点儿特别，不过用几个法语词儿来说，那就是“清秀，优雅，才智横溢”，虽然面貌表情多变，而且富于感情，可是，它的变化却无法推测，它所表达的感情也不是一下子解释得清楚。她认真地端相卡罗琳，脑袋微侧，一派沉思熟虑的神气。

〔英〕夏洛蒂·勃朗特《谢利》P. 20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谢利的外貌在作者笔下描写得既现实又优雅。谢利是在艾米莉外貌基础上进行了艺术加工，所以充满了现实的魅力和夺目的光彩。表现了作者的现实主义风度和描写人物外貌美的最从容的才能。同时也表现了谢利纯洁、老练、富于感情的性格。

在描写谢利外貌时又加上了卡罗琳，这使谢利在卡罗琳的陪衬下更加显得光彩夺目。

（布鲁克小姐的家虽不属贵族，但无疑也是“上等人家”。这种家庭出身的年轻女子，住在静静的乡下，出入的不过是客厅那么大的农村教堂，在一个瑞士人家庭里接受教育，她的监护便是她的独身伯父。）

布鲁克小姐的姿色，在素淡的衣衫衬托下，反而显得格外动人。她的手和腕关节大小适中，尽管她的衣袖谈不到式样，跟意大利画家笔下圣母穿的差不多，也无损于它们那美好的形状；平凡的穿戴只是给她的容貌，以及她的身材和举止，增添了一种高贵的气息。她同外省那些时髦郎站在一起，给人的印象，仿佛当今报上的文章中出现了一句摘自《圣经》的名言，或者老一辈诗人的警句。人们通常认为她绝顶聪明。

〔英〕乔治·爱略特《米德尔马契》P. 3～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在作者笔下，把布鲁克小姐写成了一个聪明，朴素，在清教精神中长大的年青女子。

作者着重点明布鲁克小姐的衣衫素淡、没有式样。这是从现实出发。布鲁克小姐清教徒精神生气勃勃，叫她看来，注重俭朴也是修养的良好表现；从基督教角度看，为时装操心，无异是疯子的行径，精神生活是涉及人生的大问题。她有一种偏激心理，要按某些观念安排生活。

作者扎根于现实，思索人生，把人物描写得很富有个性，经得起人们的评论。

（约翰·巴顿代表工人去伦敦递请愿书回来，玛丽让她父亲把在伦敦的事讲给她听，她爸爸不愿讲，并且也不高兴。玛丽就把约伯·素请来，讲他去伦敦见到的事。讲着讲着，玛丽睡着了。）

她坐在小凳子上，把头枕着父亲的膝盖，就象个婴孩似的睡熟了；她的呼吸也跟婴孩一样轻柔得象在树叶丛中的窠巢里窜进窜出的小鸟。她那掀开了一半的嘴唇红得象冬天的浆果，衬托着她洁白的肌肤，随进浮映出一层红晕。眼睛底下是漆黑的睫毛，细嫩的面颊上又点缀着一簇簇金黄色的头发，她头发多得好象温软的垫子一样，可以把头埋在里面。她父亲得意地又亲切的捏了一绺滑润的卷发，把它拉一拉直，仿佛要炫耀它的长度和光彩。

〔英〕盖斯凯尔夫人《玛丽·巴顿》P. 14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盖斯凯尔夫人，从写玛丽的睡入手，描写她的外貌。并且用了比拟，非常形象逼真。

作者写她的睡，目的是在描写外貌的同时来揭露一下当时的社会。在资本主义剥削制度下，工人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工作一天，精疲力尽，再加上身体的虚弱，所以就听着听着睡着了。这是作者对资本主义社会无情的揭露。

（莱奥妮原是埃文公爵的侍童，原名叫莱昂。后来埃文公爵把她作为自己的被保护人，成了博纳尔小姐。后来把莱奥妮交给了埃文公爵的妹妹。莱奥妮赢得了她的爱戴。一个晚上，范妮·马林夫人带她来到了舞厅。）

“看看我呀！”她用责备的口气说道。

他们一听见她的声音，都迅速地转过身来。他们看见在两边烛光的照耀下，有一个娇小的人儿，她全身是纯白色的：从光滑整齐的鬈发直到镶着宝石的鞋跟。她穿着袒露出双肩的白缎礼服，白色花边衬裙，胸前和手里都缀着和捧着白色的玫瑰花。只有她的眼睛是深深的、亮晶晶的湛蓝色，她半开半合的嘴唇象熟透了的樱桃，还有她的面颊，显出了淡淡的一抹红晕。

〔英〕乔治特·海尔《爱与恨的抉择》P. 352～353，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从莱奥妮的装饰看，全身是纯白色，这象征着莱奥妮一颗纯洁的心；湛蓝色的眼睛象征着她有一定的观察能力和机灵的性格；那面颊上的一点红，是美丽纯洁的莱奥妮充满青春活力的快乐心情。这一点红，使整个人物画面显出春气盎然的热烈气氛。

这种描写既幽默，又形象，引人注目。

（莱奥妮原名叫莱昂，原是埃文公爵的侍童，后来把她当作了自己的被保护人，成了博纳尔小姐。为了躲避别人的谈论，把她交给了他的妹妹——范妮·马林夫人。她对她很好。她并赢得了马林先生的好感。一天晚上，范妮要她带到舞厅去。范妮把莱奥妮打扮了一番。）

坐在镜子前面的莱奥妮拿出了那只镶嵌着钻石和珍珠的装饰品，夫人用它把那朵玫瑰别在莱奥妮左耳上边经过精心梳理，扑了粉的鬈发上。理发师创造出了奇迹。一簇簇浓密的鬈发环绕着她象女王般庄严的小小脑袋，只是一缕发卷垂在她的肩上。

“好到不能再好了！”夫人说，“把胭脂拿来！”

莱奥妮的侍女把胭脂递给了她，又把各种各样的瓶子和小罐都准备好。

“我看只要一点红晕。”范妮说，“很轻微的一点就够了——象这样！拿唇膏来！……别动，宝贝；可别涂多了。好啦！拿粉来！”粉扑在莱奥妮脸上晃动。夫人专心地审视了一下效果。“很好。现在拿假痣来！要两个。别扭来扭去，孩子！”灵巧的手指熟练地把假痣贴在脸上：一个在酒涡下面，一个在颧骨上边。“好极啦！”夫人喊道，“天哪，时候不早了！

我得赶快！站起来，莱奥妮，把那件衣服递给我！”

莱奥妮穿着花边衬裙站了起来，衬裙下摆蓬松地垂到她的脚背上。她注视着夫人抖开一件柔软的白缎子礼服。范妮灵巧地把礼服一下子套在莱奥妮头上，连一根头发都没有弄乱，接着把它拉下来罩在裙箍上面，四周都拉直抚平，然后叫侍女束上腰带。在莱奥妮的花边衬裙下面露出了她的脚尖。她脚上穿的是一双后跟上镶着许多小钻石的白缎子鞋，上面的鞋扣闪闪发光——这副鞋扣也是埃文送给她的。莱奥妮伸出脚尖，一本正经地研究着这双鞋。

范妮又走过来给莱奥妮围上了一块三角形的花边披肩。她的肩膀被花边一衬托，显得格外洁白光滑。范妮抖开了花边披肩，把两端连起来打了一个结，又把剩下的两朵玫瑰用一只珍珠别针别在结头上。

〔英〕乔治特·海尔《爱与恨的抉择》P. 348～349，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作者抱着批判的态度，真实地描写了莱奥妮在范妮打扮下的美。

作者通过莱奥妮和范妮的行动、语言，又把莱奥妮写成一个由侍童升为小姐的美，目的是在揭示范妮对埃文公爵的谄媚。从中可以看出，资产阶级道德的虚伪性，也表现了作者的立场。

（布朗上尉在城郊租了一间房子，他的两个女儿和他住在一起。他的大女儿有四十岁了，年青的时候也不好看，现在更失去了青春的魅力。他的二小姐叫泽西，长得可比大女儿漂亮的多。）

布朗的二小姐叫泽西，年纪比姐姐小十岁，却长得比姐姐漂亮二十倍。她圆圆的脸上有两个酒涡，有一回詹金斯小姐生布朗上尉的气（什么原因我待会儿就告诉你）时说：“她觉得泽西小姐大可不必卖弄她的酒涡，老是装出那么一副孩子模样。”她脸上的确很有几分孩子气，而且，就我看来，她到死也改不了孩子气，不过她应该活到一百岁。那双蓝蓝的大眼睛直直地望着你，满带着一种好奇的神情；鼻子有点儿塌，样子不算好，但嘴唇却十分红润；她留着一头鬈发，使脸蛋儿显得更好看。我不知道她算不算得上漂亮，不过她的脸蛋儿我却很喜欢，别人也都喜欢。至于那对酒窝，她自己恐怕也无可奈何。她生性开朗，举止大方，很象她父亲。任何细心一点的妇女都看得出来，她们姐妹俩的穿戴有点儿不

同——泽西小姐在服装上每年总要比姐姐多花两磅钱。

〔英〕盖斯凯尔夫人《克兰福镇》P. 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

盖斯凯尔夫人以反映现实为己任，用现实主义的手法描写了一个资产阶级贵族小姐的漂亮的面目。从中揭示了泽西天真、活泼、好奇、大方、带有孩子气的性格。给读者以真实感。

（三十年代蒙里亚翻砂厂的老板理查德·彭伯里，是他开发了蒙里亚，在所有的铁业老板中，数他最有魄力，最聪明。他的女儿叫海伦，是个勇敢坚强的姑娘，是个地地道道的小姐，爱好绘画。艾伦·利，一个竖琴师，要到蒙里亚翻砂厂去，在临近蒙里亚的树木丛生的小峡谷中，看到了海伦。）

我向着一个小峡谷走去，那里的树木丛林繁茂稠密，我知道在那里边，准有一条凉爽的溪涧，好让我浸浸双脚。在那个小峡谷中间，果然有块宽阔的空地，一湾溪流抱着它的一边。我一听到淙淙的水声，不禁乐得高声叫喊起来，连忙朝它奔去。可是，我突然立定不动了，因为在我面前，竟出现了一个我先前在这里从未见到过的情景。一个女人坐在溪边，面前摆着一只小画架，正在绘画。这个年青女人，她那美艳的姿色真可以同透过附近的密叶射来的阳光互相媲美。她披着一件淡蓝色短斗篷，兜帽挂在颈后，露出细加梳理、跟我一般黑的长发。我走拢去的时候，这个女人并没有扭过头来，因为我几年来在冷僻地方的生活，已经把我训练得动作如狐狸一般悄静。我望得到她的画布。它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但见一摊鲜明虚浮的绿绿黄黄，好象琳琅满目，又象空无所有。她的手指让颜色搞得黝黑，仿佛她那双手握起画笔来还不很在行。等我再走拢去，她正掉头凝望一株老柳，枯干的柳条掠过溪面，我看到她的肤色、面容跟我熟悉的乡村姑娘和山间妇女的并不一样；我知道她们由于辛劳的生活，都长得锉刀似的粗糙，火焰似的猛烈，这个女人却是花过一番心血培养出来的；她周身透出一种先是使我缭乱，继而使我愤怒的高傲神气。

〔英〕格温·托马斯《风中树叶》P. 4～5，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这里说是一个人物外貌的描写，不如说是摆在读者面前的一幅琳琅满目的画面。

一片树木、淙淙的水声、射来的阳光，这些自然美加上海伦的蓝色的斗篷、黑色的头发，画布上的绿绿黄黄，交织在一起，多么引人注目。

作者这种情景交融的写法，很吸引读者，给读者一种美的享受。

（露拉是小潘的妹妹，一年来，在女恩人罗克明斯特夫人的保护下，一年来见了一些世面，增长了一些才干，也加深了对社会的认识。正当小潘在家乡执行他的自私计划，为他进入议院作准备时，消息传来，露拉来了。小潘忽然产生了一种有罪的感觉和畏惧心理，感到内疚，他看着妹妹，吻他妹妹。）

露拉的身体和容貌已大有进展，使小潘看了，欣羡不止。那对明朗的眼睛瞧着他，闪耀出健康的光泽，他吻过的面颊显得红扑扑的，那么美丽。他望着她，只见她那么自然、娴雅，那么纯洁、坦率，他觉得他还从没有看到她这么漂亮。为什么他现在会发觉她这么美，会对自己说，他早先怎么没有发觉这点？他拿起她那美丽的、信任的手，亲切地吻它；他瞧见她那明亮清澈的眼睛，又在那里看到了无疑总能在那里看到的热烈的友情。她那温柔的声调，那纯洁发亮的目光，使他感动，陶醉；它们的纯洁不知为什么叫他感到惭愧，不安。

〔英〕.萨克雷《潘登尼斯》P、38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露拉容貌的进展，暗示了她在社会上受到了锻炼。作者写她的美，是对她纯洁、坦率、自然、娴雅性格的赞美，这是以面目来表现性格。同时也是把露拉的心灵美和小潘的丑恶心灵作对比，使小潘在妹妹的美的反衬下，显得更惭愧、不安。这是作者对小潘丑恶灵魂的无情揭露和无比嘲讽。

这里作者用了暗示、以面目表现性格、对比、嘲讽的手法，使读者对小潘的丑恶灵魂认识得更透彻，对露拉的容貌、心灵更加赞美。

（侦察处长陈剑秋开完会回到宿舍，看见了妻子白芸的照片。）

陈剑秋开完会回到宿舍，脱下警服，抬头看着挂在墙上的一张六寸

照片。照片上，是一个刚刚二十出头的姑娘，过耳的短发，齐眉的刘海，含情脉脉的眼睛。这就是：他至今下落不明的妻子白芸。

柯兴《代号“夜鹰》P. 47，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康乐在县委招待所门口遇见了一位姑娘。）

迎面飘过来一把红花伞，袅袅婷婷的一个姑娘，穿着漂亮的雨靴，眼睛黑闪闪的，见到是他，立刻嫣然一笑；“康主任，你来了？”她声音很甜地打着招呼。这是招待所的服务员。他也笑着和她闲扯了两句。她的披肩的头发一甩一甩的，咯咯笑着，一股化妆品的香味隔着雨甜丝丝地飘进康乐的鼻子，然后笑着分手走了。听着她在身后轻盈的脚步声，他能想象到那很美的走路姿势，那身体的动人曲线。……

柯云路《新星》P. 25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在古陵站，刚下火车的李向南遇到了已有十几年没见面的林虹。）

她第一个走出站口，立住，掠了一下头发，往这儿的油条摊、瓜子摊扫了一眼，很礼貌很客气地对一个提着篮子上来招揽生意的卖花生的小孩摇了摇头，就继续朝前走去。她依然很美。一双黑亮的会说话的眼睛含着淡淡的忧郁。她走路的时候，苗条的身材在胸部、肩部、腰部显示出柔和动人的曲线，这都让人想到“年轻”、“姑娘”、“爱情”这些词汇，想到二十岁这样一个年龄。但是，她那种中年知识妇女才采用的严肃不苟的装束，朴素的白衬衫，灰的确良裤，整齐洁净、大大方方梳到后面挽起来的头发，没留一绺刘海的明亮严肃的额头，还有那种什么都看透的庄重、淡然而又有些高雅的神情，都使人感到她是个有曲折经历、冷静持重、不容别人随便亲近的成熟女姓。年龄又象是有三十多岁。

柯云路《新星》P. 1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乡村中学教师林虹和新华社记者黄平平见面了。）

林虹友好地、平静地含笑伸出手。黄平平爽朗、大方和充满活力的性格，还有她那微黑的皮肤，飘甩的头发，闪烁的黑眼睛中溢射出的青

春热力和光彩，让她隐隐感到一丝酸楚的妒意。

柯云路《新星》P. 70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一九六五年，“我”在伊宁市也安了一个家。伊犁生活的一个令“我”难忘的镜头，是“我”家斜对面青杨树下一个小木门前，常有两个维吾尔姑娘谈话。）

一个姑娘面色黝黑，身体健壮，头发上插着一个半月形梳卡，天蓝色的纱头巾敷衍地在后脑部一围，纱巾下露出了粗壮的辫梢。她口里镶着两粒金牙，说起话来嘴往前一噘一翘，象撒娇又象是发火，表情丰富，嘴唇飞速开合，估计她说得又多又快，永远说不完。另一个姑娘修长苗条，只能看到侧面，她的头发弯曲而且细碎，她总是频频点头，点头的时候有时可以看到她的睫毛的抖动。说也怪了，我们在解放路住了两年多，不知多少次看到她们俩用这种姿势这种角度这种神态说话，好象她们和树和水渠、和木门、和尘土飞扬的宽而直的路一样，她们也是伊犁风光，解放路即景的一个固定的，不可缺少的部分。

王蒙《逍遥游》，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44，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我”来到了木匠马尔克家。他们家使用的汽灯，可是“我”多年没见过的东西了。）

因此，马尔克家的雪亮刺眼的汽灯使我觉得兴奋。好不容易调整好了瞳孔以后，我看到在外屋是两个女人，两个女人本来是跪在那里用形状象腰刀的维吾尔式切刀切胡萝卜的，见我进室问安，她们便站了起来，“请进，请进，老王请进！”第一个女人说，她亭亭玉立，穿着隐约透出嫩绿色衬裙的白绸连衣裙，细长的脖子上凸出的青筋和锁骨显示出她极为瘦削，鹅蛋圆脸，在灯光下显得灰白、苍老，似乎有一脸的愁雾。乳黄色的头巾不知是怎样随意地系在头上，露出了些许蓬松的褐黄色的头发。鼻梁端正凝重，很有份量，微笑的嘴唇后面是一排洁白的小牙齿，可惜，使我这样一个汉族人觉得有点别扭的是，有一粒光灿灿的金牙在汽灯的强光下闪耀。但最惊人的是她的眼睛，在淡而弯曲的眉毛下面，眼睛细而长，微微上挑，眼珠是淡灰色的，这种灰色的眼珠是我从来没有

见过的，它是这样端庄、慈祥、悲哀，但又似乎包含着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矜持，深不见底。我以为，她是用一种悲天悯人和居高临下的眼光正面地凝视着我的。她用她的丰富的阅历和特有的敏感观察了我，然后用简单的肯定或否定语气词回答了我的问候——当然，我也就明白了，这就是阿丽娅。然后，她把另一位女子介绍给我："爱莉曼，塔里甫哥的女儿"。她说话就是这样简短，只有名词。

王蒙《淡灰色的眼珠》，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14，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李振中在火车餐车上，遇见了一对青年男女前来就餐。）

……女青年的乌黑丰厚的头发上系着一根天蓝色的丝带，她的并不十分美丽的，有点长方形的脸上敷了薄薄的香粉，显得白嫩嫩的，这也不同寻常。她的窈窕的灰色的春秋两用衣的胸口，别着一个用珍珠的代用品做的花篮形的胸饰，胸饰发着光，但是她的脸孔更是充溢着幸福的、青春的光辉。这光辉使每一个注视她的人都觉得自己的心似乎被照耀得明亮了。……

王蒙《湖光》，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181，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李向南在教室门口看见了教师林虹。）

她穿着白色的连衣裙，裙子下摆卷到大腿上，在前面系了一个结，赤脚站在烂泥里，湿漉发亮的头发披下来，在颈后扎了一下，又缠绕着白皙的脖颈挽到胸前。一股子青春朝气。和上次在陈村中学见到时气质完全不同。因为遇到李向南而感到高兴，她的脸泛起红晕，眼睛闪现着愉快、活泼的光辉。

柯云路《新星》P. 40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当"我"的孩子围围向"我"介绍说刚进门来送热开水的姑娘是花工小王的新娘时，姑娘脸红了。）

一句话把素芳说了个大红脸。我这才注意到，这姑娘的确很美：身材细长细长的，穿一身新春秋衫；眼睛很大，特别是那长长的眼睫毛，很

引人注目——那是好多爱美的女孩子求之不得的，这在她朴实、大方、秀美的仪态中又添了几分洋气。这是一个典型的女大学生的肖像。虽然才几分钟，但已经给人留下一个温顺、大方、很有青春活力的印象。

李保均《花工》，选自《感情危机》P. 167，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二十五岁时，他结婚了。）

……她长得不算漂亮，但也不难看。中等个，平平的肩膀，椭圆的脸上有块红晕，一双眼睛不大，但象山里的泉水一样柔和。她比他稍大些，而且没上过学，不识字，但在农村生活，对一个妻子的要求，除了性情温和体贴，身体结实能干外，还奢望什么呢？他感到已经很满足了。

陈可雄、马鸣《杜鹃啼归》，选自《感情危机》P. 30，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范素素站立在夜风之中。）

她穿着杏黄色的短呢外衣，直缝如注的灰色毛涤裤子和一双小巧的半高跟黑皮鞋。脖子上围着一条雪白的纱巾，叫人想起燕子胸前的羽毛，衬托着比夜还黑的眼睛和头发。

王蒙《风筝飘带》，选自《感情危机》P. 1，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杰姆被当作杀人犯受审，玛丽出面救他。后来，杰姆终于被释，可是玛丽由于疾病和过于兴奋，病得很厉害，随时都有死去的危险。）

费着大劲的呼吸变得轻柔了，痛苦的面色也变得平和了，脸上显出一种宁静的倦容。她能够安稳地睡了；他们踮起了脚尖轻轻地走着，讲话讲得很低，几乎不敢呼吸，虽然他们都放下了心，想要好好地喘一口气。

她张开了她的眼睛。她的心和一个新生婴孩的心一样烂漫天真。她看到那素净明快的墙纸觉得高兴；黯淡的光亮也使她舒服；她又仔细地望着房间里的每一样东西——船舶的画图，帷幕上的花样，椅背上画着的鲜艳的花卉——感到足够的兴趣，再不想什么更强烈的刺激了。那挂在小窗帘中间的一个玻璃球，里面放着从惠脱岛或是旁的地方带来的各

种颜色的砂土也使她觉得新奇有趣。可是她虽然看到史笃吉司太太拿着茶杯站在床边，准备用羹匙来喂给她喝，她却不想提起精神来问她什么话。

她没有看见那个久久等待着她醒来的人，正站在床帷后面从小小的帐缝里偷看她每一次软弱无力的动作——他的衷心欢欣和恳切感激的脸色，那合紧着的手掌，放着异彩的眼睛，抖抖缩缩、迫切期望的姿势；或者她虽然瞥见了那张在暗中窥探着的深情的脸，可是实在太虚软，印不进心里去，或者意识到那个为她所热恋着的人，始终在她的左右侍候，每一次她脸上透露出有些儿知觉，他便感谢一次上帝。

她安安逸逸地睡着了，在那说不出的快乐的半个钟头里面，没有人讲过一句话。大家眼睛里都透露出光明的希望，做着手势或是低声耳语，一切更显得沉寂。杰姆坐在床边，撩起了小小的床帷，注视着那象是云母石雕刻出来的苍白的消瘦的脸蛋，好象永远看不够的样子。

〔英〕盖斯凯尔夫人《玛丽·巴顿》P. 456～45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作者通过玛丽的动作、表情，先描写玛丽受刺激后的恐惧心理，又描写玛丽抱有的一点希望之光。

这里的希望，有玛丽的希望，也有杰姆的希望，同时也有全体工人的希望。他们希望杰姆再不蒙受不白之冤，希望玛丽活下去，希望玛丽和杰姆成为终身伴侣，希望工人们团结起来，取得最后的胜利。这里作者暗示给读者，希望读者也要有胜利的信心。

这种幽默的暗示写法，收到了一箭双雕的效果。

（凯蒂十二岁了，她母亲凯瑟琳生下她后就死了。她父亲林惇·埃德加和丁太太把她带大。她是一个道地的隐居者，除了礼拜堂她没独自出过庄园一次。）

在她落地六个月之后，就象一棵落叶松似的长大起来，而且在林夫人墓上的野草第二次开花以前，她就以她自己的方式走路和说话了。她是把阳光带到一所凄凉的房子里的最讨人喜欢的小东西——脸是真正的美，有着恩萧家的漂亮的黑眼睛，却又有林惇家的细白皮肤、秀气的相貌和黄色的卷发。她的兴致总是很高，可并不粗鲁，配上一颗在感情上

过度敏感和活跃的心。那种对人极亲热的态度使我想起了她的母亲；可是她并不象她；因为她能象鸽子一样的温顺驯良，而且她有柔和的声音和深思的表情。她的愤怒从来不是狂暴的；她的爱也从来不是炽烈的，而是深沉、温柔的。可是必须承认她也有缺点来衬托她的优点。莽撞的性子是一个；还有倔强的意志，这是被娇惯的孩子们一定有的，不论他们脾气好坏。要是一个仆人碰巧惹她生气了，她总是说，“我要告诉爸爸！”要是他责备了她，就是瞅她一下吧，你会以为那是件令人的心碎的事哩：我不相信谁会对她粗声粗气。他完全由自己来教育她，作为一种乐趣。幸亏好奇心和聪慧使她成为一个好学生，她学得又快又热心，这也给他的教学添了光彩。

〔英〕艾米莉·勃朗特《呼啸山庄》P. 186，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在刻画凯蒂的性格方面，一是仿照了她母亲的性格，一是仿照了艾米莉的性格。从她的不出门、娇惯、离群独处方面是受作者本人性格的影响，从她的热情的待人和温顺驯良方面又具有她母亲性格的优点。看来作者是在两个性格的结合上赋予了凯蒂一个比较完整的人物性格。这是作者从现实出发又进行了艺术加工的结果。

这里作者突出了凯蒂活泼、娇嫩、温顺、倔强的性格，使凯蒂活灵活现地出现在读者面前。

（伦茨和“我”都在汽车修理部工作，在小酒馆里，他们遇见了年轻美丽的姑娘帕特。）

姑娘坐在伦茨和我之间。她脱去了大衣，穿着一套灰色的英式西装，脖子上系着一条白头巾，宛如美丽的亚马孙女子胸前的皱褶花边。灯光下，她那又软又亮的栗色秀发，闪烁着琥珀的光芒；美丽平滑的双肩，略微向前弓着；细细的手臂，纤纤的手指，显得有些干瘦。一双大眼使秀丽而苍白的脸蛋具有一种热情奔放、意志坚强的表情。我觉得她是非常俏丽的，——不过，这对我来说，没什么意义。

〔德〕雷马克《三伙伴》P. 18，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姑娘的美貌，她的秀发、双肩、纤指等，给人一种热情奔放的感觉。

（蒂特是一个被父母抛弃的私生女，她在一个女主人家当雇工时，很同情一个懦弱受欺的农民儿子凯尔。这时，蒂特正在等他。）

蒂特坐在田野边缘高高的堤坡上，她打算让自己避开浓雾。牛群在下面吃着草。它们中间的大多数都藏在一片白茫茫的浓重的雾霭里了，但是从雾里还能听见它们咀嚼的声音：在这样的天气里，它们不愿离开她，走到远处去。

牲口身上的皮毛在滴着小水点，她头上的黑莓丛，缀满了珍珠一样的银灰色的露珠。如果她稍微动弹一下，水点就雨一般地落在她身上。但是她不想动，只是安安静静地坐着，而且还宁愿她能够钻到地下去，那末她就会更安静了。她的睫毛上挂着很大的水珠，跟每片低垂的叶子尖上摇下来的水珠一般大。不时地有一滴水珠落到她的面颊上，有时是从树叶上掉下来的，有时是从她自己的睫毛上滴下来的；不大容易辨别究竟是从哪儿掉下来的，而且她自己也不想这样分辨。只有在水珠恰好滴进她嘴里的时候，她才清清楚楚地知道这是从哪儿掉下来的。她叉着腿坐在田塍的边缘上，两只湿淥淥的赤脚从裙子底下露出来；草叶显露在她的脚趾缝中间，她的脚板已经肿了，而且起了水泡。她拿一只手捂着嘴，咬着手指的关节，她坐在那里，眼睛连一眨也不眨地一直瞩望着前面。看起来她仿佛已经变成了一块石头。

〔丹麦〕尼克索《蒂特：人的女儿》P. 37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她很细腻地描写了蒂特在雾中的情形，特别是描写露珠落在她身上的情形。她对这一切全然没有顾及，她静静地坐在那里，等她要等的那个人出现。

（沙绍看见基绍同两个姑娘在一起打牌，其中一个姑娘他曾经见过。）

另外那个，现在看来比在远处打量时要漂亮些。两片未涂唇膏的淡淡的嘴唇是那么娇小，好象只能用之于呼吸。她身穿老式的暗色衣裙，不过熨烫得倒很平整。她的模样儿似乎不大合乎时宜——一双略显忧郁的眼睛，稍微带点感伤的表情，这已是过时的罗曼蒂克了。要是她手持小金锚、十字架或者桃心，同她的表情就更相称。这姑娘似乎意识到有人在打量她，脸上不由得神经质地颤动了一下。

〔保加利亚〕帕·维任诺夫《夜驰白马》P. 61，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姑娘虽然在打牌，可是她心事重重，当被人注视时，她的脸上便不自然地颤动。这些，都不能被她的美丽外表所掩盖。

（斗牛士加拉多有了情人，是和他从小就在一起玩耍的邻家的姑娘。）

这小姑娘象蜥蜴一般灵活、纤巧、黝黑，一对吉卜赛人的大眼睛黑得象雨滴墨水，而眼白却是淡青色的，眼角是粉红色的……她一见到斗牛士，乳白的脸蛋突然绯红，一对亮炯炯的大眼睛低垂下去，就被长长的睫毛遮住了。

〔西班牙〕伊巴涅斯《碧血黄沙》P. 65，
山东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眼睛是心灵的窗户。姑娘在自己的心上人面前，羞涩之心情首先从眼睛里表露出来。

（提奥多里斯走到他父亲被害的大橡树下，把背靠在树干上。）

在村口上，有一个年轻姑娘到井台来打水，一看见提奥多里斯，脸就变成紫红色。她本来要抓起水壶放到肩上，但看见了那男孩子，就停下来等他。这姑娘豆蔻年华，充满青春的活力，体态轻盈矫健，一双机灵的杏眼，两道弯弯的眉毛。她象是一只麋鹿听见林子后边的枪声，就直起脖子，竖起耳朵，睁大眼睛，用鼻子去嗅周围的气息。

〔希腊〕尼·卡赞扎基《自由或死亡》P. 269，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姑娘年轻美貌，充满活力，但在那个战乱的年代，又养成了惊觉的习惯。要不是战争，她会生活得更好、更幸福。

（美国水手红毛在岛上遇上了土著姑娘萨丽，并深深地爱上了她。）

小湾上有一间本地人的小屋，正当他站在那儿，不知道究竟该朝哪儿走的时候，一个年轻姑娘走出来，请他进屋。他简直懂不了两句本地话，她也不懂什么英语。可是，他足以理解她的笑容的意思和那优美的手势，他跟她进去了。他在草席上坐下来，她给了他几片波罗。我只能

根据传闻来谈红毛，不过，我在他的初次相遇的三年后见到了那个姑娘，那时，她不过十九岁。你真想象不出她是多么优雅娇美。她具有木槿那种热烈奔放的丽质和绚烂多采的风姿。她个子比较高，身材苗条，有着她那种族的秀美的面貌，一双大眼睛，仿佛棕树下宁静的两汪水潭；她的头发又黑又卷，垂在背后，她戴着一只香味芬芳的花环。她一双手真可爱，那么小巧，十指那么纤细，简直令人心弦为之一紧。在那些日子里，她动辄笑逐颜开，笑容是那么欢快，简直使你双膝发颤。她的皮肤就象夏天一片成熟的麦田，我的天，我怎能描绘得了她？她实在太美了，简直不象是真的。

“这两个年轻人，她十六岁，他二十岁，一见钟情了。那是真正的爱，不是那种出于同情、共同兴趣和相互理解的爱，而是质朴的爱，单纯的爱。那是亚当在花园里一觉醒来，发现夏娃那双水汪汪的眼睛正凝望着自己，伸手去抚摩她的那种爱。那是吸引兽类彼此相爱的爱，使得神明彼此相爱的爱。那是使得人间成为奇迹的爱，那是使得生命具有丰富含义的爱。你从来没有听到过一位聪明而玩世不恭的法国公爵这样说过吧？他说，在一对情人中，总是有一个去爱，另一个接受爱；这是一个严酷的真理，我们绝大多数对此不得不听之任之，不过，有时候，也有两个人都去爱，同时也让自己被爱的。这样，人们也许就相信太阳确实是停留不动的了，就象在约书亚向以色列人的上帝祷告时那样。

〔英〕威廉·毛姆《红毛》，

选自《世界文学》1979年第1期。

姑娘的美貌，给人以一种甜蜜，优雅的感觉，令人难忘。描绘她的美貌是采用比喻的手法，无论对她的风姿，还是对她的眼睛、她的皮肤，描述得极有特色，出人意料。

【少妇】

（女主人公吉丽芭拉嫁给了有钱的人，婚后不久其夫寻花问柳，她受到丈夫的冷落和侮辱，她孤寂地在家中梳妆打扮，独自欣赏自己的美貌。）

……她浑身充满着青春的活力和新奇的美丽，宛如美酒在杯子里泛

起浪花。她的衣着、装饰和姿态，她双手的摆动和颈项的转侧，她那忽疾忽徐步履潇洒的举止，她那脚镯和手镯的叮当响声，她那爽朗的笑声和急促的话语，以及她那妩媚多情的瞥视——这一切，无不涌流着漫溢在她周围的旺盛的青春和丽质。

……她身着鲜艳的服装在凉台上漫无目的地踱来踱去。她的四肢似乎总想应和内心一种听不见的无名曲调的旋律翩翩起舞。……她会忽然间从花枝上摘下一片嫩叶，用右手抛到空中，任它飘扬；此时，她的手镯叮当作响，她的衣裙随风漫舞；她手腕的柔姿象一只看不见的、从笼子里放出来的鸟儿，飞向广阔无垠的天空，飞向云海！忽而，她从花盆中拾起一团泥块，无缘无故地扔出去；她踮起脚尖，从凉台的墙眼里，匆匆窥看外部世界；随即转过身来，衣角上系着的一串钥匙飞转鸣响。间或在并非梳妆的时间里，对着镜子松开发髻梳妆打扮，用她那洁白的牙齿咬着发带，双手举过脑后把一绺绺头发扎好。头发梳完了，闲着无事，就倦慵地躺在柔软的床上，犹如一线透过叶隙的月光。

〔印度〕泰戈尔《打掉傲气》，
选自《饥饿的石头》P. 271，
漓江出版社 1983 年版。

在此片断中，作者用诗的语言、诗的节奏，描绘了女主人公的音容笑貌，塑造出一个容貌绝色、富有青春魅力的妙龄少妇的形象，也表现了女主人公被丈夫冷落孤寂、忧伤的心情。此段的描写，似一首诗，在这诗情画意的意境中，增强了人物形象的艺术感染力，令人陶醉、余味无穷。这些充分体现了作者高超的艺术天才。

（大商人克罗特扬把他年轻的妻子送到疗养院治疗她的气管炎。）

她的美丽的、苍白的双手，除了一只结婚戒指外别无饰物，静静地摆在怀中深色厚呢裙的皱褶上。她穿着一件带竖领的、紧紧裹住腰身的银灰色上衣，衣服上满缀着天鹅绒镶成的阿拉伯式的饰条。在这一身厚重的衣装的衬托下，她那娇美而憔悴的小脸显得更加可爱、更加令人心疼，也更象并非属于尘世所有。她的浅棕色的头发在靠近后颈的地方挽着一个发髻，一丝不乱地向后梳拢着，只有在右额附近垂下了一缕松散的头发。也就是在这一额角上，在她那划得漆黑的眉毛上面，透过雪白

的，几乎象是透明的皮肤映出一小叉显示出病态的青筋。这一缕淡蓝色的小脉管仿佛是惊惴不安地控制着她的整个娇嫩的鹅蛋形的小脸。不论她说话也好，微笑也好，这缕青筋都要浮现出来，这就给她的面容平添上一层紧张、焦灼的神情，使人不禁为她的身体担忧。尽管如此，她还是有说有笑。她用她那稍有些沙哑的声音亲切地、无拘无束地和人交谈着，她用她的眼睛向人微笑。她的眼睛看人时给人一种疲倦的感觉，有时候仿佛禁不住就要闭上，鼻梁两侧的眼角笼罩在一层暗影里，她也用她的美丽的小嘴微笑，她的嘴虽然没有血色，却非常莹润，这也许是因为她的嘴唇轮廓非常鲜明的缘故。她时不时地咳嗽几声，这时她就要用手帕去擦嘴，并且看一看手帕上有没有什么东西。

〔德〕托马斯·曼《特利斯坦》，选自《德语国家短篇小说选》P. 58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对年轻夫人的每一细微之处，都作了精心细致的描写，虽然是病人，但也透出美，透出她青春的魅力。

但是，还在看画以前，女主人就使他们感到惊讶。她在宽敞的凉台上迎接他们。这是一个矮小的、身材匀称的女人，两腮上露出好看的酒窝，深红色的嘴唇似乎有些发肿，或者是调皮地撅着，这赋予她的脸庞以稚气的、可爱的表情。她比自己秃顶的丈夫小整整十五岁。她穿得挺朴素，但很有审美感——灰色的毛料衣服，上面套着一件有拉链的绿色尼龙外衣。她把客人领到温暖的屋子里之后，就立刻把这件外衣脱了。

〔苏〕伊凡·沙米亚金《多雪的冬天》P. 224，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

女主人的装束、打扮很普通，但却透出一种美，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

（娜嘉又回到了游击队。）

她的模样象个惹人怜悯的女乞丐。在炎热的气候下，她抱着孩子整整走了两天。赤着双脚，脚上满是尘土，皮肤都裂开了，嘴唇干裂，脸被太阳晒黑了，眉毛和头发一点没有光采，一块肮脏的头巾滑落到了肩上。冬天，分娩以后，她的脸和身体白皙得出奇，现在却变黑了，简直可以说墨黑。甚至头发，过去是淡褐色的，此刻也变成了暗沉沉的铁锈

色。她瘦得落形了，但她的脸并不比过去难看，相反，在我看来，变得更美了。脸上流露出痛苦和恐惧的神情，但一对眼睛还是出奇的明亮。

〔苏〕伊凡·沙米亚金《多雪的冬天》P. 169，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

一个赶路人的形象，劳累、肮脏。娜嘉不辞劳苦，带着出世不久的孩子赶回游击队，表现了她不屈不挠的精神。

（在音乐会开始前，印染厂经理博罗维耶茨基遇见了有一年多没有说过话的利基耶尔托娃，她曾经是博罗维耶茨基的恋人。）

可是艾玛他俩除了感到自己惴惴不安的心的跳动之外，什么也没有听见。

艾玛坐在一张放在几个龙雕像上的低矮的沙发椅上。沙发和壁炉之间，有一面屏风把它们隔开。壁炉里金黄色的火光照在屏风上，也在她那带有百合花色调、表现出忧郁神情和由于苍老而显得很美的脸庞上映上了一层玫瑰红。

博罗维耶茨基站在旁边，半挣着眼看着她的这张虽然很美，但已经留下岁月痕迹的脸庞。在她的陷下去了的额头上，已经撒开了皱纹的密网，这些皱纹一直伸到了她的眼睛，她的皇后式的眼睛的下面。这双眼的瞳孔被天蓝色的眼白包围着，好象孩子一样，它在她的那双长长的、显行沉重的眼皮下面，放射出闪闪光亮。她的眼皮上，也现出了宛如头发般十分纤细的紫色的血脉网。

她的眼皮上还有许多青疤。这些疤痕往往能从那眼上涂着的一层漂亮的白粉中显露出来。

她的脑门很高，也生得很漂亮，完全裸露在外，这是因为她的仿佛银丝一样闪闪放光的黑头发被梳到耳朵后面去了。她的发上还挂着两颗大宝石。

她的绛红色的嘴唇向前突出，看得出它受过痛苦的煎熬。这嘴唇还有点下垂，垂得靠近她那晰然可见的下颌骨了。在她整个面孔和略微有点前倾的头上，也可以看到她在长久痛苦的疾病之后所留下的痕迹。就是这个唯一堪称年轻的嘴，看起来也似一朵行将凋谢的石榴花。只有在她的脸上，却仍表现出作为一个受过失恋创伤的女人所具有的不自然的、

带忧郁的媚态。

可是她心灵和头脑中每一个感觉都会在她的俏丽的外表上反映出来。有时候她似乎神经质地表现得很紧张，有时她又由于某种感觉而浑身颤抖。

她穿一身紫色的连衣裙。这条裙子在靠近她的裸露着胸脯的地方，缀上了一条深黄色的花边，花边上镶嵌着各种宝石晶玉。她的身材十分匀称、苗条，如果不是背部有点不灵活，肩膀有点下落的话，可以把她看成是一个年轻的姑娘。

〔波兰〕莱蒙特《福地》P. 310，
漓江出版社 1984 年版。

按着观察的顺序，仔细地刻画女性的美貌。在描写的过程中，突出了她的变化。岁月的流逝，给每个人留下印痕。记忆中的恋人，已发生许多变化。这种变化不是一般人所能察觉的。

（“我”的房东老大娘的继女桑妮亚向“我”谈起了马尔克木匠的妻子阿丽娅。）

“阿丽娅是整个毛拉圩孜公社最漂亮的女人。”桑妮亚拉长了声音，用唱歌一样的声调，笑眯眯地说。说的时候，她眯着眼睛，略略向前探着头，鼻梁上方，眉间下方，出现了可爱的细小的皱褶，一副完全倾倒的表情。我从来没有见到过一个女人这样心悦诚服，如醉如痴地称道另一个女人。何况桑妮亚本人也是相当俊的，身材挺拔、轮廓鲜明，除了下巴略嫌长嫌尖以外，其他方面可以说是无可挑剔。尤其惊人的是，她不到三十岁，已经生了五个孩子但腰身没有变粗，皮肤没有变糙，肌肉也没有变松弛。用当地维吾尔人的说法，她是一个“结实得厉害”的女人。而她说起马尔克木匠的妻子阿丽亚时，那神情真是不折不扣的五体投地。

王蒙《淡灰色的眼珠》，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3，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自从嫁给筑路工曹垛后，司马虹虹几乎没打扮过。一天，城里来的技术员要来她家吃饭，她也打扮起来了。）

她拿出已经很多年不用了的胸罩，戴好后觉得胸脯还是很丰满的，穿上只在结婚时穿过一次的粉红连衣裙，头发也不再盘着，而象小姑娘一

样披在肩头。她没有任何化妆品，只好用蛋清洗洗脸，使皮肤滋润光滑。

晓剑《泥径》，P. 197，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我”很小的时候就离开家乡了。那时，母亲还很年轻。）

我少小离家的时候，母亲才三十几岁。高低适中的身材，穿着深蓝或黑色的旧布衫，总是洗得十分洁净。一头黑发，梳拢在脑后结成大髻。她喜欢把自己打扮成中年妇女，甚至于老年人的模样。但是旧衣服和偌大的发髻，也难于遮掩住她那青春的魅力。贫穷愁苦的生活，使她过早的失去了年轻妇女应有的鲜润。但她憔悴的面颊却象象牙雕刻似的柔美而生动，再配上黑黑的长眉，清澈、聪慧又略带忧郁的眼睛，这一切显得多么谐调，多么美啊！这种美，含蓄而不外露，它象潜藏在丛林深处的小溪流，从她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中涓涓流泻出来。

向彬《心祭》，选自《感情危机》P. 533，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四老爷让九老爷送因“通奸罪”而被休掉的四老妈回娘家。）

四老妈款款地走出房门，把九老爷唬得眼睛发直，九老爷后来说四老爷是天生的贱种，他根本不知道四老妈打扮起来是多么漂亮。四老妈白得象块羊脂美玉，一张脸如沾露的芙蓉花，她被休时还不到三十岁，虽然拒吃茅草牙齿也是雪白的。她昂首挺胸走到九老爷面前，挺起的奶头几乎戳到九老爷的眼睛上。九老爷眼花缭乱，连连倒退。

莫言《红蝗》，选自《五色土》P. 299，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结婚后，江雁容发现自己变成了一个漂亮的少妇。）

她看到了镜子里的自己；长发披肩，虽然被风吹乱了，仍然卷曲自如。搽了胭脂的脸庞呈水红色，嘴唇红而丰满。一件绿色的旗袍裹着她成熟的身子，白色的高跟鞋使她显得亭亭玉立。当然，她并不难看，但她绝不是五年前的她了！直到此刻，她才惊异的发现时间改变人的力量是如此之大！她不再是个穿着白衣黑裙，梳着短发，一脸稚气和梦想的瘦小的女孩子，而是个打扮入时的、成熟的、满脸幽怨的少妇了。她用

手摸着面颊，几乎不敢相信这个事实，在这一刹那，她是那么怀念那个逝去的小江雁容。

琼瑶《窗外》P. 289，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秦飞越家的哲学—艺术月会中，一个年轻作家在介绍自己的夫人。）

他接着介绍坐在身旁的夫人。过去是同学，现在是同事，而且也在搞文学，名叫皇莺。小脸，小鼻子，小眼睛，戴着很大的蛤蟆形近视镜，人很瘦，脖子上露着青筋，手腕又薄又细，身着天蓝色旗袍，更显出纤瘦的身材。

她不很好看。

丈夫介绍她的文学成就时，她笑着往外乱摆着双手。"别介绍那些了，我可没写过什么象样的东西。"她显得和大家很亲热、很自然的样子，实际上却露出矫揉造作来——不过，并不让人反感。

做作一般使人反感，但有的做作只显出人的拘谨、不自然和善良。

她的鼻头有些翘，当她笑起来时，与小眼睛凑在一起，显出一种天真来，这使她的脸显得比较年轻，增添了一丝可爱。

柯云路《夜与昼》（下）P. 76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文倩岚，与范丹妮胡搞的电影导演胡正强的妻子。）

文倩岚站起来去倒水。范丹妮看着她在屋里起动。她显得比自己年纪大，容貌差多了。戴着副眼镜，好象挺秀气，可遮不住眼角细密的鱼尾纹。她的身材比自己高，可是上下瘦直，没什么起伏的线条，单单薄薄，没有一点女性的妩媚，自己虽然也瘦，胸部不算丰满，但至少还有腰身，只要垫上胸，就有线条。你有什么可优越的？你是讲师，你有修养，你精通两国外语，听说，你还会弹两下钢琴——范丹妮注意到房间的一角放置的一架黑色钢琴——就这些吧？这些过去曾使我感到低下，感到自卑，特别是我偷了你的丈夫，而对你，就更感到心虚、怯懦，抬不起头。然而，这会儿我一下想明白了：你那套修养纯粹是虚伪！你掩饰真情不是虚焦？你掩饰丈夫对你的欺骗，掩饰你对欺骗行为的知晓不是虚伪？你掩饰你和丈夫的虚伪关系不更是虚伪？我看不起你！我可怜你！

我没有必要在你面前自惭形秽！

她心中真的有了恶的情绪。

柯云路《夜与昼》（下）P. 7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江松岩的妻子席志华，当年上山下乡知青先进典型，是个干巴巴但颇有政治头脑的女人。）

他打量着席志华——她拉上书柜的玻璃，转身拉开屋门出去了。瞧她这副干巴样，走路连个臀部都晃不出来。呆板的毫无女性感的脸，呆板的毫无女性感的身体——没有一点儿柔和丰满的曲线。作为一个女人，她太没有吸引力了，太不能满足他对女人的需求了。然而，他还是稳定地维持着和她的家庭关系，因为她有政治头脑，也了解他，是他的知音，经常能帮他分析事情，拿个主意。他们是患难夫妻，十几年来共同度过各种政治跌宕。

柯云路《夜与昼》（下）P. 644～64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春柳嫂在通惠河上，领着四只小船的船帮，来往装运货物。）

春柳嫂子虽然已经二十老几，眼角也刻上了细密的鱼尾纹，但是那一张桃花脸，却仍然十分艳丽而不褪色；一条身子，没有生过儿，育过女，又一年到头在河上打桨摇橹，行船撒网，吸收着阳光、雨露、花香、水气，所以还象少女时代那么苗条丰满。在外抛头露面，人多眼杂，春柳嫂子对于自个儿的不见老，反倒十分苦恼。为了避免惹是生非，飞短流长，她把自个儿打扮得非常老气：水光油黑的头发，却梳的是老年妇女的冠髻，头上更戴一顶男人的尖顶斗笠，穿一身毛蓝布裤褂。天气炎热，打鱼划船时脱下褂子，也要披在肩上，上身还箍着一抹蓝花的围胸，不象别的渔家妇女，一丝不挂地裸露着胸脯；而且一遇生人冷眼，便连忙扯紧了衣襟，掩住了怀。

河上行船，船夫们都十分粗野，客人中也有不少下流贱胚，春柳嫂子眼里不揉一粒沙子，耳朵听不得半个脏字儿。因此，她不但神态冷若冰霜，而且骂阵嘴象刀子，打架手黑心狠，所以领船虽然不过半年光景，竟在通惠河上闯出一个女中豪杰的名声。

刘绍棠《渔火》，选自《蒲柳人家》P. 14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代替自尽的鸣凤嫁给冯乐山作小的婉儿，回高家来做客。）

婉儿站起来，掉转身子，向窗外看了片刻，桂堂还是一年前的那个样子。她一面看一面伸起右手在脑后那个长髻上抽出银针，在黑油油的头发上轻轻地挑了两下，又往下抹了两下，然后把银针插回到髻上去。她放下右手的时候，手腕上的金圈子亮了一下。

巴金《春》P. 10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安德年认识牡丹后，时时同牡丹在一家旅馆里幽会。）

他把牡丹从窗口拖到床上，自己搬一张椅子坐在对面。她盘腿而坐，尽量采取舒服姿态，然后在背后垫一个枕头。她太美了，皮肤白细，朱唇微启，默默盯着他。“天意要她美且娇，迷人又多情”——他突然想起歌谣中的两句话——觉得真有道理。她往后倒，仍然用梦样的浅棕色眸子盯着他，窗户照进来的月光使她的双目充满波纹。此刻她闷声不响，更增添了美女奥妙的风情；她什么都不说，反而道出了千言万语。

林语堂《红牡丹》P. 31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婚礼上，枚少奶奶相貌虽不失端正，但声音呆板，对人态度老气横秋，大扫闹房者的兴致。）

枚少奶的声音里没有感情，甚至没有一点颤动。枚少奶的相貌并不惹人讨厌。枚少奶的脸庞生得端端正正，在加意修饰、浓施脂粉以后，再配上一身艳丽的服装和带羞的姿态也很动人。唯一的毁坏了枚少奶的面貌的就是那种淡漠的甚至带点骄傲的表情，和那一双像木头做的小脚。

巴金《秋》P. 25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

（进城途中，杨晓冬借宿在金环家。）

火光映照下，女主人比昨天夜里鲜气多了。若不是她拦腰系着白围裙忙来忙去的淘米洗菜，你不会认为她是家庭主妇，倒象是一位盛装的

客人。头发早已梳得整齐净亮；凸鼻梁，长型脸，脸上擦了一层白粉，再不显微黄。眼睛比昨天夜里更加明亮。上身穿的是银灰薄棉袄，下身是藏青棉裤，脚下穿的是白夹鞋。从举止到服装，给人的印象是：身材适中，衣服可体，走路轻灵。处处显得洒脱干练。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小凤和爹爹一起来到被人传为仙女一般的金姐家。）

小凤这才把金姐看得更加清楚：漂白紧身小褂，领口、大襟、下摆、袖口上都缘着细黑边儿，圆翅蝴蝶形的黑纽扣，墨绿色的裤脚儿上也镶着白边儿，白头巾摘掉了，浓黑光亮的头发斜斜地搭在额门上，衬着那神采照人的眉眼和脸面，真是出奇的新鲜、洒脱、俊美。

秦兆阳《大地》P. 4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结束了与表哥孟嘉的恋情，告别了京城，牡丹又回到了杭州父母的家中。）

十月初，牡丹走进杭州家门，由一名搬夫替她扛着几个棕色洋漆的竹皮大箱子。她打扮入时，上身穿一件缎子衬里的黑短袄，袖子很宽，正是那年头的时新样儿。脖子四周的白色阔花边特别醒目，构成扇形的肩线，黑袄本身看起来好象由胸部才开始。她穿着白底黑圈的罗裙，是在上海南京路顺道买的。头发刻意往上梳，卷在鬓角附近，装束时髦，人家很容易把她看成上海来的贵妇。

林语堂《红牡丹》P. 24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顾小莉和哥哥来凌海家参加晚会。）

小莉在黑暗中仰头看了看。这是个红砖高墙大院，想必院子很深很大，听不见里面铃响。好一会儿，才隐约听见轻轻的脚步声，朝大门走来。这脚步声在小莉形象思维的脑海中，立即勾画出一个垂手恭立着伺候人的、农村小保姆的模样。

大红门上的小门无声地开了。昏黄的路灯下，出现了一个身穿白衬

衫、蓝裙子的姑娘，或者应该说是少妇。她二十多岁，苗条娇小，眉目清秀，脸蛋甜润，神态文静，朴素中含着羞怯，一股子令人怜爱的样儿。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年第1期。

（为接待外宾而被“请”进新居的老桂，来了一个自荐要作他妻子的客人。）

门铃突然响了，吓得老桂从沙发上弹了起来。我示意让他坐下，我去帮他开门。只见门外站着一位红光满面、年方三十上下的女郎，出人意外的是她的打扮在当时有点出格。裤子不够宽大，两用衫的腰身有点细，黑布鞋的跟有点高，我怀疑她脸上稍稍施了点脂粉。她是属于那种还算漂亮、青春即将消逝而又永不衰老的女人，有一种余烟袅袅的美，加上荒草那样一股子满不在乎劲儿。

白桦《远方有个女儿国》P. 130，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版。

（去山东为邓九公拜寿的安老爷，途中赶庙会，碰上了一群来上香的妇女。）

忽见旁边又过来了个年轻的小媳妇子，穿一件辫肩贴背、镶大如意头儿、水红里子、西湖色的濮县绸的半大夹袄儿，并不穿裙子，露出半截子三镶对靠青绉绉散腿裤儿裤子；脚下一双过桥底儿大红缎子小鞋儿；右手擎着根大长的烟袋；手腕子底下还搭拉着一条桃红绣花儿手巾，却斜尖儿拴在镯子上；左手是撬轰轰的一大把子通草花儿、花蝴蝶儿，却插在一根麻头棍儿举着；梳着大松的髻头，清水脸儿，嘴上点一点儿棉花胭脂。不必开口，两条眉毛活动的就象要听话；不必侧耳，两只眼睛机灵的就象会说话；不说话也罢，一说话，是鼻子里先带点嗡儿，嗓子里还略沾点儿腔调。

文康《儿女英雄传》P. 718，

广西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走投无路的样子又回到人和车厂，正巧与他最不愿见的虎妞碰上了。）

怕什么有什么，祥子心里的惭愧与气闷凝成一团，顿时立住了脚，呆在了那里。说不出话来，他傻看着虎姑娘。她今天也异样，不知是电灯照的，还是擦了粉，脸上比平日白了许多；脸上白了些，就掩去好多她的凶气。嘴唇上的确是抹着点胭脂，使虎妞也带着些媚气；祥子看到这里，觉得非常的奇怪，心中更加慌乱，因为平日没拿她当过女人看待，骤然看到这红唇，心中忽然感到点不好意思。她上身穿着件浅绿色的绸子小夹袄，下面一条青洋绉肥腿的单裤。绿袄在电灯下闪出些柔软而微带凄惨的丝光，因为短小，还露出一点点白裤腰来，使绿色更加明显素净。下面的肥黑裤被小风吹得微动，象一些什么阴森的气儿，想要摆脱开那贼亮的灯光，而与黑夜联成一气。祥子不敢再看了，茫然的低头去，心中还存着个小小的带光的绿袄。

老舍《骆驼祥子》，选自《老舍文集》(3) P. 50～5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来接妹妹的顾晓鹰在车站遇上了前妻林虹。）

她还那样美丽。她的眼睛虽然此时含着冰冷的敌意，但还是那样黑亮水汪；她的额头透着冷傲，但还那样严肃而明皙；她的头发不象过去浓密了，但还那样黑亮；眼角已有几丝若隐若现的鱼尾纹，整个脸仍接近过去那样柔润；嘴唇表皮略有些干——那必定是坐火车所致——但仍显出内在的新鲜、弹性，连同那丰满、柔美的下巴，构成了一个很有性感的接吻区。他还看到了她脖颈下微露的一抹雪白的肌肤，他能扩展想象到整个胸部，想象到抚摸它时的光润滑腻的手感。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 年 1 期。

（姚将军被殷汝耕拉到日本特务家。）

这是外间的会客室，一个少妇，身穿薄如蝉翼的日本人造丝睡衣，窈窕的体态隐约可见，正在玻璃茶几上摆放茶点、香烟、水果、花瓶；听见脚步声，直起腰，回眸一笑，并不开口。

这个女人二十五六岁，并非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也没有什么柳叶眉，杏核眼，樱桃小嘴一点点；而是一张微黑的清水脸儿，两道淡淡的眉影，单眼皮下一双瞬息多变的小眼睛，薄薄的嘴片，一口尖

利雪白的牙齿。然而，她却另有得天独厚之处；那一条婀娜多姿的杨柳细腰，高耸丰满的西洋女人胸脯，从全身每一根毛孔都散发着阵阵浓郁袭人的迷魂香气味，令人不知不觉地为之麻醉。

刘绍棠《蒲柳人家》P. 19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满清翰林孟嘉的妻子茉莉是一个温柔娴静，美丽端庄的少妇。）

她的轮廓和闪亮的湖水相辉映，他再度发觉姐妹俩十分相象——同样的蛋形脸，同样挺直的鼻梁，同样优美的嘴唇和下巴，头部同样向前弓——就连颈背也一样圆润迷人。他再度觉得，她是牡丹更年轻更甜蜜的形象，洗净了冲动任性缺点的牡丹。真象，又相差多么远！现在就连睡觉的时候，她双手还是好端端放在膝上，乳白杏红相间的短袄扣得整整齐齐，罗裙仔细摆好才往下坐。茉莉自视为“翰林夫人”，希望人如其名；不想害丈夫丢脸。他在家从来没见过她斜靠在卧榻上，或者象牡丹那样叉开双腿。她见识多感受也多，却比牡丹冷静，永远心平气和。她说话从来不失分寸。在他们成亲的喜宴上，人人都夸她娴静端庄，难怪一心打光杆的翰林会拜倒在石榴裙下。现在她打盹片刻，睡梦中还是每一寸都象“翰林夫人”。她此生似乎有一个目标：让孟嘉快乐，并以她为荣。

林语堂《红牡丹》P. 3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周炳来到重庆，看望姐姐周泉和陈家的姐妹们。）

陈文婕如今已经是四十岁的人了，那天穿着一件黑色绸子，原色滚边的旗袍，情绪看起来非常饱满。……

周泉如今已经是四十三岁的人了，看起来只有三十来岁的样子，那天穿着一件白色绸子，也是原色滚边的旗袍，更加显得清静优美。……

陈文娣如今四十二岁，穿着一件紫色滚边的黑纱旗袍。她的身体虚泡，精神又是那样的萎靡不振，只见她坐在一旁，沉默不语。陈文英如今不过四十八岁，可是看来象五十开外的人，头发都白得不少了。她那天穿着一身湖水绉纱的广东装，就是大襟衫、长裤子那种清闲自在的装束。

欧阳山《圣地》（四）P. 1662，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黄平平家。顾晓鹰满怀兴趣地打量的黄平平的嫂子赵世芬，爱虚荣，到处卖弄风情。）

这个——赵世芬——是他感兴趣的对象了。漂亮人，有那么点儿光彩照人。眼睛是亮的，脸蛋是亮的，浑身都是亮的。当她的眼睛转过来和自己打个照面时，闪动着一种风流女性的光亮。她虽然在那儿哄逗她的孩子，但她的笑意，她脸上的表情、神态，都显然带着在外人——他顾晓鹰罗——注视下的表演性。这是个特别爱吸引男人、爱卖弄风情的女人，而且也一定是个妩媚、热情的女人。不知她会不会跳舞？搂着这样的女人跳舞，你立刻会感到她那直扑你身上的刺激性气息，一定会马上兴奋、冲动起来。即使你是第一次和她跳舞，也尽可以大胆地、调情地把身子和她贴近，她最多给你一个柔媚的娇嗔："你别太放肆了，啊？"而你也便可以涎着脸皮笑着把她搂贴得更紧。

他含笑向她伸出手，她仰着汗津津发亮的脸，看着他嫣然一笑，朝后抖了一下披肩的鬈发——她的头发真漂亮——收起扇风的小手绢，从环绕着舞厅的座位上站起来，他和她跳起来了。她的身材不是那种娇小的，而是中号的，挺拔而丰满，她的腰身是烫热的，颤动着生命的。她的脸，她的嘴，她的鼻子都生动地漾溢着女人的光彩和气息。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4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川江轮船上，两位女士斜倚船栏，欣赏着川江沿岸的秀色。）

她们并肩站着，脸对了船头。斜扭着腰肢，将左肱靠在栏杆上的一位，看去不过二十多岁，穿一件月白色软缎长仅及腰的单衫，下面是玄色的长裙，饱满地孕着风，显得那苗条的身材格外娉婷。她是剪了发的，一对乌光的的鬓角弯弯地垂在鹅蛋形的脸颊旁，衬着细而长的眉毛，直的鼻子，顾盼撩人的美目，小而圆的嘴唇，处处表示出是一个无可疵议的东方美人。如果从后影看起来，她是温柔的化身；但是眉目间挟着英爽的气分，而常常紧闭的一张小口也显出了她的坚毅的品性。她是认定了目标永不回头的那一类的人。

她的同伴是一个肥短的中年妇人；五官的位置并不怎样难看，可是扁阔的嘴唇有两只向下拖的角，便构成了一幅阴惨的面容。她穿着上等材料然而老式的衣服。一双缠而又放的小脚，套在太大的黑皮靴内，那拱起的脚背就好像是两个球。这和她的女伴的狭长的天足比较起来，更显出一种伶仃孤苦的神气。

茅盾《虹》P. 1～2，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因与觉新婚姻失败而离城返乡的梅，又来到高公馆，出现在觉民、觉慧面前。）

她〈梅表姐〉如今立在他们的面前：依旧是那张美丽而凄哀的面庞，依旧是苗条的身材，依旧是一头漆黑的浓发，依旧是一双水汪汪的眼睛；只是额上的皱纹深了些，脑后的辫子又改成了发髻，而且脸上只淡淡地傅了一点白粉。

巴金《家》P. 13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3 年版。

（牡丹和情人孟嘉到朋友白葳在山中的住所游玩，白葳来接他们。）

白葳挥手表示欢迎，然后走下山坡来接他们。她好象是溜下来而不是走下来的，动作敏捷如豹。她十分苗条。孟嘉看到她美好的轮廓和尖挺的鼻梁。她的头发向后梳，也象牡丹一样穿得很随便，穿短袄和裤子。她的眼睛直盯着初次见面的翰林。双方引见认识：她大大方方微笑，露出一口美丽的贝齿说："你来我真荣幸。"

林语堂《红牡丹》P. 11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北海道旭川一所大学的历史教授邦越康郎的家，住着新婚半年的儿子宽和儿媳夕起子两人，十分恩爱。）

夕起子坐在梳妆台前面做着脸部的按摩，从纱窗吹进来的夜风使刚出浴的肌肤感到凉快舒畅。先前扑伏在床上阅读周刊的宽，现在看着夕起子的背影。透过薄薄的睡衣，清楚地出现夕起子的身体曲线。纤细的腰肢比结婚前丰腴多了，宽不觉泛起了微笑。夕起子从镜中看到宽的表

情，按摩的手缓慢了下来。梳妆台上面插放的单朵吾妻菊，随着夕起子手指的动作而轻轻摆动着。

……

夕起子开始按摩颈项。好优美的手势，宽想。他觉得女人的脖子对男人的诱惑力不比胸部和腰部逊色。夕起子修长的颈项可爱无比，看到她的颈项，宽就禁不住想要拥抱她。

颈项按摩完毕，接着梳理头发。拢在头上的黑发放下来就披在肩上，才洗过的头发比平时更觉黑亮。

〔日〕三浦绫子《青棘》P. 62，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5 年版。

作者以刻意描写夕起子做脸部按摩、颈项按摩和梳理头发为主线，以宽的感受为陪衬，勾勒出一幅新婚夫妇的恩爱画面。通过“宽不觉泛起了微笑”和夕起子“按摩的手缓慢下来”的描写，淋漓尽致地表现了他们无言的默契。渲染出一种静谧、柔美、甜蜜的气氛。

（女主人珀怡年轻时是皇宫里娘娘的侍女，皇家礼教的影响使得她看不惯那有着蓝眼睛、高鼻梁、长得白净的洋媳妇。当她听说儿子达奥安在外边又娶了个本族姑娘后，就叫自己的女儿——巴佩带她去儿媳处看看。）

当看到这个名叫顺彩的儿媳生得周正、端庄，虽然不是面如傅粉，却有着青春的丰润和健美，这使珀怡心里又宽慰了几分。“达奥安也许因为那个洋媳妇的缘故，所以讨厌长得白净的人吧？”珀怡一边在心里想着，一边仔细端详着顺彩。看上去顺彩和巴佩年龄相仿，在她的脸上和眼睛里有一种无形的东西说明她老实忠厚。顺彩穿一身整洁的居家便装，看出她是得知老人到来之后才匆忙穿着起来的。除了在脸上薄薄地搽了些脂粉和按时尚烫了发之外，不假任何修饰，一切流于自然。她既不描眉，也不涂唇；下身穿一条长长的筒裙，而不是珀怡讨厌的那种欧式短裙；上身穿一件整洁的细纱白衫，也不是那种袒胸裸臂刺激老年人神经的时装。因此，珀怡的心里又宽慰了几分。

〔泰〕蒙检查翁克立·巴莫《四朝代》（下）P. 282，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通过“洋”、“土”儿媳的对比，写出了顺彩一开始就得到了婆婆的欢心，同时也反映了女主人珀怡的身份以及她的爱好和心理。经过女主人对儿媳认真细致的端详，一方面表现了顺彩的端庄美丽，另一方面也点明了她的出身一般，血统不高贵。那“在她的脸上和眼睛里有一种无形的东西说明她老实忠厚”的描写，那关于和洋儿媳衣着和打扮的对比描写，细致而深刻地揭示出了女主人的身份和心理，从而暗示出顺彩今后的命运以及和婆婆的关系。

（一八三O年初秋，“我”在西班牙南部旅行，为查阅古孟达城的宝贵材料，“我”就滞留了几天。）

一天傍晚，日光已没。什么都看不见了，我正靠着堤岸的栏杆抽着烟，忽然河边的水桥上走上一个女的。过来坐在我旁边：头上插着一大球素馨花，夜晚特别发出一股醉人的香味。她穿扮很朴素，也许还相当寒酸，象大多数女工一样浑身都是黑衣服。因为大家闺秀只有白天穿黑，晚上一律是法国打扮的。我那个浴女一边走近来，一边让面纱卸落在肩头上；我在朦胧的星光底下看出她矮小，年轻，身腰很好，眼睛很大。我立刻把雪茄扔掉。这个纯粹法国式的礼貌，她领会到了，赶紧声明她很喜欢闻烟味，遇到好纸现卷的烟叶，她还抽呢，碰巧我烟匣里有这种烟，马上拿几支敬她。她居然拿了一支，花一个小钱问路旁的孩子要个引火绳点上了，我跟美丽的浴女一块儿抽着烟，不觉谈了很久，堤岸上差不多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了。

……

我很疑心嘉尔曼小姐不是纯血统，至少她比我所看到的波希米女人不知要美丽多少倍。据西班牙人的说法，一个美女必须具备三十个条件，换句话说，她要能用到十个形容词，每个形容词要适用于身上三个部分。比如说，她要有三样黑的：眼睛，眼皮，眉毛；三样细致的：手指，嘴唇，头发。欲知详细，不妨参阅布兰多姆的大作。我那个波希米姑娘当然够不上这样完满的标准。她皮肤很匀净，但皮色和铜差不多；眼睛斜视，可是长得挺好挺大；嘴唇厚了一些，但曲线极差，一口牙比出壳的杏仁还要白。头发也许太粗，可是又长，又黑，又亮，象乌鸦的翅膀一般闪着蓝光。免得描写过于琐碎，惹读者厌烦，我可以总括一句：她身

上每一个缺点都附带着一个优点，对照之下，优点变得格外显著。那是一种别具一格的，犷悍的美，她的脸使你一见之下不免惊异，可是永远忘不了。尤其是她的眼睛，带着又妖冶又凶悍的表情；从那时起我没见过一个人有这种眼神。波希米人的眼是狼眼，西班牙人的这句俗语表示他们观察很准确。倘若诸位没空上动物园去研究狼眼，不妨等府上的猫捕捉麻雀的时候观察一下猫眼。

〔法〕梅里美《嘉尔曼》P. 17～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9 年版。

法国十九世纪批判现实主义作家梅里美以优秀、精致的中、短篇小说著称，他的代表作《嘉尔曼》更是脍炙人口。法国作曲家比才把它改编成歌剧，女主人公嘉尔曼（也译作“卡门”）便成了家喻户晓的形象。上面选的一段，便是作者对嘉尔曼的外貌所作的精采描写。

（法国一个最有钱的女继承人，侯爵的独生女儿克莱芒蒂娜，嫁给了一个年轻的波兰流亡者，波兰最老的名门望族的后代亚当伯爵。结婚一年以后，伯爵夫人旅行回来，第一次接待宾客，过问家务。）

克莱芒蒂娜·拉京斯基默默无言地端详着亚当。她的两只脚几乎一直伸到一只靠垫上，脑袋的姿势象一只小鸟在巢边倾听小树林里的响声，即使是一个感觉麻木的男人，看见她也不会不心醉神迷。她的一头金发梳成英国式，身材瘦长，样子好象那些精装本诗文集里带点传奇色彩的插图，尤其是因为她穿着一件波斯式绸晨衣，衣上的皱褶虽然很密，却也掩盖不住她身上美妙的曲线和纤细的柳腰，如果是透过厚厚的绣满花朵的纱衣，那就欣赏不到了。那件绸晨衣颜色鲜艳而有光泽，交叉在胸前，露出脖子的下端，肤色雪白，同紧贴在肩膀上的绚丽镂空花边构成鲜明的对照。她的美丽小嘴紧紧闭拢，表现出好奇心得不到满足的神情，镶着黑睫毛的眼睛更加强了这种神情。她的美好丰满的脸上，显出巴黎女人的特有的丰满，这种巴黎女人是意志坚强的、喜欢说笑的、有教养的，不能被任何庸俗的诱惑攻破的。她的一双手沿着坐椅的两个扶手垂下来，看起来仿佛是完全透明的。她的尖尖的手指向内聚拢，露出粉红色椭圆形的指甲，光线就凝聚在那里。亚当对他妻子等待得好不耐烦只是微微一笑，仍旧用热情的眼光注视着她，家庭的幸福并没有使他的热

情冷淡下来。这个娇小瘦弱的伯爵夫人已经懂得使自己在家里变成绝对的主人，亚当对她的仰慕几乎引不起她的任何反应。她有时偷看他一眼，也许眼光里已经明白表示她这个巴黎女人比这个孱弱的、消瘦的、红脸的波兰人优越得多。

〔法〕巴尔扎克《假情妇》，选自《被遗弃的女人》
P. 212～213，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巴尔扎克对各类人物的肖像刻划独具功力，他能在数量不多的文字里传达出众多的信息，把人物写得维妙维肖。他的比喻是新鲜的、奇特的，给人留下难忘的印象。他的外部描写是透视性的，传神的，让人感到人物内在的气质和个性。

（英格拉姆小姐以前来过桑菲尔德，并和罗切斯特一起唱过二重唱，是一个有名的美人。这次，她随罗切斯特一块又来到桑菲尔德。由于简·爱爱上罗切斯特，她又怕罗切斯特爱上布兰奇·英格拉姆小姐。于是，她仔细观察她，看她到底有多么美的相貌。）

布兰奇和玛丽一样身材，——象白杨树似的又挺又高。玛丽以她的高度来说，显得太苗条了，可是布兰奇长得就象月亮女神一样。

就外貌来说，她跟我画的肖像、跟菲尔斯太太所形容的每一点都相符。高贵的胸脯，袒削的肩膀，优美的脖子，黑黑的眼睛，乌油油的鬈发，样样都有；——可是她的脸呢？她的脸象她母亲，一模一样，只有年轻，没有皱纹；同样的低低的额头，同样的高傲的五官，同样的傲慢。不过那傲慢没那么阴沉；她不断地笑，她的笑是讥笑，而讥笑也是她那弯弯的、高傲的嘴唇的习惯表情。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P. 22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英格拉姆小姐虽然貌美，可是照样和她母亲一样的傲慢、阴险。这说明她的阴险、傲慢是在她母亲，更是在资产阶级贵族太太的影响下形成的，虽然年青，但如出一辙，一脉相承。

这是作者的写实，是对资产阶级贵族形象的讽刺、讥笑，也是对当时社会风气、社会习俗的批判。

（在布蕾谷的一个小牛奶厂，一个挤奶工苔丝和一个来学习养牛的大学生克莱相爱了。他看到她的脸上每一部分都是完美无瑕。确实，作者把苔丝描写得也太可爱了。）

在他看来，她的脸太可爱了。但是那上面，却一点儿没有虚无缥渺、离群遗世的情态，而全都是实在的生气，实在的温暖，实在的血肉。到了她那副嘴，她的可爱才算到了最高点。她那样深不见底、顾盼欲语的眼睛，他从前看见过；象她那样红白分明、鲜艳妍丽的脸蛋儿，他从前或者也看见过；象她那样弯曲如弓的眉毛，几乎象她那样端正匀停的下颏和脖颈，他从前都看见过；但是他从来没看见过，天地间还有别一副嘴，能和她的相比。在那个红红的小嘴儿上，那上唇中部往上微微撅起的神态，就是心肠最冷的青年见了，也不由得要着迷，要发狂，要中魔。伊丽莎白时代，有一位诗人，拿“玫瑰含雪”，来比喻唇红齿白；他生平见过的女人，再没有象她那样，叫他不断地老想起那个比喻来的了。在他以情人的眼光看来，简直就可以说，这口牙齿、这副嘴唇儿，真正完美无瑕。但是实在说起来，却又并不是真正完美无瑕；而也就是因为这种似完美却又有点儿不完美的情态，才生出一种甜蜜的滋味来，因为总得有一点儿缺陷，才是人间的味道啊。

克莱已经把这副嘴儿的曲线，不知道琢磨过多少次了，所以他一闭眼睛，这副嘴唇儿，就很容易能在他的脑子里出现：现在这副嘴唇儿直出他的眼前了，颜色红红，生气勃勃，他看着就觉得身子上过了一下电流，神经里吹进一阵凉风，差一点儿没晕倒；并且由于一种不可理解的生理作用，毫不含糊地打了一个大杀风景的喷嚏。

〔英〕哈代《德伯家的苔丝》P. 228～22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

苔丝失身后，在世俗眼中已经失去了做人的资格。可在哈代笔下，她又美了起来，并且非常漂亮标致，惹人注目，好像是“天仙”一样美。这是一种表面有缺陷，实质纯洁无瑕的美。在克莱看来，苔丝是一个童贞、纯洁和完美的化身，是理想化了的美。

哈代笔下苔丝的美是出于哈代对苔丝纯洁的道德本质的赞美，是对世俗成见陋习的抗争。

苔丝美的描写，表现了克莱和哈代两种不同的道德观。这种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手法，引人入胜。

（某月中旬，卡苏朋夫妇蜜月旅行后回到了洛伊克庄园。多萝西娅从更衣室走进青绿色起居室，只觉得一切比原来显得凄凉了。她进屋时，手里拿着几只红皮小匣子，里边装的便是送给西莉亚的浮雕宝石。）

她早上刚梳洗过，显得容光焕发，这是健康的青春才有的光辉。她那盘成圆圈的发辫，那淡褐色的眼睛，都象宝石一般在熠熠生光；她的嘴唇散发出殷红温暖的活力，她的喉咙洁白而富有朝气，露出在皮毛的另一种白色上面，而纯白的皮毛围绕着她的脖子，然后沿着青灰色长衣向下伸展，与她本人相似，给人以一种柔和的感觉，只是在她身上，这种柔和与纯洁揉合在一起，因而格外可爱，它与外面那种凝固的、洁白的冰雪世界不同。她把浮雕宝石匣放在弓形窗口的桌上时，立即给窗外那个银装素裹的天地吸引住了，不觉把手按在匣上，对着那一片沉寂的白色出神。

〔英〕乔治·爱略特《朱德尔马契》P. 32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作者用表色彩词语随形敷彩着色，使淡褐色、殷红色、白色、洁白、纯白、青灰色各有用处。用这几种颜色去涂抹画面，使人物美丽、形象、动人，显得格外可爱。

可是，作者把这种可爱又和外面那种凝固的、洁白的冰雪世界相比，这里暗示了多萝西娅所处的环境和她本人的美丽动人不同。那窒息沉闷的贵妇人世界；一切不需自己动手的、与丰富多采的生活隔离的痛苦的憧憬；那无所事事的压力；不能实现自己理想的精神上的禁锢；那仿佛不见阳光、苍白空虚的世界，使她感到一切都失去了魅力。婚姻的不幸使她心灵处在另一种世界中。

这种暗示，是对多萝西娅内心的揭示，含义深刻，回味无穷。

（凯瑟琳，原是一个孤女，由布赖尔太太收养，因拗不过布赖尔太太的儿子，一个“并不是大人，成人后还是孩子”的戴维的死乞白赖，她报恩似地嫁给了他，成为他名义上的妻子，姓了布赖尔。自从约翰·西蒙住进了布赖尔太太家后，凯瑟琳对约翰·西蒙产生了强烈的诚挚的感

情。她是工人运动中，时刻注意这场斗争的坚强女性，是一个有勇有谋的坚强战士。当艾伦·利来找他的朋友——约翰·西蒙时，出来了一个年青的凯瑟琳。)

门开了，出来了一个年纪较轻的女人，她双手双臂因为洗涤衣服还在冒着水汽，显得红通通的。她的头发金黄带黑，眉毛深浓，初眼一看，好象有点冷峻；接着，又叫人从她的眼梢嘴角，看到了满含聪敏可爱的神态。这个女人的神怀里，蕴藏着急旋急转、如潮如浪的热烈友情。如果说珍珠是秘藏在不平等、不安定的人的那种不健全的器官里的话，她就是一颗珍珠。她那头部的轮廓，倒有点使我想起刚才在山上碰到的那位女人来，不同的是，贫困已经葬送了凯瑟琳的轻视人家的全部才赋，可是，在她身上却有一种足以使人陶醉的纯真的热情与亲切。

〔英〕洛温·托马斯《风中树叶》P. 24，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用颜色暗示表情；用面目表现性格；用“金黄带黑”、“深浓”表现凯瑟琳的冷峻、严厉的表情；用面目表现了凯瑟琳的可爱、纯真的热情与勇敢、坚强的性格。把凯瑟琳描写成了一颗隐藏在贫困人中的珍珠，工人运动的希望。

这种艺术手法运用自如，非常自然。

(市长德·瑞那先生决定为自己的孩子请一位家庭教师，他选定了木匠的儿子，精通拉丁语的青年教士于连。德·瑞那先生把这一决定告诉了妻子。)

这突如其来的决定，使德·瑞那夫人沉思不语。她是一个窈窕的少妇，长得丰满合度，端正秀美。她年轻的时候，曾经是本地的美人儿，山村里个个人都这么说。她有某种纯洁朴素的仪态，而且有像少女般的娇艳。根据巴黎人的眼光，她这种天然的风致和美貌，流露着无限的活泼和天真，使人想到她生就是温柔的，甜蜜的。如果她真的明白她自己这种优点的话，德·瑞那夫人要感到非常的困窘和羞耻的。因为在她的高洁的心里，从来没有殷勤献媚，或者矫揉造作的感情。寄养所所长，有钱的哇列诺先生，有一个时期，曾经钟情于她，不过没有成功。为了这件事，她的贞操增加了很大的光辉，人人都知道她是一个品行很好的夫

人。说起哇列诺先生来，他是一个魁伟的青年男子，体格强壮，有一张光彩的棕红的脸，嘴上留着黑而粗的小胡子。他面皮厚，不害臊，声音大，在外省人的眼里，他也是一个美少年。

德·瑞那夫人生性怯懦腼腆。表面看来，她的性格，也有些特别古怪的地方。譬如哇列诺先生的高声狂笑，轻举妄动，就使她惊骇不安。在维立叶尔人人觉得是欢欣娱乐的事情，她就远远地离开它。因此在她少年时代，人家说她十分骄傲自己出身的门第，获得了尊敬。人家对她的毁誉，她自己是毫不在意的。譬如她看见本城的居民，到她家里来拜访的渐渐的疏少了，她自己反而快活得甚么似的。不过有一样我们大可不必掩饰起来，这就是在女太太们的心目中，她只能算是一个傻瓜而已。因为她对于她丈夫的日常私事毫不关怀，她便轻易地放走了许多请托她丈夫从巴黎或从贝尚松带回美丽的帽子的好机会。她所希望的是人们让她孤独一人在她的美丽的花园中缓缓的散步，她便永远不会抱怨诉苦了。

这是一颗极天真烂漫的心，她从来没有高傲得去批评、责备她的丈夫，或者明白表示她讨厌他。她假定夫妇之间，本来不过如此，根本就没有更温柔更甜蜜的关系存在。虽然她从来没有向自己这么说过。

当德·瑞那先生向她谈及教育孩子的计划的时候，她就特别喜欢他。三个孩子当中，他希望一个去做军人，一个去学政治，一个进教会。总之在她所有认识的男子当中，她觉得德·瑞那先生比他们都好，没有他们那样令她讨厌。

〔法〕司汤达《红与黑》P. 17～1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一位艳丽、纯朴的小家碧玉，一个温柔、安分的贤妻良母，德·瑞那夫人就像一块天然的水晶，悠悠地发着莹莹之光。这块水晶，如果没有手艺高超的工匠的打磨，恐怕一辈子也不会放射出惊世的光芒。

（方丝萦在柏家见到了柏婷婷的继母爱琳。）

那是个相当美丽的女人，与方丝萦心中想象的“后母”完全不同。她有张椭圆形的脸庞，尖尖的小下巴，一对又大又亮的眼睛，挺秀的眉毛和小巧的嘴。这张脸几乎没有什么可挑剔的，如果硬要找毛病的话，只能说她的神情过于冷峻过于严苛，过于淡漠。她的身材也同样美好，纤

浓合度，高矮适中。她穿了件粉红色滚蓝边的洋装，宽袖口，小腰身，相当漂亮，相当时髦，也相当配合她。她的头发蓬蓬松松的，梳成了很多小卷，给她平添了几分慵懒的韵致，缓和了她面部的冷峻。在她耳朵上，垂着两个粉红的大圈圈耳环，摇摇晃晃的，显得俏皮，显得娇媚。

她很会妆扮自己，而且，她还很年轻，大概顶多三十出头而已。那身妆束把她的年龄更缩小了一些。方丝萦很为她惋惜，如果柏沛文的眼睛不瞎，他怎可能冷淡这样一个年轻美貌的妻子！

琼瑶《庭院深深》P. 51，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耿先生的儿媳来医院看望他。但耿先生非常讨厌这个儿媳。护士江雨薇打量着她。）

那少妇忍耐地咬了一下嘴唇，江雨薇没有忽略掉她眼底闪过的一丝恨意。到这时候，江雨薇才有时间打量面前这女人，烫得短短的头发，画得浓浓的眉毛，有对相当漂亮的眼睛，和修秾合度的身材，一件剪裁合身的旗袍，粉红色滚着淡蓝的边，同式样的小外套，襟上别着一个水钻别针。这女人浑身都代表着富丽与华贵。只是，在富丽与华贵之中，却混合着某种与她身份谐调的骄矜，高傲，和庸俗，富家的小姐呵！招牌是明写在她脸上与身上的。江雨薇对他们父女之间那份微妙的仇恨感到淡淡的惊奇。淡淡的，仅仅是淡淡的，三年的特别护士，接触到太多不同种类的人物，然后，你会发现人与人间的关系那样奇怪，感情那样微妙，什么事都不足为奇了！

“好吧！”那少妇拿起了她的手提包，高傲地昂起了她的头。她美丽的大眼睛冷漠地望着江雨薇：“那么，江小姐，我把我父亲交给你了！希望你好好照顾他！”

琼瑶《心有千千结》P. 8，
作家出版社 1986 年版。

（杨太太，敦凤的表嫂。迎着敦凤和米先生。对敦凤既羡慕又嫉妒。）

灯光下的杨太太，一张长脸，两块长胭脂从眼皮子一直抹到下颏，春风满面的，红红白白，笑得发花，眯细着媚眼，略有两根前刘海飘到眼睛里去；在家也披着一件假紫羔旧大衣，耸耸肩膀，一手当胸扯住大衣，

防止滑下去，一手抓住敦凤的手，笑道："嗳，表妹——嗳，米先生——好久不见了，好哇？"招呼米先生，双眼待看不看的，避着嫌疑；拉着敦凤，却又亲亲热热，把声音低了一低，再重复了一句"好么？"痴痴地用恋慕的眼光从头看到脚，就象敦凤这个人整个是她一手做成的。

张爱玲《留情》，选自《倾城之恋》P. 8，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主人公敦凤的丈夫米先生，要去看望他的正在生病的大太太，所以敦凤很生气，对仆人的态度也就很坏。）

她和佣人说话，有一种特殊的沉甸甸的声调，很苍老，脾气很坏似的，却又有点腻搭搭，像个权威的鸨母。她那没有下颏的下颏仰得高高地，滴粉搓酥的圆胖脸饱饱地往下坠着，搭拉着眼皮，希腊型的正直端丽的鼻子往上一抬，更显得那细小鼻孔的高贵。

张爱玲《留情》，选自《倾城之恋》P. 2，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葛家在香港雇的陈妈陪着葛徽龙一同到徽龙姑妈家去。）

她身穿一件簇新蓝竹布罩褂，浆得挺硬。人一窘便在蓝布褂里打旋磨。擦得那竹布淅沥沙啦响。她和梁太太家的睇睇和睨儿一般的打着辫子，她那根辫子扎得却杀气腾腾，象武侠小说里的九节钢鞭。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28，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小双在结婚后的晚上与丈夫回到朱家。）

我注视着小双，觉得她今晚好特别，她穿着件粉红色薄呢的洋装，这还是我第一次看她穿红色系统的衣服。脸上薄施脂粉，淡描双眉，更显行唇红齿白，楚楚动人。没料到初卸孝服的小双，和初经妆扮的小双，竟是这样娇艳，这样明媚的。

琼瑶《在水一方》P. 122，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罗杰来到慷细家的客厅里，见慷细的姊姊靡丽笙抱着一个电风扇走了进来。）

靡丽笙大约是不知道客厅里有人，脸上湿涔涔的还挂着泪珠儿，赤褐色的头发乱蓬蓬的披在腮颊上。身上穿着一件半旧的雪青绉挖领短衫，象牙白山东绸裙。也许在一部分人的眼光里看来，靡丽笙是和愫细一样的美，只是她的脸庞过于瘦削。她和愫细一般的有着厚沉沉的双眼皮，但是她的眼角微微下垂，别有一种凄楚的韵致。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81，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一个礼拜六下午，麦菲生夫妇和巴克的长子约罗杰打网球，这时，麦菲生太太的女友哆玲妲来了。）

哆玲妲是带有犹太血液的英国人，一头卷曲的米色头发，浓得不可收拾，高高地堆在头上；生着一个厚重的鼻子，小肥下巴向后缩缩着。微微凸出的浅蓝色大眼睛，只有笑起来的时候，眯紧了，有些妖娆。据说她从前在天津曾经登台卖过艺，有一身灵活的肉；但是她现在穿着一件宽大的葱白外衣，两只手插在口袋里，把那件外衣绷得笔直，看不出身段来。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30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小双成了著名作曲家，并有了很多收入。）

永远记得小双那天的打扮，她穿了件黑色小腰的曳地洋装，既简单，又大方，整件黑衣上既无镶滚，也无花样，只在脖子上挂了一串人造的珍珠项链，项链很长，一直垂在胸前，黑白相映，就显得特别突出和细致。她把长发挽在脑后，梳了一个发髻，露出修长而白皙的颈项，衬托得她那张年轻的脸庞，好雅洁，好高贵，好细致。第一次看到小双这样装饰，一个小妇人！年轻的小妇人！却比少女装束的她，更具有女性的磁力。

琼瑶《在水一方》P. 219，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白公馆的六小姐白流苏与丈夫离婚后在娘家也是常常受气，她觉得在娘家住不下去了，心里十分痛苦。）

她那一类的娇小的身躯是最不显老的一种，永远是纤瘦的腰，孩子似的萌芽的乳。她的脸，从前是白得像磁，现在由磁变为玉——半透明的轻青的玉。上颌起初是圆的，近年来渐渐的尖了，越显得那小小的脸，小得可爱。脸庞原是相当的窄，可是眉心很宽。一双娇滴滴，滴滴娇的清水眼。

张爱玲《倾城之恋》P. 145，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一位五十年代初到香港的少妇，三十多岁光景，正在自己的寓所和几位阔太太交谈。）

她穿着一件墨绿色的日本缎长裙，腰胯间一半尺来宽的同料黑缎腰带，在左侧松松地垂下一只大蝴蝶结，恰到好处地点出她那段风流的身姿。身上丝毫没有一点珠宝气，只左手无名指上一枚硕大的翡翠戒指，随着摇晃着调酒器的手势时闪时现，惹得一边坐着的几位太太止不住轻轻议论着：……

程乃珊《秋天的盼望》P. 303，
花城出版社 1964 年版。

（薇龙在受了姑妈梁太太抢白之后，被叫到了姑妈房中。）

梁太太不端不正坐在一张交椅上，一条腿勾住椅子的扶手，高跟织金拖鞋荡悠悠地吊在脚趾尖，随时可以啪的一声掉下地来。她头上的帽子已经摘了下来，家常扎着一条鹦哥绿包头，薇龙忍不住要猜测，包头底下的头发该是什么颜色的，不知道染过没有？薇龙站在她跟前，她似乎并不知道，只管把一把芭蕉扇子磕在脸上，仿佛是睡着了。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23，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慕樱准备去见嵇志满。）

她在那里仔仔细细地又梳洗打扮了一番。“女为悦己者容”，真是一点不错。中午去见嵇志满时，她一心所想的并不是怎样取悦于对方，而是如何体现出自己的尊严和教养，因此她把发式弄得比较服贴，裹了一条本色白的毛线围巾，外面穿了一件掐腰的薄黑呢大衣；脱去大衣，上

身是玫瑰紫的西装外套，露出里面乳灰色的鸡心领毛衣，以及毛衣里面的浅褐色尖领衬衫；下身是深蓝色的弹力呢筒裤，脚上登一双与西装外套相呼应的玫瑰紫高跟鞋。现在她是来见齐壮思，因而从头到脚都予以改造，她力求显得年轻、潇洒而又不露雕琢痕迹。头发她使其蓬松开来，在双耳后形成一种抛物线的飘逸效果。围巾和大衣都为她所淘汰。她头上似乎是随便地扣着一顶浅蓝色的毛线便帽，上身只穿一件款式新颖的深蓝色“登山褛”，那“登山褛”上这里、那里缝缀着一些白色和灰色的装饰性条纹，并不对称，但显得既波俏又和谐。“登山褛”左边的袖子上有个带拉链的暗兜，正好可以放进一个硬封皮的“通讯录”，她用那“通讯录”将那张“梅兰芳舞台艺术”的“小型张”夹住，搁进了那暗兜之中。脱掉“登山褛”，里面是一件草绿色的粗线高领毛衣，不点缀任何装饰品，而以一种春草般的纯朴夺人心魄。下面是一条屁股包得相当紧的准牛仔裤——她自己设计、自己缝制的，表面上看，似乎是一条普通的劳动布工作裤，没有牛仔裤的那种宽镶边和外露的大裤兜，并且裤腿也不那么紧绷在身上，但实际上却深得牛仔裤之三昧，把她的身材衬托得格外袅娜、灵动。脚上，她故意穿了一双半旧的黑皮高跟靴。她没有带提包，手上戴着一双与头上帽子相呼应的浅蓝色毛线手套。

柯云路《衰与荣》P. 39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徐先生的朋友要为他们接风，连范柳原和白流苏在内。在从舞场走出来时，迎面遇上了一群洋绅士簇拥着一个女人。）

流苏先就注意到那人的漆黑的长发，结成双股大辫，高盘在头上。那印度女人，这一次虽然是西式装束，依旧带着浓厚的东方色彩。玄色轻纱氅底下，她穿着金鱼黄紧身长衣，盖住了手，只露出晶亮的指甲。领口挖成极狭的 V 形，直开到腰际，那是巴黎最新的款式，有个名式，唤做“一线天”。她的脸色黄而油润，象飞了金的观音菩萨，然而她的阴沉沉的大眼睛里躲着妖魔。古典型的直鼻子，只是太尖，太薄一点。粉红的厚重的小嘴唇，仿佛肿着似的。

张爱玲《倾城之恋》P. 158，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海丝特·白兰走出波士顿监狱的铁门，怀里抱着一个孩子，一个约三个月的婴儿。）

这个青年妇人——这个孩子的母亲，当她露出全身，伫立在人群面前的时候，她的第一个冲动，似乎就是抱紧那个婴儿，贴住胸怀；这动作与其说是母性爱的冲动，还不如说她借此可以遮掩那缝在她衣服上的标记。不过，她马上就看明白，这孩子也是她的耻辱的一个标记，拿她来遮掩另一个标记是不太高明的，因此她把婴儿撑在胳膊上，面孔发着烧，却现出高傲的微笑，用一种从容不迫的眼光，环视了她同城的居民和邻人。在她衣服的胸部，现出了A形的字，那是精美的红布制成的，四周有金线织成的细工刺绣和奇巧花样。这个字做得非常地雅致，具有丰富华美的想象力，真成了她所穿的衣服上最完美的装饰，她那身衣服也十分华美，很合乎当代的趣味，但却是远远地超出了殖民地的节俭法令所许可的限度。

这个青年妇人，身材修长，容姿完整优美到堂皇程度。乌黑丰茂的头发那么光泽，闪耀出阳光的彩色；她的面孔，除去润泽的肤色与端正美丽的五官之外，还有清秀的眉宇和深黑的眼睛，发出一种威仪。依照当时上流社会女性的风度来讲，她也是属于贵妇人类型的；现在我们认为贵妇人的特征是纤巧、空灵和难以描写的优雅，而在当时却是某一种庄严的仪态。如果按照过去对于贵妇人的解释，那么可以说，海丝特·白兰从不曾象从监狱里走出来时那么更似贵妇人。凡是以前见过她的人，预想她会在灾难的云雾中黯然失色的人，这时都觉得惊奇了，甚至怔了一怔，他们看见她闪现着非常美丽的光，简直使那围绕着她的不幸和罪恶结成一轮光圈。敏感的观众，也许一定会看出其中含有剧烈的痛苦。她在牢狱中专为这个场面制作的、多半依照她自己的幻想塑造的她的服装，现出任性的、别致的特色，似乎真能表现出她的精神状态与她那绝望的毫无顾忌的心情。可是把大家的视线吸引住的，而且象是把她本人改变了一点的，却是那个红字，那是刺绣得非常花巧，闪耀在她的胸上。因此无论男女，凡是从前熟识海丝特·白兰的人，都有一个印象，觉得他们是第一次看见她。这个红字产生了一种魔力，使她脱离了通常的人类关系，而被包围在她自己的天地里。

〔美〕霍桑《红字》P. 6～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海丝特·白兰是一个美丽、坚强的英国姑娘，不幸嫁给了一个身体畸形、伪善的学者罗格·齐灵窝斯。后来她的丈夫被掳失踪，在孤寂的生活中，白兰与青年牧师丁梅斯代尔相爱。由于怀孕，事情暴露而白兰入狱，并在狱中生下女儿名珠儿。白兰因为不肯说出孩子的父亲而受罚，即在胸前挂一红色的 A 字。白兰带着红字从狱中出来并以此示众，以她清秀的容姿和端庄的举止，忍受着政教合一的政权加给她的惩罚。

【妇女】

（女画家昂热拉是一个极漂亮的女性。）

她确实很美，是我所见过的最美的女性，头发又红又亮，脸蛋儿瘦长、娇嫩，一对褐色的大眼睛看上去很突出。昂热拉·德尔皮埃尔身高和我差不多，今年三十四岁，而我已经四十八岁了。当初，这可使我担了不少心，伤透了脑筋。现在已经是无所谓的了，现在的一切都是美好的。昂热拉的身材很美，简直是完美无缺。柔软的小嘴，微微上翘的嘴唇，小巧的耳朵，鼻子，胸腹，以及那两条修长的腿，几乎没有我不喜欢的地方。昂热拉喜欢在室外活动，总是尽可能地减少呆在室内的时间，所以全身皮肤晒得黝黑，散发出一种新鲜阳光的气息。她穿着一条喇叭口白色长裤，象我的裤子一样，紧紧地包在身上。上身穿一件白色针织套衫，式样别致，没有袖子，十分贴身，上面的领子是前翻式的，领口在后面，开得很低，露出了晒得黝黑的脊背。腰身收得很紧，脚上穿一双漆皮皮鞋，鞋跟宽大，显得笨拙，白色的鞋面上饰着两个蓝色的小船锚。脸上不施粉黛，没有一点脂粉气。我最喜欢象她这种不用任何化妆品的自然美。左手的无名指上戴一枚看上去象用许多横截的小棍并联起来的结婚戒指。

〔奥地利〕约·马·西默尔《天晓得》P. 9，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主要描写昂热拉的美，在描写过程中穿插了与自己的对比，又介绍了她的爱好、习惯，显得昂热拉的美更为突出。

（初次见到画家昂热拉就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

她身材和我相仿，一头光亮的红发，两只褐色的眼睛显得特别大，长长的睫毛象丝绸般柔泽。瘦削的脸庞上长着一张曲线动人的嘴巴。她只穿了一条短裤，一件薄薄的绿色短上衣，在上腹处打了个结，脚上没穿鞋子，两腿修长，整个身材十分动人。皮肤晒成了棕褐色，一笑起来就露出了两排整齐洁白的牙齿。可是眼睛里总是流露出一丝悲哀的神色，即使欢笑时也隐约可见。我初次见到昂热拉时，打动我心弦的首先就是这种悲哀的眼神。

〔奥地利〕约·马·西默尔《天晓得》P. 94，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漂亮的女人也不是处处顺心的。昂热拉虽然身材动人，但她的眼睛里流露出悲哀的神色。作者从描绘她的美貌出发，又在她的眼神中留下伏笔，为故事的展开，作好铺垫。

（戴维逊太太和戴维逊这个传道士，一起去阿皮亚旅行。她是一个善于交往的人，一边走一边说。）

她穿着一身黑衣服，脖子上戴着一条金项链，下面挂着一个小十字架。她是位娇小的妇人，暗褐色的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在夹鼻眼镜的后面有一对鼓出的蓝眼睛。她的面孔瘦长，活象羊脸，但毫无蠢相，反而给人一种机警的印象。她动作敏捷，象一只鸟儿。给人印象最深刻的是她讲话的嗓音，高亢、尖利、呆板；这种僵硬单调的声音钻进你的耳朵，跟风钻的无情喧闹声一样刺激你的神经。

〔英〕威·萨·毛姆《雨》，选自《毛姆小说集》P. 369，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种外貌描写非常形象生动、吸引人。“鼓出的蓝眼睛”，“面孔瘦长活象羊脸”，“象一只鸟儿”，“跟风钻的无情的喧闹声”，把一个活泼、机警、爱交往的、外表形象奇特的人物摆在了读者面前，活灵活现，好像此人就在眼前，有一种“如见其人，如闻其声”的形象感。

（杰姆被作为杀人嫌疑犯受审，他母亲身体虚弱，一直为他担心，眼看就要死了，前一天杰姆被释放，他一心爱着的人玛丽出庭为他辩护，现在也病重。杰姆看了玛丽又去看他的母亲爱丽思。）

他们回去看见爱丽思依旧活着，并没有什么痛苦。可是一个方才满月的孩子也许气力要比她大些；几个月大的孩子也许对周围的事情要比她感觉灵敏些。虽然如此，她却能散发一种和平的气氛。不错，威廉起先看到她已经接近死亡的边缘，也洒落了许多热情的眼泪，因为她正好比是他的母亲一样。可是，到了现在，眼看她这样的宁静，热烈的感情简直不敢再流露出来了。她的心里已经没有力量来理会自己坚强的信仰，不过信仰却在她身上留下了光荣的遗迹；我更找不出其他的字眼来描绘那老瘦憔悴的脸上所满布着的光辉快乐的色彩。她的讲话正和她健康的时候一样，无非是引证着上帝的圣训，因为她日常虔诚，所以临死也不再多说什么劝勉人的言语。她仍旧幻想她又回复到了她童年时的快乐境界，住在她一向想回去的可爱的北方乡区。虽然眼睛已经失去了效用，她却看得见她多少年前各种心爱的景物！她看到它们丝毫没有变更，一点儿没有减损旧时的丰采。那些死了好久的人现在都来到她身旁，他们全和从前一样地活泼强健。死亡对她真是一种称心如意的幸福，正象一个疲倦的孩子欢迎着黄昏的降临。她在此地的工作已经完成，功德已经圆满了。

〔英〕孟斯凯尔夫人《玛丽·巴顿》P. 456～45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从盖斯凯尔夫人对爱丽思接近死亡的表情的真实描写看，似乎是要“自然”地死去，实际上是恶劣的、困苦的生活条件使她不能再活下去。实际上，这个“自然”的死，是资产者集体谋杀的，正是资本主义剥削的结果。

这里也不难看出，盖斯凯尔夫人以现实主义作家的勇气，在以血淋淋的事实控拆资本主义制度。

作者这一现实手段写下的面临死亡人的表情，引起读者的同情，同时也激起读者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愤恨。

（今天，大仓的宅邸，被一种异样的兴奋笼罩着。“高烟由里”回来了，晚上九点五十分，去东京车站迎接的大型出租车，驶进了因门灯齐开而光彩四射的大门。大仓政吉身着罗纱单便装走了进来，他的目光一动不动地盯着由里。）

乌黑而浓密的头发卷着发花披在肩上。虽说面无表情，活象一具木偶，但，容貌大体上还算清秀。一眼便可以看出她是一个生活在花烟柳巷中的女人，但是对她的印象却绝不坏。根本瞧不出她是个没有受过义务教育，在贫困中长大的女人。不论从哪方面讲，她的身材也是修长的，身穿黑地小水珠花色的无袖连衣裙，腰间系着白色的细裙带。这身简朴的服装，与她的身世也很般配。

……

突然，呜咽声从由里的喉咙里挤了出来。也许是一直在竭力压制的情感突然决了堤吧。呜咽声变成了剧烈的抽泣声。……

〔日〕草野唯雄《女继承人》P. 63、65，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这个片断，外表看作者是注重外型的描写，其实则更注意挖掘人物的内心感受。作者无论是描写人物“简朴的服装”，还是“麻木的面部表情”，都能显示出人物极力掩饰自己的过去以及压抑情感的痕迹。

（莫坎家的几位小姐每年一次的舞会，她们所有的熟人都来参加，家庭的成员，家里的老朋友，有些学生也来参加。现在又改为每年一度的学生演奏会。朱莉娅姨妈也来了，她先到了化妆室又出来了。她是一个女高音。）

朱莉娅姨妈大约高上一英寸左右。她的头发向下披着盖住耳朵尖，是灰白色的；她那张脸宽大松弛，也是灰白色的，但是脸上有几处颜色比较深。虽然她体格结实，立得端端正正，她迟钝的眼睛和分开的嘴唇使她看起来是个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也不知道该往何处去的女人。

〔英〕詹姆斯·乔伊斯《死者》，
选自《现当代英国短篇小说集》P. 17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那“灰白”的颜色，“迟钝”的眼睛和分开的嘴唇，象征着朱莉娅姨妈麻木的精神状态，这是当时的社会造成的。这里表现了作者心灵深处对当时当地的麻木状态的极大悲愤。

这里以象征性的意象揭示人物心理，是作者的艺术手法的表现。形式新颖，引人入胜。

（在一次便宴上，亨特太太把威勃德夫妇介绍给了护士。威勃德是亨特太太的律师，他的妻子是一个在太太、小姐眼里十分平庸的人。）

他的妻子、一个细瘦平庸，鼻如鹰钩的女人，长着暗红色头发和雀斑，颇有点叫人感到滑稽可笑。粗糙的皮肤和满脸的皱纹使她显得比较苍老。无疑，她比当律师的丈夫年轻，但女主人却让她显得老态龙钟，不修边幅，从女主人微露讥诮的面容看来，这倒不是故意的。

〔澳大利亚〕怀特《风暴眼》P. 180，
漓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对律师妻子的描写，使人一看就觉得这是一个劳动者的面貌，那“粗糙的皮肤和满脸的皱纹”正是常年劳动的生动写照，这样一个人在亨特太太这个富孀的眼里当然只能是个平庸的人。与主人公这个冷酷、专制又时刻不忘打扮的富孀来比当然无法相提并论，所以才使得女主人看她时面容微露讥诮的。

（多萝茜是主人公亨特太太的女儿，这年的夏天她跟随母亲去一个海岛上度假。由于看到母亲和来岛上度假的男人调情，多萝茜心情很不好受，经常一个人晚上出去散步。一天晚上，当她又独自从海滩上散步回来时看到母亲正在一架破旧的钢琴上弹琴。）

要是这钢琴是一架竖立在整齐的地毯上的音乐会用的大钢琴，那对亨特太太说是更为有利了。而现在，尽管她的头昂得很高，露出了优美的喉咙，百合花般的颈脖，但矮小的钢琴和那些受盐分侵蚀，相当翘曲的琴键一起，使她看上去更象是耸着双肩伏在簧风琴上似的。她的背在暗影中泛着白光，烛光照在她的头发上，显然，她不知为什么穿了一条生丝袍子，拖得长长的，若不是有一条线织的腰带，真象是一泻千里的瀑布。衣料上淡淡的沟槽使她的苗条带上一种建筑风格。

〔澳大利亚〕怀特《风暴眼》P. 452，
漓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亨特太太的形象是通过女儿多萝茜的观察写出来的。亨特太太尽管很美，但由于多萝茜对她的不满情绪，观察的眼光必然是相当挑剔的：矮小而受到盐分侵蚀的钢琴与弹琴的妇人相映衬，总让人感到别扭，甚至她的衣着也使她的苗条带上了建筑风格，这些都揭示了亨特太太的过度

修饰和做作，无论在何时何地都要竭力表现她的风流美貌。另一方面，尽管女儿的眼光十分刻薄，也不得不承认母亲的美，这就更有力地强调了亨特太太是一个十分美丽迷人的女人。

（坤琴是披耶昭坤的三女儿，出身于贵族家庭，与珀怡是同父异母姐妹，两人从小十分要好。长大后，由于和掌家的大姐坤雯不和，坤琴与一个穷大夫私奔，并从此和珀怡断了联系。几年后，坤琴意外地来到珀怡家。）

珀怡已经看出坤琴比以前瘦了，也黑了。最明显的地方就是那双手，已经不是原来在家时那双纤细的手，而是一双粗糙、厚实的大手。每个骨节都很粗大。人虽然变黑了、变瘦了，但她的精神状态却很好，看不出有什么病痛，而且眼睛里总是闪着幸福美满的神采。

〔泰〕蒙拉查翁克立·巴莫《四朝代》（上）P. 395，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坤琴的外貌特点是通过珀怡的眼睛介绍出来的。她们是同父异母兄妹，从小一块长大，因此写珀怡的感觉最能突出地表现坤琴的生活状况和精神状态。总体印象“瘦了”、“黑了”，写得极为简洁，而对坤琴双手的变化，就写得细致多了，表明她已由一位贵族小姐变为普通的劳动妇女，很有说服力。另外，以坤琴充满神采的眼神与粗糙的外表相比较，显示出她的生活尽管辛苦，却是美满幸福的，因而揭示出坤琴吃苦、耐劳、坚强的性格特点。

（马克罗里夫是马克罗里的妻子，马克罗里则是女主人亨特太太的丈夫亨特的老家的新主人。亨特太太的女儿和儿子在争得母亲的律师威勃德的同意后回老家来看看，随便看一下老家住着的新主人马克罗里一家。）

马克罗里夫人——她在给威勃德回信中称自己为“安妮”——是个年纪不大可也不轻的女人。她散乱的头发过早灰白，或者也许是收拾屋子时蒙上灰尘。要不是她已有了身孕，她的面颊也许不会显得这么憔悴，眼睛也不会陷得那么深，眼圈也不会那么青。她的声音天生清晰，若不是永远有那么一股惊恐的味道，本来应该是很有说服力的。安妮·马克

罗里象是一个陷进自己一直提醒别人要防范的生活的社会福利工作者。

〔澳大利亚〕怀特《风暴眼》P. 546～547，

漓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描绘了一个整天围着孩子、丈夫转，操劳过度的中年家庭妇女的形象，以简洁的语言描绘了她的头发、面颊、眼睛，显示了她的操心劳累，特别是写她的声音"永远有那么一股惊恐的味道"，把难以用文字、靠视觉传达出来的声音写活了，使人不仅如闻其声，且能深入到她的心里，了解她在家中的地位，进而对她的生活产生同情。

（吟子冲破世俗，历尽万难，终于实现了自己的理想，成为日本历史上第一个治疗淋病的女医生。这时的她是什么样子呢？）

吟子身着用绉绸，凸纹薄绸等上等衣料裁制的黑地小花素色和服。夏天时穿黑色带家徽的和服，显得雍容大雅。

她个子不高，溜肩膀，身材苗条，很适合穿和服。端庄的脸，再配上深色上等衣料的和服，她发象一位娴静的名门夫人。从外表上看，根本想不到她是性情狷介，在男人中挣扎着学习，面对脓血脸不变色的医生。然而，在她那沉静高雅的气质中，却埋藏着火一样的激情。这使年近四十的吟子更增添了新的魅力。

〔日〕渡边淳一《花葬》P. 266，

作家出版社 1988 年版。

作者在此处着重描写了人物的穿着，以此表现出人物的地位、经济状况，展现出一个中年女医生的丰采。同时，也表现出吟子并未满足事业的成功，她仍在为妇女解放奔走呼吁的美好心灵。作者把吟子的形与神巧妙地结合起来，使人物形象更加完美、高大。

她打扮得非常朴素，身上穿着一件美国印花布衣服（我想大家都是这样叫那种布料的），头上包着一条丝绸巾，在头巾与衣服之间露出一段雪白的脖子。……她那乌黑、光泽、特别浓厚的头发梳得相当朴素和老式，除了戴着一朵鲜花外，没有饰发或别的装饰品。那是一朵极美丽的外国种花朵，非常鲜艳，好象刚由花匠从暖房里的花梗上剪下来似的。……那朵花是那么美丽，那么珍奇，那么高贵，跟原来的完全一样，可惜它只能维持一天工夫；这比较在她的秀发上闪烁着一颗大金刚钻，更

显得出她的雍容华贵，因为在齐诺比娅的性格上是具备着这种绚烂的生命力的。

〔美〕霍桑《福谷传奇》P. 12，
新文艺出版社 1957 年版。

爱芙莉·华丝罗德大约三十岁光景，比她的爱人要大两岁多。弗兰茨·马歇尔特是这样描写她的：

“……身材瘦长，使人一见就觉得可爱，尤其是那双眼睛和额角，先替她传递了第一个印象。额角明莹纯洁，深褐色的大眼睛有一种特别的、令人爱慕的温暖。一个聪明而善良的人物，这是我初次见她时的想法。她把头发——她有栗色的头发——从额角上往后梳，在项间挽了个结，我觉得这不是顶漂亮的梳法，这种梳法使她显得太严肃了。”

〔德〕威利·布莱德尔《一个德国兵的遗嘱》，
选自《布莱德尔小说选集》P. 9，
作家出版社 1958 年版。

（玛奇和另一个姑娘班福德合伙租下了一个农庄，她们养了一群母鸡。）

玛奇把绝大部分户外的劳动活都包了下来。她到外面去总是穿着条马裤，打着绑腿，上身穿着一件束腰外套，头上戴一顶宽松的便帽。她肩背挺直，动作灵活而自信，还带着那么点满不在乎的嘲弄人的神气，所以看起来简直象个身材俊美而又随随便便的小伙子。可是她的面貌却完全不象男人。她有一头乌黑的卷发。她弯腰的时候，一缕缕卷发就到处飘拂，而当她直起身子来有点古怪、有点吃惊、有点羞答答、又有点挖苦人地朝上望时，她的眼睛就显得乌溜溜的，又大又圆。她的嘴唇也往往有点痛苦而又带点讽刺似地紧紧抿着。在她身上有些令人费解的奇特之处。她常常把身子的重心移到一条腿上，注视着在院子斜坡里叫人恶心的烂泥中摇摇摆摆地跑来跑去的鸡群，叫唤她心爱的白母鸡。那只母鸡一听见有人叫它的名字就跑了过来，但是当玛奇瞧着她养的那群三只脚趾的家禽在她的目光下逛来逛去时，眼睛里便流露出一丝几乎是讽刺的闪光。她对心爱的母鸡帕蒂说话的时候，声音里也有那么一点危险的嘲弄口气。而帕蒂呢，为了表示友好，就用嘴啄着玛奇的靴子。

〔英〕戴·赫·劳伦斯《狐》，
选自《世界文学》1981年第2期

玛奇在农庄里承担了许多应该由男子承担的工作，使得她的装束、举止也越来越男性化了。

（钟表匠的儿子卢梭还是个孩子时，就离开家乡，离开亲属，到处漫游，到处乱跑。在日内瓦附近，经教区神甫德·彭维尔先生介绍，他去投奔安讷西的最近皈依天主教的华伦夫人。这是一七二八年举行圣枝仪式的日子，卢梭来到华伦夫人的住宅后面。）

华伦夫人正要进入这道门的时候，听到我的声音便转过头来。这一刹那，我真不知惊讶到了什么程度！我本来以为她一定是个面目可憎、老态龙钟的丑老婆子，我认为德·彭维尔先生说的善心的太太只能是这个样子；然而我现在所见到的却是一个风韵十足的面庞，一双柔情美丽的大蓝眼睛，光彩闪耀的肤色，动人心魄的胸部的轮廓——我这新入教的年轻信徒，一眼便把她完全看遍了。我立刻被她俘虏了。毫无疑问，用这样的传教士来传教，一定会把人领进教堂的。我用哆哆嗦嗦的手把信递给她，她笑盈盈地接过去拆开，在德·彭维尔先生的信上瞥了一眼，就来看我写的信，并且从头看到尾，如果不是她的仆人告诉她到了进教堂的时候，恐怕她还要看一遍。她对我说："哎，孩子，"她的声音使我战栗，"你这样年轻就到处飘泊，实在太可惜了。"她不等我回答又接着说："到家里去等我吧，叫他们给你预备早饭，弥撒以后我就来和你谈谈。"

……

我来到安讷西的时候，她已在这里住了六年，她是和本世纪一同诞生的，当时二十八岁。她的美不在面貌上，而是在风姿上，因此经久不衰，现在仍保有当初少女的丰采。她的态度亲切妩媚，目光十分温柔，嫣然一笑好象一个天使，她的嘴和我的嘴一般大小，美丽的灰发也是很少见的，她漠不经心地随便一梳，就增添了不少风韵。她的身材不高，甚至有点矮小，致使她的体态稍嫌矮胖，虽然没有什么不相称的地方，但是，要找比她那样更美的头、更美的胸部、更美的手和更美的胳膊，那是办不到的事。

她所受的教育是非常杂乱的：她也和我一样，生下来就失去了母亲，

因而漫无条理地遇到什么就学什么，从她家庭女教师那里学了一点，从她父亲那里学了一点，从她学校的教师们那里学了一点，而且，从她的情人们那里学的更不少，特别是从一位达维尔先生那里学的最多。这位先生是一个又风雅又有学识的人，并以他的风雅和学识美化了他所喜爱的女人。可是，种种不同的教育是要互相干扰的，而她又不曾很好地加以安排。因此，她所学的东西便不能正确发挥她那天赋的智慧。虽然她学到了一些哲学和物理学的原理，但同时也沾染上了她父亲的对经验医学及炼金术的喜好：她制造过各种液体配剂、酊剂、芥香剂与所谓的神奇妙药，并且自以为有一些秘诀。一些江湖术士便利用她的弱点包围了她，纠缠她，使她倾家荡产，在药炉和药剂之中消耗她的才智、天资和风韵。但以她这种才智、天资和风韵本可以在上流社会中受到极大欢迎的。

尽管那些卑鄙的骗子流氓利用她走入歧途的教育来迷惑她的理智，她那高尚的心灵却丝毫没有受影响，始终如一：她那爱人而又温和的性格，她那对不幸者的同情，她那无限的仁慈，她那愉快、开朗而率直的性情从来没有改变。甚至就是在她接近晚年陷入贫困、疾病和种种灾难的时候，她那爽朗的美丽灵魂仍然使她保持着最幸福时日的愉快，直到死亡。

〔法〕卢梭《忏悔录》（一）P. 56～5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卢梭的自传写得真实、温情、自然。华伦夫人是在他的一生中，对他影响最大的一个女人，也是他热烈情感的最初的无保留的投诉对象。十八世纪贵族社会一片淫靡之风，而卢梭则把妇女当作一种美来加以赞赏，他对爱情有全新的理解，和华伦夫人长期过着一种纯净、诚挚的爱情生活。

（在我准备朝圣坎特伯雷的晚上，来了好多客人。他们不约而同，都去赴坎特伯雷的宴会。准备一齐早起出发。客人中有武士、仆人、商人、律师等，还有一位好妇人。）

从巴斯附近来了一位好妇人，可惜她有些耳聋。她善织布，简直超过了伊普勒和根特的技能。在她的教区中，任何人都不让走在她前面去

捐献，否则她就不顾情面，大发脾气。她的巾帕是细料的；我敢发誓，她在礼拜天所戴的头帕称起来倒有十磅重呢。她脚上的袜子是鲜红色，绑得很紧，鞋子又软又新。她一脸傲态，皮肤洁净红润。她一生煞有作为；在教堂门口嫁过五个丈夫，年青时其他有交往的人不计在内，但关于这一点可以暂且不提……她却是缺牙露齿的；她骑着马，走得很稳，头上缠好围巾，戴着一顶帽儿，倒有盾牌那么大。穿着一条短的骑裙，臀部很宽，脚上一双尖头马刺。在人群中她很能谈笑。相思病应如何治理，想必她很懂，因为她是个过来人了。

〔英〕杰弗雷·乔叟《坎特伯雷故事》P. 1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从巴斯来的妇人是一个敢于正视人生，有胆量、有才干的女性。作者以她作典型，提出了一个妇女社会地位问题。

作者通过对从巴斯来的妇人的穿戴、行动的描写，表现了一个不怕人们责骂她再婚、敢于正视婚姻问题的一个女性，这不仅是一个爱情的幻想，而且是向当时社会的挑战。

作者通过这个具体人物，为我们展开了那越来越宽广的现实主义道路，并把爱情的描写纳入了生活现实的描写。作者写她嫁了五个丈夫，这里寓意深刻，含有幽默与讽刺的艺术手法，这里会引起人们的嘲笑和讽刺，也表现了作者的市民婚姻观点。

作者还运用了夸张，如对织布技能和所戴巾帕的描写。这种夸张而不失真的手法，恰到好处。

（索莫城虽说只是法国内地的一个小城，但这里人才济济。围绕着最富有的葛朗台先生转的人，没有点真本事是贴靠不上去的。这不是，葛朗台的独生女欧也妮过生日，一家一家有头有脸的人都来了，请注意台·格拉桑太太吧！）

台·格拉桑太太是那种矮小活泼的女人，身材肥胖，皮肤白里泛红，过着修道院式的内地生活，律身谨严，所以在四十岁上还显得年轻。这等女子仿佛过时的最后几朵蔷薇，教人看了舒服，但它们的花瓣有种说不出的冰冷的感觉，香气也淡薄得很了。她穿著相当讲究，行头都从巴

黎带来，索漠的时装就把她做标准，而且家里经常举行晚会。

她的丈夫在拿破仑的禁卫军中当过连长，在奥斯丹列兹一役受了重伤，退伍了，对葛朗台虽然尊敬，但是爽直非凡，不失军人本色。

“你好，葛朗台，”他说着向葡萄园主伸出手来，一副俨然的气派是他一向用来压倒克罗旭的。向葛朗台太太行过礼，他又对欧也妮说：“小姐，你老是这样美，这样贤慧，简直想不出祝贺你的话。”

然后他从跟班手里接过一口匣子递过去，里面装着一株好望角的铁树，这种花还是最近带到欧洲而极少见的。

台·格拉桑太太非常亲热的拥抱了欧也妮，握着她的手说：

“我的一点小意思，教阿道夫代献吧。”

一个头发金黄，个子高大的青年，苍白，娇弱，举动相当文雅，外表很羞怯，可是最近到巴黎念法律，膳宿之外，居然化掉上万法郎。这时他走到欧也妮前面，亲了亲她的腮帮，献上一个针线匣子，所有的零件都是镀金的；匣面上莪特式的花体字，把欧也妮姓名的缩写刻得不坏，好似做工很精巧，基实全部是骗人的起码货。

欧也妮揭开匣子，感到一种出乎意外的快乐，那是使所有的少女脸红，寒颤，高兴得发抖的快乐。她望着父亲，似乎问他可不可以接受。葛朗台说一声：“收下罢，孩子！”那强劲有力的音调竟可以使一个角儿成名呢。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24～2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索漠城里最富有的葛朗台有一位贤德的、天使般的妻子，可是她的长相一定要和她的为人扯扯平，否则连巴尔扎克本人都不敢让她嫁给那样一个夫君了。她跟上了葛朗台，也就是跟上了数不清的钱财。）

葛朗台太太是一个干枯的瘦女人，皮色黄黄的象木瓜，举动迟缓，笨拙，就象那些生来受磨折的女人。大骨骼，大鼻子，大额角，大眼睛，一眼望去，好象既无味道又无汁水的干瘪果子。黝黑的牙齿已经不多几颗，嘴巴全是皱褶，长长的下巴颏儿望上钩起，象只木底靴。可是她为人极好，真有裴德里埃家风。克罗旭神甫常常有心借机会告诉她，说她当初并不怎样难看，她居然会相信。性情柔和得象天使，忍耐功夫不下于给

孩子们捉弄的虫蚁，少有的虔诚，平静的心境绝对不会骚乱，一片好心，个个人可怜她，敬重她。

丈夫给她的零用，每次从不超过六法郎。虽然相貌奇丑，她的陪嫁与承继的遗产，给葛朗台先生带来三十多万法郎。然而她给终诚惶诚恐，仿佛依人篱下似的；天性的柔和，使她摆脱不了这种奴性，她既没要求过一个钱，也没对克罗旭公证人教她签字的文件表示过异议。支配这个女人的，只有闷在肚里的那股愚不可及的傲气，以及葛朗台非但不了解还要加以伤害的慷慨的心胸。

葛朗台太太永远穿一件淡绿绸衫，照例得穿上一年；带一条棉料的白围巾，头上一顶草帽，差不多永远系一条黑纱围身。难得出门，鞋子很省。总之，她自己从来不想要一点什么。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20～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这是吉提最幸福的一个日子。她的衣裳没有一处不合身，她的花边披肩没有掸下一点，她的玫瑰花结也没有被揉皱或是扯掉，她的淡红的高跟鞋并不夹痛她的脚，而只使她愉快。金色的假髻密密层层地覆在她的小小的头上，宛如是她自己的头发一样。她的长手套上的三颗钮扣通通扣上了，一个都没有松开，那长手套裹住了她的手，却没有改变它的模样。她的小金匣子的黑天鹅绒带特别柔软地缠绕着她的颈项。那天鹅绒带是美丽的；在家里，对镜子照着她的颈项的时候，吉提感觉得那天鹅绒简直是栩栩如生的。别的东西也许还有可疑之处，但那天鹅绒却的确是美丽的。在这舞厅里，当吉提又在镜子里看到它的时候，她微笑起来了。她的裸着的肩膊和手臂给予了吉提一种冷澈的大理石的感觉，一种她特别喜欢的感觉。她的眼睛闪耀着，她的玫瑰色的嘴唇因为意识到她自己的妩媚而不禁微笑了。当她还没有跨进舞厅，走近那群满身是网纱、丝带、花边和花朵，等待别人来请求伴舞的妇人——吉提从来不属于那群妇人——的时候，就有人来请求和她跳华尔兹舞，而且是一个最好的舞伴，跳舞界的泰斗，一个有名的跳舞指导者，标致魁梧的已婚男子，叶戈鲁希加·科尔松斯基。他刚离开巴宁伯爵夫人，他是和她跳了第一场华尔兹舞的，于是，观察着他的王国——就是说，已开始跳舞的几对男女——他看见了刚走进来的吉提，就迈着跳舞指导者所独有的那

种特殊的、轻飘的步子飞奔到她面前去，连问都没有问她愿不愿意跳，他就伸出手臂去抱她的纤细的腰。她朝周围望望，想把她的扇子交给什么人，于是他们的女主人向她微笑着，接了扇子。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113～11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那妇人生着一副绵软多肉的体格，一张坦率开诚的面容，一种天真羞怯的神气。一双大落落的柔顺眼睛，里边隐藏着无穷的心事，只有那些对于凄惶无告的穷苦人面目作过同情观察的人才看得出来。跟在她后面的是她的女儿，一种畏惧和羞怯使她躲缩在后边，眼睛不敢对面前正视，这种神情是谁都看得出她从哪儿得来的。原来她的母亲虽然没有受过教育，却有一种含有诗意的心情，具备着幻想，感情，和天生的仁厚，她的父亲呢？又特具一种沉着和稳重的性格，两下结合起来就造成她这样一个人了。如今贫穷正在逼迫他们。当时她母女俩那种穷困窘迫的情景是很动人的，连那帐房也受感动了。

〔美〕德莱塞《珍妮姑娘》P. 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顾恒的妻子、建工局党委书记景立贞是一个颇有心术与权力欲的女人。）

景立贞到局里主持党委扩大会。长桌，她坐顶端；左右，两长溜人；对面，远端也有人；四面贴墙的一圈椅子上又围坐着一层人。她说话，她笑，她脸上的光与一窗窗照进的光一起亮。她觉得自己的脸颊、特别是颧骨处在发亮。有皱纹，不要紧，更熠熠生辉！她喜欢仰着脸，往前送着下巴，又高兴、又随便、又严肃、又和蔼地微笑着面对全体。……

她身子发干、发硬，结结实实，坐在那儿挺挺直直。她喜欢软椅子。身子硬就喜欢软椅子？她喜欢男人胖一点，壮一点，魁梧一点，瘦女人喜欢胖男人？象她这样干瘦的人，坐在硬板凳上，硌着坐骨，该多难受！满屋开会的，多是男人。现在当干部的、从政的还是男人多。所以，女人从政是最有意思的。男人比女人好，乐观，幽默，豪爽。女人太狭隘。这儿也有几个年轻女性，她看了看，发现：自己对女人的标准也一样：觉得丰腴一点的好。你看，那一个，干干瘦瘦的，象自己一样的，一看就

反感得很！

柯云路《衰与荣》（下）P. 684～68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三十多岁的夏平是家里的支柱，父亲的“秘书”，一个憔悴、有些麻木了的女人。）

夏平——看年纪大概是二的了，有三十多了，也是瘦瘦弱弱的，比刚才那个大姐更单薄、更纤细，个子矮一些，戴着副眼镜。也有那么点儿憔悴。从模样到神情都很呆板，没点儿活灵气。平时大概连个女人的笑（那是应该含着妩媚娇嗔的）都没有的，可能就不会象女人那样笑，身体一切定是轻飘飘的，没什么份量，看她那干瘦的手，你绝不想去握它、捏它。看她那干瘦发扁的、棱角生硬的手腕子——这么热天还穿着长袖衬衫——可以想见她的可怜的细胳膊。也是没一点胸。女人没胸，还有什么味道？如果站起来，她肯定也是个连点颤乎劲儿也没有的削瘦的臀部。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39～54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正在为“破四旧”而自豪的“我”，突然看到从地下室中出来一个中年妇女。）

当我正贴着墙站在阴影里看着若明若暗的余烬感到自豪不已的时候，一个中年妇女戴着一顶破剪绒棉帽，裹着一件褪了色的旧式军大衣，颤颤兢兢地从地下室里浮上来。她开始没发现我，目光呆痴地走近散发着热浪的灰烬，情不自禁地放声大哭起来。我当时打心眼里佩服她的勇敢，也打心眼里厌恶她的“反动”。这还了得，我一个箭步冲到她面前。她象在鹰的影子下的一只小鸡，立即哽咽住了，蜷卧在地上，把泪水纵横的脸转向我，凝视着我，陷入极端恐怖中的真空状态。

白桦《远方有个女儿国》P. 1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我在 S 夫人家喝酒，酒醉之后，被 S 夫人留宿在家里。）

她收拾了房间，把大门掩上，打了一盆水来替我洗了脸，她自己也

洗了。她把衣服脱了，只剩下一条粉红的腰围，对着镜子化起妆来。她是背着我跪在草席上的。粉的香气一阵阵吹来，甜得有些刺心。她的头发很浓很黑，她的两肩就好象剥了壳的一个煮熟了的鸡蛋。她的美是日本人所说的一种娼妓美，鸡蛋脸，斕肩，颓唐的病色——从白粉下现出一种青味，颜面神经要一分也不许矜持。她一面傅着粉，一面侧转头来看我。

郭沫若《喀尔美萝姑娘》，选自《郭沫若全集》（九）P. 23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十岁的柳梢青救了从闷罐官船上跳水逃跑的武大师姐。）

“不必！”这位人高马大的投河女人抹了抹嘴，深深吸了一口气，咬住嘴唇，全身叫劲，猛地大喝一声，两臂伸张，双脚叉开，只见那手铐和脚镣的铁链，一环一环地碎裂了；然后，两手五指并拢，就象柔软无骨，从手铐里抽了出来，双脚又一顿地，脚镣也绽开脱落了。

刘绍棠《瓜棚柳巷》，选自《蒲柳人家》P. 21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洛文被划成右派，四清时又被批判，落难中他与农村姑娘青凤结了婚。）

已经三十六七岁的青凤，虽然生过两个孩子，每日家里家外劳苦，却并不见老。她头戴一顶斗笠，手拿一把铁锨，光着脚，挽着裤腿，汗湿的旧花褂子箍住了她那丰满好看的身腰，被阳光晒得黧黑的面庞上，一双丹凤眼春水汪汪，笑起来露出雪白的牙齿。她从上到下，从内心到外表，充溢着饱满的生命力。

刘绍棠《二度梅》，选自《蒲柳人家》P. 12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李向南来找省委书记顾恒，顾恒的夫人景立贞给他开了门。）

李向南和景立贞对视了一下。

这肯定就是小莉的母亲了，长得就象，一看就知道是一个很干练、很有些厉害的女干部。她的脸部露着主妇的和长辈的亲切微笑，目光中却含着一种锐利的透射力，她的线条分明的脸，勾勒有力的眼睛、鼻子、嘴

角，包括额头上那男性化的细硬的皱纹，削瘦挺直的身子，都不使人感到长者的慈和，也不给人以女性的温善感。她周身散发着一股子使你不得不小心处之的浓烈逼人的辛辣劲儿。

柯云路《夜与昼》（下）P. 49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叶工程师书房的墙上，挂着他去世的妻子的照片。）

叶工程师书房的墙上，挂着一个十分精致的黑色镜框，镜框里是一张三十岁左右的妇女半身放大照片：她生得非常清秀，椭圆形的脸，一双闪动着光采的眼睛；一头浓密而剪得十分整齐的短发；轮廓分明的嘴唇紧抿着，嘴角两边有两个小小的浅涡，给人一种刚毅和倔强的感觉。她斜坐在一张藤椅里，神色自若，似乎在小憩，又象在深思。第一次走进叶工程师的书房，看到这张照片的人，一定误认为她是叶琪的：那眼神，那刚毅倔强的嘴角，还有嘴角两边小小的酒涡，只有叶琪才有。不过，照片上的人年纪要大些，那眼神里还流露出一种哀愁，那是叶琪所没有的。她是另一个时代里生活过的人，是叶赋章的爱妻肖淑。

焦祖尧《总工程师和他的女儿》P. 2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岁月的煎熬，使母亲过早地衰老，年轻时美丽的容貌，已经不复见了。）

母亲，她今年三十九岁，看上去，倒象是四十开外的人了，她的个子，在女人里面算是高的，背稍有点驼。稠密的头发，已有些灰蓬蓬的。在那双浓厚的眉毛下，一对大而黑眸的眼睛，陪衬在方圆的大脸盘上，看得出，在年青时，她是个美丽而和善的姑娘。现在，眼角已镶上密密的皱纹，本来水灵灵的眼睛失去了光泽，只剩下善良的接近迟钝的柔光，里面象藏有许多苦涩的东西一样。在她那微厚的嘴唇两旁，象是由于在忍受着巨大的疼痛，而紧闭着嘴咬着牙不呻吟似的，有两道明显的弯曲的细细皱纹，平时，她的嘴总是这样习惯地闭着。在她的下颚右方，长着一颗豆大的黑痣，象是留给幼儿好找妈妈的标记，也在发着显眼的善良光彩。

冯德英《苦菜花》P. 6，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1978 年版。

（丁阿小手牵着儿子百顺爬上楼来，看见对门邻居的阿妈带着孩子们在后阳台上吃粥。）

对门的阿妈是个黄脸婆，半大脚，头发却是剪了的。她忙着张罗孩子们吃了早饭上学去，她耳边挂下细细一绺子短发，湿腻腻如同墨画在脸上的还没干。

张爱玲《桂花蒸　阿小悲秋》，选自《倾城之恋》P. 5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伟民对同学元伦的母亲非常崇拜。）

元伦妈每礼拜天都要去。因此伟民经常在楼道口看见元伦妈。元伦妈穿毛衣时，也喜欢这样把袖口拉到肘部，裸露出一对肤色白白的手肘。伟民中学时代爱好美术，也描绘过各种石膏像，他不知为什么总认定，女人最美的部位是手臂到肘部手腕，然后舒展成手掌的那两条曲线。或许大腿到小腿及踝部的线条更美，无奈伟民无此艳福目睹过真正漂亮的真实的大腿。暮色朦胧之中，无论那两条交叉着的手肘、白得像牛奶一样，左手腕上，一只黑皮带金壳小表，在夜色中闪烁着。更使伟民感到身边那浓烈的女人味。

程乃珊《秋天的盼望》P. 355，
花城出版社 1989 年版。

（光源氏是日本天皇桐壶帝的皇子。他出身高贵，争权夺利，妻妾成群并玩弄欺凌了许多妇女。紫姬是他的正妻，不仅才貌出众，而且具有男贵族要求的忍从“美德”。她见到丈夫结识许多女人，内心痛苦，却不流露于外。末摘花是亲王的女儿，貌丑，源氏结识了她后，更感紫姬的美丽。）

且说源氏公子回到二条院私邸，看见豆蔻年华的紫姬，长得异常美好。她脸上也有红晕，但和末摘花的红回不相同，甚是娇艳。她身穿一件深紫色夹里无纹白地童式女衫，潇洒风流，天真烂漫，非常可爱。她的外祖母墨守古风，不给她的牙齿染黑。最近给她染黑了，并且加以整饰。眉毛也拔净涂黑，相貌十分美丽清秀。

〔日〕紫氏部《源氏物语》（上）P. 15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对紫姬的肖像描写，近似静物写生的方法，细细描摹。从脸色到衣衫，从牙齿到眉毛写得细致入微。再运用与未摘花的对比，更显出紫姬的身分和具有大家闺秀的风范。这段外貌的描写形象逼真，表现出作者大家的手笔。

（光源氏是日本天皇桐壶帝的皇子。他出身高贵，争权夺利，妻妾成群并玩弄欺凌了许多妇女，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他看上了六条妃子这位寡妇，并勾引她，与她结合。之后，他对她冷淡下来，他又看上了六条妃子的女儿前斋宫，这使六条妃子心中十分痛苦。）

六条妃子坐在半明半暗的灯火旁边，一手靠在矮几上，那剪短了的头发非常雅致。这光景竟象一幅图画，实在美丽可爱！并卧在寝台东边的，想必是她的女儿前斋宫了。源氏公子在帷屏上拣个隙缝较大的地方，用心仔细张望，但见前斋宫手托香腮，容颜十分悲戚。虽然约略窥见，亦觉异常美丽。那光泽的鬓发，端正的头面，以及全身姿态，都很高尚雅致。娇小玲珑、天真烂漫之趣，历历可观。

〔日〕紫氏部《源氏物语》（上）P. 34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写六条妃子的心境，作者主要以“半明半暗的灯火”来衬托，突出了“静”的气氛，以表现她的悲戚、愁苦；写前斋宫则抓住她虽悲戚，但不失少女的天真烂漫。这样就把母女二人的形象和性格特点区别开来。作者抓住人物内心的细微差别，惟妙惟肖地进行刻画描写，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和咀嚼的余地。

（讲经师堂费尔明听说安娜在俱乐部跳舞时晕倒在阿尔瓦罗·梅西亚的怀里，迫不及待地叫人把安娜找来。）

德帕斯发现庭长夫人从来没有今天这样美丽。只见她眼睛里燃烧着神秘的火焰，面庞上焕发着不同寻常的表白衷肠的热情光彩，身上仿佛环绕着一轮他从未见过的辉煌的光环，这光环使那个呆在这间小房里的女人罩上了一层黄的颜色。而这一切就是他在一生中，在这个无边无际

的世界里，唯一值得追求的东西。

“这是怎么了？”堂费尔明说，他的嗓子突然变得沙哑，他一动不动地立在那里，脚上仿佛生了根似的。

“我是盼着我们马上见面。我简直疯了。今天晚上，我以为我要死了……昨天……今天……我也不知是什么时候……我疯了……”

她一边说一边喘气。

德帕斯感到一种他认为是羞愧的怜悯。

“我都知道了，不必扯那些了……”

“都知道了，这是什么意思？”

“昨天的事……今天的事……舞会……夜餐，这是怎么回事，安娜，这是怎么回事？……”

“什么舞会！什么夜餐！不是那么回事……他们把我灌醉了……我怎么知道……但是，不是这么回事……因为我害怕……这儿，费尔明，是这儿，是头……可怜可怜我吧！求您可怜可怜我吧！我没有母亲……我没有一个亲人……”

“这是真的，她和他一样没有母亲，她比他更孤独。”这时，堂费尔明感到了只有爱情才能感到的那种难以形容的怜悯。他走到庭长夫人跟前，拉着她的手。

“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别人跟我说……可是，到底是怎么回事？……说吧……”讲经师用颤抖和悲伤的声音说。

安娜哭哭啼啼地叙述了她所能叙述的一切，她的忧虑、恐惧、痛苦和发烧的那些时间。她躺在床上后，无数个可怕形象突然出现在她对舞会杂乱的回忆中……她认为自己又要突然掉进那些神志错乱的黑井中，陷入她生病时的那些凄楚的夜晚里……后来，她想到她做的那桩坏事，又感到毛骨悚然……安娜一见讲经师脸色变得青紫便中断了叙述。为了更正刚才的话，她接着说，“坏事……就是说……不是好事……”疾病已经成了一个教训，一个忘却了的教训。那天早晨，当她躺在床上感到生病时的那种虚弱，感到五脏六腑在撕裂，好象在变成粉末，感到生命在谵妄中昏厥的时候……良心仿佛在火光下看到了极大的羞愧、极大的惩罚，看到了自身不幸以及心灵上可悲的耻辱的反映……随后……是精神失常，毫无疑问，是精神失常……一种可怕的、突如其来的、固执而痛苦

的怀疑一切。在她看来，上帝，就连上帝也不过是一种固定不变的观念、一种怪癖、一种在她大脑中转动、折磨其脑子的、有如滴答之声和墙头昆虫鸣叫的名为丧钟的东西。

“啊，是的，我那时是疯了。”安尼塔继续说，她依然惊恐万状，“我疯了一个小时？……多长时间？一个世纪……我只要健康、安静……清楚的意识……可是，唉。办不到了！上帝，我亲爱的上帝……我……一切，所有的人，我们全都完了。这里面的一切都变成了粉末！”

安娜的两眼死死地盯着那个幽灵。她在地毯上看见了一个模模糊糊的形象，那可怕回忆中的一个形象……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下）P. 758～76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安娜在俱乐部的舞会上，忘情地与阿尔瓦罗·梅西亚狂舞；事后，她从内心感到恐惧，她害怕舆论对她的谴责，因为她在跳舞时，充分表现了自己内心的情感，而这正是社会所不能容忍的。作者通过她自己的内心谴责，来表现她的心情，并揭露社会上存在的丑陋的一面。

（希尔德的丈夫上前线了，像挖泥煤这样的重活都要她自己干了。）

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来观察她，也不论在哪儿碰见她，希尔德·伊森布特尔如果不是在笑，那也是准备笑的样子，这不仅由于她那又稀又短的牙齿，也不仅由于她那高高耸起不需要加垫肩的肩膀，以及她那双长成这种样子的眼睛：凡是这一只看到的，另一只则看不到。还由于她的外表：健壮的、太过弯曲的双腿，软而尖的肚皮，系一根皮带警告它别再发胖，沉甸甸而又讨人喜欢的乳房，一直长到耳根的雀斑——希尔德·伊森布特尔身上的这一切给人的印象是：她在笑。

〔德〕西格弗里德·伦茨《德语课》P. 216，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沉重的生活担子并没有压垮她，她仍是那么乐观。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是黎明集体农庄的挤奶员。）

现在，让我们端详一下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端详一下她的仪表，她的衣着。而且要尽量留心地端详。我们这样做，可千万别让她发

现我们的专注的目光，别让她面红耳赤，感到不好意思。暂且让她请你们喝奶吧。让她的眼睛里流露出真挚的热情吧——这种热情不是后天获致的，而是天生下来就有的。或者就让她两只手放在围裙下面，站在那儿吧……她有一双劳动的、并不漂亮的手，手掌早已变得粗糙，长满了老茧。她把手藏起来，倒不是露出来怕人笑话，而是很早以前她就养成了这种习惯。她穿的衣服和裙子是用象雌鹌鹑色那样的灰色印花布做的。她的耳垂上戴着一对镶嵌着象两块云母一样闪闪发光的钻石。这对耳环不是伊凡送给她的。是教员谢苗·马斯柳科夫在她出嫁后送给她的。在这对耳环中保留着她对那个她爱恋过的亲人的回忆。这对耳环象两滴硕大的泪珠，总是紧贴在耳根上，使她显得年青。

……

叶芙多基娅的身材匀称而娉婷，腰身象姑娘一样苗条，看起来要比她五十三岁的年龄年青得多。她的整个外形，好象十月里梨树那纤细的枝条：那么匀称、美丽，只是树叶发黄了。从前，她那两条黑黑的辫子比白嘴鸦的翅膀还黑，现在，无情的岁月使它有点儿发白了。只有双眉还是象年青时那样黑油油的，不过更浓，更蓬松了。左眉上依然是那颗小黑痣。

她那罕见的美丽就是在凋萎、萧瑟的秋天也毫不减色。这种美甚至在我们库班河上游也很少见到。她那黝黑的脸膛上，至今仍然保留着惊人地混合在一起的库班哥萨克女人和契尔克斯女人的豪迈神情。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16～1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用一种白描的手法，描述叶芙多基娅的美貌。虽然她已经 53 岁了，但她仍然那样美丽动人。她的发辫、她的浓眉，还有她左眉上的那颗小黑痣，使她透着俏姿。当然，她的手由于劳动而变得粗糙，并长满了老茧。就是这双手，表明了叶芙多基娅，不仅有一个美丽的外貌，还有一个热爱劳动、热爱生活的美的心灵。

（寇恩来到警察厅，在一间不像是什么售票房而像是四等候车室的屋子里，挤满了各种国籍的人。）

寇恩看见一个沉甸甸的、深色皮肤的女人坐在一个犄角里的地板上，

活象一只伏在窠里的肥大的母鸡。她有一副冷淡的、平庸的相貌。乌黑的头发居中分开，往上盘着两条辫子。一群孩子在她四周戏耍。在她袒露着的胸前还有一个最小的婴儿。她毫不忸怩地坐在那儿一片混乱中间，带着健康的动物那种显眼的高贵气概和每一个母亲所有的权利，只留意到她的那一窝，他们在她的膝盖和脊背周围戏耍，仿佛在一尊塑像周围戏耍一样。

〔德〕雷马克《流亡曲》P. 33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是一个普通妇女的形象，生活使她对周围的一切感到麻木、冷淡。但从她的气质中，寇恩看到了一种高贵的气概，真弄不清她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寇恩敲着隔壁房间的门，听见有人答应，就推开门，跟许曼诺夫斯卡打了个照面。）

她的脸活象一只猫头鹰。一大堆一大堆的肥肉上盖着一层厚厚的白粉，看上去如同一片积雪的山景。她那乌黑的眼睛象是两个深沉的窟窿，她直瞪瞪瞅着寇恩，仿佛随时会张开爪子，扑到他身上来似的。

〔德〕雷马克《流亡曲》P. 8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是一个凶恶的令人吃惊的人，会使一切心灵正常的人感到吃惊，对一个又胖又凶的女人的描写，较有特色。

（柯尼奇金娜是区委书记谢德罗夫的旧友，这天一早，她如约来到谢德罗夫办公室。）

第二天，阿尼奇金娜如约在早晨九点钟到了谢德罗夫那里。他走出来迎接她，紧紧地握了她的手，请她坐在圈椅上，自己在她对面坐下。现在他能够就近端详她那张鼻子上和腮帮上有着粉迹的发愁的脸和那双呆滞无神的眼睛。谢德罗夫早就认识阿尼奇金娜了，还是在共青团区委会里一同工作的时候就认识的。当时她漂亮，活泼，直爽，又是一个出色的舞蹈家。现在坐在他面前的可不是那个年轻的阿尼奇金娜，而是一个和她有点相象的妇人。那条披在肩上的羊毛大披巾，那象鸟窝似地盘在

头上的发辫，那严肃的没有笑意的嘴唇，这一切仿佛都在告诉谢德罗夫，她过去有过的那种充满热情的、共青团的东西，已经没有了，而这可不是她的过错。她身上发生的变化，好象初秋的树木：树叶还很稠密、茂盛，可是边缘已经发黄，稍微有点凋萎，而这却是无可奈何的事。

“叶莲娜·鲁基扬诺夫娜，你有什么事吗？”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现代人》P. 220，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

主要写阿尼奇金娜身上的变化和谢德罗夫的感觉。过去的朋友，因为时间相隔很久，对朋友身上发生的变化感觉就鲜明。尤其是她的大披巾和鸟窝似的发辫，使得记忆中的漂亮、活泼的印象一去不复返了。

（黎明集体农庄的挤奶员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是个好客的女主人。）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很有礼貌地抬头看了一眼，她感到意外：她没有料到客人来。她和善地、腼腆地微笑着，不知说什么才好。她是一个好客的、富有同情心的妇女。说真的，她是有点难为情：她那只有两间小屋的农舍又狭窄又简陋；两扇小窗子，光线很暗，好象老太婆昏花的两眼，屋子里连个象样的摆设也没有。可有什么办法呢？她想，客人们会理解她的，这不是她的过错，也不会怪罪她的。从她那忧虑的目光中，从她那手忙脚乱的动作中，你们大概已经猜出来了，你们这些不速之客使女主人又高兴又激动。为什么？因为在库班河一带这早已经成了习惯——任何客人到家都受到欢迎。她让你们在桌旁坐下，送来一壶牛奶和几只茶杯。牛奶壶肚子很大，壶嘴镀着一层锡。这套器皿是从地窖里取出来的，你们一定会发现在陶制的牛奶壶两侧有一层水珠。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既不会问你们是干什么的，从哪里来的，也不会问你们来办什么事。她把牛奶倒入茶杯，用她那低微的、令人愉快的声音说道：

“请喝奶吧，善良的人们，用奶来代替水吧……水，我们倒有。瞧，就在窗外。不过我们却常常喝奶。我们没有什么别的东西招待你们，而牛奶可有的是……场里有牛奶，而且我家现在还有一头奶牛……”

在你们喝着这清凉可口的、含有青草和地窖气味的牛奶的当儿，叶

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不慌不忙地、用忧郁的声调向你们讲到她门前这条小路是很久很久以前就走出来的。“到底是什么时候呢?”你们忍不住了，想要知道得准确些：“也许是五年以前，也许是十年以前？到底是多久以前?”“嗨，你们怎么啦，不，比这要早得多。”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咧着嘴微笑着，露出了豁牙。她用头巾角遮住嘴，嘴角上布满了蛛网般的粗糙的皱纹。“我和伊凡订婚的那年春天，就有这条小路……可这条小路的来历对你们有什么用呢？是不是我们集体农庄或者奶牛场出什么事了？也许是出了什么不幸了吧……我怎么也摸不着头脑……”

你们可能只想到，可不是，原来这是过去很久的事情了。而这时，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已含着羞怯的微笑离开了，消失了。在她的位置上立即出现了另一个你们所不熟悉的姑娘。这位姑娘在洋槐盛开、春水汹涌的春天，成了伊凡·戈卢勃科夫的妻子；那不是现在这位有着一双慈祥眼睛的年迈女人，而是从前那个少女，在现在的这条小路上踩下了第一个脚印，她用她那年青、灵活的双脚踏出了这条路。就是这双脚会跳果伯克舞①，在庄上就这么走一走，都会让人看不够的呀！

从前有个时候，在月明星稀的夜里，两个人常常沿着小路走来走去。杜霞走在前面，伊凡紧跟身后。小路通向森林。他们常常在农庄里众目睽睽之下散步。伊凡搂着他那黑眼睛姑娘。一轮明月高悬在库班河上空，月光只照耀着他们俩，照亮了这一对情人的双眸。唉，这会儿到哪里去寻找那一轮明月，到哪里去寻找那个良宵月夜，到哪里去寻找伊凡？现在也有月夜，但已经不是那个月夜了；也有一轮明月高悬在农庄的上空，但已经不是那一轮明月了……而伊凡则压根儿不在她身边了。那是好久好久以前，他离家远行，抛下妻子和孩子，走了。伊凡好久没有回来探家。日月如梭，孩子们都长大了，又有了孙子。小路，象在歌中唱的那样，该是长满青草的时候了……可小路上没有长满青草，依旧在杂草丛中向前伸延，伸延，雨水没有把它冲坏，雪花也没有能把它遮盖……叶芙多基娅孑然一身，没有丈夫，天天踏着这条小路，几乎有三十个年头了——时间真不短啊！我们当中没走过这条小路的人，他会轻松地说：一

① 果伯克舞：是乌克兰的一种民间舞蹈。

个女人，没有丈夫，而且几乎是三十年！……在这条小路上，她穿破了多少双鞋，又磨坏了多少双靴子呀！难道这仅仅是鞋子的问题吗？她背着人们和她的孩子们，又流过多少悲伤的泪水？她心里又郁积了多少辛酸？无法计算啊，这泪水和辛酸又怎么能计算，怎么能测量呢？当今世界上还没有这样的容器和天秤，能够把女人的全部泪水和辛酸都收集到一起，放在天秤上称一称……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12～1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从叶芙多基娅的现在说起，联系她的过去，她过去的生活，过去的爱情。她一个人，一个女人，丈夫离家出走，几乎三十年，辛辛苦苦把孩子拉扯大。多么艰辛的生活。

（克莱岑莎今年三十九岁，生在齐勒塔尔一个小山村里，是一个私生子，她是社会抚养起来的。）

在她的身份证的“特征”一栏里画着一条表示“无”的斜线；但是，如果一定要警官描述她的特征，那末，只要很快地朝那一栏里瞥一眼就必定会看见这样的附注：象一匹骨骼宽大，精疲力竭的山区瘦马。因为在她那过份下垂的下唇轮廓上，在那张晒得黝黑的又长又尖的鸭蛋形脸上，在那忧郁的无光的眼神上，特别是在那蓬乱、厚密、一绺绺油滋滋地粘在前额的头发上，可以说有一些不可忽视的马的特征。她走路的姿态也不禁令人联想到阿尔卑斯山民的一匹驮马所生的俊骡子那样的耐力，它们总是在那里不分冬夏迈着同样笨重、迟缓的步子，拉着同样的木制大车，愁闷地沿着山间车路爬上爬下。干完活休息时，克莱岑莎常常胳膊肘稍稍张开一点，把松松地握在一起的长着大骨节的双手沉闷地往膝盖上一放，便出神地坐在那儿打起盹来，说象骡马站在马厩里，一切感官似乎都麻木不仁了。她身上的一切都是坚硬的，笨拙的，沉重的。她思想迟钝，往往百思不得其解：每一种新的思想，好象都必须很费劲地经过粗筛子才能一点一滴地进入她的脑海。可是一旦她最终接受了什么新的东西，她便顽强地如饥似渴地抓住它不放。她从来不读书，既不读报也不读祈祷书，写字很困难，她在厨房账本上写的歪歪扭扭的字母使人很奇怪地想到她本人那粗笨的遍身格外凹凸不平的体型，谁都看得

出，她的体型连半点女性固有的特点也没有。她的声音象她的骨头、前额、两髋和双手一样硬，这声音虽然有蒂罗尔人重浊的喉音，但听起来总有些发涩，——本来这也不足为奇，因为克莱岑莎向来不对任何人说半句无用的话。没有一个人看见她笑过；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她完全象个动物，因为，也许比丧失了语言还要残忍的是：对上帝的无意识的创造物说来，笑这种内心自然流露情感的表现，它们根本就不会。

〔奥地利〕斯蒂芳·茨威格《雷泼莱拉》，
选自《茨威格小说集》P. 399，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是一个饱经风霜而又没有文化的中年妇女形象。她默默地承受着生活压给她的重担，但她又不满足于这种生活。她渴望汲取新的思想，但又是何等困难。她成了生活的奴隶。

（恩德尔曼太太在晚会上，把罗兹最著名的美人介绍给印染厂经理博罗维耶茨基。）

她干巴巴地笑着，开始整理那条围在她的大理石一样光滑、长得十分漂亮的颈子上、由珍珠宝石连成的极为华美的项链。由于这个动作，她的手套也从胳膊上滑下来，露出了一双漂亮的手。她的呼吸很急促，那几乎只遮了一半的胸脯老是起伏不停。

她确实很美，可这是一种古典式的冷冰冰的美。在她的深红色的眉毛下面，那双铁灰色的没有神采的眼睛看起来就象一块冻结了的窗玻璃，她正是用这双眼睛在久久地看着卡罗尔。

〔波兰〕莱蒙特《福地》P. 306，
漓江出版社 1984 年版。

一种冷冰冰的美，一种用珠宝玉器堆起来的美，显得高傲、冷峻。正是这种冰冷的美，掩盖了她的内心世界。

啊，她们听到了脚步声和一个男人的声音，跟着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和笑声。不一会，她们期待的宾客走进来了，莎弗·希托尔兹和一个叫做瓦斯卡的健壮得容光焕发的青年。显然可以看出，他从不缺少牛排、块菌和布尔冈红酒的丰盛的供给。瓦斯卡向两位太太鞠了鞠躬，瞥了她们一眼，但只有一秒钟。他跟在莎弗的后面走进客厅，好像系在她身上似

地跟着她走来走去，尽把他那闪光的眼睛盯住她，就像要吃掉她一样。莎弗·希托尔兹是一位黑眼睛的金发妇人。他穿着高跟鞋用小小的灵活的步子走进来，好像男子一样有力地和两位太太握了握手。

安娜从来没有会见过这位社交界的新星，被她的美丽、她的装束的过份时髦和她的举止的大胆所惊讶了。她头上柔软的金发（她自己的和假的混在一起）梳得那么高高的，以致她的头就和她那大部袒露的、丰满端丽的胸膛一样大小了。她的动作是这般迅速，每走一步，她的膝头和大腿的轮廓就在她的衣裳下面鲜明地显露出来，使人不禁生出这样的疑问：这位妇人的真正的肉体，那么细小苗条，上面那么袒露，背后和下部又是那么隐蔽，在后面那象晃动的山峰似的裙子里面，实际上到什么地方为止呢？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P. 43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顾晓鹰同林虹离婚已久，偶然又在北京车站相遇，他拦截她，遭到拒绝，仍死皮赖脸地尾随其后。）

顾晓鹰看着林虹的背影。这次他从较远的镜头把林虹的整个身材欣赏了一遍。她今年应该二十八岁了，依然苗条，似乎比过去更有女性感了。隔着飘动的白色连衣裙，他似乎看到了她的裸体。看到了她行走时的臀部、腰部以至全身肌体优美诱人的起伏和运动。他能想象到抚摸每一处肌肤的不同的质感。

女人穿裙子是美的。比穿衣服美，因为它有所裸露；比全裸也美，因为它并不暴露无余。

凝视着林虹的背影，顾晓鹰笑了。

因为他是画家，所以能这样欣赏人体美；因为他是男人，所以他能这样欣赏女人。

做妻子，林虹不够标准；做情人，只要有刺激力就行。顾晓鹰突然想到他曾经听到过的一句话：

一个被征服占有过的女人，当她被你遗弃分隔甚久之后再一次出现时，她如果美丽而且骄傲，那她便对你具有难以想象的刺激力。

顾晓鹰咬住下嘴唇笑了。他感到一种冲动。他要满足这种富有刺激

力的热情。他不一定要和林虹怎么样，但他还要去拦住她。他不能这样毫无所获地退下来。

柯云路《夜与昼》（上）P. 1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斯焦莎是队长赫连的女儿，她爱上了伊利亚。）

斯焦莎是这样一个姑娘，要想把她描写得使她在本书中能象在实际生活中那样活泼可爱地看着我们，象她看伊利亚那样看着我们。那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要想把她描写得使我们能象伊利亚那样能够紧挨着她，象俗话说的，亲眼细瞅她那罕见的美貌，也是不容易的。不用说，这里所说的罕见的美貌，不是说我们面前的这位姑娘是一位如画的美人，不，斯焦莎正好不能说是这样的美人。我们说她具有罕见的美貌，是因为穿着印有豌豆粒图案的连衣裙的斯焦莎，整个人好象从里往外放射着光彩，她那眼神，她那面庞，她那微笑，不时地在变化。最好是在伊利亚跟前，而且要尽量不让她发现，去欣赏她的美貌。要是你能在这会儿，在斯焦莎目不转睛地端详着伊利亚的时候，看看她，你一定会情不自禁地说："啊，真见鬼，这样的姑娘，这样的美人，只有在库班河这儿才能碰到，而且就是在这儿也是罕见的！"如果你在学校，在斯焦莎回答功课或者坐在桌后听讲的时候看看她，那么出现在你面前的完全是另外一个斯焦莎，你可能会说："这姑娘大体上还不错，挺可爱的，但说不上非常漂亮。"如果你在她家里，比如说，在她系一块小围裙去挤奶的时候，看看她，那么，你除了摊开双手，说那么几句："姑娘嘛就是姑娘，没什么特别的，这样的姑娘在库班河上游一带有的是……"此外你就再也无话可说了。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14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不是用具体描写美貌的语言去描述斯焦莎，而是完全用一种赞美的口气来赞扬斯焦莎如何如何美，一样能达到效果。

（因为在米兰的歌剧院里喊了一声"烧炭党万岁！"的口号，被警察逮捕送进了监狱。第二天一早狱吏的外甥女安娜给"我"送来早餐。）

不知是我心情宽松了呢，还是到了白天的缘故，总之，我这才发现她原来竟长得漂亮迷人，昨晚上却完全视而不见。作为一个女孩子，安

娜正值青春妙龄，似乎正微微张开小嘴，痴痴地等待大自然回答她的种种询问。玫瑰与百合在她脸颊上争艳，蓝天难与她的秋波比美，在她唇边时时泛起婴儿睡梦中的微笑，她的金发沉甸甸地垂在肩上，宛如一注下泻的泉水——这样一个美人儿，天使们会爱她如同自己的姊妹，而魔鬼也可能受她诱惑而倒霉啊。我看她看得出了神，站在她面前说不出一句话。

〔德〕伯尔内《烧炭党人和我的耳朵》，
选自《德语国家短篇小说选》P. 1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脸颊、眼波、唇色是少女美艳的所在，一种甜蜜的感情，从字里行间透出来，给一个不幸入狱的年轻人带来了希望和光明。

【美女】

（教堂讲经师看见侍女特雷西纳走了进来。）

一个二十岁女子走进书房，她面色白皙，身段修长纤细，却又不乏女性美所必需的丰满体态；面孔是那种淡淡的、娇柔的白，衬得一双活泼的、梦幻似的大眼睛越发地黑中透蓝，只是因为不分昼夜地看着那些怪模怪样的顶礼膜拜和机械的、真假参半的虔诚恭敬，这双眼睛总是显得十分紧张。她的脸庞眉眼几乎符合古希腊的规范要求，又总带着甜甜的安详，十分协调和谐；纤细而不瘦削的身躯妩媚动人，透着灵气，显出庄重，颇有几分古典美女的神韵；她周身上下都显得稳重沉静，只有眼睛异样地活泼，甜甜地一笑，便仿佛有一阵香风从她身上散发出来。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P. 29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二十岁的姑娘充满着青春的热情，虽然是侍女，也不失娇美婀娜。从体态到面庞，从肤色到眼睛，给人一种甜美、活泼的神韵。

齐诺比娅确实是一个美丽大方的女人。她的朴素简单的衣服遮掩不住，也几乎丝毫不影响，她那女王似的姿容。她的身材和容貌在全世界都应当留下肖像。只让少数几个人有这样的眼福，对其余的人说来是件很不公平的事。舞台才是她适当的发展范围。此外，她还应该看做是自

己的本分，永远坐着给画家和雕刻家当模特儿；特别应该给雕成像，因为冰冷的大理石像惯常只披极少的衣服，那一来，她那毫无瑕疵的身体就可以一饱人们高雅的眼福了。我不知道怎样表达自己的意思，她那天然的红润的双颊，甚至她那浑圆的肉感的手臂，以及她那丰满的胸部袒露的部分——总之，那温柔的化身——有时候迫使我闭上眼睛，仿佛盯着她看是不很正当的行为似的。

〔美〕霍桑《福谷传奇》P. 45，
新文艺出版社 1957 年版。

一个女人既然可以变得无比的纯洁、温柔、善良，也就可以变得极端的卑鄙、残狠、凶恶，造物对于生儿育女的母亲真个是博施厚与，把生命的种种可能都集中在她一人身上。在短短的几个紧要关节的年头里就可以决定：她日后是否能够过上一种光明灿烂、幸福甜蜜的生活。也可以决定：她将来是能够修仙得道呢，还是要堕落风尘。不错，世间尽有这样的女人，似乎既不能往上爬的太高，也不会朝下跌的太重，一辈子局限在习俗的樊笼里，使她的天性始终得不到特殊的发展。

然而萝拉可不是这样的女人。她不光长得漂亮，而且还有一种迷人的魅力。美貌和魅力原是两种要命的东西，幸而不是所有的美女全都有魅力，往往是相貌平常的女人反而倒别有一种妩媚动人之处；可是在萝拉身上这两种要命的东西却都凑到一块儿去了。这还不算，她的意志还很坚强、她自负很高，勇气很足，雄心很大。正当浪漫的幻想助长情焰的年岁，在她初开的情窦还没找着陶冶的对象的时候，没人指引她，她的一举一动多半要靠她自己拿主意。

〔美〕马克·吐温、查理·华纳《镀金时代》P. 17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她是一位年轻苗条的小女人，一头黑得发亮的头发，皮肤白皙有如白雪公主，她的眼睛湛蓝得象夏日的晴空，她身穿一件淡蓝色的绉丝礼服，脖子上挂着一串蓝玉项链，更加强了她有眼睛的色彩与魅力。杰里迈亚从来没见过美得如此眩目的小东西，使人惊奇的是她正是双亲完美的组合，她有父亲的黑发，母亲粉白的肌肤与蓝色的眸子，从两个平庸

的人中间，竟产生了如此小巧的女神。这个女神此刻就在他们之间飘着，她走过来与人亲吻、调笑之时，简直曼妙轻盈得有如舞蹈。

〔美〕丹妮尔·斯蒂尔《风流家族》P. 53，
贵州民族出版社 1988 年版。

【女孩】

（海丝特·白兰从狱中出来后，在远离市镇的海边小屋离群索居。她忍辱含垢，以针线活谋生，养活她自己和女儿珠儿。这天，她拿着一双镶边刺绣的手套给贝灵汉州长送去，女儿跟在她身边。）

因此，海丝特·白兰从她孤独的茅屋里动身时，是满怀的忧虑，但是她觉得还可以用自己的权利来争执一下，虽然一面是公众；另一面只是以自然的同情为后援的孤零妇人。当然，小珠儿是她的伴侣。她这时的年龄已经可以随在母亲的身边轻快地跑路了，而且她从早到晚老是蹦蹦跳跳的，就是比这更远的路，她也可以走得了。然而，并非因为必要，完全因为撒娇，她时常要求抱在母亲的怀里；但是马上又要心急地落到地下来，在青草的路径上跳跌在母亲的前面，虽然不致受伤，却是东跌西撞的。我们已经谈过珠儿的富丽堂皇的美，这一种美散放着浓厚活跃的色彩，她有明亮的肤色，眼睛里蕴藏着炽烈深邃的火光，头发在目前已经变成光泽的深棕色，再过几年就要变成近于黑色的了。有一团火焰贯穿她的全身：她象是在热情的瞬间不期然而来的结晶品。她的母亲，因为替孩子设计服装，使她想象中喜欢华丽的倾向得以尽量发挥，她给孩子穿上一件特别剪裁的红色天鹅绒裙衫，并用金线丰富地刺绣了各式花样。那种色彩的强烈，倘如配上不够艳丽的面貌，会使之黯然失色的，但这却和珠儿的美丽十分相称，使她变成如最明亮的小火团，亮得象是世界上从未曾有过的。

〔美〕霍桑《红字》P. 5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母亲心灵上承受的巨大的折磨和痛苦，并没有影响到孩子幼小的生命，她还没有感受到母亲所受的苦难。她天真烂漫，像是阳光下的鲜花。母亲又用自己勤劳的手，把女儿打扮得分外俏丽。这是她精神的寄托和

希望。

（当海丝特·白兰站在讲坛下听着牧师丁梅斯代尔演讲的时候，女儿珠儿跑到市场上去了。）

同时，小珠儿已经离开她母亲的身边，随心所欲在市场上玩耍起来。她用她那变幻不定闪烁的光辉，使阴郁的人群觉得欢欣；有如一只羽毛华丽的小鸟，在迷蒙的丛叶中间，跳来跳去，半隐半现，就使那枝叶幽暗的整个树木发出光辉一样。她的行动是起伏的，时常是突如其来而无规律的。这表明她精神上不安定的活力，在今天因为受了她母亲不安的情绪的刺激和拨弄，她总是翘着脚尖跳来跳去，加倍地不知疲乏。每逢珠儿看见任何可以激起她活动的好奇心的事物，她便飞奔过去，只要自己欢喜，不管是一个人还是一件东西，就当作自己的财产般，将它捉到，但是她的行动，丝毫都不肯顺从别人的意思。那些清教徒的观众，他们看见那活跃的小人儿，满身闪射出难以形容的美丽与古怪的魅力，虽然微笑着，却依然要指定这个孩子的恶魔的后裔。她一面跑着，一面仰望那些野性的印第安人的面孔；那些人便立刻意识到一种比自己更不驯顺的人性。接着，她以天生的大胆，但也以她所特有的冷淡态度，飞奔进一群水手中间去，这些人象陆上的印第安人一样，是海洋上面目粗黑的野蛮人；他们惊奇而羡慕地望着珠儿，把她看成象是一片浪花变成的小姑娘，赋有夜间闪在船头下的海火一样的灵魂。

这些航海家们，有一个就是那个同海丝特·白兰谈过话的船长，他给珠儿的容貌吸引住了，很想伸手捉住她，给她一个吻。可是他发觉要想捉到她，就象想捉空中的蜂雀一样地不可能，便从他的帽子上取下那条金链，丢给那个孩子。珠儿立刻以非常灵巧的手法，把金链缠在她的颈项和胸腰上，金链一到了她的身上，便变成了她的一部分，使人难以想象得出她怎样可以缺少这条金链了。

〔美〕霍桑《红字》P. 190～19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珠儿是爱与希望的象征。她的美丽、她的浓烈的色彩，都是和她的内心，她的性格上的变化莫测相称的。珠儿的性格有倔强，也有温柔，从小就表现出一种对充满逆境的世界的认识。

（幼稚园教师灵珊在家门外看到一个倔强的女孩。）

灵珊惊异地望着那孩子。当了两年幼稚园的教师，整天和孩子们相处，灵珊见过各种调皮捣蛋的孩子，但是，却第一次看到一个小女孩会如此蛮横粗野。她打量着面前这一大一小，立即看出那叫阿香的少女大约只有十八、九岁，看样子是女孩家里的女佣。而那孩子呢？顶多只有五、六岁，有张小小的瓜子脸，瘦瘦的小尖下巴，两道浓黑挺秀的眉毛，和一对乌溜滚圆的大眼睛，这孩子长得相当漂亮！但是，她满脸都是野性的倔强，披散了一头乱七八糟的短发，身上是件质料很好的羊毛裙，也早已弄得又皱又乱，腰上的带子散了，领上的扣子开了，裙摆上还有一大块污渍。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2～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安索拉是个十二岁左右的女孩儿，生得纤细、苍白。圆圆的小脸，蓝蓝的眼睛，小而扁平的鼻子，带着一副诚实的、逗人怜爱的神情。她的头发呈现出熟透的玉米般的金黄颜色，用蓝缎带扎了两条辫子。多半时间她都是独自坐着，好象注意力集中在一件只有她自己才能看见的东西上，假如你碰巧和她讲一句什么话，把她从幻梦中惊醒，她就转过身来，用一种奇特的眼神看着你，好象对你说："啊，你要知道就好啦！你只要知道……。"

〔塞浦路斯〕乔尔哥斯·菲力普·皮埃雷狄斯
《蓝舞鞋》，选自《东方短篇小说选》（下）P. 721，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8 年版。

（顽皮的楚楚又被父亲打了一顿。）

灵珊奔到了楚楚身边。

韦楚楚倒在地毯上，身子蜷缩得象一只小小的虾米，两条腿都弯在胸前，瘦瘦的胳膊死命地抱着膝盖。脸上泪水纵横，眼睛恐惧而惊惶地大睁着，头发沾着泪水，湿漉漉地贴在面颊上。灵珊在她的身边跪了下去，小心地掀开她的睡袍，那孩子立即混身掠过一阵痉挛，她喉咙里不住地干噎，却惊吓得不敢、也无法哭出声来。灵珊望着她那裸露的大腿，禁不住抽了一口冷气，在那稚嫩的、白皙的皮上，一条条鞭痕清晰地凸

了起来，又红又肿带着血痕。灵珊回头望着韦鹏飞，怒火在她整个胸膛里燃烧：

“你残酷得象只野兽，韦先生。她是你亲生的女儿，你怎么下得了手？”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2～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武大师姐的女儿生了一个小姑娘。）

这个毛茸茸的小生命落地哭出头一声，武大师姐就象听见的是莺声燕语，眉梢生喜，喜泪满腮。也是天生的缘分儿，柳叶眉一出满月，爹娘抱她，她就象小脚丫儿扎满了葛针，踢蹬着小腿大哭；可是一到姥姥的怀里，马上眉开眼笑，粉嫩的圆脸蛋上挂着儿颗泪珠儿，就象杏花春雨。

刘绍棠《瓜棚柳巷》，选自《蒲柳人家》P. 21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村姑】

（玛伊蒙娜，一个还未成年的农村小姑娘，与寡母相依为命。）

未成年的黑姑娘都习惯在头顶扎上一撮头发。玛伊蒙娜虽然年纪还小，却已经显得很美丽了。她有琥珀色的皮肤，温柔的大眼，细长的嘴巴，那身段的曲线，已经带着明显的肉感。她的胸部仍然裸着，匀称地微微突起，使人觉得她将来一定是一个丰满诱人的大姑娘。她身体柔软，苗条，既不呆板，也没有装模做样的风雅；手臂细嫩，好象看得见脉搏在微微跳动。

……

她是个天真活泼的小姑娘，整天无忧无虑，满脸笑容。贫穷的母亲给她穿着简单而式样新颖的衣服，虽不是高级料子做的，但她穿起来仍然显得艳丽大方。衣裙多是用浅蓝色或玫瑰红的布做的，没有刺绣花边，价廉物美。这种简单朴素的打扮对小姑娘很合适。她的身材适于打扮，她也善于打扮：衣领下披，袒胸露肩，扎上围裙别有风度。她的围裙从未扎紧，裙子垮得太下，甚至妨碍走路，她只好不时地把它往上提。玛伊蒙娜身上没有一点贵重的装饰品，如果把上衣和围裙一脱，她就成了光

身子——一丝不挂的光身子。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

《混血姑娘的梦——达喀尔美女》P. 171，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描写未成年的姑娘，从外貌和服饰两个方面入手。写外貌，突出她有“发展”：“那身段的曲线”有“明显的肉感”，胸部“微微突起”；还描写她的“娇嫩”：“身体柔软”，“手臂细嫩”到了“好象看得见脉搏在微微跳动”。写服饰，突出衣料的廉价和式样的新颖。并用夸张手法写妆扮朴素到只有“上衣”和“围裙”，而除此将“一丝不挂”。一个美丽、朴素的“含苞欲放”的少女被刻划得活生生地站立在读者面前。

（法蒂玛是一个农村姑娘，她幼小时父母双亡，跟随作为佃农的兄长和嫂子一起过活。然而，艰苦的生活却使法蒂玛出落成全庄园里最漂亮的女子，她的美丽打动了所有的人。）

……她向来是个规规矩矩、品行端正的姑娘。总之，她是可爱的。或者更确切地说，她是庄园里最标致的姑娘。这还不是事情的全部。因为，倘若把乡间的美貌用皮肤白皙来衡量，那法蒂玛的肤色却是浅褐色的。就她本身而言，事情还有其特殊的一面。庄园里没有一个人能知道，她到底和别的姑娘有何不同。不错，她的脸颊是红棕色的，非常红润。你会以为，她每天早晨一定要喝点蜂蜜，晚饭要吃只鸡或者鸽子什么的。不过，要是你知道，她吃的不过是奶酪、腌辣椒、大葱、萝卜和炉子里烤熟的小鱼之类的东西，你就会感到十分吃惊了。她的眼睛乌黑而又明亮，双眸不停地忽闪着，让你觉得那是两盏闪亮的灯。那是一双你无法注视，甚到无法承受其目光的眼睛，即使是片刻而已。她的头发乌黑柔软，她身上那件宽大的黑色长袍也遮掩不住她那隆起的胸脯、纤纤细腰和丰腴的大腿。要是我们光这样描述法蒂玛，那也未必入木三分。她的身段固然窈窕，而最迷人的还是她那女性的魅力。那是一种生气勃勃、洋溢着青春活力的女性美，一种不知产生于何处、又隐藏于何处的女性美，她那嫣然一笑，妩媚顾盼；她拍打女伴的姿态；低头招呼路人帮她把水罐放到头顶上的神情；甚至吃东西、拿大饼的姿势，都是那样优美动人。她提起水罐往半张开的嘴里倒水时，水罐倾斜的角度也是那样恰到好处。翠

绿色的头巾松松地系在头上，略微向右边歪斜着，露出些乌黑卷曲的头发；启唇微笑时，两颊上忽隐忽现的酒窝，显得那微笑多么甜蜜。她那不知何起何落、荡漾着女性温柔的笑声恰如其分。每一声清脆的笑语化成的甘露，足以滋润几十个男人的心田。

〔埃及〕尤素夫·伊德里斯《贞操》，
选自《外国文学》1985年第8期。

把姑娘的双眸比喻为两盏闪亮的灯，勾出了姑娘照人的神采。写姑娘穿的虽然只是“宽大的黑色长袍”，但却“遮不住她那隆起的胸脯、纤纤的细腰和丰腴的大腿”，这种反衬的笔法更突出了大自然赋予法蒂玛出众的女性美。而“她拍打女伴的姿态”，“把水罐放在头顶的神情”，“拿大饼的姿势”，“倒水时水罐倾斜的角度”全都是那样的完美可爱。写尽了姑娘迷人的魅力。整个描写细腻而抒情。

（法茜麦是拉扎克的女儿。拉扎克是穆尔台达父亲得势时的庄园看守，后被提拔成负责整个农庄的管家。土地被大部没收充公后，拉扎克一直是少东家穆尔台达的管家。在妻子妮丝丽娅尔和穆尔台达离婚后，穆尔台达又对法茜麦想入非非。文中的“他”即是穆尔台达。）

……他的所有幻觉都离不开法茜麦的影子：那张成熟的棕色脸蛋，遮上了一块农家的黑面纱；那双大眼睛，宛如白水银里放着两丸黑水银，荡漾着甜蜜的青春活力；那匀称的身材，配上胸前一对丰满的乳房，愈发显得动人。她的整个身体都罩在长长的黑色绣花衣服里，连脚都罩住了。她总喜欢打赤脚，尽管有时候，她穿着拖鞋蹭来蹭去地走路，看那副模样，她恨不得把它甩得离脚远远的，不再受这份洋罪。……

〔埃及〕伊·阿·库杜斯《亲爱的，我们都是贼》P. 38，
世界知识出版社1987年版。

法茜麦是一个淳朴、健美的农村姑娘。作者描写她时，重点抓住了几个方面：一是“脸蛋”，“成熟”且呈“棕色”，说明法茜麦不仅从生理上，而且从心理上都已发育成熟。二是“眼睛”，眼睛是人最关键的部位，最能显示人的精神和魅力，作者用了一个大胆的比喻，说法茜麦的大眼睛“宛如白水银里放着两丸黑水银”，写活了这双“荡漾着甜蜜的青春活力”的眼睛。三是写“身材”“匀称”，重点写乳房的“丰满”。四是通过

举止写农家女子性格的无拘无束：总想把拖鞋甩了打赤脚。淳朴之态实在是可掬。

（伊采，乡长的女儿，年十五岁。她的美貌首先是由于宰因的“提示”，才受到乡里青年的注意。）

那年，乡长的女儿伊采年纪不过十五，突然出落成了个美人儿，就像一棵受旱的小枣椰一经饮足水分之后，一下神气起来一般。她那淡褐色的皮肤美得就象收割前的麦田一样。她那清秀的面孔上一对眼睛长得又大又黑，她那长长的黑睫毛轻轻往上一挑时，谁看了心里都会为之一动。

〔苏丹〕塔依卜·萨利赫《风流赛义德》P. 213～214，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描写伊采出落成美人儿之快，用的是一个比喻，“就象一棵受旱的小枣椰一经饮足水分之后，一下神气起来一般”。形容伊采肤色之美，又用了一个比喻，“她那淡褐色的皮肤美得就象收割前的麦田一样”。两个比喻极符合人物身分和成长的环境。再重点描写“眼睛”和“睫毛”的动人之处。作者一共才用了三句话，就把一个浑身洋溢着泥土气息的农村的美貌少女，活脱脱地描绘出来。

（大财主董太师的爪牙皮天贵生了一个俏丽的女儿，因双眉之间有一点猩红的吉祥痣，人称五月鲜。）

五月鲜儿长大了。

一张人面桃花的瓜子脸，鼻洼上洒几点雀斑，娇艳中更占个俏字儿。穿着红袄绿裤的身子，象红皮水柳枝子一般苗条柔软。最引人注目的是她的嘴角上，有一颗黑豆美人痣。那一双乜乜斜斜，半睁半阖的丹凤眼儿，忽然一挑眼皮，一瞟一瞥，春光明媚，最能撩人。

刘绍棠《荇水荷风》，选自《蒲柳人家》P. 36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赵大鹏四处做木工活儿，在一个村子里遇上了小凤。）

原来是个十六七岁的小姑娘，鹅蛋脸儿，说话时嘴角边跳动着两个小酒窝儿，大黑眼睛的外眼角微微上挑，眼光笔直地射到人的脸上，有

股大胆调皮的味儿；却头没梳光，脸没洗净，穿一身有些宽大的破旧蓝布衣裳，更显得身段还没长好，太细瘦了些。

秦兆阳《大地》P. 17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拉巴维娅是一个农家少女，在一位年老的土耳其太太家里当女仆。受老太太穿戴整齐的影响，拉巴维娅虽是女仆，却穿得整齐，打扮得漂亮。）

……拉巴维娅总是把头发梳得很光亮，长长的大辫子一直垂到腰部，脚上穿着一双没有后跟的软鞋，宽大的衬衣隐约衬托出丰满的、充满青春活力的身躯。甚至那些不象我这样被她迷住的人也都承认，她具有真正的农家少女的美：圆圆的脸蛋，丰满的面颊上透出一抹嫣红，褐色的眼睛又明又亮，小鼻子又肥又短，双唇微微颤动，似乎随时等待接受抚爱，下巴上还长着一颗准星般大小的黑痣。

〔埃及〕纳吉布·马哈福兹《小偷与狗》，
选自《非洲当代中短篇小说选》P. 458～459，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写农家少女的青春美，抓住了这一时期女孩的突出特点：一是“丰满的、充满活力的身躯”；二是独有的脸色：“面颊上透出一抹嫣红”；三是怀春的嘴唇“双唇微微颤动，似乎随时等待接受抚爱”。

（文中顶水罐的姑娘名叫娲赛发，是生活在埃及二十年代末期农村的一个姑娘。）

顶这只水罐的姑娘身材最高，脚步稳实，也只有她一个穿着窄腰的花布衣裳。她头上罩着一块透明的黑纱，下面衬着鲜红的头巾，头巾上印着球状花纹，垂到她那宽宽的雪白的额头上。

……

她有着晶莹雪白的颈项，健硕的躯体，丰满的乳房，扶陶罐的那只手露出一截白嫩的手腕，蓝玻璃手镯闪烁着炫目的光彩。

她独自走在前面……经常与众不同。

只有她一个穿着皮拖鞋，鞋跟有节奏地，连续地敲打着脚后跟。

她并非容光逼人，可是白净的面皮里透出一层诱人的乳黄，把红润

的两颊衬托得分外动人。

她那从红头巾里散落下来、披在肩头的浓密的黑发，宽大的嘴，厚厚的双唇，小小的圆鼻子，宽而有点上翘的显着傲慢的下颏，丰满的乳房……所有这一切，加上那光润的颈项，使她在姑娘中间具有一股独特的诱惑力。

……

她笑容满面，两眼闪着美丽的光芒。跟城里女子一样，她摇摇头，耸耸肩，腮颊上的酒涡使笑容显得更妩媚可爱。

〔埃及〕阿卜杜·拉赫曼·谢尔卡维《土地》P. 21、22、23，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高挑的个子，头顶着水罐，乳房丰满，躯体健硕，行走时脚步稳实。作者几笔将一位健美的乡村姑娘的轮廓展现在读者眼前。作者在描写姑娘肤色之白净中，让人们看到的只是“晶莹雪白的颈项”，“扶陶罐的那只手露出了一截白嫩的手腕”，“白净的面皮里透出一层诱人的乳黄，把红润的两颊衬托得格外动人”。这里作者不只是在夸姑娘肤色的美，同时也是在写姑娘的“纯”。而“只有她一个穿着窄腰的花布衣裳”，“只有她一个穿着皮拖鞋……”，“跟城里姑娘一样摇摇头，耸耸肩”，则从其着装、姿态与一般村姑不同的特色，刻画了她出众的气质。

（农村中一个小铁匠炉前，玉姑熟练地抡着大锤。）

墙壁上的龛龛里搁着个用大破碗做的大油灯，灯焰儿不住地晃动。灯影映着炉火，一片红光里，老头子掌钳子抡小锤，抡大锤的却是刚才那个叫玉姑的姑娘。她穿着一身镶黑边儿的蓝布衣裳，黑头发帘儿汗得贴在红红的脸上，身量儿虽不高大，抡甩起大锤来却不大费力，并且动作熟练，跟老头配合得十分合辙。

秦兆阳《大地》P. 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渔家女】

（雷多尔的妻子多洛雷斯一早就挤在卖鱼妇中，等着收税员过称。）

在这又笑又骂的人群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多洛雷斯，人们也叫她雷

多尔家的女人。她是一个比其他女人穿着讲究的美丽姑娘。她随意地靠在税务所的一根柱子上，双臂朝后，强健的胸脯向前挺着。当男人们盯着她的黄皮鞋和裹在红袜子里面的丰满的小腿时，她便象一座偶像似地满意地微笑着。

她是一个脸盘宽阔有着棕色皮肤的女人，一头金色的、蓬乱的头发，象光环一样围绕着她那窄小的前额。她的绿眼睛象大海一样深沉透明。有时，这圆睁着的双眼放射出一个个金闪闪的亮圈。

她身子结实，半露着她那有力的女性的牙床，象个疯子似地笑着，当她晒成了黑红色的厚嘴唇张开时，露出了一排整齐结实的牙齿，好似象牙，洁白光亮，给她的脸庞增加了几分光彩。

〔西班牙〕伊巴涅斯《五月花》P. 1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

健壮的身躯，豪爽的性格，符合她渔家女的身份。在人群中，她美艳照人、卓尔不群，吸引了男人们的目光。

【小姐】

（总稽查艾哈迈德·伊塞里贝克的女儿。一心想改变自己卑微地位的六级职员的小儿子侯斯尼在总稽查的花园看见了这位小姐。）

突然间，他停止了空想，目光停留在花园左边的一辆自行车上，车上面坐着一位姑娘，那位姑娘顺着两边的花的雪花石铺的小径，小心翼翼地蹬着车子。她专心致志地骑着车，没有注意周围的一切。姑娘只有十六七岁光景，穿一条柔软的白连衣裙，一条有彩色圆点的绸带绾着一头秀发。她身材苗条，胸脯高高耸起，皮肤雪白。他连忙向她腿部看去，只见两条圆滚滚的小腿，正在一起一伏地蹬着。……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人生的始末》P. 24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

作者通过侯斯尼的观察，用简洁的几笔，从三个方面勾勒出总稽查女儿的形象。一、举动。蹬车“小心翼翼”、“专心致志”。写出了小姐的文质气。二、服饰。“柔软的白连衣裙”，“有彩色圆点的”绾头发的绸带。服饰的素雅，显示了小姐的高贵气质。三、外貌。小姐的“秀发”、“圆

滚滚的小腿”、“雪白”的皮肤、“苗条”的身材和“高高耸起”的胸脯，无不说明了小姐营养充分、发育良好、身材娇美。

（贾琏偷娶尤二姐，又把贾珍带到二姐的居住，打三姐的主意，三姐挥霍洒落，任意取笑珍琏二人。）

尤三姐松松挽着头发，大红袄子半掩半开，露着葱绿抹胸，一痕雪脯。底下绿裤红鞋，一对金莲或翘或并，没半刻斯文。两个坠子却似打秋千一般，灯光之下，越显得柳眉翠雾，檀口点丹砂。本是一双秋水眼，再吃了酒，又添了饧涩淫浪，不独将他二姊压倒，据珍琏评去，所见过的上下贵贱若干女子，皆未有此绰约风流者。二人已酥麻如醉，不禁去招他一招，他那淫态风情，反将二人禁住。那尤三姐放出手眼来略试了一试，他弟兄两个竟全然无一点别识别见，连口中一句响亮话都没了，不过是酒色二字而已。自己高谈阔论，任意挥霍洒落一阵，拿他兄弟二人嘲笑取乐，竟真是他嫖了男人，并非男人淫了他。一时他的酒足兴尽，也不容他弟兄多坐，撵了出去，自己关门睡去了。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83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在亲戚们面前，婉小姐显得又年轻，又漂亮。）

姑太太拉着婉小姐的手，靠后窗坐了，随便谈着家常。婉小姐穿一件浅桃灰色闪光提花的纱衫，圆角，袖长仅过肘，身长恰齐腰，配着一条垂到脚背上的玄色印度绸套裙，更显得长身细腰，丰姿绰约。头上梳着左右一对的盘龙髻，大襟纽扣上挂一个茶杯口大小的茉莉花球，不戴首饰，单在左腕上戴一只玻璃翠的手镯。当下她见瑞姑太太不住的打量着自己，便回眸笑了笑道：“姑妈瞧着我是老得多了罢？”……

婉小姐拉上了那白地小红花的洋纱窗帘，先对镜望一眼，然后把衫子襟头的纽扣也解开，又伸手进衣内去松开了束胸的小马甲，骤然间便觉得遍体凉爽。她洗过脸，又洗一下颈脖；被热水刺激了的皮肤更显得红中泛白，丰腴莹洁。看见梳妆台上杂乱摆着的化妆品中，总无合意可用之物，她只取一瓶生发油，在头上洒了几点，轻轻把鬓角掠几下，又反手去按一下那一对盘龙髻，然后再对镜端详时，却见镜中多出了一张鹅蛋脸来，双眉微蹙，怔怔地看着她。婉小姐抿嘴一笑，正待转过身去，

却已听得恂少奶奶的声音在脑后说道："婉姊，跟你在镜子里一比，我简直是个老太婆了！"

茅盾《霜叶红似二月花》P. 39～40，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黛玉初进荣国府，与宝玉相见。）

宝玉早已看见多了一个姊妹，便料定是林姑妈之女，忙来作揖。厮见毕归坐、细看形容，与众各别：两弯似蹙非蹙笼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态生两靥之怒、娇袭一身之病。泪光点点，娇喘微微。闲静时如姣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心较比干多一窍，病如西子胜三分。宝玉看罢，因笑道："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在卢府中当家庭教师的王一民，见到了卢府的小姐——卢淑娟。）

从门外走进一位亭亭玉立的姑娘来。她穿得很朴素，一件阴丹士林布旗袍，上身罩了一件藏青色哔叽西装，脚下是一双圆口布鞋，白色过膝袜子；梳短发，瓜子脸，稍嫌细长的眼睛配着漆黑的睫毛，显得很有神韵。端端正正的鼻梁下边有一个构不成鹰钩的小弯，弯得恰到好处，嘴不大而红润，皮肤白净而细腻，身材修长，举止文静。她没有施任何脂粉，却胜过任何施脂粉的姑娘。真让人感到"铅黛所以饰容，而盼倩生于淑姿"的古话是非常有道理的。

陈玙《夜幕下的哈尔滨》P. 238，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

【学生】

（教义问答会的讲座在圣马利亚教堂即白教堂的翼殿举行。参加讲座的都是一些女学生。）

坐在第一排的都是八至十岁的女孩，她们坐不住，总是在那硬木板上动来动去；她们多数情窦未开，样子和轮廓还几乎都象男孩；有些早熟部位已经开始隆起，孩子的小衣服已难以遮盖，无意中露出了某些害羞的地方。堂费尔明看着这些女人的蓓蕾想起了他刚刚嚼过的那枚玫瑰

花蕾，一片发皱了的花蕾碎片还沾在他的嘴唇上。后几排的学生年龄在十二三岁之间，她们都很天真自负，充满了傲气。她们后面是年近十五的小姐们，其中有几位还是贝图斯塔群芳中的精英；许多人都已接近性成熟期，就要显露出女人的特征；她们几乎全都初步领略过风月情事中的奥秘；有两三个，身体娇小，白净结实，已具有女人的体态，却仍打扮成小孩模样，沉思的眼神里充满了隐秘的邪念。一开始上课和进行唱经训练，女孩们就全部起立，在台子上自动分成若干组，围成圈子，接着象歌剧中的舞蹈演员那样散开。

……

唱诗的时候，有几个孩子的声音比她们的肉体更清楚地展示了她们正经历的生理上的秘密。唱过赞美诗，便开始演讲。一个十五岁，而实足年龄只有十四岁的姑娘走出来站在桌子跟前，落落大方地背诵了一段抨击现代唯物主义者——他们否认灵魂永存——的演说，抨击的火力因耶稣会式的委婉修辞而变得不那么猛烈。她，头发金黄，面如白玉，长得端端正正，只是下巴有点儿向上翘；已呈现出女人的体态，合体的裙子下显露着一双线条匀称、结实有力、异常诱人的大腿。她有一双淡蓝色的眼睛；演讲的声音清脆、洪亮，却不那么悦耳，给人以呆板、单调的感觉，明显地表达了一个为修道院培养的灵魂那种几乎是下意识的狂热。这位长着两只希腊雕像般臂膀的漂亮金发姑娘，尽管根本不明白自己在说什么，但却猜出了演说的含义，所以，她才在演讲时使用了这种含义应有的严峻和高傲的语调。她本人也好象是一尊严峻和高傲的雕像，一尊极美的雕像。她的同学和老师们，以及分散在殿堂里的那些为数不多的听众都惊奇地听着，但谁也没去想她在讲什么，他们想的只是她那优美的身段和她清脆的嗓子里发出的威严的声音。这是女人盲从的生动范例，感伤的宗教狂热的象征，对“女神”盲目崇拜的开始。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下）P. 644～64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把少女的形象刻画得端庄，有活力，充满青春的气息，但是她背诵着自己并不明白的演说词——抨击唯物主义者的演讲词，二者形成强烈的对比。越是纯真，却越是愚昧。

（文中的“他”是凯马勒，三十六岁的小学英语教员，商人艾哈迈德·阿卜杜·贾瓦德的儿子。阿漪黛是凯马勒当年初恋的恋人，后嫁给有地位的丈夫，但又遭破产。文中的“她”是布杜尔·阿卜杜·哈米德·夏达德，开罗大学文学院学生，二十一岁，凯马勒在大学的大教室里听课时，偶然见到这个极像他初恋的恋人阿漪黛的姑娘。实际上，布杜尔即是阿漪黛的妹妹。文中的凯马勒将这姐妹俩反复比较。）

……只见一位年轻的姑娘穿着朴素的灰色学生式衣裙走进来……

……

……她的年龄不超过廿岁，她进教室门的时间只有一瞬间，他来不及仔细端详她的长相，但她的脸庞、身材、风度和阿漪黛完全相似，尤其是那两只明亮的眼睛，简直和阿漪黛的眼睛一模一样。……她体态轻盈，行动敏捷。他无法比较这位姑娘走路的姿势和阿漪黛走路的姿势有何不同，因为当时他对阿漪黛的走路姿势印象不深，也不能作出判断，但身高和身材却很相象，两人的头发也都是一样黑，只是发型不同。……这一次他看清楚了她那长长的脖颈，和他熟悉的样子完全相同，她的皮肤是浅棕色的，也透出一些白色，不象阿漪黛的皮肤是完全白净的。……一双黑色温柔的眼睛，两道修长的眉毛、扁平的鼻子，圆圆的脸，真好象是看到了阿漪黛，真的是她吗？……从这位姑娘漂亮的脸庞上，他好象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清楚地看到了阿漪黛的脸庞。身材，但愿它就是阿漪黛的身材，他为此曾痴情了多久呀，也许今天看到的就是。一个苗条轻盈的身子，丰满的乳房又是那样具有魅力……

〔埃及〕纳吉布·迈哈富兹《甘露街》P. 292～295，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初恋是最宝贵的、最可追忆的。因为是拿眼前的少女和自己初恋的恋人反复从各个方面比较，所以笔触细腻且抒情色彩颇强。脸庞，其中包括眼睛、眉毛、鼻子、脸形，还有脖子、身高、身材、风度均极为相像。只是肤色略有不同，走路姿势无法判断……一种对恋人撕心裂肺般的追忆之情，被生动、深刻地描写出来。

（由于封建社会残余势力的影响，妇女社会地位低下。青年学生奈菲赛假期回到家乡，在感叹女人们无知的时候，也只能装成一个活泼，只

知道生活是美好和纯洁的姑娘。)

奈菲赛说这些话的时候，脸部的肌肉一张一弛，这样更增添了她的妩媚和风韵。大娘第一次发现站在她面前的女人是这村子里独一无二的女人，也许能说她是一位饱经风霜的女人，尽管她总是装成一位天真烂漫的姑娘！大娘还发现奈菲赛面孔的每个部位都是那样的俏丽！而在她额上一瞬间呈现出的道道细纹，却又流露出难以用语言形容的痛苦表情；还有在她眉心拧成的一条笔直的立纹，渲染了她说话时理直气壮的表情；那两片薄薄的嘴唇，说话时露出一种迷人的神情；她那诱人的嘴巴，牙齿既不外露，也不稀疏，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这满口洁白如玉的牙齿，即使将来年纪大了，也不会显得难看的；她那长长的睫毛，使得她的眼神更加深邃、妩媚；还有那两条与众不同的眉毛，这儿没有一个姑娘的眉毛有这么浓！不管怎么说，这张脸蛋上最美的还是这两道眉毛。她说话时的手势和讲话配合得多么协调，多么富有感情。啊！那束垂在左胸前的浓密的软发微微鬈曲，一直垂到光洁漂亮的白皮带处！还有这条印着鲜艳杏花的蓝色绸裙……

〔阿尔及利亚〕阿卜杜·哈米德·本·海杜卡《南风》P. 28～2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

“脸部肌肉一张一弛”说明奈菲赛表情丰富，符合她的学生特点，一句“尽管她总是装成一位天真活泼的姑娘！”，表现了她的无奈；而“一瞬间呈现出的道道细纹，却又流露出难以用语言形容的痛苦表情”，道出了她的苦衷。她是个受过教育的学生，在这里却没有自由，只能装模作样。总之，“额上的细纹、眉心拧成的立纹、薄薄的嘴唇、诱人的嘴巴、洁白如玉的牙齿、长长的睫毛、与众不同的眉毛、说话时的手势”无一不显示奈菲赛是一个感情丰富、有思想、有见识的女学生。

(许瑾和即将成为他同窗的鲁珉在校园漫步。)

鲁珉完全是春天的装束。式样新颖的米黄色薄呢外衣，领口敞开处，露出开司米毛衣的天蓝和银白相间的别致花纹；头上系着粉红的纱巾，脚上穿着棕色的镂花半高跟皮鞋。配上她苗条的身材，轻盈的步履，显得俏丽而不浮华，美艳而不鄙俗，在传统的东方美之中，又似乎带一点说不出的西方味。

康式昭、奎曾《大学春秋》P. 14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大学毕业后的陆文婷分配到某医院眼科工作，她入院时与眼科主任的见面的景情。）

这时，门悄悄地推开，一个苗条的女生轻步走了进来。孙逸民抬起头来，只见进来的这个女学生穿一身布衣布裤，袖口补着一圈新布边，长裤的膝盖处已经发白。她是朴素的，甚至显得有些寒伧。孙逸民望着档案袋上陆文婷三个字，又抬头漫不经心地打量了她一眼。这个女大学生看起来真象一个小姑娘。她小巧的身子，瓜子型的脸儿，一头乌黑透亮的好头发，短短地剪齐在耳垂下。她坐在对面的椅子上，安静得象一滴水。

谌容《人到中年》，选自《谌容中篇小说集》P. 322，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雪梅整二十二岁，是一位十分活泼、美丽的姑娘。）

她没有多少文化，但自然规律却照样在她身上起作用。她长成了一个容光焕发的大姑娘。并且由于她恰碰上一个不用老老实实坐在课桌前用功，而是每天蹦蹦跳跳搞文艺宣传啦、学工学军啦的时代，这促使她四肢发育得格外匀称，格外标准，格外柔韧健美。她那飘忽迷人的黑眼珠儿，那轻盈而富于弹力的步伐，常惹得认识或不认识的人朝她行注目礼。而这就加剧了她对周围舆论的敏感，加剧了她对自己服饰穿戴的苛求，加剧了她对好坏工作的挑剔。她常常会拿着一件时新衣装，对着镜子右照左照，顾盼自怜。有人说她长得象姜黎黎，她便会高兴整整一天。

莫伸《生命在凝聚》P. 224，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门开了，进来了一个姑娘。）

门推开了，出现了一个梳双辫的姑娘。她穿件墨绿色呢大衣，戴着桃红嵌金线头巾，脸孔红扑扑的，洋溢着青春的朝气和魅力。

康式昭、奎曾《大学春秋》P. 1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许瑾同王月英正在宿舍谈话，突然门外一个尖细的声音打断了她们的谈话。）

随即，门推开了，一个扁圆脸、梳着两条刷子般短辫子的矮姑娘冲了进来。她是这屋的主人之一，“小珍珠”尹玉珍。这个四川姑娘，在班上年龄最小，长得小巧玲珑，生性活泼，成天乐呵呵的，不知忧，不知愁，大伙便送给她“小珍珠”这个雅号；她平时不知从哪儿弄来那么多的消息，成天发表“观察公报”，因此也有人叫她“观察家”；又由于她一口一个“高级”、“真高级”，她又获得了一个“小高级”的称号。

康式昭、奎曾《大学春秋》P. 8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华伦·琼玛是华伦医生的女儿，是亚瑟的爱人。琼玛十七岁时，有一天亚瑟在神学院看到大学生们正在举行小集会，他走进那间房子，看到了和他小时候一同玩耍的伴侣——琼玛。）

她正坐在一个靠窗口的角落里，脸上显出一付聚精会神的诚诚恳恳的神气，倾听着那“启发者”之一——那个穿着一件破外衣身材高大的年轻的伦巴第人——对她所讲的话。近几个月来，她大大的变了，发育得很快，现在看上去已经是一个成熟了的青年妇女，但仍旧是女学生的打扮，背后挂着两条浓黑的辫子。她全身穿的黑衣裳，因为房间里很冷而且有风，把一条黑色围巾披在头上。她的胸前插着一枝柏树叶子，那是青年意大利党的标帜。那位“启发者”正在对她热情地描述卡拉勃里亚地区农民的悲惨情况；她坐在那儿静静地听着，一手托着脸颊，两只眼睛注视着地面。她这个样子，亚瑟看起来就好象是一个自由神的化身，正在哀悼那失去的共和国。（但要是用裘丽亚的眼光来看，那就一定说她是一个发育得太快的野女孩子，因为她脸色又黄，鼻子长得又不好，而且穿了一件用老式料子做的短得不称身的外衣。）

〔英〕艾·丽·伏尼契《牛虻》P. 25，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53 年版。

作者在这段描写中，把人物的仪表、内心放在一个自然环境中来衬托、社会环境中来表现。琼玛在“启发者”的启发教育下，在青年意大利党的培养下，她那革命意志在冷风中锻炼得更坚强；她那一颗爱国之

心在“柏树叶子”的映衬下显得更加鲜艳。

作者在英国当时的社会环境下，把一个人物的美的外表和崇高的爱国心结合起来写，使人物更加高大。同时也表达了作者的赞美之心。

（江雁容，一个情格内向，充满同情心的中学生。）

在新生南路上，江雁容正踽踽独行，她是个纤细瘦小的女孩子，穿着××女中的校服；白衬衫、黑裙子、白鞋、白袜。背着一个对她而言似乎太大了一些的书包。齐耳的短发整齐地向后梳，使她那张小小的脸庞整个露在外面。两道清朗的眉毛，一对如梦如雾的眼睛，小巧的鼻梁瘦得可怜，薄薄的嘴唇紧闭着，带着几分早熟的忧郁。从她的外表看，她似乎只有十五、六岁，但是，她制服上绣的学号，却表明她已经是个高三的学生了。

她不急不徐地走着，显然并不在赶时间。她那两条露在短袖白衬衫下的胳膊苍白瘦小，看起来是可怜生生的。但她那对眼睛却朦胧得可爱，若有所思地，柔和地从路边每一样东西上悄悄地掠过。她在凝思着什么，心不在焉地缓缓地迈着步子。显然，她正沉浸在一个她自己的世界里，一个不为外人所知的世界。

琼瑶《窗外》P. 1，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花花公子顾晓鹰在黄平平家审视着黄家众姐妹，最后他把目光落到四姐冬平身上。）

这个风流女性先看到这儿，还可以回过头来再看。现在，该看一看这个“印度美人”了，他的目光落在冬平身上。

她无疑比刚才看过的那四个女性都更年轻。她倚靠着葡萄架坐在那儿，那朦胧的目光，那恍惚的神情，那倦懒的身体，真象个失恋伤情的美女。从上到下的线条才美呢。她那微黑光润的脸，耳轮，脖颈，那耳轮边动人的细发，都有着诱惑人的刺激力，都渴望着把吻印在上面。她是个既具有性感刺激力、又有着诗意美的有艺术价值的女性。女人的肉体——在他看来——是最美的，如果，这种肉体美能和性格上、文化修养上的诗意美结合起来，才有耐久不衰的诱惑力。刚才那个风流女性——他又瞟了起世芬一眼——比起这位印度美人来，气质上就显得有些俗了。

自己饥渴了，被欲望抓紧时，会渴望寻找那位风流女性，来一场暴风骤雨，一旦热情发泄了，自己大概并不一定总想挽着她在街上散步的。相反，这位“印度美人”，大概会有比较长久的味道。可她不会那么容易搞到手。这种女人不是在舞场上、馆子里能钓到的，需要的是另一种手段。他微微笑了，这另一种手段他也是具备的。他想了想，从随身挎着的书包里拿出一个小速写本，打开，对着“印度美人”，画起铅笔速写来。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4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倩如冲破重重阻力，率先剪掉了头发。剪发后的倩如更新鲜，更可爱，风采动人。）

倩如正掉过头去回答一个同学的问话，她的后颈在琴的眼前晃，她象有什么东西在那里发亮，琴看见一段雪白的肉，露出在短短的衣领上，再上面便是一排剪齐了的头发松松地搭在耳后，刚刚跟耳朵一样齐，从前那根光滑的大辫子没有了。这个头显得更新鲜，更可爱。而且配上倩如高谈阔论时那种飘逸的神情，显得更动人。

巴金《家》P. 23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觉民的恋人琴是一个充满生气的漂亮姑娘。）

琴穿了一件淡青湖绉棉袄，下面系着一条青裙。发鬓垂在两只耳边，把她的鹅蛋形的面庞，显得恰到好处。整齐的前刘海下面，在两道修眉和一根略略高的鼻子的中间，不高不低地嵌着一对大眼。这对眼睛非常明亮，不仅给她的笑脸添了光彩，而且她一走进来，连这个房间也显得明亮多了。众人的视线都集中在她的身上。

巴金《家》P. 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漫步街头的李向南看到一群跑步的姑娘。）

一群十六、七岁的姑娘——是体校的吧——穿着蓝色镶白条的短运动衫裤，从身旁腾腾腾地跑过。能感到她们那青春火热的呼吸，蒸腾的汗气。她们的短发在跳动，脖颈汗湿发亮，步子富有弹性，年轻健美的

脚、肌肉在交替绷紧着。

柯云路《夜与昼》(下) P. 35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妹妹雁若与姐姐雁容不同，她是一个秀气清朗，明快乐观的姑娘。)

江雁容去开了门，果然是江雁若。江雁若今年十三岁，已经和江雁容一般高，看样子，还可以再长高不少。她和姐姐的个性是完全不同的，江雁容忧郁，她却乐观明快，会撒娇，会讨好。长得也比雁容好看，同样是清朗的眉毛和秀气的眼睛，但她颊上多了一对小酒涡，使她看起来就比姐姐甜。她是江太太的宠儿，江太太爱这个小女儿更胜过爱那个儿子。而江雁若也确实值得人疼爱，从小学到初中，她就没考过第二名，年年都是第一，她得到的各种奖状可以装订成厚厚的一册。而她那张小嘴也真会说话，说得那么甜，让你不喜欢都做不到。

琼瑶《窗外》P. 39,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父亲破产后，林道静从佣人口中知道了自己悲惨的身世，她离开北平，坐火车去山东投靠表哥谋生。)

这女学生穿着白洋布短旗袍、白线袜、白运动鞋，手里捏着一条素白的手绢，——浑身上下全是白色。她没有同伴，只一个人坐在车厢一角的硬木位子上，动也不动地凝望着车厢外边。她的脸略显苍白，两只大眼睛又黑又亮。这个朴素、孤单的美丽少女，立刻引起了车上旅客们的注意，尤其男子们开始了交头接耳的议论。可是女学生却象什么人也没看见，什么也不觉得，她长久地沉入在一种麻木状态的冥想中。

她这异常的神态，异常的俊美，以及守着一堆乐器的那种异常的行止，更加引起同车人的惊讶。

杨沫《青春之歌》P. 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韩佩吟在荷花池畔找到了她的学生纤纤。)

纤纤坐在荷花池畔。

她穿了件白色有荷叶卷边的衬衫，系着一条水红色麻纱的长裙，裸

露的颈项上，用和裙子同色的水红缎带，细心地打了个小蝴蝶结。她坐在那儿——一块凸出的大石头上——用双手抱着膝，赤着脚。她的红缎拖鞋随意地抛在草地上，象在草地上开出了两朵艳丽的火鹤花。

当佩吟经过吴妈的指示，走到荷花池畔来的时候，她看到的就是这样一幅图画：纤纤的发丝衣褶，在微风中飘荡，她那小小的脸庞，在阳光下露着甜美而满足的微笑。荷花盛开，柳条摇曳，草地青翠，人儿如玉。佩吟不自禁地叹口气，她一眼就看了出来，纤纤正在享受她那纯纯美美柔柔梦梦的人生，而她，却带来了“现实”！即将打破她那小小世界中的小小欢乐。

琼瑶《金盏花》P. 36～37，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为了“救”雁容，妈妈把各种各样的年轻人拉到家介绍给雁容。康南被雁容的变化激怒了，雁容尽力安慰他。）

“没有资格生气”。康南轻轻说，但他呼吸深重，象一只被激怒的牛。他伸手到口袋里拿出烟，打火机的火焰颤动着，烟也颤动着，半天点不着火。江雁容从他手上接过打火机，稳定地拿着，让他燃着了烟。火焰照亮了她的脸，她淡淡地施了脂粉，小小的红唇丰满柔和，粉红色的双颊细腻娇艳，她穿着件大领口的湖色衬衫，露出白皙的颈项，康南目不转睛地望着她，她抬了抬眼睛，微微一笑，吹灭了火。

琼瑶《窗外》P. 222，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教师】

（多时不见，虞颂超突然发现，时间把韩佩吟雕成了一件耐人寻味的艺术品。）

一时间，他有些恍惚，时间对虞家的人来说，象一把蘸着颜料的彩笔，不同的时间涂上不同的颜色，不管时光怎样流逝，他们依然过得多彩多姿。对韩佩吟来说，却象一把雕刻刀，他可以看出那刀子怎样深刻地在佩吟身上刻过，使她的眼睛深沉，使她的鼻梁挺直，使她的下巴瘦削，使她的嘴角坚毅……是的，那把刀子一定刻得很残忍，可是，却使

韩佩吟从一个单纯的女学生，变成了个耐人寻味的艺术品！

琼瑶《金盏花》P. 26，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多年不见的林虹，在“文革”中历尽坎坷之后依然美丽动人，却又添了一些庄重、淡雅的中年女知识分子的气质。）

她依然很美。一双黑亮的会说话的眼睛含着淡淡的忧郁。她走路的时候，苗条的身材在胸部、肩部、腰部显示出柔和动人的曲线，这都让人想到“年轻”、“姑娘”、“爱情”这些词汇，想到二十岁这样一个年龄。但是，她那种中年知识妇女才采用的严肃不苟的装束，朴素的白衬衫，灰的确良裤，整齐洁净、大大方方梳到后面挽起来的头发，没留一绺刘海的明亮严肃的额头，还有那种什么都看透的庄重、淡然而又有些高雅的神情，都使人感到她是个有曲折经历、冷静持重、不容别人随便亲近的成熟女性。

柯云路《新星》P. 1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为教师的文习绣，很喜欢打扮自己。）

因为是星期天，文习绣着意地把自己修饰了一番：两鬓的发梢又翩然翻起，淡紫色的高领毛衣，配着灰紫相间格呢裙子。文习绣特别喜欢穿裙子。说真的，为什么非得穿那肥口袋样的裤子才合人民教师的身分呢？她爱穿裙子，她认为裙子最能显露一个人的身材体形。

程乃珊《穷街》，选自《女儿经》P. 167，
花城出版社 1988 年版。

（方丝萦想象着自己给对方的印象。）

在她打量这女人的同时，对方也在静静的打量着她。方丝萦猜想，自己给对方的印象，一定还不如对方给自己的。近视眼，梳着老式的发形，穿着那样一身黑色的旗袍，该是个典型的教员样子呢！她在对方脸上看出了一抹隐约的，轻蔑的笑意。

琼瑶《庭院深深》P. 51，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玛丽亚·谭波尔，是劳渥德学校的教师，当简·爱第一天晚上来到学校时，她接见了简·爱。第二天，玛丽亚默默地、庄严地讲起音乐课来。）

那时候，在大白天，她看上去修长，美丽，身材匀称；棕色的眼睛，眸子里透出慈祥的神情，周围象描出来似的细细的睫毛，把她宽阔的额头衬托得十分白净；两鬓的深棕色的头发，卷成圈圈的发卷，这是按当时的时兴式样梳成的，光滑的发辫和长长的鬈发在当时都不时兴；她的衣服也是当时风行的式样，是紫色的，镶着一种黑丝绒的西班牙式的饰边；一只金表（表在那时候还没有现在这么普遍）在她的腰带上闪闪发光。让读者自己加上秀美的容貌、略带苍白但也还明净的肤色、端庄的风度和仪表，来完成这幅肖像吧。这样他至少可以对谭波尔小姐的外貌有一个正确的概念，就象言语所能描绘的一样清楚。后来我在她让我带到教堂去的祈祷书上发现，她的全名是玛利亚·谭波尔。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P. 55～56，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通过外貌描写一位善良、慈祥、纯洁而又有地位的教师，也是简·爱比较满意的教师。

夏洛蒂在科恩桥学校读过书，她的《简·爱》一书中的教师就是仿照她所熟悉的人物的原型加工而来的。她这种抓住即使接触不多的人的特点，把她作为原型，写出有个性的人物，这是同转化经验成为文学作品的才能分不开的。是夏洛蒂具有的一种特殊才能。

（灵珊是幼儿园的老师，温柔漂亮，却又坚毅刚强。）

他再一震，眼光就锐利地投注在她身上，她穿着件纯白的绒质睡袍，长发垂肩，面颊白皙，眉毛浓而挺，眼珠深而黑，那下巴的弧度是美好的，而那面部的表情，却在柔和中混合了执拗。是的，执拗，这是个执拗的、坦率的、倔强的、任性的女孩。在他第一次见她的时候，就曾经领教过她的刚强和坚毅。但，这样一个刚强的女孩，怎会唱出那么温柔甜蜜的歌曲？怎会对一个陌生的小孩子，付出那么深挚的热情？是了，在这刚强的外表下，必然藏着一颗善良而热情的心，不止善良和热情，那颗心还是敏锐细密而易感的！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30，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护士】

（联队司令德里德尔将军已经五十多岁，他身边总是带着女婿和一个护士。）

德里德尔将军不管到哪儿，总是由穆达士上校和他的护士陪伴着。他的护士真是个好人儿，见过她的人都从没看到过这样的人儿。德里德尔将军的护士身材矮小，长着一张圆脸，面颊上有两个小酒窝，一双碧蓝的眼睛总是笑盈盈的，向上翘起的鬈曲的金发梳得整整齐齐。她对谁都满脸堆笑，除非人家跟她说话，否则她压根儿就不作声。她皮肤白净，胸部丰满，对谁都很有诱惑力。男人们总小心翼翼地侧着身子从她身旁走开。她生得婀娜多姿，性格又沉默、温顺，除了德里德尔将军外，人人都被她弄得神魂颠倒。

〔美〕约瑟夫·赫勒《第二十二条军规》P. 33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秘书】

（杰姆斯·豪登总理的秘书按指示给内阁成员一一打电话，通知他们参加内阁会议，米莉给国际部长内斯比森打完电话……）

与老内斯比森谈话使米莉感到很压抑，她斟满了一杯咖啡，进到了盥洗室中，想先梳洗一下再打剩余的那两个电话，梳洗完毕，她没有立即返回起居室，而是在日光灯下对着盥洗室中的那面长方形镜子端详着自己。镜子中的她是一个身材修长，依旧很有魅力的女子。如果你措词不算太苛刻的话，应该说还算年轻丰腴；她挑剔地想到只是臀部有点过于丰满。但她的体态很好，有着一副饱满、漂亮的脸庞，高高的有着古典美的脸颊，时常要用镊子修整的浓密的眉毛。一对闪亮的、灰蓝的大眼睛，笔直的鼻翼有些宽大的鼻子矗立在丰满的，有性感的双唇上方。她那头深棕色的秀发修剪得很短，米莉审视着它，考虑着是否又该修剪了。她不喜欢出入高级美发厅，只喜欢将头发洗净，打卷，做成蓬松的发型。

只是这样做需要将头发仔细地剪好，并且需要极频繁地剪头。

〔加拿大〕阿瑟·黑利《身居高位》P. 83，
大连出版社 1989 年版。

描写女子对镜欣赏自己的相貌、体形来描写女子的这种手法是抓住了习惯特点的。因为每一个女性，最害怕的是衰老，她们经常对着镜子，寻找脸上的每一条新的皱纹，每一根新的白发。在镜子前面，这些女性是最细心的，所以通过镜子描写女性，能仔细、全面地刻画女性，尤其是一个相貌美艳的女性。

【编辑】

（《新人类》杂志社的女秘书、编辑。商人艾哈迈德·阿卜杜·贾瓦德十六的外孙、高中生爱哈麦德去《新人类》杂志社为投稿事而与这位女秘书交涉。）

……那位姑娘有廿来岁，棕色的皮肤，两只黑色的眼睛和乌黑的头发，小小的嘴巴，尖尖的下颚和细小的鼻子，给人一种生气勃勃和青春美貌的印象。

〔埃及〕纳吉布·迈哈富兹《甘露街》P. 104，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抓住女秘书兼编辑五官的关键部位，寥寥数笔，白描涂抹，一个青春美貌、认真精干、生气勃勃的青年女子形象，便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你看，皮肤“棕色”，眼睛和头发皆“乌黑”，下颚“尖尖”，鼻子“细小”……多么秀美、干练！

（区委书记谢德罗夫坐在椅子上，回想起与区委机关报编辑玛尔索娃的一次接触。）

他回想起开过党代表大会之后，有一天早晨，玛尔索娃跑来找他。她仍旧打扮得花枝招展的，亚麻色头发蓬蓬松松地遮盖住涂脂抹粉的双颊，从眼圈略微染蓝的眼睛里射出放肆大胆的光芒，仍旧带着一种露骨的愿望，要用自己的外表吸引人的注意。她把一只裸露到臂肘以上的胳膊伸给谢德罗夫，握手问了好，充满热情地微笑着，把一张《乌斯吉—卡里特文真理报》放在桌子上，说道：

“安东·伊凡诺维奇，这是刚刚出版的一期。”

“我已经看见，读过了。”

“啊！”您这样热心，真是值得称赞的！怎么样？喜欢吗？”

“怎么跟您说才好呢？有点不很……”

“您仅仅不喜欢这一期吗？”

“不。在召开党代表大会之前，我把最近六个月的合订本统统翻了一遍。”

“区委书记这样关心自己区里的报纸，这听来叫人感到非常高兴，”玛尔索娃装模作样地对谢德罗夫微微笑了一笑，“譬如说，科洛米依采夫是不读自己区里的报纸的……您能够发表点意见吗？”

“如果允许打个比喻的话，那么我可以说：我们的区报——怎么可以说得婉转些呢！——象一个轻佻的娘们喜欢找寻任何理由，或者毫无理由地叽叽喳喳扯闲话，”谢德罗夫说，“你把报纸翻阅一遍，你就禁不住要纳闷：它是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出版的？是为什么人出版的？区里的生活，区里的需要，人们的劳动，他们的悲伤和欢乐，是一回事，而报纸又是一回事，二者之间好象完全不相干似的。如果有人想根据报纸来了解乌斯吉－卡里特文区的情况，那么，他是一点结果也不会得到的。这就说明了我为什么不喜欢我读到的那几期《乌斯吉－卡里特文真理报》的原因。不过，我说话直率，请您不要见怪。”

玛尔索娃没有生气，甚至也没有发窘。她那满不在乎的脸上没有显露出不满和惊讶。她知道谈话要拖延下去，就装腔作势地把一条腿搁在另一条腿上，仿佛对谢德罗夫说：报纸你可以不喜欢，可是你瞧呀，我有多么美的膝盖。她从手提包里摸出香烟、火柴。

“您的批评可以引得随便什么人发笑，”她轻声地笑着说，“说实在的，安东·伊凡诺维奇，您的这种议论很不郑重。难道在《乌斯吉－卡里特文真理报》的篇幅里，您除了不伦不类地设想出来的‘娘们扯闲话’之外就什么东西都没有看到吗？”她使劲地、象男人那样地划了一下火柴，抽起烟来，“还有新颖的、多方面的报道呢？还有广阔的、真实的题材呢？要知道，所有这些特点报纸上都有。”

“请您别在这儿抽烟，坐得有礼貌些，”谢德罗夫不对玛尔索娃瞧一眼，红着脸，嘶哑地说，“至于讲到新颖的报道，那么，这也说不上是什

么新颖，而是寻艳猎奇，耸人听闻，制造印象。我也没有看到过什么真实的题材。从一月份起，在‘年轻家庭的幸福在哪里?’的古怪标题下一期接一期地进行着讨论。在这次延续很久的讨论中，发表过一篇洋洋洒洒的长文，叫做：《拉丽莎的早婚》。或者还有这样一篇文章：《开诚布公地谈谈一见锺情》。或者还有一篇文章：《嫁人和说媒》。照您看，这就是广阔的、真实的题材吗?”

“是的，这些文章，还有别的许多文章，遗憾的是您没有看到，或者您不想看到。”玛尔索娃把香烟弄灭了，用手提包把膝盖遮盖一下，现在在她那双深棕色的眼睛里，已经没有轻佻的戏谑，也没有炽烈的光彩了，“必须在一切方面对读者说真话，报纸就是做到了这一点。”

“那么，为什么对于召开党代表大会这样一件区里的重大事件，您只登了一条很短的简讯呢?”谢德罗夫问道。

“党代表大会平静地开过了。为什么要大事声张呢?”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现代人》P. 97～99，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

通过玛尔索娃的举止和言谈，既表现她举止轻浮的一面，也表现了她在办报指导思想上的一些新的精神和做法。她的这些，是为一些老干部所看不惯的。

【女工】

（巴黎旧城区最弯曲、最昏暗的街道上，一间阴暗、寒冷的简陋房间里，住着一个老妇人和她年青的女儿。她们总是对坐在窗户前绣花，直到天黑下来，点上一盏灯也不停。母亲的眼力已经不行了，她经常睁着眼睛，一一检阅过路的行人，接受路人的注视，并评论他们。）

她的女儿很少抬起头来；也许是她害羞，也许是她对自己的困境有痛苦的感觉，她似乎整天埋头在女红上，要她向过路人抬起她的疲倦的脸孔，非要她的母亲发出惊奇的喊声不可。在这种时候，那个穿上了一件新礼服的小职员，或者那个胳膊上突然挽着一个女人的过路常客，就能看到那个女工的微微向上翘的鼻子，玫瑰红的小嘴，和即使无限疲劳，仍然继续闪耀着活力光芒的灰色眼睛；她的彻夜操劳，只从她的脸颊的

鲜艳肤色上稍微露出一点痕迹，也表现在两只眼睛下面多少带点白色的一层圈儿上。可怜的姑娘仿佛生下来就是要享受爱情和欢乐的：说她要享受爱情，因为爱情在她的双眼皮上面画了两道完美无缺的眉弓，还给了她一头浓密的褐色头发，头发那么多，她简直可以躲在里面，象躲在情人眼睛不能看透的小屋子里一样；说她要享受欢乐，因为欢乐经常煽动她的两只不能静止的鼻孔，在她的鲜艳的脸颊上制造了两只酒涡，使她很快就忘却了她的痛苦；欢乐是希望之花，能够赐给她以力量，使她可以毫无畏惧地正视人生的坎坷。年轻姑娘的头发总是细心地梳理过的。按照巴黎女工的习惯，只要把头发梳得油光闪亮，而且把在两个鬓角间嬉戏的那小簇头发梳上去，弯成两道圆弧，同雪白的皮肤构成鲜明的对照，全部化妆就算完成了。她的发脚长得非常可爱，一条茶褐色的发脚线在脖子上清晰地显露出来，使人只觉得她青春和迷人，一个旁观者如果看见她埋头在做着女红，没有声音能使她抬起头来，就会认为她在卖弄风情。这种诱人的希望曾经引起不少青年的好奇心，他们回过头来，渴想能够看一看她的端庄的容貌，结果他们的希望都落空了。

〔法〕巴尔扎克《一夫两妻》，
选自《被遗弃的女人》P. 279～280，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在描述外貌时自然地插入议论，而议论又自然地引出情节的发展，埋下人物性格、命运的预言。作者运用“爱情”和“欢乐”来描绘少女的面容和外貌是极富创造性的，不但给人以新奇、深刻的印象，而且使外形的描写与性格、命运的透视有机地融为一体。

（区家两姐妹的工装短发显得艳丽、鲜明。）

区家两个表姐是工人打扮，区苏穿着银灰色的秋绒上衣，黑斜布长裤，显得端庄宁静；而区桃呢，她穿着金鱼黄的文华绉薄棉袄，粉红色毛布宽脚长裤，看起来又鲜明，又艳丽。他又看见她们的头发的样式是一色的剪短了的款式，辫子没有了，长长的刘海覆盖着整个的前额，而这种发式使她们在当时的妇女界中成为爱好自由的革新派。

欧阳山《三家巷》P. 40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9 年版。

（大学生俞文芊回乡，路遇进城当了工人的农村姑娘花碧莲。）

俞文芊一脚踏进门里，忽然倒吸了一口凉气。大雨滂沱，他刚才顾不上瞟一下花碧莲的打扮，无意之中进门这一眼，都看得真切。花碧莲烫了头，长发披肩，短袖紧身高领的特丽灵浅花汗衫，被雨水打得粘在了身上，显露出窄窄的围乳罩。糯米色的筒裤，也被雨水裹在腿上。一双白高跟凉鞋，粘满了泥水。这哪里是三年前的花碧莲，分明是某一部爱情影片的女主角，大雨天走下银幕来。

刘绍棠《小荷才露尖尖角》，选自《蒲柳人家》，P. 453，
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女兵】

（女兵卫生员喻伟文。）

噢，原来伟文正提着一桶酸梅汤朝这儿走，那火红的塑料桶十分醒目。那个连队的小卫生员戴草帽穿着一件白衬衣，和这些军容整齐、皮肤黑红的女兵比，更显得白嫩。她把一网兜茶杯挎在胳膊上，身子一边斜着，空着的手前后摆动，象一只小鸟飞来。

成平《干杯，女兵们》，选自《中篇小说选》（2）P. 17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指导员卢绢看着女兵薛烨。）

卢绢真眯缝着眼在窗边来回踱着步子。她“支左”两年，才回到她的老连队。连队的成分变了，风气变了，一切都使她感到陌生，棘手和懊恼。特别是坐在双杠上的这个姑娘，让她一点儿也不摸底细。这姑娘不象大多数女孩子那样爱打扮自己，冷峻的高额上，不留一丝儿额发；小辫上也象别的姑娘，用点儿彩色的毛线，点缀一下辫梢，她永远只扎着光秃秃的皮筋，无论晴天，雨天，脚上总是穿着连里发的男式凉鞋。她那双眼睛老爱从下往上冷冷地看去。

成平《干杯，女兵们》，选自《中篇小说选》（2）P. 16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农妇】

（奇茨卡·玛克托连娜从草地上割草回来，刚进村，她就冲大家喊

着："佬来咧！"）

随即看见一个体格健壮、身材高大的姑娘拨开人群，走了过来。人们给她闪出一条道，让她走进桌子旁。她手里拿着镰刀，背上背着一只装满青草的背篓，背篓上的麻绳背带把她的肩膀和腋下勒得紧紧的，使背篓贴扣在她的脊背上，她那宽宽的面庞，象朵绽开的玫瑰那样红润。她背上的背篓里有许多不显眼的青草，仿佛都怀着新奇的心情，用闪亮的眼睛窥视着周围的一切。总之，背篓里的狼尾巴草、狗尾巴草（大概不下上千种草呢！）都从背篓的顶端探出头来，把她的脑袋团团围住。

〔匈牙利〕米克沙特《卢希奈伊草》，
选自《笼中鸽》P. 63，
漓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是一个劳动妇女的形象，作者不是直接描述她健壮的身躯，而是通过她背着一只装满青草的背篓的姿态，来表现她的健壮。

（热巴的老婆正在农舍门前劈兰麻，她的身旁躺着一条狗。）

这个女人很年轻，大概只有二十岁，长得特别端正秀气，头上戴一顶农妇通常爱戴的那种帽子，身穿一件白衬衫，中间用一条红带子系上，衬衣下面一对健壮的乳房高高隆起，象两颗洋白菜一样。她身强体健，肩部和臀部都较宽，腰部却很细，体态轻盈灵活，总而言之，她是只母鹿。

她身材苗条，头不大，脸色稍微苍白了一些，但由于受到阳光的照射，便呈现出一种金黄的色泽，她有一双乌黑的大眼睛，眉毛长得就象是画上去的，她有一个好看的鼻子和一张樱桃小口。一头漂亮的黑发从帽子下面披散开来。

〔波兰〕显克微支《炭笔素描》，
选自《第三个女人》P. 24，
漓江出版社 1987 年版。

先描写了她的身材，突出了强健而又灵活的特点；随之一一描写了她的脸色、眼睛、眉、嘴和黑发，给人以一个完整和谐的印象。

（安吉琳娜是农民瓦西里·鲍卓吉勒的妻子。瓦西里要把地卖掉，安吉琳娜责怪他为什么不和她商量。）

女人已经把餐桌收拾好，正用一块不太干净的破布揩脸上的汗。当她瞧见丈夫坐下的时候，她便停止擦脸，把遮住耳朵的那几股头发拢到头巾下边去，结婚差不多十五年，除了嘴和眼睛以外，鲍年吉勒妻子早年的妩媚已经丝毫不存了。她的面颊瘦削，皮肤很粗，前额似乎狭窄了些。她的脸被炙热的阳光和急骤的雨点淋晒，没上岁数便又黑又老，看上去很有点儿象一个流浪的吉卜赛女人。只有当她休息下来，不讲话，也不四下瞧的时候，她的嘴唇才紧抿着，恢复了漂亮的曲线，把脸上严肃的神情和漫长的岁月所留下的痕迹一扫而空。等她讲话或是四下瞧着没有什么事得安排的时候，嘴旁的那些弯曲的、不安的纹路便立刻又改了样，眼睛于是也显得昏暗了。

〔罗马尼亚〕玛林·普利达《莫罗米特一家》P. 18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9 年版。

劳累的生活，使安吉琳娜过早地衰老了，像一个流浪的吉卜赛女人。集中地描写了安吉琳娜的衰老。

（古陵县信访接待站的小周，在办公室里看到一位农村大嫂。）

小周这才注意到在办公室一角的书架后面，低头端坐着一个四十多岁的农村大嫂。她穿着洁净的蓝布褂子，头发挽着髻，有着一种勤俭麻利的劳动妇女气质。裤腿被露水打湿了，想必是天不明就一路田间小径赶来的。当她抬眼看小周时，脸上、眼睛里露出一种小周十分熟悉的贤淑、善良、忍辱负重的神情。

柯云路《新星》P. 3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莉丝贝斯·贝德，是亚当·贝德的母亲。她中年才得子，因而非常爱亚当·贝德。他的母亲能宽容忍耐，但又满腹牢骚，能够克制自己，但又苛求别人，不论好事坏事她都要抹眼淌泪。）

屋子前门是敞开的，一位上了年纪的妇人在向外张望；她不是在安详地凝视夕阳，她那昏花的眼睛在注意那愈来愈大的黑点，最后几分钟里，她很有把握地确定了那黑点就是她心爱的儿子亚当。莉丝贝斯·贝德以一个中年才得子的妇人的爱在爱她的儿子。她是个心多忧虑的消瘦的老妇人，但仍精力旺盛，干净得象朵雪莲花，她的灰发利落地向后卷

在一顶镶有黑边的纯净的亚麻布小帽里，宽阔的胸上遮着一条米色的围巾，围巾下是一件蓝格亚麻布睡衣，腰身紧束，长及臀部；下边是一截相当长的亚麻和羊毛混纺的裙子。莉丝贝斯很高，在其他方面，母子也很相象。她那黑色眼睛现在有些昏花了——也许是哭得太多的缘故——但是那两道宽宽的眉毛还是黑的，牙齿依然很好。当她站着，用那粗活磨硬了的双手，在下意识地飞快地织着衣物的时候，腰杆挺直得就如同她从溪泉边头顶一桶水回来时那样。母子俩有一样的体型，一样急躁的性情，但是亚当的充实的头脑和他那慷慨聪睿的样子则不是从她那里得来的。

〔英〕乔治·艾略特《亚当·贝德》P. 40～41，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乔治通过对莉丝贝斯的面目、服饰、动作描写，读者一眼看出莉丝贝斯是一个多愁善感、勤劳善良的妇女（尤其是那昏花的眼睛）。语言精练、生动，描写人物微妙尽致。给读者留下清晰的感觉。

（哈赛娜是小说《风流赛义德》中主人公穆斯塔法·赛义德的妻子。赛义德原是大英帝国统治下的一个苏丹乡村少年。后因天赋过人，二十四岁就获得了牛津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并留校担任讲师。赛义德花天酒地、风流不羁，先后招致几个女性死亡，被判刑，释放后，浪迹到苏丹北部一个边远的村镇定居下来，娶哈赛娜为妻。后来跳河自尽，哈赛娜成为遗孀后，被逼改嫁给一个比她大四十岁的老人，以致杀“夫”自尽。文中是对哈赛娜外貌的描写。）

两个孩子走了，哈赛娜还站在我的面前。她那稍许偏高的身材，长得亭亭玉立。丰满的身躯，并不显胖，倒象一株液汁饱满的甘蔗。她手上和脚上都没有染指甲花，但身上却散发出一种清幽的香味。她的长相很动人，一双又大又黑的眼睛，里面交织着哀愁和羞涩；两片绛紫色的嘴唇，完全是大自然的恩赐；一口雪白坚硬的牙齿，排列得整整齐齐。我和她握手时，感到她的手既柔软又温热。

〔苏丹〕塔依卜·萨利赫《风流赛义德》P. 101，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以比喻的手法“象一株液汁饱满的甘蔗”来形容一个“丰满”、“亭

亭玉立”的农村少妇，极为贴切而传神。更何况“绛紫色的嘴唇”也“完全是大自然的恩赐”，加上“身上”“散发”“一种清幽的香味”和“一口雪白坚硬的牙齿”，还有“一双又大又黑的眼睛”，“既柔软又温热”的手，一个不饰雕琢，天然浑成，被大自然和劳动孕育成熟的健美的农村少妇活灵活现地出现在读者面前。

【干部】

（人生咨询诊所开诊前，大夫们在开碰头会，发言的是妇联干事白露。）

白露抬起头。要说话的冲动永远涨满她鲜活的全身。还是让我先说说吧！妇联的年轻干事，不到三十岁，一米七的高个儿，白净丰腴，轮廓圆柔，整个身体都洋溢着女性柔软、暖热的气息。一见她，就好象她刚从厨房出来，脸上白嫩油光亮着汗，一双手又白净又麻利，放碗布筷地招待你，亲热的话连着串，丰满的乳房在她薄薄的衬衫下——几乎贴近你的脸——诱人地颤抖着。活灵灵的一个女人。只是那副生硬的眼镜，多少破坏了她的女人气，让人想到美国的一句格言：不和戴眼镜的女人调情。但她只要一开口，那股诚挚、率真、热烈劲儿，把她的女性气充分焕发出来，眼镜便被忽略了。你会觉得，她的长圆脸甜嫩嫩的，下巴很性感，有很多亲吻的好地方。

柯云路《衰与荣》（上）P. 30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大姐春平在大家庭生活的压力下，四十岁已十分憔悴了。）

春平——一看就是大姐，四十来岁的样子。身材大概——站起来的话——不错，有一米七。年轻时，可能也是很挺拔精神的，现在却太显瘦削和憔悴了。下巴颏都尖了，脸色苍白，皮肤也有些松皱，脖子又细又长，露着一条条筋，胸是瘪瘪的，整个人干得没点儿水分，这样的女人如果搂在怀里，她整个身体必定是麻木的、迟钝的、疲惫的，没有一点儿性感和刺激。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4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敌人的扫荡中新四军、县大队都受了很大损失，区里的同志在金区长的率领下，继续和日寇战斗。）

只见金区长走在前头，她手里提着盒子枪，在腰间的皮带上还别着两颗木把手榴弹，别看她长的象是挺窈窕的，可是她的身体非常健壮。据说，她在中学念书的时候赛跑第一，这会儿她那两条腿练得更快了，她迈着小快步，沙沙沙……总是把后边的人拉下。后边有的同志就说："你看咱们区长这个'帅'劲儿！"这人儿还有点儿急性子，走一段就要回头看看，不管别人跟上没跟上，她总要说一句："跟上走。"当她一回头的时候，就看见她那黑忽忽儿的脸上津着一层薄汗，好似喷上的露水。如果有人跟不上了，她就要轻轻地皱一皱眉头，显得她那两道剑形的眉毛和稍微向上的眼角翘得更厉害，使人有三分怕意，不过一看到她那敏捷的行动和关怀的热情又觉得她可敬可爱。

刘流《烈火金钢》P. 59，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演员】

（化妆师弓晓艳在给矢菊秀整发型，矢菊秀是从舞蹈团临时借到摄影组的一位舞蹈演员，美丽、娇嫩，充满了青春的活力。）

给矢菊秀整发型了，一下子便感到小矢的年轻。她周身散溢着青春的气息，象朝阳下灿烂的花圃：花白得耀眼，红得耀眼，潮湿的芬芳蒸发上来，浓郁醉人。她的头发少有的油黑滋润，披在肩上波浪起伏，不用加工就是美发，美得象一个世界。她的皮肤润泽、光洁。眼角、耳轮、额头、脖颈正面，这一切最易衰老的部位，都毫无遮掩地闪烁着青春的光亮，经得住细看和抚摸。她的手指玉脂般闪闪发光，这样的手指在舞台上向你戳点，能使你迷得发颤；戳点一下黑夜，黑夜会融化；戳点一下多刺的仙人掌，仙人掌会开花；摘一片绿叶，绿叶会晶莹闪亮。从她领口可以看见乳罩上方一抹羊脂般雪白的胸脯，使你禁不住想用手轻轻摸一下。如果自己是男人，真会动情呢。她又注意到了她的耳朵，晶莹的，美丽的，娇嫩的，在灯光下半透明的，含着生命的汁液和光泽。她止不住又扭头看了看罗莎的耳朵，真丑陋。没有比年轻的耳朵更表现年

轻的，也没有比年老的耳朵更表现年老的！耳朵是生命之树上一片独叶。

柯云路《衰与荣》（上）P. 6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位因介绍而站起来的叫卞洁琼，一位有着坎坷身世的三十多岁的演员。小身量，瓜子脸。在银幕上是个温柔、贤淑、妩媚的形象。在生活中却时时显出刻薄、狭隘和小市民气。听说，为在《白色交响曲》中担任主角，她曾上上下下拼命活动过，最后只得到一个配角。她的眉细细的，眼睛水灵灵的，发出的光很细，很锐，很凉，一闪一闪的。自己脸上、身上一直感到着这一闪闪的凉意。及至这凉意移到额头上，竟感到它透过了脑门，凉入了脑髓里。

这位，大声说笑着站起来的叫罗莎。二十年前中国很有名的女明星。她媚丽的形象曾风靡中国。现在五十岁了，人老珠黄，脸皮松皱耷拉，但还穿着极花的连衣裙，一派风骚地描着眉眼，抹着鲜艳的口红。回想起过去她在银幕上的动人形象，简直不敢相信这是同一个人！自己为她感到人生的惆怅。然而，更多的是一种不舒服感，好象见到了脸上长着个茄子般大的紫色瘤子的人一样。时间居然把那样动人的一个形象变成这样！看她却浑然不觉，从一进会议厅就左顾右盼，和一切男人，包括比她年轻得多的男人大声打情逗笑，自以为仍是人们瞩目的中心人物。其实，男人们只是应酬一下而已。她也多次打量着自己，目光是研究的，好象在仔细仰看一幅画，脸上的笑容因此都凝固了。

现在站起来的是一位年轻的女演员，陈美霞。二十六、七岁，个子不算高，皮肤有些黑，头发黑亮，一双火热的大眼睛，南国风韵。她早就在打量自己。目光中虽然含着明显的嫉妒，仍可以看出小康人家的善良。有些人的嫉妒把恶意的敌视加在对象身上，有些人的嫉妒只是把折磨加在自己身上。她就是后一种嫉妒。她打量自己时，似乎想到她本人的什么境遇，常常垂下眼，目光呆滞，心神恍惚。

这位负责化妆的年轻女性，弓晓艳，苗条娇小，浑身——特别是那光亮的脸，丰满隆起的胸部——往外放射洋溢着压抑不住的性感和活力。她的每个动作都是燃烧的。走起路来步态充满弹性，头发和裙子飘飘洒洒，迤迤逦逦拖着一股热风。她甩动了一下披肩的黑发，目光火热地一笑。

柯云路《衰与荣》（上）P. 48～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在汉堡喜剧院举行的音乐会上，帕格尼尼一边拉琴，一边含情脉脉地望着一个站在他谱架旁的美貌女子。）

是的，我在他身旁看见了一个年轻的小美人儿，一身的古式打扮，白绸裙在髋部以下向外隆起，使腰肢越发显得纤细迷人，扑了粉的头发梳成一个高髻，使圆圆的脸儿更加爽朗俏丽，一双眸子满含秋波，小小的鼻子也不乏魅力，两边脸颊浓施脂粉，还点上了一颗美人痣。她手握一个白纸卷儿，嘴唇不停地翕动，上身卖弄风情摇来摆去，我终于明白，她是在唱歌呐。

〔德〕海涅《帕格尼尼》，
选自《德语国家短篇小说选》P. 214～21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个年轻的女歌手，打扮得有点过份。"我"是十分看不惯她这种做作的、卖弄风情的样子。

（文若霞，大赤色等人的邻居，一位色艺并佳的女演员。）

在样子上，文若霞比她的丈夫更瘦弱一点。可是，在精力上，她实在比他强着好多。她是本胡同中的林黛玉。长脸蛋，长脖儿，身量不高，而且微有一点水蛇腰，看起来，她的确有些象林黛玉。她的皮肤很细很白，眉眼也很清秀，她走道很慢，而且老低着头，象怕踩死一个虫儿似的。当她这么羞怯怯地低头缓步的时候，没人能相信她能登台唱戏，可是在她登台的时候，她的眉画得很长很黑，她的眼底下染上蓝晕，在台口一扬脸便博个满堂好儿；她的眉眼本来清秀，到了台上便又添上英竦。她的长脸蛋揉上胭脂，淡淡的，极匀润的，从腮上直到眼角，象两片有光的浅粉的桃瓣。她"有"脖子。她的水蛇腰恰好能伸能缩，能软能硬。她走得极稳，用轻移缓进控制着锣鼓。在必要时，她也会疾走，不是走，而是在台上飞。她能唱青衣，但是拿手的是花旦，她的嗓不很大，可是甜蜜，带着膛音儿。

老舍《四世同堂》P. 272，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79 年版。

（摄影组中借调来的舞蹈演员矢菊秀在练功。）

她的汗流得太多了，只好把尼龙绸上衣脱掉，里面是一件湿透贴身的短袖红运动衣。她擦了擦汗，继续练着动作。现在，她更显出身材的苗条和美丽。她的手臂、脖颈放着白玉般的光泽，腰后弯时，整个身体在灯光下描出了动人的弧形曲线。她踮起脚，用脚尖迅捷地跳着芭蕾舞。她的黑发波浪般甩动着，她的脸，她的眼睛星月一般闪着光亮。

柯云路《衰与荣》（上）P. 26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那五来到贾家，见到了鼓书艺人贾凤魁。）

贾凤魁今天没涂脂粉，只淡淡的点了点唇膏，显得比头次见面年轻不少，多说也不过十七八岁。穿了件半截袖横罗旗袍，白缎子绣花便鞋，头发松松的往耳后一拢，用珍珠色大发片卡住，鬓角插了一朵白兰花。她笑一笑，不卑不亢地双手平扶着大腿，微微朝那五一蹲身。

“迎接晚了，少爷多包涵，请那屋用点心吧。”

邓友梅《那五》，选自《京城内外》P. 2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贾凤魁，一个年轻走红的鼓书艺人。）

今天贾凤魁换了身行头，蛋青喇叭袖小衫，蛋青甩腿裤子，袖口、大襟、裤口都镶了两道半寸宽的绣花边，耳后接上假发，梳了根又粗又亮的大辫子，红辫根，红辫梢，坠了红流苏，耳朵上戴着一副点翠珠花长耳坠。

邓友梅《那五》，选自《京城内外》P. 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电影《真诚》获奖的庆功会上，女主角伊丽坐在前厅的沙发上。）

女主角伊丽，在前厅一侧的一圈皮沙发上坐着，周围簇拥着人，她端着饮料，大概怕破坏了涂红的嘴唇，小心翼翼地，象征性地啜一下，又接着和左右人说说笑笑。那笑声洋溢着性感、娇媚，有时竟仰着脸，浑身上下咯咯咯地抖着，笑得前仰后翻，不断吸引着更多的人往她身边凑。

柯云路《衰与荣》（下）P. 81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阿小带秀琴观看主人房内的摆设。）

墙上用窄银框子镶着洋酒的广告，暗影里横着个红头发白身子，长大得可惊的裸体美人。题着“一城里最好的”。和这牌子的威士忌同样是第一流。这美人一手撑在看不见的家具上，姿势不大舒服，硬硬地支柱着一身骨骼，那是冰棒似的，上面凝冻着冰肌。她斜着身子，显出尖翘翘的圆大乳房，夸张的细腰，股部窄窄的；赤着脚，但竭力踮着脚尖仿佛踏在高跟鞋上。短而方的“孩儿面”，一双棕色大眼睛愣愣的望着画外的人，不乐也不淫，好象小孩穿了新衣拍照，甚至于也没有自傲的意思；她把精致的乳房大腿蓬头发全副披挂齐整，如同时装模特儿把店里的衣服穿给顾客看。

张爱玲《桂芯蒸　阿小悲秋》，选自《倾城之恋》P. 67，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艺术家】

（贝蒂年十八岁前往法国，先在后方医院当护士，后来当过汽车驾驶员，还在一个慰问部队的巡回演出团里当过演员。）

充满活力正是贝蒂身上最明显的特征。生活的强烈欲望激励着她，它所闪烁着的光辉使你眼花缭乱。我想我永远不会忘记在那次舞会上第一次见到她时给我留下的印象：她那纵情跳舞的神态使你感到好笑；她沉迷在音乐声中，翩翩起舞，丰腴的四肢扭动着，活象希腊神话中酒神的女祭司那样陶醉。她那棕色的头发被大幅度的舞姿震得有些零乱，她的眼睛湛蓝，皮肤象牛奶那么白嫩，象玫瑰那样鲜艳。她真堪称绝代佳人！但又丝毫没有大美人的那种冷漠。她总是笑容可掬，眉飞色舞，时而还朗声大笑。她好象仙界乐土上的挤奶仙女，体格健壮，精力充沛，但又仪态端庄，举止坦然，有着大家闺秀的风度。我不知道该怎样描写她给我的感受；我想，尽管她非常质朴，毫无矫柔造作，但她并非不知道自己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我想，假如时来运转，她是会登上高位，变得十分傲慢的。

〔英〕威·萨·毛姆《人性的因素》，
选自《毛姆小说集》P. 247～248，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对贝蒂的外貌描写，借用了舞台动作的描写形式，使人物性格非常鲜明，特征也很突出。

从她幽美的动作里，看到贝蒂充满活力的特征，朴实无华、开朗大方的性格和大家闺秀的风度。这是作者心目中一个完美无缺的人物，给读者留下难忘的印象。

这种借助人物行动举止的习惯，突出人物的外表特征，是作者的惯用的艺术手法。

（巴顿·特雷佛德太太是一位有名的文学家，声誉特别高，是个很好的批评家，有直觉鉴别力。星期六，在德列菲尔德家有许多从事写作的人。在参加集会的人当中，也有巴顿·特雷佛德太太。）

巴顿·特雷佛德太太当时大概有五十岁，身材苗条，可是脸盘很大，因此她的头显得有点太大，和她的身材不相称。她那波纹状的白发，挽成维纳斯雕像的那种发型。可以想见她年青时代是很漂亮的。她穿着黑色丝料衣服，显得雍容华贵；颈项上戴着一串叮当作响的珠子和贝壳。据说她早年婚姻很不如意，现在已经和内政部一位书记员，史前人类学权威巴顿·特雷佛德情意相投地结合多年。她给人一种怪诞的印象：好象她身上没有骨骼；如果你捏捏她的身肤（当然，由于我对女性的尊重以及她端庄的仪容，我决不至于去干这事），你的两个手指简直会自相触碰。你拿她的手，就象是拿着剔去骨刺的舌鳎鱼片。然而她的脸，大脸盘到处好象是流质似的。她坐着时，仿佛没有背脊骨，只是一只填满天鹅绒毛的华丽椅垫放在椅上。

她样样都显得柔软，她一言一语，一笑一颦，是那么柔；她那双淡蓝色小眼睛，柔软如花朵；她的一举一动，柔软如夏日的雨水。就是这个非常迷人的特质赢得她现在享有的崇高声望，举国上下都知道她和前几年过世的那位伟大的小说家（他的亡故使英国人民大为震惊）的友谊。

〔英〕威·萨姆塞特·毛姆《啼笑皆非》P. 149～150，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在作者的笔下，巴顿·特雷佛德太太浑身充满“柔软”二字。当你

看第一遍时，只窥见其皮毛，再仔细读第二遍、三遍时，就悟出其要旨的深邃，闻到其文字的馨香。这是作者描写人物的深度所在，也是描写艺术的高超所在。

仔细琢磨“柔软”二字，你就会发现这个人的本质。她为了自己的崇高声望，采取了异常惊人的战略，作出了怎样老练圆通的奇迹，用了怎样温柔体贴的手段，表现了怎样巧妙的同情，装出了什么样的讨好奉承态度。她想征服一个人，那个人准会毫不踌躇地接受她的雨露栽培。想抛弃一个人，也巧妙、机智地抛弃。

这是一个能“变戏法”的人，是一个灵魂深处肮脏的人，在一些人看来是只“讨厌的老猫”，滑稽透顶。这里也表现了作者对当时英国文坛那种虚伪和互相吹捧的卑鄙行径，无情地揭露，大胆地斥责。

【舞女】

（青年学生“我”去伊豆旅行，与巡回艺人们相识后，夜晚在客店与她们对弄、玩耍，并约好次日结伴而行。次日清晨，“我”刚跨进她们的房间，只见艺人们还睡在铺上，舞女薰子脸上一副窘相。）

舞女就躺在我脚跟前的那个卧铺上，她满脸绯红，猛地用手捂住了脸。……脸上还残留着昨夜的艳抹浓妆，嘴唇和眼角透出了些许微红。这副富有情趣的睡相，使我魂牵梦萦。她有点目眩似的，翻了翻身，依旧用手遮住了脸面，滑出被窝，坐到走廊上来。

〔日〕川端康成《伊豆的舞女》，
选自《川端康成小说选》P. 4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此段是对舞女窘态的描写。作者着意刻画了舞女的脸，用形容词“绯红”和两个动词“捂”、“遮”，写出了少女羞涩的神态。此片断笔墨虽少，但作者抓住了人物这一细微的表情和动作，形象地表现了情窦初开的少女对青年学生的朦胧的爱情。通过人物细微的动作来刻画人物，揭示其性格，是本段描写的特色，这也体现了高尔基所说的让主人公“多行动，少说话”的创作技巧。

（爱尔·德拉多俱乐部，是个具有阿拉伯风格的酒店，在一曲轻柔和

缓的阿拉伯舞曲声中，一位舞女登台献艺了。）

舞台上出现了一个体态娇柔的半裸姑娘，周围响起了口哨声，随着身体的摆动，姑娘黧黑的圆润肌体渗出了一层细密的汗珠，在混合光线中放出了娇艳的光泽。

她是个妖冶迷人的混血姑娘，透过遮着嘴角的花边，能看到她那充满魅力、曲线优美的嘴唇。一双顾盼多情、微微上挑的桃花眼，洋溢着勾魂摄魄的波光，娇巧笔挺的通天鼻直穿眉庭，使她迷人的眼波增添了几许凄迷的诱惑，丰满而有弹性的前胸，随着腰部的摆动微微颤抖着，透过薄薄的纱衣，能看到她的上体柔和起伏的轮廓。她舞蹈时偶尔飕地伸出曲线优美的大腿，垂到腰际的一头秀发，象黑色的瀑布在她纯圆的胴体前后荡来荡去，真是令人心醉神迷。

〔日〕森泳《非洲女王》P. 34，
四川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作者抓住舞女美丽多情，富有诱惑力的特点，进行了细致的肖像描写。描写的顺序是按照酒客的观察顺序自然进行的。先写舞女半裸的肌体，再写她的面部、身体，从上至下，从外貌到舞姿一一写来，处处充满了魅力。不仅活泼泼地描绘出了一个生动美丽的舞女形象，而且把酒客那种心醉神迷的情态也展示出来。

（五个尼日利亚留学欧美的归国留学生，工程师雕塑家塞孔尼、新闻记者萨戈、画家科拉、外交部工作人员艾格博、大学教师本德尔，在他们经常聚会的夜总会里无聊地喝酒，这时，众人瞩目的舞池中出现了一位舞女。）

她独自一人在舞池里。显然，除了科拉和塞孔尼，谁也没有看到她一个人独占了空无一人的舞池，而没有舞伴。她是个特大块头，无论在什么地方，她都有占据一切的架势。她的身体把整个舞池都占满了。她有一种把周围一切都看成多余的神态。她的动作缓慢、认真，周围是歌声和潺潺的雨声。她的舞蹈使乐队变了调子。因为这时乐队配合她那抒情的舞步和心绪，开始为她伴奏。

他们看她跳着跳着，就渐渐沉醉了，忘却了自己。她往后仰着脑袋，她象想同那些棕榈树叶、芭蕉树叶以及别的什么叶子悄悄地交谈。那些

叶子是在舞池中心作装饰用的，为了使舞池染上热带的鲜明色彩。在第一鼓手的指挥下，她随着鼓声自如地抖动着身体。在这夜总会里，蓝色和桔黄色的灯光在雨中形成一道道彩虹，绕在她的身上，到了张开的“大伞”边缘，颜色就愈来愈淡了。支着伞的柱子四面嵌着镜子，她的影子在这些不平的镜子里是歪歪扭扭的。风时而稍稍改变方向，把雨点吹在她身上，但她还是继续跳舞。

……

她的脚踩在水潭里，她那天鹅绒长裙的一角湿漉漉地随便拖在脚旁，长裙上印着曾经风靡一时的花样。这种花样叫“阿沃利比”。她的眼睛慢慢闭上，看不见漏水的大伞缝隙。雨水流过她的身体，就象流过两座隐蔽而神圣的山峰。她宽容地随它流去。艾格博想，她的脚踝应该戴上珊瑚串珠，她的乳房上应该有浅浅的牙印儿，还应该有两个环儿套上，压出两条浑圆的沟沟。那舞女掉过头来，她的眉毛弯成了一道彩虹。她身上的小山小沟露了出来，显得十分清楚。“……她很丰满，但不臃肿。她利用了她每盎司的肉。她很有女性的肉感。”

〔尼日利亚〕沃莱·索因卡《痴心与浊水》P. 27～30、. 32，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本书是部揭露性的讽刺小说，作者有着敏锐的观察力。他运用意识流的手法来反映现实，内涵深厚，在欧美和非洲都受到赞扬。作者对舞女的描绘是细致入微的，她的身体，她的舞步，她的神态，尤其是灯光在雨水中形成的道道彩虹，绕在她身上，更显得光怪陆离。作者让书中的几个主要人物对舞女发表各自不同的评论，从一个侧面暗示了尼日利亚内战前人们在金钱和权势主宰的社会里，迷惘、苦恼和绝望的心境。

（百乐门的红舞女尹雪艳身材苗条，面容美丽，举手投足之间总有一种人所不及的风情。）

尹雪艳着实迷人。但谁也没能道出她真正迷人的地方。尹雪艳从来不爱擦胭沫粉，有时最多在嘴唇上点着些似有似无的蜜丝佛陀；尹雪艳也不爱穿红戴绿，天时炎热，一个夏天，她却浑身银白，净扮的了不得。不错，尹雪艳是有一身雪白的肌肤，细挑的身材，容长的脸蛋儿配着一副俏丽甜净的眉眼子，但是这些都不是尹雪艳出奇的地方。见过尹雪艳

的人都这么说，也不知是何道理，无论尹雪艳一举手、一投足，总有一份世人不及的风情。别人伸个腰，蹙一下眉，难看，但是尹雪艳做起来，却又别有一番妩媚了。尹雪艳也不多言、不多语，紧要的场合插上几名苏州腔的上海话，又中听、又熨贴。有些荷包不足的舞客，攀不上叫尹雪艳的台子，但是他们却去百乐门坐坐，观观尹雪艳的风采，听她讲几句吴侬软语，心里也是舒服的。尹雪艳在舞池里，微仰着头，轻摆着腰，一径是那么不慌不忙地起舞着；即使跳着快狐步，尹雪艳从来也没有失过分寸，仍旧显得那么轻盈，象一球随风飘荡的柳絮，脚下没有扎根似的。尹雪艳有她自己的旋律。尹雪艳有她自己的拍子。绝不因外界的迁异，影响到她的均衡。

白先勇《永远的尹雪艳》，
选自《台湾作家小说选集》（三）P. 18，
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82 年版。

（“我”是法国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没落的贵族子弟，他在一次宴会上无意中发现他所热爱的情妇对他并不忠实，精神受到极大打击，于是投身放荡的生活，力图摆脱失恋的痛苦。他认识了一个又一个女人，这天晚上十点钟左右，他来到朋友家，投进华尔兹舞的漩涡里。）

我胳膊里挽着一个来巴黎过狂欢节的意大利某剧院的非常漂亮的舞女；她穿着酒神女祭司的服装，一件豹子皮做的长袍。我从来没有见过象这么娇气的女人。她高高的身材，长得那么苗条，尽管她跳华尔兹舞跳得极其迅速，却显得懒洋洋的样子；表现上看她，你会以为她的舞伴一定很吃力；其实不然，她跳得就象受了魔法驱使一样。

她的胸前别着一大束鲜花，花香使我不由自主地沉醉了。只要我的胳膊轻轻一动，我就感到她弯得象一条印度野藤。她浑身柔软得那么温柔，那么可爱，就象给一条熏香的丝质轻纱围绕着我一样。每转一个圈子，你就会听到她的项链擦着她那金属的腰带发出的轻微的声音；她转动得那么灵巧，使我以为看见了一颗美丽的星星，而所有这一切都是在微笑下进行的，象是一个就要飞升的仙女。热烈和肉感的华尔兹舞曲，象是从她的唇间发出，她头上长着一头非常浓黑的秀发，编成辫子垂向脑后，好象她的脖子过于娇柔，担负不起这头美发。

当华尔兹舞停止后，我便倒身在小客厅里的一张椅子上；我的心在狂跳，我已经不能控制自己。我对自己嚷道："上帝呵！这难道是可能的么？呵，绝美的怪物！美妙的爬虫！温柔的水蛇呀，你的皮多么柔软、斑烂多彩，你缠绕得多紧，你摆动得多好看！是你的表兄，那天国的长蛇，教会你口含苹果缠绕在生命的大树上！梅露仙呵！梅露仙！男子的心都成了你的俘虏，这点你是十分清楚的，呵，迷人精！你那软绵绵的娇态，对此你也绝不怀疑！你很知道你会使人毁灭，你会使人沉沦，你知道当人家一经摸触到你，他就要神魂颠倒；你知道人们会为你的微笑、你的花儿的香味和同你有肉欲的接触而死去的：呵，这就是为什么你那么柔媚地委身于欢乐；这就是为什么你的微笑那么温柔，你的花儿那么鲜艳；这就是为什么你那么轻柔地把你的胳膊放在我们的肩膀上。上帝呵！上帝！你到底要我们怎么办？"

哈莱教授说过一句可怕的话："女人是人类的神经部分，男子则是肌肉部分。"汗波尔特本人，这位严肃的学者也曾说，在人类神经的周围是一层看不见的大气层。我不想说那些眼睛在追踪着飞来飞去的斯巴兰沙尼的蝙蝠的梦想家，他们以为已经找到了自然的第六感官。就是照现在这个样子，这个创造我们、嘲笑我们、毁灭我们的大自然，它的种种神秘已经够可怕，它的威力已经很强大了，更用不着再把围绕我们的黑暗加深了！但是，有哪一个男子敢于说自己已经有了生活经验呢，假如他否认女人的威力?假如他从来没有过在离开一个漂亮舞伴时两手发抖?假如他从来没有感觉到这一种我也不知道叫什么的无法解释的东西，那是一种刺激神经的磁力吧，它在舞会中间，在乐器的喧闹声中，在使烛台上的烛光变成苍白的热气中，在从一个年轻女人的身上缓缓发散出来(而她本人也是一个发电者)，于是这种磁力在她的周围飞翔，就象在风中摇曳的香炉里燃着的沉香，在香炉上馨烟缭绕一般。

我如醉如痴，宛似迷魂失魄。这种滋味只有当你在恋爱中才能体会，而这在我并不算新奇：我知道在心爱的人儿顶上闪耀的圆光是什么。但是使我心跳得这样厉害，使我中了邪魔的，只是为了她的美貌，她的一束鲜花和一件金钱豹皮的倩装，和她的某种动作，用她从卖艺者那儿学来的以特殊方式转圆圈的本领和她的一只美丽的胳膊的轮廓；而这一切，又都不用说一句话，不用一个心思，当然她更不愿显露出自己完全清楚

这一切的效果。如果这就是上帝七天创造的成绩，那么，以前的浑沌世界又是怎样的呢？

然而我所感到的到底不是爱情，我除了可说这是渴望外，还能说是别的什么呢。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感觉到在我身上的一条与我的心是如此陌生的琴弦在振动。看见了这只美丽的野兽，使得在我身上的另一只野兽吼叫起来。我很知道我不会对这个女人说我爱她，也不会说我喜欢她，甚至也不会说她漂亮；我的嘴唇只想吻她的嘴唇，并对她说："这双懒洋洋的胳膊，用来做我的腰带吧；这只微侧的头儿把它来靠在我身上吧；这个甜蜜的微笑把它来亲在我的嘴上吧。"我的肉体爱上了她的肉体；我为美貌所陶醉，就象人家为醇酒所陶醉一样。

〔法〕缪塞《一个世纪儿的忏悔》P. 97～9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从一个放浪形骸的花花公子的角度，通过他的嘴，他的眼睛，他的感受来描绘一个女子形体的美，真是别具一格。

（俞慕槐在新加坡歌厅里遇见了一位歌女。）

换景的时间到了，叶馨又出场了，王建章等立即报以热烈的掌声，不是在捧叶馨，而是给俞慕槐面子，他看中的人么！俞慕愧靠在椅上，望着她。她已经换了衣服，一件粉红镶银片片的媚嬉装，领口开得很大，坦露着肩头和颈项，头发仍然向上梳着，束着粉红色的花环。她对台下深深鞠躬，又特别向俞慕槐这桌抛来几个娇媚的眼光。

琼瑶《海鸥飞处》P. 29，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安公子变产救父，途中入一旅舍，转脸间，进来两个唱曲的丫头。）

只倒茶的这么一个工夫儿，又进来了两个人。公子回头一看，竟认不透是两个甚么人，看去一个有二十来岁，一个有十来岁。前头那一个打着个大长的辫子，穿着件旧青绉绸宽袖子夹袄，可是桃红袖子。那一个梳着一个大歪抓髻，穿着件半截子的月白洋布衫儿，还套着件油脂模糊破破烂烂的、天青缎子绣三蓝花儿的紧身儿。底下都是四寸多长的一对金莲儿，脸上押着一脸的和了泥的铅粉，嘴上周围一个黄嘴圈儿胭脂，早被人吃了去了。前头那个把着面琵琶，原来是两个大丫头！公子一见，

连忙说："你们快出去。"那两个人也不答言，不容分说的，就坐下弹唱起来。公子一躲躲在墙角落里，只听她唱的是甚么："青柳儿青，清晨早起丢了一枚针。"公子发急道："我不听这个。"那穿青的道："你不听这个，咱唱个好的。我唱个'小两口儿争被窝'你听。"公子说："我都不听。"只见她握着琵琶直着脖子问道："一个曲儿你听了大半出咧，不听咧？"公子说："不听了。"那丫头说："不听！不听给钱哪！"公子此时指望她快些出去，连忙拿出一吊钱，掳了几十给她，她便嘻皮笑脸的把那一半也抢了去。那一个就说："你把那一撒子给了我吧。"公子怕她上手，紧紧把那一百拿了下来，又给了那个。那两个把钱数了一数，分做两份儿，掖在裤腰里。那个大些的走到桌子跟前，就把方才晾的那碗凉茶端起来，咕嘟咕嘟的喝了。那小的也抱起茶壶来，嘴对嘴儿的灌了一肚子，才撅着屁股扭搭扭搭的走了。

文康《儿女英雄传》P. 54～55，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交际花】

（吴老太太丧礼，范博生和吴芝生两人却在一间小屋里，看见交际花徐曼丽和一群人调笑。）

他们两个悄悄地走到一个窗子边，向里面窥望。多么快活的一群人呀！交际花徐曼丽女士赤着一双脚，袅袅婷婷站在一张弹子台上跳舞哪！她托开了两臂，提起一条腿——提得那么高；她用一个脚尖支持着全身的重量，在那平稳光软的弹子台的绿呢上飞快地旋转，她的衣服的下缘，平张开来，像一把伞，她的白嫩的大腿，她的紧裹着臀部的淡红印度绸的亵衣，全都露出来了。朱吟秋，孙吉人，王和甫，陈君宜他们四个，高高地坐在旁边的看打弹子的高脚长椅上，拍手狂笑。矮胖子周仲伟手里拿着打弹子的棒，一往一来地摆动，像是音乐队的队长。忽然徐曼丽像燕子似的以她所站的弹子台跳到另一张弹子台上去了。轰雷似的一声喝采！可是就在那时候，徐曼丽似乎一滑，腰肢一扭，屁股一撅，很像要跌倒；幸而雷鸣抢上前去贴胸一把抱住了她！

茅盾《子夜》P. 7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0 年版。

（罗西现在打扮得叫人都认不出来了。她当过酒吧女郎，长得很美。不过，她不再干，凡是到那里喝酒的男人，没有一个不跟她调情的。后来，让主人给赶走了。后来她又当模特。一次，希列尔开始画她。）

我所记得的罗西，究竟是她的血肉之躯呢还是油画上的她，因为当我一想到她时，不是我第一次见到的穿着衬衫，戴着草帽的她，也不是当时和后来我看见她穿着别的服装的她，而是穿着希列尔为她画像时那身白绸衣，头发上点缀着一个黑丝绒蝴蝶结的她；蝴蝶结是在画像时，希列尔让她戴上的。

我一直弄不清罗西的年龄，凭我记得的过去这些岁月来计算，她该是三十五岁了。可她一点也不象三十五岁的人，脸上没有皱纹，皮肤和小孩的一般光滑柔嫩。我不认为她的相貌特别好看。他们也老老实实，连从店铺里买上一两张那些贵族夫人富有高贵特征的照片来参考着画也不懂得。她的鼻子短又比较肥厚，眼睛嫌小了一点，嘴巴又嫌大了一点；但是她的眼睛和矢车菊那样蓝，嫣然一笑时，伴着她那又红又肉感的双唇，真是相得益彰，形成我所见过的最美丽、最亲切、最甜蜜的笑容。她天生一副忧郁相，可是一笑起来，立即变得无限娇媚。她的脸色不大好，皮肤呈淡棕色，眼睛下部为淡蓝色，淡金色头发绾成时兴的高发髻，前额留着精致的刘海。

“她这鬼可难画，”希列尔说，望望她又望望他的画：“你瞧，她全是金色的，她的脸，她的头发，可是她又不给你金色的效果，她却给你银色的效果。”

我理解这句话的意思：她光彩照人，但那是淡淡的，不象太阳而象月亮的光辉。要说是象太阳的话，那也是象黎明白雾迷漫时分的太阳。希列尔把她安排在画中心，她双臂下垂站着，双掌向前，头略向后仰，那姿势，充分显出她美丽的颈脖和胸部。她那样站着，就象一个演员接受观众喝采，为意外的欢呼声而感到惶惑慌乱。但是她那种神态是那么纯洁天真，象春天那么明媚可爱，因而任何比拟只显得荒唐可笑。这位不懂艺术的人儿从来不曾接触油彩和脚光，她那么站着，正是一位天真无邪为爱献身的少女，她体现造物主的愿望，投身于情人的怀抱。她属于蔑视一切清规戒律的一代。尽管她身材纤瘦修长，但她的胸部丰满，腰部曲线明显。后来，巴顿·特雷佛太太见到这张画像，她说，这张画像

使她联想到一头祭礼时用的小母牛。

〔英〕萨姆塞特·毛姆《啼笑皆非》P. 161～163，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用了大量的笔墨给罗西画像。这幅像是一幅美丽标致的画。那么从这幅画中作者又给了你一个什么样的罗西呢？这段描写的后半部分给了读者一个暗示。毛姆通过画像和描绘，极其深刻地把一个女性解剖给读者看，让读者自己从她的外表透视过去，一直窥到她心灵的最深处，最深处。这就是毛姆与一般作家的不同，而又高于一般作家的地方。

毛姆用了这么一句画龙点睛的语言："她全是金色的，她的脸，她的头发，可是她又不给你金色的效果，她却给你银色的效果。"这就暗示读者，她这种美不是真正的美，不能起到美人应起的作用，只是招来男人。

作者又用了比拟的修辞手法，暗示读者，这种美只是表面画像的美，怎么能表现出罗西的真面目？

在世俗偏见中，罗西爱了这个，又爱那个，好象什么人她都可以委身。这样的美人，道德上是败坏的，应该受到斥责的。实际上罗西不是不珍惜自己的美好青春和声誉，并非不喜欢灯红酒绿的社交场所。主要是她意识到丈夫那个圈子里太多的是虚情假义，这似乎并非人生，于是她厌倦了，愿找一个情人获得欢欣。这里一方面是作者对社会习俗的批判，一方面让人们要有一种正确的婚姻观。

（夏匹特劳这位检查官和特克立夫小偷私下会见。夏匹特劳让特克立夫立功，不仅可以减罪而且还要提升他。正谈着的时候，职员乔治把麦琪·野火这个女流氓带进来了。她是一个疯女人，又说又唱，暂时拘留在外边。现在传来问话。）

职员退出，过了一会儿带进一个高大健壮的女子，大约十八岁到二十来岁，服装很怪，上身穿一件镶着陈旧花边的蓝色骑装短上衣，头发象男人一样束成一股拖在脑后，戴一顶高地式的帽子，帽子上插几根折断的羽毛，下身穿一条绣着褪色花朵的大红羽纱骑装旧裙子。她的一张脸生得很粗鲁，有点象男人，但从远处看她，倒有几分姿色，一双乌溜溜明亮野性不驯的眼睛，高高的鼻梁，侧面的轮廓颇能动人。她把手中拿着的枝条一挥，象贵妇女在生日宴会上行礼时的样式屈膝鞠一躬，然

后袅袅婷婷地直起身子，不等人家问她就开了腔。

〔英〕司各特《中洛辛郡的心脏》P. 195～19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作者着重描写了麦琪的装饰和她的五官。这是作者有意安排的，也是为她以后的出现作铺陈。

这身打扮象男人打扮，也正是由于这身打扮和她的痴呆，她的衣服让一个坏男子罗伯逊穿过；正是由于她的脸象男人，罗伯特装作她用她的名字去干坏事。从她的眼神和行动看，她是一个疯子。作者这样安排麦琪，和她的受骗一致了起来。这是作者用笔之妙处。

（爱丝忒在约翰·巴顿家住，因她是约翰·巴顿妻子的妹妹，她经常夜里随随便便出去，约翰·巴顿批评了她，从此她跑了，她几年没有影子。她姐姐因为她的逃走，伤心而死。有一天约翰·巴顿开会回来的路上，一个下雨的晚上碰上了她。）

她的装束便能叫你明白了，她那身褪了颜色的打扮完全经不起倾盆大雨的淋打；薄纱的帽子，原来是粉红的，现在变成了灰白；花布的衣裳拖在地上，一直到膝部都浸透了雨水；身上裹紧了一条颜色鲜艳的纱围巾，可是她浑身打着哆嗦，低声地说道："我要和你讲话。"

她还保持着往年大部分的丰姿，可是她那刺眼的脂粉，瘦削的五官，还有那种和以前大不相同的表情简直太不堪了！他最最厌恶的是她的衣服；可怜这个女人，为了当天晚上要找他讲话，还特地拣了一身最素净的来穿上的呢。

〔英〕盖斯凯尔夫人《玛丽·巴顿》P. 160～16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爱丝忒那褪了颜色的打扮，经不住雨淋的弱体，浑身打哆嗦的寒冷，和过去不同的表情、容貌，都说明爱丝忒已不是从前那样了。

她从监狱释放出来，认识到自己因生活所迫的失身遭遇，意识到了自己的不幸，感到了社会上的冷讽，再加上生活的艰辛，不仅从容貌、打扮上变了样，而且思想意识也有了转变。她开始用自己的失身遭遇来教育她所关心的外甥女。

作者这里是在暗示爱丝忒的思想转变了，读者对她的印象也要改变

一下。

（葛薇龙的姑妈请客，专门招待唱诗班的人。她姑妈与唱诗班中一个叫卢兆麟的小伙子坐在一起。葛薇龙发现他总是盯着一个混血女孩子看，于是心里很不是滋味。）

他看的是一个混血女孩子，年纪不过十五六岁；她那皮肤的白，与中国人的白又自不同，是一种沉重的，不透明的白。雪白的脸上，淡绿的鬼阴阴的大眼睛，稀朗朗的漆黑的睫毛，墨黑的眉峰，油润的猩红的厚嘴唇，美得带点肃杀之气；那是香港小一辈的交际花中数一数二的周吉婕。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3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妓女】

（尤索林在睡梦中感到有人在推他，这时，天已经亮了。）

“你弄醒我干什么？”他抱怨说。

原来是米恰拉，那个生性愉快、骨瘦如柴、长着一张粗陋的沙黄色面孔的女佣人。他来叫醒他，因为有位客人等在他房门口。露西安娜！他简直不能相信了。等米恰拉走出房以后，房间里就是他和露西安娜两个人了。她显得壮健可爱、仪态万方。尽管她面带愠怒，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地望着他，可是她周身却散发出一种抑制不住的、充满活力的亲切之感。她就象一个娇憨的尤物那样，叉开两条健美、滚圆的大腿站在那里，脚上穿着一双装有楔形高跟的白色高跟鞋，身上穿着一件漂亮的绿衣服，手里不住的摆动着一个又大又扁的白色手提皮包。尤索林从床上一下蹦下来想搂住她，她抡起皮包照着尤索林劈脸就是一下，打得尤索林头昏眼花，踉踉跄跄地把退到皮包打不到的地方，迷惑不解地用手捂住火辣辣的面颊。

〔美〕约瑟夫·赫勒《第二十二条军规》P. 21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露西安娜是尤索林在军官夜总会遇到过的一个妓女，她来找尤索林。她虽沦落烟尘，但还有一定的自尊，不愿意尤索林随意搂抱她。而她站

在那里的神态，充满着一种挑逗性。由此表现她性格中的两重性。

（玛利亚是一个经验丰富的老妓女，是人肉市场上的卖肉老手，她把廉耻丧失殆尽。为了赚钱，她在支那酒巴间，施展出诱人的解数，在一些初当妓女的姑娘面前，她是那么主动；在客人面前是那样的无所谓。）

元老玛利亚，据说日本帝国主义统治末期，曾作为军队慰安队的挺身队（日军随军妓女组织的一个名称）被拉到中国，解放后才从上海乘国船回来。照她的说法她是青山绿水什么世面都见过……现在，尽管她用浓浓的脂粉把脸给糊上了，但每逢笑的时候眼角上粗粗的皱折还是搭拉下来，清晰地显示出几条退了色的历史的垄沟。客人们仍称她密斯郑。——这跟她的相貌很不相称。只要一喊她密斯郑，她就会捏着嗓子娇笑几声，酒劲儿上来了，还常常唱几段悦耳动听的流行歌。

〔南朝鲜〕金光墉《裸身》，
选自《南朝鲜小说选》P. 51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对玛利亚的描写，突出了她年老故卖风骚的丑态，和为了赚钱放荡无羁的性格特点。她是一个被钱腐蚀了灵魂的女人。作者通过对玛利亚外在形象和接客情态的描写，使读者看到了这个玩世不恭，老练的卖身能手的内心世界。这段描写的成功之处在于妓女的外在外表与其内心性格得到了完美的统一。

（“我”对南朝鲜现实社会不满，对自己的前途又悲观、失望，于是离开军队，来到了妓院，一位妓女接待了“我”。）

她的前额和头部的界线不甚分明，呈狭小的三角形。身子短，很肥胖，也许是屁股朝两边铺得特别开，腰深深地凹进去，显得很细。从颈部到肩膀尽是厚实的肉，使人联想到牲口的脂肪层。两只大奶子，露在用降落伞做成的胸罩外面，压迫着我。

〔南朝鲜〕徐基源《深夜的拥抱》，
选自《南朝鲜小说选》P. 19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对妓女的形态描写，是通过“我”的仔细观察来表现的。在手法上

采用白描，朴素真实，更显出这个妓女丑陋和卑微。

（阿齐兹是大富翁白汉思在法兰克福的代理。穆尔台达窃走了白汉思的钻石胸针。穆尔台达的父亲本是一个贼，1952年投机革命，参加了推翻法鲁克王朝的革命，后因腐化堕落而入狱，出狱后病死。穆尔台达想凭借偷窃而东山再起。白汉思伙同阿齐兹设计报复穆尔台达，使穆尔台达最终一败涂地。文中莫尼卡是阿齐兹用来迷惑穆尔台达的“美女”。）

……阿齐兹为穆尔台达介绍说，和他一起坐在后座上的这位女士名叫莫尼卡，然后他看了一眼自己旁边的那位，她叫扎碧娜。穆尔台达彬彬有礼地坐在车里，他已有很长很长时间没有和陌生女人在一起呆过了。莫尼卡长得很美，金黄色的头发，一对绿色的大眼睛，皮肤白得简直象闪电一样。这种令人销魂的美，自从他到了卡法吉巴村变成一个农民之后，早已被他淡忘了，他身旁只有自己老婆法茜麦那种美。……

〔埃及〕伊·阿·库杜斯

《亲爱的，我们都是贼》P. 123，

世界知识出版社1987年版。

莫尼卡是大富翁白汉思用来对别人施用“美人计”的出卖肉体的“高级妓女”。所谓“高级”是指气质上不能粗俗，相貌、身材等又要极为出众。总之，对被诱惑者要有极大的吸引力，因为被诱惑者决不是通常的那种“嫖客”。作者在描写莫尼卡的美貌时，用笔极简练，却有画龙点睛的效力，因为抓到了“要害”处：头发是“金黄色的”，大眼睛是“绿色的”，皮肤白得居然“象闪电一样”。一个高雅、美艳、妖冶的女子形象呼之欲出。作者在文中，除了运用了比喻的手法，使莫尼卡的外貌更为形象、具体；还通过穆尔台达将莫尼卡和他农村的健美的老婆进行了对比，使莫尼卡的妖冶更加突出。

（萨娜伊小姐，一个卖淫的女人。曾主动拉卡米尔的大儿子哈桑胡搞。）

这是一个以深褐色皮肤闻名的女人，鬈曲的头发，肥胖的身体，两片厚厚的嘴唇，一双又大又黑、引人注目的眼睛。她终日坐在门口的一张椅子上，一条腿架在另一条腿上，裸露着大腿，甚至还露出白色的丝

绸内裤。……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人生的始末》P. 16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

先以“深褐色的皮肤”、“卷曲的头发”、“肥胖的身体”、“厚厚的嘴唇”、“又黑又大”的眼睛等写出一个卖淫女人的粗犷甚而有点凶蛮的形象；再以“终日”无所事事，端坐于门口的椅子上，写出女人的职业特点；更以大腿“互架”、裸露，“甚至还露出白色的丝绸内裤”——衰衣，写出令人哀叹的人格的麻木与扭曲。

（“我”错过了开往德国的夜班火车。在一条小巷中，“我”无意走进一家妓院，一位姑娘拿来了啤酒。）

我要了啤酒。她迈着懒散的步子走过去拿来了啤酒，那双眼睛懒散地垂着眼皮，象即将熄灭的蜡烛一样闪着微光，而这步履看上去比她那浅薄的眼光还要冷漠无情。她完全是机械地按照这类行当的习惯在我的酒杯旁边又为自己放了一个酒杯。和我碰杯时，她的目光无精打采地从我身边滑过，我这才把她仔细端详了一番。她的脸确实倒还漂亮，五官端正，但好象由于内心的疲惫不堪，变得象一副假面具那样呆板而令人生厌；整个面部憔悴松弛，眼睑微肿，头发散乱；脬肿的两颊满是廉价胭脂的斑点，已经向嘴角下垂，形成了很宽的皱痕。衣服也是漫不经心地披在身上的，由于吸烟和饮酒，嗓音都变得干涩、沙哑了。一切都说明，在我面前的是一个极端疲倦，只是由于习惯才毫无知觉地继续活着的人。

〔奥地利〕斯蒂芳·茨威格《月光巷》，
选自《茨威格小说集》P. 360，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

妓女的特点，往往空有一副美貌，内心空虚。生活对她们来说是一种摧残。但为了生存，又不得不强作笑脸。

（年长的赶马人，回忆着年轻时在印度的遭遇。）

在我正打算清理了账目返回的时候，女神呀！有一个印度姑娘走进我的房间。一个绝顶聪明的姑娘，一个绝色佳人。每一个动作都是舞蹈。

她听不懂我的话，可完全能揣摸我的意思。她那美妙的尖尖的手指告诉我，她才十五岁。她穿着五彩珍珠穿成的凉鞋，每一个脚指甲都染成了红色，隔着长长的纱丽可以看见她那一对带着纱罩子的奶子。这奶子全然不象是十五岁姑娘的奶子，应该是二十五岁的。还露着圆圆的小肚脐。她的话我也不懂，可我也能揣摸出她的意思。我知道，她是要来做我的阿肖的。她象飞进门来的一轮明月，照亮了我。

白桦《远方有个女儿国》P. 23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和虞颂超在一起的韩佩吟，意外地见到了过去的男朋友的妹妹维珍。）

维珍烫了一个目前最流行的小黑人头，化妆得浓，蓝色的眼影和假睫毛使她的眼睛显得又大又黑又深又亮又媚。一件大红的紧身衬衫，半透明的，她从第三个扣子才开始扣，里面居然没有胸罩。细小的腰肢，系着条宝蓝色明艳的裙子。佩吟从不知道大红可以和宝蓝相配，可是，她穿起来，却鲜艳而夺目，一点也不土气和俗气，反而充满了热力和媚力。

琼瑶《金盏花》P. 69，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豆叶黄是村里有名的破鞋，长得有几分姿色，可是心肠歹毒，一张嘴就象蛇吐芯子。）

这个女人半百子，却人老心不老，一心要打扮得“娉娉袅袅十三余，豆寇年华二月初”。她描眉入鬓，鬓似刀裁，搽胭脂抹粉，脸上桃红李白。要想俏，女穿孝，她爱穿一身月白；三寸金莲凤头鞋，走起路来扭扭捏捏，两只长长的耳环子荡来荡去打脸。她本来长着一双巧手，却吃馋了，呆懒了；平日横草不动，竖柴不拿，油瓶倒了也不扶。望日莲不回来，没人烧火做饭，她的墙柜里正有一位相好的送来一包绿豆糕，就打开红纸包大吃起来。鸡笼里的鸡，猪圈里的猪，饿得扑笼拱圈，吱吱哇哇乱叫，她也不管。

刘绍棠《蒲柳人家》P. 6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高家几兄妹在街上看到了叔叔克定在公馆讨的妓女礼拜一。）

“那个妇人就是礼拜一”，淑华低声说。她知道礼拜一是克定在外面租了小公馆讨来的妓女。那个妇人有一张瓜子脸，细眉毛，脸上涂得又红又白，一张小嘴擦得象染了鸡血似的。她穿了一身玉色滚蓝边的衫裤、一双改组派的脚走起路来摇摇摆摆的。

巴金《春》P. 21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葛薇龙和乔琪乔两人在阴历三十夜到湾仔去看热闹。街上卖什么的都有，可最主要的还是卖人。）

在那惨烈的汽油灯下，站着成群的女孩子，因为那过份夸张的光与影，一个个都有着浅蓝的鼻子，绿色的面颊，腮上大片的胭脂，变成了紫色。内中有一个年纪顶轻的，不过十三四岁模样，瘦小身材，西装打扮，穿了一件青莲色薄呢短外套，系着大红细折绸裙，冻的直抖。因为抖，她的笑容不住荡漾着，象水中的倒影，牙齿忒楞楞的打在下唇上，把嘴唇皮都咬破了。一个醉醺醺的英国水手从后面走过来拍了她的肩膀一下，她扭过头去向他飞了一个媚眼——倒是一双水盈盈的吊眼梢，眼角直插到鬓发里去，可惜她的耳朵上生着鲜红的冻疮。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72，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南朝鲜在美军占领以后，社会黑暗，一些妇女背负生活的重担，含垢忍辱地当了妓女，她们靠肉体赚钱来养家糊口。在支那酒吧间的妓女们，她们放纵，挑逗客人。其中的老妓女玛利亚，凭着她多年作妓女的经验勾引客人。）

那些女人大腿跷二腿，熟练地抽着烟。有的穿着中国服装，叉子一直开到大腿上，神气活现，叽哩喳啦，给人一种感觉，她们不是故意地在表现自己，就是在向别人挑衅逞凶。有一个年纪大的，嘴里嚼着口香糖，泡泡吹得啪啪响，脸上涂满了厚厚的脂粉，就象刚糊过的墙。每逢来客人，她们就把媚人的视线射向门口。这些人几乎完全不顾体面，完全没有自尊心，完全不懂得谦让。

〔南朝鲜〕金光墉《裸身》，
选自《南朝鲜小说选》P. 51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抓住妓女的服装、情态，来描写妓女们放荡、淫乐的生活。其中采用一些典型细节，表现了她们的神情，活灵活现地揭示了妓女们一切为了赚钱的内心世界。

（“我”在日朝战争中，离开了部队，对现实不满，对前途悲观、失望，于是来到妓院，想休息一下，一个妓女接待了“我”。）

妓女的散乱的头发里仍旧不停地散发着廉价香水的气味。每逢呼吸的时候，她那本来就和理智、聪明离得很远的鼻孔里的肮脏的鼻毛就一动一动的。她的乳房象征着强大的生活力。尽管死亡紧贴在她背后，妓女肚子上油光光的皮肤和结实的大腿，仍透露着无限生机。

〔南朝鲜〕徐基源《深夜的拥抱》，
选自《南朝鲜小说选》P. 19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描绘的妓女，是一个粗俗、丑陋的形象，由此可见这是下等妓院的普通妓女。作者真实地写出了“我”的心境。

（法国巴黎的富家子弟阿尔芒和朋友加斯东在杂耍剧院里看见因生病完全变了样子的玛格丽特·戈蒂耶，他请朋友把自己带到玛格丽特跟前去，从那时起他堕入情网。两年后，阿尔芒·杜瓦又和朋友加斯东到玛格丽特家做客。）

我越看这个女人，她越是叫我迷恋。她漂亮得令人心醉。即使她的瘦弱也是那样动人。

我陷入沉思中了。

我想到的一切，我很难解释它们。我对她的生活充满了体谅，对她的美丽万分叹赏。她不接受一个文雅、有钱、准备为她牺牲一切的年青人的追求，这种冷漠的表现，在我的眼里，补偿了她从前的所有的过错。

在这个女人身上，包含着一些天真的本性。

看得出她在放荡的生活中还保持着纯洁。她的坚定的步履，她的柔和的身材，她的粉红色的、张开的鼻孔，她的四圈略微发青的大眼睛，都表明她的热情的气质，这种气质能在她的周围散播一种肉感的香气，如

同那些东方的小瓶，不管封闭得怎样严紧，也会透露出瓶里的甜烧酒的香味。

总之，可能是气质，也可能是她的病情的结果，在这个女人的眼睛里，不时闪现出欲望的光芒，这种光芒的流露，对她所爱的人来说，是一种上天的启示。但是，那些爱玛格丽特的人不再数得清，而她爱过的人还够不上数字数呢。

简单地说，在这个姑娘身上可以看到一个一点小事就使她成为妓女的处女，也可以看到一个一点小事就能使她成为最多情最纯洁的处女的妓女。在玛格丽特身上还存在着两种感情：骄傲和独立，它们受到过伤害，可是能够做羞耻心做的事情。我什么也没有说，我的灵魂仿佛穿过了我的心，我的心仿佛穿过了我的眼睛。

〔法〕小仲马《茶花女》P. 76～77，
江西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和一般肖像描写不同，阿尔芒眼中的玛格丽特已不在停留在外貌直观的记录上，而是透析到人物的内在情感、气质。她虽然是个妓女，但是她又像一个最多情最纯洁的处女，保持着自己的骄傲和独立。

（一八四七年三月十六日法国巴黎安丹街九号拍卖家具古玩珍品，一个爱好古玩珍品的人看见了广告，并提前去参观了那座房子，发现这是一个由情人供养的高等妓女的富丽堂皇的住所。他记起了这位姑娘。）

这时候，我刚刚旅行回来。别人没有告诉我玛格丽特去世的事，平时朋友们总是把重大的新闻告诉回到首都的人。其实这是很自然的事。玛格丽特长得美丽，但是这些女人生前讲究的生活越是引人注目，她们的去世就越是冷冷清清。她们象太阳一样，升起落下，从不被人注意。如果她们年纪轻轻的死去，那她们的死亡会同时被她们的所有的情人知道，因为在巴黎，一个有名的女人的情人间几乎都保持密切的关系。他们会交换对死者的回忆，但是他们彼此的生活将继续下去，对这件扰乱他们生活的事故甚至没有流过一滴眼泪。

……

我记起在香榭丽舍大街时常遇到玛格丽特，她每天都乘着一辆由两匹枣红色的骏马拉的蓝色小四轮轿式马车去那儿，从不间断。我在她身

上发现一种与她同一类的人不大相同的差别，而那种罕见的美丽使得这种差别更加突出了。

这些可怜的女人在出门的时候，总有人陪伴着，陪伴的人是谁也不认识的。

没有一个男人会同意公开地炫耀他对她们的夜间的爱情，而她们也害怕孤孤单单，所以她们就带着境况比她们差一些、没有马车的姑娘，或者是一些喜欢打扮却无法变得漂亮的老妇人。当人们想知道一些她们陪伴的女人的详细情况的时候，可以不用顾虑什么去向她们探听。

可是玛格丽特却不是这样。她上香榭丽舍大街总是独自一个人坐在马车里，尽可能躲起来，冬天裹着一条很大的开司米披肩，夏天穿着非常朴素的裙袍，虽然在她喜欢散步的地方有许多人是她认识的，当她偶而对他们微笑的时候，那种微笑仅仅他们才看得出来，只有一位公爵夫人能这样笑法。

她不象她那些同行的姑娘一样，老是从圆形广场乘到香榭丽舍大街的进口。她的两匹马把她飞快地送到森林。她在那儿下了马车，散步一个小时，然后再坐上她的四轮双座马车，马儿快步跑着把她送回家里。

我好几次亲眼看到过这些情景，它们又在我眼前掠过。我惋惜这个年青女人的去世，如象人们惋惜一件美丽的艺术品的完全毁坏一样。

确实，不可能看到比玛格丽特的美貌更迷人的美貌了。

她长得高大细长，都显得过分，但是她却具有一种极其高明的本领，她把她穿的衣服简单地装束一下，便能使这种天生的缺陷消失。她的开司米披肩的尖端碰到地面，从披肩两边露出了绸裙袍的宽阔绉边。她压在胸口的藏手的厚手笼四周围绕着非常灵巧地制成的褶子，褶子的线条，即使是最爱挑剔的眼睛也无法指责。

头长得真美，是一件特别娇美的作品。它非常小，就象缪塞所说的，做母亲的为了特别小心造成这个样子，仿佛事先曾经试做过一次。

在一个难以形容的优美的鹅蛋形脸上，加上一双黑眼睛，眼睛上面是弓形的、纯净得象是画上去的眉毛；很长的睫毛遮住了这双眼睛，当眼睛低垂的时候，睫毛就在双颊的玫瑰色上投上一层阴影；再添上一个纤细的、笔直的、机灵的鼻子，鼻孔因为对肉欲生活的热烈的渴望微微张着；脸上还画出一张匀称的嘴，嘴唇在牛乳一样白的牙齿上优美地张

开；再用盖在没有人用手能摸过的桃红色面颊上的柔毛给皮肤染上颜色。于是，你便得到了这个迷人的头的全貌。

象黑玉一样黑的头发，天然或非天然地成为波浪形，在前额分为宽阔的两条，消失在脑袋后面，让两只耳朵的尖端露了出来，在那儿两只各值四五个法郎的钻石耳坠在闪闪发光。

为什么玛格丽特的热情的生活会在她的脸上留下这样纯洁、甚至孩子气的、成为一种特征的神情，这正是我们不得不了解却弄不明白的问题。

〔法〕小仲马《茶花女》P. 8～11，
江西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一个仅见过玛格丽特几面，并不是很了解她的男子站在中性的立场，对她所做的客观描述，更会让人感到玛格丽特惊人的美貌。看来这个男子确实有一定的艺术鉴赏力，他把玛格丽特简直还原成了一座塑像，对于头部的精雕细刻堪称绝妙之笔。

（汤普森小姐是个妓女，戴维逊牧师和妻子旅游时碰见了她。他们是一块借宿的旅伴，后来他们都住在檀香山的埃威雷，这是个妓院集中的地区。汤普森开起营业来，戴维逊十分看不惯，他想用耶稣基督的鞭子来帮助她。他要把她送到教养院，汤普森小姐最后把戴维逊害了。）

一夜之间，她完全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再不是前几天那副丧魂落魄的样子了。她穿戴起全副行头：一身白衣裙，铮亮的皮靴，棉纱长统袜，胖乎乎的腿肚子在靴统上面鼓胀着。她的头发已精心梳理过，还戴着插满娇艳鲜花的大帽子。她的脸上搽了脂粉，眉毛描得又粗又黑，嘴唇涂得血红。她昂首挺胸地站着，又摆出了他们初次见到她时那种得意洋洋的皇后姿态。他们进屋时，她突然讥讽地朗声哈哈大笑起来。这时，戴维逊太太不由自主地站住，而汤普森小姐聚了聚嘴里的唾沫，猛地啐了一口。戴维逊太太吓得向后倒退。

〔英〕威·萨·毛姆《雨》，选自《毛姆小说集》P. 423～424，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是对一个胡作非为、没有道德的淫妇的真实心情的描写。

她杀死了传道士，就认为宗教信仰都不存在了，她的思想也无忧无

虑了。所以，她又以那种得意洋洋的皇后姿态出现了。这是她对宗教的藐视，也是作者对她这种不正当行为的唾弃。

“唾弃”一语双关。既是汤普森小姐对宗教的唾弃，又是作者对汤普森小姐这一行为的唾弃。

（巴黎的花花公子沃达夫，即文中的“我”，在一次宴会上无意中发现他所热爱的情妇对他并不忠实，精神受到莫大打击。沃达夫与情敌进行了决斗，被击伤右臂，大病一场。）

可是，当我刚能够起床走出我的房间，我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跑到我的情妇家里去。我发现她一个人在家，坐在房间角落里的一张椅子上，神情颓丧，装束十分凌乱。我以最凶暴的话来责备她；失望使我如醉如狂。我大叫大嚷使得整座房子都听到了，热泪滚流得那么厉害，竟使我说不出话来，我索性倒在床上哭个痛快。我哭着对她说：“啊！不贞的女人！啊！不祥的女人！你明白我会因此而死去，难道这能使你快乐吗？我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

她扑到我身上搂住我的脖子，对我说她是被诱惑，被勾引的，说我的情敌在这次致命的夜宴上曾经使她沉醉，但是她却从未失身于他；说她自己是一时的忘其所以；说她犯了一次错误，但不是犯了罪；最后说她已经明白她使我受到的一切不幸；可是，假如我不原谅她，她也将因此而死去。她用尽一切真诚的懊悔所流的眼泪，一切痛苦所带来的感动力来安慰我。她面容苍白，神色昏乱，长袍半遮半掩，头发披散在肩膀上，跪倒在房子的中间。我从来没有见过她这么美丽，当我的一切官能都为这种情景而激动起来的时候，我不禁惊骇得发抖了。

我精疲力竭地走了出来，眼前一片漆黑，仅能勉强支持住不致倒下去。我打算永远不再见她了；但是，过了一刻钟之后，我又回她那里去了。我不知道是一种什么无法抵抗的力量在推动我；我好似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冲动想要再占有她一次，在她美丽的肉体上饮尽一切的苦泪，然后我们两人一同死去。总之，我憎恨她，我又迷恋她；我深知道她的爱情就是我的末日，但是活着没有她却又不可能。我飞跑着上她家里去，因为和她家很熟识，我未告诉任何仆人，就直接走了进去，并且推开了她卧室的房门。

我发现她正坐在梳妆台前面，动也不动，身上戴着珠宝。她的女仆在旁替她梳妆；她手上拿着一块红丝手绢在轻轻地揩抹她的两颊。我以为自己是在做梦，似乎觉得坐在这里的这位妇人不大可能就是一刻钟之前所看见的那个沉在痛苦中和躺倒在地板上的女人。我呆呆地象一尊石像般地站在房门口。她听到开门的声音，微笑着转过头来，说道："是你吗？"原来她要去参加舞会，正在等候我的情敌来陪她一块儿去。当她看见进来的人却是我时，就紧闭起嘴唇，皱起眉来。

我转身要走出去，但却不由自主地回过头来望着她的颈窝，那滑腻馨香的颈窝，上面是辫子结成的发髻，髻上别着一把闪闪发光的钻石梳子；这只颈窝呀！生命力的中心，却比地狱还要黑暗；两条发光的辫子盘在头上，一些轻巧的银质穗子在上面摇晃着。她的肩膀和脖子比牛乳还要洁白，这使得她的又浓又粗的汗毛更为明显。我不知道这一堆向上挽的长发有着怎样的一种不正派的美，它似乎在向我嘲笑一刻钟之前我所看见的她的狼狈情形。我再也按捺不住了，突然向她走去，用我紧握的拳头给这个颈窝以狠狠的一击。我的情妇一声不响地向前扑去，幸好让两手给支住了身体。打了她以后，我才匆匆地跑了出来。

回到家里，我又再发高烧，烧得十分厉害，不得不躺到床上去。我的创伤再度破裂了，这使我非常痛楚。戴尚奈来看我，我向他叙述了事情的全部经过。他默默地倾听着我的说话，然后象一个没有决断的人那样在房子里踱来踱去。最后，他在我面前站住了，并且发出一阵大笑，问我道："她是不是你的第一个情妇？"我对他说："不！这是最后的一个。"到了半夜，因为睡得很不安稳，我似乎在梦中听到一声深沉的叹息，睁开眼睛时看见我的情妇两臂交叉站在我的床边，就象一个幽灵那样。我不禁毛发悚然，发出一声惊叫，以为是自己神智不清，看见了什么鬼怪，急忙从床上跳下来，逃到房间的另一端去；但是她追到我身旁，拦腰把我抱住，说道："是我呀！"她把我拉了回来。我嚷道："你要把我怎么样？放开我！不然过一会儿我可要把你杀掉哩！"

"好，杀我吧！"她说，"我背弃了你，我对你撒了谎，我是无廉耻的卑贱的女人；但我爱你，没有你我活不了。"

我望着她，她是多么美呵！她周身颤动；她的眼睛充满着爱情，洋溢着肉欲的洪流；她的胸部裸露，她的嘴唇被情焰烧得鲜红。我用两臂

把她搂抱起来，对她说："就算是这样吧，但是我要对着全能的上帝，对着我父亲在天之灵向你发誓，我等一等就要杀死你，然后杀掉我自己。"我拿起壁炉上的一把餐刀来放在枕头底下。

"算了吧，沃达夫，"她一面吻着我，一面微笑着对我说，"不要发疯了，来吧，我的孩子；所有这些可怕的事情只会使你痛苦，你在发烧哩。给我这把刀子吧。"

我看见她想把刀子拿走，便对她说："请听着，我不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你演的是什么滑稽戏；但是，我呢，可不是在做戏。我曾经象世上的男子所能够热爱一个女人那样热爱过你，你要知道我甚至因此而遭到不幸和死亡也在所不惜，现在我还是疯狂地爱你。你刚才对我说你也很爱我，我但愿如此；但是，我要凭世上一切最神圣的东西发誓，假如今晚我做了你的情人，明天就不会有另外的男子能做你的情人了。上帝在上，上帝在上，"我重复地说，"我不再要你做我的情妇了，因为我恨你也象我爱你一样深。上帝在上，假如你要我做你的情人，明天早上我就要把你杀掉。"这样说过后，我就在完全的疯狂状态中仰倒下来。她把外套扔到肩上，便匆匆地跑出去了。

〔法〕阿·德·缪塞《一个世纪儿的忏悔》P. 25～2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这是从一个被欺骗了的情人眼里来看自己原来热恋的情妇。书中的"我"是一个生长在十九世纪上半叶的贵族青年，他们这一代资产阶级有知识的青年，对法国大革命后的封建复辟现实悲观失望，怀疑一切，丧失理想，染上当时社会的恶习，以颓废纵欲的荒唐行为来打发他们的青春，这就是他们的"世纪病"。"我"这个染上"世纪病"的"世纪儿"，原来对爱情有着真诚的信念，但他所热恋的情妇给了他毁灭性的打击。

领家设宴款待姨母，灌醉玛丝洛娃，约她到本城一家最好的上等妓院里去做妓女，对她列举这种地位的种种好处和优点。玛丝洛娃必须有所选择：要么安于女仆的屈辱地位，必然受到男人的纠缠，发生秘密的和临时的通奸；要么索性取得这种有保障的、安定的、合法的地位，专干公开的、为法律所许可的、报酬丰厚的、经常的通奸。她选中了后一条路。此外，她想借此报复诱奸她的人，报复店员，报复一切欺压过她

的人。同时还有一件事打动她的心，成为她下定最后决心的原因之一，那就是领家对她说，她想做什么样的衣服就可以做什么样的衣服，不论是丝绒的、费伊绉的、绸缎的衣服或是袒露肩膀和胳膊的舞衫，一概能做。玛丝洛娃想象她穿上一件黄艳艳的绸衫，滚着黑丝绒的边，领口开得很低的模样，就再也顶不住，把她的公民证交出去了。当天傍晚领家雇来一辆马车，把她送进了著名的基达叶娃妓院。

从那时候起玛丝洛娃就开始过一种经常违背上帝和人类戒律的犯罪生活，这是千千万万妇女不但得到关心国民福利的政府当局的批准，而且得到它的奖励所过的生活，这是这类妇女当中十个倒有九个以痛苦的疾病、未老先衰、过早死亡作为结局的生活。

她们夜间纵酒行乐，早晨和白天却昏睡。下午两点多钟或者三点多钟，她们才疲乏地从肮脏的床上爬起来，由于饮酒过多而喝碳酸矿泉水，喝咖啡，只穿着罩衫、短上衣或者长睡衣，在各处房间里懒洋洋地走动，或者隔着窗帘往外看，无精打采地互相骂上几句。然后漱洗，抹油，往身上和头发上洒着香水，试衣服，为衣服跟鸨母吵架，仔细照镜子，往脸上涂脂抹粉，描眉毛，吃油腻的甜食，然后穿上袒露肉体的鲜艳绸衫，走进陈设华丽、灯光辉煌的大厅。客人陆续到来，于是奏乐，跳舞，吃糖，喝酒，吸烟，同男人们通奸，其中有年青的，有中年的，有差不多象是孩子的，有老态龙钟的，有单身的，有成家的，有商人，有店员，有亚美尼亚人，有犹太人，有鞑靼人，有富的，有穷的，有健康的，有得病的，有喝醉的，有清醒的，有粗野的，有温柔的，有军界的，有文职的，有大学生，有中学生，总之各种阶层、年龄、性格的男人应有尽有。嚷叫声夹杂着调笑声，打架声混合着奏乐声，吸烟喝酒，喝酒吸烟，音乐从傍晚一直演奏到天明。直到早晨她们才闲下来，昏昏睡去。天天这样，个个星期如此。每到周末，她们就到政府机关，即警察分局去，那儿有办理政府公务的官员和医师，都是男人。他们有时候用认真而严格的态度，有的时候却泯灭了大自然为防范犯罪不但赋与人类而且也赋与禽兽的羞耻心，竟用轻薄的嬉笑态度给这些妇女检查身体，发给她们许可证，批准她们继续干上一星期她们跟同谋者所干的那种罪行。下一星期又是这样。总之不论是夏天还是冬天，不论是平日还是假日，天天都是如此。

〔俄〕列夫·托尔斯泰《复活》P. 13～1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9 年版。

【修女】

（帕茜是梅尔夫人和奥斯蒙德的私生女儿。一天下午，风和日丽，伊莎贝尔和梅尔夫人去奥斯蒙德山顶上访问。奥斯蒙德向伊莎贝尔介绍："那是我的小女孩，她刚从一所修道院出来。"帕茜坐在客厅里。）

帕茜穿着一个显得太小的白外衣，金黄的头发整齐地拢在发网里，脚上的鞋小小的，式样象凉鞋，脚踝那儿有带子系着。她按照修女的方式向伊莎贝尔行了礼，然后走上前来让她亲吻。格米尼伯爵夫人只是点点头，没有站起来。伊莎贝尔看得出，她是上流社会的妇女。她生得瘦小，面目黧黑，一点也不漂亮，相貌有点象热带鸟——鼻子跟鸟嘴那么长，小眼睛骨碌碌地直打转，嘴和下巴瘦得尖尖的。然而这张脸由于经常露出各种大惊小怪、喜怒哀乐的表情，还是很有人情味。至于她的外表，显然她很有自知之明，因此尽量打扮得花枝招展。她的服饰花里胡哨，鲜艳夺目，象熠熠闪光的羽毛，她的动作轻快利落，象在枝头跳跃的小鸟。她的姿态千变万化，伊莎贝尔从没见过这么装模作样的人，因此立即把她归入最会做作的女人这一类。她记得，拉尔夫认为她不值得往来，但伊莎贝尔愿意承认，一般看来她没有什么坏心眼。她讲起话来全身都会动，象全面停战时挥动的白旗，只是多了一些五彩缤纷的飘带。

〔英〕亨利·詹姆斯《一位女士的画像》P. 30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詹姆斯通过对帕茜的服饰、仪表、动作的描写，深刻地揭示了帕茜的性格。在作者的笔下的帕茜是一个单纯、真诚、热诚、坦率、纯洁、文静的"一朵小小的修道院之花"。文笔流畅、自然。

（十九世纪初叶，法国破落的贵族子弟忧郁颓唐，悲观厌世。为寻求精神上的解脱，有的便遁入宗教福境。这是对一位女子为上帝献身时举行的典礼的描绘，"我"的姐姐阿美莉立誓献祭。）

教堂里万头攒动。有人将我领到圣殿那条长凳跟前，我急忙跪下，几乎不清楚自己身在何处，也不晓得该作什么。神父已候在祭坛边，忽然

神栅大开，盛装的阿美莉向前走来。她是如此美丽，脸上现出一种圣洁的光辉，激起了一阵惊叹声。我被圣女这种崇高的凄楚神色所制服，宗教的庄严伟大战胜了我，我的一切暴力计划全都烟消云散，我失去了勇气，我觉得自己已被一只力大无比的巨手箝住，我既不能口出狂言，也不能恫吓威逼，我心里有了一种无比崇敬的感情，并且还发出谦卑的呻吟。

“阿美莉站在华盖下，献祭在烛光下，在花丛和香烟中开始了。花影和馨香使祭典显得非常优雅。神父在奉献曲中脱下法衣，只穿一件麻布祭服，他登上讲坛，用朴素感人的语言描绘了为上帝献身的贞女的幸福。当他讲到‘她象在火中消逝的一缕香烟’时，肃穆的气氛和阵阵天香好象已把听众笼罩，人们感到好象已身受神鸽的庇护，好象见到天使降临祭坛，接着他们又随薰香和花环重返天国。

“神父结束讲演，重新穿上法衣，仪式继续进行下去，阿美莉由两位年轻的修女扶着，在祭坛的最后一级台阶上跪下来。于是，人们来找我去履行父亲的职责。只听见圣殿里响起我蹒跚的脚步声，阿美莉险些儿昏厥。我被安置在神父身边，以便为其传递圣剪。此刻，我又感到火上心头，我的怒火正要爆发，但阿美莉恢复了勇气，向我投来满含责备和忧伤的一瞥，这使我大为震惊。宗教获胜了。姐姐利用我心情纷乱之际，勇敢地把头伸了过来。在圣剪下她那云髻香丝纷纷落地，平纹薄袍虽已替代世俗的装束，但她却依旧十分动人，麻布修女帽遮住了她额头的愁云，神秘的面纱，即童贞与宗教的双重象征，把她削了发的头蒙了起来。她从来没显得如此娟丽动人。苦修女的眼睛望着尘世，而灵魂却已进入天国。

〔法〕夏多布里盎《勒内》，选自《阿达拉·勒内》P. 117～119，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在四月的一天晚上，人们都准备去坎特伯雷朝圣，这时来了十九位形形色色的客人，他们不约而同，要赴坎特伯雷的盛会。他们约定好时间，一齐早起出发。在讲这个故事以前，把朝圣客的情况介绍一下。这是一位女尼，她的名字叫做玫瑰女士。是女修道院长。）

还有一位女尼，是女修道院长，她的微笑天真而腼腆；她最凶的誓

咒不过是说一声“圣洛哀为证”就罢了。她的名字叫做玫瑰女士。礼拜时她唱得最好，从鼻中哼出音调来，十分悦耳，她讲得一口文雅的法语，不过是斯特拉福修道院里的法语，巴黎的法语她并不会讲。她学了一套道地的餐桌礼节，不容许小块食物由唇边漏下，她手捏食物蘸汁的时候，不让指头浸入汤汁；然后她又把食物轻送口中，不让碎屑落在胸前。她最爱讲礼貌。她的上唇擦得干净，不使杯边留下任何薄层的油渍；她进食时一举一动都极细腻。的确，她是一个饶有志趣，温雅，举止柔和的人物。她竭力学着宫闱礼节，行为庄重，令人起敬。讲到她的心肠，温柔娇嫩，只消见到一只小鼠夹上了捕机，流着血或是死去，她就禁不住要哭起来。……她的头巾上迭起整洁的折痕。细匀的鼻儿，玻璃似的灰色眼珠，红软的小口。前额丰满，足足有一手的宽度；确实，她的身材不能算矮小的了。我还注意到她的外衣十分雅洁。臂膀上套着一串珊瑚念珠，夹着绿色的大颗珠子，串珠上挂有一只金质的饰针；针上刻的是第一个字母，后面接着一句拉丁成语，意思是“爱情战胜一切”。

〔英〕杰弗雷·乔叟《坎特伯雷故事》P. 3～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乔叟面对人生进行创作，从现实主义出发，描绘了一个能表现当时时代风貌的典型人物。

他借女尼的行动，表现了女尼忠于宗教信仰、温雅、柔和的性格；借女尼的服饰、仪表描述了生活的现实，尤其是那“第一个字母”更突出了作者对女尼也是个人的真实思想的写照。

（安老爷路经涿州，赶天齐庙会，碰到一群赶庙的乡村妇人。）

不想这班人里头，夹着个灵官庙的姑子，她身穿一件二蓝洋绉僧衣，脚登一双三色控镶僧鞋，头戴一顶月白纱胎儿、沿倭缎盘金练的草帽儿，太阳上还贴着两贴青缎子膏药。她也正求了个签帖儿拴在帽顶儿上，听安老爷这等说，便道：“喂！你悠着点儿！老头子，我一个出家人，不当家花拉的，你叫我那儿借小子去呀？”

文康《儿女英雄传》P. 720，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女巫】

（欧文先生，是一位身兼多职的人。是勃洛克斯登的教区长，干草坡的教区牧师，白乃斯的教区牧师，一位既爱妈妈又爱下棋的人。在一个阴湿的早晨，勃洛克斯登前去探望他的牧师。首先看到了他们的房子，又看到了欧文先生和他的母亲欧文太太。她是一位上了年纪的浅黑型的美丽妇人，很爱打扮，是皇亲王族的后裔之一，是个巫士。）

让我们看看这位庄严的老太太——他的母亲——一位上了年纪的浅黑型的美丽妇人，她头部和颈上的纯白麻纱和花边的复杂装饰，在她那深浓的肤色衬映下，显得十分鲜明。她那匀称的、胖胖的身材，姿势笔挺，象是一尊谷物女神的雕像；她那黑黑的脸，纤细的鹰鼻，坚定骄傲的嘴和那小小的热切的黑眼睛，脸上一副精明、讥嘲的表情，使你不自觉地将棋子当作了纸牌，想象她正在为你占卦算命。那正在举起王后棋子的棕色小手，戴满了珍珠、钻石和碧玉，一方大黑纱巾细心地折过帽顶，披下来与衣领上的白色摺裥形成鲜明对照。每天早晨侍候这位老太太穿衣想必多花多少时间！但是她应该是这身打扮，这似乎是天经地义：她分明是皇亲王族的那样后裔之一，他们从不怀疑他们的天赋权利，也从来没遇到过什么人荒谬得对此感到怀疑。

〔英〕乔治·艾略特《亚当·贝德》P. 57～58，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用了“浅黑”、“纯白”、“深浓”、“白色”和“黑黑的、纤细的、坚定骄傲的、热情的、精明的、讥嘲的”表色彩和表情感的形容词，把一个亲王族的后裔之一的人物外貌描写得惟妙惟肖。她那“大黑纱巾”和“白色摺裥”形成鲜明对照，表示了她的服饰和身份相吻合；至于面目、表情的描写又和她巫士的职业吻合。

这种色彩形象的对比描写，非常自然。

【恶妇】

（解珍、解宝被毛太公陷害入狱，请乐和把他们的消息告诉姐姐母大虫顾大嫂。）

乐和道："你却教我寄信与谁？"解珍道："我有个房分姐姐，是我爷面上的，却与孙提辖兄弟为妻，见在东门外十里牌住。原来是我姑娘的女儿，叫做母大虫顾大嫂，开张酒店。家里又杀牛开赌。我那姐姐有三二十人近他不得。姐夫孙新这等本事也输与他。只有那个姐姐和我弟兄两个最好。孙新、孙立的姑娘，却是我母亲。以此他两个又是我姑舅哥哥。央烦的你暗暗地寄个信与他，把我的事说知，姐姐必然自来救我。"乐和听罢，分付说："贤亲，你两个且宽心着。"先去藏些烧饼肉食来牢里，开了门，把与解珍、解宝吃了。推了事故，锁了牢门，教别个小节级看守了门，一径奔到东门外，望十里牌来。早望见一个酒店，门前悬挂着牛羊等肉，后面屋下，一簇人在那里赌博。乐和见酒店里一个妇人坐在柜上。用眼看时，生得如何？但见：眉粗眼大，胖面肥腰。插一头异样钗环，露两臂时兴钏镯。红裙六幅，浑如五月榴花；翠领数层，染就三春杨柳。有时怒起，提井栏便打老公头；忽地心焦，拿石碓敲翻庄客腿。生来不会拈针线，正是山中母大虫。

施耐庵、罗贯中《水浒传》P. 68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5 年版。

【丑女】

（梅丽是罗兹银行行长格罗斯吕克的女儿。）

梅丽是个干瘦的姑娘，两条腿跟木头棍子一样，鼻子陷塌，嘴瘪得几乎看不见。她坐在钢琴前，毫不在意地弹了几下琴键，这种姿态再加上她的长着一堆青春疙瘩的发青的面孔，发红的鼻子，两只又瘦又长的胳膊，就跟一只拔了毛冷冻着的，可又穿上了艳丽的绸服的鹅一样。

〔波兰〕莱蒙特《福地》P. 597，
漓江出版社 1984 年版。

抓住梅丽干瘦的特点，把她形容得象一只鹅，而且是一只被拔了毛，又穿上华丽衣服的鹅。梅丽虽然难看，但她的家庭很有钱，能把她打扮得象"穿上了艳丽的绸服的鹅"。

（父亲死后，约翰·克利斯朵夫和母亲更加艰难，他们只好搬家，住进更简陋更便宜的房屋。新居的房主是祖父的朋友，法院的老书记官于

莱，他的女儿洛莎偷偷地爱上了克利斯朵夫。）

于莱家里的人，克利斯朵夫完全没注意到的只有那个女孩子洛莎。她长得根本不好看；而自己也绝对谈不上俊美的克利斯朵夫，对别人的美貌倒很苛求。他有种青年人的冷酷，把生得丑的女人简直不当做人，除非她的年龄已经到了不会牵动柔情，只能令人有些严肃的，恬静的，近乎虔敬的感情的阶段。并且洛莎虽不是不聪明，可毫无特殊的天赋，而她的喋喋不休还使克利斯朵夫避之唯恐不及。所以他不愿意费心去了解她，以为她没有什么可了解的，充其量不过是偶尔望她一眼罢了。

可是她比许多年轻的姑娘强得多，至少远胜他热恋过的弥娜。她是个老老实实的女孩子，没有虚荣，不卖弄风情，在克利斯朵夫没搬来之前，从来没发觉自己的丑，或者是不把这一点放在心上，因为她周围的人不把这点放在心上。倘使外祖父或母亲嘀嘀咕咕的提到她长得丑，她只是笑笑，并不信以为真，或者认为无关重要；而他们也不比她多操什么心。多少别的女人，和她一样或更难看的，还不是照旧有人爱吗？德国人对体格的缺陷特别能宽容：他们会熟视无睹，甚至能化丑为妍，凭着一相情愿的幻想，无论什么脸都可以和最出名的美女典型出其不意的拉上关系。于莱老人用不着别人怎么鼓励，就会说他外孙女的鼻子象吕杜维齐的于依雕像上的鼻子。幸而他老是叽哩咕噜的脾气不喜欢说人好话；而全不在乎鼻子模样的洛莎，只知道依照习俗把家务做得好好的才值得自己骄傲。人家教她什么，她就当做福音书一般的接受。难得出门，没有人给她作比较，她很天真的佩服自己的尊长，完全相信他们的话。天生的喜欢流露真情，不知道猜疑，极容易满足，她可竭力学着家里人叹苦的口吻，把听到的悲观论调照式照样挂在嘴边。她非常热心，老是想到别人，设法讨人喜欢，替人分忧，迎合人家的心意，需要待人好而不希望回报。她这种好心当然被家里的人妄用，虽然他们心地不坏，对她也很喜欢；但人们总不免滥用那些听凭摆布的人的好意。大家认为她的殷勤是分内之事，所以并不特别对她满意；不管她怎么好，人家总要她更好。而且她手脚不利落，匆忙急迫，动作莽撞象男孩子一样，又过分的流露感情，常常因之闯祸：不是打破杯子，就是倒翻水瓶，或是把门关得太猛了，使家里的人对她大为生气。不断的挨着骂，她只能躲在一边哭。但她的眼泪是一下子就完的，隔不多久她照旧笑嘻嘻的，咭咭呱

呱的嚷起来，对谁也不记恨。

克利斯朵夫搬到这里来，在她生活中是件大事。她时常听见提到他。克利斯朵夫因为有点小名气，在城里也是人家谈话的资料。于莱一家常常说到他，特别是老约翰·米希尔活着的时候，喜欢对所有的熟人夸他的孙子。洛莎在音乐会中也看见过一两次年轻的音乐家。一知道他要住到她们屋子里来，她不禁连连拍手。为了这有失体统的行为受了一顿严厉的训斥，她非常不好意思。但她不觉得有什么不好的地方。她过着那样单调的生活，来个新房客当然是种意想不到的消遣。他搬来的前几天，她等得烦躁死了。她唯恐他不喜欢她们的屋子，便尽量想法要它显得可爱。搬来那天，她还在壁炉架上供了一小束花，表示欢迎。至于她自己，可绝对不想到装扮得好看一些；克利斯朵夫一瞥之下就断定她人既长得丑，衣服又穿得难看。她对他的看法可并不如此，虽然也很有理由断定他难看；因为那天克利斯朵夫又忙又累，衣冠不整，比平时更丑了。但洛莎对谁都不会批评的，认为她的父亲，母样，外祖父，全是挺美的人，所以觉得克利斯朵夫的相貌跟她想象中的完全一样，而一心一意的钦佩他了。在饭桌上和他并坐在一起使她非常胆怯，而不幸她的胆怯是用唠叨不已的说话来表现的，以致马上失掉了克利斯朵夫的好感。她可并没发觉，这第一晚倒还给她留下一个光明的回忆呢。等到新房客上了楼，她独自在卧房里听到他们在上面走动的时候，她觉得那些声音非常可爱，屋子也似乎有了生气。

第二天，破题儿第一遭，她不大放心的仔细照了照镜子；虽然还不知道将来的不幸有多大范围，但她已经有些预感了。她想把自己的面貌批判一番，可是办不到。她颇有些疑惧的心理，深深的叹着气，想改变改变装饰，不料把自己装得更难看了。她还想出那种倒楣念头，竭力去巴结克利斯朵夫。好不天真的只想时时刻刻看到新朋友，替他们出些力，她在楼梯上奔上奔下的忙个不停：不是拿一样没用的东西去给他们，就是硬要帮他们忙，老是大声笑着，嚷着。只有听到母亲不耐烦的声音叫唤她了，她的热心和絮聒才会给打断一下。克利斯朵夫沉着脸，要不是竭力按捺的话，早已发作过几十次了。他忍耐了两天，到第三天把门上了锁。洛莎敲敲门，叫了几声，心里明白了，便不好意思的回下楼去，不再来了。他碰到她的时候，推说因为要赶一件工作，不能来开门。她不

胜惶恐的向他道歉。她明明看出自己这种天真的巴结是失败了：本意是想跟人家亲近，结果却适得其反，把克利斯朵夫吓跑了。他老实不客气的表示对她不高兴，连话也不愿意听她的，也不遮掩他心中的不耐烦。她觉得自己的多说话招他厌，下着决心在晚上静默了一些时候；可是说话的劲比她的意志更强，突然之间又来噜苏了。克利斯朵夫不等她一句话说完，把她丢下就跑，她不恨他，只恨她自己，认为自己糊涂，可厌，可笑，觉得这些缺点真是可怕，非改不可。但她试了几次都失败了，就很灰心，以为永远改不掉了，自己没有力量改的了。但她还试着改。

然而还有些别的缺点是她无能为力的：她长得丑有什么办法呢？现在这是毫无疑问的了。有一天她照着镜子突然发觉这个不幸的时候，简直象晴天霹雳。不用说，她还要夸大自己的缺陷，把鼻子看得比实际大了十倍，似乎占据了整个脸庞；她不愿意再露面了，恨不得死掉才好。但少年人希望的力量那么强，极端失望的时间是不会久的；她紧跟着以为自己看错了，教自己相信早先的确是看错了，甚至有时候觉得鼻子跟普通人的一样，还可以说长得不坏呢。于是她凭着本能，很笨拙的想出一些幼稚的手段，例如把头发多遮掉一部分脑门，使面部的不相称不至于太显著。其中可并没卖弄风情的动机；她脑子里从来没有爱情的念头，或者至少她没有意识到。她所要求的并不多，只是很少的一点儿友谊；但这一点儿，克利斯朵夫就没有意思给她。洛莎觉得，只要他们相遇的时候，他能和和气气的，友好的道一声好，她就会非常快乐了。但克利斯朵夫的目光平常总是那么冷，那么无情！她见了心都凉了。他并没对她说什么难堪的话；她却宁愿受几句埋怨而不要这种冷酷的静默。

〔法〕罗曼·罗兰《约翰·克利斯朵夫》（一）P. 261～26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在外国古典名著中，最著名的丑人形象恐怕是雨果笔下的巴黎圣母院的撞钟人卡席莫多了。但卡席莫多是浪漫主义笔法的杰作，人们很难把他看作实实在在，现实生活中可寻的人物。丑姑娘洛莎则不同，她长得丑，心眼好；有很多好品格，却又有讨人嫌的地方。女人如果长相丑陋那真是格外的不幸，好像无论在世界的任何地方，几千年来通行的一条不成文的规定就是：女人应该比男人长得漂亮。罗曼·罗兰用朴素的文笔，真实地刻划出一个丑姑娘进入青春期后，女性意识逐渐苏醒，面

对自己倾慕的异性，越来越多地感受到长相丑陋所带来的痛苦。

她象一个犹豫不决、疲劳不堪的陌生游客，背上背着一个无法形容的包裹。她的出现在居民们中间引起了一种自发的愤怒情绪。哼！她来这儿干吗？这个令人作呕的丑女人为什么到这儿来？她为什么闯到这儿来呼吸我们的空气，象一片黑影儿似地遮暗了一切？

当她走到阿尔马斯广场的门楼下坐下休息的时候，人们象观看一只稀奇动物似地把她围了起来。她从哪儿来？她是谁？

老太婆们终于恐吓她说：

“你走吧！我们不喜欢！”

“丑女人！”

这个女人是那么新奇而少见，大家都想用脚碰碰她，仿佛碰一个没有生气的躯体，看看它是在睡觉还是死了。孩子们在母亲们的身边恐惧地挤成一团。

〔墨西哥〕何塞·雷布埃尔塔斯《相认》，
选自《拉丁美洲名作家短篇小说选》P. 299，
长江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

（安公子夜入凶寺，十三妹何玉凤救出安公子后，听到远远传来的哭声，寻声找到地窖，从中闪出一妇人。）

那女子对面一看，门里闪出一个中年妇人，只见她打半截子黑炭黑也似价的鬓角子，擦一层石灰墙也似价的粉脸，点一张猪血盆也似价的嘴唇；一双肉胞眼，两道扫帚眉，鼻孔撩天，包牙外露；戴一头黄块块的簪子，穿一件元青扣绉的衣裳，卷着大宽的桃红袖子，妖气妖声，怪模怪样的问了那女子一声，说：“我只当是我们大师傅呢！你是谁呀？”

文康《儿女英雄传》P. 95—96，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冠晓和的太太，人称大赤包。）

冠太太是个大个子，已经快五十岁了还专爱穿大红衣服，所以外号叫作大赤包儿，赤包儿是一种小瓜，红了以后，北平的儿童拿着它玩。这个外号起得相当的恰当，因为赤包儿经儿童揉弄以后，皮儿便皱起来，露出里面的黑种子。冠太太的脸儿也有不少的皱纹，而且鼻子上有许多雀

斑，尽管她还擦粉抹红，也掩饰不了脸上的折子与黑点。她比她丈夫的气派更大，一举一动都颇象西太后。她比冠先生更喜欢，也更会交际；能一气打两整天整夜的麻将牌，而保持着西太后的尊傲气度。

老舍《四世同堂》P. 20，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79 年版。

【情妇】

（银行出纳员卡斯塔尼埃由于妻子脾气暴躁、性格多疑又爱唠叨、财产不翼而飞等原因，在结婚两年后，不再承认他娶的妻子。不久，妓女阿吉莉娜成了他的情妇。）

当阿吉莉娜知道了这些不幸的遭遇，她真心实意地关心卡斯塔尼埃，尽她女人的才智想办法逗他高兴；娱乐的花样不断翻新同时也日趋浪费，不知不觉，她招致了出纳员的毁灭。象许多天生领会爱情的奥妙的女人一样，阿吉莉娜是无私的。她不要求金银珠宝，从不想到未来，只生活在现实当中，尤其是醉心于眼前的欢乐。象她这类女人切望得到的昂贵的首饰、衣衫、马车，她只是在它们使生活更和谐的时候才予以接受。她要它们，不是用来满足虚荣心，不是想出风头，而是为了过得更美满。没有人比她更不在乎这些东西了。当慷慨的男人——军人几乎都是慷慨的，——遇见象阿吉莉娜这种气质的女人的时候，他会为自己不及她处世大方而感到气恼。倘若他没有足够的钱供给她挥霍，他会去拦劫公共马车。男子就是这样，有时为了在女人或一定观众的面前显得伟大高贵而去犯罪。一个情人犹如赌徒，假如他借了赌厅仆役的钱未还，他会觉得丢脸的；但他为了塞满钱袋，在赌客们眼中保全面子，却可以去干穷凶极恶的事，剥夺自己的妻子儿女，甚至杀人越货。卡斯塔尼埃正是这样的。起初，他将阿吉莉娜安置在五层楼上一个朴素的套间里，家具极其简单。一旦发现这位少女的美丽和长处，尝到了无法表达的异乎寻常的乐趣，他大喜若狂，就一心想打扮自己的偶像。阿吉莉娜的衣着更新了，相比之下，寒伧的居所在两人眼里就显得十分可笑，必须更换。卡斯塔尼埃用外室所特有的奢侈品来装饰他情妇的房间，这次更新几乎席卷了他全部的积蓄。一个漂亮的女人不愿周围存在丑陋的东西。使她区别于其他妇女的是同气相求的感情，那是我们的本性最少注意的需要之

一；其实正是这种感情使得老姑娘身边只放旧的摆设。因此，可爱的彼埃蒙女人需要配最新颖、最时髦、最迷人的商品：帷幔、丝绸、首饰、轻巧脆弱的家具、美丽的瓷器。她不用索取什么，当卡斯塔尼埃问道："你要什么？"请她挑选的时候，她只消回答一声："这个挺好嘛！"真正的爱情从来不讲节约，卡斯塔尼埃就拣最好的东西买。生活的标准一旦确立，每样东西都得相称：被单、银器、上等家庭所需的一切杂品、厨房全套用具、水晶器皿，鬼知道还有什么！尽管卡斯塔尼埃象俗话说的，一切从简，他还是逐渐负债了。一样东西需要另一样东西配合。一个台钟要两只大烛台，缕雕的壁炉要很好的炉床。窗帘、糊壁纸太鲜艳了，不能让烟熏黑，就得按上雅致的烟囱，那是善做商品广告的人新发明的，可以万无一失地防烟。接着，阿吉莉娜觉得光着脚跑在卧室的地毯上是那样有趣，卡斯塔尼埃为了同娜吉一起戏耍，就到处铺上地毯。最后，他叫人盖了一个浴室，也是为了让她感到更加舒适。巴黎的店主、匠人、小业主有把一个人钱袋中的窟窿搞大的异乎寻常的艺术。倘若有人去征求他们的意见，价格绝打听不到；急着要时是等不及的，他们就这样让人糊里糊涂地按照估价订货。再说他们从来不给帐单，把消费者拖进无底的旋涡中去。一切都是精美的，动人的，人人满意。几个月之后，这些殷勤的供应商完全换了一副面孔回来；他们纠缠不休，诉说有急需，有到期的单据要付，甚至快倒闭了，又哭又闹！这时他们就漫天要价，吐出一连串迅速上升的数字，其实是夸大了的。

在卡斯塔尼埃还不知道开销的总额之前，他给阿吉莉娜置了一辆马车，免得她每次外出临时去雇。卡斯塔尼埃是个老饕，他有一个手艺高超的女厨师；为了讨他的欢心，阿吉莉娜亲自采买，请他吃新上市的瓜果蔬菜，珍馐和美酒。可是她一无所有，这些打上她的留心、细致和爱抚印记的珍贵礼品一次次耗光了卡斯塔尼埃的钱袋，因为他不愿他的娜吉身无分文。

〔法〕巴尔扎克《改邪归正的梅莫特》，
选自《世界文学》1977年第1期。

一个男人为了满足情妇的需求可以不顾及一切。这就是出纳员卡斯塔尼埃走上犯罪道路的缘由。

（博罗维耶茨基是罗兹印染厂的经理，他与情妇约好在海伦娜公园见面。他们一起走进花房，躲进一株苹果树下。）

他俩勾肩搭背，紧贴在一起，大腿都互相蹭着了。

露茜时时仰望着他的眼睛，和他靠得更紧，甜蜜蜜地微笑着，呼吸着午后炽热的空气。她的嘴渴望接吻，心里充满了享乐的欲望。

今天她美得十分迷人。一件绛红色缎子连衣裙很薄，上面的褶纹软得动人心弦，窸窣作响，将她的腰身包得很紧，因而那优美的双臂，隆起的乳房和无与伦比的大腿显露得十分清楚。

衣裙的美第奇式的大领子镶着花边，她的脸呈火热的橄榄色，显现出美丽、健康和青春的光辉；在黑色的长睫毛下，一双紫罗兰色的秀眼和两道弯眉也显出了光彩和力量。卡罗尔感到她那火热的目光在他脸上依然留下了余辉，这一切使他心中产生激情，动摇了他与她决裂的决心。他觉得如果失去她那渴望接吻的艳丽的嘴唇，是很可惜的；他以为感觉不到她那烧着他的脸的目光、她的火一般急促的呼吸，失去她那充满激情的窃窃私语和拥抱，那还没有享受够的欢乐，是很可惜的。

他正是在自己满怀激情的当儿，在与利基耶尔托娃的邂逅相逢给他心中留下的苦楚犹存的情况下，开始甜蜜地吻她。

作为报答，她也长时间地、使劲地、激动地吻着他；由于这个，她变得死一样的苍白，变得昏昏沉沉，最后投入了他的怀抱。

〔波兰〕莱蒙特《福地》P. 539，

漓江出版社 1984 年版。

她无言以答，因为她很幸福！她的欲望得到了满足。她的面庞显露生机，血色充盈，这是在狂风般的拥抱时血液注入血管。那双被性欲撩拨得泪水汪汪的双眸在烛光下，色调变得活跃，宛如交配期禽鸟翕动的羽毛。她的模样变成年方二八的少女，肢体是那样的冰清玉洁，曲线优美；娇小、悦目的头颅，埋入衾枕，披散的秀发散落开来，金灿灿的象刚收割下的小麦，让人联想起娇嫩的稚童。玲珑小巧的身材与其说瘦削，毋宁说纤弱，歇息床上；上身由细亚麻布衬衫遮掩；这是一件时髦的希顿古装，下摆有无数个小褶，正好盖落到大腿边，遮住那块该遮挡的地方；她的双膝裸露在外，那里交错着多少条健美的肌肉、韧带、腱子，构

成一幅错综复杂的图象，让人想到了珍珠母发囊；上边的花边缘饰形如阑干，箍住双乳；两只雏鹿拱出两点玫瑰红色的嘴尖；用洁白的象牙雕成的双肩，如同门把，正好得心应手；还有……

她端坐在那里，如一座神像，静候着我的膜拜；她伸展臂膊，拂拭双眼，羞羞怯怯地向我暗送秋波。

〔瑞典〕奥古斯特·斯特林堡《狂人辩词》P. 134，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斯彭斯小姐，是赫顿的情妇。一天，赫顿先生回家顺便来看她。她想嫁给赫顿先生。）

她的脸才古怪哪！为了模仿娇康达的表情，她那小嘴向前撅起，活象个小小的猪鼻子，中间有一个滚圆的洞，仿佛是用来吹口哨的——从正面看，又象一个笔插。嘴巴上方是一个轮廓鲜明的典型的鹰钩鼻。大眼睛黑而发亮，似乎大得、黑得、亮得要招来麦粒肿，而且不时会充血。那是一双美丽的眼睛，可总是阴沉沉的。那个笔插式的嘴，本可以收到一点儿谜样的微笑的效果，可是那双眼睛说什么也改变不了一本正经的神态。眼睛上方是两道弯曲的浓眉，用铅笔涂得乌黑，使脸的上半部显得十分威武，有点古罗马妇女的派头。她的头发是黑色的，同样具有罗马风味；眉毛以上则是一个阿格里匹娜式的额头。

〔英〕奥尔德斯·赫胥黎《谜样的微笑》，
选自《现当代英国短篇小说集》P. 309～31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里作者是在丑化一个自以为漂亮、精心模仿打扮的而实际上奇特古怪、丑陋的脸。

那“阴沉沉的眼睛”，“谜样的微笑”，足以看出一个奸诈、毒辣的淫妇的狠毒而肮脏的内心世界。

这是作者故意对斯彭斯外貌的丑化，对她肮脏内心的嘲讽和讥笑。作者用笔含蓄、幽默，语言尖刻，给人一种一针见血的感觉。

【老姑娘】

（萨丽·布拉斯女士是桑普森的妹妹，是他的助手、办事员、管家、

秘书、心腹、顾问、密谋者、诉讼费用收纳者，是一位精通法律的女丈夫。每天和她哥哥桑普森对面办公。还过着独身生活。是奎尔普恶毒计划的忠实执行者。)

萨丽·布拉斯女士是一位三十五岁上下的女子，一身瘦骨嶙峋，举止坚决，如果这种态度阻止住温柔的爱而拒求婚者于千里之外，那么对于那些想接近她的陌生男性，倒能在他们的心里激起一种类似恐怖的感情。在相貌上，她长得很象她的哥哥桑普森；两个人的确相似极了，如果配上布拉斯女士的处女风范和温柔的妇容，而开玩笑地让她穿上她哥哥的衣服并且和他坐在一起，便是他们家顶要好的老朋友，也难分辨谁是桑普森，谁是萨丽，特别是当这位女士在她的上嘴唇上涂了一些红色的东西之后，配上她那套装束、很容易让人误会是一条胡须。不过这倒很可能是她的睫毛生错了地方，因为布拉斯女士的眼睛上光秃秃地完全没有这种自然的点缀。布拉斯女士的皮肤是淡黄的——可以说是有些黄得龌龊——但是这种颜色倒和她那带有笑容的鼻尖上那种健康光彩非常调和。她的声音极端使人动心——在性质上是又深沉又丰富，听过一次，就很难轻易忘怀。她通常穿的是一件绿大衣，颜色差不多就象办公室的窗帘，紧贴着身子，到脖子上结束，一只又大又笨的钮子从脖子后面把它系牢。布拉斯女士大概认为风雅的精神主要是在简单朴素，因此她不戴什么领子或者围巾，只是头上经常装饰着一条棕色薄纱绦带，象是神话传说中吸血鬼的翅膀，而且揉搓得说它象什么就是什么，成了一种洒洒落落的头饰。

〔英〕狄更斯《老古玩店》P. 302～30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着重描写了萨丽·布拉斯女士的男人式的外貌。这是在暗示奎尔普用人手段的毒辣，把一个女人当男人派用场，把一个女人当一架蒸汽机令其不停地工作着。这是对奎尔普吸血鬼的暗讽。

从她的“红”嘴唇和“黄得龌龊”的皮肤和“光秃秃”的眼睛看，她已染上了卑鄙龌龊的作风，是一个十足的忠实的奎尔普的计划执行者。这也是作者对没有立场的人的批判，也是对社会不良风气的批判。

这种嘲讽和批判，激起读者对社会现实的不满。

（萨依娜勃小学毕业后一直呆在家里，由于她学业没有完成，性格又孤僻，二十七岁了仍未出嫁。热心的哥哥即文中的“我”，决心要给妹妹找一个丈夫。这是哥哥带妹妹萨依娜勃看电影之前的一段描写。）

我端详着出门打扮的萨伊娜勃。她在衣着上很拘谨，尤其对她这个年龄来说是太拘谨了。她挑的是深色衣服，尽管如此，她的选择表明她爱好文静，而且有审美观。她的头发拢在头顶上，即不过份，也不模仿那种乱蓬蓬的最新发式，不管怎么说，头发给人一个好印象。也许这是她最漂亮的地方：柔软的、浅褐色的长发。

〔埃及〕伊·古杜斯《给我妹妹找丈夫》，
选自《非洲当代中短篇小说选》P. 291，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萨伊娜勃的性格，决定了她在衣着上的“拘谨”；由于她孤僻、胆怯，她穿衣不够大胆，“挑的是深色的衣服”，“对她这个年龄来说是太拘谨了”，这符合她的性格特点。通过“头发拢在头顶”、“给人一个好印象”，把一个怯生生的女儿形象展现在读者眼前。

（一八一九年法国巴黎一所阴暗、腐烂、丑恶的公寓里，住着几位房客，老姑娘米旭诺就是其中之一。虽然中国古话曾说过“人不可貌相”，可是看了作者对这位老姑娘的“貌相”，你还可能对她的人品寄托什么奢望吗？）

老姑娘米旭诺，疲倦的眼睛上面戴着一个油腻的绿绸眼罩，扣在脑袋上的铜丝连怜悯之神也要为之大吃一惊，身体只剩一把骨头，穗子零零落落象眼泪一般的披肩，仿佛披在一副枯骨上面。当初她一定也俊俏过来，现在怎么会形销骨立的呢？为了荒唐胡闹吗？有什么伤心事吗？过分的贪心吗？是不是谈爱情谈得太多了？有没有做过花粉生意？还是单单是个娼妓？她是否因为年轻的时候骄奢过度，而受到老年时路人侧目的报应？惨白的眼睛教人发冷，干瘪的脸孔带点儿凶相。尖利的声音好似丛林中冬天将临时的蝉鸣。她自称服侍过一个患膀胱炎的老人，被儿女们当做没有钱而丢在一边。老人给她一千法郎的终身年金，至今他的承继人常常为此跟她争执，说她坏话。虽然她的面貌被情欲摧残得很厉害，肌肤之间却还有些白皙与细腻的遗迹，足见她身上还保存一点儿残

余的美。

〔法〕巴尔扎克《高老头》P. 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花九娘是运河滩上的女光棍，赌场的老板。）

花九娘三十九岁了，不过前九年就是三十九，死活不认四十岁这个帐。她从头到脚，穿金戴银，满身珠光宝气，算得上是千金之体。她梳的是俗名叫花妆楼的高髻，赤金簪子插满了头；满脸横肉，搽上铜钱厚的宫粉和艳如血染的胭脂，两只金耳环在腮边荡来荡去；皮笑肉不笑，张嘴露出满口黄澄澄的金牙；一件金丝闪缎的旗袍，紧紧包裹着她那滚圆得象一条蟒似的身子；扬起胳臂，金手镯叮当响；连脚下的绣花鞋，也是金线锁鞋口。

刘绍棠《渔火》，选自《蒲柳人家》P. 18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姚玉慧返城后一直未婚，成为一名“老姑娘”。而且心理上有了很大变化。）

那女人剪着齐颈短发，贴脸的头发由发卡整整齐齐地卡向耳后，发卡是那种五分钱两个的顶便宜的发卡。如今只有四十五岁以上的城市职业女性，才这么随便地对付自己的头发。她上身穿一件半袖的白色的确良衫，下身穿条长过膝盖半尺的黑色的裙子，很肥，像是睡裙改的，或者更准确地说，这样的一条裙子是完全可以当睡裙穿。她给人的总体印象是，想把自己打扮得色彩朴素而又具有风度，但风度二字却显然令人同情地与她无缘。她多少有点“小”知识分子的矜持的本色，也多少有点“小”干部的自尊的清高。上下左右，无线条可言。使人联想到握在交通警察手中的指挥棒。如果她的裙子不是黑色的而是红色的。

梁晓声《雪城》（下）P. 282，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波切斯特小姐，是一个五十四岁的老处女，后来和埃利斯结婚。她是埃利斯的第十二个妻子。她是跟父母在英国海滩旅游场所认识他的。）

那位年轻妇女背对我坐着。起先，我只能看到她那年轻、窈窕的体

态。她穿着一身灰色衣服，满头栗发经过精心梳理。那三个人在低声交谈。不一会儿，她转过脸，我看见她那异常美丽的侧影：修长挺直的鼻子，秀美清晰的脸庞，亚历山德拉王后式的发型。晚饭后，她们起身离座。那老年妇女目不斜视，仪态万方地走出茶室，年轻妇女紧随其后。这时，我才惊奇地发现，后者也上了年纪。她穿的裙子要比当时流行的长一些，上衣式样朴素，但也有些过时，也许腰部剪得太瘦了些，但仍然是姑娘穿的上衣。她仪容端庄，双腿细长，宛如丁尼生诗歌中的女主人公。她那种类型的鼻子我以前见到过，是希腊女神的鼻子。她的嘴巴秀丽，眼睛大而湛蓝。当然，她的皮肤已经有些贴紧骨骼，额和眼角也起了鱼尾纹；可是，她年轻时，皮肤一定是很美的。她使你想起阿尔马·塔德玛笔下那些端庄典雅的罗马贵妇，尽管穿着古代罗马服装，但仍然是英国妇女。这是个典型的冷美人，二十五年前还可以看到，但现在已经象讽刺短诗一样不时兴了。

〔英〕威·萨·毛姆《整整一打》，
选自《毛姆小说集》P. 163～164，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运用夸张、借喻的手法，把这位老处女的发型比作亚历山德拉王后式的发型；把她那鼻子比作希腊女神的鼻子；把她本人比作阿尔马·塔德玛笔下端庄典雅的罗马贵妇；把她那双腿比作丁尼生诗歌中的女主人公。

这种夸张、借喻的手法运用得十分自然，把一个老处女描绘得活灵活现，非常引人注目。

作者还形象地描写了老处女的服饰，描写得非常细腻，给人一种强烈的新鲜感。

【寡妇】

（忏悔之后，安娜和讲经师德帕斯一起来到“君士坦丁大帝”——堂娜佩特罗尼拉的家。）

“君士坦丁大帝”正一个人呆在家里查“美之爱圣母”的账。她戴着一副金丝边眼镜，镜片上显露出一双榛子色的大眼睛。她皮肤黝黑，额

头干瘪，眼球凸出，两道浓密的灰眉毛就象是紧箍着脑袋的头发；下巴圆而肥，鼻子小而端正，一张大嘴巴，两片毫无血色的厚嘴唇。她长得身高肩宽，长期贞洁的寡居生活好象在她身上罩上了一层有如纯洁的灌木丛似的东西，使她看起来如同一个老处女。她身穿悲伤圣母的黑色法衣，腰间系一根很宽的漆面皮带，衣袖上绣着刺眼的银色族徽，粗壮的手腕上扣着玻璃串珠纽扣。

她坐在一张带柜子的办公桌前，那柜子上饰有用黑木镶嵌的镀金的中国人物塑像。她站起来，拥抱了庭长夫人，吻了吻讲经师的手。她首先对他们的突然来访表示感谢，然后，就求他们先让她清理完那些杂乱无章的账目。庭长夫人和讲经师只好单独呆在挂着墨绿锦缎帷幔和用灰色、金色墙纸裱糊起来的那个昏暗的大厅里。安娜坐在沙发上，讲经师坐在她身边的一张大扶手椅上。从阳台虚掩的门缝里透进来一缕落日的余辉。安娜和德帕斯几乎谁也看不见谁。从右侧的房里出来一只体态优美，尾巴粗大的肥胖的大猫。它慢慢走近沙发，抬起懒洋洋的脑袋望着庭长夫人，撒娇地轻轻叫了一声，又无拘无束地在教区法官的教士服上蹭了蹭背，便仿佛踩在棉花上似的慢腾腾、毫无声响地上了走廊。安娜担心那只雪一般白的猫身上的熏香的气味；不管怎么样，这好象是堂娜佩特罗尼拉家虔诚的象征。整个这套住宅里笼罩着一片寂静，就好象是一个塞满了东西的箱子，里面的空气不冷不热，荡漾着一种淡淡的清香，象蜡烛和安息香的气味，又似乎象熏衣草的气味……安娜感到有点昏昏然，这种昏沉的状态使人感到甜蜜又令人发慌。她坐在那儿很舒服，但又有一种模糊的担心，她怕自己窒息。

堂娜佩特罗尼拉迟迟没有算完她的账。这时，一个也穿着黑色法衣的女佣人端着一盏老式铜灯走了进来。她头也不抬，眼睛只看着灰绿方格子的毛毡地毯，用患了感冒的修女的声音说了句“晚安”，便将灯放在独脚小圆桌上。

屋里又剩下安娜和她的忏悔师两人。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下）P. 554～55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寡居的生活使堂娜佩特罗尼拉养成了孤僻的性格，当客人来的时候，她仍表现出一种不愿被打扰的心情，将客人丢在一边，依旧做自己的事。

这种描写很有特点。

人们眼看着这位寡妇的目光突然移向教堂某个窗口，仿佛是在寻找那块年深日久的，由她奉献给第一个丈夫的大理石墓碑，接着，她的眼睑罩住了黯然无光的眼珠，不由自主地想到了另一座坟墓，两位墓中人一起在她耳畔叫唤，唤声远远传来，都是叫她躺到他们的身旁去。也许她确在一霎那之间产生一种真情实感，认为如果在享了许多年幸福之后，真有现在这样的钟声来给她送葬，她那最早的恋人与偕老的丈夫怀着旧情跟她进入墓穴，那她将是多么称心如意啊。

〔美〕霍桑《婚礼上的丧种》，
选自《霍桑短篇小说集》P. 6，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回乡成亲又守寡的梅，回到城里高家，出现在觉民、觉慧面前。）

她如今立在他们的面前：依旧是那张美丽而凄哀的面庞，依旧是苗条的身材，依旧是一头漆黑的浓发，依旧是一双水汪汪的眼睛；只是额上的皱纹深了些，脑后的辫子又改成了发髻，而且脸上只淡淡地傅了一点白粉。

巴金《家》P. 14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在半生以吃喝嫖赌为事的丈夫的葬礼上，牡丹秀丽的面容，与葬礼凄惨的气氛很不协调。）

凄惨的丧礼气氛，可怕的棺材，和半掩在麻布下的小寡妇白皙的面孔显得很不相称。她象活人祭品般封在那顶粗麻白布帽和笨重的麻布丧服里。那半月形的身影，长长的黑睫毛，挺直的鼻梁，甘美的嘴唇，美丽的下巴，在房间那一角的暗处闪闪生辉，供桌上的一对大蜡烛闪耀着苍白、鬼样的微光。低低的头部似乎正抗议这样的命运。

林语堂《红牡丹》P. 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姐夫陈文雄由于陈家破产，理想破灭而自杀，周炳来陈家安慰姐姐周泉。）

他在房子后面，花圃的旁边找到了周泉。她正在弯下腰去，轻轻地嗅着一片菊花叶子，看见周炳来了，就直挺挺地站在他的面前，也不说话。周炳呆呆地打量着可怜的姐姐，只见她穿着浑身上下一样深黑色的毛呢子大襟衫长裤，臂上缠着一块不容易辨认的黑纱，精神虽然萎靡不振，却显得十分严肃。她无言地望着她那风尘仆仆但是精神抖擞的弟弟，用一块手绢在脸上轻轻地擦着眼泪。这个时候，仿佛她的身体更长了，腰更细了，脸更白了，嘴也更小了，看来比任何时候都更加驯良，更加温柔。

欧阳山《圣地》P. 1465，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路频太太是青龙店的老板娘，非常漂亮。正在赶路的一个老先生和一位年青的小姐，忽然出乎意料地来到了青龙店。这位老先生有病，当他症候没再发作的工夫，左看右看；这时候，那位小姐和青龙店的女主人，恰好也正在病房里的火炉前并肩而坐。）

论外貌，青龙店的女主人正是个最理想的老板娘——背厚肩宽，肌肉丰满，心安体适，容貌端妍，脸上红里透白，白里透红，一瞧她那么福相，就可以证明她是怎样尽情享受伙食房和地窖里的好东西，而且还真是有益于健康，能够让人发福呢。她是个寡妇，可是多年前就脱下了那身孝服，又含芳吐艳，变得如花似朵儿了；从那时候起，就始终都跟大开大放的鲜花似的；一直到如今都还绝没有色褪香销呢；肥大的裙子上是玫瑰花儿——哎，要说呢，嘴唇上也是玫瑰花儿，而且还真是值得让人来当采花蜂呢。一直到如今，她都有一双亮晶晶的黑眼睛，一头漆黑的头发；又俊俏，又富态，一笑俩酒窝儿，身材象鹅莓那么紧衬；严格地说，虽然还算不了世人所谓“少艾”，可是，不用先去访查，你就可以在基督教国家不拘哪位市长、县长面前宣誓，说世界上有许许多多闺阁千金（但愿她们一个个都福寿无疆！）都绝没青龙店满脸堆笑的女主人一半儿那么招人喜欢，那么令人爱慕。

〔英〕狄更斯《马丁·瞿述伟》P. 4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从青龙店老板娘路频太太的外表、服饰上看，作者把她写成了一个

满面芬芳、色香味美、百花丛中耀眼夺目的“玫瑰花”。这种漂亮、标致的人和她的工作很吻合。使读者感到这种描写并不离奇，而是在现实基础上的艺术加工。

但是作者的用意是幽默的、含蓄的，目的是用来揭示这位寡妇卖弄风情的内心。含蓄而不晦涩，恰到好处。

【贵妇人】

（大富翁希尔德夫人喜欢带镶有大钻石的戒指，因此称她为“钻石希尔德”。）

门框里，那位钻石希尔德象个可怕的幽灵似的站在那里。她上身披着一件玫瑰色绣花晨衣，头上的假发跟上次见到时一样，又有点歪。皮肤光滑，显得苍白。这次希尔德手腕上带着一只镶嵌金刚钻的、古色古香的手镯，手指上的两只戒指，一只正中间是一块大宝石，另一只上是一颗硕大的珠子。由于这次假发有点滑向前额，所以露出了耳后发黄的皮肤，紧绷的皮肤由于染色细胞过多而留下了一道红印，很显然是经过整容把脸部松弛的皮肤拉向耳后造成的疤痕。她用一双正好同她穿的那件玫瑰色的晨服相配的玫瑰色眼睛盯着我们，由于愤怒，显得很激动。

〔奥地利〕约·马·西默尔《天晓得》P. 409，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集中描写希尔德夫人佩带的珠宝，表现她的富翁身份和不可一世的态度。

（布霍尔茨印染厂经理博罗维耶茨基在剧院里见到了某棉纺厂厂长楚克尔的妻子露茜·楚克罗娃。）

过了一会，他向舞台近旁池座里的一个漂亮的犹太女人鞠了一躬，对她表示了一番甜蜜的微笑。这个女人穿一身黑缎子衣裙，上身露出了白得晃眼的丰满的肩膀和脖子。她的颈上带着钻石项链，鬓角也被一些闪闪生光的钻石照亮了。她的长得丰厚、松软的黑头发是照帝国的摩登形式梳的，上面还插着一些小梳子。她的耳朵上也挂着一些十分明亮和大得出奇的钻石。在她的胸前，腰身边的扣子上和那套在黑手套旁的手镯上，都有一些钻石在闪闪发亮。她的紫罗兰色的又大又长的眼睛就象最

华美的玉石一样，放出锐利的目光。她的脸庞略呈橄榄树色，还掺杂着微微的胭脂红，显得清晰可见。她脑门不高，眉毛却很浓密，鼻子细长，但嘴唇很大，也很丰满。

〔波兰〕莱蒙特《福地》P. 49，
漓江出版社 1984 年版。

露茜是波兰新兴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棉纺厂厂长楚克尔的妻子，从她身上的珠光宝器中，可以看到资产阶级奢华生活的缩影。当然，露茜本人是一位很漂亮的贵妇人，加之佩带了昂贵的钻石项链、手镯、耳环等，更是光彩夺目，引起博罗维耶茨基的注意。

（孟忆湄住进罗教授家，第二天一醒来，就看见一个女人在自己房间里。）

那是一个女人的背影，她的脸向着窗外，背对着我。穿着件长长的，白色轻纱的晨褛。一头乌黑的长发一直垂到腰际。在晓风的吹拂下，她的衣袂翩然舞动，长长随风飘飞。她的个子高而苗条，透过那薄薄的衣衫，我几乎可以分辨出她那瘦伶伶的身子。我凝视着她，诧异她为何出现在我的屋内？她又是谁？我等待了一段长时间，她并没有改变姿态，仿佛全心全意都集中在窗外的某一点。我忍不住地轻咳了一声，于是，她移动了，慢慢地回过头，她向我的床边走了过来。

她停在我的床前，低头注视我。我仰躺着，也睁大了眼睛注视她。这是一张奇异的脸；瘦削、苍白、凝肃。一对大大的眼睛是唯一能代表生命的地方，乌黑的眼珠空洞迷惘，定定地停在我的脸上。这张脸有股震摄人的神秘的力量，使我在她的眼光下瑟缩而无法发出言语。她那毫无血色的嘴唇也闭得紧紧的，似乎并不想对我说话。我们就这样僵持着彼此对视，谁也不开口。晓色在逐渐加重，室内光线也越来越明亮。跟着光线的转变，我可以更仔细地看清她。她已不再年轻，虽然她的皮肤仍然维持光洁细润，但眼角已有四散的皱纹，嘴边也有着时间刻下的痕迹。她的年龄已经超过了四十岁。

时间不知道过去了多久，她掉开了瞪着我的眼光，发出了一声悠长绵邈的叹息，这叹息那样长，那样幽幽的，给人一种森冷阴沉的感觉。

琼瑶《金盏花》P. 27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教授江仰止的太太是个美丽的妇人。）

年轻时代的江太太是个美人，只是个子矮一点，现在她也发了胖，但她仍然漂亮。她的眉毛如画，浓密而细长，有一对很大的眼睛，一张小巧的嘴。江雁容姐妹长得都象父亲，沉静秀气，没有母亲那份夺人的美丽。江太太平日很注意化妆，虽然四十岁了，她依然不离开脂粉，她认为女人不化妆就和衣饰不整同样的不雅。

琼瑶《窗外》P. 42～43，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睡梦中醒来的孟忆湄，看到罗太太深夜来到自己的床前。）

有人轻轻悄悄地走了进来，无声无息的，象一只小猫。我从眯着的眼睛里看过去，一袭白色的绸衣，一件白色的小坎肩，轻飘飘的款步而来，象一团软烟轻雾！是罗太太！她要干什么？停在我的床前，她俯头看我，黑而美丽的眼睛迷迷蒙蒙，象破晓时分烟霭中的两点晓星。她的视线从我的脸上移向枕边，眉头蹙了起来，那本已十分苍白的脸忽然变得更加苍白。慢慢地，她从我枕边拿起了那朵小菊花，背对着我，走向窗口。我无法看到她面部的表情，也无法看出她把那朵花怎样了。只是，当她伫立在窗前的时候，我发现地板上飘坠下许许多多黄色的花瓣，最后落到地下的，是那绿色的花萼和花梗。

琼瑶《金盏花》P. 398，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雷参谋来上海，竟意外地遇上了自己年轻时的恋人，今天的吴少奶奶。）

雷参谋谦逊地笑着回答，眼睛却在打量吴少奶奶的居丧素装：黑纱旗袍，紧裹在臂上的袖子长过肘，裙长过踝，怪幽静地衬出颀长窈窕的身材；脸上没有脂粉，很自然的两道弯弯的不浓也不淡的眉毛，眼眶边微微有点红，眼睛却依然那样发光，滴溜溜地时常转动，每一转动，放射出无限的智慧，无限的爱娇。

茅盾《子夜》P. 3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0 年版。

（罗教授的夫人是一个高贵、庄重、典雅的妇人，她身上又带着一种朦胧的雾气。）

门内，罗太太正坐在桌前的一张椅子里。她已换了一件白色绣花的衣服，腰间松松的系着根带子，长发挽了起来，在头顶盘成一个髻，露出白皙而秀气的颈项。她的脸侧面对着门，是一张极美的侧面像，高高的鼻子，和长长的眼睫毛，高贵、庄重、雅丽，象一张画。

我走近她，她上上下下地望着我，然后，她那美丽的大眼睛里忽然浮起一层朦胧的雾气，她轻轻地抬起一只手来，抚摸我的手臂，接着，她就用两只手分别握住了我的双手，她的手指枯瘦苍白，和我那被阳光晒成的健康肤色成了鲜明的对比。

琼瑶《金盏花》P. 278～279，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和赵自耕即将定婚的韩佩吟，被人用车接到莲园，见到赵自耕过去的情妇。）

佩吟很快地站起身子，蓦然回头，于是，她和一个女人面对面的相对了。那女人身材高挑，皮肤是微黑的，微黑而带着健康的红色——相当漂亮的颜色。她穿了件极为舒服的、桃红色的丝绒长袍，显然只是一件“家居服”，一件非常考究的家居服。腰上，系着带子，显出了她那美好的身段，她的腰肢简直不盈一握，而胸部却饱满而挺秀。她的头发很黑，蓬松的鬈着，自自然然的鬈着，稍嫌零乱，却乱得漂亮。她的眉毛也很黑，眼睛深凹，一双眼皮又明显又清楚，她没有浓妆，除了一点淡淡的口红外，她似乎根本没化妆，但是，她很美，不止美，她有种颇为高雅的诱惑力，她看来成熟而老练。她的眼珠不是纯黑的，带着点淡淡的咖啡色。一时间，佩吟有些迷惑，她觉得这女人相当面熟，似乎在什么地方见过。

琼瑶《金盏花》P. 180～181，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楚同和的妻子宋琳茹，一位温柔、文静，善解人意的贵妇。）

她显得远比她的岁数年轻。她的脸，她的手，皮肤还是白皙甚至光润的，丝毫不露衰老。她历经几十年坎坷生涯，依然保持着大家闺秀的高贵气质。她娴静而端庄地坐在客厅之中，总是含着非常明亮、温柔、文静的微笑听着每一个人讲话。一个女人，善于听话比善于讲话更重要。她也不时说上一言半语，更好地组织沙龙的运转。表示对一个人讲话的兴趣：是吗？真的？微笑加微微的惊讶；表示对一个人的关心：你身体最近好点吗？还吃中药吗？她总能把每一个哪怕只来过一次的客人的名字和情况都记住的；表示对一切关心、帮忙、好意的感谢：真谢谢你的提醒了，要不，我们还不知道呢；表明丈夫对对方的信任、倚重：同和这些天一直说起你呢；表明对每个客人的欢迎：你有好些日子没来我家坐坐了，同和前天还说起你呢……她的声音如人，很端庄，很温柔，很文静，很素洁，很善良，很好听。她更多的是靠目光说话，总含着笑容凝视着一个个讲话者。她从没有一瞬的疲倦和精力不集中。

有她在客厅，所有人都感到温暖、快乐、怡悦、舒适、兴致勃勃。如果保姆来通告了，她有事情，道了歉，离去几分钟，人们顿觉兴味索然，田野上失了太阳，黯然了。她来了，又光明了，吹进清新之风了，一切都有了生机。

她觉得，作为一个主妇，最大的愉快莫过于使所有的来宾都感到愉快了。宾至如归。

柯云路《衰与荣》（下）P. 66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潘金莲进了西门家，与西门庆的五房妻妾相厮见。）

这妇人一娶过门来，西门庆就在妇人房中宿歇，如鱼似水，美爱无加。到第二日，妇人梳妆打扮，穿一套艳服，春梅捧茶，走来后边大娘子吴月娘房里，拜见大小，递见面鞋脚。月娘在坐上仔细观看这妇人，年纪不上二十五六，生的这样标致。但见：

眉似初春柳叶，常含着雨恨云愁；脸如三月桃花，每带着风情月意。

纤腰袅娜，拘束的燕懒莺慵；檀口轻盈，勾引得蜂狂蝶乱。玉貌妖娆花解语，芳容窈窕玉生香。

吴月娘从头看到脚，风流往下跑；从脚看到头，风流往上流。论风流，如水晶盘内走明珠；语态度，似红杏枝头笼晓月。看了一回，口中不言，心内想道："小厮每来家，只说武大怎样一个老婆，不曾看见，不想果然生的标致，怪不的俺那强人爱她。"金莲先与月娘磕了头，递了鞋脚。月娘受了她四礼。次后李娇儿、孟玉楼、孙雪娥，都拜见，平叙了姊妹之礼，立在旁边。月娘叫丫头拿个坐儿教她坐，分付丫头媳妇赶着他叫五娘。这妇人坐在旁边，不转睛把众人偷看。见吴月娘约三九年纪，生在面如银盆，眼如杏子，举止温柔，持重寡言。第二个李娇儿，乃院中唱的，生的肌肤丰肥，身体沉重，虽数名妓者之称，而风月多不及金莲也。第三个，就是新娶的孟玉楼，约三十年纪，生的貌若梨花，腰如杨柳，长挑身材，瓜子脸儿，稀稀的几点微麻，自是天然俏丽，惟裙下双弯与金莲无大小之分。第四个孙雪娥，乃房里出身，五短身材，轻盈体态，能造五鲜汤水，善舞翠盘之妙。这妇人一抹儿都看在心里。

《金瓶梅》P. 145～146，
文鲁书社 1988 年版。

（陶岳，一位即将赴东海市挂帅的老干部，有一位漂亮、绰有风姿的夫人。）

这是位非常漂亮、绰有风姿的夫人。身材修长，穿着大方得体，浓密的头发经过精心梳理，既蓬松又端庄。五十岁了，还保养有柔美的腰身，站在那里，通体显示着一种雍容华贵的风度。她含笑瞟了丈夫一眼。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2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黛玉来到外祖母家，正在贾母房中与众人相见，凤姐在众人簇拥之下进来了。）

只见一群媳妇丫环围拥着一个人从后房门进来。这个人打扮与众姑娘不同，彩绣辉煌，悦若神妃仙子：头上戴着金丝八宝攒珠髻，绾着朝阳五凤挂珠钗；项上带着赤金盘螭璎珞圈；裙边系着豆绿官绦，双衡比目玫瑰佩；身上穿着缕金百蝶穿花大红洋缎窄褙袄，外罩五彩刻丝石青银鼠褂；下着翡翠撒花洋绉裙。一双丹凤三角眼，两弯柳叶吊梢眉，身量苗条，体格风骚，粉面含春威不露，丹唇未启笑先闻。黛玉连忙起身

接见。贾母笑道："你不认得她，她是我们这里有名的一个泼皮破落户儿，南省俗谓作'辣子'，你只叫她'凤辣子'，就是了。"黛玉正不知以何称呼，只见众姊妹都忙告诉她道："这是琏嫂子。"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4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冷酷的高利贷者拿着一张一千法郎的期票，这是巴黎一个最俏丽的伯爵夫人为她的情夫开的。高利贷者带着复仇的念头，来到了伯爵夫人家。）

"太太刚刚按铃叫我，"那随身侍女对我说。"我看她不一定会客。"

"我等一会儿，"我一面回答，一面在一张安乐椅上坐下。

百叶窗打开了，那随身侍女跑过来对我说：

"请进来吧，先生。"

她的声音很温柔，我一听就猜到她的女主人一定拿不出钱来。当时我看到一个妇人，她是多末俏丽啊！她急急忙忙拿起一幅羊毛围巾搭在赤裸的两肩上，将两肩裹得紧紧的，两个肩膀的轮廓隐隐约约地看得出来。她披着一件镶着雪一样白的绉边便服，看样子她每年要付二千法郎左右给那个洗细布衣服的女人。象在安的列斯群岛生长的女子那样，她的黑头发用一条马德拉思绸巾漫不经心地束起来，大个大个发圈露在外面。她的卧榻乱七八糟，不用说这种紊乱是睡眠不宁的结果。画家一定愿出代价，只要准许他在这个场面中间待一会儿。在温柔地挂起的帐子底下，一只枕头掖在蓝绸被子里面，齿形花边衬着浅蓝底下，特别显得鲜艳，枕上保留着的一些捉摸不定的形态使人想入非非。桃花心木床上雕成的狮子脚下铺着一张宽阔的熊皮，女主人舞罢疲乏，不经意地把一双白缎鞋扔在上面，闪闪有光。在一把椅子上放着一件弄皱了的长袍，袖子垂到地面。一双微风一动就可以吹走的长袜，在安乐椅的脚上绕了几圈。白色袜带随便扔在聊天的长椅上。一把打开了一半的珍贵的扇子在壁炉上闪闪发光。衣橱的抽屉都打开了。鲜花、钻石、手套、花束、腰带，到处乱放。我嗅到一股香水的微香。一切都是奢侈和混乱，不谐和的美。可是蹲伏在底下的穷神已经抬起头来，让伯爵夫人或那个拜倒在石榴裙下的人尝到它的尖牙利齿。伯爵夫人那张疲乏的脸和这个到处都

是歌残舞罢的衣物的房间相似。这些横七竖八的废物连我见了都可怜；它们前一天夜里穿戴在一个人身上，曾经引得人眼花缭乱。这些被后悔的心情毁掉了的爱情的残迹，这个放荡、奢侈和喧嚣的生活的形象，泄露了当达尔①想抓紧那些若即若离的快乐的努力。那少妇脸上泛起红晕，衬托出皮肤的白嫩；但她的五官却仿佛显得粗了，眼睛底下现出来的黑圈似乎比平常更加触目。不过天生的精力在她身上似乎很强；这些疯狂的痕迹并没有减损她的艳色。她的眼睛还炯炯有光。她同莱奥纳多·达·芬奇（我作过绘画的买卖）笔下的希罗底亚一样，真是生气勃勃，精力饱满；她的身段和脸蛋不带一点儿俗气；她使人见而生爱，而且似乎比爱情还要强烈。我喜欢她。我的心很久没有跳过了。我的账已经收回来了！我愿意花一千法郎买得这种感觉，使我记起我的青春。

〔法〕巴尔扎克《高利贷者》P. 18～2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巴尔扎克描写人物不但注意交待人物所处的大的社会环境、社会背景及复杂的社会关系，而且还特别注重对人物周围小环境的介绍，如人物的居住条件、工作环境等。看了上面这一段，我们恐怕更容易理解小环境的描述对于人物形象的刻划所起的作用了！

（一八二二年春，加斯东·德·尼埃耶男爵从巴黎到诺曼底的卡尔瓦多斯省的一个濒海古城贝叶疗养，康复他的病体。他住在表姐家，作为一个优秀的年青贵族，他被这个城市的贵族小圈子接纳了。当他知道当初曾在巴黎上流社交界红极一时的德·鲍赛昂子爵夫人因为被情夫抛弃而隐居此地时，不由想入非非。他绞尽脑汁，要会见子爵夫人。）

加斯东知道他能会见子爵夫人以后，一方面十分高兴能够这么快就得到他所热烈期待着的幸福，另一方面觉得这样就结束他的奸计又大大地局促不安。

“算了！去见她，”他一边穿衣服，一边不住地对自己说，“去见她，这就是一切！”

---

① 据希腊神话，当 尔是古代里底王的国王，因开罪众神，宙斯罚他永远忍受饥渴，眼看即将到手的食物始终不能获得。

后来在跨进库尔瑟勒的大门时，他又希望能找到一个方法来解决他自己出的难题。加斯东是那种相信急能生智的人，这种人总是前进，到了最后关头，面对危险，他们都能急中生智，找到克服危险的力量。他特别留心他的打扮。他象许多年轻人一样，以为一条环形鬈发安置得好不好，会影响他的成败，而不知道在青春年代一切都具有迷人的魅力。而且象德·鲍赛昂这种优秀的女人，能够使她们着迷的不会是别的，只能是心灵的优美和品格的高尚。高尚的品格可以满足她们的虚荣心，使她们得以指望产生伟大的爱情，而且似乎能满足她们心灵上的要求。聪明才智能使她们高兴，能适应她们灵巧的天性，她们就以为自己被人理解了。世界上所有的女人，如果不是要求心里高兴，要求被人理解和被人爱慕，还指望些什么呢？不过必须有过无数人生经历，才能猜得出在第一次会见时，不修边幅和假作痴呆原来是高级的取悦手段。等到我们相当狡猾，能够充当能干的政治家时，我们也就年事太高，无从利用我们的经验了。这一边加斯东不相信自己的聪明才智，要借重服装去增加吸引力，那一边德·鲍赛昂夫人也本能地进行考究的打扮，她边整理她的头发边说：

“我可不愿意人家看见我就害怕。”

德·尼埃耶先生在精神上，在肉体上，在举止态度上，都有一种天然独特的气质，使平常的姿态和想法都饶有风趣，可以任凭他随便说什么和随便做什么。他有教养，目光锐利，外表出众而且活泼好动，就如他那易受感动的灵魂一般。他的炯炯有神的眼睛里隐藏着热情和温存，他的本质上善良的心也并不否定这两种特点。因此，他决心走进库尔瑟勒楼房，是同他的坦率天性和热烈的想象力协调一致的。尽管爱情使他胆大包天，然而他在越过一个按照英国花园布局的大院，到达客厅里，一个男仆询问他的姓名，走了出去，又再回来给他引进的时候，他的心禁不住猛烈跳动起来。

仆人通报他的名字：“德·尼埃耶男爵。”

加斯东慢慢地走进去，可是态度相当高兴，这是很难做到的事，走进只有一个女人的客厅，比走进有二十个女人的客厅更难。季节虽然已经暖和了，壁炉里还烧着熊熊旺火，炉台上安放着两座多枝烛台，烛火放射出柔和的光线，他看见壁炉角上有一个年轻女人，坐在一张新式的

高靠背安乐椅上，座位很低矮，可以容许她的脑袋作出种种娇媚优雅的姿势，有时低下来，有时倾斜，有时弱不禁风地仰起来，仿佛抬起一个重担；同时也可以让她屈着脚，把脚伸出来，或者缩进去藏在黑袍子的长褶裥下面。子爵夫人想把她正在阅读的书放在一张小圆桌上；可是，由于她同时回过头来看德·尼埃耶先生，那本书没有放稳，跌下来落在圆桌和安乐椅之间的地上。她对这件小事故似乎并没有在意，只把身子抬高一点，微微颔首来回答男爵向她的致敬，她的身体仍旧深深地埋在安乐椅里，几乎没有离座，叫人对她的动作都觉察不出来。她屈下身子，把身子向前伸，很迅速地拨动一下炉火；然后弯下腰来，捡起一只手套，随随便便地戴在左手上，又去找寻另一只，可是她马上把眼光收敛起来，用右手向一张椅子指了指，仿佛请加斯东坐下来；这只纤细的右手白得几乎透明，没有戴戒指，五指尖尖，粉红色的指甲作完美的椭圆形。客人就坐以后，她向他转过头来，作了一个询问和讨好的姿态，这姿态的微妙之处，非语言所能形容，它完全出自善意，属于那种干脆利落而又十分优美的动作，是从早期的教育和长期习惯于趣味高雅的事物所产生的。这一连串的动作在倾刻之间就迅速地完成了，既不显得生硬又不觉得唐突，那是一个美貌妇女带着既关心又不理睬的神气，再加上上流社会的贵族风度做出来的，加斯东着了迷了。德·鲍赛昂夫人同他这两个月来流放到诺曼底边远地区所交往的木头人相比，实在是太不相同了，不能不把他梦中的诗境，化为人世的现实，因此他不能拿她的完美和同他以前崇拜过的任何女人相比。这所客厅的家具同巴黎圣日耳曼郊区的客厅一模一样，到处桌上都乱放着十分珍贵的小玩意儿，他走进这所客厅坐在这个女人面前，看见许多书籍和鲜花，就觉得回到了巴黎。他的脚踏着一张真正的巴黎地毯，他又见到了巴黎女郎的杰出典型，见到了她的纤弱体态，她的婀娜多姿，她对衣着的漫不经心，外省妇女却因为刻意追求打扮被害苦了。

德·鲍赛昂子爵夫人是个金发美人，皮肤象一个金发女郎那样白皙，眼睛是棕色的。她昂起高贵的前额，这前额应该属于一个因过被谪的仙子，这仙子以自己的过失为荣，不愿意寻求宽恕。她的丰满的头发，下面在两只鬓角上梳着两只贴额的发环，在额头上勾画出两个大圆圈，上面高高地结成辫髻，更使她的脑袋显得十分威严。幻想丰富的人可以把

她头上的金黄色螺旋形头发看成是勃艮第家族的公爵冠，可以从这个贵妇人亮晶晶的眼光里看出她具有她的家族的全部勇气，这种在一个坚强的女人身上的勇气，只是用来拒绝那些心怀轻蔑或者胆大妄为的人，对于那些有甜情蜜意的人，却是充满温情的。她的小巧的头颅，美妙地接连着一个细长雪白的脖子：她的俊俏的容貌，张开的嘴唇，活泼的身段，连同那小巧的头颅，都保持着一种微妙的审慎表情，还带着一种做作的讽刺味道，这种味道有点象狡猾或者放肆。即使她具有这两种毛病，我们只要想起她的不幸遭遇，想起那几乎夺去她的生命的爱情，我们就不能不宽恕她了。她的不幸遭遇从她稍一动弹就满布前额的皱纹，或者她把饱含悲痛的美目仰望上苍的举动上，就可以看出来。这个女人三年以来与世隔绝，住在一个远离城市的幽谷深处，陪伴着她的只是青春时代的回忆，那个青春时代是光明的，幸福的，充满激情的，当时朝夕欢娱，备受恭维，现在只落得个可怕的空虚，在这个冷静的庞大客厅里，只剩下这个女人，这种景象还不够令人惊叹吗？何况人的思想上还可以把这景象渲染得更可怕些哩！这个女人脸上的微笑说明她对自己的价值有高度的自信。她既不是母亲，也不是妻子，她受社会排斥，被夺去了她能为之毫无羞耻地心跳的唯一男子。使她的虚弱的灵魂从任何情绪里都争取不到必要的帮助，她只能从自己身上汲取力量，靠自己的生命去生活，除了被遗弃女人的希望以外，没有别的希望，换句话说，就是等待着死亡，即使下半世还有不少好日子，她仍然想快点结束余生。自觉是生来享福的，却没有得到幸福，也没有给别人以幸福，就死亡了！……一个女人！多么悲惨！德·尼埃耶先生的这些想法象闪电似的在他的心头掠过，他站在一个女人所能用来披在身上的最伟大的诗篇面前，对自己扮演的角色，不免感到羞耻。子爵夫人的如花美貌、不幸遭遇和贵胄身份这三种光辉使他目眩心迷、他几乎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沉思，赞美着子爵夫人，却找不出话来对她说。

〔法〕巴尔扎克《被遗弃的女人》P. 14～18，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这是巴黎真正的上层妇人，她虽然遭遇了不幸，被迫隐居到边远的小地方，但她那令人眩目的美貌，长期培养出的贵族风度，谙熟世态人情的阅历，在她周围环境和本地所谓的社会名流们的反衬下，越加卓而

不群，动人心魄。

伯爵夫人身材修长，举止文雅，神情冷漠，和城堡给人留下的印象一模一样。花白的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浅的皮肤带有瓷器的色调；抚弄狗的双手，显露出了岁月赠给她的礼物——许多若隐若现的寿班；鼻梁高耸，愁眉紧锁，鱼尾纹布满了那冷酷无情的眼角。她笔直地坐着，身穿一件样式简单的白丝上衣，外罩漂亮的浅黄套装。

〔美〕朱迪斯·古尔德《罪恶》（上）P. 220，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罗切斯特是桑菲尔德的主人，去里斯参加一个大宴会，两个星期以后他回来了。和他一块来的有七八个人。在三位夫人中最突出的是富孀英格拉姆夫人。）

富孀约莫四五十岁：她的体态仍然很美；她的头发（至少在烛光下看来）依然漆黑；她的牙齿显然还完好。大多数人会称她为她那样年纪的女人中的美人；毫无疑问，从身体上来说，她的确是这样；可是在她的举止和容貌上却有一种叫人几乎忍受不了的傲慢的神情。她有罗马人的五官，双下巴渐渐转为柱子样挺直的喉部。在我看来，她的五官由于傲慢不仅显得膨胀、阴暗，甚至还起了皱纹；而下巴呢，也由同样的本性支持着，摆出一个几乎是超自然的挺直的姿势。同样，她有着凶狠严厉的眼睛，叫我想起了里德太太的眼睛；她说起话来装腔装势，声音深沉，音调非常夸张、非常专横，总之，非常叫人受不了。一件紫红的绒袍、一顶印度金丝织物做的头巾帽给了她一种（我想她自以为如此）真正的皇家的尊严。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P. 223～22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描绘了一个表面貌美内心凶狠、狡诈的资产阶级贵族妇女的形象。这是对资产阶级贵族的表里不一的真实写照。

（毕脱·克劳莱是一个刻薄的地主，他夫人死后，又娶了铁器商人的女儿露丝·道生做夫人。）

克劳莱夫人最高的天赋是她的白皮肤和红喷喷的脸蛋儿。她没有才

干，没有主见，性格又软弱，不但不会做事，而且也不会寻欢作乐。有些蠢得一窍不通的女人往往脾气暴，精力足，她连这点儿能耐都没有，所以不大抓得住丈夫的心。她的红颜渐渐消褪，生过两个孩子之后，身段也不像以前那么苗条好看，到末了只成了丈夫家里的一架机器，和死去的克劳莱夫人的横丝大钢琴一般是多余的废物。她和所有黄头发蓝眼睛的女人一样，因为皮色白，总爱浅颜色的衣服，拖拖拉拉，不整不齐的穿着水绿天蓝的袍儿褂儿。她一天到晚织绒线，或是做类似的活计。几年之内，克劳莱大厦里所有的床上都添了新床毯了。她辟了一个小花园；这花园她很有些喜欢，除此以外也就说不上什么爱憎。丈夫开口骂她，她木头木脑；丈夫伸手打她，她就哭。她连喝酒解愁的勇气都没有，只是成天蹋拉着鞋，头发包在卷发纸条儿里，唧唧啾啾的过日子。

〔英〕萨克雷《名利场》P. 9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看来，克劳莱夫人是面貌美丽、出身低下、没有本事、只会哭哭涕涕、忙忙碌碌干活的多余的废物和“丈夫家里的一架机器”。

这里作者用了出色的讽刺才能，犀利而无情地讽刺了克劳莱夫人。她宁愿自己辛苦，也愿换得一个头衔。她认为一辆四匹马拉的马车，比一身的幸福还重要。这是一个典型的具有名利场思想的人物。作者对克劳莱夫人的嘲讽，也是对社会丑恶的辛辣抨击。

【太太】

（塞尔凡先生是法属非洲殖民地达岗公立学校的校长，愚笨肥胖的塞尔凡夫人自然就是校长太太。为了对当地新任驻军司令长官献媚取宠，塞尔凡太太极尽妖媚之能事，精心打扮，设宴款待，以示敬意。甚至不惜以自己的姿色去勾引司令官。）

塞尔凡夫妇在树荫下摆了一张桌子，那棵树是前任校长在学校初创时的开学典礼上栽种的。

塞尔凡太太穿一件红绸长袍，肥胖的屁股就更显眼了，象扑克牌的红心。她把头发扎成 8 字形，上面插一朵木槿花，花的颜色和她的衣服一样鲜红。她微笑着迎上来，把两只手伸给司令。他抓住她的手，拿到

嘴唇上亲了亲。她蹦了起来，好象她的手碰到了两块炭火。她说话说得飞快，我竟怀疑她讲的是不是法语。

站在窗边的塞尔凡先生奔下了台阶。这位先生骨瘦如柴，穿着一条麻布裤子，敞开的衬衣露出瘦骨嶙峋的胸脯。他的妻子把司令介绍给他。我站在一旁，保持着一段距离。司令向我打了个手势，我就把小包递过去。他把礼物送给塞尔凡太太，她好象很腼腆，瞟了丈夫一眼，可是一面推辞，一面伸出了手。她温情地瞧着司令；司令热情地支持，太太就连声感谢。

两夫妇把司令拉到桌子跟前，塞尔凡太太坐在两个男人之间。……塞尔凡夫妇马上叽叽呱呱地说起话来，发出笑声，互相比赛说话的速度和机智的头脑。塞尔凡太太一会儿挤出一个微笑，一会儿又啧啧地称赞，轮番靠在两个男人身上。

……

往常在欧洲俱乐部里寻欢作乐的白人，好象不约而同地来到上帝的这块领地上聚会。塞尔凡太太把两条腿绷在麻布裤子里，她的屁股也就更为突出了。她还是那样伸出两只手迎着司令走去，在他吻她的手时，她又照旧表演了一番。

塞尔凡太太坐在司令身边；第二排的长颈鸟和农艺师称心如意地靠在两个胖姑娘身上。他们后面的医生不时提一提从肩章下垂的金饰带。他的老婆虽然好象一心一意地在看祈祷书，可是眼角一直瞟着长颈鸟和农艺师同两个杜布亚小姐的活动，并且不时抬起头来观察司令和塞尔凡太太的动静。

……那过，长颈鸟利用站立起来的片刻时间，摸了摸女邻座的手儿，这时塞尔凡太太的腿子不知不觉地和司令的腿子紧紧地挨在一起了。

〔喀麦隆〕费丁南·奥约诺《僮仆的一生》P. 32、34～36，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小说是以第一人称的日记形式叙述的。由于“我”——司令官的仆人的特殊地位，观察到了白人先生太太小姐们的实质，表面上道貌岸然，实际上虚伪、无聊、道德败坏。作者形容塞尔凡太太为取悦司令官拼命打扮，居然还要“挤”出微笑，装腔作势来掩饰自己。作者对白人殖民者的丑恶腐朽的揭露可谓入木三分。

（军阀混战中，战胜者进了城，一个连长太太来到高公馆要求借住。）

女人不动一点气，依旧带着笑容，她的轻佻的眼光一直在克明的脸上盘旋，好像在戏弄他那张还留着青春痕迹的清瘦而端正的脸。她时而把手指放在唇边，做出在注意听他讲话的样子，或者对他微笑。这些动作对克明虽然没有一点影响（他好像没有看见一样），但是在他背后的三十三岁的克定却对她发生了兴趣。他甚至很仔细地注意她的一举一动，丰腴的圆圆的脸，弯弯的眉毛，媚人的流动的眼睛，不大不小的嘴唇，这些都是他的妻子所没有的，尤其可爱的是她那亭亭玉立的身材，比他妻子沈氏的短胖的身子好看多了。她在微笑或者有用眼睛瞟人的时候，似乎有一种使人不能抗拒的力量。她的眼光忽然落在克定的鼻子略高的白皙的长脸上，克定不自觉地红了脸。她慢慢地把眼光移开，微微地一笑。

巴金《家》P. 20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3 年版。

（梁颖是解放军某部师长的夫人。）

她不爱串门，不爱扯闲篇儿。怎么？知识分子，军医嘛，一副职业妇女的派头。虽说四十多岁了，细皮嫩肉，弯眉秀眼，一逢节假日，便穿上银灰套服，西服领里露出雪白的羊毛衫，走路老是挺着胸脯。难怪有位大嫂撇嘴道：师长的爱人嘛，总得有点派——清高。

韩静霆《战争让女人走开》P. 351，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

（故事发生在法属非洲殖民地，新任地区驻军司令长官年轻漂亮的太太要从大城市来了。司令官的仆人黑人青年杜弟·翁都阿怀着虔敬的心情迎接远道而来的客人，他那里知道这个女人虽貌似天仙，却心似毒蝎。年轻漂亮的司令太太是杜弟崇拜的偶像。也是致杜弟于死命的凶手之一。）

太太终于来了。我的上帝，她真美，真可爱！我奔过去给太太开门。太太钻出车来，朝我微笑；我觉得她的牙齿真好看，和我们黑人女孩的一样洁白，这倒是很少见的。司令的粗壮胳膊搂着她蚂蚁一样的细腰。……她向我伸出手来。她的手儿纤小、柔嫩、软绵绵的，我把它像宝贝一样紧紧地握在粗大的手掌里。太太满脸通红，司令也面红耳赤。我从

车上卸下了箱子。

我握了王后的手呀！我觉得这才是真正的生活。从此以后，我的手是神圣的了，它不能再去接触我的下半身了。我的手属于王后。她头发乌亮，眼睛犹如羚羊，皮肤同象牙一样白皙。我和她那滑溜溜的小手接触时，浑身都在战栗。她好像迎风招展的花朵。跟她的手接触以后，我的生命和她的生命就溶在一起了。她的微笑像泉水一样清新，她的目光像夕阳的光辉一般柔和，它射到你的身上，一直射进你心的深处。

……如果说一群男人都赞美太太，那么娘儿们的佯笑却掩饰不了她们在太太面前相形见绌而产生的妒意。……今晚，上帝仿佛忘记给予这些女人一点魅力了。医生的妻子像面饼一样扁扁的。长颈鸟的老婆把两条粗腿裹在裤子里，好像把木薯包在香蕉叶里似的。两位杜布亚小姐却似相同的两只口袋。希腊女人平时说个没完，今天却不吭一声。耶稣教会的那几个美国女人只会嘻嘻哈哈地傻笑。一群男人几乎全都拜倒在太太脚下。

……

这些白人在情欲的冲动下是放肆的。司令过于自负，因此毫不怀疑妻子对他不贞。那天晚上他像火鸡一样神气活现，既没注意心地不纯的妻子对他玩弄的过分殷勤的把戏，也没觉察太太和客人之间佯装的礼貌。两个同谋者保持这种礼貌，不过是为了掩人耳目。

奇怪的是，在这种时刻里，女人脸上的表情竟是千变万化的。同样是微笑，对着情夫和对着丈夫却截然不同。对情夫，她笑眯了眼，只露出了眼睫毛。对司令呢，为了装出最自然的笑脸，她额上都渗出了汗珠。

〔喀麦隆〕费丁南·奥约诺《僮仆的一生》P. 48～50、76，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几段描写很精采。作者用白描的手法形容司令官太太貌似天仙，不仅如此，作者还用对比的手法，通过另几个女人的丑陋反衬出太太的美貌。然而这样一位绝代佳人却以偷情为乐事，她对丈夫和情人的不同微笑作者都作了精心描绘。仆人的偶像被太太自己打碎了，她却迁怒于仆人，欲致于死地。貌似天仙，心似蛇蝎，反差对比强烈，富有艺术感染力。

【母亲】

（费尔明回到家里，他母亲堂娜保拉担心儿子与庭长夫人的关系损害自己的利益，遂与费尔明闹僵了。）

堂娜保拉已经揭掉了太阳穴上的膏药。她那粗大的白发辫搭在肩背上，一向没神的眼睛眼下却火花四溅，这个形象如同刀削斧砍般的女人就象一尊谨慎而富有经验的雄辩家的粗犷的雕像。

狂风变成了细雨般的劝告，争吵变成了热烈而心平气和的商议。堂娜保拉无意中回忆起的往事打动了费尔莫的心。现在是母子之间，话说得过火些也没关系。

堂娜保拉并没有动感情，她有这样的长处。她认为爱抚是可笑的表现，她很爱自己的儿子，但是以她特有的方式去爱，从远处去爱，带有一种强制和专横的性质。费尔莫不仅是她的儿子，还是她的资本和生产金钱的工厂。为抚养他成人，她熬夜、流汗、算计、忍耐、施展诡计、耗费精力，作出了种种牺牲，还干了下流的罪孽，她忍受的羞辱儿子连一半也不清楚。因此，倘若她向她努力培育出的成果贝图斯塔教区法官索要点好处，就是要的再多也不过分。世界是她儿子的，因为他最有才华、最雄辩、最精明、最博学、最漂亮，而她儿子又是她的，她应该收回她的资本所产生的利润。倘若这个造钱工厂停工或倒闭，那就会带来危害和亏损，她有权要求费尔莫继续生产。

保拉·赖塞斯在家乡马塔莱雷赫父亲干活的那个煤矿附近生活了许多年。父亲是个穷苦的农夫，有一块贫瘠的玉米和马铃薯地，雇着一个短工。那些从黑洞里出来的男人，满身煤汗，眼睛红肿、呆滞，凶得就象魔鬼。他们那黑手里的钱要比那些种地的、在青草地里割草堆草的人多得多。钱在地底下，应该把它挖出来。在马塔莱雷赫以及整个谷地，人们都很贪婪。长满栗树和蕨类植物的高山的山坡上有条黑河蜿蜒流过，生长在河两岸的脸色发黄的黄发儿童似乎整日都在做着贪婪的梦。保拉是个黄发姑娘，头发黄得就象玉米棒的颜色。她的眼睛几乎是白色的，晶莹明亮。从她懂事起，她的灵魂里就集中了村上各种各样的贪婪。凡是能用篮子在头上顶一点土的孩子都能在煤矿和周围的工厂里找到活干。在马塔莱雷赫，穷人的孩子这样挣得的那几个钱，就是撒在这些幼稚心

灵上的贪婪的种子，这种金属种子嵌入心灵深处，永难取出。保拉每日看见的是家中的贫困，没有面包，父亲把他在矿上挣得的钱全花在了酒店和赌场。

家里缺钱的痛苦使她学会了挣钱的本事。九岁她就长得象一个被太阳晒熟了的又长又干的谷穗。她没有笑脸，总是狠劲地拧她的女友们，奔命地干活，并把钱藏在院子的一个小洞里。贪婪使她过早地成熟，显出一种与其年龄不相称的严肃、坚定和冷酷的性格。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上）P. 438～43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辛酸的童年，使保拉对自己的儿子产生一种奇特的爱，她不允许任何人损害自己的利益。作者在描写保拉时，穿插了对她童年的回顾，丰富了保拉感情的基础。

（农舍的女主人是奶牛场的挤奶员。）

让我们从从容容地讲一讲这位女主人的经历吧，连她艰苦生活中的细微末节也不放过……读者们请先往窗子里瞧一瞧：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戈卢勃科娃坐在一条板凳上，两只手放在膝盖上面，倾听着。阳光洒落到桌子上，照射着她那疲惫、沉思的面孔。双眉不停地抖动着，一眼就可以看出，在她的左眉上，有一颗黑痣……不，不，请先不要走进屋子里去。叶芙多基娅刚刚收到儿子安东和伊格纳特以及女儿奥莉加的信。我们先不要打扰她。女儿伊丽莎白正在给母亲念信。伊丽莎白是她最小的一个，也是她最心爱的，正如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自己讲的那样，是她的“命根子”。伊丽莎白有一张黝黑的脸膛，两只大眼睛，扎着两根小辫，长得和母亲象极了。凡是见过年青时候的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的人，都会说：这是第二个杜霞！甚至那象蝇头大小的黑痣也长在左眉上，跟母亲的一模一样。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常常以此感到骄傲。“造物主想的多周到啊！”她自言自语地说道。“那个时候我还是个姑娘，而现在我的女儿都长大了，整个身材都象我，只是比我有文化。以后女儿又生女儿，又和她妈妈一模一样，就这样，生命连绵不断地延续下去，没有尽头……”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10～1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描写母亲的相貌，用女儿的美貌来作衬托。母亲虽年纪渐大，但她年轻的时候也是一个美人，就象她女儿现在一样。

娜塔莉亚亲自把孩子喂到一周岁。九月里给他们断了奶，但是直到深秋，她还没有恢复健康；牙齿在瘦削的脸上闪着乳白色的光亮，两只因为瘦削而显得非常大的眼睛里也闪耀着温暖的蒙胧的光亮。她把全副心神都放在孩子身上了，自己的生活渐渐马虎了，做完家务事以后的全部剩余时间，都消耗在孩子们身上：洗澡，洗尿布，打毛衣，缝补，而经常是斜倚在床上，搭拉着一条腿，从摇篮里把两个孩子抱起来，摇摆着肩膀，把两只胀得鼓鼓的、像香瓜一样的浅黄色大奶头，从肥大的衬衣中间解放出来，一下子就喂起两个孩子来。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二）P. 56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母亲！托尔斯泰赋予这个字眼多么伟大的含义。他认为这个字眼表达了妇女主要的、神圣的使命，这个字眼里体现了他在童年时代如此渴求过，但从未获得过的那种温情、关怀和抚爱。令人难以相信的是，母亲的模样他记不得了，但是却在自己的心中塑造了她的异常美好的形象，他不仅终生尊敬和爱戴她，而且常常把她的形象表现在自己的艺术作品中。

“在我的想象中，她是个如此高尚纯洁，象神灵一般的人，因此在我的一生中，在和那诱惑我的东西作斗争的时候，我总要向她的灵魂祈祷，请求她给我帮助，而这种祈祷经常是见效的。”

当她去世的时候，列夫还只有一周岁半，因此，他是记不得她的，但同时，在他的想象中，她依然是一个栩栩如生的人：“从她那大大的眼睛里闪耀出一种善良而又畏葸的光芒。这双眼睛使她那瘦削而带病容的脸光彩四射，因而使它变得更加美好。”

〔苏〕托尔斯泰娅《父亲》（上）P. 1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贝灵汉州长提出要把海丝特·白兰的私生女交给旁人去抚养。）

海丝特一把捉住珠儿，用力拉进怀里，露出一种近乎凶猛的表情，面

对着那个清教徒的老行政官。她独自一人在这世界里，为世界所抛弃，而只有这唯一的宝贝还能使她的心有点活力，所以她觉得她有着绝对的权利来对抗这世界，而且准备一直维护到底。

“上帝给了我这个孩子！”她叫道，“他为了补偿你们从我身上所剥夺去的一切把她给了我。她是我的幸福！——然而也同样是我的苦恼！珠儿叫我活在世上！珠儿也给我惩罚！你们没有看见吗？——她就是那个红字，只是她能惹人爱，同时也赋有千万倍的力量来赎偿我的罪恶！你们不能把她夺去！我情愿先死掉！”

“可怜的妇人，”那个并非不和善的老牧师说，“我们会好好地照顾这个孩子的！——比你所能作到的要好得多呢。”

“上帝把她交给我手里的！”海丝特·白兰答道，她的声音几乎提高得等于嘶叫了。“我绝不肯放弃她！”这时由于一种突然的冲动，她转身对着那个年轻的牧师丁梅斯代尔先生，直到此刻，她象是一眼都不曾朝他望过。“你来替我讲话！”她叫道，“你从前是我的教长，你曾经管束过我的灵魂，而且你比这些人们更能理解我。我不愿意失掉这个孩子！替我说话呀！你是明白的——因为你有这些人们所没有的同情——你明白我心里有什么，你明白一个母亲的权利是什么，尤其是当一个母亲除去她的孩子和红字以外什么都没有了的时候，那权利是怎样的坚强！请你注意一下吧！我不愿意失掉这个孩子！请你注意！”

这样狂野而奇特的申诉，表示出海丝特·白兰的处境差不多把她激动得快要发疯了。那个青年牧师看到这种情形，立刻走上前来，他面色苍白，一手拢在心头上，每逢他那独特的神经过敏气质受了震动的时候，他照例总是如此的。现在，他比我们在海丝特公开受辱的场景中所描写的情形，更加忧伤更加憔悴了；不晓得是否因为他的健康日渐衰落，或者还是因为旁的什么原因，总之，在他黑色的大眼睛里，那苦难忧伤的深处存着无限的痛苦。

〔美〕霍桑《红字》P. 61～6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要从母亲身边夺走孩子是办不到，尤其是在受到歧视的社会里，与白兰相依为命的女儿。她为了女儿拼死抗争，这是她与社会的抗争。不仅表现了白兰对女儿的爱，也表现了她在社会面前不屈的性格。

（一名快死的士兵的父母和兄弟来部队探视，医生把尤索林浑身上下用绷带团团裹住，让他冒充那个士兵。）

这几个来客就象擅自闯进人家的不速之客一样，心神不定地走进屋来，蹑手蹑脚，东张西望，还带点歉意。先进来的是满怀伤心的父母，再就是那位兄弟，一个身材结实，胸脯宽阔，愁眉蹙目的水手。这对夫妻神情麻木地肩并肩走进房间，就象是从挂在墙上的一幅用银板照相法拍摄的熟悉而又古怪的结婚周年纪念照片上走下来似的。两个人的个子都很矮小，形容枯槁而又有那么一股傲气。他们好象是钢铁做的，外面裹着一层颜色暗淡的旧衣裳。女人长了一张红棕色的橄榄形长脸，一头很粗的黑里泛灰的头发，从正中清楚地分开，笔直地梳到后脑勺，没有一点儿鬈曲或成波纹的地方，也不带任何装饰。她的嘴郁郁不快地绷着，显得有点伤感，布满皱纹的嘴唇紧紧地抿着。那位父亲穿了一套胸前有两只口袋、紧得不象样的衣服，肩上装有垫肩。他直挺挺地站在那里，一副怪里怪气的样子。他身个儿并不算大，可长得又阔又结实，满是皱纹的脸上蓄着两撇漂亮的翘起的银白色口髭。一对布满皱纹的眼睛老是粘湖糊的，他局促不安地站在那里，看上去又尴尬又凄惨，两只粗壮的劳工手臂抓住一顶黑色软呢帽的帽沿儿，搁在胸前翻领的地方。贫困加上劳累已经极其严重地损坏了老两口的健康。那位兄弟则是一副要寻人吵架的样子，白色的圆帽神气地扣在头顶上，两手攥成拳头，他用受到莫大损害的愤怒目光瞪眼看着屋里的一切。

〔美〕约瑟夫·赫勒《第二十二条军规》P. 284～28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突出刻画了老妇的嘴，凄凉、悲哀。她来看望儿子，儿子伤得很重，她的心情是可想而知的。

【老妇】

（在酒吧间里，有一对年老的怪人，引起了人们的注意。）

这真是一对怪人。他们单独坐在一张小桌子旁。年纪很大了。男的高大结实，一头白头发，宽而浓密的白眉毛和一部白色的大胡子。他模样儿象意大利已故国王亨伯特，而且比亨伯特更象一位皇帝。他坐得笔

挺，穿着一整套夜礼服，一条三十年前的式样过了时的硬领，和一条白色领带。他的伴侣是个小老太太，穿一身黑缎子做的舞衣，胸口开得很低，腰身很窄。脖子上挂了几串彩色珠子。她头上显然戴的是一个假发套，而且很不合适；假发制作得很精细，全都卷曲成香肠形，乌黑发亮。她的化妆有点使人恶心，眼圈涂成鲜蓝的一块，眉毛乌黑，两颊各涂上一大块鲜艳的桃红色胭脂，嘴唇染成紫红色。脸上松弛的皮肤耷拉着，形成许多条深深的皱纹。她长的一对明亮的大眼睛，急切地朝一张张桌子张望。她把任什么都收入眼底，还不时地叫老头儿看看这望望那。在男的穿双排纽扣的晚礼服，女的穿薄薄的浅色上衣的时髦人群中，模样古怪的这一对吸引了许多双眼睛的注视。这种目光看来并没引起老太婆的恼怒。当她感到有人在望着她时，她卖俏地抬起眉毛，微笑着转动她的眼睛，就象准备接受别人的喝彩。

〔英〕威廉·骚墨赛·毛姆《舞男与舞女》，
选自《世界文学》1979年第一期。

怪就是与众不同。两个老人各有特点，细细地写出来，确实给人异样的感觉。

（印染厂的经理博罗维耶茨基应邀到厂长布霍尔茨家中吃饭，他们边吃边聊。布霍尔茨的妻子布霍尔佐娃坐在桌子的另一边。）

坐在桌子另一边的布霍尔佐娃完全没有参加谈话。她用门牙嚼食，吃得很慢，两片苍白的嘴唇笑起来就象一个蜡面人。她用一双痴呆呆的眼睛望着博罗维耶茨基，不时把装饰她的鬓白头发的花边帽子戴上，这鬓发拨在她黄色的、干瘦和陷下去了的脑门上，梳得很平整。她还用她满是皱纹的黄色的小手，抚摸着站立在椅子扶手上毛色十分鲜艳的鹦鹉。

当她需要什么时，她就对仆人点头示意，对他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地说话，或者打着手势。她象一具木乃伊一样地坐着，只有一些迟钝的、机械的、持续很久的动作才证明她还活的。

〔波兰〕莱蒙特《福地》P. 131，
漓江出版社1984年版。

很形象地刻画了一个老妇的模样，几处特点都抓得很准。象痴呆呆的眼睛、干瘦的脑门满是皱纹的小手、迟钝的动作等等。

（金塔纳尔夫人让侍女佩特拉到教堂给讲经师兼教区法官堂费尔明送一封信，她离开教堂时，正好遇见讲经师的母亲堂娜保拉。）

佩特拉刚要出屋，房门口却被一个几乎和讲经师一般高大的女人堵了个严严实实。这女人看上去肩膀似乎还更宽些，周身上下的线条似刀砍斧削般有棱有角，穿戴打扮好象是个衣帽架似的。这便是教区法官的母亲堂娜保拉。这位六十岁的老太太看上去不过五十出头的光景；黑丝巾蒙头，在颌下打了个结，头巾下露出两条粗大光亮的灰色发辫，额头很窄，和整个面庞一样苍白瘦削；一双蓝而明亮的眼睛里露出了冷冰冰的神情，这是一双不会说话的眼睛，谁也别想从这双眼睛里看透这妇人的内心；她的鼻子、嘴和下巴都酷似讲经师。一条象水手用的那种黑披肩紧紧裹住她瘦骨嶙峋的后背，毫无风度地搭在镶白边的黑哔叽教服上。从穿戴和面庞上看，堂娜保拉活象个装殓停当的死尸。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P. 30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这是一个没有生气、待人冷漠的老妇女。瘦削衰老，因而穿戴象衣帽架；尤其那双拒人于千里的眼睛，给人以“死尸”般的感觉。

（贝亚特丽斯·波佩亚太太，晚年和她的猫一起，住在一间简陋的单人宿舍里，她成天坐在一张旧沙发椅上。）

旧沙发椅上坐着一位老年妇女，身穿一件与屋里的东西相称的又脏又破的连衣裙。虽然她脸上还依稀保留着一点当年的风韵，但总给人一种不太舒服的感觉。她的一头白发染成了红铜色，属于那种典型的、虽已年迈却总想好好打扮一下的女人。尽管耷拉着的眼皮上布满了深深的皱纹，却又不忘涂脂抹粉，嘴唇上还涂了一层口红，连那干瘦的手指上长得出奇的指甲，也被染得象血一样。

〔罗马尼亚〕特·康斯坦丁《追踪》P. 11，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这是一个好打扮的老妇，看了总使人感到不自在。当年她可能是一个美人，但岁月流逝、生活落魄，当年的一切只是回忆中的事。

（史更新看到孙大娘，想起了自己的妈妈。）

史更新看着大娘和姑娘走去，不由得连想起自己的娘来了，看年岁和这位大娘差不多，也是这样的细高身量，脸上的皱纹也是这样慈祥，就是比这位大娘的脸盘儿还宽些，眼睛显得比这位大娘还老些，白头发比这位大娘还多些，最相仿的是说话都带着温暖，可就是不知道现在她老人家有没有这位大娘这样进步，这位老大娘真是可亲可爱啊！

刘流《烈火金钢》P. 74，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孟忆湄住进罗教授家，清晨她听到一种歌声，追踪而来，她看到了头发花白的嘉嘉。）

我捉住那个歌声的尾音，迅速地冲进了林子里，于是，我猛地站住了，我看见了她。

她蹲在一棵松树前面，背对着我。身边放着浇花的水壶和花锄。她俯着头，在清除着树根下的杂草，一面唱着歌，她工作得那么专心，以至于没有听到我的脚步声。我打量着她的背影，纤细，苗条，穿着一件印花的台湾绸的衫裤，头发却旧式的在脑后挽了一个髻，看装束，她应该属于女仆之类。我站住，喊了一声。

“嗨！”

我喊得很响，但她却寂然不动，依旧唱着她的歌。我诧异地望着她，忽然，我发现她身上有什么地方不对，是了，她的头发！那头发是花白的！一个少女怎么可能有花白的头发？我无法按捺我的好奇了！绕过树木，我走到她的正面站住，再喊了一声。

“嗨！”

这一次，她抬起头来了，也停止了她的歌声。我凝视着她，这是张奇异的脸，她应该是个老妇人了。但，就和她那少女的歌喉一样，她有张“娃娃”脸。尽管脸上皱纹遍布，可是，那神态，那眼神，却宛如一个三岁的小娃娃。她仰视着我，眼睛里流露的是天真的光芒，微微张着的嘴，带着股孩子气的憨态。无论如何，这张又老又小的脸让我觉得非常的特殊。但，她是不讨人厌的。

琼瑶《金盏花》P. 288，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奥迪尔·约里小巧纤秀，看去就象个小女孩。事实上她已是70高龄，骨架细得跟饿坏了的小鸟一样。她的颈部细小，筋络突出，每根筋脉鼓胀得好象细紧的电线。她的颈细小，恰似龟壳，而成串的乌发，从她那精巧的小礼帽下优雅的垂下。这般年纪已够得上是大胆的与时代相悖了。她穿着自己设计的一套服装，这是一件淡珍珠色衣服，那构成的图案不由得使人联想到黄金。

据谣传推测，这是她唯一所拥有的服装。她满脸笑容，做着手势，明显地是在强调说明什么。她的双手不停地在空中飞来舞去，跟一个焦虑不安的小鸟初学飞行一般，她说话时，常常用力扯着衣服的折边。同时一根接一根地抽烟，她弯着手肘夹着香烟，一直没有离开过下巴处。她那双大大的褐色眼睛，机敏地瞥来瞟去。尽管极少有人能听懂她那刺耳声音发出的只言片语，但每个人都如痴如醉地聆听着她的每一句话。仿佛那全是神圣的教义。

〔美〕朱迪斯·古尔德《罪恶》（上）P. 322，
广西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我”和妈妈去看望住在舅舅家的姥姥。）

当妈妈用很小很温情的声音叫了几次妈的时候，我才适应了小屋子的黑暗。我看见小炕上躺着一个人，那自然就是我姥姥了。姥姥坐起来，显出很高的身架。这在我的意料之中。我妈就十分高大，入选篮球队也够格。电灯拉亮之后，我看清了姥姥。她的脸黄白，下巴朝前努力翘出，嘴瘪瘪着，两只眼朝里抠进。这也在我的意料之中。老太太大都这样子。

洪峰《瀚海》P. 113，
时代文艺出版社1989年版。

（李振中的妻子秀梅突然去逝了，这使李振中很悲痛。）

秀梅比他小六岁，由于身材纤瘦，看背影也许觉得她风华正茂，鹅蛋脸上亮着两只黑白分明的眼睛。最惊人的是她年过六十了，远看还是一头黑发。她又爱说又爱笑，嗓子尖尖的。这样，人人都说她身体好，不显老。何况她长着一个红扑扑的脸，健康的假象！其实，那正是血压高，微血管破裂的一种面容，可怎么就没想到呢？

王蒙《湖光》，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162，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我”淘气用石子打死了一只鸭子。鸭子的主人九老妈到渠边找鸭子时，发现了“我”和她的死鸭。）

九老妈又高又瘦的身躯探到渠水上方，好象要用嘴去叼那只死鸭，那时我看到她的脖子又细又长，好象一只仙鹤。她脑后的小髻象一片干干巴巴的牛粪。九老妈是没屁股的，两扇巨大髋骨在她弯腰时突出来，正直上指。

莫言《红蝗》P. 245，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农村打扮的杨老太太，站在公园里等着杨晓冬。）

杨老太太站在公园里，是挺显眼的。她穿着高领的毛蓝棉袄，下身是藏青棉裤，因为不习惯开裤脚，照旧用青帆布带扎腿。她的面色微透焦黄，目光深沉，举止持重，给人一种朴素善良的印象。她手里拿着原是包头的羊肚手巾，不断拧来拧去，时不时地拧皱双眉，东眺西望，从她的焦急表情中，从她对过往行人鄙夷的态度中，更展示着她的刚毅倔强的性格。……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16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杨晓冬和母亲都被捕了。）

他到了的时候，他母亲已经坐在另一晒台上，母子二人仅仅相距三公尺。在朦胧的月光下，但见老人白花花的头发，青铜色的脸庞，龙锺疲倦的身态，一切都显得苍老消瘦了。她神态很焦急，坐卧不宁，眼睛盯着晒台下面，象是准备迎接一场既幸福又痛苦的大事。看来，她老人家业已知道等待谁了，杨晓冬看到这般情景，一时撕心裂胆，万感交集，探身栏杆外面，禁不住喊声：

“妈……”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42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简·爱父母早亡，跟她的舅妈里德太太长大。她是一个号称恩人的、

冷酷无情的舅妈。里德死后，她更恨、更虐待简·爱了。一旦不符合她的心意，她就把简·爱关起来。一次，舅妈和表哥约翰·里德又谩骂简·爱，她反抗了，和他们打起来，结果还是简·爱吃了亏。就这样，里德太太把她关进了里德死掉的屋子里，把简·爱快要吓病了，后来又关到婴儿室三个月。不公平的惩罚使她变成一个胆小鬼。一天，里德太太申请让简·爱上学去，见到了布洛克尔赫斯特先生。他给简·爱一本小册子，备马走了。）

现在只剩下里德太太和我两人；在沉默中过了几分钟；她做活计，我瞧着她。那时候，里德太太约莫有三十六七岁光景；她是个身材强壮的女人，阔肩膀，四肢结实，个儿不高，胖乎乎的，但还不能算胖得不得了；脸相当大，下颚很发达，很壮实；额头很低，下巴又大又突出，嘴巴跟鼻子还算端正；淡淡的眉毛下面，一双无情的眼睛在闪亮；她的皮肤黑黑的没有光泽，头发差不多和亚麻一个颜色；她的身体结实得跟一口钟一般——疾病从不敢接近她。她是个精明而严厉的总管，她的一家大小和所有的佃户全都归她管；只有她的孩子们偶而会反抗和嘲笑她的权威。她讲究衣饰，她还有一种指望把她的漂亮衣服衬托得更美的风度和仪表。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P. 4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对里德太太的描写，是有现实生活根源的。她是以夏洛蒂的高祖收养的一个弃婴为模特，经过艺术加工而来的。

里德太太是一个有一部分财产和地位的、自称恩人的、冷酷无情的人。是一个有组织能力和活动能力的、体格健壮的当代妇女代表。抓住人物特征，通过外貌表现出来，是夏洛蒂·勃朗特的一种特殊才能。

（菲利浦去海德尔贝格学德语，三个月后他又回到伯父家。见到他伯父和伯母时，菲利浦大吃一惊。他从来没注意到牧师伯父和伯母竟是这样老态龙钟。他的伯母露易莎变化极大，她寂寞伤感。）

她是那样瘦弱，单薄得几乎就象是张纸，她那搂着他脖子的胳膊只是细细的骨头，这使你想到鸡骨头。她那憔悴的脸上，啊，布满了皱纹，灰色的卷发仍旧梳成她年轻时的时兴样儿，看上去使人既不舒服又感伤；

还有她那干瘪的小身子，就象是一片秋天的树叶，让你觉得第一阵凛冽的寒风就会把它吹落似的。菲利浦感觉到了他们已经和生活隔绝了，这两个安安静静的小人物，他们属于那个过去的时代，他们在那里耐心地，麻木不仁地等待着死亡；而他，年轻，精力旺盛，盼望着刺激和冒险，看到生命的衰亡消逝，他感到震惊。他们过去什么也没有做，一旦他们不在了，就会象是他们从来就没有存在过似的。他非常可怜露易莎伯母，因为她爱他，突然之间他觉得自己也很爱她。

〔英〕威廉·萨姆塞特·毛姆《人性的枷锁》P. 201，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通过就象……就象……的排比的修辞方法，描写了露易莎的骨瘦如柴、老态龙钟的外表和生活的艰辛、劳累，以及寂寞伤感、麻木不仁的精神状态。这是一幅可怜的贫苦劳动人民形象的真实写照。

（伊娃是佩里格林的夫人，他们结婚前，佩里格林在威尔士警卫队里，战争后，他退了役，开始当乡下绅士。伊娃是一个上等女人，她自个儿有一点钱，是个挺好的主妇，就是不生育。）

当然，她是一位上等女人，她自个儿有一点钱；她把这幢房子收拾得极好，是个挺好的主妇。村上的人都很喜欢她。当他娶她的时候，她原来是一个挺漂亮的小妞儿，奶油色的皮肤，淡褐色的头发，端正的身段，还很健康，是一个不坏的网球手：他不能理解，为什么她竟不会生孩子；当然，现在她是色衰容谢了，已经近四十五岁了嘛；她的皮肤已经变成黄褐色，头发已失去光泽，人瘦得象个木杆。她倒总是穿得整洁、合身，但她似乎并不为她的容貌操心，她不用化妆品，甚至不施口红；有时，当她晚间打扮得漂漂亮亮去参加一个交际聚会时，你看得出来，她以前是相当有吸引力的，但是通常她却是一个——唔，你根本不会去注意的。

〔英〕威廉·萨默塞特·毛姆《上校太太》，
选自《现当代英国短篇小说集》P. 12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段外貌描写是通过对比的手法描写的。作者把伊娃结婚前后的外貌进行了对照，表现了伊娃的内心世界是真诚纯洁的、不善于伪装的，是

“一个满不错的女人”。

同时，作者在这段结尾用了悬念，引起读者的深思，这是作者的幽默之处。

（这是生活在冰岛渔村的境遇极其不幸的老人，心地善良，乐于助人，善于编一些滑稽可笑的故事。）

嗬！原来是个老太婆，非常非常老，尽管那裹在小小的褐色披肩里的身材从背后看去还很年轻，其实已经很老了，是一位至少有七十岁的老奶奶。可是她双颊泛红，还显得颇为漂亮、滋润，正象某些童颜鹤发的老者那样。她的薄纱头巾低低地罩住头顶和前额，叠成两三个宽大的尖角，好象一个套着一个似地，一直垂到后颈窝。她那可敬的脸庞嵌在这带有宗教气息的白色皱折中间，显得很协调。她的眼睛，十分温柔，充满着诚实善良。她已经没有牙齿，一颗也不剩了，笑的时候，便象婴儿似的露出圆圆的牙龈。虽然她的下巴已经变成了“木鞋尖”（就象她经常说的），她侧面的线条却没有受到岁月太多的损害，至今还可以依稀看出她当年一定和教堂里的圣女一样端正完美。

〔法〕洛蒂《冰岛渔夫》P. 12～13，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推拿医生庞松龄的诊所里坐了许多等候的人。庞医生给病人治疗，他的妻子庞太太也在诊所里。）

庞太太自己的眼睛也非常亮，黑眼眶，大眼睛，两盏灯似地照亮了黑瘦的小脸，她瘦得厉害，驼着背编结绒线衫，身上也穿了一件紧缩的棕色绒线衫。她整天坐在诊所里，向来来去去的病人露出刨牙微笑点头，或是冷冷地，仅只露出刨牙。

张爱玲《等》，选自《倾城之恋》P. 45，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罗世诚牺牲了，王一民按罗世诚信封上的地址，找到了罗家，看到了罗世诚的老妈妈，一位历尽艰辛的老艺人。）

王一民留神打量了一下这老妇人，只见她穿了一身整洁的蓝布衣裤，虽已洗得发白了，却熨烫得板板整整。脚下穿着青布鞋白袜子，花白的

头发一丝不乱地梳向脑后。当时象她这么大年纪的妇女多数都梳疙瘩髻，她却绾了一个结，用一个墨绿色的宽边发卡子卡着。她那白净的鸭蛋形脸上虽已堆上了一些细碎的皱纹，却还可以让人联想到她当年的美貌。她五官搭配得很匀称，两只眼睛在松弛的眼皮中还闪烁着一点灵光，两道细长的弯眉虽然脱落了一半，却也还有神韵，一张略觉干瘪的嘴唇旁还挂着一些柔情笑意。

陈玙《夜幕下的哈尔滨》P. 479，
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

（童太太来到庞医生的推拿诊所等候就诊。）

外面又来了个五六十岁略带乡气的太太，薄薄的黑发梳了个髻，年轻时候想必是端丽的圆脸，现在胖了，显得脓包，全仗脑后的“一点红”红宝簪子，两耳绿豆大的翡翠耳坠，与嘴里的两颗金牙，把她的一个人四面支柱起来，有了着落。

张爱玲《等》，选自《倾城之恋》P. 5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午饭前半小时，公爵夫人带着女儿来了；这位老夫人除去我见过的那件绿色连衣裙之外，又披了一条黄色的披肩，戴了一顶旧式的包皮帽，上面系着红艳艳的丝带。她一到就提起期票的事，兀自唉声叹气，连连哭穷，求这求那，而且言谈举止没有一点礼貌：闻鼻烟的响声还是那样大，坐在椅子上还是那样随便地转来转去，乱挪乱动。似乎她脑子里从未想到过自己是个公爵夫人。相反，季娜伊达却举止端庄，近乎高傲，真是公爵小姐派头。她的面孔冷若冰霜，显得煞有介事，我简直认不出她了，认不出她的眼神和笑容了，不过我觉得即使这样，她仍旧是风姿婀娜的。她穿了一件浅蓝色花纹的轻纱连衣裙；她那一绺绺秀长的鬈发低垂在两颊旁——英国式的发型，这同她那冷冰冰的面部表情非常相称。

〔俄〕屠格涅夫《初恋》，
选自《俄国中篇爱情小说集之一》P. 374～375，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某一天，唐圣蒂亚格·德·洛斯、桑多斯在安禄加大街的住宅举行了一次晚宴。不同层次和身份的客人挤满了大厅。）

今天晚上出来接待女客的唯一的女主人，是甲必丹蒂亚格的堂姐，一个脸儿长得挺甜，西班牙语说得很糟的老太太。每逢西班牙太太小姐们一到，她就送上一盘雪茄烟，和一碟蒟酱，如果来的是菲律宾妇女，她的同胞，她就伸出手去，静等她们亲吻，简直就和天主教堂里的修士一模一样。她全部待客的礼貌，她作主人的方法，便尽于此。这样做了一会儿之后，可怜的老太太感到厌倦了。这时刚好有一个盘子当啷一声跃啐在地上，她就连忙乘机走开，一边走一边还嘟囔着："老天爷，等着瞧吧！你们这些东西！"以后就再也没有出来。

〔菲律宾〕黎萨尔《不许犯我》P. 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作者通过对女主人在晚宴上对所到客人接待的礼貌和方法的描写，表现了在西班牙殖民者统治下的一位普通菲律宾妇女的形象和心态。她那对待西班牙人和菲律宾同胞截然不同的态度，以及借故溜掉的情节，无不显示出这个女人的势利、狡黠和厌烦情绪。

（女主人亨特太太是个富孀，由于有病请了护士进行特别护理。即使身体不佳但还是忘不了向她的朋友们显示自己的好客和富有。一次便宴后，护士把一封挪威人寄来的信送给她，并请她讲讲这个挪威人的故事。而女主人接着信后没有看就把它撕掉了。护士看到太太一时间面目衰老，她不由地决定不要听这个挪威人的故事；她自己意志薄弱，贪慕姿色，常常渴望能在肉体上得到美的享受和舒畅。）

根据伊丽莎白·亨特自己的说法，她一定有七十左右了。这位古稀老人，在通常情况下，显得惊人地年轻美丽。她的面容，在厌烦和愠怒的影响下，当然也会皱缩，不过你会觉得，它仅仅形成了一幅以经验为主，以感情为辅的地图；她的身体并不受这些影响，几乎依旧十全十美：修长、美丽、洁白得犹如晚香玉花的白色，同时也掺有晚香玉衰败时呈现的那种粉红色。当护士把这位"病"中的病人扶出浴盆，裹上毛巾时，如果没有职业上的超然态度，只怕难免会不知不觉地陶醉于那表里透彻的美感之中。这时，护士会把全副身心都放在祭典仪式上，而忘掉疲乏；而眼前的优美形体则成了她心目中的抽象物体。对于任何一位除了母亲遗下的黑糊糊的圣像以外没见过任何艺术品或精神结晶的渴慕者来说，

这可是再适合不过的偶像了。

〔澳大利亚〕怀特《风暴眼》P. 183，
漓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通过护士的评价写出了女主人虽然是一个在病床上的老太太，却仍然不失她的漂亮美貌。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护士把亨特太太当成“偶像”，“陶醉于那表里透彻的美感之中”，突出表现了女主人的美丽确实是惊人的。而描绘亨特太太七十岁高龄的美丽体态，也就更衬托了她年轻时的美丽风流。这种描写更深化了女主人晚年承受的孤独和寂寞，加深了她痛苦不堪的程度。

（坤赛是宫中娘娘最宠爱的宫婢，已侍候娘娘多年，很受器重，因而一应事宜都由坤赛主持，并负责督率本宫其他宫女。嫚彩要把自己的女儿送入宫中做侍女，因而要先带孩子来见坤赛。）

坤赛生得端庄富态，和善慈祥。虽然上了年纪，按当时的发式剪得很短的头发已经斑白，但从脸上却看不出一丝曾经忧烦过的痕迹。她系一条深绿色幔裤，上身扎一条玉兰色的绉纱胸帔，正趴在光洁的地板上卷萎叶卷。

〔泰〕蒙拉查翁克立·巴莫《四朝代》（下）P. 23，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一段描写十分简洁，但恰到好处地揭示了坤赛的性格与为人。端庄富态的外貌，显示出她在宫中的地位身份；慈祥平和的面容显示出她的心地纯厚；幔裤与胸帔的颜色显示出她严格遵循着宫中的规矩行事（皇宫中对此从星期一到星期日有明确规定）；手中正干着的活计则证明了她的能干。所有这些都形象地表明了坤赛得以成为娘娘器重的宫婢的种种原因。

【女佣】

（安娜替人管理这座小屋有五年之久了。）

你们瞧，安娜的日子过得多么艰难、多么苦恼啊。

好安娜是一个瘦小的德国女人，此时大约四十岁上下。她面容憔悴，面颊瘦削，嘴部收缩，露出坚定的神情，一双浅蓝的眼睛十分明亮。她

的眼里有时闪闪发光，有时神情幽默，不过不管怎样，那双眼睛总是尖利而清澈的。

她在讲述坏东西彼得、老贝比和小赖格斯的故事时，她的声音是很好听的。可是当她冲着那些揍马踢狗的赶车人或其他坏男人大喊大叫时，她的声音又响又尖，刺人耳膜。她不是那种有资格阻止别人干什么事的人，她坦率地告诉他们这一点，但是她那尖利的声音和闪亮的眼睛，以及她那口刺耳而古怪的德国式英语，会使对方先是害怕，继而害臊。他们也全知道，巡逻的警察都是她的朋友。警察们一向尊敬并顺从安妮小姐（他们这样称呼她），对于她的诉说总是不敢怠慢的。

〔美〕格特鲁德·斯坦因《好安娜》，
选自《外国文艺》1983年第5期。

一个精干的女人的形象。对她的声音作了有侧重的描写，对不同的人、在不同的场合，她的声音是不同的。

（温姆·彼哈蒂丽，埃及老妇，仆人兼看守，纯朴无知，心地善良。作品主要叙述了她的女主人的不幸遭遇，抨击了埃及社会妇女地位低下的不平等现象。）

她年事已高，矮矮的个子，胖到极点，脑袋好似直接长在肩膀上。每当她张开嘴，下巴总是触到胸口。她的眼睛肿胀，脸上满是皱纹，连眼皮都皱巴巴的。苍苍白发上罩了一个黑帽，围着一条紫色的围巾，围巾上垂下来一个三角形的银质吊饰耷拉到鼻子的右上角。

〔埃及〕马哈茂德·塔希尔·拉亲《教养室》，
选自《埃及现代短篇小说集》P. 33，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

作者运用夸张和比喻的手法，将人物的“胖”描绘得形神逼肖。老妇人胖得连脖子都看不到了，脑袋好像长在肩膀上，眼睛也肿了，下巴碰到了胸口。

（乌姆·哈米黛，六十多岁，澡堂女仆人兼媒人，家住梅达格胡同。作品主要叙述二次世界大战末期开罗这条胡同里发生的事。作者称她“是个传播丑闻的女史学家，一部人们隐私的百科全书”。）

乌姆·哈米黛中等身材，年已花甲，但体格健壮，两只眼睛有点往外突，两颊上散布着患天花后留下的麻点。她嗓音尖厉，说起话来如同喊叫，这是她与女邻居们发生争吵时的第一件武器。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梅达格胡同》P. 1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通过对人物的眼睛和嗓音的重点描写，作者把一个下层社会的妇女形象活脱脱地展现在读者面前：眼睛衬托出她的精明能干；嗓子尖厉体现出她的能说会道，这两样都是泼辣女人最主要的武器，作者抓住了人物的特征。

（安娜做完忏悔，在回家的路上，决定和女仆佩特拉一起去郊外散步。）

这个女仆二十五岁出头，长着一头金红色的头发，皮肤雪白，容貌端正；她的美貌虽能激起情欲，却很难给人以好感。她竭力掩饰自己难听的乡音，说话拿腔作调，结果让人更加难以忍受。她在不少显贵人家当过佣人，干什么活都行，可在金塔纳尔家她却干腻了，因为在这家不管别人还是自己都没有什么风流韵事。主人也好，仆役也罢，全象泥塑木雕一般。堂维克托是个老头儿，可能也喜欢拈花惹草，但他的妄为举动也仅限于含情脉脉地死盯着人看，说上几句他不担风险的拐弯抹角的殷勤话。女主人少言寡语，总是在沉思；她要么是没什么心事可遮掩，要么就是遮掩得很好。不过，佩特拉确信女主人十分烦闷无聊。女仆利用一切机会来求得女主人的信任，尽管这样的机会不多。她殷勤、谨慎，装得十分恭顺，因为恭顺在她心目中是一种难得的美德。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P. 23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尼狄亚是一个双目失明的女孩子，是一个可怜的卖花姑娘，她为格劳科斯的邀请，来到格劳科斯的房间里。她经常为格劳科斯的花园里的花浇水和照看它们。她是奴隶。）

格劳科斯的爱情独白本来也许会继续下去的。可是，这时一个人影出现在房门口。一位年轻的女子打破了他独处的宁静。她正当豆蔻年华，穿着一件朴素的白色束腰外衣，从头颈一直拖到脚跟。她一手挎着花篮，

一手拿着青铜水瓶。她的容貌显得有些早熟，但体态娇柔，尽管长得并不漂亮，然而表情优美，很动人。她的外表有某种难以形容的文雅，也可以说是坚韧的神态。内心驯服的悲哀和默然忍受的神态驱散了她嘴角的笑容，但仍然保留着她小嘴的妩媚。她走起路来又胆小又谨慎，眼神有点茫然，使你能猜到她生来就忍受的一种痛苦：她是个盲女。但眼睛本身没有明显的缺陷，忧伤和抑郁的眼光是那样的清澈、明朗和安详。她说："他们告诉我，格劳科斯在这里，我可以进来吗？"

〔英〕爱德华·鲍沃尔·李敦《庞贝城的末日》P. 6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以外表反映性格和内心，这是作者艺术手法的表现。从她的外表显示了尼狄亚文雅、坚韧的性格，和忧伤、抑郁、悲哀受压抑的痛苦心情。这是对一个受压迫的女奴的真实写照，也是作者对女奴的同情心的表现。

（费莉西泰生活在十九世纪初期的法国，她勤劳朴实，心地善良。环境和际遇使得她思想狭隘，笃信宗教，她听任命运的摆布，度过了悲惨的一生。作者采用的是细致入微的白描手法。）

费莉西泰天蒙蒙亮就起床，怕误了弥撒。接着，她手脚不停地忙到天黑。吃过晚饭，她收好碗碟，关紧大门，往炉灰里添过木柴，就在炉膛前面打瞌睡，手里还拿着一串念珠。买东西时，她那股讨价还价的犟劲，没人能比。要说干净，那些亮锃锃的锅子，能把别人家的女仆活活气死。她生活节俭，吃饭时细嚼慢咽，还用手指把桌上的面包屑沾食干净。那面包是专为她烤的，每个重十二磅，够她吃二十天。

一年四季，她总是披着一块印花布方巾，用一个别针扣在背后；她戴一顶遮没头发的软帽，穿一双灰色的袜子，系一条红色的裙子，再在上衣外面加上一条长围裙，象医院里的女护士那样。

她的脸庞瘦削，嗓音很尖。她二十五岁时，看上去足有四十。她一到五十，旁人就根本无法猜测她的年龄了。她沉默寡言，身子挺得笔直，一举一动有板有眼，就象一个木雕的女人，由某种机械支配着她的行动。

〔法〕福楼拜《淳朴的心》，选自《三故事》P. 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年轻漂亮的婢女鸣凤，和三少爷觉慧在暗暗相恋。）

说话的婢女鸣凤，是一个十六岁的少女，脸后垂着一根发辫，一件蓝布棉袄裹着她的苗条的身子。瓜子形的脸庞也还丰润，在她带笑说话的时候，脸颊上现出两个酒窝。她闪动着两只明亮的眼睛天真地看着他们。

巴金《家》P. 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农村姑娘蒂特生过孩子后，到哥本哈根的一家去当佣人。）

早晨六点钟，闹钟响了，蒂特猛然一惊，马上坐了起来。昨天和前些日子的疲劳一直还没恢复过来。她迷迷糊糊把两条腿顺着床沿搭拉下来，一边摸着衣裳，差不多又要倒在枕头上睡着了。可是她打了个冷战，振起精神，把睡衣脱掉，就在脸盆里洗起来了。

啊！这一下子她完全醒过来了，腿上也有了力气，那块旧海绵刚一碰到她身上，她的心脏猛然往上一跳，就象在半空中打了一转，接着它就剧烈地跳动起来。它象口大钟似的撞来撞去，她身体内部各处潜在的活力全部出动了，然后就各就各位发挥着力量。她人就象着了魔一样，浑身是劲。她现在完全相信了外婆从前说过的话：我们每个人身体内部都充满了有生命的东西，他们有好的，也有坏的。她的血液也象有生命的水流一样，在她的血管里汹涌奔腾，以它的热流煨暖了她的全身。蒂特花了不少时间，用那块大海绵洗擦她的全身；她抬起一只胳膊来，用另外一只手擦洗着她的腋窝，在那儿长着一小撮棕红色的腋毛，掩藏在它特有的香气里。然后她就擦洗她的肩部和脊背。她那洁白的弯弯的手臂，可以一直够到全身。她现在全身那样柔软，在她十几岁的时候，她身体没有这样柔软，那时候，就是身体只要稍微弯曲一下，她的关节就咯咯作响，而且筋骨生疼。蒂特现在的确发育得很完美，对于这，她自己也很高兴。

她把镜子摆在洗脸架上，做出各种姿势，瞧着镜子里的影子。现在她弯腰的时候，背上已经看不见脊梁骨那儿隆起的骨节了，整个的背部是一条柔和的曲线。不管她做出怎样的姿势，她都能显示出柔和而优美的线条来——她的臀部长得很匀称——肩部也是一样——双乳丰满而又坚实。它们一点也没有因为她喂过奶而垂落下来，两个乳头也回复到原

来的样子了，蒂特看来很觉得满意，它们好象两个粉红色的莓子一样，半埋在围着它们四周的深褐色的乳晕里。那深褐色的乳晕又逐渐淡下去，溶和在她双肩和乳房周围奶油般的光泽里了。从前使蒂特很伤脑筋的是她皮肤上的棕黄的斑点，现在血液把它们澄清，已经看不见了。小肚子又坚实起来，而且圆圆的很好看，它好象在保护着那个未经触动过的果实——那一颗在小腹和两腿之间、象倒放着的梨子。在皮肤下面的脂肪层里，那个小小的珍珠母似的隙缝，隐隐约约地不容易看得清楚。当她弯腰洗脚的时候，她往那儿瞧了一眼。她大腿上那个黑痣永远也不会消褪，那东西总使她感到一种神秘的惊奇，那是家传的黑痣呀！她一条腿着地的站着，往前倾着身体，使她一头丰盛的秀发披散在她的肩膀上，遮没了她的脸，更浸在盆里。她又用手指揉搓着她的脚踝——那块小骨头真太粗了——这是因为她总是没完没了奔波劳碌的缘故。这件事，以及她一条大腿上的突露的青筋常常苦恼着她。

〔丹麦〕尼克索《蒂特：人的女儿》P. 51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作为一个女佣，虽然做的是一些粗活，但她仍然保持着自己的青春美貌。她爱自己的美，也珍惜自己的美。通过她自己对身体每一个部位的展示和爱抚，表现她的美和对美的追求。

（在教区长的仆人中有一个长得非常漂亮的姑娘名叫艾伦。她在十四岁时便开始自己出去帮人。四年后，被人推荐到巴特斯当女仆，已经快一年了。）

我刚才已经说过，这姑娘真可说长得十分漂亮；她身体健康，脾气无比温和，实在说，她脸上的那种文静的神态几乎使得凡是见到过她的人无不为之倾心；看她那样子，仿佛她永远万事如意，仿佛不管情况会出现多么想象不到的变化，也不可能让她长时期对自己或者对任何别的人感到气恼。她面色白皙，白里透红，一双灰色的眼睛无比秀美；丰富而恬静的嘴唇看上去似乎表现了一种埃及狮身人的性格。我一听说她老家是德文郡，便仿佛感到马上在她身上看到了从远祖遗传来的埃及人的血统，因为我曾听说，虽然我也不知道那传说到底有何根据，早在罗马人征服不列颠之前，埃及人便已经在德文郡和康沃尔的海岸边定居了。她

长着一头深棕色的头发，匀称的身材——约在中等高度——可说是完美无缺，如果要勉强挑剔，也许只能说是稍嫌过于丰满。总的讲来，她正属于那一类姑娘，谁一见到她都会想到，说什么这姑娘也不会再过一星期，甚至再过一天还不结婚。

她的脸（当然，一般的脸大都如此，尽管我承认，有些有时候也很能骗人）随时都明白显露出她的心情。她天性无比善良，因而牧师家所有的人，我相信在某种意义上甚至包括西奥博尔德本人在内，都非常喜欢她。

〔英〕塞缪尔·巴特勒《众生之路》P. 201～20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一个性格善良、温顺而又完美无缺的姑娘。作者用“白色”、“灰色”、“深棕色”、“白里透红”等表色彩的词语，给艾伦涂上美丽的颜色，抹成一张令人欣赏不已的图画。

作者以现实为蓝本，以入骨三分的观察，利用和谐的笔法，把艾伦描写得活灵活现。

（罗登、利蓓加、斯丹恩勋爵等几位客人，正在罗登家喝茶，罗登的儿子哭着要找他的佣人。这时，忠厚的桃立去安慰他。）

有的时候——星期里有那么一两回——那位太太也上楼到孩子房里来看看他。她简直像时装画报里的美人变活了，总是穿着漂亮的新衣服，新靴子，戴着新手套，很温和的微笑着。她身上有美丽的披肩和花边，还有晶晶发亮的珠宝首饰。她每次上楼，总戴着新帽子，帽子上老是簪着花朵儿，不然就挂着弯弯的鸵鸟毛，又白又软，像一簇茶花，看上去真是富丽堂皇。她公主娘娘似的向孩子点点头，孩子有时在吃饭，有时在画大兵，抬起头来对她望着。她走开之后，屋里总留了一股子玫瑰香味，或是别的迷人的味儿。在他看来，她像个天上的神仙，比他父亲，比所有的别人都高出多多少少，凡人只好远远的望着她顶礼膜拜。

〔英〕萨克雷《名利场》P. 473～47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竟把一个佣人，在克劳莱太太眼里的“看羊狗”，在他儿子眼里崇拜的“一块冥顽不灵的石头”，描写成“天上的神仙”。这就不难看出

作者爱憎多么分明。他赞美心灵美，是对纯朴心灵的颂扬。这种外貌和地位不相符的写法，既符合实际又很幽默。

（法国内地的索漠城里有一个老箍桶匠叫葛朗台，他是种葡萄的好手，理财赚钱方面，没一个人不佩服他，可也没一个人不害怕他。只要和钱沾上边儿，葛朗台先生就是只老虎，是条巨蟒，别说对外人，就是对他自己的妻子、女儿，也决无例外。）

也许只有长脚拿侬受得了她主人的那种专制。索漠城里都羡慕葛朗台夫妇有这样一个老妈子。大家叫她长脚拿侬，因为她身高五尺八寸。她在葛朗台家已经做了三十五年。虽然一年的工薪只有六十法郎，大家已经认为她是城里最有钱的女仆了。一年六十法郎，积了三十五年，最近居然有四千法郎存在公证人克罗旭那儿做终身年金。这笔长期不断的积蓄，似乎是一个了不得的数目。每个女佣看见这个上了六十岁的老妈子有了老年的口粮，都十分眼热，却没有想到这份口粮是辛辛苦苦做牛马换来的。

二十二岁的时候，这可怜的姑娘到处没有人要，她的脸丑得叫人害怕；其实这么说是过分的，把她的脸放在一个掷弹兵的脖子上，还可受到人家称赞哩；可是据说什么东西都要相称。她先是替农家放牛，农家遭了火灾，她就凭着天不怕地不怕的勇气，进城来找事。

那时葛朗台正想自立门户，预备娶亲。他瞥见了这到处碰壁的女孩子。以箍桶匠的眼光判断一个人的体力是准没有错的：她体格象大力士，站在那儿仿佛一株六十年的橡树，根牢固实，粗大的腰围，四方的背脊，一双手象个赶车的，诚实不欺的德性，正如她的贞操一般纯洁无瑕；在这样一个女人身上可以榨取多少利益，他算得清清楚楚。雄赳赳的脸上生满了疣，紫膛膛的皮色，青筋隆起的胳膊，褴褛的衣衫，拿侬这些外表并没吓退箍桶匠，虽然他那时还在能够动心的年纪。他给这个可怜的姑娘衣著、鞋袜、膳宿，出了工钱雇用她，也不过分的虐待、糟蹋。

长脚拿侬受到这样的待遇暗中快活得哭了，就一片忠心的服侍箍桶匠。而箍桶匠当她家奴一般利用。拿侬包办一切；煮饭，蒸洗东西，拿衣服到洛阿河边去洗，担在肩上回来；天一亮就起身，深夜才睡觉；收成时节，所有短工的饭食都归她料理，还不让人家捡取掉在地下的葡萄；

她象一条忠心的狗一样保护主人的财产。总之，她对他信服得五体投地，无论他什么想入非非的念头，她都不哼一声的服从。一八一一那有名的一年收获季节特别辛苦，这时拿侬已经服务了二十年，葛朗台才发狠赏了她一只旧表，那是她到手的唯一礼物。固然他一向把穿旧的鞋子给她（她正好穿得上），但是每隔三个月得来的鞋子，已经那么破烂，不能叫做礼物了。可怜的姑娘因为一无所有，变得吝啬不堪，终于使葛朗台象喜欢一条狗一样的喜欢她，而拿侬也甘心情愿让人家把链条套上脖子，链条上的刺，她已经不觉得痛了。

要是葛朗台把面包割得过分小气了一点，她决不抱怨；这份人家饮食严格，从来没有人闹病，拿侬也乐于接受这卫生的好处。而且她跟主人家已经打成一片：葛朗台笑，她也笑，葛朗台发愁，挨冷，取暖，工作，她也跟着发愁，挨冷，取暖，工作。这样不分彼此的平等，还不算甜蜜的安慰吗？她在树底下吃些杏子，桃子，枣子，主人从来不埋怨。

有些年份的果子把树枝都压弯了，佃户们拿去喂猪，于是葛朗台对拿侬说："吃呀，拿侬，尽吃。"

这个穷苦的乡下女人，从小只受到虐待，人家为了善心才把她收留下来；对于她，葛朗台老头那种教人猜不透意思的笑，真象一道阳光似的。而且拿侬单纯的心，简单的头脑，只容得下一种感情，一个念头。三十五年如一日，她老是看到自己站在葛朗台先生的工场前面，赤着脚，穿着破烂衣衫，听见箍桶匠对她说："你要什么呀，好孩子？"她心中的感激永远是那么新鲜。

有时候，葛朗台想到这个可怜虫从没听见一句奉承的话，完全不懂女人所能获得的那些温情；将来站在上帝前面受审，她比圣母玛丽亚还要贞洁。葛朗台想到这些，不禁动了怜悯，望着她说：

"可怜的拿侬！"

老佣人听了，总是用一道难以形容的目光瞧他一下。时常挂在嘴边的这句感叹，久已成为他们之间不断的友谊的连锁，而每说一遍，连锁总多加上一环。出诸葛朗台的心坎，而使老姑娘感激的这种怜悯，不知怎样总有一点儿可怕的气息，这种吝啬鬼的残酷的怜悯，在老箍桶匠是因为想起了自己的无数快乐，在拿侬却是全部的幸福。"可怜的拿侬！"这样的话谁不会说？但是说话的音调，语气之间莫测高深的惋惜，可以使

上帝认出谁才是真正的慈悲。

索漠有许多家庭待佣人好得多，佣人却仍然对主人不满意。于是又有这样的话流传了：

“葛朗台他们对长脚拿侬怎么的，她会这样的忠心？简直肯替他们拚命！”

厨房临着院子，窗上装有铁栅，老是干净，整齐，冷冰冰的，真是守财奴的灶屋，没有一点儿糟蹋的东西。拿侬晚上洗过碗盏，收起剩菜，熄了灶火，便到跟厨房隔着一条过道的堂屋里绩麻，跟主人们在一块。这样，一个黄昏全家只消点一支蜡烛了。老妈子睡的是过道底上的一个小房间，只有一个墙洞漏进一些日光；躺在这样一个窠里，她结实的身体居然毫无亏损，她可以听见日夜都静悄悄的屋子里的任何响动。象一条看家狗似的，她竖着耳朵睡觉，一边休息一边守夜。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15～1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可怜的象一条忠心的看家狗一样的女佣！她那惊人的体格，吓人的外表包裹着一颗善良的、感恩的心。她的心和她的长相一样让人不可思议，真不知上帝用了什么神奇创造出这样一种活物来。

（安娜·费德纳出身于德国南部下层中产阶级，她十七岁就去给人家做佣人。后来和她的母亲去了美国。）

她十七岁时到离开家乡不远的一个大城市去，替一家资产阶级人家干活。可是她在那里没有呆很长时间。有一天她的女主人要她的侍女——即安娜——送一位朋友回家。安娜自认为是一个佣人，而不是侍女，因此马上离去不干了。

安娜对于女佣人的行为准则，总是坚持一种老派的观点。

不管怎么劝说，她晚上决不坐在没有人的客厅里；尽管当时正在装修厨房漆味叫她恶心，尽管她累得不行，可她跟马蒂尔达小姐长谈时无论如何是不肯坐下的。女佣人就是女佣人嘛。随时随地都得象个女佣人，要尊敬主人，吃她该吃的东西，等等。

……

安娜老是在肥大、富有的女人那里找到工作，因为这种人往往懒惰、

随和或十分无能，这样安娜就可以担负起照顾她们的重任，这会使她理所当然地感到满足。安娜的东家一定得是这种肥大无能的女人，或者男人，只有这种人才能被照顾得舒舒服服、开开心心。

安娜生来不怎么爱孩子，因为她爱猫爱狗，还要爱一个肥大的女主人。她始终没有十分喜欢过埃德加和简这两个孩子。她自然比较喜欢男孩，因为男孩子总是希望有人好好照料，好让他们过得安安逸逸，吃得饱饱的；至于小女孩嘛，她得应付她们的撒娇任性，这种女孩的天性往往在她们还很小的时候就显露出来了。

每到夏天，沃德史密斯一家去乡间舒适的别墅里消夏；到了冬天，她们又在城里的旅馆套间里住上几个月时间。

安娜渐渐担负起全面指挥这一家人行动的责任，她决定他们所有来往的旅行日程，安排他们的住宿地点。

……

在玛丽小姐家的最后几年里，安娜的健康状况非常糟糕，而且从那以后直到她离开人世，她的身体一直没有再好起来过。

安娜是个中等身材、瘦削勤劳而容易忧虑的女人。

她本患有头痛病，现在发作得更加频繁、更加伤人了。

她的脸越来越瘦，骨头更加凸出，显得益发疲惫无神，皮肤象多病的劳动妇女那样变得暗黄，清澈的蓝眼睛也暗淡了。

她的背也使她伤透脑筋。她干活时老是容易疲劳，她的脾气变得越来越怪僻、暴躁。

玛丽·沃德史密斯小姐常劝安娜注意身体，建议她去找医生瞧瞧；小简现在已经长成个如花似玉的少女，也竭力劝安娜多照顾自己。安娜在简小姐面前总是固执己见，很怕她来干扰自己。对于玛丽小姐温和的劝告，她是易于加以否定的。

只有勒恩特曼太太，才是唯一能对安娜产生影响的人。她说服安娜让肖恩俭医生为她治病。

也只有肖恩俭医生，才能使这个德国人好安娜首先停止干活，然后接受手术治疗。不过他确实是一个很懂得如何跟德国穷人打交道的人。他性情活泼愉快，待人诚恳，老喜欢说说笑话；他的笑话既很有趣，又充满朴实的教益和合情合理的鼓励。他能说服甚至象好安娜这样的人为自

己做点事情。

埃德加离家已经有好几年了，起初是进学校，后来在为取得土木工程师资格进行准备。玛丽小姐和简答应在安娜治病期间出去旅行，这样就不需要安娜干活，也不用另请一个女佣人来代替安娜的位子。

这使安娜比较安心了一点。她听从勒恩特曼太太和医生的安排，她们认为怎样最有利于她恢复健康，她就怎样做。

安娜在接受手术时表现良好，在恢复体力的缓慢过程中也很耐心，几乎可以说是非常驯顺。可是当她再次替她的玛丽·沃德史密斯小姐干活时，几个月来休息所获得的成效，没有多久便统统付诸东流。

在此后的全部做佣人的生活中，安娜的身体从来也没有真正好过。她一直发头痛病，总是瘦削不堪，精疲力竭。

她替那些劝她别拼命干活的人干得吃不下饭，干得损坏了健康、耗尽了精力。在她的思想中，在她那固执而忠诚的德国人的心灵中，当女佣人就是应该这样的。

〔美〕格特鲁德·斯坦因《好安娜》，
选自《外国文艺》1983年第5期。

几乎对安娜给人家当佣人的经过、她对当佣人的想法、她如何当佣人等，都一一作了介绍。由此表现安娜是一个做事十分认真的人，虽然后来她的身体状况很不好，她仍是很认真地起劲地干着她认为应该干的一切。

【房东】

（故事发生在震惊世界的1960年南非沙佩维尔惨案之后，主人公安德鲁·德雷尔积极参加了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他的寓所不可避免地成了警察、侦探光顾的场所。

寓所的女主人卡罗利森太太，是个特别令人注目的女人。她很机灵，命运也好，嫁给一个社会地位不低的婆家，就成了米利森特·卡罗利森太太。她管辖着不出色的丈夫和五个孩子，还有房客安德鲁。）

想起了她，安德鲁流露出不以为然的笑容。她穿戴得太讲究，香粉扑得太多，太装模作样。她是本地荷兰改革派教会的重要人物，让丈夫

去当乡间小教区的头头。除了忙忙碌碌，这职位对他没什么好处，可是使她的身价提高了。她的客厅收拾得干干净净，不过摆满了粗笨的家具，墙上有几个镜框，里面装着她的（不是他的）祖先的大幅照片。走廊里挂了两幅复制画，一幅是基督双手捧着一颗流血的心，另一幅是女王伊丽莎白二世。……他知道女主人是不欢迎他的，可是很需要他付给她的膳宿费。况且重要的是，在她家里住着一位中学教员——有一定社会地位的人。安德鲁明白，等到她的大儿子埃尔德雷德拿到中学毕业文凭以后，他们就会叫他搬走的。每家有一个教师就够了。还有，对于他的政治态度，她到底有什么看法呢？显然，她什么都琢磨过，只是没表态而已。也许危急时刻是可以信赖她的。

……

卡罗利森太太多么盼望成为这样的人啊！这种人，家中有电灯、冰箱、汽车、穿了白领衫上班，每天吃早饭，从来不会象科克布希和维恩德米尔等地的居民那样，住在又冷又潮湿的房子里，总想以打架、酗酒和淫荡来忘掉生活的痛苦。

……

这位房东太太的性格是古怪的。她把牙膏锁在自己卧房里，使安德鲁拿不着。但他困难的时候，她却送他整整一镑。不知道她第二次接待那些警察时是什么情景。卡罗利森太太家里来了警察！安德鲁明白，他该赶快去另找房子，她是不能容忍密探到自己家里来的。

〔南非〕理查德·里夫《紧急状态》P. 10、27、34，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对房东太太的外貌描写落墨不多，他是通过客厅中粗笨家具的摆设，走廊中的复制画、照片来反映出房东的特点的。她梦寐以求的是提高自家的地位，成为有电灯、冰箱、汽车、白领衫，每天都吃早饭的人家。她害怕警察，但也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援助爱国者。这确是南非紧急状态下人们的一种心态。

（一八一九年的法国巴黎，有一所兼包客饭的公寓，昏暗、丑恶、闭塞、发霉。公寓的主人是伏盖太太，你看，她来了。）

这间屋子最有光彩的时间是早上七点左右，伏盖太太的猫赶在主人

之前，先行出现，它跳上食器柜，把好几罐盖着碟子的牛奶闻嗅一番，呼啊呼啊的做它的早课。不久寡妇出现了，网纱做的便帽下面，露出一圈歪歪斜斜的假头发，懒洋洋的趿着愁眉苦脸的软鞋。她的憔悴而多肉的脸，中央耸起一个鹦鹉嘴般的鼻子，滚圆的小手，象教堂的耗子一般胖胖的身材，膨亨饱满而颠颠耸耸的乳房，一切都跟这寒酸气十足而暗里蹲着冒险家的饭厅调和。她闻着室内暖烘烘的臭味，一点不觉得难受。她的面貌象秋季初霜一样新鲜，眼睛四周布满皱纹，表情可以从舞女那样的满面笑容，一变而为债主那样的竖起眉毛，板起脸孔。总之她整个的人品足以说明公寓的内容，正如公寓可以暗示她的人品。监狱少不了牢头禁卒，你想象中决不能有此无彼。这个小妇人的没有血色的肥胖，便是这种生活的结果，好象传染病是医院气息的产物。罩裙底下露出毛线编成的衬裙，罩裙又是用旧衣衫改的，棉絮从开裂的布缝中钻出来；这些衣衫就是客室，饭厅，和小园的缩影，同时也泄露了厨房的内容与房客的流品。她一出场，舞台面就完全了。五十岁左右的伏盖太太跟一切经过忧患的女人一样。无精打采的眼睛，假惺惺的神气象一个会假装恼怒，以便敲竹杠的媒婆，而且她也存心不择手段的讨便宜，倘若世界上还有什么乔治或毕希葛吕可以出卖，她是决计要出卖的。房客们却说她骨子里是个好人，他们听见她同他们一样咳嗽，哼哼，便相信她真穷。伏盖先生当初是怎么样的人，她从无一字提及。他怎样丢了家私的呢？她回答说是遭了恶运。他对她不好，只留给她一双眼睛好落眼泪，这所屋子好过活，还有给了她不必同情别人灾祸的权利，因为她说，她什么苦难都受尽了。

一听见女主人急促的脚步声，胖子厨娘西尔维赶紧打点房客们的中饭。一般寄饭客人通常只包每月三十法郎的一顿晚饭。

〔法〕巴尔扎克《高老头》P. 6～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巴尔扎克擅长在环境中刻划人物。特定的社会环境中生长着相应的人们，作者对人物生活的场景做详尽甚至不厌其烦的介绍，正是为他进一步刻划人物所作的必要铺垫。环境和人物两相映衬，相得益彰，人物在环境背景的凸现中，更加立体、生动。

（法国南部在布揆耳镇和比里加答村的中间路边上，有一家小客栈。）

八年来，这家小客栈一向由一个男人和他的妻子共同经营，本来还有两个佣人：一个名叫德丽妮蒂，充侍女之职；另一个名叫巴卡，负责管理马厩。但是，唉！这种职务的分配实在是有名无实，因为在布揆耳和阿琪摩地之间，近来开通了一条运河，运河船代替了运货马车，花舫代替了驿车。运河离这家被遗弃的客栈还不满一百步，关于这家客栈，我们已很简略但很忠实地描写过了，这位不幸的客栈老板本来已天天愁眉不展，快要全部破产，现在再加上这条繁荣的运河的打击，自然更增加了他的愁苦。

客栈老板是一个年约四十至四十五岁的人，身材高大强壮，骨胳粗大，实是法国南部人的一个好标本。他有闪闪发光而深陷的黑眼睛，弯曲的鼻子和象一只食肉兽那样雪白的牙齿。他的头发，虽然经过时间的吹拂，却似乎不愿变白，象他那蓄在颔下的胡须一样，茂密而卷曲，但已略微混入了几根银丝。他的肤色天生是黯黑的，加之这个可怜虫又有一种习惯，喜欢自朝到晚地站在他的门口，切望有一个骑马或徒步来的旅客或许会造福他的眼睛，使他得到又一次看见客人进门的喜悦，所以在黑色之外，又加上了一层棕褐色。他的耐心和他的期望都一样的得不到结果，可是他还是日复一日地在那儿站着，暴露在象火一样猛晒的太阳之下，头上除了象西班牙骡夫似的缠着一块红色的手帕以外，别无其他保护之物。这个人就是我们以前认识的卡德罗斯。他的妻子名叫做玛德兰·莱德儿，她却正巧和他相反，脸色苍白消瘦，面带病容。她出生在阿尔附近，那个地方是以出产美女闻名远近的，而她也分明有了当地妇女的美丽。但那种美丽，在阿琪摩地河与凯马琪沼泽地带附近非常流行的那种慢性寒热症的摧残之下，却已逐渐萎谢了。她差不多老是呆在她二楼的房间里，哆嗦地坐在椅子里，或有气无力地躺在床上，而她的丈夫则成天地在门口守望着，——这种职务他是极其心甘情愿的，这样，他就可以不必听他的伴侣在他的耳边咕噜那说不尽的怨语，因为她每一见他，就必定滔滔不绝地痛骂命运，诅咒她现在这种不该受的苦境。对于这一切，她的丈夫总是不变地用这些富于哲学意味的话平心静气地回答："别说了，卡康脱人，这些事都是上帝安排的。"

卡康脱人这个绰号之所以会赐给玛德兰·莱德儿，是因为她出生的

村庄位于萨隆和兰比克之间，那个村庄就叫这个名字。而据卡德罗斯所住的那一带法国地方的风俗，人们常常给每一个人起一个独特而明晰的称呼，她的丈夫所以要赐她卡康脱人这个名字，或许是因为玛德兰这三字太婉转悦耳了，他那粗笨的舌头说不惯。可是，他虽然假装出这种听天由命的态度，我们却不能骤下断语，以为这位不幸的客栈老板并不明白那可恶的布揆耳运河给他带来的痛苦，或以为他永远不会为他妻子喋喋不休的抱怨所打动，不因眼看那条可恨的运河带走了他的顾客和利润，以致他那脾气乖戾的伴侣越益抱怨噜苏，使自己陷入于双重痛苦而恼怒。象其他的南部居民一样，他也是一个老成持重，欲望不高的人，但却爱好浮夸和虚荣，极喜欢出风头。在他境况顺利的那些日子里，每逢节日，国庆，或举行典礼的时候，在凑热闹的观众之中，总不会没有他和他的妻子的。他穿起法国南部居民逢到这种大场面时所穿的那种漂亮的服装，就是象迦太兰人和安达露西亚人所穿的那种服式；而卡康脱人则炫耀出那种在阿尔妇女中流行的美丽时装，就是一种从希腊和阿拉伯摹仿来的服式。但渐渐地，表链呀，项圈呀，花色领巾呀，绣花乳褡呀，丝绒背心呀，做工精美的袜子呀，条纹扎脚套呀，以及鞋子上的银搭扣呀，都不见了，于是，葛司柏·卡德罗斯，既不能穿着以前的华服出外露面，就和他的妻子都不再参加这些浮华虚荣的场面，虽然当那些兴高采烈的欢呼者所发出的高兴的声音和愉快的音乐传到这个可怜的客栈的时候，——而这个他现在还依恋着的客栈只能算是一个庇身之所，谈不上赚钱，——他的脑子里也未尝不充满着嫉妒和不满的痛苦之感。

〔法〕大仲马《基度山伯爵》（一）P. 296～29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店老板的妻子是一个多病，爱喋叨，脾气乖戾的女人。作者笔下的这个女人，在社会底层的人中很有代表性，刻画得也很有特点。

【老板娘】

（德发日太太作为一个圣安东妇女领袖，作为一个酒铺老板的夫人，整天忙着织毛线活。在给她送酒的时候，酒桶滚到地上，酒洒了出来。这时德发日太太正坐在柜台里面。）

他走近铺子里的时候，他妻子德发日太太正坐在柜台里面。德发日太太是个粗壮妇人，年龄和他相仿。她眼神警觉，看上去却似乎什么也没有看，一只大手上沉甸甸地套着指环，表情稳重，面相坚定，举止沉着。德发日太太身上有这么一种特点，让人可以依此断定，由她掌管的任何一笔帐目都往往是不会出错，使她自己吃亏的。德发日太太对寒冷很为敏感，裹着毛皮衣服，还用一大块鲜艳的披肩围着头颈，不过还不至于把她的一对大耳环遮住。她的毛线活就在眼前，但是她把它放下了，拿着一根牙签剔牙。德发日太太用左手支着右胳膊肘这么干着，她的丈夫走进来的时候，她只轻轻干咳了一声，什么话也没有说。这一咳嗽，连带牙签上方她那界线分明的浓眉微微向上挑了挑，就暗示了她丈夫得好好在铺子里的酒客中间察看一番，因为就在他过马路的时候，有新客进来了。

〔英〕狄更斯《双城记》P. 40～4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59 年版。

狄更斯对德发日太太的外貌描写，表现了德发日太太坚定、沉着、稳重大方的性格。

作者在这段描写中运用了浪漫、象征的手法。德发日太太双手不停编织毛活，象征着被剥削被压迫者不断积累和记取对剥削压迫者的仇恨。从而进一步增强了人物的渲染和作品的艺术效果。

不了解她的人，都打赌说她是个不满 30 岁的时装模特。实际上她已年满 38 岁，拥有海伦·朱诺国际出版有限公司占压倒优势的股票。她还是个大出版家。正是她创办了这家国际出版公司，并编辑出版世界上影响最大、发行最广的《时装》杂志。她身材修长，不穿鞋时高五英尺十英寸。她容颜端庄秀丽，有闭月羞花之貌。椭圆形的脸蛋比德累斯顿的雕塑还要娇嫩，一双闪闪发光的紫罗兰眼睛，曾使许多人为她失魂落魄。满头的乌发挽成一个发髻，突出了她那线条优美的颧骨，两唇丰满富于性感，一口皓齿象两排珍珠整齐地排列在她口腔内。她拉起黑色格拉马貂皮大衣，遮住细长柔嫩的脖子。

〔美〕朱迪斯·古尔德《罪恶》（上）P. 24，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十九世纪六十年代的巴黎股票交易所就象一个超级赌场，大大小小的资本家，各种各样的投机商都到这里来赌博，来撞大运。这里金钱操纵了一切，扭曲了一切。两手空空的穷光蛋萨加尔带着狂热的征服欲和享受欲，到这里来冒险，来打天下了。他看见在众多的赌徒中，有这样两位女性。）

突然来了一个胖女人打断他的话。这是经常在交易所出入的人无不熟悉的梅山太太。她是一个下流而狂热的女赌徒，她的肥手曾染指于各种极可疑的事务。在她的象满月般红润而肿胀的脸面上，嵌上了一对细长的蓝眼睛和几乎看不见的小鼻子。此外还有一张发出如孩子们吹笛子声似的小嘴巴。她头上戴一顶灰紫色的帽子，横贯帽子中央，结着石榴色的丝带；可是这帽子，似乎遮不住她那张宽大的面容。她穿一件绿呢袍，满是泥土，颜色已经变黄；她那粗大的颈子和水肿病的肚子，似乎要把她的呢袍都胀破。她手腕上挽着一只旧的黑皮手袋，又大又深，象一只旅行皮包，这是她永不离手的一件东西。这一天，她的手袋胀满了，满得要胀破的样子，使她的身子不能不象一棵树一样向提手袋的一方倾斜。

“啊，你来了！”大概是在那里等她的毕式这样说。

“是的，旺多姆的文件我都收到，并且带来了。”

“好的，到我家里去吧……今天这里什么生意也没有。”

萨加尔用一种迟疑的目光望着这一个大皮手袋。他知道，那些无价证券，那些行将倒闭的公司的股票，必然无可避免地会堕入这一个口袋里面；一般“泥脚”还要在这些无价证券上投机，五百法郎一股的股票，他们讨价还价的数目是二十苏，十苏。他们有一种渺茫的希望，希望这些证券一旦复兴起来，或者，他们把它作为一种犯罪的商品，稍微赚一点钱就卖与那些倒闭的银行家，拿去填补他们的“贷方”。在金融的屠杀战场上，梅山恰似那些追随前进中的军队的乌鸦，没有一家公司或一家银行创立起来而不发现她带着她的大皮手袋出现的；她到处都去闻一闻气息，希望能够在什么地方发现死尸，即使是在人家胜利地发行股票的繁荣时期。因为她很知道最后的败退必然会有的，一旦屠杀开始，那就有死人好吃了，在血和泥中，就可以用很低的代价收集到股票了。而萨加尔呢？他正在计划办一个银行，看见她这个大皮手袋，难免有一种预

感，他轻轻打了一个寒战。这个口袋是一个无价证券的藏身之所，所有从交易所扫除出来的脏纸，都会从那里经过的。

……

……停在这街上的一辆暗黑的马车使他们俩都感到兴趣；这车的装备都是很正派的，马头这时正转向蒙马特街。高踞其上的马车夫的背，如磐石一般一动也不动。他们注意到有一个女人的头，已经有两次伸出车门又飞快地缩了进去。突然，那头又掉转来，满不在乎地以一种不能忍耐的目光向后望，向交易所那一边望。

“桑多尔夫男爵夫人。”萨加尔喃喃地说。

她有一个奇异的长着一头深棕色头发的头。在那双有黑晕的眼皮下，长着一对灵活的黑眼睛。在她那张热情的脸孔上，有一张血红的嘴唇，只是鼻子太长了一点，损害了她的容貌。她看来很美，拿她的二十五岁的年纪说来似乎是一种早熟，她的气色活象一个喝醉了的女人，身上却穿着当代最时髦的裁缝师设计的服装。

“是的，男爵夫人。”让图鲁重复说。“当她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我就在他父亲拉推伊古尔伯爵那里认识她了。啊，这位父亲也是一个疯狂的赌徒，是一个蛮横无理得令人愤慨的人。我每天早上都去接受他的委托，有一天他几乎打了我一顿。后来他中风死了，因为在一连串的赔损以后，他破了产。这家伙死了，我也没有吊唁他……他的女儿只好自行决定嫁与奥地利公使馆的顾问桑多尔夫男爵。她比他小三十五岁，她那火一般的目光，的确把他弄得发疯了。”

“我知道。”萨加尔漫不经心地说。

男爵夫人的头重新缩进马车中去。但是，几乎是立刻，又伸了出来；这一次是更其热烈的样子，伸长了颈子往远处，往广场那一面看。

“她也赌交易所，是么？”

“她已经成了一个赌迷了！只要是有风潮的日子，我们就可以看见，她坐在她的车子里，侦察交易所的行情，狂热地把一切记录都记在她的记事本上，然后下委托书……这时她正在等马西亚，你瞧，他已经到她那里去了。”

的确，马西亚正用他的短腿尽可能地快跑，手里拿着一张行情表，他们看见他跑去靠在马车门口，把头伸进去同男爵夫人大说而特说。随后，

他们躲开了几步，以免被人发现他们在侦察；同时，那一直在快跑的跑街回来了，他们就招呼他。他先向旁边看了看，看看街角已经挡住了他才放心。随后，他干脆停下了，喘不过气来，他的发光的脸上已通红，但仍然是乐呵呵的，他长着一对象儿童一样清澈的大蓝眼睛。

“他们有什么搞头？”他叫道，“苏伊士运河股票已经大跌而特跌。有人讲要同英国开战。有一个消息使他们非常害怕，而这消息又不知从何而来……我倒要问你一下，战争！不知道是谁想出来的！除非它是凭空出现……总之，这真是一种阴谋活动。”

让图鲁眯了一下眼睛。

“这位太太很欢喜干这一行么？”

“啊！简直喜欢得发狂！我现在正把她的委托书拿去交给拿丹松呢。”

〔法〕左拉《金钱》P. 18～2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左拉与巴尔扎克和雨果不同，很少用夹叙夹议的方法表达某种哲理性的观点。但他也并不完全如自己所宣称的那样，以“无动于衷”的冷漠态度去记录事实。他的描述准确、犀利、直言不讳，褒贬、爱憎显而易见。这一段中，他对梅山太太所用的比喻多么精采，而桑多尔夫男爵夫人的目光也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白痴】

（新闻记者伊泽的邻居有个疯了，大约三十岁左右，有母亲和二十五六岁的老婆。据说只有母亲属于正常人一类，但她患有严重的歇斯底里症。而疯子的老婆是个白痴。）

疯子是个仪表堂堂的美男子，他的白痴老婆也很有风度，象个有身份人家的小姐，一张瓜子脸，一双细细的眼睛，容貌就象古老的木偶或能乐的面具那样美丽。……。

白痴太太特别安静温顺。她战战兢兢地不知嘴里说些什么，声音听也听不清，即使听出来，也闹不清她讲的是什么意思。她不会做菜也不会烧饭。让她做也许能做，但做错了一挨申斥，她就不知如何是好，只会错上加错，叫她去领取配给的东西，她自己什么也不会做，只是站着，

一切都得靠邻居们替她做。……，在三个人当中，老太婆的叫喊声特别刺耳。白痴女人平时没事也已经战战兢兢，听到脚步声也会心惊肉跳，这一来更是害怕极了。伊泽跟她打招呼，她却呆若木鸡地站立着不应声。

白痴女人也时常到猪圈来。疯子到猪圈就象到自己家一样，大摇大摆地闯进来，象鸭子丢石头，戳猪脸；但白痴女人却不声不响，象个影子似地逃到猪圈，屏息躲在角落里。可以说，这里是她的避难所。这时候，总会响起老太婆叫“小夜、小夜”的鸟叫般的声音。每听到这声音，立即引起白痴的反应，吓得或者缩成一团，或者摇晃着身体，在不得不移动的时候，就象虫子蠕动似地慢慢移动。

〔日〕坂口安吾《白痴》，选自《当代日本小说集》P. 11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用“安静温顺”、“战战兢兢”、一挨申斥则“心惊肉跳”、“呆若木鸡”等形象地刻画了一位在社会和家庭的压力下的妇女形象。

（主人公艾格博是酋长的儿子，是书中五个欧美归国留学生之一。他始终在传统与现代化之间徘徊不定，看到现实中的丑恶，他缅怀过去，但明明知道过去是条死路，他走进了教堂，看到一个疯女人。）

艾格博听到里面传出疯女人痛苦的呻吟声和粗重的喘气声，以及陌生人的尖叫声。透过微开的门可以看到，她在对付三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看来，疯女人绝不是一个弱者，她身体里有四十个魔鬼在作怪，内心的邪恶表现在外表的错乱上。在萨戈他们离开教堂之前，她甚至突然全身蜷曲，象个胎儿似的，紧绷绷地向上蹦跳，又瘫软地落到地上。不可名状的痛苦使她全身犹如被弹簧拉紧似地直不起腰来。她简直象一条蛆蛆，一只昆虫，一只蜗牛，一只蝎子。她满嘴冒着白沫，嘴角流着涎水。而且，她还象蛇一样满地乱爬，见人就咬。艾格博比其它的人先离开；这种情景，他见得太多了，并且一向十分厌恶。真是制造混乱的幽灵。是雷电之神。她象一条半死的蛇在作垂死的挣扎。那个年轻的少女艾拉被主神设法美化了的艾拉，整个身体弄得筋疲力尽，但是她的眼里却射出得意狂喜的光芒。她那巧妙的低声细语，神密的姿态，赢得了人们的同情，艾格博所要分享的就是这种感情的升华，而不是那个女人的疯狂的躯壳。

〔尼日利亚〕沃莱·索因卡《痴心与浊水》P. 261～262，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作者形容疯女人的疯狂是精心独到的，说她身体里有 40 个魔鬼，像蛆虫，像半死的蛇，是病态，却也有种宗教的神秘性。这样的描写更突出了主人公艾格博那种一筹莫展、迷惘、苦恼、绝望的心境。

【病妇】

（马克斯急匆匆赶回家的时候，他的母亲——巴乌姆夫人，已经神智不清了。）

晚霞的余晖映照着整个宽大的房间，使一切都笼罩在一片绯红色的幽暗中：奄奄一息的病人正在凝望着遥远的荒漠似的天空，她的脸僵硬了，浮现出一片死灰色。

只有一根不断摇晃着的蜡烛在散发带黄色的混浊不清的光，哆哆嗦嗦照在她那渗出汗珠的平静的脸上。……

巴乌姆夫人缓慢地、深深地、深深地呼吸着，她那玻璃似的突起的眼睛在晚霞照耀下，呈现出各种颜色，象一漂深水一样；她的右手本能地在被子上摸着，好象要寻找滑到了墙边的袜子，和那放射着金属光芒的毛衣针。

厨娘和女仆们都跪在房中幽暗的地方，发出一阵阵哭声。

“妈啊！”马克斯又哀声叫了一次，由于心头涌上一阵悲痛，竟嚎啕大哭起来。

病人似乎醒过来了，把头转了过来，以清冷的目光盯着儿子的脸，蜡烛也从她手中掉下来了。她用僵冷的手掌握住儿子的手，一丝回光返照的微笑在她发青的唇上掠过，她把嘴动了动，可是除了那呼噜呼噜的喘息之外，没有发出别的声音。

她嘴上的笑容已经凝聚。她把脸转向窗口，一双渐渐死灭的眼睛凝望着苍茫的暮色，凝望着象块块黄铜一样、在灰色天空中浮游、慢慢消失着的最后几片云霞。

花园里刮起了风，把矮小的丁香树吹到了窗口旁，使一簇簇鲜花打在玻璃上，象紫色的眼睛一样探望着这个弥留之际的病人渐渐僵硬和一

动不动的脸；病人的下颚越来越下垂了。

马克斯虽然知道这已经是生命的终结，依然立即派人去请维索茨基，非常焦急地等着他来，每过一会儿，就不安地侧耳静听母亲是否还活着，是活着，可存在的不过是无意识的生命。有时候，从她胸中发出一片轻微的呻吟，抖动一下嘴唇，用僵硬的手指作出某种无意识的动作，然后她又一动不动地仰着面，连躺几个小时，毫无生气，一双大睁的眼睛凝望着死亡之夜，笼罩着大地的夜。

〔波兰〕莱蒙特《福地》P. 620，
漓江出版社 1984 年版。

巴乌姆夫人在生命最后一刻，所表现出来的对生命的依恋，对亲人的留念，引起人们心灵的震动。景色描写，烘托了气氛，产生巨大的艺术效果。

（阿莉霞在酒吧和花园周围来回溜达的人群中，被一个大块头的女人紧紧抓住了手腕。）

那女人一言不发，一动不动，只是注视着阿莉霞。哦，那双空洞的、冷冰冰的眼睛何等可怕啊！里面看不出一丝表情。那是一双不会说话的眼。这双眼的后面一无所有。阿莉霞感到害怕。那个身躯肥胖的女人脸色怪异、忧郁、而且显得凶狠。她嘴唇上那粗硬的黑汗毛同两道伸出老长的鼻毛连接在一起，连她的耳朵里也长出毛来；两道浓眉相连接，一种发黑的、疏密不匀的汗毛覆盖着她的面颊。

〔西班牙〕卢卡·德代纳《上帝的笔误》P. 196，
北方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个大块头的女人是一个经神病患者，从各方面都可以看出这个人的不正常。尤其是那对眼睛，使阿莉霞感到害怕。

（阿莉霞在疯人院里见到许许多多“古怪”的人。）

她的目光落在一个步履蹒跚的巨人身上。那是个严重的肥胖症患者，双肩不正常地向下搭拉着，一双牛眼，嘴张开着，极为缓慢而又小心翼翼地选择了一处落座的地方。她又看到一个驼背的侏儒，脑袋之大与其身子不成比例，长着一副扇风大耳，歪扭的鼻子垂到嘴唇以下，额头极

窄，嘴唇呈永久微笑状，恰似一钩弯月：弯月的两端直咧到耳根。她还看到一个小老太婆，一张小脸小得与其身子极不相称，嘴唇噘着，那模样似乎要哭出来或是怒不可遏了。随后又看到一个瘦高个，骨瘦如柴，颇象唐·吉诃德，喉结凸突，头发直竖起来，目光里透着疯狂。这些人全都如此——阿莉霞想——，不过其他疯子的症状表现为痴呆、抑郁、失神或者外表完全正常，而这个人的疯病则表现为骚动不安，滑来滑去，怪相层出，十分活跃！

〔西班牙〕卢卡·德代纳《上帝的笔误》P. 47，
北方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写了疯人院里的两个人物，一个是肥胖的巨人，一个是瘦小的老太婆，两个人各有特点，形成鲜明的对照。

（萨莉玛是县长马纳赛的妻子，她原本健康、漂亮，浑身充满活力。由于丈夫在外乱搞两性关系而染上梅毒，继而又传染了萨莉玛。结果当好朋友卡齐莫托携妻子来看望她时发现，疾病已把萨莉玛完全折磨成另外一个人了。）

我们敲敲门。听得见，有人从里边走了出来，脚步声由远而近，这声音似乎也包含着几分悲伤。门开了，一个妇女出现在眼前。她就是萨莉玛。我认出了她，她也认出了我。说实在的，她完全变了样子，一下很难认得出眼前的人就是昔日的萨莉玛。她消瘦得吓人。两只眼睛深深地陷了进去，脖子显得又细又长，令人不敢相信，它怎能支撑得住上边的大脑袋。她的腿很细，脚也变得瘦小，两只鞋简直就象两只独木舟。她颈部的两根锁骨高高地凸起，十分显眼。她脸上没有一丝一毫欢乐的表情，双目暗淡无神。

〔坦桑尼亚〕埃·凯齐拉哈比《混乱人世<白痴>》P. 386～387，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采用对比和比喻的手法写其“脖子又细又长，令人难以相信支撑住上边的大脑袋”，“脚也变得瘦小，两只鞋筒就象两只独木舟”。准确地描绘出女主人病态“瘦”的突出特征。而女主人见到久别的老朋友竟“没有一丝一毫欢乐的表情，双目暗淡无神”，勾画出其心境灰凉，颓废无望的精神世界。

（梅杰少校的父亲为他填好出生证后，走回病房，来看梅杰少校的母亲。）

他回进病房，看见妻子浑身无力地躺在毯子下面，象一棵脱水的蔬菜，苍白，干瘪的脸上布满了皱纹，虚弱的皮肉纹丝不动。她的床在病房的尽头，靠近一扇积满了污垢的破玻璃窗。天气阴霾寒冷，雨点从湿漉漉的天空哗哗地落了下来。在其他的病房里，脸色苍白、嘴唇衰老发青的病人到时候就快死了。梅杰少校的父亲直挺挺地站在病床旁边，低下来盯着他女人看了好半晌。

〔美〕约瑟夫·赫勒《第二十二条军规》P. 124～12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病人“象一棵脱水的蔬菜”，“虚弱的皮肉纹丝不动”，很有特点。

老妇人坐在那摆在窗旁的一张围成一圈的沙发上。她是个已近百岁的老人，全身瘫痪，糊糊涂涂象个孩子似的。她的脸很枯瘦，看不出任何表情，只有那张满是褶皱的浅黄色的皮还挂在上面。她的一双黑眼睛倒亮晶晶的，就象一对玻璃念珠一样。她的头上戴着黑色的假发，发上还戴着一顶各色天鹅绒的带花边的压发帽，就象一些小城市里的犹太女人所戴的那样。

梅拉用一只儿童用的小勺不断将菜汤往她陷塌下去的嘴里喂，老妇人象鱼一样将嘴巴一会儿张开，一会儿合上。

〔波兰〕莱蒙特《福地》P. 161，
漓江出版社 1984 年版。

一个枯槁的老妇，给人突出的印象，是她的皮肤和头发，尤其对皮肤的描写很有特色，一个“挂”字，把个年近百岁的瘫痪老妇的面容，形象地刻画了出来。

（唐·特奥多罗·路易佩雷斯医生翻看了阿莉霞·古尔德的入院申请后，按电铃请她进来。）

他好奇而又专注地观察着那新来的病人。看上去她有四十多岁，长得很漂亮。她不太象一般的西班牙女人，更象一位英国或美国的贵妇人。她皮肤白皙，带有少量浅浅的斑点，诱人的双唇，俏丽的鼻子，黄灰色的头发，也许染过，也许天生这种颜色，纤巧的双手，手指细长，保护

得很好。穿一身乳白色的衣服，很合乎时令。胸前衣领上，别着一枚花形的金胸针，上面镀着珐琅。……

她站在门口似乎犹豫了一下，慢慢地朝前走了几步，坐在椅子边上，挺直着腰板儿，双膝并拢在一起，双手平放在膝头上。医生原以为会在她脸上看出某种忐忑不安的迹象，然而事情并非如此。当她转过脸来时，那双淡蓝色的、明亮的大眼睛里似乎流露出无动于衷，傲慢和冷漠的神情。

〔西班牙〕卢卡·德代纳《上帝的笔误》P. 5，
北方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阿莉霞并没有病，她为了了解某些情况，装扮成病人住进疯人院。她美丽姣好的面貌吸引了医生的注意。但从她的眼神中，可以看出她并不担心住进这家医院。

（唐尼应朋友柯克斯夫的邀请，到他家里去探望他那生病的女儿。）

当我快走到她面前的时候，才发现她睡着了。身上严密地包裹着，头歪靠在雪白的枕头上，淡褐色的头发披散在脸的周围。她那充满稚气的椭圆形的脸孔，在夕阳的光辉中竟呈现着很健康的琥珀色。

我不知不觉地停住了脚，并且利用这迟疑不前的片刻，把她当作一幅画似的欣赏着。在我们相处这么久的时间内，我还从来没有从容端详过她，因为她正象一般神经过敏的人那样，时刻要别人的注意力集中在她的身上，如果谈话的时候不一直望着她的眼睛，她的眉头就要蹙起，睫毛就要眨动，嘴唇也就要抿起，表示她不高兴了，所以我还从来没见过她沉静时的侧面。现在她静静地躺在那里，我可以从容地对那既有孩童稚气又有女性魅力的美妙混合体，仔细端详一番了。她口渴似的双唇微张，轻轻地在呼吸，但就是这样轻呼吸，还使她那单薄的身躯显得很吃力地起伏着，那张缺乏血色的白皙面孔，衬托着褐色头发仰靠在雪白的枕头上。我悄悄地更向前走了一步，连她那睫毛下垂的阴影，额头角上的青筋和鼻孔透明都看见了，这一切都显示出那保护着她的血肉不受外界侵害的表皮是多么脆弱单薄。

〔奥地利〕褚威格《同情的罪》，选自《同情的罪》P. 49，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是一个双腿残疾的女孩，正在静静地睡着。所有的描写，体现在一个“静”字上。由于活动不便，身体单薄，更增添了她的恬静。当她睡着的时候，象是一幅画。

【垂死者】

（年轻的姑娘叶子由于违背双亲的遗愿，被挤出家门，只好和轮船事务长仓地寄身逆旅。无限度的纵欲使得叶子的健康每况日下。最后，在一家简陋的病院一角，凄凄惨惨，忍受着病痛的折磨。）

叶子被苍白的微暗所包围，她的脸眼看着失去了原形。瘦骨嶙峋的两颊象是更加削瘦，高高耸立的鼻梁外侧，凹陷下去的两眼，在它之中，象有到处提心吊胆寻找什么东西似的炯炯发光。画着美丽的弧形而延长的眉毛，乱七八糟地歪扭着，渐渐向眉间的八字形处靠近。从变得干巴巴的嘴唇里，仅有强烈的气息呼出。在她身上再也没有女人的影子。只是一头来历不明的动物在垂死挣扎着。不一会儿，阵阵剧痛，叶子把眼睛和嘴唇尽可能紧闭，屏住呼吸。也许是天气的关系；或者还是暴风雨的关系也未可知。闪电划过天空时，她仿佛看见了自己的疼痛象成了有形物而显露出来。……

叶子在难以动弹的剧痛中，搔去全身连床单都浸湿透了的急汗，顺嘴说出这样的话来。可是，那不用说是断断续续的字句。只是时时听到她凄惨地嚷叫“痛、痛”，好一头受伤的牛在嗥叫。

〔日〕有岛武郎《叶子》P. 497～498，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不惜花大量的笔墨来描述被病痛折磨得不成人样的叶子的容貌以及在做垂死挣扎时的神态。作者借用了景物和环境的描写，用“微暗”和“闪电划过”来衬托病房一角的凄惨，展现给读者一幅形影只灯，孤苦无援的悲凉画面。正是通过这种描绘，作者暗喻象叶子这样一位柔弱女子在和周围环境相周旋，相抗争时的软弱和无力，又是对畸形的社会和邪恶势力的一种控诉。

【溺死者】

（奈菲萨由于卖淫，被逼跳河。被人捞上后，已溺死。）

……她头发凌乱，有几绺粘在脸颊上，有的搭在额头上，脸部表情呆板而毫无生气，泛出一种可怖的青色，他似乎觉得在那大张着的嘴巴的四周和眼圈的周围有着细细的皱纹，这些皱纹像是她的灵魂离开躯壳之前因为痛苦的抽搐而造成的，那浸透了河水的裙子紧紧地贴在身上，裙边上粘满了泥土，一只脚上还留着鞋子，另一只脚上只剩下了袜子。……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人生的始末》P. 37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

作者从“凌乱”的头发、脸部表情、脸色和服饰——“浸透了河水”“紧紧贴在身上”的衣裙及散落的鞋子等几个方面入手，逼真地描写出了一个不幸溺死者的形象。

【孕妇】

（小镇姑娘冬卡与一个家庭出身、社会地位悬殊的大学生相爱并怀了孕。）

在这种动荡不安的生活中，冬卡的妊娠日益有进展，已经明显地外露出来了。

情况已经到了冬卡感到吃力的阶段，她非常需要有人助一臂之力，身子显得很沉重，特别烫，腹部在下坠，两条腿向外撇着，极不灵便，简直难看极了。那个奇妙过程的所有变化全都出现了，使得少女的体形立即变形，变成圆鼓隆冬的豆荚形，所有的尺寸都变了，髋骨变宽了，并且向下坠着，使膝盖失去了原有的形状。脖子变得更粗了，胸脯丰满得象牛马的大乳房。腹部的皮肤布满了纤细的、红蓝色的血管，以致人们看到都感到吃惊，血液循环同外界离得多么近，仿佛已濒于死亡。这新的体形所形成的外表是再难看不过了，各个部分拼凑在一起，显得既勉强，又不得已。这种遭到毁坏的人体的比例也反映在眼睛的表情中；冬卡的双眼显得有点痴呆，目光长时间地凝视在一些物体上，很难移开。

〔奥地利〕罗伯特·穆希尔《冬卡姑娘》，
选自《爱情的结局》P. 187，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怀孕使女性的体形发生变化，这是一种特殊的变化。从髋骨、膝盖、

脖子、胸脯、腹部等一切发生变化的地方来描写孕妇的体形。

【饲养员】

（画家列昂尼德一心想为女养犊员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画一幅肖像。）

当画家坐在那里构思，等候着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的时候，我们的女主人公好象被人暗中替换了一样。列昂尼德怎么也没有想到女养犊员会有这么奇怪的变化。在屋子里，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是一个样儿，而从屋里一出来，坐在板凳上，则完全是另一个模样了。她平常的那种大家都熟悉的朴实，她的那种羞赧、腼腆、总是表示歉意的露出豁牙的微笑，不知跑到什么地方去了。而且在她那严峻的目光里，在她那严肃的面孔上，流露出一种不知从哪儿来的、谁也不熟识的神情。甚至那块使眼眉如此俏皮的胎痣，几乎也不为人注意了。

为了讨好画家，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象参加婚礼似的打扮得很漂亮。她上身穿一件前后襟松垂的短上衣，下身穿一条有垂饰的、过节时才穿的裙子。短上衣皱边稍微下一点的地方挂着一枚列宁勋章和一枚劳动红旗勋章，而在这两枚勋章的上边，金星在阳光下反射着耀眼的光芒。这是对劳动的褒奖，是荣誉和尊敬的标志。让那些在某个节日看见过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的人都知道，这个外表平淡无奇的妇女，跟大家生活在一起，并且总是想着大家，而在工作上却是惊人的灵巧，这从她获得的奖赏中可以看出来。列昂尼德仔细端详着女养犊员，明白了，她的这种变化是发自内心深处的，而不是因为她佩戴上了勋章，不是因为她穿了一条为了画像才从箱子底翻出来的，还散发着霉味的有垂饰的老式哥萨克女裙，也不是因为她头上扎了块洁白的三角头巾，并在下颏底下打了个结，就象女修道士扎头巾那样。坐在列昂尼德面前的是一个呆若木鸡的、古板的老太婆，脸上毫无生气，一对眸子流露出非常苦恼的忧郁神情，这使列昂尼德大为吃惊。两片薄嘴唇闭得紧紧的，嘴唇上布满了细碎的皱纹。她显得很不自然而且令人好笑，好象她是故意作出这种呆板的姿态，以便让列昂尼德立即打消给她画像的任何愿望，使她能够到奶牛场去干她习惯了的活儿。

〔苏〕谢苗·巴之耶夫斯基《故乡》P. 183～184，

上海译文出版社1980年版。

同一个人的两种外貌。画家想画一张叶芙多基娅朴实、自然的画像，但她刻意打扮了一下，以显示对画家的尊重。可适得其反，叶芙多基娅成了一个呆若木鸡的、古板的老太婆。这种对比，表现了两种不同状态下的人，一个是在劳动中自然的情感流露，另一个却是掩饰了真实的“自我”的人。

【群像】

（美丽的布蕾谷或者布莱谷，是一处群山环抱、幽深僻静的地方。这块地方，不但地形方面富有情趣，历史方面也颇有意味。至今，却仍然留存一些古风。比如，现在所说的那个下午里，就可以看出五朔节舞的旧风，以联欢会（或象本地的叫法，游行会）的形式出现。结队的会员们，有中老年、青年妇女，服装、打扮各有特色。）

所有结队的会员，都穿着白色的长衫——这种鲜明的服装，是旧历通行那时候的遗风；那时候，欢乐的心情和五月的时光，是分不开的；那时候，人们还没有深思远虑的习惯，把人类的情绪压低到单调一律的程度呢。她们那天最先出现的时候，是二人一排，摆队在区上游行。她们的身驱，让绿色的树篱和藤萝攀附的房屋前脸一衬托，就在日光辉煌的映射下，显出理想和事实，稍微有点儿冲突；因为虽然她们全体穿的都是白色的衣服，但是却没有两件衣服白得一样。有些近乎纯粹的漂白；有些是发蓝的灰白；有些年长的会员们所穿的，近于死人一般的灰色和乔治时代的样式，那可能是叠在箱子里，放了好些年了。

除了穿白色连衣裙那种特点以外，每个女人，右手里还拿着一根剥了皮的柳条儿，左手里拿着一束白花儿。柳条儿的修剥和花束的选择，都是每个人费过一番心思的事情。

游行队伍里的妇女，有几位中年的，甚至于还有几位快要老了的；她们都饱经风霜，受尽磨难，一头银丝，满脸皱纹，却也夹在这种轻快活泼的队伍里，让人觉得，几乎不伦不类，毫无疑问，十分可怜可叹。她们都有过焦虑和磨练，并且在一生之中，眼看临近了自己要说“岁月毫无欢乐可言”的时候了；真正看来，也许个个这样的人，比起她们年轻

的伙伴来，都有更丰富的材料，可以供我们搜集叙说。不过这儿且休提那些上了岁数的人，而只讲那些生命在紧身衣下跳动得热烈迅速的人好啦。

实在说起来，会员里面，还有年轻的女孩子，占大多数。她们满头蓬松的云鬟，在日光下，掩映出各式各样的金色、黑色和褐色。她们里面，有的美目流盼，有的鼻准端正，有的樱唇巧笑，有的身材苗条；但是兼备众美的，固然不能说没有，却少得很。由于她们硬得这样抛头露面，让大家细看，所以她们的嘴唇该轻启还是固闭，分明使她们感到困难了，她们的头该微俯还是高举，她们的面目该紧绷还是松弛，才能神态自若，免于做作，也分明使她们觉得不好办了，这都表示，她们是真正的乡村姑娘，不习惯于让许多人注视。

她们中间每一个人，都有暖和的太阳在她们身上晒着，同时，她们每一个人心里，也都有一个个人独有的小太阳，晒着他们的灵魂；一种梦想、一种爱情、一种心思、至少一种渺茫的希望，虽然也许因为所欲不遂而终于渐渐成为泡影，但是却依然不断地生长，因为希望原是这样的啊。所以她们大家全都兴致勃勃，有好些位还都嘻笑欢畅。

〔英〕哈代《德伯家的苔丝》P. 23～2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

这是作者对一群农村妇女借五朔节舞的服饰、行动抒发她们欢乐感情和表达她们的内心世界。

哈代还运用了大量表色彩词语随形敷彩着色。游行人群的白色衣服，各种各样的白色，用色彩专涂抹画面，力图避免空泛、抽象。并且以白色表白了人们的心灵的纯洁。哈代大量描写光。年轻的女孩子，在日光下，她们的满头蓬松的云鬟，掩映出金色、黑色和褐色，显出一种自然美；用太阳反射她们的灵魂和希望。作者把这些光投射在人物上，使读者获得立体的、深度的空间感。

（30 年代。在开罗，一个叫卡米尔·阿里的六等小职员突然去世，撇下他的妻子，即文中的“母亲”，还有他们的三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哈桑、侯赛因、侯斯尼和奈菲萨。“母亲”是一个贫穷的家庭妇女。女儿奈菲萨是一个在痛苦生活中堕落的姑娘。）

……母亲明显地消瘦了，两眼浮肿，脸色苍白，脸上深深打上痛苦的烙印。她长着一只又阔又短的鼻子，尖尖的下巴，又矮又瘦，一看上去就让人觉得她是个把自己的一切都贡献给家庭的女人。唯有那双眼睛，炯炯有神，闪烁着忍耐和坚决的目光，显示出她的活力。

意外的变故使母亲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因此很难想象出她年青时候的模样。但是她的女儿奈菲萨，却逼真地再现了她当年的形象和风韵。她也有一张瘦削、苍白的脸，又阔又短的鼻子，尖尖的下巴，皮肤白净，背的上部有点儿驼。她太像母亲了，几乎是一模一样。唯一不同之处，就是她的身高像兄弟侯斯尼。要说漂亮，她差得太远，还不如说是其貌不扬。她真是运气不佳，偏偏长得像母亲，而她的几个兄弟，却都像父亲。……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人生的始末》P. 1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

文中描写“母亲”是和她的女儿奈菲萨“一块儿”进行的。女儿和母亲长的“几乎是一模一样”，同样是“其貌不扬”、“消瘦”、“苍白”的脸，“又阔又短的鼻子”、“尖尖的下巴”。但作者对母亲的描写却突出了她的“炯炯有神”的眼睛，说明了母亲的“忍耐”、“坚决”和“活力”。而女儿却因丑陋和社会原因，在痛苦的生活中堕落了：与空虚的男子、玩弄女性的老头等胡搞。这种人物肖像的描写是为人物的最终命运服务的。

（艾米娜，六十岁，母亲；阿漪莎，三十四岁，女儿；乌姆·哈奈菲，老仆人；努埃麦，十六岁，外孙女。这一家之长艾哈迈德·阿卜杜·贾瓦德是店铺老板，六十三岁。这是一个由盛渐衰的家庭。文中对这个家庭的所有女性的外貌做了描述。）

几个人的头都凑到火盆前面，手也都伸在火盆上面取暖。艾米娜的手消瘦细小，阿漪莎的手干瘪僵硬，乌姆·哈奈菲的手十分粗糙，有点象乌龟壳，只有努埃麦的两只手，显得细嫩、白净、好看。……家中另一个更大的变化，是母亲艾米娜衰老了，头发白了，腰也弯了，她只有六十岁，看上去至少有七十岁。但母亲的这种变化，要是和女儿阿漪莎的变化比起来，那就算不了什么。后者形容憔悴、精神颓废，变化可太大了，可是令人啼笑皆非的是她的头发仍然是金黄色的，眼睛仍然是深

蓝色的。但她那呆呆的目光，没有一点生气，苍白的脸色，看上去好象在生病！她的脸上颧骨隆起，眼睛和两腮深陷，谁会想到她是一个才三十四岁的女人呢？老仆人乌姆·哈奈菲呢，看来，逝去的岁月给她也留下了痕迹，这种痕迹不是在她的精神上或者肉体上，而是在她的皮肤上，流逝的年华使得她脸上和脖子上的皮肤，变得象核桃皮一样粗糙，但是她那两只有神的目光，表现出她对这一家人忧愁的关切。在她们中间，只有努埃麦象陵园里一朵盛开的玫瑰花。她今年十六岁了，长得俊俏漂亮，姿色出人，一双蓝色的眼睛水灵透亮，象她母亲阿漪莎年轻时一样，也许还要更漂亮些，她身材修长苗条，两只眼睛发出温顺和深思的目光，她显得是那样天真、纯洁和新奇。……

〔埃及〕纳吉布·迈哈富兹《甘露街》P. 1～2，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家庭由盛渐衰，决定了这家女性心理、生理上的“未老先衰”。母亲显得比实际年龄大十岁；和母亲对比，女儿更糟糕。写母亲衰老抓的是“肉体”的变化——发白、腰弯；写女儿衰老抓的是“精神”——“精神颓废”、目光“呆呆”、脸色“苍白”。写老仆人，抓的既不是“肉体”，也不是“精神”，而是“皮肤”——“象核桃皮一样粗糙”。相形之下，唯有外孙女正当豆蔻年华，自然“姿色出人”。这种人物的外貌描写十分符合人物的命运、身份和年龄。

（著名的日本画家筱崎静湖去世后，遗下了三个年轻貌美的女儿曈子、都子和烂子。三个女儿各具风采。）

大姐很朴素。谁也不会相信大姐和二姐相差只有一岁。尽管大姐穿的朴素的结城衣，条纹也很严谨。但是年纪并不太大。而且，虽然衣服条纹的颜色有一点异样，但也总是偏于黑色的。不管怎样看，都看不出是还没有结婚的二十二岁的姑娘。至于发式，妹妹烂子也好，都二姐也好，都是梳着三七分的，可只有曈大姐却梳着一个老老实实的束发。

……

镜子里照出曈大姐的脸。在三姐妹之中，她是最古老的脸型。说古老，绝没有坏的含义。到了近来，和那大有增加的大正风的美人完全不同。她的脸可以说以前画浮绘的哥磨式清长等有名画家所画的美人画的

那样瓜子脸的面影，一直活着到大正年代的今天似的。不亦宜乎！她那顺溜的鼻梁和作为一个大家闺秀的纯洁的嘴儿，正流着母亲的血统——经过长期间洗练的纯粹的江户美人的血统。

〔日〕菊池宽《新珠》P. 9～10，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二、表情描写

【笑容】

公爵小姐坐定之后，便取过一束红毛线，向我指指她对面的椅子，小心地解开毛线，然后把它套在我身上。她做这些动作时始终默不作声，举动慢得有些滑稽，微启的朱唇上依然挂着爽朗而狡黠的讪笑。她开始把毛线缠在一张对折的纸牌上，可是忽然向我送来一个飞快的明澈的秋波，使我不由自主地垂下了头。她那两只眼睛大部分时间半眯着，不过，每当它们完全睁开时，她的面庞就完全变了样，焕发出奕奕的神采。

〔俄〕屠格涅夫《初恋》，选自《俄国中篇爱情小说集之一》P. 367，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菲达，中年妇女，南非混血人。生活放荡不羁，但通晓人情，心地善良。虽然常常受到人们的非议，但她却毫不在乎。作品通过对形形色色的人物的刻画及他们悲欢离合遭遇的叙述，形象地抨击了南非殖民主义者的种族隔离政策。这是菲达在为男主人公兰尼举行的欢迎会上的表情描写。）

他（兰尼）望见菲达仰头大笑，笑声里带着挑逗的意味，两个青年男子同她在一起，很明显，她在引逗他们，自己又十分得意。

……

她正从那两个男子那里转过头来，恰好和他的目光碰在一起。她向兰尼微笑着，眼里的笑意流露到唇边，露出洁白的牙齿来。这微笑温柔亲切。

〔南非〕彼德·亚伯拉罕《叛逆者的爱情》P. 49～50，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作者在此巧妙地应用了对比的手法，形象地描绘出同一个人在同一场合，几乎同一时间里做出的不同的“笑”。前一个是“大笑”，具有挑逗性，表现人物的放荡，因为菲达面对的是两个粗野、轻浮的青年人；后一个是“微笑”，比较温柔，表现了人物的含蓄，因为菲达面对的是一个受过高等教育的青年。作者用对比的手法表现人物性格的两面性，即：外表肤浅，内心的深沉。

（灵珊在房外“捡”到了一个混身带伤的、顽皮、倔强的女孩。）

灵珊让那孩子上了床，用棉被好好地盖住她。楚楚的头一接触到那软绵绵的枕头，睡意立即爬上了她的眼皮，她朦朦胧胧地望着灵珊，忽然对灵珊甜甜地一笑，就闭上眼睛，几乎是立即就酣然入梦了。灵珊呆呆地注视着这张白皙而美丽的小脸，被她那一笑而震慑住了。这是她第一次看到楚楚笑，从不知道这孩子的笑容竟如此具有魔力。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2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舅太太一串绕口令，说得大家大笑不止。）

大家听她数了这一套，已就忍不住笑。及至说完了，安公子忍不住笑了一声，跑出去了。张姑娘笑得是站不住，躲到里间屋里，伏在炕桌儿上笑去。何小姐闪在一架穿衣镜旁边，笑得肚肠子痛，只把一只手持着镜子，一只手拄着肋条。安老爷此时也不禁大笑不止，嘴里只说：“岂有此理！岂有此理！”笑到极处，把手往桌子上一拍，却拍在一个茶盘上，拍翻了碗，泼了一桌子茶，顺着桌边流下来；他怕湿了衣裳，连忙站起来一躲；不防他爱的一个小哈吧狗儿，正在脚踏底下爬着，一脚正踢在狗爪子上，把个狗踹得狂叫成一团儿。这个当儿，舅太太只管背了这么一大套，张亲家太太是一个字儿不曾听明白，也不知大家笑的是什么，她只望着发怔。及至听见那个狗狂叫，又见长姐儿抱在怀里，给它揉爪子，张太太才问她道：“我儿呀！不是转了腰子么？”恰巧张姑娘忍着笑，过来要和何小姐说话，她并把只手拄着膈叉窝。便问：“姐姐，可不是笑伤气了？”忽然听她母亲没头脑的问了这句，便笑道：“娘，这是怎么了？人

家姐姐一个人么，也会有转了腰子么?”这个岔一打，大家又重新笑起来。

文康《儿女英雄传》P. 592，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琳达五十年代初来香港，一直饱受磨难。）

说毕她抿嘴一笑，笑得既含蓄又飘逸，眼角和嘴角的皱纹，都在这一笑中聚显出来，但这张布满细密皱纹的脸面，却很有一股折服力，是一张经历过人世一切爱与恨，睿智而悟世的脸，每一条游丝般的纹路，都令人想到里面必定蕴藏着一个故事。或许，对琳达这辈年龄的女人来说，适量的皱纹，有如衣服上的花边，会点缀出一种意想不到的效果。

程乃珊《秋天的盼望》P. 334，
花城出版社 1987 年版。

【欢乐】

（杳无音信的运涛终于来信了，这给母亲带来极大的欢乐。）

不说运涛来了信，她心上还安静。为了运涛，她的眼睛都哭干了，好象枯了的井，用手掏也掏不出眼泪来了。一说起运涛有了音讯，心上猛地又扑通乱跳，只怕江涛哄她，江涛可会哄人乐哩！当她在江涛的表情上判定是真的来了信的时候，泪就象雨点子一样落下来，扑簌簌地落湿了衣襟。把头钻在墙角里，抽抽咽咽地哭起来。

咳！一个母亲的心呀！当她还年轻，运涛还在她肚子里蠕动的时候，心上就偷偷为孩子做打算；穿什么样的衣服呀，什么样的鞋袜呀……翘起指头，把各样花色绣在红兜肚、绿褂褂上。那时，她还不知道是男是女，但她的心上总是偷偷笑着。她忍受了几百夜的疼痛，不眠不睡。当运涛降生了，男孩子生得还漂亮，象爸爸一样，活眉大眼儿。她轻轻拍着运涛，笑着说：“咳！孩子，娘可不是容易呀！”自此，冷天她把他放在暖地方，热天她把他放在凉地方。有个灾灾病病，她会提着心，几天不吃饭，把孩子揣在怀里，拍着叫着。孩子长大了，眨眼不见，她就满世界去找。心上会嘀咕：“这孩子，他又到哪儿去了?”天黑了不见回来，就走到大堤上去望着。你想，运涛失踪了，怎不象割她的肉哩！她怎样忍过那长长的夜晚呀！盼一天比过一年还难．每天早晨，天不明就起了

炕，早早把门打开。她想："也许，把门一开，运涛会走进来。"一直早起了多少个早晨，早开了多少次门，十次、八次、一百次，也没遇上这么一回。今儿，运涛来信了，母亲的心里，说不出是甜是苦。

梁斌《红旗谱》P. 170，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57 年版。

（隐藏起来到农村教书的林道静，因江华的到来心情又快活了。）

在春天的原野上，清晨刮着带有寒意的小风，空气清新、凉爽，仿佛还有一股沁人心脾的香气在飘荡。她一边采着一丛丛的二月兰，一边想着江华的到来会给她的生活带来许多新的可贵的东西，渐渐她的心情又快活了。

她采了一大把二月兰和几枝丁香花向学校跑着。她穿着天蓝色阴丹士林的短旗袍，外面套着浅蓝色的毛背心，白鞋白袜，颈上围着一条白绸巾，衬着她白白的秀丽的脸，这时，无论她的外形和内心全洋溢着一种美丽的青春的气息，正象这春天的早晨一样。

杨沫《青春之歌》P. 26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喜悦】

（"洞箫仙子"林道静在音乐中才能找到快乐，显露出孩子般的稚气。）

她除了喜欢文学也很喜欢音乐。此刻放了假，她雇了洋车从学校向城里拉去时，车上还带了一堆乐器——笙、笛、萧、月琴、二胡，她那最宝贵的蝴蝶牌口琴就放在口袋里。无论走到哪儿，她总是随身带着这一堆东西。因此同学们给她取了两个外号：好听的叫做"洞箫仙子"；不好听的叫"乐器铺"。下课之后，她常常一个人吹着、弹着，这时候看见她的人，都有些惊讶她那双忧郁的眼睛忽然流露出喜悦的光芒，也只有这时候，她那过于沉重的神情才显出了孩子般的稚气。

杨沫《青春之歌》P. 1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重见卢嘉川，给林道静带来喜悦和激动。）

道静无精打采地收拾着食具，她越讨厌这无聊的声音，可是房东和他的太太却偏放得越起劲。她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刚想坐下来，不料一只大手掌轻轻地在她肩上拍了一下，一回头，却是好几个月不见了的卢嘉川。她高兴得把抹布一丢，红着脸喘息着说：

“卢兄，这么久不见你了！你哪儿去啦？……”

道静自从“五一”以后就没有再见过卢嘉川。白莉萍又去了上海，虽然许宁偶尔来看看她，但是他总是慌慌张张匆匆走掉。因此道静的生活又掉在呆滞、沉闷的小天地里。她一度变得欢乐、象湖水样明亮的大眼睛不见了；愉快的歌声也从她口里消失了；她重又陷到徬徨和苦闷中。因此，见到卢嘉川时她是怎样的惊喜与激动是可以想见的了。

杨沫《青春之歌》P. 19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晓燕要与戴愉定婚了，晓燕的母亲掩饰不住衷心的喜悦。）

不大宽敞、有些幽暗的厨房里，王晓燕的母亲正站在高大的灶前匆忙而又有条不紊的炒着菜。她端秀的脸上的细碎皱纹，被通红的炉火映得格外明显，但是就在这些明显的皱纹中间却掩饰不住地露出了她衷心的喜悦。她炒着回锅肉，放上了辣子和青蒜，锅里立刻散发出一种冲鼻的香气。就在这一霎间，她象想起了什么极端重要的事，扭过头对正在身旁忙着择洗蔬菜的女佣人陈嫂说：

“陈嫂，你知道今晚上谁来我们家里吃饭吗？”

“不知道呀！”陈嫂眯着细眼狡黠地一笑。这一笑显然说明她是知道的。

杨沫《青春之歌》P. 50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安德来公爵终于向娜塔莎求婚了，这是娜塔莎盼望已久的，她简直不敢相信幸福到来得这么快。）

“难道我——那个小小的姑娘（大家都这么称呼我），”娜塔莎想，“难道我从现在这个时候起，便要做这个陌生的、可爱的、聪明的、甚至是我父亲所尊重的人的妻子和平等的人吗？我果然是真的吗？现在已经不能把生活当儿戏，现在我已经是大人了，现在我已经负起了我的一言

一行的责任，这是真的吗？呵，你问了我什么呢？”

〔俄〕列夫·托尔斯泰《战争与和平》P. 23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娜塔莎在众人的眼里还是个小姑娘，她也是这样感觉的。但她所敬重爱慕的公爵竟然向她求婚了，她有一种受宠若惊之感。作者正是通过这强烈反差对比，短短数语便表现出了娜塔莎喜悦兴奋的心情。

（玛丽亚·克拉腊与童年的伴侣克里索斯托莫·伊瓦腊，两个年轻人心心相印，彼此相爱。这一天，出国若干年的伊瓦腊就要到这儿来了，玛丽亚·克拉腊想着很快就要见到心上人，兴奋得又坐立不安，每次街上有一点动静，有一辆马车经过，都会使得这位姑娘周身发抖。这时姑娘真的听到父亲在喊：“克里索斯托莫先生来啦！”）

姑娘的针线从手里掉下来了。她想走开，可是一点儿也动不了——浑身颤抖得十分厉害。这时，脚步声已经在楼梯上响着，之后，就听见了一个清新的、男子气概的声音。这声音似乎具有一种魔力，使得姑娘马上控制住感情，一下子就躲进了一间摆满圣像的经堂里。……姑娘脸色苍白，呼吸急促，紧紧按住怦怦跳动的心房，仔细地听着。她听到了他的声音——他正在问起她哩？她欢喜得不知怎样才好，便向最靠近她的圣像亲了一吻，恰好吻在修道院院长圣安东尼的像上，他正是一个真身和雕像全都充满愉快、也永远使别人感到愉快的圣徒。随后，她又找到门上的钥匙孔，打算看看他，打量打量他。她微笑了。当她的姑妈把她从这个位子拉开的时候，她简直是情不自禁地抱住老太太的脖子，不住地吻了又吻。

〔菲律宾〕黎萨尔《不许犯我》P. 6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这是一段描写少女神态和心情的片断。文笔细腻传神，非常精采。叙述中，作者一连用了“掉、颤抖、躲、吻”等动词，维妙维肖地写出了少女克拉腊听到心爱人到来时的激动、兴奋的动作。而对克拉腊“苍白的脸色”、“急促的呼吸”、“砰砰跳动的心房”的描写，则更加细致入微地刻画了妙龄少女既羞怯又压抑不住喜悦的心情。

（婷婷放学后，意外地发现了来接自己的父亲。）

她一下子冲到了父亲的身边，用她的两只小手紧紧地抓住她父亲那双没有拿手杖的手，她的眼睛大而明亮，带着一种狂喜和受宠若惊的神情，仰视着她的父亲。她那苍白的小脸现在红润了，被喜悦和激动所染红了，她的呼吸急迫而短促。

琼瑶《庭院深深》P. 13，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惊喜】

海伦惊得张开嘴，半天合不拢。当她完全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她高兴地站起来。心里怦怦地跳，激动得眉飞色舞。她弯下腰紧紧搂住爱德蒙，爱德蒙莫名其妙地望着她。然后她松开手，又冲过去搂住珍妮："祝贺你们！"她眼里流出了激动的泪花。"大喜的日子定在哪一天？你们决定了吗？"她又不大相信地摇摇自己的头，"想想啊！我要有嫂子啦？我要给你送一件结婚的礼服，由我自己来缝。"

"真的？"珍妮也很高兴。

海伦举起酒杯，"我提议为你们干杯！"

爱德蒙和珍妮也端起了酒杯，海伦的脸红红的，这是她头一次给别人祝酒。

〔美〕朱迪斯·克尔德《罪恶》（上）P. 187，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狂喜】

（大赤包当上了妓女检查所所长，欣喜若狂。）

起床，睡倒，走路，上茅房，大赤包的嘴里都轻轻的叫自己："所长！所长！"这两个字象块糖似的贴在了她的舌头上，每一咂满口是水儿！她高兴，骄傲，恨不能一个箭步跳上房顶去，高声喊出："我是所长！"她对丈夫只哼儿哈儿的带理不理，对大女儿反倒拿出好脸，以便诱她答应婚事，别犯牛脾气。对桐芳，她也居然停止挑战，她的理由是："大人不和小人争！"她是所长，也就是大人！

她也想到她将来的实权，而自己叨唠："动不动我就检查！动不动我就检查！怕疼，怕麻烦，给老太太拿钱来！拿钱来！拿钱来！"她一边说，

一边点头，把头上的发夹子都震落下两三个来。

老舍《四世同堂》P. 358，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76 年版。

（嘉嘉第一次看到孟忆湄，眼睛里突然燃烧起一种狂热的光。）

嘉嘉瞪视着我，眼睛里燃烧着一种狂热的光，满是皱纹的面颊上漾起一片红晕，微微地张着嘴。那神情就象一个孩子，看到一件极心爱的东西一般。我有些惊异，走过去，我摸摸她干枯的手说：

“怎么了？嘉嘉？”

她继续狂热地望着我。然后，她突然地“跳”开了，在花丛中轻快地奔着窜着，时而停下来在花丛里采下一两枝花来。接着，她跑回到我的身边，手中举着一束黄色的不知名的小花，这种花显然并不名贵——是种可以随处生长的小草花。她把那束花递给了我，脸上依然红晕而“快乐”，最起码，是接近“快乐”的。

“你——给我吗？”我十分诧异，她把花往我怀里送，那股诚意是不容人怀疑的。我愕然地接过花，点着头说：“谢谢你，嘉嘉，非常谢谢。”

琼瑶《金盏花》P. 320～321，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纤纤不喜欢读书，经过韩佩吟的劝说，赵自耕同意女儿纤纤可以不考大学，专心种植她喜爱的花。）

纤纤不能呼吸了，她屏息地站在那儿，眼睛睁得又圆又大，闪耀着那样美丽的光彩，使她整个脸庞都发亮了。她似乎不太能相信这个好消息，站在那儿，她只是睁大了眼睛，又惊又喜又怀疑地瞪视着父亲。

“你听清楚了吗？”赵自耕不能不大声地重复了一句，“大学，是饶了你了！谁让我生了你这个小笨丫头！可是，花园是交给你啦！”

纤纤终于相信了。她张开嘴，轻轻地呼叫了一声，就一下子扑奔过来，用胳膊紧紧地、紧紧地抱住了赵自耕的脖子，把面颊贴在赵自耕的面颊上。她那娇嫩、柔细、而光滑的肌肤引起他一阵强烈的感动。纤纤，他那娇娇柔柔的小女儿，有多久没有这样亲近过他了。然后，纤纤抬起头来了，她那美丽的大眼睛里竟含满了泪水，而唇边带着个甜蜜的笑。她

注视着父亲，似乎实在不知道该怎样来表现她的欢乐，终于，她开始一连串地轻呼着：

“爸爸，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

她不知道叫了多少个“我爱你”，在赵自耕满怀激荡的时候，她又闪电般在父亲面颊上印下一吻，然后，她翻转身子，象一只穿花蝴蝶般，翩翻着飞出了书房。立即，赵自耕听到她在又哭又笑地宣布着：

“奶奶！奶奶！爸爸说我不用考大学了！我不会再落榜了，我也不用去念那些呜呼哀哉了！”

琼瑶《金盏花》P. 98，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范进中举，不几天钱、地、佣人、房产都有了，范老太太乐极生悲，一口痰涌上来，竟死了。）

搬到新房子里，唱戏、摆酒、请客，一连三日。到第四日上，老太太起来吃过点心，走到第三进房子内，见范进的娘子胡氏，家常戴着银丝髽髻，——此时是十月中旬，天气尚暖——穿着天青缎套，官绿的缎裙，督率着家人、媳妇、丫环，洗碗盏杯箸。老太太看了，说道：“你们嫂嫂、姑娘们要仔细些，这都是别人家的东西，不要弄坏了。”家人媳妇道：“老太太，那里是别人的！都是你老人家的。”老太太笑着：“我家怎的有这些东西？”丫环和媳妇一齐都说道：“怎么不是？岂但这个东西是，连我们这些人和这房子都是你老太太家的。”老太太听了，把细磁碗盏和银镶的杯盘逐件看了一遍，哈哈大笑道：“这都是我的了！”大笑一声，往后便跌倒。忽然痰涌上来，不省人事。

吴敬梓《儒林外史》P. 4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愉悦】

（大雨中，顾小莉穿着游泳衣向李向南跑过来。）

一个穿着红色游泳衣的姑娘在大雨中快活地迎面跑来，苗条美丽的身段在白茫茫的雨雾中动人地闪动着。溅踏起的水花在她脚下盛开着。她右手高扬着一件半透明的蓝色塑料雨衣，象面蓝色旗帜向后飘动着。她

一边跑，一边象放风筝一样——又象是被人追赶一样——扭头朝后看着，咯咯笑着。……

小莉在雨中快活地说着，很帅气地甩着水淋淋的头发，水珠在雨中横扫过来，正落在李向南脸上，他眨着眼，笑了，感到她的可爱。那穿着游泳衣，裸露着臂膀、大腿的苗条、健美的身体，被雨淋透显得更加娇嫩光润，温热洋溢。

柯云路《衰与荣》（上）P. 13～1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卢嘉川被追捕，他找到林道静家，把一包宣传品交给林道静保存起来。（道静留卢嘉川住下，决心保护他。）

“嗯！”道静小心翼翼地接过那个半旧的古铜色的小提包，好象母亲接抱自己初生的婴儿。顷刻间，她的心头充溢着一种幸福的、欢乐的感情，这感情是这样激越和有力，竟使得她忘掉了刚才的紧张，紧紧把提包搂抱在怀里，眼睛燃烧似的瞅着卢嘉川。“卢兄，你就住在我这里吧。你讨厌他，我和他都到别处去住。我一定要……”她想说“保护你”，可是话到嘴边又咽回去了。她是这样年轻、幼稚，怎么好向自己尊敬的老师说出好象母亲嘴里才能说出的话呢。

杨沫《青春之歌》P. 19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快乐】

（余永泽从家乡回到北平，他发现林道静一改过去的沉默、忧郁，变成了一个快乐、活泼的“小女孩”。）

余永泽在开学前，从家里回到北平来。他进门的第一眼，看见屋子里的床铺、书架、花盆、古董、锅灶全是老样儿一点没有变，可是他的道静忽然变了！过去沉默寡言、常常忧郁不安的她，现在竟然坐在门边哼哼唧唧地唱着，好象一个活泼的小女孩。尤其使他吃惊的是她那双眼睛——过去它虽然美丽，但却呆滞无神，愁闷得象块乌云；现在呢，闪烁着欢乐的光彩，明亮得象秋天的湖水，里面还仿佛荡漾着迷人的幸福的光辉。

杨沫《青春之歌》P. 1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高兴】

（杨军为将离别的妻子准备了心爱的小镜子和红梳子作礼物，妻子阿菊高兴极了。）

阿菊想不到杨军能够买上这么两样东西，在分别的时候送给她。在她的记忆里，从她跟杨军六七年前定情相爱的时候起，到去年结婚，现在团聚，他送给她最合适的物件，就是这个鸭蛋镜子和大红梳子。她愉快极了，照照镜子，梳梳头，梳梳头，又照照镜子。她看到杨军的脸是红酣酣的，自己的脸也是红酣酣的，她真是从心里喜到脸上。

吴强《红日》P. 330，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57 年版。

【开心】

（刘姥姥初进荣国府，凤姐及众姐妹拿她取笑，宴会上一片笑声。）

凤姐儿偏拣了一碗鸽子蛋放在刘姥姥桌子。贾母这边说声“请”，刘姥姥便站起身来，高声说道：“老刘，老刘，食量大似牛，吃一个老母猪不抬头。”自己却鼓着腮不语。众人先是发怔，后来一听，上上下下都哈哈的大笑起来。史湘云撑不住，一口饭都喷了出来；林黛玉笑岔了气，伏着桌子嗳哟；宝玉早滚到贾母怀里，贾母笑的搂着宝玉叫“心肝”；王夫人笑的用手指着凤姐儿，只说不出话来；薛姨妈也撑不住，口里茶喷了探春一裙子；探春手里的饭碗都合在迎春身上；惜春离了坐位，拉着奶母叫揉一揉肠子。地下的无一个不弯腰屈背，也有躲出去蹲着笑去的，也有忍着笑上来替他姊妹换衣裳的，独有凤姐鸳鸯二人撑着，还只管让刘姥姥。刘姥姥拿起箸来，只觉不听使，又说道：“这里的鸡儿也俊，下的这蛋也小巧，怪俊的。我且肏攮一个。”众人方住了笑，听见这话又笑起来。贾母笑的眼泪出来，琥珀在后捶着。贾母笑道：“这定是凤丫头促狭鬼儿闹的，快别信他的话了。”那刘姥姥正夸鸡蛋小巧，要肏攮一个，凤姐儿笑道：“一两银子一个呢，你快尝尝罢，那冷了就不好吃了。”刘姥

姥便伸箸子要夹，那里夹的起来，满碗里闹了一阵好的，好容易撮起一个来，才伸着脖子要吃，偏又滑下来滚在地下，忙放下箸子要亲自去捡，早有地下的人捡了出去了。刘姥姥叹道："一两银子，也没听见响声儿就没了。"众人已没心吃饭，都看着她笑。

曹雪芹、高颙《红楼梦》P. 550～55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畅快】

（淑英和觉民、琴一起，到公园来参加学生们召开的会。）

缓缓地走着的淑英对这问话感到一点惊讶。她这时的感情是相当复杂的，她仿佛就落在一个变化万千的梦里，但是一下子被她的哥哥觉民的话惊醒了。她凝神地往前面看，她把眼睛抬得高高的。进入她的眼帘来的是一片绿树。含着丰富生命的春天的绿色爱抚着她的眼睛。她的眼睛突然一亮。她又把头抬得更高。上面是一望无际的蓝天，清澄得没有一片云。微风和缓地飘过她的身边，温柔地沁入她的胸中，好象把腹内的浊气都给她洗去了似的。她在领略这个情味，她在辨别这个情味。

巴金《春》P. 19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沉醉】

（玉清的结婚典礼开始了。）

乐队奏起结婚进行曲，新郎新娘男女宾相的辉煌的行列徐徐进来了。在那一刹那的屏息的期待中有一种善意的、诗意的感觉；粉红的、淡黄的女宾相象破晓的云，半闭着眼睛的白色的新娘象复活的清晨还没有醒过来的尸首，有一种收敛的光。

张爱玲《倾城之恋》P. 4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外出旅行，瀑布边，江雁容看着康南，醉意朦胧。）

江雁容正一个人倚着栏杆站着，在眺望那一泻数丈的瀑布。显然她根本没有到竹棚里去，她全神贯注地注视着瀑布，完全不知道康南走出

来。康南望着她的背影，身不由已地走了过去。听到脚步声音，江雁容回过头来，一对梦似的眼光带着几分朦胧的醉意停留在他脸上，她一点儿也没有惊讶，也没有点头招呼，只恍恍惚惚地注视着他，好象他并不真正出现在她身边，而是出现在她梦里。她的短发被风拂在额前，脸上散布着一层淡淡的红晕。康南在她身边站住，被这张焕发着异样光彩的脸庞震慑住了，他默默地站着，觉得无法说话。

琼瑶《窗外》P. 99，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陶醉】

（小双自弹自唱《在水一方》。）

她唱完了，声音袅袅柔柔，余韵犹存。半晌，她没有动，诗尧也没有动，我躲在那儿，更不敢动，她的背脊挺直，面容严肃。依然是一袭黑衣，依然在发际戴着那朵小白花，她的眼睛清柔如水，面颊白嫩细致。钢琴上有一盏灯，灯光正射在她发际眼底，给她罩上了另一种神秘的色彩，使她飘飘然，渺渺然，如真如幻。

琼瑶《在水一方》P. 32，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在动作之后，用一连串写静的手法突出一个安静气氛。同时写背景以烘托气氛。

（章含烟听柏沛文倾诉爱慕。）

她注视着他，因为喝了一点酒，带着点薄醉，她的眼睛水盈盈的，微带醺然，面颊微红，嘴唇润润而红艳。唇边依然挂着那个微笑，一种天真的，近乎孩子气的微笑。

琼瑶《庭院深深》P. 143，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娴娴和恋人君实在一起，感受着飘落在身上的桃花瓣，涌起一阵阵神秘的感觉。）

娴娴仰起了面孔，接受那些悠悠然飘下来的桃花瓣。那浅红的小圆

片落在她的眉间，她的嘴唇旁，她的颈际，——又从衣领的微开处直滑下去，粘在她的乳峰的上端。娴娴觉得这些花瓣的每一个轻妙的接触，都象初夜时君实的抚摸，使她的心灵震撼，感到甜美的奇趣；似乎大自然的春气已经电化了她身上的每一个细胞，每一条神经纤维，每一枝极细的血管，以至于她能够感到最轻的拂触，最弱的声浪，使她记忆起尘封的脑角的每一件最琐屑的事。同时一种神秘的活力在她脑海里翻腾了；有无数的感想滔滔滚滚的涌上来，有一种似甜又似酸的味儿灌满了她的心；她觉得有无数的话要说，但一个字也没有。她只抓住了君实的手，紧紧地握着，似乎这便是她无声的话语。

茅盾《创造》，选自《茅盾短篇小说集》P. 16—1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欣慰】

（从卢嘉川的言行中，林道静感觉卢兄对她的关切，心中涌上来一阵欣喜。）

卢嘉川说着笑了。林道静也跟着笑了。她的情绪随着他的话象小船随着波浪一样忽高忽低。当她觉察到卢嘉川是用一种真诚坦率的友谊在向她劝告时，她那由于面子、自尊而引起的不快就很快地消逝了。当她看到他爽朗地笑起来，并且露着关切的神情向她点头的时候，她心里忽然感到一阵从未有过的欣喜。

“卢兄，真感谢你！”她绯红的脸上浮跃着欢喜的笑容，美丽的眼睛睁得又大又亮。

杨沫《青春之歌》P. 13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林道静把卢嘉川留下的传单张贴出去，她为自己还是一个有用的青年而欣喜。）

想不到这些红绿的小纸片，把她从濒于绝望的状态中挽救出来了。曾有些日子，她觉得自己什么都完了，失掉了卢嘉川的领导，失掉了党的爱抚，她觉得自己重又变成了一个死水里面的蝌蚪，重又生活在四面不透风的蜗牛样的小天地里，她唯一的路途只有做余永泽温顺的妻子，跟

着他夫荣妻贵，等着穿他的丝绒袍子呢子大衣。……但是，这个前途该是多么痛苦、多么可怕呵！可是自从想到了散发传单这个办法后，她的精神突然开朗了！散发的越多，她越高兴；越觉得自己不是白白地喊空口号——余永泽是常常讥笑小资产阶级出身的知识分子只会喊空口号的。——越为自己还是一个有用的青年而欣喜。

杨沫《青春之歌》P. 21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

【得意】

（景立贞把被儿子骗上手弄怀了孕的康小娜应付走了之后，心中感到得意。）

姜还是老的辣。

每当她看到干皱的老姜，掂着它发轻的份量，闻着它浓烈、干呛的辛辣味儿，她就感到自己是块老姜。她不臃肿，身骨精干，腰板挺直，骨头和肌肉都干燥没有水分，手背上凸露着筋络，浑身都是干辣劲。她觉得自己的心也是一块呛热的老姜。没有一点儿情长意短的水分，有的是明了利害、储满手段的政治经验。

柯云路《夜与昼》（下）P. 45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惬意】

（分别前，胡杏和周炳坐在一起，享受着甜蜜的寂静。）

胡杏两只脚左右轮流顿着地，一只手高高地举在头上，连声叫喊道："哎呀，不好了！越发小资了！"这时候，她浑象一个十五、六岁的小姑娘，娇憨之态可掬。周炳看见她这副神态，只有迷迷糊糊地笑着，象喝醉了酒的一般。

后来，两个人在炕沿的左右两边分头坐下，沉默着，没有说话。外面，天空上面的星斗缓缓地移动着，窑里窑外没有任何一点声音，整个宇宙出现了一片甜蜜的寂静。周炳悄悄地望了胡杏一眼，胡杏也悄悄地望了周炳一眼。两个人的眼光碰上了，又赶快低下头去，只是微笑着，不

说话。周炳觉着，这种寂静在他一生中是很难碰到的，是很宝贵的，是千载难逢的一种幸福的享受，因此，他不想用任何的语言去打乱这种寂静。胡杏也同样感觉到，在她的颠沛流离，悲伤痛苦的一生当中，她从来没有碰见过这样幸福、这样愉快、这样令人留恋的寂静。她愿意从白天到夜晚都生活在这样和谐的寂静当中，不离开它。她也恰恰跟周炳一样，不愿意用任何的声音、语言和动作去打乱这种寂静。一秒钟，两秒钟……一分钟，两分钟……炕几上面的油灯灯花已经结得很大，那光线慢慢地暗淡下来了。

欧阳山《圣地》，选自《一代风流》（四）P. 1311～1312，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留恋】

（柳叶眉和吴钩打死了汤警长，和爹一起弃家走上了抗日的道路。）

柳叶眉摘下一个个白的玉白，黄的金黄，匀溜个儿，滴溜儿圆的香瓜；又摘下一个个花面鬼脸，傻头傻脑，大肚囊儿憨态可掬，逗人喜爱的面瓜。摘着摘着，柳叶眉心中忽然一阵隐隐作痛；她在这片东西八篙宽，南北十篙长的瓜园里长大，心系儿拴着千丝万缕的瓜秧，穷家难舍，热土难离呀！今晚一走，明年就再也看不见满园的瓜秧遍地的瓜；那蒲苇铺顶，麦芋熟泥抹墙的瓜棚，也将坍塌倒坏，埋没蓬蒿，谁知道何年何月才能重返家园呢？

柳叶眉吸溜着鼻子，忍不住哽哽咽咽地说："爹，等打跑了鬼子，赶走了殷汝耕，太平年月咱们还回家种瓜。"

刘绍棠《蒲柳人家》P. 25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幸福】

（江华也深深地爱着林道静，他对林道静表达的爱，使林道静沉浸在幸福中。）

巨大的幸福把道静吸摄在地上。她红涨着脸，睁大眼睛一句话也不能说了。

难道这是真的吗？难道几年来梦寐以求的理想真个要实现了吗？难道这非凡的巨大的幸福真的要降临了吗？……道静的眼睛潮湿了，她羞怯地看着江华笑了笑，嘴角撇了撇，想说什么，终于还是什么也说不出。

杨沫《青春之歌》P. 47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被继父殴打并点火焚烧头发的豌豆花被几名医生救到医院，醒来后，看着洁白的墙壁，她以为到了天堂。）

天堂，这就是天堂了！她的声音轻柔得象涓涓溪流，如水、如歌，如低低吹过的柔风。而那对睁开的眼睛，由于并不十分清醒，看起来蒙蒙然、雾雾然。她那小巧玲珑的嘴角，竟涌出一朵微笑，一朵梦似的微笑，使她整个脸庞都绽放出光彩来。宝鹃呆住了，第一次，她发现这女孩的美丽。即使她如此狼狈，如此遍体鳞伤，她仍然美丽，美丽得让人惊奇，让人惊叹！

琼瑶《失火的天堂》P. 92，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小茶棚里，学生们正在选自己周报的编辑，琴是其中之一。）

这眼前的一切，对于她似乎是完全陌生的，但是她又觉得是十分自然的，而且又正是她所盼望的。这小小茶棚的一角仿佛变成一所庄严的寺院，她也成了一个虔诚的香客了。一种幸福的感觉从她的心底升上来。过去的许多阴影和未来的种种可能的障碍都被她暂时忘掉了。她好象就立在天堂的门前，一举步便可以得到永生的幸福一样。

巴金《春》P. 21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兴奋】

（琴把淑英带去参加进步学生们的活动，淑英又兴奋、又胆怯。）

淑英略略地抬起脸来看琴，她的眼睛忽然发亮了，她的嘴唇微微一动，她要说什么话，却没有说出来。她偷偷地把眼光射到觉民的那一桌上去。那许多正在热烈地讨论的陌生的年轻人！她的脸上又起了一阵红晕。心跳得更厉害。她想镇静自己，却没有用。她便摇摇头对琴说："你

去罢，你不去，我就在这儿看你们。”

琴站起来，走到淑英身边，俯下头在淑英的耳边说：“你去坐一会儿也好，不要紧的。胆子放得大一点。你坐坐听他们说话也很有意思，又用不着你自己开腔。你不必害羞。去，去，跟我去。”琴说着就伸手去拉淑英的膀子。淑英想着要到那边去同那许多勇敢活泼的青年坐在一起，这好象是自己的一个幻梦，但是她忽然又胆怯起来，红着脸低声央告道：“琴姐，我不惯，我害怕。还是你一个人去罢。”

巴金《春》P. 20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为没有儿子而焦虑的兴旺嫂，碰上陈水盛以儿子作抵押向她借债，权衡之后，兴旺嫂兴奋不已。）

现在，兴旺嫂对自己这个突然想起的奇妙的计划感到非常得意了。这是再可靠也没有的了。陈家的春雄是她眼睁睁看着长大的，虽然瘦弱了一点，却蛮聪明伶俐的，在这个偏远的澳底村的国民小学里，春雄一直是老师们心目中的模范学生，功课好又守规矩，每年都是第一名。这样的小孩长大了一定有出息，不必担心他会把财产浪荡掉。再说水盛的为人，也是她兴旺嫂所深知的，不嫖、不喝、不赌，借了钱总是一角不缺连本带利息算得清清楚楚，全村再也找不出象他这样的了。（如果要说这种人有什么缺点的话，那就是他太老实、太正直了。）所以他老是吃亏，老是被人家占便宜。但是这不就是她兴旺嫂所最希望的吗？和这种人做这笔亲家的交易，绝对不必担心他会动霸占她家财产的歪脑筋。这种人，连用炸药去炸鱼都会觉得有伤忠厚，怎么会动歪心去侵吞别人的财产呢？这是再牢靠再稳当也没有的事了。

兴旺嫂想着想着，脸上都漾出笑意来了。

王拓《炸》，选自《台湾作家小说选集》（四）P. 316，
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84 年版。

（在凌海家的舞会上，小莉为成为舞会皇后而兴奋不已。）

小莉和一个又一个邀舞者转圈跳着。她轻盈得象阵风，快活得象只鸟。她汗晶晶、发亮的瓜子脸放着兴奋的红光，她知道她那鲜红的薄呢裙在美丽地飘曳着，飞旋着，甩动着，她知道她年轻婀娜的身材和富有

弹性的舞步，在吸引着众多男性注视的目光。那目光从舞场上下各个方向投射过来，交集在她脸上，产生着令她兴奋和陶醉的暖烘烘的热度。

她象喝了烈酒一样，整个世界在她周围旋转。研究员、讲师、演员、导演，都在争相向她伸出邀请的手。

她是中心。她喜欢当这样被人爱慕的中心。

她被一种抑制不住的幸福感、骄傲感充溢着。

她不曾记得林虹在车站上引起她的嫉恨，也早已忘了刚才黄平平引起的嫉恨。

她是一个永远为现在、为当下活着的姑娘。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年1期。

（长姐儿与安公子从小青梅竹马，但自己的身份又不能成为安公子的太太，现在，安老爷把她给公子作小，服侍公子出外。长姐儿兴奋得哭起来。）

她又往前走了两步，便听老爷吩咐道："大爷现在出外，你二位大奶奶同时遇喜，不便坐车远行。大爷身边，一时无人伺候。你二位大奶奶，在我跟前讨你去给大爷作个身边人。我因平日看你，也还稳重，再又是自幼儿伺候过大爷的，如今就给你开了脸，叫你服侍了他去。此后你却要知你二位奶奶的恩典，听你二位奶奶的教训，刻刻知足自爱，不然，你可知道子妾和儿媳不同，我自有家法！"

安太太一旁听了这话，又怕决撒了事情，又怕委屈了丫头，正要把老爷方才这话，从头儿款款儿的说一遍给她听，只见她也不说长，也不问短，也不磕头，也不礼拜，只把身子一扭，搭靠在一扇格扇跟前，拿绢子捂了脸，就呜儿呜儿的放声大哭起来了。……这长姐儿心里想这个缺，她想了也不是一天半天儿了，怕的是想不到手；待说仗着上头平日待的那点分儿，就因着自告奋勇求个恩典，说奴才情愿巴结这个缺——其实不是个甚么巴结得的缺——一时又求不出口。不想正在个想不到手，求不出口的当儿，梦也梦不到，老爷忽然出其不意的，当着合家大众，冠冕堂皇，这么一破格施恩，恰恰的放着这个缺，正是她平日想不到手，求不出口的那个好缺；人谁没个天良，那有个不感激到二十四分的么？感

激的过了头儿了，那涕零自然也就过了头儿了！所以她就呜儿呜儿呜儿的放声大哭起来了。这正是个天理人情。人家心里，正在那理一团的天理人情，感激还感激不过来呢！旁边儿的人，只一个劲儿的问她，说有甚么委屈，这句话却叫她怎的个答应法？所以只急得她心里好象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一时越着急，越没话；越没话，越要哭。

文康《儿女英雄传》P. 793～795，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我”在蕊雀家吃饭。她的爹爹热情地让“我”多吃些。）

我偷眼看蕊雀。她也正在偷看我呢！她努努嘴，示意我吃。我向她投之以感激的一笑。这一笑使她很开心。哦，她是什么时候换上这件新衣服的？她多么兴奋，脸涨得绯红，比我见到的任何时候都容光焕发。她的眼睛瞥向我的时候，有一股压抑不住的深情厚意。

莫伸《生命在凝聚》P. 72，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哈米黛，二十岁，埃及少女，媒婆的养女，从小生长在梅达格胡同，性情倔强，爱慕虚荣。小说主要描写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末期这条胡同的下层人物，哈米黛就是其中一个。下面是对她看舞蹈表演时兴奋神态的描写。）

她被这迷人的景象深深吸引住了，一双美丽的眼睛中闪现出愉快的光芒，嘴角浮现出甜蜜的笑容。她被长袍紧紧裹着，又露出紫铜色的脸庞、小腿和额间乌黑的秀发。她全神贯注地观看演出，高兴得热血沸腾，心都快跳了出来。尤其是男独唱演员的表演使她感到从未有过的愉快和享受，即使是对台上舞女的那种嫉妒之情也未能破坏她对男演员的兴趣。她完全沉浸在欢乐中，竟不觉得夜幕已经悄悄降临。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梅达格胡同》P. 17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段描写生动流畅，激动人心。作者使用了夸张的手法（“心都快跳了出来”），把一个怀春少女在观看一生中难得的舞蹈表演时的兴奋神态，勾勒得维妙维肖。“眼睛中闪现出愉快的光芒”、“嘴角浮现出甜蜜的笑容”、“竟不觉得夜幕已经悄悄降临”。兴奋中的人忘记了时间，但却不

能忽视“对舞女的那种嫉妒之情”。这正体现了少女的单纯。

（四年后，当保理斯再次出入罗斯托夫家时，娜塔莎仍然倾心爱着少年时代的恋人。她非常兴奋，和母亲悄悄地谈了自己内心的秘密，但伯爵夫人却不赞成。娜塔莎回到自己的房间里，怎么也睡不着。）

“索尼亚呢？”她想，望着睡觉的，蜷曲的小猫和她的大发辫。“不，她哪里会？她是有德行的。她爱尼考林卡，不再想要知道别的了。妈妈，她也不明白。这是不可思议的，我是多么聪明，多么……她是可爱的。”她继续想着，用第三人称说她自己，并且设想着，有一个很聪明，最聪明，最好的男人这样地说到她……“她具备了一切，一切，”这个男子继续说，“她异常聪明，可爱，并且她漂亮，异常漂亮，伶俐——她游泳，骑马都很出色，并且嗓子好，可以说，是惊人的嗓子！”她哼着开如俾尼的歌剧中她所心爱的一个乐节，冲到床上……

〔俄〕列夫·托尔斯泰《战争与和平》P. 36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作者用娜塔莎的自说自想来表现她的兴奋，又借助她渴望在男子汉心目中成为十全十美女性的幻想来表现她的兴奋，比较成功。

（淑英收到了三哥觉慧的来信，鼓起了生活的勇气。）

觉新惊喜地侧头看淑英：她的脸上没有一点悲哀和忧愁的痕迹。瓜子脸带着酒微微发红，一张红红的小嘴含着笑略略张开，一股喜悦的光辉陪衬着她的明眸皓齿，显得十分耀眼夺目。

巴金《春》P. 325，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 年版。

（卢嘉川来了，林道静兴高采烈地诉说着自己近来的变化。）

道静竭力使自己镇静下来。一种油然而生的尊敬与一种隐秘的相见的喜悦，使得她的眼睛明亮起来，她靠在桌子边，还带着刚才的羞怯、不安，小声说：

“卢兄，这些天，我读了好多书，明白了好多事，我的精神变了。……”她红着脸不知怎样来表达自己的心情。沉默了一下，看见卢嘉川并没有注意到她的慌乱和激动，于是她才完全镇静下来，开始向他报告

起她所读的书，这些书所给与她的影响，以及她心情上的变化来。她越说越高兴，渐渐全部消失了刚才的慌乱和不安，神采飞扬地歪着脑袋，说："卢兄，多么奇怪呀！怎么这么快我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我好象年轻多啦。"

杨沫《青春之歌》P. 1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罗杰和妻子慷细回到家里，准备休息。罗杰手扶着灯罩子，对准了光，直向慷细脸上照过来。）

她把两只手掩住了眼睛，头向后仰着，笑的时候露出一排小小的牙齿，白得发蓝。……小蓝牙齿！但是多么美！灯影里飘着她的松松的淡金色的头发。长着这样轻柔的头发的人，脑子里总该充满着轻柔的梦罢？梦里总该有他罢？

张爱玲《倾城之恋》P. 30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姚先生的三女儿心心和对象见面回家后，姚太太急着打听女儿是否称心。）

心心把头发往后一撩，露出她那尖尖的脸来，腮上也不知道是不是胭脂，一直红到鬓角里去。乌浓的笑眼，笑花溅到眼睛底下，凝成一个小酒涡。

张爱玲《倾城之恋》P. 327，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满足】

（与孟嘉相恋的牡丹，在孟嘉身边感到十分满足。）

他回家，常发现牡丹在书房里等他，人躺在卧榻上看书消遣。他很少看她坐得端端正正。

她不站起来，只说"来！"就把他拉过去，樱唇揉擦着他，不说一句话，亮晶晶的瞳孔总是盯着他，欣赏他，用温温柔柔的手指摸他的头发，象小猫一样顽皮地搔他的颈背。他会向她报告他见了什么，做了什么事，她静静听着，他根本不知道她到底听进去没有。只有那双灰棕色的眸子

转来转去，又热情如火停在了脸上。孟嘉常常写文章或者看书忙到半夜，有她在屋内便心满意足。佣人常在古老、发亮的竹丝暖罩中放好一壶茶。寒冷的夜晚，窗上拉起蓝色的厚帘，那是毛奇纸糊的，可以卷上卷下，比玻璃更能御寒挡风。窗上糊了不透光的毛奇纸，她宁愿把灯吹熄，窗帘拉到两边，纳入一缕濛濛的幽光。然后孟嘉会说他要起来做事，便把灯再度点上。天候若晚了，她就告退，由书架旁的小侧门溜进她房间。

林语堂《红牡丹》P. 14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从广东来到延安，胡杏在精神、物质生活上都感到充实、丰富，她感到非常幸福。）

实际上，很少有人能够确实知道胡杏的心是多么深地沉浸在甜蜜的幸福之中。首先，她从物质方面感觉着很幸福。她从来没有吃过象现在这样香的饭菜，从来没有住过象现在这样宽敞安静的地方，从来没有穿过象现在这样充裕的衣服，——虽说这些东西都是简朴的，单调的，然而同时却也是充分的，富裕的。她相信这一点对于何守礼、张纪文他们来说，是很难同意的。甚至对于杨承荣和江炳这样的人来说，也不会象自己感觉到的那样重的分量。——至于精神方面的幸福，那就更加令人心醉了：她明白了什么叫做真正的，有生命力的马克思主义，什么叫做口头上的马克思主义，而实际上是在破坏着马克思主义的那么一种东西；她明白了什么叫做党，党是怎样组织起来的，和每一个党员应该在里面怎样进行积极的活动。而尤其奇妙的是她这个本来识字不多的人，居然也能够嘲笑那些有学问的人所搞出来的党八股。她把这一年半以来的生活跟从前在旧社会那一段长长的生活对照，觉着一个是在天上，一个是在地狱里，简直无法相比。就是同在延安吧，她也觉着最近这个一年半，在五年以来的生活中，更加令以难以忘怀。这样一来，她整个人变了，她的神韵、风采显得更加艳丽，那声音、笑貌显得更加妩媚了。

欧阳山《圣地》，选自《一代风流》（四）P. 1476～1477，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景立贞为自己扮演主角，享有权威而得意、满足。）

透过腾腾烟气，景立贞说说笑笑地应付着满客厅的来客。她笑得极

爽朗。顾恒在家时，她甘心并习惯扮演一个含笑陪坐的配角，一个夫人的形象；但顾恒不在家时，遇到家中来客，她便会生出许多兴奋来，兴致勃勃地扮演主角了。(倘若这时顾恒回来了，她的潜意识中会漾起一丝失望。)

满屋的人都以她为中心，无论是找她的，还是找顾恒的，男的还是女的，都堆着满脸尊敬的笑容看着她。她说的每一句话都会得到充分的反响和呼应，她的每一个态度都会显示出左右局势和气氛的力量。她靠在沙发上，不时转着头，听听这个人说两句（受到重视的发言者便会立刻抓紧着机会陈述)，没等对方说完，又听听那个说两句。然后，她便打着手势，很快、很利索地说上几句或一大篇。高兴时，便仰身大笑起来，不高兴时，皱皱眉，脸色略变。客厅里人再多，话题再纷乱，烟气再缭绕，她也能感到自己颐指气使的权威。她的笑会在整个客厅荡起一片笑容。她的目光能牵动众人的注意力。她的手势更有力量："这话咱们不要说了。"她只要对她不耐烦的事情挥一下手，那话题也便打了句号。她的言谈举止就是满客厅说话的标点符号。

柯云路《夜与昼》(下) P. 45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和徐世楚分了手的冰儿，在李慕唐那里找到了安宁和满足。)

"瞧!"冰儿笑吟吟的转向阿紫，脸颊微微的泛着红晕，带着三分羞怯和七分喜悦，她丝毫也不掩饰自己的感情，坦率地说："阿紫，我们之间再也没有阴影了。我现在好快乐，好幸福，这种感觉，是我和徐世楚在一起时，从来没有过的。世楚和我，好像在燃烧生命，虽然热烈，却烧得彼此都痛楚。这一点，你一直亲眼目睹，相信你会懂的。至于慕唐，"她顿了顿，收起笑容，她诚恳、真挚，而慎重的说："他不同，他稳重平和，深刻细腻，他使我觉得安宁、平静，充满了幸福感和安全感。我想……这才是一个女人真正追求的感情!"

琼瑶《冰儿》P. 88，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疯女人嘉嘉，对孟忆湄有特殊的感情。)

嘉嘉站起身来，走到我的床边，侧着头凝视我。我重新阖拢了眼睛，

也从睫毛下窥视着她。她那皱纹遍布的脸上，依然挂着那种痴痴傻傻的笑容。从花瓶里摘下了一朵黄色的小菊花，她把花朵放在我的枕边，又轻轻地为我拉好了棉被，细心得象个溺爱的母亲，又象个忠心耿耿的老仆。然后，她满意地笑了，再蹑手蹑脚地走出了我的房间，带上了房门。我睁开眼睛，可以听到她穿过走廊的脚步声．和她下楼时扬起的愉快的歌声。

琼瑶《金盏花》P. 397，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玛莉亚·阿列克塞芙娜对女儿薇罗奇卡和家庭教师罗普霍夫的接触总是不放心，于是她用各种办法去考验他们，看他们会不会产生男女私情。这天晚上她有意把罗普霍夫和女儿哄进女儿的住房，然后悄悄在门外偷听他们的谈话。）

玛莉亚·阿列克塞芙娜只听到这句话为止，她想："好，现在他们在研究学问，——我不在行，不用听下去了。多么聪明能干的青年，可以说是个体面人物！他教给薇罗奇卡的一套规矩多么合情合理！有学问的人可了不起：同样的道理，要是我来对她讲，她就不爱听，还要怪我：我没法称她的心，因为我不会文绉绉地说话。可是只要他那么文绉绉地一说，她马上听得进去，明白那是真理，表示同意了。对，怪不得俗话说：学则明，不学则愚。如果我是受过教育的女人，难道还会象现在这样子吗？我可以提拔丈夫当将军，在粮政方面或是什么别的方面给他找个位置。唔，当然啦，我要亲自替他跟承包商人办交涉：他哪能办得好呀！那时候我就不会盖这样的破房子，买进的农奴也不止一千了。现在可不行。我得先到将军们的圈子里去显显本事，——但是我怎么显本事呢？我讲不来法国话，他们会的玩意我连一样也不会。他们要说：她不懂礼节，只配到干草市上去骂街。我配不上他们。不学则愚。一点不假：学则明，不学则愚。"

〔俄〕车尔尼雪夫斯基《怎么办？》P. 12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一段玛莉亚·阿列克塞芙娜的心里自白很精采。她偷听到自己满意的话后便自我安慰，继而又想入非非，自我陶醉。这段描写文字不多，

却入木三分地表现了愚夫人不学无术，易于满足的特征。

【感动】

（喜期已至，何玉凤却死不肯嫁安公子，张金凤来劝了何玉凤一场。）

何玉凤听张金凤这话，觉得没一个字不是从肺腑里掏来的。她登时好似从顶门上浇了一桶冷水，从脚底下起了一个霹雳，只痛得她欲待放声大哭却也哭不出来，只有抽抽噎噎，声嘶气咽的靠定那张神案，如风雨娇花，因风乱颤。想到安老夫妻和张姑娘的这番好处，立刻粉身碎骨她都情愿，漫是娶过了她去作新媳妇。

文康《儿女英雄传》P. 445，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江华受了伤。）

道静站在床前，默默地望着那张憔悴、焦黄然而又是那么刚强而坚毅的脸。伤的挺重，但他决不喊一声痛；在和爱人相会的欢快中，在极端疲乏、几乎昏沉过去的景况下，他仍然念念不忘当前的斗争和工作；念念不忘鼓励爱人的进步。……而且对于她那怀念别人的诗——虽然他明知她的爱情属于那个死去的同志比属于他的更多、更深，但他毫无怨言。他只是在尽一切可能使她感到幸福、感到欢愉，虽然，他能用在这方面的时间和力量是这样少。……她这样想着，默默地凝视了他好久。一种近似负疚的感情，开始隐隐地刺痛着她的心。……

看见他的棉袍扯了几个大口子，她找出针线开始替他缝补。在棉袍的口袋里，她发现了一个揉得皱皱的小纸条。她打开来，这是江华清晰的笔迹："静，对不起你，我这是第三次失信了。……"不知怎的，道静看了这个平淡的小纸条——没有寄给她的小纸条，忽然，眼睛潮湿了。

杨沫《青春之歌》P. 64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瑞珏和梅倾吐心曲，被梅的不幸深深地打动了。）

她抬起头来，静静地望着梅的一张带着凄凉的微笑的脸。她自己的脸上并没有笑容，上面的薄粉被眼泪弄花了一点，但是并不妨害它的美丽。她等到梅住了口，便默默地对着梅把头摇了几摇，活象一个女孩子

的顽皮，她的脸颊上渐渐现出了笑窝，她微笑了。这是凄凉的微笑，感动的微笑。她完全忘记了自己的悲哀。

巴金《家》P. 22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母爱】

（得知江雁容与康南恋情的江太太决心用一切手段保护自己的女儿，她要康南三天之内给她写出使雁容生活幸福的书面保证。）

康南看着那在愤怒中却依然运用着思想的江太太，知道自己碰到了一个极强的人物。要保证一个人的未来几乎是不可能的，谁能预测命运？谁又能全权安排他的未来？他又望了江雁容一眼，后者正静静地看着他，眼睛里有着单纯的信赖和固执的深情，就这么一眼相触，他就感到一阵痉挛，他立即明白，现在不是她离不离得开他的问题，而是他根本离不开她！他点点头，坚定地望着江太太：

“三天之内，我一定把信寄上！”

江太太锐利地看着康南，几乎穿过他的身子，看进他的内心里去。她不相信这个男人，更不相信一个中年男人会对一个小女孩动真情。山盟海誓，不顾一切的恋爱是属于年轻人的，度过中年之后的人，感情也都滑入一条平稳的槽，揆之情理，大都不会象年轻人那样冲动了。难道这个男人竟真的为雁容动了情？她打量他，不相信自己几十年阅人的经验会有错误，康南的表情坚定稳重，她简直无法看透他。“这是个狡猾而厉害的人物，”她想，直觉的感到面前这个人是她的一个大敌，也是一只兀鹰，正虎视眈眈地觊觎着象只小雏鸡般的雁容。母性的警觉使她悚然而惊．无论如何，她要保护她的雁容，就象母鸡佑护她的小鸡一般。她昂着头，已准备张开她的翅膀，护住雁容，来和这只兀鹰作战。

琼瑶《窗外》P. 205，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爱钱、爱虚荣的卞洁琼在儿子面前是一个善良、温柔的母亲。）

每次见到儿子，她总是手忙脚乱的疼不够。儿子的头发是黑亮光滑的，儿子的脸皮是白白净净的．儿子的眼睛是纯洁透明的，儿子的肩膀

是齐齐嫩嫩的，儿子的个子是瘦瘦直直的，儿子身上还带着小时候的奶香。她总是情不自禁地抚摸儿子的头发，儿子的肩膀，她愿意给儿子脱衣裳，穿衣裳，系扣子，结领巾，渴望更多地接触儿子的身体，闻到儿子的气味儿。只有和儿子在一起，她才感到自己是个成熟的中年妇女，感到自己的善良，感到自己是一个母亲，有着温善的母爱，同时又觉得自己单纯、快活、爱说爱笑，象个和儿子一样大的小孩。

柯云路《衰与美》（上）P. 29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黛莱丝企图毒死丈夫，但未成功，家中不愿闹到法庭上，便把黛莱丝软禁起来。安娜是黛莱丝的女友，头脑简单的小修女。年青时曾与让·阿泽维多热恋，后来嫁给矮子小德基尔海姆，成为喜欢家庭的“幸福的安娜”。安娜以为黛莱丝是个病人，干什么都可以原谅，但绝不容忍她对自己的女儿玛丽也无动于衷，为此安娜对黛莱丝显出怀疑和敌意。）

黛莱丝看透了少女的心思：“她瞧不起我，因为我没有一上来就谈起玛丽。怎么向她解释呢？要是对她说我心里装满了我自己，我占据了整个的我，她是不会理解的。她，安娜，就盼着有孩子，在孩子身上耗尽心血，象她母亲那样，象这个家庭所有的妇女一样。而我，我必须经常感到自己的存在，我要尽力和我自己相聚……这矮子同安娜干起来连大礼服都不会脱掉的，而安娜呢，一旦他们的孩子呱呱坠地，便会把她紧挨着我度过的少女时期，把让·阿泽维多的抚爱，全都忘掉的。这个家庭的女人就喜欢把个人的存在完全抛诸脑后。个人身上具备这完全的天赋，当然是美的，我感觉到这种默默无闻和自我牺牲的美……可我呢……可我呢……”

她竭力不去听他们说什么，而去想玛丽；现在小家伙该是呀呀学语了，“听她呢喃，我也许会高兴一阵子，可她马上会使我厌烦的，我会急不可待地需要单独同我自己相处……”

她问安娜：“玛丽大概很会说话了吧？”

“她会鹦鹉学舌，你要她学什么话都行，真笑死人。她只要听到鸡叫或者汽车喇叭声就会翘起小手指说：‘你听到叽叽嘎没有？’真是个小天使，小宝贝儿。”

〔法〕莫里亚克《黛莱丝·德克罗》P. 96，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在一七九三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疾风暴雨时期，共和国志愿军粉碎了旺岱反革命叛乱。一个穷苦的乡下女人米舍尔·佛莱莎带着她的三个孩子在战乱中，先被共和国军队的一个联队收养，后来，三个孩子不幸落入旺岱叛乱军队的手中，成为人质。就在孩子即将被叛军点燃的大火吞没时，叛军的头领侯爵，在母爱的感召下，人性觉醒，去解救了孩子。）

一阵烟幕升起来把她和她望着的东西隔开。一阵辛辣的刺痛使她不得不闭上眼睛。她刚闭上眼皮，就觉得眼皮里面通红，而且充满了亮光。她把眼睛再张开来。

她的面前已经不再是黑夜了，已经是白昼；可是这是不祥的白昼，是火光映成的白昼。原来她看见的是一场火灾。

黑烟已经变成深红色，里面有一大片火焰；这片火焰一忽儿出现，一忽儿消失，像闪电和蛇一样狰狞地扭动。

这道火焰像一条舌头一样从一个充满火焰的窗户里吐出来，这窗户就像一只大嘴巴。窗户的铁格子已经烧得通红，那是桥上小堡垒最下一层的一只窗户。整个建筑物只有这个窗户可以让人看见。黑烟遮没了一切，连高地也遮没，只看得见红色的火焰照耀下的黑色的山坳边缘。

米舍勒·佛莱莎吃惊地望着。黑烟就是乌云，乌云就是梦幻；她再也不知道她看见的是什么。她应该逃走吗？她应该留在这里吗？她几乎觉得自己已经不在现实世界中。

一阵风吹过来，把烟幕吹破了，在裂开的空隙中，那座悲惨的堡垒突然现出来，整个建筑物都看得清清楚楚，塔楼、桥、小堡，在火灾的灿烂金光下显得眩目而可怕，堡垒从上到下都反映着金光。在不幸的清晰的火光下，米舍勒·佛莱莎把一切都看得清清楚楚。

桥上小堡垒的最下一层在燃烧着。

上面两层还没有着火，可是已经像是装载在一只火篮里面了。从米舍勒·佛莱莎站立的高地边缘上，可以从火和烟之间模糊地望见屋子里面。所有的窗户都是敞开着的。

三层楼的窗户很高大，米舍勒·佛莱莎从窗户望进去，看见沿着墙壁排列着许多橱，里面仿佛装满了书，在一只落地长窗前面的地板上，有一小堆杂乱的东西，在黑暗中不十分清楚而且挤成一团，有点像一个鸟窠或者一个孵窝，有时仿佛还在微微动着。

她望着这堆东西。

这一小堆黑色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呢？

有时她的心里也偶然想到这堆东西很像是有生命的；可是她正在发烧，大清早起她就没有吃过东西，她没有间断地走了一整天，她已经精疲力竭，她觉得自己产生了一种幻觉，她本能地不相信这种幻觉；可是她的愈来愈固定的眼光始终没法子离开那一堆黑色的东西，这堆东西躺在火灾上面一层楼的地板上，外表上动也不动，大概是没有生命的。

突然间，仿佛具有意志力的火焰，从下面把一条火舌伸到一株干枯的常春藤上，这株高大的常春藤恰好散布在米舍勒·佛莱莎注视着的墙上。简直可以说火焰刚才发现这个干蔓枝网；一团火星贪婪地跳到网里，开始沿着蔓枝以燃烧导火线似的可怕速度上升。一转眼间火焰已经到了三层楼。于是火焰从上面照亮了二层楼的屋子。一阵强烈的亮光骤然间把三个熟睡着的小孩很鲜明地照出来。

他们是一堆可爱的小生命，臂膀和大腿纵横交叉着，闭着眼睛，金发的脑袋带着微笑。

母亲认出了她的孩子。

她发出了一声可怕的喊声。

这种说不出地愁苦的喊声是作母亲的人所特有的。没有别的声音更凶猛，同时又更能使人感动的了。一个女人发出这样的喊声，我们还以为是一只母狼在嗥；一只母狼在嗥的时候，我们还以为是一个女人在叫喊。

米舍勒·佛莱莎的这下喊声就是一下嗥声。荷马说赫卡柏曾经吠过。

朗德纳克侯爵刚才听见的就是这下喊声。

我们说过，侯爵听见喊声之后就停了下来。

侯爵这时正在阿尔马罗带他逃走的那条甬道的出口和山坳之间。透过头上交叉错杂的桠枝，他看见桥在燃烧着，拉·杜尔格被火光映得通红；再从两根桠枝分开的地方望过去，他看见上头对面高地的边缘上，正

好和燃烧中的保垒相对的地方，在火灾的强烈亮光照耀下，有一个女人把身子俯向山坳，这个女人的样子很凶暴，也很悲惨。

喊声就是这个女人发出来的。

她现在的样子已经不是米舍尔·佛莱莎，而是一个戈干娜。命运悲惨的人也是令人恐怖的人。这个乡下女人已经变成一个复仇女神。这个平凡的，无知的，没有自觉的普通乡下女人，已经猛可地从绝望中获得了史诗般的伟大。深刻的痛苦就是对于心灵的巨大的扩张；这个母亲就代表着普天下的母性；凡是包括完整的人性的，必然是超人的；她站在那里，在山坳的边缘上，面对着这个火灾，这件罪行，她的样子仿佛是一个地狱之神；她有野兽的喊声，女神的的手势；她的露出无限怨恨的脸仿佛是一个火焰的面具。没有什么比她的含泪的眼睛所发出来的闪光更富有威力的了；她的眼光像闪电一样在轰击那场大火。

侯爵在听着。喊声落在他的头上；他听见一种音节不清的、裂人心腑的喊声，更像一连串的呜咽，而不像在说话。

“啊！我的天啊！我的孩子啊！那是我的孩子！救命啊！救火啊！救火啊！救火啊！你们简直是强盗！难道没有人在这儿吗？我的孩子要烧死了！唉！有这样的事！乔治特啊！我的孩子们啊！胖亚伦！雷尼—让！这样干是什么意思？谁把我的孩子放在那儿呀？他们睡着了。我疯了！这是不可能的事。救命啊！”

这时候拉·杜尔格里面和高地上有无数的人在走动。整个军营的兵士都奔到刚烧起来的大火周围。进攻的军队在应付了霰弹以后，又要应付火灾。郭文，西穆尔登，盖桑，都在下命令。怎么办？在那条半干的山溪里没有几桶水可以打起来。忧虑愈来愈增加。整个高地的边缘上站满了人，惊惶失措地望着。

他们看见的是吓人的景象。

他们只能旁观，丝毫没有什么办法。

火焰沿着常春藤上升，已经达到最高的一层。发觉里面全是干草，火焰就扑了过去。现在整个仓房都燃烧起来。火焰在跳舞；快活的火焰是不祥的东西。仿佛有一阵助纣为虐的风在扇动这场火。简直可以说可怕的伊曼纽斯整个化成了一阵火星的旋风，借着火焰的罪恶生命而活着，也可以说是他这个恶魔的鬼魂化成了火灾。图书室那一层还没有着火。它

的天花板很高，墙很厚，使火势一时不致蔓延进去，可是这可怕的时刻也近了；下面一层的火舌在舐着它，上面一层的火舌在抚摸它。可怕的死神的接吻已经轻轻地触着它了。下面是火窟，上面是火焰山；如果地板上烧穿了一个洞，那就会跌进熔炉里；如果天花板烧穿了一个洞，那就会埋葬在炭火下面。雷尼一让，胖亚伦和乔治特还没有醒，他们像一般儿童那样天真而深沉地睡熟了，烟和火有时遮盖了窗户，有时让开，从烟和火的空隙中可以望见他们在这火窟里面，在流星的光浑下面平静地、可爱地、动也不动地睡着，像三个满怀信心的小耶稣在地狱里面沉睡；一只老虎看见这几朵玫瑰花在这熔炉里，这几只摇篮在这坟墓里，也会淌眼泪。

这时候母亲在摇晃自己的臂膀。

“救火呀！我在喊救火！你们都不来，你们都是聋子吗？你们要烧死我的孩子！来呀，在那边的人们。我赶了多少天的路，到头来是这样找到他们的！救火呀！救命呀！三个小天使！他们是三个小天使！他们是纯洁的，他们干过什么坏事呀？他们把我枪毙，把我的孩子烧死！这些事情是谁干的呀？救命呀！救救我的孩子！你们没有听见我叫喊吗？就算我是一只母狗，也应该可怜一只母狗啊！我的孩子！我的孩子！他们在睡觉！啊！乔治特！我看见她的小肚子，可爱的宝贝，雷尼一让！胖亚伦！这是他们的名字。你们应该相信我是他们的母亲。现在发生的事情令人可恨。我白天黑夜地赶了多少路。今天早上我还跟一个大娘说过话。救命啊！救命啊！救火啊！你们都是恶鬼！可怕呀！最大的孩子只有五岁，最小的女孩还没有满两岁。我看见他们裸着的小腿。他们在睡觉，善良的圣母呀！天老爷把他们还给我，地狱的手又把他们抢去了。想想吧，我走了这许多路！我用奶汁养大的孩子！我还以为可怜的我找不到他们了！可怜我呀！我要我的孩子，我一定要我的孩子！他们的的确确在火里！请看我的可怜的脚吧，两只脚都在流血。救命啊！这世界上既是有人，又让这几个可怜的孩子这样烧死，这是不可能的事！救命呀！抓住凶手呀！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啊！那些强盗！这间可怕的房子是什么房子？他们偷了我的孩子拿去烧死。慈悲的耶稣！我要我的孩子！唉，我不知道我该怎样办才好，我不能让他们死。救命呀！救命呀！救命呀！啊！假使他们真的这样烧死，我就要杀掉上帝！”

母亲在作着这样可怕的哀求的时候，高地上和出坳里也有许多人在说话：

“梯子！”

“没有梯子！”

“水！”

“没有水！”

“上面，碉堡里面的三层楼里有一扇门。”

“那是铁门。”

“打破它。”

“不可能”

母亲加紧她的绝望的呼吁：

“救火呀！救命呀！快点呀！或者杀死我吧！我的孩子！我的孩子！啊！可怕的火！救他们出来，或者把我扔进去吧！”

在这些喊声的间歇中，可以听见火焰的不受阻碍的爆裂声。

侯爵摸了摸衣袋，摸到了铁门的钥匙。于是他弯下腰，走过他刚才逃出来的拱门，向他刚长出来的那条甬道再走进去。

〔法〕雨果《九三年》P. 379～38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浪漫主义文学大师维克多·雨果为后人留下了描写十八世纪末资产阶级大革命的最著名作品，生动地描绘了这个史诗般惊心动魄的时代。雨果一方面热情地肯定了革命，支持共和国；另一方面他又对革命暴力表示怀疑，认为“在绝对正确的革命之上有一个绝对正确的人道主义”。所以他笔下的侯爵尽管双手沾满人民的鲜血，却又舍生忘死去搭救三个孩子。

（一个可怜的母亲，在被一个埃及女人偷走了她心爱的小女儿后，便陷入半疯颠状态。禁锢在人称老鼠洞的石窟中，通过铁栅栏窗户观望外面广场上的事情，日日夜夜思念着自己的女儿。）

我不相信，世上还有什么比一位母亲看见自己孩子的小鞋时心中觉醒的种种思绪更为温馨的了。尤其是假如这是一只节日的鞋、星期日的鞋、受洗的鞋，连鞋底也绣了花的鞋，孩子尚未走过一步的鞋。这只鞋

是那样纤秀细小，是那样不可能穿来走路，对于母亲来说，就好象是见着了自己的孩子。她对它笑，吻它，又对它说话。她寻思，是不是当真有这样小的脚；就是孩子不在跟前，有这只美丽的小鞋，那可爱的柔弱的小人儿就仿佛在眼前。她好象看见了她，她确实看见了她，那整个的人儿，活泼的，欢天喜地的，纤纤小手，圆圆的脑袋，纯洁的嘴唇，明亮的眼睛，而眼白微微发蓝。如果是冬天，她在那里，在地毯上爬着，使劲往小凳子上爬，母亲提心吊胆，生怕她挨近了火。要是夏天，她就在院子里、花园里爬，拔石板缝里的草，以天真的眼睛瞅着大狗、大马，一点也不害怕；玩贝壳、花朵，把沙弄到花坛里，把泥洒到小径上，惹得园丁骂她。她周围的一切都在笑，在闪亮，在嬉戏，甚至空气和阳光也竞相在她那任意鬈曲的头发里面欢蹦活跳。那只鞋使做母亲的想起了这一切，象火熔化了蜡，熔化了她的心。

可是，在孩子丢失以后，小鞋勾起的无数欢乐、迷人、温柔的形象，就极其可怕了。这只小绣花鞋现在只是可怕的刑具，永远痛裂母亲的心。还是那同样的心弦，最深里、最敏感的心弦在颤动，然而已经不是天使在抚弄，而是恶魔在掐，在拧。

一天早上，五月的太阳升起在湛蓝的天空——加罗法洛喜欢以这样的天空作为他的画作《耶稣从十字架下来》的背影。罗朗塔楼的隐修女听见河滩广场上车轮辚辚、马蹄得得、铁器铿锵。她并没怎样注意，却把头发编结起来遮住耳朵，不去听它，仍然跪下来观赏她已经崇拜了十五年的那件没有生命的静物。上面已经说过，这只小鞋就是她的整个宇宙。她的思想已经禁锢在里面，只有死了才出得来。为了这只玩具似的漂亮的粉红色缎子绣花鞋，她向上天发出了多少辛酸的诅咒、多少感人的怨诉、多少祈祷和啜泣，只有罗朗塔楼这阴森的地窖知道。从来没有这样痛苦的绝望，为比这更为可爱、更为优美的东西而抛洒！

这天早晨，她的痛苦似乎发作得比以往更厉害，外面只听见她以摧人心肝的单调而高亢的声音悲鸣：

“啊，我的女儿！我的女儿！我可怜的亲爱的孩子！那我就再也看不见你了！那，一切都完了！我总是觉得就跟昨天的事情一样！上帝呀，上帝！你把她这样快就收回去，还不如当初不把她给我。你难道不知道女人的孩子就是她们的心肝肉儿，做母亲的失去了孩子就再不信上帝了？

啊！可怜的我，那天偏偏不在家！……主啊！主啊！你这样把她夺走，那你是从来没有看一看我是怎样疼爱她，我是多么欢天喜地让她烤火，她吃我的奶时怎样在笑，我又是怎样让她们小脚脚一下下登上我的胸脯，一直登到我的嘴唇！呀，你要是看过这些，上帝，你会怜悯我的欢乐．你就不会剥夺掉我心中唯一残存的爱！难道我是这样坏，主啊，你就不能先看看再把我打入地狱？……唉，唉！鞋还在这里，可是脚呢！还有其他呢？孩子呢？我的女儿，我的女儿！他们把你怎么样了？主啊，把她还给我吧！我跪着求你十五年了，上帝，膝头都磨破了，还不够吗？把她还给我一天，一小时，一分钟，一分钟吧，上帝！然后由你把我永远扔给魔鬼！呀！只要我知道你的袍子的一角在哪里拖曳，我一定去双手紧紧拽住，一定要你把孩子还给我！她这只漂亮的小鞋，我难道一点也不怜悯么，主？你怎么能使一个可怜的母亲遭受十五年的苦刑？慈悲的圣母！天上慈悲的圣母，怜悯我吧！我的孩子就是我的耶稣，他们把她弄走了，偷跑了，在灌木里把她吃掉了，喝了她的血，嚼了她的骨头，慈悲的圣母呀，怜悯我吧！我的女儿！我需要我的女儿！她即使在天堂，对我又有什么好处？我不要你的天使，只要我的孩子！我是一头母狮子，我要我的崽子！……主呀，你要是不把我的孩子给我，我就要在地上撒泼打滚，我要用我的脑袋把石头撞碎，我情愿下地狱，我一定要诅咒你！你看见的，我两只胳臂都咬烂了，主呀，好上帝你就毫无恻隐之心吗？……啊！你就只给我盐和黑面包好了，只要我有我的女儿，只要让她象阳光一样温暖我！唉，上帝我主，我只是一个卑贱的女罪人，可是我女儿会使我恢复虔诚的心。以往我由于爱她而笃信宗教，她的笑容象天开眼一样，通过那里我看见了你。……噢！只要我能够一次，仅仅一次，再一次，把这只鞋穿上她那漂亮的粉红色小脚脚，我可以死而祝福你！……啊，十五年了！她现在该很大了！……不幸的孩子！什么！那么是真的了：我再也看不见她了，甚至在天堂里也看不见她！因为，我不能上天堂。啊！多么不幸，居然只有她的鞋在这里，只有鞋！”

不幸的女人向这只鞋——她多年来的慰藉和绝望——扑过去，就象当初头一天那样哭得肝胆俱裂。做母亲的失去孩子，任何时候都是跟当初头一天一样。这样的痛苦是不会减轻的。丧服尽管穿破、发白，心里仍然是一片漆黑。

这时，几个孩子的清新的欢乐笑语声经过小室前。每逢她看见或听见孩子路过，这可怜的母亲就赶紧躲进这坟墓最阴暗的角落，仿佛她竭力要把头钻进石头里去，免得听见他们的声音。

〔法〕雨果《巴黎圣母院》P. 436～43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母爱是古往今来文人作家笔下最常出现的主题之一。作为信奉人道主义，对女性怀着神圣美好情感的文学巨匠雨果，当然更不会遗漏这个方面。从这一片断，我们可以认识作家的浪漫主义创作方法，感受他那汹涌澎湃的情感，汪洋恣肆的文采。

失去幼儿对母亲的打击总是比对父亲更沉重。除了母亲，有谁能体会到和自己孩子的这种不可分割的肉体上的联系呢？是母亲谛听着自己体内正在孕育的生命的动静，是母亲在自己的怀里把这温暖的小生命喂大，是母亲贪婪地注视着他那最微小的独特的表现，注视着他那混沌的、逐渐富有表情的小眼睛，注视着他那象丝一样柔软的头发的生长，除了母亲，谁能怀着紧张的欢乐心情注视着自己婴儿最初跨出的不稳的脚步，并以某种难以解释的敏感猜到他最初的咿呀声的意思呢。对她，对母亲来说，她的未来是和她孩子的未来融合在一起的……然而突然间——一具冰冷的、坚硬的小尸体……被运走了，被埋在教堂墙边的一个地方。

一个小小的土堆将变成一座坟墓，它被无情的积雪盖住了。

〔苏〕托尔斯泰娅《父亲》（上）P. 400～40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想象】

（苔丝和亚雷·德伯发生关系后，生了一个私生子。当孩子没受洗的时候病，并且病得要死了。这时，苔丝觉着自己犯下了罪，应该下地狱、遭火烧。但无论如何也不要叫小宝贝受磨难。晚上，她睡在床上毫无根据的想象起来。）

她疼得无法可想，只在床上来回翻腾，钟声刚敲了一点那个庄严的时刻。就在这种时候，毫无根据的想象，才越出理智的范围，心头种种恶毒的揣测，才变成牢不可破的事实。她就想到，那个孩子，即是私生，

又没洗礼，两罪俱罚，于是就打到了地狱最下层的角落上；她看见那个大魔鬼，拿着一把三刃叉，象他们烤面包的时候热烤炉用的那样，把这孩子叉来叉去；在这种想象里，她又添了许多另外奇奇怪怪的惨酷刑罚，这都是她平素听人讲的，因为在这一个信基督教的国家里，有时给小孩讲道，就这么个讲法。在人们都睡着了的屋子里，静悄悄的，她越琢磨，那种森然阴惨的情况，就越活现，她的睡衣都叫冷汗湿透了，她的心跳一下，她的床也跟着动一下。

〔英〕哈代《德伯家的苦丝》P. 14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

这里写了一个疼爱孩子的慈母之心和对当时资本主义道德的愤怒之情。

为了一个私生孩子受洗礼之事，苦丝反来复去不能入睡，这是为什么呢？作者这里自问自答，就是怕“地狱”、“魔鬼”。

被人们敬畏的“地狱”、“魔鬼”历来是统治阶级用来毒害和束缚人民精神的工具。今天又用来毒害这个纯洁善良的人，又来摧残她的灵魂，使她不知所措。她反来复去地想，难道真的有“地狱”、“魔鬼”吗？人们就不能反抗吗？作者哈代是一个宗教上的怀疑者，在这里表现了他对苦丝的同情，表现了他和农民息息相通的思想感情。

（高傲美丽的侯爵女儿德·拉·木尔小姐迷上了出身低微的侯爵秘书于连，她幻想着自己的爱情。）

“于连和我不须签定婚约，也不须请求一个公证人来表演资产阶级的礼节：一切都是英雄的举动，一切都是偶然的产儿。除了他缺乏高贵的身世，这就是玛嘉锐特·德·瓦洛娃皇后对于当时最杰出的青年拉·木尔的爱情。如果宫廷里的年青人，都是遵循习俗的、想到冒险就把脸都吓得发白的人，这难道是我的过错吗？到希腊或非洲的短短的旅行，便是勇敢的最高表现了，况且他们还是成群结队才敢走。一旦发觉自己是孤单的，他们就害怕起来。他们所怕的不是阿拉伯野蛮人的戈矛，而是他人的嘲笑，害怕闹笑话，会使他们疯狂。

“反过来，我的小于连只喜欢个人行动。这个得天独厚的人，绝没有一分钟想到去求别人的支持和帮助！他轻视一切的人，这便是我不轻视

他的理由。

“若是于连出身贵族，只是贫穷，我对他的爱情便算是一件平凡的傻事，不足称道的，只是一个门户不当的婚姻而已。我绝不做那样的事。因为那样便缺乏伟大的恋爱的特征；我需要的是克服巨大的困难和前途的变化无常。”

德·拉·木尔小姐对于这些美丽的幻想，想得太专心，以致第二天，在柯西乐侯爵和她的哥哥的面前，不知不觉地称赞起于连来了。她的言语太夸大了，因此刺激起他们的忿怒。

“你要当心这个精力充沛的青年人啊！”她的哥哥叫道。“若是再有一次革命，他会把我们都送上断头台去的。”

〔法〕司汤达《红与黑》P. 42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脱俗傲世的侯爵小姐有惊人的美艳，更有骇俗的思想。她崇尚的是英雄，渴望的是征服。她敢想的，她就敢做。这样的女子有时真让人替她的性别惋惜。

（生活在二十世纪初叶法国外省乡下的一个美丽的女人，她向往纯洁而真诚的爱情，但她又在纯洁与罪恶之间，幻想与现实之间，善与恶之间踯躅徘徊。她是一个小学教师的女儿，嫁给了一位助理军医，丈夫死后，她沦落为拉鲁塞尔老板的情妇。一次电车上的邂逅，使她认识了热恋着她的库雷热医生的十七岁的儿子雷蒙。他们相互产生了极大的兴趣。）

玛丽娅·克罗丝去迎雷蒙，在离中学不远的波尔多公园的一条小径上和他相见。他比头一天更沉默，而他那多疑的笨拙更使玛丽娅相信他是个孩子，虽然他的笑声，影射，鬼祟的眼神本该引起她的警惕；可是她相信她的天使。她小心翼翼地走近他，踮起脚，屏住气，好似走近一只纯洁的野鸟。一切都加强了她心中这个虚假的形象：动不动就发红的面颊，中学生的行话，还有象水气一样蒙着这个健壮身体的孩童的痕迹。她所害怕的东西其实在雷蒙身上并不存在，而她却以为看见了它。他那天真的目光使她发抖，她责备自己引起了他惶惑不安。没有任何迹象告诉她：其实他在她面前只想到要采取决策：要不要租一套带家具的房间？

帕皮荣知道一个地址……不过对这样的女人来说，这地方差点劲。帕皮荣说在泰尔米尼斯饭店，可以按天租房间，应该去打听一下，可是雷蒙在饭店的办事处前来回走了几趟，始终没有下决心走进去。他看到另一些困难，幻想阻碍重重……

玛丽娅·克罗丝也想到把他拉到家中，但绝口不敢提。这个怕生的孩子、她的野鸟，她不愿意玷污他，哪怕只是在思想上；她只是想象，在满是幔帐挂毯的客厅里，在沉睡的花园深处，他们的爱情将化为语言，这场风暴将化为雨水。也许他的头会偎在她身上，除此以外，她没有想任何其他的事。他将是一只小鹿，由于她的照料，它对她熟悉了，她的手心上将感觉到它那温暖的脸……她隐约看到一条长长的路，她只愿意得到最近的、最贞洁的爱抚，而不愿去想那些变得炽热的阶段，不愿去想森林，在那里，相爱的人们拨开树枝消失在深处……不，不，他们不会走得那么远；她不会破坏这个孩子身上使她爱慕和惧怕得六神无主的东西。怎样才能暗示他，而又不把他吓跑呢，让他明白这个星期里他可以到满是幔帐挂毯的客厅里来，让他明白应该利用拉鲁塞尔先生去比利时兜一圈的这段时间？

〔法〕莫里亚克《爱的荒漠》P. 79～81，
漓江出版社 1983 年版。

法国当代著名小说家弗朗索瓦·莫里亚克的这篇小说，曾获法兰西学院小说大奖，是他最著名的代表作之一。瑞典学院授予他 1952 年度的诺贝尔文学奖。

（在一四八二年一月六日丑人节这一天，命运让一个学者、诗人格兰古瓦和吉卜赛姑娘爱斯美腊达相遇。当他被一群流氓乞丐捉住，就要被吊死的时候，吉卜赛姑娘搭救了他，和他做了名义上的夫妻。格兰古瓦在新婚之夜，明白了姑娘并不要他做丈夫。）

“啊，爱情？”她说，声音颤抖，眼睛发亮。“那既是两个人，又是一个人。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融合为一个天使。那就是天堂！”

这街头献舞的姑娘说这话的时候，格外艳丽，格兰古瓦感动异常。在他看来，这样的美貌正是同她言词的几乎东方式的魅力完全协调的。她那纯洁的鲜红嘴唇微微泛起微笑，她那率真而又端庄的容颜由于思虑不

时显得暗淡，就好象镜子上哈了一口气似的；黑黑长长的睫毛低垂，时时射出无可形容的光芒，使她整个面貌显得那样芬芳沁人，——正是后世拉斐尔把处女的纯洁、母性的美丽和神祇的圣明，神秘地交汇糅合恰到好处而获致的典范。

〔法〕雨果《巴黎圣母院》P. 132～13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每个少女都曾有过对爱情的憧憬，都曾有过自己心目中的白马王子。美丽的吉卜赛女郎她对于爱情更是看得无比神圣，简直把这种美的情感溶在血液里了。作者对她提到“爱情”这个字眼时，声音、容貌发生变化的描写，使读者感受到吉卜赛女郎的炽热真情。

（碧帕是杰索尔国王布罗达巴迪多的女儿，琼德罗迪博士都的君主拉姆琼德罗的王后，但他们的愚蠢、傲慢、冷酷，使她伤透了心，这是在一天的黄昏时刻，她独自来到内宫的花园里。）

碧帕坐在一棵柽柳下。她本来是个胆小的人，可是今天她一点也不觉得害怕。夜色越来越浓重，她觉得，仿佛有人正从她身边把宇宙夺走，仿佛有人把她从幸福、平静的宇宙之岸推向黑暗无底的大海。她仿佛觉得自己在慢慢地沉没，在慢慢地坠落，头上漆黑一团，脚下没有土地，四周一片空虚。作为栖身的宇宙之岸离她越来越远了。她仿佛觉得，一种巨大的屏障正在她面前冉冉升向天宇。在这道屏障的对面不知又有多少东西坠落了。碧帕心情十分紧张，她仿佛看到了彼岸的一切，仿佛看到了那里的阳光、雨露、喜庆、欢乐。她仿佛又觉得，有人突然伸出一双坚硬的大手，使劲把她抓住，撕断了她心脏的血管，不让她游向彼岸。今天，碧帕觉得自己突然独具超凡的慧眼并且清楚地看到，天神在这浓重的充满整个宇宙的黑暗之上书写了她未来的命运，而碧帕好象正坐在那无边无际的宇宙之中，独自阅读她那未来的命运之书。……她好象已经行走了上千年，可是这条漫漫的黑暗之路还是没有尽头，她也没看见任何人。她只是觉得，自己站在那没有空气、没有声音、没有人迹，没有星辰、没有昼夜的广漠无边的黑暗之中，不时地听到四周的恸哭声和从远处传来的呼啸的风声！

〔印度〕泰戈尔《王后市场》P. 135，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一段心理描写极为细腻地描绘了一位年青姑娘痛苦、绝望的心情。她虽贵为公主、王后，但没有丝毫的自由，甚至不能跟疼爱自己的爷爷、哥哥见面。作者用了一连串的比喻把她的心境描绘得十分具体。她心灵深处有幸福的渴望，但残酷的现实却不给她一丝希望，妥贴的比喻把她孤独而悲凉的心境表现得淋漓尽致。

【思念】

（卡门从潘查太太家搬走后，潘查太太决心找私生女卡门的父亲埃德华多，告诉他发生的一切。埃德华多为防止花花公子罗萨斯拐骗卡门，将卡门姑娘又寄养在圣安德烈斯·索奇亚潘镇贡萨雷斯神父家。卡门姑娘在贡萨雷斯神父家不时想起从前热恋过的情郎加夫列尔。）

她那丰富的想象力如虎添翼，不疲倦地在梦幻的高空遨翔。

“不”，她心里想，“生活绝不象我现在感到的这样索然无味，但也不象玛格达莱娜家那样，终日宾客满堂，忙忙碌碌……无怪我在那儿感到不如意！无怪我觉得这地方憋气！我的心灵不仅需要空气、阳光，还需要爱情！

……一幢普普通通的房子加上一点儿爱；一个相亲相爱的人儿，为了他，纵使让我们赴刀山、下火海，我们也在所不辞。有了这些就足够了。如果我们谁都不喜欢，或谁都不喜欢我们，那么，生活就将是凄惨的，痛苦的。倘若有一天我落到那种地步……，真不知该怎么办呢！真不如死了好呢！如能两人情投意合，相亲相爱，那么，在我们眼里，一切都会显得如花似锦，生活就会充满欢乐和幸福，就会如同洁净如洗的蓝天那样美丽，如同笼罩着群山的苍穹那样绚丽。……在加夫列尔家的那些日子里，我是幸福的，我爱他，他也爱我。可我真傻！我追求起荣华富贵来了，我想能象妹妹那样享荣华受富贵！那时，我虽然穷，成年累月洗呀浆呀，可也许我比劳拉还要幸福。我怎么竟信了阿尔贝托·罗萨斯的话呢！这要怪我，是的，应该怪我。玛格达莱娜说他这也好，那也好……，把我说迷糊了。我被他那潇洒的体态、华贵的衣着弄得神魂颠倒，眼花缭乱，于是，我便信了他的话……；可我那时并不爱他，直

到现在我也不爱他呀……；那时我爱的是加夫列尔，可怜的加夫列尔曾深深地爱过我，直到如今他还在深深地爱着我呀！就在那个可怕的夜晚，他还眼里噙着泪水对我说过这样的话呢！即使他不说……我的心也无时不在对我这样说呀。”

……“我需要爱情，可加夫列尔拒绝了我；我需要幸福，可我却无幸福可言，因为加夫列尔，我的加夫列尔余怒未息……他拒绝了我，不让我抚摸，不让我亲吻……能象栖在桔树上那只妖艳的小雀那样幸福该多好啊！你瞧，它见到自己的伴侣归来时叫得多动听，翅膀拍打得多欢呀！那晚的事我终生难忘。我从未象那晚那样爱过他！当时，我已翻然悔悟，决心和阿尔贝托一刀两断；我准备把一切和盘托出，我要对他说：‘事已如此，你饶了我吧！你心眼好，为人厚道，你不是爱我吧？那你就饶了我吧！从此我再不贪图享乐。你不是穷吗？我就是爱的你穷；你不是出身贫寒吗？我就爱的你这个！加夫列尔，你饶了我吗！你瞧，我多爱你呀！我做错了事……惹得你生了气……我忘了我的心是属于你的……你可怜可怜我这个举目无亲的孤儿吧！……你饶恕了我吧！你真好，你真好，不是吗？加夫列尔，把过去的事统统忘掉吧，忘掉吧……你瞧，我和你是多好的一对呀！我不爱那家伙，我不爱他……我虽对他说过我爱他，那也是因为当时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呀……我曾让他吻过，可那也是出于无奈呀……你饶了我吧！”可当时他的心肠比铁石还硬！他声色俱厉，咄咄逼人……简直象条猛虎……可他是对的。他爱我，我却使他凌受耻辱……吻？是的，可吻一下算什么呢？得了，算不了什么……我想用自己温柔的爱抚去平息他的恼怒，但我失败了……我哭着向他求饶，他却不肯……我什么都豁出来了……我对他说：‘当时我有什么别的办法！’……我说：‘我这人就这样！我是属于你的，你爱怎么发落就怎么发落吧！’……他愣住了，默然无语，连看都不看我一眼……他不看我，也不和我说话；但我从他的脸上看出，他不相信我的话，他鄙视我，他在压着自己的火气……他差点要揍我……我确信，要不是他爱我，真会当场把我掐死的！啊，我再次想用自己的爱抚去打动他，我想吻他……可被他拒绝了！啊，加夫列尔，你大错特错了！你未免太狂妄了吧！你出身低贱，身无分文，又是个卖苦力的……可你倒象国王一样自负！你这样的性格，我从前喜欢，现在仍然喜欢呀！你忠厚、刚直，我爱的你就是这个！我

曾劝你改改脾气，不要过于任性……我曾希望用自己的亲吻征服你！你爱我，可我的眼泪却感动不了你！你意志坚强，可你不该在一个爱你的少女身上来显示啊！你待人宽厚，可你却不知道饶恕一个柔弱的女子！……我们本来可以非常幸福……只需你一句话呀！……如若可能，还……怎么不行呢？”

〔墨〕拉斐尔·德尔加多《云雀姑娘》P. 256～259，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天真的卡门姑娘渴望得到爱情和幸福。但由于涉世浅。无知和爱虚荣而受了花花公子罗萨斯的欺骗，从而失去一度曾得到的和加夫列尔之间的纯真爱情。但从内心深处卡门姑娘感到自己真正爱的还是加夫列尔，因而常常思念原先的情人。作者不惜笔墨对一个向往爱情和幸福的少女的内心世界精雕细刻地进行描写，把少女心灵深处那种复杂、细腻的情感，矛盾、忏悔、刻骨铭心的爱表现得淋漓尽致。作者仿佛为我们展现了一幅揭示少女心灵世界的工笔画。

（冰岛布列塔尼北部地区的人们以打鱼为业。纯洁而忠贞的少女歌特经过曲折痛苦的期待，终于和心上人扬恩结了婚。可是他们仅仅度过了六天幸福的春日，新婚的丈夫就扬帆出海去捕鱼了。歌特怀着热烈美好的期望度过了夏季，一只只远航的渔船回来了，却不见扬恩和他的“莱奥波丁娜号”。歌特害怕了。）

九月结束了。她不再进食，也不再睡觉。

现在，她在自己家里蹲着，两手搁在膝间，头仰靠着身后的墙壁。何必起身，又何必躺下呢；当她过度疲乏时，便和衣倒在床上。否则她就呆在那儿，一直木然地坐着；由于静止不动，她的牙齿冷得打战；她始终感到太阳穴被一个铁环紧紧箍住，感到双颊收缩，嘴唇枯干，有一种发烧的味道，有时候她从喉头发出一声沙哑的呻吟，很久，很久地，断断续续地重复着，同时脑袋碰撞着花岗石墙壁。

或者她低声地、温柔地唤着他的名字，对他说着绵绵情话，好象他就在她身边。

有时她也想到与他无关的事物，一些毫无意义的琐事，例如为着消磨时间，瞧着那陶制圣母像和圣水盂的影子，随着光线的下落，在她的

床头板上逐渐拉长。可是接着，更加剧烈的痛苦又来提醒她，她又开始发出喊叫，把脑袋去撞墙壁……

整个白天的时间，就这样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整个晚上的时间，整个夜里的时间和整个早晨的时间，也都一样。当她计算他在多久以前就该回来了的时候，一种更大的恐怖攫住了她，她再也不愿知道日期，再也不愿知道当天是什么日子。

人们对冰岛渔船的遇难，一般总能找到点迹象；或者返回的人曾远远看见这一惨剧，或者发现了难船的一块残骸，一具尸体，他们总会得到某种征象从而猜测出一切。然而关于莱奥波丁娜，人们什么也没看到，什么也不知道。玛丽—贞妮号上的人，曾在八月二日最后看见过它，说它该是往北边更远的地方捕鱼去了，以后，这就成了无法猜透的秘密。

等待，永远在等待，什么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她果真不再等待的时刻才能到来呢？连这个她也不知道，现在，她几乎希望这个时刻很快到来。

啊！如果他死了，至少人家应该发发善心告诉她呀！……

啊！她要看看他，看看他现在的模样，——他，或者他的遗骸！……只要那接受过那么多祈祷的圣母，或者如她一样的别的什么神灵，愿意开恩赋予她超人的视力，让她的扬恩呈现在她眼前！——他，活着，驾着船回家——或者他的尸体在海面滚动……至少可以确定他的消息！知道他的下落！！……

有时候，她突然感觉在水平线的尽头冒出一面船帆：莱奥波丁娜号渐渐近了，急急地朝岸边驶来！于是她不假思索地动弹了一下，想要站起来，跑去看看海面，看看这是不是真的……

她重新颓然坐下。唉！它此刻在哪儿呢，这莱奥波丁娜？它会在哪儿呢？无疑是在那边，被抛弃、被粉碎、被遗失在那可怕的遥远的冰岛那边……

这些，终于形成一个萦绕在心头的幻象，始终是那同一个幻象：一只裂开的、空空的难船，在静寂的红灰色的海面上摇晃；慢慢地，慢慢地，无声无息地，出于嘲弄似地以一种极端的柔缓，在死水般的绝对平静中摇晃。

夜半两点钟。

在夜里，她尤其注意所有走近的脚步声：只要听到一点儿响动，一点儿罕见的声音，她的太阳穴便颤动起来；由于过度紧张地留心外面的事物，她的两鬓变得极为疼痛。

夜半两点钟。这一夜犹如别的夜，她合着双手，在黑暗中睁大眼睛，倾听着荒原上永恒的风声。

突然。路上响起了男人的脚步声，急促的脚步声！在这样的时辰，谁会打这儿经过呢？她直起身子，连灵魂深处都抖动起来，心儿也停止了跳动……

有人在门口停住，走上了小小的石头台阶……

是他！……啊！自天而降的快乐！有人敲门了，难道这还能是别人吗？……她赤着脚站起来，这些日子以来已变得那样虚弱的她，竟象猫儿似地轻盈地跃起，张开胳膊准备拥抱她的爱人。肯定是莱奥波丁娜号在夜里到达了，就在对面波尔一爱旺湾抛了锚，——于是他，他就跑回来了；她以闪电般的速度在脑中构想了这一切。而现在，在她急于拔掉那闩得很紧的门闩时，竟被门上的钉了划破了手指……

……

“啊！……”接着她慢慢地后退，沮丧地把头垂到胸前。她那疯女的美梦破灭了。这不过是她的邻人方代克，……到她弄明白这不过是他，而空气中压根就不曾有过扬恩的一点踪影时，她感到自己重又渐渐堕入原来的深渊，堕入原来那个可怕的绝望的渊底。

〔法〕洛蒂《冰岛渔夫》P. 189～192，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生离死别一直是人类情感中最悲凄的篇章，作者不惜笔墨，着力渲染新婚妻子对热恋的丈夫的挂念，把这种伴随希望、忧心、恐惧，直至绝望的思念写得层次分明，丝丝入扣，令读者阅后抚卷长叹，深切同情女主人公悲伤、残酷的命运。

（乌莉雅娜接受区委书记谢德罗夫的邀请，准备第二天一起到山上去。她请奶奶准备了一些食物。）

塞满食物的网线袋挂在门堂里的钉子上。乌莉雅娜看到出门前的准备工作都已做好，而奶奶又不知道她的真正意图，心里很满意，就回到

了自己的房间里。“我们怎样早些起身，悄悄地溜走呢？可是假使他睡过了头，我去叫醒他是不方便的，”乌莉雅娜躺在床上想着，全身心都感觉到谢德罗夫就在旁边，就在墙壁后面。“这堵墙干吗把我们隔开啊？要是没有这堵墙呢？那会怎么样？真傻……想这些事干什么？”

她甚至害怕想到万一墙壁突然消失后出现的情景，于是她把火热的脸埋到枕头里，悄悄地笑起来。现在她想到谢德罗夫不能不激动，听见他的声音心不能不抽紧，瞧着他的眼睛不能不腼腆了。她喜欢谢德罗夫的一切：他的认真态度，他那颧骨高耸的脸庞，他在笔记簿上记着什么秘密似的神气，他长久地深入到各个镇上的作风，甚至他象少数男人那样不留额发也使她喜欢。

“今天他多么温存地瞧着我，温存得有点令人惊讶和莫名其妙，好象第一次看见我似的，”她思忖着。“他第一次有点出乎我意料之外地捉住我的手，甚至使我哆嗦了一下，刹那间没有感觉到他的手。他说：‘乌莉雅娜，你想到厄尔布鲁士山去玩玩吗？’他的声音是温存的，跟以前不一样。他瞧着我，不知怎的有点儿吃惊似的。难道是因为他看见了我吗？仿佛在今天以前没有看见过我，没有注意过我，他是个盲人，而现在眼睛复明了，他看见我原来是这样一个人，于是吃了一惊。不，他还不知道我是怎样一个人。啊，安东·伊凡诺维奇，安东·伊凡诺维奇，要是你知道我多么爱你，要是你肯把这一点记进你的笔记簿里，那该多好啊！我爱你爱到这样，要是你这会儿敲敲墙说，‘乌莉雅娜，拆掉这堵可恨的墙，到我身边来，让我们永远在一起，一辈子在一起’，那么我会毫不犹豫地拆毁一切障碍物，到你身边去的。其实，过去你不但没有叫过我，而且在今天以前，根本就没注意我。你看见的只有我的腮帮。对我瞧了又瞧，却什么也没看见。现在你可看见了，还邀我到厄尔布鲁士山去玩，这使我很高兴。不过你没有说，我应该穿什么衣服。可惜，我只有三套衣服。我穿灰色的一套吧。那么，穿什么鞋呢？新的不好穿，穿了我会在石头上磕碰的。那就穿跑鞋吧。人们不是为了漂亮的鞋子，也不是为了装束才爱你的。那么为了什么呢？叫我怎么知道啊！他也穿着一套旧西装，人也并不漂亮。可我喜欢他这样的人，因为在他身上有一种我觉得亲爱的东西……”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现代人》P. 324～325，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

爱，使姑娘夜不成寐。为了准备第二天的郊游，乌莉雅娜的心情久久不能平静。她独自品味着爱的乐趣，憧憬着爱的升华。

【沉思】

（暴发户萨加尔在动荡多变的生涯中，几次居于高位，百万计的金钱流水似地从他手边溜过。他创建了世界银行，把各方面的钱拿来汇流成一条金钱湖，金钱海。这海洋中的世界银行，突然在可怕的震动中沉入海底，萨加尔进了监狱，但他仍旧野心勃勃，计划东山再起。作为银行的股东之一，嘉乐林夫人目击了银行从兴建到破产的全过程，她既痛恨萨加尔的残忍、肮脏；又为萨加尔的热情和活力所吸引，并成为他的情妇。嘉乐林夫人十分矛盾，她考虑了很久。）

于是嘉乐林夫人突然产生了这样的信念，认为金钱是培养未来人类的肥料。她想起萨加尔的话，想起他对于投机事业的一些片断的理论。她想起他谈过的一种意见：没有投机就没有大规模的、有生气的和有出息的事业，正如没有淫欲，就不可能生孩子一样。为了继续生活，就应当有这种过度的热情，毫无价值地消耗和失去我们的全部生命。她的哥哥所以能够在那边异常愉快，在组织起来的工场上，在平地升起的建筑物中，高唱胜利之歌，完全是因为巴黎已陷入赌博的狂热，金钱如同下雨，而且已腐蚀了一切的原故。本来是一个毒害者和毁灭者的金钱，现在变成了社会发展的肥料，伟大工程的基础；而这伟大工程一旦实现以后，便足以把各国人民结合在一道，使世界变为和平的世界。她曾经诅咒过金钱，可是现在突然又对它敬佩百倍。削平高山，填平海峡，使地球成为人类的栖息之所，使人类摆脱劳动后仅仅做一个单纯的机器领导者……这一切，不是只有金钱才能够办到么？金钱虽作了一切恶事，而一切好事也由金钱而生。她忧心忡忡，不知道如何是好；既然东方的事业业已成功，而奋斗却在巴黎，她也就决定不走了。不过她还不能使自己平息，心上始终受了创伤。

嘉乐林夫人站起来，走到窗前，用前额靠着一扇窗玻璃，这些窗是开向波魏里野大楼的花园的。黑夜来了，她只能勉强看见那孤寂的小房

间内一线微弱的光亮。伯爵夫人和她的女儿，为了名誉不受损害，为了节省煤火的费用，她们在这里生活。她在薄薄的纱窗帘后面，隐约看见伯爵夫人的侧影，她在那里缝补台布。阿丽丝正在绘水彩画；这种水彩画随随便便画成一打以后，就偷偷地拿去出卖。她们最近发生了一件不幸的事，马得了病；这一来，就把她们钉在家里两星期之久，因为她们顽固地不愿意人家看见她们出外时步行，可是又不愿意出钱租车。但是，在这样英勇隐藏起来的困境中，却有一种希望支持着她们还能够站起来并且显得更其英勇；这希望就是世界银行的股票在继续上涨。她们的赚项已经不小，但等股票一旦涨到最高峰她们拿来卖出的时候，她们就能见到这些赚项的金子闪闪发光，如雨一般落在她们在手中。伯爵夫人已打定主意要做一件真正新的衣服，梦想在冬天每月能举行四次晚餐招待会，而不必因为招待就闹得十五天之内喝冷水下面包。至于阿丽丝，当她母亲向她提到婚烟问题的时候，她态度假装冷淡，一点也不笑。她只是听着她母亲讲话时两手有些颤动。她也开始相信这件事或者可能实现，她也和别人一样，能够有一个丈夫和几个孩子。嘉乐林夫人看着照射她们的灯发出火光，内心感到极大的安宁和怜悯。她发现金钱，而且仅仅是在希望中的金钱，就足以使这两个可怜的生物获得幸福，她很感动。如果萨加尔果然使她们富有起来，她们难道不为他祝福么？对她们俩说来，萨加尔难道不是有善行的好人么？善行是到处有的，即使在坏人身上。最坏的人总可能对于某某人是好的，他们在某一群人的诅咒中，也能发现一些不为人知的谦卑的声音在那里感谢他们和敬重他们。

〔法〕左拉《金钱》P. 264～26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嘉乐林夫人对于金钱的思考，难道不正是作者左拉的观点，难道不正是左拉对于操纵资本主义社会的魔鬼的剖析和评估吗？

（野心勃勃、精力充沛的金融冒险家萨加尔在巴黎的股票交易所前面立下誓言，他要孤注一掷，要么将巴黎踏在他的脚底下，要么他就被抛进阴沟，摔断腰干。他整顿了一下，找到了另一个居住的地方。）

萨加尔自从住进阿尔魏多大楼以后，他有时也看见居住在三楼小屋内的工程师哈麦冷的妹妹，这是一位有极好身材的女子，大家都很亲热

地叫她嘉乐林夫人。第一次会见便特别使他惊异的是她的美丽的白头发，简直是一顶白发王冠；那头发在这个仅仅三十六岁的年青的妇人的额上产生出一种特殊的效力。从二十五岁时起，她的头发便这样变白了。她那始终乌黑而浓密的眉毛，在她那貂皮领围绕着的面庞上，保持了一种青春，一种奇特的活泼的神气。她从来也算不得是一个美人，她的下巴和她的鼻子太粗壮，她的嘴巴宽大，不过她那厚实的嘴唇却显出一种绝妙的和善态度。而这一头整齐的白发，这种丝一般的细发所闪耀出来的白光，的确使她略为严酷的外貌显得温和，给了她一种老祖母微笑时的娇媚，使她有一种美丽的情人的魔力和生气。她长得高大，结实，态度诚恳，高贵。

比她矮小的萨加尔，每次遇见她的时候，总用眼睛不断地看她，对她很感兴趣，并暗中羡慕她的高大身材和她那健壮的肩头。渐渐地，从周围的人们中，他知道了哈麦冷兄妹的历史。

〔法〕左拉《金钱》P. 5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这是一位广识博闻的妇女，对生命、光明、进步及一切美好的东西充满勇气和信心。她不消沉、不堕落、洁身自好、乐于助人。她是左拉笔下的正面人物。

达丽亚·亚历山德罗夫娜穿着梳妆短衣站在那里，那曾经是丰满美丽，现在却变稀薄了的头发，用发针盘在她的脑后；她面容消瘦而憔悴，一双大的、吃惊的眼睛，因为她面容的消瘦而显得更加触目。各式各样的物件散满一房间，她站在这些物件当中的一个开着的衣柜前面，正从那里面挑拣什么东西。听到她丈夫的脚步声，她停住了，朝门望着，徒然想要装出一种严厉而轻蔑的表情。她感觉得她害怕他，害怕快要到来的会见。她正在企图做她三天以来已经企图做了十来回的事情——把她自己和小孩子的衣服清理出来，带到她母亲那里去——而她还是没有这样做的决心；但是现在，又像前几次一样，她尽在对自己说，事情不能像这样下去，她一定要想个什么办法来惩罚他，羞辱他，哪怕报复一下，使他尝尝他给予她的痛苦的一小部分也好。她还是继续对自己说她要离开他，但她自己也意识到这是不可能的；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她不能摆

脱那种把他当自己丈夫看待、而且爱他的习惯。加以，她感到假如在这里，在她自己家里，她尚且不能很好地看管她的五个小孩，那末，在她要把他们通通带去的地方，他们就会更糟。事实上，在这三天内，顶小的一个孩子因为吃了不卫生的汤害病了，其余的昨天差不多没有吃上午饭。她意识到要走开是不可能的；但是，还欺骗着自己，她继续清理她的东西，装做要走的模样。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15～1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冥想】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的儿子伊里亚准备和赫连的女儿斯焦莎结婚。）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在到奶牛场去的路上一直想着儿子这件事，怎么也摆脱不了。她带着满脑子的忧虑走进牛舍。牛犊把她包围起来，一个个跟她亲亲热热，乐乐呵呵的，可它们哪里知道戈卢勃卡大婶心中的忧愁事呢。她瞧着牛犊，却象没觉察、没看见它们似的。多少年来，象这种情况还是头一回——她变得耳又聋眼又花。她把牛奶倒进奶槽子里，可眼前站着的却不是牛犊。时而是伊利亚，时而是斯焦莎，时而是瓦西里·瓦西里耶维奇，时而她又走进赫连的家门，赫连出来迎接她，十分亲热，十分有礼，甚至管她叫起亲家母来。他们走到桌前坐下来。桌子上摆着手巾、半瓶伏特加酒、一个大面包、一个盐碟。两个人心平气和地谈得十分融洽。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心里非常高兴：她替儿子保媒来了。还没等她开口，赫连就握住了她的一只手，笑道：不用说了，不用说了，我亲爱的亲家母，你什么也不要说了，因为我一切，一切都知道，不比你知道的少呢！咱俩的孩子，相亲相爱，象那两只鸽子，结成一对，我多么高兴呀！这些日子我一直在想，我们应该快点结亲。我喜欢您的伊利亚，我把他看成亲儿子。我高兴的是：伊利亚十分勇敢，第一个在库班河流域种这么一大片玉米，我不仅为他的勇敢感到骄傲，而且相信他一定成功，这个胜利不仅是他的，也是我女儿斯焦莎的，也是你我两个人的呀，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幻想，幻想是多么美好啊！幻想是多么容易把你带到你所向往的任何一个地方呀！当

她从冥想中清醒过来的时候，她看到的已不是微笑的赫连，而是牛犊了，这时，她的心情更加沉重了。她往常总要对牛犊说些温柔的话，可是此刻，哪一头小牛犊也没有听到这种话。她目光暗淡，毫无笑容，默默地用毛巾一个个擦干牛犊的毛茸茸的嘴唇，她的思想又回到了赫连家。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41～4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戈卢勃卡）的儿子不喜欢他未来的岳父大人，他曾对母亲说过赫连不配当父亲。可是戈卢勃卡在冥想中到赫连家却受到热情的款待，使她陷入深深的矛盾之中。这是一种以冥想与现实交替产生对比的写作方法，突出了矛盾和不和谐。

【幻想】

（顾小莉想象着和李向南在骄阳下漫步的情景。）

夏日的阳光炎热，马路发烫，她们捡树荫走。小莉感到自己的身体又轻快又活泼，脸上、脖颈上汗津津的，发热，汽车驰过卷着热风，一阵阵烘拂着，象巨大的热吹风机一样，挺舒服。要是此刻一头扎到游泳池里，她就会拼命地游起来，让水哗哗哗地冲着自己的身体向后流去。她象条鱼快活地向前游去。阳光下，水闪着绿光、蓝光、白光，她的皮肤又黑又亮又光滑，象条美丽可爱的鱼。她可爱吗？反正，她觉得自己挺可爱。她站在跳台上，准备跳水，游泳池在下面象面蓝绿色的巨大方镜发着亮，她平伸两臂，看着自己苗条、挺拔的身体，就觉得自己生气勃勃、闪光、鲜活、可爱。别人爱不爱自己，她不知道。她经常感到非常爱自己。

……她戴着胸罩，穿着尼龙裤衩，半裸体地站在自己房间的穿衣镜前，欣赏着自己年轻美丽的身体，欣赏着自己身体的生动线条，欣赏着自己闪着光泽的皮肤，她感到自己很吸引人，禁不住从体内涌上来一阵青春的冲动。她用双手搓洗一下脸，朝后理一下头发，然后用力搓摩着自己光滑的手臂，小巧而饱满的胸，光润而有弹性的腰身、臀部、大腿，青春的冲动加剧着，在体内掠过一阵阵颤抖。她爱自己。她使劲搂着自己。一瞬间，自己好象同时又是个男人，在热烈地拥抱、抚摸着自己这

样一个可爱动人的姑娘！自己同时是两个人！奇异的感觉！她搂抱起大鸭绒枕头，一下仰面躺倒在弹簧床上，在冲动中弹簧床上下颠颤着，松软的枕头贴在烫热颤抖的身上又凉又舒服……

柯云路《夜与昼》（下）P. 749～7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丈夫死后，牡丹不顾一切地回杭州找自己的情人金祝。此时金祝已病重，不几天，金祝也死了。）

那天她没有下床，第二天也是一样，全身慵懒乏力，仿佛远游归来似的。她偶尔穿拖鞋在屋里绕一圈。然后又回到床上，把门关起来。她宁愿孤独，希望不受打扰，成天胡思乱想，随便看看书，什么事都不干。她就这样一连躺几个钟头，整天幻想，回忆和做梦。沉迷在深不可测、不可言传的幻境中，那个幻想在她眼中十分真切，代表金祝的存在。有时候她觉得金祝死了，反而和她更接近。她拼命回想自己昏迷中的景象，却想不起来，但是她还觉得远处依稀有音乐传来，乐声悠扬。金祝和她似乎飘浮在一个云雾的世界，只有他们两个人，快乐，和谐，自由，轻飘飘的，四周满是月光，他们自言自语说，“现在我们的烦恼已成过去。”只剩下模糊、甜蜜、醉人的相爱自由感，象余音绕满心胸。

林语堂《红牡丹》P. 27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梅布尔，十八九岁，南非混血姑娘，是男主人公兰尼的妹妹。她在白人家里干活，爱上了一位英国绅士，后被遗弃，离家出走。小说主要通过各种人物悲惨遭遇的描写，揭露殖民主义者的暴行。下面是这个天真的少女对未来生活的幻想。）

在梅布尔眼里，世界变了，她不再是个有色人，不再穷了，不再是梅布尔了，不需要再干活儿了，她成了一个了不起的白人贵妇，这就是她的汽车，身边就是她的丈夫，她的衣服也变成豪华富贵的了，从小汽车里望到的周围世界也成了美妙的仙境，幻影中，一切都变得如她想象的一样。她眼睛里那种高傲、冷酷的神气没有了，她的脸也变得温和起来，嘴上流露出渴望的神情。

〔南非〕彼得·亚伯拉罕《叛逆者的爱情》P. 110，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段描写生动流畅，富有浪漫色彩。开始就连着用了四个“不”字，充分反映出人物当时的心态。少女的幻想本该是天真纯洁的，而这个女子在贫困中长大，难免会夹杂着她的虚荣心。她只希望自己不再是低人一等的人，做梦都渴望有汽车、华贵的衣服、白人丈夫等，这些都是由人物生长的特定环境所决定的，也是无可指责的。

【遐想】

（顾小莉和李向南在北海的小船上。）

小莉的身子又下滑了一些，真成为仰躺了。她凝视着天空，又凝视着李向南，想着什么。船微微颠簸着，滑动着，天地晃悠悠地转动着，水在船下轻轻扑腾扑腾响着。她有些恍惚。

李向南比她高，在蓝天上。他是俯瞰她；她是仰视他。湖水映着天空；天空中似乎也映着湖水。云天模糊。各种色彩、光亮融在一起，她依稀看见童年时的自己在田野上飞跑，鞋掉了，她坐在如茵的绿草地上，脚上滴着鲜红的血，洒下一串红色宝石，方平拿着小飞机跑过来，在他额头上亮着一片春天的阳光。他们手拉手在田野上飞跑，搂抱着在麦垛中躺着，他说他想飞上天，她说她想仰面躺在晃悠悠的小船上，看着天……麦垛变成船，船在湖上划动，她感到湖水在款款地起伏波动，轻轻撞击着小船。她用身体体会着湖水。她渐渐感到自己身体与小船融合为一。她的整个身体就是小船。她的头就是船尾，她的脚就是船头，她的手臂和腿就是船舷，她的胸腹就是船舱，她的肩背和臀部就是船底。她能感到湖水温暖、柔软地托浮着她的身体，她感到自己身体的舒展、温顺、多情、湿润。她仰看着天空。李向南在天空中微笑地俯瞰着她，生气勃勃的天空也俯瞰着她。她感到自己的身体有一个渴望，她的胸脯、腹部都渴望受到一个有热度、有重量、强有力的压迫。哪怕整个太阳降落在她身上，灼烧着她，压迫着她，她的身体足够宽展、足够温柔有弹性，可以承受一切。她还可以和整个湖水融为一体，和大地化为一体……。

柯云路《夜与昼》（下）P. 808～80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杨母被派进城来和杨晓冬接头，她在公园里一边等杨晓冬来，一边想着自己的心事。）

老太太认为等的时间太久了，她开始想自己的心事："眼看要过阴历年了，这两天鬼子没出动，地面还平静，可以带他们回去住几天。银环姑娘昨晚答应到乡里看看，不知晓冬的意思怎样，真要他们两个都跟我家去过年的话……"老太太陶醉在自己安排的幻想里，紧皱的眉毛舒开了。为了理想中的幸福，她露出了谁也难以察觉到的微笑。

为了实现这个理想，母亲很早便作了种种准备工作：她刨出水缸底下埋了六年的两块白洋，跑到很远的集镇上置买年货。腊月二十四她撣扫房屋，里外整的一干二净，二十六日蒸馒头，名义是蒸馒头，实则把发好的三斤白面，蒸了一对刺猬（用黑豆点眼），一双白兔（用赤豆点眼）一盘带红枣的花糕和许多莲花卷子。二十七日她蒸出了粘豆糕和猪血糕，二十八煮熟那挂加了葱花胡椒的血肠。这天夜里剁好肉馅，擦净灯盏，捻好灯花，灌满灯油，连煮饭用的柴禾都挑拣了最整齐的。二十九黎明，她腰里缠好宣传品，朝省城出发。……

银环把她安排在公园里等着，这是她从来很少到的地方，但她今天的胆量突然大了，心情也更豁亮了。看到太阳照着皇亭子的玻璃瓦放光，感到眼前的境界清新；看到河岸向阳处返青的草芽，感到生命的喜悦；连那见人就吆喝"冰糖葫芦"的向她来招揽生意，说"老太太来一串"，也感到这是对她特有的尊重。总之，只要有人从她跟前走，必是仔细观瞧，生怕漏掉她的儿子。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162～16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安娜的嫂嫂达丽亚·亚历山大特罗夫纳乘车去看安娜，途中她想了许多，从安娜的处境联想到了自己。）

"他们都攻击安娜。为什么？难道我比她强吗？我至少还有一个心爱的丈夫。并不是很称心如意的，不过我还是爱他的；但是安娜并不爱她丈夫。她有什么可指责的地方呢？她要生活。上帝赋予我们心灵这种需要。我们很可能也做出这样的事。在那可怕的关头她到莫斯科来看我，我听了她的话，这一点我现在都不知道我做得对不对。当时我应该抛弃我

丈夫，重心开始生活。我可能真地爱上了个人，也真地被人爱上了。现在难道好些吗？我并不尊敬他。我需要他，”她想起她的丈夫。“我容忍了他。那么做难道有什么好处吗？那时我还可能有人欢喜，我还有姿色。”达丽亚·亚历山特罗夫纳继续想下去，她很想在镜子里照一照自己的容貌。她的口袋里有一面旅行用的小镜子，她很想取出来；但是瞥了一眼车夫和坐在她旁边晃来晃去的事务员的背影，她知道万一他们之中有个人掉过头来，她可就不好意思了，因此她没有把镜子掏出来。

但是即使没有照镜子，她想现在也还不晚，于是她回忆起那个对她特别殷勤的赛尔吉·伊凡诺维奇；那个在她的孩子们害猩红热期间曾同她一道看护过他们的，而且钟情于她的，司梯丹的朋友，心地善良的托罗甫金。还有一个非常年青的人——她丈夫开玩笑似地对她讲的——认为她在姊妹中是最美丽的。于是最热情的和想入非非的风流韵事涌现在达丽亚·亚历山特罗夫纳的想象里。“安娜做得好极了，我无论如何也不责备她。她是幸福的，使另外一个人也幸福，而且不象我这样每况愈下，而且她大概还象以往一样的鲜艳、聪明和坦白，”达丽亚·亚历山特罗夫纳这么想着，一种狡猾的微笑扭曲了她的嘴唇，特别是因为想到安娜的风流韵事的时候，她同时给自己和一个爱上了她的想象中的综合性的男子虚构了一段类似的风流韵事。她，象安娜一样，把全部真象都向她丈夫招认了。司忒潘·阿卡谛耶维奇听了这场自白流露出的惊讶而狼狈的神情使她微笑起来。

沉溺在这样的梦想中，她到达了大路上的通到弗士维仁斯基村的转弯的地方了。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P. 42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达丽亚对安娜既体谅又欣赏又敬佩。通过对达丽亚心理活动的描写，表现了她追求爱情、追求幸福的热情和勇气。

（安娜坐在从莫斯科回彼得堡的列车上，翻看着小说，随着小说中主人公的命运，安娜不禁想起了舞会上和渥伦斯奇跳舞的情景，使得她迷离恍惚。）

她放下书来，仰靠到椅背上，把裁纸刀紧握在两手里。没有什么可

羞愧的。她重温着她在莫斯科的回忆。一切都是良好的，愉快的。她回想起跳舞会，回想起渥伦斯奇和他的一见钟情的顺从的面孔，回想起她和他的一切关系：没有什么可羞耻的。虽然这样，但是就在她回忆的那一瞬间，羞耻的心情加剧了，仿佛有什么内心的声音正在她回想渥伦斯奇的时候对她说："暖和，暖和得很，简直热起来了呢。""哦，那又有什么呢？"她决然地对自己说，在躺椅上变动了一下位置。"那算什么意思呢？难道我害怕正视这事实吗？哦，那有什么呢？在我和这个少年士官之间存在或者能够存在什么不同于普通朋友的关系呢？"她轻蔑地笑着，又拿起她的书来；但是现在她完全不能领会她所读的了。她拿裁纸刀在窗户玻璃上刮了一下，而后把那光滑的，冰冷的刀面贴在她的脸颊上，一种欢喜感突然没来由地占有了她，使她几乎笑出来了。她感到她的神经好象是在甚么旋转的木栓上愈拉愈紧的弦。她感到她的眼睛愈张愈大了，她的手指和脚趾神经质地抽动着，身体内的什么东西压迫着她的呼吸，而一切形象和声音在摇曳不定的半明不暗的灯光里以那稀有的鲜明使她警异。疑惑的瞬间不断地降临到她心上，她确定火车是向前走，还是往后退，或者竟是完全停了。坐在她旁边的是安露茜卡呢，还是一个陌生人？"在那椅子的扶手上的是什么东西呢？是皮大衣还是什么野兽？而我自己又是什么呢？是我自己呢？还是别的什么女人？"她害怕自己陷入这种迷离恍惚的状态。但是有件什么东西却把她拉去，而她是要听从它呢，还是要拒绝它，原来是可以随自己的意思的。她站起身来振一振精神，脱掉她的方格花纹的呢外套和她那暖和的大衣上的披肩。一瞬间她恢复了镇定，明白了进来的那瘦瘦的穿着掉了钮扣的长外套的农民是一个生火炉的，他正看寒暑表，风雪随在他后面从门口吹打进来；但是随后一切又模糊起来了……那个穿长背心的农民仿佛在咬啮墙上的什么东西，老妇人把她的腿伸得有车厢那么长，使车厢内弥漫了乌云；接着是可怕的尖叫和轰隆的声音，好象有谁被碾碎了；接着是那眩目的通红的火光在她眼前闪烁，又仿佛有一堵墙耸起来把一切都遮住了。安娜感觉得好象自己在沉下去。但是这并不可怕，却是愉快的。一个裹得紧紧的，满身是雪的人的声音在她耳边叫了一声什么。她立起身来定了定神；她这才明白原来是到了一个车站，而这就是乘务员。她叫安露茜卡把她脱下的披肩和围巾拿给她，她披上，向门边走去。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P. 12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我们都有这个体验，在火车上是容易遐想的，在火车上看小说就更容易想入非非了。作者抓住这特定场景来展开安娜的心理活动，若即若离，恍恍惚惚，细腻别致，很有韵味。

（帕埃斯在古巴度过了二十五年，女儿奥尔维多和讲经师说服了他，使他成为宗教的热情信徒。）

奥尔维多这个少女，肤色白皙，身高体瘦，长着一双棕褐色的高傲的眼睛。她没有母亲。在家里，她简直象个小偶像，行动和思想都象。侍候她的有男女黑人和一个白人——她的爸爸，她最忠实的奴仆。她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谁都依着她。十八岁那年，她异想天开，想学小说中女主人公的样儿，当一个不幸的女人，最后想出了一个非常浪漫，非常有趣的痛苦。她把自己想象成一个爱情上的迈达斯国王，就是说，谁也不能爱她。这倒不是她本人的原因，而是因为她的钱。由此，还真的产生了巨大的不幸。多少漂亮的、有地位的、高贵或小有才华的青年大胆向奥尔维多表露了爱情，但他们得到的却都是斩钉截铁的拒绝。她发誓要以一成不变的方式拒绝到底。“爱情不是她的天性”，她不相信爱情。慢慢地，她自己发明的闹剧真的支配了她的灵魂，她真的当起迈达斯女王来了。她在认识爱情之前就放弃了它，而把心思全放在摆阔气讲排场上了。她为艺术而热爱艺术，成了在散步、跳舞和看戏的场合中最能炫耀富有的女性。对奥尔维多来说，衣着竟成了一种宗教。她一件衣服从不穿两次；散步总是晚到，转上三四圈，觉得她已相当引人注目了，就连任何一个值得一顾的男性都不看，便回家去。贝图斯塔人后来都把她看成只讨小姐喜欢的挂满时髦商品的模特儿。“她是一块天鹅肉”，谁也别想打她的主意。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上）P. 362～36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遥想】

（听到农民抢收地主宋贵堂麦子的消息，林道静登上院房，想像着

田野中农民收麦的壮观场面，心中十分兴奋。）

多么美妙的夜晚，多么凉爽的天气，多么迷人的繁星呵！道静站在高高的砖房上，倚在垛口当中，表面上，她非常安静，她象是个不大懂事的女孩子，似乎带点诗意地欣赏着这些与自己毫不相干的夜景。可是她心里却沸腾着、激动着，她的眼睛瞬也不瞬地望着西边的田野——这是灯光最繁密的所在，也是奋起的农民集聚最多的所在。她的眼睛似乎想要透过这黑暗的夜的幕布，一直看到那些被压榨得透不过气来的农民们的兴奋的脸……然而，她什么也没有看见。她多么想飞出这个牢笼去和他们一起挥舞起镰刀，然而，她却不能动，更不能参加。

杨沫《青春之歌》P. 36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回忆】

（安娜·奥索雷斯在就寝前想到翌日要进行的全面忏悔，回忆了自己没有母亲的孤独童年。）

她掀开帐子，原地不动地张开臂膀，随即一头扑在柔软、舒适的床上。她睁大眼睛，面颊贴着床单，因触觉引起的快感倏地从腰部传到了两鬓。

“全面忏悔！”她思忖着。这意味着一生的经历。蓦地，两行热泪从安娜蔚蓝色的眼睛里涌出，滚落下去，沾湿了床单。

她想起自己还不曾见过母亲。也许这个不幸就是她那些罪孽的祸根。

“上无生母，下无儿女。”

用面颊抚弄床单是她从小养成的一个习惯。她小时候，一个冷酷无情、又颇讲礼仪的干瘪女人天天晚上总是在她还无睡意时就硬逼她上床。那女人熄灯而去，安尼塔只好伏枕哭泣。后来她跳下床，却又不敢在黑暗中走动，就又趴在床上继续抽泣，就象现在这样，用面颊抚弄床单，任泪水将它浸湿。那柔软的褥垫就是她能够得到的全部母爱。除此之外，可怜的女孩再无其他温暖可言。她模模糊糊地记得，那时她大概仅有四岁。这已是二十三年前的事了，然而昔日的痛苦至今仍使她伤心。后来，她在生活中几乎屡遭磨难，但她对这些都不屑去回忆。还有一伙愚蠢的家

伙曾经算计过她，提起这桩桩件件她就感到恶心。想起儿时不想睡觉却必须上床，想起没有故事、没有灯光的夜晚，想起儿时那种种痛苦和所忍受的不公平的待遇，她至今仍愤慨不已，并激起了对自己不幸遭遇的深深的怜悯。一个人正需要睡觉，人家却强迫他起床，他就会产生一种奇特的感觉，一种可以称之为对梦乡的温暖和舒适眷恋的感情。安娜一生都怀着这种类似的感情思念母亲的怀抱。从来没有一个女人把她的小脑袋搂在自己柔软而温暖的心窝里，可她——年幼的孩子——却在四处寻觅这类似的东西。她依稀记得一只又高贵又漂亮的黑毛狗，那大概是一只纽芬兰狗。它把头趴在脚爪之间，晒着太阳。她躺在狗的身边，小脸枕在它那毛茸茸的脊背上，几乎全部陷入柔软而温暖的卷毛中。在草地上，她不是仰面朝天就是俯身趴在割下的草堆上。晚上，她躺在床上哭泣，得不到任何人的宽慰，最后就自己给自己讲充满光明和怜爱的故事，自寻乐趣。那个故事讲的是，她有一个妈妈，妈妈给了她所希冀得到的一切，把她搂在怀里，在她耳畔轻轻地哼着歌，哄她睡觉。歌中唱道：

星期六，星期六，
黑头发的姑娘；
小鸟进入牢笼，
戴着脚镣和手铐……

另一支歌：
柠檬树，绿荫下，
孩子在玩击鼓传花……

这些歌她是在大广场那儿听来的；村里的女人常在那里唱催眠曲哄孩子睡觉……

她把枕头想象成妈妈的怀抱，仿佛那些催眠曲真的在耳边回荡，居然就这样进入了梦乡。她逐渐习惯了这种想象，习惯了从想象中寻求纯真和甜蜜的乐趣，而这就是她唯一可能得到的乐趣。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上）P. 64～6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没有母爱的童年，充满了孤独和痛苦。安娜回忆起童年，流下了热

泪。她靠对母亲的想像来获得母爱。幼年的心灵，伴随着痛苦，她从中看到了人生的一切。她每天在上床的时候想起这一切。

（海丝特·白兰保持着一种平静的态度，登上绞刑台，展现在周围的人群面前。）

在这些清教徒的人群之间，若是有一个罗马教徒的话，会从这个怀抱着孩子的美丽妇人身上，会从她那么如画的服装和态度中，想起了圣母的形象——过去无数著名的画家互相竞争表现的画像；的确的，只有在对照中，会使他想起那有个为世界赎罪的婴儿的无罪的母性的圣像。然而在这里，在人类生活最神圣的性质中，却有着一抹最深厚的罪恶，它发生了一种影响，使世界为了这个妇人的美丽愈加黑暗，为了她所诞生的婴儿愈加堕落。

在社会尚未腐败到目睹这种场景不致战栗却反而微笑之前，这种场景里并非不存着敬畏，而这正是一个人目睹耻辱与罪恶的光景时摆脱不掉的感觉。目睹海丝特·白兰受辱的人们，当时还没有脱离掉他们的纯朴。倘使是判她死刑的话，他们会十分庄严地去观望她的死，不会抱怨一句判决太严格，但他们中谁都没有象另一种社会状况里的人那样冷酷无情，不会在目前的示众中寻到嘲笑的材料。纵使当时有人有嬉笑的倾向，也势必被抑止和镇压下去，因为州长本人以及他的几个顾问、法官、将军和城里的几个牧师等等尊贵的人物，全都在会议厅的露台上或坐或站，正俯视着绞刑台。当这样的人物组成观众的一部分，而不致有失他们的阶级与身份的尊严，我们便可以推断，这次案件判定的处罚，必是具有真挚而有效的意义。因此人群是阴沉而严肃的。这个不幸的罪人，在千万人无情的目光的重压下，尽一个妇人最大的力量支持自己，所有的人都注视着她，而且盯住她的胸部。那几乎是无法忍受的。她是一个烈性的、热情的人，她必得使自身坚强起来，准备承受那用各式各样的侮辱发泄出来的公愤的毒针毒刺；但在大家所保持的那种庄严的气氛中，含着一种愈加可怕的性质，她甚至渴望看见所有这些冷酷的面孔，变成轻蔑的嬉笑，而自己成为嬉笑的对象。如果这群人，每一个男人，每一个女人，以及每一个声音尖锐的小孩子，都合在一起，发出宏亮的笑声，海丝特·白兰很可以对他们报以更冷酷更轻蔑的微笑的。但是，在她所命

定忍受的这种如铅块似的痛苦之下，她时刻觉得必须发挥出她全部肺腑的力量来大声嘶叫，并从刑台上投身到地下，否则她立刻就要发疯了。

不过，她成为最显著的目标的这全部景象，时而象是从她的眼前消逝了，或者至少，仅仅如一堆形态破碎与幽灵的形象般，朦胧地闪现在她的眼前。她的心灵，尤其是她的回忆，却超乎寻常地在活动，继续不断使她想起另外许多景象，不是在这西部荒野的边缘上的小城市的崎岖的街道上，她想起的是另一些面孔，却不是那些戴着尖顶帽子从帽檐下卑视着她的人。最琐碎而又最无影无形的回忆，使孩童时代和学校生活、游戏、吵嘴以及少女时代家庭的小事件，都一一涌上心来，这和她其后生活中最严重事件的回忆交织在一起；这一幅图画跟另一幅图画都同样地生动；仿佛一切都有同样的重要性，都同样是一场戏剧。很可能这是她精神上一种有意识的策略，由展列这些幻变的形象，逃避开现实的残酷压迫和痛苦。

即使这样说吧，这个枷刑台却是一个展望点，把海丝特·白兰从快乐的婴孩时代所经历过来的全部路径展现在她面前。她父母的家庭；那是一所凋零的灰色石屋，虽然表面已倾颓不堪，但在门廊上，还保持着半磨灭的盾形纹章，作为古老世家的标记。她看见她父亲的面孔，那宽大的额，那飘洒在伊丽莎白时代老式皱领上的尊严的白胡须，她也看见她母亲的面孔，那种对她无微不至的爱护神情，总是萦回在她的记忆里，甚至自从她死后，时刻在她女儿的行径上，留下一种温和的训戒。她看见她自己闪着女孩儿家美丽光彩的面容，照亮了她过去常常注视的整个薄暗的镜子。在那镜子里，她又看见另一个面孔，一个年纪衰老的男人，面相苍白，瘠瘦，学者形态，眼色晦暗，那是因为浏览许多典籍被灯光毁坏了。但就是这对昏花的眼瞳，却有一种奇异洞察的力量，可以用它们来探检人类的灵魂。在海丝特·白兰女性的想象中，还能记得起来，这个学者与修道士的身材，略有畸形，他的左肩比右肩高了一些。在那记忆的画廊中，接着显现在她眼前的，是欧洲大陆城市的错综狭窄的道路，高大灰色的房屋，巨大的礼拜堂，以及年代古老构造古怪的公共建筑物；在那里，新的生活在迎接她，不过仍然是同那个畸形的学者在一起；这样的一种新生活，仅如败墙上的一丛绿苔，靠腐朽的质料来养育。最后，代替这些穿梭似的场景，清教徒殖民地那粗陋市场的景象又转回来，全

部市民聚集在那里，发出严厉的眼色望着海丝特·白兰——是的，就望着她自己——她站在枷刑台上，怀里抱着一个婴儿，鲜红的A字，用金线奇妙地刺绣在她的胸上。

这能是真实的吗？她那么凶猛地把婴儿紧扼在胸间，使她发出一阵哭声；她转眼俯视那个红字，甚至用手指去摸它，以便确证自己与婴儿以及那耻辱是真实的。是的！——这些是她的现实——其余的一切都已消逝！

〔美〕霍桑《红字》P. 9～11，
上海译文出版社1981年版。

海丝特·白兰忍受着对她不公正的惩罚，站在绞刑台上示众。她想起了过去的生活，用这种回忆的方法，交待她的身世和童年的生活。

（赵世芬在穿衣镜前梳理头发，准备参加舞会，这时，她又回想起上次舞会上的情景。）

赵世芬站在立柜的穿衣镜前，麻利地梳理着头发，每梳一下，就朝后抖一抖，让头发瀑布般从肩上披泻下去。她欣赏着自己浓密黑亮的头发，欣赏着自己朝后抖动头发时动人的姿态，欣赏着自己漂亮的容貌和丰满的胸部。她那波光闪闪的眼睛在凝视着自己——不，是在凝视着面前一个想象中的什么人而妩媚地微笑。恍惚中，她眼前又浮现出上次舞会上的情景。那一双双几乎贴近她脸颊的热烈的眼睛，那男性的殷勤的笑脸，那带着烟气和挑逗意味的热烘烘扑面的呼吸，那旋转中令人兴奋的身体的接触——她感到自己的乳房在弹性的颤动，那里还留存着美妙的接触“记忆”。一个个风度翩翩的男子向她走来，彬彬有礼地微笑着伸手邀请她，四面旋转的人群中都是注视她的目光，她的脖颈能感到男性目光的烫热和女性目光的嫉妒……这又是谁的目光在注视自己？她回过头，脸上陶醉的微笑顿时消失了。

柯云路《夜与昼》（上）P. 143，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6年版。

（“五类分子”子女裴晓芸在北大荒兵团里，七年没有探亲回家，七年没有洗澡。这是她在一次山里没有人的工地上洗澡时的情景。）

她忽然从桶内收回手到铺位前，开始急迫地脱衣服，衣服一件一件

地从身上脱下来，外衣、绒衣、内衣……胡乱地扔在褥子上。

当她光着双脚，全身赤裸地站在地上之后，她一时间对自己产生了一种莫名的惊慎。马灯的昏黄的光亮，将她的身体涂上了一层桔黄色。她那线条优美的裸体的身影，被清晰地投射在帐篷的帆布墙上，看到自己的身影，她仿佛看到了可怕的魔怪，几乎失声惊叫，下意识地从褥子上扯起一件衣服，围罩在身上。同时，她那恐惧的目光，迅速朝篷口一瞥。

她瘫软在水中了。

水没过她的肩部。头枕在桶边上，下面垫着毛巾——一次真正的“盆浴”。

她娴静地闭着眼睛，微微张开着嘴唇，双手交替地，动作极轻缓地搓洗着身体。好象生怕将水搅混，生怕将一滴水溅到桶外似的。她从容地，不断地朝肩上、脸上、头上撩泼着水。

她真实地体验到人的一种似乎是极端快乐的享受。

梁晓声《今夜有暴风雪》，选自《中篇小说选》(2) P. 51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失望】

（余永泽的自私和冷漠，使他和林道静的爱情出现了裂痕。）

他从床铺上坐起身来，伸出双臂要拥抱林道静，但是她却把身子往后退了两步，痛苦地瞅着他。经过今天一天他对待两个人截然不同的两种态度，道静似乎看透了她的爱人的真面目，心中感到说不出的失望和伤痛。

迷人的爱情幻成的绚丽的虹彩，随着时间渐渐褪去了它美丽的颜色。林道静和余永泽两个年轻人都慢慢地被现实的鞭子从幻觉中抽醒来了。道静生活在这么个狭窄的小天地里（因为是秘密同居，她不愿去见早先的朋友，甚至连王晓燕都渐渐疏远了），她的生活整天是涮锅、洗碗、买菜、做饭、洗衣、缝补等琐细的家务，读书的时间少了；海阔天空遥望将来的梦想也渐渐衰退下去。她感到沉闷、窒息。而尤其使她痛苦的是：余永泽并不象她原来所想的那么美好，他那骑士兼诗人的超人的风度在时间面前已渐渐全部消失。他原来是个自私的、平庸的、只注重琐碎生活的男子。呵，命运！命运又把她推到怎样一个绝路上了呵！

杨沫《青春之歌》P. 10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黄平平拒绝了翁伯云的求婚，但当翁伯云平静地选择了其他人时，黄平平心中又充满了凄凉和酸楚。）

她心中说不出的酸楚。怪不得刚才拍电视时，他回答说想尽早结婚时，矫慧君那微笑的目光中含着一丝异样。

她第一次感到心的疼。她是从来不痛苦的。没有人让她痛苦。虽然，她知道许多人在为她痛苦。她是快活的，聪明的，轻松的，骄傲的，优越的，她没有真正迷恋过任何一个男人，也不愿意专属于任何一个男人。可她现在有了痛苦。她感到自己脸上的笑不那么轻松、自然，每一条肌肉纤维都含着她心中的酸楚而显僵涩。她原本是翁伯云宠爱的小天使。可他没有任何缠绵地就把她放置于一边了。她觉得有些受屈。可她能撑住自己。她本来坐在阳光灿烂的田野中、花丛中，快乐玩耍，可现在天一下阴暗了，荒野上，她感到凄凉。她真想有一只温厚的大手——翁伯云那样的手——此刻来抚摸她。她很少哭过，可她现在有点想掉泪。

柯云路《衰与荣》（下）P. 755～75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范丹妮利用和顾晓鹰跳舞刺激自己的情人胡正强，胡毫无反响，一丝失望涌上心头。）

范丹妮似乎完全被他征服了，她回报着他的热情，脸上洋溢着愉快、幸福的笑容，一圈又一圈和他舞着，披肩的长发和镶着雅致花边的米黄色连衣裙，都在波浪般地动人地甩动着。

顾晓鹰边舞边用目光不时扫视着黄平平，同时心中涌上一点点得意，这是他的一个小小胜利。

他不知道，这也是范丹妮自觉谋取的一个小小胜利。

她一边跳着，和顾晓鹰频送秋波地说笑着，一边用眼角的余光，不引人注意地溜着那个穿咖啡色短袖衫的中年男子。

他有个棱角分明的知识分子气质的额头，一直在和人们商谈着如何把一部小说改编成电影剧本，神情显得十分专注。

他是影坛上近两年来颇有名气的导演胡正强。

她今天正是为了胡正强才来这里的。为了追踪他的影子，为了自然地、不露痕迹地一次次出现在他面前，不知耗费了她多少心思和精力。她要看见他，她要引起他对她的注意，她要重新勾起他对她曾有过的热情。

他不是曾经爱过她吗？夜晚在那幽静的林荫道边，他不是热烈忘情地拥抱过她、吻过她吗（她的胸和肋骨现在还能感到当她被紧紧拥抱时的压痛）？他不是说他从没有这样爱过一个女人吗？连他的妻女也从没有激起过他这样的爱情吗？她不正是在一片激动的云雾中，把自己作为一个女人的全部温情都献给了他吗？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年1期。

（梅女士委婉地对梁刚夫表达自己的爱，反被梁刚夫冷淡地批评了几句。）

梅女士打了个寒噤。这样干燥冷酷的批评，比斥骂还难受。她轻轻地咬着嘴唇，赶快转换方向拿一些不相干的话语混了过去。

后来梁刚夫走了，梅女士闷闷的总觉得不高兴。她恨这冷心的人，她又恨自己。为什么丢不开他呢？是傻子才不会看懂一个女子眼睛里的意义！然而梁刚夫是聪明机智的。也许因为他太聪明，因为他很知道已经怎样有力地吸引了一个女子的心，所以他故意拿身分，而且要故意玩弄这落在他手掌中的一颗心？也许他竟是那样残忍！手里掉落了书也不觉得，梅女士倚在枕上，继续她的愁思。密云中漏出来的太阳光斜射到她脸上，她闭上了眼睛，她的身体渐渐滑下去，直到平躺在床里。假设的问题都答完了，有一根新的自慰的线索从她迷惘的意识里袅袅然飘起来；他们都不是畏瑟忸怩的人儿，在这件事上，他们最是赤裸裸地毫无勾心斗角的意思，自然他们都不肯叭儿狗似的献殷勤，无论谁爱谁，总之不是可羞的事，应该直捷了当表示，为什么不向他表示呢？应得有点明白的表示！……

她这么想，冷冷地笑着。然后惨白罩上她的面孔，她伤心地滴下了几滴眼泪。比恶梦都不能再好的现实呵！她宁愿死在梦里！过去的全部生活又飞快地倒退回来了。何尝没有浓艳的色彩，然而多么错乱颠倒，真比梦都不如！直到现在为止，爱她的人可真不少呢，但是她也爱的，却

只有两个；两个！第一个是不敢爱她，第二个是不愿爱她。而她又没法使得自己不爱这第二个！是这样的命运么？然而的确是这样颠倒错乱的人生！

在梅女士泪光晶莹的眼前，浮现出韦玉的幽悒的愁脸和梁刚夫的冷静的笑容。它们都在颤动，都在扩大，终于吞没了梅女士的全身。

茅盾《虹》，选自《茅盾全集》(2) P. 241～24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整风了，何守礼等四人被包括胡杏在内的工作组帮助着。胡杏满腔热诚的帮助，并不被何守礼所理解和接受，何守礼顶撞了她。）

胡杏并没有这样做。她满腔热诚，叫人泼了一头冷水，却毫不计较，站在窑洞当中，垂着两手，不说一句话。她微微地皱着眉，两眼惺松地，失望地望着灰暗的纱窗，酒窝儿在缓缓蠕动，头发跟着在腮边轻轻摇摆，满脸露出一副愀然不悦的颜容。这时候，何守礼瞪大两只眼睛望着胡杏，证实胡杏的确名不虚传，的确有那么一股特别动人的神韵。一瞬眼间，它就不见了，只给人留下一个深刻的印象，久久不能忘记。这确实是一种高贵的美，忧郁的美，罕见的美。照何守礼看来，胡杏之所以受人注视，受人追赶，受人赞美，就因为她具有这么一种难以言传的吸引力。

欧阳山《圣地》，选自《一代风流》(四) P. 1578，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恶梦】

（黄昏人静，黛玉想起自己父母双亡，婚姻大事又无着落，万千思绪，堆上心来。）

不知不觉，只见小丫头走来说道："外面雨村贾老爷请姑娘。"黛玉道："我虽跟他读过书，却不比男学生，要见我作什么？况且他和舅舅往来，从未提起，我也不便见的。"因叫小丫头："回复'身上有病不能出来'，与我请安道谢就是了。"小丫头道："只怕要与姑娘道喜，南京还有人来接。"说着，又见凤姐同邢夫人、王夫人、宝钗等都来笑道："我们一来道喜，二来送行。"黛玉慌道："你们说什么话？"凤姐道："你还装什么呆。你难道不知道林姑爷升了湖北的粮道，娶了一位继母，十分合

心合意。如今想着你撂在这里，不成事体，因托了贾雨村作媒，将你许了你继母的什么亲戚，还说是续弦，所以着人到这里来接你回去。大约一到家中就要过去的，都是你继母作主。怕的是道儿上没有照应，还叫你琏二哥哥送去。”说得黛玉一身冷汗。黛玉又恍惚父亲果在那里做官的样子，心上急着硬说道：“没有的事，都是凤姐姐混闹。”只见邢夫人向王夫人使个眼色儿，“他还不信呢，咱们走罢。”黛玉含着泪道：“二位舅母坐坐去。”众人不言语，都冷笑而去。黛玉此时心中干急，又说不出来，哽哽咽咽。恍惚又是和贾母在一处的似的，心中想道：“此事惟求老太太，或还可救。”于是两腿跪下去，抱着贾母的腰说道：“老太太救我！我南边是死也不去的！况且有了继母，又不是我的亲娘。我是情愿跟着老太太一块儿的。”但见老太太呆着脸儿笑道：“这个不干我事。”黛玉哭道：“老太太，这是什么事呢。”老太太道：“续弦也好，倒多一副妆奁。”黛玉哭道：“我若在老太太跟前，决不使这里分外的闲钱，只求老太太救我。”贾母道：“不中用了。做了女人，终是要出嫁的，你孩子家，不知道，在此地终非了局。”黛玉道：“我在这里情愿自己做个奴婢过活，自做自吃，也是愿意。只求老太太作主。”老太太总不言语。黛玉抱着贾母的腰哭道：“老太太，你向来最是慈悲的，又最疼我的，到了紧急的时候怎么全不管！不要说我是你的外孙女儿，是隔了一层了，我的娘是你的亲生女儿，看我娘分上，也该护庇些。”说着，撞在怀里痛哭，听见贾母道：“鸳鸯，你来送姑娘出去歇歇。我倒被他闹乏了。”黛玉情知不是路了，求去无用，不如寻个自尽，站起来往外就走。深痛自己没有亲娘，便是外祖母与舅母姊妹们，平时何等待的好，可见都是假的。又一想：“今日怎么独不见宝玉？或见一面，看他还有法儿？”便见宝玉站在面前，笑嘻嘻地说：“妹妹大喜呀。”黛玉听了这一句话，越发急了，也顾不得什么了，把宝玉紧紧拉住说：“好，宝玉，我今日才知道你是个无情无义的人了！”宝玉道：“我怎么无情无义？你既有了人家儿，咱们各自干各自的了。”黛玉越听越气，越没了主意，只得拉着宝玉哭道：“好哥哥，你叫我跟了谁去？”宝玉道：“你要不去，就在这里住着。你原是许了我的，所以你才到我们这里来。我待你是怎么样的，你也想想。”黛玉恍惚又象果曾许过宝玉的，心内忽又转悲作喜，问宝玉道：“我是死活打定主意的了。你到底叫我去不去？”宝玉道：“我说叫你住下。你不信我的话，你就瞧瞧我

的心。”说着，就拿着一把小刀子往胸口上一划，只见鲜血直流。黛玉吓得魂飞魄散，忙用手握着宝玉的心窝，哭道：“你怎么做出这个事来，你先来杀了我罢！”宝玉道：“不怕，我拿我的心给你瞧。”还把手在划开的地方儿乱抓。黛玉又颤又哭，又怕人撞破，抱住宝玉痛哭。宝玉道：“不好了，我的心没有了，活不得了。”说着，眼睛往上一翻，咕咚就倒了。黛玉拼命放声大哭。只听见紫鹃叫道：“姑娘，姑娘，怎么魇住了？快醒醒儿脱了衣服睡罢。”黛玉一翻身，却原来是一场恶梦。

曹雪芹《红楼梦》P. 43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美梦】

（薇拉由于罗普霍夫的帮助，将从她的“腐臭”的和“恶劣的”家庭中走出来，她高兴得心都快要跳出来了，仿佛从地狱走向光明。晚上，她做了一个幸福的梦。）

她梦见她被人关在一间又潮又暗的地下室里。忽然房门大开，于是薇罗奇卡不知不觉走到一片原野上，奔跑着，跳跃着，心里想道：“我怎么能没有死在地下室呢？这是因为我没有见过原野的原故；如果我见过，我一定会死在地下室，”——然后又奔跑着，跳跃着。她梦见她害了瘫痪病，她想：“我怎么害了瘫痪病呢？害这种病的都是老头子和老太婆，年轻的姑娘没有瘫痪的。”——“有，常常有，”一个陌生的声音说，“不过你马上就会好，只要我碰一碰你的手，——你看，你已经好了，起来吧。”说这话的是谁？我变得多轻松！病全好了，——于是薇罗奇卡站起来，连走带跑的又来到原野上，仍旧跳跃着，奔跑着，心里又在想：“我怎么能熬过这场瘫痪病的呢？这是因为我生来就瘫痪，一向不知道人们怎样行走和奔跑的原故；如果我知道，我一定熬不过。”——然后又奔跑着，跳跃着。这时有一个姑娘走过原野，——真奇怪！——她的脸孔、步态和她身上的一切都在变化，不断地变化；她时而是英国人、法国人，时而又是德国人、波兰人；她时而变成俄国人，时而又成了英国人、德国人、俄国人，——可为什么她老是那一张脸孔呢？本来英国人并不象法国人，德国人也不象俄国人，而她的脸孔虽有变化，但变来变去仍然是那张脸孔，——她多奇怪！她的面部表情也不断地变化：她多温和！又多容易

生气！她时而悲伤，时而快活，——尽在变化！但她总是善良的，——连生气的时候也显得善良，这是怎么回事啊？不过她真是一个美人！无论脸孔怎样变化，总是越变越好看。她走到薇罗奇卡身边："你是谁？"——他原先叫我薇拉·巴夫洛芙娜，现在叫'我的朋友'。"——"哦，原来是你，你就是对我表示爱慕的薇罗奇卡吗？"——"对，我很喜欢您。不过您到底是谁？"——"我是你的未婚夫的未婚妻。"——"什么未婚夫？"——"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我那些未婚夫。他们知道我，我却不可能知道他们：我的未婚夫太多了。你从他们当中挑选一个做未婚夫吧，你只能从他们，从我的未婚夫中间挑选。"——"我选中了……"——"我不需要问名字，我不知道他们。但是你只能从他们，从我的未婚夫中间挑选。我希望我的姊妹们和未婚夫们互相挑选。你曾经被人关在地下室吧？害过瘫痪病吧？"——"是的。"——"现在得救啦？"——"对。"——"这是我释放你，医好你的。你要记住，没有释放和医好的人还很多。你得释放和医好他们。你肯吗？"——"肯。不过您到底叫什么名字？我真想知道。"——"我有许多名字。我有各种名字。谁需要怎样叫我，我就告诉他一个怎么样的名字。你可以叫我'人类爱'。这是我的真名字。只有少数人这样叫我。你也这样叫我吧。"然后薇罗奇卡在城里走了一趟，看见一间地下室，里面关着一群女孩子。薇罗奇卡轻轻地碰了碰锁，锁就落了下来，她说："走吧，"她们便走出来了。她又看见一个房间，房里躺着一群害瘫痪病的女孩子，她说："起来，"她们便站起来，还是来到那原野上，奔跑着，跳跃着，——嘿，多么快活！跟她们在一块比单独一个人快活得多！嘿，多么快活啊！

〔俄〕车尔尼雪夫斯基《怎么办？》P. 32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薇罗奇卡追求爱情幸福，家庭却阻挠她。这在年轻姑娘心中形成了重负。作者在这里，用梦境的形式，表现了姑娘对恶臭家庭的反抗。住在家里，就像瘫痪病人住在地下室一样，多么可怕，作者讴歌了年轻姑娘们追求爱情，向往幸福的思想。

【梦幻】

（民族解放运动战士萨米由于叛徒告密，被土耳其人抓住投入阿勒

城监狱。她的恋人齐娜千辛万苦赶到阿勒城，设法到监狱探监。在牢房里一对恋人相见，相互诉说别离的思念。）

“苏丹万岁，万万岁！先生啊，先生，宽恕我吧！”

“你听见了吗？……啊，他不叫了，一定被打得晕过去了。”

齐娜惊惶不安地侧耳倾听，然后看着萨米道：“今天天亮前，我作了一个梦。我半睡半醒，迷迷糊糊，这真是一个可怕的梦。我梦见自己躺在空旷的野外，四周光秃秃的，没有高山、没有峡谷、没有溪流，只有一片茫茫无际的沙漠。极目远眺，目力所及之处都是一片黄沙。太阳热辣辣地晒着。我一个人在沙漠中行，双脚陷在沙土中。我走啊，手搭凉棚，前面还是漫漫黄沙。太阳当头晒着。我渴极了。舌头干得贴住了上颚。我想叫唤：‘我渴极了，我渴极了。’但是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听见背后有人对我说：‘你朝背后看看吧。’也许说话的人有水，我却不敢回头，天晓得走了多少个白昼和黑夜。我走得双脚红肿、干裂、鲜血淋漓。突然有人追上我，叫我喝水。他把水倒在我嘴里。苦啊！比芦荟还苦。可是水就到不了喉咙。水味又甜了，比蜜还甜。我更渴了。我把这个人叫住。他却笑着避开我，逃跑了。这时，地平线上出现一团浓雾朝我移动。浓雾弥漫遮住了天。霎时，浓雾下出现许多白点并滚滚而来。原来是无数绵羊。这群绵羊正挤作一团，推推搡搡，连跑带跳地越过平原。我还未见过又跑又颠的羊群。我的心怦怦直跳。突地，传来饿狼咻咻的喘息声。一只灰狼似飞矢流星朝我扑来。我朝后一望，不好！一群狼张牙舞爪把我包围。狼群的嗥叫声在天际震荡，我急忙逃跑。摔了一跤，又爬起来，朝前飞奔……最后，我精疲力竭，重重摔倒在地。我再也爬不起来。我用牙啃着地面，万分害怕地注视着的狼群。我试图爬起来，却动弹不得。我只得用手蒙住脸，恐怖地闭上眼睛。突然有人叫我：‘齐娜，齐娜！’难道我还活着吗？我抬起头来。叫我的原来是只会说人话的羊。我看看自己，发现自己也变成一头母绵羊。

“空中刮起风沙。铺天盖地，黄沙迷漫，尘幕徐卷。我问那只会说话的绵羊：‘绵羊怎么能杀死狼？’突然，它浑身一抖变成一头狮子。周围的绵羊也都变成雄狮。我则变成一头母狮。一头雄狮怒吼起来。吼声在旷野中似闷雷滚滚。那头雄狮朝狼群冲过去，狼狮厮杀、格斗，一场可怕的鏖战开始了。狮吼夹着狼嗥在天际回响。被撕碎、咬裂、折断的肢

体狼藉满地，血流成河。我朝一只狼猛扑过去，折断它的骨头。二根、三根、四根、挖出它的血淋淋的心，吮吸着血。我离开了狮群，独自到一座小丘前，那儿的空气多么清新，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新鲜空气，再瞧瞧自己，又变成一个怯弱可怜的女子。我不禁嚎啕大哭……”

走廊里传来看守的脚步声。齐娜以为他来催促她，就不再说话了。萨米却听得出神。他咽了口唾沫，催她快说下去。

“说完，说完。”

“我醒来，发现眼泪湿透了被子。”

〔黎巴嫩〕陶菲格·尤素福·阿瓦德《白衣女侠》P. 75～77、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4 年版。

和黎巴嫩人民一样饱受着痛苦折磨的美丽、善良、温柔的少女齐娜，日夜思恋因参加解放运动而被捕的恋人萨米。齐娜的梦幻表达了她焦虑、思念的心态，十分合情合理。作者巧妙地借齐娜诉说的梦幻，形象地深刻地暗示了这样的真理：统治者血腥统治，把人民拖入无穷的苦难，而苦难使人民经受痛苦折磨，也使人民觉醒和反抗。昔日任人宰割的绵羊，也能变成勇猛的雄狮去扫荡狼群。

（约娜是法国诺曼底一个没落贵族家庭出身的少女，她父亲对她实施了严格的教育，十二岁到十七岁，她一直在修道院寄宿学校生活和学习。现在她回到了父母身边，憧憬着美好的未来。）

约娜仿佛觉得自己的心扩展了。象这明净的夜晚一样，在她心中也充满了细声密语，象在她周围活跃的夜行动物一样，无数彷徨的欲念都突然在她心中蠕动起来。象有一种吸引力把她和这充满生命的诗境融合在一起了。在这柔和的月夜里，她感到神秘的东西在颤栗，不可捉摸的希望在悸动，她感到了一种象幸福的气息似的东西。

于是她开始幻想起爱情来了。

爱情！两年来在这怀春的少女的身上愈来愈成为迫不及待的东西了。现在，她已有了去恋爱的自由了。只要能够遇见这个人，遇见“他”！就行了。

“他”是怎么样一个人呢？她并不十分了然，甚至也没有考虑过。总之，“他”就是“他”。

她只知道她会忠心耿耿地崇拜他，而他也会一心一意地喜欢她。在这样的夜里，在星光下，他们会一同出去散步。他俩会手牵着手，脸偎着脸走去，能听得见两颗心的跳跃，能感觉到紧贴着的肩膀的温暖，他俩会把自己的爱情和夏夜柔和的月色交织在一起。他们是那样地结合成一体，只凭相亲相爱的力量，就能渗透彼此内心最隐秘的活动。

而此情此景将在一种无法明言的温情蜜意中，无穷尽地保持下去。

她蓦地觉得仿佛他真的就在她身边，紧挨着她，一种令人销魂的肉感突然从她脚尖直升到头顶。不知不觉中，她用自己的双臂紧搂着胸膛，象是要拥抱住这个梦景；她把嘴唇伸给那不可知的人儿，便象有什么东西落到她嘴唇上，宛如春风给了她一次爱情的接吻，几乎使她晕倒了。

出其不意地，在庄园后面的大路上，她听到有人在黑夜中走路的声音，于是，在她极度紧张的精神激动下，她竟把必不可能的事情、天定的机缘、神赐的预感、命运浪漫的巧合诸如此类的东西都信以为真了，她想道："万一是他呢！"她放心不下地倾听着旅人一高一低的脚步声，以为他必定要停住在大门口，来要求借宿了。

当他走过去了，她象是受了一场欺骗似的感到伤心。但是她立刻明白了，这是她自己的精神作用，并对这种痴情感到好笑了。

当她稍稍安静下来时，她便把自己的思想引导到更为合理的向往中去，她猜想自己的前途，计划自己的生活。

她要和他一起在这里过共同的生活，住在这俯瞰大海的安静的庄园里。她一定会有两个孩子，男孩给他，女孩给自己。她想象孩子们正在那棵梧桐树和菩提树之间的草地上跑来跑去，做父母的得意地瞧着他们，互相交换着甜情蜜意的目语。

〔法〕莫泊桑《一生》P. 14～1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对一个怀春的少女来说，恐怕没有比"爱情"更能引发她的梦幻了吧！约娜这个受了修道院五年严格教育的女孩，既有对精神情感世界的追求，又有受压抑后反弹的肉体的欲望。她既浪漫，又实际。一会儿坠入纯粹的精神迷茫的梦景，一会儿又陷在自己生活前途的具体筹划中。

【感觉】

（在顾小莉的感觉中，人都有种种奇怪的形象和颜色。）

你们奇怪了？我说的是真的。爸爸，你给我什么感觉，你知道吗？热烘烘的，体积很大，象个大锅炉，不太烫，是暖的，颜色是黄的，不，是褐色的，不，带点红，还有点发亮。天冷的时候，你挺暖的；热的时候，要老被你暖烘烘的包围着，就觉得不够自在，不够清爽，不够兴奋。就象春天被太阳晒着一样，身上发热，发困，懒洋洋的，倒挺舒服。可我有时不愿意这样暖烘，我要到冷空气里——早晨的冷空气里跑啊，喊啊，笑啊，那样无拘无束，那样痛快。对了，就象那天我到大雨里去跑一样。那是我对热空气包围的反抗。我要放任个性，要畅快。我自己的身体就挺热的，我不愿意还在一个暖烘烘的地方发困。我需要在冷空气里发热，发光。把所有的汗毛孔都张开。那样我才舒服，才痛快！

还有你，妈妈。你给我什么感觉？是一棵没什么枝叶的直挺挺的、干硬的老树，发灰，发黑，都是棱角，都是刺，到处地扎人，到处地训人，到处地管人。我不愿意被扎。你别不高兴。我不愿意靠你太近，从小就不愿意，我一听你管我就烦。

还有你，哥哥。你给我的感觉是……你别笑，是一只红眼睛的黄狗熊！就是嘛！我不是骂你。我和你扳过腕子——好多年前——觉得你有劲，现在还觉得，你浑身有劲。我觉得和你不相干。离远看，你挺好玩，我喜欢你；离近了，你那狗熊毛扎人——我的感觉嘛！我不喜欢和你太近，可也不愿意看不见你。

柯云路《衰与荣》（上）P. 25～2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李向南在书房中向顾恒汇报工作，顾小莉出出进进，她觉得自己像一个桔红色的大灯笼，使整个书房暖洋洋的。）

她只要在书房里停留一分钟，她就活跃了气氛，她就使自己也使整个书房变得暖洋洋的；她离开时，便留下了她快活的气息，同时也带走了自己的光团。她确实感到自己上下左右有一个大光团，桔红色的，发亮，发热。她走到门厅里，墙壁便染上了桔红色。

她就是一个桔红色的大灯笼。

柯云路《衰与荣》（上）P. 3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醒悟】

（和白莉苹交谈之后，林道静突然省悟到，自己和余永泽的关系不能再“苟且偷安”了。）

轻轻的一句话，可把道静刺痛了。她放松了白莉苹的手，低着头坐在椅子上不再出声。她知道她和余永泽之间已经有了一道不可弥补的裂痕，这裂痕随着她对于新生活的奔赴，是在日益加深。可是她可怜他，这种感情，像千丝万缕绊着她，同时，她又认为革命者是不应该关心个人的问题的，于是她忍住了矛盾的痛苦，忍住了一切的不满，希望就这样和余永泽凑合下来。可是白莉苹的这句“芝麻粒大的事情”使她恍然若有所悟，她朦胧地意识到自己不是对于个人问题看得太轻，而是过重；是在一种“不必关心”的掩饰下的苟且偷安。

她迷惘地望着窗外蓝色的天空，沉默着。

杨沫《青春之歌》P. 17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幻觉】

（多萝西娅结婚后，生活环境改变了，什么也不用她动手。在那里，与丰富多采的生活的联系，只能当作一种痛苦的憧憬。她有过多的闲暇，可是她的温情却没有用武之地，她甚至失去了沉思的欢乐。她那充满活动、跃跃欲试的青春，遭到了精神上的禁锢。这屋子的一切也都失去了它们的魅力。她看到墙上的几幅画像，看到画像上卡苏朋先生的姨母，她是在婚姻上遭到不幸的女子，它似乎知道她在看它一般。）

这个女人，她也在婚姻上经历过灾难。不仅如此，现在那红晕似乎变深了，嘴唇和下巴似乎变大了，头发和眼睛似乎在发出闪光，那张刚毅的脸向她微笑着，那凝视的目光正对着她，似乎要告诉她，她那眼睑的极其细微的活动，使她变得那么有趣，不能不引起别人的注意和各种

猜测。这鲜明生动的幻觉，象欢乐的光芒一样，照亮了多萝西娅，她觉得自己笑了，旋转身子，坐了下去，仰起了头，仿佛面前有个人在跟她谈话。

〔英〕乔治·爱略特《米德尔马契》P. 3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以幻觉揭示内心，这是乔治描写人物心理活动的一种巧妙的手法。

这种幻觉是多萝西娅看着画像在向她发泄自己婚姻不幸的痛苦，也是把解除这种精神上的禁锢的希望寄托在画像身上。她内心有了一线希望，笑了。这种描写合乎情理，惟妙惟肖。

【反省】

（史循自杀身亡，章秋柳深受刺激，痛苦地反省、思索着。）

现在雨已经停止，天色却当真的黑下来。窗外树上，几只麻雀啾啾地叫着。章秋柳懒懒地歪在枕头上，左手支颐，右手折弄衣角。她忖量着史循那一番话，真料不到史循也有浪漫的历史，也演过恋爱的悲剧。他是一个“曾经沧海”的人。但是艰苦的历史并不能磨炼出他一副坚硬的骨头，反把他的青春的热血煎干，成为一个消极者，一个怀疑派。也许这多半是因为他有病，生理上的痛苦影响成精神上的颓唐罢？除非是大勇的超人，谁不是为了一点生理上的不健康而损害了心理上的愉快？想到这里，章秋柳看着自己的丰腴红润的身体，不禁起了感谢的心情，似乎有一个声音在她心里说：

——章秋柳呀，你是有福的哟！你有健康的肉体，活泼的精神，等着你去走光明的大道！你应该好生使用你这身体，你不应该颓废！颓废时的酒和色会消融你的健康。你也会像史循一样的枯脊消沉。你会像一架用敝了的机器，只能喘着喘着，却完全不能工作，到那时，你也会戴了灰色眼镜，觉得人生是无价值了。章秋柳呀，两条路横在你面前要你去选择呢！一条路引你到光明，但是艰苦，有许多荆棘，许多陷坑；另一条路会引你到堕落，可是舒服，有物质的享乐，有肉感的狂欢！

她委决不下。她觉得两者都要；冒险奋斗的趣味是她所神往的，然而目前的器官的受用，似乎也舍不下。虽然理智告诉她，事实上是两者

不可得兼，可是感情上她终不可牺牲了后面的那一桩。正如她对史循所说："我们自然不惜一死"，她对于死，的确没有什么畏怯，但是要她在未曾尝遍了生之快乐的时候就死，她是不很愿意的。从前她也曾这么想，先吃尽了人间的享乐的果子，然后再干悲壮热烈的事罢；可是现在看见了史循的殷鉴，她又怕待到吃尽了享乐的果子时，她的生命力也就消失了。

很失望似的将两手捧住了头，她又苦苦地自责了；为什么如此脆弱，没有向善的勇气，也没有堕落的胆量？为什么如此自己矛盾？是爹娘生就的呢，抑是自己的不好？都不是的么？只是混乱社会的反映么？因为现社会是光明和黑暗这两大势力的剧烈的斗争，所以在她心灵上也反映着这神与魔的冲突么？因为自己正是所谓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遗传，环境，教育，形成了她的脆弱，她既没有勇气向善也没有胆量堕落么？或者是因为未曾受过训练，所以只成为似坚实脆的生铁么？

但一转念，她又觉得这种苛刻的自己批评，到底是不能承认的。她有理由自信，她不是一个优柔游移软弱的人；朋友们都说她的肉体是女性，而性格是男性。在许多事上，她的确也证明了自己是一个无顾忌的敢作敢为的人。她有极强烈的个性，有时且近于利己主义，个人本位主义。大概就是这，使得她自己不很愿意刻苦地为别人的幸福而牺牲，虽然明知此即光明大道，但是她又有天生的热烈的革命情绪，反抗与破坏的色素，很浓厚地充满在她的血液里，所以她又终于不甘愿寂寞无聊地了此一生。

这样无结果地想着，她的眼皮很重地慢慢地阖下了。然而一串问题仍在她的昏瞀的脑子里旋转：就是这样的无望么？就是这样的堕落，终于无挽救么？就这样的得欢笑时且欢笑，送去了可宝贵的生命么？……她张大嘴打了个呵欠，眼睛里有些潮润了，突然一件事转上心来。那天商量着立社的时候，王诗陶不是有几句很警策的话么？她说："我们都不是居心自暴自弃的人，我们永不会忘记牺牲了一己的享乐，追求大多数的幸福，只是环境不绝地来引诱我们颓废，而我们又是勇气不足，所以我们成了现在的我们。环境的力量太大了，脆弱的个人是无论如何抵抗不了的，我们须得联合起来奋斗，用群的力量来约束自己，推进自己。"这是王诗陶的自白，也是各人的自白；是王诗陶的希望，也是人人的希

望。不错呀，用群的力量来约束自己，推进自己。”

章秋柳从床上跳起来，跑到书桌边，提起笔来在一张纸上写道：

——以前种种，譬如昨日死；以后种种，请自今日始；刻苦，沉着，精进不休；秋柳，秋柳，不要忘记你已经二十六岁；浪漫的时代已经过去，切实地做人从今开头。

茅盾《蚀》，选自《茅盾全集》(1) P. 318～3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惆怅】

（随吴老太爷初到上海的四小姐蕙芳，面对上海少男少女充满刺激的摩登生活，心中充满了无名的惆怅。）

四小姐这无名的惆怅也是最近三四天内才有的。她的心变成一片薄膜，即使是最琐细最轻微的刺激——任何人的欢乐或悲哀的波动，都能使她的心起应和而发抖。静室独坐的时候，她感到冰窖似的悲凉；但混在人堆里时，她又觉得难堪的威胁，似乎个个人都板起了得意的脸孔在威胁她。世界上只有她一人是伶仃孤独——她时常这么想。她渴要有一个亲人让她抱住了痛哭，让她诉说个畅快；来上海后这三四天就像三四年，她满心积了无数的话，无数的泪！

也许就在自己正亦感得孤独的悲哀这简单的原因上，四小姐对于失意怅惘的范博文就孕育了深刻的印象罢？但是跟着吴芝生一路走去的时候，因为了自己的怅惘，更因为了一路上不断的游客和风景，她渐渐忘记了范博文那动人爱怜的愁容了。等到进了动物园，站在那熊栏前，看着那头巨大的黑熊像哲学家似的来来往往踱方步，有时又像一个大书呆子似的直立起来搔了搔它那个笨重的脑袋，四小姐便连自己的怅惘也暂时忘却，她微笑了。

吴芝生碰到一个同学，两个人就谈起来。那同学是一头茅草似的乱发，面貌却甚为英俊，一边和吴芝生谈话，一边常常拿眼睛去看四小姐；渐渐他们的谈话声音放低了，可是四小姐却在有意无意中捉到了一问一答的两句话：

“是你的绯洋伞（“未婚妻”的英文译音）罢？”

“不，——是堂妹子！”

四小姐蓦地脸又红了。她虽然不知道什么叫做“绯洋伞”，但从吴芝生的回答里也就猜出一些意义来了；她羞答答地转过身子走开几步，到右手的猴子棚前。这是半间房子大小的铁条棚，许多大小不等的猴子在那里蹦跳。四小姐在家乡时也曾见过山东人变把戏的猴子；她到现在还记得很明白的是五六年前在土地庙的香市中看见一只常常会笑的猴子一口的牙齿多么白！但这也是她最后一次快乐的纪念，此后就因为十四岁的她已经发育得和“妇人”一样，吴老太爷不许她再到香市那样的男女混杂的地方。现在她又看见了猴子，并且是那么多的猴子，她那童年的往事便在记忆中逆流转来。她惘然站在那猴子棚前，很想找出一只也是会笑的猴子。

然而这些猴子中间并没一只会笑。似乎也有几分“都市人”的神经质，它们只是乱窜乱跳，吱吱地歇斯底里地叫。四小姐感到失望，正想转身找吴芝生，却忽然看见一桩奇异的景象了。在棚角的一个木箱子上，有一只猴子懒洋洋地躺在那里，另一只猴子满脸正经的样子，替那躺着的猴子捉虱子：从它们那种亲爱的神气，谁也会联想到这一对猴子中间是有些特殊的关系，是一对夫妇！四小姐看得呆了；像是快慰，又像是悲怆，更像是异常酸痒的味儿一齐在她心里翻滚！她不想再看，却又舍不得不看，她简直痴了，直到吴芝生的声音惊醒了她：

“走罢！这里快要关门了！”

茅盾《子夜》P. 166～16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朦胧】

（清晨，刚刚醒来的顾小莉在阳台上展望着北京，回味着自己昨夜的梦。）

小莉穿着睡衣，睡眼惺忪地来到阳台上；仰着红扑扑的睡容未消的脸，迎着清冽的晨风，凭栏张开柔软的双臂，提起脚后跟，慢慢向后伸了一个懒腰。这个懒腰那样舒展，那样抒情（她自己觉得），抒发了她对清晨、对生活的全部爱情。她暖热的身体，暖热的胸脯，暖热的双臂，她每一条暖热的肌肉，每一个暖热的关节都被抻开了，尽情拥抱了清晨。那凉凉的空气扑在她脸上，透入她的肌肤，使她抖着头从上到下打了个冷

战（这个冷战给她心理上一丝兴奋的刺激），她脚跟噔地落了地，暖暖的睡意消失了。她清醒了。双手很愉快地、略含一丝懒散地往后理了理蓬松的短发，以年轻姑娘在清晨特有的那种温柔、宁静、盎然怡悦而春意朦胧的心情，展望起北京晨景来。

远远近近的楼房、马路笼罩在淡青色的晨雾下。首班的无轨电车在冷清开阔的马路上疾驰而过。不远处正施工的国际饭店已建到十一层，两座塔式起重机顶天而立，一动不动地伸着长臂。整个晨景象一幅画。

小莉凝望的目光渐渐变得朦胧了。她想到了昨夜的梦，在梦中她和她所爱的男人在跳舞，她旋转着，周围的人群和天地也都旋转着。她晕了，她紧紧搂住她的所爱，她感到了对方男性的呼吸，她感到了自己身体的发热、酥软。她闭上了眼，任凭自己在爱情的拥抱中晕眩，不知所向……那个人是谁？

小莉朦胧凝视着自己的梦境，脸上慢慢露出一丝含情的微笑。

柯云路《夜与昼》（下）P. 359～36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憧憬】

七月里一个平静的月夜，奥尔迦·伊凡诺芙娜站在伏尔加河一条轮船的甲板上，一忽儿瞧着河水，一忽儿瞧着美丽的河岸。里亚包甫斯基站在她身旁，对她说：水面上的黑影不是阴影，而是梦；他还说迷人的河水以及那离奇的光辉，深不可测的天空和忧郁而沉思的河岸，都在述说我们生活的空虚，述说人世间有一种高尚、永恒、幸福的东西，人要是忘掉自己，死掉，变成回忆，那多么好啊。过去的生活庸俗而乏味；将来呢，也毫无价值；而这个美妙的夜晚一辈子只有一回，不久也要过去，消融在永恒里；那么，为甚么要活着呢？

奥尔迦·伊凡诺芙娜一忽儿听着里亚包甫斯基的说话声，一忽儿听着夜晚的宁静，暗自想着：她自己是不会死的，永远也不会死。她以前从没见过河水会有这样的蓝宝石色；河水、天空、河岸、黑影、她灵魂里洋溢着的控制不住的喜悦，都在告诉她，说她将来会成为大艺术家，说在远方那一边，在月光照不着的那一边，在一个广漠无垠的天地里，成功啦、荣耀啦、人们的爱戴啦，都在等她……她，眼也不眨地凝神瞧着

远方，瞧了很久，好像看见成群的人、亮光、音乐的胜利的节奏、痴迷的喊叫，看见她自己穿一身白衣服，花朵从四面八方像雨点般地落在她身上。她还想到跟她并排站着、用胳膊肘倚着船边栏杆的这个人，是个真正伟大的人，天才，上帝的选民……这以前他的一切创作都优美、新颖、不平凡，可是等到他那绝世的天才成熟了，绚烂起来，他的创作就会惊天动地，无限高超；这是只要凭他那张脸，凭他的说话方式，凭他对大自然的态度，就看得出来的。他用他自己的话语，照他所独有的方式，讲到黑影、黄昏的情调、月光，使人不能不感到他那驾御大自然的威力是多么摄人心魂。他本人很漂亮，有独创能力；他的生活毫无牵挂，自由自在，超然于一切世俗烦恼以外，跟鸟儿的生活一样。

〔俄〕契诃夫《跳来跳去的女人》，选自《契诃夫小说选》

P. 370～37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希望】

（年青的冰岛渔民扬恩告别刚刚结婚六天的妻子，出海打鱼。春季离别后，他那可爱的妻子歌特就开始热切地盼望秋季的团圆。直到秋末，一只只远航的渔船都已归来，扬恩和他的莱奥波丁娜号却一直不见踪影。可怜的歌特拼命抱住一丝希望，苦苦地等待下去。）

莫昂老奶奶在他们周围踱着，一面不断地摇头；她孙女儿的不幸几乎使她恢复了气力和神智；她料理着家务，不时凝视那挂在墙上、配着海军的锚形袖章和黑珠子花环的西尔维斯特那小小的发黄的肖像；不，自从海上的职业从她那儿夺去了她的孙儿，她再也不相信水手们能归来了；她只是由于恐惧，才在她可怜的苍老的唇尖向圣母祈祷，其实内心却对圣母怀有刻骨的怨恨。

然而歌特却如饥似渴地听着这些安慰的言词。她那双带黑圈的大眼以深挚的柔情注视这与她的所爱极相象的老人；只要有他在那儿，在她身边，就是对死的一种预防，她于是感到比较放心而且和她的扬恩比较靠近了一些。她的眼泪默默地较为和缓地滴落下来，她在心中重又向海上的明星圣母作起热烈的祈祷。

也许由于船受到什么损坏，所以暂时泊在那儿，停在那些岛上，这

确是可能的事。她站起来，梳理了头发，作了点修饰，好象他会要回来。既然他，他的父亲没有绝望，大概还不是一切希望都没有了。于是接连好几天，她又重新期待着。

的确是秋天了，而且是深秋，凄凉的夜早早就使古老的茅屋里一片黑暗，周围一带古老的布列塔尼地方同样也一片黑暗。

白天本身似乎也只是黄昏；无限的浮云，缓缓地移过，突然在中午把天空盖得漆黑。风声不绝，象是远处教堂里大风琴奏出的凶恶和绝望的曲调；有时它又变得很近，贴着门发出野兽般的咆哮。

她变得苍白又苍白，而且越来越羸弱，似乎衰老已经用光秃秃的翅膀触碰到她，她经常摸弄扬恩的东西，他那在婚礼上穿的漂亮衣衫，她象一个有怪癖的女人似的，把它们抖开又折好，——特别是一件保持了他身体形状的蓝毛线紧身衣；当它被轻轻地抛在桌子上时，它就习惯性地显出他的肩膀和胸脯的凸起部分；于是她后来把它单放在衣柜的一层，不愿再动它，好让它更久地保留这状貌。

每天傍晚，寒雾从地上升起；于是她从窗口眺望那凄惨的旷野，看着那些白色炊烟的小小羽冠，这儿那儿，开始从其它茅屋中吐出。所有那些茅屋里的男人都回来了，正如候鸟被寒冷带了回来。在许多这样的炉火面前，晚间的闲谈一定是很甜蜜的；因为在这冰岛人的故乡，爱情的回春已伴着冬天开始了……

紧抱着他们可能暂泊在小岛上的念头，她似乎又获得了些须希望，于是重新开始等待着……

……

〔法〕洛蒂《冰岛渔夫》P. 194～195，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希望是美好的字眼，但当它和深深绝望的人，和残酷无望的事实联系在一起时，就给人带来另一种更深重的苦痛。也许对于当事人，她不由自主地去抓那一丝、一根的希望，她是下意识的，麻木的，可以聊慰的。但对旁观者来说，这种希望则太残忍，太刻毒，太让人惨不忍睹了。

（在经历了一系列惨痛的打击之后，作为银行股东之一的嘉乐林夫人的生命之泉又溢出来了，这支持着她的永恒生命自由奔放，它摆脱一切

羁绊，在阳光下得意地向前进了。）

从这时起，嘉乐林夫人屈服了，她不得不听从于一个人青春复活时那种不可克服的力量。正如她有时带笑所说的一样，她不能够发愁。这已经有了考验，她不久以前才接触到失望的深底，你看，现在又重新复活了，虽然这希望而今已受了伤，甚至还是血淋淋的，但它仍然是有生气的，而且一分钟一分钟地在生长。当然，她并没有保存任何幻想，生命的确和自然一样，还是不公正的，还是卑污的。那么，为什么人们却又毫无理性地在这里爱生命、需要生命呢？生命永无止境地领导着人类去追求那遥远的、不可知的目的，而人们却信赖它，这不是毫无理性么？这不是象一个小孩子一样，别人允诺了他的快乐却始终拖延其实现么？随后，当她转到了勺塞丹街的时候，她就不再推究这类哲理了。哲学家的她、科学家的她和文学家的她都退位了，她疲于对这些原因作无益的研究。她只是美丽的天空下、温和的气候中的一个幸福的创造物。自觉十分健康，听见自己有力的小脚踏着人行道，她就感到这是唯一的享受。啊！生活之欢乐！究其实，除生之欢乐外还有别的欢乐么？生活便是活命，尽管它有可怕的地方，可是它仍然强有力就是因为它带着永恒的希望！

嘉乐林夫人回到她第二天即将离开的圣拉查尔街，收拾好她的箱子。她在已腾空了的图样室转了一转，她看见那些图表和那些水彩画；她准备在最后时刻才把这些东西捆成一捆。但每当她从四个角拔去四个图钉取下一幅图画的时候，她总停顿着默想一会。她重新想起她在东方居住时的那些遥远的日子，她是这般地爱着那地方，仿佛她身内还保留着那里的明朗的光线一样。她又想起她在巴黎的这五年生活，想起每天的恐慌和那些疯狂的活动，想起穿过她生命的、同时也使她颠覆的数百万金钱汇成的巨浪……。可是，从这印象犹新的破产事件中，她已经觉得在太阳光下成长了，而且已开放了全部花朵。虽然土耳其国家银行接着世界银行之崩溃而崩溃，但联合轮船总公司依然繁荣。她又想起贝鲁特那里令人神往的海岸；那里，在许多大规模的货栈中，矗立着管理处的办公大楼，她这时正刷着这些大楼的图样上的灰尘呢！马赛成为小亚细亚的门户，地中海被征服了，各国人民都接近了，甚至于和平相处了。这个迦密山峡（这时她正取下这幅画着迦密山峡的水彩画），从她最近收到的信中，她不是已经知道那里又新生了一群人民么？起初围绕着开采中

的矿山而发达起来的五百居民的乡村，现在有好几千灵魂了，而且也有了它的全部文明；公路，工厂，学校……使这个死亡的荒野角落，繁荣起来了。此外，为了开辟那条由布尔萨到贝鲁特道经安卡拉和阿勒颇的铁路，还有许多勘测工作，平地工作和削岩工作，一张一张的都有图样；她把这许多图样一张一张地卷了起来。当然，一切蒸汽机要穿过套鲁山脉，恐怕还有许多年；但是，各方面都充满了生命力：远古人类的泽源地，现在已散布了新的人类；在这美妙的气候中，在这明朗的太阳下，因有特殊的生殖力，未来的进展必定还要迅速。难道这不是人类的觉醒么？这不是人类更其扩大更其幸福的表现么？

嘉乐林夫人用了一根粗大的绳子把这些图样捆成了一捆。她的哥哥在罗马等着她，他们俩在那里又得重新开始一种生活了。她的哥哥曾屡次嘱咐她小心包裹这些图样。当她在打结的时候，她突然想起萨加尔来。她知道他这时正在荷兰，正投身于一个新的巨大事业：要把许多池沼吸干，然后利用复杂的运河系统，把一片海变为一个小小的王国。萨加尔是对的。直到现在，金钱仍然是一种肥料，在这堆肥料中才可以生长出明天的人类社会。含毒的、带毁灭性的金钱，现在已成为一切社会发展的酵母，成为有利于人类生存的伟大工程所必需的沃土。这一次，她终于看明白了么？她之所以有这样毫不退缩的希望，是不是因为她相信人类努力的成绩呢？我的上帝！这里有这么多的被搅动了的污泥，有这么多的被迫害的牺牲者，有人类每前进一步所付出代价的那些苦痛，是不是在这一切之上还有一种杳茫的和遥远的目的？是不是还有一些高尚的、善良的、公正的和最终的东西？是不是人们在向这件东西前进而不自觉？是不是这件东西鼓舞了人们的心使人们对生活和希望有顽固的要求？

总之，不管这一切，嘉乐林夫人这时仍然是愉快的，她那始终年青的面貌，配上她那顶象王冠似的白发，仿佛在大地日益变得衰老时，她反而在每年四月又变年青了一样。她一想起她和萨加尔的关系所酿成的羞愧时，她就联想到人们用来玷污爱情的那些同样可怕的脏事。对于金钱所造成的肮脏与罪过的惩戒，为什么要叫金钱来负担呢？那创造生命的爱情，不是也一样不纯洁么？

〔法〕左拉《金钱》P. 471～47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热情、活力、生命、希望。这些美好的情感是支撑人类前仆后继，一代一代不断进取的原动力。但是美好、崇高的东西不一定都那么纯洁，伴随人类的每一步前进，都会有被搅动了的污泥。这段描写向我们揭示了深刻的生活哲理。

【盼望】

（老秀才的女儿云锦嫁给教会学校的高材生叶雨为妻，云锦日夜思念着上学的丈夫。）

云锦比叶雨大好几岁，三分象妻子，七分象姐姐，疼爱起来，又象母亲。她象一朵憔悴了的苍白小花，忽如一夜春风来，沐浴春雨，点染春光，又水灵灵地鲜艳起来。她醒着睡着，睁眼闭眼，抬头低头，白天黑夜，想的是叶雨，念的是叶雨；叶雨身上的衣衫，脚下的鞋袜，都是她的手工，窗前灯下，一针一线，缝入缱绻的情思。叶雨在通州念书，每月回家一趟，云锦数着日子盼郎归；盼到那一天，一夜头不安枕，熬到了天明，对镜理红妆，走出走进，坐立不宁，站在门外的杜梨树下，张望运河渡口，等到看见丈夫的身影，便羞得慌慌张张跑回屋去。她坐在炕沿上，隔墙老远，就听得见丈夫的脚步声，一步一步走近了；叶雨挑帘进屋，轻轻反掩房门，刚转过身子，她便一头扑到丈夫怀里。

刘绍棠《蒲柳人家》P. 32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企望】

（和表哥孟嘉一起生活的牡丹，产生了强烈的要当母亲的愿望。）

牡丹富幻想，敏锐，热情，但是在她如梦、大胆的心情下，也许她正追寻一切女人所找的东西，开天辟地以来她们就一直寻找的东西——一个理想的夫婿。和所有女人一样，她急着筑巢。她对于没有希望成婚的爱情，深深厌倦了。她一切的情意都象

“风中鸟，雨中鸟

一心想筑巢。

怕邻居骂，邻居笑，

说我居无巢。”

“做一个多儿多女的母亲是我的一大愿望，”她写道，“我和他生孩子，一定会损及我俩的颜面。但是我最深的需要就是有一个小孟嘉，亲手带，亲自喂奶。”

她的一切种子都希望受胎结果。象一朵含苞待放的花儿，她发出迷人的香气来吸引蜜蜂，以免不孕而枯死。牡丹花的艳色正是自怜的呼声：

暗妒梨花子满枝，朱客笑尽空自怜。

林语堂《红牡丹》P. 2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期望】

（范丹妮为了唤起胡正强对她的爱，故意卖弄风情地和顾晓鹰跳舞，但胡正强却丝毫无动于衷。）

他不是曾经爱过她吗？夜晚在那幽静的林荫道边，他不是热烈忘情地拥抱过她、吻过她吗（她的胸和肋骨现在还能感到当她被紧紧拥抱时的压痛）？他不是说他从没有这样爱过一个女人吗？连他的妻子也从没有激起过他这样的爱情吗？她不正是在一片激动的云雾中，把自己作为一个女人的全部温情都献给了他吗？

为什么走出了这一步，他却退缩了呢？

她知道他有妻子，有儿女，他要维持一个好丈夫、好父亲和正人君子的形象。

她并不曾认真想过要拆散他的家庭，与他结合。她并不憧憬有个家庭。她只要爱，只要真正的爱！

可是，作为一个堂堂的男子汉，怎么就如此怯懦呢？还是另有所爱呢？

今天，为了见他，她用了一下午时间精心打扮。她把头发做成他最喜欢的那种发型，她选择了最可能吸引他的这条米黄色的长裙，洒了她认为最高雅的香水。她知道他喜欢鲜艳而又朴素自然的装束，便竭力作这样的迎合。

柯云路《夜与昼》（上）P. 12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渴望】

（梦竹等着女儿杨晓彤放学归来。）

近来，她常常渴望能有和女儿单独相处的时间。那怕不谈什么，只是看看她，看她那日渐成熟的身段和越来越秀丽的面庞。有一个漂亮的女儿是母亲的骄傲，虽然她也知道晓彤并不是真的“很”美，晓彤太纤瘦，又太安静，不够活泼，不够“出众”。但是，在一个母亲的眼睛里，她已经是够美了。

琼瑶《几度夕阳红》P. 5，
鹭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鸣凤要被送给冯乐山作小了，消息传来鸣凤来到觉慧房外，希望觉慧能救助她。）

她凄凉地朝四面望了一下。周围静寂寂没有人声，黑魆魆没有光明。她忽然记起来几个月以前也曾经有过跟这相似的情景，那时候是他在窗外而她在房里。而且那时的传闻如今却成了事实。她又细细地回味着那一晚的情景。她想起他对她的态度，又想起她对他说过的话：“我向你赌咒，我决不去跟别人……”她的心好象被什么东西绞着、刺着、痛得厉害，她的眼睛又被泪珠打湿了。房里的灯光爱怜地抚着她的眼睛。她带着贪婪的眼光看那灯光，一种欲望渐渐地抓住了她。她想不顾一切地跑进房里，跪在他的面前，向他哭诉她的痛苦，并且哀求他把她从不幸的遭遇中拯救出来。她愿意永远做他的奴隶，爱他，服侍他。

巴金《家》P. 25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侦察处长陈剑秋与同事常雅君一同来到公园看菊展。雅君一定要剑秋为她念黛玉写的《咏菊》诗。）

常雅君一边看着他，一边听他念诗，她那张有光泽的秀气的脸上，深蕴着柔情蜜意，仿佛要把她心中青春的光彩全部都释放出来，使陈剑秋因为多年失偶而冷寂的心，变得灼热起来。她那细眉下深潭似的两只眼睛，跃动着一种渴望、温柔的神情，她用这种眼神盯着他，想打开他心灵的门扉，想拨动他的心弦，想得到他感情的共鸣。

柯兴《代号“夜鹰”》P. 78，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我”又来到热情的妇女马缨花家吃饭。）

今天，她特别容光焕发。她流连的目光比往常更为炽热，那迅捷眨动的长睫毛有一种爱娇的意味。她线条秀丽的嘴唇不说话时也微张着，仿佛表示着某种惊奇与渴望。

张贤亮《绿化树》，选自《鲁班的子孙》P. 105，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临出差前，“我”和苏萌一起喝了两杯酒。）

我们连喝了两杯，“乳泉酒”香气扑鼻，劲儿可不小，我的脑袋开始有点晕了。她的反应更大，白晰的脸上泛起一片红晕，象三月的桃花瓣；那张略嫌宽大的嘴张开了，大口地喘着气。我看到了她的眼睛，那双眼睛与平时可不一样，闪耀着灼灼火花，象电焊的光焰，正向我身上蔓延。万万没想到，在这个端庄文静的女人心底，居然蕴藏着如此炽烈的火焰；在这张典型的东方人脸庞上，居然泛出如此强烈的罗曼蒂克色彩。我赶紧闭上眼睛，象摄影师按动快门一样，竭力把这一刹那的影象印进脑子里。

孙步康《感情危机》P. 81，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羡慕】

（安公子金榜题名，家宴上，长姐儿看着安公子与两夫人觥筹交错，心里不胜羡慕。）

那个长姐儿看着两位奶奶和大爷这番觥筹交错，心里明知神仙不是凡人作，却又不能没个“梦到神仙梦也甜”的非非想。正在十分艳羡，忽听太太这一吩咐，乐得她从丹田里提着小宫调的嗓子，答应一声“嘹”，连忙去找钟子。太太道：“不用去找了，你就等着，拣你两位大奶奶个福底儿罢。”当下金、玉姐妹每人喝了约莫也有一小盅酒；那杯里还有大半杯在里头，便递给长姐儿。她拿起来一口气就喝了，酒干无滴，还向着太太照了照杯；乐得给太太磕了个头，又给二位奶奶请了个安。太太和

公子道："我们也干了，也值得你那么拿糖作醋的。"公子此时，倒没得说。长姐儿脸上那番得意，她直觉得不但月里的嫦娥，海上的麻姑没梦见过这么个乐儿，就连个虞姬跟着黑锅底似的霸王，貂婵跟着一篓油似的董卓，以至小蛮、樊素两个空风雅了会子，也不过"一树梨花压海棠"一般的跟着白香山那么个老头子；那都算她们作冤呢？

文康《儿女英雄传》P. 696，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爱慕】

（年轻的岛村，下火车后的晚上，与恋人驹子在寒冷的温泉客栈里，相依偎着，回忆、诉说着往日的恋情，驹子听着岛村的话。）

女子（驹子）陡地抬起头来。她那贴在岛村掌心上的眼睑和颧骨上飞起的红潮透过了浓浓的白粉。这固然令人想到雪国之夜的寒峭，但是，她那浓密的黑发却给人带来一股暖流。

她脸上泛起了一丝迷人的浅笑。……驹子懊恼地低下头，和服后领敞开，可以望到脊背也变得红殷殷的，宛如袒露着水灵灵的裸体。也许是发色的衬托，更使人有这种感觉吧。额发不太细密，发丝有男人头发粗，没有一根茸发，象黑色金属矿一样乌亮发光。

〔日〕川瑞康成《雪国·千鹤·古都》P. 24，
漓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是描写岛村与恋人相见后重叙旧情的片断。作者通过艺妓驹子的外表情态和动作描写，揭示出驹子矛盾的心理过程——她是艺妓，受人歧视和凌辱，现实是残酷的，她痛苦、哀愁；但她又想追求幸福和爱情，对岛村有着纯洁的恋情，从这点讲，她是幸福的；作者用"飞起的红潮透过了浓浓的白粉"这一细微的心理反应，成功地表现了驹子的心理活动，从而塑造出这悲与美相统一的少女形象。

（诗尧很喜欢小双，小双对诗尧也产生了好感。）

我注意到诗尧一面笑着，一面瞅了小双一眼，小双正好也抬起头来，两人的眼光就碰了个正着。诗尧脸上的笑意立刻就加深了几分，这种情况下，小双可没办法绷脸，她的脸微微一红，接着就噗哧一笑，把头低

了下去，再抬起头来的时候，她的眼睛亮晶晶的，脸是对着李谦，眼光却对诗尧溜了一转。

琼瑶《在水一方》P. 27，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恋慕】

（贵族少女索菲娅性情孤傲，具有浓厚的共和思想，却对攻占了巴黎的俄国军官一见钟情，这使她既兴奋又惶恐不安。）

她想尼古拉，想他天真而有魄力的神态，想他低沉的嗓音，想他金黄色的头发，想他面向阳光时海蓝色的眼睛。她每忆起一点，就面对自己增加一分慌乱。有生以来，她也没有象这样心猿意马过。她的幸福感类似呼吸困难。“我爱他！”她思忖道，心头一阵恐惧，就象自己得了不治之症。这也不无道理，对她来说，这可是最糟糕的际遇！一个外国人！一个占领巴黎的军官！他迟早要离去！……明智的做法，就是克制这种冲动。她越是能保持疏远的态度，离别的痛苦也就越小。这时她发觉自己考虑问题的方式，就象她既了解了自己的感情，也洞察了尼古拉的感情。尼古拉从来没有向她承认钟情于她，但是每次见面，她都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了这一点。有多少回，他在意念中把她紧紧搂在怀里，而他们的身体却没有近！……

……现在，陪伴索菲娅的，只有镜中的倩影，然而，她却避开不看，害怕在孤独中看到自己的玉貌花容。她无论如何也不能动情，不能想自己本可以同尼古拉结成鸳侣。她暗自庆幸，在尼古拉请求她不参加代尔菲娜的宴请时，自己坚持住了。“是呀，这样好些，好得多！”她不由自主走近敞开的窗户。花园里已经很黑了。蓦地，她辨出石椅附近有个黑影。尼古拉站在夜色中，一动不动地等待着。索菲娅突然感到一阵狂喜，真想冲出去，向他飞跑，扑到他的胸口上，然而，她却改变了主意。她身上的毅力高度集中，思想变得铁一样硬。她毅然地关上窗户。长插销合上的撞击声，痛苦地传到她的大脑。

〔法〕亨利·特罗亚《巴黎之恋》P. 163，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在这里很注意抓特点，尼古拉天真而有魄力，对女性富有吸引力，因而索菲娅爱他。但尼古拉是占领军军官，又决定了这爱是不稳定和不长久的。索菲娅是贵族少女，既有优越的条件养成的孤傲性情，又有本阶级固有的对占领军的反对态度，即使在爱情的天秤上，这些因素也会成为一颗砝码。作者正是抓住了这诸多特征，所以较好地刻画出了索菲娅既爱又担心的矛盾心理。

【单恋】

（高弟妹妹的美貌使高弟经常遭到男女的冷遇，高弟学会了以幻想来自我安慰。）

高弟渐渐的学会以幻想作安慰。她老想有朝一日，她会忽然的遇到一个很漂亮的青年男子，在最静僻的地方一见倾心，直到结婚的时候才教家中看看他是多么体面，使他们都大吃一惊。她需要爱；那么，既得不到，她便在脑中给自己制造。

遇见了仲石，她以为心里所想的果然可以成为事实！她的耳朵几乎是钉在了西墙上，西院里的一咳一响，都使她心惊。她耐心的，不怕费事的，去设尽心机打听钱家的一切，而钱家的事恰好又没多少人晓得。她从电话簿子上找到公司的地址，而常常绕着道儿到公司门外走来走去，希望能看到仲石，可是始终也见不到。越是这样无可捉摸，她越觉得一种可爱的苦痛。她会用幻想去补充她所缺乏的事实，而把仲石的身世，性格，能力等等都填满，把他制造成个理想的青年。

老舍《四世同堂》P. 66～67，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79 年版。

【初恋】

（帕都阿大学的学生乔万尼·古斯康提爱上了医生的女儿碧阿蒂斯。）

情况往往是这样，原以为是作不到的事已经作到了，梦想的迷雾逐渐凝聚为可以捉摸的现实，这时，本来以为会感到疯狂的欢乐或痛苦，我们却会发现自己是平静的，甚至是冷淡的镇定自若。命运总是喜欢这样

和我们过不去。热情自己随时可以出现，而遇见足以召唤它的事件时，它却停滞不前。日复一日，他盼着和碧阿蒂斯会见，面对面地站在一起，就在这座花园里，沐浴着她的美貌的东方色彩的光辉，从她的注视里了解他自己的生存之谜，每想到这做不到的事就使他热血沸腾，脉搏加速。但是现在他却处之泰然，未免有点儿特别和不是时候。他环视四周，看看碧阿蒂斯或她的父亲在不在，知道自己是独自一人时，就开始用批判的眼光观察那些植物。

……

热烈的情感使她整个人发着光彩，照亮了乔万尼的意识，就好象真理本身一样。但是在她谈话时，周围弥漫着阵阵奇香，芬芳郁烈，沁人心脾，虽然并不持久，还是使得年轻人出于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惧而几乎不敢呼吸。也许这是花香吧。碧阿蒂斯的话语似乎是出于真心，有着一种奇异的力量，也可能是她那芬芳的呼吸使然吧？乔万尼感到一阵晕眩，不过一会儿就好了。他似乎从这位美貌姑娘的眼睛里看到她透明的灵魂，他不再怀疑、害怕了。

碧阿蒂斯神态中所显示出来的激情消失了；她快活起来，就象生活在孤岛上的姑娘遇见了来自文明世界的旅客一样，她因和年轻人谈话而感到衷心欢愉。她的人生经验明显地局限在这花园之内。她一会儿谈着象日光和夏天的云那样简单的事，一会儿问着城市里的生活，问到乔万尼远方的家，他的朋友，母亲，姊妹——，这些问题显示出她是这样与世隔绝，对生活的各种方式都一无所知，使得乔万尼如对婴儿。她的精神在他面前喷射出来，如同清泉乍涌，初沐阳光，对于反映在它胸怀中的大地晴空都惊异不置。她思想的来源是深刻的，她那珠玉璀璨的奇思妙想，如同喷泉中喷出的串串水珠，闪耀着钻石、宝玉的光辉。年轻人不时有一种奇异的感觉，他竟和这魂梦牵绕的人儿并肩而行，他曾以如此恐怖的眼光看待她，并曾亲眼目睹她那可怕禀赋的表现——而现在他竟象兄弟一样和她交谈，发觉她是这样合乎人情而又女孩儿气。但是这反应只不过是暂时的，她的特点的力量是这样真实，不会不马上看到。

〔美〕纳撒尼尔·霍桑《拉帕其尼》，
选自《世界文学》1979年第一期。

恋爱可以使人心情愉快，思想活跃，可以使人充满幻想，可以使人

对生活充满爱。处在恋爱之中的一对年轻人，有其共同之处，也有各自的特点。但对生活的热爱之情，使他们的血液在沸腾。

（被人称为“云雀姑娘”的卡门是一位富翁的私生女，母亲是洗衣妇，最后遭到遗弃，由于贫病交加，过早地离开了人世。孤苦无依的卡门被好心的潘查太太收留。潘查太太有个儿子名叫加夫列尔，两个青年人在朝夕相处中产生了爱情。）

一天，洗衣妇们活儿不多，潘查太太到街上去了，卡门只身一人在洗衣房里洗衣服。夏日的上午，洁净的蓝天上只有东边飘浮着几朵硕大的星云；辽阔明媚的苍穹令人心旷神怡。衣服洗完了，卡门正在拧最后一件衣服。她此时心里感到怅然，感到一种忧伤伴着欢乐的感觉，就象黄昏将尽，天边染成一片紫色，夜即将来临之时，一个喜欢遐想的人面对孔雀屏般的晚霞心中涌起的那种感觉：爱情，甜蜜的爱情。此刻她正在想着加夫列尔；这阵子他在什么地方呢？会在木工坊吗？不，准是又在逛大街吧。他会跟谁在一起呢？……多漂亮的小伙子啊！……多好的小伙子啊！勤劳、憨厚、坦率，象他那样的青年还真不多呢！妈妈说……过去妈妈说，卡门在改口时伤心地叹了口气：“妈妈过去常说，要是所有的人都象他那样，该有多好啊……”

毋容置疑，加夫列尔已爱上了她。他那阴郁、固执而多情的目光清楚地告诉她他爱她。他总在尽量取得她的欢心，总在愣愣地望着她。可他为什么避口不谈此事呢？

卡门举目仰望着无边无际的天空深深地吸了口气，仿佛在痛饮蓝天上那碧波荡漾的海水似的。她高兴了，好象栖身于麦田中的云雀看到了初露的晨曦一般。开始低声唱起来，那声音低得连她自己都听不见。

正在这时，加夫列尔突然出现了，但他没发现卡门。卡门一直看着他穿过走廊，径直朝房门口走来，见门关着，便用指关节当当敲了两下。卡门没有吱声，只是激动地高声唱道：

当！当！姑娘，爱情，
已来到你的门上……

〔墨〕拉斐尔·德尔加多《云雀姑娘》P. 38～39，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怀春的少女，有了心上人之后，在心田深处常常会涌起一种难以名状的近乎矛盾的感觉。正如作者所描述的那样，“感到一种忧伤伴着欢乐的感觉”。卡门在劳动时心里想着加夫列尔，“这阵子他在什么地方呢？会在木工坊吗？不，准是又在逛大街吧，他会跟谁在一起呢？……”卡门知道加夫列尔已爱上了她，心里想，“可他为什么避而不谈此事呢？”作者通过对卡门内心世界的细腻刻画，充分表现了卡门对纯真爱情的大胆追求。作者用清新、简洁和朴实的语言把一个初恋少女的感受写得合情入理、惟妙惟肖，十分传神。

【恋爱】

在校园深处，有一间厢房。语文和文学教师谢苗·阿法纳西耶维奇·马斯柳科夫就住在这里。他单身一人，过着孤苦伶仃的生活。他的同事、好友都知道谢苗·阿法纳西耶维奇不结婚的原因。原来，他年青时爱上的那个姑娘，嫁给了另一个人。他们还知道，大约三十年前，就是现在也还是这样，谢苗·阿法纳西耶维奇常常到伤心庄去串门，那里住着一位眉毛黑黑的女养犊员。人们觉得，这位教师早年的爱情生活好象是令人莫名其妙的。

起初，这位伤心庄的女养犊员是傍晚来，后来就在大白天也来看望我们这位老师，这件事想瞒过人们那双洞察一切的眼睛，是办不到的。每次她来，总是带着洗得干干净净、熨得平平整整的内衣，第二天黎明才返回伤心庄。好象无人知道似的，其实，镇上那些好嚼舌头的女人早就在扯闲话了，说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的两个最小的孩子仿佛不是戈卢勃科夫的骨肉，而是马斯柳科夫的……就说今天吧，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落落大方地从大门口沿着铺砖的小路，走向那个小房间。虽说她不是第一次到这儿来，可是不知为什么，她这回也跟往常每回来一样，很难抑止住心头的忐忑不安和激动，她自己感到诧异，并且无法理解，她这是怎么回事儿。“好象我还是那个年青的姑娘，而谢苗呢，还是初到镇上来时的那个大学生，好象岁月并没有从我们头上喧嚣而过。”她一边想着，一边望着那几扇装有蔚蓝色护窗板的熟悉的小窗，心里感到乐滋滋的。“我为啥这样激动不安，为啥这样情绪反常，脸红发烧？是啊，有过那个时候，我曾经是那样心情激动，羞得满脸通红。可为什么这会儿我

心里依然不平静呢？为什么一看到这间小屋子，我总是心花怒放，而那昔日的欢乐还是那样使我心神不安？莫非我这么大年纪还有少女的羞怯吗？莫非我早年感到的那种幸福还一直要伴着我进坟墓吗？”

一迈进门槛，看到谢苗在屋里，她已全然无力掩饰那惊喜交集的感情，这种感情流露在她那快活的眼神里和那羞怯的微笑中，使她容光焕发，变得年青了。好象把脏鞋抛在门外一样，她把压在她那孱弱的肩膀上的可能有十五、六年的一切烦恼、一切忧愁，一古脑儿全都扔掉了。她站在谢苗面前，虽然已不年青，但却仍然那样动人，那样漂亮，就象当年他所了解和爱恋的那个姑娘一样。

每次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到来，每次与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相会，这位教师总感到心里十分快活；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的欢乐，她的激动不安，也总是感染着他。我们这位教师已经有白头发了，嘴上的小胡子如今也变得灰白，但仍如年青时那样柔软，此时此刻，我们这位戴着眼镜的彬彬有礼的男子汉也容光焕发，变得年青了，他的眼睛象小伙子那样闪射着光芒。当你看到这两个不算年青的人在一起，看到他们彼此相敬地谈着话，看到他们温存地你瞧着我，我瞧着你，并且总想尽力做点什么使对方开心的好事的时候，你便会情不自禁地想道：在他们的关系中，还存在着某种不可理解、不可琢磨的、随着岁月的流逝仍未见黯然失色、未见衰老的东西。曾使他们吃尽了苦头的昔日的爱情，只是由于伊凡·戈卢勃科夫断然拒绝离婚而未能结成美满姻缘，但这看来丝毫没有使他们感到不安和悲伤。他们相互关心，尽一切可能相互帮助，而当他们两个人单独呆在一起的时候，他们又无话不说。但他们俩从未谈起深藏在内心的那件事——谈到伊利亚和伊丽莎白，尽管这两个孩子始终挂在他们心上，他们两个人也都知道这是他们的孩子，男孩是在战争期间生的，女孩子是胜利后的第二个月出世的。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总是昧着良心，自以为是地认为关于这两个最小的孩子的真情只有她一个人知道，而谢苗是不知道的。可是谢苗呢，什么都知道，只是不说罢了。他觉得，要么是叶芙多基娅不好意思，要么是她不愿意把真情告诉他。但是每一次他到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家里，看到儿子和女儿，他的心里总是充满欢乐。当两个孩子还小的时候，他喜欢同他们一起玩耍。这时候，房子里便充满了大笑声和孩子们的尖叫声，使母

亲笑容满面地不断地摇着头。孩子们管谢苗叫谢尼亚叔叔。后来，孩子们长大了，进了小学——先是伊利亚，两年以后伊丽莎白也上学了。这时，孩子们不得不把谢尼亚叔叔改称为谢苗·阿法纳西耶维奇了。孩子们当然不知道，老师背着别人暗地里照顾这两个来自伤心庄的学生，帮助他们学习，并且由于能够每天看到他们而感到高兴。只有一点使谢苗苦恼，甚至使他难过得流泪，这就是他既不能把伊利亚，也不能伊丽莎白称作自己的孩子，他们姓的是别人的姓，叫的是别人的父称，并且对此还一无所知。戈卢勃科夫家的三个大孩子——安东、伊格纳特和奥莉加——都是跟他念的书，他也爱他们，但不象爱伊利亚和伊丽莎白那样深沉。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119～12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两个在爱情生活中都遇到不幸的人相爱着。学校里的语文教师谢苗自从失去了相爱的姑娘后，一直孤零零地生活着；养犊员叶芙多基娅与丈夫的感情破裂后，长期过着分居的生活，她的丈夫伊凡不同意离婚，她只好自己一个人带着孩子生活。这两个不幸的人在生活中走到了一起，他们相爱着，爱得那么深。这是一种近乎神圣的爱情。他们还有了自己的孩子，对谢苗来说不能公开承认的孩子。他不仅爱着叶芙多基娅，还深深地爱着他的孩子。在这段爱情的描写中，我们感觉到他们两个人的脉搏和气息，一种甜蜜的幸福的情感。

【爱恋】

（从上元节晚上在西冷印社相识之后，诗人安德年和牡丹很快就双双陷入了情网。）

他用严肃的眼神打量她，和她说话的时候声音柔柔的，仿佛面对一朵脆弱的奇葩。牡丹现在的表情真是美到极点——沉思，半睡半醒，迷迷蒙蒙的，眼睛看一样东西，心里却想着别的心事，躲在自己的世界里，对眼前的一切漠不关心。安德年看她一手支颐，为她迷人、神秘、若有若无的微笑而神魂颠倒。他脑中掠出一朵半开牡丹的形象，突然想起几句诗：

娇华欲开半遮面，
犹豫轻颤惹人怜。
梦样朱唇含巧笑，
若解花意须问天。

林语堂《红牡丹》P. 29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白鸾和赵大鹏都是义和团的后代，他们碰在一起，倾心相爱。）

白鸾又抬起脸来看着他，从他的脸上确实看出了千真万确的诚意，千真万确的决心，她这才完全放了心，这才闪着雪白的牙齿笑了，笑得多美啊！又把头往他肩窝上一靠，眯着眼睛，完全沉浸在幸福里了。可是赵大鹏却用颤抖的大手轻轻地把她的头扳起来，他要仔仔细细地看看她的眼睛——这一直看不清楚的、又黑又亮又深邃的眼睛。真怪呀，近处看，它却并不是那么黑，是黑眼珠周围有一道小黄边，白眼珠带点浅蓝色，多么透明，多么亮，多么纯洁，还汪着泪水，泪水里面，黑眼珠里面，有个小人儿——是他，她把他嵌到眼珠子里去了，装到心坎里去了；这泪光闪闪的眼神……哎，他还怎么能不是她的人！

秦兆阳《大地》P. 23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周炳将赴晋察冀边区，胡杏满含深情地送给他一个挂包，作为纪念。）

胡杏又明朗、又含蓄地微笑着，没有做声。可是，周炳觉得他能够理解胡杏这种微笑所包含的一切意义。她心里面所想的，她眼睛里面所看的，她嘴里面所准备说的，都在这一个微笑里面表现了出来。此外，她过去怎么样活过来的，她将来准备怎么样活下去，也就在这个微笑当中传达出准确的讯息。他觉着自己能够了解胡杏——并且，为了这一点，对自己感到满意。

随后，胡杏又换了一个姿势，两手平平地伸出去，扶着炕几，头偏向一边，微微抬起，对周炳说道："也不知道有什么用没有，反正做了出来，就给你留个纪念吧。"她这样说着"纪念"两个字，表达着自己的情意，把千言万语都包藏在一句极其简单的语言里面。这个时候，真是大

雁没有她那么高洁，麻鹰没有她那么果断，孔雀没有她那么绚丽，白鹤没有她那么安详。周炳不仅领会她的用意，听得十分出神，——甚至都变呆了。他搜索了一些词句，并且在这些词句上面加工修饰，激动地重复说道：

“我一定把它珍藏起来。我要把它当作一件稀有的艺术品珍藏起来。”

欧阳山《圣地》，选自《一代风流》（四）P. 1314～1315，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迷恋】

（香菱成了“诗痴”，白天随黛玉学诗欠佳，夜里睡梦中又成八句。）

各自散后，香菱满心中还是想诗。至晚间对灯出了一回神，至三更以后上床卧下，两眼鳏鳏，直到五更方才朦胧睡去了。一时天亮，宝钗醒了，听了一听，他安稳睡了，心下想：“他翻腾了一夜，不知可作成了？这会子乏了，且别叫他。”正想着，只听香菱从梦中笑道：“可是有了，难道这一首还不好？”宝钗听了，又是可叹，又是可笑，连忙唤醒了他，问他：“得了什么？你这诚心都通了仙了。学不成诗，还弄出病来呢。”一面说，一面梳洗了，会同姊妹往贾母处来。原来香菱苦志学诗，精血诚聚，日间做不出，忽于梦中得了八句，梳洗已毕，便忙录出来，自己并不知好歹，便拿来又找黛玉。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66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狂爱】

（思嘉希望希礼把她带走，未能如愿，伤心得哭了起来。当希礼安慰她的时候，两人一经接触，便狂热地爱起来。）

她从他的眼睛里看出自己那种荒唐的梦想和狂妄的欲愿已经失败了。

突然的，一阵伤心和疲倦扫过了她，她就将头埋在他手里，呜呜地哭起来了。他从来不曾想到象她这么心气强硬的女人也会哭的，因而不觉有一阵怜惜和懊悔的情感扫过了他。他于是再凑紧了一步，一把搂住

了她，让她的头贴在自己胸口上，低声地对她说："亲爱的！你是勇敢的——你不要哭！你决不能哭！"

经了他这一下接触，他就觉得她在他的怀抱里立刻起了变化，只见她那袅娜的身体仿佛通过了一种神奇的幻术，又见她抬起头来看他时，她那绿色的眼睛里含有一种温热的文火。突然，希礼觉得天气不是肃杀的冬天了，觉得春天又回到人间来了。他又重新经验到从前那种鸟语花香的境地，重新尝味到从前那种热情蓬勃的心情了。他低下头一看，便不由得身上起了一阵簌簌的颤抖，情不自禁地扑下去和她亲了起来。

她只觉得耳朵里起了一种嗡嗡的怪声，仿佛拿一只海螺凑在耳朵上听着一般，而通过了这种嗡嗡的声音，她听见了自己的心在那里突突地跳着。她的身体仿佛溶化在他的身体里了，这期间，他们俩的嘴唇一直都胶在一起。他们俩的身体也仿佛合二为一了。

〔美〕玛格丽泰·密西尔《飘》（中）P. 636，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这段描写细致、紧凑。思嘉先悲后喜，感情变化剧烈，因而爱得疯狂；希礼从劝慰，怜悯到情不自禁，因而爱得也不顾一切。描写忌讳平铺直叙。这段描写高低起伏，一波三折，值得借鉴。

【同情】

（面对着将嫁到陈家的前景，淑英愁苦不堪，家人又无可求助，她向琴哭诉起来。）

琴看见这情形，猛然想起来，一年前钱梅芬咯着血病到垂危的时候也曾对她说过跟这类似的话。而且梅也曾悲叹地诉说过自己的母亲不了解、不关心，弟弟又不懂事的话。淑英的情形也正是这样，淑英只比梅多了一个顽固的父亲。现在淑英被逼着一步一步地接近梅的命运了。看着一个比自己更年轻的生命被摧残，并不是容易的事。梅的悲惨的结局还深深地印在她的脑里，过去的回忆又时时找机会来抓住她的心。这时她忽然在淑英的身上看见了梅的面影。她的心不觉微微地战抖起来。淑英的啜泣接连地送进她的耳里。这样的声音在静夜里听起来，更微弱，更凄凉，里面充满了绝望的哀愁。她觉得有一种比同情更强的感情在她的

心深处被搅动了。于是她忘记了一切地抱住淑英，把身子俯在淑英的肩上，把嘴放在淑英的耳边。她差不多要吻着淑英的发鬓和脸颊了。她一面扳淑英的头，一面爱怜地小声说："二表妹，你不要伤心。哭也没有用，多哭也不过白白地毁了你的身体。我和二表哥一定给你帮忙，我们不能够看着你的幸福白白地给人家断送。"

巴金《春》P. 40～4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翠环是三房的丫头，她对觉新非常同情，常常跑来帮助、服侍他。）

"大少爷，"一个少女的声音送到了他的耳边。这个声音接连地唤了他三次，他才慢慢地抬起头来。

翠环站在他面前，带着悲戚、同情的眼光看他，她感激地谢罪道："都是我不好，我害得大少爷怄气。"

"你不好？"他惊讶地说。他不明白她的意思，他的眼睛带着泪痕温和地望着她。

"大少爷，你先洗帕脸，我给你打了脸水来了，"翠环不去解释他的疑问，却说了以上的话。她连忙走到方桌前，把手伸进那个冒热气的脸盆里，捞起脸帕来，绞干了，给觉新送去。

"难为你，"觉新感动地说，便接过脸帕来揩了脸。

"我刚才听到了四太太她们的话。都是我不好，把大少爷拉去料理倩儿的事情，给大少爷招麻烦。不然四太太怎么会找大少爷寻事生非？"翠环望着觉新揩脸，一面带着不安地说话。她看见他痛苦比自己受苦更难过。

觉新把脸帕递给翠环，摇摇头说："不是这样。"他又带着疲倦的笑容说："这跟你不相干。我晓得她们恨我。就是没有倩儿的事情，她们也会找到借口的。"

翠环又走到方桌前去绞脸帕。她站在那里回过头望着觉新说："大少爷，四太太、陈姨太她们为什么这样恨大少爷？我真不明白。大少爷对他们都很讲礼节。大少爷究竟有什么事情得罪过她们？连我们做丫头的也要替大少爷抱不平。"她再把脸帕给他送过去。

"我也不晓得为什么，"觉新坦白地说。的确连他本人也不明白真正

的原因是什么。他接过脸帕来，再揩了一次脸。他的泪痕和他的烦恼都被揩掉了。这个少女的好心的关切使他十分感动，他不能够了解她的心。然而他记起她对他做过的一些小事。虽然只是一些小事，但是它们已经在他的敏感的心上留下了不易消灭的痕迹。那一束火红的石榴花在他的眼前亮了一下，又不见了。这是一个谜。他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使他得到一个纯洁的年轻心灵的关切。但是他很珍惜这个，他从这个也得到安慰。他又渐渐地恢复了自持的力量。

“我想总有个原因，”翠环接过脸帕就拿在手里，站在觉新面前。她看见他的平静的面容，她的脸上露出了天真的微笑。她这时没有想到张氏的那番话，也没有想到自己的将来的希望和失望。她的思想完全集中在他的身上。她并不了解他，但是她相信他，仿佛应该由他来支配她的苦乐。

巴金《秋》P. 482～48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瑞珏知道了觉新与梅的感情，对梅的不幸，充满了同情。）

梅回到淑华的房里（这几天她就在淑华的房里睡），房里正好没有人，她便躺在床上把前前后后的事情仔细地想了一番。她愈想愈伤心，终于忍不住摸出手帕蒙住眼睛低声哭起来。她哭了许久，似乎心上轻松了许多。但是过去和现在的一切沉重地压在她的心上。她觉得身子软绵绵的，四肢没有力气。后来她渐渐地睡着了。

“梅表妹，”一个温和的声音在唤她。她睁开眼睛，看见瑞珏立在床前。

“大表嫂，你不去打牌？”她带着疲倦的微笑问道，打算坐起来，瑞珏连忙按住她的身子不要她动。瑞珏坐在床沿上，用爱怜的眼光看她的脸，一面说：“五婶来了，我让给她去打。”她忽然换了惊诧的语调说：“你哭过！什么事情？”

“我并没有哭，”梅装出笑容回答。

“你不要瞒我，你的眼睛已经哭肿了。告诉我什么事情？”她把梅的一只手紧紧地捏住。

“我刚才做了一个噩梦，我在梦中哭过，”梅勉强笑一下，淡淡地说，

她那只被瑞珏捏住的手却微微地颤抖起来。

“梅表妹，你一定有心事，为什么不对我说真话？你难道不相信我是真心跟你好？我是真心想给你帮忙？……”瑞珏的声音里充满了同情。

梅不答话，只是把她的忧郁的眼光望着瑞珏的温和的面容。她的额上的皱纹加深了，眉头也皱起来，她慢慢地摇着头。忽然她的眼睛一亮。她迸出了一句：“大表嫂，你不能给我帮忙，”于是掉开头又伏在枕上低声抽泣起来。

瑞珏的心也有点酸痛，她抚着梅的微微起伏着的肩头，悲声说：“梅表妹，我明白你的心事。”她觉得自己也要哭了。“我知道你们两个当初感情很好。……他当初真不该娶我。……现在我才明白他为什么那样爱梅花。……梅表妹，你当初为什么不嫁给他？……我们两个人，还有他，我们三个人都错了，都陷在这种不能自拔的境地里面。……我真想我走开，让你们幸福地过日子。我……”

梅早就不哭了，她已经忍住了眼泪。她抬起头来，因为她听见瑞珏的哭声。她一手抚着胸膛注意地听瑞珏讲话，她又马上掉开了头，不敢看瑞珏的满是泪痕的脸。然而她听见瑞珏的最后几句话，便坐起来，用手蒙住瑞珏的嘴。瑞珏便不往下说了，只是把头俯在梅的肩上，细声啜泣。

巴金《家》P. 226～2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翠环对大少爷觉新的处境深表同情。）

翠环好心地微笑起来。她忽然注意到方桌上大花瓶里的月季花枯萎了，便带笑地说：“今天桂花刚开，我给大少爷折几枝桂花来插瓶，好不好？”

觉新看到了真挚的喜悦的表情。女性的温柔对于他并不是陌生的。他的心虽然被接连的灾祸封闭了，但是那颗心还有渴望。他觉得善良的女性的心灵就象一泓清水，它可以给一个人洗净任何的烦愁。又象一只鸟的翅膀，它可以给受伤的心以温暖的庇护。他的满是创伤的心在任何时候都需要着它。现在意外地他又看见一线的希望了。但是他不能让自己的心走远。他就用感激盖上了那颗被关住的心。他说：“你不是还要回去

给三太太做事情?”

“不要紧，我给大少爷做事情也是一样，太太吩咐过的，”翠环刚把话说完，忽然害羞起来，觉得自己脸上发烧，不愿意让觉新看见，连忙把身子掉开，解释似地说：“我等一会儿还要找琴小姐问几个字。”她说了，又自语似地说：“我现在先把信给大少爷送出去。”她也不看觉新一眼，便匆匆地走出房去。

巴金《秋》P.- 48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专注】

（洁舲——长大了的豌豆花——专心地观看书法展览。）

她开始看那些毛笔的巨幅书法，也看那些蝇头小楷，每张横轴立轴，她都看得十分仔细，而且不再跟他说话了。她的帽子已经取了下来，一头乌黑的长发如水般披泻在肩上。她看得那么专心，眼睛里亮着光彩。他对那些毛笔字看不出名堂，一心一意只想把她的神韵拍摄下来。然后，她停在一张立轴前面，久久不去，眼光从上到下的看着那立轴，看了一遍又一遍，她眼里逐渐有些濡湿，一种被深深感动的情绪显然抓住了她，她瞪着那张字，痴痴的注视着。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06，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忙碌中的胡杏，越发显得镇静、轻巧。）

胡杏又连忙上去，扶着他坐了起来，然后，在一边站着，静悄悄地、全神贯注地望着杨承荣跟周炳两个人。周炳看见胡杏越是忙碌，就越是镇静，越是轻巧，越是周到，心里面暗暗叫好。胡杏在一旁站着，只顾瞪大那棕色的圆眼睛在注视着，也忘记了自己手心里已经出满了汗，更不知自己脸上那个大酒窝儿也盛满了汗。周炳笑着对她说道：

“小杏子，你现在真好看。快去擦擦脸吧，我看你好象刚刚掘了地回来一样。”

欧阳山《圣地》，选自《一代风流》（四）P. 1360，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她最喜欢的还是晚上关门以后这段时间。大家都走以后，她一个人留了下来，除留一盏灯外，关掉所有的灯，然后坐在柜台边的地板上，下巴抵着膝盖，十分认真地翻阅杜浦勒夫人那些十分宝贵的过期时装杂志。这时海伦才感到自己进入了“真正的”世界——一个新颖、时髦的世界，一个超越了民族界线和自然环境的充满生命活力的世界。她默默地读着杂志的每一页，各种设计、广告、样式、礼服、模特儿的姿式及各种照片。没有任何东西能逃脱她敏锐的目光，她逐渐学会了寻找各个服装设计师之间的微小差别，知道了许多有名的设计师——奥代尔·约里、克尔帕罗里、迪瓦尔、格雷斯夫人和克莱尔——以及一批年轻有为的天才（她曾暗暗发誓，一旦有一天她有了自己的杂志，一定要为新的人才办一个专栏）她慢慢地分清了每个设计师的标记和风格。根据这些独特的风格，她能一眼就认出他们设计的服饰，就象看别人的面孔、走路的姿势和言谈举止，就能马上认出是谁一样容易。她甚至有把握断定格雷斯夫人下一步的设计和迪瓦尔肯定不会做的事（尽管她费尽心机也没能猜出克莱尔会推出配珠宝的服饰）。但她毕竟能分出克莱尔古朴典雅的风格和克尔帕罗里的大胆改革创新；迪瓦尔的文雅庄重和格雷斯夫人的令人意想不到的新颖。除此之外，还有了不起的奥代尔约里、国际流行服饰先锋、时装世界的女皇，她总是有办法把各种竞争力很强的新式时装揉和在一起，使之变成一种风格独特、花样百出的新潮流。她的手法如此与众不同而又灵活巧妙，千姿百态，常常使其他服装魔术师们耳目一新。

〔美〕朱丽斯·古尔德《罪恶》（上）P. 202，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自信】

（离开古陵回到北京，林虹计划着将来。她审视自己的身心，感觉到自己还有活力，还年轻。）

自己的身体还是年轻的。透过背心的领口能看见自己的胸脯，她不由自主地轻轻抚摸了它一下，虽然不象二十岁时那样青春焕发，晶莹光泽，但还是年轻的，有弹性的；腿上的肌肉还没有松弛，皮肤也还光润；这样躺着，整个身体的各部分曲线还富有女性的青春感。她只是在整个生理、心理上，感到有那么一点松弛、倦淡，缺乏那种渴望爱情的热烈

和激动。一瞬间，她极力想回忆一下自己这些年有过的渴望男性拥抱的冲动，来“证明”自己身心的年轻，但立刻觉得很好笑地赶走了这个意识，只把一丝隐隐的笑意留在自己脸上。

女人如此审视自己的身体，从上面看着青春的消逝，是最能直接、真切地在身心深处引起人生之感触的。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年第1期。

【开朗】

（淑英将被迫嫁到陈家去了，脸上堆满了阴云，但她从琴坚定、充满爱怜的目光中得到了力量。）

淑英默默地转过身来，把一只手抓住琴的肩头，她的脸上堆满了阴云，她的眼光无力地在琴的脸上飘动。但是她看见琴的坚定的、并且是充满爱怜的眼光，她的脸部的表情就开始改变了。起初是她的眼睛发亮，然后这光亮逐渐地把那些灰暗的云一一拨开，于是一个晴朗的天空出现了。淑英的心起先似乎到了绝地，但是如今一下子就发见了一个广大的天空。她的心豁然开朗了。那些轻的、重的哀愁，先前逐渐地堆积在她的心上的，如今全飞走了。她觉得她的前面还有希望在闪耀，她仿佛还看见一线亮光。

巴金《春》P. 188～189，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版。

【信念】

（维克托·金塔纳尔的太太庭长夫人安娜·奥索雷斯答应在耶稣受难日作为悔罪者赤脚参加宗教游行。）

安娜也想到了她的金塔纳尔。“那一切都是因为他，确实因为他。利用那种虔诚来保住名誉是必要的，但是，要做虔诚的女人就没有别的办法吗？她的许诺是疯狂的冲动吗？那个做丈夫的得看着他的妻子光着脚、穿着深紫色长衫，踩着淤泥，在恩西马达区各条街道上，给便道和阳台上那些居心险恶、妒火中烧、十恶不赦的人当众表演，他就不觉得尴尬

吗？安娜在寻找八天前在教堂听音乐时使她生出这个计划的那种热情之火和自我牺牲的狂热，然而，它们已不知去向，就连信念也丢开了她。对贝图斯塔的眼睛和张着嘴的奸诈的恐惧完全控制了她。对宗教，她相信又不相信；她不想上帝，不想耶稣，不想马利亚，也不想她为恢复讲经师的名誉作出牺牲的作用。只在想那个表演所引起的轩然大波。“是的，是一场轩然大波。她家的女人，贞洁的妻子；安娜心里在反对就要进行的那个演出……不，她甚至不相信她的自我牺牲是个善举，或许，那是厚颜无耻；她平静的家庭，正派的家庭以严肃的沉默在这样说……”安娜愁得直冒汗……“她已经许了愿！”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下）P. 30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女人为了爱情，不惜自愿受罚，用名誉来洗刷在公众中已经造成的影响和耻辱。实质上，这是在向社会挑战，向一种习惯势力挑战。

【顺从】

（一家之长葛朗台仅仅因为独生女儿把她过生日得到的金币送给了堂兄，就雷霆震怒，罚女儿在寒冷的冰天雪地关禁闭，吃冷水面包。一连几个月过去了，葛朗台太太也痛苦得病倒了。）

“哎，告诉你们，”葛朗台太太常常说，“我对生命没有一点儿留恋。上帝保佑我，使我看到苦难完了的日子只觉得高兴。”

这女人的说话老是虔诚圣洁，显出基督徒的本色。在那年最初几个月之内，当丈夫到她房里踱来踱去用午餐的时候，她翻来覆去的对他说着一篇同样的话，虽然说得极其温柔，却也极其坚决，因为知道自己不久人世，所以反而有了平时没有的勇气。他极平淡的问了她一句身体怎样，她总是回答说：

“谢谢你关心我的病；我是不久的了，要是你肯把我的苦恼减轻一些，把我的悲痛去掉一些，请你饶了女儿吧；希望你以身作则，表示你是基督徒，是贤夫，是慈父。”

一听到这些话，葛朗台便坐在床边，仿佛一个人看见阵雨将临而安安静静躲在门洞里避雨的神气。他静静的听着，一言不答。要是太太用

最动人最温柔最虔诚的话恳求他，他便说：

“你今天脸色不大好啊，可怜的太太。”

他脑门硬绷绷的，咬紧了嘴唇，表示他已经把女儿忘得干干净净。甚至他那一成不变的，支吾其辞的答话使妻子惨白的脸上流满了泪，他也不动心。

“但愿上帝原谅你，老爷，”她说，“象我原谅你一样。有朝一日，你也得求上帝开恩的。”

自从妻子病后，他不敢再叫出那骇人的咄、咄、咄、咄的声音。这个温柔的天使，面貌的丑恶一天天的消失，脸上映照着精神的美，可是葛朗台专制的淫威并没因之软化。

她只剩下一颗赤裸裸的灵魂了。由于祷告的力量，脸上最粗俗的线条都似乎净化，变得细腻，有了光彩。有些圣洁的脸庞，灵魂的活动会改变生得最丑的相貌，思想的崇高纯洁，会印上特别生动的气息：这种脱胎换骨的现象大概谁都见识过。在这位女子身上，痛苦把肉体煎熬完了以后换了一副相貌的景象，对心如铁石的老箍桶匠也有了作用，虽是极微弱的作用。他说话不再盛气凌人，却老是不出一声，用静默来保全他做家长的面子。

他的忠心的拿侬一到菜市上，立刻就有对她主人开玩笑或者谴责的话传到她耳里。虽然公众的舆论一致讨伐葛朗台，女仆为了替家里争面子，还在替他辩护。

“嗨，”她回答那些说葛朗台坏话的人，“咱们老起来，不是心肠都要硬一点吗？为什么他就不可以？你们别胡说八道。小姐日子过得挺舒服，象王后一样呢。她不见客，那是她自己喜欢。再说，我东家自有道理。”

葛朗台太太给苦恼磨折得比疾病还难受，尽管祷告也没法把父女俩劝和，终于在暮春时节的某天晚上，她把心中的隐痛告诉了两位克罗旭。

“罚一个二十三岁的女儿吃冷水面包！……”特·篷风所长嚷道，“而且毫无理由；这是妨害自由，侵害身体，虐待家属，她可以控告，第一点……”

“哎，哎，老侄，”公证人插嘴道，“说那些法庭上的调调儿干么？——太太，你放心，我明天就来想法，把软禁的事结束。”

听见人家讲起她的事，欧也妮走出卧房，很高傲的说：

“诸位先生，请你们不要管这件事。我父亲是一家之主。只要我住在他家里，我就得服从他。他的行为用不到大家赞成或反对，他只向上帝负责。我要求你们的友谊是绝口不提这件事。责备我的父亲，等于侮辱我们。诸位，你们对我的关切，我很感激；可是我更感激，要是你们肯阻止城里那些难听的闲话，那是我偶然知道的。”

“她说得有理，”葛朗台太太补上一句。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146～14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专制的魔王恐怕就是由顺从的奴隶们培养出来的。尽管你可以憎厌专制、奴性，甚至你可以不喜欢巴尔扎克笔下的这三位女性，但你能否对作者那犀利的笔触，那对人性的毫不留情地剖析无动于衷，不在心底引起阵阵惊叹的波澜吗？

【忍】

（海丝特·白兰在生活中艰难地挣扎，带着红字处处克己助人，终于赢得人们的谅解、宽宥。）

海丝特·白兰从她最近和丁梅斯代尔先生那一次奇特的会面，发现了牧师所处的状况，这使她大为震惊。他的神经似乎完全毁坏了。他的精神力量已经衰颓到比孩童还柔弱。虽然他的智能还保持着原有的力量，也许已经有了一种只有疾病才能发生的病态的刚强，但他的精神力量已无可救药地衰弱到底了。因为她晓得那一串任何人所不晓得的隐情，所以她可以立刻推断出，除了他自己良心的正常活动以外，丁梅斯代尔先生的安宁和平静，早已受到了一架怕人的机器的搅扰，而且至今仍然在搅扰着。她晓得这个可怜的堕落的男人以前的情形是怎样的，所以当他怀着恐怖的战栗向这个被摈弃的女人求救，以抵御他本能上发现的敌人时，她整个的灵魂都受到了震动。而且她确信，他有权要求她竭力相助。海丝特因为长期与社会隔绝，所以不惯于用她自身以外的任何标准来衡量她的是非观念；她看到——或者似乎看到——对于那个牧师，她担负着一种责任，这是她对任何别的人，就连对整个的世界，都不要担负的。使她和其余的人类相结的连系，如花卉、丝绸、黄金或其他各种物质，已

经全然断绝。但这里所有的是两个罪人的铁的连系，无论她或他都不能切断。这个连系，象旁的一切束缚一样，有它应尽的义务随之而来。

海丝特·白兰现在的处境，已和她初期受辱时我们所见到的情形，并不完全一样了。时光一年年的过去。珠儿眼前已经七岁了。她的母亲，胸前佩戴着红字，闪着怪异的刺绣的光，早已成为市镇上大家熟识的标记。当一个人在社会上所处的地位有点特别，而同时他又不干涉任何公众的或个人的利益和方便，终于会引起大家对她的尊重，人们对于海丝特·白兰也就养成了这种心理。人类的秉性，除去自私心特别活跃时以外，爱总是比恨来得容易。恨，倘非原有的敌意继续不断受着新的刺激外，经过逐渐平静的发展，甚至都可以转变为爱。在海丝特·白兰这事件上，既没有刺激也没有恼人的因素。她从没有与公众作对，只是毫无怨言地忍受着最坏的待遇，她并不因为她的受苦向人要求报偿；她也不依赖公众的同情。其次还有，在这些年间，她一向过着隔离耻辱的生活，而她生活的纯洁无疵，大大地得到人们对她的好感。现在她在人类的眼前，已经再没什么可损失的，也没有希望，而且似乎并不怀有要获得什么的心愿，所以这个可怜的漂泊者得以重入正途，只能看做纯粹是美德的感召。

同时人们也看出：海丝特除去呼吸共同的空气，以及用双手的诚实工作为珠儿和自己挣得每日的食粮以外，绝不要求分享一丝一毫世界的特权，可是只要她一遇到可给人恩惠的时候，她又立刻承认她是人类的同胞姊妹。对于穷人的每一种要求，谁也没有她那样方便就拿出了她那微弱的援助，虽然那些硬心肠的穷人，还会对她经常送到门口的食物，对她以刺绣皇袍的手指织成的衣着，报以辱骂。当城里瘟疫流行的时候，谁也没有象海丝特那样献身的精神。真的，每遇遭难的时候，这个为社会所摈弃的人，不问是个人的还是公众的事情，总立刻有她工作的位置。她走入受难人的家室，并不象是个客人，而象是个应该前来的家属一样，仿佛那家室中晦黯的微光注定是她与她的同胞相接的媒介。她那刺绣的字闪出非现世的光辉，给人以安慰。在别的地方那是罪恶的标记，而在这病房里它成了一支小小烛光。在受难人临终的时刻，它甚至可以投射光辉到来世的境界去。当现世的光亮迅速阴晦下去，来世的光明还没有来到以前，它指引死者怎样迈步。在这些紧急事件上，海丝特现出了她温暖丰厚的本性，这是一个人类温情的泉源，足以应付一切真实的要求，即

使最大的要求也不能使它枯竭。她那佩戴着耻辱标记的胸膛，就给那些需要的人作了柔软的枕头。她是自我任命的“慈善的尼姑”，或者我们更可以说，世界的铁手曾经这样任命她，不过，社会或她自己，都没预想到会有这个结果。那个红字是她的职务的标志。在她身上可以找到那么多的援助——她作事的力量那么强，同情的力量那么强——以致许多人不肯照原有的意义解释鲜红的 A 字了。他们说，那字的意义是“能干”(Able)，海丝特·白兰虽然是一个女人，而她的力量却是那么强。

只有那阴黯的家室才能容纳她。阳光照来的时候，她便不在那里了。她的影子已迈过门槛不见了。这个救苦救难者离开去，绝不回头来看看人们对她的感谢，倘使说她那么热心服侍过的人们心中还有感谢的话。倘使在街道上遇见他们，她从没有抬起头来接受他们的致意。如果他们决心要招呼她，她把她的手指放在红字上，便走过去。这也许是骄傲，但是极似谦卑，所以在大众的心里这种谦卑的性质发生出全然使人软化的影响。公众在气质上是专横的；一般的公道，当过分作为一种权利来要求的时候，人们就会拒绝的；但是如果按照一般暴君所喜欢的那样，完全听凭他们的宽宏大量，倒时常可以得到超过普通应得的报偿。因为社会把海丝特·白兰的态度解释为这样性质的一种乞怜，所以就愿意对它从前的牺牲者，表现出一种比她所希求的、或许比她所应得的更和善的面色。

〔美〕霍桑《红字》P. 108～11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从对海丝特·白兰和她女儿在海边的凄苦生活，以及对白兰心理上沉重的痛苦的描写，表现她的思想境界。

【隐忍】

（安公子放了山东学台，合家大乐，珍姑娘忙着换二品锦鸡补子，又闹了个大笑话。）

珍姑娘接着就说：“那么说，还得叫他们把数珠儿袱子带上呢！”说着，她便过东院去打点这点东西。你看她真是机灵，去了没一刻的工夫，早就打点齐了，一手拿着衣裳，一手拿着数珠儿袱子，胳膊上还搭着两

条荷包手巾；一进门儿便笑嘻嘻的同二位奶奶说道："奴才还想起件事来，既穿着长襟儿衣裳，这个月小建，明儿就是初一，还是个穿补子日子呢！这褂子上钉的可是狮子补子，不是武二品吗？爷这一转文，按着文官的二品补子，别该是锦鸡？"舅太太听到这里，连忙就说："是锦鸡不错的，好孩子，你可千万的别商量了。"不想舅太太只管这等横拦竖挡的说着，她一机灵，到底把底下那个字儿商量出来了。及至说出口来，她才哟了一声，把小脸儿涨了个漆紫。登时连公子的脸都照得通红的了，惹得满屋子的人无不大笑；只安老爷和张亲家太太，绷的连一丝笑容儿也没有。在张亲家太太不笑，真听不出那是怎么句话来；安老爷却分明听出来了，觉得自己又是公公，又是家主，这如何笑得，只眼观鼻、鼻观心的，满脸一团正气。大家看他那脸上一阵阵红，竟比公子脸上红的还红，紫的竟比珍姑娘脸上的还紫。

文康《儿女英雄传》P. 808，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文倩岚在丈夫的情人面前故意落落大方地装糊涂，这使范丹妮大为恼恨。）

文倩岚的文雅、修养，刚才还使自己感到惭愧，现在，也转化为对她的恼恨，文倩岚说的不是真话。她厌恶文倩岚这种虚伪的修养，仇恨这种修养。社会上的人会赞美文倩岚的贤淑善良，却会斥责她范丹妮的道德败坏。她不败坏！

文倩岚站起来去倒水。范丹妮看着她在屋里走动。她显得比自己年纪大，容貌差多了。戴着副眼镜，好象挺秀气，可遮不住眼角细密的鱼尾纹。她的身材比自己高，可是上下瘦直，没什么起伏的线条，单单薄薄，没有一点女性的妩媚，自己虽然也瘦，胸部不算丰满，但至少还有腰身，只要垫上胸，就有线条。你有什么可优越的？你是讲师，你有修养，你精通两国外语，听说，你还会弹两下钢琴——范丹妮注意到房间的一角放置的一架黑色钢琴——就这些吧？这些过去曾使我感到低下，感到自卑。然而，这会儿我一下想明白了：你那套修养纯粹是虚伪！你掩饰真情不是虚伪？你掩饰你和丈夫的虚伪关系不更是虚伪？我看不起你！我可怜你！我没有必要在你面前自渐形秽！

柯云路《夜与昼》（下）P. 7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稳重】

（侦察处长陈剑秋，因工作需要来到某街道办事处调查情况。）

街道办事处主任是一位年近六十的女同志，因病退休的老干部，个儿不高，稍微有点发胖，戴一副老花镜，作派稳稳当当，说话斯斯文文。她介绍完情况以后，把花镜摘下来，放在已经磨得发白了的浅灰色镜盒里，把陈剑秋他们送到胡同口。

柯兴《代号“夜鹰”》P. 134，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镇静】

（杨晓冬的母亲被捕，敌人连夜提审她。）

时间不大，杨老太太进来了。她穿着上身毛蓝下身墨青色的单衣，绑紧两条腿带，矜持地站在当屋，额纹紧皱，眉头微蹙，嘴角似闭犹张，四肢时动时静，两只眼睛朝正前方水平线上注视着，象是看着迎面桌上的台灯，又仿佛什么也没看。从表面很难看出她是什么表情，只能肯定她是已经拿定了什么主意。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39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丈夫瑞宣被日寇带走了，韵梅十分悲伤，但她冷静地面对现实，寻找着营救丈夫的办法。）

韵梅顾不得想这是什么时间，七下子八下子的就穿上了衣服。也顾不得梳头洗脸，她便慌忙的走出来，想马上找富善先生去。她不常出门，不晓得怎样走才能找到富善先生。但是，她不因此而迟疑。她很慌，可也很坚决，不管怎样困难，她须救出她的丈夫来。为营救丈夫，她不惜牺牲了自己。在平日，她很老实；今天，她可下了决心不再怕任何人与任何困难。几次，泪已到了眼中，她都用力的睁她的大眼睛，把泪截了回去。她知道落泪是毫无用处的。在极快的一会儿工夫，她甚至于想到

瑞宣也许被杀。不过，就是不幸丈夫真的死了，她也须尽她所有的一点能力养活儿女，侍奉公婆与祖父。她的胆子不大，但是真面对面的遇见了鬼，她也只好闯上前去。

老舍《四世同堂》P. 619，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79 年版。

【体谅】

（安娜去探望她的嫂嫂达丽亚·亚历山特罗夫纳，谈起她和渥伦斯奇爱情的前景，不免忧心忡忡。达丽亚·亚历山特罗夫纳联想起丈夫的婚外生活，很能体谅出安娜的苦境。）

迅速得出奇，就象激动时候的情形一样，达丽亚·亚历山特罗夫纳心里一时间千头万绪，百感交集。“我，”她沉思。“吸引不住司梯瓦；他丢下我去追求别人，但是头一个女人，为了她才背叛了我，却也没有迷住他，虽然她始终是妩媚动人的。他抛弃了她，又勾搭上另外一个。难道安娜能用这种方式吸引和抓牢渥伦斯奇伯爵吗？如果他所追求的就是这种事，那么他会找到一些服装更鲜艳举止更优美动人的女人哩。无论她的赤裸的臂膀多么纤美白皙，无论她的整个身姿和环着黑发的红晕盈溢的面孔多么优美端丽，他照样会找到更美貌的人，就象我那个又可恶，又可怜，又可爱的丈夫一找就找到一样。”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P. 38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体谅是因为心灵相通。作者在这里写达丽亚的“沉思”，使我们从中看到了诸多女人的不幸。“以色事他人，能得几时好？”这女人间的体谅和同情就显得愈发深切厚重了。

【纯真】

（市长夫人无意中看见了一个乡下青年，她没有想到，这个年轻、温柔、带着孩童气的人，就是她家请的家庭教师。）

当德·瑞那夫人离开男人们的眼睛的时候，她的态度是活泼天真的，她的性格是优娴文雅的。这天她就是带着这种自然的态度，穿过那扇开

向花园的客厅的窗式的大门，她不经心的看见大门外有一个年纪轻的乡下人，差不多还有孩童气息。他的面容非常苍白，脸上还有泪痕，穿着雪白的衬衫，臂下夹着紫色绉布做成的短衣，十分清洁。

这个年轻的乡下人的面色既是这样白嫩，眼睛又是这样温柔动人，使得德·瑞那夫人充满了幻想的心灵，第一眼看见他的时候，便起了一个奇怪的念头，以为他实际上是一个少女，故意假冒男装，特来向市长先生说情讨恩的。她对于这个可怜的人儿忽然怜悯起来。他停留在门口，很显然的他不敢举手去按门铃。德·瑞那夫人走向门前，暂时忘掉了她的孩子们的家庭教师，也应该今天来到，这件事使她心中有些酸辛痛苦。于连面对大门，还没有看见德·瑞那夫人的到来。当他耳边听到一个温柔轻快的声音说话的时候，他骇得发抖。

“我的孩子，你来这儿干甚么？”

于连很快的回过头来，他被德·瑞那夫人的温柔的眼睛吸住了，也忘记了一点儿羞怯。立刻使他更惊奇的是她的美丽，于连忘记了一切，甚至于忘记了他来这儿的目的。德·瑞那夫人把刚才的问话重说了一遍。

“夫人，我来当家庭教师的。”他终于回答她道。脸上的眼泪使他惭愧，他赶快揩干。

德·瑞那夫人呆立着，说不出话来。他们两个四目相视，距离近得很。于连有生以来，不曾看见过一个人穿得这样讲究漂亮，尤其对方是一个女人，容颜这样鲜明，还用一种甜蜜的口吻向他说话。德·瑞那夫人注意到这个年轻乡下人的两颗大泪珠，还停留在洁白的腮帮上。那腮帮起初是那样的灰白，到现在变得这样红晕了。这时候她不自禁的笑了，充满着少女的疯狂似的快乐。她自己都嘲笑她自己，简直没有想到自己是多么的幸福。她起初一人暗自想象的那个教师，蓬头垢面、又肮脏、又褴褛的传教士，还要来打骂她的孩子们的教师，现在来到她面前了！

〔法〕司汤达《红与黑》P. 36～3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一位很有身份和地位的市长夫人竟能如此纯真、善良，真如一枝清香淡雅的荷花，亭亭玉立于淤泥塘中。她那一片深挚的爱子之情，在“少女的疯狂似的快乐”中，给人以强烈而又温馨的震撼。

（俊俏的贵族青年查理·葛朗台第一次来到内地的伯父家，立即赢得了堂姐欧也妮的芳心。欧也妮背着父亲，和母亲葛朗台太太、女佣拿侬化了两小时的心血，斗胆为查理特备了一顿破坏家里老规矩的午餐。）

“喂，好少爷，”拿侬捧着鸡子进来说，“请你尝尝带壳子鸡。”

“哦！新鲜的鸡子？”查理叫道。他正象那些惯于奢华的人一样，已经把他的鹧鸪忘掉了。“好极了！可有些牛油吗，好嫂子？”

“啊！牛油！那末你们不想吃千层饼了？”老妈子说。

“把牛油拿来，拿侬！”欧也妮叫道。

少女留神瞧着堂兄弟把面包切成小块，觉得津津有味，正如巴黎最多情的女工，看一出好人得胜的戏一样。查理受过极有风度的母亲教养，又给一个时髦女子琢磨过了，的确有些爱娇而文雅的小动作，颇象一个风骚的情妇。少女的同情与温柔，真有磁石般的力量。查理一看见堂姊与伯母对他的体贴，觉得那股潮水般向他冲来的感情，简直没法抗拒。他对欧也妮又和善又怜爱的瞧了一眼，充满了笑意。把欧也妮端详之下，他觉得纯洁的脸上线条和谐到极点，态度天真，清朗有神的眼睛闪出年青的爱情，只有愿望而没有肉欲的成分。

“老实说，亲爱的大姊，要是你盛装坐在巴黎歌剧院的花楼里，我敢保证伯母的话没有错，你要教男人动心，教女人妒忌，他们全得犯罪呢。”

这番恭维虽然使欧也妮莫名其妙，却把她的心抓住了，快乐得直跳。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6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多么单纯、可爱的内地少女啊！就连从巴黎来的花花公子也无法抗拒她那天使般的力量。可是圣洁的天使到底能有多大的感召力呢？凡是有一定社会阅历的人，在赞叹少女清纯温存的同时，不由不为她在这险恶的社会中的命运担一份心。

【温柔】

（圣诞节，在中央酒店狂欢的灵珊，巧遇恋人韦鹏飞的前妻阿裴。）

阿裴从手边的一个银色小手袋中取出一支烟，和一个小小的银色打火机，点燃了烟，她深吸了一口，喷出烟雾，她的眼睛更加迷迷蒙蒙了。

她抬眼去望陆超，眼光柔柔的，媚媚的，含情脉脉的。陆超斜睨了她一眼，什么话都没有说，她就把自己手里的香烟，递进他嘴里。他衔了烟；自顾自地喷着，眼光望着舞池里的人潮。阿裴再点了支烟，她抽着，眼睛在烟雾下迷离若梦。灵珊目不转睛地看着她，象中了邪一样，只觉得她一举一动，无不柔到极处，媚到极处。别的女人抽烟，总给灵珊一种不很高贵的感觉，但是阿裴抽烟，却充满了诗情画意，好象那烟的本身，都和她的人揉为一体，她就是那缕轻烟，飘飘袅袅的，若有若无的。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8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高先生做完推拿，阿芳接着叫下一个。高先生的姨太太此时赶忙上前侍候。）

高先生穿着短打，绒线背心，他姨太太赶在他前面走出来，在钢钩子上取下他的长衫，帮他穿上，给他一个个地扣钮子。然后她将衣钩上吊着的他的手杖拿了下来，再用手杖一勾，将上面挂着的他的一顶呢帽勾了下来——不然她太矮了拿不到——手法娴熟非凡。是个老法的姨太太，年纪总有三十多了，瘦小身材，过了时的镂空条子黑纱夹长衫拖到脚面上，方脸，颧骨上淡淡抹了胭脂，单眼皮的眼睛下贱地仰望着，双手为他戴上呢帽。然后她匆忙地拿起桌上的一杯茶，自己先尝了一口，再递给他。他喝茶，她便伸手到他的长衫里去，把皮夹子摸出来，数钞票，放一搭子在桌上。

张爱玲《倾城之恋》P. 47，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刚强】

（为抓到参加反战同盟的武男义雄，敌人把田大姑的手砍掉，以死来威胁她。）

这个猪头小队长要把田大姑吊起来，想用严刑拷打来逼她的口供。哪知道她这个院子挺小，连棵树也没有，门上坎挺矮，找个梯子也找不到，没有地方可吊。刘铁军一看这个情况，他就又想用硬逼的办法。这个事儿，好象他比猪头小队长还着急。你看他：把两只象锥子一样的眼睛瞪

得滚圆，把手枪冲着田大姑的前心一举，怪声怪气地叫着："我告诉你：你别不知道好歹，看着你这么大年纪了，是可怜你，才跟你说这些好话。现在我最后警告你：你要是还不说实话，我就打死你！"他这样一逼，倒逼起田大姑的火儿来了。你看她：挺直着身子胀红着脸，用手拍了拍胸膛，坚声硬气地说道："姓刘的小子！你照着姓田的姑奶奶这儿打！"刘铁军一听："喝！好个厉害的娘们儿！你当我不敢打你是怎么的？说不说？"说着往前凑了一步，把手枪又抖了一抖。他以为，这样至少也可以使田大姑把威风减弱。嘿嘿！他想错了。田大姑纹丝没有动，眼都没有眨，只是用鼻子"哼"了一声。田大姑知道他这是吓唬人。因为他们逼着她要人，要是把她打死，他们还向谁要去呢？刘铁军一看，这是骑虎难下了。哎，打她一下吧。

刘铁军用枪撅了一下田大姑的心口，田大姑这回可真急了！她哪里受过这个？她一抬胳膊，啪的一声，狠狠地打了刘铁军一个耳光子："我扯破你的狗脸！"这一下子打得刘铁军捂着腮帮子直嗳哟。猪头小队长沉不住气了，他把战刀一挥："死了死了的有！"他这一喊，就有一个日本兵，端着上了刺刀的步枪"嘿"的一声，就把刺刀刺在田大姑的胸前。要说田大姑这人可真是刚强，在汉奸面前没有示弱，在鬼子兵的枪下她觉着更不能软。要是有一点儿软活气儿，那就丢了中国人的脸！你看她伸了伸手，试巴试巴地要夺鬼子兵的枪。这一来，这个猪头小队长真是野性勃发兽心毕露，他把战刀扬起用力一劈，就听咔的一声响，把田大姑的右手给砍掉了！那血呀！顺着这只掉了手的胳膊花花地往下直流。田大姑哎哟一声就坐在地下了。

田大姑全身抖索，把眉头皱成了一个疙瘩，在地上坐了一眨眼的功夫，把牙一咬又站起来了。只见她的两条腿一个劲儿地抖动，喊道："畜类们！你们是人养的还是狗下的？你们有本事就砍吧！姓田的姑奶奶不怕这个，你们砍吧！你们砍吧！给你们砍。"说着她又伸出左手来，想要抓猪头小队长。猪头小队长这个孽畜，可真是一点人性都没有！他真的就又举起刀来，发着狠地"嘿"了一声，又照大姑的左手砍来，可是没有砍着。因为田大姑流血过多，疼痛难忍，晕倒在地，再也说不出话来。正在这个劲头儿上，就听"啊——"的一声大喊，从屋里窜出一个人来，这人正是武男义雄。他还是拿着那把切菜刀，顶着满头的黄土，直瞪着

两只眼睛，真象个疯汉一般。他窜出屋来，随着他的声音，照定一个拿枪的日本兵劈头就砍。这个日本兵往旁边一闪，只听喀嚓一声，把日本兵的胳膊给劈下来了一只。

刘流《烈火金钢》P. 300，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被敌人砍掉一只手的田大姑，敌人走后又醒过来。）

田大姑到底怎么样了呢？她并没有死。因为受伤过重，她又是个性烈的人，一口气憋在嗓子眼儿没有上来，所以才昏倒在地。敌人走了之后，她“哼”了一声，苏醒过来，疼得在地下乱滚。一看，她的身边积了一大滩血，都是从她这只断胳膊流出来的。她知道，这血要是再流，就没人救了。她咬了一咬牙，就用左手一把攥住了伤口，止住了血流。可是，她觉着浑身都没了劲儿。她想要坐起来，往上连起了三次，都没有坐起，又躺在了血泊里。她的左手可并没有松开。她感到非要别人来救不行了！喊吧，……连喊了十多声，没有一个人答应，周围连一丝儿动静也没有。只见她一低头，用嘴咬住了褂子的大襟，用力一扯，“嗤啦……”的一声，就扯了一道口子。她急忙用手把大襟捋下来，在右胳膊上了缠了几缠，用嘴帮助左手结了一个疙瘩。她又左手按地，狠命地往上一起，站起来了。她想走进自己的屋去，不想腿抬不起来，只觉天旋地转，眼前一黑，噗嗵一声，又跌倒了。

刘流《烈火金钢》P. 326，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珍惜】

（杨母被捕，敌人拿出搜到的杨晓冬照片，逼她招供。）

老太太站起，看到桌上放的正是儿子中学时代那张照片。她从心里打了个冷战，这种重要东西，怎会落到他们手里，这是当娘的最珍贵最爱惜的纪念品呀。多少个黄昏雪夜，多少个花晨月夕，她对着这张照片出过神。抗战爆发后，几时听到作战的消息，她都拿出相片来为儿子和他的战友们祝福。她心绪愁闷无聊时，拿出它来当真人似的说话，逢年过节时，把它放在桌上伴随她一起聚餐。这一张小小的照片，曾填补过

母亲很多精神上的空虚，给了她多少抚慰和满足。儿子回家的那夜，曾劝她不要悬挂它，她虽听了儿子的话，但没收藏好，想不到被这群天杀的搜抢了去。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338，
作家出版社 1959 年版。

【超脱】

（特·篷风先生如愿以偿，终于与欧也妮结了婚，他由此平步青云，直升到索漠议员。但他的贪婪和玩弄法律的手段受到上帝的惩罚，他原想独吞妻子的全部家产，却不料自己魂先归西。于是，欧也妮更加富有，更加成为周围毒舌妇们的攻击对象。）

欧也妮因为幽居独处、长期默想的结果，变得感觉灵敏，对周围的事故看得很清，加上不幸的遭遇与最后的教训，她对什么都猜得透。她知道院长希望她早死，好独占这笔巨大的家私——因为上帝忽发奇想，把两位老叔——公证人和教士——都召归了天国，使他的财产愈加庞大了。欧也妮只觉得院长可怜；不料全知全能的上帝，代她把丈夫居心叵测的计划完全推翻了：他尊重欧也妮无望的痴情，表示满不在乎，其实他觉得不与妻子同居倒是最可靠的保障；要是生了一个孩子，院长的自私的希望，野心勃勃的快意，不是都归泡影了吗？

如今上帝把大堆的黄金丢给被黄金锁缚的女子，而她根本不把黄金放在心上，只在想望天国，过着虔诚慈爱的生活，只有一些圣洁的思想，不断的暗中援助受难的人。

特·篷风太太三十三岁上做了寡妇，富有八十万法郎的收入，依旧很美，可是象个将近四十的女人的美。白白的脸，安闲，镇静。声音柔和而沉着，举止单纯。她有痛苦的崇高伟大，有灵魂并没被尘世沾污过的人的圣洁，但也有老处女的僵硬的神气，和内地蔽塞生活养成的器局狭小的习惯。虽然富有八十万法郎的岁收，她依旧过着当年欧也妮·葛朗台的生活，非到了父亲从前允许堂屋里生火的日子，她的卧房决不生火。熄火的日子也依照她年青时代的老规矩。她的衣著永远跟当年的母亲一样。索漠的屋子，没有阳光，没有暖气，老是阴森森的，凄凉的屋子，便是她一生的小影。她把所有的收入谨谨慎慎的积聚起来，要不是

她慷慨解囊的拨充善举，也许还显得吝啬呢。可是她办了不少公益与虔诚的事业，一所养老院，几处教会小学，一所庋藏丰富的图书馆，等于每年向人家责备她吝啬的话提出反证。索漠的几座教堂，靠她的捐助，多添了一些装修。特·篷风太太，有些人刻薄地叫做小姐，很受一般人敬重。由此可见，这颗只知有温情而不知有其他的高尚的心，还是逃不了人间利益的算盘。金钱不免把它冷冰冰的光彩，沾染了这个超脱一切的生命，使这个感情丰富的女子也不敢相信感情了。

“只有你爱我，”她对拿侬说。

这女子的手抚慰了多少家庭的隐痛。她挟着一连串善行义举向天国前进。心灵的伟大，抵销了她教育的鄙陋和早年的习惯。这便是欧也妮的故事，她在世等于出家，天生的贤妻良母，却既无丈夫，又无儿女，又无家庭。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185～18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万能的上帝啊，它究竟明不明是非，有没有公道？好人能不能有好报，能不能得到人世的幸福？巴尔扎克虽然一再地写上帝，写天国，写虔诚，写圣洁，可人们更多感受到的难道不是金钱，浊世，虚伪和肮脏吗？欧也妮愈是超脱、伟大，就愈让人同情她，怜悯她，为她那深刻的、无法解脱的悲剧而叹息。

【怀旧】

（处于没落贵族门第的依莎贝拉小姐，十分依恋她那个“美好的世界”。）

到现在她才体会到自己是多么热烈地爱着自己那精神上的故乡，在那里，水晶的光彩代替着太阳，地毯代替着土地，雕象和石柱代替着树木。那第二故乡包括着所有国家的全体贵族，各个时代的最灿烂的光辉，以及文化的最高贵的成就。

这一切都该粉碎、死亡或四分五散吗？……那么热情地唱着歌，优美地跳着舞，微笑着决斗着，或是为了一朵落在湖中心的花而跳下水去的英俊青年应该这样吗？……那些亲爱的女朋友应该失去吗？她们给她

那么多的温情，或者坐在她的脚跟前，告诉她那些天真的秘密，或者从老远给她写来很长很长的信，在那些信里，柔情蜜意跟大有问题的拼字法结合在一处。

还有那些好心肠的仆人们也应该这样吗？他们跟自己的主人们那样相处，好象他们发誓要永远爱他们，忠于他们和服从他们似的。还有那些女裁缝师，她们往往含笑地问候她，那样周到地想到她化装中最微不足道的细小地方，那样熟悉她的得意的事情。那些跑起来快得可以引起燕子嫉妒的俊马，那些象人类一样聪明而忠诚的狗，还有那些花园呢？人类的双手在花园里造起小山，让溪水长流，使树木有一定的形态……有一天这一切都应该消失吗？

〔波兰〕普鲁斯《傀儡》P. 6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依莎贝拉小姐爱着的那个“精神故乡”，犹如一个童话。“水晶的光彩代替着太阳，地毯代替着土地，雕象和水柱代替着树木”，这一切是多么“美好”。作者正是通过对贵族后裔怀旧心理的描写，揭示了他们不甘心没落的阶级属性。

【怀春】

（在达玛索家寄食求学的马丁，为达玛索管理帐目并成了实际的秘书。由于马丁的聪明和天赋他已成了达玛索在商业方面的左膀右臂。无论在商务上和家务事上马丁都给予了达玛索一家以很大帮助。丽奥娜对马丁也产生了好感，在马丁的十分胆怯地爱慕和追求下，丽奥娜思想中产生了激烈的斗争。）

午饭时，马丁极力寻找丽奥娜的目光。这位姑娘越是对他感兴趣，便越是装出严厉、冷漠的神情。前一天晚上思考的结果是对马丁有利的，但是经过深思后，丽奥娜第一次坦白地扪心自问：“难道我爱上他了？”

经过深思熟虑，她刚要合上那长着长睫毛的眼睑，这个问题象闪电似地出现了。想到这里，丽奥娜睁开了明亮的大眼睛。睡意被吓跑了。尽管她把那芳香的黑发深深埋在鸭绒枕头之中，企图追回睡意，但是全然无用。种种纷乱的思绪交织在心头。这些思绪仿佛旭日射出的霞光，它

们照亮部分地区，而在另外一些地方仍留有阴影。探索爱情加上被人追求，这样紧迫的形势，象一道夺目的光辉，照亮了她的部分心田，或者可以说，是绚丽斑斓的光芒照到了一部分心田。而另外的部分，则仍然笼罩着黑暗和混乱。她觉得爱情是一场幸福的梦，但是，在这神圣的时刻，她那高傲的性格变得越发执拗起来。爱上一个贫穷、不十分了解的青年，爱上一个到那时为止尚未引起任何女人注意的青年，她认为是个不幸。一想到把马丁·里瓦斯的名字结合在一起的时候，一想到社会上对此会怎样说长道短的时候，她觉得脸颊发烧，益发感到不幸。失眠之夜，姑娘的脑海好似一面明镜，一颗同强烈情感斗争的心，做出了种种假设，一起反映到这面镜子之中。当女友们纷纷嫁到声名显赫的富贵人家以后，个个神气十足地挽着丈夫的手臂去散步的时候，她，一个众星捧月般的美丽女王，一个向来藐视任何纨袴子弟的骄傲姑娘，却爱上一个寄人篱下，月薪只有二十比索的朴实青年。

“这真是发疯！不去想他了。”丽奥娜一面心里想着，一面在床上翻个身，打算躲开从枕边传来的激烈耳鸣。

她想入睡，结果不行。

〔智利〕布莱斯特·加纳著《马丁·里瓦斯》P. 228～229，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丽奥娜是百万富翁达玛索的掌上明珠，一个“众星捧月般的美丽女王”；而马丁则是一个“寄人篱下，月薪只有二十比索的朴实青年”，二者之间的反差不啻天壤。充满活力、幻想和青春热情的丽奥娜被朴实、才华出众的马丁所吸引，在心灵深处燃起了爱情的火焰，但市俗的观念又时时冲击着丽奥娜的心。正如作者所写，“是绚丽斑斓的光芒照到了一部分心田，而另外的部分，则仍笼罩着黑暗和混乱”。在爱情和市俗观念之间，在光明与黑暗之间丽奥娜陷入矛盾的旋涡之中，思想里产生了激烈的斗争。作者擅长把笔下的人物放到矛盾之中去表现人物的性格和揭示他们的内心世界。

（美丽的姑娘冬平在爱情上遭了挫折，她躺在床上，一幕一幕地回忆着自己的爱情史。）

少女时代，她在心中曾偷偷地爱过不止一个人，编织过许多爱的梦，

她为他们不理解她的爱，把她当作小孩儿而难过。最后终于有人热烈地、甚至有些粗莽地拥抱了她，吻了她——当然，那是在讲了许多深深打动她的理想热情的话之后——甚至还有了更进一步的异性间的狂热举动。那男性急促的呼吸，那揉捏她胸部的烫手，都使她在一阵阵触电般传遍全身的颤抖中，腾云驾雾似地昏沉飘然过。她的性感情开始觉醒。纯精神性的幻想或爱情开始让位于一个女人的有血有肉的情感。她用她湿润的嘴唇羞怯却是深情地回报每一个吻。她发现自己是温柔的。她愿意驯服地、全身心地爱一个自己真正崇拜的人。她愿意披开长发蜷着身体静静地、温柔地躺在爱人的怀里，任他爱抚。她会用手轻轻地、一下一下地梳理、玩弄着自己滋润的黑发，把一绺绺的头发含在双唇中慢慢抿着，然后一点一点缠绕到她所爱的人手指上。当她把真正成熟的爱热忱地、日益专一地献给一个人时（幻想中幼稚的初恋是变换不定的，而真正的初恋却是世界上最专一的），她却同时受到来自不同方向的不止一个人的追慕。这时，她才真正发现了自己的美丽，才知道了为什么别人叫她“黑美人”。她原来一直以为自己瘦得难看，乳房又瘪又小，胸部搓板一样露着肋骨，胳膊可怜巴巴地又细又长，而现在她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发育成熟了、丰满了。她仍然是偏瘦的，但更显出身材的修长。她懂得在镜子里、在涟漪的水光中欣赏自己的美，微黑而秀丽的脸，忧郁而含情的眼睛，细腻的皮肤和浓密的黑发，都洋溢着南国风韵。她更加珍惜自己的爱情。然而，经过几年波折而日趋实际的生活，她发现自己的爱情只不过是一个幼稚的梦。她所爱的人似乎变得很平庸，失去了过去的光彩。

柯云路《夜与昼》（上）P. 17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感激】

（小双回朱家感谢以前的恋人诗尧送她钢琴。）

那晚，小双穿着一件她以前常穿的、黑色长袖的洋装，领口和袖口上，滚着一圈小白花边。她未施脂粉，依然长发飘逸，面颊白皙，看来竟有点象她第一晚到我们家来的样子。她微微含着笑，对满屋子的人从容不迫的打着招呼。到了诗尧面前，她深深的看了他一眼，低低的说了句：“谢谢你送我的礼物！”

琼瑶《在水一方》P. 150，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凝神】

（言教授背过身去在黑板上写字，可是聂传庆的心不在书上。）

他的眼光又射到前排坐着的丹朱身上。丹朱凝神听着言教授讲书，偏着脸，嘴微微张着一点，用一支铅笔轻轻叩着小而白的门牙。她的脸庞侧影有极流丽的线条，尤其是那孩子气的短短的鼻子，鼻子上亮莹莹地略微有点油汗，使她更加象一个喷水池里湿濡的铜像。

张爱玲《倾城之恋》P. 201，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自豪】

（养犊员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到官道镇去看她的孩子们。）

早晨，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把场里的活儿干完，便开始拾掇到官道镇去。她穿上一件灰色细毛线女开衫，这是她过节才穿的衣服。她一边扣扣子，一边探身从窗口往下看，看见伊利亚站在摩托车旁。他身穿束着腰带的绒衣，脚登厚油布高统靴。一想到她这做母亲的正在梳洗打扮准备到镇上去，而她的儿子已经站在车旁等候，等她坐上车便疾驶而去，心里感到美滋滋的。为了在镇上引人注目，她故意系上了带有大虞美人花的披巾。虞美人花鲜艳夺目，映衬得她的脸也显得年青活泼了。与其说是由于需要，不如说是由于习惯，她照了照镜子。又用唾液抿了抿眉毛，并用手指使眉毛舒展开，特别用心抿平那根长黑痣的眉毛。她提上逛商店用的小篮子，走出了茅舍。

理解母亲的自我感觉是不难的。坐在象小船一样颠簸的摩托车上，意识到操纵这台快速车的是你的儿子，那才真叫人心花怒放呢！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坐在摩托车上，骄傲地抬起用鲜艳的虞美人花包着的头，能够这样乘车的大概只有什么女王吧！她兴高采烈地望着两边：让乡亲们看一看戈卢勃卡大婶是怎样到镇上去的。她望着儿子那矮壮的，弯向车把的身影和他那双戴着手套紧握车把的强有力的手，多么希望人们走

出各自的茅舍，看一看她和她的儿子，同她一起高兴高兴啊。但是庄子里空荡荡的。真不凑巧，甚至连儿童也没有在街上跑。不过确有一位老太婆，好象是爱祈祷的老大娘阿纳斯塔西娅，围着一条黑披巾跨出了门坎。她拄着拐杖，把一只手弯成小簸箕形，搭在眉梁上，看了看摩托车，接着画了个十字。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324～32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叶芙多基娅打扮好了，坐着儿子驾驶的摩托车到镇上去，她的心情是自豪的、喜悦的。她希望引起人们的注意，希望人们能分享她的快乐。对叶芙多基娅的心理活动，作者作了很细腻的描写，从她打扮时特意选了一条大虞美人花的披巾开始，到她坐在摩托车上的心情，都紧紧围绕着这一点。

【骄傲】

（林娜使碧云很羡慕。）

林娜象个骄傲的公主，毫不顾忌周围人们的目光，走进熙熙攘攘的人流里，挺着胸脯，顾盼自若。碧云看着她年轻而快活的身影，看着她容光焕发的面容，深深地叹了口气……

莫伸《家事》，选自《生命在凝聚》P. 372，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 1988 年版。

（高傲的侯爵女儿，不顾自己尊贵的身份，竟主动给一个贫穷的乡下人——侯爵现在的秘书于连，写了一封简直是宣布爱情的信。信送出去了，她却没有从矛盾中解脱出来。）

玛特儿在写信以前，也不是没有经过内心的斗争的。不管她对于于连的好感是怎样开始的，不久这好感便征服了她的骄傲。这骄傲从她幼年时代起，就是她内心唯一的主宰。这个又冷酷又高傲的心灵，还是第一次热烈的感情所激动。不过纵使这种热情征服了她的骄傲，但是这种热情仍然有忠实于她的骄傲的习惯。两个月的斗争和新奇的感觉，可以说改变了她整个的精神状况。

玛特儿以为自己看见了幸福。这一个远景，对于一个勇敢的具有高

度智慧的心灵的人，是不可抵抗的。但是它还得长期的和她的自尊心，和一切世俗的见解斗争。有一天上午七点钟，她跑到她母亲的屋里去，请求许可她到维尔矶墅去居住。侯爵夫人甚至不愿意回答她，劝她回去睡觉。这是她尊重世俗的谨慎和因袭的最后的努力了。

怕做错了事，怕违背格吕们、德·陆兹们、柯西乐们认为是神圣的见解，在她精神上没有多大的力量。这一般人天生不曾了解她的。如果只是购买一辆马车或者一块土地，她早就征询他们的意见了。她真正的恐惧，是于连不喜欢她。

“或者，他也是只有一种超人的外表而已？”

她最憎恨缺乏个性，这就是她反对她周围那批漂亮的年青人唯一的理由。他们越文雅地讥嘲不合时宜，或者以为是顺着她，而顺得不好，他们在她的眼里，越是没有地位。

“他们是勇敢的，不过只有勇敢而已。”她问自己“究竟他们怎样勇敢呢？在决斗上。但决斗也不过是一种形式罢了。一切都是可以预先料定的。甚至于决斗的人跌倒后应当说的话。躺在草地上，把手放在心上，给与对方一个宽大的饶恕，更对那永远相思的美丽的人儿表扬一番。她依然好好儿地活着，在你死掉那天，她也会赴跳舞会，以免惹起他人的疑心。”

“一个人能够率领一中队的铁骑兵，去冒生死的危险，但是遇到了孤独的、奇怪的、预料不到的危险，才真会出魂！”

“唉！”玛特儿叹息道。“在亨利第三的朝廷上，才能够找着由于个性而伟大和由于身世而伟大的人啊！……在那些强有力的全盛时代，法国人民不是供人玩弄的木偶。在战争的日子里，是最不容人犹豫的了。”

……

于连性格的深处的“不可知”，即使和他处在普通关系的时候，已经使她恐怖了。现在她竟要把他作为情人，也许主人呢！

“万一他能够完全支配了我，他那时的野心又是怎样呢？我将像梅德那样对自己说：‘在那么多的危险当中，我仍旧是我自己。’”

她相信：于连对于贵族的血统一点也不起敬意。更进一层，也许他对于她没有丝毫的爱情！

在这些可怕的疑虑的时间当中，女人的骄傲的思想又出现了。不耐

烦的玛特儿叫了起来："像我这样一个女孩子，际遇应当是不平凡的啊！"自从她在摇篮里便灌输在她脑海内的骄傲，开始和她的思想决斗了。

〔法〕司汤达《红与黑》P. 438～44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写一个人的骄傲，除了从言谈举止、外貌、思想上刻划，如果再加上对其出身背景、经历、个性的介绍，就更容易让人了解而且信服。侯爵小姐确是位奇女子，骄傲和恐惧矛盾地集于一身，可谁又能说这一切太离奇，悖于常情呢？

【高傲】

（德·瑞那夫人是一个外省的贵族，她的丈夫是一位市长，但却虚荣，粗俗。）

外省有许多女人，当我们初次看见她们的十五天内，很容易把她们认为是傻瓜。德·瑞那夫人便是这类女人当中的一个；因为她对于生活没有丝毫经验，说起话来，真是无忧无愁，毫无忌惮。这种女人，生来便有娴雅的心情，傲慢的性格，和一种天生快乐的本质，往往使她们对于粗鲁的人们的举动，忽略到不闻不问。现在，不幸的机遇，却把她抛在他们中间。

假使她受过极少的教育的话，她或者会用她心智的自然与活跃建立声望。但是她原是一个女承继人，她有这个资格，她是在那些虔诚而热情的耶稣圣心会的女修道士中间受教养长大的。对于反对耶稣教士的法国人，她们是恨入骨髓。德·瑞那夫人虽然在修道院里学来许多东西，但是她觉得有许多东西都是没有道理的。不久，她完全忘记了。然而她没有别样东西来代替这空虚的位置，结果她甚么都不了解，一无所知。因为她是一份极富的产业的承继人，所以在幼年时代，她早已经是众人阿谀逢迎的对象。再者她生来便具有热情、信心，和狂热殉道的倾向，因此使她倾向于精神生活。她的态度和外表，显得十分柔顺和有自我牺牲的精神。维立叶尔的丈夫，个个把她作为教训他们的妻子的模范。德·瑞那先生是多么的骄傲有这样一位夫人啊！可是事实上她心灵深处惯常的活动，却是轻蔑那些粗鲁男人的。世界上的皇家公主，公认为骄傲的

好例子，比起这位女人来，恐怕还要分心去关心周围左右的男人的。她是如何的温和啊！如何的谦让啊！如何的听从她丈夫的言行啊！在于连没有来到她家以前，她的心思完全集中在她的孩子们的身上。譬如他们小小的病恙，小小的痛苦，小小的快乐，都可以占据这整个的心灵。她所崇拜的只有天主，尤其是当她在贝尚松圣心修道院的时候。

她自然不愿意委屈自己去告诉人家说，有一次她有一个儿子发了一阵烧，她以为那孩子已经不中用了。因此她几乎也发起烧来。他们新婚的几年内，她心里有这类的不快意时，常常向她丈夫倾诉。因为一个心里痛苦的人，有向亲人倾吐心底秘密的必要。然而当她倾诉时，她所得到的回答，常常是粗鲁的笑声，和肩头的一耸。对于女人的痴情，这讪笑与耸肩里伴着好多的轻蔑和藐视啊！尤其是为了她的孩子们的病苦，她所受的嘲笑，真好比一柄尖刀刺在德·瑞那夫人的心上，她是如何的痛苦啊！她在耶稣教士的修道院里度过了她的青春，自从她出院以后，这种种嘲笑的态度，便代替了她从前在院里所得的殷勤的甜蜜的阿谀逢迎。她的教育，可以说，是用痛苦造成的。因为她太骄傲，把为孩子们受的痛苦隐藏起来，不但不向丈夫说起，甚至于不向她的女友德薇夫人说起。她想像世界上所有的男人全跟她的丈夫一样。譬如哇列诺先生和那个夏果·德·莫洪区长。男人们天生的粗鲁和他们的迟钝，除了金钱权势勋章的贪欲以外，对于一切都是麻木不仁。和金钱权势勋章相反的东西，哪怕理由十足，他们也只有盲目的仇恨。德·瑞那夫人觉得这种种都是每个男人的天性，好像他们脚穿长靴，头带绒帽，一样的自然。

［法］司汤达《红与黑》P. 50～5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表面看来，作者是在描写德·瑞那夫人的“傻瓜”个性，但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个女性却是那么善良、纯洁，而且骄傲。她的痛苦深埋在与周围环境及她的丈夫的强烈性格反差中，那些“男人们”的虚荣、粗鲁、麻木和丑恶的贪欲，怎么能和她长久的“水火相容”？

在雅戈尔领地里出现的这个名叫叶莉卡的神秘人物，自然逃不过那些被称为怀疑主义者的人的眼睛……在姑娘那张晒得黧黑的脸蛋上，不露一丝笑容，她始终是一副严肃、高不可攀的神情。只是偶尔才蹙起眉

头，悄悄地向那些骑自行车的好奇到极点的小伙子们瞥上一眼，随后又立即把目光朝着地上，看着汩汩流淌的自来水，生气地把水管捡起来，一不留心，就给你来个冷水浇头！小伙子们发现，姑娘经常是背对着大街的。

〔苏〕奥列西·冈察尔《大教堂》P. 16，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九老爷送被休的四老妈回娘家，把四老妈为她的情人做的鞋扔在了一边。）

九老爷把那两只用麻绳串好的大鞋原本是奋力扔在了墙角上的，但四老妈亲自走去把鞋子捡起来。起初，四老妈把鞋子搭在驴脖子上，左一只，右一只，毛驴低垂头，似乎被耻辱坠弯了脖子。四老妈跨上驴背后，也许是因为那两只大鞋碰撞她的膝盖，也许是为了减轻毛驴的负担，她弯腰从驴脖子上摘下大鞋，挂在自己的脖颈上，那两只大鞋象两个光荣的徽章趴在她的两只丰满的乳房上。这时，她猛地车转了身，对着站在柳树下泪眼婆娑的女人们，挥了挥手，绽开一脸秋菊般的傲然微笑，泪珠挂在她的笑脸上，好象洒在菊花瓣上的清亮的水珠儿。

莫言《红蝗》，选自《五色土》P. 303，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崇高】

（列文是吉提的情人，在与吉提幽会以后，感慨良多，被吉提崇高的爱而深深感动。）

他连忙跳起来，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了，一边目不转睛地望着她，一边穿上睡衣；随后站住不动了，眼睛仍然凝视着她。他该走了，但是他舍不得走出她的视线以外。他爱那副面孔，而且熟悉那张脸上的一切表情和眼色，但是他从来没有见过她现在这副模样。他一回忆起昨天引起她的悲痛，他就觉得在她面前，在现在这样的她面前，自己有多么卑鄙可耻！她那被睡帽下面蹿出的柔软的鬈发环绕着的红晕面孔，闪耀着愉快和坚定的光辉。

虽然吉提的性格一般地很少有矫揉造作和虚情假意的地方，但是现在，当一切掩盖都抛掉了，她的心灵的核心在她的眼睛中闪耀着的时候，

列文一见其中所显露的神情不由得惊异不止。而处在这种单纯而坦白的心灵中的她，他所挚爱的人，比从前更加明朗了。她微笑着凝视着他；突然间她的双眉紧蹙，她抬起头来，迅速走到他跟前，拉住他的手，紧紧依偎在他身上，把他包围在她的热的气息里。她在受苦，而且似乎在向他诉苦一样。最初一瞬间，由于习惯成自然了，他觉得都是他的过错。但是她的眼色里含着温柔的神情，说明了她不但不怪罪他，反倒为了这种痛苦而爱他。“如果不是我的过错，那么是谁的呢？”他无意识地沉思着，寻找着该受处分的罪人，但是没有一个罪人。她痛苦，抱怨，在痛苦中得意扬扬，享受着这种痛苦，而且热爱着这种痛苦。他看出她的心灵里在起了一种崇高的变化，但是究竟是什么，他却不明白。那是超乎他的理解力的。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下）P. 1033～103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通过列文的体验和感受，歌颂了吉提为爱而受苦的崇高美。

【崇拜】

（嘉嘉把孟忆湄当作崇拜的神像，给她送花，唱歌。）

真的，嘉嘉对我们走了过来，她手中捧了一大束黄色的花——那种不知名的小草花。她的脸上带着笑，单纯、信赖，而无邪的笑。她一步步地走近我，有些象个虔诚的信徒，正走向她的崇拜的神像。停在我面前，她慎重的把那束花递给了我。我接过花，颇为感动，拍了拍我身边的草地，我说：

“坐一会儿吧，嘉嘉。”

她顺从地坐了下来，却用她那迟钝的眸子，一眨也不眨地盯着我看。对于她这种神情我已经是司空见惯，所以并不惊奇。但，中枒却以研究的眼光，深思的望着嘉嘉。我们沉默了一会儿，嘉嘉忽然张开嘴，不合时宜地唱起那支老歌来：

“花非花，雾非雾，
夜半来，天明去，
来如春梦不多时，
去似朝云无觅处。”

琼瑶《金盏花》P. 378～379，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不屈】

（海丝特·白兰因为丈夫失踪后爱上青年牧师并生了一个女儿而受到佩戴红字的惩罚，这天，她的拘禁期限已满，她走出监狱的大门。）

海丝特·白兰拘禁的期限已经满了。狱门打开了，她走出到阳光里来。那普照一切的阳光，对于她那病态的心境，象是除了暴露她胸上的红字以外，再没有别的目的。这是她第一次无人跟随迈出了监狱的门槛，可是这时候她所感到的痛苦，也许要比上文所描写过的、把她摆在大众的面前受辱、全人类都用手指指着她、在行列中丢丑的时候，还要难过。因为在当时，她还有一种反常的神经的紧张支持着，而且用尽她性格中全部的战斗力量，使她能够把那场景改变为一种惨淡的胜利。更进一步说，那是一生一次的独一无二的事件，所以她可以不顾前后，唤起了许多年平静生活所耗费不了的生命力，来迎接这次侮辱。就拿那惩罚她的法律来说吧，它是一个容貌可畏的巨人，在他的铁腕里，不但有消灭的力量，同样也有扶持的力量，因此也就将她撑持住，叫她度过了那对于她的丑行的可怕的惩罚。但是现在，她独自走出狱门，开始了日常生活；她必须用她体质的常力支持前进，不然就要倒下去。她不能再向未来透支，帮助她度过目前的痛苦。明天还要有明天的考验；下一天是如此，再下一天还是如此；每一次的考验都各有不同，然而在当时都同样是说不出来地那么难于忍受。遥远的未来的时日是要人艰苦地走向前去的，还要她担负着同样的重荷，一生担负着，永远不能抛掉；因为每经一天，每过一年，都将在那耻辱的累积上层层堆起它们的不幸。在长年累月中，她要放弃她的个性，而变成宣教师与道德家众手所指的一般的象征，而且用这个象征，他们可以生动具体地表现出他们关于女性的脆弱与罪恶情欲的意象。这样，他们将教育那些年轻而纯洁的人们望着她：这个在胸上燃烧着红字的火焰的人——望着她：这个父母清白的孩子——望着她：这个有一个今后将长成为妇人的婴儿的母亲——望着她：这个一度曾经纯洁的人——拿她作为罪恶的形象、肉体和实在。而且她必要担负到来世去的那耻辱，将成为她坟墓上唯一的墓碑。

这事也许会令人觉得惊异的：她面前既然开放着一片世界，而她的判决又没有严格规定要限制她留在清教徒的那么遥远、那么荒僻的殖民地里，她何以不转回她的诞生地，或是到欧洲任何别的国土去，在一种新的环境下，隐姓埋名，适应环境，彻底重新作人；再说，那黑暗得深不可测的森林的路径也在对她展开，那里人民的生活习惯，都是与制裁她的法律全然不同，她的奔放的性质很可以跟他们同化；然而她却仍旧留住，把这块地方当作她的家，而只有在这里她才必须成为耻辱的典型。不过确有一种因果关系，一种那么不可抵抗、那么不可避免的情感，那是含有一种宿命的力量的，它强迫人类逗留在某一个地方，而且象幽灵般在那里出没，这地方发生过一些巨大显著的事件，使他们的一生都有声有色；那事件的悲哀的色彩越是浓厚，人也就越舍不得离开这地方。她的罪恶，她的耻辱，便是她扎在泥土里的根。好象是一种新的诞生——比她第一次的诞生还有更强的同化力——把其他一切移民和漂泊者都非常过不惯的森林地带，变成了海丝特·白兰的荒凉而愁惨的家了，而且一生一世要住下去。

〔美〕霍桑《红字》P. 30～3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海丝特·白兰在不合理的制度下成了罪犯，受到了非人道的惩罚和耻辱，造成了她与现存制度的疏远和对立。她虽然离开了监狱，但等待她的社会，是更险恶的一座监狱。但她坚持着，要生存下去，要表现出她的不屈的抗争精神。

【决然】

（分娩前夕，赵惠明被日伪特务希强抛弃了，对希强的厌恶，使她决心丢下孩子逃走。）

我进医院的时候，就已经下了“断然行动”的决心。但是，在临产的前夕，医院近处的教堂传来一阵阵的赞美歌声，半明的电灯光温柔地压在我眼帘上，那时我的心里起了一层波动，我又有了这样的意思：“我总该保有这未来的生命。如果是男的呢，我将教会他如何尊重女性；如果是女的，我将教她如何憎恨男子，用最冷酷的不动心，去对付不成材

的臭男人!”我那时又成为“理想主义者”了。

然而我的感情激动到几乎不能自持的境界，是在产后第二天看护妇抱了婴儿来，放在我怀里的时候。虽然因为是一个男孩子，使我微感不洽意，但我那时紧紧抱住他，惟恐失去。我在人间已失去了一切，今乃惟有他耳！我的眼泪落在他的小脸上，他似乎感觉到有点痒，伸起小手来擦着，可是又擦错了地方；我把乳头塞在他的小嘴里，我闭了眼睛，沉醉在最甜蜜的境界。

但是一个最恶毒的嘲讽似乎在慢慢地来，终于使我毛骨悚然了。“这孩子的父亲是他!”——最卑劣无耻，我无论如何不能饶恕的他!

我不能否认这一事实。而且我每一感到孩子的存在，这残酷的事实便以加倍的力量向我攻击，使我的种种回忆，电化了似的活跃！我何尝不以最宽恕的态度试要找出他的一点点——仅仅一点点的可取之处，可是我得到了什么？首先是我与他的最初的结合就是非常的不自然。那时他需要于我的是什么，我知道；而我这一边呢，为了什么，天呵，我不打谎，——但这，难道就成为此后直到现在加于我的责罚？

这责罚也就算了，我决无后悔，也不馁怯!

我分明记得，孩子出生以后的两周间，我的心境老是这样矛盾，我仿佛听到我的心在两极端之间摇摆，——的答，的答；到了第三星期，事情是无可再拖，我毅然按照预定计划行动。当看护妇循例来量体温的时候，我就对她说：“打算出去找一个朋友，得三个钟头，您看不要紧么？孩子呢，拜托您照看一下。我先喂饱了他奶，回头要是哭，您给他点米汤就行了。”

这是我最后一次给孩子喂奶。似乎这小东西也有预感，发狠地吮着；几次我想够了，要放开他，刚一松手，他就哭，于是再喂他。我的心里像倒翻了五味瓶，可是我的决定依然不动摇。忽然从远久的尘封中，跳出一句话：“纵使我有千日的不是，也该有一日的好处，这次我们分手，便是永诀，我希望你在将来在幸福的生活中，有时也记起曾经有我这么一个人在你身上有过一日的好处。”——谁说过这句话呢，我这时才辨到它的味儿。我凝神静思，这才记起是小昭说的，然而我那时听了却只生反感，鄙薄他没有丈夫气呢！我惘然看着怀中的小脸儿，我最后一次轻轻将他放在床上，我低下头去，轻轻吻着他的脸儿，我慢慢伸直了腰，我

的手按住了心口，突然，我想起，我还没给这孩子取个名儿呢！“小昭，我就叫他小昭！”我喃喃自语，不自禁地一声长吁。

为什么不呢，我将以这孩子来纪念我生活中的一页。正如小昭所说，我们结合的一年多中间，纵有千般苦味，也该有一日的甜蜜。而且也正象这一日的甜蜜不可复得，我也将永久不能再见这孩子。

我最后看了一眼我的“小昭”，就拿起早已打点好的小包，走出了房门，在院子里碰到了那个看护妇，我只向她点一点头，又用手指一下我的房，就飘然而去。从此我就失去了我的孩子。

茅盾《蚀》，选自《茅盾文集》(5) P. 9～1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3 年版。

（洁舲早年的经历被虐待她的继父传给了展家，对牧原的不断探问，洁舲下决心自己告诉他。）

“不。”洁舲放开了宝鹃，沉静而坚决的坐直了身子，她脸上有种不顾一切的勇敢，眼睛里，闪烁着两点火焰似的光芒。忽然间，无助和柔弱都从她身上消失，她看来又坚强、又勇敢、又果断、又悲壮。“我要亲自告诉他！十三年间，你们已经帮我处理了太多事情，这次，我必须自己来面对它！无论是福是祸，我要自己来面对它！”

她的脸上、身上、眼底、眉梢，全带着一团正气，这正气燃亮了她整个人，使她象个璀璨的发光体。秦非目不转睛的看着她，忽然觉得，她比以前任何一个时刻，都更加美丽。

琼瑶《失火的天堂》P. 203，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父亲对女儿的身体、前途竟毫不理会，绝望的淑英有了自己的选择。）

克明听说淑英有病，丝毫不动声色。他甚至不到淑英的房里去一趟。吃早饭的时候，他板起面孔一声不响，别人连一句话也不敢说。这情形淑英已经从翠环的报告中知道了。她想：做父亲的心就这么狠？她又是恨，又是悲。她再想到自己的前途，便看见阴云满天，连一线阳光也没有。觉民昨天说的那些话这时渐渐地在褪色。代替它们的却是一些疑问。她仿佛看见了横在自己前面的那许多障碍。她绝望了。她觉得自己只是

一只笼中的小鸟，永远没有希望飞到自由的天空中去。她愈往下想，愈感到没有办法。她并不哭，她的眼泪似乎已经干枯了。她躺在床上，心里非常空虚。她左思右想，又想到陈家的亲事。婉儿的那些话好象无数根锋利的针一下子撒在她的脸上和身上。她全身都震动了。她不敢想那个结果。她想逃避。她在找出路。忽然鸣凤的脸庞在她的眼前一亮。她的思想便急急地追上去，追到了湖滨，前面只是白茫茫的一片湖水。她猛省地吃了一惊，但是后来她就微笑了。她想：我也有我的办法。

巴金《春》P. 268～26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高大成把杨晓冬和杨母带到一起，用母子的生命逼迫他们招供。）

老太太凄厉地尖叫一声："停一下，让我再跟他说一句话！"她双手抱住儿子的脑袋，揉了揉他的头发，辛酸的无声的热泪滴在儿子的脸上，当看到儿子的表情不是考虑自己而是疼怜她的时候，她猛然将儿子一推：

"冬儿！我的好儿子，我不累赘你，为了抗日战争的胜利，为了后代子孙的幸福，你坚持到底吧！"她飞跑几步，跨过平台的栏杆，低头猛扎，从三楼顶跳下去。

这勇敢无畏的一跳，使范大昌吃惊，使高大成失望，使蓝毛和特务们咧嘴，使得关敬陶心里无限凄楚，无限激动，长长的出了一口气。天空乌云遮月，大地肃穆含悲。蓦地一阵夜风，吹得楼边白杨叶萧萧作响，在为这一位在抗日战争里在民主革命中、尽忠殉节的母亲，作着悲壮的哀乐……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43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决绝】

（柳湘莲悔婚，尤三姐自刎以示自己的贞烈清白。）

那尤三姐在房明明听见。好容易等了他来，今忽见反悔，便知他在贾府中得了消息，自然是嫌自己淫奔无耻之流，不屑为妻。今若容他出去和贾琏说退亲，料那贾琏必无法可处，自己岂不无趣。一见贾琏要同他出去，连忙摘下剑来，将一股雌锋隐在肘内，出来便说："你们不必出

去再议，还你的定礼。”一面泪如雨下，左手将剑并鞘送与湘莲，右手回肘只往项上一横。可怜“揉碎桃花红满地，玉山倾倒再难扶”，芳灵蕙性，渺渺冥冥，不知那边去了。当下唬得众人急救不迭。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94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决定】

（回到北京，借宿在范丹妮家的林虹经过反复的权衡考虑，决定离开古陵，调回北京。）

一切都变得清楚，明晰。

她犹豫什么？还躲躲闪闪、迟迟疑疑地思考什么？她决不拒绝生活给她的新机会。她第一件事就是要调回北京。（北京站光怪陆离的灯光、喧腾嘈闹的人海又在眼前隐约浮现。）不管北京的现实生活有多么沉重，不管未来的北京新生活将多么不符合她的理想——她理想中的北京新生活将是怎样的呢？好象头脑中已有一个朦胧的图景——不管在北京的新生活中，她将怎样碰疼周身的伤疤（顾晓鹰的嘴脸，团长办公室的灯熄灭了，首长的微笑变成了一张长满疙瘩的贪婪的脸，一群群并不相识的人的眼光，冷蔑的，议论的，讽刺的……）也许这新生活对她将是场痛苦的灾难，她也要踏进来。她要调回北京。她原本是属于这个京都的人。她应该生活在这里。告别古陵县吧。

柯云路《夜与昼》（上）P. 33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又爱又恨】

（女主人公给女儿写了一封信，描述她与丈夫之间的一段感情。）

在医院的一间房间里，当你那小小的柔软的身体第一次躺在我胳肢窝下时，我哭啊，哭啊，整整哭了一个多小时。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即使想跟你爸爸分手，也办不到了。我的命运是多么惨啊，我已紧紧地被绑在丈夫身上，动弹不得了。往后，如果他再这么厉害地对待我，我只有自认晦气，此外别无他途。而且我还得下决心准备忍受一切。假如我

忍耐下去，将会使我伤痕累累；可是要跟他分手，也许我一辈子都将留下创伤。反正都是伤痕累累，能够忍耐就这么忍耐下去也许会好受些。那是我对丈夫的爱，因为我喜欢他、爱他。除了顺从这多难的命运，此外找不到别的生路。

你也许会说这是封建的想法，忍受着牺牲和屈辱，活着太没有意义了，应该为追求自己的幸福而勇敢地斗争。

可是我想，要是跟丈夫分了手，是女人的失败，她不能坚强地活下去。不分手，坚持着长期的苦难的生活，也许能坚强地活下去，结果还是女人胜利。

你想想，你要把一个男人真正变成你自己的人，这要费很大的劲，你想不吃一点亏，能行吗？即使吃点亏，只要男人在你身边，作为一个女人，还不应该满足吗？丈夫一有过失，你就抓住不放，立刻离开他。那样的女人一辈子也笼不住男人的。家丑不可外扬，你即使弄得浑身是泥，遍体鳞伤，只要能得到真正的幸福也在所不惜。这样的人生才是真正坚强的人生。人生中不会有不劳而获的事。

男人是猛兽，真正能抓住这猛兽，那才是女人的胜利。这样的生活方式就谈不上是近代的或是封建的。既不是顺从，也不是单单忍受，而要求你忍受一切苦难，把丈夫笼在自己身边，这才是积极的人生。如果认为那是封建的，这样的想法也未免太轻薄了。

〔日〕石川达三《浑身是泥》P. 311～312，
海峡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封信，既是对女儿的教诲，又是母亲自己对丈夫又爱又恨复杂心情的写照。感情凄惋，感染力强。

【无忧无虑】

（淑贞是五太太的出气筒，昨晚又挨骂哭了一夜。）

淑贞不作声。她埋下头去。她的眼光触到她的一双穿绣花缎鞋的小脚，她完全绝望了。她觉得心里很不好过，好象有许多根针刺着它，又好象心里有什么东西不住地朝上涌。她咬着嘴唇极力忍耐，但是泪珠仍旧不断地流下来。她摸出手帕掩着嘴唇，泪水渐渐地把手帕浸湿了。

“琴姐，不要再提那些事情。你不吃蒸蒸糕？”淑华知道是什么念头苦恼着淑贞，但是她不能够解决她的堂妹的问题，她甚至不能够给淑贞帮一点忙：除了几句安慰的话外，她什么也不能够带给淑贞。她因此常常感到苦恼。但是她从来不让苦恼蚕食她的心。她永远保持着她的乐观，她的愉快的心情，她的勇气，她的欢笑。她是一个粗心的人，然而她不会让一种感情使她变为糊涂。她不能忍受房里沉闷的空气，她想把忧愁驱散，所以对琴说了这样的话。她站在方桌前，又伸手到盛蒸蒸糕的盘子里取了一块糕，慢慢地放在嘴里吃着。

巴金《秋》P. 11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无所适从】

（当建筑师的儿子安东把母亲叶芙多基娅接到城里住。叶芙多基娅在农村养成的早起习惯，可在城里，一早起来，却不知干些什么好。）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睡在宽宽的、折叠的、柔软的沙发上，身下铺着干净的床单，枕着装满绒毛的大枕头。第二天一醒来，她的第一个感觉是她意识到她不是在自己家里。因此不必着急去奶牛场……此刻她感到自己没有用，感到离开了构成她生活主要内容的每日习惯的工作，这种奇怪的感觉，她还是第一次感受到，并且第一次对象在家里那样黎明时分就醒来，感到遗憾。淡淡的曙光透过挂着窗帘的宽大的窗户和阳台的玻璃门刚刚射进屋里。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拉开垂到地板的窗帘。在被露水打湿的铁皮屋顶上头，东方已经泛起鱼肚白。她第一次看见了不是草原上的，而是城市上头的天空，它是灰暗而低沉的，不象每天早晨高悬在庄子上头的天空。

她穿好衣服，叠好被褥，轻轻地拖着昨天晚上娜佳给她准备好的、她穿着还不太习惯的拖鞋，走进浴室。昨天她就是在这里洗的澡。昨天和今天她望着雪白的墙壁和镀镍水管，感到赏心悦目。她洗完脸，在大镜子前面梳了头，大镜子上头吊着一盏罩着白色灯罩的电灯。她看了看自己牙齿的豁口，还用手指摸了摸——豁口很宽。她不能明白，娜佳怎么会在这个空地方镶上新牙。为了不打破屋里的宁静，她蹑手蹑脚地从地毯上走进房间，坐在安乐椅上，沉思起来。想到她从来还没有象这个早

晨这样感到苦闷，从来还没有象现在这样感到孤独，不禁忐忑不安起来。她回忆自己的一生，忆起了那遥远的青春时期，那时在一次娱乐晚会上她与谢苗·马斯柳科夫邂逅。她想起了她的孩子还很小的那些年代。那时，她怎能料到，安东沙——她的第一个儿子，骑着长竿在庄上到处跑的淡黄色头发的男孩子将来会住在城里，住在这样大的一套房子里，而他的母亲会在黎明前孑然一身坐在他宽敞的书房里。她也想到儿子伊利亚。可怜的孩子，一个人在家里料理家务不知怎么样？她后悔离开故乡这么远。想到自己跟奥莉加的谈话，也后悔到安东这里来：应该在女儿那里再住几天。

她坐着，不知道干什么好。别人的漂亮房间，从地板伸到天花板的书架上摆满了书籍，房间里摆设着贵重的家具，挂着画和图表，所有这一切并没有使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感到高兴。笼罩在整个住宅里的不习惯的寂静和完全不象伤心庄那样的、在连成一片的白铁房顶上头的低低的天空，特别是意识到她现在没有，而且很快也不会有的她所习惯的那种活儿，勾起了忧愁与苦闷。为了摆脱忧伤，散心解闷，她走到阳台上。早晨的空气清新而凉爽。露水找不到草，洒在了白铁皮上、石头上和柏油马路上。下面正是那条他们昨天沿着它驶近房前的街道，这条街道很平坦，被已经落了叶的树枝遮住。昨天街上人来车往，熙熙攘攘，而今天街上空空荡荡。女清道员围着围裙，拿着扫帚，扫掉了树叶和昨天留下的全部垃圾。她们干活儿很卖力，象割草者挥动大镰刀似的挥动着扫帚，扫帚扫在石头上发出的刺耳的唰唰声，远处听起来如同大镰刀割草的声音一般。

在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严严实实地裹在披巾里站在阳台上的当儿，天已经大亮了。白铁皮房顶干了，城市又复苏过来，充满了市民们所熟悉的平常的喧嚣和轰响。睡眼惺忪的、冷得蜷缩着身子的行人和不知往哪里急匆匆地奔走的人越来越多。空的公共汽车隆隆而过。公共汽车车顶也是湿漉漉的，落满了潮湿的黄叶。叶儿被风吹掉，象小鸟儿似的飞来飞去，落在柏油马路上。传来了清晰、匀称的马蹄的得得声，从街角后面驶出了一辆高高的用胶合板做的带篷油漆马车。马车在一幢低矮的楼前停下来。赶车人打开了胶合板的门扉。透过冒出来的热气可以看到褐色的、烤得很好的、还很热的面包。赶车人和两个穿白色长罩衫

的妇女开始往下卸仍然冒着热气的面包。

从阳台下驶过一辆卡车。它后面拖着一个油罐一般大小的带胶皮车轮的大铁桶。桶是白色的，两侧是两个浅蓝色的大字“牛奶”。叶芙多基娜·伊莉尼奇娜目送着大铁桶，露出了微笑。是啊，怎么能不笑呢？她多年跟牛奶打交道，还一次也没有看见过用这么巨大的带胶皮车轮的大铁桶运牛奶。在奶牛场里，牛奶是倒在柱形铁桶里，然后把铁桶放在卡车上运走的。她想着大铁桶里能装多少桶牛奶和这牛奶运往何处。回到了房间。她以为伊凡诺芙娜已经起来，因此需要到厨房里帮她忙。可是当叶芙多基娜·伊莉尼奇娜发现整套房子里还是象夜里那样寂静时，她是多么发愁啊。让安东和娜佳睡好啦。让孩子们睡好啦。但是，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想，伊凡诺芙娜怎么可以躺这么久呢？她微微启开一点小贮藏室的门。在低低的铁床上睡着伊凡诺芙娜。从小窗户里透进了光亮。伊凡诺芙娜浮肿的脸上泛起了红晕。被子掀掉了，袒露出她那高高隆起的胸脯和有力的、肉乎乎的胳膊。使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难受的是，这个过早发胖、还年青体壮的妇女安然地睡着，不想起床。她已知道，伊凡诺芙娜原住在普拉特尼罗夫镇，曾在家禽场干过活，三年前丢下丈夫，到了克拉斯诺达尔，眼下在她儿子家里帮工。她对自己的生活很满意。

“这不是过日子，而是享福啊，”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走进厨房，嘟囔着说。“还躺着不起来，简直是太太派头……”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在厨房里收拾干净桌子，洗了吃晚饭留下的盘盏，她对这么早水龙头里不仅有凉水，而且还有热水，感到好不惊奇。“是谁这么早就把水烧热了，烧得这么热，象开水一样，”她想着。又想起伊凡诺芙娜。“发福啦，吃别人的面包吃胖啦，”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想着。“真懒，喜欢睡觉，喜欢在床上舒舒服服躺一会儿。”她拿了一块湿抹布，心里还在骂着伊凡诺芙娜，走进了书房。她擦掉窗台、桌子和安乐椅上的尘埃，又责备起伊凡诺芙娜来。“真不象话，积了多少灰尘啊，邋遢鬼！”她想着。“全都是因为这个年青女人喜欢睡懒觉……”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379～38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一个劳动惯了的妇女，乍到城里，一切都是那么生疏、不习惯。她

看到的一切都使她想起在农场的工作，几处细节的描写，都表现了一个勤劳妇女的形象特点。她想干点什么，又不知干什么，这就是两种不同生活产生的矛盾。

【沉静】

（巧眉接受凌康求爱的第二个清晨。）

巧眉仔细的倾听、深思着，她穿了件紫色薄纱的洋装，宽宽的大袖子，举动间轻飘飘的，她长发中分，自自然然的披垂在胸前，面颊澄静。清晨的她，看来清新如朝露。昨夜，她不知有没有失眠。

琼瑶《燃烧吧，火鸟》P. 69，
海天出版社 1986 年版。

【犹豫】

（罗普霍夫是薇罗奇卡弟弟的家庭教师，英俊而有才学，薇罗奇卡很喜欢他。罗普霍夫到梁赞去了，薇罗奇卡内心十分痛苦，很想去梁赞看他，但又心事重重，委决不下。）

不错，她要去梁赞。她要去，非去不可。但是他的信呢？他的信上会写些什么？不，为什么要等这封信来了才作决定？她知道它的内容。不过还是应该等他来信后再决定。为什么还拖延呢？她要去。是的，她要去。她想了一个钟头又一个钟头，足足想了三四个钟头。可是玛莎早已饥肠辘辘，这是第三次叫她去吃中饭了，而且这一次与其说叫她，倒不如说是命令她。也好，这可以使她分一分心。她想："可怜的玛莎，我让她饿得好苦。"于是说："您不必等我，玛莎，——要不等我，您早就吃过了。"——"这怎么行，薇拉·巴夫洛芙娜？"接着她又想了一两个钟头："我要去。对，明天就去。但是我得等他来信，因为他这样请求过。不过无论信上写些什么，——我本来知道他会写些什么，——无论写什么都一样，我反正是要去。"她把这件事想了一两个钟头；她一个钟头想的是这个，两个钟头还是想的这个吗？不，她想的虽然是同一件事，可是她还想到了六个字，简简单单的六个字："他不愿让我去。"她越来越萦心于这六个简单的字，直到太阳西下的时候，她还在想原先的事和这

六个简单的字；正当讨厌的玛莎又进来请薇拉·巴夫洛芙娜喝茶以前，从这六个简单的字突然引出了另外五个简单的字："我也不愿去。"讨厌的玛莎来得正好！——她赶跑了这五个新的简单的字。

但是好玛莎只是暂时赶跑了这五个简单的字。最初它们不敢亲自露面，却送来一句反驳自己的话："不过我应该去。"它们送来这句反驳的话，目的只是想在它的掩护下让自己卷土重来：跟反驳同时，又出现了起初那六个简单的字："他不愿让我去。"同一瞬间，六个简单的字又变成了五个简单的字："我也不愿去。"她想了半个钟头，半个钟头以后，这六个简单的字和这五个简单的字竟按照自己的心愿，开始改变原先的字、最主要的原先的字了，于是"我要去"这三个最主要的字变成了"我要去吗？"四个字，字面虽然差不多，意义可大不相同。字句的出现和变化便是这样的！

〔俄〕车尔尼雪夫斯基《怎么办？》P. 27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段描写细致、准确。"我要去"，是为了爱；"我要去吗？"是自尊心起作用。作者围绕这几个字作文章，把一个女子想爱而又不敢大胆爱的复杂感情表现了出来。

【孤独】

（十七岁的中学生雷蒙带着极大的青春好奇心和"坏女人"玛丽娅·克罗丝交往。玛丽娅·克罗丝是个年青的寡妇，当了老板拉鲁塞尔的情妇，但她又不甘心堕落，向往着纯洁而真诚的爱。）

……在那里，暴雨来临时，有九天人们透不过气来。在青灰色的天空中，一头野兽昏昏欲睡，它在游荡，低声嗥叫，蜷缩起来。玛丽娅·克罗丝也在花园里徘徊，或者在空空的房间里徘徊，她让步了（她的痛苦还能有别的出路吗？），她逐渐屈从于一种无望的爱情的诱惑，这种爱情只剩下一点可怜的幸福：感觉到自己。她不再试图做任何事来防止火灾，她不再为这种闲散，这种孤单而痛苦；她的烈火占据了她，一个隐秘的魔鬼在轻声对她说："你在死去，但是你不再感到厌烦了。"

在风暴中，最奇异的不是嘈闹声，而是它强加给世界的寂静和麻木。

玛丽娅贴着玻璃窗看见仿佛是画上的、一动不动的树叶。树木的疲惫具有人性，它们也似乎感到麻痹、惊愕和困倦。在玛丽娅目前的状态中，情欲本身就好比是一个人在身旁：它刺激玛丽娅的伤口，维持她的热情；她的爱情成为一种窒息，一种挛缩，而她完全可以确定它在喉部和胸部的位置。拉鲁塞尔的一封信使她厌恶已极。啊！就连与他接触……从此以后也不再可能了。还有十五天他就要回来……她还来得及死去。她从雷蒙身上，从回忆中得到满足，这些回忆在过去会使她羞愧无比："我看着他帽子上那块和额头相接触的皮子……我在那里寻找他头发的气味……"还有那种对他的面孔、脖子、手的好感……在绝望中得到难以想象的休憩。有时她忽然想到他还活着，还来得及补救，他也许会来。可是希望似乎使她惊恐不安，她急忙回到万念俱灰的女人的那种彻底放弃和宁静中去。她怀着一种可怕的乐趣去扩大那个横在她和她坚信其纯洁的那个人之间的深渊；那个高不可攀的孩子在闪烁发光，象猎户座一样远离她的爱情："我，一个已经衰老的、堕落的女人，而他还满身稚气，他的纯洁就是横在我们中间的一片天空，就连我的欲望也不愿意在那里劈开一条路来。"所有这些天里，西风和南风拖来了大团大团的乌云，好比隆隆作响的军队，它们正要猛扑过来，却突然犹豫起来，围着被吓呆的树梢转了转，接着便消失了，身后留下别处下过雨的清凉气息。

〔法〕莫里亚克《爱的荒漠》P. 96～97，
漓江出版社 1983 年版。

莫里亚克对景物和气氛的描写是十分精湛的。他赋于自然景物以人性的色彩，和人物自身激烈的内心活动，汹涌翻腾的激情，以及深切的孤独哀怒相互烘托，使情景达到高度的统一，增强了小说的艺术感染力。

（少女吴恩爱与圣河相恋。不久圣河到部队服役并死亡，母亲又患病。这时她发觉自己怀孕了，怎么办呢？她从医院出来，心神不定地走进了附近的一家茶馆。）

她向走到身边来的开票员要了茶，然后盯着那边一个小姑娘的肚子看。好象所有进出茶馆的女人的腹部，都吸引着她的视线。

这个小姑娘，是不是也怀孕了？如果怀孕了的话，已经几个月了呢？是有夫之妇，还是象我一样大姑娘怀胎？对象是谁？

荒诞不经的幻想接踵而来，无止境地重复着。

腹中好象有个什么东西在踢蹬，是不是胎动？那么这个小小的生命的种子是男的还是女的？

思绪转了几圈，最后还是归到一点：就是生下来，还是刮掉？

做得很漂亮的圣诞树，把枝形吊灯周围点缀得很华丽的五色彩带，引不起她的任何兴趣。留声机里播送的探戈舞曲，在她听来也象是嘲笑了自己一阵然后溜走了的促狭鬼的揶揄话。

往后可真不知怎么办是好。无处可以逗留，无处可去。她觉得自己仿佛是被孤零零地扔在风雪漫天的茫茫原野，寂寞，孤独……难以忍受。

〔南朝鲜〕金光墉《裸身》，选自《南朝鲜小说选》P. 372～37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少女未婚先孕，是多么令人羞涩和难于启齿，更何况是吴恩爱的恋人已死，母亲病重呢！她惊慌、害怕、孤独、痛苦，仿佛一切人都在嘲笑她。作者准确地抓住吴恩爱的内心活动来进行描写，可谓细腻传神。一个内心复杂、微妙而又惶恐、寂寞的少女心态刻画得淋漓尽致、惟妙惟肖。

（主人公乌吐波拉是个诚实正直的青年。他厌倦了单调乏味的城市生活，自愿到乡下做了个农民。他的邻居，一个古怪的老太太，儿子早死，女儿出嫁。后来女儿在生孩子时也去世了，丈夫也相继去世。身边只剩下一个孙儿，但又死于战争。老人从此不和外人来往。乌吐波拉决心以自己的赤诚之心来感化这位老人，使她重新回到人群中来。）

他走过那位老太太的园子，只见到处是野草，他不由得心中产生了一种新的悲伤。他想，这位老人把自己关在屋子里，生活该是多么悲伤、多么孤独啊！乌吐波拉有一种想法：一个人活着的时候，随时应有死的准备，但同时他必须看重现实的生活，应该有信心在这个世界上活着。正因为这样，他才试图让这位老人对自己的生活不要绝望。

……

她是一位小个子老太太，以严厉的目光瞧着乌吐波拉。她满面皱纹，愤怒地紧缩双眉，瞪着一双黑溜溜的眼睛从头到脚打量着他。她的一双手紧紧地握着一根粗大的手杖。

……

老人用气愤的口气问道："试问谁让你割我园子里的草？""无论是谁都不能自作主张地在别人的园子里为所欲为。我认为你的作法太无礼了！"

〔坦桑尼亚〕夏邦·罗伯特《农民乌吐波拉》P. 35、39、50，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笔下的乌吐波拉是他刻意描绘的乐于助人的理想人物。他不辞劳苦，一心一意要帮助因生活而陷于孤独中的小个子老太太。反映了坦桑尼亚一种淳朴的民风。

（俞慕槐在轮渡上看见一个女孩。）

他下意识的看向对面的那排椅子，长长的一条木椅上，坐着个孤独的女孩子，微俯着头，在沉思什么，那披拂在面颊和肩上的黑发是零乱而濡湿的。她没有穿雨衣，也没有带伞，一件咖啡的皮外衣，肩上也是濡湿的，湿得发亮。皮外衣下露出咖啡色短裙的边，和一双修长的腿。

琼瑶《海鸥飞处》P. 1，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绝望】

（洛克乌德先生是希刺克厉夫的邻居。昨天第一天拜访呼啸山庄后，第二天又来了。他看到了一个比希刺克厉夫更冷淡的希刺克厉夫少爷的夫人——凯蒂。）

她原先坐在光线被遮着的地方，现在我把她的全身和面貌都看得清清楚楚。她苗条，显然还没有过青春期。挺好看的体态，还有一张我生平从未见过的绝妙的小脸蛋。五官纤丽，非常漂亮。淡黄色的卷发，或者不如说是金黄色的，松松地垂在她那细嫩的颈上。至于眼睛，要是眼神能显得和悦些，就要使人无法抗拒了。对我这容易动情的心说来倒是常事，因为它们所表现的只是在轻蔑与近似绝望之间的一种情绪，而在那张脸上看见那样的眼神是特别不自然的。

〔英〕艾米莉·勃朗特《呼啸山庄》P. 9，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小凯蒂的外貌，尤其是金黄色的头发，是她母亲凯瑟琳的形象的“翻版”。这是一个小小经验家找到的一个更好的方法。这样可以使这个人物随着原来人物的发展而发展下去。

作者抓住了凯蒂的眼神，利用透过眼神看人物表情的方法，把凯蒂那种失去爱人和财产的绝望心情表露了出来。作者这种抓住人物特点，突出人物个性，用以表现人物心理的手法是恰到好处的。

（巴黎的花花公子查理落难时得到堂姐欧也妮圣洁炽热的爱情，他们山盟海誓永远相许。欧也妮守身如玉，拼死守卫着查理留下的爱情信物——梳妆匣。一等七年，查理连一封信都没有。正当欧也妮望穿秋水之际，巴黎终于来信了，查理“略施小技”，冷酷地斩断了与欧也妮的一切关系。）

伤心惨酷的劫数！船沉掉了，希望的大海上，连一根绳索一块薄板都没有留下。

受到遗弃之后，有些女子会去把爱人从情敌手中抢回，把情敌杀死，逃到天涯海角，或是上断头台，或是进坟墓。这当然很美；犯罪的动机是一片悲壮的热情，令人觉得法无可恕，情实可悯。另外一些女子却低下头去，不声不响的受苦，她们奄奄一息的隐忍，啜泣，宽恕，祈祷，相思，直到咽气为止。这是爱，是真爱，是天使的爱，以痛苦生以痛苦死的高傲的爱。这便是欧也妮读了这封残酷的信以后的心情。她举眼望着天，想起了母亲的遗言。象有些临终的人一样，母亲是一眼之间把前途看清看透了的。然后欧也妮记起了这先知般的一生和去世的情形，一转瞬间悟到了自己的命运。她只有振翼高飞，努力望天上扑去，在祈祷中等待她的解脱。

“母亲说得不错，”她哭着对自己说，“只有受苦与死亡。”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17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凯利太太和凯利结婚时就有病，生第二个小孩的时候病故了。她在陷入一种孤独的绝望、生孩子的恐惧时，想把自己最后日子里的形象留给儿子。她从床上起来，穿上衣服，坐车来到摄影师那里，一连拍了十二张照片。）

过去都是佣人给她梳头。这会儿，她抬起胳膊自己理一理头发，就感到一阵晕眩。她梳头从来不能象女仆给她梳的那样好。她的头发漂亮极了，非常细软，是一种深金黄色。眉毛端正，呈黛黑色。她穿上黑裙子，还选了一件她最喜欢的紧身上衣，那是在宴会上才穿的，是白缎子做的，那时非常流行。她从镜子里看看自己：脸色苍白极了，不过皮肤很白净。她脸上从来血色不多，这一点把美丽的嘴唇衬托得别具风韵。她忍不住嘤嘤地哭起来。她经不起这样为自己难过，她已经疲倦到极点了。她穿起大衣，这还是凯利在去年圣诞节送给她的礼物——为了这件礼物，那时他多得意多高兴啊——她一步一颤挨到楼下，心狂跳个不停。她总算出了门，坐车来到摄影师那里。

〔英〕威廉·萨姆塞特·毛姆《人性的枷锁》P. 22，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在这段描写中，作者用了“黑色”的眉，“白色”的脸；上衣白缎子，下衣黑裙子的对称手法，黑白对照，何等分明。在颜色的对照下，更加衬托出凯利太太身体的虚弱和内心的恐惧、绝望。

（沙阿迪娅是一个被男人遗弃的妇女，她在饥饿、贫病中挣扎着生活。她生活中唯一的希望便是她怀中的婴儿。然而她的希望破灭了，婴儿死去了，她悲痛欲绝。）

一束暗淡的绿色的光透过屋顶上小小的天窗的玻璃射进来；给这两张脸上投上了一丝忧郁的微光。屋子里安静得可怕。母亲的脸上布满了忧伤、屈辱，饥饿又给她蒙上一层憔悴的面纱，两片失去了光彩的枯干的嘴唇颤抖着。突然她张开嘴来想说什么，但却没有发出一点哪怕是极其微弱的声音来。

她的一双大眼睛含满了泪水，热泪流过她那灼红的脸颊，又掉到了孩子的脸上，她低下头去忧心如焚地用嘴吮吸掉这些泪水。她亲吻着自己的孩子，又紧紧地把他抱在怀里。

沙阿迪娅略微抬了一下头，痛苦地叹了一口气，然后剧烈地颤抖起来，胸部一上一下快速地起伏着，就象胸中刮起一阵风似的。她垂下头，全身直打哆嗦，然而她仍然不声不响，非常安静，用她那双毫无神采的眼睛注视着手中垂死的婴儿。突然，她脸上露出一丝阴郁古怪的笑容，两

片嘴唇一下子发白了。沙阿迪娅把所遭受到的一切深沉的苦痛凝集在牙齿上，她咬紧了嘴唇，然后闭上眼睛用双手蒙在脸上，突然哭叫起来："他死了……我的孩子……他死了……。"

一个小时过去了，沙阿迪娅抬起她那疲惫不堪的脑袋。月光斜射在她那被死神涂上了暗黑色的脸上。这间阴暗的屋子里四处回荡着断断续续的声音："我的孩子……他死了……他死了……我的孩子……"

沙阿迪娅站起来，拖着沉重的双脚缓慢地踉踉跄跄地移了几步，她感到屋子的地在脚下摇晃。孩子的身上覆盖着她的一件破烂的深红色的衣服，她不时地对它投以无可奈何的眼光。接着，她又激动起来，趴倒在地上，把孩子抱起来放在双膝上，又把孩子抱起来亲吻，用双手去梳理他的头发。她不相信孩子已经死了，就用颤抖的手指去抚摩孩子的脸庞和鼻子，想从中触摸到一点呼吸的气息，以消除她的疑虑和恐惧。但是事与愿违，她失望了。她又站起来了，在屋子里来回走动着，双眼凝视着远方。接着又目瞪口呆地坐下来，眼睛一眨也不眨。沙阿迪娅躲在屋子里的一个角落里，把脑袋藏在双手之间，深深地思索着。她脸上的肌肉一会儿绷紧，一会儿放松，她越来越感到恐惧和凄凉愁闷，寂静笼罩着她……

〔突尼斯〕穆斯塔法·法尔西《昔日的阴影》，
选自《外国文学》1985年第8期。

面部表情最能反映人的喜怒哀乐。"两片失去光彩的枯干的嘴唇颤抖着"，欲言无声，极写出女人悲咽的情态。"胸部一上一下快速地起伏着，就像胸中刮起了一阵风似的"，通过女人生理上的反映，刻画了人物内心遭受悲痛的剧烈。而"脸上露出一丝阴郁古怪的笑容"，这种反常的"笑容"实在比哭显得更为酸楚。"用双手去梳理他的头发"，"用颤抖的手指去抚摩孩子的脸庞和鼻子……"，勾出了对孩子的母爱，以及母亲那难以承受的痛苦心灵中仍抱有一丝侥幸的希望。眼睛是心灵的窗口，而"双眼凝视着远方"，"目瞪口呆地坐下来，眼睛一眨也不眨"则将女人绝望的神态犹如木刻似的雕琢了出来。

（女儿美兰走失了，瑞枝绝望了。）

瑞枝知道绝望了。她再没眼泪流，她只觉得脑壳象破碎了，昏昏的

睡在房里的一角。

昨晚上爱儿睡在自己怀里，今晚上只一个人！瑞枝看见美兰站在她枕畔对她说：

“……”瑞枝伸出两手紧紧的把美兰抱着，忙睁开眼看时，哪里见美兰的影儿！抱在胸怀里的是一件秋罗薄被——美兰专用的秋罗薄被！旁边的一个小花枕儿也象等她的小主人不回来，等困倦了，歪倒在一边。

“美儿！你今晚上睡在什么地方？你在哭着叫妈妈么？你睡着了么？你醒了么？你睁开眼睛在寻觅妈妈么？你在哭着呼‘哟——’和‘咦——’么？”瑞枝脑中循环不息的都是这几条疑问——不再见美兰，不能得正确解答的疑问。

望见衣架上挂着几套美兰的小衣裳，瑞枝便想到美兰身上穿的是一件破烂的睡衣。“你要去，也得穿件整齐的衣服出去，美儿！你穿着那样旧烂的睡衣出去，人家更要欺侮你！美儿！美儿！没良心的爸爸虐待了你！命鄙的妈妈累了你。”

……

……

瑞枝看美兰站在一个渺无涯际，萧条的旷野，象离群的羔羊，不知归路，一个人哀哀的哭，不见有一个同情的人来看她，瑞枝又看见一个象夜叉的恶狠狠的人拖着美兰的手，强逼着美兰跟他去，美兰在后面拼命的抵抗。瑞枝又看见那恶狠狠的人用手按着美兰的口，禁止她哭。瑞枝又看见那恶狠狠的人把美兰钉进一个木箱里面去。瑞枝又看见那恶狠狠的人和一个狡猾的老妇人在那边争论身价；美兰很瘦弱的，脸色也不象从前红润，站在那恶人身边用她的枯瘦的小手揩眼泪。瑞枝又看见美兰一刻间就长了七八岁了，满脸黑灰的在一间很黑暗的厨房里炊火，瑞枝又看见许多儿童一齐跑过来打美兰，把美兰搔得满脸的伤痕，捶得周身的黑肿。

张资平《木马》，选自《小说鉴赏文库》(1) P. 285～286，
陕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善良的鸣凤无力摆脱悲惨的命运，投水自杀了。）

她从不曾伤害过一个人。她跟别的少女一样，也有漂亮的面孔，有聪明的心，有血肉的身体。为什么人们单单要蹂躏地，伤害她，不给她

一瞥温和的眼光，不给她一颗同情的心，甚至没有人来为她发出一声怜悯的叹息！她顺从地接受了一切灾祸，她毫无怨言。后来她终于得到了安慰，得到了纯洁的、男性的爱，找到了她崇拜的英雄。她满足了。但是他的爱也不能拯救她，反而给她添了一些痛苦的回忆。他的爱曾经允许过她许多美妙的幻梦，然而它现在却把她丢进了黑暗的深渊。她爱生活，她爱一切，可是生活的门面面地关住了她，只给她留下那一条堕落的路。她想到这里，那条路便明显地在她的眼前伸展，她带着恐怖地看了看自己的身子。虽然在黑暗里她看不清楚，然而她知道她的身子是清白的。好象有什么人要来把她的身子投到那条堕落的路上似的，她不禁痛惜地、爱怜地摩抚着它。这时候她下定决心了。她不再迟疑了。她注意地看那平静的水面。她要把身子投在晶莹清澈的湖水里，那里倒是一个很好的寄身的地方，她死了也落得一个清白的身子。她要跳进湖水里去。

忽然她又站住了。她想她不能够就这样地死去，她至少应该再见他一面，把自己的心事告诉他，他也许还有挽救的办法。她觉得他的接吻还在她的唇上燃烧，他的面颜还在她的眼前荡漾。她太爱他了，她不能够失掉他。在生活中她所得到的就只有他的爱。难道这一点她也没有权利享受？为什么所有的人都还活着，她在这样轻的年纪就应该离开这个世界？这些问题一个一个在她的脑子里盘旋。同时在她的眼前又模糊地现出了一幅乐园的图画，许多跟她同年纪的有钱人家的少女在那里嬉戏、笑谈、享乐。她知道这不是幻象，在那个无穷大的世界中到处都有这样的幸福的女子，到处都有这样的乐园，然而现在她却不得不在这里断送她的年轻的生命。就在这个时候也没有一个人为她流一滴同情的眼泪，或者给她送来一两句安慰的话。她死了，对这个世界，对这个公馆并不是什么损失，人们很快地就忘记了她，好象她不曾存在过一般。“我的生存就是这样地孤寂吗？”她想着，她的心里充满着无处倾诉的哀怨。泪珠又一次迷糊了她的眼睛。她觉得自己没有力量支持了，便坐下去，坐在地上。耳边仿佛有人接连地叫“鸣凤”，她知道这是他的声音，便止了泪注意地听。周围是那样地静寂，一切人间的声音都死灭了。她静静地倾听着，她希望再听见同样的叫声，可是许久，许久，都没有一点儿动静。她完全明白了。他是不能够到她这里来的。永远有一堵墙隔开他们两个人。

他是属于另一个环境的。他有他的前途，他有他的事业。她不能够拉住他，她不能够妨碍他，她不能够把他永远拉在她的身边。她应该放弃他。他的存在比她的更重要。她不能让他牺牲他的一切来救她。她应该去了，在他的生活里她应该永久地去了。她这样想着，就定下了最后的决心。她又感到一阵心痛。她紧紧地按住了胸膛。她依旧坐在那里，她用留恋的眼光看着黑暗中的一切。她还在想。她所想的只是他一个人。她想着，脸上时时浮出凄凉的微笑，但是眼睛里还有泪珠。

巴金《家》P. 264～26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蕙要成亲了，她像一个待决的死囚一样，等着这桩不愿意的亲事到来。）

这一天蕙的心境并不是平静的。嘈杂的人声和瞎子的弹唱搅乱了它。她好象是一个被判死刑的囚犯在牢里听见了修搭绞刑架的声音，她这时才真正体会到恐怖的滋味。她不能够再平静地等待那恶运了。恶运的黑影从早晨起就笼罩在她的头上，给她带来恐怖、痛苦、悲哀和深的怅惘。在这之外她还感到处女的害羞。她被这些压得不能动弹。她渐渐地失掉了自持的力量。她觉得自己是世间最不幸的人，所以她让眼泪时时落下来。

巴金《春》P. 33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江雁容与康南的恋情传开后，引起广泛的非议，雁容感到自己身处绝境，想到了死。）

完了！这里也是呆不住的！江雁容站起身来，象逃难似地冲出了电影院。回到大街上，她闭上眼睛，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天！我该怎么办？”

靠在电影院的墙上，她用手紧紧压住心脏，一股冷气从她胸腔里升了上来，额上全是冷汗。她感到头昏目眩，似乎整个大街上的人都在望着她，成千成万只手在指着她，几个声音在她耳边狂喊：

“看哪，那是江雁容！那个往男老师房里跑的小娼妇！”

“看到吗？那个是江仰止的女儿，考不上大学，却会勾引男老师！”

她左右四顾，好象看到许许多多张嘲笑的脸庞，听到许许多多指责的声音，她赶快再闭上眼睛："不！不！不！"她对自己低声说，拭去了额上的汗，踉跄着向大街上冲去。

"给我一条路走，请给我一条路走！"

她心里在反复叫着，一辆汽车从她身边紧擦而过，司机从窗口伸出头来对她抛下一声咒骂：

"不长眼睛吗？找死！他妈的！"

她跌跌撞撞地穿过了街道，在行人道上无目的地乱走。"找死"，是的，找死！她猛停住，回头去看那辆险些撞着她的车子，却早已开得没有影子了。她呆呆地看着街道上那些来往穿梭不停的汽车，心脏在狂跳着，一个思想迅速地在她脑中生长、成形。"是的，找死！人死了，也就解脱了，再也没有痛苦，没有烦恼，没有悲哀和愁苦了！"她凝视着街道，一瞬间，好象世界上所有的声音都汇成一种声浪，在她耳畔不断地叫着："死吧！死吧！死吧！"

琼瑶《窗外》P. 180，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宝玉宝钗成亲，病危的黛玉独卧潇湘馆，无人问津，黛玉痛恨宝玉，万念俱灰。）

黛玉那里坐得住，下身自觉硌的疼，狠命的撑着，叫过雪雁来道："我的诗本子。"说着又喘。雪雁料是要他前日所理的诗稿，因找来送到黛玉跟前。黛玉点点头儿，又抬眼看那箱子。雪雁不解，只是发怔。黛玉气的两眼直瞪，又咳嗽起来，又吐了一口血。雪雁连忙回身取了水来，黛玉漱了，吐在盒内。紫鹃用绢子给他拭了嘴。黛玉便拿那绢子指着箱子，又喘成一处，说不上来，闭了眼。紫鹃道："姑娘歪歪儿罢。"黛玉又摇摇头儿。紫鹃料是要绢子，便叫雪雁开箱，拿出一块白绫绢子来。黛玉瞧了，撂在一边，使劲说道："有字的。"紫鹃这才明白过来，要那块题诗的旧帕，只得叫雪雁拿出来递给黛玉。紫鹃劝道："姑娘歇歇罢，何苦又劳神，等好了再瞧罢。"只见黛玉接到手里，也不瞧诗，扎挣着伸出那只手来狠命的撕那绢子，却是只有打颤的分儿，那里撕得动。紫鹃早已知他是恨宝玉，却也不敢说破，只说："姑娘何苦自己又生气！"黛玉

点点头儿，掖在袖里，便叫雪雁点灯。雪雁答应，连忙点上灯来。

黛玉瞧瞧，又闭了眼坐着，喘了一会儿，又道："笼上火盆。"紫鹃打谅他冷，因说道："姑娘躺下，多盖一件罢。"那炭气只怕耽不住。"黛玉又摇头儿。雪雁只得笼上，搁在地下火盆架上。黛玉点头，意思叫挪到炕上来。雪雁只得端上来，出去拿那张火盆炕桌。那黛玉却又把身子欠起，紫鹃只得两只手来扶着他。黛玉这才将方才的绢子拿在手中，瞅着那火点点头儿，往上一撂。紫鹃唬了一跳，欲要抢时，两只手却不敢动。雪雁又出去拿火盆桌子，此时那绢子已经烧着了。紫鹃劝道："姑娘这是怎么说呢。"黛玉只作不闻，回手又把那诗稿拿起来，瞧了瞧又撂下了。紫鹃怕他也要烧，连忙将身倚住黛玉，腾出手来拿时，黛玉又早拾起，撂在火上。此时紫鹃却够不着，干急。雪雁正拿进桌子来，看见黛玉一撂，不知何物，赶忙抢时，那纸沾火就着，如何能够少待，早已烘烘的着了。雪雁也顾不得烧手，从火里抓起来撂在地上乱踩，却已烧得所余无几了。那黛玉把眼一闭，往后一仰，几乎不曾把紫鹃压倒。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368～136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林道静到山东没有找到表哥，校长余敬唐在打她的主意，王晓燕来信告诉她不要回北平，林道静走投无路了。）

"回到北平再想办法？"在昏暗的灯光下，道静的脸色越发苍白，浑身不住地颤抖。是饥饿？是寒冷？还是由于一连串过于沉重的打击？她捏着那两封信，愣愣地坐在凳子上，动也不能动了。第三封信就放在桌子上，但是她没有勇气再拆它。生活——向她身上抽来的生活的皮鞭够残酷了，在她的想象里，人生不会再给她什么幸福与温暖，那第三封信是不是会带给她更可怕、更冷酷的消息呢？

雨下得越发大了，闪电在黑暗的空中刚刚划过，沉重的雷声便跟着发出惊人的巨响。道静住在偏殿的里间屋里。偏殿的外屋停着一口有钱人家准备下的棺材。将近午夜，煤油灯里的油燃尽了，爆着小小的无力的火花，屋里渐渐黑暗下来，终于完全漆黑了。道静坐在凳子上，头脑昏昏沉沉，好象在腾云架雾。她不知自己在想什么，也许什么都没有想。一个闪电打过，那口漆黑发亮的棺材在道静眼前一闪时，她猛地一惊，似

乎停止不跳了的心脏激烈地跳了起来。

“妈妈！救救你的孩子！……”

她哭着倒在棺材旁边，许久没有声息。

当她似乎苏醒过来时，一个意念可怕地闪过心头，使她的心猛一紧缩，接着又激烈地狂跳……她跳起身来，狂奔着跑出了屋外。

夜是漆黑的，大雨还在不停地倾泻着。林道静就在这样漆黑的大风雨之夜，从庙里径直奔到了海边。

黑得象墨水一样的海水卷着巨浪是可怕的，但是在林道静的眼里，这黑暗的社会更可怕。就这样她跑到了海边，毫没有顾惜地纵身扑向了怪啸着的狂涛巨浪。

杨沫《青春之歌》P. 3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听到陈剑民对琴的赞叹，使淑英心中有了一点希望。但马上她又想到自己要嫁到陈家的厄运，绝望的阴云又笼罩了她。）

这句话很清晰地进了淑英的耳里，而且进了她的心里。她有些高兴，又有些难受。她微微地咬着嘴唇，在想她为什么就不能够做一个象琴那样的女子。这个思想仿佛是一个希望，它给了她一点点安慰和勇气。但是接着一个大的阴影马上袭来，一下子就把希望掩盖了。她的眼前仿佛就立着许多乱石，阻塞了她往前面去的路。绝望的念头象蜂螫般地在她的柔弱的心上刺了一下，她觉得她的心因疼痛而肿胀了。

巴金《春》P. 21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日益绝望的淑英在圆拱桥上，她突然好像在水中看到了投水自尽的鸣凤的脸。）

淑英先前在圆拱桥上站了片刻，等候淑华他们。她埋头去看下面的流水。水很明亮，象一面镜子。桥身在水面映出来。她的头也出现了。起初脸庞不大清晰，后来她看得比较清楚了，但是它忽然变作了另一个人的脸，而且是鸣凤的脸。这张脸把新鲜的空气和明媚的阳光都给她带走了，却给她带回来阴云和悲哀：她的困难的处境和无可挽回的命运。她又一次落在绝望的深渊里，受种种阴郁的思想的围攻。

巴金《春》P. 270～27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鸣凤来向觉慧求助，觉慧忙于写文章，没有听到鸣凤敲窗的声音，绝望的鸣凤想到了死。）

她痴痴地立在那里，她明白她再要敲也是没有用的，他不会听见。她并不怨他，她反而更加爱他。他的这两句话还在她的耳边荡漾，在她，它们比音乐还好听。她默默地回味着这两句话，她觉得他就在她的身边，活泼的，热烈的，跟平时一样。忽然另一个思想又来到她的脑子里，她想，他正需要有一个女人来爱他，来照料他，来服侍他。她又知道在这个世界上并没有人象她这样地爱他，她真愿意为他做一切的事情。然而同时她又知道有一堵墙横在她跟他的中间，而且现在人们就要送她到冯家去了，并不要多久，就在三天以后。那时候她便成了冯家的人。她再没有机会看见他了。任她怎样受人侮辱，怎样呻吟哀叫，他也不会知道，也不会来救她了。分离，永久的分离，这种情形比死别还要难堪。她觉得这样的生活是值不得留恋的了。当她向太太说“宁死也不要到冯家去”的时候，她并非拿这句话来威胁太太，她确实想到了那个“死”字。大小姐教过她，这个“死”字便是薄命女子的唯一的出路，她很相信这个。

巴金《家》P. 254～25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寂寞】

（吴少奶奶在优裕的物质生活中，总感到缺少了些什么。）

这里，吴少奶奶独自坐着，暂时让忽起忽落的浮游感念将她包围住。最初是那股汽车的声音将她引得远远的，——七八年前她还是在教会女校读书，还是“密司林佩瑶时代”第一次和女同学们坐了汽车出去兜风的旧事。那时候，十六七岁她们这一伙，享受着“五四”以后新得的“自由”，对于眼前的一杯满满的青春美酒永不会想到有一天也要喝干了的；那时候，读了莎士比亚的《海风引舟曲》(The Tempest) 和司各德的《撒克逊劫后英雄略》(Ivanhoe) 的她们这一伙，满脑子是俊伟英武的骑士的影象，以及海岛，古堡，大森林中，斜月一楼，那样的“诗意”的

境地，——并且他们那座僻处沪西的大公园近旁的校舍，似乎也就很像那样的境地，她们怀抱着多么美妙的未来的憧憬。特别是她——那时的“密司林佩瑶”，禀受了父亲的名士气质，曾经架起了多少的空中楼阁，曾经有过多少淡月清风之夜半睁了美妙的双目，玩味着她自己想象中的好梦。

但这样的“仲夏夜的梦”，照例是短促的。父亲和母亲的相继急病而死，把“现实”的真味挤进了“密司林佩瑶”的处女心里。然而也就在那时候，另一种英勇的热烈悲壮的“暴风雨”，轰动全世界的“五卅运动”，牵引了新失去她的世界的“密司林佩瑶”的注意。在她看来庶几近于中古骑士风的青年忽然在她生活路上出现了。她是怎样的半惊而又半喜！而当这“彗星”似的青年突又失踪的时候，也曾使她怎样的怀念不已！

这以后是——

想到这里的吴少奶奶猛的全身一震，吃惊似的抬起头来向左右顾盼。小客厅里的一切是华丽的，投合着任何时髦女子的心理：壁上的大幅油画，架上的古玩，瓶里的鲜花，名贵的家具，还有，笼里的鹦鹉。然而吴少奶奶总觉得缺少了什么似的。即使是时隐时现，可是总常在她心头。

学生时代从英文的古典文学所受的所酝酿成的憧憬，这多年以来，还没从她的脑膜上洗去。这多年以来，她虽然已经体认了不少的“现实的真味”，然而还没足够到使她知道她的魁梧刚毅多疱的丈夫就是二十世纪机械工业时代的英雄骑士和“王子”！他们不像中古时代的那些骑士和王子会击剑，会骑马，他们却是打算盘，坐汽车。然而吴少奶奶却不能体认及此，并且她有时也竟忘记了自己也迥不同于中世纪的美姬！

茅盾《子夜》P. 89～9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牡丹回杭州见自己的情人金祝，金祝却给她以冷遇。）

外面的钱塘江在灿烂的晌午艳阳下波光闪闪。河边的茶座和小吃摊还有顾客。她茫茫然走开，几乎不晓得自己身在何处。满脑子尽想着金祝误会她，不肯相信她的话。她以前也看过金祝发脾气，却无法相信他会这么绝情。岸边五丈处有一个小小的渡船口，系着两三艘划艇。那边

没有人。她坐在船板上，凝视宽宽的江水在阳光中闪烁，奔流到海不复回。

她心中只有一个念头，金祝误会了她的满腔真情。她没有怨尤，只为自己带给他的痛苦而遗憾；看他病得那么重，人那么憔悴，实在很悲哀。他要不要见她，相不相信她都无所谓；现在最重要的就是设法帮他复原。

她到家已精疲力尽。千里迢迢来看她唯一的爱人，结果毫无收获。她感到寂寞袭上心头。

林语堂《红牡丹》P. 26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麻木】

（和丈夫离了婚的李文静，感到生活苦闷。）

李文静坐在靠窗的二屉桌前，在惨白的荧光台灯下，疲惫地慢慢翻着一部长篇小说稿。

夏夜似温又凉的微风习习吹来，轻拂着她松散的头发。她伸手拢了拢，感到自己的头发是干燥的，麻一样的，尽管在温热的夏季，仍无一丝润泽。她滑下的手又习惯地摸了摸自己的脸，皮肉也是干燥的、松弛的，感不到什么弹性。她心中照例缓缓漾上来一种近似麻木的惆怅。

她的心也是干燥的，没有润泽。

她扶了扶眼镜，撑着额头，眯着眼恍惚了一瞬，露出一丝自嘲的苦笑来。

她的身心都发干了吧。她用意念把周身都“想”了一遍，能感到整个身体都是那样麻木、疲乏、衰弱。她才三十九岁，但似乎已从不企望男性的拥抱了。她麻木的肉体与感情，甚至厌恶文艺作品中任何这方面的描写。然而，她却常常渴望着能和一个思想感情相互理解的男性说说话。

人有时候的最大苦闷，是没有一个能相互说话的朋友。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 年第 1 期。

（忙碌了一天的春平感到累极了，她渴望着丈夫的爱抚，却发现丈夫已经睡着了，眼泪慢慢流了下来。）

她总算看完了她今天预定要看的资料。两眼一片粘重昏花。她把缝纫机上的书籍、纸张收拾了一下，便坐在小板凳上搓洗大海、小海的衣服。

行军床已经支开，丈夫倒头就呼呼地睡着了。头就在她旁边。

她支撑着自己，一下一下慢慢洗着。洗洗又停停，低着头，用手腕慢慢压迫、按摩着眉心和太阳穴。清醒点儿了，又一点一点地洗着。洗完了，坐着歇了歇，端着盆准备去院里水龙头处冲涮。她一站起来就一阵晕眩，眼前一片发黑，几乎摔倒，手上的脸盆哐一声很重地蹾在地上，人也一屁股坐到小板凳上。

“你怎么了？”曾立波从熟睡中惊醒。

她坐在那儿，闭着眼，低着头，额头抵在手背上，微微喘着气。

“你不舒服？”曾立波望着她问。

“没有。”

“累了？……累了就早点儿睡吧。”

她依然闭着眼，埋着头，等头晕和心慌慢慢过去。她感到丈夫的目光正很近地、关切地、担心地凝视着她。

“波，我实在觉得有些支撑不住了。”过了一会儿，她有些难过地低声说。

丈夫沉默不语，只感到他的目光还在凝视着自己。

“你说我是怎么了？力量到极限了？以后怎么办呢？”她难过得几乎要哭了。

丈夫依然沉默地凝视着她。

她感到丈夫就要伸出手抚摸她的头发，安慰她了；她的头、她的脖颈都感到了丈夫慢慢伸过来的手的暖热，准备委屈而温驯地接受这爱抚；猛然，她觉得自己不该这么软弱，她睁开眼，抬头掠了一下头发，准备顺势搪开丈夫的手。

然而，她象冰冻一样凝结住了。丈夫早已背对着她睡着了。

屋里很静。眼前的情景象在梦幻中见到的一样，有些恍惚而陌生。

夜深人静的院子里，隐约传来哗哧哗哧的单调而有节奏的声音。

两滴清泪从她的眼睛里慢慢流了出来。

过了好一会儿，她半是凄凉半是麻木地擦去眼泪，端着盆慢慢站了起来。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年第1期。

【冷漠】

（柏沛文在昏迷中呼喊着“含烟”的名字。这时妻子爱琳走了进来。）

爱琳走进来了，她的背脊是挺直的，那优美的颈项是僵硬的，她那样缓慢的走进来，象个移动着的大理石象。停在柏沛文的床边，她低头看他，那冰冷的眼光现在燃烧起来了，被某种仇恨和愤怒所燃烧起来，她唇边涌上了一个近乎残酷的冷笑。抬起头来，她直视着方丝萦，用一种不疾不徐，不高不低的声音，清晰的说。

琼瑶《庭院深深》P. 100，
华文出版社1988年版。

（俞慕槐在轮渡上碰见了一个奇怪的少女。）

那少女似乎感到了他的注视，她轻轻的移动了一下身子，缓慢的，而又漠不经心的抬起头来，眼光从他身上悄悄的掠了过去，他看到她的眼睛了，一对湛黑的眸子，带着抹近乎茫然的神情。他立刻为她下了断语，这不是个美女，她不怎么美，在香港，你很容易发现妆扮入时的美女，却很难找到这种孤傲与清新。孤傲与清新？不，这女孩并不止孤傲与清新，那种神情中还有种特殊的味儿，一种茫然，麻木和孤独的混合——她的眼光掠过了他，但她根本没有看到他——她的意识正沉浸在古老而遥远的世界里。

……

走过踏板，上了船，海面的冷风迎面扑来，夹着雨丝，冷得澈骨。客人们都钻进船头有玻璃窗的船舱里，外面的坐位几乎没有一个人，但那少女没有走进船舱，她连坐都没有坐，走向了船栏边，她靠在栏杆上，面对着海，静静的站着，她的长发在海风中飘飞。

琼瑶《海鸥飞处》P. 2，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凄凉】

（俞慕槐在轮渡上碰见的少女神情异常忧郁。）

船开了，他继续盯着那少女，她孤独的伫立在那儿，浑然不觉身边有个人在注视着他。她的眼光定定的看着海面，嘴角紧闭着，眼底有种专注的迷茫，那样专注，那样迷茫，几乎凄惨的。凄惨！这两个字一经掠过俞慕槐的脑海，他就不由自主的震动了一下，是了！这就是那女孩身上一直带着的味道，凄惨！她象个被世界遗忘的影子。

琼瑶《海鸥飞处》P. 3，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悲酸】

（郝思嘉得知希礼要跟韩媚兰结婚了，心里酸溜溜的，又气又恼，不是滋味。）

那双胞胎兄弟走时，思嘉站在走廊上送他们，直到马蹄声消失，她方才象梦游人似地回到她的椅子上。她的脸觉得木僵，仿佛有什么痛楚似的，她的嘴巴确实在发酸，这是因她方才怕那哥儿俩看破她的秘密，硬装着笑容装的时候太久的缘故。她疲乏地坐了下去，将一条腿盘了起来，只觉得心凄楚得发胀，胀得几乎把胸膛也裂破了，同时又在那断断续续地跳着。她的手是冰凉的，有一种大祸临头的预感压迫着她。她脸上显出苦痛和惶惑，仿佛是一个纵容惯了的孩子，平时有求必得，而今破题儿第一遭尝到了不如意事的滋味似的。

希礼要跟韩媚兰结婚了！

啊，这是不真实的！是他哥儿俩弄错了，是他们跟她开的一个玩笑罢。希礼是不能爱她的，象媚兰那样一个小耗子一般的小个儿，没有人爱她的。思嘉想起媚兰那样一个小孩子般的瘦削身材，那样鸡心一般的一副脸蛋，老是那么一本正经，平淡得一点儿没有生趣，她就怀着一肚子地瞧她不起了。希礼决不会爱上媚兰，因为——思嘉自以为决不会错的！——因为他是爱她的。她，思嘉，才是他所爱的一个人——这是她

知道的！

〔美〕马格丽泰·密西尔《飘》（上）P. 25，
浙江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

这段描写很成功。思嘉内心悲酸而强装笑容，脸部“觉得木僵”了，这是悲酸痛苦到极点的写照。证实了希礼要跟媚兰结婚了，但感情上怎么也接受不了这事实。作者抓住现实与感情的巨大差距和矛盾，渲染了思嘉的酸苦。

【悲伤】

（元妃省亲，与亲人多年难得相见，一见之下，众人泣不成声。）

茶已三献，贾妃降座，乐止。退入侧殿更衣，才备省亲车驾示园。至贾母正室，欲行家礼，贾母等俱跪止不迭。贾妃满眼垂泪，方彼此上前厮见，一手搀贾母，一手搀王夫人，三个人满心里皆有许多话，只是俱说不出，只管呜咽对泣。刑夫人、李纨、王熙凤、迎、探、惜三姊妹等，俱在旁围绕，垂泪无言。半日，贾妃方忍悲强笑，安慰贾母、王夫人道：“当日即送我到那不得见人的去处，好容易今日回家娘儿们一会，不说说笑笑，反倒哭起来。一会子我去了，又不知多早晚才来！”说到这句，不禁又硬咽起来。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247，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

（举目无亲的十三妹何玉凤，因三代世交的安老爷找到了她而痛苦流泪。）

只见那姑娘三步两步扑了那口灵去，叫声，“母亲，你可曾听见？如今是又好了，原来他也不是什么尹先生，也不好称他什么安官长，竟是我家三代深交，有恩有义的那一位异姓伯父。他如今要带了女儿，扶了你的灵柩回京，还要把你同父亲双双合葬，你道可好？你听了欢喜不欢喜？你心里乐不乐？啊呀！母亲！啊呀！母亲！你二位老人家，怎的尽着你女儿这等叫，答应都不答应一声儿呀！”说完了拍着那棺材，捶胸跺足，放声大哭。这场哭。真哭得那铁佛伤心，石人落泪；风凄雨惨，鹤唳猿啼；便是那树上的鸟儿，也忒楞楞展翅高飞；路上的行人，也急煎

煎闻声远避。

文康《儿女英雄传》P. 309～310，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妹妹林佩珊也和自己当年一样“结婚的是这一个，心里想的又是另一个”，吴少奶奶愣住了。）

吴少奶奶瞪眼看着房门上那一幅在晃荡的蓝色门帘，张大了嘴巴，似乎想喊，可是没有出声；两粒大泪珠终于夺眶而出，掉在她的手上。然后她又垂头看地毯上的那本破书和那朵枯萎了的玫瑰花，一阵难以抵挡的悲痛揉断了她的柔肠；她扑在沙发榻里，在迷惘的呻吟中，……

茅盾《子夜》P. 18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0 年版。

（许多哥萨克以主人的身份或者像殷切盼望的客人一样回来了，他们的家里充满了欢乐。这种欢乐尖锐无情地加重了那些永远失去了亲人的人的痛苦和悲伤。）

普罗霍尔·沙米里的妻子眼看着去世的丈夫的兄弟马尔丁·沙米里活着回来了，他爱抚着自己的怀孕的老婆，哄着孩子玩，把礼物分给他们，她看够了以后，就用脑袋对着坚硬的土地撞起来。妇女碰着脑袋，而孩子们却拥挤在羊群的旁边，用吓得大瞪着的眼睛望着母亲，大声哭号。

亲爱的女人，你撕坏身上的最后一件衬衣的领子吧！你拔掉那些由于凄凉和困难的生活而变得稀疏的头发吧，你咬你的已经咬烂出血的嘴唇吧，你折断你那被工作残伤了的胳膊吧，你在空屋子的门限旁边的土地上撞头吧！反正你的屋子里没有主人啦，你再也没有丈夫啦，你的孩子们再也没有父亲啦，还得记住，再也没有人亲你和你的孤儿啦，再也没有人来帮助你摆脱掉艰苦的工作和贫穷的环境啦，当你在夜间被疲劳压得倒下来的时候，再也没有人把你的脑袋搂在怀里啦，再也没有人像他从前那样对你说：“别发愁，婀妮西珈！咱们能过上好日子！”啦。你再也不会有丈夫啦，因为劳动、贫困和孩子已经把你吸干啦，使你变得愚蠢啦；你的半裸体的孩子们再也不会有父亲啦；你要自己耕地和耙地，被那种难以胜任的紧张累得直喘气，把沉重的小麦捆从割麦机上卸下来，用三齿叉子叉住，往大板车上装，你就感觉到好像有什么东西正在往肚

子下头挣扎，后来你就会抽筋，用破布片盖住身子，流尽了血。

母亲翻弄着阿列克塞·别士尼亚克的旧衬衣，哭起来了，流出了悲痛的吝啬的眼泪，闻着这件最后的衬衣，这是由米希卡·珂晒沃依带回来的，衣服的折缝里还保留着儿子身上的汗气；老太婆把脑袋趴在衣服上，摇晃着身子，像诉苦一样念叨着，眼泪一滴一滴地落在公家发的肮脏的棉布衬衣上。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二）P. 72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红毛被捕鲸船的船长灌醉后拐走了，萨丽闻讯后非常悲伤。）

“萨丽悲伤得发狂。她整整哭叫了三天。那些土著拼命安慰她，可就是无法安慰得了她。她不肯吃东西。后来，她筋疲力尽了，就变得阴郁冷漠。她成天呆在小湾那里望着环礁湖，徒然地希望红毛好歹会设法逃回来。她一个钟头又一个钟头地坐在白沙滩上，泪水顺着脸颊滚滚直流，到了晚上，她拖着疲惫的身子过了小河，回到她曾在那里度过幸福时光的小屋来。在红毛来这个岛以前同她一起生活过的那些人，都希望她再回到他们那里去，可是，她不肯去，她确信红毛会回来。她要让红毛在他离开她的地方找到她。四个月后，她生下了一个死婴。那个在她分娩期间跑来相帮的老太婆就留下来陪她住在小屋里。她的生活失去了一切乐趣。如果说她的痛苦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不那么难以忍受了，那只是因为被一种固定的忧郁症取代了。这些土著的感情，尽管非常强烈，却总是倏忽即逝的，人们一定没有想到能在他们中间发现一个女人会有如此持久的激情。她从来不丧失这个坚定的信念，即认为红毛迟早准会回来。她在等待他，每回有人经过那座用椰子树干做成的独木小桥时，她总要看一看。说不定终于是他来了。”

〔英〕威廉·骚墨赛·毛姆《红毛》，
选自《世界文学》1979 年第 1 期。

描写一个女子的悲伤之情，痛苦、爱恋和等待，由此表现萨丽对红毛的依恋之情。

（黛玉葬花。）

宝玉因不见了林黛玉，便知他躲了别处去了，想了一想，索性迟两

日，等他的气消一消再去也罢了。因低头看见许多凤仙石榴等各色落花，锦重重的落了一地，因叹道："这是他心里生了气，也不收拾这花儿来了。待我送了去，明儿再问着他。"说着，只见宝钗约着他们往外头去。宝玉道："我就来。"说毕，等他二人去远了，便把那花兜了起来，登山渡水，过树穿花，一直奔了那日同林黛玉葬桃花的去处来。将已到了花冢，犹未转过山坡，只听山坡那边有呜咽之声，一行数落着，哭的好不伤感。宝玉心下想道："这不知那房里的丫头，受了委曲，跑到这个地方来哭。"一面想，一面煞住脚步，听他哭道是：

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
游丝软系飘春榭，落絮轻沾扑绣帘。
闺中女儿惜春暮，愁绪满怀无释处，
手把花锄出绣闺，忍踏落花来复去。
柳丝榆荚自芳菲，不管桃飘与李飞。
桃李明年能再发，明年闺中知有谁？
三月香巢已全成，梁间燕子太无情！
明年花发虽可啄，却不道人去梁空巢也倾。
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
明媚鲜妍能几时，一朝飘泊难寻觅。
花开易见落难寻，阶前闷杀葬花人。
独倚花锄泪暗洒，洒上空枝见血痕。
杜鹃无语正黄昏，荷锄归去掩重门。
青灯照壁人初睡，冷雨敲窗被未温。
怪奴底事倍伤神，半为怜春半恼春：
怜春忽至恼忽去，至又无言去不闻。
昨宵庭外悲歌发，知是花魂与鸟魂？
花魂鸟魂总难留，鸟自无言花自羞。
愿奴胁下生双翼，随花飞到天尽头。
天尽头，何处有香丘？
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杯净土掩风流。
质本洁来还洁去，强于污淖陷渠沟。
尔今死去侬收葬，未卜侬身何日丧？

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
试看春残花渐落，便是红颜老死时。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382～38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离婚后的白流苏受到娘家人的合力驱赶。被富商范柳原看中后，流苏意识到他并不是真心喜欢她，感到无依无靠。）

她一歪身坐在地上，搂住了长袍的膝部，郑重地把脸偎在上面。蚊香的绿烟一篷一篷浮上来，直熏到脑子里去。她的眼睛里，眼泪闪着光。

张爱玲《倾城之恋》P. 15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伤心】

（江雁容数学又没有考好。）

江雁容的头垂得更低，那张耻辱的考卷刺目地躺在脚下。忽然间，她感到一阵难以言喻的委屈和伤心，眼泪迅速地涌进了眼眶里，又一滴滴落在裙褶上。眼泪一经开了闸，就不可收拾地泛滥了起来，一刹那间，心里所有的烦恼、悲哀和苦闷都齐涌心头，连她自己都无法了解怎么会伤心到如此地步。事实上，在她拿到这张考卷的时候就想哭，一直憋着气忍着，后来又添了许多感触和烦恼，这时被弟弟一闹，母亲一责备，就再也忍不住了，泪珠成串地涌出来，越涌越多，喉咙里不住地抽泣，裙子上被泪水湿了一大片。

琼瑶《窗外》P. 45～46，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见到赵自耕的情妇之后，韩佩吟不再理赵自耕。赵自耕找到了韩佩吟。）

打开车门，他把她摔进了车子。他从另一扇门进入驾驶座。其实，她很容易就可以开门跑走，但，她没有跑。她知道，如果她跑，他也会把她捉回来的。看样子，她必须面对他，她逃不掉，也避免不了，她疲倦地仰靠在坐垫上。非常不争气，她觉得眼泪滚出来了。她实在不愿意自

已在这个节骨眼上流泪，她希望自己能潇洒一点，坦然一点，勇敢一点……可是，泪水硬是不争气地滚出来；弱者，你的名字是女人！

琼瑶《金盏花》P. 195，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梁太太因与家中的小佣人睇睇争风吃醋，把她赶走了，睇睇非常伤心。）

睇睇也出来了，立在当地，似乎在等着屋里其他的挑夫，她的眼睛哭得又红又肿，脸上薄薄的抹上一层粉，变为淡赭色。薇龙只看见她的侧影，眼睛直瞪瞪的一点面部表情也没有，象泥制的面具。看久了方才看到那寂静的面庞上有一条筋在那里缓缓地波动，从腮部牵到太阳心——原来她在那里吃花生米呢，红而脆的花生米衣子，时时在嘴角掀腾着。

张爱玲《倾城之恋》P. 234，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悲哀】

（一个下午，一个手持大刀的人站在离艾维拉上校三码以外的地方跟他说话，后来又把他打倒地上，艾维拉感到恐惧了。他认为是魔鬼干的。当他知道自己是轻伤后，骑马去找他的表妹爱丽丝，发现她的外表改变了。）

这位出身名门的美丽小姐，已经跟身上穿的那件普通乡下姑娘式的粗黄呢衣服十分相称了。但是她在外表华丽方面所损失的、却似乎在高贵气派方面得到了补偿。现在盘绕在她头上的，只有天然鬈曲的地方才鬈曲的淡黄美发，给她平添了一种朴素淡雅的风格，这是从前她的头饰表现着细心侍女的技巧时所没有的。从前那种微带幽默表情似乎寻求娱乐的轻松神气，已经在悲伤的打击之下消逝了，代之而来的是一种仿佛准备给人安慰的平静的忧郁。

〔英〕司各特《皇家猎宫》P. 19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2 年版。

爱丽丝外表的变化，也是现实生活的变化。爱丽丝一直跟着父亲在

皇家猎宫过着贵族的享乐生活。最近，国会把他们赶了出去，穿着粗衣服，吃着普通饭。从前被人们尊敬和羡慕的日子也没有了，荣誉、信仰也不存在了。她只盼着国王的复辟，盼着恢复自己的名誉和地位。所以从现在的处境来看，她看不到希望，只有苦闷和忧郁了。

这种变化，让她和她父亲看来，是命运决定的，这里作者宣扬了宿命论，并透彻、细致地描写了她的心理。

（恶棍莱昂西奥从累西腓将女奴伊佐拉押回庄园后，将其关押在一间黑暗的牢房里。为了达到占有伊佐拉的目的，莱昂西奥想尽一切伎俩。首先逼迫伊佐拉嫁给丑八怪贝尔绍尔，然后模仿阿尔瓦罗的笔迹写一封假信，在信中以阿尔瓦罗的口吻说其已经结婚。以此打击伊佐拉，逼她就范。）

“啊！我的父亲！你在说些什么！……你要知道这些可怕的话对我的打击有多大！……让我相信他爱过我，他仍在爱我，请留给我这点起码的安慰。他欺骗一个可怜的奴隶有什么好处？”

“我很想减少你这份痛苦，但又必须让你知道一切。那个青年……哦！我的女儿，你准备承受一个新的、十分残酷的打击吧。”

“那个青年怎么了？”伊佐拉颤栗着，激动地问，“说呀，我的父亲；难道他死了？”

“没有，我的孩子，但是他……结婚了。”

“结婚！……阿尔瓦罗结婚！……啊！不，不可能！……谁说的，我的父亲？”

“他自己，伊佐拉，你看这封信。”

伊佐拉用颤抖的手接过信，神情恍惚地匆匆看起来。读完信，她没说一句抱怨话，没啜泣一声，没流一滴眼泪；她的脸色苍白、双目呆滞，半张着嘴，一动不动地愣了相当一会儿。她象罗得① 之妻，当看到那大火中的罪恶之城，变作了一尊石像。最后，她突然扑在父亲怀里，泪水滚滚而下。

---

① 《圣经》故事。耶和华差天使毁灭所多玛城，让罗得一家逃走。罗得之妻逃跑时落在后边，回头一看，立刻变作一根石柱。

痛哭之后她感到轻松。她抬起头，擦干泪水，恢复了平静。但那是一种冰冷、凄惨、死亡的平静。她的灵魂好象在那一致命的打击下消失了，伊佐拉已成了幽灵。

“我已是个死人，父亲！……我只不过是一具僵尸，……我听你的安排……”

这是在那个阴暗的角落里，她以悲哀、压抑的声调说出的最后话语。

〔巴西〕贝纳多·吉马朗斯《女奴》P. 134～135，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段描写十分精彩，使人看后有如见其人如闻其声的感觉。没有一种打击会比当一个多情少女忽然听到自己热恋的心上人背弃自己而跟另一个女人结婚的消息对她精神上的打击更大。屡遭折磨和摧残的伊佐拉看到阿尔瓦罗结婚的信时，精神被彻底摧垮了。作者在描写伊佐拉听到消息和看完信时的情形时，避开了一般常规式俗套的描写，紧紧抓住能表现人物内心世界和性格特点的外貌特征进行描写把人写活了。

【忧伤】

（黛玉因自己终身没有着落而忧伤。）

一时晚妆将卸，黛玉进了套间，猛抬头看见了荔枝，不禁想起日间老婆子的一番混话，甚是刺心。当此黄昏人静，千愁万绪，堆上心来。想起自己身子不牢，年纪又大了。看宝玉的光景，心里虽没别人，但是老太太舅母又不见有半点意思。深恨父母在时，何不早定了这头婚姻。又转念一想道：“倘若父母在时，别处定了婚姻。怎能够似宝玉这般人材心地，不如此时尚有可图。”心内一上一下，辗转缠绵，竟象辘轳一般。叹了一回气，掉了几点泪，无情无绪，和衣倒下。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18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伤感】

（年轻的叶子姑娘在自己所憧憬的美好爱情破灭之后，被迫同意和木村定婚。她只身踏上旅途，欲赴美国与木村成亲。……独自站在船的

甲板上，叶子感到头晕眼花，禁不住伏倒在扶手上，体内产生的难受的恶心引起了她一阵哆嗦。)

“吐了就好！”这一想，她随即把身子探出扶手外，这一刻，她把全身之力由腹部集中到胸间，那背脊也不由得猛烈地大起大伏。在此之后，她有如落入了梦境。好一会，叶子感到全身无力。她用手绢拂拭着口角，一边茫茫然看一看近身处。甲板上也象那波涛面上一样，荒芜得杳无人迹。原来有明亮的灯光漏出的小窗，这时全都蒙上了窗帘，变得暗淡起来，左右全没人影，这一来，胸间的愁闷随即乘着心头的一松动，又重新涌了上来。叶子再次探身在扶手上潸潸地抛洒热泪。有如高高吊起的一块大石突然坠落似的，过去种种竟成为一件很大的伤心事，冲击着她的心胸。这是一种自幼小懂事时起直至二十五岁的今天，始终憋闷在心间的愁绪，到如今才尽情缓解那样悲切的快感。叶子沉浸在迷茫的伤感之中，把前额贴住重叠着的双手，凭倚在扶手上，就这样她深深地喘息着继续滚滚落泪。发作了一时性贫血的前额象尸体那样冰冷，哭着哭着，叶子却不知不觉象受到吸引似的正要落入假寐。可随后，猛然之间，她又象是受了惊吓似的睁开眼睛，这一下，那无限的伤感又不知从哪儿袭来。这是一种悲切的快感。……但唯有在这一晚，叶子却想当着谁的面尽情地哭泣一场。她想无论当着谁的面哭诉一番。她认为总会有人深切地怜悯自已，抱着这样的心情，她就象小女孩似的，全没顾忌地哭个不停。

〔日〕有岛武郎《叶子》P. 103～104，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是描写叶子孤苦、凄凉心情的片断。通过对叶子在一个凄清的夜晚，独自站在甲板上，失声痛哭的描写，表现了她对所追求、向往的东西破灭后的失望，痛苦的心情。作者又用景物的描写，“杳无人迹”的甲板，“暗淡的，蒙上窗帘的船舱”，来衬托人物的孤独和忧郁，而独自的悲哭，则显示了叶子这样一个孤立无援的女性，用自身的力量去同社会势力，周围环境相抗争时是多么的软弱和无力。

【厌倦】

(送走了高中时的同学郭策，在家庭和父亲身上耗干了自己的夏平

感到一种厌倦和麻木。)

周围都是密集的脚步。她转身低着头往回走，也看着自己的脚步。周围的脚步渐渐稀少了，只剩下自己的脚在一步一步慢慢走着。十几年前，和郭策走向汽车站的那段路上，她是不是也一直低着头？她记得自己当时的脚步也是这样一步一步慢慢的，沉思的，不过，那时她的脚步是年轻的，现在则是衰竭的，干巴的，没有一步落在地上能让她感觉到生命的喜悦。

胡同两边青灰色的墙脚。一个大门的裂着缝的石头台阶。一个孤零零的神情呆板的歪脸树桩。又一块孤零零的石头。路边一汪污水。树根下几棵青青小草。难为它们，在树下都没被荫死，还挺活泼地抖擞着嫩叶。一辆婴儿车从旁边吱吱吱地推过，看见胖乎乎的小脸——想起自己昨夜做的梦了——看见推车的母亲的手和脚，穿着裙子，白凉鞋，小腿和脚很白，丰腴而光润，那脚步是款款的，一步步有着温柔、幸福、闲散自在的节奏，能够想象到她那凝视自己孩子的爱的微笑的目光。迎面过来的是一男一女的脚步。一看就是夫妻，走得比较匆忙，一定有什么事情——或去看电影，或去买菜，或去裁剪衣裳，或去走亲访友？——两个人一个方向，一个目标，一个心理节奏，女的为了和太夫并肩相随(他们可能还相挽着吧)，不时垫上半步，她的裙子欢快地摆动着，她的小腿年轻而健美，富有活泼的弹性。自己感到了妒慕和惆怅。她是永远没有穿裙子的幸福了，她的腿既没有姑娘的年轻、健美，也没有那些成年妇女的丰腴、光润，她是干瘦的，她的腿上裸露着筋条，她只有把自己包在衣服里，她在肉体上已失去了女人的自信……迎面又是两个人的颤巍巍的脚步，是一对老头儿、老太太。多着两根拐杖，一根紫竹的，一根黑藤的。它们一下一下点在地上，奏出了晚年相依为命的安详与和谐的旋律。

又只剩下她一个人的脚步，一步一步朝前走着。依然是青灰色的墙脚。再往前依然有一块孤零零的石头(半截埋在土里)。接着，大概还会碰上污水。最后，经过两个院门后，第三个院门——最下面的一条石头台阶已塌碎掉三分之一——就是自己家了。

前面的路，她已了解得一清二楚，所以，在她眼里毫无意思——绝不期待见到什么有吸引力的景物；可在这机械的、重复的、熟得生厌的

行走中，倒也能得到一种近似麻木的安宁……

柯云路《夜与昼》（下）P. 564～56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玉清结婚那天，她的表妹梨倩也由母亲率领来做客了。）

梨倩天生是一个不幸的人，虽然来得很早，不知怎么没找到座位。她倚着柱子站立——她喜欢这样；她的苍白倦怠的脸是一种挑战，仿佛在说："我是厌世的，所以连你我也讨厌——你讨厌我么？"末了出其不意那一转，特别富于挑拨性。

张爱玲《倾城之恋》P. 3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震惊】

（由于银环工作失误，高自萍得到消息出卖了杨晓冬，杨晓冬被捕了。）

这句话恰恰击中银环的痛处，一阵痉挛心悸，失却了自持力量，她晕倒在藤椅上。

高自萍知道她是一时昏厥，不会出什么意外，反而觉得是个难得的机会，便摊开双手扑过去搂抱住她。

银环在昏迷中喃喃自语着："掩护了他的是你，断送他的还是你。"忽然感到脸颊一阵刺痒，有个湿渍渍热烘烘带着酸臭气味的东西吮吸她，她惊恐地睁开眼，发现那块讨厌的东西，正是高自萍的嘴唇。她愤怒了，感到站在眼前的，再不是她曾经同情与怜悯过的小高，而是人类里的渣滓，《圣经》中的犹大，革命的叛徒，出卖同志的凶手。不但是从思想上，从生理上都十分厌恶他；好比睡梦中醒来突然有只癞蛤蟆爬到赤裸的胸脯上一样。她挺身站起，抡起右手，朝着一尺以外那对充血的小眼睛、那只象是尝到甜头而不住啧啧作声的赤嘴唇、那副黄蜡饼般的瘦削脸，用尽平生没用过的全身的最大力量打下去。多么猛烈又沉重的一掌呵！高自萍登时眼花缭乱，嘴角流血，滴溜溜转了一个大圈还是痛的站立不稳，终于带着响声摔在地板上。

银环感到仿佛身旁倒下一布袋垃圾，连看也不屑看，飞步跑下楼去。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410～41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深夜，孟忆湄被一双在脖子上探索的手弄醒了。）

我又听到了窗子的声音，一阵风扑在我的面颊上，凉意使我一震！那只手！真的有一只手！我吃力地张开眼睛，触目所及，是敞开的窗子和月光，我把眼睛移向床前，一刹那间，我的血液凝住，浑身冰冷，一个披着头发的女人！正用手探索着我的颈项！我闭上眼睛，发出一声尖锐的狂叫。

那只手倏的缩回了，而我狂叫不止，蜷缩在棉被中，我只能一声又一声地狂叫，我的叫声在寂静的夜色里传播，使我自己恐怖，于是，我叫得更厉害。接着，有人冲进了我的房里，电灯开关被拉着了，顿时满屋大放光明，我睁开眼睛。首先，我看到那个仍然站在我床前的女人——披着长长的头发，穿着件白色的绣花睡袍——是罗太太！她挺立在那儿。看来是被我的叫声吓住了，目瞪口呆地望着我。

琼瑶《金盏花》P. 354，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玛丝洛娃和到监狱里看望她的聂赫留朵夫公爵会面了，她震惊，浮想联翩，想到他们之间的过去，和由此带来的不幸。）

玛丝洛娃怎么也没想到会看见他，特别是在此时此地，因此最初一刹那，他的出现使她震惊，使她回想起她从不回想的往事。最初一刹那，她模模糊糊地想起那个充满感情和理想的新奇天地，这是那个热爱她并为她所热爱的迷人青年给她打开的。然后她想到了他那难以理解的残酷，想到了接二连三的屈辱和苦难，这都是紧接着那些醉人的幸福降临和由此而产生的。她感到痛苦，但她无法理解这事。她就照例把这些往事从头脑里驱除，竭力用堕落生活的特种迷雾把它遮住。此刻她就是这样做的。最初一刹那，她把坐在她面前的这个人同她一度爱过的那个青年联系起来，但接着觉得太痛苦了，就不再这样做。现在这个衣冠楚楚、脸色红润、胡子上洒过香水的老爷，对她来说，已不是她所爱过的那个聂赫留朵夫，而是一个截然不同的人。那种人在需要的时候可以玩弄象她这样的女人，而象她这样的女人也总是要尽量从他们身上多弄到些好处。

〔俄〕列夫·托尔斯泰《复活》P. 426，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这段描写揭示了聂赫留朵夫公爵的虚伪，表现了玛丝洛娃对引诱她的公爵的憎恨和怨恶。

【悲痛】

（金祝去世，牡丹受到沉重打击，昏倒在寺院的外边，被和尚们救到寺内。）

过了一会她恢复了常态，想起毛小姐。想到金祝去世，无可挽回，她心里充满失落和挫败感。她的美梦结束了，孤单单一个人。她的头一偏，忍不住阵阵痉挛，开始放声大哭，身体不停抖动，把垫子都哭湿了。年轻的和尚拿姜汤给她，她不予理会，弓起身子哭做一团，拼命用手捶椅垫，和尚想问她怎么回事，她回答说，“金祝死了，我的金祝死了，”然后又哭得上气不接下气，叫人为之心酸。

“现在什么时候了，这是什么地方？”

和尚据实相告。

“离城多远？”

“三、四里。”

“我怎么来的？”

“你不知道，我们更不知道。”

她现在静下来了。可怜兮兮望着远处。这一刻间她完全明白事情的真相，却觉得有些茫然。美梦和现实的扭曲形象在心中翻腾，最幸福和最绝望的画面交杂出现。

林语堂《红牡丹》P. 27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查抄荣国府之后，厄运一个接一个，王夫人、宝玉、宝钗来给贾母请安，想到贾府衰败，大家大哭一场。）

王夫人带了宝玉宝钗过来请晚安，见贾母悲伤，三人也大哭起来。宝钗更有一层苦楚：想哥哥也在外监，将来要处决，不知可减缓否；翁姑虽然无事，眼见家业萧条；宝玉依然疯傻，毫无志气，想到后来终身，更

比贾母王夫人哭得更痛。宝玉见宝钗如此大恸，他亦有一番悲戚。想的是老太太年老不得安，老爷太太见此光景不免悲伤，众姐妹风流云散，一日少似一日。追想在园中吟诗起社，何等热闹，自从林妹妹一死，我郁闷到今，又有宝姐姐过来，未便时常悲切。见他忧兄思母，日夜难得笑容，今见他悲哀欲绝，心里更加不忍，竟嚎啕大哭。鸳鸯、彩云、莺儿、袭人见他们如此，也各有所思，便也呜咽起来。余者丫头们看得伤心，也便陪哭，竟无人解慰，满屋中哭声惊天动地。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471～1472，
人民文学出版出版社 1982 年版。

（十九世纪初，在拿破仑军队入侵埃及失败之后九年，英国军队又侵入埃及，攻占了亚历山大城，并向拉希德城推进。

拉希德城著名人士艾哈迈德·阿希姆在当地军民击溃来犯的英军之后，正为自己漂亮的独生女儿维达特和老朋友塔希尔·埃德卡维的儿子穆赫辛筹办婚事，不幸被英军炮火击中。）

维达特自从父亲去世后，一直神色茫然。

穆赫辛发觉，在她苏醒以后，她的两眼呆滞无神，也不眨一眨；脸部表情死板，也不抽搐一下。塔希尔和艾米娜为了不致让她看见她父亲血肉模糊的遗容，没有让她参与出殡前的准备工作，没化多少时间，尸体就运了出去，……维达特并不知道周围发生的事情，以致在最初几天里，她竟不相信父亲已经去世，似乎还在等着父亲随时走进房里，给她送来衣服和首饰。

维达特神情呆滞，使穆赫辛感到十分忧虑。他反反复复地向她介绍战争的形势和拉希德城里每个家庭作出的必要的牺牲，但她只是淡淡一笑，目光呆滞无神地一言不发。

……当天晚上，穆赫辛去看望她的时候，只见她两手展开她父亲的一件斗篷，凝视了许久以后，抱在胸前痛哭起来。他连忙上前夺过斗篷，把她揽入怀中……她把头靠在他的肩上，抽噎着，然后又把浑身震颤的身躯偎入他的怀里。她不停地哭着，哭了好久以后，她抬起头来望着他，这时她呆滞的目光消失了，脸色也变得温和起来。她微启发抖的双唇，嘟囔道："穆赫辛，爸爸死了！……他死了！……"

穆赫辛把她紧紧搂在怀里，想找些安慰她的话说说，但是维达特并不像他所猜想的那样，她没有忘记她的家乡正在浴血奋战，她知道生与死的价值正在发生变化，有了新的准则，懂得父女之间的感情在这种新的准则里不再处于第一位了。当穆赫辛还想对她说些诸如天堂、乐园之类人们习惯说的安慰话时，她抬起了头，凝视着他身后的空间，喃喃自语道："是的，他履行了自己的义务……但未能如愿以偿……"

〔埃及〕阿·拉·法赫米《为了自由》P. 428～P430，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最常见的描写丧失亲人后的悲痛的是各式各样的哭，痛哭流涕，号啕大哭，或是捶胸顿足，但仅仅这样描写就失于平直。本书作者很懂得这个道理。他描写漂亮女子维达特在父亲不幸身亡后是一种欲哭无泪的麻木表情，"两眼呆滞无神"，面部也不抽搐一下，甚至她不相信父亲已经去世，还在等他随时走进屋里。这确是一个悲痛欲绝的人的心态。就是她的丈夫也要几天以后才能影响她的情绪。把她搂进怀里，听她慢慢抽噎，帮她回到现实世界。这正是本文精采之所在。

【气闷】

（宝钗给贾环送来礼物，赵姨娘趁机跑到王夫人处夸奖宝钗，以图卖好儿。）

话说赵姨娘因见宝钗送了贾环些东西，心中甚是喜欢，想道："怨不得别人都说那宝丫头好，会做人，很大方，如今看起来果然不错，他哥哥能带了多少东西来，他挨门儿送到，并不遗漏一处，也不露出谁薄谁厚，连我们这样没时运的，他都想到了。若是那林丫头，他把我们娘儿们正眼也不瞧，那里还肯送我们东西？"一面想，一面把那些东西翻来覆去的摆弄瞧看一回。忽然想到宝钗系王夫人的亲戚，为何不到王夫人跟前卖个好儿呢。自己便蝎蝎螫螫的拿着东西，走至王夫人房中，站在旁边，陪笑说道："这是宝姑娘才刚给环哥儿的。难为宝姑娘这么年轻的人，想的这么周到，真是大户人家的姑娘，又展样，又大方，怎么叫人不敬服呢。怪不得老太太和太太成日家都夸他疼他。我也不敢自专就收起来，特拿来给太太瞧瞧，太太也喜欢喜欢。"王夫人听了，早知道来意了，又

见他说的不伦不类，也不便不理他，说道："你自管收了去给环哥顽罢。"赵姨娘来时兴兴头头，谁知抹了一鼻子灰，满心生气，又不敢漏出来，只得讪讪的出来了，到了自己房中，将东西丢在一边，嘴里咕咕哝哝自言自语道："这个又算了个什么儿呢？"一面坐着，各自生了一回闷气。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953～95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盛怒】

（搜检大观园，王善保家的自持是邢夫人陪房，竟翻起了探春的衣服，探春发怒。）

那王善保家的本是个心内没成算的人，素日虽闻探春的名，那是为众人没眼力没胆量罢了，那里一个姑娘家就这样起来；况且又是庶出，他敢怎么。他自持是邢夫人的陪房，连王夫人尚另眼相看，何况别个，今见探春如此，他只当是探春认真单恼凤姐，与他们无干。他便要趁势作脸献好，因越众向前拉起探春的衣襟，故意一掀，嘻嘻笑道："连姑娘身上我都翻了，果然没有什么。"凤姐见他这样，忙说："妈妈走罢，别疯疯颠颠的。"一语未了，只听"拍"的一声，王家的脸上早着了探春一掌。探春登时大怒，指着王家的问道："你是什么东西，敢来拉扯我的衣裳！我不过看着太太的面上，你又有年纪，叫你一声妈妈，你就狗仗人势，天天作耗，专管生事。如今越性了不得了。你打谅我是同你们姑娘那样好性儿，由着你们欺负他，就错了主意！你搜检东西我不恼，你不该拿我取笑。"说着，便亲自解衣卸裙，拉着凤姐儿细细地翻。又说："省得叫奴才来翻我身上。"凤姐平儿等忙与探春束裙整袂，口内喝着王善保家的说："妈妈吃两口酒就疯疯颠颠起来。前儿把太太也冲撞了。快出去，不要提起了。"又劝探春休得生气。探春冷笑道："我但凡有气性，早一头碰死了！不然岂许奴才来我身上翻赃赃了。明儿一早，我先回过老太太、太太，然后过去给大娘陪礼，该怎么，我就领。"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056～105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气恼】

（傻大姐捡到绣香囊，邢夫人见到，赶忙让人送给王夫人，王夫人气得变了颜色。）

只见王夫人气色更变，只带一个贴己的小丫头走来，一语不发，走至里间坐下。凤姐忙奉茶，因陪笑问道："太太今日高兴，到这里逛逛。"王夫人喝命："平儿出去！"平儿见了这般，着慌不知怎么样了，忙应了一声，带着众小丫头一齐出去，在房门外站着，越性将房门掩了，自己坐在台矶上，所有的人，一个不许进去。凤姐也着了慌，不知有何等事。只见王夫人含着泪，从袖内掷出一个香袋子来，说："你瞧！"凤姐忙拾起一看，见是十锦春意香袋，也吓了一跳，忙问："太太从那里得来？"王夫人见问，越发泪如雨下，颤声说道："我从那里得来！我天天坐在井里，拿你当个细心人，所以我才偷个空儿。谁知你也和我一样。这样的东西大天白日明摆在园里山石上，被老太太的丫头拾着，不亏你婆婆遇见，早已送到老太太跟前去了。我且问你，这个东西如何遗在那里来？"凤姐听得，也更了颜色，忙问："太太怎知是我的？"王夫人又哭又叹说道："你反问我！你想，一家子除了你们小夫小妻，余者老婆子们，要这何用？再女孩子们是从那里得来？自然是那璇儿不长进下流种子那里弄来。你们又和气，当作一件顽意儿，年轻人儿女闺房私意是有的，你还跟我赖！幸而园内上下人还不解事，尚未拣得。倘或丫头们拣着，你姊妹看见，这还了得！不然有那小丫头们拣着，出去说是园内拣着的，外人知道，这性命脸面要也不要？"凤姐听说，又急又愧，登时紫涨了面皮，便依炕沿双膝跪下。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04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厌恶】

（和林虹住在一起的范丹妮看到自己丑陋的身体，引起一阵厌恶感。）

范丹妮也在细细地观察着自己的身体。她也希望在自己身体上寻到对自己有利的印象和证明。现代人就讲究瘦削纤细之美——这么想着，她

得到了安慰和支撑。然而，她感到了对面床上林虹那苗条而丰满的身体。这一瞬间形成的对比，使她立刻又透过背心领口发现自己干瘪的胸部和肋骨的丑陋。她一下坐起来，找出一件绿绸长睡衣穿在身上再躺下来，并下意识地从椅子上拿起假胸按在胸前比试着，抚摸着，想象着自己当真有这样一个胸。她有些走神地问："你觉得我这假胸好吗？"

"我？……我不喜欢它。"

"为什么？"范丹妮认真地抬起头。她有点儿夸张这种认真，为的是转移刚才相视时所产生的不自然感并掩饰自己如此抚摸假胸的走神。

"我不喜欢这样的假胸。"

范丹妮一下愣了。

她心中猛然被触动了什么。

她的脸色变了，一丝痉挛性的颤抖从脸上可怕地斜着掠过。她突然双手抓住假胸用力一扯，把两个假乳房的联接部分扯断了。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年1期。

【愤恨】

（蒙戈拉是一个寡妇，既有钱又有姿色，她靠着这两件法宝征服了许多人。她给前卫士西达拉姆出主意，结果使王子被国王关了起来。西达拉姆得知此事后，非常生气，他跑到蒙戈拉家，把愤怒统统发泄到她身上，对她大叫大骂，甚至还准备打死她。）

有好一会儿，蒙戈拉都凝眸注视着西达拉姆的脸，默默地听着，然后渐渐咬紧牙关，闭上嘴，握起拳头。在她那两道浓黑的眉毛上端凝聚着阴云，在她那双黑黑的眼睛里喷射着闪电般的怒火。她纹丝不动，渐渐地，她那两片厚厚的嘴唇开始哆嗦起来，两道浓眉掀起了波澜，黑眼睛开始闪现出寒光，毛发竖立起来，手脚瑟瑟地颤抖．一种恶毒的诅咒，一种充满周身的仇恨，仿佛要发泄到西达拉姆的头上。就在这一瞬间，西达拉姆走出了茅屋。蒙戈拉紧握的拳头松开了，咬紧的牙关张开了，两片嘴唇分开了，紧蹙的双眉也舒展开了。她坐了下来，自言自语道……。"

〔印度〕泰戈尔《王后市场》P. 143，
湖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作者通过准确细致的外貌描写，生动地展现了人物的心理活动，反映了当事双方所处的地位和关系。蒙戈拉在西达拉姆发火的从始至终没说一句话，她的心里波动、感情的发展变化，完全是靠表情、动作一步步展现出来的，由最初沉默地听，到心中不平不满，怒火燃烧直至愤恨到极点；然后降温，松弛，恢复常态，这一切描绘一气呵成，又层次清晰，笔法细腻，活灵活现，使人如同亲眼目睹一般。

我忍耐已久，如今再也无法忍耐下去了。您不公正，这还不说，您对我太苛刻了。您把我们的受苦受穷归咎于我一个人——我没有吱声；您一个劲儿地责备我，咒骂我——我忍耐着；您迫使我做力不胜任的事情——我没有违拗过。我什么屈辱都忍受了，因为我确有过错，尽管不象您所数落的那样，但毕竟错误是很多的，非常之多。当您折磨我心灵的时候，我甚至还高兴过；对我来说，那是甜蜜的、难以言喻的喜悦时刻，因为我感到，在我尚滞留于世的时候就能开始为自己不懂世故的青春时期的迷误赎罪了……但万事均有尽头；若是一旦不慎触伤了人的某些心弦，那就任凭有多大的意志力和智慧，都难以再使它们驯服。我没有计较您对我的恶劣态度，对我的严厉，我尽我的所能关心您的安适，比关心自己的为重。我已经说过并且不无骄傲地再重复一遍：当我看到您哭泣、绝望和战栗地等待着不可避免的贫困渐渐逼近的时候，我便决定去承受唯有我才能忍受的那种莫大的屈辱，决定为您做出自己的牺牲，对任何人我都不会做出比这更大的牺牲了……我连最后的一点安慰——我的崇高的自尊心，我对给我带来无限痛苦的卑鄙罪人永世仇恨的权力，——也决定为您而牺牲掉……尽管仇恨的怒火在我胸中燃烧，一想起他就无法抑制自己对他的卑视；尽管我知道，他的恩赐会烧灼我的手，会把我那可怜的、被戕害的心灵中仅有的一丝安慰夺走……但我还是决定跪倒在他的面前，祈求他的帮助，向他乞讨一块面包，恳求他……我还是决定为了您而去赴汤蹈火……我不知道哪儿来的这股勇气，但是我清楚，假若眼下让我这样去做，那是怎么也不可能了……噢，我的天哪！请不要折磨我，不要用苛责的话语来挖苦我，否则我就会想，自己的逆来顺受连上帝也不忍心看下去！

〔俄〕涅克拉索夫《亚历山德丽娜的一生》，
选自《俄国中篇爱情小说集之一》P. 249～250，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愤怒】

（到上海寻求新生活的梅女士，在受到梁刚夫的冷遇之后，心中愤愤然。）

她不明白自己的哪些地方受他看轻。想来自从在全国学联会认识了这位同乡，到现在三个多月的期间内，她何尝有什么乖张的行动，难道是自己的太亲热，太多的过访，惹起人家的讨厌么？真是时代环境不同了！只有过男子们来仰望她的颜色，万料不到今天是反其道。男人们是那么的不配抬举罢？可又不尽然。梁刚夫有点古怪：不全是性情上的冷峭，也有行动上的不可测。就为的是站在这个更刚毅的人格前，所以她自己形成脆弱。也就为的是看不透人家的奥秘，所以她不能抓住他，却反受到冷落。这里就伏着创伤的症结！

梅女士再对镜子端详自己的面孔，还是那样惨白。又像是找到了她的第二个自己，她本来的自己愤恨地诅咒了：也用更傲然的蔑视对待梁刚夫罢！给他看了一点利害以后就永远丢开他！再像从前一般高视阔步，克服这新环境罢！记好谢老头子的议论，这里的人们只不过有一套更时髦的衣服！

茅盾《虹》，选自《茅盾全集》（1）P. 19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天佑太太想找儿子瑞丰说几句话，瑞丰为去冠晓荷家，竟拒绝回家，天佑太太气得红了脸。）

天佑太太的脸轻易不会发红，现在两个颧骨上都红起一小块来。她的眼也发了亮。她动了气。这就是她生的，养大的，儿子！作了官连妈妈也不愿意搭理啦！她的病身子禁不起生气，所以近二三年来她颇学会了点视而不见、听耳不闻的本事，省得教自己的病体加重。今天这口气可是不好咽，她的手哆嗦起来，嘴中不由的骂出："好个小兔崽子！好吗！连你的亲娘都不认了！就凭你作了个小科长！"

老舍《四世同堂》P. 405，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79 年版。

（扬羽裳愤怒地看着俞慕槐。）

一听到俞慕槐的名字，扬羽裳象触电般从床上跳了起来，迅速的回过头，露出了她那泪痕狼籍而又苍白的面庞。她眼睛燃烧着，象要喷出火来般盯着他，嘴里发狂般的大叫着。

琼瑶《海鸥飞处》P. 98，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胡杏听到卖身契三个字，气得脸色大变。）

胡杏一听卖身契三个字，登时忍耐不住了。只见她圆圆的莲子脸儿拉长了，大大的眼睛竖起来了，左脸上那深深的酒涡儿跳动起来了，血色一直泛滥到眉梢下面了。

欧阳山《苦斗》P. 65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9 年版。

（姐姐金环被捕后，用簪子刺杀龟田不成，不幸身亡，银环得知姐姐的壮烈行动后，悲痛不已。）

几天来，银环坐不安，睡不稳，吃东西咽不下，她脑子里终始萦绕着姐姐的影子。姐姐留下的那封信，她反复读过很多遍，越读越感到亲切。亲切到能听出她喝斥敌人的声音，能看到她拼刺敌人的动作。几次做梦，梦见她帮助姐姐从敌人囚笼里冲出来了。醒来之后，觉得世界上缺少姐姐，仿佛丢了不可缺少的依靠，精神感到空虚。姐姐平素对她的斥责，现在感到是抚慰；姐姐对她的希望，现在感到是责任。她怨恨自己懦弱无能，感到自己为党工作的太少，为了纪念她，下定决心积极工作，弥补姐姐牺牲的损失。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292，
作家出版社 1959 年版。

（灵珊照顾了被赶出家的楚楚，不想其父却来兴师问罪了。）

灵珊悚然而惊，到这时才明白过来，原来这个韦鹏飞找她来，并不是要跟她道谢，而是来问罪的！她愕然地瞪着面前这个男人，然后，一阵压抑不住的怒火就直冲到她胸腔里，迅速地在她血液中扩散。她仰起了下巴，深深地注视着韦鹏飞，一直注视到他的眼睛深处去。半晌，才

冷冷地点了点头，清晰地，一个字一个字地说：

“我懂了！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女！我现在才知道为什么你女儿那么蛮横无理，原来是遗传！”她从沙发里站了起来，眼光依旧停在他的脸上。“不要以为我高兴管闲事，假若我早知道她有你这样一个父亲，我决不会管她！让她去欺侮佣人，让她去满口粗话，让她象个野兽般对人又抓又咬又踢又踹……反正有你给她撑腰！我和你打赌，不出十年，你要到感化院去找她！”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14，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卞洁琼突然发现自己的香港丈夫在香港已有妻室，自己的一切幻想希望都成了泡影，她愤怒得要发疯了。）

卞洁琼的脸部掠过微微的神经质的抽搐。歇斯底里的发作了一通，她显得削瘦——脖颈上的青筋暴了起来，显得憔悴，显得比平时难看了。灯光，各种阴影，斜线、直线、弧线交叉分割着她头顶及四周的空间，她象个受了惊恐跑回洞穴的小动物微微地喘着气。受过侮辱而要去侮辱与自己同命运的人，自己发疯了，也要让别人跟着发疯，这真是人生的悲剧。

寂静此时显得很残酷．它使时间停顿，使刚才的全部言行举动都冻结了，灵魂曝晒了，受别人的审视也受自己的宰割。寂静生出无数把锋利的刀，亮晃晃的一起过来剖析着她的皮肉和她的心。她真希望再有几杯酒喝，添点醉意——醉能遮盖一切。

柯云路《衰与荣》（上）P. 292～29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坠儿偷窃，晴雯知后，怒不可遏。）

宝玉听了，又喜又气又叹。喜的是平儿竟能体贴自己；气的是坠儿小窃；叹的是坠儿那样一个伶俐人，作出这丑事来。因而回至房中，把平儿之话一长一短告诉了晴雯。又说：“他说你是个要强的，如今病着，听了这话越发要添病，等好了再告诉你。”晴雯听了，果然气的蛾眉倒蹙，凤眼圆睁，即时就叫坠儿。宝玉忙劝道：“你这一喊出来，岂不辜负了平儿待你我之心了。不如领他这个情，过后打发他就完了。”晴雯道：“虽

如此说，只是这口气如何忍得！”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72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恼怒】

（年轻的罗玛纳特和佳尔巴成亲的这一天，精采至极，热闹非凡。罗玛纳特的迎亲队更使大家羡慕得赞叹不已。……婆家送的首饰到了，不论是男是女，是老是少，都想一饱眼福。盛首饰的托盘被送到喜棚时，人们都放下手里的活计赶来观看。首饰被一副副的拿出来，供大家欣赏和评论，却独独没有新娘佳尔巴一直渴望得到的金项练。）

在人群后面的暗处，佳尔巴一直站在那里，对所有首饰的评论。她都仔细地听到耳朵里。一听说没有项练，她的心突突跳个不停，怎么没有项练呢？许是压在底下了，她心里暗暗安慰自己。可当她知道确实没有项练时，她的心就象被刀扎了一下，全身的血都凝住了，象是失去了知觉。七年来一直埋在心底的希望的种子，本来今天就要开花结果，可现在突然失去了。一颗葱绿的树苗被烧焦了，只剩下撮灰烬。真是命运不济呀！她灰心失望，真想撕破自己的脸。要是她说了算，她真想把这盛首饰的托盘扔进火里。房间的壁龛里放着一尊泥塑湿婆神像，她把它使劲地摔在地上。这尊神像如同她的希望一样，被摔得粉碎。她决定不戴任何首饰。戴首饰干什么？失去容颜的人才借首饰来打扮自己呢！上苍使她生得这么漂亮，即使不戴首饰也不会失色。净买这些便宜货，值钱的什么也没买，要是仅仅为了凑数，用这些钱可以买比这多一倍的东西呢。

〔印度〕普列姆昌德《一串项练》P. 13～14，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在婚礼这一天，做为新娘的佳尔巴本该是最兴奋和最激动的，然而，由于没能得到一直渴慕的一串镶嵌钻石的项练，转眼之间，她成为最懊恼和沮丧的人，作者通过对佳尔巴一连串的心理描写，表现了佳尔巴对婆家所送首饰的极端不满，以及由这种不满所产生的失望和懊恼的情绪。作者用了较为形象的比喻手法，将佳尔巴的多年心愿比喻成“希望的种

子”，将她的灰心失望比喻成“一颗葱绿的树苗被烧焦了，只剩下一撮灰烬”。恰到好处地刻划了佳尔巴的那种追求和爱慕虚荣的心理。

（宝黛在园中偷读《西厢记》，黛玉因宝玉说她就是那“倾国倾城貌”而恼怒起来。）

宝玉笑道：“妹妹，你说好不好？”林黛玉笑道：“果然有趣。”宝玉笑道：“我就是个‘多愁多病身’，你就是那‘倾国倾城貌。’”林黛玉听了，不觉带腮连耳通红，登时竖起两道似蹙非蹙的眉，瞪了两只似睁非睁的眼，微腮带怒，薄面含嗔，指宝玉道：“你这该死的胡说！好好的把这淫词艳曲弄了来，还学了这些混话来欺负我。我告诉舅舅舅母去。”说到“欺负”两个字上，早又把眼睛圈儿红了，转身就走。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32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范丹妮向胡正强妻子文倩岚诉说她与胡的隐情，没有看到预期的效果，这使范丹妮十分恼恨。）

文倩岚的文雅、修养，刚才还使自己感到惭愧，现在，也转化为对她的恼恨。文倩岚说的不是真话。她厌恶文倩岚这种虚伪的修养，仇恨这种修养。社会上的人会赞美文倩岚的贤淑善良，却会斥责她范丹妮的道德败坏。她不败坏！

文倩岚站起来去倒水。范丹妮看着她在屋里走动。她显得比自己年纪大，容貌差多了。戴着副眼镜，好象挺秀气，可遮不住眼角细密的鱼尾纹。她的身材比自己高，可是上下瘦直，没什么起伏的线条，单单薄薄，没有一点女性的妩媚，自己虽然也瘦，胸部不算丰满，但至少还有腰身，只要垫上胸，就有线条。你有什么可优越的？你是讲师，你有修养，你精通两国外语，听说，你还会弹两下钢琴——范丹妮注意到房间的一角放置的一架黑色钢琴——就这些吧？这些过去曾使我感到低下，感到自卑。然而，这会儿我一下想明白了：你那套修养纯粹是虚伪！你掩饰真情不是虚伪？你掩饰你和丈夫的虚伪关系不更是虚伪？我看不起你！我可怜你！我没有必要在你面前自惭形秽！

柯云路《夜与昼》（下）P. 7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黛玉病危，紫鹃四处询问贾母在何处？众人都说不知，紫鹃猜出了其中的隐秘，悲愤涌上心头。）

紫鹃听这话诧异，遂到宝玉屋里去看，竟也无人。遂问屋里的丫头，也说不知。紫鹃已知八九，“但这些人怎么竟这样狠毒冷淡！”又想到黛玉这几天竟连一个人问的也没有，越想越悲，索性激起一腔闷气来，一扭身便出来了。自己想了一想，“今日倒要看看宝玉是何形状！看他见了我怎么样过的去！那一年我说了一句谎话他就急病了，今日竟公然做出这件事来！可知天下男子之心真真是冰寒雪冷，令人切齿的！”……

紫鹃自己也发了一回呆，忽然想起黛玉来，这时候还不知是死是活。因两眼泪汪汪，咬着牙发狠道：“宝玉，我看他明儿死了，你算是躲的过不见了！你过了你那如心如意的事儿，拿什么脸来见我！”一面哭，一面走，呜呜咽咽的自回去了。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37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大赤包让招弟去应付汉奸李空山，招弟一夜未归，大赤包又恨又气。）

第二天，大赤包起来的很迟。自从天一亮，她就醒了，思前想后的再也闭不上眼。她可是不愿意起床，一劲儿盼望招弟在她起床之前回来，她好作为不知道招弟什么时候回来的样子而减少一点难堪。可是，一直等到快晌午了，招弟还没回来。大赤包又发了怒。她可是没敢发作。昨天，她已经把晓荷骂了个狗血喷头，今天若再拿他出气，似乎就太单调了一些。今天，她理当从高弟与桐芳之中选择出一个作为“骂档子”。但是，她不能骂高弟，她一向偏疼招弟，而把高弟当作个赔钱货，现在，给她丢人反倒是她的心上的肉，而不是高弟。她不能再激怒了高弟，使高弟也去胡闹八光。她只好骂桐芳。但是，桐芳也骂不得。她想象得到：假若她敢挑战，桐芳必定会立在门外的大槐树下去向全胡同广播招弟的丑事。她的怒气只能憋在心里。她巴结上了李空山，得到了所长的职位与她所希冀的金钱与势力，可是今天她受了苦刑，有气不敢发泄，有话不敢骂出来！她并没有一点悔意，也决不想责备自己，可是她感到心中象有块掏不出来的什么病。快晌午了，她不能再不起来。假若她还躺在床

上，她想那就必定首先引起桐芳的注意，而桐芳会极高兴地咒诅她就这么一声不响气死在床上的。她必须起来，必须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以无耻争取脸面。

老舍《四世同堂》P. 589～591，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79 年版。

（灵珊被楚楚的倔强激怒了。）

“你以为我不敢吗？”灵珊恼怒地说，猛然抓住楚楚的肩膀，在楚楚还来不及反抗之前，就把她用力推到沙发上去，把她的身子倒扣在沙发上。她死命按住她，在她的屁股上狠狠地打了几巴掌。楚楚乱叫乱嚷，拼命挣扎，灵珊刚一放手，她就对着灵珊的脸孔一把抓去，灵珊闪开了，她那几根尖锐的小指甲，就从她脖子上划过去，一阵刺痛之下，灵珊知道脖子一定又抓破了皮。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6，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路上，一群公子哥儿的调笑激怒了林道静。）

一阵嘻嘻哈哈的笑声，随着这喊声一块儿送到道静的耳边。她明白了这是在喊她、在取笑她。因为在附近除了她穿着白衣，没有第二个女人。她被激怒了。突然，她挺直身子，笔直地朝这些人走了过去。走到离他们十来步远，她站住了。她咬着嘴唇，懔然地瞪视着这些人。她那傲慢的、仇视的眼光，象袭来的一阵疾雨，公子们突然被淋得噤若寒蝉了。道静瞪着他们足有一分钟，然后庄重地转过身来，不慌不忙地走开了。

杨沫《青春之歌》P. 3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忧虑】

（阿毛姑娘要出嫁了，但对出嫁，阿毛又弄不清是怎么回事，这使她忧心忡忡。）

然而阿毛更哭了，是所有的用来做宽慰的言语把她的心越送进悲凉

里去：是觉得更不忍离开她父亲；是觉得更不敢亲近那陌生的生活去。她实在不能了解这嫁的意义；既是父亲，三姑，媒人赵三叔，和许多人都说这嫁是该的，想来总没有错。并且这疑问也只能放在心里，因为三姑早就示意她，说这是姑娘们所不当说的，这是属于害羞一类的事。虽说她从她所懂得的羞上面，似乎领略到所谓出嫁，不过她总觉得这事大约于她或她父亲有点不利，因为近来她在她父亲的忙碌中，是常常得了些不安去。

若是别人只告诉她：有那么一家人，很喜欢她，很需要她去，不久就来接她了，那么，她一定会高兴穿起那特为她预备的衣裳，无论她是怎样爱她的老父，怎样对于这荒凉的山谷感到眷恋。但是那好奇的心，那更冀求着热闹和愉悦的心，是会使她不愿挂虑到一些纷扰的事，因为在她的意想里，对于嫁的观念始终是模糊的，以为暂时做着一个长久的客。

现在呢，她是被别人在无意中给与了她一些似乎恫吓的好意，把她那和平的意念揉成一种重重的，纷纷的担心；而她所最担心的日子，她的婚期，竟很快的大踏步的就来了。

丁玲《阿毛姑娘》，选自《丁玲短篇小说选》（上）P. 8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翠环从良有望，心中十分高兴，但事情又不知是否能办成，不免又发起愁来。）

却说翠环听了这话，不住的迷迷价笑，忽然又将柳眉双锁，默默无言。你道什么缘故？他因听见老残一封书去，抚台便这样的信从，若替他办那事，自不费吹灰之力，一定妥当的，所以就迷迷价笑。又想他们的权力虽然够用，只不知昨晚所说的话，究竟是真是假；倘若随便说说就罢了的呢，这个机会错过，便终身无出头之望，所以双眉又锁起来了。又想到他妈今年年底一定要转卖他，那蒯二秃子凶恶异常，早迟是个死，不觉脸上就泛了死灰的气色。又想到自己好好一个良家女子，怎样流落得这等下贱形状，倒不如死了的干净，眉宇间又泛出一种英毅的气色来。又想到自己死了，原无不可，只是一个六岁的小兄弟有谁抚养，岂不也是饿死吗？他若饿死，不但父母无人祭供，并祖上的香烟从此便绝。这样想去，是自己又死不得了。想来想去，活又活不成，死又死不得，不

知不觉那泪珠子便扑簌簌的滚将下来，赶紧用手绢子去擦。

刘鹗《老残游记》P. 176～17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鸣凤与觉慧相恋，她不知道自己将来会有一个什么样的结果，自己在屋里思索着。）

屋里剩下了鸣凤一个人，她默默地坐着，没有一点响动。

觉慧站起来，跪在椅子上，把脸贴在纸窗上面，把窗纸轻轻地弄破了一块，往里面窥去。他看见鸣凤坐在书桌前面的藤椅上，两肘压住桌子，两手托着脸颊，右手的小指衔在口里。她呆呆地望着灯盘上缠了柏枝和长生果的锡灯盏出神。

“不晓得以后究意怎样？”她忽然叹口气，说了这句话，然后把头埋下去，俯在桌子上。

觉慧忘了自己地把手指放在窗户中间那块小玻璃上轻轻敲了几下。没有应声。他又较重地敲了两下，低声唤着：“鸣凤，鸣凤。”

鸣凤在屋里抬起头吃惊地向四面张望，她看不见什么，便叹息道：“刚刚睡着就做起梦来了。好象有人在喊我。”于是她懒洋洋地撑着桌子立起来，让灯光把她的早熟的少女的影子投在帐子上。

巴金《家》P. 15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表哥觉新的体贴，使蕙联想起父母和未来的丈夫，感激和忧愁一时涌上心头。）

蕙看见觉新的脸部表情，又听到他的话，觉得他是在体贴她，她有些感激。这感激使她想到别的一些事情，看见别的一些幻景，于是顽固而无情的父亲、软弱而无主见的母亲、脾气不好的未来丈夫一齐涌上她的心头，她觉得一阵心酸，待到连忙忍住时，泪珠已经挂在眼角了。她马上咳一声嗽，把头埋了下去。

巴金《春》P. 120～1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蕙也要出嫁了，又是一门不如意的婚事。）

她又把眼光掉去看蕙。蕙在凝神地倾听周氏讲话，嘴角露着微笑，但是脸上还带了端庄的表情，眉尖微微蹙着，眼角挂了一线愁思。淑英忽然想起了周氏告诉过她的那件事情，她更想到这个少女的命运，心里有些难受，不觉痴痴地望着这张美丽的面孔出神。

巴金《春》P. 11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忧郁】

（江雁容和周雅安在学校里闲谈，多愁善感的雁容为学习，为生活而苦恼着。）

江雁容在一个石桌坐下，把记录本放在一边，谈话一停止，两人就都沉默了下去。江雁容把手放在石桌上，下巴又放在手背上，静静地望着荷花池畔的一棵蔷薇花，她那对梦似的眼睛放着柔和的光采，使那张苍白的小脸显得脱俗的秀气，她并不很美丽，但是沉思中的她是吸引人的。她的思想显然在变幻着，只一会儿，那对柔和的眼睛就变得沉郁了，眼光也从灿烂的花瓣上移到泥地上，地上有零乱的小草，被践踏成枯黄一片。

琼瑶《窗外》P. 24，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司棋与姑表兄弟潘又安幽会被鸳鸯撞破，潘又安怕事逃走，司棋气成大病。）

原来那司棋因从小儿和他姑表兄弟在一处顽笑起住时，小儿戏言，便都订下将来不娶不嫁，近年大了，彼此又出落的品貌风流，常时司棋回家时，二人眉来眼去，旧情不忘，只不能入手。又彼此生怕父母不从，二人便设法彼此里外买嘱园内老婆子们留门看道，今日趁乱方初次入港。虽未成双，却也海誓山盟，私传表记，已有无限风情了。忽被鸳鸯惊散，那小厮早穿花度柳，从角门出去了。司棋一夜不曾睡着，又后悔不来。至次日见了鸳鸯，自是脸上一红一白，百般过不去。心内怀着鬼胎，茶饭无心，起坐恍惚。挨了两日，竟不听见有动静，方略放下了心。这日晚间，忽有个婆子来悄告诉他道："你兄弟竟逃走了，三四天没归家。如今

打发人四处找他呢。”司棋听了，气个倒仰，因思道：“纵是闹了出来，也该死在一处。他自为是男人，先就走了，可见是个没情意的。”因此又添了一层气。次日便觉心内不快，百般支持不住，一头睡倒，恹恹的成了大病。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007～100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准备去拜访未来的亲家——生产队长。）

一个一生中经历过各种事情的上了年纪的女人，她当然清楚，幻想是一回事，实际生活又是另一回事。尽管如此，她仍然喜欢幻想。正是这种幻想激发了她一定要拜访未来的亲家——队长的强烈愿望。她摆脱不了这种想法……傍晚，当伊利亚和丽莎出去散步的时候，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穿上不久前买的短上衣、新裙子和放在柜子里准备过节穿的新鞋。她披上一条小围巾，走到镜前。这面镜子是用小玻璃镜片嵌在墙上的，她有好久没有到镜前来照一照了，而今天的情况使她怎么也忍耐不住了。她模仿女儿的样子，甚至也肩膀一晃，头一低，眉毛一扬。她很喜欢她那富于表情的双眉和那颗长在左眉上的小黑痣。她看了看自己，情不自禁地笑了。生活能使一个人发生什么样的变化啊！想想也觉得可笑。如果能够把伊凡·戈卢勃科夫当年带到伤心庄的那个杜霞和现在的这个戈卢勃卡大婶放在一起，那才有意思呢？可现在的戈卢勃卡大婶甚至不能在人面前笑笑，一笑就会露出那黑糊糊的豁牙，多不好意思呀。她两眼忧郁，她一笑便看见了豁牙，这实在令人讨厌。“我今天这两只眼睛怎么不快活呢？莫非是因为我看见豁牙的缘故吗？……”她一面往镜子里瞧，一面想道：“嗯，没关系，我又不是去谈情说爱，我要让眼睛变得快活点，豁牙嘛，等我笑的时候，就用手帕遮住……去还是要去的。既然决定了，就要去……”

她沿着黑洞洞的街道走着，想道，她要是没有这豁牙到队长家就好了。要不，人家就会说：瞧，来了一个没牙的老太婆……这时，她后悔没听儿子安东的劝告。安东曾写信说，他的妻子娜佳能很容易地给她镶上象真牙一样的假牙，请她到那儿去。她不愿去，现在可好，要去队长家，去见未来的亲家，真有点不好意思。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42～4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用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打扮时的喜悦心情，表现她急于去拜访亲家的心理，但是，她在镜子中看到自己日渐衰老的面容时，眼中又流露出忧郁的神情，毕竟年岁不饶人，她想显得年轻一些，已经很困难了。这是一种强烈的对比，容貌和心理的反差。

公爵小姐跟父亲在一起的时候，经常是胆战心惊的，在交际场合中她也没有什么成就，她无法引起那些美如冠玉的年轻人的注意。她是一个内心充满痛苦的姑娘，她以忧郁的目光注视着那些漂亮的男舞伴，他们的制服闪闪发光，紧裹的马裤雪白耀眼。舞伴们在镶木地板上潇洒地滑溜而过，靴子上的马刺叮当作响。他们飞也似的走到那些妩媚可爱的小姐跟前，邀请她们跳一场华尔兹舞或是玛祖卡舞，而对这位聪明、高傲、孤独的公爵小姐却不予一顾。

〔苏〕托尔斯泰娅《父亲》（上）P. 9～1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她把找出来的这几封信往膝头一放，呆呆在那儿坐了很大的功夫，想啊想的——把身子都冻僵了，她还不知道呢。她觉得自己就象个迷失路途的人，好容易走过一条长巷，眼看就要脱险，没想到，刚巧在夜色下降的时候，碰上一条无桥可渡的河流横在面前，挡住了去路。这条河的那一边是不是有个岸，要是有的话，到底在那里？这个问题她永远得不到回答，因为眼前的一切全都淹没在浓黑的夜色里，任什么也瞧不见了。她要能在一个月以前找出这几封信来，可有多么好！她总是翻来复去地往这上头想。如今死人已经把他们的秘密带到坟墓里去了，就是找出这几封信来又有什么用呢？想到这里，她就觉得有一种凄怆悒郁之感压在她的心头。一种莫可名状的受了捉弄的感觉钻入她的心田。这会儿，她心里别提多么难过啦。

〔美〕马克·吐温、查理·华纳《镀金时代》P. 9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柏沛文在一家下等舞厅里找到了章含烟。）

然后，不知过了多久，一阵阴暗罩住了他，有个人影遮在他的面前，他慢慢地抬起头来，一件黑丝绒的洋装，裹着一个怯弱纤小的身子，敞开的领口，露出修长秀气的颈项，那瘦弱的肩膀是苍白而楚楚可怜的，那贴肉的发亮的项链一定冰冻着那细腻的肌肤。他的目光向上扬，和她的眼光接触了。

她似乎受了一个突如其来的大震动，血色迅速地离开了她的面颊和嘴唇，她用手扶着桌子，身子摇摇欲堕。他站起身来，一把扶住了她，然后，他让她在椅子里坐了下来。他用颤抖的手，给她倒了一杯酒，递到她的面前，她端起杯子，很快地把它一口喝干。他坐在她的对面，在一层突然上涌的泪雾中凝视着她。她更瘦了，更悴憔了，脂粉掩饰不住她的苍白和疲倦，她的眼睛下有着明显的黑圈，长睫毛好象无力的扇动着，掩映着一对朦状而瑟缩的眸子。他咬住了嘴唇，他的心在绞紧，绞得好痛好痛。

琼瑶《庭院深深》P. 176，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开朗大方的慧，也被封建礼教、制度束缚着，内心中充满着忧郁和苦恼。）

他们两个都掉头去看她，她那双美丽的大眼里射出来一股忧郁的光。她象有什么东西在她的眼里荡漾。她平日的活泼的姿态看不见了，沉思的、阴郁的脸部表情表示出她的内心的激斗。他们第一次看见她的这种表情，马上就明白了是什么东西在苦恼她，她说得不错，她的处境比他们的更困难。她的忧愁时的面容因为不常见，所以比平日欢乐时的姿态更动人。

巴金《家》P. 1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即将出嫁的玉清知道小姑对自己不满，在店里买衣服时碰见了她，很不高兴。）

玉清移开了湖绿石鼓上乱堆着的旗袍，坐在石鼓上，身子向前倾，一手托着腮，抑郁地看清她的两个女宾相。玉清非常小心不使她自己露出高兴的神气——为了出嫁而欢欣鼓舞，仿佛坐实了她是个老处女似的。玉

清的脸色坦荡，像一张新铺好的床；加上了忧愁的重压，就象有人一屁股在床上坐下了。

张爱玲《倾城之恋》P. 3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烦躁】

（省妇联主任顾淑贤与丈夫多年不和，又坚决不肯离婚，摩梭部落回来，摩梭人的生活给她带来许多焦躁与不安。）

顾淑贤的确是一部大的政治机器里的一个零件，她必须随着这部大的机器的转动而进退，发出和其它零件相似的声音。但她毕竟是个血肉之躯，不是零件。当她坐进那辆红色的小汽车以后，这些日子可以任意决定别人命运的兴奋和拯救落后群众的矜持、自豪，一下子全都象海潮般退下去了。心里渐渐升上来的是一阵悲哀，她忽然感到自己不是凯旋归来，而是溃败。那些默默不语的摩梭男女比自己强大的多，他们不违背自己的心灵和肉体。她想哭，但她忍住了，因为警卫员小魏就坐在自己身边，司机小郝从后顾镜里也可以看到她。她闭上眼睛，好象很疲倦的样子，事实上，她的确很疲倦。但她却毫无睡意，有一种想伸展，想被人摇撼、甚至被人鞭打一阵的愿望。她觉得自己的脸、脖子，乃至全身都是燥热的。

白桦《远方有个女儿国》P. 27～2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心中暗暗爱着周炳的何守礼，心烦意乱地等待着周炳的到来。）

一吃过晚饭，何守礼就躲在窑洞里面等待着，心情感到十分寂寞，又十分烦躁。她那高高瘦瘦的身躯坐在炕上，只一会儿就坐不定，跑了下地。她在窄小的窑洞里来回走着，——没有几步路好走，于是又颓然地停了下来，用她的尖尖的脸孔对着那盏油灯，凝神独坐。外面的天色还很明亮，可是窑洞里已经黑黢黢的，看不见东西了。她剔亮了油灯，拿起一本《国家与革命》在翻看着，可是又看不进去。她放下了书，拿起一个小圆镜子，照着自己的脸孔，望着自己那宽宽的前额跟大大的眼睛出神，觉着脸上一切都很正常，没有什么可以挑剔的地方。她用一把旧

铁勺子拨开炭火，一直到看见了红炭，又急急忙忙地用炭灰把它盖上。她打开窑门，一阵冷风鼓进来，几乎把她吹倒，她自己对自己说道："唉，这样的鬼天气。"然后又把窑门关上。隔壁的老支书兼乡长曹步有叫人来喊她去打扑克，她答应了。后来，人家来催的时候，她又有点儿后悔，说今天晚上不想打扑克，不去了。

正在这个百无聊赖的时候，忽然听见窑门上有轻轻叩打的声音。她一跳跳起来，把窑门打开一看，赫然就是周炳。她这一下子真是惊喜万分，心里面一个劲儿乱跳。她连忙把周炳让回窑里，看见周炳脱下湿透了的口罩，那眉毛上早已结成一片雪白的霜花，便连忙举起手去擦周炳的眉毛。就在这个时候，她忽然感觉着自己表现得过于热情了，过于露骨了，就按下心头的惊喜，装出一副冷淡的样子，指着那张木板拼成的硬沙发对周炳说：

"坐吧，就着炭盆暖一暖手。"周炳点点头，没有做声，按着她的吩咐坐下了。

欧阳山《圣地》，选自《一代风流》（四）P. 1299～1300，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回到寓处的章秋柳坐立不安。）

她暴躁地脱下单旗袍，坐在窗口吹着，却还是浑身热刺刺的。她在房里团团地走了一个圈子，眼光闪闪地看着房里的什物，觉得都是异样地可厌，异样地对她露出嘲笑的神气，像一只正待攫噬的怪兽，她皱了眉头站着，心里充满了破坏的念头。忽然她疾电似的抓住一个茶杯，下死劲摔在楼板上；茶杯碎成三块，她抢进一步，踹成了细片，又用皮鞋的后跟拚命地砑砑着。这使她心头略为轻松些，像是已经战胜了仇敌；但烦躁随即又反攻过来。她慢慢地走到梳洗台边，拿起她的卵圆形的铜质肥皂盒来，惘然想："这如果是一个炸弹，够多么好呀！只要轻轻地抛出去，便可以把一切憎恨的化作尘埃！"她这么想着；右手托定那肥皂盒，左手平举起来，把腰肢一扭，摹仿运动员的掷铁饼的姿势；她正要把这想像中的炸弹向不知什么地方掷出去，猛然一回头，看见平贴在墙壁的一扇玻璃窗中很分明地映出了自己的可笑的形态，她不由地心里一震，便不知不觉地两手垂了下去。

茅盾《蚀》，选自《茅盾全集》(1) P. 375～37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包太太走后，童太太又向奚太太诉起苦来，这使奚太太不耐烦起来。）

奚太太听得不耐烦起来，间或答应着“唔……唔……”偶尔点个头，渐渐头也懒得点了，单点一点眼睫毛，小嘴突出来象鸟喙，有许多意见在那里含苞欲放，想想又觉得没得说头，断定了童太太是个老糊涂。

张爱玲《倾城之恋》P. 56，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焦虑】

（佃户郑德富告诉林道静地主要谋害她，而且地主手中还有一张“名单”，处在危急中的林道静为如何弄到这张名单而焦虑不安。）

林道静离开郑德富回到自己屋里静坐了几分钟，她这时已经顾不得思考郑德富对她的态度突然变化的原因了，她完全相信他的话，心旦不住地想：怎么办？赶快逃走吗？不，她到这个地主家庭不是专为保护自己而来的。姑母交给她的任务还没有完成。可是，她该做点什么呢？她苦苦思考起来了，却想不出什么好办法。半个钟头过去了，一个钟头过去了，她还是什么也没想出来。天已黑了，她心绪不宁地倒在炕上。忽然想到：宋郁彬既然侦察清楚她的情况，也许同时把其他一些同志的活动材料也弄到了手里。郑德富不是说了有人名单么……“如果能够弄到这个恶地主手里所有的材料交给党……”这么一想，道静的心立刻沸腾起来了。忧郁消失了，同时，恐惧也消失了。她高兴得又象去年决定去贴卢嘉川留下的传单一样，浑身是劲，跃跃欲试。可是当她兴冲冲正要走出屋门去的时候，她又立刻把腿缩回屋里来。她又一下子倒在炕上，嘴角浮上一个自嘲的冷笑：

“这能象贴标语——粘上胶水把它们往墙上一贴那么简单么？你要寻找的东西连影子还没有见到呢……”

就这么着，道静又沉闷地倒在炕上不动了。她想着各种去寻找名单的办法，但都觉得不妥当。叫小素去偷，——不行；叫陈大娘帮她做这

种危险的事，陈大娘准不肯。别的还有什么好办法呢？

杨沫《青春之歌》P. 36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

（江姐被捕，双枪老太婆组织截刑车营救江姐，一路上，她心中充满了焦虑和悲痛。）

高高的白塔尖插在碧空里，白云轻轻飘动，给人以一种平和、宁静的感觉。坐在滑竿上的老太婆，却感觉不到这些。在她平静的脸色掩盖下，深藏着内心的焦虑：在这次行动中，可能遇到什么事呢？滑竿均匀地闪动着，发出“叽卡、叽卡”的响声，这种单调的轻快的声音，无法解除她内心的焦躁与悲痛，要是江姐有了三长两短，怎么对得起党，对得起无数战友和死去的老彭啊！一想到江姐，她感到无穷的责任和内疚。回想起江姐温和坚定的笑容，回想起和江姐在一起的日日夜夜，她禁不住心痛难忍……

罗广斌、杨益言《红岩》P. 267，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77 年版。

（银环因无法为刚进城的杨晓冬找到落脚点焦虑不安，做了一夜恶梦。）

这一夜，她不断作梦，每次都是梦见敌人封锁交通不让出城。后来恍恍惚惚地把韩燕来找到了。两人急回城里，为了抄近路，沿冰横穿护城河，天气冷的要死，行至河中，河冰炸裂，全身忽悠悠地陷落河底。惊醒之后，发觉自己和衣睡在床上，浑身冷的发噤。她活动了几下身体，再也不能入睡，黎明时分便出城去。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4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焦躁】

（她像一头陷在陷阱中的猛兽，焦躁不安。）

她抱着头，倒在沙发里，缩做了一堆；她又跳起来，在房内团团地走；觉得喉间被叉住了那样的胀闷，她就发怒地拉开了衣领；觉得胸口象有重物压着，她又扯断了胸衣上收口的丝带；她暴躁地用手指乱抓自

己的头发，她的眼睛发热而且枯涩了，她完全失却了温柔静默的常态。

象一只落在陷阱里的猛兽，她努力要摆脱心上的扰乱的铁环；但是，用尽了全身的力量后，她终于被那不可名状的扰乱所征服，她只能偃卧在床上，狼狈地喘着气了。两行清泪从她的暂时变为滞晦的美目里慢慢地淌下来。

但到了晚上临睡时，一种凄惶悒悒的滋味又在她心头起来了。象是受了委屈，又象是失落了什么东西的心情，搅扰她梦寐不安。这一夜，她得了许多杂碎不成片断的乱梦。她几次从梦中欷歔醒来，泪痕尚挂在眼角。第二天早上，她就觉得太阳穴发胀，全身异常重滞，懒得起来；夜来的梦是全部遗忘了，只留着晕眩昏迷的感觉，沉重地压在眉毛间。

茅盾《昙》，选自《茅盾短篇小说集》P. 121～12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担心杨晓冬安全的银环烦躁不安。）

在大雪纷飞的寒天里，银环跑的满头是汗，失望的浪潮，一个挨一个冲击她。城外没找到韩燕来，九点钟又没有见到杨同志。她拖着疲惫身躯回到医院，心绪上一阵混乱一阵恐怖。姓韩的找不到还不吃紧，最叫她担心的是杨晓冬。是不是敌人把他抓去了？整天心烦意乱，拿东忘西，上班给病人服药时，接连打碎两个量杯。心急等待下班，坐不稳，立不安，看看太阳，恨太阳去的迟；看看钟表，怨钟表转的慢。为了提前完成自己的任务，她的工作效率非常之快，她从市民患者的肛门里抽出体温计，原封不动就插进伪警病号的口腔里。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40，
作家出版社 1959 年版。

【烦恼】

（梅女士从四川来到上海，寻找新的生活道路。但上海的环境太复杂了，以她在四川时那点情场上的经验，显然不能应付这种环境，尤其是受到革命者梁刚夫的“冷遇”以后，灰颓自卑的情绪油然而生。）

她不明白自己的哪些地方受他看轻。想来自从在全国学联会认识了这位同乡，到现在三个多月的期间内，她何尝有什么乖张的行动，难道

是自己的太亲热，太多的过访，惹起人家的讨厌么？真是时代环境不同了！只有过男子们来仰望她的颜色，万料不到今天是反其道。男人们是那么的不配抬举罢？可又不尽然。梁刚夫有点古怪：不全是性情上的冷峭，也有行动上的不可测。就为的是站在这个更刚毅的人格前，所以她自己形成脆弱。也就为的是看不透人家的奥秘，所以她不能抓住他，却反受到冷落。这里就伏着创伤的症结！

梅女士再对镜子端详自己的面孔，还是那样惨白。又像是找到了她的第二个自己，她本来的自己愤恨地诅咒了：也用更傲然的蔑视对待梁刚夫罢！给他看了一点利害以后就永远丢开他！再像从前一般高视阔步，克服这新环境罢！记好谢老头子的议论，这里的人们只不过有一套更时髦的衣服！

茅盾《虹》，选自《茅盾全集》（1）P. 19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担忧】

婀克西妮亚表面上坚强地忍受着别离的痛苦。她把对葛利高里的全部爱情都放到女儿身上去了，特别是当她确信这个孩子的确是葛利高里的骨血以后。生命是不能驳倒的证据：小姑娘的深红色的头发脱掉了，生出了黑色的、鬈曲的新头发；眼睛的颜色也改变了，显得黑了，眼缝也变长了。小姑娘一天一天地越来越像父亲，就连笑容也是野性的、麦列霍夫家的、葛利高里的样子。婀克西妮亚现在毫无疑问地可以从孩子身上看出谁是父亲来了，因此对她就有了更加热烈的情感，——已经不像从前那样，每当走近摇篮的时候，在小姑娘惺松的小脸上，一发现某种和司契潘脸上的可憎的线条稍有相似的影子和极细微的相同之点，就摇摇晃晃地向后退去了。

日子悠悠忽忽地过去，每过一天，婀克西妮亚心上的强烈的痛苦就更加厉害一些。对于爱人生命的担忧，像钢钻一样钻着脑子，这种念头白天固然不肯离开她，夜间也要出现，而且一到夜间，那种郁积在心里的、一直被意志压制着的东西就冲破了堤防：整个的夜间，婀克西妮亚为了不吵醒孩子，心里暗暗呼叫，流着眼泪，咬着胳膊挣扎，把喊叫声压制回去，用肉体的疼痛克服掉精神的痛苦。她一面流出很多眼泪落在

小孩子的襁褓上，一面怀着幼雅的天真心情想着："是葛利希加的孩子，大概他的心里也感觉到啦，我真是想念他呀。"

经过了许多这样的夜晚之后，她像一个被打伤的人一样站起来了：全身酸痛，太阳穴里就像有许多小银锤子在顽强地、不断地敲打着，以前曾经像儿童一样虚胖起来的下垂的嘴唇角上浮现着成人的痛苦神情。许多痛苦的夜使婀克西妮亚衰老了……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一）P. 452～45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忧烦】

（约娜结婚后，往日对幸福的憧憬完全被婚后的失望和苦闷所代替，约娜守护在母亲的病榻前，烦忧异常。）

她看了看时间。这时还不到十点半；想到要在这里度过一整夜，她实在害怕得有点不能忍受了。

接着在她心中又逗起了其他的种种回忆：她自己的一生、萝莎丽、琪尔倍特，以及爱情苦味的幻灭。人世间的一切不外是苦痛、悲伤、不幸和死亡。人人都在欺骗，人人都在说谎，事事令人烦恼，事事令人落泪。在哪里才能找到一点安静和快乐呢？显然只能在另一个世界里！那时灵魂已从人世的苦难中解救出来。灵魂！她开始对这个深不可测的神秘作种种幻想，一时突然投入到诗意的信念中，一时这些信念又立刻被同样空虚的臆想所否定。那末她母亲的灵魂，这个冰凉的已经一动也不动了的躯体里的灵魂，此刻到底落在哪里呢？也许落在很遥远的地方。在空间里的某个地方？但究竟是哪个地方？是象一朵枯萎了的花中的香气一般蒸发了吗？还是象脱笼的鸟儿一般无影无踪地在哪里飞翔呢？

被上帝召回去了呢？还是偶然散布到新的创造物中，或是掺合到刚露出来的幼芽中去了呢？

〔法〕莫泊桑《一生》P. 21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3 年版。

生活本来是五光十色，充满生气的，婚姻更是使人充满了美的遐想和幸福的憧憬。但幸福幻灭以后，给人的打击却是异常巨大的。作者抓

住约娜夜间守护重病的母亲这一特定场景，通过她对不幸往事的回忆，很好地刻画出约娜悲观厌世、忧烦异常的心情，较有感染力。

【哀愁】

（多病的女画家碧箫闲居在黯淡冷寂的家中，性情不免多愁善感。）

这时正是月亮尚未十分圆的秋夜，薄薄的几片云翼，在皎朗的明月畔展护着，星光很模糊，只有近在天河畔的孤星，独自灿烂着。四周静寂的连犬吠声都没有，微风过处，落叶瑟瑟地响，一种清冷的感触，将心头一切热念都消失了，只漠然引起一缕莫名的哀愁。

碧箫服侍父亲睡后，她悄悄倚着楼栏望月，这里并不是崇岭瀑泉，这时也不是凄风苦雨，仅仅这片云中拥护的一轮冷月，淡淡地悠悠地，翻弄着银浪，起颤动流漾时，已波动了碧箫的心弦，她低了头望着地上的树影冥想沉思。这时候忽然由远处送来一阵悠扬的琴声，夹和着松啸涛语，慢慢吹送到这里，惊醒了碧箫沉思之梦。她侧着耳朵宁神静气的仔细听，果然是一派琴声，萦绕在房后的松林左右。这声音渐渐高了，渐渐低了，凄哀幽咽中宛转着迂回缠绵的心曲，似嫠妇泣诉，夜莺哀啼；悲壮时又满含着万种怨恨，千缕柔情，依稀那树林中每一枝叶，都被这凄悲的音浪波动着。碧箫禁抑不住的情感，也随着颤荡到不能制止，她整个的心灵都为这月色琴音所沉醉了。忽然间一切都肃然归于静寂，琴声也嘎然而止，月色更显得青白皎洁，深夜更觉得寒露侵人，她耳畔袅袅余音，仿佛还在林中颤动流漾。那一片黑森森的树林，荫翳着无穷的悠远，这黑暗悠远的难以探索，正和她渺茫的人生一样呢！

碧箫想：这是谁在此深夜弹琴，我来到此三个月了，从未曾听见过这样悲壮哀婉的琴音。她如醉如痴的默想着，心中蜷伏抑压的哀愁，今夜都被这琴声掘翻出来；她为这热烈的情绪感动了，她深深地献与这无限的同情给那不知谁何的歌者。

石评梅《流浪的歌者》，选自《石评梅作品集》P. 207～208、
书目文献出版社 1988 年版。

她面带忧色、手握水管站着，当她蹙起双眉的时候，那深邃、凝重、不信任的目光，落在米考拉身上……她那黧黑的脸色，强烈地衬托出了

那双深沉的、流露戒备、忧愁神色的眸子那蓝中带绿的色调。她那怀疑的神色和深深的愁意，最使人感到震惊。她的双唇紧闭着，而在她的目光和整个姿态中，显出一种倔强和大胆的性格，看得出内含的力量、激情和内心的可靠。深褐色的头发，自由地披在她的肩上，发梢结成一个圈，在阳光照耀下，仿佛被全然不同的草原的太阳烤灼过了似的，发出灿然的光芒。那一双饱含忧伤的眸子中，仿佛蓄着只有在古代沃尔契亚的林中美人鱼眼中才能看到的那种冷绿色。

〔苏〕奥列西·冈察尔《大教堂》P. 101，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里描写出“她”的愁意是令人“震惊”的。愁得深沉，愁得坚定，这是“倔强和大胆”，“内含的力量”的体现。作者从“她”的眼神、眼色、嘴唇下笔，很有感染力。特别是“她”那双“饱含忧伤的眸子”的描写非常传神。

【忧戚】

（潘金莲离间李瓶儿与吴月娘，李瓶儿知道后，甚感愁苦不安。）

李瓶儿正在屋里，与孩子做端午戴的绒线符牌，及各色纱小粽子，并解毒艾虎儿。只见大姐走来，李瓶儿让他坐，又交迎春：“拿茶与你大姑娘吃。”大姐道：“头里请你吃茶，你怎的不来？”李瓶儿道：“打发他爹出门，我赶早凉与孩子做这戴的碎生活儿来。”大姐道：“有桩事儿，我也不是舌头，敢来告你说：你没曾恼着五娘，他对着俺娘如此这般说了你一篇是非。说你说俺娘虔婆势，乔做衙。如今俺娘要和你对话哩。你别要说我对你说，交他怪我。你须预备些话儿打发他。”这李瓶儿不听便罢，听了此言，手中拿着那针儿通拿不起来，两只胳膊都软了，半日说不出话来，对着大姐吊眼泪，说道：“大姑娘，我那里有个字儿。昨晚我在后边，听见小厮说他爹往我这边来了，我就来到前边，催他往后边去了，是谁说一句话儿来！你娘恁觑我一场，莫不我恁不识好歹，敢说这个话？设使我就说，对着谁说来，也有个下落！”大姐道：“他听见俺娘说不拘几时要对这话，他也就慌了。要是我，你两个当面锣、对面鼓的对不是！”李瓶儿道：“我对的过他那嘴头子？只凭天罢了。他左右昼夜

算计的，只是俺娘儿两个，到明日，终久吃他算计了一个去才是了当。”说毕哭了。

《金瓶梅》P. 749，
齐鲁书社 1988 年版。

【抑郁】

（和琴、淑华在一起，淑贞也感觉到快乐，但这个被束缚的少女的快乐，仍是笼罩在阴影之下的木然的微笑。）

淑华，这个无忧虑、无牵挂的少女，她只要看见晴和的天气，或者同她喜欢的人聚在一处，她就觉得高兴。她在席上吃得最多，也讲得最多，她不肯让她的嘴休息。淑贞永远是一个胆小的孩子。她的眼睛常常望着琴，她只有在琴的身边才感觉到温暖和宁静。她有时也望着淑华，除了琴，淑华便是她唯一的保护人。她看见这两个人的面庞，才感到一点生趣。今天笑容很少离开淑华的脸，琴的脸上也罩着温和的微笑，而且琴还不时用鼓舞的眼光看她。她们都快乐，她也应该快乐，事实上她是快乐的。然而她却不曾大声笑过一次。她想笑的时候，也不过微微动着她的小嘴，让一道光轻轻地掠过她的脸。以后她的脸上便不再有笑的痕迹。容易被人看见的倒是她的木然的表情。似乎她的思想来得较慢，理解力也较薄弱。琴有时候也会注意到：甚至在这日光照着的房间里那个阴影还笼罩在淑贞的头上。淑贞的木然的微笑也会给琴引起一种不愉快的感觉。

巴金《秋》P. 21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颓丧】

（过去的阴影沉重地压在梅的心上，琴劝梅忘记过去，愉快地生活。）

梅回过头对着琴微微地一笑，点了点头，表示感激。但是她依旧凄凉地说：“琴妹，我的性情你是知道的。过去的事好象已经刻印在心上了。你还不明白我怎样在过日子。我跟你差不多，家里除了我们母女外，我只比你多一个小弟弟，他整天预备功课要考学堂。我母亲一天忙的不是

打牌就是拜客。我一个人在房里，翻几本诗词来读。连一个跟我谈话、听我诉苦的人也找不到。我看见花落要流泪，看见月缺也会伤心。这一切都给我唤起许多痛苦的回忆。在宜宾我从赵家回来跟着我母亲住了将近一年。我的窗前有一棵梧桐树，我初去的时候，树上刚发新芽，叶子一天天多起来，渐渐到了绿叶成荫。谁知一到秋天，树叶就一片片变成了黄色，随风飘落。到我们回省的时候，就只剩下枯枝了。我想这倒跟我相象，我已经过了绿叶成荫的时节，现在走上飘落的路了。……大前天晚上落了一夜的雨，我在床上翻来覆去，总是睡不着。雨点敲着瓦，敲着窗，响个不停。灯光昏暗暗的。我想了两句诗：'往事依稀浑似梦，都随风雨到心头。'你想，这情景怎不叫人伤感！……你们都有明天，我哪儿还有明天呢？我只有昨天。昨天的事固然很使人伤痛，但是只有它可以安慰我。"

巴金《家》P. 144～14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惶惑】

（《白色交响曲》一炮打响，又继承了父母的遗产，林虹突然成了腰缠万贯的名星。）

她独自在沙发上坐着。沙发很低，很软，脚很舒服地踏在地毯上。只开着壁灯，光线柔和地照着房间。这个安谧的窝儿是她的？写字台上的电话是她的？墙上挂着自己的大剧照，那是她的？画报封面上登着自己的彩照，那也是她的？她不断地怀疑，又不断地确认。人生是怎么回事？什么是幸福？人生的价值？什么叫实现自我？人生的哲理是什么？这些问题都显得大而无当。眼下实际要考虑的是：自己下一步干什么？接受哪个剧本、哪个角色？结婚不结婚？要结婚找谁？不过如此。再想得多了，是毫无必要的奢侈；连奢侈都不是，是故弄玄虚；连故弄玄虚也不是，是可笑的矫情；连矫情都算不上，是根本不必想的事。只有那些最无聊、虚伪的人才一天到晚用"人生价值"这样的词藻来说道。

她现在一下富有了：事业，地位，名誉，金钱，生活，社交，朋友，爱慕者，追求者，机会，选择余地……可她反而感到有点寂寞，空虚。人生莫非就如此？

柯云路《衰与荣》（下）P. 63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恶梦醒来，听到了倩儿的死讯，翠环对人生感到惶惑。）

一切究竟是不是早已注定了的？翠环不能够说。她有时相信，有时又不相信。昨天晚上张氏带给她一个希望，一个好的消息，以后她却做了那个可怕的噩梦。早晨她刚醒起来，就听见倩儿的死讯。这些究竟是什么兆候？给她预先报告幸福，或者报告恶运？她不知道。然而她又是多么渴望她能够知道！她需要这个知识来安定她的心。她的心乱了。她的心彷徨起来。

“好了。你看对不对？”汤嫂放下辫子说。

“嗯？”翠环发出这个声音，她似乎从梦中被唤醒来一般。她马上站起来，揩了一下眼睛，向汤嫂说了一句道谢的话。她用昨晚剩下的冷水匆匆地洗了脸，便同汤嫂一起走出房去。

巴金《秋》P. 474～47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不安】

（被关起来的苏小姐坐立不安。）

早餐也是“优待”餐，没有可供指摘之处。最初她不愿吃，昨晚上她是拒绝了他们特地弄来的鸡丝面的，可是后来终于吃了一点。这以后，她就坐立不安起来，好像那早餐里下得有一种毒药，其名为“不安”。她一会儿站在窗前，把脸嵌进窗上那木栅，朝那“斗方”天井发呆；一会儿她在这“狭长的笼”中走来走去，刚坐上那唯一的接过腿的木椅，便又霍地站了起来，想到那三尺宽的床上（这是病院里摆在三等病房那一类的货色）横一横，可是身体刚接触那所谓床，她又宁愿把脸嵌进窗上的木栅，看一看那小“天井”墙脚的绿苔。……小“天井”里的天渐渐暗下去了，房里渐渐不辨皂白了。横坐在接过腿的木椅上的苏小姐，曲着左臂靠在椅背，把半个脸埋在肘弯里，心中空荡荡地，若有思虑，若无思虑。忽然，头顶上那盏电灯亮了，苏小姐身子微微一震，而和电灯发亮差不多同时，房门上来了嚓的一声。苏小姐霍地跳起身来，转脸急

看，房门开了，一个人影一闪；苏小姐全身都抖起来了，脚步不自觉地往后一挫，然后，蓦地她叫了一声，就飞也似的扑向那进来的人。

茅盾《锻炼》，选自《茅盾选集》（二）P. 420～422，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急躁】

（三仙姑挺喜欢二黑，近来风传小芹和二黑要自由结婚，三仙姑着了急，想赶紧给小芹找婆家推出门去。）

三仙姑却着了急。她跟小芹虽是母女，近几年来却不对劲。三仙姑爱的是青年们，青年们爱的是小芹。小二黑这个孩子，在三仙姑看来好象鲜果，可惜多一个小芹，就没了自己的份儿。她本想早给小芹找个婆家推出门去，可是因为自己声名不正，差不多都不愿意跟她结亲。开罢斗争会以后，风言风语都说小二黑要跟小芹自由结婚，她想要真是那样的话，以后想跟小二黑说句笑话都不能了，那是多么可惜的事，因此托东家求西家要给小芹找婆家。

赵树理《小二黑结婚》，选自《赵树理文集》（1）P. 8，
工人出版社 1980 年版。

【疯狂】

（羊士奇的爱人于粉莲怀疑丈夫与别人乱搞，用撕杂志来放泄心中的怒火。）

她一下站起来，用力撕刊物；太厚，撕不动，打开撕，却停住了手。走到镜前站住，照着自己。一米七高，粗夯夯的，没有腰身，直筒筒的，哪有那女妖精扭扭的能迷男人。脸又长又大，疙疙瘩瘩，眉眼露着泼相，哪有那女妖精水灵白嫩——又会斯斯文文地笑！她对着镜子笑了笑，皮肉堆皱，比哭还难看！再看那女妖精的照片，文文雅雅，眼亮亮的，脸光光的，和羊士奇真是文人对文人美美的一对儿！她一屁股栽到了床上——觉得屁股又粗笨又胖大，身子又粗壮又沉重，床咯吱吱响——完了，自己完了。哪个男人在羊士奇位儿上，都不会要她于粉莲的！于粉莲，于粉莲，这个名就土气，贫气。她是小市民家里出来的，小时候，头上扎

个粉蝴蝶结。

柯云路《衰与荣》（上）P. 33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恐惧】

（深夜，院中的树林中发出女性的叹息声。）

“唉！”

一声深长的、绵邈的叹息随着夜风传进我的耳鼓，我的汗毛跟着这声叹息一起直立了起来。我停住，侧耳倾听，下意识地想着：“是皓皓，他又来和我开玩笑了！”于是，我鼓足了勇气，猛然回头，我的目光迎了一个空，月光凄白，花影满园，飒飒的风声中杂着蟋蟀的低鸣。我的背脊上凉飕飕的，发根都冒着冷气，重新举步，我不由自主地加快了步子。

“唉！”

又是一声叹息，我已清晰的辨明是发自树林里，而且，这是个女性的声音，带着微微的震颤。深沉、幽冷、而凄迷。我的心脏狂跳了起来。恐怖感迅速地征服了我，我的四肢冰凉而冷汗涔涔了。一当恐怖的念头滋生，就觉得四周都阴风惨惨，树影花影，全变成了鬼影幢幢。放开脚步，我由快步的行走转为狂奔，奔跑中，我敏感的感到四周都是叹息声，我幻觉有个披头散发的吊死鬼正紧跟在我的身后……我一口气奔上台阶，窜进了饭厅里，明亮的灯光温暖的迎接着我，我停住，望着那被关在玻璃门外的夜色和月亮，长长地吐出了一口气。

琼瑶《金盏花》P. 348～349，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冯乐山作媒把二小姐淑英许配给陈家，淑英一听“冯老太爷”这四个字就大惊失色。）

冯老太爷！这四个极其平常的字象晴天的霹雳一样打在淑英的头上，淑英几乎失声叫了出来。琴正在听蕙讲话。淑英在后面离琴有一步的光景。琴便把脚步下慢一点，暗暗地伸出手去握淑英的手。淑英不作声，只是用感激的眼光看琴。恰好琴也回头来看淑英。两对彼此熟习的眼光在黑暗中遇在一起了。琴鼓舞地微微一笑，立刻把头掉了回去。淑英的战

抖的心稍微镇静一点。但是“冯老太爷”这个称呼给她带来的不愉快的思想和悲痛的回忆却还不能够马上消去。少女的心并不是健忘的。不到一年前淑华房里的婢女鸣凤因为不愿意做冯乐山的姨太太就在这个花园里投湖自尽。但是这样也不能够使祖父不把淑英房的婢女婉儿送到冯家去做牺牲品。前些时候淑英母亲张氏的生日，婉儿还到公馆里来拜寿。婉儿痛苦地诉说了自己在冯家的生活情形，也讲到陈家的事。这些话淑英的母亲也听见过了，父亲也应该知道。然而这依旧不能够叫父亲不听从冯乐山的话，父亲仍然要把她嫁到陈家去。冯乐山，这个人是她的灾祸的根源。现在他又来了，而且同她的父亲在一起谈话。……她不能够再想下去。她茫然地看前面。眼前只是幢幢的人影。她忽然觉得这一切仿佛都是空虚的梦。她的心又隐微地发痛了。

巴金《春》P. 152～15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楼道中，罗太太突然出现在孟忆湄面前，挡住她的去路。）

在我面前，罗太太象从地底钻出来的一般，正亭亭然地站在那儿。使我吃惊的，还不单单是她的突然出现，而是她的神情和眼色！她的背脊挺得那么直，披着一件不知是什么年代的白色披风，披风里穿得仍然十分单薄。她在颤栗着，是由于冷，还是其它因素，我不知道。她的眼睛直直地瞪着我，森冷、清幽……是一种我所无法描述的神色！那眼睛和她那苍白的面色相映，使人立即联想起从坟墓里爬出来的幽灵和鬼魂。我打了个寒战，本能地退后了一步，讷讷地叫了一声：

“罗——伯——母！”

她直视着我，不前进，也不后退，不动，也不说话。整个的人，象一座直立的木乃伊。我心底的寒栗在加重，说真的，她实在不象个活着的人！

琼瑶《金盏花》P. 454～455，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鸣凤与觉慧暗暗相恋。一天，觉慧因鸣凤不肯留下来与他谈天，开玩笑说要把鸣凤嫁出高家。）

她突然变了脸色，眼光由光明而变为阴暗，半晌说不出一句话。她

的嘴唇微微动了一下，但是并没有说出什么。她的眼睛开始发亮，罩上了一层晶莹的玻璃似的东西，睫毛接连地动了几下。“当真的?”她终于发出了这句短短的问话。眼泪沿着面颊流下来，她再也说不出第二句。

巴金《家》P. 7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3 年版。

（阿毛姑娘出嫁前感到惴惴不安。）

然而阿毛更哭了，是所有的用来做宽慰的言语把她的心越送进悲凉里去；是觉得更不忍离开她父亲；是觉得更不敢亲近那陌生的生活去。她实在不能了解这嫁的意义；既是父亲，三姑，媒人赵三叔，和许多人都说这嫁是该的，想来总没有错。并且这疑问也只能放在心里，因为三姑早就示意她，说这是姑娘们所不当说的，这是属于害羞一类的事。虽说她从她所懂得的羞上面，似乎领略到所谓出嫁，不过她总觉得这事大约于她或她父亲有点不利，因为近来她在她父亲的忙碌中，是常常得了些不安去。

若是别人只告诉她：有那么一家人，很喜欢她，很需要她去，不久就来接她了，那么，她一定会高兴穿起那特为她预备的衣裳，无论她是怎样爱她的老父，怎样对于这荒凉的山谷感到眷恋。但是那好奇的心，那更冀求着热闹和愉悦的心，是会使她不愿挂虑到一些纷扰的事，因为在她的意想里，对于嫁的观念始终是模糊的，以为暂时做着一个长久的客。

现在呢，她是被别人在无意中给与了她一些似乎恫吓的好意，把她那和平的意念揉成一种重重的，纷纷的担心；而她所最担心的日子，她的婚期，竟很快的大踏步的就来了。

丁玲《阿毛姑娘》，选自《丁玲短篇小说选》（上）P. 8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简·爱离开她舅母家，到五十里外的劳渥德学校上学。她结识了很多朋友和老师。第二年春天，劳渥德学校变成了医院。瘟疫随着加速来临的春天，加速溜进了孤儿院。八十个姑娘中，一下子就病倒了四十五个，课也上不成了。死亡成了常客，院内满是阴郁和恐惧。六月初的一天晚上，简·爱和她的朋友一块出去玩，回来又看到外科医生的马，猜想一定有人病得很重。就在月亮庄严地在暗黑的东面升起的时候，简·

爱脑子里第一次出现这样的想法。)

“现在病危躺在床上，那是多么悲哀啊！世界真可爱，被迫离开世界，不得不到那谁也不知道的地方去，将是凄惨的。”

于是我的脑子作出第一次认真的努力，要理解灌输给它的有关天堂和地狱的事；它第一次畏缩起来，感到束手无策；它第一次往后看看，往两边看看，看到周围是一个深不可测的深渊；它只感觉得到它所在的一个点——现在；其余的一切都是混沌的云和茫茫的深渊；一想到在这一片混沌中晃动下沉，它就吓得打战。我正沉浸在这个新的想法中，却听到前门给打开了；贝茨先生走了出来，还有个护士跟他在一起。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P. 98～9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简·爱在这个学校面对现实的恐惧心理，在作者笔下如实地反映了出来。这也反映了简·爱对这所学校的不满，反映了她对社会的不满。

在这种黑暗无光、酷似地狱的社会里，学校也照常一样的黑暗，病魔折磨得他们束手无策，看不到一点希望，看到的只是混沌的云和茫茫的深渊。

作者在这里也是写实，写她不满意的学校，写她对现实社会的不满。呼吁大家对不满的现实进行批判。

(海伦是一位事业上的女强人，然而青少年时期却有着一段极悲惨的遭遇，因而时常有恐惧、危险的感觉。)

海伦突然停住了脚步，她感到背脊一阵刺痛。

要出什么事。

危险近在咫尺，尽管她不知道是什么样的危险，但她早就有过这样的经历。以前在巴黎，德国鬼子冲进他们家前，她正和安朵瓦奈特在小花园玩，不过这次危险报警特别强烈，就象浪潮一样一阵紧似一阵地冲击着她。

她四下张望，但看不见黑暗的地方，树上的电灯只照亮了石板路。

她屏住了呼吸，仔细地倾听了一会儿，虽然没有任何动静，仍有一种危险的感觉。

她感到浑身一阵发抖，赶紧使劲地搓了搓冰凉的手臂，可这不是因

冷发抖，而是恐惧。“你也真傻。”她自言自语道，“这儿有什么危险？”然而她还是估量了一下所在位置离住宅和卧室的距离，发现卧室要靠近一些。

于是她赶紧朝卧室跑去。

〔美〕朱迪斯·占尔德《罪恶》（下）P. 626，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段描写通过对海伦危险经历的描述，加上她孤身只人在黑夜行走，“看不见黑暗的地方，树上的电灯只照亮了石板路”，这些令人惊悸的气氛的烘托，较好地刻画了海伦的恐惧心理。

（安娜把他同渥伦斯奇的关系对丈夫亚历克赛·亚历山特罗维奇摊牌了。她不用在虚伪和欺骗中度日了，感到如释重负。但当她意识到前途未卜时，又不寒而栗了。）

当她第二天早晨醒来的时候，她首先想到的就是她对她丈夫所说的话，那些话在她看来是这样可怕，她现在简直不能设想她怎么会说出那种奇怪的粗暴的话来，简直不能想象那会有什么样的结果。但是话已经说出口了，而亚历克赛·亚历山特罗维奇是一句什么话也没有讲就走了。“我见了渥伦斯奇，却没有告诉他。他临走的时候我本来想叫他回来，告诉他的，但是我改变了主意，因为我没有一开头就告诉他，显得有点奇怪。我为什么那么想对他说，却终于没有对他说呢？”回答这个问题的，是她羞得满面通红。她知道是什么制止了她没有说，她知道她是感到羞耻。她的处境，昨天晚上在她看来是明朗化了的，现在她忽然觉得不但不明朗，而且毫无希望了。她对于以前所从未加以考虑的耻辱感到恐惧。她一想到她丈夫会怎样做的时候，最可怕的念头就浮上了她的心头。她幻想着管家立刻就会来把她赶出屋子，幻想着她的可耻的事情会传遍全世界。她问自己要是她被赶出的时候她到什么地方去好呢，她找不出答案。

当她想到渥伦斯奇的时候，她仿佛觉得，他已不再爱她，他已有点厌倦起她来了，她不能够献身于他，她因此怀恨起他来。她仿佛觉得，她对她丈夫所说的话，那些不断地在她想象里重复的话，她对什么人都说了，什么人都听到了。她不敢正视自己家里的人。她不敢叫她的使女，更

不敢走下楼去看她的儿子和女家庭教师。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P. 25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安娜卸下了沉重的包袱，但并未得到丈夫的理解。而且，自己的情人也将失去。这双重的打击，加重了安娜的不安和恐惧。此段描写既细腻，又感情起伏，很有艺术魅力。

【惊愕】

（虎妞为使祥子就范，骗祥子说自己怀上了孩子，祥子惊呆了。）

楞头磕脑的，他“啊”了一声，忽然全明白了。一万样他没想到过的事都奔了心中去，来得是这么多，这么急，这么乱，心中反猛的成了块空白，象电影片忽然断了那样。街上非常的清静，天上有些灰云遮住了月，地上时时有些小风，吹动着残枝枯叶，远处有几声尖锐的猫叫。祥子的心里由乱而空白，连这些声音也没听见；手托住腮下，呆呆的看着地，把地看得似乎要动；想不出什么，也不愿想什么；只觉得自己越来越小，可又不能完全缩入地中去，整个的生命似乎都立在这点难受上；别的，什么也没有！他这才觉出冷来，连嘴唇都微微地颤着。

“别紧自蹲着，说话呀！你起来！”她似乎也觉出冷来，愿意活动几步。

他僵不吃的立起来，随着她往北走，还是找不到话说，浑身都有些发木，象刚被冻醒了似的。

老舍《骆驼祥子》，选自《老舍文集》(3) P. 78～7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惊讶】

（五叔五婶又在吵架，觉新要找三叔，却被母亲阻止了。）

“明轩，你不要去，”周氏忽然低声阻止道。觉新便站住惊愕地望着周氏，不明白她为什么不让他去告诉克明。周氏知道觉新的心思，便对他解释道：“三爸来也管不了的。他如果管得住他们，早就不会闹了。你把三爸请来，不过让他多生点气。我看他们爱闹就索性让他们一次闹

‘伤’了，免得以后再时常闹。”她说完觉得心里比较痛快一点。她看见淑华、觉民、琴、芸这几个年轻人的眼光集中在她的脸上，忽然觉得眼前亮起来。她惊讶地望着这几张脸，都是年轻、正直、善良的面貌，这上面并没有世故的皱纹，也没有忧患的颜色。她感到一阵畅快，仿佛她的愁烦一瞬间就完全离开了她。她有点明白了：这个时代是属于眼前这些年轻人的，只有他们才可以给她一点光，一点温暖。

巴金《秋》P. 54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惊惧】

（当詹妮识破埃里克的秘密之后，才知埃里克用他的画在自己心中激起的一切情感都不过是一场骗局罢了！）

这时她看见了通向顶棚的楼梯。顶棚倾斜得历害，爬到楼梯顶处，她不能不弯下腰，匍匐着爬进阁楼。

刚直起腰，对面墙上一道斑斓的闪光，猛地向她袭来，她差点没叫出声来。在她面前站着个和自己一模一样的人！难道是一面镜子？她恐惧地慢慢向前走去。不，原来是一幅画。画上的人一动不动地凝视着自己，一丝幽幽的冷光从窗缝中漏进来，宛若一根幽魂的手指在轻轻地拨弄着画布。

巨大的画布上涂抹着光怪陆离的色彩，勾勒出一幅可怕的图景。画中央是她自己，她的嘴唇痛苦的扭曲着，呆呆地望着两具苍白的小尸体，那是贝丝和蒂娜（詹妮的两个女儿）。她们瘫倒在地上，蓝色的罩衫皱成一团，眼球凸起，舌头伸得老长，一条蓝色灯芯绒的带子紧紧的缠在她们的脖子上。在画的右上部是一个有深蓝色窗帘的窗户，透过打开的玻璃窗望出去，是狞笑着的埃里克；一条黑绿色的半人半蛇的怪物横贯整个画面——那是一个长着卡罗琳（埃里克的母亲）头的女人，紧紧裹在身上的斗篷就象蛇皮一样发出阴森可怖的寒光；她正俯视着摇床里的婴儿，摇床从天上的一个洞里掉下来，悬在空中；那女人张开奇形怪状鲸鱼鳍似的大手，正按住婴孩的小脸；孩子的手在头上乱抓，撇开的手指好象一朵星花。

詹妮听见自己的喉头在抽搐，发出一声撕肝裂胆的惨叫——画上又

出现了半人半蛇的卡罗琳，出现了埃里克，蓬乱的黑发几乎遮住了他的脸，正瞪着一双疯狂的眼睛从画布上直直地盯着自己。

埃里克，这个灵魂畸形的天才，这个才华非凡的梦魔！他展出的并不是自己的画。它是魔鬼，——也是疯狂的化身！

她鼓足勇气，一把将画从墙上扯下来。几次她直想扔掉手中的画，好象她抓的不是画布，而是一团地狱之火！

她跌跌撞撞地冲出小屋，好容易套上滑雪板。狂风怒吼，吹打着手中的画布，使她站立不稳。来时的小路已经不可辨，她挣扎着，发疯似地尖叫着："救救我，救救我！"

〔美〕玛丽·希金斯·克拉克《炼狱之爱》P. 158～159，
作家出版社 1986 年版。

这段描写通过画面的怪诞和惊恐，较好地映衬出詹妮惊惧害怕的心理，高潮起伏，颇具感染力。

（刚刚打开初恋心扉的内地少女突然明白了不少道理，如果说她原来的性格中仅仅有羞怯，那现在，为着自己的秘密，为了觉醒的爱情，她第一次懂得了怯惧。）

欧也妮听见楼梯在父亲脚下震动，吓得望花园里溜了。一个人快乐到极点的时候，往往——也许不无理由——以为自己的心思全摆在脸上，给人家一眼就会看透；这种过分的羞怯与心虚，对欧也妮已经发生作用。可怜的姑娘终于发觉了自己的屋子冷冰冰的一无所有，怎么也配不上堂兄弟的风雅，觉得很气恼。她很热烈的感到非给他做一点儿什么不可；做什么呢？不知道。天真，老实，她听凭纯朴的天性自由发挥，并没对自己的印象和情感有所顾虑。一看见堂兄弟，女性的倾向就在她心中觉醒了，而且来势特别猛烈，因为到了二十三岁，她的智力与欲望都已经达到高峰。她第一次见了父亲害怕，悟出自己的命运原来操在他的手里，认为有些心事瞒着他是一桩罪过。她脚步匆忙的在那儿走，很奇怪的觉得空气比平时新鲜，阳光比平时更有生气，给她精神上添了些暖意，给了她新生命。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5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惊慌】

（专制魔王葛朗台给家里的一切开销制定了严格的规定，他的妻子、女儿和佣人拿侬一直毫无怨言地臣服于他。可是从巴黎来的欧也妮的堂兄查理实在太惹人怜爱了。坠入爱河的内地少女破天荒第一次违背父亲，偷偷为查理准备了一顿很简单，也不多化钱，但已经把家里的老规矩破坏完了的午餐。正当三个女人围着查理高兴地看着他享用时，葛朗台回来了。）

“爸爸来了！”欧也妮叫道。

她在桌布上留下了几块糖，把糖碟子收了。拿侬把盛鸡蛋的盘子端走。葛朗台太太笔直的站着，象一头受惊的小鹿。这一场突如其来的惊慌，弄得查理莫名其妙。

……这时查理正把糖放入咖啡。葛朗台一眼瞥见那么些糖，便打量着他的女人，她脸色煞白的走了过来。他附在可怜的老婆耳边问：

“哪儿来的这么些糖？”

“拿侬上番查铺子买的，家里没有了。”

这默默无声的一幕使三位女人怎样的紧张，简直难以想象。拿侬从厨房里跑出来，向堂屋内张望，看看事情怎么样。查理尝了尝咖啡，觉得太苦，想再加些糖，已经给葛朗台收起了。

“侄儿，你找什么？”老头儿问。

“找糖”。

“冲些牛奶，咖啡就不苦了。”葛朗台回答。

欧也妮把父亲藏起的糖碟子重新拿来放上桌子，声色不动的打量着父亲。真的，一个巴黎女子帮助情人逃走，用娇弱的胳膊拉住从窗口挂到地下的丝绳那种勇气，也不见得胜过把糖重新放上桌子时欧也妮的勇气。可是巴黎女子是有酬报的，美丽的手臂上每根受伤的血管，都会由情人用眼泪与亲吻来滋润，用快乐来治疗；欧也妮被父亲霹雳般的目光瞪着，惊慌到心都碎了，而这种秘密的痛苦，查理是永远不会得知的。

“你不吃东西吗，太太？”葛朗台问他的女人。

可怜的奴隶走过来恭恭敬敬切了块面包，捡了一只梨。欧也妮大着胆子请父亲吃葡萄：

“爸爸，尝尝我的干葡萄吧！——弟弟，也吃一点好不好？这些美丽的葡萄，我特地为你摘来的。”

“哦！再不阻止的话，她们为了你要把索漠城抢光呢，侄儿。你吃完了，咱们到花园里去，我有事跟你谈，那可是不甜的喽。”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68～6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在一般情况下，惊慌和勇气是很难结亲缘的，谁不知道：惊慌就是缺乏勇气，有了足够的勇气就不会惊慌。可是巴尔扎克硬是让惊慌和勇气揉在了一起，巧妙地展示了欧也妮复杂的内心矛盾和她鲜明的个性。文中对于勇气的比喻和对惊慌的白描加强了艺术效果。

【羞涩】

（谈到琴和觉民的婚事，琴羞红了脸。）

觉民好几次把眼光射往琴的脸上去。琴也不时偷偷地看觉民。琴的脸上泛起红色，但是有一股喜悦的光辉笼罩着它。这样的害羞反而增加了少女的美丽。这使得觉民更深地感到自己的幸福。觉民的脸也因了兴奋和感激而发红。

巴金《秋》P. 50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肖飞带来罐头，志如没有吃，在肖飞面前她也不说话。）

于是，几个人都尝了尝稀罕儿，只是志如没有吃。志如不但没有吃鱼，连一句话也没有说。她平常多么爱说爱笑啊！这会儿见了肖飞，好象她的话都从眼睛里说出来了。可是，肖飞就跟她不一样，他故意地追着她说：“志如，怎么不说话了？见了我还害臊吗?!”志如这才开口：“去你的！臊什么？我是看着你打扮得不象个人样儿了！”

刘流《烈火金钢》P. 247，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生宝回到家，看到了给自己介绍的对象。）

生宝一只脚踏进屋里，就见一个上身穿蓝、下身穿黑、坐在炕沿上

的长方脸盘女人，溜下了脚地。生宝看见女方羞得满脸通红，他就不好意思细看人样了。他只见女方两手捏着自己的蓝布罩衫前襟，兴奋地站在脚地上，等待着把她介绍给梁生宝。

……

现在，生宝看见女方已经重新坐在炕沿上。这回他看清楚了：是一个二十几岁的劳动妇女，前额宽阔的长方脸盘，浓眉大眼，显得精明能干。生宝再看她托在木炕沿上的两手和踏在脚地上的两脚，的确比一般只从事家务劳动的妇女要大。生宝看见她那手指头比较粗壮，心里就明白这是田地里劳动锻炼的结果。骨胳几乎同他一样高大，猛一看似乎有点消瘦，仔细看却是十分强壮。

生宝这样细看女方时，他发现人家的脸又羞红了。他不好意思地转移开眼睛，掏出他那个一巴掌长的短烟锅，准备抽烟。

但是女方脸红是脸红，眼睛却一直没有离开过生宝。这女人竟然这样大方，那双有主意的、胆大的眼睛，一个劲地认真细看生宝，好象看不够似的。生宝听说有些闺女同对象见面，低下头去，不敢抬起眼皮来；这个离了婚的女人，现在两手托着炕沿，公然等待着对象同她说话哩。

柳青《创业史》P. 197～199，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蕙就要结婚了，当众人说起这桩蕙心里很不满的婚事时，蕙只得很不好意思地坐在那里。）

蕙被众人（连女佣和丫头都在内）的偷偷送过来的眼光看得更不好意思，极力装出没有听见那些话的样子，头埋得更低，两眼望着自己的膝头，两手微微翻弄着衣角。后来她无可奈何，只得端端正正地坐在那里，象一个新娘似的。

巴金《春》P. 11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羞愧】

（张香莲把队长的好地种坏了，队长却把她的坏地种好了，如今队长又要把地再换过来，张香莲羞惭地低下了头。）

张香莲脸红了，而心里却不能不承认这是个会替人操心的正派老汉。她感到，她虽然穿着一双绝对无可非议地、却使得枣园沟的闺女、媳妇们叹为观止的半高跟白塑料凉鞋，但这个高大的麦垛还是使她自己矮了半截。什么叫能耐？难道是用招工指标和宅基地批准书，来交换既不是用汗水挣的，也不是掏钱买的粮食和白桃、芝麻油和“品种鸡”？什么叫福气、美气和“得意”呢？是住在县城里每夜地搂着男人或叫男人搂着；是钻窟窿打洞地想法儿把户口迁到城里，一辈子当一个侍候男人，而且往往在“计划”外生儿育女的家属，还是在自己生活了三十多年的土地上，为自己、也为众人增加一些明娃说的那“淀粉”和“蛋白质”呢？难道农闲时进城看看丈夫，农忙时也让丈夫回来掂掂锄把，过过城乡结合的日子，就不美气、不“得意”了吗？城里干部们时兴过“礼拜六”，咦咦，羞死人啦！俺就把“礼拜六”攒到一块过，再叫俺那个货回来过过“礼拜六”能算受委屈啦！谁能猜想到这个年轻媳妇还有这么多“心灵的秘密”，这么多物质的、精神的甚至是每一个凡人都具有的情欲的考虑呢？站在严肃而慈祥的赵镢头面前，能说会道的张香莲说不出话来了。她发现大家都在瞧着她，象瞧着一个公开的在别人兜里掏过东西而又毫不害羞的、快活而又理直气壮的盗窃者。不，分明是瞧着一个游离于城乡一切劳动岗位之外的多余的人。张香莲的脑袋低下去了。

张一弓《赵镢头的遗嘱》，选自《中篇小说选》P. 162，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为女儿的婚事，三仙姑被传到区里，她一身妖里妖气的打扮，成为人们围观、议论的对象。）

刚才跑出去那个小闺女，跑到外边一宣传，说有个打官司的老婆，四十五了，穿着花鞋. 邻近的女人们都跑来看，挤了半院，唧唧哝哝说：“看看！四十五了！”“看那裤腿！”“看那鞋！”三仙姑半辈没有脸红过，偏这会撑不住气了，一道道热汗在脸上流。交通员领着小芹来了，故意说：“看什么？人家也是个人吧，没有见过？闪开路！”一伙女人们哈哈大笑。

把小芹叫来，区长说：“你问问你闺女愿意不愿意！”三仙姑只听见院里人说：“四十五”“穿花鞋”，羞得只顾擦汗，再也开不得口。院里的人们忽然又转了话头，都说“那是人家的闺女”“闺女不如娘会打扮”，也

有人说“听说还会下神”，偏又有个知道底细的断断续续讲“米烂了”的故事，这时三仙姑恨不得一头碰死。

赵树理《小二黑结婚》，选自《赵树理文集》(1) P. 14，
工人出版社 1980 年版。

（一夜狂欢之后，思嘉对白瑞德、对爱情有了新的认识，充满了甜蜜快乐，同时又感到羞愧。）

第二天早晨醒来，他已经走了，若不是旁边明明放着一个空枕头，她竟要把昨夜的事情当作一场春梦呢。她朦朦胧胧地记起了那番情景，不觉脸上热烘烘的。于是她将被头拉上了围住颈梗，继续躺在阳光中，将一大堆纷乱的记忆重新整理。

有两件事情最先得她的注意。她跟瑞德已经同居几年了，跟他一起睡，跟他一起吃，也吵过嘴儿，也养过孩子，但是她始终没有认识他。昨天晚上把她抱上楼去的那个，乃是一个陌生人，她从来不曾梦想到过的。因为经过昨夜一夜的疯狂，那个人已经收服了她，伤害了她，虐待了她，而她倒觉快乐了。

哦，她是应该羞愧的，应该不敢回想昨夜黑暗中的种种情景的！

她是一个大家闺秀，应该很知道身份，现在经过了这么一个晚上，她就再也不能抬头了。然而另外有一种心情强过了她的羞愧，就是昨夜那种狂欢的回味，那种投降时的状况。这是她生平第一遭感到人生的真谛，第一遭感到真正的情欲。她觉得那种情欲是强烈的，原始的，跟她逃开饿狼陀那天晚上所感到的恐惧一样，同时又是模糊而甜蜜的，犹如她开枪杀那个北佬时所感到的憎恨一样。

〔美〕玛格丽泰·密西尔《飘》(下) P. 1113，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思嘉的感情是复杂的。有委屈，有憎恨，又有情欲的满足和模糊的甜蜜。作者以思嘉自己的感受和回忆来表现她的复杂的感情，细腻得体。

【迷惑】

（周雅安有了朋友，每天也有个男孩子等自己，江雁容感觉到爱情是个很神秘的东西。）

江雁容单独向前面走去，心里模糊地想着周雅安和小徐，就是这样，爱情是多神秘，周雅安和她的感情再好，只要小徐一出现，她眼中就只有小徐了！在信义路口，她转了弯，然后再转进一条小巷子。她的家住在和平东路，她本可以一直走大路，但她却喜欢这条巷子的幽静，巷子两边，有许多破破烂烂的木板房子，还有个小破庙，庙中居然香火鼎盛。江雁容无法设想这些破房子里的人的生活。生命（无论是谁的生命），似乎都充满了苦恼、忙碌和挣扎，可是，这世上千千万万的人，却都热爱着他们的生命，这世界岂不矛盾？

在那固定的电线杆下面，她又发现了那个每天在这儿等她的男孩子。瘦高个儿，一身黄卡其布制服，扶着一辆脚踏车，这是他给她的全部印象，因为她从不敢正眼去打量他。自从上学期中旬起，这孩子就开始等她了，可是，只有一次，他鼓起勇气上来和她说话，他仿佛报了自己的名字，并说了请求交友一类的话，但她一句都没听清楚，只记得他那张涨得通红的黝黑而孩子气的脸。她仓促地逃开了，而他也红着脸退到一边。这以后，他每天总在这儿等她，但并不跟踪她，也不和她说话，只默默地望着她走过去。江雁容每次走过这儿，也不禁脸红心跳，她不敢望他，只能目不斜视地赶快走过去，走过去后也不敢回头看，所以她无法测知他什么时候才会离开那根电线杆。她总是感到奇怪，不知这个男孩子有什么神经病，既不认识她，又不了解她，当然无法谈到“爱”字，那么，这傻劲是为了什么？

琼瑶《窗外》P. 35～36，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灵珊回家，竟然又看到楚楚孤独的瑟缩在楼梯的一角。）

灵珊一个人走进大厦，习惯性地，她不坐电梯而走楼梯。这已是秋天了，白天下过一阵雨，晚上的气温就降低了好多。她穿了件短外套，仍然颇有凉意。拾级而上，她心里无忧无虑无烦恼，却也无欢无喜无兴奋。生活是太单调了，她模糊地想着，单调得象一池死水，连一点波浪都没有。她跨了一级，再跨一级……忽然间，她站住了。

在楼梯的一角，有个小小的人影，正蜷缩在台阶上，双手抱着扶手下的铁栏杆。她一怔，仔细看去，才发现那竟然是多日无消息的韦楚楚！

那孩子孤独地，瑟缩地，瘦小地坐在那儿，弓着小小的膝头，下巴放在膝上，一对大眼睛，一瞬也不瞬地睁着，头发依然零乱地披散在脸上，面颊上有着纵横的泪痕和污渍，这孩子哭过了。有什么事会让这小野蛮人流泪呢？更有什么事会让她深宵不归，坐在这楼梯上呢？灵珊不由自主的蹲下了身子。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18，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娄太太在娄家感到很孤凄。因为她发现娄家一家大小都时刻想法试验她，把她放在各种为难的情形下，一次次发现她的不足，而且家道兴隆后，这种不足也更明显了。）

然而，叫她去过另一种日子，没有机会穿戴齐整，拜客、回拜，她又不会欢乐，若有所失。繁荣、气恼、为难，这是生命。娄太太又感到一阵温柔的牵痛。站在脸盆前面，对着镜子，她觉得痒痒地有点小东西落到眼镜的边缘，以为是泪珠，把手帕裹在指尖，伸进去揩抹，却原来是个扑灯的小青虫。娄太太除下眼镜，看了又看，眼皮翻过来检视、疑惑小虫子可曾钻了进去；凑到镜子跟前，几乎把脸贴在镜子上，一片无垠的团白的腮颊；自己看着自己，没有表情——她的伤悲是对自己也说不清楚的。两道眉毛紧紧皱着，永远皱着，表示的只是“麻烦！麻烦！”而不是伤悲。

张爱玲《倾城之恋》P. 37，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忌妒】

（思嘉从希礼那儿证实了希礼要跟媚兰结婚的消息。）

她想起了媚兰，突然看见她那双安静的褐色眼睛，带着那种飘飘欲仙的神气，看见她那安静的小手，套着那么一双黑色线织的手套，又看见她那温和的静默。于是她的忿怒起来了，这就是曾经逼得她父亲郝嘉乐去杀人的那种忿怒，也就是曾经逼得她的其他爱尔兰祖宗去做非法行为以至于断送头颅的那种忿怒。

“那么你为什么不说呢，你这懦夫！你是怕跟我结婚呢！你情愿跟那

傻小丫头过日子，她是百依百顺的，过几天养出一窠小猪来，也是百依百顺的！为什么呢——”

“你不应该把媚兰说得这么不堪！”

“我偏要这么讲，算我得罪你家媚兰了！不过你是谁，配来说我应该不应该？你是懦夫，你是王八蛋，你是——你不该哄骗我，使我相信你会跟我结婚——”

“你要公道些，”他恳求道，“我何尝——”

她并不要公道，虽则明知他的话一点不错。他对于她，其实始终没有越过友谊的界限，但一想到这层，便又加上了一重忿怒，女性自傲心和虚荣心受伤的忿怒。她一直都在他后边追，他却一点儿也不肯领情。他情愿去要那么一个苍白脸的小傻子，不要她。啊，她深深自悔当初不听父母的训诲，自悔不曾对他拉起一副架子来，而今只落得这么一番难堪的羞辱！

她从椅子上唰地站了起来，紧紧捏起了双手，他也站了起来，对她巍然高耸着，脸上充满了沉默的苦恼，就是一个人被强迫着要与难堪的现实去对面的那种苦恼。

“我到死都恨你，你这王八蛋——你这下流坯——下流坯——”她想找一个最最恶毒的名词来骂他，可是她想不出来。

“思嘉——请你——”

说着，他伸出一双手来给她，谁知在这当口，她便用尽了全身之力，向他脸上狠狠地打了一个耳掴。在那么寂静的房中，这一下的响声特别觉得清脆，正如一条马鞭在空中抖了一下一般，而经这一来，她的一肚子的忿怒突然都消失，心中只剩一种凄凉之感了。

〔美〕马格丽泰·密西尔《飘》（上）P. 136～137，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这一段描写把思嘉的忌妒心理表现得淋漓尽致，非常精采。忌妒是不讲理智、蛮横专断的。思嘉知道了自己爱的希礼竟然要跟自己瞧不起的媚兰结婚，不禁忿怒顿起。骂人，不讲礼，大打出手，这些语言举止，很能体现人物的性格和心理特征。越是不讲理，暴跳如雷，忌妒之火越旺。作者对此把握极准，因此驾驭自如。

【嫉恨】

（纳吉娃是前大臣的女儿，向才华出众的穷苦工人的儿子穆罕默德求爱遭到拒绝。在暗杀内政部国务大臣欧尼的过程中，穆罕默德爱上了出身农家的欧尼之妻佐贝黛。出于变态的报复心理，纳吉娃编造谎言诬陷穆罕默德企图强奸她。佐贝黛不明真相，误以为穆罕默德是在欺骗、愚弄她，陷入痛苦之中。至此，穆罕默德、佐贝黛、纳吉娃三人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进入高潮。）

佐贝黛感到，她被打败了，一败涂地。她嫉妒纳吉娃，嫉妒埃及每一个女人。嫉妒纳吉娃，是因为穆罕默德企图强奸她。她感到屈辱和卑贱，是因为穆罕默德只尊敬她，而不想强奸她……

她回想着纳吉娃的姿容，尽力把自己同她作比较，找出纳吉娃具有而自己却缺乏的东西，探明纳吉娃使穆罕默德神魂颠倒的魅力。

她看到纳吉娃的影子总在面前晃动，她在脑海中勾勒纳吉娃的形象，刻画纳吉娃的秀容，她象一位艺术家，在形象的塑造中倾注了自己的爱和才华，这是一个能勾人魂魄的女人的形象。

她细细揣摩着纳吉娃罕见的魅力、出众的美貌、双眼顾盼之中流露出的欲望和嘴唇富有的吸引力。她愣愣地瞪视着她凭想象描绘的纳吉娃的肖像，接着便把它毁去，又用仇恨的笔给纳吉娃另画了一幅像，丑化她的脸，把鼻子拉长，双眼画成一条线，龇牙咧嘴的样子。

穆罕默德在选择女人方面如此缺乏审美力，佐贝黛不由得冷笑连声。接着，她把第二幅纳吉娃的像也撕了，又画了一幅漂亮的像，这幅像使佐贝黛的妒火更加炽烈了。

最使佐贝黛激愤的是，纳吉娃年纪比她轻，身材比她高，而且还有一头金发。

〔埃及〕穆斯塔法·阿明《初恋岁月》P. 365～366，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女人热恋时心中的嫉妒之火，能使全世界熊熊燃烧的火焰都黯然失色。文中的佐贝黛因为爱得深，才会产生炽烈的妒火。她感到纳吉娃“是一个能勾人魂魄的女人”，她热恋的爱人穆罕默德被纳吉娃勾走了，她

便嫉恨得要丑化她。更因为对手纳吉娃比她年轻，身材也比她高，且还有一头金头发，她便更加激愤。至此，一个因爱而生恨的女人形象被描绘得淋漓尽致。

（范丹妮找胡正强的妻子说明自己与胡正强的隐情，却没有达到报复胡的目的，她愤怒的看着一切。）

范丹妮垂着眼，脸色难看地快步走着。林虹边走边和她说着话。她心神恍惚地、冷淡地、有一句没一句地应答着。

范丹妮只看见脚底下的路面，路面显得坑坑洼洼、高低不平，硌着、崴着她的脚。她步子匆乱。这会儿，直到离开了胡正强家，她才感到了屈辱。她是失败者。胡正强真是个伪君子，当他送她和林虹走出家门时，脸上的笑依然象往常在公开场合那样温和、文雅、质朴、知识气，然而在她眼里，却是最虚伪不过了。是谁帮助他支撑着这个道貌岸然的形象？是文倩岚。她站在他身后，含着文静的，礼貌的微笑："有时间再来吧！"文倩岚居然还能这样说。真正是夫妻一对的虚伪。可是，这虚伪弄得自己也不能不虚伪："你们回吧，不用送了。"自己当时不也这样礼貌地应着吗？胡正强微笑地目送着自己走下楼梯，他以后越发可以蔑视自己了。自己并不能怎样报复他，只能忍气吞声。文倩岚也淡淡含笑地（一等自己背转身下楼，那笑容肯定早消失了。）看着自己的背影，从今以后，她也可以蔑视自己了。自己在她心目中不过是个卑劣的、无耻的、道德败坏已极的女人！林虹在一旁有说有笑地干什么？想哄自己高兴？今天她倒是收获不小，她就要成为电影明星了！自己为什么要举荐她、捧她？她以后会了不起了，会得到童伟、钟小鲁、刘言这样一批男人的注目了——男人见了漂亮女人还不是都想得一手，胡正强大概也会对她献殷勤的。她一天之间就飞到自己头上了。自己又嫉妒上林虹了。她不想听林虹和自己说话，无非是想讨好自己，她烦！

"我现在不想听别人说话。"她说了一句。

林虹明白地看了看她，没再说什么。

"你今天怎么了？"沉默地走了好一会儿，林虹才关心地问。

"我现在恨一切人！"

柯云路《夜与昼》（下）P. 794～79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自卑】

（裴晓芸作为“五类分子”子女来到北大荒，心里很自卑。）

她认为自己是个半点可爱之处都没有的丑姑娘，一只丑小鸭。

是呵，她的身材那么瘦弱，小手小脚的，象是发育不良没长开似的。她那张小女孩般的脸上，永远地笼罩哀哀的愁云，一接触到什么人的目光，她便会情不自禁地立刻垂下睫毛，掩护住那双怯生生的眼睛。

一方面，她因为自己是那么不引人注意而自卑。另一方面，她又但愿任何人在任何场合下都不注意她的存在。有天中午下暴雨，男女知青跑出大宿舍，遮盖土坯。苫席不够用，她把自己身上披的雨衣也盖到土坯上了。她在暴雨中浇成了一只落水鸡。衣服裤子紧紧地贴在身上，模样滑稽而可怜。他不禁多看了她几眼，她竟象被一只大猩猩所注视似的，吃惊地呆愣了一刻，转身而逃。

梁晓声《今夜有暴风雪》，选自《中篇小说选》(2) P. 42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失望】

（郝思嘉在内心里深深地爱着希礼，以为希礼也一定为她的美貌所倾倒。当希礼与思嘉话别的时候，思嘉多么希望希礼说出“我爱你”三个字。）

她屏住气，等了一刻儿，等着他继续说下去，急巴巴望着他说出那三个奇妙的字来。但是那三个字偏偏听不见。于是她发狂似地搜索着他的面孔，然而他分明已经说完话了，分明再没有下文了。

这是她第二次遭到希望的幻灭了，这是她的心再也吃当不了的，因而她直同小孩子一般喊了一声“哦”，便一顿身坐了下去，眼泪跟泉水一般涌了出来。随后，她就听见窗外车道上传来了一阵马蹄得得车轮辘辘的声音，知道彼得伯伯已经拿马车来送希礼上车站了，希礼即刻就要走了，再也留他不住了。这时她觉得万箭穿心，无异于一个至亲至爱的人要被绑赴法场去受死。

希礼轻轻说了一声“再见”，便走进了黑暗的穿堂。她从泪眼里看见他的脸，同时觉得喉咙里象绞一般地阵痛起来。她知道他要走了，也许是从此永别了，可他竟没有说出她所渴望的那三个字！这一个礼拜的光阴过得象飞一样快，现在已经是来不及了。

〔美〕马格丽泰·密西尔《飘》（上）P. 326～327，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这段描写很精采。郝思嘉这样的姑娘个性强，气性高，心里承受能力弱。作者把这些特点表现得很有分寸。先是自信，以为希礼一定爱她；当希望幻灭，便“吃当不了”，“觉得万箭穿心，无异于一个至亲至爱的人要被绑赴法场去送死”。由自信，到失望，到绝望，一步三跳，顺理成章，颇具感染力。

【屈辱】

她感觉得这样罪孽深重，这样咎无可辞，除了俯首求饶以外，再没有别的办法了；而现在她在生活中除了他以外再没有别的人，所以她恳求饶恕也只好向他恳求。望着他，她肉体上感到了她的屈辱，她再没有什么话好说了。他呢，却感觉得如同一个谋杀者看见被他剥夺了生命的躯体的时候所感觉的一样。那被剥夺了生命的躯体就是他们的恋爱，他们的恋爱的初期。想起用羞耻这种可怕的代价买来的东西，就有些可怖和可憎的地方。她在自己精神的裸体面前所痛切感到的羞耻之情，也传染给他了。但是不管谋杀者对于遭他毒手的尸体感到如何恐怖，他还是不能不把那尸体砍成碎块，藏匿起来，还是不能不受用由他的谋杀得来之物。

于是好像谋杀者狂暴地、又似热情地扑到尸体上去，拖着它，把它砍断一样，他在她的脸上和肩膊上印满了亲吻。她握住他的手，没有动一动。是的，这些接吻——这就是用那羞耻买来的东西。是的，还有一只手，那将永远属于我的了……我的同谋者的手。她举起那只手，吻着它。他跪下去，竭力想看她的脸；但是她把它掩起来，没有说一句话。终于，好像拼命在控制自己，她站起来，推开他。她的脸还是那样美丽，只是显得更加逗人怜笑了。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219～22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惋惜】

玛吉赤条条地站在镶在寝室门后的穿衣镜前面。象生物学家在显微镜下观察生物一样一个部位一个部位地观察着自己。她感到自己和以前不同了，不再是窈窕淑女的形象了。她的身体发生了变化，和以前做模特时的她判若两人了。原来她的腹部和臀部很圆润，乳房小而结实。

一切都消失了。

她不再是姑娘了，岁月使她失去了往日的魅力。再吃什么食物，再做什么锻炼，再住什么地方也不会使青春再来了。这么多年来，她吸了许多毒，喝了许多酒，陪许多男人度过了许多不眠之夜。岁月给她留下了难忘的烙印。

……

她往镜前凑了凑，仔细观察着她的脸部。她把指尖抵在颧骨上，用力往上推了推。接着又把手移向耳部，轻轻地按摩着皮肤。镜子里的那张脸她熟悉极了。她不禁想起了她年轻时的模样。

她歪下头，端详着颌部出现的皱纹。真该死！她为什么不能平静地生活？她会变成什么样？世上没有任何办法会使时光倒转的。旧梦难回！

〔美〕伯特·赫希菲尔德《情浪》P. 187，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苦恼】

（在庞贝，格劳科斯邀请克罗狄俄斯去他家吃晚饭的路上，在一个热闹非凡的商业街，见到了一个卖花盲女。她叫尼狄亚，她一边卖花一边唱着。是一位奴隶。）

卖花盲女之歌

一

买花吧，买花吧，我求求你们！

我双目失明，来自远方；

要是大地就象传说的那么美好，

朵朵鲜花就是她的儿子！
这鲜花是否象母亲那样美丽动人？
我知道，它们刚离开她的怀抱！
一小时之前，我采摘的时候，
它们还熟睡在母亲的胸前。
微风轻抚着鲜花，
这是母亲的气息——
温和而又微弱。

母亲的甜吻还留在鲜花的嘴上，
它们的双颊上洒满了她的泪花。
她在哭泣——慈母在哭泣！
（日日夜夜，她守护自己的儿女，
内心充满着无限的母爱）
看见这些小玩意儿长得这么漂亮，
她哭了——她多么热爱自己的儿女，
鲜花上的露珠就是
母亲爱泉中流出的泪水！

二

你们生活在光明的世界，
高兴地欣赏着美好的景象；
而我双目失明，黑夜的王国就是我的家乡，
那儿只有空旷的声音。

我置身地狱，
站在愁泉之边！
我听见幻影在浮动，
我感到他们在我身旁轻轻呼吸。
我渴望看看那可爱的形象，

我向四周伸出友好的双臂，
我只捕捉到无形的声音，
　　活人对我犹如鬼魂。

买花，买花吧！
你听，可爱的鲜花在叹息，
　　同人们一样，花儿也在悄声细语：
“盲女的悲哀窒息了。
忧郁的玫瑰花的绿叶；
我们十分娇嫩，我们是光明的子孙，
我们害怕这黑夜的孩子，
把我们从盲女手中解脱出来吧，
我们渴望人们能见到我们，
黑夜埋没了我们的鲜艳，
在你们的眼中我们看到了光明。
哎！买吧，买我的鲜花！”

〔英〕爱德华·鲍沃尔·李敦《庞贝城的末日》P. 12～1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诗的字里行间洋溢着“人”的感情，比拟的手法运用得非常恰当。把大地比作母亲，把鲜花比作儿子；把微风轻抚比作母亲的气息，把鲜花的露珠比作母亲的泪水；鲜花也能发出叹息，也在悄声细语，想从盲女手中解脱出来。这是多么形象的以物喻人。这是作者现实与浪漫相结合的产物。

这里还表现了盲女以卖花换取人们的同情的悲哀心情，显示了一个奴隶的地位低下，引起读者对盲女的可怜和同情。

（一位印第安老人夏克塔斯向欧洲贵族青年勒内叙述自己早年的一出爱情悲剧。美丽的印第安姑娘阿达拉是酋长的女儿，她冒险解救了年青的敌俘夏克塔斯，两个逃入丛林深处。由于信仰和感情的冲突，最终宗教战胜了爱情，阿达拉以身殉教，解脱了人世的缠扰。）

“唉！我不久就发现，我是错看了阿达拉那外表的平静，我们越往前

走，她就越显得忧心忡忡。她常常无缘无故地颤抖，并且突然地回过头来。我发觉她用热烈的目光注视着我，接着又忧郁地仰望青天。尤其使我害怕的是，她心里有个秘密，她心灵深处暗藏着一个念头，这一点通过她的眼神我已隐隐约约地感觉到。她把我拉过来又推过去，使我产生并又失去希望，我刚以为我在她心中有所进展，但旋即明白自己依旧处于原状。她不止一次地对我说："啊，我年轻的情人！我爱你，就象热爱酷日下的树荫！你象这有着和风繁花的荒原那样漂亮。只要一靠拢你，我就浑身发颤，要是我的指头触到你的手，我就觉得自己快要死去。那一天，你躺在我的怀里休息，风儿把你的头发吹拂到我的脸上，我觉得好象某个看不见的精灵在轻轻将我抚摩。是的，我见过奥高纳山区的小山羊，我听过老年长者的演讲，然而羔羊的温良不如你的话语那样使我心悦，长者的智慧哪有你的话语那样令人折服。可是，可怜的夏克塔斯呵，我决不会成为你的妻子的！"

"阿达拉心里那宗教与爱情的不断矛盾，那满腔的温情，那贞洁的品行，那高傲的性格，那深沉的感情，那在大事情上显得高尚的灵魂，那在小事情上显得敏感的态度，这一切使她成为我难以理解的人物。对男子阿达拉不可能只产生一种淡淡的影响，她热情奔放，充满了力量。对她这种人，你要么崇拜，要么憎恨。

〔法〕夏多布里盎《阿达拉·勒内》P. 35～36，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夏多布里盎的这篇作品，被人称为"打开了浪漫主义世纪"（拉法格《文论集·浪漫主义的根源》）。他笔下那耀眼的美洲风光，瑰丽的自然奇景和原始民族自由放纵的生活，确实令人耳目一新。但是，在夏多布里盎那里，"刚刚产生的浪漫主义就投效在天主教的旗帜之下"。他在文中巧妙地显示基督教的魅力，宣扬宗教的神秘力量，最终让女主人公阿达拉克制内心感情，献身宗教，成了宗教狂热的牺牲品。

（纯洁的内地少女欧也妮爱上了从巴黎来的堂兄查理。查理的父亲破产了，他必须自己去闯天下了。得知就要与查理分手了，欧也妮怎么能平静呢？）

自从过道里一吻之后，欧也妮愈觉得日子飞也似的快得可怕。有时

她竟想跟堂兄弟一起走。凡是领略过最难分割的热情的人，领略过因年龄、时间、不治的疾病、或什么宿命的打击，以致热情存在的时期一天短似一天的人，便不难懂得欧也妮的苦恼。她常常在花园里一边走一边哭，如今这园子，院子，屋子，城，对她都太窄了；她已经在茫无边际的大海上飞翔。

终于到了动身的前夜。早上，趁葛朗台与拿侬都不在家，藏有两张肖像的宝匣，给庄严地放进了柜子上唯一有锁钥而放着空钱袋的抽斗。存放的时候免不了几番亲吻几番流泪。欧也妮把钥匙藏在胸口的时光，竟没有勇气阻止查理亲吻她的胸脯。

“它永久在这里，朋友。”

“那末我的心也永久在这里。”

“啊！查理，这不行，”她略带几分埋怨的口气。

“我们不是已经结婚了吗？”他回答；“你已经答应了我，现在要由我来许愿了。”

“永久是你的！”这句话双方都说了两遍。

世界上再没比这个誓约更纯洁的了：欧也妮的天真烂漫，一刹那间把查理的爱情也变得神圣了。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12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郁闷】

（玛丽姑娘，跟一个非亲非眷的、有病的老先生来到了路频太太的青龙店。她让许多人产生了疑心。这个年轻的玛丽，是个孤儿，是马丁·瞿述伟收养了她，是他的螟蛉之女。她老叫马丁的教名，马丁也叫她的教名，这是早已讲好的，并且谁也不准用表示你疼我爱的字眼。）

这位姑娘年纪很轻，好象顶多也就十七八岁，举止态度老是那么怯生生的，那么缩手缩脚，可倒很有把持，能够控制自己的情感，一般的女人年纪比她大得多的，还都比不上呢。只要看她刚才怎样悉心伺候那位害病的老先生，也就足可以证明这一点了。她身量不高，腰肢纤细，正跟年龄相称，让它如春风摆柳似的，却有妙龄处女的千娇万态，在那气度幽娴的眉宇间，更显出她的宜笑宜颦。她脸色很苍白，不问可知，有

几分是因为近来心情激动。为了这个缘故，头上暗棕色的发丝也早就弄乱了，尽管拿带子拢着，也都懈懈松松披散到脖子上来——别瞧它这么任情纵性，哪个男人在一旁观察又会忍心去加以责备呢？

她穿得象大家闺秀，却极其素净；举止态度，即便象当时那样坐着不动，也都有点难以名状之处，跟她那力求淡雅、不肯趋时斗富的装束，可以说是异曲同工。她坐在那儿，起先是焦急不安地往床那边瞧；一见病人还很安静，正忙着写东西，就把椅子轻轻挪到如今的位置——一来是因为不禁不由地感觉到他想避人耳目；二来是因为人非木石，不怕让他瞧见；把一直憋在心里的情感发泄出几分来。

所有这一切，还有许多别的情态，都被青龙店那位玫瑰花儿似的老板娘看在眼里了，这么毫发不差，倒也只有女人观察女人才能办得到呢。

〔英〕狄更斯《马丁·瞿述伟》P. 4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在描写人物性格时，狄更斯不仅刻划出他们的仪表、服装和行动，更注意深入他们的内心。他的每一个人物都有着独特的个性，使读者如见其人。这是狄更斯作品能够引人入胜的一个重要原因。

作者这个创作方法，在描写玛丽姑娘这个人物时，能运用自如。从而使读者能看出玛丽孤独、个性的性格和郁郁不乐的心情。并借此揭示了尔虞我诈的资本主义社会的人与人的很不正常的关系。

【幽怨】

（安娜很爱卡列宁，因怕失去他而产生的嫉妒，使她的魅力减弱了。）

但是他一时记不起他刚才所要说的话了。她最近的愈来愈频繁的嫉妒的发作引起了他的恐怖，而且不论他怎样掩饰，都使得他对她冷淡了，虽然他知道那种嫉妒是由于她爱他的缘故。他是怎样常常地暗自说得到她的爱情是真幸福呵；而现在呢，她爱他，像一个把恋爱看得重于人生的一切幸福的女人所能爱的那样——而他比起从莫斯科一路跟踪她的那时候来，却距离幸福更远了。那时他虽然觉得自己不幸，但是幸福还在将来；现在他却感到最美好的幸福是已成为过去了。她完全不像他初看见她的时候那种样子了。在精神上，在肉体上，她都不如以前了。她身

材长宽了，而当她说那女演员的时候，她的脸上有一种损坏容颜的怨恨的表情。他望着她，好像一个人望着一朵他采下来的、凋谢了的花，很难看出其中的美丽，他原来是为那美丽而摘下它，因而把它摧毁了的。可是，虽然这样，他感觉得当初他的爱强烈得多的时候，假如他存心要那样的话，他是可以把他的爱从他的胸膛里面拔出来的；但是现在，在他仿佛觉得他已不怎样爱她了的时候，他知道他和她的关系反而不能断绝了。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527～52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段描写细腻而有层次，通过男性的观察和感觉，描绘出了一个损坏了容颜而充满怨恨表情的妇女形象。

【贪欲】

（胡安·佩雷拉作人正直、诚实。他因为太诚实，不会钻营拍马，所以一直没有被提升，干了好多年仍是一个小职员。由于薪水太少，要靠妻子做甜食出售，女儿们做针钱活儿挣钱贴补家用。他们的生活是幸福的，没有任何奢望来折磨他们。平静的生活由于一件意外的事被打破，胡安·佩雷拉在火车车厢里拣到一个装有三百六十干度①的钱包并交给站长。于是在家庭生活中便产生了一场风波。）

胡安·佩雷拉脸上闪着幸福的光彩走出来。美德是会得到报偿的——不能否认这点，做这样的好事的思想在一个人的心灵里总要引起一种难以形容的快活感。胡安·佩雷拉觉得比把那三百来个干度装入腰包、永远归自己所有还幸福。

回到家后，他把这件事详细地告诉了他女人，不过没有提及拣到的钱数。

“你做得很对”。他妻子赞许地说，“咱人穷，可是作人正派！一个干净的人要比一个钱包可贵。我总是这样教育孩子们的，并且要她们别学我们左邻的样子。他虽然有钱，可是却象猪一样肮脏。”

---

① 干度：葡萄牙、巴西币名。

佩雷拉很激动地拥抱了她。倘若不是魔鬼出来挑动这位忠厚女人的好奇心，事情也就过去了。但是，拥抱过之后，堂娜·马里科塔却问他说：

“那么，钱包里有多少钱呢？”

“三百六十个干度。”

他妻子的眼睛眨巴了五六下，好象眼里被扬进了尘土似的。

“多……多……多少？”

“三——百——六——十。”

堂娜·马里科塔困惑不解，眼睛又眨巴了好几秒钟。接着就睁大了眼睛和嘴巴。钱这个字眼，从来没有使她想到过“干度”。由于她穷，对她来说，一提到钱，不过是一百，二百，至多五百个米尔雷伊斯。可是当她知道钱的总数竟达到三百六十干度的惊人数目的时候，便全身猛烈抖动起来。她象石头似地呆立了几分钟，茫然若失。然后，突然苏醒过来，以歇斯底里的疯狂，向她男人扑过去，抓住他的上衣翻领，神经质地摇动起来：

“白痴！三百六十干度，就是上帝也不能交给它！白痴！白痴！白——痴！”

接着她倒在椅子里，抽抽答答地哭起来。

胡安·佩雷拉目瞪口呆。跟她一起生活了这么多年，难道对她的心灵了解得还不透吗？他试图向她解释：“拣到的钱数不同，做法就要两样，那是可笑的。偷一干度，和偷一千干度一样，都是偷；在道义上……”

但是妻子又用一连串的“白痴”的骂声和歇斯底里的叫喊打断了他。随后她走回房里，揪着自己的头发，绝望地发起疯来。

……

晚上，堂娜·马里科塔上床后，情绪比较平静了，就又提起这件事。

“你做事太性急了，胡安，你不该那么匆忙地把钱包交出去。为什么不先带回家来呢？起码我想看一看，摸一摸呢……”

“瞧你想的！看一看，摸一摸……”

“那也算满足了我这样一个穷婆娘的心愿。我连五百米尔雷伊斯一张的票子还没摸过呢。可那是三百六十个干度啊！……”

“别这样想了，马里科塔！昨天那场大闹已经够了。”

“不行！你这样做我受不了……”

“可是，请过来，马里科塔。说老实话，我这样正直地做事，你认为不对吗？”

“我认为你应该把钱带回家，跟我商量一下。我们可以把钱包保存起来，等待失主认领，问——问他，是不是他的……”

“反正一样。那钱永远也不会属于我们的。”

“留下来慢慢就会了嘛。瞧你，胡安，你从来不善于动脑筋，笨头笨脑的。所以我们才过这样的苦日子，吃这种鬼做的面包……”

“苦日子！我们一直是幸福的，从没有感到自己苦过……”

“不错，可是现在我感到了，因为到现在我们才碰上变富的机会。是上帝赐给了我们那笔钱财。”

“‘上帝’……”

“不错，是上帝，你给了他一脚，把它触怒了。今天我们本可以发财致富，救济穷人，帮助病人……可以做多少事啊！可是，你这样的‘诚实’……”

“我这样的‘诚实’?!”

“不错。在生活中，每件事有每件事的标准。偷一个比索的是贼；可是偷一千个比索的，却是君子。看看你那些同事吧：努涅斯，当初也和你一块在公证处做事，现在却呜呜地开着自己的小汽车，也有了高级住宅。”

“可他是个贼！”

“那又怎么样！那个克拉拉搏亚，已经拥有一座帽子工厂。米格尔，是个什么人呀，上帝！他前些时候也竟在比利亚·马里亚纳买了一块地……”

“可那家伙是造假票子的，孩子他妈！”

“绝不是这样。他头脑聪明，不像你这么傻！”

〔巴西〕蒙·洛瓦托《诚实的人》，
选自《绿色舞会之前》P. 142～143、145～146，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这两段描写十分精采。

作者以他对社会的惊人的洞察力和犀利的笔解剖了巴西社会的一个

细胞——家庭和组成家庭的个体——人的灵魂。

诚实、正直的胡安·佩雷拉因为做了一件该做的事——“把不属于自己的钱包交了”，而不被家人所理解。他的妻子，一个劳动妇女当开始听到胡安的做法时是一种赞许，“咱人穷可是作人正派！一个干净的人要比一个钱包可贵。我总是这样教育孩子们的，并且要她们别学我们左邻的样子。他虽然有钱，可是都像猪一样肮脏。”但当她得知钱包里的钱是一笔巨款时，却触动了她的贪欲，那一种被贫穷压倒而渴望发财的心灵深处的变态。这里我们感受到了信奉“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的社会的毒汁对一位普通劳动妇女心灵腐蚀的情形。“一种歇斯底里的疯狂”和为自己信奉的教条所做的不顾羞耻的“辩解”：“你从来不善于动脑筋，笨头笨脑的，所以我们才过这样的苦日子。”作者入木三分的描写、辛辣的讽刺，嘲笑了黑暗、腐朽、充满贪欲的社会。

【懒惰】

（发胖的陈文娣，一副懒惰，醉生梦死的样子。）

陈文娣又走进来。她的身体正在不断地发胖，走起路来显得不那么灵便。她坐在陈文英刚才坐过的椅子上，眼睛凝视着周泉的憔悴的脸孔，长久没有开腔。她自己的脸孔仍然是棕色的，眼珠子也仍然是棕色的，连头发也跟以前一样是棕色的，可是她整个人的精神总显得十分倦怠。她首先声明自己是一个懒惰的人，因此深深地知道，一种醉生梦死的生活对自己更加合适。

欧阳山《圣地》，选自《一代风流》（四）P. 1472，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懒散】

（韦护和柯君一同来看丽嘉。）

“维，睡在这里？睡着了，怕着凉呢。”

一件宽大的绸衣，遮隐了那身体，蓬松的短发，正散在脸面上，一双雪白的脚，裸露着不同姿式的伸在椅子外面去了。韦护不觉在心上，将这美的线条，作了一次素描，他愿意这女人没有睡着。果然，一个小的，

不耐烦的声音说了，她谢了柯君的关心，却又拒绝了他的关心。

丁玲《韦护》，选自《丁玲中篇小说选》P. 53，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撒泼】

（为收拾香菱，金桂把丫头宝蟾给薛蟠作小，不想当上小老婆的宝蟾却依仗薛蟠与金桂争斗起来。）

宝蟾却不比香菱的情性，最是个烈火干柴，既和薛蟠情投意合，便把金桂忘在脑后，近见金桂又作践他，他便不肯服低容让半点。先是一冲一撞的拌嘴，后来金桂气急了，甚至于骂，再至于打。他虽不敢还言还手，便大撒泼性，拾头打滚，寻死觅活，昼则刀剪，夜则绳索，无所不闹。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115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贾琏偷娶尤二姐，凤姐得知后醋性大发，找尤氏大闹一场。）

这里凤姐带着贾蓉走来上房，尤氏正迎了出来，见凤姐气色不善，忙笑说："什么事情这等忙？"凤姐照脸一口吐沫啐道："你尤家的丫头没人要了，偷着只往贾家送！难道贾家的人都是好的，普天下死绝了男人了！你就愿意给，也要三媒六证，大家说明，成个体统才是，你痰迷了心，脂油蒙了心窍，国孝家孝两重在身，就把个人送来了，这会子被人家告我们，我又是个没脚蟹，连官场中都知道我利害吃醋，如今指名提我，要休我。我来了你家，干错了什么不是，你这等害我？或是老太太、太太有了话在你心里，使你们做这圈套，要挤我出去。如今咱们两个一同去见官，分证明白。回来咱们公同请了合族中人，大家觌面说个明白。给我休书，我就走路。"一面说，一面大哭，拉着尤氏，只要去见官。急的贾蓉跪在地下碰头，只求"姑娘婶子息怒。"凤姐儿一面又骂贾蓉："天雷劈脑子五鬼分尸的没良心的种子！不知天有多高，地有多厚，成日家调三窝四，干出这些没脸面没王法败家破业的营生。你死了的娘阴灵也不容你，祖宗也不容，还敢来劝我！"哭骂着扬手就打。贾蓉忙磕头有声说："婶子别动气，仔细手，让我自己打。婶子别生气。"说着，自己举

手左右开弓自己打开了一顿嘴巴子，又自己问着自己说："以后可再顾三不顾四的混管闲事了？以后还单听叔叔的话不听婶子的话了？众人又是劝，又要笑，又不敢笑。

凤姐儿滚到尤氏怀里，嚎天动地，大放悲声，只说："给你兄弟娶亲我不恼。为什么使他违旨背亲，将混帐名儿给我背着？咱们只去见官，省得捕快皂隶拿来。再者咱们只过去见了老太太、太太和众族人，大家公议了，我既不贤良，又不容丈夫娶亲买妾，只给我一纸休书，我即刻就走。你妹妹我也亲身接来家，生怕老太太、太太生气，也不敢回，现在三茶六饭金奴银婢的住在园里。我这里赶着收拾房子，一样和我的道理，只等老太太知道了。原说接过来大家安分守己的，我也不提旧事了。谁知又是有了人家的。不知你们干的什么事，我一概又不知道。如今告我，我昨日急了，纵然我出去见官，也丢的是你贾家的脸，少不得偷把太太的五百两银子去打点。如今把我的人还锁在那里。"说了又哭，哭了又骂，后来放声大哭起祖宗爹娘来，又要寻死撞头。把个尤氏揉搓成一个面团，衣服上全是眼泪鼻涕，并无别语，只骂贾蓉："孽障种子！和你老子作的好事！我就说不好的。"凤姐儿听说，哭着两手搬着尤氏的脸紧对相问道："你发昏了？你的嘴里难道有茄子塞着？不然他们给你嚼子衔上了？为什么你不告诉我去？你若告诉了我，这会子平安不了？怎得经官动府，闹到这步田地，你这会子还怨他们。自古说："妻贤夫祸少，表壮不如里壮。'你但凡是个好的，他们怎得闹出这些事来！你又没才干，又没口齿，锯了嘴子的葫芦，就只会一味瞎小心图贤良的名儿。总是他们也不怕你，也不听你。"说着啐了几口。尤氏也哭道："何曾不是这样。你不信问问跟的人，我何曾不劝的，也得他们听。叫我怎么样呢，怨不得妹妹生气，我只好听着罢了。"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968～97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误会】

（市长夫人和年轻的家庭教师于连有了暧昧关系后，心情十分矛盾。一夜恶梦后，她下了一个贞洁的决心，要用冷淡的态度去对待于连。）

第二天早晨五点钟，德·瑞那夫人还没有走出房门，于连已经从她

的丈夫那边得到三天的假期。于连计算她会等候他的，觉得有再见她一面的必要，况且，他是如何的希望看见她的美丽的手啊。于连走到花园里去了，但是等了许久，德·瑞那夫人还不来。如果于连爱她的话，他应该看见她早已在偷看他。第二层楼的百叶窗，半开半掩，百叶窗的后面，她的额头靠着玻璃，正在那儿望他。后来，她的决心战不过她的情感，终于到园里来了。她平常苍白的面色，这时候改变为鲜艳的容光。这个天真活泼的女子，确实激动着。一种内心矛盾的心情，甚至愠怒的心情，损坏了她的深沉，谧静的表情。而她这表情是超于一切人世庸俗鄙野的利欲之上的。所以给了这天使般的容颜，增添了多少妩媚。

于连一看见她，急忙迎上去，他羡慕她那娇美的胳臂，这是由匆促地盖上的披肩衬托出来的。清晨新鲜的空气，好似增添了她的姿色的妍丽。昨夜的骚乱，只有使她的容貌对于一切的外界印象来得更为敏感。这个害羞的动人的美人，还具有高尚的思想，在下层阶级中简直寻找不着。在于连的眼里看来，自从他认识她以后，她在他的心灵上简直展开了一个新的局面，这是于连梦想不到的。她的美貌攫住了于连的贪婪的眼睛，这时候他整个的心都在欣赏她的美，羡慕她的美，已经忘记了他正在等待她的友谊的问候了。当他突然发觉有意表现给他看的冰冷的态度的时候，于连大大的惊骇了，在她这份态度里，明明表现出她自己高贵的身份，要把于连仍旧送回到原来的位置上去。

欢娱的微笑从他的唇边萎谢了。他记起了自己的出身和地位，尤其是在一个贵族的有钱的继承者的眼睛里。一转瞬间他的脸上只有矜骄的和对自己愤怒的表情了。他心里涌起最剧烈的憎恶，为了等她，把动身延迟了一个多钟头，为的是受她一场侮辱和奚落。

他暗暗地说道："我真是一个大傻瓜，我应该仇恨一切人，反对到底。一个石子坠地，因为石子本身是沉重的。难道我永远是个小孩子吗？我什么时候才能够约束自己，养成良好的习惯，使我的心情应付这般人，恰到好处，他们给我多少钱，我便为他们尽多少心？如果我要尊重自己，使一般人也尊重我，那么，便应该向一般人表明我现在的态度。我现在只是用我的贫穷和他们的财富作交易；但是我的心和他们的寡廉鲜耻的心相比，距离有几千万里。我的灵魂在天堂里，他们想用小小的恩惠或轻蔑的表示，作为接触我的灵魂的工具，这是可能的吗？"

当一切的情绪在这个青年教师的心里斗争纷扰的时候，他的容易变动的面貌，表现着痛苦的傲慢和凶猛的神情。德·瑞那夫人骇得周身战栗了。她原先打算接见于连的时候，表示出贞节、冷淡、疏远，不料她的表情使对方误会了。更不料激起了对方的愤怒，使她惊骇起来。一切早起见面时候的问候和谈论天气的无意义的话，两个人都同时感到无从谈起了。于连这个时候没有一点热情来扰乱他的理智，他很快的发现了一个方法，让德·瑞那夫人看出来他根本不关心他们之间的友谊。他不向她说起就要起身旅行的事，只向她行了一礼，就转身走了。

德·瑞那夫人看着他慢慢地走远，自己的精神萎靡。从于连的眼睛里看出了傲慢的表情，而昨夜还是那么友爱的。她的长子从花园的深处跑来，一面拥抱着她，一面说道：

“我们放假了，于连先生旅行去了。”

一听这话，德·瑞那夫人觉得她的心破碎了。一股致命的寒颤攫住了她。为了自己的贞操，她是如何的不幸啊！为了自己薄弱的意志，她更是如何的不幸啊？

〔法〕司汤达《红与黑》P. 95～9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伤人莫过于伤心。情感误会对人的伤害，和人投入感情的深浅成正比。一方是强理性控制下的些许真情流露，一方却是迷茫的，只是偶然闪现理性的感情深渊。两方相撞，当然强者能冷酷地收回自己，更加凶狠地报复，而等待弱者的是双倍的惩罚。

【愣怔】

（某公司职员津田，借口疗养来到温泉，住到一家旅馆。当他洗完澡后，不知如何回到自己的房间。正当他不知所措时，竟意外地遇到了同住在此旅馆的清子。）

她无意地从上往下望和认出津田在那里，二者似乎在同时实际并非同时。至少津田是这样想的。从无意识到变为有意识需要一段时间。先是吃惊，而后是奇异，接着则是疑问，经过这些过程之后，她方始呆立在那里。如果从旁触一下肩头，即使一根手指的力量，也会比捅倒泥偶

更容易地把她推倒。她就是以这种姿势僵硬地呆立在那里。

看她的样子似乎是和普通洗温泉的游客一样，打算在睡前到浴池温温身体。她手里提着小毛巾，并和津田一样拿着一个光秃秃镍制肥皂合。僵直地站在那里的清子，为什么没把它掉在地板上呢？这一个疑问每逢后来回味那刹时间光景时总是在记忆中出来活动。

她的装束不象方才在浴池遇到的那个女人那么不检点。但却也有一些在这种场合为一般游客所默认的那种自由。她没有规规矩矩的扎着那种宽幅腰带，只是随便系了一条混杂着红、蓝、黄各色条纹的漂亮的窄腰带。衬在睡衣里面的长衫的颜色，覆盖着她那趿拉着薄呢绒制拖鞋的赤脚的脚面。

清子的身体僵直了。她的面部肌肉同时显得木然。她的两颊以及额头的颜色，眼看着渐渐变为苍白。这变化清楚地可以辨别出来了。忘却了自己的津田，就是在这个时候才注意到这一点。

〔日〕夏目漱石《明与暗》P. 396，
海峡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里描写的是清子和津田这对昔日的恋人，各自结婚多年又意外重逢的片断。作者用形象的手法来描绘重逢的情景。“清子僵硬地呆立在那里，如果从旁触一下肩头，即使一根手指的力量，也会比▮倒泥偶更容易地把她推倒。”“她的面部肌肉同时显得木然，她的两颊以及额头的颜色，眼看着渐渐变为苍白。”都恰到好处地表现了清子见到昔日恋人时那种意外、吃惊的程度以及那种难言、复杂的心情。

【呆滞】

（路易莎，拉特利奇教授的女儿，是个大学生。今年上半年刚结婚，后来他们闹翻了，又离婚了。布鲁诺·斯皮内迪已经结婚，有两个孩子，四十岁了，在市区一酒吧间干活，在路易莎住的房子里，他和路易莎发生了关系。路易莎精神不太正常。）

一九六七年秋，只见一个姑娘跟踪着一个中年男子穿过波士顿街头公园。快到傍晚时分，空气又冷又湿。天气灰蒙蒙的，一片深绿色的草茵和黑黝黝的树干。姑娘穿着一件棕色外衣，领口露出里面的黄色羊毛

衫。两条长长的腿上套着一双褐色的长袜；袜子颜色和她脚边的枯叶相称。

姑娘脸上表情呆板。她眼睛睁得挺大，目光直盯着前面那个男人的肩膀。她的鼻子细长，冻得通红；嘴巴紧闭着，皮肤紧贴住牙床骨。只是她的嘴巴显得欠端正，与她的清秀的面部很不相称。

〔英〕皮尔斯·保罗·里德《教授的女儿》P. 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这里作者运用了以自然景物衬托人物外表，以面目表现性格的巧妙手法，把路易莎描写得栩栩如生。

作者用自然景物和颜色“灰”、“深绿”、“黑黝黝”、“桔黄”几种颜色和人物外衣的“棕色”、“黄色”、“褐色”、“桔黄”交织在一起。形成一幅自然美的画面。作者又在描写路易莎面目的同时突出了她呆滞、郁郁寡欢的性格，这也是她的一点缺陷。这里表现作者对一个身遭不幸的妇女的同情心。

【不满】

（长生奶奶对她的儿媳妇满肚子的不满意。）

到底新娘子有哪些好处呢，阿大供得她比亲生娘还要紧？这烂污货嫁过来已经有了七个年头，可只替阿大生过一个没卵的阿巧——一天到晚拖长着鼻涕，嘴里瞎说瞎说的，没一点儿教训。

这些长生奶奶都看不顺眼。她从前当媳妇的时候那么苦，一年到头把颗心提得高高的不敢做错一点，老公还动不动就兜屁股上一脚。现在做媳妇的可爬得比阿婆还高，跟她说话她爱理不理的。瞧见了阿婆也不站起来，还是那么赖在床上，假说是肚子痛。那个烂污尿老说她肚子痛，可是不替她长生奶奶生个孙子。阿大只一个劲儿袒护着他老婆：就是她把整半碗冷饭倒到泔水桶里——他也舍不得捶她一下。长生奶奶撑不住气说了几句，阿大就横一横心，瞪着一双眼睛，在新娘子脸上劈她两掌：这明明是发给老太婆看的。

张天翼《善女人》，选自《张天翼小说选集》P. 495，
文化艺术出版社 1981 年版。

【恍惚】

（幼年痛苦的遭遇紧紧地缠着洁舲，她觉得面前的世界像是一个茧，束缚着她的幸福。）

洁舲有些神思恍惚起来，中中跑开了，和几个他同龄的孩子玩了起来。一会儿，珊珊也跑开了，和另一个女孩比赛踢毽子，她踢呀踢的，小辫子在脑后一甩一甩的，裙角在晨风中飞扬。洁舲看着看着，眼底没有了珊珊，没有了中中……她的思绪飘得好远，飘进了一个迷离而模糊的世界里。那世界中也有男孩，也有女孩子，也有催眠曲……只是没有画面，画面是空白的。那世界是无色无光无声的，那世界是带着某种痛楚对她紧紧压迫过来，包围过来的，那世界是个茧，是个挣脱不开的茧，牢牢的拴住了她的灵魂，禁锢了她某种属于“幸福”的意识……她沉在那世界中，不知道时间过去了多久。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15，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冰儿过去的男友徐世楚对冰儿又开始了坚韧不拔的追求，这扰得冰儿心神不定。）

冰儿过去了，拿起了听筒，她只“喂”了一声，就沉默了，只是拿着听筒听着，听着听着，她的脸色就变了，眼珠深沉而湿润了起来，嘴唇微微的颤抖着。然后，她很快的就卦掉了电话，把头扑在电话机上。

“怎么了？他侮辱你吗？”李慕唐关心的问，走过去，他扶起冰儿的头，这才发现她满面泪痕。李慕唐吃了一惊，慌忙用化妆纸帮她拭着，一面急急的问：“他骂你了？他说了很难听的话，是不是？”

冰儿摇摇头，还来不及说什么，电话铃又响了，冰儿拿起听筒，只听了两秒钟，就再度卦断。她低下头去，泪珠成串的滚落在衣襟上，她拿着一叠化妆纸，紧紧的捂住自己的嘴，防止自己痛哭失声，但是，泪珠却不听使唤的，疯狂的奔流在脸上。这种情况，绞痛了李慕唐的神经，使他的五脏六腑，都跟着痛楚起来，他坐在冰儿面前，用双手紧握着她的双臂，焦灼的说：

“为什么不跟他说话呢？为什么不简单的告诉他，你不再听他的电

话?”

冰儿摇头，只是一个劲儿的摇头。

琼瑶《冰儿》P. 105，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乞求】

（纤纤来到韩佩吟面前，乞求她教自己读书。）

纤纤径直走到她面前，停下了。她那清柔如水的眼睛里盛满了坦白、真挚、与说不出来的温柔，静静地瞅着她。她的嘴唇好薄好薄，好小好小，她张开嘴来，声音悦耳如出谷黄莺，却不杂丝毫做作，她轻声说：

“我会很努力很努力地念书，只要你肯教我!”

她迎视着纤纤的眼光，那眼睛里逐渐涌起一种“我见犹怜的”乞求韵味。佩吟被“收服”了，她全面投降了。抬起头来，她费力地把眼光从纤纤脸上转向赵自耕。后者正专注地在研究着她的表情，立刻，她知道赵自耕已经在她脸上获得了答案，因为，他微笑了，一种胜利的微笑，他问：

“二四六晚上，行吗?”

她点头。

“七点到十点，会不会太长?”

她摇头。

“那么，下星期开始，我会派车接送你，所以，你不必为交通工具操心。”

她再点点头。

垂下眼光，她和纤纤的眼光又接触了，纤纤微笑起来，那笑容就象水面的涟漪，那样轻缓而诗意地漾开，漾开，漾开……使她不知不觉地，被传染似的，也微笑起来。

琼瑶《金盏花》P. 20～21，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怅惘】

（蕙的婚期一天天临近了。）

蕙象一个厌倦了生活的老人一天一天地挨着日子。她又象一个天生的盲人独自在暗夜里摸索着行路。她没有想象，没有幻梦，没有希望，没有憧憬。她对这个世界里的一切似乎完全不关心。她仿佛是一个已经举步跨入了另一个世界的人。但是芸和觉新又不时把她拉回到这个世界中来。觉新的注视和话语常常深入到她的内心。芸使她知道她还有一个过去，又使她多少依恋着现在。但是这个带给她的却只有痛苦和怅惘。

巴金《春》P. 33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忏悔】

（安娜穿上教服引起了轰动。）

在此期间，安娜胃口大开，身体很快恢复了健康。她做着贞洁的梦，她觉得这些梦，就象里帕米兰说的，没有人的主题，但甜蜜温柔。她在朦胧中，尤其是拂晓时分，总觉得内脏在搏动，心里怪痒痒的，非常舒服。有时，她觉得在她的血管里流的似乎是奶和蜜，以为自己的味觉——细腻而强烈的味觉——已经移到了胸部，也许更靠下，她说不准在哪儿，但很清楚不在胃里，也不在胸口，是在两者之间。她醒来便对着阳光微笑。她的第一个想法无疑是献给上帝的。她听着花园里百鸟的啼啭，从中悟出了神秘的含义。她清晨的虔诚是乐观的。世界是美好的，上帝也在赏玩着他的作品。庭长夫人对有限事物的概念越来越明确了，承认它们的存在对她来说已不再那么困难，物体在她心中重新呈现出难以描绘的诗情画意，物体的可塑性是物质的一种财富，是天地万物坚实性的一个证据，安娜觉得活着很有意思。她思考着世界的和谐，她认为，就其类别来说，一切都是美好的。对上帝的记忆、神性的现实存在使她产生的深沉而强烈的激情都没有失去光彩，也没有消失；不过，上帝已不再在她的孤独冥思中显现，而是在温柔地指挥着万物——大千世界的大合唱。有几个晚上，她忘记读圣特雷莎的书。她仍然热爱那位高尚的神学家，但圣女有些观点她却宁愿视而不见，因为那些观点和她自己的想法发生了冲突。“这三个世纪总归没有白过。”安娜开始更深刻地理解了讲经师谈及慈善活动时对她讲的那番话的含义。

“不错，”她自言自语地说，“我不该总只图个人的利益，在上帝身上寻求安慰，我需要，是的，我需要在默祷方面努力努力再努力，以便在灵魂进入的那个光明所在时看到越来越多的东西，但是……我的兄弟姐妹们呢？仁爱要求为他人着想。我已经，已经能出门、能生活、能为他人做牺牲了；我已经有了气力，这是上帝的恩赐。”

在她身体虚弱的那些日子里，讲经师曾禁止她起身跪着做早祷。但是，她刚一觉得有劲儿，就想伸伸胳膊动动腿。好象身体也有自爱之心，她的四肢又变得粉白，重新充满了生命的活力。不过，她没有下床，只是欠起身跪在温暖的床单上祈祷。床单随着垫子里的弹簧的弛张而微微颤动。她穿着一身白色的衣裙，圆润的膝关深陷在柔软舒适的垫子里。她祈祷着，有时怀着宗教热情把脸贴在悬挂在床头的耶稣像上，吻圣像的伤口，哭得泪人一般。她觉得那甜甜的泪水就是体内流动着的蜜，此刻正象一股永不枯竭的泉水从眼睛里涌流出来。当她感到更好一些、更有力气的时候，就不再赖在垫子上，而是跳到地上，在虎皮上祈祷。她甚至想跪在更硬些的地方祈祷，便拿开虎皮，直接跪到铺地的粗麻毯上。她想到了苦行衣，她希望带着火把它穿在身上，尝一尝未曾受过的痛苦，但讲经师禁止那种有趣的磨难。

安娜想将其炽热的仁爱化为行动的第一个目标就是使丈夫皈依宗教。圣特雷莎为了使神父变得虔诚费了不少心血，那神父已经是个很好的基督教徒，但她还希望他更加虔诚。安娜打算用自己的热情为上帝赢得她的堂维克托的灵魂，“他将来也会成为她的神父”。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下）P. 654～65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安娜作为宗教的牺牲品，为了忏悔自己的“罪过”穿上了教服。在病中，她忏悔自己的行为，以纯洁自己的灵魂。作者详细描述了这种忏悔之情，实际上是通过安娜的“忏悔”来揭露宗教对人性的摧残。

【懊悔】

（慧女士在法国公园与抱素幽会以后，回到寓所，夜不能寐。）

公园中的一幕还在她的眼前打旋，我们这慧小姐躺在狭小的行军床

上辗转翻身，一时竟睡不着。一切旧事都奔凑到发胀的脑壳里来了：巴黎的繁华，自己的风流逸宕，几个朋友的豪情胜概，哥哥的顽固，嫂嫂的嘲笑，母亲的爱非其道，都一页一页地错乱不连贯的移过。她又想起自己的职业还没把握，自己的终身还没归宿；粘着她的人有这么多，真心爱她的有一个么？如果不事苟求，该早已有了恋人，该早已结了婚罢？然而不受指挥的倔强的男人，要行使夫权拘束她的男人，还是没有的好！现在已经二十四岁了，青春剩下的不多，该早打定了主意罢？但是有这般容易么？她觉得前途是一片灰色。她忍不住要滴下眼泪来。她想：若在家里，一定要扑在母亲怀里痛哭一场了。“二十四岁了！”她心里反复说：“已经二十四岁了么？我已经走到生命的半路了么？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像飞一般过去，是快乐，还是伤心呀？”她努力想促住过去的快乐的片段，但是刚想起是快乐时，立即又便为伤心的黑影了。她发狂似的咬着被角，诅咒这人生，诅咒她的一切经验，诅咒她自己。她想：如果再让她回到十七八——就是二十也好罢，她一定要十二分谨慎地使用这美满的青春，她要周详计划如何使用这美满的青春，她决不能再让它草草地如痴如梦地就过去了。但是现在完了，她好比做梦拾得黄金的人，没等到梦醒就已胡乱花光，徒然留得醒后的懊怅。“已是二十四岁了！”她的兴奋的脑筋无理由地顽强地只管这么想着。真的，“二十四”像一支尖针，刺入她的脑壳，直到关盖骨痛的像要炸裂；“二十四”又像一个飞轮，在她头里旋，直到她发昏。冷汗从她额上透出来，自己干了，又重新透出来，胸口胀闷的像有人压着。她无助地仰躺着，张着嘴喘气，她不能再想了！

茅盾《蚀》，选自《茅盾全集》（一）P. 28～2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诸多往事像演电影一样在读者面前演过，时光飞流，前程无望，慧女士懊悔无穷。用回首往事的方法表述其悔恨的心情，值得借鉴。

【愧悔】

（梅女士深爱着多病而又怯懦的表弟韦玉，慈父却将她许给了富商柳遇春，为了体恤老父的爱女之心，她决定闯入“牢笼”，然后再在洞房之中拒婚，结果事与愿违，梅女士愧悔无穷。）

“什么道理竟这样的浑身乏力呀?”

梅女士下意识地想着。这异样的困倦，也是新的现象，这也增加了她的悒闷。三天来她的生活，很可以说是战斗的生活；她时时在警戒。每到了天色黑下来的时候，她更其是无理由地惊怯。实在这也不是恐怖，而是嫌恶，是见了灰色毛虫一类的东西时所起的不快。虽然她明知这样的神经质是可笑的，她深恨自己的脆弱，她早已承认了自己的最初理想只是不更事的空想；虽然她在第一夜被逼得不能转身时就已经起了这样的感念：“总算是徐绮君的预料不差，但何尝不是自己临时改变了主张以至进退失据？不信将来竟不能补救。”那时的她，形式上是失败了，意气却何等豪迈。然而三天过去了，所谓补救，还不是空的，只有她的脆弱、她的理智与情欲的矛盾，充分地暴露了出来；现在连自慰的豪气也消沉了，只有惊怯，沮丧，郁怒，内疚，混成了烦闷的一片。

不愿回忆而又时时在回忆的那一段事又闯入她的意识了。是照例的“闹房”人散以后，她怀着凛凛然不可侵犯的心情，钻进了被窝就向里侧卧；她的预定的策略是无论如何不理睬；可是，可是当一个热烘烘的强壮的身体从背后来拥抱她时，她忍不住心跳了，随后是使她的颈脖子感到麻痒的一阵密吻，同时有一只手抚摸到她胸前，她觉得自己的乳峰被抓住了，她开始想挣扎，但是对方的旋风一样敏捷的动作使她完全成了无抵抗，在热闷的迷眩中她被压着揉着，并且昏晕了。大概她也曾锐声叫罢。可是中什么用？只成为第二天人们谈笑的资料。

在先她以为总有许多话，许多恳求，她料不到竟是这样的袭击。这很伤害她的自尊心，但也逼她承认了自己的空想无经验，所以失败是当然。自从这一次后，她便抱着“由他怎么罢”的态度，她不打算再作无效的挣扎，实在她也不能了。

茅盾《虹》，选自《茅盾全集》(2) P. 58～5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梅女士既有自由恋爱的新思想，又有不违父母的旧观念。正是这新旧思想的调和，才造成了这愧悔不已的悲剧。

【悔恨】

（慧小姐和抱素幽会之后，在家中回味着与抱素的交往，回忆着自

己的人生，下定了以后的决心。）

公园中的一幕还在她的眼前打旋，我们这慧小姐躺在狭小的行军床上辗转翻身，一时竟睡不着。一切旧事都奔凑到发胀的脑壳里来了：巴黎的繁华，自己的风流逸宕，几个朋友的豪情胜概，哥哥的顽固，嫂嫂的嘲笑，母亲的爱非其道，都一页一页地错乱不连贯的移过。她又想起自己的职业还没把握，自己的终身还没归宿；粘着她的人有这么多，真心爱她的有一个么？如果不事苛求，该早已有了恋人，该早已结了婚罢？然而不受指挥的倔强的男人，要行使夫权拘束她的男人，还是没有的好！现在已经二十四岁了，青春剩下的不多，该早打定了主意罢？但是有这般容易么？她觉得前途是一片灰色。她忍不住要滴下眼泪来。她想：若在家里，一定要扑在母亲怀里痛哭一场了。“二十四岁了！”她心里反复说：“已经二十四岁了么？我已经走到生命的半路了么？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像飞一般过去，是快乐，还是伤心呀？”她努力想捉住过去的快乐的片段，但是刚想起是快乐时，立即又便为伤心的黑影了。她发狂似的咬着被角，诅咒这人生，诅咒她的一切经验，诅咒她自己。她想：如果再让她回到十七八——就是二十也好罢，她一定要十二分谨慎地使用这美满的青春，她要周详计划如何使用这美满的青春，她决不能再让它草草地如痴如梦地就过去了。但是现在完了，她好比做梦拾得黄金的人，没等到梦醒就已胡乱花光，徒然留得醒后的懊怅。“已是二十四岁了！”她的兴奋的脑筋无理由地顽强地只管这么想着。真的，“二十四”像一支尖针，刺入她的脑壳，直到头盖骨痛的像要炸裂；“二十四”又像一个飞轮，在她头里旋，直到她发昏。冷汗从她额上透出来，自己干了，又重新透出来。胸口胀闷的像有人压着。她无助地仰躺着，张着嘴喘气，她不能再想了！

……

慧颓然再躺下，第二次回忆刚才的恶梦。梦中的事已忘了一大半，只保留下最精采的片段。她禁不住自己好笑。头脑重沉沉地实在不能再想。“抱素这个人值得我把全身交给他么？”只是这句话在她脑中乱转。不，决不，他至多等于她从前所遇到的男子罢了。刚强与狷傲，又回到慧的身上来了。她自从第一次被骗而又被弃以后，早存了对于男性报复的主意；她对于男性，只是玩弄，从没想到爱。议论讥笑，她是不顾的；道德，那

是骗乡下姑娘的圈套，她已经跳出这圈套了。当她确是她自己的时候，她回想过去，决无悲伤与悔恨，只是愤怒——报复未尽快意的愤怒。如果她也有悲哀的时候，大概是想起青春不再，只剩得不多几年可以实行她的主义。或者就是这一点幽怨，作成了夜来噩梦的背景。

慧反复地自己分析，达到了“过去的策略没有错误”的结论，她心安理得地起身了，当她洗好脸时，她已经决定：抱素再来时照旧和他周旋，公园里的事，只当没有。

茅盾《蚀》，选自《茅盾全集》(1) P. 28～3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因余永泽的关系，林道静没有能留住卢嘉川，三天过去了，不见卢嘉川的踪影，为此，林道静悔恨不已。）

道静清楚地记得他那天说的话：“三天之内一定来拿东西。”可是他再也没有来。她的希望一刻刻地减少，忧虑一刻刻地加多，疚愤的心情也一时时地加重。她想打听他的下落，但是无从去打听。所有认识他的人——许宁被捕了，罗大方去察北了。她也曾去找过卢嘉川的朋友李大嫂，但是李大嫂已经搬了家，院里的街坊谁也不知道她搬到哪儿去了。

道静终日若有所失似的坐立不安。

“为什么不决心留他住在这里？为什么不想尽办法帮助他……有阻碍吗？为什么不冲破这些阻碍？”仿佛是自己出卖了同志似的，她的心里感到了难忍的疚痛。她恨自己脆弱、犹豫；恨自己没有决心保护自己所尊敬的人；她也更加恨起余永泽的落后、自私。整天整天她就那么呆呆地坐在窗前，望着窗外翠绿色的孤单的小枣树。她觉得世界忽然变了色，她觉得她刚刚敲开的幸福的大门，在她刚要迈进的时候，却突然紧紧地关闭了！没人的时候，她拿出卢嘉川留下的提包捏着、思索着——并没有依照他的话把它烧掉，她总还希望他会来拿它。很快的，她变得苍白而憔悴。

杨沫《青春之歌》P. 21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

（因银环的失误，杨晓冬被捕。关敬陶又送来消息说今夜十二点处决杨晓冬。银环为自己铸成的大错悔恨万分。）

她始终不能入睡，脑子里总在计算着时间数字："还有四个钟头，还有三个钟头，还有两个钟头，还有……"她脑子要炸了，站起来，在院里转了几遭，感到院墙象个鸟笼，憋闷的出不来气。用手推开篱笆，她走出去，抬头一望，见到那尖尖的教堂顶。想到小叶就在那个有教堂的医院里上班几天了，她有心去找她，觉得她也不能解决什么问题，因而背着医院，转身向南走，走来走去，前面已是铁道，铁道路基高出平地二尺，两侧有人行小路，她沿着人行小路不停地向前面走，既没目的，也没有前进的方向，走着走着，离车站近了。眼前几十条铁轨爬在地面上。她骤然觉着铁轨都象有生命的动物，它们发着乌光向前爬行；又觉着铁轨象无数条绳索捆绑着什么人，而这个被捆的人似乎和她有重要关系，她注意了，放开眼睛向前看，铁轨交错的地方，燃着很多颗蓝色的灯光。地层表面弥漫着一层淡淡的烟雾。灯光仿佛飘浮在浩瀚无际的海洋里，又象许多蓝色眼睛从隐约的纱帐里瞪出来。这些使银环感到可怕，似乎自己置身在飘流的海洋中，既有沉沦的可能，又有被魔鬼攫捉的危险。她吓的避开铁道踏向田野，脚下已无道路，践踏着又肥又厚的青草，走到一垅象海中孤岛似的土丘。这里有两棵比肩生长的白皮松树，松伞下笼罩着一座白玉石碑，四周散发着浓郁的青草气味，脚下跳跃着夏季晚睡的小昆虫。她凭依在白石碑顶，回头看了看自己走过的道路，忽然发现铁轨交叉点上有一座大型立钟。立钟腹内透出米黄色的灯光，两个乌黑的大小指针，重叠指着十二点。象被什么螫了似的，银环突然痉挛了一下。一时心灰意懒，四肢无力，全身重量慢慢从碑顶上滑下来。她俯伏在碑座下面，望着百米外的立钟，用祈求讨饶的口吻，喃喃说道：

"你是我敬爱的老师和同志，我做梦也想不到，你也不会想到，陷害了你的正是想尽一切办法保护你的人。……错走了道路，可以返身转回来；做错了这件事，我再为党工作一辈子也挽不回它的损失来。错误是铸成了，这不是我愿意的，我受了叛徒的欺骗哟！咳！这满肚子的心事跟谁去说呢？姐姐不在了，姓韩的不谅解人，要是大娘活着够多好，现在，举目无亲，谁相信我哩！"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379，
作家出版社 1959 年版。

【内疚】

（成瑶把《挺进报》带回来给哥哥看，却被哥哥成岗批评了一顿，兄妹争吵了一场。事后，成瑶思前想后，觉得自己冤屈了哥哥，感到内疚和羞愧。）

成瑶感到内疚和羞愧：自己按着书包，心里还咚咚地跳着，怕特务检查，却反而说二哥是胆小鬼！二哥的话并没有错啊，勇敢不是冒险。她的脸蛋骤然变得绯红，又渐渐回想到过去：是二哥给刚学扎发辫的自己，讲八路军抗战，讲敌后游击队，讲毛主席和延安……她刚上高中那年，二哥有天深夜才回家，一进门，就悄悄告诉自己：在飞来寺中苏文协，他真的见到毛主席了；二哥看见毛主席和周副主席从他面前走过，正频频向他和拥挤着的工人招手致意，他忘记了还有特务监视的危险，他禁不住高声喊了起来："毛主席万岁！"直到二哥过了江，在家里给自己讲这件事时，还是那样的激动！还有那一回，二哥半夜里回来，满脸鲜红，是沧白堂事件、还是较场口事件？她记不准了，但她记得二哥不准她声张，洗净了血污，第二天照常去上班，却说是夜里走路自己跌伤了的。还有一件平凡的往事，忽然也兜上了心头，使她心里一动。那是二哥的生日，煮好了面，他却不回来，妈妈说："呃，又是在车间。"果然在车间里找到了他，满身油污，和工人一起干活。在回家的路上，她高兴地告诉他："二哥，你多么象个工人！怪不得别人都说你这个厂长没得一点架子。"可是二哥的脸色立刻阴沉下去了。以后，再也看不到他和工人在一起……

成瑶猛然从岩坎上跳下来，许多往事的联想，使她激动地感到自己忽然聪明了，猜到了许多事情：她自己不是也保守着秘密，没有把参加新青社的事告诉二哥么？二哥一定和自己一样，参加了她不知道的活动，担负着秘密的工作任务，也许，他和大哥一样，是个最勇敢的共产党员！

罗广斌、杨益言《红岩》P. 52，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77 年版。

【追悔】

（玉姑是通州文庙执事的女儿，嫁给长工叶三车，倍感委屈，天天以揉搓叶三车出气。临死前，玉姑后悔了。）

咽气前一天，玉姑回光返照，脸上三春桃花色，眼神波动明媚的春光，她从来没有这么好看过。而且，一缕柔情绕心头，她就象洞房花烛夜的新娘子，斜倚在叶三车肩上，轻声软语，从来没有过这么好脾气，从来没有跟叶三车说过这么多的话。

自从她病得起不了炕，就打发伏天儿到蓑嫂家借宿，生怕儿子沾上她身上的晦气。窝棚小屋，只有他们夫妻二人。

“好人儿，搂紧我……”玉姑乍冷乍热，脸上的红颜褪了色，眼里的春光暗下来。

叶三车连忙解开怀，把她紧贴在自己那滚烫的胸膛上，说：“伏天儿他娘，咱俩要是化成一个人有多好，我愿替你病这一场。”

“好人儿，我的好人呀！”玉姑幽幽咽咽地哭了，“这么多年……我……亏待了你……”

“怎么能怪你，是我叫你窝心一辈子……”叶三车心酸得泪下如麻。

玉姑摇着头儿，呢呢喃喃地说：“我的……好人儿……我的恩人，你要是……不嫌弃我，下辈子……我还到你屋来，补上我这些年……欠下你的恩情，生生世世……跟你做夫妻。”

刘绍棠《蒲柳人家》P. 27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痛悔】

（李立维因疑心江雁容有外心打了她，但马上他又后悔了。）

“拍！”的一声，他狠狠地抽了她一耳光，她苍白的面颊上立即留下五道红痕。他的眼睛发红，象只被激怒的狮子般喘息着。江雁容怔住了，她瞪着他，眼前金星乱迸。一夜的疲倦、寒颤，猛然都袭了上来。她的身子发着抖，牙齿打颤，她轻轻地说：

“你打我？”声音中充满了疑问和不信任。然后，她垂下了头，茫然地望着脚下迅速退掉的水，象个受了委曲的，无助的孩子。接着，就低低地说了一句：“这种生活不能再过下去了！”说完，她才感到一份无法支持的衰弱，她双腿一软，就瘫了下去。李立维的手一直抓着她的胳膊，看到她的身子溜下去，他一把扶住了她，把她抱了起来，她纤小的身子无力的躺在他的怀里，闭着眼睛，惨白的脸上清楚的显出他的手指印。一

阵寒颤突然通过他的全身，他轻轻地吻她冰冷的嘴唇，叫她，但她是失去知觉的。把她抱进了卧房，看到零乱的，潮湿的被褥，他心中抽紧了，在这儿，他深深体会到她曾度过了怎样凄惨的一个晚上！把她放在床上，他找出一床比较干的毛毯，包住了她。然后，他看着她，他的眼角湿润，满怀懊丧和内疚。他俯下头，轻轻地吻着她说：

“我不好，我错了！容，原谅我，我爱你！”

象是回答他的话，她的头转侧了一下，她的睫毛动了动，朦朦胧胧地张开了眼睛，她吐出一声深长的叹息，嘴里模模糊糊地，做梦似地说了几个字：

“康南，哦，康南！”

琼瑶《窗外》P. 287～288，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虔诚】

（汝良与沁西亚正在举行结婚仪式。）

她捧着白蜡烛，虔诚地低着头，脸的上半部在障纱的影子里，脸的下半部在烛火的影子里，摇摇的光与影中现出她那微茫苍白的笑。

张爱玲《倾城之恋》P. 348，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狂荡】

（西门庆去东京给蔡太师拜寿，潘金莲借机与陈敬济勾搭。）

且说月娘家中，自从西门庆往东京庆寿，姊妹每望眼巴巴，各自在屋里做些针指，通不出来闲耍。只有潘金莲，打扮的如花似玉，乔模乔样，在丫环伙里或是猜枚，或是抹牌，说也有，笑也有，狂的通没些成色。嘻嘻哈哈，也不顾人看见，只想着与陈敬济勾搭，每日只在花园雪洞内踅来踅去，指望一时凑巧。敬济也一心想着妇人，不时进来寻撞，撞见无人便调戏，亲嘴咂舌做一处，只恨人多眼多，不能尽情欢会。

《金瓶梅》P. 819，
齐鲁书社 1988 年版。

【沮丧】

（李梦竹尽一切努力来到昆明，找到何慕天家，何慕天的妻子却出现了，这使她的一切希望都破灭了。）

抬起头来，她望着那镂花的窗格发呆，对自己凄然微笑，自语地说：

“当什么都不剩的时候，又该怎么办？”她自己找到了答案：“死亡！”她眯起眼睛，继续微笑，心头各种纷杂的思想已经合而为一，象山谷中的回音般反复撞击地响着：“死亡！死亡！死亡！……”可是，在这一片的“死亡”呼号声中，她看到了一张脸，母亲的脸！曾被她诅咒过，痛恨过，责备过的那张母亲的脸，她似乎又听到母亲的声音，带着忍耐的、伤感的语气在说：

“……我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你好。如果你不是我的女儿，我也不要来管你，就因为你是我的女儿，我关心你，爱护你，才宁愿让你恨我，而要保护你的名誉，维持你的清白。你想想，那个何慕天……你知道他家里有太太没有？……名声弄坏了，他再来个撒手不管，……你怎么办？……女孩子，有了一点点错，一生都无法做人……将来有一天，你会了解我为什么这样做……”

她咀嚼着母亲的话，回味着母亲的话，在极度的懊悔和五脏翻腾的痛楚中，冲口而迸出一声呼唤：

“妈妈！我的母亲！”

琼瑶《儿度夕阳红》P. 322，
鹭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自责】

（洁舲不小心摔伤了秦非的孩子中中。）

她带着两个孩子，脸色苍白的冲进了新仁大厦，秦非在新仁大厦中占了两个单位，一个单位是诊所，一个单位是住家。洁舲一路紧张的喊了进去：

“中中摔伤了！快来，中中摔伤了！”

这一喊，秦非、宝鹃、张嫂，全惊动了。大家拥过来，簇拥着小中

中，都挤到诊疗室里去了。

洁舲躲进了自己的卧室，在书桌前软软的坐了下来，她用双手蒙住了脸，仆伏在桌上，一种类似犯罪的情绪把她紧紧的抓住了。你居然摔伤了中中！你居然让那孩子掉进水池，再摔伤了额角！你连两个孩子都照顾不好！你心不在焉，你根本忘记了他们！你在想别的事，想你不该想的事！你疏忽了你的责任！你居然摔伤了中中！你还能做好什么事？你是个废物！

她就这样仆伏着，让内心一连串的自责鞭打着自己。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16，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怀疑】

（长生奶奶信不过儿子，总以为儿子把洋钱给了自己的媳妇作私房，乘便，长生奶奶搜查了起来。）

那箧箱子可上了锁。长生奶奶手抓着这个冰冷的铁锁，呼吸怪急促的。她眨着眼睛，一下子打不定主意——要不要扭断它。这把铁锁明明白白是对她的一种侮辱。为什么往日不锁，今天要这么防范着呢？

这时她眼睛一亮：那个烂污尻把阿大孝敬来的洋钱全锁在这里面。阿大辛辛苦苦做生活赚的吃饭钱——全给她做了她的私房。可是做娘的熬了一辈子养大他，问他要一块钱他都得还价。

“好的，好的！”长生奶奶狞笑着，两手放在箧箱子的两角上：她想要摇摇它听听里面的洋钱响声——看到底有多少。可是她摇不动。

她手掌上满是汗，指尖发冷。

长生奶奶常到这里来翻，可是老没发见她把那些货色藏在哪里。就是这箧箱子她也打开来搜过的。于是她非常失望：难道那个狐狸精没私房钱吗？不过她很明白：阿大瞒着别人给新娘子的钱一定很多。也许烂污尻象她长生奶奶一样——在棉裤腰里有个口袋。

今天可证实了新娘子有私房钱。并且一定不少：裤腰里放不了，就藏在箧箱子里锁着。这一下子可叫长生奶奶更加痛苦了起来，仿佛心脏上给割了一刀。她自己也没想她现在怎么会特别难受，其实这是她早就知道了的事情。

“我晓得了，我晓得了：她是……她是她是……”

头一阵晕，她赶紧用手扶着床。

张天翼《善女人》，选自《张天翼短篇小说选》（下）P. 505～506，

文化艺术出版社 1981 年版。

【疑虑】

（为了与被捕的同志会面，银环随小蔓姑娘一起来到伪装成店铺的特务机关。）

一个人呆在厨房里，心里十分烦乱，嗓子痒的难受，象有很多小虫儿从咽喉里要向外爬。她挺后悔不该进屋时插门，现在闹的连动也动不了。又等了一会儿，她简直害怕了，怕有人推门，怕人家查问小蔓，甚至怀疑小蔓是不是为姐姐送信的姑娘，自己是不是受骗，是不是会演一出为党丢人的滑稽剧——自投罗网后还把自己关起来。……总之，她在想入非非，她在难挨地度着自认为时间很久实际上并没多久的时刻。

外面沉重地响了一声，把她吓了一跳，那是天上一个沉雷。

继而身旁吭哧响了一下，她打了个旋转，看到东墙上的小窗户开了。她赶过去要同她所期待的蒲小蔓打问情况。哪里有什么蒲小蔓，代替她的是一位憔悴到可怕程度的老太太。老太太似乎不知道要见面的人从哪个方向来，她神态忡怔地坐在一条长凳上。……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400，

作家出版社 1959 年版。

【紧张】

（南华大学男生宿舍舍监的新婚妻子半夜突然从家中冲出，跑到了学生摩兴德拉的宿舍。）

摩兴德拉连忙把手电筒扫射过去，那电筒笔直的一道光，到了目的物的身上，突然熔化了，成为一汪一汪的迷湖的晶莹的雾，因为它照耀着的形体整个是软的、酥的、弧线的、半透明的；是一个女孩子紧紧把背贴在门上。她穿着一件晚礼服式的精美睡衣，珠灰的“稀纺”，肩膀裸露在外面；松松一头的黄头发全搅乱了，披在前面。她把脖子向前面紧

张地探着，不住的打着干噎，白肩膀一耸一耸，撞在门上，格登格登的响。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8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怅惶】

（结城赖子早晨刚刚起床，就听到有人来访。原来是东京地方检察厅的检察官前来拘捕赖子的丈夫结城庸雄。而赖子怎么也没有想到，这位检察官竟是她深深爱着的小野木乔夫。）

她全身的血液仿佛都凝结住了，霎时间，觉得眼前一团漆黑。赖子心底里发出一种呼叫：在女佣人面前，切不可失掉镇静！因为手指的颤抖，拿的名片不停地抖动着。

“把他们请到客厅去。”

本想讲得脆快些，声音却嘶哑了。

……

赖子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耳朵听着脚步声，身子简直就要瘫倒了。胸口在急剧地跳动，自己都感到脸上失去了血色。呼吸急促而吃力。

她早就模模糊糊地预感到，早晚会有这一时刻。现在它终于到来了。

赖子混身无力，摇摇晃晃地站起身。她转向梳妆台重理面容，但脸色发青。奇怪的是，指尖无力，脸上的皮肤也失去了感觉。

一方面，有种强烈的感情正在燃起，仿佛顷刻就要爆发，而另一方面，近乎冷静的绝望念头正把她拖住，使她陷入欲动不能的境地。这两种不可捉摸的矛盾心理，使她茫然不知所措。

〔日〕松本清张《波浪上的塔》P. 405～406，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是一段通过对人物表情的描绘，挖掘人物内心世界的精采片断。作者对赖子的外形作了一系列的动态描写，“混身无力”，“脸色发青”，“指尖无力”，表现了人物在意想不到的情况下那种茫然不知所措的心情。赖子深深爱着小野木，不愿他受到任何伤害，但她知道，她与洁城的关系迟早会告诉小野木，而在这种没有任何心理准备的情况下，意外地明白

了真相，使赖子感到窘迫和难堪，作者成功地写出了人物这一矛盾、复杂的心理感受。

（青年学生“我”去伊豆旅行的日子里，与同行的巡回艺人们相识，并和舞女薰子产生了朦胧的恋情。后来，“我”要返回学校了。在离别之时，“我”站在河边的码头上，又看见了薰子。）

舞女蹲在岸边的倩影赫然映入我的心中。我们走到她身边以前，她一动不动，只顾默默地把头耷拉下来。她依旧是昨晚那副化了妆的模样，……眼角的胭脂给她的秀脸添了几分天真、严肃的神情，使她象在生气。

……

舢板猛烈地摇晃着。舞女依然紧闭双唇，疑视着一个方向。我抓住绳梯，回过头去，舞女想说声再见，可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然后再次深深地点了点头。……直到船儿远去，舞女才开始挥舞她手中白色的东西。

〔日〕川端康成《伊豆的舞女》，
选自《川端康成小说选》P. 53～5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在此处没写“离别的话儿千千万”那缠绵的情思，也没写那“眼含热泪”的痛哭流涕的凄凄惨惨。在作者的笔下，这个性格开朗、活泼大方的舞女却一言不发，至多才点点头，直到最后才挥舞了一下手中白色的东西。但这一离别场面，更使人感到凄凉，从而淋漓尽致地刻画出少女与恋人离别时的心理状态。这段“此处无声胜有声”的描写，既充分表现了少女那纯真的感情，又为读者留下了回味、咀嚼的余地，由此可见作者匠心之巧妙。

【哭泣】

她在写字台旁坐下，但是没有写信，她把两手搭在桌上，头伏在手上，哭起来，胸脯起伏地呜咽着，像小孩哭一样。她哭的是她曾梦想她的处境快要弄清楚，弄确定，而那梦想如今是永远破灭了。她可以预料到一切仍会像过去一样，而且实际上会比过去更坏。她感觉到她所享有的社会地位，那在她今天早晨看来是那么无关轻重的，那地位对于她还

是非常宝贵，她没有力量拿它去换取抛弃了丈夫和儿子投奔情人去的那种女人的可耻的处境；不管她怎样竭尽心力，她总不能够变得比她实在的更坚强一点。她永不会尝到恋爱的自由，却会永远是一个有罪的妻子，时时感到罪迹被揭发的威胁，为了和一个她所不能共同生活的、同她很疏远的男子结上不名誉的关系而欺骗自己的丈夫。她知道事情会弄到这种地步，同时这事情又是这样可怕，她连想都不敢去想她会有什么样的结果。她尽情地哭泣着，像小孩受了处罚的时候哭泣一样。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43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巧眉由于双目失明，在接受凌康的求爱后，既紧张，又恐惧。）

她靠在沙发中，嘴唇颤抖，面色苍白，她努力呼吸，胸腔剧烈的起伏着，她那被泪水浸透的眼睛更雾了，一滴泪珠静悄悄的滑落到唇角，停在嘴角边颤动……还使凌康心动得要疯了，他不顾一切的扑过去，把嘴唇压她唇边的泪珠上。

巧眉惊跳起来，又怒又怕又恨，她说了那么多，他居然还敢来碰她，她想也没想，伸手就给了他一耳光。

琼瑶《燃烧吧，火鸟》P. 54，
海天出版社 1986 年版。

（“我”把烈士正羽的遗嘱交给了他的未婚妻玉兰。）

她抬起头，定定地望着我。我把正羽按了五个手印的遗嘱交给她。她一连看了好几遍。又一个字一个字地读。她的手开始抖，嘴唇也哆嗦起来，继而，忍了许多天的眼泪如决堤般喷涌。她不愿让人家听见她的哭声，紧紧咬住嘴唇，又用双手捂住脸。泪水于是从指缝中溢出，丰饶地流过在窑厂的劳作中弄得十分粗糙的手背。那手背上还有砸划碰撞留下的新旧痕印。

正言《五色土》P. 57，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眼泪从娜达丽亚的眼睛里渗透出来了。但眼泪也并不总是携来安慰的。当眼泪在心头抽咽了许久之后，终于倾流出来，开始是急遽地，慢慢地变得轻松了，甜蜜了，这种眼泪是令人安慰，令人舒畅的，无言的

痛楚因此也就可以消解了……但也有一种眼泪，它们是冷的，只是很吝啬地渗出来，被沉重的、推移不动的苦痛的重压从心头一滴一滴地挤出来，这种眼泪就不会给人安慰，不会使人轻松了。只有真正的伤心人才流这种眼泪；没有流过这种眼泪的人是还不能懂得不幸的。娜达丽亚今天是尝到这种滋味了。

〔俄〕屠格涅夫《罗亭》P. 124～12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众人给老太太请过安后，姜三爷姜季泽也来了。二奶奶曹七巧趁旁边没有别人，上前与姜季泽搭话、诉苦。）

她顺着椅子溜下去，蹲在地上，脸枕着袖子，听不见她哭，只看见发髻上插的风凉针，针头上的一粒钻石的光，闪闪掣动着。发髻的心子里札着一小截粉红丝线，反映在金刚钻微红的光焰里。她的背影一挫一挫，俯伏了下去。她不象在哭，简直象在翻肠搅胃地呕吐。

张爱玲《倾城之恋》P. 95，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痛苦】

（禁卫军上尉唐尼在大富翁柯克斯夫家参加舞会，他邀请主人的女儿跳舞，不想她的腿是残废的。）

这时的情形太可怕了。那本来向前微俯的头肩，忽然拼命向后仰着，好象在闪躲一个突然而来的打击，苍白的面颊一下子变成通红，刚才微张的嘴唇紧紧地闭起，只有那对眼睛带着我从未遇见过的可怕神气还在瞪着我望，接着是一阵战栗通过她的全身。她用两手支撑着，把整个身体的重量压到桌子上去，使得那桌上的花瓶都震动起来，同时那椅子上不知什么东西也震落到地上了。她继续抓着那摇晃的桌面，自己全身也在颤抖，但她并没有跑开，只是越来越激动地拼命抓着那沉重的石头桌面，抖了又抖，最后忽然爆发成失声的痛苦，象一条崩溃的河流似的，一发不可收拾。

〔奥〕褚威格《同情的罪》P. 11，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由于唐尼不了解实情，冒失地邀请女孩子跳舞，却给她带来极端的痛苦。这种痛苦是来自内心深处的。哪一个女孩子不愿意在舞池中翩翩？哪一个女孩子不愿意在田野中徜徉？可是她不行。从字里行间，我们也感到了她的痛苦和悲哀。

（淑贞的小脚在公馆中是出名的，这是一双充满了痛苦与血泪的脚。）

淑英的脚尖上的毽子终于落了，又轮着淑贞踢。这个十二岁的女孩吃力地舞动着她那双穿着红缎绣花鞋的小脚。这双畸形的脚以它们的娇弱的样子引起了人们的注意。觉慧和别的人一样也曾经注意过这双在公馆里出名的小脚，但是它们并不曾博得他的怜爱。在他看来这双小脚就象大门墙壁的枪弹痕，它们给他唤起了一段痛苦的回忆。于是淑贞的因缠脚而发出的哀泣声又超过那些年代而回到他的耳里来了。

然而在眼前分明地站着她。依旧是那双博得一部分人怜爱的小脚，依旧是那双用她的痛苦与血泪换来的小脚。

巴金《家》P. 13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在欢乐的哥哥姐姐们面前，淑贞因为自己畸形的脚，而感到失望和痛苦。）

一阵失望的表情笼罩着她的瘦小的脸。她的嘴一扁，眼圈一红，差不多要哭出来了。她连忙埋下头去。她的眼光触到了她那双在大裤脚下面露出来的小脚。她又把眼光移到她的几个姐姐的脚上去。摆在她眼前的都是未经包缠过的天然脚。只有她自己的一双却已经变成高耸的、畸形的东西了。过去说不尽的痛苦突然涌上了她的心头。未来的暗影又威胁地在她的眼前晃动。她气得眼泪直流，便从怀里摸出手帕揩眼睛。

巴金《春》P. 19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方丝萦想念自己的孩子。）

方丝萦闭上了眼睛，她又觉得晕眩，柏沛这句话击中了她的要害，攻入了她最软弱的一环！婷婷！婷婷！婷婷！她怎忍心离去？怎忍心抛开那可怜的孩子？她的嘴里说得再强硬，她心中却多么软弱！事实上，她

愿用全世界来换取和那孩子在一块儿的权利！她不能容忍和那孩子分离，她根本不能容忍！用手扶住了落地窗的框子，她把额头倚在手背上，她闭着眼睛，满心绞痛，痛得额上冷汗涔涔。她将怎样？她到底将要怎样？

琼瑶《庭院深深》P. 277，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葛擂硬先生怀着一种相当满意的心情，从学校走回家去，走向那名叫石屋的，他那“事实之家”去。在路上，葛擂硬看到了马戏团，又看到了他的两个孩子在偷偷摸摸，争前恐后地偷看着那隐藏在里面的奇观。从一块松板上的小洞眼里向里偷看。葛擂硬先生惊讶得说不出话来了，两只手同时落到那两个犯了错误的孩子的身上，把他们拖回家去。）

这时他们俩都表现着极不高兴的样子，特别是那个女孩子；但是，在她脸上那种不满意的表情之中，还透露出了另外一种神气，仿佛是一道光，却没有东西可照，一星火，却没有东西可以烧，一种如饥似渴的幻想勉强把它的生命维持着，这种神气使得她面部的表情呈现出异彩。这不是兴高采烈的青年人所应有的光彩，而是动摇不定的、热望的、带有疑惧的闪光，这闪光之中似乎有着痛苦存在，很象瞎子在摸索道路的时候面部表情的变化一般。

〔英〕狄更斯《艰难时世》P. 1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葛擂硬办的学校里，除了皮鞭，就是冷酷，奴役着这些没有自由的孩子们。他们的表情，显示出巨大的苦难。这两个孩子在表现出一点带有希奇的欢乐时，又被抓了起来。在葛擂硬看来，他们太任性胡为了，因而有点寒心。在他看来，他们和小流氓之间，只有一块长满了杂草、堆满了垃圾的空地。这种被抓，把少年幼稚的童心摧残得多么厉害。当他们凭自己的直觉、感觉判断大人世界的愚昧、陈腐、阴冷时，对自己的命运抱有了一点幻想。

作者描写了儿童早熟的心理，给了读者一个真实可信的童心。这也是社会的希望所在。作者以孩子痛苦的表情，批判了资产阶级教育制度，幽默而含蓄。

（法国外省富商的独生女欧也妮送走了自己的心上人查理后，便陷入

了深深的痛苦之中。她默默地、耐心地等待着到印度去发财、挣一份家业的查理，信守着两个人立下的爱情誓言。）

不论处境如何，女人的痛苦总比男人多，而且程度也更深。男人有他的精力需要发挥：他活动，奔走，忙乱，打主意，眼睛看着将来，觉得安慰。例如查理。但女人是静止的，面对着悲伤无法分心，悲伤替她开了一个窟窿，让她往下钻，一直钻到底，测量窟窿的深度，把她的愿望与眼泪来填。例如欧也妮。她开始认识了自己的命运。感受，爱，受苦，牺牲，永远是女人生命中应有的文章。欧也妮变得整个儿是女人了，却并无女人应有的安慰。她的幸福，正如鲍舒哀刻划入微的说法，仿佛在墙上找出来的钉子，随你积得怎么多，捧在手里也永远遮不了掌心的。悲苦决不姗姗来迟的教人久等，而她的一份就在眼前了。查理动身的下一天，葛朗台的屋子在大家眼里又恢复了本来面目，只有欧也妮觉得突然之间空虚得厉害。瞒着父亲，她要把查理的卧房保存他离开时的模样。葛朗台太太与拿侬，很乐意助成她这个维持现状的愿望。

“谁保得定他不早些回来呢？”她说。

“啊！希望他再来噢，”拿侬回答。“我服侍他惯了！多和气，多好的少爷，脸庞儿又俏，头发鬈鬈的象一个姑娘。”

欧也妮望着拿侬。

“哎哟，圣母玛丽亚！小姐，你这副眼睛要入地狱的！别这样瞧人呀。”

从这天起，葛朗台小姐的美丽又是一番面目。对爱情的深思，慢慢的浸透了她的心，再加上有了爱人以后的那种庄严，使她眉宇之间多添了画家用光轮来表现的那种光辉。堂兄弟未来之前，欧也妮可以跟未受圣胎的童贞女相比；堂兄弟走了之后，她有些象做了圣母的童贞女：她已经感受了爱情。某些西班牙画家把这两个不同的玛丽亚表现得那么出神入化，成为基督教艺术中最多而最有光辉的造像。查理走后，她发誓天天要去望弥撒；第一次从教堂回来，她在书店里买了一幅环球全图钉在镜子旁边，为的能一路跟堂兄弟上印度，早晚置身于他的船上，看到他，对他提出无数的问话，对他说：

“你好吗？不难受吗？你教我认识了北极星的美丽和用处，现在你看到了那颗星，想我不想？”

早上，她坐在胡桃树下虫蛀而生满青苔的凳上出神，他们在那里说

过多少甜言蜜语，多少疯疯颠颠的废话，也一起做过将来成家以后的美梦。她望着围墙上空的一角青天，想着将来；然后又望望古老的墙壁，与查理卧房的屋顶。总之，这是孤独的爱情，持久的，真正的爱情，渗透所有的思想，变成了生命的本体，或者象我们父辈所说的，变成了生命的素材。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129～13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只有品尝过爱情的女人才能成为真正的女人。当你获得爱情的甜蜜时，是否也领略到了爱情的痛苦呢？葛朗台小姐在痛苦中更展现出另一番美丽，除去宗教因素外，难道不是爱情的神奇力量创造的吗？如果人没有了爱，他还能有这种辉煌的美丽吗？

（一八二七年意大利烧炭党中一位年青的英雄越狱成功，他在受伤被追捕时，传奇般地遇见了罗马城最美丽高傲的贵族少女法尼娜·法尼尼郡主，两人成了热恋的情人。法尼娜·法尼尼倾国倾城的美貌，显赫的地位，富足的财产和她对情人米西芮里火一样的情感，都没能完全占有米西芮里的心，姑娘痛苦极了。）

法尼娜一到洛马涅，就看出对祖国的爱已经让她的情人忘掉还有别的爱。罗马姑娘的傲气被激起来了。她试着说服自己，无济于事。她心里充满了郁郁不欢：她发现自己在咒骂自由。直到现在为止，她的骄傲还能够控制她的痛苦。但是，有一天，她到佛尔里看望米西芮里，再也控制不住了。她向他道：

“说实话，你就象一个做丈夫的那样爱我，我指望的可不是这个。”

不久，她的眼泪也流下来了。但是，她流泪是由于惭愧，因为她居然自贬身价，责备起他来了。米西芮里心烦意乱地看着她流泪。法尼娜忽然起了离开他、回罗马的心思。她责备自己方才说话软弱，她感到一种残酷的喜悦。静默了没有多久，她下了决心；要是她不离开米西芮里的话，她觉得自己会配不上他。等他在身边找她不到，陷入痛苦和惊慌的时候，她才高兴。没有多久，想到她为这人做了许多荒唐事，还不能够取得他的欢心，她难过极了。于是她打破静默，用一切心力，想听到他一句谈情说爱的话。他神不守舍地同她说了一些很温存的话。但是，只

有谈起他的政治任务，他的声调才显出深厚的感情。他痛苦地喊道：

“啊！这件事要是不成功，再被政府破获的话，我就离开党不干了。”

法尼娜一动不动地听着。一小时以来，她觉得她是最后一回看见她的情人。他这话就象一道不幸的光，照亮了她的思路。

〔法〕司汤达《法尼娜·法尼尼》，选自《意大利遗事》P. 224～22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2 年版。

疯狂的罗马少女为了获得情人全部的爱，竟向政府告密，损害了烧炭党的革命事业。当她的情人知道这一切后，毅然与她彻底决裂，拒绝了她的营救，宁愿牺牲在监狱里。法尼娜将为自己的行为痛苦终生。

（由于门第和宗教的原因，苏菲娅未能和维奈成婚。维奈就要出发了，可是苏菲娅连告别的机会都没有。整整一夜，苏菲娅饱受痛苦的煎熬。）

她是多么渴望能跟维奈见一面啊！明天维奈就要出发，可能连向他告别的机会都不会有了。她一次又一次地向窗外窥视，侧耳静听，看会不会传来维奈的脚步声。苏菲娅登上露台，四周一片漆黑，天上的群星也仿佛在嘲笑她的忧伤。苏菲娅好几次想从露台跳进花园，到维奈的房里，对他说：“我是你的。”她想，要不是宗教使我和他之间树起一道屏障，他怎么会如此悲伤，我怎么会如此胆怯，王公夫人又怎么会这样嫌弃我呢？如果我也出生在王公门第，那么，王公夫人定会高高兴兴地答应我。然而，由于我是基督教徒，这一切对我都成了泡影。基督和克利希那之间有着这么多共同点，可是在他们的教徒当中却存在如此巨大的差别。真是不可思议！有谁能说出，由于宗教信仰的差别，我们的灵魂遭到多么残酷的虐待呢？

随着黑夜渐渐地消逝，苏菲娅的心愈来愈被绝望的乌云所笼罩。难道我就这样坐等天明，让维奈就这样离去吗？难道连一个帮我捎信给他的人也找不到吗？正是为了我，他才遭到如此对待的。作母亲的心也太狠了！从前，我还以为只有自己是个苦命人，现在才知道，象我这样的女子还多着呢！

〔印度〕普列姆昌德《舞台》P. 133，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这段描写的成功之处，一是强烈渲染感情；二是细致刻画动作。作

者通过对苏菲娅渴望见到维奈一面强烈感情的描述，刻画出了苏菲娅欲爱不能的痛苦心情。

（秦飞越在外边有情人，这使李文敏非常痛苦。）

她从来没有这样痛苦过。一生就没有如此真正痛苦过。她认识秦飞越的那位情人“她”。她把自己与“她”做了全面比较——这是很折磨自己的比较——多少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对于男人，她可能是太没吸引力了。她的性格——第一次这样认识到——象是个“过家家”的小女孩儿，抱着洋娃娃扮演小母亲，心里其实只愿做个快活的孩子。

可怎么改变自己呢？自己天生就这样。她没有丰满颤抖的胸，没有弹性饱满的臀，没有曲线起伏的腰身，她长得象个小姑娘，性格也象小姑娘，这能怨她吗？她不会挑逗，没有风情，她只是快活，只愿和丈夫做个无拘无束的朋友，象儿时一起游戏的好朋友一样，还愿意得到丈夫兄长般的宽仁爱护。她愿意扮演小妹妹的角色。她希望一有高兴事，就嘟嘟噜噜倒给他听，一有烦恼，就向他倾诉，得到劝慰；她愿意他在事业上帮助她，每天逐字逐句地为她改稿；她愿意比他早睡、晚起；她愿意躺在床上看书，把肩膊露在被子外面，由他给自己掖盖好；她喜欢每天早晨高高兴兴对他挥挥手，“拜拜”，去上班，去社交；她喜欢回家一放下书包就和他讲述自己的大小事儿；她愿意他关心她的一切，疼爱她；然而，她现在才发现：她并没想到关心他的一切！

柯云路《衰与荣》（下）P. 72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激动】

（两瓣题诗的花，被江雁容夹在本子里交给了老师。她发觉后，忽忽赶来向老师讨回花瓣。）

江雁容望望那两片花瓣，并不伸手去接，又把眼光调回到康南的脸上。她的眼睛亮了，那抹惊惶渐渐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种梦似的光辉。她定定地看着他，苍白的脸全被那对热情的眸子照得发亮，小小的嘴唇微微悸动，她的手抓住面前一张椅子的扶手，纤长的手指几乎要陷进木头里去。

琼瑶《窗外》P. 113，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两盆黄色的小花，使韩佩吟和赵自耕重归于好，等待着赵自耕来接的韩佩吟充满了喜悦和激动。）

他挂断了电话。她在小屋里呆站了几秒钟，接着，就觉得全心灵都在唱着歌了。一种难以形容的喜悦，就莫名其妙地在全身奔窜起来。十分钟！只有十分钟！她该把自己打扮漂亮一点啊！拉开壁橱，她想换件衣裳，这才发现壁橱里的寒伧，居然没有一件象样的衣裳！她想起纤纤的白衣胜雪，不禁自惭形秽了。

既然壁橱里没有一件新装，她放弃了换衣服的念头，尤其，当她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穿着件鹅黄色的短袖衬衫，一件黄色带咖啡点点的裙子，竟然和窗台上那两盆黄花不谋而合，这才惊悟到自己一向偏爱鹅黄色系统的衣裳。或者，他已经注意到了，所以特别送她黄色的小花？那么，又何必再换衣裳呢？

可是，总该搽点儿胭脂抹点儿粉的，她面对镜子，仓促中又找不到胭脂在什么地方？镜子里有张又苍白又憔悴的脸，一对又大又热切的眸子，一副紧张兮兮的表情……天哪！为什么小说里的女主角都有水汪汪的眼睛，红滟滟的嘴唇，白嫩嫩的肌肤，乌溜溜的头发……她在镜子前面转了一个身子，嗯，她勉强地叹了口气，发现自己有一项还很合格——头发。她的头发是长而直的，因为她没时间去美容院烫。而且，是“乌溜溜”的。

琼瑶《金盏花》P. 136～137，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周炳委婉地向胡杏表达着自己的感情，胡杏激动不已。）

胡杏本来面对面站在他的跟前，听他说完这几句话以后，却拧转身，走到窗台跟前那个角落里，弯着身子在摸索什么，好象她丢掉了一件东西，一直没有找着似的。周炳坐在炕沿上等着，等了半天，还不见胡杏转过身来，也听不见她说什么话，只见胡杏的身躯微微地有一点儿颤动，她的嘴巴里发出一种哽咽着说不出话的，象打嗝似的声音。

周炳等了一会儿，就跳下地来，走到胡杏的背后，举起一只手，想

扳过胡杏的身子。正在这个时候，他又踌躇起来了，放下了手，在窑洞里转了一个圈儿。第二次来到胡杏的背后，他依然没有决心去扳动胡杏的肩膀，于是，他又在窑洞里转了一个圈儿。到他第三次转了圈儿以后，他下决心了，把他的大手搭在胡杏的肩膀上，轻轻地扳起她的身子，叫她拧过来，面对面地向着自己。这时候，他才发现，胡杏满脸堆着笑容，象有什么十分值得高兴的事情，而同时，眼眶里直淌着眼泪。油灯的灯光虽然黯淡，满脸的眼泪都闪闪发光，看得十分清楚。这张带着眼泪的笑脸儿显得十分婉顺，又十分娇媚，——这样一种神态，是周炳从来没有看见过的。他在心里面不断地赞叹道：

“唉，天下间真有这等美好的女孩子！”

欧阳山《圣地》P. 1308～1309，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浮生和妻子雯说起韦护和丽嘉的恋情，韦护被激怒了，狠狠地望着雯。）

她本是有着过分的白皙的、激动的笑，将那脸皮陡然染得很红，一排齐整的小牙显了出来，完全是一副惟有年青妇人才有的那丰满的媚态。韦护看见她那末不知顾忌的扭着浮生大笑，还将那身体摇摆着，简直不知要怎么恨她才好。

丁玲《韦护》，选自《丁玲中篇小说选》P. 111，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我”把一位刚生了孩子无家可归的妇女带到了自己家里。）

她转过头来，以一种异样的目光望着我，流露出感动的激情。不知她从我脸上发现了什么新奇的变化；竟是那么专注地细细打量我，我看到她那憔悴苍白的脸儿此时也被霞光染得红扑扑的，忽然意识到自己也浑身上下波金溢彩了。她的眼睛里闪着金灿灿的光点，那光点象耀眼的金箔，象燃烧的小蜡烛，最后，同身后的小河一样泛着波光水影了——那是晶莹的泪水，金红色的泪水，复苏的生命的暖流……

航鹰《东方女性》，选自《鲁班的子孙》P. 354，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巧眉接受凌康的求爱。）

她迎视着他的目光，她眼里有激动，有热情，有温柔，还有份令人难解的悲伤……这眼使他心脏狂跳了，使他血液沸腾了。他无法思想，无法在这眼光下静止不动了，他俯下头来轻轻的吻住了她的唇。

她不动，身子几乎是僵的，嘴唇抖索着，冰冷而无生气的紧闭着，鼻子里沉重的呼吸着，她似乎有些不知所措。

他推开她，抬起头来，再度凝视她的脸庞，她的眼睛，她的嘴唇。他用手捧着她的脸，用大拇指抚摸着她那娇娇嫩嫩的皮肤。他眼里闪着受伤的困惑，低低的问：

……

他再度扶起她的头来，给了她一个长长久久的凝视。他的眼神那样专注，那样诚挚，那样热烈，那样温柔，又那样带着千万种细腻的真情……使她几乎被这眼光烧融了。她低声叹息，他再度捉住了那微张的嘴唇。

她的身子不再僵硬了，她的嘴唇不再冰冷了，她不再颤抖瑟缩了。她的心思轻飘飘的，灵魂也轻飘飘的，身边，只听到夜风亲吻着海洋的声音，幽柔如梦，美好如歌。

琼瑶《燃烧吧，火鸟》P. 48，
海天出版社 1986 年版。

（黛娜作为一个教士，不仅长得美丽动人，而且她那圆润的高音音调具有迷人的魅力，触动了听众的感情，抓住了他们的心。正因为她讲话的声音和态度的变化，使她的讲话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同时从她的声音中表现了激动的表情。）

那旅人被黛娜那圆润的高音音调的魅力迷住了，不由得停脚站住不动。她的音调富有变化，象是一件精细的乐器，为音乐本能的不自觉的技艺抚弄时发出的音调。她讲的这些质朴的话好象十分新颖，就象是一首曲调，由唱诗班清亮的男童音唱来，在我们心中触动了一种新的感情；她说话时那种平静、高度的信心本身，就似乎是她布道的真理的明证。他看得出来她已经完全抓住了她的听众。村民们靠得越来越近，张张脸上都是严肃的、用心听讲的神色。她说话虽很流畅，但却缓慢，往往在一个问题之后或是思绪转折之前停顿一下。她的姿势没有变动，也没有手

势，她讲话的效果完全是由于她声音的抑扬变化。当她提到“在我们死的时候，上帝会关照我们吗？”这个问题时，她那凄婉哀恻的语气，使一些最倔强的人也热泪盈眶。旅人在看到她第一眼时，还怀疑她是否能掌握住她那些较粗野的听众的注意力，这时已深信不疑了，但，他还不知道她有没有力量唤起他们更强烈的感情，这种力量将是她胜任卫理公会布道士这一工作的必要保证。当她说到“迷路的人！——罪人！”时，关于这一点他也深信不疑了。这时她的声音和态度里起了一个很大的变化。在说这感叹的句子以前，她作了一个长长的停顿，这一停顿中，仿佛充满了那在她脸上表现出来了的激动人心的思绪。她苍白的面容更苍白了，象泪水将滴未滴时那样，眼眶下的黑圈显得更暗，那温柔亲切的眼睛带上一种吃惊的怜悯的神色，仿佛她忽然看到了毁灭之神在人们头上盘旋。她的声音变得深沉压抑，但仍然没有手势。黛娜丝毫也不象那种讲话激昂慷慨的布道士。她不是象她听到的别人的布道方式那样去布道，而是在她质朴的信念启发下，直接从她感情深处发出心声。但这时她已进入一股新的感情泉流。她的态度不若原来那么平静，她的话也更快，更激动，她想使人们认识到他们的过失，他们心甘情愿的蒙昧，不听从上帝的这一现状，她仔细谈到罪恶的可恨可怕，神的圣洁以及救世主为拯救人类开辟道路所受的苦难。最后她仿佛感化迷途羊羔心切，不能满足于向听众集体讲话了。她向各别的一个个呼吁，满含泪水地恳求他们及时皈依上帝，指出他们荒芜的心灵在罪孽中迷失了方向，只以这一悲惨世界的糟糠为食粮，因而远离了上帝，他们天上的父……

〔英〕乔治·艾略特《亚当·贝德》P. 26～28，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名写黛娜的声音音调的变化，实写黛娜内心世界的变化。声音音调的变化是黛娜内心思想感情的变化引起的。思想感情的变化又是因为她在作者含着热泪写的布道文的内容的启发下引起的。这表现了作者还具有真诚的宗教感情。

从黛娜的声音和姿势看，她是一个忠实的、称职的布道士，突出了她的心灵美。她忠实的劝告人们不要迷路，要按上帝的旨意行动，否则就是可怕的罪恶。

作者通过黛娜的声音变化来描述黛娜的思想感情，揭示黛娜的内心

世界。以声传情，形式新颖，幽默深刻。

（海伦是从苏格兰边境来的学生，她和简·爱都在劳渥德学校学习。她们的老师谭波尔小姐待她们很好。当海伦有点不舒服的时候，她把海伦和简·爱叫到跟前，并把她们当作客人。给她们点心吃、茶水喝。大吃了一顿以后，谭波尔小姐就和海伦交谈起来。交谈的都是大自然的奥秘、古老的民族、遥远的国家，还有书籍什么的。海伦心里异常激动。）

令人精神振奋的一餐，明亮的炉火，加上她心爱的监督的在场和好意，也许比这一切更重要的是，她自己那独特心灵中的一样什么，在她身上激起了力量。这些力量醒过来，燃烧着：首先，在她那脸蛋的嫣红中发光，而在这以前我一直只看到她的脸蛋是苍白的，毫无血色的；然后，在她双眼的水汪汪的光泽中发亮。她的双眼突然间呈现出一种比谭波尔小姐的眼睛更奇特的美。这不是那种色泽艳丽、睫毛细长或画过眉毛的美，而是一种内在含义的美，活动的美，光辉的美。接着，她的心灵就象生在她嘴唇上似的，话语滔滔不绝地流出来；我也说不出它是从哪个源头流出来的。一个十四岁的姑娘能有那么宽广、那么生气蓬勃的心胸，来容纳这纯洁、丰富和热情的雄辩的不断膨胀的源泉么？在那个对我说来是值得怀念的晚上，海伦的谈话就有这个特点。她的心灵似乎要匆匆地在短暂的片刻时间内生活得象别人在漫长的一生中一样。

〔英〕夏洛蒂·勃朗特《简·爱》P. 90～9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一个穷学生，一个常受史凯契尔德小姐谩骂、欺凌的学生，突然接受了一位善良、慈祥的谭波尔小姐慈母般的爱，心情异常激动。这种爱的力量，在海伦心中燃烧着，激发着她的学习热情。使她变得更美了。这种美是谭波尔小姐给她的美；是一种富有爱的力量的美；是内心的美。这种美不仅是海伦个人的美，更是谭波尔小姐的内心美。

这是作者对谭波尔小姐内心美的赞扬，是富有诗意的颂歌。这种带有感情的描写，形象、动人。

（克里斯塔激动地对法比安讲述在著名的帕尔玛·德·玛洛尔卡大教堂参加基督教夜弥撒的情景。）

克里斯塔自称为极大经历的叙述，使她处于强烈的激动中，而且重新把她吸引住了。那神经质的细皱纹又现在她额头上，她的眼皮和眉毛直颤动，她的嘴唇也在颤抖。她的脸色变得苍白了，各个线条把她的激动情绪反映得那么清晰，以致脸变了，显然是容光焕发。法比安从来没有这样看见她的面容过，从来没有这样真实地看见过一副人的容貌。

〔德〕伯恩哈德·凯勒曼《死的舞蹈》P. 103，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克里斯塔用一种激动的心情讲述她看到的一切。对这种激动心情的描写很细致，脸色变得苍白、眼皮和眉毛在颤动，把她的心情表现得淋漓尽致。

（林道静参加了学生们纪念“三一八”的游行，被青年们的英雄行动激励着。）

她默默地坐在一只大木箱上，想到刚才火热的斗争场面，心头澎湃着一种从未有过的激昂的热情；生平第一次，她看见反动统治者用残酷的手段来对待这些纯洁、爱国的青年，卢嘉川、罗大方和那些流着鲜血的人，他们是多么勇敢，他们竟把生死置之度外无所顾忌，可是自己呢？她想到自己躲躲闪闪的情景，不自觉地向身边的那女学生望了一眼——黑暗中虽然望不见她的面孔，但是她那坚定勇敢的眼睛，她那狠狠抓破了区长的脸的小手却仿佛宝石样发着光辉在她眼前闪耀。她的心头被沉重的不安和惭愧占据了……

杨沫《青春之歌》P. 14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罗杰到新婚妻子慷细的娘家找她，商量暑期去度假的事，走出房间，看见楼梯口立着慷细的姊姊靡丽笙。）

楼下的楼梯口，立着靡丽笙，赤褐色的头发乱蓬蓬披着，脸色雪白，眼眶底下有些肿，头抬着，尖下巴极力向前伸出，似乎和楼上的蜜秋儿太太有过一番激烈的争辩。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9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克制】

（老彭牺牲后，江姐到来，双枪老太婆瞒住老彭牺牲的消息，为江姐接风。）

江姐听出，老太婆又一次提到了老彭，心里不禁一动：是老太婆还不知道老彭的牺牲，还是有意隐瞒这不幸的消息？老太婆这种充满热情的不显得有丝毫做作的神态，又使江姐心里浮起了一种侥幸的念头：莫非老彭没有牺牲，那张布告只是敌人无耻的欺骗？可是她亲眼看见的不是他那永不瞑目的眼睛么……江姐抬头细看，老太婆始终面不改色，仍然不断地给自己夹菜……

江姐没想到对方又提到老彭，她心里一时竟涌出阵阵难忍的悲痛，嘴唇沾了沾苦酒，默默地把酒杯放下了。她悲痛地感触到对方也有隐藏的苦衷，她不忍当面刺伤老太婆苦苦的用心。勉强吃完那碗说不出滋味的菜饭，便轻轻放下了筷子。

罗广斌、杨益言《红岩》P. 77，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77 年版。

（安公子对何玉凤诉说自己父亲被陷罢官的悲惨遭遇，何玉凤想起自己的身世，几乎哭了出来。）

那女子不听犹可，听了这话，只见她柳眉倒竖，杏眼圆睁，腮旁烘起两朵红云，头上现出一团煞气，口角儿一动，鼻翅儿一扇；那副热泪，就在眼眶儿里滴溜溜的乱转，只是不好意思哭出来。她便搭讪着理了理两鬓，用袖子把眼泪沾干。

文康《儿女英雄传》P. 67，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痛心】

（金钗自杀，忠顺王府又找上门来，大怒之下贾政痛责宝玉，贾母听到风声，急忙赶来救护。）

正没开交处，忽听丫鬟来说："老太太来了。"一句话末了，只听窗外颤巍巍的声气说道："先打死我，再打死他，岂不干净了！"贾政见他

母亲来了，又急又痛，连忙迎接出来，只见贾母扶着丫头，喘吁吁的走来。贾政上前躬身陪笑道："大暑热天，母亲有何生气亲自走来？有话只该叫了儿子进去吩咐。"贾母听说，便止住步喘息一回，厉声说道："你原来是和我说话！我倒有话吩咐，只是可怜我一生没养个好儿子，却教我和谁说去！"贾政听这话不象，忙跪下含泪说道："为儿的教训儿子，也为的是光宗耀祖。母亲这话，我做儿的如何禁得起？"贾母听说，便啐了一口；说道："我说一句话，你就禁不起，你那样下死手的板子，难道宝玉就禁得起了？你说教训儿子是光宗耀祖，当初你父亲怎么教训你来！"说着，不觉就滚下泪来。贾政又陪笑道："母亲也不必伤感，皆是作儿的一时性起，从此以后再不打他了。"贾母便冷笑道："你也不必和我使性子赌气的。你的儿子，我也不该管你打不打。我猜着你也厌烦我们娘儿们。不如我们赶早儿离了你，大家干净！"说着便令人去看轿马，"我和你太太宝玉立刻回南京去！"家下人只得干答应着。贾母又叫王夫人道："你也不必哭了。如今宝玉年纪小，你疼他，他将来长大成人，为官作宰的，也未必想着你是他母亲了。你如今倒不要疼他，只怕将来还少生一口气呢。"贾政听说，忙叩头哭道："母亲如此说，贾政无立足之地。"贾母冷笑道："你分明使我无立足之地，你反说起你来！只是我们回去了，你心里干净，看有谁来许你打。"一面说，一面只令快打点行李车轿回去。贾政苦苦叩求认罪。

贾母一面说话，一面又记挂宝玉，忙进去看时，只见今日这顿打不比往日，又是心疼，又是生气，也抱着哭个不了。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457～45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宝玉中了魇魔之法，数日不省人事。）

到了第四日早晨，贾母等正围着宝玉哭时，只见宝玉睁开眼说道："从今以后，我可不在你家了！快收拾了，打发我走罢。"贾母听了这话，如同摘心去肝一般。赵姨娘在旁劝道："老太太也不必过于悲痛。哥儿已是不中用了，不如把哥儿的衣服穿好，让他早些回去，也免些苦；只管舍不得他，这口气不断，他在那世里也受罪不安生。"这些话没说完，被贾母照脸啐了一口唾沫，骂道："烂了舌头的混帐老婆，谁叫你来多嘴多

舌的！你怎么知道他在那世里受罪不安生？怎么见得不中用了？你愿他死了，有什么好处？你别做梦！他死了，我只和你们要命。素日都不是你们调唆着逼他写字念书，把胆子唬破了，见了他老子不象个避猫鼠儿？都不是你们这起淫妇调唆的！这会子逼死了，你们遂了心，我饶那一个！”一面骂，一面哭，贾政在旁听见这些话，心里越发难过，便喝退赵姨娘，自己上来委婉解劝。一时又有人来回说：“两口棺椁都做齐了，请老爷出去看。”贾母听了，如火上浇油一般，便骂：“是谁做了棺椁？”一叠声只叫把做棺材的拉来打死。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355～35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心慌】

（为寻找从北京来的四个学生，小燕走进了迎宾旅馆。旅馆的豪华派头，使她一阵阵心慌。）

小燕到了旅馆门口，想到账房查查旅客登记簿，一惦量自己的年岁装束和手里的篮子，没敢这样作。“杨叔叔教了半天，我不能头进门先碰个硬钉子。”愣了一会，瞧见出入旅馆的人们当中，有背筐子卖烧鸡的，有卖熏肠叉烧肉的，还有头顶竹篮卖冰糖葫芦的。她咽了口唾沫，放开胆量端着大人架子走到门口，挑开棉布门帘硬着头皮迈进去——她第一次进这样豪华的旅馆。迎头发现有一座大门，跟刚才走过的一模一样，只是亮晶晶的显得更漂亮些。想停住脚步打问一下，又怕发生麻烦，便硬着头皮朝前闯。当发现眼前是面大穿衣镜的时候，脚下叮当一声踢翻一盆天冬草。幸而花盆撞在大镜的梨花木框上，没有碰碎玻璃。小燕吓得心突突乱跳。又咽了口唾沫，继续朝里走。刚拐过大镜，进入过厅，听得有人“哼”了一声，小燕偷眼望去，左面敞着门的柜房里，理发员正给一位胖子刮脸，胖子满脸都是浓白肥皂泡沫。“哼”的声音估计是从胖子的鼻孔里发出来的。小燕等他闭住眼睛，想偷着溜过去，刚扶楼梯，那家伙又“哼”了一声。小燕举起篮子：“卖油条的。”那家伙又大哼一声，小燕只好停下脚步。从此胖子眼也不睁，小燕也不敢动，形成了相持不下的局面。

“要是这遭儿完不成任务，往后杨叔叔就信不过我啦。胖肉蛋呀，我

恨死你!”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109，
作家出版社 1959 年版。

【慌乱】

（军阀混战，人心遑遑。）

瑞珏不作声了，默默地往里屋走去。她无精打采地走到床前，在床沿上坐下，把那个在梦中还带微笑的海臣望了望，用手轻轻抚摩他的玫瑰色的脸颊。在这一刻海臣对她是更可宝贵的了，好象有什么人就要把海臣给她夺去似的。她不忍离开他，痴痴地坐在他的身旁守住他，两眼望着窗户出神。外面没有响声，钟摆有规律地在摇动，“滴答”“滴答”的声音好象就在她的心上敲打一样。

巴金《家》P. 18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大怒】

（春梅嫁与守备作了夫人，又把孙雪娥买来做饭使唤。孙雪娥言语之间稍有不恭，春梅大怒。）

这雪娥听见，千不合，万不合，悄悄说了一句：“姐姐几时这般大了，就抖搂起人来!”不想兰花回到房里，告春梅说了。这春梅不听便罢，听了此言，登时柳眉剔竖，星眼圆睁，咬碎银牙，通红了粉面，大叫：“与我采将那淫妇奴才来!”须臾，使了奶娘丫环三四个，登时把雪娥拉到房中。春梅气狠狠的一手扯住他头发，把头上冠子跺了，骂道：“淫妇奴才，你怎的说几时这般大？不是你西门庆家抬举的我这般大！把买将你来伏侍我，你不愤气，教你做口子汤，不是精淡，就是苦咸。你倒还对着丫头说我几时恁般大起来，搂搜索落，我要你何用?”一面请将守备来。采雪娥出去，当天井跪着。前边叫将张胜、李安，旋剥褪去衣裳，打三十大棍。

《金瓶梅》P. 1486～1487，
齐鲁书社 1988 年版。

（凤姐生日，合府欢筵。贾琏乘机找了多姑娘来幽会。）

凤姐听了，气得浑身乱战，又听他俩都赞平儿，便疑平儿素日背地里自然也有愤怨语了，那酒越发涌了上来，也并不忖夺，回身把平儿先打了两下，一脚踢开门进去，也不容分说，抓着鲍二家的撕打一顿。又怕贾琏走出去，便堵着门站着骂道："好淫妇！你偷主子汉子，还要治死主子老婆！平儿过来！你们淫妇忘八一条藤儿，多嫌着我，外面儿你哄我！"说着又把平儿打几下，打的平儿有冤无处诉，只气得干哭，骂道："你们做这些没脸的事，好好的又拉上我做什么！"说着也把鲍二家的撕打起来。贾琏也因吃多了酒，近来高兴，未曾作的机密，一见凤姐来了，已没了主意，又见平儿也闹起来，把酒也气上来了。凤姐儿打鲍二家的，他已又气又愧，只不好说的，今见平儿也打，便上来踢骂道："好娼妇！你也动手打人！"平儿气怯，忙住了手，哭道："你们背地里说话，为什么拉我呢？"凤姐见平儿怕贾琏，越发气了，又赶上来打着平儿，偏叫打鲍二家的。平儿急了，便跑出来找刀子要寻死。外面众婆子丫头忙拦住解劝。这里凤姐见平儿寻死去，便一头撞在贾琏怀里，叫道："你们一条藤儿害我，被我听见了，倒都唬起我来。你也勒死我！"贾琏气的墙上拔出剑来，说道："不用寻死，我也急了，一齐杀了，我偿了命，大家干净。"正闹的不开交，只见尤氏等一群人来了，说："这是怎么说，才好好的，就闹起来。"贾琏见了人，越发"倚酒三分醉"，逞起威风来，故意要杀凤姐儿。凤姐儿见人来了，便不似先前那般泼了，丢下众人，便哭着往贾母那边跑。

曹雪芹、高鹗《红楼梦》P. 606～60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气愤】

（乌姆·侯赛因是个年近五十的咖啡店老板卡尔什的妻子，她的丈夫是个同性恋者。她常常为此与之纠缠不休。这是她在得知丈夫旧病复发时气极败坏的情景。）

她开始悄悄地观察咖啡馆里的顾客，果然亲眼看见了那个青年，见他坐在丈夫身旁，丈夫对他确实很殷勤。这可把她气坏了，旧怨新恨一

齐涌上心头，她度过了地狱般难熬的一个夜晚，第二天变得更加怒不可遏。她内心象开了锅，但又拿不定主意该怎么办。过去为此不知跟他干过多少仗，但却毫无效果，她不想徒然重复过去的做法，决定不马上跟他发作。这倒不是怕他，而是为了避开幸灾乐祸瞧热闹的人。这时，侯赛因·卡尔什正打算外出，她气冲冲走到他跟前，激动地对他说："……"

……

她离开儿子，生气地、骂骂咧咧地回到房间里，整个白天她心情都平静不下来。虽然她平时受的屈辱极多，但这次却不甘忍受，她决心要惩治犯罪的男人，即使会使自己成为幸灾乐祸者们嘲笑的对象，她也不怕。不过，她认为最好还是在她的权势范围内先对他提出警告。

……

女人见他双脚站在门外不想进来，就象不愿跨进生人的房间似的，心头不禁冒火，她用两只因熬夜和恼怒而变得通红的眼睛盯着他，但她不想先跟他发火，克制住感情说："……"

……

她两眼冒出怒火，真想在他的黑腮帮上狠狠扇两个耳光。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梅达格胡同》P. 82～8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个凶悍泼辣的女人，在气极败坏的时候却能异乎寻常地一忍再忍，到底是为了什么呢？作者巧妙地运用了女性常有的爱面子的心理。先印证一下消息是否属实，等亲眼目睹了一切后，虽然对丈夫的屡教不改表示气愤，但还是"拿不定主意"，主要是怕外人笑话。直到最后"心头冒火"了，还在努力克制自己的感情。这种心态很微妙，但作者却能抓住它并加以深化，可见其观察力之强、艺术功底之深。

（淑华痛斥陈姨太搞"血光之灾"的鬼把戏，害死了大嫂瑞珏。）

陈姨太听见淑华的那种明显的控诉，自然十分气愤，她的一张粉脸气得通红，怒火不住地在她的心里燃烧，她一时激动得说不出话来。她的憎恨的眼光始终没有离开淑华的脸。不过她就是在这个时候也没有忘记她自己在高家的地位和身份。她是一个离开了靠山便没有力量的女人。

在那位宠爱她的老太爷去世以后，她的处境就不及从前了。她不能不靠一些小的计谋和狡诈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她不能不时时提防别人，保护自己。她不能不常常借一个人的力量去对付另一个人，免得自己受到损害。她本来希望在王氏的身上找到帮助，借用王氏的力量压倒淑华。但是现在她知道这个办法也没有多大的效力。空洞的责骂并不能够伤害淑华，这个少女还是那么骄傲地站在她的面前，丝毫没有低头的表示。她知道淑华是一个不容易制服的少女。她平日就知道淑华的性情。她明白要对付淑华必须另想别的办法，她现在应当克制自己，免得吃眼前亏。但是她不能够在这些人的面前沉默，她仿佛看见绮霞在暗暗地讥笑她，又看见淑华脸上现出轻视的笑容（其实淑华并没有笑过，她的红脸上只有憎恶的表情），她一定要回答淑华的攻击！她不能够白白地受人侮辱！她应该有一个表示，使别人知道她并不是一个好惹的人！

巴金《秋》P. 378～37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激愤】

（主人向阿小的孩子吃剩的面包瞟了一眼，阿小知道他起了疑心。）

主人还没有依声，她先把脸飞红了。苏州娘姨最是要强，受不了人家一点点眉眼高低的，休说责备的话了。尤其是阿小生成这一副模样，脸一红便象是挨了个嘴巴子，薄薄的面颊上一条条红指印，肿将起来。她整个的脸型象是被凌虐的，秀眼如同剪开的两长条，眼中露出一个幽幽的世界，里面“沉鱼落雁，闭目羞花”。

张爱玲《倾城之恋》P. 63，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发怒】

（钱先生家的哭声把打牌的大赤包扰得心神不安，桐芳又和高弟去钱家探问，大赤包大怒。）

牌没法打下去了。冠先生与冠太太都想纳住气，不在客人面前发作。在他俩的心中，这点修养与控制是必须表现给客人们看的，以便维持自

己的身份。能够敷衍面子，他们以为，就是修养。但是，今天的事似乎特别另样。不知怎的，西院的哭声仿佛抓住了大赤包的心，使她没法不暴躁。那一丝丝的悲音象蜘蛛用丝缠裹一个小虫似的，缠住她的心灵。她想用玩耍，用瞎扯，去解脱自己，但是毫无功效。哭声向她要求缴械投降。不能！不能投降！她须把怒火发出来，以便把裹住她的心灵的蛛丝烧断。她想去到院中，跳着脚辱骂西院的妇女们一大顿。可是，不知到底为了什么，她鼓不起勇气；西院的哭声象小激筒似的浇灭了她的勇敢。她的怒气拐了弯，找到了晓荷："你就那么饭桶，连她们俩都拦不住？这算怎回事呢？她们俩上西院干什么去？你也去看看哪！普天下，找不到另一个象你这样松头日脑的人！你娶小老婆，你生女儿，可是你管不住她们！这象什么话呢？"

老舍《四世同堂》P. 172～173，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

【苦恼】

（丈夫离婚了，情人又抛弃了她，晚上范丹妮坐在床边，痛苦地思索着。）

范丹妮坐在床边，一根接着一根地抽烟。她低着头，两眼呆滞恍惚，凝视着林虹脚上穿的那双白凉鞋。她烟抽得很凶，浓烟一口口喷出来，在房间里弥漫缭绕着，画出她思绪的茫然和缭乱。

夜是安静的，整个北京都是安静的，甚至能听见香烟燃烧时发出的声音。

安静总要孕育着什么。林虹看着范丹妮，感到她内心的情绪正在积聚着某种激烈的冲突。她的烟一口口抽得越来越长，越来越狠。她的夹着烟的、已经被熏黄半截的纤细手指在神经质地颤抖。颤抖逐渐牵动她的嘴唇，她的面部肌肉在那里发生同步的颤动。她那呆滞、恍惚的目光越来越凝固、越来越集中地注视着下面一个地方（林虹感到就是自己的脚，她能感到那目光的冰冷），透着一丝凶狠。

柯云路《夜与昼》P. 93，
选自《当代》1986 年 1 期。

【气恼】

（当俞慕槐揭露扬羽裳的秘密后，扬羽裳气急败坏。）

她的头高高的昂了起来，象一只待斗的公鸡，她整个身子都挺直了。她脸上，那原有的怯意与愧疚都一扫而空，取而代之的，是一份极度的愤怒与憎恨。她的眼睛一眨也不眨盯着他，她的呼吸沉重的鼓动着胸腔。好一会儿，他们对视着没有说话，然后，她忽然“格格格”的笑了起来，笑得前俯后仰，笑得喘不过气来，笑得眼泪都出来了。一面笑，她一面指着他说。

琼瑶《海鸥飞处》P. 104，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怨恨】

（安娜在情绪激烈的时候向丈夫卡列宁摊明了她和渥伦斯奇的关系，虽然痛苦，却也如释重负，决心走向新生活。不料收到了丈夫虚伪的、保全家庭和脸面的信，安娜心中有说不出的苦楚。）

“他是对的，他是对的！”她说。“自然，他总是对的；他是基督教徒，他宽大得很！是的，卑鄙恶浊的东西！除了我谁也不知道这个，而且谁也不想知道，而我又不能说明出来。他们说他是那样富于宗教心，那样道德高尚，那样正直，那样聪明；但是他们没有看见我所看到的东西。他们不知道八年来他是怎样摧残了我的生命，摧残了活在我身体内的一切的东西——他甚至一次都没有想过我是一个需要爱情的活的女人。他们不知道他是怎样动不动就伤害我，而自己却洋洋得意。我不是尽力，尽我的全力去给我的生活找寻出一点意义来吗？我不是努力去爱他，而当我实在不能爱我的丈夫的时候就努力去爱我的儿子吗？但是时候到来了，我知道了我不能再欺骗自己，我是活人，罪不在我，上帝生就我这样个人，我要爱情，我要生活。而他现在怎样呢？要是他杀死了我，要是他杀死了他的话，我是不会有一句怨言的，我会把一切都饶恕了的：但是不，他……”

“我为什么没有料到他会这样做呢？他做的正是他的卑劣的性格所长

于做的事。他要使自己始终都对，而我，已经堕落了，他却还要逼得我更堕落下去……”“你可以推测到你和你儿子的前途将会怎样，”她想起了信上的话，“这是要夺去我儿子的一个威胁，而且大概照他们那愚笨的法律他是可以这样做的。但是我知道得很清楚他为什么要这样说。他甚至连我对于我儿子的爱都不相信，他要么就是轻视这种爱（正如他老是嘲笑它一样）。他轻视我的这种感情，但是他知道我不会舍弃我的孩子，我也不能舍弃我的孩子，就是和我所爱的人一道，没有我的孩子，我还是不能够生活下去；但是他知道如果我舍弃了我的孩子，从他那里跑掉的时候，那我的行径就会和最无耻、最卑劣的女人一样。他知道那个，知道我不能够那样做。”

“我们的生活应该照过去一样继续下去……”她又想起了信上的另一句话。“那生活在过去已经够苦的了，近来更是可怕。今后又会怎样呢？一切他都知道；他知道我不会因为我要呼吸，我要爱而悔悟；他知道这样下去，除了说谎和欺骗以外，不会有别的结果；但是他要继续折磨我。我知道他；我知道他乐于游泳在虚伪里，正象鱼在水里游泳一样。不，我不给他那种快乐，不论怎样，我都要冲破他想用来把我擒住的那面虚伪的蜘蛛网。随便什么都比虚伪和欺骗好。”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P. 37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这段描写非常细致精采，通过对比的手法，刻画出安娜渴望幸福，追求新生活，勇于冲出牢笼的反叛性格，也让人看到了卡列宁自私虚伪的嘴脸。

【悲愤】

（特洛亚城被毁灭了，王后赫卡柏心中悲愤交集。）

她不仅说不出话，而且眼泪也不流了。她一动不动，就象一块石头，眼睛呆望着地上，偶尔把脸抬向天空。她一会看看倒在地上的儿子的死尸，一会儿又看看他的伤痕，但是大部分的时候她是在看着儿子的伤口。其实她这时是在武装自己，鼓足怒气。果然怒气爆发，她就象自己还是王后似地一心只想着报复，只想怎样惩罚他们，想得都出神了。就象母

狮发现自己的吃奶的小狮被人偷窃，沿着敌人的足迹追踪而去，同样赫卡柏也是悲怒交集，也不顾自己衰老的年纪，只想到要报仇，一冲就冲到害死她儿子的波吕墨斯托尔面前，……她心里的愤怒就象沸腾的水似的，她一声号令，所有的被俘的特洛亚妇女都攻上前来，她一把把他揪住，用手指把他的眼珠挖了出来（一个人发起怒来，气力就大了）。然后，她又把手伸了进去，（她身上沾满了那罪人的血）这回挖出来的不是眼珠了，因为眼珠已经没有了，而是眼眶。……她一直记得当年的苦难，因而还发出悲惨的呼叫声，整个西托尼亚平原都能听见。她的悲惨命运感动了特洛亚人，也感动了他们的敌人——希腊人，并且感动了天神。甚至朱庇特的妹妹和妻子——朱诺，也说赫卡柏不应该得到这样的下场。

〔古罗马〕奥维德《变形记》P. 186～18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暴躁】

（依莱娜有了外遇并遭到敲诈和恐吓，精神濒于崩溃，她的丈夫送她回家。）

这时，犹如一种野兽的下意识的哀号，突然间，象抽风似的，以极大的冲力从她心里爆发了，终于冲出来了这几周以来一直闷在胸膛、压在心底的抽泣。仿佛有一只愤怒的手揪住她的心拼命地摇动。她象喝醉了酒似的摇晃起来，要不是她丈夫一把扶住了她，她就摔倒了。

“依莱娜”，他抚慰着她，“依莱娜，依莱娜”，他声音越来越低，越来越温和地叫着她的名字，好象他用这越来越轻柔的语调就能使她那痉挛神经的绝望的骚动平息下来似的。但是回答他的，只是抽泣；狂乱的骚动；痛苦的心潮滚过她的整个躯体。他托住她的不住颤栗的身体，把她抱到沙发上，让她躺在那里，但抽泣并没有停止。象触电一般，她边哭边抽搐，全身都在耸动，仿佛有无数因恐惧和寒冷而产生的波缓缓地流遍这受折磨的肉体。全部神经，几周以来就在紧张地等待着这最难忍受的一刻，现在已经被撕得粉碎；巨大的痛苦肆无忌惮地折磨着这毫无知觉的躯体。

他极其不安地靠住她那筛糠般抖动的身体，抓着她冰冷的手，先是镇静地，然后便怀着恐惧和激情，发狂地吻着她的上衣，她的脖颈。但

她那蜷缩的身躯依然象被撕裂似的不停地颤抖，那抽泣象一泻千里的翻卷的波涛从她的内心滚滚地上升。他触到了她的脸，脸是凉的，象泪洗的一般，而且还感到了她太阳穴那里的血管在嘭嘭地跳动。一种难以形容的恐惧向他袭来。他跪下了，想凑近她的脸去说话。

〔奥地利〕斯蒂芳·茨威格《恐惧》，
选自《茨威格小说集》P. 186，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

一个精神压抑、处在崩溃边缘的女性一旦发泄自己内心的情感，确实有一种野兽性格，粗野、狂怒。这一切都表现了她内心的痛苦。

三、行为动作描写

【恋爱】

我看见了她的眼睛：眼睛里滚动着泪水，她的手臂靠着我的手臂，颤抖着，她的双颊绯红……她在可怜我！同情心，这种极容易支配一切女人的感情，已经把它的利爪伸到她那缺乏经验的心里。在散步的时候，她始终心不在焉，也没向谁卖弄风情……这可是个了不起的标志！'

……

"您恋爱过没有？"我终于问她说。

她凝神对我望望，摇摇头……又沉思起来。显然，她想说些什么，但不知道从哪里说起；她的胸脯起伏不止……怎么办！薄纱袖子是一种无济于事的防御：一道电流从我的手里传到她的手里。一切情欲差不多都是这样开始的，但我们往往硬要欺骗自己，以为一个女人是由于我们体格上或精神上的长处而爱我们的。当然，体格上或精神上的长处促使她的心易于接受神圣的火焰，但最初的接触毕竟是决定事情的关键。

〔俄〕莱蒙托夫《梅丽公爵小姐》，
选自《俄国中篇爱情小说集之一》P. 179～180，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我爱任尼雅。我一定早已爱上她了，因为每逢我来，她就迎接我，每逢我走，她总送我出来；因为她总是温柔而热情地瞧着我。她那白脸、细脖子、细胳臂，她那娇弱、悠闲，她那读书的样子，多么美丽动人啊。智慧吗？我不敢说她的智慧超过常人；只是我喜欢她眼界开阔，这也许是因为她的见解跟严厉而俊俏的、不喜欢我的莉达的见解不同吧。任尼雅喜欢我，因为我是艺术家，我用我的才能征服了她的心。我呢，满心想

要单为她一个人画画儿，我把她想像成我的小皇后，跟我一块儿占有那些树木、田野、雾霭、晨霞，占有这优美迷人的大自然——这以前在这大自然中，我本来觉得孤独得要命，觉得自己是个多余的人。

“再陪我一会儿，”我央告她，“我求求您了。”

我脱下身上的大衣，披在她那冰凉的肩膀上；她深怕穿着男人的大衣显得滑稽、难看，就笑起来，丢掉大衣；这当儿我伸出胳膊去搂住她，连连吻她的脸、肩膀、胳膊。

［俄］契诃夫《带阁楼的房子》，
选自《契诃夫小说选》P. 526～5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法国内地姑娘欧也妮爱上了突然闯入她平静、单调生活的堂弟查理。查理像一阵旋风，来去匆匆，他的父亲破产自杀，刚到伯父家，就被安排送到印度去“想法在那儿发财”。临行前，他被欧也妮的体贴、慷慨和毫无保留的爱感动，把祖传的宝匣留给欧也妮作信物。）

从此，欧也妮进入了爱情里的春天。自从她半夜里把财宝送给了堂兄弟之后，她的心也跟着财宝一起去了。两人怀着同样的秘密，彼此瞧望的时候都表示出心心相印的了解，把他们的情感加深了，更亲密，更相契，使他们差不多生活在另一个世界上。亲族之间不作兴有温柔的口吻与含情的目光么？因此欧也妮竭力使堂兄弟领略爱情初期的、儿童般的欢喜，来忘掉他的痛苦。

爱情的开始与生命的开始，颇有些动人的相似之处。我们不是用甜蜜的歌声与和善的目光催眠孩子吗？我们不是对他讲奇妙的故事，点缀他的前程吗？希望不是对他老展开着光明的翅翼吗？他不是忽而乐极而涕，忽而痛极而号吗？他不是为了一些无聊的小事争吵吗，或是为了造活动宫殿的石子，或是为了摘下来就忘掉的鲜花？他不是拼命要抓住时间，急于长大吗？恋爱是我们第二次的脱胎换骨。在欧也妮与查理之间，童年与爱情简直是一桩事情：初恋的狂热，附带着一切应有的疯颠，使原来被哀伤包裹的心格外觉得苏慰。

这爱情的诞生是在丧服之下挣扎出来的，所以跟这所破旧的屋子，与朴素的内地气息更显得调和。在静寂的院子里，靠井边与堂姊交谈几句；

坐在园中长满青苔的凳上，一本正经的谈着废话，直到日落时分；或者在围墙下宁静的气氛中，好似在教堂的拱廊下面，一同默想：查理这才懂得了爱情的圣洁。因为他的贵族太太，他亲爱的阿纳德，只给他领略到爱情中暴风雨般的骚动。这时他离开了爱娇的，虚荣的，热闹的，巴黎式的情欲，来体味直正而纯粹的爱。他喜欢这屋子，也不觉得这屋里的生活习惯如何可笑了。

他清早就下楼，趁葛朗台没有来分配粮食之前，跟欧也妮谈一会；一听到老头儿的脚步声在楼梯上响，他马上溜进花园。这种清晨的约会，连母亲也不知道而拿佯装做不看见的约会，使他们有一点小小的犯罪感觉，为最纯洁的爱情添上几分偷尝禁果似的快感。等到用过早餐，葛朗台出门视察田地与种植的时光，查理便跟母女俩在一起，帮她们绕线团，看她们做活，听她们闲话，体味那从来未有的快乐。这种近乎修道院生活的朴素，把他看得大为感动，从而认识这两颗不知世界为何物的灵魂之美。他本以为法国不可能再有这种风气，要就在德国，而且只是荒唐无稽的存在于奥古斯德·拉风丹的小说之中。可是不久他发觉欧也妮竟是理想中的歌德的玛葛丽德，而且还没有玛葛丽德的缺点。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117～11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初恋是多么甜蜜！作者的笔不但勾画出欧也妮和查理动人的爱情，而且引起读者对初恋的回忆或憧憬。一般说，巴尔扎克的作品更适合“过来人”看，他总的风格是老道、深刻、博大，而不是缠绵细腻和青年时期的昏热的呓语。

（巴黎的花花公子查理被父亲送到乡下的伯父家，尽管伯父葛朗台是个一毛不拔的吝啬鬼，但伯母、堂姐和女佣都是善良、纯朴的人，她们尽力来招待、关心这个尊贵的客人。不幸的消息传来，查理的父亲破产并用手枪自杀了，查理悲痛万分，茶饭不思。对他一见钟情的堂姐欧也妮也坠入了无边的痛楚之中。）

“你听见没有，妈妈？”

“什么？”

“他老是在哭哪。”

“去睡觉吧，孩子。你光着脚要受凉了，地砖潮得很呢。”

这一天重大的日子就这样过去了。有钱而可怜的独养女儿，一辈子都忘不了这一日；从今以后，她的睡眠再没有从前那么酣畅那么深沉了。

人生有些行为，虽然千真万确，但从事情本身看，往往象是不可能的。大概我们对于一些自发的决心，从没加以心理的剖析，对于促成那些行为的神秘的原因，没有加以说明。欧也妮深刻的热情，也许要在她最微妙的组织中去分析；因为她的热情，如一般爱挖苦的人所说的，变成了一种病，使她终身受到影响。许多人宁可否认事情的结局，不愿估计一下把许多精神现象暗中联系起来的关系、枢纽、和连锁的力量。在懂得观察人性的人，看了欧也妮的过去，就知道她会天真到毫无顾忌，会突如其来的流露感情。她过去的生活越平静，女子的怜悯，这最有机智的情感，在她心中发展得越猛烈。所以被白天的事情扰乱之下，她夜里惊醒了好几次，探听堂兄弟的声息，以为又听到了从隔天起一直在她心中响着的哀叹：忽而她看见他悲伤得闭住了气，忽而梦见他差不多要饿死了。黎明时分，她确实听到一声可怕的呼喊，便立刻穿衣，在晨光中蹑手蹑脚的赶到堂兄弟房里。房门打开着，白烛一直烧到烛盘底上。查理疲倦之极，在靠椅中和衣睡着，脑袋倒在床上。他象一般空肚子的人一样做着梦。欧也妮此时尽可哭个痛快，尽可仔细鉴赏这张年青秀美的脸，脸上刻划着痛苦的痕迹，眼睛哭肿了，虽然睡着，似乎还在流泪。查理睡梦中受到精神的感应，觉得欧也妮来了，便睁开眼睛，看见她满脸同情的站在面前。

“噢，大姊，对不起，”他显然不知道什么时间，也不知道身在何处。

“弟弟，这里还有几颗真诚的心听到你的声音，我们以为你需要什么呢。你该好好的睡，这样坐着太累了。”

“是的。”

“那末再见吧。”

她赶紧溜走，觉得跑到这儿来又高兴又害臊。只有天真才会做出这种冒失的事。要是心里明白的话，连德性也会象罪恶一般作种种计较的。欧也妮在堂兄弟面前并没发抖，一回到自己屋里却两腿站不直了。浑浑噩噩的生活突然告终，她左思右想的考虑起来，把自己大大的埋怨了一番。“他对我要怎么想呢？以为我爱上了他吧。”其实这正是她最希望的。

坦白的爱情自有它的预感，知道爱能生爱。幽居独处的姑娘，居然偷偷跑进一个青年的屋子，真是何等的大事！在爱情中间，有些思想有些行为，对某些心灵不就等于神圣的婚约吗？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82～8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巴尔扎克善于在描写爱恋之情时插入精辟的议论，这种议论段落不太长，也不游离于记叙之外，往往是针对着刻划的人物、记叙的事情的议论，起到一种单刀直入，画龙点睛，提纲挈领的作用。

（欧也妮是巴黎外省的一个姑娘，巴黎来的堂兄弟查理拨乱了姑娘平静的心弦，她尝到了初恋的滋味。尤其当她知道堂兄弟的父亲破产并用手枪自杀后，更不知道该怎样来疼爱自己的心上人。）

父亲不在家，欧也妮就不胜欣喜的可以公然关切她心爱的堂兄弟，可以放心大胆把胸中蕴蓄着的怜悯，对他尽量发泄了。怜悯是女子胜过男子的德性之一，是她愿意让人家感觉到的唯一的情感，是她肯让男人挑逗起来而不怨怪的唯一的情感。欧也妮跑去听堂兄弟的呼吸，听了三四次，要知道他睡着还是醒了；之后，他起床了，于是咖啡，乳酪，鸡子，水果，盘子，杯子，一切有关早餐的东西，都成为她费心照顾的对象。她轻快的爬上破旧的楼梯，听堂兄弟的响动。他是不是在穿衣呀？他还在哭吗？她一直跑到房门外面。

“喂，弟弟！”

“嗳，大姊！”

“你喜欢在哪儿用早餐，堂屋里还是你房里？”

“随便。”

“你好吗？”

“大姊，说来惭愧，我肚子饿了。”

这段隔着房门的谈话，在欧也妮简直是小说之中大段的穿插。

“那末我们把早餐端到你房里来吧，免得父亲不高兴。”

她身轻如燕的跑下厨房。

“拿侬，去替他收拾卧房。”

这座上上下下不知跑了多少次的楼梯，一点儿声音就会格格作响的，

在欧也妮眼中忽然变得不破旧了；她觉得楼梯明晃晃的，会说话，象她自己一样年轻，象她的爱情一样年轻，同时又为她的爱情服务。还有她母亲，慈祥而宽容的母亲，也乐意受她爱情的幻想驱遣。查理的卧房收拾好了，她们俩一齐进去，替不幸的孩子做伴：基督教的慈悲，不是教人安慰受难者吗？两个女子在宗教中寻出许多似是而非的怪论，为她们有乖体统的行为做借口。

因此查理·葛朗台受到最亲切最温柔的款待。他为了痛苦而破碎的心，清清楚楚的感到这种体贴入微的友谊，这种美妙的同情的甜蜜；那是母女俩被压迫的心灵，在痛苦的领域——它们的日常天地——内能有一刻儿自由就会流露的。既然是至亲骨肉，欧也妮就不妨把堂兄弟的内衣，和随身带来的梳妆用具整理一下，顺便把手头捡到的小玩艺儿，镂金镂银的东西，称心如意的逐件玩赏，并且以察看做工为名，拿在手里不放。查理看到伯母与堂姊对他古道热肠的关切，不由得大为感动；他对巴黎社会有相当的认识，知道以他现在的处境，照例只能受人冷淡。他发觉欧也妮那种特殊的美，光艳照人；隔夜他认为可笑的生活习惯，从此他赞美它的纯朴了。所以当欧也妮从拿侬手中接过一只珐琅的碗，满满盛着咖啡和乳酪，很亲热的端给堂兄弟，不胜怜爱的望了他一眼时，查理便含着泪拿起她的手亲吻。

“哎哟，你又怎么啦？”她问。

“哦！我感激得流泪了。”

欧也妮突然转身跑向壁炉架拿烛台。

“拿侬，”她说，“来，把烛台拿走。”

她回头再瞧堂兄弟的时候，脸上还有一片红晕，但眼神已经镇定，不致把衷心洋溢的快乐泄露了；可是两人的目光都表现同样的情绪，正如他们的心灵交融在同一的思想中：未来是属于他们的了。

〔法〕巴尔扎克《欧也妮·葛朗台》P. 86～8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初恋是一种极美好的、纯洁的、神圣的情感。对于女性来说，在爱情的宽阔海洋中，往往会汇入友谊、怜悯甚至母爱等高尚的感情。像欧也妮这样一个纯朴、仁慈、善良的少女，她表现出的这种细腻、温柔、周到的爱，竟使巴黎的花花公子查理也深深感动，显示出一片真情。

（德薇夫人发现自己的朋友德·瑞那夫人异常变化的秘密，“原来她在恋爱”。她爱上了年青的家庭教师于连，并十分担心于连另有高就，离她而去。）

当于连不在的时候，德·瑞那夫人的生活，只是一长串各色各样的苦难，全叫她无法忍受。她真的病倒了。

德薇夫人看见于连回来了，向她说道：“要注意，你病得这样利害，今晚不应该再到花园里去了。潮湿的空气将使你的病加重。”

德薇夫人看见她的朋友的打扮，平时十分朴素。常常因为她的打扮太朴素了，受着德·瑞那先生严厉的责备。但是现在忽然改变了。她刚才买了很漂亮的透明的袜子，还买了从巴黎新到的美丽小巧的鞋子。三天以来，德·瑞那夫人唯一的消遣，就是忙着裁新衣。她用一段很艳丽时髦的料子，教爱利沙日夜不停地为她缝一件夏天的衣服。于连到家几分钟以后，这件衣服做好了，德·瑞那夫人立刻穿在身上。德薇夫人一向的怀疑，这时候才肯定下来，她知道德·瑞那夫人的病状为什么这么稀奇。德薇夫人暗自叹息道：“原来她在恋爱，可怜的女人！”

她看见德·瑞那夫人和于连谈话，原来苍白的脸色改换成最鲜艳的容光，焦急渴望的心思在她的眼睛里表示出来，又紧紧的盯住青年教师的眼睛。德·瑞那夫人时时刻刻盼望于连明白表示，离开她家呢，还是待下去。于连对于这个问题，不准备说什么，因为他还没有想到“去留”。经过可怕的内心斗争以后，德·瑞那夫人敢向他明说了。她的战栗的声音，描绘出她满腔的热情：

“你愿意抛弃你的学生，到别处高就吗？”

［法］司汤达《红与黑》P. 10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爱情是多么神奇！只有真正恋爱过的人才能充分理解它的力量。在强烈的爱情面前，不要说本性会为之发生变化，就是一个人的身体生理状态，以及父母赐予的外貌容颜，又何尝不能发生令人瞠目的巨大变化呢？

（一个没有真正体验过爱情的贵族少妇，被自己的家庭教师于连启开了心扉。她在情感的海洋里挣扎，自以为停泊在一块安全幸福的岛屿上

了。）

这一夜对于两个人却是异常 的不同。德·瑞那夫人心情愉快，沉醉在高尚的精神的欢乐里。一个风流的少女，很早就了解了爱情，对于爱情的波澜和苦恼，都习以为常了。当她到了真正热情奔放的年龄，那种新鲜的迷恋的意味便丧失了。而德·瑞那夫人因为从来没有读过爱情小说，此刻所有幸福中稀奇微妙的感觉，对于她说来，都是崭新的。她心中没有半点真的愁闷来冲淡她的热情，甚至于她没有想到来日的处境。她憧憬着自己十年以后仍和她那时一般的幸福，在几天前她发誓要对德·瑞那先生贞节忠实，这事曾经苦恼过她。但在这个时候，这种念头来到她的心里是枉然的，它好像一个讨厌的宾客，一来就被主人赶走了。德·瑞那夫人对自己说道："我永远不会同于连发生越礼的关系，将来我们的生活也和我们一月来的生活一样。他永远是一个朋友。"

〔法〕司汤达《红与黑》P. 11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在柏拉图精神恋爱的信徒中，恐怕女性要比男性多。德·瑞那夫人在性爱中的这种迟悟的、精神化倾向，浸透了作者对她的怜爱。

（尊贵、美丽的侯爵小姐德·拉·木尔看不上成群拜倒在她石榴裙下的富家子弟，竟发疯地爱上了出身微贱的小秘书于连，于连也同样爱上了这位玛特儿小姐。二位都是极聪明、高傲的人，就是在热恋中也改不了互相折磨、战胜对方。于连曾因为爱作出要杀死她的举动，而她又要残酷地摧毁于连那颗骄傲的心。）

狂欢的德·拉·木尔小姐只想到几乎被杀的幸福。她甚至向自己说道："他值得作我的主宰，因为他爱我已经爱到杀我的程度。要多少漂亮的上流社会的青年融在一起，才能做出象这样的一个热情的举动啊！"

"我必须承认他实在是非常的漂亮，当他爬上椅子，把古剑挂回装饰墙壁的人指定的挂剑的那奇特的地方的时候！总之，我爱他，并不是发了疯的。"

假设在那个时候有某种讲和的合适的方式表现出来，她很乐意接受。于连锁在屋子里陷入痛苦的绝望里。在一阵疯狂的思想里，他很想投在她的足下。假设他不把他自己藏在隐僻的地方，而在公馆里和花园里乱

跑，随时有发生好机会讲和的可能性，也许他在一转瞬之间，会把可怕的不幸变为最强烈的幸福。

但是我们责怪他缺乏狡猾，可是有了狡猾，可能阻止他拔剑的崇高的动作，这会儿，在玛特儿小姐的眼睛里，这动作却是变得非常的美丽。这种对于于连有利的乖谬想法，使她快乐了一整天；玛特儿对于她曾经爱过他的短暂的时间，脑海里造成了个销魂的想像，而且对于它的消逝，感到惋惜。

“就事实说，”她对自己说道。“我对于这个可怜的孩子的热情，在他的眼睛里，不过是从午夜的一点钟起，当他爬梯子上楼，胸怀武器，直到早晨八点钟为止。一刻钟之后，在圣瓦丽尔望弥撒的时候，我才开始想到他可能是我的主宰，用威吓手腕，使我服从他。”

那天晚餐以后，德·拉·木尔小姐不但不回避于连，而且向他说话，并叫他跟随她到花园里去；他服从了。他缺乏这种经验。玛特儿没有发觉，她也屈服在自己对于连重新点燃的爱情之下。她觉得同他并肩散步，有极大的快乐。她好奇的注视在早上曾经握剑要杀死她的那双手。

不过，经过这一切发生的事情之后，再恢复从前那样的谈话，不会有任何困难了。

玛特儿渐渐对于连推心置腹，吐诉她的衷曲了。她发觉这种谈话有一种说不出的快乐，她甚至向他冗长地描叙她从前同柯西乐、德·格吕诸人所经历的转瞬即逝的热情的冲动。

“怎样！德·格吕也在内吗？”于连叫道。一个被遗弃的爱人的忌妒完全在这句话里爆发出来。玛特儿已经看出了他这点，可是并没有使她生气。

她继续折磨于连，向他详细叙述她旧日的热情，真是绘影绘声，形容得很美妙。他听着她形容那些就像在她眼前的事，他注意到她说着的时候，她在自己的心里也像有新的东西发现，他觉得非常痛苦。

由忌妒引来的悲哀，已经达到不能再痛苦的境界了。怀疑到自己的情敌被爱，已经是很残酷的事。再听到自己心爱的女人，详细申诉自己的情敌在她心里所引起的爱情，无疑是痛苦的顶点了。

呵！这时候对于于连自认胜过德·格吕同柯西乐的骄傲心，真是惩罚够了！当他把他们微细的优点向自己夸大的时候，他内心感到怎样的

悲哀！他轻蔑他自己，又是怎样出于热情的善意呀！

玛特儿在他的眼里是超过了神圣的，他的崇拜的强度，已经不是言语所能形容。同她并肩散步的时候，他暗中注意她的手、臂和女王似的姿态，他是完全被爱情和不幸所摧毁，差不多快跪在她脚下，呼号出来："怜悯吧！"

于连的内心不停的反复这个思想："这个非常美丽，高出一切的人儿，一经爱我之后，无疑地，便会很快地爱上德·格吕先生了！"

于连对于德·拉·木尔小姐的诚恳并不怀疑。在她一切的言语里，坦白的声音，表示得很明白。为了使他的不幸达到极点，有时候她藉着她一度对于德·格吕先生所有的情感的力量，她说到德·格吕，就仿佛她现在还在爱着他似的。她的声音含着一股爱情，于连分辨得十分明白。

在他的胸腔里，即使灌满了熔化的铅，也没有这样的痛苦。他不幸到了这个地步，叫他怎样能够猜得到这是因为和他说话，德·拉·木尔小姐才会这么高兴去回忆她以往对德·格吕先生或是柯西乐先生有过的不坚定的爱情。

于连的痛苦不是言语所能形容的。就是在这一条种着菩提树的小路上，没有几天之前，他等候着一点钟响，他爬进她房间里去，今天他又听她详细地、忠实地描叙她对于他人的爱情。一个活人，是不能够忍受比这个更尖锐的痛苦了。

在她母亲呼唤了三次以后，玛特儿才在九点半钟以后离开了花园和于连。"我今天所爱的人为什么不比从前快要爱上了的人更高明呢？"她这样想，并不确切明了。

像这样残酷的亲昵，经过了长长的八天之久。玛特儿有时候像是找寻，有时候也不躲避和他谈话的机会，谈话的题目，在两人看来都是一种残酷的欢娱。她不但向他招供她对于他人的情感，而且向他背诵出她所写的情书，所谈的情话。逐字逐句的背出，没有丝毫的遗漏。最后几天，她怀着一种恶意的欢喜注视于连。他的痛苦对于她是一种活跃的乐趣；她从那里看出她的暴君的软弱，她因此才敢于去爱他。

我们知道于连对于生活毫无经验，他甚至没有读过小说。假设他稍微不像那般笨拙，可以冷静地向这位他对她既是如此爱慕，而她又这样奇怪地向他表示衷曲的少女说道："纵然我和那般先生们比较，没有什么

价值，但是我总是你所爱的人啊……”

如果被他猜中了，她会快乐起来的。总之，成功全靠于连表达他的心意的时候的态度和他所选定的适当的时间。无论如何，他可以好好地，从玛特儿已经认为单调的情形中有利地解脱出来。

“你不再爱我了，而我是崇拜你的。”于连有一天在长久的散步之后，迷失在恋爱和悲苦里，向她说道。这真是他所能犯的最大错误了。

这句话在一瞬间摧毁了德·拉·木尔小姐对他叙述衷曲的一切快乐。她开始惊异在经过这一切之后，他毫不对她所说的生气，她甚至想像，他要说出这句傻话的时候，他也许已经不爱她了。她向自己说道：“他的骄矜无疑地窒息了他的爱情。他不是那样的人，眼看别人把他放在如像德·格吕、德·陆兹、柯西乐这般人的底下，虽然到现在为止，他不得不承认他们比他要高一等。不，我将永远不要再看见他匍伏在我的脚下！”

前几天，在他的痛苦里，于连常是天真地、热烈地赞扬这些先生们的光明的性格。他甚至言过其实，这个态度的转变没有逃过德·拉·木尔小姐的注意，可是她猜不出原因。于连赞扬他相信被自己的爱人爱上了的情敌，他的疯狂的心情同情于情敌的幸福。

他的话，太坦白，却是太愚笨，顷刻间改变了一切。玛特儿确定她是被爱了，因此非常的鄙视他。

当他说出不合适的话的时候，她正同他散步；她立刻离开了他，她最后的一瞥里表示出的轻蔑是可怕的。回到客厅，整个晚上，她没有看他一眼。这轻蔑的念头到了第二天，占满了她整个的心，八天来她把于连当作心腹朋友，那种快乐的冲动，此刻已经烟消云散。现在看见他就感觉讨厌了。不久玛特儿的感情到了嫌恶的地步。当她的眼睛偶然碰到他时，没有什么能够形容她那种过份的轻蔑。

于连全不知道玛特儿思想活动的过程，可是他精明的自尊心辨别出来了她的轻蔑。他很知趣，在她面前尽可能地极少出现，而且绝不看她。

像这样的不见面，对他无非是逼着自己去领受致命的痛苦。他以为他的痛苦还在增加。他向自己说道：“一个人的内心的勇气，到这儿算完了。”他坐在府第的最高一层楼上，面对小窗，混过他漫长的日子。百叶窗当心地关好，从那里他至少可以偷看德·拉·木尔小姐，当她在花园

里走动的时候。

在晚餐后，他看见她和德·格吕、德·陆兹，或者某一位她曾经向他承认爱过的人散步，他的心情是怎样的呢？

于连从来没有想到痛苦会有这般强烈；他差不多要叫喊出来；如此坚强的心灵终于彻底的摧毁了。

凡是和德·拉·木尔小姐无关的思想他都觉得可恨，他连一封最简单的信都写不下去了。

“你发疯了！”侯爵对他说道。

于连恐怕他猜透了自己的秘密，佯言生病了，居然使侯爵相信了他的话。在晚餐的时候，侯爵把他将来的旅行拿来开玩笑，对他是幸运的，玛特儿了然这旅行要经过很长的时间。于连躲避她已经有几天了。那些如许漂亮的青年人，（比较这个苍白阴沉的人儿，凡是他们所有的都是他所没有的，可是从前被她爱过，）他们再也没有能力把他从她的幻想里拉了出来。

她向自己说道：“一个寻常的女孩子，可以就客厅里引人注意的漂亮少年当中找到中意的人。但是一个具有天才的性格，绝不遵循通常人的思想的途径。”

“像于连这样的人，他所缺乏的，不过是我所有的资产。我若作他的伴侣，可以不断地让人注意，一生绝不致默然无闻。我绝不像我的表姊妹们不断的怕发生革命，她们对于革命发生恐惧，甚至不敢埋怨一个不会为她们驱赶马车的人。我确信我一定能演个角色，演个伟大的角色。因为我选择的这个人具有个性和无限大的野心。他所缺乏的是什么？朋友和金钱？我都可以给他。”在她心里多少还有一点把于连当作一个下人看待，他的财富是随人心愿可以给与的，而爱情呢，则更不许加以怀疑了。

［法］司汤达《红与黑》P. 466～47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这真是一个疯狂的、不同寻常的女子，她的全部聪明才智恐怕都要拿来在爱情上做做试验。能引起她兴趣的只是强刺激、大野心和超天才。司汤达不愧是心理刻划的大师，他把这样一个奇女子的性格特点和心理活动，剖析得起伏跌宕，丝丝入微。他对玛特儿小姐那种既疯疯癫癫，处于爱的巨大漩涡中被深深陶醉的发昏状态的描写；对她工于心计，以及

得不到于连的爱要痛苦；得到了又会鄙视对方的复杂心态，描绘得出神入化。

（巴黎的花花公子沃达夫在发现自己热爱的情妇不忠实后，陷入失恋的痛苦。他怀疑一切，放荡形骸。后来他认识了一位年轻美丽的寡妇比莉斯·比埃松太太，她和她的老姑母在僻静的乡间，过着半隐居的生活，是个温柔、善良、有宗教情操的知识妇女。沃达夫爱上了她，并几经周折，终于获得了比埃松太太的信任。）

我曾见大部分男人都急于把爱他们的女人弄到手；我却常常与此相反，这不是由于别的打算，而是出自一种自然的情感。爱你而又抗拒你的女人是爱你不深，爱你很深但又抗拒你的女人则是自知你爱她不深。

比埃松太太在对我承认她爱我，并说她从来没有把这个爱情向我表示过之后，对我更加信任了。我对她的尊敬在她心中引起一种非常甜蜜的快乐，使她那美丽的脸儿变得象一朵新开的鲜花；有时我看见她沉醉在一种疯狂的欢乐里，然后突然间若有所思地停止了欢笑。有些时候，又几乎把我当小孩看待，然后泪水汪汪的望着我；想出千百种玩笑来做借口，为的是要说一句更亲密的话或者作一次天真的爱抚，然后离开我，独个儿坐在稍远的地方，并且沉入了吸引着她的幻想中。试问世界上还有比这更温柔的情景吗？当她出门回来时，她总会在路上遇到我，在我早已在那儿静候她的某条林荫路上。我对她说道："我的朋友呵！上帝自己看到你这样受人爱恋也会高兴哩。"

我终于不能够隐藏我对她的强烈的欲望，也不能够隐藏我为压制这种欲望所受的痛苦了。某天晚上在她家里，我告诉她我早上听人说我在一件重要的案件上吃了败诉，这样的结果使我在经济上受到很大的影响。她问道："你怎么竟能够笑着把这件事告诉我哩？"

我对她说一位波斯诗人有一句格言："一个为美妇所爱的人定能避免命运的打击。"

比埃松太太没有回答我的话；但整晚上她都显得比平常更快乐。我和她姑母玩纸牌，因为我输了，她就用尽一切捉弄人的办法来刺激我，说我对玩纸牌一窍不通，并且她在下注时老是和我作对，结果她把我袋子里所有的钱都赢了去。当那位老太太告退了之后，她便到阳台上去，我

悄悄地跟着她。

这是人世间最美妙的一个晚上：月亮已经不见了，星星在深蓝色的天空上闪耀得更加光辉。没有一点风声吹动树枝，空气是温暖和芬芳的。

她一肘支着身子，两眼仰望天空；我俯身站在她的旁边，看她在梦想些什么？不久我自己也抬头仰望星空；一种忧郁的肉感使我们两人都沉醉了。我们一同呼吸着从榛树的嫩枝发出的温暖的气息；我们目送着月亮在遥远的天边、在漆黑的栗树林后隐没时所拖曳着的最后一片银光。我回想起某一天，我曾经以失望的心情，了望着这个虚幻美丽的太空；这个回忆使我不禁发抖；而目前的一切又是多么充实呵！我感觉到有一支感恩的颂歌从我的心头升起，我们的爱情也上升到了上帝的座前。我用胳膊搂住我那亲爱的情妇的纤腰；她轻轻地转过头来，眼睛里充满眼泪。她的肉体在我的压力之下象芦苇般弯折了，她半开半合的嘴唇紧贴在我的嘴唇上，这时整个宇宙都被遗忘了。

［法］缪塞《一个世纪儿的忏悔》P. 151～15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爱情的质量是由恋爱的男女双方的总水平决定的。人类的爱情离不开肉体的欲望，但更不能忽视其精神上的沟通。温柔的比埃松太太在爱河中显得多么纯良、甜蜜，她给爱带来了升华。

（在巴黎失恋的贵族青年沃达夫，沉溺于放荡生活。后来，他来到僻静的乡间，认识了和老姑母过着半隐居生活的年轻寡妇比莉斯·比埃松太太。比莉斯美貌，温柔，善良，知识广博，信奉宗教，她的温静文雅很快就吸引了沃达夫，沃达夫开始热烈地追求她。比莉斯察觉了沃达夫的爱，在矛盾的心情中请来本堂神父的侄子麦耿松为她挡驾，谎称自己生病，不再会见沃达夫。）

我在极端激动的情况下度过了一个星期，一天要到比埃松家三次，而每次都被拒之门外。我从她那儿接到一封信；她告诉我由于我经常来看她，已经在本地引起了闲言，请我今后要少来看她。此外对麦耿松和她的生病没有只字道及。

这种提防对她说来是多么不自然，并且和她平常对于这类事情所抱的漠不关心的骄傲的态度，又有着多么奇怪的矛盾，竟使我开头很难相

信。可是，因为不知道该怎样措词才好，我就回答她说，我心中除了想到该当服从她之外，再没有什么了。但是，尽管如此，在我的措词上，还是可以感觉到有若干苦恼。

我甚至故意推迟我可以去看她的日期，并且根本不打发人去打听她的消息，目的在使她知道我根本不相信她是生病。我不知道为的什么原因，她要这样疏远我；但是，真的说来，我是多么痛苦呵，我曾认真考虑过要结束这种无法忍受的生活。我整天呆在树林里；有一天在一种实在可怜的情况下，偶然在那儿遇见了她。

我勉强鼓起勇气来要求她对我作一些解释，她却避免作坦率的回答，我也就不敢再提起这件事了。我只好无可奈何地屈指计算我和她隔离而度过的无聊日子；度日如年地希望能在几礼拜中去看她一次。我时时刻刻都想要跪倒在她的身边，向她倾诉我失望的心情。我心想，她不可能对我的痛苦毫无感觉，我希望她至少能给我说几句安慰的话；但是，在这时候，她的匆匆离去和她的严肃态度使我欲言又止；我因为害怕会失掉她而发抖，我真宁愿死去，也不愿去冒失掉她的危险。

就这样，因为连准许向她倾诉我的痛苦的机会都得不到，我的健康终于毁掉了。我的两脚把我搬运到她的家里，却又只是觉得懊丧：我深感到我是到那儿去开放泪泉的，因而每次去访问都使我丧失许多眼泪；这是一种伤心的会见，每次我离开她的时候，总觉得好象我是最后一次见到她了。

在她那方面，她对我既没有了从前那样的语调，也没有了从前那种愉快；她谈到旅行计划；她装做随随便便的样子把她想要做的事告诉我，她说要离开这个地方，当我听到这话的时候，真把我急得要死。假如有时她也偶尔让自己的态度随便一点，她就会立刻恢复那种令人失望的冷酷态度。终于，有一天我因为她对待我的这种态度，而情不自禁地在她面前伤心痛哭。而她那方面，尽管她外表镇定，我却看见她脸色发白了。当我告辞出来的时候，她在门口对我说："明天我要到圣吕斯（这是附近的一个乡村）去，但是要步行去是太远了，如果你没什么事，明天一早你就骑马到这里来，陪我一同去。"

正如人们所想那样，我准时去赴约会了。当晚我听到这句话，曾怀着快乐的兴奋心情去睡觉，但是，早上当我从家里出来时，相反的，却

感到了一种不能克制的悲哀。当她再还给我那种在她的孤独散步中让我陪伴她的特权时，她显然是对她的这种我认为残忍的古怪行为作了让步，假如她不是爱我的话。她明知道我在受苦；假如她不是改变了主意，为什么她要滥用我的勇气？

我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所作的这种考虑，使我变成了一个和平时完全两样的人。她上马时，我握住她的脚扶她上去，我的心跳得很厉害；我不知道这是因为肉欲抑是忿怒的缘故。我自己在想："要是她受了感动，为什么还有这么多拘束？如果她只是卖弄风情，为什么这样随便？"

男人就是这样的怪脾气。在我的第一句话里，她就看出了我心里的不痛快和我的脸色变了。我故意不同她说话，并且离开她走在路的那边。当我们还在平原上走的时候，她还显得安静，只是不时回过头来看看我是否还在跟随她；但是，一旦我们进入了树林，走在阴暗的林荫路上，我们的马蹄声开始在孤寂的岩石间发出回声的时候，我看见她突然发起抖来。她勒住马好象在等待我，因为我在她后面保持一定的距离；我一赶上了她，她便又放马奔跑起来。不久我们来到了山坡底下，看情形必须缓步前进。这时候我来到了她身旁；但是我们两人都低着头；机会到了，我去握住她的手。

我对她说："比莉斯，难道我曾以诉苦来使你生厌么？自从我再回来之后，我每天都见到你，每晚在我回家的时候，我都在问自己，什么时候我该死去，难道我打扰了你吗？我已经有两个月失掉了睡眠，失掉了气力和希望，我曾经向你吐露过半句关于这个折磨我、毁灭我的致命的爱情吗？这难道你一点也不知道？抬起头来看吧；还用得着我对你说吗？你看不到我在痛苦和我每夜以眼泪洗面吗？在这座不祥的树林里的什么地方，你没有注意到一个两手遮住额头坐在那儿的可怜虫吗？你从来没有看见过荆棘上洒有眼泪吗？请你看看我，看看这些山，你还记得我爱你吗？它们都知道呵，它们都是证人；这些岩石，这些旷野，它们可知道哩。为什么你带我到它们的面前？难道我受的苦还不够吗？究竟我该受怎样的考验，怎样的磨折，而这又是因为犯了什么罪？如果你不爱我，你又到这里做什么？"

她只说："我们走吧，请你带路，我们回去吧。"我一手抓住了她的马笼头。

我回答说："不，我有话对你说。如果我们回去我就会失掉你，这我很明白；在回到你家里的时候，我可以预料你将要对我说些什么。你想要看看我的忍耐究竟能达到怎样的程度，你利用我的痛苦来向我挑战；或许是为了有权利把我赶走，因为你已经对这位可怜的情人感到厌倦，因为他忍受痛苦而不诉苦，他以容忍的态度把你的轻蔑，当苦酒来喝掉！你明白我和你两人单独在一起，在这样一座树林里，面对着这么幽静的景色，当初我的爱情就是在这种情景下诞生的，我怎还能够保持沉默！你愿意被人冒犯：好，就这么办！太太，就让我失掉你吧！我哭够了，我苦够了，我已经在我心中把那腐蚀我的疯狂的爱情压制得够了；你的残酷已经太过分了！"

当她做一个动作想要跳下马来时，我把她拥在怀里，并且把我的嘴唇吻在她的唇上。但是，在同一瞬间，我看见她脸色发白，眼睛紧闭，她把握着的缰绳放开，并且让自己从马上滑到地上来。

我对自己嚷道："仁慈的上帝呵！她爱我啦！"她回答了我的亲吻。

我从马上下来，跑去追她。她躺倒在草地上。我把她抱起来，她睁开了眼睛，一阵突然的恐怖使她周身发抖；她用力推开我的手，满脸流泪，从我的手中挣脱了。

我站在路旁望着她，她背靠一棵树站着，象太阳那么美丽，她的长头发披在肩上，她的手激动得发抖，她的脸色绯红，象闪耀着红霞和珠光。她嚷着说："不许近我！不准向我走前一步！"

我对她说道："呵，我的爱呀！你一点也用不着害怕；如果我刚才冒犯了你，你可以责罚我；我因为痛苦到极点，一时发了疯；随便你怎样来处置我吧，现在你可以走了，随你的便打发我到什么地方去都可以；我已经知道你爱我了，比莉斯，你在这儿比所有国王在他们的宫殿里都要安全。"

比埃松太太听到这些话，便把她泪汪汪的眼睛注视着我；我从她眼里看见了我一生的幸福象闪电般向我飞来。我走过大路，去跪在她的面前。只有爱情不深的人才能够说出他的情妇是用怎样的话来表白对他的爱！

〔法〕缪塞《一个世纪儿的忏悔》P. 146～15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读者看到的画面上的主要位置似乎被男主角占领。但在这一篇章中起决定作用的，或者说掌握着两个人命运大权的，却是那位“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女主角。作者这样安排是和人物的性格特点相吻合的，比埃松太太的聪慧、虔敬、恐惧、克制和内心深处的极大热情在作者细腻的笔触里令人震颤地表现了出来。

（出身低微的小秘书和尊贵高傲的侯爵女儿，几经周折，终于双双坠入情网。）

夜是黑沉沉的。他可以沉溺在他的不幸里，而不怕被人看见。在他看来，德·拉·木尔小姐必定爱上了方才同她谈笑甚欢的一位少年军官，已经是非常明显的事。是的，她曾经爱过他，但是她已经看出他是多么平凡，值不得爱。

于连用坚信的语气说道：“实在的，我算不了什么！总之，我这个人是很平凡的，很庸俗的。他人固然很讨厌我，我自己也厌恶我自己了。”他对于自己性格上的优点，以及过去的热烈地爱着的一切事物都发生可怕的憎恨。在这样“歪曲的幻想”的情形之下，还要借幻想来判断生活，这是聪明人最容易犯的错误。

有好几次，自杀的念头跑到他的脑子里来。这自杀的想像，实在富有迷人的力量，它好像一个甜蜜的休息。这是一杯赐给旅行在沙漠里将要渴死热死的可怜人的冰水。

他叫道：“我的死更增加她对我的轻视！我将留下怎样一个坏的回忆呀！”

坠落在这最残酷的痛苦的深渊里，一个人只有从勇气里寻觅拯救。于连没有足够的智慧向他自己说：“我必须勇敢。”但是当他抬头仰望玛特儿的房间的时候，他从百叶窗隙缝内正望见她熄灭灯火。他想像在他整个的生命里，仅仅看到过一次那间漂亮的房屋。唉，仅仅只有一次啊！他的想像已经不能再朝前进了啊！

钟鸣一下。刚听到钟声，他忽然自语道：“我要用梯子爬上去，纵然仅留一分钟。”

这不过是灵机一动，好的理由泉涌似的来到他的心上。他向自己说道：“但愿我能更幸福！”他急忙找寻梯子去，园丁已经把梯子捆锁住了。

藉他手枪上的机头，他把锁链打断。于连这时候，好象具有超人的力量，绞开了锁住梯子的锁链上的一环。几分钟以后，他已经能够支配这个梯子，把它放在玛特儿的窗前。

“她或者会生气，用轻蔑的言语骂我。但是管它做什么？我给她一吻，最后的一吻。然后回到我的屋里自杀了事。……总之，在我死以前，我的唇接触了她的腮。”

他如飞似地攀登上去。他敲打她的百叶窗。过了一会儿，玛特儿听见了。她想打开百叶窗，但是梯子挡住了。于连紧握着支开窗子用的铁钩，冒着坠落下去的很大的危险，把木梯拼命一摇，使它移动一点。玛特儿才能够把百叶窗打开。

他半死不活地跳进屋子里去。

“那是你呀！”她说时，投进了他的怀抱里。……

……

谁能描写于连的喜出望外的幸福？玛特儿的幸福也差不多和他的相等。

她向他批判她自己，诅咒她自己。

“惩罚我，为了我可怕的骄矜。”她向他说，同时紧紧地把他抱在怀里，好象要闷死他似的。“你是我的主人，我是你的奴隶，我必须跪在你的面前请你饶恕我过去想对你的背叛。”她离开了他的怀抱，跪到他的脚下。“真的，”她向他说，仍然是沉醉在幸福和爱情中；“你是我的主宰，永远统治我吧。当你的奴隶要背叛你的时候，严厉地惩罚她吧。”

有一个时候，她从他怀抱里挣扎出来，点燃一枝蜡烛，于连竭尽最大的努力，方能挡住她剪去一边头发。

“我要让我记忆，”她对他说。“我是你的奴婢。万一恶劣的骄傲心又引我走入迷途，把这些头发拿给我看。你便说：‘已经不是爱情的问题了，你的心灵现在纵然有怎样的变化，也不相干，你已经发誓要服从，按照你的荣誉服从吧。’”

最好聪明一些，不把这种疯狂和幸福所表现的极度的快乐，描写出来。

于连的道德和他的幸福一样地高涨了。“我必须沿梯下去了。”当他看见花园那边烟囱高处的东方开始发白的时候，他向玛特儿说：“为了你

牺牲我自己，值得我放弃几小时的幸福，人的心灵可能尝到的、最奇异的幸福，那是为着顾全你的名誉而作的牺牲。若是你知道我的内心，你便会了解我是在费力勉强我自己。你会对待我常常像现在这样吗？凭良心说，我已经很满足了。让我告诉你，自从我们第一次约会之后，小偷儿不是怀疑的唯一的对象。德·拉·木尔先生在园内设了一个守卫的人，柯西乐先生也被侦探包围了，他每天晚上做的事，别人都知道……”

“可怜的孩子，”听到这里，玛特儿大笑出声。她的母亲和一个女仆被笑声惊醒，忽然间她们隔门招呼。于连望着她，她申斥那个女仆，脸都泛了白，她不愿意和她的母亲谈话。

“假如她们有意打开窗子，她们便看见梯子了！”于连对她说道。

他再把她搂在怀里，紧抱了一下，自己纵身出窗，沿着梯子滑下，不是步步的走下。转瞬间，他已经到达地面了。三秒钟之后，梯子已经重放在菩提树下，玛特儿的荣誉得救了。于连惊觉转来，才知道自己周身是血。而且是差不多裸体一样。他急忙滑下来的时候，不小心受了伤。

过度的幸福恢复了他性格里原有的充分的精力，在这个时候，即使有二十个人来攻打他，只不过为他再增加一种快乐，幸而他的武力没有表现的机会。他把梯子安放在原来的地方，再把链子捆上。他也没有忘记将窗下花坛边梯子着土的地方所遗留的痕迹抹掉。

当他在黑暗里用手在松软的地上摸着是不是所有的痕迹都被抹掉了的时候，他忽然感觉有东西落在他的手上，这是玛特儿剪下的一束头发，从楼上抛了下来。

她在窗口。

她用相当大的声音向他说：“这是你奴婢送给你的，是一个永久服从的记号。我愿摒弃我的理智，请你做我的主人。”

于连被征服了。几乎又想拿着梯子攀登上去，但是终竟被理智战胜了。

由花园回到屋子里去，也不是容易的事。他用力拧开地下室的一扇门，到了房子里面，他又不得不尽可能轻轻地撬开他自己的房门。在忙乱里，他甚至连放在衣袋里的钥匙也忘记在他刚才匆忙离开的那间小卧室里了。他想：“但愿她想到把这个要命的证据藏起来。”

最后疲乏胜过了幸福。当朝阳初上的时候，他便沉沉睡去。

[法] 司汤达《红与黑》P. 478～48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司汤达是最擅于描写激情的大师，他笔下的这两个男、女主人公一个比一个大胆，一个比一个疯狂，熊熊燃烧的激情的火焰，吞噬了热恋中的一对青年，他们互相炙烤着对方，倾诉着昏热的幸福的呓语。

（像女皇一样高傲的侯爵小姐玛特儿没有看中高贵、富豪的柯西乐、陆兹这样的追求者，偏偏爱上了父亲的秘书，出身低贱、一贫如洗的于连。）

玛特儿有生以来，第一次坠入情网。在她看来总是慢得像乌龟爬行的生活，现在是势若飞梭了。

但是因为她的骄傲必须由某一种方式寻觅一条出路。她愿意不顾一切的去经历爱情可能使她碰到的各种危险。反转是于连谨慎起来了。她听他的话，唯有在危险来到的时候，她不顺从他的意志了。她对他是顺从的，差不多是低声下气的。但是她对在她家里的每一个走近她的人，不论是亲戚或是佣人，却更加傲慢无礼了。

晚上在客厅里，当着六十个人的面前，她会把于连叫住，和他个别的谈得很久。

一天小唐波坐在他们旁边。她请他到图书室去替她取一本斯摩列作的谈到一六八八年革命的书。他露出犹豫不定的神情。她立刻表示一种带侮辱性的傲慢态度说道："你什么事都不着急！"这种态度对于于连的心灵，可以说是一个绝大的鼓励。

他向她说道："你留意到这个小怪物的眼色了吗？"

"他的伯父在这客厅里，侍候了我家十一二年。否则，我可以叫人立刻把他赶出去。"

她对于德·柯西乐、德·陆兹这般人的举动，在形式上非常有礼貌的，可是在实际上还是那样的叫人冒火。……每逢这些先生当中有人和她说话几分钟，她就一定要找一个问题问于连，用这样的藉口，使于连常常在她的身旁。

[法] 司汤达《红与黑》P. 564～56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温柔、高雅的德·瑞那夫人不幸和一个粗鲁、虚荣的人生活在一起。当她和家庭教师于连接触后，感情上掀起了第一次风暴。她自己还不敢完全正视这一点，正在竭力借侍女爱利沙和于连的频频接近，转移、排遣、逃避自己的感情。）

德·瑞那夫人相信自己是病了。一种寒热病阻碍她睡眠。只有当她的侍女或者于连在她眼前的时候，她才觉得自己还在世间上活着。她日夜想着他们两人，想着他们婚后生活的幸福。一座小小的房子，看来不免清寒，因为房中的主人全靠五十金路易的收入过活，这情况在她的心头描绘着心荡神怡的色彩。于连很可以在朴野充当律师，朴野县距维立叶尔只有二里路远，在这种情形之下，她有机会可以看见他。

德·瑞那夫人确实相信她自己要疯了。她曾经向她的丈夫这么说过，结果她真的病了。当夜，她的侍女照例的侍候她，她发现这个女孩子又在啼哭。那一忽儿，她厌恶她到了极点，随着将她痛骂了一场。但是她立刻又晓得她自己错了，赶快向爱利沙请求饶恕。这时候爱利沙的眼泪流得更加多了，她说假如夫人允许她诉苦的话，她愿意将她的不幸说出来。

“说吧。”德·瑞那夫人答道。

“唉，夫人，他拒绝我。一定有些坏人向他说了我的坏话，他也就相信了。”

“谁拒绝你？”德·瑞那夫人呼吸困难地说道。

“夫人，还有谁呢？除了于连先生以外。”爱利沙一面回答，一面抽噎。“教士先生不能改变他强硬的性格。教士先生觉得他不应该拒绝一个贞节的少女，而藉口说我是个丫头。不管怎样，于连先生的父亲也不是了不起的人物，只不过是一个木匠罢了。就是于连先生他自己，在未来到夫人府上以前，他是怎样过日子的？”

德·瑞那夫人没有再听下去了。过量的幸福几乎已经剥夺了她的理智的运用。她这时候要侍女再三再四重复于连拒绝她的积极态度的确实性，和这种决不会允许他以后再翻悔的贤明的决心。

“我愿意向于连去说，作一次最后的努力，看他能不能回心转意？”她向她的侍女说道。

第二天午餐以后，德·瑞那夫人心里怀着无限的愉快和柔情，去和

于连谈话，她为她的情敌辩护了一点钟以后，她知道爱利沙完全被于连拒绝了。她的诚意和她的金钱都不能感动于连。

慢慢地，于连离开拘谨的应答，结果用热烈奋跃的精神回答德·瑞那夫人聪明慎密的论点。她抵御不住幸福的激流了，在这么多失望的日子以后，如今这股幸福的流泉泻落在她的心海里。她有些晕眩，不能支持了。当她恢复过来，安适的睡在房里的时候，她遣散了左右的人。她万分惊骇。

“难道我爱着于连吗？”终于她向她自己说了。

这种发现，在往常她一定惭愧悔恨，会激动她整个的心，可是今天只是一片奇异的光景，她觉得十分冷漠。她的心力被方才经过的事情消耗尽了，再没有锐敏感觉可以侍侯热情了。

德·瑞那夫人愿意工作，但是她落入深沉的睡眠里。当她醒来的时候，她没有像她应该的那样惊恐。她是太幸福了，心里找不出一点儿坏念头。这个外省的聪明的女子，生性天真烂漫，心里毫无计算比较的成分，她从来都没有研究过她的心灵，为了榨出几许柔情，去蒙受感伤或痛苦的阴影。在于连来到她家以前，她一心一意专注在那一大堆家务里，在远离巴黎的地方，这种家务便是一个贤妻良母的全部生活。德·瑞那夫人想着爱情，就好象我们想着发财的彩票一样，都是些骗局。如果有人认为买彩票是致富的幸福的道路，除非他是疯人。

晚餐的钟声响了，于连带领孩子们来吃饭，当德·瑞那夫人听到于连说话的声音的时候，她的脸绯红起来。自从她坠入情网，她变灵巧了，她为了掩饰面红，就抱怨头痛得厉害。

“女人就是这个样子。”德·瑞那先生回答，同时发出粗暴的笑声。“女人这个机器，老是有东西需要修补。”

德·瑞那夫人在平时已经听惯了这类的话，不过今天他说话的语气，使她大大地憎恨。她想找点心灵上的慰安，只有仔细瞧瞧于连的脸。就令他是天下最丑的男子，在这个时候，她也会爱她。

〔法〕司汤达《红与黑》P. 65～6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司汤达出色的心理刻划中贯透着一种强烈的激情，它足以打动每一位认真的读者。一位热恋中的女子，即使纯朴如德·瑞那夫人，也会很

自然地运用一些小小的诡计。她从爱情中焕发的青春，获得的幸福像巨大的海浪，通过作者的笔端传递出来，一次次拍击着读者的心田。

【求婚】

（当天已经黑得快看不见东西的时候，亨利还在忙着锯最后一块木头。玛奇过来帮着把劈好的木头搬进屋子。）

他在昏暗中低头望她，只能模模糊糊地看见她。

“我早就想和你谈一件事。”他说。

“是吗？什么事？”她说。在她声音里出现了恐慌。但是她还能控制住自己。

“喏，”他轻柔而微妙地拉长了声音，这声音穿透了她的神经，“你猜是什么事？”

她直起身子，两手叉腰，目不转睛地盯着他，没有回答他的问题。他又觉得有一股突如其来的力量在他心中燃起。

“唔，”他说，声音柔和得象一下轻轻的抚摸，象猫爪子轻轻地碰了一下，那不象是声音，而象是感觉。“唔……我要你嫁给我。”

玛奇好象不是听见，而是感觉到了他的话。她徒然费力地转过脸，好象她的全身一下子全松散了似的，头微微偏向一边，沉默地站着。他似乎弯着腰在朝她隐隐约约地微笑。她觉得他身上射出了一丝丝的小火花。

于是她突然说：

“别跟我来你那套胡闹的把戏。”

他的神经颤抖了一下。他没有打中目标。他需要一点时间来镇定自己。于是他说话了。他的声音充满了奇妙的柔情蜜意，好象他在不知不觉地抚摸着她。

“噢，那不是胡闹，绝对不是胡闹。我说的是心里话。我说的是心里话。你为什么不信我的话呢？”

他的话听起来显得很委屈。他的声音对她起了奇妙的作用，使她觉得浑身松弛，懒散无力。她在内心里某个地方挣扎着想恢复自制力。有好一阵子她觉得自己已经被打败了——打败了——打败了。这几个字在她心里晃来晃去，就象她马上要死了似的。她突然说话了。

“你不明白你说的是什么，”她带着转瞬即逝的一丝藐视神气说，“简

直是胡闹。我的年龄大得可以做你的母亲。”

“不，我当然明白我说的是什么。我明白。”他柔和地坚持说，好象他想把他的声音灌输到她的血液里去似的。“我完全明白我说的是什么。你完全不是大得可以做我的母亲。这话完全不对。而且就是那样，又有什么关系呢。不论我们两人的年龄多大，你都可以嫁给我。年龄对我有什么关系？年龄对你又有什么关系？年龄毫无关系。”

等他说完这些话，她只觉得一阵晕眩。他的话说得很快——用康沃尔地方那种急促的说话方式——他的声音似乎打在她心里一个毫无抵抗力的地方。“年龄一点也没有关系！”他柔和地坚持这句话，使她在黑暗里隐隐约约地摇晃起来。她答不出话来。

一股狂欢的巨流腾的象火焰一样涌上了他的四肢。他意识到他已经胜利了。

[英] 戴·赫·劳伦斯《狐》，
选自《世界文学》1981年第2期。

亨利鼓鼓勇气，向他的心上人求婚，又怕被拒绝，心里十分矛盾。当他提出要求后，他的心里焦躁不安。玛奇羞涩的心情被亨利打开后，更是不安。她没有拒绝，但也不好直接表陈自己的感情，她用年龄的差距来托辞，而亨利正是从这一托辞中看透了玛奇的心灵。

（在迦太兰人的村子里，美茜蒂丝的堂哥弗南——一个士兵——又一次请求美茜蒂丝嫁给他。）

读者们且随我走进这小村的惟一的一条街，踏入其中的一间屋子里。这间屋子的墙外爬满了乡村风味的藤类植物，阳光照着那些枯死的叶子，在上面染上一层美丽的色彩，房子里面粉饰着象西班牙旅馆里那样千篇一律的石灰。一个年轻美丽的姑娘正斜靠在壁板上。她的头发象乌玉般的黑，眼睛似膻羚羊眼睛般的柔润，她那象希腊古代雕刻一样纤细的手指，正在抚弄一束石南花，把花瓣撕碎，散播在地板上。她的手臂裸到

肘部，露出被日光晒成褐色的一段，这两条美得象生在阿尔的美神像①身上一样的手臂，正在焦躁不安的摆动着。她那柔软好看的脚上穿着足踝处绣着灰蓝色花朵的纱袜，一只脚正在轻轻地拍着地面，好象故意要展露她那丰满匀称的小腿似的。离开她三步远的地方，坐着一个年约二十二岁的高大青年，他跷起椅子的两条后腿，手肘撑在一张虫蚀的旧桌子上，带着一种烦恼不安的神色注视着她。他在用眼睛询问她，但青年姑娘坚决而镇定的凝视却控制了他的目光。

“你看，美茜蒂丝，”那青年说，“复活节又到了，你说，这不正是结婚的好时候吗？”

“我已经答复过你一百次啦，弗南。你再问下去是自寻烦恼。”

[法] 大仲马《基度山伯爵》（一）P. 22～2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调情】

卡捷琳娜·里沃芙娜被谢尔盖的这番话迷住了心窍，被他的嫉妒心，被他的要娶她为妻的意愿迷住了。这种愿望女人听起来总是感到高兴的，即使她与这个人婚前接触不多。卡捷琳娜·里沃芙娜现在准备为谢尔盖赴汤蹈火、坐牢、背十字架。他深深地使她爱上了他，她对他的忠实程度，无可比拟。她为自己的幸福所陶醉，热血沸腾，再也不能听下去了。她迅速地用手掌捂住谢尔盖的嘴巴，把他的头搂在自己的胸前，说道：“好啦，我知道怎样使你成为一名商人，我一定要和你在一起好好地生活。你别空使我悲伤，我们的事情暂时还没有碰上机缘。”

于是又是一阵狂吻和抚摩。

住在木棚里的老店员，透过酣梦，一会儿听到一阵耳语，夹杂着低低的笑声，好象是一群顽皮的孩子在商谈，又好象他们在嘲笑他的老朽；一会儿听到一阵清脆而愉快的大笑，好象湖中的人鱼在夸赞什么人似的。这一切就是卡捷琳娜·里沃芙娜和她丈夫的店伙计在月光下调情，在地

---

① 阿尔是古罗马一个重要城市，阿尔的美神像是在当地发现的最有名的一座雕像。

毯上嬉戏。明亮的月光透过弯曲的苹果树洒落在他们的身上，但现在已经没有了。这时，短暂的夏夜已经过去，月亮已经藏到高耸着的谷仓陡峭的房顶后面去了，它斜照着大地，光亮越来越暗淡。厨房顶上传来猫儿决斗的尖叫声，接着是吐痰和气愤的鼾声，其后，两三只猫儿从架在屋顶上的一捆薄板子上滚了下来。

“睡觉去！”卡捷琳娜·里沃芙娜慢慢地说道，好象被人打伤了似的。当她从地毯上站起来的时候，也象原来躺着那样，穿一件衬衫和一条白裙，就这样沿着静悄悄的、死一般沉寂的商家宅院走去，谢尔盖跟在她后面，拿着地毯和她撒娇时脱下的一件短上衣。

［俄］列斯科夫《麦克白夫人》P. 26～27，

漓江出版社 1982 年版。

（市长夫人、外省贵族少妇德·瑞那夫人爱上了家庭教师于连。这时，她还没有确认自己的情感，还没有跨过道德的规范。她不知道，一个重大的阴谋正张开了网，向她铺撒过来。）

第二天当他看见德·瑞那夫人的时候，他的目光奇怪得很，他望着她，仿佛她是个仇敌，他正要上前和她决斗交锋。他的这副面目和昨天晚上那样不同，使德·瑞那夫人摸不着头脑。她一向待他很和善，一片好心，而他似乎很烦恼。她不能移开他的目光，不对他凝视。

幸而有德薇夫人在场，于连因此可以少说些话，集中他的注意力研究他心里面的事。这一整天，他唯一的任务，就是用阅读来增加他的力量，来振作他的精神。

他无心教孩子们的功课，很快的就结束了。不久，当德·瑞那夫人来到眼前，他不禁立刻想到胜利的光荣。他暗中决定，决定在今天晚上，要她把手送到他的手里，他要握住它。

红日渐渐西沉了，渐渐接近那个决定性的时刻，这叫于连的心古怪地急跳着。美丽的夜色已经来到了。他仔细察看，怀着一种欢乐，好像从他胸口移开了一个重大的巨压。今宵没有星光月光，将是最黝黑的一夜。天空中笼罩着大块大块浓厚的黑云，随着十分闷热的风飘荡不定，好像预示暴风雨将要降临。两个女友散步了很久，她们今晚上的一举一动，于连都觉得稀奇古怪，和往常不同。她们很欢迎这种天气，因为有不少

的细腻敏感的心灵，喜欢以这种天气来增强爱情的欢乐。

终于大家坐下来了，德·瑞那夫人坐在于连身旁，德薇夫人又坐在她的女友的身旁。于连一心一意要去实践他的企图，找不出半句话来说。他们的谈话没有劲儿了。

于连暗自想道："有一天我将和一个人第一次决斗，难道我也是这样地怯懦战栗和不幸吗？"他太怀疑了，他对于自己对于别人都失去了信心，这样他如何能窥见他心灵的状况呢？

在他的致命伤的痛楚里，他宁可遭罹任何的危险。甚至于有许多次，他希望忽然有些事情来到德·瑞那夫人的身上，使她不能不离开花园，回到屋子里去料理那些事情。他愿意对方自动地走开，他的心理竟这样矛盾。于连极力压抑自己，折磨自己。他约束的结果，反而使他发出了巨大的力量；这力量太猛烈了，使得他讲话的声音完全嘶哑了。不久德·瑞那夫人的声音也战栗起来，但是于连只顾挣扎自己，还未发现到她的声音的改变。他的责任的观念和他的怯懦的心理斗争，这种可怕的斗争太痛苦了，使得他，看不清他自己，也看不清别人了。府第里的钟，刚才响了九点三刻，他还不敢有所动作，于连对于自己的怯懦感到愤怒。他暗自说道："等十点钟来到后再说吧，这个千金难买的时光，绝对不能把它放过。我定要履行我的计划。我整日所憧憬着的，所追求的，一定要在今晚上实现；否则宁可回到我自己的寝室里，打出自己的脑浆来。"

在等待与焦急里，于连的过份紧张的激情，使他几乎失去知觉。终于传来了十点钟的钟声，飘过他的头上，这命运的钟声每敲一下，在于连的心头引起一个回响，他的肉体也不由得不跳动一下。

后来，十点钟敲最后的一下了，在他的心里起着更大的回声的时候，他伸出他的手去把德·瑞那夫人的手握着。但是她的手立刻就缩回去了，于连不知道怎样做才好，本能地又把她的手抓着。他在无限的感动里，他还感觉到他握着的手，冷得像冰霜一样，这给了他一个大大的打击。他拼命地把这支手紧紧地捏着。她再努力缩回这支手，但是结果这支手还是在于连手中握着。

他的心浸润在幸福里。并不是他爱着德·瑞那夫人，而是一个可怕的苦难已经完结了。他想要怎样才使德薇夫人不至于发现他的秘密，他不得不强迫自己说话，这时候他的声音又宏亮又有力量。至于德·瑞那

夫人的声音，恰恰相反。泄露出来情感的激动，忸怩不安，因此她的女友以为她生病了，提议回屋子里去。于连觉得危险了："假如德·瑞那夫人回到客厅里去，我一定又要烦闷起来，这种可怕的情形，正和我刚才经过的一整天一样。我握着这支手的时间太短暂了，不够保证我所获得的胜利。"

等到德薇夫人重申她的提议，要求大家回到客厅里去的时候，于连把这支手握得更紧。

德·瑞那夫人已经起身，但是又随即坐下说道：——她的声音，简直半死不活。

"我觉得，实在的，有点儿不舒服，但是园中新鲜的空气对我是有益的。"

这一句话巩固了于连的幸福，他这时候心满意足，快乐极了。他高谈阔论，忘记了装腔做作；她们两人听他谈话，觉得他是世界上最可爱的男子。不过在他这份突然降临的流利口才里，仍然缺乏一些勇气。这时候凉风习习，好似暴风雨快来的预兆。德薇夫人已为晚风吹得疲倦了，于连最怕她不愿久留园中，或者一个人先回到客厅里去；那么，他将和德·瑞那夫人单独在一块儿，面面相对了。他的忽然间由天外飞来的疯狂的勇气，能帮助他握着德·瑞那夫人的手，已经是心满意足了；万一德薇夫人走开，留下他和德·瑞那夫人两人，要他说一句最普通的话，都超出他的能力之外；纵然她说出最轻微的责备，他也将是个战败者，就是他现在已经获得的握手的快乐，那时也要消灭了。

幸而这晚上他的可感动的虚张声势的演说，能得到德薇夫人的欢心，她起初总以为他跟小孩子一样，粗鲁笨拙，毫无趣味。至于德·瑞那夫人呢，她的手搁在于连的手里，她什么也没有想，她听天由命，就这样活下去。据这地方一般人传说，这株大菩提树，是英勇的查理王亲手种的。这天晚间在树下乘凉，可说是德·瑞那夫人最幸福的时辰。一阵晚风，吹过菩提树密积的叶层，叶叶摩擦，发出凄切的哀吟，她很快乐地细心赏玩这种天然的微妙的音乐。或者是很稀少的几滴露珠，开始降落在最低的枝叶上，也发出一种单调的声响，她也静静地听着。有一次，一阵风过，一支花瓶，被风吹倒在他们的脚边来了，德·瑞那夫人不能不立起身来，抽回她的手，去帮助她的表姐扶起花瓶。但是当她刚刚重新

坐下的时候，她立刻就将她的手送给于连。这种毫不迟疑的态度，好似说："他们两人中间，这件事已经是同意的了。"这是叫于连大大放心的事，可惜他没有注意地放过去了。

夜半的钟声，早已响过，他们一定得离开花园，各自分散。这时候德·瑞那夫人已经浸溺在恋爱的幸福里，这幸福夺去了她的睡眠。她自己一点也不责备她自己，她是怎样地天真啊！于连的情形恰恰和她相反，他早为沉沉的酣睡所占据，因为怯懦和骄傲在他心里整天的战斗，使他疲乏极了。

第二天五点钟，有人把他唤醒。这时候他几乎把德·瑞那夫人忘记干净了。这件事幸好德·瑞那夫人不知道，否则她要遭遇最残酷的痛苦。他想不到她，他只记得昨晚已经尽了他的责任，一个英雄的责任。为了这个观念，他才完全幸福了。他把房门紧紧地锁上，心里充满了新奇的快乐，重新展读他崇拜的英雄的丰功伟业。

当传来早餐的钟声的时候，他还在读拿破仑出征公报，把昨晚上得到胜利，忘得一干二净。他一面下楼向客厅走去，一面很细声地自言自语道："应该向这个女人说，我爱她了。"

［法］司汤达《红与黑》P. 73～7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宁静、美丽的乡村之夜，笼罩起大块大块浓厚的黑云，一场心灵、情感的暴风雨抢先降临了。作者犀利、细腻的笔触犹如划破长空的闪电，给两个性格迥异、情思相背的恋人，进行了充分的曝光。

女人的心是很容易受怜悯和亲热的感动的。被失望折磨着的婀克西妮亚忘记了自己，表现着全部狂暴的、早已忘记的热情，把自己的肉体交给了他。但是等到那一股毁灭性的、蒙蔽了理智的、无耻的享受的波浪退潮的时候，她清醒过来，尖锐地喊叫了一声，失去了理智和羞耻心，半裸着身体，只穿一件衬衫，跑到台阶上去了。叶甫盖尼连门都顾不得关上，慌慌张张地跟在她后头走了出来。他一面走，一面穿上大衣，慌慌张张地走着，他气喘吁吁地走上大房子的阳台的时候，愉快地、满足地笑了。一种激动的快活情绪鼓舞着他。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一）P. 47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海达尔当时穿着短裤就跳起来，看见塔希拉的缎子连衣裙象一面鲜红的旗子在粗大的老桑树树梢上飘来飘去，而在海达尔的正头顶上，在离地有三、四米的地方……一位身穿鲜艳花绸子连衣裙的姑娘双手紧抓住树枝悬在那里……首先映入眼帘的，使他觉得甜滋滋的，是那两条光溜溜的细长而又匀称、胯股没被太阳晒过的白皙的大腿，上面有几处擦伤。

事情来得如此突然，如此毫无顾忌，冲到喉咙来的热浪使海达尔都喘不过气来了。

“跳吧！”他伸出了双臂。

姑娘惊慌地朝下瞥了一眼，急忙把一只手从树枝上抽回来，去抻撩起来的裙子，于是……轻声叫了一下，便坠入海达尔的怀抱里。他每一个细胞都感触到她那微微颤动的青春胴体，望着她那双清澈、明亮的眸子，望着那洁净、温柔、黝黑的脸蛋，居然忘乎所以地亲吻起她的嘴唇、脖颈和肩上的擦伤来了。结果姑娘竟听凭他得寸进尺的抚爱，一瞬间全身都贴到了他身上。说也真巧，就在这时，塔希拉也跳了下来，只听她很不适当又很笨拙地喊了声“咳！”姑娘双膝顶住他的肚子，猛地挣脱开来，一下子溜走了，钻进桑树后面的石榴树丛里。

［俄］雅库鲍夫《良心》P. 32～33，

北京出版社 1982 年版。

【偷情】

（年轻的家庭教师于连，为了复仇，已经让自己的主人、市长夫人爱上了自己，他还要继续这一阴谋。）

于连今晚走进花园去的时候，打定主意要留心听取两位美丽的表姊妹的关心自己的话语。她们焦急地期待他回来。他仍旧坐在他平时坐的位子上，挨在德·瑞那夫人的身旁。不久夜色黑暗如漆，他试去握住那支白嫩的手，他早就看见这支手一直靠近他，搁在椅子的背上。他犹豫了一会儿，结果握住了。但是这支手忽然缩回，表示很生气的样子。于连很想问个究竟，但是他不敢出声。因为他听到德·瑞那先生走来的声

音，他只好继续他的快乐的堂皇的谈话。

这时候于连的耳朵里，又振荡着早上粗鄙的言语。他暗自想道："这个家伙，他财运亨通，那么丰富的堆积着各种财富，待我嘲弄他一番吧，当他的面，我要把他的女人的手占为已有。是的，我一定要这样做。我么，他曾经给了我多少的轻蔑呀！"

他生性就不安份守已，这时候更显得不安本份了。他很热心地盼望达到目的，他整个的注意都在那支手上。德·瑞那夫人十分愿意她自己的手落在他的手里。

德·瑞那先生高谈政治，生气得很。因为维立叶尔有两三个工业家，现在确实比他还有钱，还要阔气。在市民选举里，他们有意反对他。只有德薇夫人专心一意地听着他讲话，于连不但不听他的演说，简直气极了，他把他的椅子移近德·瑞那夫人的椅子。幸而天黑如漆，甚么举动都看不出来。他大胆地把自己的手贴着她那裸露在衣服外面的美丽的胳臂。于连这时候有点神魂飘荡，失去了主宰，他把他的脸颊移近这支胳臂，把双唇贴在上面。

德·瑞那夫人战栗起来。她的丈夫离开他们只有四步远，她赶快把她的手送给于连，同时把于连轻轻地推开一点。因为德·瑞那先生还在继续咒骂那些一钱不值的人们，和那些发了财的过激党，于连趁着这个机会，把她送过来的手印遍了热情的吻，至少在德·瑞那夫人的心里，觉得这些吻都是热情的。但是这个可怜的妇人，在今天这个致命的日子里，她手里已经拿到过证据，证明她虽然自己还未承认过她心里已经爱上了的男人，却爱着别人。当于连整天不在家里的时候，她曾经非常的痛苦。这使她左思右想了许多问题。

她曾经自语道："怎么！我在恋爱！我已经接受了爱情！我，结过婚的妇人，又爱上别的男人了。但是，"她再说道，"我不能够一分一秒不思念于连，这种可怕的秘密的痴情，我对我丈夫从来没有过。实在说来，他还是一个未成年的孩子，他对我有的是满怀的尊敬。这可怕的痴情也许不久就烟消云散了。我对于这个少年的情感，对于我的丈夫，也许没有甚么损害吧？我常常和于连谈话，谈的都是些异想天开的事，也许德·瑞那先生讨厌听吧？他，他心目里只有他自己的事业。一直到现在我并没有窃取他任何东西给于连。"

没有半点虚伪和矫饰沾污这颗天真烂漫的心的纯洁，不过这时候她为了从来没有经验过的热情所迷惑罢了。她被欺骗了，可是她自己还不知道，同时贞节的本质恐吓着她，这便是她内心的矛盾和斗争的情形。当于连走进花园的时候，听到于连的声音，同时又看见于连坐在自己的身旁，她的心灵好像被这迷人的幸福强夺去了一样。十五天以来，这幸福，与其说诱惑她，毋宁说使她惊奇，因为一切太出乎她的意料了。经过几番思考以后，她向自己说道："那么，只要于连在跟前就足够了，足够抹掉一切的过失吗？"想到这里，她害怕了，所以把于连握着的一支手赶快缩回。

他的吻充满了热情，她从来没有接受过如此动人的吻。立刻使她忘记他可能爱着另外一个女人。一下子在她看来，于连已经不是一个负罪的人了。这时候刺心的痛苦没有了，怀疑的鬼胎也打消了，她从没有梦想到的幸福，来到她的眼前，她心里充满了恋爱的欢乐和疯狂。这是最美丽的一夜，人人都心满意足。只有维立叶尔的市长是例外，因为他心里老是忘不了新发财的几个工业家。于连这时候也不想到他的秘密的野心了，也不挂念他预备实行的最困难的计划了。这也是他有生以来第一次，被美的力量束缚着。他好像失落在一个飘渺的温柔的梦境里，暧昧而甜蜜，在他的性格上说来，这个梦是如此的离奇。他慢慢地把这支手轻轻地揉抚着，觉得这支手好极了，美极了。在这种陶醉里，他还迷迷糊糊地听到菩提树的密叶在夜风中摇曳的响声，他还远远地听到杜伯河两岸磨坊的狗叫的声音。

然而这种情绪，只是欢娱，不是爱情。当他走进他的卧房的时候，他只想到一桩伟大的幸福，就是重新捧起他最心爱的书。二十年以来，对于宇宙间一切的观念，一切的事实，都在这本书里去找寻解释，这本书支配着他的一切行动。

不久他把书放下来。他梦想着拿破仑的辉煌胜利，他发现在他自己的胜利上又增添了一点新奇的东西。"是的，我打了一次胜仗。但是应该抓住这个机会彻底干。应该把这个自尊自大的绅士的骄傲心理捣碎，趁着他正在撤退的时候。这是拿破仑的彻底的作风。他斥责我怠荒了孩子们的功课，我应该向他请三天假，去看我的朋友福格。如果他拒绝，我仍旧提出解除聘约的办法。想来他定会让步的。"于连暗自说道。

今晚德·瑞那夫人不能闭上眼睛了，她觉得直到这个时候还没有真正活过。于连在她的手上印遍了火热的吻，她不能够摆脱这种动人心魂的幸福感觉。

忽然有一个可怕的字样来到她的眼前："通奸。"所有世上卑鄙恶浊的淫乱一类的观念所引起的厌恶的含义，都呈现在她的想像里。这些念头污损了她建筑在对于连的爱情上的幸福的憧憬。在她眼前描绘出最可怕的将来，她瞧见自己是被诅咒的对象。

这是个可怕的时间，她的灵魂飘游到陌生的国度去了。前夜她还在从没有过的甜蜜的幸福里，此刻她又完全落在残酷凄惨的不幸里。她对于这些痛苦是毫无经验的，它们扰乱她的理智。有时，她想到她的丈夫的身边，把她的心事向他坦白，说她恐怕爱上于连了。这是应该向他说出来的。幸而在她的记忆里，掀出了一段格言，在她结婚的前夕她的姑母曾向她说："丈夫毕竟是一家之主，妻子向他坦白已往的秘密是很危险的。"她痛苦到了极点，自己绞着自己的手。

她这时候完全为矛盾的痛苦的观念震荡着，她忽而担心于连不爱她，忽而心里又涌上了罪恶的可怕的景象，好像明天颈上就要带上枷锁，押到维立叶尔的广场上，背上还背了牌示，写着罪状，向大众宣告她的通奸的情形。

德·瑞那夫人丝毫没有生活经验，就在她清醒着的时候，运用她全部的理智，她也看不出天主眼里的罪人，和罪恶昭彰的在公共场所受大众诽谤的卑贱的罪人有什么不同。

她以为通奸是万恶之首，可以牵连许多别的罪恶。当可怕的通奸和一切丑恶的观念暂时放松她的时候，她又开始梦想到天真地和于连生活在一起的甜蜜。这样，她又坠入于连已经爱了另一个女人的可怕的想像里，她又看见他惨白的面色，当他担心他心爱的肖像失落的时候，或者他怕人家不得到他的允许，想要偷看他心爱的肖像的时候。他是怎样的急得面色发白啊！这还是第一次，在他这沉静的高贵的面貌上，表现恐怖的神情，她那时是怎样的奇异啊！为了她，或者为了她的孩子，于连从来没有过如此感动的表示。想到这里，心里的痛苦慢慢地增加，一直增加到最悲惨的程度，人类的心灵，能忍受痛苦，也只能达到这个程度罢了。无疑，德·瑞那夫人发出了痛苦的呼声，把她的女仆从梦中惊醒。

一会儿她看见她的床边，出现一盏灯光，她认出爱利沙来。

“他爱的是你吗？”她在狂乱当中，喊了出来。

爱利沙看见女主人在这样可怕的迷乱里，惊愕极了。幸而她没有留意到女主人所发出来的奇怪的问话。德·瑞那夫人这时候头脑稍稍清醒，明白她自己有些不谨慎。向她说道：“我发烧，头脑有点儿昏眩。陪着我。”因为她想努力约束自己，不要再说出疯狂的话来，理智重行主宰她，她就完全清醒了，不怎么难受了。她不要侍女的两眼凝神地盯着她，她要她念报纸。当这个姑娘用单调的语音，朗诵着每日新闻报上一大段社论的时候，德·瑞那夫人下了一个贞洁的决心，决定再见于连的时候，一定用冷淡的态度去对待他。

［法］司汤达《红与黑》P. 90～9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一个没有体会过真正爱情的贵族少妇，一个一向被奉为楷模的贤妻良母，疯狂地坠入情网后那种幸福、迷惘、矛盾的心情，在这里被刻划得多么动人心弦。而于连对这位高贵妇人的阴谋和欺骗，更增强了读者对德·瑞那夫人少女般的天真纯洁的同情。

（端庄、贤淑的市长夫人德·瑞那夫人爱上了家庭教师于连，正当她深陷情网之际，她的小儿子忽然发寒热病了。生来便具有深厚宗教虔诚的德·瑞那夫人忽然明白，她所卷入的这场罪恶是如何大，她开始严厉斥责自己不正当的爱情。）

“你快走开！”忽然间德·瑞那夫人张开眼睛，向他说道。

“我可以一千回牺牲我的生命，只要我知道怎么做，对你才是最有用的。”于连答道。“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爱过你，我心爱的天使啊！或者可以说，从这一刹那起，我才崇拜你，如像你值得我崇拜的那样。我离开你以后，我将变成怎样一个人呢？你这样痛苦都是为了我，我的良心将是如何地不安啊！我所有的痛苦，可不用管它。是的，我的爱，但是，假如我离开你，假如我不继续看守着你，不再继续地插脚在你同你的丈夫中间，你一定把一切都告诉了他，你要把你自己毁掉了。你要知道他一定侮辱你，把你赶出他的家门。到那时，你要知道，整个的维立叶尔，整个的贝尚松，要谈论这无耻的丑事。大家要把所有的错儿，都

加在你的身上，你永远也洗不清这种可怕的耻辱。……”

“这正是我要求的惩罚。”她叫道，同时站起身来。“我受苦，那更好些。”

“但是为了这可怕的丑事，你也将使你的丈夫不幸。”

“我使自己受屈辱，我甘愿走到污泥坑里去，也许这样一来，可以拯救我儿子的性命。在世人眼里这种屈辱，也许是一种公开的惩戒？用我的软弱的心来判断，这岂不是我本身可以做得到的最大的牺牲吗？……也许天主可以格外垂顾，接受我的忍辱含垢的赎罪，让我的儿子活在人世。请你指示我另外一条牺牲的道路，比这个更痛苦的道路，我一定勇敢地走去。”

“你让我处罚我自己吧。我也是，我是一个罪人。你要我隐匿到德哈卜苦修院里去吗？那种谨严刻苦的生活，也许可邀赦于你的天主。……唉！天啊！我要怎样才能把司达尼的病痛弄到我自己的身上来……”

“啊！你，你原来也爱他！”德·瑞那夫人说道。同时站起身来，投入于连的怀里。

同时她又恐惧地把他推开。

“我相信你！我相信你！”德·瑞那夫人跪下继续说道：“啊，我唯一的知己！啊，为什么你不是司达尼的父亲呢！这将不是一桩可怕的罪恶，如果我爱你甚过你的儿子。”

“你允许我留下吗？从此以后，我爱你像个弟弟一样，好吗？这是唯一的合理的赎罪方法；可以使天主的忿怒平息。”

“我呢，”她高声说道，同时站起来，双手将于连的头捧住，退后一步，两眼瞪着它。“我呢，我爱你将像爱我的兄弟一样吗？像爱我的兄弟一样地爱你那是我的能力办得到的吗？”

于连泪如雨下。

“我服从你。”他说道，同时跪在她的面前。“不管你怎样命令我，我总是服从你的。这是我现在唯一的责任。我自己已经没有主见，不知道要怎样做才好。如果我离开你，你一定把一切告诉你的丈夫，你和他两人都将同归于尽。在这场笑话以后，他永远也不能被选举为国会议员。如果我留下来不走，你一定相信你的儿子是因我而死，你也将因此死于痛苦里。你愿意试试我离开你以后的影响吗？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将为我

们的罪过而惩罚我自己，离开你七八天。我将过八天孤独隐居的生活，在你指定的地方。譬如说，到布雷·列俄修道院里去，但是你得先向我发誓，就是当我不在你跟前的时候，你千万不要向你的丈夫招认什么。你要知道，如果你向你的丈夫说了，我便永远不能回到你的身旁来了。”

她允许了他，他走了，但是两天之后他被唤了回来。

“没有你在我的跟前，要我遵守信誓是不可能的。如果没有你时时刻刻守在我的身边，用你的眼睛命令我缄默，我一定向我的丈夫招供了。这种讨厌的没有主宰的生活，一点钟好像比一整天还长。”

最后对于这个可怜的母亲，上天是发了慈悲心了。慢慢地司达尼的病已经过了危险时期。但是爱情的明镜已经打破了，她的理智已经认识了她的罪恶的程度。她再不能保持安宁。懊悔仍然存在着，在这样真诚的心里，做了这些事，是不能没有懊悔的。她的生活时而在天堂里，时而又在地狱里。在地狱里，是当她看不见于连的时候；在天堂里，是当她在他跟前的时候。甚至于当她敢于纵情娱乐的时候，她说道：“我不再作任何的幻梦了。我是定了罪的人，我是不可赦宥的。你很年轻，你让我诱惑了你，你的罪过，天主可以饶恕的。但是可不能原谅我了，我是定了罪的。在某种暗示当中，我已知道这种处罚了。我害怕！在地狱的前面，谁敢说不害怕呢？但是实在我一点也不懊悔。如果罪恶可以再犯的话，我是会再犯的。我只求天主不要在这个时刻惩罚我，连累我的孩子们，我愿意接受更多的惩罚。”另外一天她又向他说道：“我的于连，但是你呢？至少，你是幸福的吧？你觉得我爱你够不够？”

于连的心里，一向是为怀疑和骄傲两种观念痛苦着，他正需要一种自我牺牲的爱情，可是在这样伟大的、无疑的、每时刻都会有新的牺牲的面前，却使他的这两种观念不能撑持下去了。他敬爱德·瑞那夫人。“她枉自尊贵！我是工人的儿子！但是她爱我……我在她的身旁，不是一个兼任情人的仆人。”一旦这恐惧离开他的心里以后，他便坠入疯狂的恋爱里和爱情的剧烈的震撼里。

当她看见他怀疑她的爱情的时候，说道：“至少当我们在一道度过的短短的日子里，我是使你幸福了的！我们赶快些吧！也许，一到明天，我就不是你的了。如果天主在我的儿子身上惩罚我，那时我将不能为了爱你而生活，亲眼看见是我的罪恶把他们杀死。在这种打击之下，我是不

能够偷生的。就是我愿意，我也不能。我会疯了的。”

“唉！假如我能够代你受罪，好像你上次慷慨地愿意替司达尼忍受剧烈的寒热一样，该有多么好！”

这个大的道德上的变化，改变了结合于连和他的情妇的情感。他对她的爱情，现在不仅仅是美貌的赞赏，和占有她的骄傲了。

从此以后，他们的幸福有了一种纯洁的气息。吞噬了他们两人的爱情的火焰，现在燃烧得更加强烈了。他们充满了疯狂的欢乐。在普通人的眼里，他们的幸福，这时候显得分外伟大。但是他们再也找不出他们爱情的初期那种甜蜜的宁静、没有阴影的喜悦和自在的幸福。那时候德·瑞那夫人的唯一恐惧，便是于连爱她的程度还不够热烈。他们真正的欢娱，有时候渗入罪恶的恐惧。

在他们最幸福的时候，显然也是最宁静的时光。——“啊！我的天主啊！我已经看见地狱了。”忽然间德·瑞那夫人惊喊起来：痉挛地把于连的手紧紧地握住。“如何可怕的刑罚啊！我是罪有应得的。”她把于连紧紧地抱住，好像长春藤贴在墙石上一样。

于连想尽千方百计，企图使这个激动的灵魂安静，结果都无效。她抓住他的手狂吻，后来又跌入暗淡的梦境里。她说道：“地狱啊，对于我说来，将是恩惠；因为这是死后的事。我还要在世界上同他一起过活几天，可是地狱就在这世界上……我孩子的死亡……这样一来，给这种代价，也许天主可以宽恕我的罪恶……但是啊！我崇高的天主！但愿不要用这种代价来要求你的恩赦。这些可怜的孩子们，从来没有得罪过你，我，只有我，才是唯一的犯罪的人：因为我爱了一个男人，他不是我的丈夫。”

于连又看见德·瑞那夫人表面上变得非常沉静的时候了。她自己想把悔恨担负起来，而不愿意毒害她所爱的另外一个人的生命。

在这些恋爱、懊悔、欢乐的交迭当中，他们的日子，过得像电光一般的快。于连失掉了他多愁多虑的习惯。

〔法〕司汤达《红与黑》P. 154～15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对于一个多情、善良的女性来说，没有什么比她那真挚、强烈的爱情与深厚、无私的母爱的矛盾，更令人心碎、难解的了。大家恐怕更熟悉俄国大文豪列夫·托尔斯泰名著《安娜·卡列尼娜》中，在安娜和渥

伦斯基热恋时，因安娜的儿子病重而发生波澜曲折的精采篇章。那您是否注意到，先于托尔斯泰，法国的司汤达笔下的这一段同样使人赞叹不已的生动描述吗？

（虽然德·瑞那夫人疯狂地爱上了年青的家庭教师于连，但已为人妻和慈母的事实，从另一面凶狠地撕掳着她的心。当于连夜里昏乱地走进她的卧室时，她的痛苦和欢乐都到了极点。）

当德·瑞那夫人看见于连像鬼魂似的出现的那一忽儿，心中起了死的恐怖，但是这种忧惧，不久又为最残酷的痛苦所蒙蔽了。于连的哭泣和绝望，都使她心碎。

甚至于，当她什么要求也不再拒绝他的时候，她真实的愤怒，使她用强力将于连推开很远，但是顷刻间，她又自动的投入他的怀抱里了。在他们一切的行为里，自然得很，丝毫没有固定的计划。她觉得自己该受诅咒，罪无可赦，她努力逃避地狱里可怕的光景，为了这个，她对于连表示出最温柔最热烈的爱抚。总之，在幸福的范围说起来，我们的英雄真是未缺少分毫。如果他自己会欣赏的话，甚至他刚才掳得来的女人的身上，一丝燃烧着的灼人的感觉，对于他都未缺乏过。于连虽然离开她了，她心里的欢乐，还没有退减；虽然她在痛苦，虽然她心中的矛盾和懊悔已经把她的心撕得粉碎。

［法］司汤达《红与黑》P. 11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起床】

（埃及少女苏妮娅是牙医的女儿。她是穆哈辛的意中人，而她却不爱他。）

太阳照到她的枕头上，她那黑檀色的头发在阳光下闪闪发亮。苏妮娅觉得热，举起洁白如玉的手臂，放在头上，挡住阳光的热量。她想起了时间，知道自己今天与平时的习惯相反，躺在床上太久了，便立即起床，光着一双雪白的脚，在房间的地毯上走动。她穿着丝绸睡衣站在穿衣镜前，她那早晨还未用梳子梳理的头发披散开来，乌黑漂亮，遮住了她的双眼。她头一甩，将头发甩开。那道浓密的帷幕从她眸子前移开后，

她从穿衣镜里看到了自己的形体，她自我欣赏地凝视它良久，慢慢地转动着，做着各种姿势……怎么？……这个雪花石似的颈项是她的吗？……这一对丰满的乳房，在丝睡衣内清晰地显出了它们的阴影！……她的手从睡衣外卡着的腰肢，在穿衣镜里显得多么纤细！……奇怪！……她从来不知道自己竟有如此之美！……

苏妮娅对自己的身影也是微微一笑！

她拿起梳子，一边梳理头发，一边端详自己的面孔和嘴唇，对所看到的一切都十分满意……尔后她开始哼起一首名叫《塔格梯格》的欢快简短的民歌，脱去睡衣，换上室内穿的衣服！……

苏妮娅终于穿戴妆饰完毕，今天花的时间比往常多得多……她朝穿衣镜里最后望了一眼自己的倩影，尔后迈着美丽小鸟那样的轻盈的步子，朝自己卧室的房门走去。

［埃及］陶菲格·哈基姆《灵魂归来》P. 33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用他那诗一样的语言描写这个怀春少女梳妆打扮的情景，反映了少女爱美的天性。“女为悦己者容”，处于热恋中的姑娘，在起床后，并不急于穿衣出门，而是良久地伫立镜前“凝视”自己的身姿，并且“慢慢地转动着”，仿佛整个世界都处于静止状态，这种自我欣赏是很符合人情的。

【洗漱】

（这是一个普通的农村小家庭。玛伊的母亲早年守寡，她把全部的母爱都倾注在小玛伊的身上。小玛伊在母亲的宠爱下，每天在太阳高高升起时，才懒洋洋地从床上爬起来。）

玛伊光着胳膊，打着呵欠，深深地呼吸着，在院子里转了一会儿，再走进芦苇丛中，随后便顶着一小盆水回来。她象小猫舐洗身上的毛那样，开始盥洗起来：向弯曲的手心倒点水，朝还没睡醒的脸上扑去。一阵冰凉的感觉使她微微打颤。她细心擦洗眼角、眉毛和睫毛，似乎其中自有乐趣，每当凉水扑向她俊秀的脸上，她都要重复上面这些动作。与此相反，她漱口却是马马虎虎的。她先喝一口水，把两颊鼓得圆圆的，发出

[illegible]，还用一种滑稽可笑的挑衅态度看着喷出的水。两次，三次……然后用一种软木树枝做的牙刷放进口里刷牙。她最后才洗那一双小脚，动作娇憨，洗了又洗。之后，清晨的盥洗就算结束了。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170～171，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玛伊是一个还未成年的农村小姑娘，在这段描写中作者着重描述了玛伊的天真、活泼、可爱。你看，天真的小玛伊“顶着一小盆水回来”了，“像小猫舐洗身上的毛那样”盥洗起来；“把两颊鼓得圆圆的”，“用一种滑稽可笑的挑衅态度看着喷出的水”，多么活泼的一个小姑娘；“洗那双小脚，动作娇憨”，谁能说她不可爱。

【打扮】

（天真活泼的农村小姑娘玛伊蒙娜，在很小的时候就失去了父亲，在母亲的心中，小玛伊蒙娜是她的安慰，母亲的关怀和爱护使小玛伊蒙娜在无忧无虑中渐渐长大了。）

她突然变得很爱打扮，花许多时间去搽脂抹粉，拨弄头上圆球形的小辫子，把它拉长，盘花样，对着镜子仔细观察自己的鼻子、嘴巴和脉脉含情的眼睛。一面镜子怎么能够反映出她美丽的容貌呢？人们常常赞赏她的可爱的小翘鼻、柔软光润的嘴唇和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她非常自信，哪一个黑姑娘会承认镜子在欺骗自己呢？她们成天面对镜子抹脂粉，画眉毛，刷牙齿，拼命梳理头发，并弥补她们嘴唇和下腭的天生缺陷。

离开镜子，玛伊蒙娜拿了一些树脂，掺了点水，把一双黑脚擦得亮亮的。她看了又看，很是得意。她把围裙松了一下，把上衣往右边稍微一拉，露出肩膀，认为这样才漂亮时髦。她用小猫一样的温存缠着妈妈，要了她的玻璃小珠子、小金片和三个值二十法郎的金路易。这在当时可算一笔财产，统统是达萝妈妈青年时代的时髦东西。她给搽了油的柔软头发戴上这些象蝶翅上的花斑一样的首饰。它们闪着金黄色、水绿色和天蓝色的光彩。三个金路易镶在皮匠做的几块牛皮中，横系在光亮的额

头上——额头每天都是用玻璃碎片或拾来的刀片修光了的。玛伊蒙娜的头打扮得这么漂亮，值得最出名的画家挥毫作画，可以做最灵巧的雕塑家的模特儿。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192～193，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小姑娘“突然变得很爱打扮”、“拨弄头上圆球形的小辫子，把它拉长，盘花样，对着镜子仔细观察自己的鼻子、嘴巴和含情脉脉的眼睛”，“把围裙松了一下，把上衣往右边稍微一拉，露出肩膀，认为这样才漂亮时髦”。这几个细节传神地描绘出一个刚刚步入“青春期”的小姑娘那种爱美、讲究美、追求美的容貌的心理特点，给人以稚拙可爱而又有点滑稽的美感。“用小猫一样的温存缠着妈妈，要了她的玻璃小珠子……”这种比喻贴切自然，勾画出少女的娇柔。“值得最出名的画家挥毫作画，可以做最灵巧的雕塑家的模特儿。”这种笔法极力地烘托出小姑娘异常的美丽，并给读者以美的遐想。

（方丝萦准备应邀去柏沛文家。）

她摇了摇头，从床上站起身来，走到梳妆台前面，镜子里出现一张深思的，略带忧郁的脸庞的，那对眼睛是迷惑而困扰的她。审视着自己，然后，她慢慢的把长发挽在头顶上，挽成一个老式的发髻，再戴上眼镜，淡淡的抹上口红……她的手停在空中，对着镜子，她喃喃的、不安的、嘲弄的说：

“你这是在干什么？方丝萦？那是个瞎子！他根本看不见你啊！”

琼瑶《庭院深深》P·36，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俞慕槐在新加坡歌厅里碰见一个与在香港轮渡上颇为相像的少女。）

一个重头的舞蹈表演完了，俞慕槐等报以热烈的掌声，看到观众反应很好，不知怎的，他们也有份“与有荣焉”的骄傲感。幕垂下来，在换景的时间，有个歌星出来唱了两支歌，倒没有什么出色之处，这歌星退下后，又换上一个歌星出来，俞慕槐不经心的望着台上，忽然间，他象触电般惊跳了起来，那歌星亭亭玉立的站在台上，穿着件长及脚背的

浅蓝镶珠旗袍，头发拢在头顶，束着蓝色水钻 的发环，不怎么美，却有种从容不迫的娴雅。这歌星，这熟悉而相识的面目——赫然就是香港渡轮上的那个女孩子！

琼瑶《海鸥飞处》P. 22，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五十多岁的映薇准备去赴老同学的聚会。）

已有好久，映薇没有如此着意地修饰化妆了。她先对着镜子细细审视一番自己，自忖自己的皮肤还保养得很光滑、白皙，扑了粉，反而显得矫饰了，于是，就只薄薄地涂上一层营养霜，随后把眉笔抹在指尖上，再抹到眉际，使眉色瞧着更自然。她选用的唇膏，是肉色的珠光唇膏，这淡雅的颜色很适合她的风采和年龄。

程乃珊《女儿经》P. 48，
花城出版社 1988 年版。

（范太太是香港大亨的妻子。）

范太太属那种瘦长型的，穿什么都有模有样的女人，只是浑身的线条太僵直，无论在脖弯，腰际还是肩头，都缺乏一种浑圆的柔美，让人一下就拈出，她属那种有咎必究，有利必争，寸步不让的女人。她穿着一袭浅褐色底深咖啡大圆点的细麻布直身裙，精于时装之道的琳达从它领肩式样一眼就看出此物非日本即意大利。她颈脖上是一串与裙子颜色十分协调的人造琥珀项链，虽价廉却品味很是高雅，一头似凌乱又别有风姿的直发，其实是经过发廊美发师刻意修饰的，宽松的大敞领下，是她笔挺瘦削，肤色细致光泽的背脊，现今的她，就像丑小鸭变成天鹅一样，在貌似简朴的装饰中，透着一股高贵气，眼睛架着的那副精致的翘角 K 金镜架，又替她增上几分书卷气。她不过四十来岁，这样的年龄也不算轻了，但在琳达眼中，还是个如花似玉的年华，还有着一段不短的风流岁月等着呢。

程乃珊《女儿经》P. 310，
花城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在舞会上，日本人佐藤送了唐豆一根金项链，他为唐豆戴上，并满意地欣赏着。）

唐豆射开了他的目光。她走到镜子前，想梳一梳头发，刚烫的，别让它走样。但是，当她的目光射向镜面时，反射出来的第一个焦点，便是她光滑白皙的脖子上，多了一根纯金的、做工精细的项链，顿时，生出了几分高贵气。她不由地摸了摸，想解下。这不是她的。她不要。却不知如何解。

陆星儿《留给世纪的吻》P. 304，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

（勤劳勇敢的农村妇女达萝，早年守寡。大女儿已出嫁，小玛依蒙娜是她唯一的希望，小玛依蒙娜的一言一笑都会使达萝感到欢乐。马利特节的鼓声响起来了，温柔的母亲正在打扮女儿，庆祝节日。）

达萝开始给她刚洗过澡的女儿穿衣打扮。她从灰色的箱子里拿出一条红裙子，一件袖子起皱纹的罗纱上衣，一件绣有黄花的宽大的白袍。她把裙子端端正正地围在玛伊的腰上，又用自己的头巾给她系紧，看看垂下来的裙子是否时髦。然后，她又拿出一件罗纱上衣，它又轻又硬，象一只上了浆的蝴蝶。她把折叠的袖子拉直，从下面把衣服抖开，发出撕纸一样的声音。小姑娘把头和胳膊钻进去，挣扎了一会儿才钻出来。达萝这里拉拉，那边扯扯，把上衣拉平。玛伊又用同样的动作穿上一件仔细熨过的长袍。袍子前后都绣有黄色的几何图案，一道道宽宽的白色条纹闪闪发亮。

达萝妈妈非常高兴，把镜子递给女儿照照。玛伊觉得自己比平时漂亮多了，刚理过的头发油光闪闪，头顶右边扣着一个又厚又黑的丝球，同莲蓬差不多，脖子上挂着一个合金的小鸡心金项链。

妈妈满面笑容地望着打扮得这么漂亮的爱女。女儿看着妈妈，脸上也显出了甜蜜的、动人的微笑。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186～187，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这段描写，着意刻划了那种普通家庭中的母女之爱。不是吗？虽然这里没有华丽的衣料，有的只是“灰色箱子里”挑出的“起皱纹”的衣服，但那正是这个家庭的全部。对母亲为女儿穿衣系裙，这里拉拉、那里扯扯等的描写，无一不把母亲对女儿的爱写得细致入微。爱女回敬给

母亲的“甜蜜的、动人的微笑”，则把一幅动人的母女情深的画面展现在读者眼前。

（玛依蒙娜，一个农村小姑娘，很小就没有了父亲，与孤苦的母亲相依为命。小玛依蒙娜渐渐发育成熟，她的头发也不失时机地长满了头顶。）

在稠密的头发生长的同时，玛伊蒙娜的头顶也长得丰满了。现在，她头顶上有一根扎了金路易的粗辫子，辫尾不停地摆动，落到她的左眼上。此外，她再也没有什么装饰品了。

她有时轻轻一甩，就把辫子甩到头上不动了。

玛伊蒙娜天天洗辫子，拉直，梳理，搽油，用手轻轻地搓揉。用来洗去头发污垢的油脂是一种植物油。先把那种植物放在水中，压出一种有粘性的液体，搽在头发上，把污垢粘带下来，使头发光亮。玛伊蒙娜使劲用手在头上磨擦，把头发擦松软，擦得头皮都有点痛了。然后，她用梳子慢慢地梳理头发，把香脂倒在手心里，往头发上轻轻搓揉。看看镜子，见头发梳得平整发亮，她两眼熠熠发光，脸上露出了欣慰之色。

她干家务和睡觉的时候，用一条大头巾紧紧扎在头上，只把耳朵和脸部露在外面。美丽的发型好比一件艺术品，是理发师娜娜的杰作。同胸部和臀部一样，玛伊蒙娜的头发长得很快，发辫又厚又重。她身上发出一种浓烈的诱人的香味，因为这么大的黑姑娘都懂得用一种树根碾成粉末擦皮肤，使皮肤光亮滑润，并散发香味。她们走在路上身后总留下香味，使小伙子们神魂颠倒，对她们产生爱慕之情……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199，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作者以玛依蒙娜梳理辫子时的一系列举止，刻划出了玛依蒙娜的青春心理：她长大了，蓬松的头发象征着她的青春。对玛依蒙娜洗发、梳发、护发的描述，使人们看到了一个对生活前景充满了希望的纯洁的黑姑娘形象。

海伦麻利地脱下衣服，在杜浦勒夫人的帮助下穿上新裙子。胸围大小正合适，领口开得恰到好处。海伦发现这条裙子使劲向上托起她那小小的乳房，使它们比原来显得更丰满，更匀称，裙摆很大，但又不落俗套——柔软的折边象云海一样翻卷着波浪。她一阵激动，走到三折镜前

轻轻旋转起来。边转边看镜中的形象，裙边银光闪烁，象是在她脚下卷起的团团浪花。她甚至还听见了丝绸在旋转中所发出的沙沙声。

［美］朱迪斯·古尔德《罪恶》（上）P. 250，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劳作】

（戈卢勃卡大婶是集体农庄养牛场的养犊员。）

戈卢勃卡大婶穿着白色工作衫。扎着白头巾，好象一个老练的护士，大胆地走进饲养棚的大门。几十头小牛犊都把脑袋向她伸过来。它们都长着一样的嘴脸，那紫色的鼓溜溜的大眼睛长得一模一样，真是令人惊奇，招人喜爱。此时此刻，她不仅忘记了自己的客人，而且忘记了世界上的一切。对于她来说，这时只有牛犊，并且只有这些牛犊存在着。她一会儿把身子弯向它们，一会儿亲切地抚摩它们伸长的脖，一会儿又对它们说些什么。它们仿佛也明白她的意思，都注意地听着她的声音。在我们看来这群牛犊全都一模一样，可对她来说就不然了。她按照只有她一个人知道的特征区别它们，而且她还给每个牛犊起了名字："喂，亲爱的一阵风，哎，我的一阵风，看你多么傲慢多么与众不同啊！"她一边说着，一边抚摩着一头和其他牛犊并没有多大差异的、非常酷似的公牛犊。"啊，你呀，我的飞毛腿，我的可爱的小母牛啊，你是我这里最出色、最漂亮的。"其实，它并不特别漂亮，与它的同龄伙伴们也完全一样。"你们想喝奶了吧，我的心肝？想喝奶啦，唉，真象小孩子呀！我这就拿来，就拿来，要知道，该吃午饭了……而你，大额头，你在看什么？莫非你认不出我来啦？啊，你呀，飞毛腿，飞毛腿，人们给你起了一个多么好的名字啊！可你自己的行动并不那么敏捷，而且还有点懒洋洋的……我知道你！"

她把奶倒进槽子里，这些小牛犊先用嘴舔一下，接着便贪婪地喝起来，发出呼噜呼噜的声音。它们叉开四蹄，不断地撞着奶槽子。戈卢勃卡大婶满意地微笑着，一会儿走近这个牛犊跟前，一会儿又走到另一个跟前。如果有哪一个牛犊挤到旁边牛犊跟前，她就把它推回原地，并且说："你这是往哪儿挤呀！啊哈，原来是你呀，飞毛腿！你喝起奶来可真够快呀……瞧，多么快，多么贪婪啊……"她又走到另一个牛犊跟前，亲

切地说道："精明鬼，你是多么聪明啊，喝完了，又舔干净了……真行啊！现在可以擦擦脸了。对，就这样，就这样……"于是，她用湿毛巾揩干净牛犊那沾满牛奶的玫瑰色嘴唇。在她的脸上，一种幸福的微笑好久好久没有消失。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22～26，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通过戈卢勃卡大婶与牛犊的感情来表现她对工作的热爱。她对牛犊的抚摩、饲养和与它们的对话，都表现了这一点。同时，也将劳动的场景烘托得十分生动。

伊凡·帕尔米诺夫站在车上，接受，放好，并且踏平大束的干草，那是他的年轻美丽的妻子灵巧地递给他的，她先是一抱一抱地递上来，后来才用叉子叉上。年轻的农妇从容地、愉快地、敏捷地劳动着。压紧的干草不容易叉上她的叉子，她先把干草耙松，用叉子刺进去，然后用敏捷的、有弹性的动作将整个身子的重量压在叉上，然后立刻把她的系着红带的背一弯，她昂起身子，挺起她那白衬衣下面的丰满的胸部，灵活地转动起叉子，把一束束的干草高高地抛上车去。伊凡，显然想尽力免除她的不必要的劳动，连忙大大地张开两臂接了她投来的一束束的干草，把它们平平地安放在车上。当她把最后剩下的干草耙拢来了的时候，年轻的农妇拂去了落在她颈子上的草屑，理了理垂到她那还没有被太阳晒黑的白皙的前额的红头巾，她爬到车底下去捆。伊凡指点她怎样把绳子系在横木上，听她说了句什么话，他大声笑出来。在两人的面孔的表情上可以看出强烈的、年轻的、刚刚觉醒的爱情。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40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热心的马缨花托人买来了一条棉绒毯，打算为"我"做条绒裤。）

她抖开棉绒毯。我看到，这就是镇南堡那个小商店的货架上堆着的那种带红条的灰色绒毯。她用拇指和中指柞量着，嘴唇翕动着，在无声地计算。灯光照着她如鸟翼一般扇动着的睫毛，和她明亮的、凝神于内心计算的眼睛，由于这对眼睛，她整个面庞散射着一种迷人的、令人心旷神怡的光辉。而她又是一个连毛衣也没穿过、把绒衣也当做奢侈品的

女人！在我拘于过去的习惯和见识的狭隘心里，怎么也无法把我观念中的美和她这个现实中的美调和起来，就象无法把一株桃金娘移植到这干旱寒冷的沙漠边缘里来一样。

张贤亮《绿化树》，选自《鲁班的子孙》P. 128，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陆文婷准备去做手术。）

她回答了吗？不记得了，好象是没有回答，只是一遍一遍地用刷子刷手。那小刷子好象是新换上的，一根根的鬃毛尖尖的，刺得手指尖好疼啊！她只看见手上白白的肥皂泡，只注视着墙上的挂钟，严格地按照规定，刷手、刷腕、刷臂，一次三分钟。她刷完三次，十分钟过去，她把双臂浸泡在消毒酒精水桶里。那酒精含量百分之七十五的消毒水好象是白色的，又好象是黄色的，直到现在，她的手和臂都发麻，火辣辣的。这是酒精的刺激吗？好象不是的。从二十年前实习时第一次上手术台到如今，她的手和臂几乎已经被酒精泡得发白，并没有感到什么刺痛呀？

谌容《人到中年》，选自《谌容中篇小说选》P. 312，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弹琴】

（双目失明的巧眉在弹琴。）

巧眉打开琴盖，坐了下来。立刻，那美妙的琴音如行云流水般从她手底流泻而过，她的脸上燃烧着光彩，满脸的感情，满脸的喜悦和甜密。她敲击着琴键，让那活泼的音韵在夜色中跳跃。于是，嫣然忍不住拿起了她的吉他，和巧眉和着弦，姐妹二人，一个弹钢琴，一个弹吉他，声音配合得美妙无比。

琼瑶《燃烧吧，火鸟》P. 92，
海天出版社 1986 年版。

【跳舞】

（咚咚的鼓声敲出了节日的气氛，这里的人们在兴高采烈地欢庆马利特节。）

在敲鼓的地方，她们碰上了好多女朋友。姑娘们高高兴兴地欢迎她们，轻声责怪她们来得太晚。鼓声初起，很有节拍。这是邀请姑娘跳舞。小姑娘们天天敲击旧铁桶，练习跳舞，模仿大姐姐们叉腰、转身和慢步进退的妩媚姿态，现在就要象大姑娘一样，在正式的场合一本正经地跳舞了呀！鼓声正酣，一个大胆的小姑娘主动跳出来，表演各种舞蹈，鼓手全力为之伴奏。她时而抬起一条腿，时而抬起另外一条，胳膊往前伸，慢步走着，旋转，肩膀不时耸动，身躯不时弯曲，小小的圆臀一扭一摆，突然间，她又往下一蹲，做出起跑的姿态，然后左跳几步，右跳几步，每个动作都有寓意。她们有时三三两两跳在一起，伴奏者被这突如其来的场面弄得不知所措，只是一个劲地击鼓，但没有办法合上她们混乱的动作。

过了一会儿，大姑娘们也加入了舞蹈的行列。小姑娘使出全身的招数，想和姐姐们平分秋色，但大的舞技娴熟，姿态优雅，小姑娘们逊色多了。到这时，鼓手意识到舞会是正式的了，也变更了鼓点，敲得更加起劲。姑娘们舞兴正浓，动作更潇洒，更真切，模仿得维妙维肖。她们两眼盯着鼓手，对他摆出挑战的样子，跳起了轻松旋转的舞步，使他的伴奏更难合节拍。他摆出摔角家防备进攻的架势，把身子俯伏在他用弯曲的左腿支撑着的鼓上，盯着那些姑娘，注视她们每一个微小的动作。突然，他对她们敲起了又短又急的鼓点，震耳欲聋，似乎要压倒她们挑战的气焰。

大姑娘们就这样跳了很久，很久。她们大摆腰身，大扭屁股，似乎有权使小姑娘的挑战受挫。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187～188，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在这欢快的节日里，对小姑娘“时而抬起一条腿，时而抬起另一条腿”，“胳膊往前伸”，“肩膀不时耸动”，“小小的圆臀一扭一摆，突然又往下一蹲”等形象的刻划描写，为欢乐的跳舞场面增色不少，用活泼可爱的“小姑娘们”来点缀与烘托“大姑娘们”的娴熟舞技和整个场面，使整个节日气氛达到了高潮。

（在宰因的婚礼上，一个同村的姑娘翩翩起舞。）

伴舞的男人们站成一个大圆圈，正围着一位裹纱已滑下头顶、丰满的胸脯高高向前隆起的姑娘在那里跳舞。那姑娘，头颈一伸一缩，胸部一起一伏，再加上手足的互相配合，看上去活象一只天鹅，在姗姗而行；而男人们拍着手，跺着脚，从嗓子眼里反复地发出一个“讴呣、讴呣”的声音，使围着姑娘的圈子越缩越紧。但那姑娘甩起香发，往一个人的脸上一打，圈子便又自动地扩展开去。……

［苏丹］塔依卜·萨利赫《风流赛义德》P. 306，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用了一个“活象一只天鹅，在姗姗而行”的比喻，极为形象地刻划姑娘的跳舞姿势。你看，“头颈一伸一缩，胸部一起一伏”，不像天鹅又像什么？而且姑娘的行为和围观的小伙子是融为一体的，当圈子缩紧时，“姑娘甩起香发，往一个人的脸上一打，圈子便又自动地扩展开去”。把舞场上的气氛恰如其分地描写出来。

（文中的“十六岁小姑娘”正是刚刚成年的小玛依蒙娜。小玛依不甘农村贫困的生活，不顾孤苦的母亲的劝阻来到达喀尔。玛依蒙娜的姐姐——一个高级职员的妻子玲娜接受了她。并在某一次演出中，玛依蒙娜凭借其柔软的舞姿、高超的技巧，一举成为达喀尔舞蹈明星。）

忽然，观众等待已久的舞蹈明星在宽阔的舞台上出现了，观众顿时安静下来，鼓声也停止了。只见她两手叉在挂满了金属片和铃铛的腰间，两腿张开，上身后仰，发出一声胜利的喊叫。乐队立即击鼓配合，她这时抬起身来，快速跳跃，进入了舞蹈的意境中。她把右腿抬到头上——一个高难动作——用一只脚站立，象陀螺一样旋转起来，越转越快，裙子飘舞，博得了观众的满堂彩声。她好象发现了什么人一样，猛地一下向他扑过去，用她轻柔的身体碰撞他。观众深受感染，大家模仿她的舞姿。她以轻巧柔软的舞蹈动作结束了这场表演，这么高超的技巧，对一个十六岁的姑娘来说，是了不起的……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253，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发出一声胜利的喊叫”像征着成功。紧接着“象陀螺一样，越转越快，裙子飘舞”，刻划出了明星跳舞的姿势；“象发现了什么人一样，猛

地一下向他扑过去，用她轻柔的身体碰撞他”，“大家模仿她的舞姿”，舞蹈明星成功了，她感染了观众，把舞场的气氛推向一个高潮。

（在宰因的婚礼上，同村的一个叫萨拉玛的女子助兴跳起舞来。）

……随着男人们“讴呣、讴呣”声的加强，萨拉玛走进舞场，象只得意的马驹子，蹦着、跳着，打起了转转。这个萨拉玛是跳“加布提”的能手。她的许多赞赏者都目不转睛盯着她，而她却象鱼潜水底似地，一下子就从他们的眼前滑过。

……

……他一眼便发现萨拉玛在院子当中正凝神专注地跳着舞。他看到她那饱满的胸脯和那两半西瓜似的肥大屁股，随着她脚板跺地的动作，正一上一下地颤着，他看到她跳着跳着，身子弯成了一个圆圈，头发拖到了地皮，从而使她的胸部、臀部显得更加突出；而当她的裹纱掀起的时候，伊玛目还看到了她的一条小腿和半条丰满的大腿。……

［苏丹］塔依卜·萨利赫《风流赛义德》P. 306、307，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文中用了两个比喻“象只得意的马驹子”和“却象鱼潜水底似地，一下子就从他们的眼前滑过”，便把一个跳“加布提”能手的舞姿维妙维肖地展示出来了。

（考克菠，埃及年轻的舞女，待人豪爽，热情奔放。作品正是通过像她这样的中下层人物的描写，反映出一九五二年埃及革命前后人民的思想感情。）

这时，舞女考克菠向包厢走来。她光着肩膀，露出了膈肢窝，胸脯挺在前面开路，屁股扭来扭去，一起一落，宛如天平上忽上忽下的两个秤盘。

……

考克菠出场了，她脱得只剩下一件轻柔的薄纱遮着身体，上面挂满了一串串的珠子和一片片闪光的金银箔片。她摇摆扭动，一弯一曲，能暴露的，她尽量地暴露……她随着音乐的旋律抖动胸脯和臀部，用眼睛、嘴巴和全部表情表达最强烈的肉感，以挑逗观众们的情欲，引得他们血

管里热血沸腾。

［埃及］优素福·西巴伊《回来吧，我的心》P. 290～29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在此接连使用了一些跳跃性的词，如："挺"；"扭"、"抖"、"摆"，把人物走路和跳舞的姿态给写活了！对于身体各部位的描写，着重在胸脯和臀部上，"能暴露的，她尽量地暴露"。用"宛如天平上忽上忽下的两个秤盘"的形象比喻来描写人物的臀部，旨在突出她的性感。

【歌唱】

（女奴伊佐拉在父亲帮助下逃离了恶棍莱昂西奥的庄园，来到了累西腓。在累西腓，财势双全、地位显赫，且具有民主思想、见义勇为和富于同情心、正义感的青年阿尔瓦罗邂逅伊佐拉并对她倾心。阿尔瓦罗为把伊佐拉介绍给上流社会邀请她参加累西腓沙龙。在晚会上，伊佐拉的美貌压倒群芳，在阿尔瓦罗的要求下伊佐拉弹琴唱歌。）

她爱阿尔瓦罗，感谢他热心地、不遗余力地将她作为美丽与智慧的化身介绍给上流社会；为了满足他的要求，为了不使他为自己所做的宣扬落空，她希望尽可能唱得好一些。这与其说是为了她自己，倒不如说是为了阿尔瓦罗。

她坐在钢琴前。她那秀丽、灵巧的手按向键盘，弹起了序曲。姑娘有种异样的感觉，她向惊叹的四座展示出一种新的、固有的妙姿。她那通常带着谦恭、纯真、坦然神色的面庞放射出夺目的光彩、她那线条美丽的胸部高高地、优雅地挺起；她那深情的眼睛静穆而安祥；她那如月光下平静的湖水微微泛着涟漪的乳房，也开始象海洋的波浪一样起伏、膨胀、颤动；她那文雅、优美的前胸轻轻舒展，如白天鹅行将发出仙鸟的啼啭。艺术家灵感的柔风已经吹拂着她的脸颊，将把她变作妩媚的圣歌手，变作充满激情的仙乐表演者。此时的她就是王座上的皇后，就是坐在圣坛上的卡尔俄珀，以那悠扬动听的歌声征服了世界。她善于将内心的不安与痛苦化作激情和灵感，以克服拘谨给她带来的困难。她用心田的泪水滋润了嘴唇，自然而消魂的旋律从她的胸中迸发而出；那样纯真，那样轻柔，饱含着崇高的忧伤，使得那座殿堂的施主们脸上的泪水滚滚

而下！

埃尔维拉大获全胜。歌声止处，爆发出雷鸣般的喝彩，好象大厅要倒塌在雷动的掌声和欢呼声中。

［巴西］贝纳多·吉马朗斯《女奴》P. 73，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对埃尔维拉（伊佐拉的化名）歌唱的这段描写可谓神来之笔。作者对歌声的描写只用淡淡一笔，而对埃尔维拉歌唱时的形态和神韵却用重彩描绘。作者写人善于将外在形象和内心世界相联系，做到了形神兼备。读者可以从埃尔维拉的神色及美丽的前胸的变化当中去体味人物内心的感受及美妙歌声的韵味。

（和李慕唐相恋的冰儿，她的歌声中带着醉死人的温柔。）

冰儿有很好的歌喉：甜蜜、磁性、微微带点童音。李慕唐一直记得冰儿喝醉酒，唱的那支“就这样陪着你走遍天之涯”，但是，和她交往后，她就绝口不唱那支歌。她依然喜欢哼哼唱唱，有时，他躺在安乐椅里，她会坐在他面前的地毯上，把头依偎在他的膝头，轻轻的哼着歌。他对流行歌曲一向不熟悉，听不出她在哼些什么，只觉得她的声音里，带着醉死人的温柔。

琼瑶《冰儿》P. 82，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说话】

（从灵堂回到卧室，牡丹有一种解脱的感觉。）

“真谢谢你。”王太太扶她进卧室，她单纯却很生疏地说。她说这句话，甚至没有看王太太一眼——声调年轻、和谐却特别优美，象余韵清脆的小铃铛似的。她说话象小孩子，不做作也不动感情。然后，仿佛追述般，她又加了一句，“没有你，我不知道怎么才能捱过这一切。”

林语堂《红牡丹》P. 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说书】

（老残游郑州，道听途说都是王小玉说书之事，他也赶到书场一领

王小玉说书的风采。)

正在热闹哄哄的时节，只见那后台里，又出来了一位姑娘，年纪约十八九岁，装束与前一个毫无分别，瓜子脸儿，白净面皮，相貌不过中人以上之姿，只觉得秀而不媚，清而不寒，半低着头出来，立在半桌后面，把梨花简丁当了几声，煞是奇怪：只是两片顽铁，到她手里，便有了五音十二律似的。又将鼓捶子轻轻的点了两下，方抬起头来，向台下一盼。那双眼睛，如秋水，如寒星，如宝珠，如白水银里头养着两丸黑水银，左右一顾一看，连那坐在远远墙角子里的人，都觉得王小玉看见我了；那坐得近的，更不必说。就这一眼，满园子里便鸦雀无声，比皇帝出来还要静悄得多呢，连一根针掉在地下都听得见响。

王小玉便启朱唇，发皓齿，唱了几句书儿。声音初不甚大，只觉入耳有说不出来的妙境；五脏六腑里，象熨斗熨过，无一处不伏贴；三万六千个毛孔，象吃了人参果，无一个毛孔不畅快。唱了十数句之后，渐渐的越唱越高，忽然拔了一个尖儿，象一线钢丝抛入天际，不禁暗暗叫绝。那知他于那极高的地方，尚能回环转折；几峧之后，又高一层，接连有三四叠，节节高起。恍如由傲来峰西面攀登泰山的景象：初看傲来峰削壁千仞，以为上与天通；及至翻到傲来峰顶，才见扇子崖更在傲来峰上；及至翻到扇子崖，又见南天门更在扇子崖上：愈翻愈险，愈险愈奇。

那王小玉唱到极高的三四叠后，陡然一落，又极力骋其千回百折的精神，如一条飞蛇在黄山三十六峰半中腰里盘旋穿插，顷刻之间，周匝数遍。从此以后，愈唱愈低，愈低愈细，那声音渐渐的就听不见了。满园子的人都屏气凝神，不敢少动。约有两三分钟之久，仿佛有一点声章从地底下发出。这一出之后，忽又扬起，象放那东洋烟火，一个弹子上天，随化作千百道五色火光，纵横散乱。这一声飞起，即有无限声音俱来并发。那弹弦子的亦全用轮指，忽大忽小，同他那声音相和相合，有如花坞春晓，好鸟乱鸣。耳朵忙不过来，不晓得听那一声的为是。正在撩乱之际，忽听霍然一声，人弦俱寂。这时台下叫好之声，轰然雷动。

刘鹗《老残游记》P. 18～1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读书】

（寂寞的觉新听到几个表妹的读书声，感觉到了她们青春的活力。）

房里有人低声在读英文，这是淑华。琴在改正她的错误的发音。芸又在旁边带笑地说了一句话。这都是年轻的、没有带忧患痕迹的声音。他的心似乎受到这些声音的引诱，他就站在窗下静静地倾听。在这个大公馆里好象就只有这些声音是活的，充满生命的，纯洁、清新的。这些声音渐渐地扫去了他心上莫名的哀愁。

巴金《秋》P. 48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日光浴】

（在圣路易，由于白种人和本地沃洛夫族黑人通婚，出现了一个混血种人的社会阶层。他们自搞种族歧视，依肤色的黑白程度划分等级。姑娘们则一心要嫁白种人。文中的妮妮是小说的主要代表人物，多次受骗仍执迷不悟。）

今天，妮妮和玛杜穿着非常轻盈的海滩式浴衣，头发梳成波浪型，胳膊和脸上搽满了脂粉，好象身临战败国的样子，趾高气扬地来到海滨。她们对海滩上混杂的人群一点也不害怕。她们发现白种人和恩梯埃·马达尔那样的黑人在看着自己，便显出了满不在乎的样子，高兴得格格大笑，象演戏一样做些滑稽动作。她们一扭一扭地跑着，跳着，穿过一群群和她们一样的人，悄悄地和熟人握手，然后来到马尔丁罗和勃南等待她们的地方，倒在身边软软的沙地上。

……

两个姑娘有时双手支地坐在沙滩上，有时仰面而卧，有时侧身躺着。听说这叫太阳浴，世界各国的贵妇们都到法国的海滩去，在蓝色海岸做这种健身运动。

她们真象两条懒惰的蜥蜴，躺在软软的沙滩上，让阳光自由照射。太阳轻轻拂着她们结实而鲜嫩的皮肤，抚摸她们的背脊和臀部，使她们的血液发热，流得更快，把热量传遍全身，使她们舒舒服服，昏昏欲睡，也

使她们好象看到海市蜃楼似的，看到光波时而出现，时而扩展，时而消失。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50、54，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先用“胳膊和脸上搽满了脂粉”、“趾高气扬地来到海滨”，写出两个混血姑娘孤芳自赏的一面，一颦一笑莫不表现出“崇洋媚外”的变态可悲心理。在她们的眼里，各国的贵妇们都要到蓝色海岸做这种健身运动，所以扭曲的媚外心理促使她们也要盲目模仿这样做。再以“使她们舒舒服服，昏昏欲睡，也使她们好象看到海市蜃楼似的……”写出人物的悲剧。不难看到，她们的结果不是在外沦落，一无所获，便是回到出生之地——非洲。

【游泳】

（天真活泼的烂子，随都二姐一起来避暑。烂子姑娘学习了游泳，因为她近来才学会在水里浮起身体，所以对海感到了兴趣。一天阴天，都二姐说不下海玩了，可是烂子自己仍然一个人穿着游泳衣到海里去。）

在海边游泳的人，还没有平时的三分之一。可她却感到很痛快，让身体离开浮水圈游游看。头往往要沉下去，可还能游上两丈多远。她得意起来，渐渐地游到海当中去。大约又游了两丈多远，她想用脚往下摸摸底，可是伸下去的脚，却无止境地沉下去。“啊！”一刹那，她的脸被海浪盖了过来。她慌慌张张地向水面爬，想要往岸边游，可是她的手只是白费劲地划水，身体一点也没有向前动一动。连着喝了两三口水了。明知再游一丈多远就可以站到海滩上了。可这时候，一丈仿佛有一百丈、二百丈远。游不动的身体，快要沉下去了，胸口好象有东西塞着似的感到痛苦。她痛苦地“啪哒啪哒”地双手在水面上乱打起来。

〔日〕菊池宽《新珠》P. 176，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这是描写一位小姑娘游泳遇险的片断。作者先是通过“刚刚学会在水里浮起身体，就毅然离开浮水圈，一个人往海中游去的烂子”，来表现这位小姑娘富于勇敢和冒险的性格。接着，又用一连串的动作，描写烂

子水中遇险时紧张、慌乱的情景，来表示还未谙世事的烂子在生活中会遇到艰险。

【游行】

（庭长夫人安娜·奥索雷斯在耶稣受难日作为悔罪者赤脚参加游行。）

没有下雨。那一天，天色一直是灰濛濛的。夜幕降临前一个小时，给耶稣送葬的游行队伍便从圣伊西德罗教堂出发了。

“来了，来了！”俱乐部的会员们挤在阳台上七嘴八舌地嘟哝着。他们你推我搡、连踩带挤，一个个使劲伸着脖子，迫不及待地要好好看看那个不同寻常的场面，按照自己的口味去欣赏一下那位美丽的夫人，贝图斯塔的明珠。她在神父和侍僧的簇拥下，穿着苦行者的衣服，赤脚而行，和那个极端残忍的教师比纳格雷不相上下。

人们的羡慕有如一股浪潮，总是走在送葬队伍的前面。队伍不管去哪条街，还没见人影，那条街的居民就从挤在便道和在窗口、阳台上探望的人群中得知“庭长夫人走过来了，她面色苍白，美如天仙，简直就象圣母。”大家说的想的全是这件事。躺在玻璃棺木中的耶稣和后面穿着丧服、身体被七把剑刺穿的圣母并没有引起虔诚的人们的注意；大家都想着庭长夫人，贪婪地看着她……省长夫人、司令太太、庭长夫人①、侯爵夫人、维西塔雄、奥夫杜利亚、男爵的女眷以及其他许多被卑微而妒忌的中等阶级称为贵族的女士，正聚集在俱乐部对面王家法院垂挂着洋红色和金色帷幔的阳台上。法院也是一幢用深色石头建造的楚利盖拉式楼房。奥夫杜利亚激动得脸色发白。她嫉妒得要命。“全城的人都注视着安娜的步履、动作和衣着，注视着她的脸色和表情！……她还光着脚！那一双雪白雪白的脚，赤裸着，受到了多少人的赞美和怜惜啊！”对凡迪纽来说，这是卖弄风情的理想的美。而她那在紧身绣花黑衣裙衬托下的裸露的肩膀和乳白色的胳膊、使人头晕目眩的曲线型的脊背以及那隆起的、

① 指现任庭长的夫人。

健壮、丰满、诱人的胸脯却从来没有如此明显地引起全城的瞩目和赞叹，尽管她在舞场上、剧院里、散步和游行时展示过……她那整个雪白的肉体是那样结实、丰满、优美和耐人寻味，由于时间、地点的关系，竟不如安娜的一双赤脚迷人，而那双脚罩在深紫色的丝绒苦行长衫下，偶尔才隐约可见！“这很自然。”奥夫杜利亚继续想，“整个贝图斯塔现在都看够了这双赤脚。为什么呢？因为她在表现方式上别具一格……也和环境有关。”“她什么时候到？”寡妇问到，她舔着嘴唇，心里又羡慕又嫉妒，竟产生出一种难以克制的兽性的、淫欲的感觉，一种因其荒唐而无法理喻的奇怪感觉。奥夫杜利亚当时竟冒出了一个……想作男人的模糊愿望。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下）P. 802～80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安娜由于生活不检点，甘愿受到在公众面前游行示众的处罚。这是一种感情复杂的自罚。各式各样的人，带着不同的目的看着这一切。

【逃遁】

（努尔罕是个漂亮的亚美尼亚姑娘，她的真名叫苏菲娅。20 年前，她父亲哈古比扬，是亚美尼亚的民族英雄，为反抗土耳其人的暴政发动革命，兵败后与妻子共同为国捐躯。哈古比扬的仆人埃廷叛变了革命，为了得到哈古比扬密藏的财产，他冒充死去的主人，带着襁褓中的苏菲娅隐匿到埃及拉希德城。他改头换面称自己为格坦帕夏，苏菲娅从此改名努尔罕。

在英军入侵埃及时格坦帕夏卖身投靠侵略军做了间谍，他欺骗努尔罕说为英军服务是为了亚美尼亚的民族利益，逼她也做英军间谍。努尔罕在痛苦中徘徊，这时，她面前出现了入侵的英军。）

六个士兵离开沙丘，朝她走来。她尽管心跳得厉害，还是含笑等候他们走近来。走在最前的，是一个粗脖子丑相貌的麻子。她想等他们先开口讲话，但是他们却哈哈大笑着，把她的马团团围了起来。

……

他们真是英国人吗？还是穿着英国服装的土耳其人？那个粗脖子麻子竟伸手来抓她的马缰。他们一定不认识她，以为她是他们敌人的女人，

应该告诉他们，她是他们的同盟者，是他们的朋友。

……

但是麻子却发出一阵野兽般的狂笑，他伸出双手想把努尔罕从马鞍上拉下来。

努尔罕知道，她已经陷入魔掌，这群野兽要比她母亲当时遇到的还要凶残。她恨自己不该对他们毫无提防，她痛心疾首，紧咬双唇。……这时，麻脸乘势搂住她的腰，她就在马背上使劲将他一推，竟把他推倒在地。她乘机纵马飞驰，向拉希德城方向奔去。

她感到，她的心比马蹄跳得还要急剧，比马蹄跳得还要响。风呼呼地掠过她的耳边，掠过被怒火和恐惧灼热的面颊。她身后传来一片声嘶力竭的狂叫声。回首一看。只见六个丘八已经骑在马上，从后面紧紧追来。她用两脚夹打着马肚子，催促马儿快跑。突然，她发现有三个丘八已经追上了她，跑到她的前面，然后停下来，挡住她的去路。

努尔罕环顾四周：他们三个在前，三个在后，左边是洋洋大海，右边是一片荒凉的沙地，散布着很多大小池沼，一直伸展到远处与埃德库湖相联。极目望去，看不到一座村落，或者一间可以栖身的茅舍。尽管是一片荒无人烟的沙地，但为了摆脱英国人的追赶，努尔罕不顾东南西北，只管纵马逃遁。想想刚才的情景，她感到有些奇怪，追赶者原可以把她抓住，但他们其中三个追上来，却跑到她的前面……她明白了，他们是在捉弄她，把她当作猎物追捕，他们在抓住她之前，让她存一线逃生的希望，这样就更别有一番滋味，就象猫在捕捉老鼠时的情景一样。她身后又响起一阵狂喊乱叫，她意识到，他们就要追上她了。她下意识地催马飞跑，她的马也狂奔猛跳着。突然，她感到自己腾空飞了起来，然后又摔倒在地。顿时，她身后响起一片狂笑，她失去了知觉……

［埃及］阿·拉·法赫米《为了自由》P. 346～349，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故事本身带有浓厚的传奇色彩。亚美尼亚民族英雄哈古比扬的女儿苏菲娅受到欺骗而认贼作父。作了入侵英军间谍的假哈古比扬——格坦帕夏，胁迫苏菲娅——努尔罕为侵略军服务，但她却险遭侵略军的毒手。作者用了浓重笔墨来描写努尔罕的矛盾心理，以及她在看清了侵略军的丑恶面目以后的悔恨，为求生存她拼死逃遁，策马奔向拉希德城。这些

描写为她以后手刃格坦帕夏作了铺垫。

【离别】

（亨利的假期满了，玛奇到车站去送他。）

她把他送上了开往西部去的火车，他的驻地在萨尔斯伯里草原。她的乌黑的大眼睛目送着他远去了。火车去远了，似乎把生活里所有真实的东西都带走了。远去的火车也带走了他那奇特的红润的圆脸蛋，那面颊显得特别宽。除了他眉际挂上一片愠怒的乌云，或者他明亮的双眼目不转睛地死死盯视什么东西的时候，他脸上的表情似乎从来没有改变过。现在他脸上的表情就是这样的。火车开动了，他探身到车窗外向她告别，回头看着她，面部的表情完全没有改变。脸上也显得毫不动情的样子。但是他的瞳孔缩小了，死死地专心瞧着，象只猫目不转睛地瞧着它突然发现的一样东西那样。火车越走越远，小伙子就是这样目不转睛地凝视着她。她突然产生了极端孤苦无依的感觉。他人离开了她，就好象他一点东西都没有留给她似的。她也就似乎什么也没有得到。只有他的面容铭刻在她头脑里：丰满红润、没有变化的面颊，还有那挺直的短鼻子和鼻子上面两只直勾勾地盯着人的眼睛。她只记得他笑的时候突然皱起鼻子的样子，好象一只那样打闹着玩似地咆哮着的小狗。但是她对他一点也不了解，不了解他，不了解他是什么样的人。他离开她以后，她连他的一点什么东西也没有留下。

［英］戴·赫·劳伦斯《狐》，
选自《世界文学》1981年第2期。

离别时感情绵绵，恋人的远去，好像把一切都带走了；但是恋人的面容已铭刻在心，不能忘却。

【做梦】

（那个闯进她们生活的年轻人，玛奇觉得他就是那只成天围着她们农庄转的狐狸。）。

那天晚上玛奇做了一个非常清楚的梦。她梦见她听到屋子外面有歌声，可是听不懂唱的是什么。歌声缭绕在房子周围，在田野上、在黑夜

里飘扬。歌声感动得她止不住想哭。她走出了屋子，突然间她明白了，是狐狸在歌唱。它的颜色非常黄，非常耀眼，象玉米一样。她朝它走过去，它却跑开了，不再唱歌了。它好象就在很近的地方，她想摸摸它。她伸出手去，它忽然一口咬住她的手腕，就在她缩回手的一瞬间，狐狸转过身准备跳开，它那毛茸茸的尾巴一下子拂着了她的脸庞。这只尾巴象着了火似的，烧着了她的嘴唇，烫得她疼痛难耐。她痛醒了，浑身颤抖地躺在床上，就象她真的烫伤了一样。

［英］戴·赫·劳伦斯《狐》，
选自《世界文学》1981年第2期。

梦是离奇的。在梦中，狐狸是她的“恋人”，她在追求，却被它烫伤。这是爱的灼痛。

（玛依蒙娜是个十六岁的农村小姑娘，贤淑的母亲在玛依蒙娜很小时就成了寡妇，只靠小本生意过日子，母女相依为命。夜深了，做了一天的家务和游戏，小玛依蒙娜实在太疲倦了……）

玛伊蒙娜精疲力尽，睡着了，睡得很香。她的一只手臂放在妈妈的腰上，有时抬起一条腿，突然又放了下来。她嘀嘀咕咕，不知说些什么。她正在做梦，梦见一片汪洋大海，海边的海螺又大又肥，闪着白光。她在满布海螺的地上奔跑，拾海螺放进大葫芦罐里，放进围裙兜里，累得疲惫不堪。不久突然惊醒，发现既没有海，也没有罐与海螺，只是一场梦。她迷迷糊糊地嘀咕两句，翻过身，又做起一场有趣而可怕的梦来。她不知道怎么为她的布娃娃弄到了一箱箱五颜六色的丝绸，一箱箱希奇古怪，村里的手艺匠人根本就做不出来的首饰。她用这些东西给布娃娃打扮起来，还大摆筵席，邀请全村的人参加。鼓手和乐师走在前头。布娃娃神气十足地说起话来，站在她身边招待客人，夸耀它的衣服首饰是世界上最华贵的。

玛伊蒙娜常常被恶梦惊醒。她梦见自己掉进了冒着蒸气的无底深渊，看见锋利的爪子和喷着火焰、生着巨齿的大嘴；梦见一个疯狂的屠夫追赶她，把她逼到房子的墙跟，还常常梦见一些青面獠牙、形象可怕的妖魔鬼怪，狞笑着用爪子把她抓住，带进大森林，带进深谷，远远离开她亲爱的妈妈。这些恶梦常常使她惊叫，妈妈被惊醒了，轻轻地拍着她的

身体安慰她。

到黎明时分她才不做梦了，曙光带着新鲜空气射进房来。小姑娘终于平静地睡了。

［塞内加尔］阿卜杜拉·萨季《混血姑娘的梦》P. 176～177，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作者描写人物做梦的场景，首先把握住了人物的年龄特征："海边的海螺又肥又大，闪着白光。她在满布海螺的地上奔跑"，"为她的布娃娃弄到了一箱箱五颜六色的丝绸……给布娃娃打扮起来……布娃娃神气十足地说起话来"，这种梦幻的描写抓住了小女孩的心灵世界，符合人物的年龄特点。而"她的手臂一只放在妈妈的腰上，有时抬起一条腿，突然又放了下来"。"这些恶梦常常使她惊叫，妈妈被惊醒了，轻轻地拍着她的身体安慰她"，这种姿态的描写，揭示了睡梦中也离不开妈妈爱抚的小女孩天生固有的依赖特性。

【失眠】

（叶芙多基娅的丈夫伊凡离家很长时间后突然回到家里，搅得叶芙多基娅久久不能入睡。）

她在板凳旁边又加了两把椅子，放上褥子、枕头和被子。她一声不响地走进正房，挂上了门钩。这倒不是害怕，只不过是不让门敞开。她没点灯，坐在黑洞洞的窗户旁边，听着那哗哗作响的、单调的、连绵不断的雨声，看样子，这雨要下一宿了。她望着玻璃上淌下的雨水，自己的眼睛也不由自主地掉下泪来。她从来未象今天夜里这样痛苦过。也许，窗外那不断的雨声勾起了她的忧伤；也许，她的孩子都长大了，扔下母亲一个人在家里，使她感到闷闷不乐；也许，这一切都要归咎于睡在门后板凳上的这个人……叶芙多基娅·伊莉尼奇娜躺在床上久久不能合眼入睡，老是想着自己，想着自己的一生，想着伊凡。他这次出人意外地到来，使她惶恐不安，陷入愁思，她不知道怎样才能摆脱。她只好安慰自己，她现在没有必要不安，也没有必要忧愁。一辈子过去了，不能再挽回了，而且也用不着挽回了。伊凡睡上一宿就去找他的朋友戈洛夫科，他一走，一切又照旧了。这些她心里都明镜似的，可就是脑子里老转着

这种想法，使她难以入睡。她还从来未象今天夜里这样仔细地回顾自己的一生，她所经历的种种事情；也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一件一件地回想种种生活琐事和细节，这些往事早已不能使她激动和快乐了……

［苏］谢苗·巴巴耶夫斯基《故乡》P. 250～25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丈夫的归来，反到使叶芙多基娅惶恐不安。宁静的生活激起微澜，她已经习惯了很久以来独自带着孩子的生活。她躺在床上失眠了。在描写她失眠中，反映了她和她丈夫的关系。

（青年学生奈菲赛假期回到家乡，不想贪婪的父亲要中断她的学业，把她嫁给年轻的乡长马利克，想以此来拉拢与革命政权的关系。奈菲赛抗争不过，只有写信向远在阿尔及尔的姑姑求援。信写好后让羊倌拉比哈悄悄送走了，奈菲赛的心情却久久不能平静。）

皎洁的月光洒满了大地，月亮戏弄着对她痴情的人们的眼睛，而人们却无法知道月宫中的秘密。村子酣睡在山峦的怀抱之中，村里的人都已进入了梦乡。此时，奈菲赛却彻夜难眠。她在床上翻来复去数十次，闭上眼睛也数十次，但是这样更使她失眠，久久不能入睡。这一夜，她有一种新颖的感觉，这种感觉也许在过去她曾有过，可是没有象今天这样……

不管怎么说，奈菲赛现在仍然躺在床上，全身的颤栗已达到无以复加的地步了。在这漫长的夜晚，每过去一分钟，她就感到气温升高一度。按理说在夏季的夜晚，随着深夜的来临，气温逐渐下降！但是，奈菲赛却感到炽热难熬，这是生理上的变化，那不是气候的炎热！

奈菲赛从床上爬起来，开始在这间狭窄的房间里踱来踱去，她本来并不想动的。她走到窗户前，推开窗户，只见皓月当空，月光洒满了大地，顿时，她被这月色陶醉了！她在窗前站了一会儿，又回到了床前，一赌气把睡衣也脱了，扔在木凳上，然后光着身子躺在床上！

［阿尔及利亚］阿卜杜·哈米德·本·海杜卡《南风》P. 87～8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

借美妙的月夜来暗示奈菲赛的失眠不是因为外部环境的关系，而是自身的生理变化引起的："新颖的感觉"、"仍躺在床上"、"全身的颤栗"、

“每过一分钟就感到气温升高一度”、“从床上爬起来”、“踱来踱去”及被月色陶醉之后那种睡意全无的细腻的怀春描绘，刻划出了少女躁动不安的心态。

【瞌睡】

（拖拉机手明姬，连续几天从黄昏起就开始在农场的水田里耕作。）

夜，如同一片漆黑的海洋。车灯的强烈的光柱冲破黑暗，一台台拖拉机隆隆地奔驰。远处村庄的田野上，响着隐隐约约的马达声，拖拉机的灯光也在黑暗中不时地闪动，她象战友打来的信号，使人感到亲切。所有这一切都给拖拉机手们增添新的力量，使他们精神抖擞地开动着拖拉机。夜已经很深了。村子里那些闪烁的灯光，在开始一个个熄灭下去，不时传来的狗叫声也渐渐沉寂了。

明姬只觉得眼皮沉重，直往下垂。她用手揉揉眼睛，使劲地盯着车前的明亮的灯光，极力想驱散向她袭来的睡意。不过这只能是暂时的，上下眼皮很快又合在一起了。突然，她产生了一种错觉，恍惚觉得在这片茫茫的田野上只有她自己的拖拉机在隆隆轰鸣，整个身体也仿佛在轻悠悠地向遥远的地平线飘去。

她使劲地把头摇了两下，转过脸，透过后窗向外望去。灯光辉映着犁铧，泥土在犁铧下翻滚，实在好看极了。明姬心里一阵兴奋，脑子也清醒了。她更加有力地握住方向盘，仰起头来。

夜露打湿了明姬的工作服。她又感到眼睛发涩，脑袋昏沉沉的。她努力振作起精神，望了望村庄，顿时一股暖流涌上心头，握着方向盘的两条丰满的胳膊立刻增添了新的力量。她很熟练地在田头上把拖拉机掉转过来，抬起头向远方　望，东方开始现出鱼肚白。她用力拉动变速杆，加大了马力。拖拉机好象吸足了黎明时的新鲜空气，显得更加活跃，马达隆隆，奔腾向前。

［朝鲜］朴士英《农场的早晨》，
选自《世界文学》1977年第1期。

工作的劳累使明姬产生了瞌睡，这种生理上不可抗拒的需求，很快被她的责任心克服了。

【睡觉】

（院士忙碌了一夜，直到天色渐亮时才回到家里。）

妻子象往常一样舒展双肩仰卧着，用纱巾紧紧地缠住脑袋。每当偏头痛时，她总是这样做的。她睡觉极其安静，甚至根本听不见她的呼吸。由于眼睛很快适应了周围的黑暗，他已经看清了她美丽的侧脸，那稍稍隆起的鼻梁和轮廓分明的嘴唇。她在睡眠中也象平时一样，显得强悍而颇具威仪，简直象一尊神像，毫无声息地木然躺在那里。她的整个姿态显露出一种潜在的生命力。有时候，她清晨苍白的面容使他感到惊异。她那失去颜色的、不明显的脉管中仿佛一滴血也没有，连轮廓分明的嘴唇也发了白，但只要她巧理云发，薄施脂粉，十几分钟之后模样儿就又恢复了正常，

［保加利亚］帕·维任诺夫《夜驰白马》P. 12，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女性睡态的美，从她的呼吸到面容，从她的姿态到潜在的生命力，给人一种恬静的美的形象。

（争吵之后，余永泽看着睡着了的林道静。）

这时他看见道静睡着了。她熟睡的面孔好象大理石的浮雕一样，恬静、温柔，短短的松软的黑发覆披在白净的丰腴的脸庞上，显出一种端庄纯净的美。……后来他又看出她的嘴角含着浅浅的笑意，脸上却挂着晶莹的泪珠。“她哭啦？……”这个念头一闪，他立刻被一种怜悯似的感情把满腔气恼全部勾销了。他忽然感到她不是一般的女人，她是一个有着崇高理想的女人。而他应当理解她，原谅她。……他站在床前望了她一会儿，心里想：“她是善良的，诚实的，她不会欺骗人，不会爱别人的，我干吗庸人自扰呢？……”

杨沫《青春之歌》P. 13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苔丝为弥补家中死去老马的损失，到德伯家谋生遭辱失身，生了一个私生子。按基督教的说法，一个人生而未受洗礼，死后必下地狱。她作为一个不太称职的母亲；为孩子没受洗礼而焦虑、窘怕，常常为此不

敢入睡，或是被恶梦吓醒。但私生子又不能公开受洗，苔丝不顾这些俗风陋习，毅然决然地给她濒临死亡的婴儿施洗。）

她穿着白色的长睡衣站在那儿，显得特别高大，特别威严，黑头发编成一条锚缆一样的粗辫子，从脑后一直垂到腰下。微弱的烛光，黝黝荫翳、蔼蔼慈祥，把她身上和脸上在日光下要显出来的小毛病——胳膊上叫麦茬划破了的道子，眼睛里露出来的惺忪倦容——全都勾抹掉了。心里的精诚表现在脸上，使得她的面目变得和平常不一样，使得那副害了她的面孔显得纯洁无瑕地美丽，并且带出一些差不多和王后一样的尊严。那些孩子们跪在四周，朦胧的眼睛还带红意，一眨一眨地看着她作洗礼的准备，把满怀的诧异暂时挂起，因为睡魔使他们头脑昏沉，所以他们的好奇心不能活动。

［英］哈代《德伯家的苔丝》P. 14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

哈代通过对苔丝做洗礼的面容、动作、表情描写，树立了一个带有朦胧思想的、敢于和资本主义的社会陋习、毒害人们灵魂的魔鬼作斗争的妇女典型。表现了苔丝固有的美德，纯洁的心灵，勇敢刚毅、更富有反抗的精神品质。苔丝身上所显示出的“威严”、“精诚”、“尊严”是自尊自爱的表现，也是作者对苔丝的至诚尊重和深切同情。给读者树立了一个反对社会陋习的典型，使读者深受鼓舞。

【欺骗】

（一个对爱情还保持美好信念的贵族青年，一个涉世不深，还没有完全堕落的可怜的失恋者，和背叛了自己的情妇的密友勒瓦梭太太倾心交谈。）

……午餐后，当我们坐在火炉旁的时候，她说道：“可是这件事情难道就完全无可挽救了么？再没有什么办法可想了？”

我回答她说：“啊！夫人，只有这种将要我的命的痛苦才是无可挽救的。我的事情说起来很简单：我既不能再爱她，又不能去爱别的女人，更不能够活着没有恋爱。”

听到这些话她便仰面靠在她的椅子上，我从她的面上看出了怜悯的

表情。有很长一段时间她似乎在沉思，在回忆她自己的往事，她象在她的心中听到了一种回声。她的眼光模糊了，她似乎仍然深深地沉入在对一件往事的追忆中。她把手伸给我，我便向她靠拢来。她喁喁地向我说："我呢，我也一样呵！请看我自己亲身经历的一切。"由于情绪激动，她说不出话了。

在爱情的姊妹当中，最漂亮的一位便是怜悯。我握着勒瓦梭夫人的手；她几乎已倒在我的怀中；她开始以她所能想象得到的一切来在我面前替我的情妇说好话，一方面为了可怜我，同时也是为了原谅我的情妇。我的悲哀因此更甚了；正不知该如何回答她，她却开始谈起自己的事情来了。

她对我说：不久以前一个曾经爱过她的男子离开她了。她曾经为他作了很大的牺牲，她的财产和她的名誉同样受到损失。她知道她的丈夫是喜欢报复的，因此她曾感到一些威胁。这是一个流着眼泪诉说的故事，引起了我的兴趣，使得我在倾听她的痛苦的时候竟忘记了我自己的痛苦。她的婚姻并非出于自愿，她为此曾经长期斗争过，但是她一点也不后悔，除了觉得自己不再被人爱之外。我甚至相信在某种程度上，她是在埋怨自己，因为她既不懂得收服情人的心，而对她情人的态度又太过轻率。

当她发泄过了她心中的痛苦之后，她就逐渐沉默起来，并且有点不知所措的样子。我对她说："不，夫人，今天我之所以到布洛涅树林去，并非出于偶然。请你允许我相信人类的各种痛苦都是一些彼此走失了的姊妹们，但有时遇到一个好心肠的天使却会有计划地把这些伸向上帝的软弱的和战栗着的手结合在一起。既然我重新见到了你，而你又先向我打招呼，那么，请你不必懊悔已把你的经历说了出来；而且不管是谁在听你的倾诉，你也请千万不要懊悔你的眼泪。你向我说出的秘密只不过是从你眼中滴出来的一滴泪珠，可是它却永远留在我的心中。请你允许我再来看你吧，有时候我们可以一同消受我们的痛苦哩。"

当我说这些话的时候，忽然起了一种如此强烈的同情心，我竟不加思索地就抱吻了她；我也没有去想想她是否会因此觉得受到了冒犯，而她本人却似乎并没有注意到有这么回事。

一种深沉的静寂笼罩着勒瓦梭夫人居住的旅馆，因为住客中有人在生病，人们便把许多稻草撒在街上，以致车辆走过连一点声音都没有。我

靠近她坐着，两臂拥抱着她，并把我自己投进了一种非常甜蜜的情绪中，那是一种分担了痛苦的感情。

我们的欢叙继续在一种友谊的最大扩张的情调下进行。她对我诉说她的痛苦，我也向她倾吐我的苦衷；而在这两种相互接触的痛苦中，我感觉到一种说不出的甜蜜，一种说不出的慰藉，好似从两种抖颤的声音的协调中产生出的一种纯洁的天国的谐音。当勒瓦梭夫人在挥泪诉衷情的时候，我是俯向着她的，因此我只看见她的脸孔。在一个暂时沉默的瞬间，我站起来走了几步，因此我才瞥见了当我们正在谈话的时候，她把她的脚高高靠在壁炉的框饰上，以致她的长袍下滑，她的腿已全部显露出来。我觉得奇怪的是当她看到我的困惑情形时，却木然不动，我便转过头走了几步，好让她有时间来收拾收拾；她却仍然连动也不动一下。我再回到壁炉边，静静地靠在壁炉上，望着这种凌乱现象，觉得这种显然的做作未免太过于令人难堪了。最后我看到了她的眼睛，并且很清楚地看出了她本人也十分明白这是怎么回事，我好象是受了雷电轰击一般；因为我清楚地看出我已陷入一个如此丑恶的无耻的骗局，成了别人的玩物；我明白了痛苦本身对她来说，不过是一种官能的诱惑。我一句话不说，拿起帽子就走；她才慢慢地把她的长袍弄好，而我在走出客厅的时候，对她深深地行了一个敬礼。

［法］阿·德·缪塞《一个世纪儿的忏悔》P. 47～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0 年版。

在作者敏锐、细腻的笔下，一位十九世纪法国上层社会无聊、风骚又十分体贴、“高雅”的贵妇形象跃然纸上。如果不是看到最后一刻，我们和男主人公一样，又怎能省悟她的这一片苦心呢？

【诱惑】

（吃饭的时候，安娜坐在侯爵夫人和阿尔瓦罗之间。）

安娜感到堂阿尔瓦罗的一只脚挨着了她的脚，有时还挤压一下。她想不起来这种接触是什么时候开始的，然而，当她注意到这种接触的时候，就感到一阵恐惧，这种恐惧很象她神经极度紊乱时产生的那种恐惧，但是，其中又夹杂着一种强烈的肉体上的快感，一种她从未体味过的快

感。她此刻的恐惧和那天晚上她看见梅西亚挨着花园铁栅栏从后街走过时感到的恐惧很相似。然而，这快感却是新的，完全是新的，而且是那样的强烈，它好象已用铁链把她与她认为是犯罪、堕落、放荡的意念拴在了一起。

堂阿尔瓦罗悄声细语，怀着亲切感人的忧伤，以甜蜜、温柔、讨好的激情谈论着爱情……他回忆起许多安娜也同样回忆起的可以公之于众的无足轻重的趣事。她不说话，只是听他讲。他们的脚也在继续对话，那无疑是富有诗意的对话，尽管隔着皮靴，因为感觉的强烈竟使这普普通通的一般接触变得耐人寻味了。

正当安娜还有力量使自己整个身体摆脱跟堂阿尔瓦罗轻轻接触而产生的那种快感时，另一个更大的危险又接踵而至：只听远处传来了大厅里的乐曲声。

“跳舞吧，跳舞吧！”帕科、埃德尔米拉、奥夫杜利亚和隆萨尔喊叫着。

那个与中等阶级的平民毫不相干，只有上等人参加的、被他称为秘密舞会的舞会，在“炮筒子”眼里简直就是极乐世界。

为了更清楚地听见音乐，他把门开了一道缝，将桌子挪到大厅的一角，于是，一对对舞伴互相拥挤着，开始了那场即兴舞会。

堂维克托喊着：

“安娜，跳吧！阿尔瓦罗，您去拉她呀……”

好人金塔纳尔不愿放弃他的专制。堂阿尔瓦罗向庭长夫人伸出手臂，她想鼓起勇气拒绝跳舞，但却没有勇气。

安娜几乎忘了怎么跳波尔卡舞。梅西亚带着她跳起了舞，她好象悬在空中，好象晕倒了一样。他感到那个结实、火热、线条迷人的身体在他的两臂间颤抖着。

安娜不说，不看，也不听，只是在感受那象火一般的快感。那极其强烈的、不可抗拒的愉快使她惊恐。她象一具尸体，象遇上了大难似的随他带着旋转。她觉得她的体内有什么东西破碎了，贞操、信念和廉耻都完了，她迷迷糊糊地想着……

与此同时，俱乐部主任满怀希望地抚摩着他怀抱里那个美丽的肉体，他想……“她是我的了……这是这个可怜的女人享受到的第一个拥抱。”

啊，是的，这是遮遮掩掩的、假的、外交式的拥抱，但是，这是在拥抱安尼塔啊！

“阿尔瓦罗和安尼塔跳得多没劲呀！”奥夫杜利亚对她的舞伴隆萨尔说。

在那一瞬间，梅西亚发现安娜的头低垂在令“炮筒子”嫉妒的他那干净而光滑的胸饰上。这个美男子收住脚步，低下头看庭长夫人，发现她已经昏了过去，苍白的面颊上挂着两滴泪珠，还有两滴撒在他浆过的布料胸饰上。大家顿时慌了神。秘密舞会中断了，堂维克托不知所措，他祈求妻子快快苏醒……人们找水、找香精……索摩萨来了，摸了她的脉搏，要……要了一辆车。决定让维西塔和金塔纳尔把那位夫人裹得严严实实的用侯爵夫人的马车送回家。事情就这样处理了。当安娜苏醒过来再三请求原谅她搅乱了舞会时，心情不佳、但已放心的堂维克托便把皮衣裹在她身上，一直遮到她的眼睛。他送走了那些热情的同伴，然后就和银行职员太太一起把庭长夫人抬上了床。

［西班牙］克拉林《庭长夫人》（下）P. 752～75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自由党领袖阿尔瓦罗是一个很有魅力的男子，安娜初次见到他，就被他吸引住了。在阿尔瓦罗大胆的进攻下，安娜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最终晕倒在阿尔瓦罗的怀里。作者用很细腻的笔触，描写了安娜受到诱惑时思想感情变化的全过程。

【昏厥】

（贪婪阴险而又善于投机取巧的加迪，为了自己的财产地位，想把女儿嫁给年轻的乡长马利克，软弱的母亲也对女儿施加压力，但遭到拒绝。）

这时，母亲的心情能用什么话来表达呢？她浑身没有一点劲儿，只是觉得脚下的地旋转起来了，象一个疯狂旋转的陀螺，转着、转着，不停地转着……最后她晕倒在地上了，既不能呼吸，也无法说话。她仿佛觉得冰凉的水流遍了身上所有的关节。她全身都淌着冷汗，只觉得被汗水浸透了的衣服紧紧贴在身上……

[阿尔及利亚] 阿卜杜·哈米德·本·海杜卡《南风》P. 7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年版。

在这里“母亲”是一个在家庭中没有任何地位的家庭妇女，她有的只是服从丈夫，用封建的礼教疼爱女儿。作者用“浑身没有一点劲儿，脚下的地象一个疯狂旋转的陀螺转着、转着，不停地转着，最后她晕倒在地上了”，说明了母亲的软弱，女儿几句话语就能把她击倒。“全身躺着冷汗”等描述，又画出了母亲的感情脆弱。

【悲泣】

（少女娜瓦勒正直、美丽、纯洁，她深深地爱着遭警方通缉的爱国青年易卜拉辛。当她突然在报上看到易卜拉辛壮烈牺牲的消息后，一下子跌入了悲痛的深渊。）

娜瓦勒来到客厅，弯腰去门坎下捡报纸。她刚要拿起报纸，突然，身子倒退几步，两眼瞪得大大的，惊恐万状。她靠在墙上，眼睛死死地盯着那张报纸，仿佛看见自己脚下盘旋着一条蛇。接着，她发出了一阵恐惧的尖叫。但又立刻用手捂住嘴巴，想抑住自己的叫声。她依然死死地盯着地上的那份报纸，眼睛越瞪越大。终于，她再也按捺不住，发出了更加凄厉的尖叫声，不停地惊呼着，并动手使劲扯着自己的辫子，两脚在地上乱跺，象发了疯似的。

……

娜瓦勒扑倒在床上，哭得象个泪人儿。两条辫子绕在脖子上，象要勒死自己。她哭得肝肠寸断，胸口发闷，上气不接下气，在床上乱打乱踢，象是在作垂死挣扎。姐姐在一旁陪着她流泪。她想劝劝妹妹，可是又想不出劝慰的话，于是只能用更多的眼泪来陪伴她。

忽然，娜瓦勒止住了哭泣。

她仰面朝天，眼睁睁地望着天花板发愣。她的棕黑色的脸开始发青，象柠檬的颜色。她久久地沉思着，在身旁的姐姐无话可说，只是爱怜而又同情地望着她。

突然，她以机械、呆板的动作，从床上坐了起来，自言自语地说：

“我一定要到他那里去……”

……

娜瓦勒重新把纸折起来，放进那个小金盒里，泪珠儿又顺着脸颊扑簌簌地滚落下来。她坐到地板上，靠着衣柜，把头埋在两手中间，无声地哭泣着。

娜瓦勒心里明白，她是受到了一股难以抗拒的力量的驱使才说这些话的。她又模糊地意识到，说这些话是神经一时无法控制的表现。她只觉得自己分成两个人：一个姑娘，她知道易卜拉欣已被杀害，死了，她的美梦已经随着他一起破灭；另一个姑娘，她绝不相信他已经死去，坚信他还活着，正等待着与她相会，在阿努斯医院旁边的法尼广场！两个姑娘谁也说服不了对方。一个悲悲戚戚，沉浸在痛苦之中，无力抗拒；另一个则发了疯。

〔埃及〕伊赫桑·阿卜杜·库杜斯《我家有个男子汉》

P. 409、416、41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这几段文字起伏曲折，错落有致地描绘出少女悲痛时的形象。“身子倒退几步，两眼瞪得大大的……发出一阵恐惧的尖叫”，勾出少女突临噩耗的震撼与恐惧。“立刻用手捂住嘴巴，依然死死盯着那份报纸…终于发出了更加凄厉的尖叫声”，则刻画了少女不愿接受突如其来的噩耗，但噩耗又实实在在地发生了，并强烈刺激了少女的心理。惊惧过后，少女“扑倒床上，哭得像个泪人……两条辫子绕在脖子上，像要勒死自己”，写出少女无法排解内心悲痛的情感。“突然，她以机械、呆板的动作，从床上坐起来，自言自语地说‘我一定要到他那里去……’”，进一步描绘出少女在极度痛苦之中，反常的精神状态，从而加深了人物悲剧的效果。

（埃及少妇纳伊玛只受过普通教育，但她举止文雅，性格温和，是一位中产者的第三任太太。作品通过她婚后的悲惨遭遇的叙述，抨击了埃及社会妇女地位低下的不平等现象。这是纳伊玛刚被丈夫送到教养室时，伤心痛哭的描写。）

这个可怜的女人感到多么孤独、多么惊愕啊！她内心充满了悲哀，伤心地哭着，后来又啜泣着直到天明，累得浑身疲惫不堪，等起床时仍然不能理解。她想起了他！几乎要诅咒他。但是她全身颤栗，象死了或者

中了邪一般，眼睛直勾勾的，什么也不看，嘴边再也没有笑容。这样过了一段时间，她也许失去了记忆，泪水簌簌地往下淌。

夜幕降下，纳伊玛筋疲力尽地躺在那张破烂不堪的床上，在尘埃里辗转反侧，冒火的心田里发出声声叹息，最后困极了而昏昏欲睡。她蜷曲着身体处于半睡眠状态，而那个以各种嘈杂的声响扰乱的人会使她更加疲劳和痛苦吧？……

这不幸的女人屈服了。她一闭上眼睛就看见驱赶她的大汉和紧追不舍的巨人，怕得浑身哆嗦；她睁开眼睛却走进一个漆黑一片的洞穴，里边满是各种爬虫在蠕动。她苏醒过来，害怕极了，赶快伸出手来抚摸着大腿和胸口，以为出了什么事……她又睡下，突然眼前又出现了各种影子，许多骷髅在狞笑，巨大的怪物在跳着死亡之舞，她醒来想大声呼救。

［埃及］马哈茂德·塔希尔·拉辛《教养室》，
选自《埃及现代短篇小说集》P. 33，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这里通过这个多愁善感的少妇在受到丈夫的虐待后的一系列心态变化的描写，细腻地刻画了人物的内心世界：这个感情脆弱的女子，在受到丈夫的不公正的待遇后，先是很吃惊，不知为什么受虐待，觉得自己很委屈；等哭累了，就怨恨丈夫，诅咒他；之后，渐渐地变得迟钝、麻木了，“眼睛直勾勾的”，“也许失去了记忆”；最后终于屈服了，向夫权低了头，认命了。这是一个渐进的过程，作者把握得比较好。

【解脱】

（海丝特·白兰解开了红字的扣针，从胸上取下来，抛到远远的枯树叶间。）

烙印除掉之后，海丝特发出一声深长的叹息，从这一声叹息中，耻辱和苦闷的重荷，从她的精神上离开了。啊，多么怡然轻松！在她感觉到自由以前，她是不晓得它有多么重！由于另一种冲动，她取掉那拘束着头发的一般规格的帽子，于是浓密乌黑的发落在她的双肩上，在丰茂中即刻现出光与影，而且使她的容貌增添了柔和的美。仿佛从女性内心中涌现出来的一种灿烂温柔的微笑，戏舞在她的嘴边，并从她的双眼里

发射着光芒。在她那久已苍白的颊上，烧起一片红潮。她的女性，她的青春，以及她全部丰茂的美丽，便从人们所谓“一去不复返”的往昔中重又返回来了，她那少女的希望和前所未有的幸福，就都一起聚集在此刻的幻术圈里。天地间的阴黯似乎不过是这两个凡人心中流露出来的东西，已随着他们的哀愁消失了。而在一刹那之间，上天象是忽然微笑了，发射出阳光来，向着朦胧的森林间，贯注着一道强光，每一片绿叶都欣欣向荣，枯黄的落叶变成金黄色，萧瑟老树的灰色树干也闪出亮光。本来是造成阴影的物体，现在都成了发光的东西。那条小河的水道也可以循着它欢乐的闪光，追溯到森林的神秘的心脏里去，那已变成一种喜悦的神秘了。

这就是自然——那从来没有被法律征服过、也没有被更高的真理照射过、旷野的、异端的、森林中的自然——对于这两个人精神上的幸福表示的同情！无论是新诞生的、或是从死亡般沉睡中醒转来的爱情，必定要创造出一道阳光，使内心里那么充满着光辉，同时也洋溢到外部的世界上。纵然森林仍保留着阴黯，但在海丝特的眼睛里是光明的，在亚瑟·丁梅斯代尔的眼睛里是光明的！

［美］纳撒尼尔·霍桑《红字》P. 151～15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描写白兰在丢掉红字之后的喜悦心情。压在她心灵上的耻辱、重荷，经过好多年的磨难，她终于将它丢掉了。这是向社会的一个挑战。白兰由此感到获得了新生，感到青春重又返回。

【疼爱】

（妮阿玛是宰因的堂妹。宰因忠厚、善良，最终赢得了堂妹妮阿玛的爱。妮阿玛是一个纯洁、善良，对爱情忠贞不渝的姑娘。文中是她小时便受村妇们喜爱的情景。）

妮阿玛记得，小时候，村妇们每次来看她母亲时，总要把她拉到怀里，抚摸她那披到肩头的头发，亲吻她的脸蛋和嘴唇，逗她痒痒以至进行热烈的搂抱。她对此讨厌极了。她每次总是拼命挣扎。有一次来了一个胖女人，就象饿虎扑食一般地用两只粗大的胳膊钳着她，用两条沉重

的大腿夹着她，再加上她那浓烈的香水味呛着她，使她简直透不过气来。妮阿玛挣来挣去，想摆脱那女人的掌心，谁知那女人竟使劲将她搂住，把她那对肥厚的嘴唇按到她的脖子上、脸蛋上又亲又闻。……

［苏丹］塔依卜·萨利赫《风流赛义德》P. 230，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小姑娘妮阿玛由于长得极为可爱，招惹得村妇们对她格外疼爱，爱抚的行为甚至到了粗野的地步，使妮阿玛极为讨厌。作者用一连串的“动词”将村妇们爱抚的行为刻划的淋漓尽致，而且极为准确：“拉”、“抚摸”、“亲吻”、“逗”、“痒痒”、“搂抱”；作者进而用了一个比喻，“有一次来了一个胖女人，就像饿虎扑食一般”地“钳”、“夹”、“呛”、“搂”、“按”……动作之粗野，被勾画得入木三分。

【下厨】

（拉比芭·雪哈莱，年近三十，著名歌女，埃及一个歌舞班的领班。是主人公穆哈辛童年时代所仰慕的女性。小说通过一个小家庭的生活，从一个侧面描绘了二十世纪初的埃及社会。下面是拉比芭毛遂自荐，为别人做鱼的情景。）

主人们让她掌勺了。他们把她领进厨房，为她准备了蔬菜、鱼和各种物品。她开始上厨，可是干的是什么活啊?!

她在厨房里没过五分钟，就把整个厨房变成了晚市场。她把所有的铜锅、铜罐、铜盘、铜碟全部放到地上，满屋子都是，人们找不到一隅角落或一块地方没有盘碟锅罐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拉比芭也许并没有问自己这个问题?……谁也不敢走近厨房，因为她断然拒绝任何人的协助，以便让人们承认这是她一个人的功劳!

她早就把空锅放在火上了，却还在厨房内走来走去，手提着鱼轻声吟唱：

“核桃眼的姑娘多动人!……”

她的脚磕绊着杂乱地放在地上的盘碟罐壶……

鱼也散放在厨房各处：地上是鱼、搁板上是鱼、盘子里是鱼，水池龙头下面也是鱼，整个厨房仿佛变成了鱼市场!谁也想象不到，这一切

发生得竟是如此的迅速！……

毫无疑问，拉比芭·雪哈莱本人并没有注意到厨房变成了这种情况，她的的确确埋头于工作，满怀着热情，不时地嬉笑着大声说：

“妙哉妙哉，亲爱的！……观众们眼下在何处观赏雪哈莱领班的高超技艺？”

最后，她不知碰倒了多少盘碟……等她走出厨房时，竟是满头大汗，身上的白围裙沾满了油垢。

［埃及］陶菲格·哈基姆《灵魂归来》P. 11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人物在五分钟内，就把厨房搞成了到处是鱼的“鱼市场”，和堆满盘碟壶罐的“晚市场”，而她又“的的确确埋头于工作，满怀着热情，不时地嬉笑着……”，这就善意地讽刺了这个边干边唱边嬉笑的著名歌女在做鱼时的笨拙。“满头大汗”和“沾满了油垢”的白围裙衬托了人物此时的狼狈相。

【接站】

（洛伊丝，年近四十的英国女教师，主人公乌多莫的情人。小说叙述了乌多莫等一群觉悟了的非洲知识分子由梦想到实现理想而最终失败的苦难历程。下面是洛伊丝在车站迎接久别重逢的情人的情景。）

从巴黎开来的火车停住了。洛伊丝手搭遮阳挡住地中海上刺眼的阳光。人们从车厢里涌出来。她决意保持镇静，不往旅客中间去挤呀撞地。他会下来的，她在那里等着好啦。不必冲撞。她往后站，离开其他人，上上下下打量着这一节节车厢，放过去那一张张不是他的面孔。他会下来的，她在那里等吧。脖颈上的一个神经点开始霍霍地悸动起来。她意识到自己这五个月里是多么盼着他；这种意识并不涉及个人感情，仿佛同别人而不是同她本人有什么联系似的。他会来的。他会来的。是的，他会来，她要在那里等。她要在那里等。她用手摸着脖子，想制止神经的悸动。他会……

啊，他来了！

“迈克尔！”

接着，她下意识地朝他跑去。她努力把脚步慢下来，慢得象散步一样了。她喊出声来！宛如一个傻里傻气、头脑空虚、害相思病的年轻人。

［南非］亚伯拉罕《献给乌多莫的花环》P. 99，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接连出现“他会来的”，“她要在那里等”的句式，这些内心独白深沉、隽永，细腻地刻画出人物内心的期待与渴望。“她下意识地朝他跑去。她努力把脚步慢下来，慢得象散步一样了”，反映出中年妇女的矜持与成熟。

【安慰】

（洛伊丝，年近四十的英国女教师，主人公乌多莫的情人。乔·弗斯是她的好友，与乌多莫偷情，结果怀了孕。这是不明真相的洛伊丝在安慰内心感到强烈愧疚的朋友。）

乔·弗斯全身哆嗦，无声地啜泣。洛伊丝把这个比她年轻的女人搂到怀里，轻轻地摇晃着，就象母亲抚慰受到很大伤害的孩子一样。乔·弗斯心里翻腾起来，抽噎弄得全身直打哆嗦，心里直翻腾。精神上的痛苦无情地折磨着她，她忍不住尖叫起来。洛伊丝一直象母亲抚慰受到很大伤害的孩子一样，轻轻地摇晃着她，直到内心的翻腾平息，直到哭声变成饮泣，直到颤颤巍巍地喘粗气。

……

洛伊丝小心地把她的脑袋移放到枕头上，随即往洗澡间走去。她回来的时候拿着镇静药水。

［南非］亚伯拉罕《献给乌多莫的花环》P. 137，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实际上，作者在此细腻地刻画了两个人物的心态：一个是满怀挚诚的洛伊丝，她不明真相，认为自己对女友关心得不够，所以她“一直象母亲抚慰受到很大伤害的孩子一样”安慰着好友；另一个是充满愧疚的乔，觉得自己对不起洛伊丝，“精神上的痛苦无情地折磨着她”。所以，越是安慰她，她就越是哭得凶，由“无声的啜泣”，到“忍不住尖叫起来”。对比之下，给读者留下更深的印象。

【复仇】

（十九世纪初叶，法国科西嘉岛上的乡下姑娘高龙巴念念不忘村长巴里岂尼的杀父之仇，她想方设法让离家多年，刚刚退伍回乡的哥哥奥索重新燃起复仇的欲望，在一次自卫反击中亲手击毙了巴里岂尼的两个儿子。几个月后，奥索和上校的女儿结了婚，奥索兄妹和上校父女一起到上校的家乡爱尔兰去旅行。）

在一条小路的拐角儿上，高龙巴瞥见一个老人坐在太阳底下一张草秆坐垫的椅子上，好象害病的模样；他腮帮和眼睛都陷下去了，骨瘦如柴，一动不动，没有一点血色，目光也定了，看上去象尸首，不象活人。高龙巴把他打量了一会，乡下女人看她好奇，便说：

“这可怜的老头儿是你们的同乡；因为，小姐，我听你的口音，认出你是高斯人。他在本乡遭了难，两个儿子都死得非常惨。小姐，你别见怪，听说你们贵乡的人有了仇恨，手段是很辣的。所以这可怜的先生变成了孤零零的一个人，到比士来投靠一个远亲，便是我这个农庄的主人。老先生因为过分伤心，神志不大清了……我们太太家里客人很多，招留他很麻烦，便把他安顿在这儿。他脾气挺好，也不打搅人，一天说不上三句话。真的，他头脑已经糊涂了。医生每星期来看一次，说他活不久了。”

“啊！他没有救了吗？”高龙巴问。“象他这样，早些完了倒是福气。”

“小姐，你应该和他讲几句高斯话；听到家乡话，他或许精神会好一些。”

“那可不一定，”高龙巴冷冷的笑了笑。

她说着向老人走过去，站在他面前，把照着他的阳光遮掉了。可怜的白痴这才抬起头来，眼睛直勾勾的瞪着高龙巴，高龙巴也同样的瞪着他，始终堆着微笑。过了一会，老人把手按着脑门，闭上眼睛，似乎想躲开高龙巴的目光；接着又睁开眼来，睁得异乎寻常的大，嘴唇哆嗦着，想伸出手来，但他被高龙巴慑伏了，呆在椅子上，既不能开口，也不能动弹。临了，他眼中滚出两颗很大的泪珠，抽抽搭搭的发出几声哀号。

乡下女人说：“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他这个神气。”随后她对老人道：“这位小姐是你的同乡，特意来看看你的。”

他嗄着嗓子嚷道："饶了我吧！饶了我吧！你还不满足吗？那张纸……被我烧掉的那张纸……上面的字，你怎么知道的？……为什么把我两个都去了呢？纸上又没奥朗杜岂沃的名字……得留一个给我啊……留一个啊……奥朗杜岂沃是不相干的……"

高龙巴轻轻的用高斯土话和他说："我非两个都要不可。枝条斫落了，老根要不是已经烂了，我也要把它拔起来的。得啦，别抱怨了，你受苦的日子不长了。我，我却是痛苦了两年呢！"

老人叫了一声，头支持不住了，倒在胸前。高龙巴转过身子，慢慢的向农庄走去，嘴里含含糊糊的哼着一支巴拉太中的几句："我还要那只放枪的手，我要那只瞄准的眼睛，我要那颗起这个恶念的心……"

种园地的女人正忙着救护老头儿，高龙巴却神色紧张，目光如火，在上校的桌子对面坐下了。

"你怎么啦？"他问。"你的神气又和那天在比哀德拉纳拉，我们吃着中饭，外边飞进子弹来的时候一样了。"

"因为我想起了从前高斯的事。现在不想了。——将来侄子的教母总该轮到我吧？噢！我得给他题几个美丽的名字：琪尔福岂沃—汤麦索—奥索—雷翁纳！"

这时种园地的女人回来了。

"哎！"高龙巴态度镇静得很，"他是死了，还只是晕了一阵？"

"没有什么，小姐；可是他一看见你就变成这样，真怪啊。"

"医生说他活不久了是不是？"

"也许还不到两个月。"

"少一个这样的人也不是什么大损失。"

"你说谁啊？"上校问。

高龙巴若无其事的回答："说我们乡里的一个白痴。他寄宿在这里。我要随时打发人来问问他的消息。——喂，上校，别尽吃啊，给我哥哥和丽第亚留点儿草莓好不好？"

高龙巴和上校出了农庄，向马车那边走回去，庄稼女人对他们望了半天，和她的女儿说道：

"你瞧那位小姐长得多漂亮，唉！可是我相信她的眼睛一定有什么凶神恶煞的魔力。"

[法] 梅里美《高龙巴》P. 156～15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法国著名作家梅里美是个多才多艺的作家，他运用过各种体裁进行创作，还从事过文学翻译，但他艺术成就最高的，当数中短篇小说创作。《高龙巴》就是其中之一。高龙巴姿容绝世，性格强悍，她周密地安排、实现了自己复仇的宿愿。如果说在整个复仇过程中，她这个总导演、真正的主角是半隐在幕后，屈居哥哥身后的话，那作者专为她安排的这最后一幕，她就直接来到了前台，和仇人再度当面交战。这一章对丰满、深化她的个性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拘谨】

（当年轻人来到玛奇和班福德两个姑娘合伙租下的山庄时，平静被扰乱了。）

玛奇在厨房里忙着另做一顿饭。已经快七点钟了。她一面忙碌，一面不停地注意起居室里年轻人的动静，她不是在听他讲的话，而是在体会他声调的轻柔的起伏流动。她努力让自己保持独立的意志力，把嘴越抿越紧，简直嚼得象用针缝上了似的。可是不管她如何克制自己，她的大眼睛却瞪得圆圆的，发着光；她对自己失去了控制。她三下两下、马马虎虎地把饭准备好了，切下大块大块的面包和代用黄油——因为她们没有黄油。她绞尽脑汁想找点别的食物——托盘上只有面包、代用黄油和果酱，食橱里空空如也。她实在变不出东西来，就端着托盘走进了起居室。

她不愿意让人注意她，尤其不愿意让他看见她。可是她进去以后正在他背后忙着摆碗盏的时候，本来是躺着的他却抬起身子转过脸，朝肩膀后面望过来。她的脸色变得苍白憔悴了。

她的身体弯在桌上，年轻人注意地瞧着她苗条优美的腿，瞧着她束腰外套下摆裹着的臀部，瞧着她乌黑的发髻。本来就活跃在他心里的警醒的好奇心，再一次被她吸引住了。

油灯的灯罩是深绿色的，灯光射向下方，整个屋子的上半截都笼罩在阴影中。他的脸孔在灯光下面明晃晃地移动着。而玛奇则在远处，显

得模模糊糊的。

她把身子转了过来，眼睛还是瞧着旁边，黑黑的睫毛有时垂下，有时扇起。她噘着嘴，直到对班福德说话的时候嘴唇才松开：

“你来倒茶好吗？”

……

玛奇出现在门边，接过她的杯子，坐到离灯光尽可能远一点的角落里。她的膝盖很不自在。她没有裙子可以遮住膝盖，只好坐在那里，让膝盖很显眼地露在外面，她觉得难受极了。她拼命把自己缩小，好叫人看不见她。可是那个小伙子四仰八叉地躺在靠背椅上，偏要望着她。他的眼睛长久地、镇定地、追根究底地瞧着她，使她恨不得找个地方钻进去。然而她外表上还是稳稳当当地端着茶杯，噘着嘴，偏着头，喝她的茶。她想让别人看不见自己，这个愿望实在强烈，连小伙子都给弄糊涂了。他觉得他没法清清楚楚地看见她，她好象是阴影里的一个阴影。他的眼光一再转回到她身上，毫不放松地寻觅着，他在无意间集中了他的全部注意力。

〔英〕戴·赫·劳伦斯《狐》，
选自《世界文学》1981年第2期。

姑娘在陌生人面前显得十分拘束。在一个时期以来，她们生活在自己的天地里，没有外人打扰。来了一个生人，又是一个年轻的小伙子，她们的心里产生了骚动。在小伙子面前，她们感到不自在。

【等待】

（埃米娜是商人阿卜杜·贾瓦德的妻子。丈夫贾瓦德在家中道貌岸然、威严可惧，而在酒色场中放荡形骸，每日黄夜才归。作为埃及旧式的家庭妇女，埃米娜只有驯服和恭顺，因为男人有休妻的权力，她只有做男人附庸的地位。下面这段文字即描写埃米娜深夜等候丈夫归来的生活场景。）

时间已是午夜。她象往常一样准时醒来了。唤醒她的不是闹钟或别的什么声音，而是一种执着的自我感觉，这种自我感觉总是准确无误、忠实可靠地把她叫醒。刚才她还似醒非醒，好象在做梦，又象有那么一点

朦朦胧胧，忽然，担心睡过头的忐忑不安的情绪猛然袭来，她只得摇摇头，睁开了眼睛。四周漆黑一团，无法判断此时是几点钟。门外的马路总是彻夜不眠，咖啡店顾客和商店老板的谈话声通宵达旦，能够说明时间的只有她那象表针一样准确的自我感觉。室内寂静无声，说明老爷还没敲门，他的手杖还没点在楼梯的阶梯上。

她总是根据自己熟知的夫妻生活的礼数，于半夜醒来，等待丈夫夤夜归来，并伺候他上床歇息；这种老习惯伴随她度过了青春岁月，现在，又伴随着她步入了中年。

为了摆脱瞌睡的诱惑，她断然坐起身来，念了“奉真主之名”后，便掀开被子下了床，摸着床沿和窗台，一直走到屋门口。房门打开了，客厅壁灯架上的灯射进一丝微光。她慢慢地走过去，提着灯又回到屋里。灯光从灯罩口照到天花板上，映出一个外黑内亮、摇曳不定的光圈。她把灯放在沙发前面的茶几上，灯光照亮屋子。这是一个四面见方的宽大房间，屋顶很高，几根横梁支撑着天花板，室内陈设豪华：有波斯地毯、铜铸的四腿大床、大衣柜，还有铺着各色各样小块绣饰坐垫的长沙发。她走到镜子跟前，照了照，看到自己栗色头发一绺一绺地披散在额头上，咖啡色头巾也绉绉巴巴的，便解开头发，细心地梳理了一遍，再把发梢编上。她用手摸摸两颊，象要抹掉残留的睡意似的。她年已四十，身材适中，身子乍一看似瘦小，实则丰满匀称，皮肌很细腻。好看的瓜子脸上，配上高高的额头、小巧的五官，显得格外秀气；她鼻翼微张，一双美丽的小眼睛总带着一种甜蜜的梦幻般的眼神。一颗黑痣镶在浅褐色的脸庞上显得分外清晰。

她匆匆忙忙戴上面罩，走到阳台门口，打开门，走进去，然后，站在这牢笼般的阳台上，从墙上的小窗孔里向楼下的马路张望着。

［埃及］纳吉布·迈哈富兹《宫间街》P. 1～2，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利用典型的环境刻画典型的人物。夤夜是人们睡熟的时刻，而埃米娜不是听到了闹钟或是其他声响，而是“凭着一种执着的自我感觉”“象往常一样准时醒来”。这种习以为常的半夜起床的行为，其动力是出于畏惧丈夫的心理，因为“她要等待丈夫夤夜归来，并伺候他上床歇息”。而她自己为摆脱瞌睡的诱惑，先是起床念经，继而在镜子前梳理头发，最

后干脆站到牢笼般的阳台上，从小窗孔向楼下张望。作者正是通过埃米娜摆脱困倦的一系列的动作描写，反衬出她时时刻刻生活在男人淫威之下的可悲状态。

【出走】

（黎巴嫩青年萨米参加了反土耳其人的民族解放组织“盖哈坦协会”。由于叛徒的告密，敌人从萨米藏身的山洞中抓走了他，并把萨米关进了阿勒城的监狱。萨米的恋人齐娜为了去阿勒探视萨米，背着贪婪的后母瓦尔迪，从家偷拿了钱出走。）

齐娜躺在床上，左思右想，愁绪万斛，不能成眠。她在考虑如何筹划去阿勒的盘缠。她所有的积蓄不到二个比什里克，这是她每天偷偷从卖菜钱中一个美塔里克、一个美塔里克扣出来的。她本想和祖父商量，这倒不是向他要钱，他是没有钱的。但是他也许能借到一笔钱。考虑再三，她觉得还是不把此事告诉祖父为好。……

突然间，齐娜脑际闪现出一个令她发抖的念头来。她睁着大眼睛，瞪视着那扇木门。那扇门把她的屋子和她后妈的屋子隔开来。瓦尔迪今晚早早就关了酒店的门，现已酣然入梦。齐娜听见她的鼾声隔墙传来，还夹杂着一股股刺鼻的酒臭。尽管屋内漆黑，她还是转过脸朝祖父的床瞥了一眼。听见她祖父轻微的鼾声，才放下心来。齐娜掀掉被子，轻轻站起身，双手摸索着走到窗前，又摸到洗脸架旁。在洗脸架上，她摸到那把补完衣服搁在架上的剪刀。齐娜拿起剪刀，轻轻合拢来，又伸出两只手摸索到门旁。在门口，她突然站住了。她感到瓦尔迪已被她吵醒，正从门那一面过来阻拦她。齐娜的心怦怦直跳。她迟疑不决，进退两难，急得额上直冒冷汗。她咬住了手指，不知该怎么办。夜阑人静，不知那家公鸡啼鸣起来。那嘶哑的啼鸣似乎有一种魔力，给她平添了勇气和力量。她咬咬牙，下定决心。让她后妈爱怎么数落她就怎么数落她，爱怎么虐待她就怎么虐待她。恶言詈骂也好，揪头发毒打也好，她都习以为常，没有什么了不起。

齐娜蹑手蹑脚开了门。门栓咯吱响了一下，她也没在意，只听见后妈鼾声如雷。凭借着从窗户透进的朦胧月光，她看见后妈仰天躺着，被子从她肥胖的肩上滑落下来，银白色的月光照射在她赤裸裸的肩膀上。齐

娜轻轻移动着脚步，手中握着剪刀，决心也更坚定。在后妈床前，她站住了。自己也没想到会如此镇定自若。

为了保险，瓦尔迪一向把酒店抽屉的钥匙用绳子挂在脖颈上。齐娜拿到钥匙后，就溜到前屋的店堂。她打开抽屉，来不及对里拉、美基达和比什里克进行挑选，只是把手伸进抽屉，捏住一大把钱币，用手绢包起来，塞进胸衣。该怎么处置钥匙呢？她思索片刻，就把钥匙放在后妈的枕头边，悄悄溜了出去。

她星夜兼程，朝阿勒方向直奔。走了一小时，到达高尔纳·谢哈瓦纳时，才想起她忘了拿头巾和从木箱中取出的面包了。

［黎巴嫩］陶菲格·尤素福·阿瓦德《白衣女侠》P. 64～65，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4 年版。

一个少女蔑视市俗的观念，决心出走，到遥远陌生的城市去看望狱中的恋人。这是需要极大的勇气的，更何况还要从吝啬、贪婪、凶狠的后母手里偷偷地拿取盘缠。作者对自己笔下的人物十分熟悉和了解，并擅长把握人物的性格和内心世界去表现人物。如写齐娜开始行动时“摸索到窗前，又摸索到洗脸架旁”。当摸索到门口时“她突然站住了”，“心怦怦直跳”，“急得额上直冒冷汗”，紧张、害怕、担心的情形跃然纸上。但是爱情给了她勇气和力量，最后“咬咬牙，下定决心”溜出去了。当决心已下，“自己也没想会如此镇定自若”。虽然感到“镇定自若”，但是当她星夜兼程朝阿勒方向奔出一小时后“才想起忘了拿头巾和从木箱中取出的面包了”。作者把一个少女为了爱情不顾一切，以极大勇气和力量战胜胆怯、紧张和慌乱而采取行动时的形象写得活龙活现，呼之欲出。

（爱国青年易卜拉欣遭警方通缉，逃亡中偶然躲藏到娜瓦勒家中。为了帮助易卜拉欣与外面的同志接上关系，被父母看管极严的少女娜瓦勒躲过父母的视线，悄悄溜出家门。）

娜瓦勒瞥了萨米娅一眼，似乎警告她别折穿秘密。

萨米娅用软弱的目光向娜瓦勒作了回答，表明她不会出妹妹的丑。

娜瓦勒溜进会客室，动手穿上刚才拿来的衣服。

这间会客室几乎与其他房间分开，离大门最近，而且总是关闭着。除非家里来了陌生的客人，才打开门窗。娜瓦勒溜出会客室，手里提一双

鞋，神不知鬼不觉地朝大门走去。

她小心翼翼地拉开大门，没有发出一点声响。出门前又思索片刻，然后把手里那双鞋子往地上一搁，踮着脚尖蹑手蹑脚地走回起居室，捡起扔在那儿的一张昨日的报纸，返回门口，伫立在大门前，从报纸上撕下一小片，用唾沫把它沾湿，揉成一团，塞进锁孔内，防止锁舌伸出。然后，她又提起鞋，左右扫视一下，迈出大门，顺手把门拉上。这样，大门关住了却没有锁上。

她穿上鞋，依然不知不觉地踮着脚尖走下石级。

［埃及］伊赫桑·阿卜杜·库杜斯《我家有个男子汉》P. 17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平铺直叙地描写，着重突出少女的“轻”字。“把鞋提在手里”，还“踮着脚尖蹑手蹑脚地走”，既写出少女担心被父母发觉的心态，又刻画了少女的轻巧。“出门前又思索片刻”，把一块报纸“用唾沫沾湿，捏成团塞到锁孔里”。这几笔活脱脱地勾画出少女天真而又聪颖，活泼而又细心的可爱形态。

【送行】

（年轻的检察官小野木登上了渡轮。在渡轮起航之前，他站在甲板上，看着那些站在码头上送行的人们。突然，小野木的目光停在了一位年轻女子的身上。）

进码头之前，有一处剪票所；一个年轻女子伫立在刚出剪票口的角落里。小野木发现，那个女子根本不朝轮船这边看。她把脸扭过去，注视着另外一面的大海。

从她站立的位置来看，肯定是为船上的乘客送行的。然而，奇怪的是，她根本不往船上看一眼。

不一会儿，开船的汽笛响了。……这个时候，那个女子才把视线飞快地移到船上。目光十分锐利，表情异常严肃。她是在注视 着船上的某一个人。

然而，她那目光在船上也只不过停了五、六秒的时间。随后，便迅速地扭转身，穿过剪票口，跑远了。

她的身影很快又在海滨公路上出现了，正把袖子捂到脸上，一路飞也似地跑着。轮船缓慢地移动起来。可是那女子却再也没有朝轮船看上一眼，边哭边一溜烟跑开了。

［日］松本清张《波浪上的塔》P. 227，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读者就像是在现实生活中，目睹了一位女性面对生离死别的悲切情态。作者描写的一个送人的女子在悲伤痛楚之余，不忍心凝望离别的亲人出港。用了动态的描写手法，衬托出人物复杂、悲伤的情绪，也使读者感受到女子一往情深的内心世界。

【挣扎】

（阿新是小说中的女主人公，因生活所迫，她的丈夫留吉去京都当酿酒工，而她自己每天去石灰窑做工。一个雪天，阿新下工回来的路上，碰到了同村的男人权助。）

矮个子阿新，看来还没有权助半身高。不过，矮可是矮，却很胖，年轻小媳妇的体态表现的十足。胖乎乎的耳朵后边，脖颈生满了汗毛，十分妖艳。但见她雪白的颈项在红花汗衫的领子里羞得成了桃红色，渗出汗珠来，由于急匆匆地在雪道上赶路，她冒了汗。汗津津的脸红朴朴的。权助心慌意乱了。

……他象抓一只小鸟似的拽住了阿新。

“干什么，干什么！”阿新推开就要伸进劳动裤里的一只多毛的大手，惊叫起来。……权助眼看着阿新用黑色毛毯裹着的火红身子，露出了鸟绒似的下肢，埋在雪里不住地打颤。她枉然地蹬跶两只白皙的脚，好象鸟雀在抖动翅膀。

［日］水上勉《酿酒工》，选自《孤独的盲歌女》P. 54～55，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从不同的角度，细腻地刻画人物形象，是此片断的特点。作者先从阿新的背部，细致地描写了脖颈的汗毛和颜色，符合高个子权助观察矮个子阿新的立足点。接着又变换角度，用形象的比喻描写了阿新被无情侮辱的情景。另外，抓住人物特征，表现人物性格也很巧妙。如：“雪白

的脖颈……羞得成了桃红色”，这一个“羞”字就揭示出人物贤慧、正派的性格。

（海丝特·白兰佩戴着红字，忍受着心灵上的苦痛，顽强地生活着。）

这个符号，或者宁可说由这符号所表示的社会地位，在海丝特·白兰本人心灵上，产生了强有力而奇特的影响。她性格上所有的轻松优美的绿叶，都已被这个火红的烙印烧得枯槁，并且早已落得精光了，只剩下一个赤裸的粗糙的轮廓，倘使说她还有朋友和伴侣的话，他们见了也会避得远远的。就连她人品的魅力，都经历了一种相似的变化。这一部分是由于她故意穿上严肃的服装，一部分也是因为她态度上的缺乏表情。她堂皇富丽的头发也变形得令人感伤，不是剪短就是完全遮在帽子里，从没有一束辉煌的头发显耀在阳光中。一半由于这些原因，但另外也还有别的原因，使海丝特的面孔上仿佛不能再有“爱情”可留恋的地方，海丝特的形姿，虽然庄丽而如雕像，却没有什么可使“热情”会梦想来拥抱它了；在海丝特的胸怀里，再没有什么可使它重新成为爱情的枕头。某一部分的本性已经离开她了，而保留这种本性，却是使她成为一个女性所不可少的条件。当一个女人遭遇了并长期忍受了特别苛刻的经历时，女性的性格与人品，常常会遇到这样的命运，会有这样严酷的发展。如果她只有温柔，她便会死掉的。如果她要活下去，那种温柔不是从她身上排挤出去，便是深深地压碎在她的心里，永远不能再现出来，而这二者的表象是相同的。后一种大概是最真实的理论。以前是女人、现在不算是女人的这么一个人，随时随刻她都可以再变成一个女人，只要有促成这种转变的幻术的点化。至于海丝特·白兰是否此后会受到这种点化，得到这种转变，我们将来再看吧。

海丝特所给人的印象是如大理石一般地冰冷，这大都是由于环境的关系，她的生活大部分已由热情和情绪方面转向到思想上去了。她独自立足于世界上——孤独得对于社会无所依附，只有小珠儿要她指导和保护——孤独得不再希望恢复她的地位，即使说她还没有鄙弃这种愿望的话——她把那破碎的锁链的断片一起抛弃了。世俗的法律并不是她的心灵上的法律。当时的时代，人类智力新被解放，比从前的许多世纪，已得到更活跃更广大的领域。军人已颠覆了贵族和帝王。比军人更勇敢的

人士，把那与古代思想有关连的、古代偏见的全部体系，并非实际地，而在理论的范围以内——理论就是他们最真实的立足之地——予以推翻并重新排列。海丝特·白兰受了这种精神的感染。她采取了一种思想自由的态度，当时在大西洋的对岸，这本是很平常的事，但若让我们的祖先晓得了这回事，他们会认为那是比红字烙印的罪恶还更严重的。在海岸边，在她孤独的茅舍里，来访问她的那些思想，是不敢闯进新英格兰其他任何屋子里面去的：如果有人看见那些阴影似的客人走来扣门，就会认为是和恶魔一样地具有危险性了。

［美］纳撒尼尔·霍桑《红字》P. 111～11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刻画白兰的心理变化，并挖掘其内在的象征价值。白兰忍辱生存，顽强地同迫害她的社会挣扎抗争。

【吵骂】

（泰盖梅雅大婶年轻时曾在城市当妓女，中年落居乡村，与女儿闲居度日。青年大学生卡齐莫托性格内向，少言寡语，放假回家时与泰盖梅雅大婶的女儿相好起来。泰盖梅雅一心想使女儿嫁给薄情寡义的县长马纳赛，当她闻知女儿与村中马夫鲁的儿子卡齐莫托相好之事后，怒气冲冲地闯到马夫鲁家吵闹。）

……她腰间缠着一条坎嘎，原来是泰盖梅雅大婶。她气势汹汹地快步朝门口走近。真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啊！刚到门口，她就大声嚷嚷。“这是谁的家？”屋里那两个女亲戚没有马上回答。“我在问，这是谁的家？”她佯装不知地又问了一遍。爸爸听到之后，走出屋来。

“马夫鲁！马夫鲁！你就是马夫鲁！”泰盖梅雅大吵大嚷。“我今天和你算帐！你如果想杀人，就宰了我，赶快动手吧！你以为，我不是活人？我的家就是我的家！是一个女人的家，但你们总不能这样欺侮人呀！我的家，由我养活！村里的男人们有什么理由欺辱我！”

“慢慢嚷嚷！从来还没有一个女人来我们家这么闹过！”爸爸开口说道，“你这么吵下去是什么意思，想让我给你一箭不成！”

“射吧！这就是胸脯，照这儿射！”

“马夫鲁，”她开口说，“我和你没有什么可争吵的了。我和这个话很少的孩子却没有个完！”她指着我。“我和卡利亚也没有什么可说的，他又懂事又听话。但是，这个哑巴！他表面上老老实实，实际上尽干见不得人的事！我们大家都相处得不错，从来也没红过脸。但是，自从这个哑巴放假回村，我们之间的关系就破坏了。事情是这样的。”她一边讲，一边用指头戳着地下，表示强调，“他一回家，……”她紧了紧松散的坎嘎，遮了遮外露的乳房。“他一回家，”说着又戳了一下地，“就和我女儿勾搭上了，”又戳了一下，“就在我们家里！”她又朝地下连戳两下。“我就这么一个孩子，独苗儿呀！”她用手指从上到下划了一条线。“马夫鲁，你是知道的，我女儿已经和马纳赛订了婚！”她朝旁边吐了一口唾沫。

……

人们要求我首先向泰盖梅雅大婶认错赔罪，我一一照办了，可是，泰盖梅雅还不满意，她要求赔偿损失。她气愤地站了起来，从怀里掏出一件白色的东西，原来是我那张象片。她当着大家的面，把它撕得粉碎，扔在地上。

“你要再蹬我家的门，就让你长出犄角来！”她朝我愤怒地嚷完，便扬长而去。

〔坦桑尼亚〕埃·凯齐拉哈比《白痴》，
选自《混乱人世》P. 298～300，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是谁的家？……我在问，这是谁的家？”明明知道是谁的家，却在门外故意大声喝问，作者两笔即将泰盖梅雅泼辣、好斗，已拉开架式要大闹一番的劲头勾勒出来。泰盖梅雅叫嚷了半天之后才切入正题，讲“他一回家……”。然而，这两句正题话她几乎每讲几个字就要停顿一下，加上点儿动作；其间四次用手指戳地，一次“紧了紧松散的坎嘎，遮了遮外露的乳房”，一次用手指“从上到下划了一条线”，最后是“朝旁边吐了一口唾沫”。这六个小动作生动形象地表现了泰盖梅雅的悍妇特点。而“……和我女儿勾搭上了”，要求“赔偿损失”，则暴露出泰盖梅雅的妓女生涯在其思想深处留下的印记。作者正是运用含而不露的笔法和生动的语言刻划出了人物的思想、性格。

（侯爵的秘书于连在一旁的冷眼观察，使他多少认识了一些侯爵的女儿玛特儿小姐。）

假设于连把夸张玛特儿的美丽的时间，或者他对于她的家庭的高傲怀恨的时间，用来研究客厅里所发生的事情，他一定会了然玛特儿为什么能够主宰她周围的一切。只要有人触怒了德·拉·木尔小姐，她懂得怎样用一句俏皮话惩罚他，她的俏皮话，那么有分寸，选得那么好，表面上看来那么有礼貌，而且说得那么恰到好处，让人家事后愈想，愈觉得伤痛。她渐渐变成了一个伤害他人自尊心的可怕的人。因为她对于她家里的人竭力希望的事物，不觉得有丝毫的价值。她在他们眼里，是一个冷酷自持的人。贵族的客厅，在离开以后，是很可以向人夸耀的。但也仅此而已。完全无意识的庸俗的谈论，再加上虚伪，结果使人要呕吐的陈腐，不能忍耐下去。礼貌本身在头几天还有点道理，在最初的兴奋和惊讶之后，于连便有这样的感觉他向自己说道："礼貌不过是忿怒休止时的表现，而脾气发时，便会产生忿怒。玛特儿时常感觉烦厌，也许她会到处感觉烦厌，于是说说讽刺别人的话，成了她的一种消遣和真正的快乐。"

［法］司汤达《红与黑》P. 41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跳河】

（六等小职员卡米尔的女儿奈菲萨在痛苦的生活中堕落了。在卖淫时被警察抓获。奈菲萨的弟弟侯斯尼认为这桩丑闻有损他和家庭的名誉及自己的前程，竟然逼迫姐姐跳河。奈菲萨对生活已绝望，终于跳河自尽。文中的"他"即是侯斯尼。在姐姐跳河的一刹那，他想纠正自己的错误，但一切都太晚了。）

……她耷拉着脑袋，一步一步慢慢地移动，全身被一种麻木的感觉控制着，看上去很坚定。在灯光下，他能很清楚地看到她，他的目光落在她脸的侧面上，她缓慢地挪动双脚，最后走到桥的中央。她停步不走了，抬起头，向四周环视了一下，然后转身来到桥的栏杆边上，定定地望着那川流不息的河水。

……

姑娘依然凝视着水面。……他看到她向两边张望了一下，然后突如其来地以一种快速而绝望的动作爬上了栏杆。……她已经往下跳了，或者任凭自己落下去了。她的喉咙里发出一声凄厉的尖叫声，任何一个人听到这种惨叫都会不由自主地想起面临死神的人的面容，……然后，她的身躯撞击水面的声音震动了他的耳膜……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人生的始末》P. 369、37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

作者以奈菲萨跳河前的一系列举止、神态和喊声，刻划了她欲生不得，欲死又不情愿 的极为复杂的心理。一方面，“求生”是人的本能，所以作者写她“耷拉着脑袋”、“定定地望着那川流不息的河水”、“依然凝视着水面”，说明情绪低落到极点；而且行动也极为迟顿，“慢慢地移动”、“缓慢地挪动双脚”、“停步不走了”等等。另一方面，奈菲萨对生活已彻底丧失信心，尤其弟弟的逼迫，使她下定决心结束自己的一生。所以作者又写她“坚定”，虽然这是“全身被一种麻木的感觉控制着”的“坚定”，她终于“突如其来地以一种快速而绝望的动作爬上了栏杆”便是明证。那种“她的喉咙发出”的“凄厉的尖叫声”更是她对生活的控诉。

【夺信】

（菊治找到了文子的信。他拿着那封没贴邮票的信，神情轻松地想要拆开。文子跪着蹭过去，想从菊治手里抢过信来。菊治倏地把手藏在背后。）

正在这功夫，文子的左手一下按在菊治的腿上，右手伸着想去夺信。两手动作一乱，身体几乎失去平衡。看来快要倒在菊治身上，她用左手向后一撑，右手仍伸前去够菊治身后的信。这时，她身子往右歪了一歪，险些倒向前去，一边脸快碰到菊治的腹部。可她竟一机灵，躲闪开了。连她按在菊治腿上的左手，也只是轻柔地触碰一下而已。这样一双柔软的手，怎能撑得住那向右歪，又往前倒的上半身呢？

……

文子转向一旁，把自己的信撕得粉碎。脖子和露出的手臂都汗津津的。

刚才文子怕倒下去，身子一闪，脸色发青，等她坐正以后，才慌得满面飞红，大概就在那时出的汗。

［日］川端康成《雪国·千鹤·古都》P. 221～222，
漓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里把文子小姐不顾一切，急欲夺回自己信件的情景写得很精采。作者运用了形象的细节描写：文子抢信的手忙脚乱，轻盈、灵巧的体态、对菊治轻柔的触碰以及飞红的面颊……都衬托出一个年轻的女孩子既深爱对方，又怕被当面截穿心事时的那种羞怯、慌乱不安的心情。同时也表现了文子小姐在自己心爱的菊治面前所显示出来的娇美、羞嗔的表情。

【争闹】

（混血儿伊丽莎为了逃开动辄捆孩子脸打孩子头的母亲，逃离了禁锢自由的家，住进了单位的集体宿舍。她的母亲为了得到她挣的钱，多次叫父亲、弟妹等动员她回家，一直没有奏效，因此她的母亲只好亲自出马，怒气冲冲地来了。）

她一到我宿舍门口，就闯了进来。她声称要瞧瞧我的卧室，同宿舍的朋友们死劲地把她推回到客厅。当我从后屋出来时，母亲命令我立即收拾行李，离开宿舍回家去。

我搬入宿舍，已有一个月。这一个月中，再也没有听到母亲向我发号施令的声音。我尝到了自由生活的甜头。于是，我严正地拒绝了她逼我回家的要求。她反驳我。激烈的辩论导致了一场愈来愈喧嚣的争吵。她大吵大嚷，声音比我还响。我怒不可遏，揭露了她要我回家住的真实企图：并非为了家庭团圆，而是看中了我的钱罢了。当时，母亲正站在我身旁，她抡起右手想揍我。我早已熟悉了她这一动作，便机灵地闪避。……说时迟，那时快，我拔腿跑回卧室，把房门倒锁。屋外传来母亲用荷兰语的一连串不堪入耳的咒骂声。“嘭，嘭，嘭”，她用拳头拼命地砸我的房门。我们这一排的其他房间也都为之震动，竹墙上的石灰被震得纷纷落地。

[印尼] 迪妮《混血女郎伊丽莎》P. 94，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作者通过母亲的举止，不仅把一个粗野暴躁的女人写活了，而且揭示了母女二人极为恶劣的关系。这段描绘没有母亲的语言描写，读者也不知道母亲具体说了些什么，但此人的狂暴无理却如见其人，如闻其声。伊丽莎的母亲是一个放荡自私的女人，几个孩子都不知谁是自己真正的父亲，再加上母亲的粗暴，使伊丽莎从内心深处厌恶她，渴望永久地摆脱她的控制，过自由的生活。这一段短暂的争闹从一个侧面较好地揭示了母女二人各自的性格特点。

【搏斗】

（一天下午，数千名妇女，有的穿着绿色、有的穿着白色和紫色的女权主义者的衣服，有许多人还拿着旗帜，乐队为她们奏着进行曲。还有一些手上拿着旗子的男人，旗子上写着："同拒绝给妇女议会选举权的政府作斗争。"

游行开始了，她们穿过特拉法加广场并进入林荫大道，向白金汉宫进发。突然出现了更多的警察，他们开始阻止她们前进。双方发生了僵持，并展开了搏斗。）

一个戴着扁平帽子的巡警阻止她前进。此人身材魁梧，体格强壮，而且看起来要比她至少高一英尺。他们简短地交谈了几句后，潘克赫斯特太太迈步向前。巡警挡住她的去路。她想推开巡警继续前进。然而警察一把抓住潘克赫斯特太太，把她悬空提起，带走了，这使夏洛蒂吓了一大跳。

夏洛蒂和其他妇女见状都勃然大怒。游行群众拼命向这排警察推进。夏洛蒂看见一、两个人冲了过去，向王宫跑去，身后的警察紧追不舍。警察骑的马踢踏着脚，马蹄在行道上发出威胁性的卡嗒卡嗒声。纠察线开始崩溃。几名妇女与警察展开了搏斗，被摔倒在地上。夏洛蒂被那些粗暴行径吓得大惊失色。一些男性旁观者赶来为警察助战，然后他们嘻闹着投入战斗，有人抓住夏洛蒂附近一个中年妇女的大腿。"放开我，先生！"这个妇女愤慨地说。警察说："我亲爱的老婆子，今天我喜欢抓哪里就可

以抓哪里!”一帮头戴硬草帽的男人，奋力挤进人群，把妇女推来搡去，拳打脚踢，夏洛蒂大声尖叫了起来。突然，一群女权主义者挥舞着瓶状棒展开了反击，硬草帽四下飞散。不再有任何旁观的人了。每个人都投入了混战。夏洛蒂心想溜走，但无论她朝何处转身，看到的都是暴行。一个头戴圆顶硬礼帽的家伙抓住一个年轻妇女，一只手臂横过她的乳房，另一只手穿过她的两腿中间，夏洛蒂听到他说：“你等这个等了很久了，是不是?”这种兽行使夏洛蒂大惊失色：它象一张中世纪的炼狱图，图中，每一个人都蒙受一种无法言传的酷刑。但眼下这一切都是千真万确的，她自己就身在其中。她被身后的人一把推倒在地，擦伤了双手，跌得两膝青一块紫一块，还有人在她手上踩了一脚。她试图站起来，但又一次被击倒。她意识到她可能要在马蹄的践踏下去见上帝。在绝望中，她一把抓住一个妇人的衣襟，奋力一拉立起身来。一些妇女正朝男人的眼睛撒胡椒粉，但无法撒得很准，她们此举的成功使同样多的男人和妇女失去了战斗力。搏斗变得越来越残忍。夏洛蒂看见一个女人躺在地上，鼻孔直流鲜血。她心想营救那个女人，但她自己动弹不得——她勉勉强强才站稳身子。她开始感到恼怒和惊恐。因为男人，警察还有平民百姓都是一个样，以拳打脚踢妇女为乐趣。夏洛蒂歇斯底里地想：他们为什么如此龇牙咧嘴？她感到有一只大手抓住她的乳房，她吓得魂不附体。这只大手紧紧地抓着不放，还使劲地拧了拧。她转过身，笨拙地把这只手甩开了。她的前面站着一个二十五、六岁的男子，穿着一身体面的花呢衣服。他伸出双手，抓住她的两只乳房，手指使劲地往里面挖。从来没有人碰过她这地方。她和这个男人搏斗着，并从他的脸上看出一种愤怒和淫欲交织在一起的野蛮神色。他叫嚷着：“你所需要的，就是这个，是不是?”然后，他朝她的下腹就是一拳。这一拳好象打进了她的肚子里。此一击使她大为震惊，疼痛不已，但使她惊恐不已的是，她不能呼吸了。她站在那里，弯着腰，张着嘴。她想喘息，想呼叫，但既喘不过气，又喊不出声。她觉得自己肯定就要离开人世。她模模糊糊发觉一位身材很高的男子，从她身边经过，他推开众人——好象这些人只不过象田里的麦子一样。高个子抓住穿花呢衣服的男人的翻领，并在他的颏上捶了一拳。这一击似乎把这个年轻人打翻在地，然后又把他高高举起。他脸上那吃惊的神气几乎是滑稽可笑的。这时，夏洛蒂终于能够呼吸了。她用力呼

吸着新鲜空气。高个子用一只手臂紧紧搂着她的双肩，并在她的耳边说道："这边走！"她意识到自己已经得救了。感到是在一位强有力的保护人的双手护卫下，她产生了莫大的宽慰感，她几乎昏了过去。

高个子把她搀送到人群外边。一个警官举起警棍来打她。夏洛蒂的保护者抬起手臂，挡开警棍，木棍子落在他的前臂上的时候，痛得他叫出声来。他放开夏洛蒂，接着给警察一阵痛打。只见警官躺在地上，鲜血直流。高个子再一次带着夏洛蒂穿过拥挤的人群。

他们终于走出了人群。夏洛蒂意识到已经平安无事时，她开始轻声哭泣起来，泪珠从她的双颊上扑簌簌地落下。

［英］肯·福莱特《圣彼得堡来客》P. 219～221，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用了"挡"、"推"、"抓"、"提"、"挤"、"冲"、"跑"、"追"、"摔"、"操"、"打"、"踢"、"挥"、"跌"、"踏"、"撇"、"挖"、"躺"、"捶"、"举"等一系列动词，把一个男打女追的搏斗场面活灵活现的展现给读者。

作者又通过细致的动作描写，把妇女为争取自己的权力的斗争精神表露得淋漓尽致。她们思想上长期被压抑的东西得到了发泄，显示了女人不是软弱无力，否定人们可以恣意攻击妇女的神话。同时也看出，男人们以拳打脚踢妇女为乐趣的野蛮行为。

（章西地区的人们不堪忍受英国侵略者的奴役，在王公夫人的带领下，奋起抗击英国军队。章西女王亲上战场，与英国军队决战。）

夫人继续挥舞宝剑往前开路。突然，一名英国步兵的刺刀戳入夫人胸部的下侧。夫人反手一剑将那名英国兵登时击毙。夫人的伤势是严重的，但肠子并未受损。……

一名英国兵掏出手枪向夫人射击。子弹击中了夫人的左腿。那名英国兵看到夫人颈上佩戴着闪闪发光的珠宝项圈。夫人扔掉左手上的宝剑。揪住马鬃，用右手和右腿支撑着将身体坐稳。这时，那名英国骑兵已经来到近前。夫人举起右手，将他一剑击毙，然而，又有一名英国骑兵追了上来。

夫人用右脚的靴距又刺了一下马肚，想驱使它前进。但那马死也不

肯迈步。它抬起两条前腿昂头挺立着。夫人不得不向后挪退。她的一条腿已经不起作用，而且疼痛难忍。鲜血象泉水一样从她的腹部和腿部向外涌流。

……那名英国骑兵向夫人的头部猛击了一剑，夫人头部的右侧被剑击中，裂开一个大口，右眼也突了出来。尽管如此，她依然奋力举剑向那英国骑兵砍去，砍断了他的一只臂膀！……

［印度］弗林达文拉尔·瓦尔玛《章西女王》P. 42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年版。

作者在这里详尽地描写出王公夫人挥剑战场、英勇拼杀的形象。使一位不畏强暴、抵御外国侵略者的女王女英雄跃然纸上。夫人在三次受伤的情况下，作者用了“反手一剑”，“举起右手”，“奋力举剑”的描写，使读者仿佛看得到漫天的尘土，听得到震天的喊杀声。

【斗殴】

（莱奥尼拉与阿纳斯塔西雅是农村少女，两人曾是好朋友，容貌在村中都很出色。村中的浪荡青年图马申尼好色而心狠，他先使莱奥尼拉怀孕，又引诱了阿纳斯塔西雅。但图马申尼并不打算娶哪一位姑娘。莱奥尼雅得知阿纳斯塔西雅与图马申尼一起厮混之事，非常气愤。一日黄昏，阿纳斯塔西雅到村边井旁打水，正碰上莱奥尼拉和她的妹妹奥雷莉雅。双方由口角而演为殴斗。）

莱奥尼拉扑上来，一把抓住了阿纳斯塔西雅。二人扭打起来。一时间，谁也不能把对方摔倒。撕呀、挠呀、抓呀、拧呀，好不热闹，但还是不分胜负。附近的牛群也抬起了头，看看到底出了什么事。当它们发现她们并不是用头在顶撞，就又低下头吃自己的草去了。二人撕打了半天，双方都已精疲力尽。二人的衣服都已撕碎了，赤身露体地扭打在一起。莱奥尼拉不巧踩着了一块洗衣石，一下子滑倒了。对手便骑在她肚子上喝道：

“哼，现在你说！你说呀！还有什么要说！叫我一声奶奶我就放你！舔舔我的下巴！”

莱奥尼拉又恼又恨地哭了。

“奥雷莉雅，快来帮帮我呀！快来帮帮我呀！”

妹妹闻声赶来，举起水桶，朝阿纳斯塔西雅头上砸去，她慢慢地倒在地上，昏了过去。姐妹两人一见闯了祸，扔下水桶就朝家里跑去。来打水的其他妇女们发现阿纳斯塔西雅躺在地上，已不省人事，便把她抬回家中。

［坦桑尼亚］埃·凯齐拉哈比《混乱人世》P. 43，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

准确把握了女子打架的特点：“撕呀，挠呀，抓呀，拧呀”，显然不同于男子那种拳脚相争的凶狠场面。“附近的牛群也抬起了头，看看到底出了什么事。当它们发现她们并不是用头在顶撞，就又低下头吃自己的草去了。”聊聊几笔似乎与打架并无关系，实则别有风味地烘托出二人撕打时的环境与气氛，并带有一丝嘲讽的意味。阿纳斯塔西雅骑在莱奥尼拉的肚子上喝道：“叫我一声奶奶我就放你！舔舔我的下巴！”这一细节，生动地勾画出没有多少文化的农村少女粗俗可笑的一面。莱奥尼拉与妹妹“扔下水桶”，“朝家”跑去，写出了姐俩“闯祸”后的情态。整个殴斗的描写，文字极短却一波三折，耐人寻味。

（中年妇女菲达，性格粗犷豪放，生活放荡不羁，但心地善良，富有同情心；梅布尔是个十八九岁的混血姑娘，纯朴天真，爱慕虚荣。梅布尔在得知英国情人将离她而去时，欲哭无泪，菲达又怜又恨，这是菲达打梅布尔的情景。作品正是通过这些人物悲惨遭遇的叙述，揭露南非统治者的丑恶。）

菲达苦思着。她猛地转过身来，兴冲冲地向梅布尔走去。她向前倾着身子，一把抓住梅布尔的衣襟，使劲把她揪了起来。梅布尔的身体摇晃着。菲达照她脸上打了过去。她向后退缩着。菲达又重重地打了她一下。

梅布尔两只腿站立不稳，向前跌倒。菲达把她拉起来，左手抓住她的衣襟，右手在她脸上“啪啪”地揍了起来。

梅布尔痴呆的神色消失了，眼睛里露出痛苦的表情。

菲达重重地在她脸上打着，一滴鲜血出现在她的嘴角。

突然，梅布尔放声大哭起来。菲达把她推开，她又跌倒在地上。

［南非］亚伯拉罕《叛逆者的爱情》P. 120，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在这段行为描写中，作者巧妙地抓住了人物的心理：一个是梅布尔，她是被打人；在得知情人将离开她时，悲痛欲绝，欲哭无泪，顿时变得麻木呆滞，连站稳的力气都没有了；另一个是菲达，动作执行人，她既同情受欺侮的姐妹，又怨恨她不听规劝，真是又怜又恨。这两种复杂的感情支配着她的整个行动。表面上看，她打得那么痛快，使劲地揪、重重地打、"啪啪"地揍，实际上她内心是那么愁苦，她是在借机发泄自己内心的郁闷。

（检票员约翰·托马斯是个"风流鬼"，他专门和女售票员调情，他耍弄了许多姑娘。这天，有五六个对约翰·托马斯了解得非常透彻的姑娘计划好了，准备在车站的休息室里揍他一顿。）

他把头扭过去。突然，安妮就象一只猫，飞身上前，对着他的太阳穴狠狠一击，把他的帽子打飞了，人也踉跄了几步。他疾转过身来。

随着安妮的信号，姑娘们一齐扑上来，又是抽，又是掐，又是揪头发。她们虽然满腔怨恨，但更多的却是出于好玩。然而，约翰·托马斯却怒不可遏。他的蓝眼睛里燃烧着奇异的恐惧和愤怒的火焰。他低着头冲出姑娘们的包围，跑到门前，但门已经锁上了。他使劲拧动门锁。姑娘们振作精神，警觉地站在周围盯着他。他面对她们，准备决一死战。此刻，这些穿短制服的姑娘使他毛骨悚然。显然，他害怕了。

……

他漫无目标地朝前走了几步，安妮解下了腰带在手里抡着。她用皮带扣在他头上狠狠一抽。他一蹿身抓住了安妮。但其他的姑娘们顿时一拥而上，又揪又撕又打。她们热血沸腾。他现在成了她们手中的玩物，她们要报仇雪恨。她们就象一群奇怪的疯狂的野兽，有的吊在他身上，有的扑将上来要把他掀倒在地。他的外衣从后背一撕两半。娜拉揪住他的后衣领，简直要把他勒死。幸运的是，扣子绷开了。他死命地挣扎，又是狂怒又是恐惧，恐惧得简直要发疯。他的外衣后片整个被撕掉了。衬衣袖子也撕掉了，只剩下裸露的手臂。姑娘们扑到他身上，攥起拳头擂他，拽他；或者是扑向他，推他，使尽全身力气用头撞他；再不就是抡

开了揍他。他缩着头，吓得东躲西藏，左冲右撞。这更激怒了姑娘们。

他终于倒下了。她们扑上去，用膝盖压住他，约翰·托马斯再也没有气力动弹了。他脸上不知被谁抓了长长的一道，鲜血淋漓，眼睛也打青了。

安妮跪在他身上，其他的姑娘也都用膝盖顶着他，不离左右。她们满脸通红，披头散发，眼睛里闪着奇特的光芒。他总算躺在那儿不大动了。只有脸左右躲避着，就象一头被击中的躺在猎人脚下的动物。他有时向上瞥一眼姑娘们激动的脸庞。他的胸口剧烈地起伏着，手腕也扭伤了。

“现在，喂，伙计，”安妮终于喘嘘嘘地说，“现在，喂……现在……”

听见她那冰冷可怕的、胜利者的声音，约翰·托马斯突然象头野兽似的，又开始挣扎，但姑娘们再次以一种非凡的力量扑上来，把他压下去。

“对……现在，喂！”安妮总算气喘吁吁地吐出几个字。

屋里死样的沉寂，静得能听见心脏的跳动。这是每个人的灵魂停滞时产生的一种真空般的静谧。

“现在你该懂了吧。”安妮说。

姑娘们看见他那白皙裸露的手臂更加疯狂了。他昏昏沉沉地躺在地上，恐惧和仇恨交织在一起。姑娘们感到自己充满了神奇的力量。

突然，波丽放声大笑——疯狂地咯咯大笑——不由自主地大笑，艾玛和缪丽尔也跟着笑起来。但是安妮、娜拉和洛拉仍保持原状，紧张、警觉，眼睛闪闪发光。他避开了她们的眼光。

［英］戴·赫·劳伦斯《请买票》，
选自《世界文学》1981年第2期。

这是一场女子典型的斗殴。她们为了报复被耍弄，被欺侮，合力向托马斯算账。这些姑娘在打斗中，揪头发，撕衣服，用头撞，抓脸等等，都是女子打架的特点，由此表示她们愤怒的心情。

（奥尔在罗马的妓院里让一个个子很高大的妓女用鞋跟敲打。）

那天早晨在罗马，奈特雷的妓女的小妹妹开着房门；就在门外那条

狭窄的过道里，奥尔的那个妓女用鞋子一个劲地敲他的头。后来问他其中的情由，什么名堂也没有问出来。如果现在问他为什么想要大脸蛋，那也会是白费口舌的。揍他的那个妓女个子很高大，身体很结实，头发长长的，清晰的青筋密集在可可色皮肤下面肌肉最嫩的部位。她嘴里骂个不休，叫个不停，光着脚板一次又一次地跳到半空中，用高跟鞋鞋跟一下接一下地敲打他的头顶。奥尔和她都赤身露体，两个人闹得天翻地覆，惹得公寓里的人都走进过道里来看热闹，每个卧室门口都站着一对男女。除了一个老头儿和一个老太婆，大家全一丝不挂。老太婆围着围裙，穿着卫生衫，咭咭呱呱地责备着；老头儿本来放荡、好色，在观看这个插曲时，不禁垂涎三尺，兴高采烈。他手舞足蹈地格格笑个不停。那个姑娘尖着嗓子大喊大嚷，奥尔却傻呵呵地直笑。她每跳起来用鞋跟打一下，奥尔就笑得更响一些。这惹得她更为生气，于是跳得更高地来敲打他的脑袋，丰满的乳房便象在疾风中翻飞的三角旗那样上上下下颤动，臀部和结实的大腿扭来摆去，活象一只可怕的松鸡。她尖着嗓子叫个不停，奥尔傻里傻气笑个没完，后来她尖叫了一声，照准奥尔的太阳穴狠命敲了下去，终于打得他停止傻笑，人事不省了。他们这才用担架把他送进医院去，他头上给打出了一个不太深的窟窿，还患了轻度的脑震荡，这使奥尔有十二天没能参加战斗。

谁也探听不出究竟是怎么回事，连格格笑的老头儿和咭咭呱呱的老太婆也搞不清楚。平时，在这个大得似乎走不到尽头、卧室多得不计其数的妓院里，无论发生什么事，他们两个总能知道。妓院里的卧室分列在狭窄过道的两旁，过道以那间宽敞的起居室为中心，向相反的方向延伸出去。起居室里只有一盏灯，窗子都用帘子遮住。发生了这件事之后，那个妓女每次遇到奥尔时，总把裙子高高提起，露出雪白的弹力紧身短衬裤，一边说上些粗话嘲笑他，一边冲着他挺起结实、滚圆的肚子，轻蔑地咒骂他几句。接着，看到奥尔躲到尤索林身后怯生生地傻笑，她就用嘶哑的嗓子大笑一通。奥尔在奈特雷妓女的小妹妹房间里关着房门干了些什么勾当，想干些什么勾当，或者没有干成什么勾当，这仍然是一个秘密。

［美］约瑟夫·赫勒《第二十二条军规》P. 31～3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通过斗殴的场面，来表现妓女的粗野。

（尤索林的朋友奈特雷在斯培西上空飞机坠毁时阵亡了，当他把这个消息告诉奈特雷喜欢的那个妓女时，她伤心地尖叫一声，拿起一把小刀要把他扎死。）

奈特雷的死确实使尤索林也几乎送掉了性命，因为当他在罗马把这个消息告诉奈特雷的妓女时，她伤心地尖叫一声，拿起一柄削土豆的小刀就要把他扎死。

“畜生！”她歇斯底里地对他怒喝着。他把她的手臂扭到背后，慢慢地转着，直到那柄土豆刀从她手里落下。“畜生，畜生！”她用另一只指甲很长的手迅速地打他，抓破了他的面颊，恶狠狠地向他脸上啐了一口唾沫。

“你怎么回事？”他痛得直叫，不知所措，猛然一推把她从身边一直推到房间的墙边，“你究竟要把我怎么样？”

她抡起拳头又向他猛扑过来。他还没来得及抓住她的手腕止住她，就被她使劲一拳打得嘴里鲜血直淌。她披头散发，眼泪象泉水般地从闪烁着怨恨的眼睛里涌了出来。她完全失去了理智，不顾死活地跟他搏斗，力气大得象个疯子。每次他想向她解释时，她总是野蛮地咆哮着、诅咒着，尖声大叫“畜生！畜生！”她力气大得他完全没有料到，使他身子几乎失去了平衡。她的身材几乎和尤索林一样高大。有一阵，尤索林十分恐怖地想象着，她在坚决、疯狂意志的支配下，完全可能压倒他，把他打翻在地，残暴地肢解他的躯体，以惩罚强加在他身上的一件滔天罪行。两人一面哼哼，一面喘气，手臂交错，扭作一团，难解难分。这时，尤索林真想大呼救命。最后，她终于松了劲，他才迫使她退回去，一面恳求她让他讲话，向她发誓说奈特雷的死根本不是他的过错。她又向他脸上啐了一口唾沫，他又厌恶、生气又沮丧地用力把她推开。他一放开她，她马上就扑过去想把那柄土豆刀拾起来。他只得把她按倒在地，两人在地板上滚来滚去挣扎了好一会儿，他才夺下了那柄土豆刀。当他勉强站起来时，她伸手想把他绊倒，结果从他脚踝那儿挖下了一大块肉。他痛得要命，用一只脚跳到房间的另一边，把土豆刀扔出了窗外。等他发觉自己没有危险以后，才大大松了一口气。

“现在，请你让我把情况对你讲清楚，”他用慎重、冷静、诚恳的声音安慰她说。

她朝他的下身踢了一脚。哎唷！他痛得几乎断气，惨叫一声跌倒在地上，侧着身子蜷缩着，胸部贴着膝盖，痛得死去活来。奈特雷的妓女跑出了房间。尤索林摇摇晃晃地刚站起身，她倒又从厨房里拿了一把长的面包刀冲进来了。尤索林嘴里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惊叫，两手仍旧捂住软绵绵、火辣辣、颤动着的小肚子。他把全身的重量压到她的胫骨上，使她站不住脚，跌倒下去。她翻过身，从他头上滚下去，臂肘砰地一声撞在地板上。刀滑落下来，他忙用力把它推到床底下看不见的地方去。她还想扑过去拿刀，他揪住她的手臂使劲把她拉起来。她又想踢他的下身，他一边凶狠地咒骂，一边把她摔开。她脚没站稳，一下子撞在墙上，把一把椅子打翻，撞到梳妆台上，梳妆台上面的梳子、头发刷子以及装各种化妆品的瓶子唏里哗啦统统摔了下来。房间另一头的一只镜框也掉到地板上，上面的玻璃打得粉碎。

“你究竟要把我怎么样？”他又怨恨又恼怒，迷惑地向她叫喊。“我并没有杀害他。”

她拿起一个沉重的玻璃烟灰缸向他头上扔过来。他握紧拳头，预备等她再冲上来时，朝她肚子狠击一拳，但是他又怕自己会把她打伤。于是便想干脆打她一下下巴，然后跑出房间，但是因为目标不清，难于下手，到最后一刹那他只是利索地闪到一边，让她猛地一冲，掠过他的身旁撞到了另一面墙壁上。她这时拦住了门，向他扔过一个大花瓶来，接着又拿起一个装满酒的瓶子冲过来，对准他的太阳穴就是一下，把他打得差一点昏过去，一条腿跪到了地板上。他耳朵嗡嗡作响，整个脸都发麻了。最最糟糕的是，他不知该怎么是好。她竟想杀害他，这使他感到很难对付。他简直弄不清究竟是怎么回事，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不过，他清楚地知道他得自卫，所以等他看到她又举起酒瓶要打他时，便从地板上一跃而起，在她还没打到他前，猛推了一下她的腹部。他用力太猛，使她直往后退，直到她的膝部碰到床边，跌倒在床垫上，而尤索林则夹在她两腿之间匐伏在她上面。她用指甲挖他的颈侧，他爬过她柔软、丰满的身躯，直到完全压到了她的身上，才迫使她屈服下来，他的手指一直想抓住她不断挥动的手臂，直到把那个酒瓶夺过来扔掉。她继续不断地

连踢带骂，使劲乱抓。她龇牙咧嘴，象只穷凶极恶的野兽，疯狂地想来咬他。这时，既然她被他制服在下面，他不知道该如何脱身才不致使自己再受到袭击。他可以感到她那紧张的、分开的、不断挣扎着的大腿内侧和夹挤着他一条腿的膝盖。他的欲念油然而起，自己不禁感到很羞愧。他意识到她结实的、少妇的肉感身体，象一股滋润的、宜人的暖流，猛烈地冲激着他。她的腹部和温暖的、充满活力、富有弹性的胸部高高耸起，紧贴着他，对他产生了一股又美妙又强烈的诱惑力。她的呼吸是炽热的。他突然觉察到——虽然她还在他身下不停地扭动，一点也没有放松——她却不再和他厮打了。更使他吃惊的是，她不但不打他，反而使劲抬高臀部，热情有力、轻狂放肆、出于本能、颇有节奏地向他靠了过来。他又惊又喜，气喘吁吁。在他看来，她的脸这时好似盛开的鲜花那样美丽，只是由于新受折磨，肿胀起来而变了形，她那半闭着的眼睛蒙蒙眬眬、痴痴呆呆、脉脉含情，什么也看不见。

“亲爱的，”她好象刚从平静、放纵的恍惚中醒来，嘶哑地呻吟着。“哦，我的亲爱的！”

他抚摸着她的头发。她纵情地吻着他的脸。他舔着她的脖子。她用胳膊紧紧地抱着他，还用炽热、湿润、柔软有力的嘴唇一再地吻他，一边断断续续、含糊不清地向他低声诉说一些爱慕的话，尤索林感到自己越来越疯狂地爱上她了。她一只手在他的背上爱抚着，熟练地伸进他的裤带下面，另一只手偷偷地、狡黠地在地板上摸索那把面包刀，结果终于摸到了。他及时挽救了自己。她还是想杀害他！他被她这种恶劣的诡计震惊得目瞪口呆，他从她手中把刀夺过来，扔开。接着，他跳下床，站起身，脸上显得既困惑又失望，他不知道是冲出房去逃走好呢，还是卑躬屈膝地再向她求饶，倒在床上和她相亲相爱好。不料这时她忽然放声大哭起来，使他无须犹豫不定了。他又一次惊得目瞪口呆。

这一回她确是动了感情，号啕大哭，悲痛欲绝，简直把他完全忘了。她低下她那激动、高傲、可爱的头，垂着肩膀，神志恍惚地坐在那儿，样子显得凄凉、可怜。这一次，她的悲痛是肯定无疑的。莫大的悲痛使她泣不成声，浑身颤抖。她把他扔在一旁，不理不睬。那时他完全可以平安地走出房间，但他还是决定留下来安慰她，帮助她。

［美］约瑟夫·赫勒《第二十二条军规》P. 600～60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7 年版。

一场斗殴，虽然是女性和男性，虽然有力量上的差异，但她竭尽全力，拼死要把对方置于死地。整个过程，描写得十分细致，还夹杂着双方的思想情感。

四、身姿描写

【优雅】

（浴后的维隆尼卡，神态优雅，具有一种特殊的美。）

这时，地平线处出现了维隆尼卡的身影。她远远地就送来明媚的微笑，姿态优雅地抖动着勉强被锦纶衬衣包裹着的乳房。显然，她刚洗完淋浴，梳洗得十分整洁，浑身散发着一股清新的气息，洁白的肌肤，透过薄薄的锦纶衣料，隐隐可见。维隆尼卡保持着一种独立的姿态，神态中不无骄傲之情。她要让大家都知道，这一身衣服是丈夫从印度带给她的。即使哪个城里的摩登女郎挖苦她，说她这样一个大块头女人身上的锦纶衣服至少已经落后三年了的话，她也不在乎。她要采取高姿态，让她们尽管去说好了，只要她自己喜欢就行。就算她在某些方面还缺乏兴味和优雅的仪态，但她不乏精神力量和驾驭天车的复杂本领。

［苏］奥列西·冈察尔《大教堂》P. 289，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段描写较有特色。地平线处烘托出“维隆尼卡的身影”，首生就给人一种与众不同的感觉。然后细致描写她出浴后的神态及自信的心理。因自信体现出的优雅，加上浴后精神焕发的神态，使维隆尼卡更加可爱。

（初到东京的三四郎到医院去看望其同乡野野宫君的妹妹良子。当他告辞出病房，来到医院大门口时，迎面碰到了曾在池畔见过一面的一个女子。……这时，女子突然转过头去，她的优雅姿态映进了三四郎的头脑里。）

和服不知叫什么颜色，好象同池畔相遇时穿的一样。三四郎还记得，那时候常绿树浓密的影子映在大学的水池里。衣服上有着鲜艳的条纹，上下贯通一气，而且弯曲成波浪形，时离时合。忽而重叠成一根粗粗的纹路，忽而又分离为两根细线。上身的衣纹虽然有些不规则，却也不算紊乱。三分之一处束着一条宽大的腰带。带子呈现暖黄色，给人一种柔和的感觉。

当她转过头去的时候，右肩向后偏斜，左手向前伸出腰际，手里拈着方帕，露在手指外头的那部分蓬松地张开着，大概是绢织的吧。下半身仍保持着端正的姿势。

女子不久又转回头来，低眉向三四郎走近两步，突然微微地抬起头，瞥了瞥面前的男人。一双修长的双眼皮，眼神显得十分沉静，在惹人注目的浓眉下闪闪发亮。同时露出一口漂亮的牙齿。在三四郎眼里，这牙齿同她面容形成难忘的对照。

今天女子的脸上略略施了一层白粉，然而没有掩盖本来的风韵，细嫩的肌肤光艳动人。为了抵挡强烈的阳光，再敷上极薄的白粉，而不显得炫人眼目。

面颊和下腭的肌肉紧绷绷的，筋骨上面并不显得臃肿，因而整个脸型非常柔和。这种柔和似乎并非来自肌肉，而是来自筋骨本身。这样的脸型具有很强的纵深感。

女子弯了弯腰，三四郎为接受一个素不相识的人的礼仪感到吃惊，不，他也许是为女子优美的姿势而惊讶。她那腰部以上的肢体，宛若轻柔的纸张随风飘落在他的面前，而且那样迅疾，当弯到一定程序时，又很轻快地停住了。显然，这不是硬性学到的一手。

［日］夏目漱石《三四郎》，选自《夏目漱石小说选》（上）P. 51～52，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个片段通过从小镇初到东京的三四郎的眼睛来描述了一个城市少女形象。作者对少女的面容五官，肌肤到服饰、姿势都作了细致入微的刻画。无论是“细嫩的肌肤”、“闪亮的眼神”，还是“柔合的脸型”、“优美的身姿”，都给人以栩栩如生、呼之欲出的感觉，展现在读者面前的是一个亭亭玉立、聪明可爱的美丽少女。

（护士林娜见到碧云在仔细地看挂历，于是突然从背后拍了她一下，问她在想什么。）

“真没想假没想？哈哈，我可不是那么好骗的！”林娜说，往挂历前凑了凑，一边掠掠头发，这是她的习惯动作，一种炫耀动作。她的头发很黑，很长，无论是大波浪披肩还是小花卷儿，都显得很美。其实，她整个形象都是很美的，从纤巧的嘴巴、鼻子，到脚上那双耀眼的红色高跟皮鞋和不安分片刻的乌溜溜的大眼睛。她不看那位女演员，死死盯牢那位雄性，“噢，怪不得哪！真够份子！真够迷人！真勾魂儿——”

莫伸《家事》，选自《生命在凝聚》P. 351，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苗条】

她还是像从前那样苗条，穿得很漂亮。紫色的毛线袜子紧紧地裹住她的美丽的细腿，脚上穿着一双很端正的短靴子，就像是雕成的一样；紫红色的、有褶子的裙子紧紧裹在她的身上，绣花的围裙闪耀着舒适的白光！葛利高里把眼光移到妻子身上去——发现她的外表上有了一些变化。为了迎接他回家，她换了一身衣服；袖口上镶着一条窄窄的花边的浅蓝色茧绸上衣紧紧地裹着她的匀称的腰，柔软的大奶头在上衣里面鼓起来；绣着花边的蓝裙子下部很肥大，上部却是紧裹在身上。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二）P. 82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段描写，是夫妻团聚时，丈夫眼中妻子的形象。既像从前那样苗条，又打扮得漂亮。从脚写到裙子，写到衣服，写到腰。一个精心打扮，一个仔细观察。这种很符合人物心理、行为的描写，恰如其分地表现出了夫妻久别重逢时的激动、兴奋之情。

（范丹妮打量着来家投宿的林虹，对林虹的美丽表示赞叹。）

范丹妮打量了她一眼，目光一下停住了，发亮了，象是第一次发现什么，禁不住赞叹：“你真美！”

林虹不好意思地微微笑了。

她穿着小背心、短裤衩在灯光下坐着。头发乌黑，脖颈、胳膊洁白

而润泽。她胸部丰满，但并非刺激性地过度隆起，而是柔和、质朴的女性美。她的长长的手臂自然下垂扶着床边，显得十分美丽动人。

“你站一站。”范丹妮说。

林虹迟疑不解地站起来，掉头看了看自己坐的地方，以为压着了什么东西。“怎么了？”她问。

范丹妮迅速地上下打量着她。她身材苗条而丰满，线条很美。只是腰部略显松弛（现在站起来，似乎胸部也有些松弛），不那么收束和纤细。

“你如果再把腰勒紧些，胸部就会更隆起来，那你就更美了。”范丹妮说。

柯云路《夜与昼》，
选自《当代》1986年第1期。

（蓓沁和妹妹的男朋友小唐在谈天。）

“唷，有那么严重吗！”卫生间的门“咯嚓”一响，身穿黑方格呢裙、黑毛衣，耳朵两侧扣上两颗大大圆圆的，鲜红鲜红的耳环的蓓沁出来了。那身装束与上班的那身风味迥然不同，俨然一派大家闺秀的风度。“我们二妹舍得与你分开，我可舍不得你这个妹夫呢。”蓓沁扭动着柔软的腰肢，得意地在小唐欣赏的注视下走动着，并不时故意地，又显得挺自然地闪一下裙子，卖弄着自己佼好的身段。挑逗男人，不管对象是谁，在她，是一种乐趣。

“唷，大姐打扮得这样漂亮，去参加舞会吗？”

“你请我？”蓓沁搁起瘦削小巧的脚，用软毛刷刷着自己那双细高跟的漆皮皮鞋。

程乃珊《女儿经》P. 16，
花城出版社1988年版。

（穿着体操服的顾小莉青春焕发，光艳动人。）

小莉穿着一身深蓝色带斜白条的体操服很近地站在他面前！

她的苗条的身体被弹力的体操服紧裹着，更显得轻盈优美；她的胸部很动人地隆起着；她的脖颈，她的手臂，微黑而光嫩，洋溢着青春的光泽；她的两条腿很美地并立着。

她这样青春焕发，这样年轻，这样鲜嫩，这样贴近，李向南感到一

股强烈的克制不住的冲动在身体内颤抖地掠过，直涌上来，揪住他的喉头。

“好看吗？”小莉低头弯腰，垂下右手，做了个很美的体操运动员向观众的致谢动作，又扬起右臂，做了个很美、很舒展、很抒情的体操动作。

“好看。”

小莉看着李向南嫣然一笑。

她向李向南平伸过手臂，微垂着，象是接受邀舞的动作：“抓住我的手，站起来。”

李向南有些窘促地、不知所措地轻轻抓住她的手，站了起来。她的手纤细、小巧而光润。生命的颤动从李向南手上传导到身上。

柯云路《夜与昼》P. 390～39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小兰在凌海家受着凌海父子的欺侮。）

过了好久，小兰才慢慢地，把最后的披挂都脱了，她赤身裸体、瑟瑟缩缩地站在房间中央。

凌海背着手冷冷地打量着她，象是在观看一幅石像。

苗条白净的身条，有些削瘦，乳房略有些松弛地微微下垂着，头发蓬乱，几道混浊的汗水沿着脖子、锁骨慢慢往下淌着。

就这个身体，这么轻贱，瞅着蔫耷耷的样子，那瘦样，那微露肩胛骨的可怜的肩，那细脖上的青筋，那左臂上的一条小疤，就能想到她出身的低下！就能看见她父母家那肮脏的大杂院！这肉，这皮，这骨头，贱得不值钱，脏得不成样，象块谁都可以擦一下手的破毛巾！

柯云路《衰与荣》P. 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灵珊又见到被男友抛弃了的阿裴。）

阿裴，用手掠了掠头发，那宽宽的衣袖又滑了上去，露出她那纤细而匀称的手臂，她站在黄昏的夕阳里，发上，肩上，身上，都被夕阳染上了一抹嫣红和橙黄，她看来比圣诞之夜，更增加了几分飘逸和轻灵。她仍然没有化什么妆，仍然只轻染了一点口红。可是，在她的眼底，在她

的眉梢，却有那么一种奇异的寥落，灵珊直觉地感到，她比圣诞夜也增加了几许憔悴。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126，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老姚头看上了雪梅姑娘。他的意思，被货场主任张财看出来了。）

张财暗自一笑。他早就猜出了老姚头的意思。凭心里说，给雪梅办事，他张财是乐意的。有一回他从办公室走出来，雪梅正趴在会议室窗户上叫老姚头。他瞥了一眼，心里便不由一怔。雪梅头发乌黑乌黑，用一条素洁的花手绢束在脑后。那种半立半趴的姿势使她显得腰肢格外细，胸前格外饱，曲线格外突出。连衣领上露出的那截脖子，都柔嫩雪白，润生生地泛着水气。直让他眼珠子生火，口舌发干。

莫伸《发生在货场里的事》，
选自《生命在凝聚》P. 220，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窈窕】

离我几步开外，在绿色覆盆子之间的草地上，立着一个身段颀长窈窕的女郎，身上穿着带条纹的玫瑰色连衣裙，头上披着白色头巾；她身边围着四个男青年，她正拿着一种灰色的小花轮流敲打他们的额头。这种花我叫不出名字，但是孩子们都很熟悉：形状象小口袋，一碰到硬东西就会噼噼啪啪地爆开。那几个年轻人都很乐意献出自己的前额，女郎的举动（我从侧面望去）显得那么妩媚、倨傲、温柔、诙谐而又动人，我不禁又惊又喜，几乎大叫起来；假如能让她的纤纤十指也来弹弹我的额头，纵令舍弃人间的一切我也是心甘情愿的。我的猎枪滑落在草地上，我忘记了一切，只顾贪婪地注视着她那窈窕的腰身，粉颈，纤手，露在白头巾外的稍稍蓬松的金发，半睁半闭、聪颖秀慧的明眸，睫毛，娇嫩的面颊……

［俄］屠格涅夫《初恋》，
选自《俄国中篇爱情小说集之一》P. 361～362，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此段描写，是通过男主人公“我”的感观，来描写窈窕女郎的风姿的。细腰，粉颈，纤手，金发，明眸，嫩脸……，妩媚温婉，令人痴迷。

有两位贵妇人从我们身旁经过，往井边走去：一位上了年纪；另一位年纪很轻，身材苗条。由于戴着帽子，我看不清楚她们的脸，但她们的打扮是极其讲究的：样样都恰到好处！那个年轻的身穿一件珍珠灰的高领连衫裙，娇嫩的脖子上围着一条轻飘飘的丝围巾。一双深褐色的皮鞋紧裹住她那双纤足，样子那么玲珑可爱，即使一个不懂美的奥秘的人见了，一定也会惊叹不止。她那轻盈而端庄的步履具有一种处女的韵味，婀娜多姿而又仪态万方。她经过我们身旁，身上飘散出一股难以形容的芳香，就象可爱的女人送来的条子那样。

［俄］莱蒙托夫《梅丽公爵小姐》，
选自《俄国中篇爱情小说集之一》P. 143～144，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段描写，作者抓住两位贵妇人苗条的身段，讲究的打扮，迷人的风采，表现出了她们婀娜多姿，仪态万方的神韵。“不懂美的奥秘的人见了，一定也会惊叹不止”，“难以形容的芳香，就象可爱的女人送来的条子那样”，都是很精采的句子。

【婀娜】

（李塞特姑娘是个法国时装模特儿。每个工作日，她都要花上几个小时在巴黎一家最昂贵、最时髦的服装公司里上装、卸装。）

她身材修长，穿上拖裙时优美娴雅；她的臀部富有线条美，她穿上运动服时，人们可以从她身上闻到石楠的香味儿。她有一双长腿，穿上睡衣时也婀娜多姿。她的腰身苗条，乳房尖挺，即使最普通的游泳衣穿在她的身上，也成为令人心往神驰的东西。无论穿什么衣服，她都合身。她将鼠皮大衣只要往身上一裹，就别有一番风度，使最识货的顾客也感到价格虽贵，但值得购买。李塞特是如此地招人喜欢，因此坐在舒适扶手椅上的妇女们，无论是肥胖粗壮，矮小瘦削，还是年老衰弱或相貌丑陋，都争相购买使她如此增辉的服装。李塞特有一双褐色的大眼睛，嘴

大而红润，面孔细嫩白净，略带雀斑。对一个时装模特儿来说，在表演场上必须保持一种高傲、阴沉、冷漠的风度，可这是相当困难的。每天，李塞特款款步入表演场，接着翩翩转身，最后带着傲视一切的神气飘然退场。在表演过程中，李塞特的褐色大眼睛似乎闪烁了一下，红润的嘴唇在微微颤抖，好象稍经挑逗，就会嫣然一笑。正是这种扑朔迷离的眼神，勾住了观看表演的雷蒙德·勒·苏尔先生。

［英］威·萨·毛姆《外表与事实》，
选自《毛姆小说集》P. 78～79，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不仅描写了李塞特姑娘的外貌、风度，还描写了她的心理和性格。

她外貌自然美，再加上服饰为她增添姿色，这就使她成了一个漂亮体面的姑娘。她用这种美来赢得观众，用一种居高临下的神色，用一种傲慢、炫耀的性格来表现自己，用闪烁的大眼睛、微微颤抖的红嘴唇来吸引观众、卖弄风情。

作者通过对李塞特细腻的描写，在真实的基础上加以渲染夸大，使她的婀娜形象更鲜明，个性特征更突出。使之达到吸引观众的目的。

（珊珊夜里从同男友宋梦影相会的公园回到家，心情十分愉快。）

昨天夜里，珊珊回来以后，从立柜里抻出睡衣，站在镜子前面，一边穿衣，一边习惯地在欣赏自己。她喜欢那件睡衣，——淡黄色的衬绸料子睡衣，穿在身上，轻盈、舒展。凹心形的领口，镶着淡蓝色的花形滚边，看上去素雅漂亮。她更欣赏镜子里穿着睡衣的自己：乌亮乌亮地披到肩头的卷曲的长发，白嫩俊美的脸庞，光洁健壮的臂膀，圆润修长的两腿，那种令人爱慕的曲线美，那种少女的青春活力，诗情画意般表现得极其美妙。啊，青春，多么美好。

柯兴《代号“夜鹰”》P. 35，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下午放学后，“我”不顾同学们的嘲笑，又来找这个双腿瘫痪了的女孩子。）

“我怕什么？我为什么不来？我要来的。”我说着，坐到窗台上，尽

量掩饰住好奇地重新打量她。她今天穿着一件淡紫色的绸衣，领口上和袖口上都镶着很好看的花边，胸前绣着一朵红色的玫瑰。春深了，阳光越来越暖，在下午，甚至有点燠热，再加上她已经在这窗口等待了很久，她的身上、头发上，也和油菜地一样，散发出一种熏人欲醉的春天的气味。她的手、她的脖颈、她的面孔，在棣棠树半遮半掩的阳光中也泛出了淡红色，因而使她瘦伶伶的上身也变得圆润而具有肉质感了。不，她不是件玻璃制品，确确实实是个很美丽的姑娘。

张贤亮《初吻》，选自《感情的历程》P. 13，
作家出版社 1985 年版。

【迷人】

（渥伦斯基与安娜邂逅相遇，被安娜迷人的风姿深深吸引。）

渥伦斯基跟着乘务员向客车走去，在车厢的门口他突然停住脚步，给一位正走下车来的妇人让开路。凭着社交界中人的眼力，瞥了一瞥这位妇人的风姿，渥伦斯基就辨别出她是属于上流社会的。他道了声歉，就走进车厢去，但是感到他非得再看她一眼不可；这并不是因为她非常美丽，也不是因为她全部姿态上所显露出来的端丽和温雅，而是因为在她走过他身边时她那迷人的脸上的表情带着几分特别的柔情蜜意。当他回过头来看的时候，她也掉过头来了。她那双在浓密的睫毛下面显得阴暗了的闪耀着的灰色眼睛亲切而注意地盯在他的脸上，好象她在辨认他一样，随后又立刻转向走过的人群，像是在寻找什么人似的。在那短促的一瞥中，渥伦斯基已经注意到了有一股被压抑的生气在她的脸上流露，在她那亮晶晶的眼睛和把她的朱唇弄弯曲了的轻微的笑容之间掠过。仿佛有一种过剩的生命力洋溢在她的全身心，违反她的意志，时而在她的眼睛的闪光里，时而在她的微笑中显现出来。她故意地竭力隐藏住她眼睛里的光辉，但它却违反她的意志在隐约可辨的微笑里闪烁着。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9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段对迷人女性的描写非常成功。作者不是一般地描写女性迷人的外貌，而是重点描写其神韵，体现她的雍荣华贵，端丽温雅。特别是抓

住她“被压抑的生气”和“过剩的生命力”来体现她的迷人点。

（放学后，“我”来到小姑娘家，同她一起看画报。）

后来她和我同看一本画报。她的小手在平克劳斯贝和拉纳·透娜等人的彩色照片上滑动。那是一双薄而细长的小手，手背里的青筋象叶片中的叶脉，纤细而又清晰可数；皮肤在棣棠树的阴影中发出一种令人觉得寒冷的冰的光泽。这使我又感到她似乎不是一个活生生的肉体，而是神话电影中的一件精致的玻璃制品。

张贤亮《初吻》，选自《感情的历程》P. 11，
作家出版社 1985 年版。

（“流氓”画家顾晓鹰同妻子离婚后，如饥渴的狼到外追逐着女性。一天他闯入黄平平家，把她的几个姐姐和嫂子一一研究之后，最后把贪婪的目光落在最美丽的四姐——“印度美人”冬平身上。）

这个风流女性先看到这儿，还可以回过头来再看。现在，该看一看这个“印度美人”了。他的目光落在冬平身上。

她无疑比刚才看过的那四个女性都更年轻。她倚靠着葡萄架坐在那儿，那朦胧的目光，那恍惚的神情，那倦懒的身体，真象个失恋伤情的美女。从上到下的线条才美呢。她那微黑光润的脸，耳轮，脖颈，那耳轮边动人的细发，都有着诱惑人的刺激力，都渴望着把吻印在上面。她是个既具有性感刺激力、又有着诗意美的有艺术价值的女性。女人的肉体——在他看来——是最美的，如果，这种肉体美能和性格上、文化修养上的诗意美结合起来，才有耐久不衰的诱惑力。刚才那个风流女性——他又瞟了赵世芬一眼——比起这位印度美人来，气质上就显得有些俗了。自己饥渴了，被欲望抓紧时，会渴望寻找那位风流女性，来一场暴风骤雨，一旦热情发泄了，自己大概并不一定总想挽着她在街上散步的。相反，这位“印度美人”，大概会有比较长久的味道。可她不会那么容易搞到手。这种女人不是在舞场上、馆子里能钓到的，需要的是另一种手段。他微微笑了，这另一种手段他也是具备的。他想了想，从随身挎着的书包里拿出一个小速写本，打开，对着“印度美人”，画起铅笔速写来。

柯云路《夜与昼》P. 54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妩媚】

我觉得她的面庞比昨晚更加妩媚秀丽，脸上的一切显得那么文雅，聪慧，动人。她背窗而坐，窗上挂着白色的帷幔；阳光透过窗帷，将柔和的光辉洒在她浓密蓬松的金发上，纯贞圣洁的颈项上，微微下垂的肩胛与柔软平静的胸脯上。我谛视着她，她此时此刻对我是多么可爱和亲近啊！我仿佛觉得已经同她相交有素，而在认识她以前我一无所知，也没有真正的生活……她身上穿了一件深色的旧连衣裙，扎着围裙；我真想把她的连衣裙和围裙上的每一道皱痕都摸一下。连衣裙下摆处微微露出她的皮鞋尖，我真想拜倒在这双鞋前……“现在我终于坐在她面前了，”我心中想道，“我跟她相识了……天哪，多幸福！”我欣喜若狂，险些从椅子上蹦下来，但是我只稍稍摆动了一下两腿，有如一个正在津津有味地吃着美食的孩子。

［俄］屠格涅夫《初恋》，
选自《俄国中篇爱情小说集之一》P. 368，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段描写情真意切。作者通过主人公“我”的心理活动，表现出了女子妩媚秀丽，文雅聪慧，纯贞圣洁的可爱形象。

（女秘书宋小姐和她的董事长都是初到北京。）

“啊”，这儿还能听到丹尼·古德门的《恒河上的月光》！”密司宋能说一口纯正的普通话。她长得高大丰满，身上散发出一股素馨花的香气，一头长长的黑发被一条紫色的缎带束在脑后，不时象马尾巴一样甩动着。“董事长，您看，北京人跳迪斯科比香港人还够味，他们现在也现代化了！”

张贤亮《灵与肉》，
选自《感情危机》P. 296，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我”在朋友们的催促下，买了一件西服上装。）

朋友们连哄带闹，催促着帮我买了一件淡蓝色的西服上装。领子开得很大，套在雪白的羊绒衫外面，显得雅致大方。我从心眼里喜欢它。趁哥哥不在家，我把首领邀请来，看我的新衣服。我对着镜子，忽然发现

了自己的价值。很多年了，我不了解自己——原来也可以这么漂亮。衣服太合体了，显出了人体的线条。我有些害羞。听人说过，女孩子高耸着胸，一定不是什么好东西。我不信这话，但我仍然用手遮住了胸部，不好意思地转过身。

刘树华《吉它的朋友》，
选自《感情危机》P. 245，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下午放学后，“我”又钻进了“她”家的花园，爬上了“她”的窗台。）

下午的阳光从棣棠树的枝叶间斜照过来，把亮斑洒在她有网眼的白色薄毛衣上。毛衣里是一件白绸衬衣，领口有一圈荷叶式的花边。太阳的亮斑和网眼交错在一起，在我眼里织成了一幅恍惚迷离的图景。而在这幅恍惚迷离的图景中又裹着她的实体：她的脖颈、她的肩膀、她两肩中间微微隆起的胸脯，这一切和跟我结伴的男孩子的形象是那么截然地不同，因而在我心中突然第一次萌动了一种异样的感觉。

张贤亮《初吻》，选自《感情的历程》P. 11，
作家出版社 1985 年版。

（“我”在马缨花家里，一面吃饭，一面看着她拍着儿子睡觉。）

尔舍在她的歌声中睡着了。她轻手轻脚地爬下炕，抻了抻棉袄，两手在脑后拢了拢头发，向我嫣然一笑。我觉得她脸上第一次出现了娇羞的表情，两颊红扑扑的。她的皮肤较黑，红得就更加浓烈。在她两手顺向脑后的时候，腰肢略向后倾，整个神态在我眼里是被爱情摧残的慵倦。

张贤亮《绿化树》，
选自《鲁班的子孙》P. 110，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法吉拉特是阿塔库兹未过门的儿媳妇，法吉拉特的母亲是阿塔库兹的表嫂，当初对自己的丈夫不太好，阿塔库兹担心法吉拉特秉承母亲的遗风。）

“法吉拉特！”一看见没过门的儿媳妇，阿塔库兹脑子里就闪过这个名字。瞧这姑娘，梳着仙鹤窠一般高高的发髻，多象她母亲。也是那样

油黑油黑的柳叶眉，一双忧郁的大眼睛，黝黑的鹅蛋脸也是那般妩媚动人。只有衣着不象她妈妈当初的那种样式。拉托法特身穿短得都不过膝盖的花连衣裙，脚下是圆头白鞋。线条匀称的腿，黝黑的、裸露到肩的双臂……也许是因为她太使人联想起年轻的法吉拉特，也许是因为有那个象木头杆子一般的黑不溜秋的小伙子作伴，一个由来已久、不止一次令人担忧的心事刺痛着阿塔库兹："可别象她妈当初对待扎巴尔表哥那样，她也对海达尔耍什么花招吧！"

〔俄〕雅库鲍夫《良心》P. 8，
北京出版社 1982 年版。

【娇媚】

季娜伊达面容可爱，而且体态娇媚，尽管如此，但把托尔斯泰迷住的显然并不是她的外貌，而是她那精细的观察力、敏锐的智慧和幽默，除此之外，主要是她的善良、彬彬有礼和富于幻想的天性。这次爱情留下了非常美好而又愉快的回忆。那时候，对"她"的想望，对一个想象中的女人的想望，经常萦绕在托尔斯泰的心头。

他在《青年》一书中写道："在圆月之夜，我常常通宵达旦地坐在自己的床上，凝视着月光和阴影，谛听着万籁俱寂中的声响，遐想着种种事情，主要是那富有诗意的、令人心旷神怡的幸福。'她'忽然间出现了，留着一条乌黑的长辫，胸脯高高隆起，神情总是那么忧伤，容貌总是那么美丽，她袒露着双臂，柔情地拥抱着我。她是爱我的，而我也愿意为了短暂的爱情而牺牲自己的生命。但是，空中的月亮升得越来越高，它显得越加晶莹明亮，池塘里那闪烁的光斑和响声一样徐徐增多，而且显得越加清晰，阴影黑得更加浓重，月光则更加明净了。当我凝视和谛听着这一切的时候，好象有什么东西在跟我谈话似的，说什么她袒露着双臂，热烈地拥抱我——这还远非全部幸福，而我对她的爱，也还远非全部幸福；因此，我越是遥望着高空的圆月，我越觉得那真正的美和幸福是十分高洁的，它们越是高洁，就越加接近苍天，接近一切美好和幸福的源泉，于是我眼中涌现出了某种不满足的，但是万分激动的欢乐的泪水。

可是，我依然孤独一人，因此，我总觉得，那神奇威严的大自然，神

秘诱人的明亮的圆月（不知为什么它停留在浅蓝色高空中的一个难以捉摸的地方，而同时它又无处不在，好象充塞了整个辽阔的空间）和我这个微不足道的一条小虫（已经被那可怜而卑贱的人世间的七情六欲所玷污，但仍然怀着无比丰富的想象力和无比强烈的爱）是不可分割的。在这样的时刻，我总觉得，好象无论是大自然，无论是月亮，也无论是我——我们已经融为一体了。”

［苏］托尔斯泰娅《父亲》（上）P. 59～6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据说班主任康南会看“手相”，江雁容把手伸向康南，请他为自己看一看。）

康南望着眼前这只手，如此细腻的皮肤，如此纤长的手指，一个艺术家的手。康南对这只手的主人匆匆地瞥了一眼，她那份淡淡的羞涩立即传染给了他，不知道为什么，他竟觉得有点紧张。轻轻地握住她的手指，他准备仔细地去审视一番。但，他才接触到她的手，她就触电似的微微一跳，他也猛然震动了一下。她的手指是冰冷的。他望着她，天已经凉了，但她穿得非常单薄。“她穿得太少了！”他想，突然有一个冲动，想握住这只冰冷的小手，把自己的体温分一些给她。发现了自己这想法的荒谬，他的不安加深了。他又看了她一眼，她脸上的红晕异常的可爱，柔和的眼睛中有几分惊慌和畏怯，正怔怔地望着他，那只小手被动地平伸着，手指在他的手中轻轻地颤动。他低头去注视她手中的线条，但，那纵横在那白皙的手掌中的线条全在他眼前浮动。

琼瑶《窗外》P. 60～61，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章含烟第一次见到婆母。）

含烟近前了一步，把双手伸给柏老太太，后者握住了她的两只手，这手不是一个女工的手，纤细、柔软，她没有做过八天的女工！她想着。仔细地审视着含烟，那白色轻纱裹着的身子娇小玲珑，那含羞带怯的面庞细致温柔……是的，这是个美丽的女孩子，但是，除了美丽之外，这女孩子身上还有一些东西，一些特殊的东西。那对眼睛灵慧而深湛，盛载了无数的言语，似在祈求，似在梦幻，恳恳切切的望着她。

琼瑶《庭院深深》P. 195，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我”正在读书，马缨花也凑过来看。她伏在“我”背后，把一只手放在“我”头上。）

我把她的手从我头上慢慢拿下来，她的手刚在碱水里浸过，手掌通红，茧子发白，与其说劳动使她的手变得粗糙，不如说是厚实、有力、温暖而有光泽。掌中的纹路清晰简单，和她的人一样展示了一种乐观主义者的明朗。我一一地谛视她的指纹，果然，她的中指是一个“罗”！我心头一颤，理性的激情即刻化成了一股爱的柔情，脑海里蓦然响起拜伦这样的诗句……

张贤亮《绿化树》，
选自《鲁班的子孙》P. 133，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魅力】

安娜并不是穿的淡紫色，如吉提所那么切望，而是穿着黑色的、敞胸的天鹅绒长袍，她那看去好像老象牙雕成的胸部和肩膊，和那长着细嫩的小手的圆圆的臂膀全露在外面。长袍上镶满威尼斯的花边。在她头上，在她那乌黑的头发——全是她自己的，没有搀一点儿假——中间，有一个小小的三色紫罗兰花环，在白色花边之间的黑缎带上也有着同样的花。她的发式并不惹人注目。引人注目的，只是常散在她颈上和鬓边的她那小小的执拗的发鬈，却增添了她的妩媚。在她那美好的、结实的颈子上围着一串珍珠。

吉提每天看见安娜；她爱慕她，而且常想像她穿淡紫色的模样，但是现在看见她穿着黑色衣裳，她才感觉到她从前并没有看出她的全部魅力。她现在用一种完全新的、使她感到意外的眼光看她。现在她才了解安娜可以不穿淡紫色，她的魅力就在于她的人总是盖过服装，她的衣服在她身上决不会惹人注目。她那镶着华丽的花边的黑色衣服在她身上就并不醒目的；这不过是一个框架罢了，为人注目的是她本人——单纯、自然、优美、同时又快活又有生气。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115～11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安娜的漂亮，并不在其衣着的艳丽，而在于本身所具备的魅力："单纯、自然、优美，同时又快活又有生气"。作者抓住安娜的风度神韵和天生丽质，表现了她的内在魅力。

【矫健】

（电车上，范丹妮让林虹注意车外一个姑娘的衣裙。）

"你看见那个刚下车的女孩儿没有？她的裙子好看吗？"她指着车窗外说道。一个二十来岁的象运动员一样挺拔、俊秀的圆脸姑娘，穿着一件从右胸到左胯斜线分开的上白下蓝的连衣裙，步伐矫健、有弹性地在人流中走着，显出一股纯真、稚嫩、生气勃勃的可爱气质。

柯云路《夜与昼》P. 58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轻盈】

（整风开始了，县委调胡杏去参加帮助何守礼等人的工作组。）

胡杏匆匆忙忙吃过了早饭，就离开县委，向曹店区一乡走去。她从东到西，走在东川的大道上。太阳从她后面照射过来，落在一望无际的冰川上，反射出绚烂五彩的光晕，使她觉着有点儿扎眼。她悠然自得地向前走着，——她走路的时候，体态是那样的轻盈，那样的舒展，那样的匀称，那样的和谐，一看就知道是一个精力旺盛、丰满成熟的少女。

欧阳山《圣地》P. 1329，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护士碧云正急等着下班，回家和从上海刚回来的丈夫相会。）

她低下头看看自己，半高跟皮鞋已经擦得锃亮。亮得竟可以影影绰绰地映出周围的轮廓了。皮鞋里裹着的是一双浅底碎蓝条格的袜子。这是她最欣赏的格调之一。裤子也换上了一条新的。虽说值了一天班，可由于精心保护，裤缝挺括笔直。人的心情变好会有许许多多因素，自我感觉漂亮是重要因素之一。现在，碧云觉得自己一举一动都很洒脱，很轻盈。

莫伸《家事》，
选自《生命在凝聚》P. 349，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健美】

（梅布尔是一个十八九岁的南非混血少女，在白人家里干活，是兰尼的妹妹。她天真纯朴，性情坦率，曾爱上一位英国人，后失恋，离家出走。）

他仔细打量着梅布尔，她身体各部分长得很匀称，强壮的手臂，宽宽的肩膀，健美的肤色，优雅的体态。她身材略矮，腿结实得象个农村妇女，腰细得惊人，嘴上象是永远挂着微笑，乌黑明亮的眼睛里却没有笑意。

［南非］亚伯拉罕《叛逆者的爱情》P. 28～29，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强壮的手臂，宽宽的肩膀，健美的肤色”，描绘出一个生活穷困的劳动女子的形象。“腿结实得象个农村妇女”，而“腰细得惊人”，该粗的粗，该细的细，这是健美体形的最大特征，说明这个女子体形很美。最后一句看似平淡，实际意义很大，它暗示着苦难的生活对这个女子身心的摧残。

（和几个男作家、诗人、导演讨论自己作品的顾小莉，一时兴起，表演了一段体操动作。）

她兴起，又倒了杯甜酒，兑上冰水，笑着一饮而尽，然后哗一拉拉链，把红色的连衣裙脱掉了，里面是一件雪白的薄纱衬裙，透明的，露着她美丽的身体。众人全呆了。呼吸都没了声音。她又笑了笑：你们别封建！又脱她的衬裙。男人们看着，一个个动弹不得，想笑不能笑，想说不能说，想看不能看，想不看又不能不看。都痴了，僵了。披落的白雪一般，白纱衬裙轻盈地飘下，象到人间沐浴的仙女的衣裙，优美地搭在了沙发背上。小莉穿着雪白的三角裤，戴着雪白的胸罩，几乎全裸地亭亭玉立在人们面前。

人们没有呼吸，没有动作，没有声响。

只有她年轻的、青春的、光泽的、洁净的、晶莹的身体在放光。

她又笑了笑，看着男人们。这是什么笑？不清楚。然后，一个仰身，挺起美丽的胸，舒展手臂，做了一个美丽的体操动作，象雪白的天鹅在飞翔。全世界的美都在她这儿。身下是蓝天，白云，锦绣般大地。她骄傲极了，高兴极了。她俯视人间，俯视男人。男人们目光痴呆。有人想笑，笑得很难看。

她做着自由体操，柔和，潇洒，优美。

柯云路《衰与荣》P. 224～22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饭店服务员邹芮琴看着自己青春焕发的身影，感到愉快、幸福，她真希望自己能永远这样年轻。）

邹芮琴平躺在床上，凝望着照进大窗来的月光，遐想着。同屋的几个姑娘都已睡熟。她穿着紧身弹力裤衩，伸直腿，抬起来，仰面欣赏着。大腿，小腿，绷直的脚面，脚尖，很长，很直，很健美，象芭蕾舞演员的腿。放下左腿，又抬起右腿。反复轮换着，欣赏着。确实很美。她又站起来，脱下背心，只戴着雪白的胸罩，走出黑暗，走入窗前银子般的月光下，上下左右地端详自己，周身挺拔、健美。看看衣柜的穿衣镜，影影绰绰看见自己，真干净，真年轻，真青春焕发！善良、愉快、幸福地微笑着。她趴到窗台上看着月光。蟋蟀在歌唱。树啊，草啊，花啊，都在月光下成了剪影，静静的，梦幻的，夜色真美。她心中生出无限柔情。二十岁这个年龄真好！她不希望年纪再大了，永远这样才好。

柯云路《衰与荣》P. 57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健壮】

（有一次，“我”因为想和一对正在谈恋爱的捣乱，被一位穿黑色长裙的姑娘打了一个巴掌。）

我捂着火辣辣的半边脸，捏着蜻蜓去追赶那个女人。她轻盈地扭动着在黑色纱裙里隐约可见的两瓣表情丰富的屁股，沿着两侧盛开着公鸡花的八角形水泥坨子铺成的小路，飞快地向前进。这时乌云滚到天边，清

风骤起，雾淡薄了，朗朗月光照亮了天，温暖黄光照亮了地，我清楚地看到她的装在肉色高筒袜里的修长结实的小腿，乳白色高跟皮凉鞋飞快地移动，路面橐橐响，节奏轻快，恋爱者疯狂的事顿时被我忘得干干净净。

莫言《红蝗》P. 250，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我”和蕊雀姑娘来到山里拾核桃。山里那优美的景色、温暖的阳光，使“我”眼皮越来越沉。）

什么在窸窸窣窣地响，响个不停。响得那么讨厌！我睁开眼睛，是蕊雀！她在脱棉衣。嗬，她里边还穿着一件单布衫子。是碎花的。我怎么从来没见她穿过这件？她是热了，额头和鬓角边一直在旋旋地冒热气。她的肤色真好，雪白雪白，而且不是那种干瘪的、阴惨的白；是红润的、丰盈的、充满着青春朝气的白色！这色彩笼罩着她整个身心，使她的一颦一笑，一举一动都能产生魅力！怪不得村里有人叫她“狐狸精”、“野凤凰”呢！

莫伸《沉寂的五岔沟》，
选自《生命在凝聚》P. 63，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艾拉白拉邓的父亲是养猪的，她和几个孩子在河边帮着洗涮猪肠子，洗好了好作猪血灌肠什么的。裘德从这路过，看见了她。裘德看见她们扔脏东西，就挖苦她们。）

他挖苦的那个女人，是一个身量高大、眼珠儿漆黑的女孩子，生得不能说绝对整齐，但是在稍微远一点的地方看看，却够得上整齐二字，不过肉皮儿并不很细就是了；她的胸部圆圆臌起，嘴唇丰满，牙齿整齐，脸蛋儿象一个交趾鸡下的蛋那样红润，确实是一个健壮茁实、味道十足的雌性动物，一点也不多，一点也不少。裘德想，刚才扔那件东西，使他的注意力，由他自己学习古典文学的梦想转到他前面这几个感情按捺不住的人身上的，差不多可以肯定地说就是她。

［英］哈代《无名的裘德》P. 47，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1 年版。

作者用了形象的比喻，把她的脸蛋儿颜色比作“交趾鸡下的蛋那样红润”，比喻贴切、形象。把她的嘴唇、牙齿、胸部也粗线条勾勒了一遍，草草几笔，活灵活现。

【艳美】

（温泉旅馆的女佣阿泷，与村里的低级饭馆女招待阿笑同在澡塘洗澡，她看着沐浴后打瞌睡的阿笑。）

她睫毛深黛，陪衬着两只明亮的眼睛。桃瓣型的发髻象抹过油似的，浓密光滑，斜垂下来。白皙的扁平脸，露出一副朦胧的睡相……在她这张睡脸上，镶嵌着两片蓓蕾般的芳唇和长长的睫毛，象是另一种有生命的东西，鲜明地浮现出来。眉毛未加修饰，自然蓬乱地长着。无论是耳朵、颈项，或是手指，任何一个部分，只要你看上一眼，牙齿就觉得发痒，简直想咬一口……

……她水灵灵的肌肤，宛如一只莹白的蛞蝓……令人感到她体态丰腴，没有一丁点儿污垢，柔软而圆润。那些脂肪，犹如蜗牛肉，伸缩自如，象是一只爬行动物。

［日］川端康成《温泉旅馆》，
选自《川端康成小说选》P. 8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此片断写一个沐浴后呈睡态的少女形象。作者不惜笔墨，浓妆艳抹，从五官、头发写到肌肤、体态和脂肪，细腻地刻画出少女的容貌和娇媚，似一幅艳丽的工笔画，把人物形象活灵活现地凸现在读者面前。本片断用形象化的优美的语言，细腻地描绘人物，通过这娇媚的少女形象揭示出其身份及性格特征，是此段的可贵之处。

（一天早晨，爱玛和赫蕊埃特在一起散步，谈起了简·凡凡可斯。她是一个孤儿，住在外婆家。后来她父亲的一位朋友坎布尔上校收留了她，她完全跟他们住在一块，只是不时地去看一下她外祖母。在坎布尔上校的关怀下，她受到了很好的教育。二十一岁开始工作，后来因身体不好回外婆家休息三个月。在这期间，爱玛拜访了她。）

简·凡凡可斯很美，了不起的美，她自己也非常重视美。她的身材

很好，几乎每个人都会认为她是个高个子；她的姿态特别优美；她的体态是最合适的中型，既不太胖，又不太瘦，虽然稍嫌不大康健的外表似乎指出了她最可能是两个人中不幸的那一个。这一切爱玛不能不感觉到：她的面孔——她的姿态——都比她先前记得的具有更多的美丽。是那种虽然说不上端正匀称，但却讨人喜欢的美丽，她的一双眼睛深灰色，配上黑色的睫毛和眉毛，总是受人夸奖，她那种常被爱玛贬为缺少色素的皮肤，却又白又嫩，实际上并不再需要增加什么色素。那是一种美，一种以文雅为主要特征的美，而且凭良心说，必定是爱玛根据她自己的一切理论所羡慕的那种美，不管在外表上或心灵上，都具有她在海伯利很少看到的那种美。只要不庸俗，就该说那是出色的优点。

［英］奥斯汀《爱玛》P. 212，
漓江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在赋予简·凡凡可斯以天生的姿色、美丽的外表和人们羡慕的心灵美的同时，又赋予了她文雅的性格。这种外表、心灵、性格一起写的手法，给读者以一目了然的清新感，使人物性格鲜明，特征突出。

【秀美】

（受伤的周炳从重庆回到延安，养伤期间，一有时间他就来看胡杏。）

周炳没再说话，一个人冷清清地坐在板凳上，呆呆地看着炕上忙碌不停的胡杏出神。他从来没有见她这样忙碌过，一会儿把头拧向左边，一会儿把头拧向右边；一会儿把头伸到上面，一会儿把头弯到下面。她两只手也在不停地移动，或者压着纸，或者指着一些数字；左手敏捷地在算盘上计算着；右手迅速地抄写着。她那熟练利落，旁若无人的神气使她非常好看。周炳知道她编扎的手 指非常灵巧，知道她纺织的手指非常灵巧，却不知道她写算的手指也这么灵巧。她偶然抬起头，露出她左边脸蛋上那个深深的酒窝儿，对周炳嫣然一笑，象是对他表示一种歉意。——这个时候，她就更加显得美丽绝伦。周炳坐着，看着，也忘记了自己的腰疼。——不，他不止忘记了自己的腰疼，反而觉着这样坐在胡杏的面前，确确实实是一种最高的享受。他轻轻咬着嘴唇，静坐不动，生怕一个不留神，这种均匀、和谐的境界就会破坏；生怕只发出一点点

小声音，都会给胡杏一种干扰，当场把她那种全神贯注的媚态破坏掉。周炳不愿意目前的景象遭到任何的骚扰跟破坏，相反，他倒愿意尽可能维持现状，在尽可能长的时间里维持现状，以便让他从从容容地，饱饱满满地欣赏一番，今天才算没有白过。

欧阳山《圣地》P. 1595、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边区医院的医生杨承荣无意中抬起头来，看到了站在土窑前的胡杏。）

他无意中抬头一瞧，看见胡杏站在半山土窑前面的土坪上，好象在向远处眺望。这时候，她身上穿着灰色棉袄，灰色棉裤，脚下穿着黄色的毡窝，头上用一块旧红布包着，露出一个楚楚动人的，微带黑色的，莲子形的脸蛋，真象冰天雪地里忽然开出一朵红杏一样。他看了半天，觉着十分陶醉，就悄悄地对自己说道：

“广东女子就是秀气。”

欧阳山《圣地》P. 1272、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陈剑秋在梦中恍惚梦见一人向他走来。）

恍恍惚惚之中，听得“吱咀”一声，门给推开了，走进一个年轻女人。这女人，身穿素白连衣裙，长得俊美文雅，飘飘然，笑盈盈。她走到床边，伸出白嫩柔软的小手摸摸他的额头……

柯兴《代号“夜鹰”》P. 120，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叶果来火车站迎接马上就要到北京的妈妈。）

叶果靠着一根圆柱，面向轨道。她穿着鲜红的尼龙航空服，帽子松开着，搭在肩上。白皙的脸被初秋的风吹红了，柔软的头发蓬蓬松松地飘起来。

陆星儿《留给世纪的吻》P. 408，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

【英武】

（赵志荣带着女儿珠子来赶庙会，一群“小荒子们”上来纠缠，珠

子以一条白布为武器，打得他们落荒而去。）

只见姑娘把担子歇在场边，先对她爹使了使眼色，小声说了几句什么，然后走过去把气得头脸紫涨的黑鹏子使劲往爹跟前一推，“给我老老实实待在这儿！”最后又威吓地瞪了他一眼，这才猛一转身大步冲冲地往大柳树下走去。看见卖馒头的王金生抽下撑车的棍子想帮忙，她用手势制止了他，却揭下馒头笸箩上那条很厚实的粗白布盖帘，抓紧一个布角，甩得哗地一响，立刻就扬起了弯刀眉，睁大了星光眼，紧抿着红嘴唇，从牙齿缝儿里迸出一声喊：

“是好汉，都——来！”

周围的人们一群群，一伙伙，远远近近，都瞪大了眼睛，伸长了脖子，连在场子周围大树下边歇晌的车把式们也都跑过来了。

小荒子们以为一块白粗布算什么兵器？都嘻嘻哈哈地笑了起来，有的从裤腰上抽下了铁尺，有的亮出了随身的短棍，有的把过路人的扁担抢了过来，一声喊叫，扑了上去。

嗨呀！在一边看热闹的人一下子就看花了眼。先是，姑娘突然一挫身子，只听见忽地一声响，白布一晃，最先扑上去的一个家伙的小腿被刷了一下，猛一下倒了。紧接着，那盖帘布就象银龙翻卷，又韧又硬；姑娘的身影子恰似紫燕飘飞，东腾西闪，噼噼啪啪，哗哗唿唿。铁尺飞上了天，短棍飞上了树，扁担在半天空里翻着筋斗掉下来。荒子们手酸了，腿痛了，鼻青了，脸红了，东倒西歪，爷呀娘呀喊叫着，向四面八方跑起来了，跑得快的少挨两下，跑得慢的再一次被刷倒了。

看热闹的人们罗，都盯在柳树下，场子上，大路边，呆住了！

姑娘紧绷着脸，离得老远一甩手，那块白布又飞上了平板车，正好落在笸箩上。接着，她对谁也不看一眼，一甩头，大辫子就松下来甩到了背后，然后不慌不忙地朝着自己的担子走去了。

秦兆阳《大地》P. 9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丰满】

（邓九公喜得贵子，前来祝寿的安老爷在邓九公家碰上了姨奶奶给孩子喂奶。）

原来是这位姨奶奶的奶孩子法与众不同。人家奶孩子，只得奶一个，她得奶两个。人家养双胖儿的也有，自然是奶了一个，再奶一个；她却要两个一块儿奶。到了要两个一块儿奶了，只解开一个脖纽儿，一个二纽儿，这可就不行了。所以她奶起孩子来，是要把里外衣裳上的纽子，一件件都解开，大敞辕门的撩在两边儿去。然后才用两只胳膊拢着两个孩子，叫两个孩子分着吃她两个咂儿。她却把两孩子的四条腿儿，搭成个十字架儿，两只手紧紧的抱着给他们吃。又苦于外路人儿，轻易不会上炕盘腿儿，只叉着两条腿儿坐在炕沿儿上在那里奶。安老爷进门儿一眼就看见她那对鼓蓬蓬的大咂儿，她那对咂儿，往小里说也有斤半重的馒头大小，围腰儿也不曾穿，中间儿还露着个雪白的大肚子。老爷等闲不曾开过这个眼，只慌得踢蹐不安。

文康《儿女英雄传》P. 743，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沈家的三个女儿都很漂亮，特别是老大蓓沁。当她听说高仓健结婚的消息后，很不以为然。）

蓓沁却不以为然地站起身，挺认真挺自负地说："大明星又怎样？她这是近水楼台先得月。我要是跟高仓健合作，哼，看着我把她的高仓健夺过来，事都是人做的嘛！"脱去了外套，蓓沁的身子，更显得线条分明，特别丰满的胸脯和圆滚滚的臀部，每一根弧线都显示着，这是一个熟透了的女人的身子。

程乃珊《女儿经》P. 11，
花城出版社 1988 年版。

（蓓沁去赴男朋友的约。）

蓓沁昂着头，挺着胸，双手斜插在大衣的口袋里，目不斜视地疾步快走着。她喜欢欧洲女人那种"行如风"的步子。那紧紧裹着双腿，长至膝盖的长皮靴，把她两条小腿的匀称线条清晰地勾勒了出来，她自己看着都挺得意。

程乃珊《女儿经》P. 18，
花城出版社 1988 年版。

【胴体】

（孩子走进诊室，看见他父亲正在给病人检查身体。病人的胴体使他惊愕。）

他惊愕地望着有生以来从未见过的奇妙景象：在诊室中央高高的圈椅上坐着一个少女，她的上身裸露到腰部，下面穿着一条长可及地的黑色折裥裙。她一头金发，蓝盈盈的眼睛诧异地看着他。对他来说，生活中从未出现过这样光彩夺目的艳丽人体。她雪白的肌肤如同美玉一样熠熠生辉。世界上似乎再也没有比她胸部柔润的卵形物更完美无疵的东西了。这时，他父亲从耳朵上摘下听诊器，恼怒地望着他。

［保加利亚］帕·维任诺夫《夜驰白马》P. 7，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从一个孩子的眼里描写女性的胴体，光彩、夺目、艳丽，尤其是第一次见到，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

（青年学生“我”和巡回艺人一行五人夜宿一小客店。次日清晨，“我”去温泉浴场洗澡，还没到浴场，出现在眼前的是一幅少女沐浴图：女主人公舞女薰子赤裸着身子跑出了浴场。）

一个裸体的女子突然从昏暗的浴场里首跑了出来，站在更衣处伸展出去的地方，做出一副要向河岸下方跳去的姿势。她赤条条的一丝不挂，伸展双臂，喊叫着什么。她，就是那舞女。洁白的裸体，修长的双腿，站在那里宛如一株小梧桐。我看到这幅景象，仿佛有一股清泉荡涤着我的心。我深深地吁了一口气，噗　一声笑了。她还是个孩子呐。她发现我们，满心喜悦，就这么赤裸裸地跑到日光底下，踮起足尖，伸直了身躯。她还是个孩子呐。我更是快活、兴奋，又嘻嘻地笑了起来。脑子清晰得好象被冲刷过一样。脸上始终漾出微笑的影子。

［日］川端康成《伊豆的舞女》，
选自《川端康成小说选》P. 3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在此片断中，对舞女进行了动态和静态的描写。在作者笔下，少女嬉闹的动作是那么天真、活泼、可爱；少女那赤裸的身体，也犹如婷

婷玉立的出水芙蓉一般。这沐浴后的少女形象，描写得犹如诗情画意一般，塑造出一个纯洁的天真无暇的少女形象。

（浴室中，林虹注视着周围的女性，好像悟出了许多真理。）

没有比沐浴中的女人更美的了。她突然想到这样一句话。她不禁用含着微笑的善意目光观察起来。老年的，中年的，青年的，少年的女性裸体在雨一样的淋浴中闪动着。老年的，线条呆板，皮肉耷拉，或胖或瘦，都不好看。中年的，有的丰腴白嫩，曲线起伏，显得比平时更美丽，但大多数都没有她们打扮起来更好看，几个平时很漂亮的人，现在一没衣服的装饰、腰带的紧束、高跟鞋的铺垫，腰没了，个矮了，人肿了，显得难看。二十来岁的姑娘们，一裸体，几乎个个生动美丽。特别是十六、七的少女，那苗条的身体，那肌肉，那皮肤，那精致而微隆的乳房，都在水的淋浴下闪闪发亮。可爱极了。她一下发现了许多真理：

真正年轻的女性不需装扮，她们越真实的裸露越美。

柯云路《衰与荣》P. 253～25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高大】

（穆尔的姐姐霍顿斯，对她的两个兄弟都爱护备至。由于这两个人是她那个中落的家庭硕果仅存的两个后代，因此，在她眼里，他们两个人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她的装束，还是古老的比利时方式。）

她年纪似乎稍为比穆尔先生大些，也许有三十五岁，个子高高的，肥而不胖，乌黑的头发，这时用卷发纸卷起，双颊气色极好，一只小小的鼻子，一双又小又黑的眼睛。她脸庞的下半部比上半部大，天庭狭小，皱纹很多，她的面相，透着虽说不是脾气很坏，却是很烦躁的神情。她的整个外貌有种使人五分感到惹火，五分感到好笑的模样。最奇特的是她的服装：呢裙子，条纹棉布短袖衬衫。裙 子很短，双腿和膝头都露了出来，论对称美，实在还有许多待改进的地方。

［英］夏洛蒂·勃朗特《谢利》P. 64～6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是一个身姿高大，外貌和服饰都很奇特的人。这里暗示读者她是

一个异乡人。

她那奇特的外貌，五分使人感到惹火，五分感到好笑。这表现了作者观察细心、描写细腻的艺术特点。

【肥胖】

哈林太太是个矮矮墩墩、腰圆膀阔的人，样子很结实，象她家的房子一样。她浑身都是劲，一进屋就能使人感觉到。她的面孔红通通、紧绷绷，有着顽强的小下巴和一双闪光发亮的眼睛。她容易生气也容易开怀大笑，从灵魂深处快活乐观。她那种笑声，我记得多么清楚：她眼睛一亮，突然有所领悟，于是哈哈大笑，那是一种幽默感的暴发，短促而敏慧。她那快速的脚步使家里的地板震动，她走到哪里，那里的厌倦、冷淡气氛就被击溃。她对任何事情都不抱消极或敷衍的态度。她的热情和强烈的爱憎，在日常生活中处处都表现出来。在哈林家，洗刷的日子是趣味盎然的，永远不感到枯燥乏味。做果酱、蜜饯的时候是节日的延续，而房子里打扫卫生象一场革命。那年春天她侍弄菜园的时候，我们可以透过隔开我们两家的柳树篱笆，感觉到她干活时的活跃气氛。

［美］薇拉·凯瑟《呵，拓荒者！我的安东妮亚》P. 260，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玛利大妈踏着大步从街上走过来。她走路架势活象拉车的高头大马，马蹄子在鹅卵石路上溅起点点火星。她绰号“大脚”，并非因为脚长得大，其实她脚的尺寸跟普通人一样，“大脚”是指她走路发出的声音。为什么声音特别响，原来她在鞋后跟上安了铁掌来保护鞋子。现在玛利大妈满面红光，一副和蔼可亲的样子，笑嘻嘻地朝“救护车”踢跶踢跶快步走来。她两条腿又粗又短，活象老式沙发的支座，身架子简直象个大圆桶，屁股更是大得出奇。尽管年纪三十五了，照她走路那股劲真够邪气，难怪孩子们每次见了都忍不住要格格发笑。

［美］马尔兹《二十号街的星期日早晨》，
选自《当代美国短篇小说集》P. 3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女主人是个身材高大、胖得像贵妇人一样的、很漂亮的哥萨克女人。她身上穿着一件掖在裙子里头的粉红衬衣，袖子一直挽到胳膊肘子以上，

露出了两只黑黑的光滑的胳膊。她提着一只桶；用哥萨克女人所特有的那种潇洒的脚步，随随便便大踏步往牛棚地方走过去。她用一块白地蓝花的头巾包住散乱的头发/（她刚刚把马粪块添进炉子去，预备明天早晨烧），两只光脚上穿着短靴子，踏得呱唧呱唧响着，把在院子里长得很茂密的嫩青草轻轻地踏倒了。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二）P. 87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描写了一个胖的哥萨克妇女。很注意抓特点，干活时的潇洒，皮肤的健美，寥寥数语，便勾勒出了哥萨克妇女的形象。

在一八八七年，索非娅·安德烈耶夫娜四十三岁，她看上去十分年轻。她那从不涂脂抹粉的脸的颜色能使任何一个美女感到羡慕。在她丰满的、白里透红的脸上没有一条皱纹。由于频繁的生育她发胖了。在她的整个体形中，谈话中，把长柄眼镜拿到近视眼上去的姿态中，都有一种平静的自信心。快速的动作、轻盈的脚步与她那发胖的体形极不相称。她不戴夹鼻眼镜和普通眼镜，以免破坏自己外表的美观，但由于近视，常常不能察觉交谈者的表情，想要搞什么花样的孩子们的眼色，以及廖沃奇卡阴沉的脸色；也是由于近视她往往认不出人，把这人和那人混淆，因而显得不懂人情。

［苏］托尔斯泰娅《父亲》（下）P. 4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在这里描写了一位保养得很好的中年妇女的形象。脸“白里透红”，不需“涂脂抹粉”；发胖了，但动作快速，脚步轻盈。这些描写，精当传神。

（有一天，“我”和东家坐上出租车来到一座大饭店形式的高级公寓，在代官山。一到达公寓，“我”的东家让“我”一个人乘电梯上楼把一样事先已经联系好的东西取来。要交给“我”东西的人，就是 D 的离婚妻子，她现在独自住在这公寓里。）

我敲了敲门，一个象桶样矮胖的女人打开门，在她那猪脖子样的头颈上有着一张圆鼓鼓的红脸，她命我脱掉鞋进屋，让我坐到窗边的沙发上去。……她给我送来了啤酒，看上去，她的年龄要比 D 大一些，一副

妄自尊大的样子，说起话来显得一本正经。然而她的整个身体过于肥胖，圆滚滚的，所以没有威严感。她象印第安女子那样，为穿厚质布服，衣服的下摆散成流苏状低垂，她胸前别着的镶钻金饰物仿佛是出自印加帝国的工艺家之手。……从窗子里能够俯瞰涩谷区周围的街市，可是她非常留神来自窗子的光线，坐的位子换了好几次。与她的脖子一样，她那圆滚滚的脚也象充血似地呈现着深红色，她把这双脚露出，用询问的腔调向我打听许许多多的事。在她看来，我大概是她窥察丈夫离婚后情况的唯一渠道吧。……

［日］大江健三郎《空中的怪物阿归》，
选自《维莱的妻子》P. 501～502，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对人物外形倾注了许多笔墨。“猪脖子样的头颈”，“一张圆鼓鼓的红脸”，“象桶样矮胖的身材”，展现给读者一幅逼真的中年妇人肖像。

（冒齐小姐今天来到史朵夫少爷家，因为这块地方是她的老家，每年她都要走方串乡，到这儿来一趟。）

从一个放在我跟门之间的沙发后面，一踉一踉地转出一个喘嘘嘘的小矮子来，年约四十到四十五，长了一颗很大的脑壳、一副很大的脸盘儿、一双带些流氓气的灰眼睛，而两只胳膊却又非常地短小，因此，在他跟史朵夫飞眼儿的时候，本想把手指头故弄狡黠地放到她那瘪鼻子上，但是她的手却够不到鼻子，她没有办法，只得探着鼻子，叫它和二拇指半路相迎，把它硬按到手指头上，才算两下里够着了。她那个下巴是所谓的双下巴，那上面的肉都多得把整个的帽带，连同带结，一块儿都埋起来了。脖子，她没有；腰，也没有；腿呢，不值得一提；因为，虽然从腰所应在的那部分（如果她有腰的话）以上，她长得比普通的人还要长，虽然她也跟人通常那样，有两只脚，作下肢的末端，但是她整个的人却那样矮，因此她站在普通高矮的椅子旁边，就跟一般人站在桌子旁边一样；因此她就把她带来的一个袋子，放在椅子座儿上，就象一般人把东西放在桌子面儿上那样。这位小姐，衣履穿戴得随随便便，松松散散，费了那么大的劲儿才好容易把鼻子和二拇指凑到一块儿，象我刚才说的那样，站在那儿，因为小身子支不起大脑袋来，只好把个脑袋歪在

一边儿，同时，把她那双目光犀利的眼睛，睁着一只，闭着一只，作出一副迥异寻常机灵鬼头的嘴脸：这个小矮子，就是这种样子，和史朵夫挤眉弄眼地闹了一会儿，跟着滔滔不绝地打开了话匣子。

［英］狄更斯《大卫·考坡菲》P. 484，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把冒齐小组描写成了一个矮得出奇、胖得古怪的人物，是一个身子小脑袋大的爱卖弄风情的小机灵鬼。

作者抓住了冒齐小姐的特点，运用了夸张的手法，生动形象地再现了冒齐小姐矮胖的外貌。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干瘦】

（南朝鲜社会黑暗，一些家庭逐渐走向衰落和贫穷。吴恩爱的父亲死了，母亲由于劳累过度卧床不起，身心衰弱到了极点，吴恩爱要救母亲。她的母亲清醒过来。）

花白的鬓发，瘦削的脸上打起一道道皱折，特别显眼。原先胖鼓鼓的小腿，现在变得粗糙而干瘪。绵软的手指肉都掉了，只剩下关节，象小腿一样干枯僵直、没有血色。事变前一家团聚的时候，母亲被认为是有风采的人，当时的影子，如今在母亲身上任何地方都找不到了。而在孤独和痛苦中挣扎半生，苦苦撑持的生活痕迹却很明显。

恩爱把手伸到躺着的母亲的腰底下，轻轻地扶她坐起来。骨头象散了架似的发出一阵阵响声，歪扭着嘴唇发出的呻吟听来很凄惨。母亲背靠着被窝倚墙而坐，她的眼珠子象离了水的鱼一样灰白而没有光采。咽药水的时候，下巴底下就暴起青筋，细长的脖子显得更长。

［南朝鲜］金光墉《裸身》，
选自《南朝鲜小说选》P. 38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对恩爱母亲的描写，先采用对比的手法，从脸、小腿到手指，写出前后的变化。可以看出日朝战争爆发后，由于生活的磨难，母亲已身心交瘁，苍老多病。然后，作者又抓住骨头的响声，眼珠子灰白无光和下巴暴起的青筋这些典型细节，叙写母亲的病重之深。这样一个历经世道

艰辛，饱尝人间疾苦的母亲形象浮现在读者的眼前，使人难以忘怀。

（中年妇女玛丽·菲尔德，是侨居英国的非洲理论家兰伍德的情妇，他们共同生活了二十年后离异。）

一个女人打开门站在那里。她身个高挑儿，和他不相上下，人很瘦，但是看上去还结实；大大的鼻子，突出的下巴，重垂的眼睑；一副老气横秋的面相竟安在一个苗条妩媚的姑娘身上；可惜胸部并不高耸，宛如一个男孩的胸脯。她冷冰冰地看着他。

［南非］亚伯拉罕《献给乌多莫的花环》P. 53，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是一个成熟女性的外貌，她又瘦又高，“胸部宛如一个男孩的胸脯”；从她的眼睑、鼻子和下巴的描写来看，是个又老又丑的人。“一副老气横秋的面相竟安在一个苗条妩媚的姑娘身上”，一句话概括了她的外貌。

（约翰·达什伍德，在自己的诺兰庄园正在改修和扩建之时，办了一场宴席。酒席办得非常丰盛，仆人多得不计其数，一切都表明女主人有心要炫耀一番，而男主人也有能力供她炫耀。这时，约翰的岳母费拉斯太太也来了。）

费拉斯太太是个瘦小的女人，身板笔直，甚至达到拘谨的程度；仪态端庄，甚至达到迂腐的地步。她脸色灰黄，小鼻子小眼，一点也不俏丽，自然也毫无表情。不过，她眉头一皱，给面部增添了傲慢和暴戾的强烈色彩，因而使她有幸免于落得一个面部表情单调乏味的恶名。她是个话语不多的人，因为她和一般人不同，总是有多少想法说多少话。而就在情不自禁地说出的片言只语里，没有一丁点是说给达什伍德小组听的，她对她算是铁了心啦，说什么也不会喜欢她。

［英］简·奥斯丁《姐妹俩》P. 217，
浙江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描写的费拉斯太太很有个性。从“小鼻子小眼”的外表和“眉头一皱”的表情看，她貌似很有“理智”，实则在感情上一贫如洗，满脑子歪门斜道。见了贵族小姐垂涎三尺，见了穷人横眉冷对。是一个要财

不要母子情、利令智昏、令人鄙夷的人。这表现了作者对这些“理智”上都相当“富有”的人的无情的揭露和讽刺，给人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

现在她愈来愈瘦，仿佛每一根小骨头都要戳穿她那雪白的皮肤了。有时她带着孩子在后院子里散步，远远看去就简直象个小女孩儿。因为她的腰细到快要没有了，身段又本来不高，她前面没有胸脯，后面的臀部跟小坡一样平，她又从来不肯在胸口上或是后腰上垫上一点丝棉，因而越见得瘦嶙嶙了。她的面庞儿也跟她的身体一样，又瘦又苍白，以致那一双丝绒一般的眉毛，象蝴蝶的触须一般弯在那里，显得特别黑。她的眼睛本来大得跟面庞儿不能相称，又加底下一直带一圈儿黑晕，所以越发显得大了。但是她眼睛里的那种神情，却是从无忧无虑的女孩子时代一直都没有变过。那是一种甜蜜的宁静，无论战争、苦痛、劳作，都不能对它发生丝毫影响。这是一个乐天女子的眼睛，对于这样的女子，无论四周围起了怎样大的风波，都决不能吹皱她那静穆和平的内质。

［美］密西尔《飘》P. 875，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橡胶园主克罗斯比的妻子莱斯利，遭失身后，因一桩杀人案被捕。她在狱中读了很多书，尽一切可能地锻炼身体。现在人们都在议论这一案件。）

她三十出头，体质娇弱，身体不高不矮，虽说不上漂亮，倒也有几分姿色。她的手脚和脚脖都很纤细，全身瘦弱，手臂上白皙的皮肤下面的骨头甚至依稀可见，青筋毕露。她的面部暗淡，微露黄色，双唇苍白，眼睛的颜色不明显。她那一头浓密的淡褐色头发自然地微微卷曲，只要稍加修剪，她的头发就很漂亮。但很难想象，克罗斯比太太怎么会用那种办法呢。她是个沉静、快活、谦逊的女人。她的风度优雅，如果说她得不到大家的喜爱，那仅是因为她多少有些羞怯的缘故。

［英］威·萨·毛姆《信》，
选自《毛姆小说集》P. 290，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在这里通过对莱斯利瘦弱外貌的描写，暗示了她沉静、快活、谦逊的性格，同时告诉了读者，她这样一个弱女子，怎能做出杀人之事呢？

这里既含蓄又引起读者的深思。

这是作者对一个受害妇女的同情，同时也是对当时社会风气不正的抨击。这种以外貌表现性格和内心的写法，恰到好处，给读者一种一目了然的感觉。

（菲利浦在巴黎学艺术期满又回到了伦敦，又到圣卢克医院去上学。在学校，他结识了几个朋友。和他最好的是邓斯福特。他们经常去国会街的一家店里喝茶。他们之所以常去这个地方，是因为邓斯福特正在追求一位女招待。她的名字叫朱尔锥。）

菲利浦怎么也没看出她有什么迷人。她又高又瘦，臀部很窄，胸脯象个男孩子。

“要是在巴黎，她这个样子是没人看得上眼的，”菲利浦轻蔑地说。

“她的脸蛋很漂亮，”邓斯福特说。

“脸又算得什么？”

她的眉眼小巧端正，蓝眼睛，眉毛宽而低，维多利亚时代的画家们，如莱顿爵士，阿尔马·塔德马，还有其他成百个画家，他们当时千方百计地使世人相信，这种又宽又低的眉毛乃是古希腊典型的美。看上去她的头发很多，头发梳得真是煞费苦心，她自称为亚历山大式的刘苏垂在额前。她贫血非常厉害，薄薄的嘴唇十分苍白，她的皮肤细腻柔嫩，微带淡淡的绿色，脸上没有一丝血色。她的牙齿很漂亮。她很留意，生怕工作时把手弄脏了。她的那双小手又薄又白。每当她去招呼顾客，总是懒洋洋的一副不耐烦的样子。

〔英〕威廉·萨姆塞特·毛姆《人性的枷锁》P. 433～434，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在描写米尔锥的外貌时，用粗线条勾勒出她的轮廓美。她贫血的肤色也有动人之处，显示了她干瘦、不健康的身体；她待客的“不耐烦”的态度表现了她冷若冰霜的性格。

这段描写比较粗、简单，但粗中有细，简单里面有复杂的内涵。

她是个长相可怕的人；个子高得象个女巨人，瘦得皮包骨头，一头铁灰色的头发，面孔总是涨得通红，再配上一双鼓出来的歇斯底里的眼睛。她想要使别人高兴，讨好别人时，她就对那人一个劲儿点头、眨眼。

她的一口牙齿又长又弯，象一口马牙。据说小娃娃一看到她朝他笑，就会哭起来。我倒很有些喜欢朝她那张面孔看；因为那就是愤怒的本来颜色和形态。在她那双睁得圆鼓鼓的眼睛里有一种近似疯狂的闪光。她拘泥于生活上的礼节，常常穿着窸窣作响的铁灰色锦缎衣服，戴着饰有白鹭鸶羽毛的高帽子出去探亲访友。

［美］薇拉·恺瑟《啊，拓荒者！我的安东妮亚》P. 302，
外国文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慵懒】

（慵懒无力，是牡丹最典型的姿态。）

孟嘉看到牡丹最典型的姿态，慵懒而无力的姿态——眼神无力，举止也显得无力。不管是站是坐，她一个人的时候头部总是微微后仰，显出深思和悠闲的表情，眼睛迷迷蒙蒙，快活又轻松，饮下身边一切事物的精髓。后来他一再看到她这副样子，坐姿危危欲倒，仰着脸儿，仿佛想什么又不想什么，感受微风的气息、学舌鸟和啄木鸟的声音、暖阳射在她脸上的滋味，把生命全吸进去。虽然她直立着，姿态却让人想起拖拖拉拉的双脚和轻松的心境，脖子向前弯，双臂随便搁在两侧，手指象藤蔓尖儿往上翘。

林语堂《红牡丹》P. 4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憔悴】

（阿裴的情人陆超又爱上了别人，失去爱人的痛苦，使阿裴憔悴、消瘦。）

房门开了，阿裴习惯性地穿着一袭白衣，亭亭玉立地站在房门口。灵珊对她望去，不禁暗暗吃了一惊，一个月不见，她憔悴了好多好多，也消瘦了好多好多。她本来就瘦，现在看来更是瘦骨支离而弱不禁风。她眉梢带着轻愁，眼底带着幽怨，只有嘴角边，却带着个盈盈浅笑，而那浅笑，看起来都是可怜兮兮的。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154，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在宫廷集会的日子里，妇女们都打扮得十分典雅，心里都异常高兴。卡色尔莫迪伯爵夫人也很迷人。）

六十岁的伯爵夫人，身段肥胖，穿了袒胸露肩的衣服，脸皮皱得满是褶裥，却搽得有红有白，单是胭脂就一直抹到宽得往下搭拉的眼皮底下，头上是假头发，里面亮晶晶的全是金刚钻。瞧着这样子，我们也算长了见识，可并不觉得顺眼。她那憔悴的容颜令人想起圣詹姆士街上清早的光景，一半的路灯已经灭了，另外的一半一闪一烁，发出惨淡的黄光，好象黎明以前快要隐没的鬼魅。我们在伯爵夫人马车里瞧见的美人儿应该在晚上露脸才对。在下午，连月亮神沁茜亚都显得憔悴。现在是冬天，我们时常看见她和太阳神菲勃斯在天空里遥遥 相对，菲勃斯光着眼瞧她，瞪得她脸上失色。沁茜亚尚且如此，卡色尔莫迪老夫人如何禁得起阳光从马车窗口直照着她的脸，把岁月留在上面的皱纹老态都暴露得清清楚楚呢？宫廷集会应该等到十一月里，或者是重雾开始的日子举行才是。要不然，名利场中有年纪的太太只好紧紧的关在轿子里抬着上皇宫，还得挑个头上有遮盖的地方下轿，然后在灯光的保护之下对国王朝拜。

［英］萨克雷《名利场》P. 59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伯爵夫人表面冠冕堂皇，实际内里空虚。容颜表面上耀眼，实际上憔悴。作者无情地揭露这些“高贵”人物“外尊”、“内虚”的本质。

作者还形象地把伯爵夫人憔悴的容颜比喻清晨的光景，“一半的路灯已经灭了，另外的一半一闪一烁，发出惨淡的黄光”，还要在灯光的保护之下对国王朝拜。既把她的容貌比喻得十分贴切，又把她空虚的本质暴露无疑。达到讽刺和揭露的目的，激发人们的蔑视感。

【傲然】

（金环不幸被捕。）

特务群的核心处，簇拥着一匹黑马，骑在马上的人被倒剪双手，从远处看，只能看出她穿的银灰色便衣和便衣上那个洁白夺目的衣领；近

些，看到她挺起胸膛，拧着脖颈，满带一副傲骨嶙峋的劲儿；再近些，才看清她的蓬松长发乱披两肩，一对大而圆的眼睛，直直瞪着，象是看她所看到的任何人，又象是什么也不值得一看。把她比方成鹤立鸡群也许并不确切，实在说，她是端坐在马上的一尊傲然的不可屈辱的神像。

李英儒《野火春风斗古城》P. 31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五、面容描写

【美貌】

她那非常动人的面貌。他看出了她那白皙的高额头，上面平滑地分披着两支发辫。他又看出了她的眼睛是蔚蓝的，皮肤是娇嫩的。他甚至于可以从容叹赏她的嘴和她那丰满的腮帮，尤其是那圆浑婀娜的体态，因那其中充满着青春和健康，以及中年人认为最值得向造物祈求的那一种幸福。

［美］德莱塞《珍妮姑娘》P. 8，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东京舞蹈研究家岛村三次去北国山村，与当地艺妓驹子邂逅相爱。这是驹子为岛村弹三弦时，弹到第三只曲子《蛎鹬》，也许是曲调本身柔婉缠绵，岛村只觉得一片温馨平和。他注视着驹子的面庞，深感一种体肤之间相亲相近的况味。）

细巧挺直的鼻子虽然稍嫌单薄，面颊却鲜艳红嫩，仿佛在悄声低语：我在这儿呢。美丽而柔滑的朱唇，闭拢时润泽有光，而随着歌唱张开来时，又好象立即会合在一起，显得依依可人，跟她人一样妩媚动人。两道弯弯的眉毛下，眼梢不上不下，眼睛仿佛特意描成一条线，水灵灵亮晶晶的，带些稚气。不施脂粉的肌肤，经过都会生涯的陶冶，又加山川秀气之所钟，真好象剥去外皮的百合或洋葱的球根一样鲜美细嫩，甚至连脖子都是白里透红，看着十分净丽。

［日］川端康成《雪国·千鹤·古都》P. 47，
漓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通过岛村的眼睛来看驹子弹奏三弦琴的过程。作者用许多笔墨来描写驹子美丽妩媚的容貌及她弹琴的造诣。在这里，作者运用了象征的手法，表面是单纯写驹子的肤色之美、五官之秀，实际上，意在点出驹子的纯洁。她优雅、端庄，将情和爱融在一起弹奏，俨然一副纯情少女的风范，这与做为艺妓的驹子所处的环境及气质截然不同。同时也反映了出污泥而不染的驹子对生存价值的追求。

（在福尔赛家，为了庆祝老乔里恩的孙女订婚，各房的人都来了。族长老乔里恩是茶会的主人。今天到场的还有伊琳和她的丈夫。她是乔里恩的孙女琼的顶要好的朋友。她是一个长得很美，但是家里很穷的教授的女儿。）

一个高身材女子站在那里望着这一对情人，带着隐约的微笑；这位女子曾经被一个福尔赛家的人比做希腊女神，他指的就是她的苗条身材。

她一双戴着紫灰色手套的手交叉着，庄重而迷人的面庞偏向一边，把所有近处男子的眼睛都吸引住了。她的身体有点摇摆，然而又是那样凝重，就象在随风荡漾。两颊虽然温润，可是很少血色；深褐色的大眼睛望上去非常温柔。可是男人望着的却是她那嘴唇，不论在问话或者回答的时候，唇边总带着那一点隐约的微笑；这是多感的嘴唇，肉感而且甜蜜；从她的唇间发出来的气息好象和春花一样地温暖而芳香。

［英］约翰·高尔斯华绥《福尔赛世家》（一）P. 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8 年版。

作者把伊琳描写成了一个希腊女神，赋予她一种多情的美。

正因为这种美，一个穷教授的女儿把一个家财万贯的索米斯吸引了过来。但她不喜欢他，又把老长房老乔里恩的孙女女婿波辛尔吸引过来，但并得到老乔里恩的同情，把她当作自己的女儿一样看待，陪他弹琴、玩乐，最后还赠给她一万五千英镑在经济上做后盾。后来又嫁给小乔里斯。

这种美不是一种空洞的美，是一种实在的美，是一种诱饵，是一幅价值巨万的活的画，是伦敦人前面的一个尤物。作者描写“美”的用途何在，岂不昭然若揭了吗？

这种和角色相一致的、有目的美的描写，作者达到了美所能达到的效果，非常含蓄有吸引力。

（东京的舞蹈研究家岛村，来到多雪的北国山村，遇到当地一位名叫驹子的艺妓。岛村的眼里，驹子显得格外俏丽。）

笔挺的小鼻子虽然单薄一些，但下面纤巧而抿紧的双唇，如同水蛭美丽的轮环，伸缩自如，柔滑细腻。沉默时，仿佛依然在翕动。按理起了皱纹或颜色变难看时，本该会显得不洁净，而她这两片樱唇却润泽发亮。眼角既不上吊也不下垂，眼睛仿佛是故意描平的，看上去有点可笑，但是两道浓眉弯弯，覆在上面恰到好处。颧骨微耸的圆脸，轮廓固然平常，但是白里透红的皮肤，宛如白瓷上了浅红。头颈不粗，与其说她艳丽，还不如说她长得洁净。

［日］川端康成《雪国·千鹤·古都》P. 20，
漓江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对艺妓驹子的外貌作了极力的描写。使人们感到她的娟秀妩媚。驹子虽然出身贫贱，但她却不失人之所以为人的意识。作者突出强调的，“与其说是她的美丽；倒不如说她的洁净”，甚至“连脚丫缝都是干净的”。这固然得之于她长得白净，但作者意在象征，点出她心地的纯洁。

（英国上校的独生女丽第亚随父亲包船在地中海的高斯岛旅览，夜色中，她搀着侍女的手臂在甲板上踱了几步，被水手看到，水手发出由衷的赞美。这样天真、纯朴的赞美语言，怎么能不使文雅的小姐着慌，并匆匆返回船舱呢？）

“我的圣母哪！”水手叹道。“多好看的姑娘！要是我床上的臭虫都象她一样，尽管咬，我也不哼一声的了！”

［法］梅里美《高龙巴》P. 1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年轻姑娘叶子由于自己所憧憬和追求的美好爱情生活的破灭，以致不惜与轮船事务长仓地耽于无度的肉欲之中。……两个人越来越陷身于全无顾忌的欲海情波。纵欲导致了年轻漂亮的叶子容颜及健康每况日下。）

某天清晨，叶子晨浴刚罢，坐到六张铺席的房间里的梳妆台前，却不禁为自己一天天变样的容颜吃了一惊。这固然是竖里稍长的一面镜子，

可在那映出的面容却未免过于瘦细。然而，眼睛却比以前更加大得有如铜铃了，而并不象化妆油彩那样的浅紫色，又出现在眼圈边。这看来也象在叶子的眼睛上添上几分有如森林环抱的清澈湖面那样的深沉和神秘感。她的鼻梁瘦而细，精神上的敏感性更加突出。面颊毕竟过于消瘦，这样，在叶子的脸上，说不出的甜美的笑靥在消失，可在那儿，却平添出几分多愁多恨的忧郁味。唯有那越来越显眼的尖下巴颏的轮廓，自己却总也难以辩解。可好歹，那情欲亢进的结果，在她的脸上，却不可思议地添上了一种妖艳神态。这一朝，叶子深深感到，以往的化妆法要彻底改变。而且，连过去所用的衣著，如今也都不合她的心意。这一来，叶子真的心烦意乱了。

［日］有岛武郎《叶子》P. 351，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年轻漂亮的叶子姑娘晨起梳妆，今非昔比的容颜使她吃了一惊。过度的纵欲，使得原先甜润，娇美的叶子，逐渐被妖艳、忧郁的女人所代替。……”作者通过这段描写，表现了一个柔弱女子，面对着强大的社会压力和男性统治，唯一的出路只是凭借个人的才色，去开拓一个个人享乐的小天地。而以这样的脆弱基础，和当时当地的客观条件相抗衡，无异于以卵击石，终至纯为本能的冲动所驱使，落下一个悲惨的结局。

【笑靥】

（部长夫人郭玉敏热心地为公安局侦察处长陈剑秋物色对象，并很快把迷人的谢竹妹领到了陈剑秋面前。）

的确象郭玉敏说的，谢竹妹虽然已经三十七八，但是看上去，真的象二十八九的样子。她的面容依旧很白嫩而且漂亮；两只明亮的大眼睛，就象秋天月夜下的两潭泉水，清澈明亮，闪动着妩媚诱人的光彩；一双入鬓的细眉，连一颦一蹙，都饱含着深情，隐藏着少女时代的风韵。但是，她的深情风韵，恰到好处，绝不给人一种风骚的感觉。她那微带笑意的嘴角和有光泽的脸，使她增加了许多撩拨人的娇羞和柔情。但是，她的这种娇羞和柔情，是含蓄的，而不是造作的，是动人魂魄的，而不是令人厌烦的。

柯兴《代号“夜鹰”》P. 20，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俞慕槐初次见到妹妹的同学扬羽裳。）

俞慕槐先对扬羽裳抛去一个深深的注视，后者也正悄悄的凝视着他，两人的目光一接触，扬羽裳立即微笑了一下，那张年轻而红润的脸庞像园中绽开的杜鹃，充满了春天的气息。但是俞慕槐并没有忽略掉她眼中的一抹嘲谑和怀疑，她没有忘记他们最初见面时的尴尬，俞慕槐心里明白。

琼瑶《海鸥飞处》P. 59，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和阿列克山得拉·巴夫洛夫娜挽手同行，看来给了康斯坦丁·吉渥密地奇以很大的愉快；他细步走着，满脸堆笑，连他的东方味的眼睛也湿润润的了，不过，这对他来说，却也不算希罕；就康斯坦丁·吉渥密地奇而言，感动了，溶化在眼泪里了，真算不了一回事。手里挽着一位漂亮的、年青的、娇滴滴的女人，谁又能不高兴呢？说到阿列克山得拉·巴夫洛夫娜，全省的人都异口同声说她是个叫人心爱的女人，这省区的人可也没有说错。单凭她那笔直的、梁骨微微拱起的小鼻子，就尽够叫所有的男子为她疯魔了，更不消说起她那天鹅绒般的深黄眼珠，金黄色的头发，圆圆的双颊上的笑窝，和其他的诸般美丽。但最可贵的还是她那美丽的脸上的表情：推心置腹，善良而且温厚，既使人感动，又使人着迷。阿列克山得拉·巴夫洛夫娜有着孩子般的眼波和笑容；有的太太们则觉得她有点过于单纯了……这难道还有什么美中不足的地方么？

［俄］屠格涅夫《罗亭》P. 7～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胡杏一笑，就会在左边的脸上显现出又大又深的酒窝。）

胡杏那张左边带着一个又大又深的酒窝儿，浅棕色，娇憨的莲子脸儿上面，突然显现出一种平时隐藏得很深，不大容易碰到的，罕见的美。——这种罕见的美是那样高贵，又是那样忧郁，——恍恍惚惚，闪闪烁烁，若有若无，时隐时现。周炳不敢怠慢，愣愣地瞪大着眼睛，贪婪地望着胡杏，欣赏着，生怕错过了这难得的一瞬间。一秒钟，两秒钟

……说也奇怪，这回胡杏的秘密的显现却持续了差不多半分钟。

欧阳山《圣地》P. 1554.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脸态】

（富士子在战前是祐三的情妇，战后，两人在鹤冈八幡宫的“文墨节”盛会上邂逅，祐三注意到富士子身上的变化。）

原本很丰腴的她，现在显得十分消瘦。一对修长的眼睛，目光熠熠。从前那样淡淡的，有点发红的眉毛，描着黑里带红的眉墨，如今既没有描眉，脸上也只薄薄地施了点胭脂，容颜憔悴不堪，颇少生气。雪白的肌肤，在脖颈处有点黯黑。这张不施脂粉的素脸，以及顺着颈项的曲线，直至胸口处，都蒙上了一层生的倦怠。一头细发也没梳成什么波浪形，脑袋的轮廓显得又小又不耐看。

［日］川端康成《重逢》，

选自《日本当代短篇小说选》P. 37，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在描写主人公外貌时，主要运用了对比的手法，即把战后模样与战前模样相比照。战前的女主人公丰腴美丽，注重梳妆打扮，显示出生活的意趣；而战后却变得憔悴不堪，缺少生气，流露着生的倦怠。富士子的面态，展现了战争把一个活泼美丽的姑娘变得疲惫消沉了无生趣的事实，从而揭示出战争带给日本人民的创伤与痛苦。

（男主人公岛村乘火车去看望昔日的恋人驹子。在火车上，他从夕阳映照下的火车玻璃窗中偶然窥见一个姑娘的脸庞。她就是书中的主要人物叶子，正陪着自己的身患重病的情夫回家。）

玻璃上只映出姑娘一只眼睛，她反而显得更加美了。

……

姑娘上身微倾，全神贯注地俯视着躺在面前的男人。她那小心翼翼的动作，一眨也不眨的严肃目光，都表现出她的真挚感情。

……

黄昏的景色在镜后移动着。……当山野里的灯火映照在姑娘的脸上

时，那种无法形容的美，使岛村的心都几乎为之颤动。

……身影映在玻璃窗上的部分，遮住了窗外的暮景，然而，暮色却在姑娘的轮廓周围不断地移动，使人觉得姑娘的脸也象是透明的。……从姑娘面影后面不停地掠过的暮景，仿佛是从她脸的前面流过。定睛一看，却又扑朔迷离。……只觉得姑娘好象漂浮在流逝的暮景之中。

这当儿，姑娘的脸上闪现着灯光。镜中映像的清晰度并没有减弱窗外的灯火。灯火也没有把映像抹去。灯火就这样从她的脸上闪过，但并没有把她的脸照亮。这是一束从远方投来的寒光，模模糊糊地照亮了她眼睛的周围。她的眼睛同灯火重叠的那一瞬间，就象在夕阳的余晖里飞舞的妖艳而美丽的夜光虫。

［日］川端康成《雪国》，选自《川端康成小说选》P. 208～21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是一段对玻璃窗中人物虚幻影像的描写。作者用意识流的创作方法，巧妙地借用男主人公岛村偶然从窗玻璃中看见叶子的脸庞，将自然景物的美与少女形象的美融为一体，创造出一个优美的意境，塑造出一个美丽的少女形象，并衬托出少女纯洁、美好的心灵。作者在此片断中不仅描绘出一个青春少女的形象，而且还以此揭开故事的序幕，引出男主人公扑朔迷离的回忆。由此，可见作者构思的巧妙。

（堀川仓子原有着幸福美满的婚姻，然而战争使她失去了丈夫，毁灭了她的幸福，从而给她留下了痛苦的烙印。）

寡妇堀川仓子的脸上，总有一丝凄苦的表情。当然，她的脸既不象日本妇女常有的那样：冷落的面孔中深锁着娇姿媚态，即所谓可望而不可及的那种端庄典雅之美；并且也不是由于五官的哪个部位俊逸非凡，产生了艳丽绝伦之美；而这张脸，只不过是作为一张脸来说，样样不缺，属于那种司空见惯了的平庸之美罢了。的确，她的脸上透露出：旺盛的生命力曾经横遭一场暴力的摧残，因此，总象什么地方留下了一点伤痕，这给她的那张脸赋予了异常动人的美。并且，她脸上的凄苦表情也渗透在宽阔而又白皙的前额、灵巧而又消瘦的嘴角。

［日］野间宏《脸上的红月亮》，
选自《日本当代短篇小说选》P. 149，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作者在这里集中笔墨勾勒出一张充满痛苦表情的脸。这种痛苦，凄楚的表情不仅显露在堀川仓子的脸上，也渗透在她的前额和嘴角，并且打下了深深的烙印。作者的这些描绘，并没有给人一张线条明朗、五官清晰的脸庞，然而正是这种模糊的描绘，深刻地揭示出了女主人公的内心痛苦，使读者真切地体验到战争给日本人民带来的心灵上的创伤与深重的灾难。

（圣子是榆氏医院的院长榆基一郎的次女，她追求自由，没有遵从父亲为了虚荣与发展而早早定下的婚约，不顾家里的反对，跟自己喜爱的人结了婚，断绝了同榆家的来往，后来不幸早逝。这是在榆家孩子们居住的二楼楼下，小女儿桃子正在听住院病人布里见读报纸，圣子走了进来。）

圣子确实是个引人注目的姑娘，瓜子脸庞，肤色白皙，而且明年春天将毕业于学习院，正当见异思迁的年华，从红唇到两颊尚保留着脆弱的少女丰韵。长女龙子具备一种从母亲那里继承下来的、凛然不可冒犯的气质，但脸却显得过长，长着一个鹰勾鼻，给人一种冷漠的、严厉的印象。圣子可以说是恰到好处，处于一种微妙的中间位置上，如果再稍微接近龙子的长相就会缺少亲切感，而如果再倾向于桃子的话，就会变得过分随和，从而失去身分。因此在榆氏医院中大家都这样议论纷纷地说，不管怎么讲，圣子小姐都是第一号的美人。

［日］北杜夫《榆氏一家》P. 12，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对圣子美丽面态的具体描写十分简洁，仅仅用几笔勾勒出她的脸形、肤色、嘴唇等，而大量的笔墨是用在同她的姐妹面容的对比上。采用比较的方法、从侧面描绘圣子的美貌，是这一段的突出特点。圣子的面态比起严厉的姐姐龙子和过分随和的妹妹桃子来，正处于一种“微妙的中间位置上”，这种模糊的描绘，不仅确切地写出了圣子恰到好处的美，而且给读者留下了品味的余地。最后用旁人的议论直接点明圣子的美貌，更加强了读者的印象。

（女主人亨特太太快要去世了，她的女儿多萝茜和弟弟巴兹尔把母亲的事安排停 当后，就开车去老家。一是看看父亲的老家是什么样子，二是看看住在老家的新主人马克罗里一家。在开车的路上他们买了馅饼吃。油饼弄得多萝茜很脏，她拿出镜子来。）

她摸到了她的镜子。脸上是看不出什么的，因为她为了崇尚自然，今天特意没有涂脂抹粉。尽管脸上干得难受，但她近来养成的愤世嫉俗的习性，使她能够忍受下来。她嘴角弯扭着，刺眼的强光使她振奋，却也使她脸上火辣辣地疼痛，只有那片沾满肉汁的嘴唇还相当油润。她伸手去擦那可怕的油腻：讨厌可恶的油饼。当她恢复了自我以后，她清了清嗓子，显得容光焕发，毫无紧张之感。她瞥了一眼巴兹尔，暗自捉摸：他到底在多大程度上能分清虚荣和勇气？

［澳大利亚］怀特《风暴眼》P. 540，
漓江出版社 1986 年版。

多萝茜的面容主要是通过她的自我感觉写出来的，而写她的感觉、面容又是为了揭示她的性格特点。多萝茜本是涂脂抹粉、追求享乐的富家小姐，却要去忍受脸部皮肤的痛苦，这当然不是为了什么“崇尚自然”，而是为了表示她与老家人没有多大区别，证明她是非常愿意与老家人亲近的。因此尽管她“显得容光焕发”，却仍然心里发虚。用语不多，却把多萝茜追求虚荣的自我清晰地显露了出来。

（女兵薛烨回忆幼时的保姆桂枝。）

那个小保姆桂枝，曾记得我生日。五岁前的这一天，我一睁眼，桂枝就把成串的礼物在我眼前晃着。她生得那样葱嫩，娇小。瓜子儿脸，有点挑起的丹凤眼，两眉间从小被马蜂螫过，留下麦粒大的斑痕。她最喜欢黑香云纱，做成半长袖的大襟衫，露出白白净净的胳膊。

成平《干杯，女兵们》，选自《中篇小说选》（2）P. 16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女兵喻伟文的外貌。）

喻伟文莞尔一笑，露出闪光的皓齿。她化了淡妆，白皙的皮肤透出淡淡的红晕，那圆圆的大脸庞，十分象朝鲜姑娘。灵动的黑眼睛，红艳

艳的嘴总是带一种似笑非笑的神气。唯一不足的是她的鼻梁，想揪也揪不起，象山梁陷进地里，只剩个孤零零的小山包。

成平《干杯、女兵们》，
选自《中篇小说选》P. 14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4 年版。

（章含烟做了女秘书之后。）

柏沛文沉坐在沙发的一角中，用一张报纸遮住了脸，但是，他的目光并没有停在报纸上。从报纸的边沿上掠过去，他悄悄地注视着那正在书桌后面工作着的章含烟。她正在拟一封信稿，握着笔，她微俯着头，一边的长发从耳际垂了下来，脸儿半遮，睫毛垂，星眸半掩，小小的白牙齿半咬着嘴唇……她的神情是深思的，专注的，用心的。好一会儿，她放下了笔，抬头看了看窗外，不知是那一条天际飘浮的云彩，或是那围墙的一棵金急雨树上的花串，吸引了她的注意，她忽然出神了。那大眼睛里蒙上了一层迷恋的薄雾，眉毛微微的扬着，她的思绪显然飘浮在一个不可知的境界里，那境界是旖旎的吗？是神秘的吗？是不为人知的吗？

琼瑶《庭院深深》P. 146，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女工章含烟昏倒后，人们把她抬到了经理办公室。）

赵经理扭大了冷气机，他把那女工平放在沙发上，然后，立即取下了她的斗笠，解开了那缠在脸上的布，随着那布的解开，一头美好而乌黑的头发就象瀑布般披泻了下来，同时，露出了一张苍白而秀丽的脸庞。那张脸那样秀气，柏沛文不禁怔住了，那高高的额，那弯弯的眉线，那合着的眼睑下是好长好长的两排睫毛，鼻子小而微翘，紧闭的嘴唇却是薄薄的，毫无血色，可怜兮兮的。

琼瑶《庭院深深》P. 125，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晚报记者谢竹妹想写一部侦破间谍的小说，要求侦察处长给她提供机会。）

平静的湖面上，闪动着耀眼的光亮，不知是因为阳光照射的，还是

湖中的渔光？水面上，粼粼妩媚、明丽照人的水光波影，映在谢竹妹那张慑人魂魄的笑脸上，是那样的诱人，那样的光彩艳丽；映在她那双饱含深情的眼睛里，是那样的清澈明亮，那样的传神动人。

柯兴《代号“夜鹰”》P. 88，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陆文婷病倒后，丈夫傅家杰端祥着她。）

直到此刻，他才心惊地发现，她变得多么衰老了啊！原来漆黑的美发已夹杂着银丝，原来润泽的肌肉已经松弛，原来缎子般光滑的前额已刻上了皱纹。那嘴角，那小巧的嘴角也已经弯落下来。啊！她的生命似乎也已象耗尽了最后一滴油的灯芯，只剩下微弱的光和热了。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妻子，一个如此坚强的女性，竟在昼夜之间变得这样虚弱！

谌容《人到中年》，
选自《谌容中篇小说选》P. 367，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一个小姑娘“命令”“我”坐到她家的窗台上。）

于是我只好侧身坐在窗台上。现在我可以看清楚她了。她面容苍白，但的确很美丽；有一对大而亮的眼睛和很长的睫毛；她的鼻梁很细，我从来没有看过人有这么细的鼻梁，因而反把她年轻的、瘦削的脸衬得丰满起来。她的嘴极小，却轮廓分明，鲜红鲜红的，如同一只玄武湖里的菱角，最引人注目的是她的一头又浓又黑的长发，梳着两条发辫盘在头上，几乎使她瘦伶伶的脖子力不能支，但她的头却也转动自如。

张贤亮《初吻》，选自《感情的历程》P. 7，
作家出版社 1985 年版。

（火车过天津，白亚文铺位的对面，来了一位俊俏的姑娘。）

白亚文睁开眼，细细地打量起眼前的这位姑娘来。只见她上身穿一件白府绸镂花短袖衬衫，下身穿一条深蓝色长裙，短发圆脸，有两只大而深的眼睛。看样子，她只有十八、九岁，却两颊苍白，无精打采，眼中流露出淡漠而忧伤的神情。

康式昭、奎曾《大学春秋》P. 48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我”在农场里遇见了一位非常热情地把“我”请到她家吃饭的妇女。）

首先让我惊奇的是她面庞上那南国女儿的特色：眼睛秀丽，眸子亮而灵活，睫毛很长，可以想象它覆盖下来时，能够摩擦到她的两颧，鼻梁纤巧，但很挺直，肉色的鼻翼长得非常精致，嘴唇略为宽大，却极有表现力。很多小说中描写女人都把眼睛作为重点，从她脸上，我才知道嘴唇是不亚于眼睛的表现内在感情的部位。线条优美的嘴唇和她瘦削的两腮及十分秀气的鼻子，一起组成了一个迷人的，多变的三角区。她的皮肤比一般妇女黑，但很光滑，只是在鼻子两侧有些不显眼的雀斑。下眼睑也有一圈淡淡的青色。这淡淡的青色，使她美丽的黑色的眸子表现出一种令人难以忘怀的深情。她脸上各个部分配合得是那样地和谐，因而总能给人以愉快和抚慰。

张贤亮《绿化树》，
选自《鲁班的子孙》P. 65，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在马缨花家里，她正在一针针地为“我”钉扣子。）

她不用低头，刚好在我颌下一针针地钉着扣子。她的黑发十分浓密，几根 没有编进辫子里去的发丝自然地卷曲着，在黄色的灯光下散射着蓝幽幽的光彩。她的耳朵很纤巧，耳轮分明，外圈和里圈配合得很匀称，象是刻刀雕出的艺术品。我从她微微凸出的额头看到她的眉毛，一根一根地几乎是等距离地排列着，沿着非常优美的弧形弯成一条迷人的曲线。她敞着棉袄领口，我能看到她脖子和肩胛交接的地方。她的脖子颀长，圆滚滚的，没有一条皱褶，象大理石般光洁，脖根和肩胛之间的弯度，让我联想到天鹅……

张贤亮《绿化树》，
选自《鲁班的子孙》P. 111，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柏沛文邀请章含烟做她的女秘书。）

“怎样呢?”他有些焦灼，室内又闷又热，他的额上冒着汗珠。暮色从窗口涌了进来，她坐在床沿上，微俯着头，黄昏时分的那抹余光，在她额前和鼻梁上镶了一道光亮的金边，她看象个小小的塑像——一件精巧的艺术品。

……

她忽然抬起头来，正视着他。她的眼睛发着光，那黑眼珠闪烁得象星星，整个脸庞都罩在一种特殊的光彩中，显得出奇的美丽。她以一种温柔的而又顺从的语气，忧忧柔柔地说。

琼瑶《庭院深深》P. 137，
华文出版社 1988 年版。

（山区姑娘燕云，正在溪水边打量着自己。）

燕云情不自禁地低下头去，在清清的溪水里找自己。往常，她只要一垂头，溪水里便画出了她：亮亮的眼，端端的鼻，细弯弯的眉毛，总是在笑的嘴窝子。哦，连脸颊上的红晕都映得那么清晰。她心里边就增添了自信。她对着溪水瞪眼、伸舌头、用手指划羞。一边想象假若有一天把辫子铰了，也烫成波浪型，会变成什么样子？……可今天，什么也看不清。雨点子滴在溪水里，溪水不得安宁……

莫伸《三岔镇风波》，
选自《生命在凝聚》P. 163，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我”和蕊雀进山拾核桃。休息时，半天蕊雀都没动静。闭着眼休息的“我”以为她悄悄走到一边去了。）

我睁开眼睛，她根本就没走，还是脸对脸地望着我，眼睛和眼睛的距离那么近！甚至可以看清那里面贮满了清汪汪的水波，可以看清有一根睫毛浅浅地歪搭在眼眶边，可以感觉到她嘴里呼出的热气。她用牙齿咬着下嘴唇，表情含怨带嗔。她的眼睛很亮，里面燃烧着一股期待已久的、哀怜动人的光泽。我有些惊讶，也有些紧张，直愣愣地凝望着她。而这持续了十几秒钟的凝视使事情急剧地变化了。她“哎呀——”一声，突然软了身子。

莫伸《沉寂的五岔沟》，

选自《生命在凝聚》P. 65，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8 年版。

（唐豆的同学小品嬉笑着问她什么时候和日本人佐藤结婚。）

“你们什么时候请客？”小品用淡妆修饰过的脸，更完美无缺了，两条细细的、整齐的眉毛，象画上去的。她嫣然一笑，眉毛便稍稍弯了。她的笑太动人了。

陆星儿《留给世纪的吻》P. 356，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

（在冷饮店门口，一个穿黑纱裙戴金戒指的女人吸引了“我”。她转身走进了冷饮店。）

她坐在靠窗户的一张桌子上，桌上铺着雪白的塑料布，她把双肘支在桌子上，双手捧着腮，两根纤细的小指并拢按住鼻梁，一个黄金的圈套果然在她的中指第二关节上闪烁着醉人的光芒。一个风度翩翩的男服务员走到桌前问了她几句话，她的手没动，被双掌外侧挤得凸出的嘴唇懒洋洋地动了几下。服务员转身就走。她的双唇鲜红、丰满，她捂着脸压着鼻子，嘴唇被特别强调，我感到我很可能要犯错误，因为，我的干燥嘴唇自动地噘起来，它象一只饥饿的猪崽子寻找母猪的奶头一样想去咂吮玻璃里边那两片红唇。

莫言《红蝗》P. 251，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脸面】

（青年学生“我”和少女道子相爱后，都经历了心理的痛苦煎熬。在“我”住宿的旅馆中，互相表白了爱情，心中无比高兴。道子在旅馆中的浴池洗澡后出来，“我”在走廊上遇见她。）

道子换了一副新的面孔。……清早的肌肤本来是苍黄色，这会儿却变得洁白了。脸颊第一次飞起了红晕，活象抹了两个圆圆的红圈。病人变成了大姑娘。……从寺院出来时没有梳理的头发，浴后梳得整整齐齐了。眉毛、眼睛和嘴巴的轮廓也分明起来，恍如各自孤零零地分开似的，总觉得有点迷迷惘惘。

［日］川端康成《篝火》
选自《川端康成小说选》P. 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用对比的手法，粗笔勾勒了道子与恋人私定终身、沐浴之后的容貌和情态，犹如一株久旱逢雨的鲜花。透过这一人物形象，还使读者看到了少女热恋中所经历的痛苦心理过程，也看到了少女那纯真、美好的心灵。用对比的手法描绘人物容貌，从而表现人物的心理活动历程，是本段突出的写作特点。

（亨德里克和未婚妻巴尔巴拉在火车站接他的母亲和妹妹。）

母子俩长得多么酷似啊！象贝拉夫人那样，亨德里克也长着一个笔直而有点肥大的鼻子，鼻孔翕动着，一张温柔而有性感的大嘴；突兀而高贵的下巴中央，一道明显的凹痕；灰绿色的大眼睛；高高向上扬起的棕黄色眉毛，动人的眉梢延展到太阳穴。这副尊容，长在这位体面、老实巴交的女人脸上，倒不如长在她儿子脸上显得更为质朴、平庸一些。她没有那种凄惨的、妖魔似的表情。她的眼睛不会闪闪发亮，她嘴唇上不会浮起诱人堕落或神秘的求人怜悯的微笑。

［德］克劳斯·曼《梅菲斯托》P. 101，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用儿子的面容形容母亲的面容，表现母亲的感情。

（年轻的姑娘玛丽亚·克拉腊是在笑颜中长大起来的。虽然她母亲早逝，然而她的教父达马素神甫却非常疼爱这个漂亮的女孩子。）

玛丽亚·克拉腊的眼睛不象她父亲的那么小；和她母亲一样，两眼长得又大又黑，睫毛长长的。玩耍的时候，眼神显得快活，带着微笑。可是一旦静下来，就显得忧郁、深沉而且有点儿凄凉了。从小时候起，她的头发就是鬈曲的，几乎是金黄色。她的鼻子长得笔直，既不太尖，也不太扁，嘴角上生着一对好看的酒窝，令人想起她母亲那一张可爱的小嘴。她的皮肤，细腻犹如葱皮，雪白得就象棉花一样。亲戚中有一些人对她的相貌肤色觉得费解，便只好拿她的端正的小耳朵来解释，认为它们颇有祖父的痕迹。

[菲律宾] 黎萨尔《不许犯我》P. 55～5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7 年版。

作者采用了工笔画的手法，细腻地描绘了一幅美丽少女的肖像。特别是在描写中运用了一些比喻，她的皮肤“细腻犹如葱白，雪白得就象棉花一样”。更恰当地展现了一副纯洁、无瑕的少女形象。

（年轻的主人公三四郎由故乡熊本高中毕业后考入东京帝国大学。在这里，他遇到了同乡野野宫宗八。野野宫宗八的妹妹良子因病住进了医院。一天，野野宫君托三四郎顺路把一件夹袄于午前送到医院去。三四郎早就想见见这位同乡的妹妹了，所以他显得格外高兴，没等上完课，就径直乘车来到了青山医院。）

……三四郎硬着头皮把门推开一半，正好同室内那女子打了照面。

大眼睛，细鼻梁，薄嘴唇，前额宽阔，下巴颏尖尖的，这女子就是这付长相。然而她那脸上一闪而过的表情，对三四郎来说，还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苍白的前额，浓密的黑发自然下垂，披到了肩上。朝阳透过东面窗户，从她的后边照射过来，头发和日光相接处呈现出昏紫色，象背着一轮活灵活现的月晕，而脸部和前额却黑糊糊的，暗淡而苍白、中间嵌着一双毫无神采的眼睛。高空的云朵不愿流动，而又不得不动时，便横斜着飘过去，那女子看着三四郎时，就是用的这付眼神。……

“请进。”

女子好象正在等着他的到来。她的语调十分安详，这在初次见面的女子身上是很难找到的。只有天真无邪的儿童或者接触过各种男孩子的女人，才会有这样的口气。她的语调不同于亲昵，但有着一见如故的意味。女子翕动着不算丰腴的面颊淡淡一笑，苍白的神色里流露出几分温柔的亲近感。……

[日] 夏目漱石《三四郎》，
选自《夏目漱石小说选》（上）P. 48，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这是一幅肖像式的描写。作者对野野宫良子的刻划从眼睛、鼻子、嘴巴、头发……入手，借助从窗外射来的阳光，使少女形象栩栩如生，呼之欲出。“苍白的前额”，“一双毫无神采的眼睛”。又恰到好处地表现了

一位病中少女的形象。

（白天，望日莲带着何满子出外打草、干活，饿了就从瓜园中弄几个瓜来充饥。）

望日莲也真的饿了，她风卷荷叶一般吃下了三个面瓜，心情也欢悦起来，白菜叶子似的脸上泛起了娇艳的颜色，目光也明亮得象月光下的春波，喜气挂上了微蹙的秀眉，红润的嘴唇漾起微笑，何满子呆呆地凝望着她。

刘绍棠《蒲柳人家》P. 2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安老爷去山东为邓九公拜寿，行至涿州，正赶上天齐庙庙会。经不住众人劝说，安老爷带领众人也来到庙会上。）

见那女子又换了一件淡绿印花布棉袄，青布大脚裤子，愈显得眉似春山，眼如秋水；两腮酡厚，如帛裹朱，从白里隐隐透出红来，不似时下南北的打扮，用那胭脂涂得同猴子屁股一般；口颊之间若带喜笑，眉眼之际又颇似振矜，真令人又爱又敬。

文康《儿女英雄传》P. 718，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半夜，一个服了安眠药的少女来到李慕唐诊所，要求救治。）

他看了看她，这时，才把她看得清清楚楚。她面颊上的胭脂，唇上的口红，以及眉线眼影……都早就被擦到被单枕头上去了，如今，在残余的脂粉下，是张非常清纯而娟秀的脸，有份楚楚动人的韵味。眉毛疏密有致，眉线清晰，额头略宽，显得鼻梁有些短，但，那对晶亮的眼睛，弥补了这份缺陷，眼睛是大而清朗的，嘴唇薄薄的，牙齿洁白细小，笑起来尤其动人。唔，笑起来？是呀，她又在笑了。真奇怪！一个自杀的女孩，从走进医院，除了被他折腾得天翻地覆那段时间以外，她几乎一直在笑。

琼瑶《冰儿》P. 8，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又要分别了，周炳来和胡杏道别。）

周炳坐了一会儿，又把凳子搬动了一次，坐在土炕的右前方。这个角度使他能够看见胡杏的两只眼睛，大半个脸孔。这时候，胡杏那一头浓密柔软的头发显得生机勃勃，整个身体非常健康。她那张浅棕色，微微带黑的莲子脸儿露出一种成熟的姑娘才会具备的美丽、端庄的风度，向一切人表明她的生命力正处于巅峰的状态之中。她那同样浅棕色的眼睛包含着一种聪慧、安详的光泽，里面两个眼珠子仍然象两粒燃烧着的火炭，不住地爆发出火花。她脸蛋上那个酒窝儿，换一个角度看，就显得更加圆，更加甜，更加可爱。

欧阳山《圣地》P. 1597，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觉英、觉群调戏春兰，五太太沈氏幸灾乐祸地跑来向三哥克明告状。）

沈氏进来了，春兰跟在她的后面。沈氏的头发梳得很光。脸涂得白白的，不过上面没有擦胭脂。在矮矮的鼻子上面，一对小眼睛鼓得圆圆的，两道画过的宽眉快要挨在一起。一张阔嘴紧紧闭着，脸上没有笑容。

巴金《秋》P. 18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在马缨花家，章永璘注视着这个具有南国女儿特色的少妇。）

首先让我惊奇的是她面庞上那南国女儿的特色：眼睛秀丽，眸子亮而灵活，睫毛很长，可以想象它覆盖下来时，能够摩擦到她的两颧。鼻梁纤巧，但很挺直，肉色的鼻翼长得非常精致；嘴唇略为宽大，却极有表现力。很多小说中描写女人都把眼睛作为重点，从她脸上，我才知道嘴唇是不亚于眼睛的表现内在感情的部位。线条优美的嘴唇和她瘦削的两腮及十分秀气的鼻子，一起组成了一个迷人的、多变的三角区。她的皮肤比一般妇女黑，但很光滑，只是在鼻子两侧有些不显眼的雀斑。下眼睑也有一圈淡淡的青色。这淡淡的青色，使她美丽的黑色的眸子表现出一种令人难以忘怀的深情。她脸上各个部分配合得是那样地和谐，因而总能给人以愉快与抚慰。从她和我谈的不多的话里，从她的行动举止来看，我感到她的性格是泼辣的、刚强的、爽朗的、热情的。这和她南国女儿式的面庞也极吻合。

张贤亮《绿化树》，
选自《全国优秀中篇小说评选获奖作品集》P. 1481～1482，
作家出版社 1986 年版。

（展牧原在书画展览会上巧遇洁舲，拍下了一张得意之作。）

白帽子、白围巾、白衣裳、白鞋子，一系列白色中，几丝黑发，双眸如点漆，成了仅有的黑！照片拍摄的技术是第一流的！模特儿却远超过了“第一”，她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尤其有一张，她半垂着睫毛，半露着黑眸，脸上带着种难以捉摸的哀伤，淡淡的哀伤……那韵味简直令人怦然心动。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25，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安老爷被陷免职，在归途的旅馆里，安公子遇上了一位凛如霜雪的漂亮女子。）

公子重新留神一看，原来是一个绝色的年轻女子。只见她生得两条青山含翠的柳叶眉，一双秋水无尘的杏子眼，鼻如悬胆，唇似丹朱，莲脸生波，桃腮带靥，两耳旁带着两个硬红坠子，越显得红白分明。正是不笑不说话，一笑两酒窝儿，说甚么出水洛神，还疑作散花天女；只是她那艳如桃李之中，却又凛如霜雪，对了光儿，好一似照着了那秦宫宝镜一般，晃得人胆气生寒，眼光不定。公子连忙退了两步，扭转身来，要进房去，不觉得又回头一看，只见她头上罩着一幅元青绉纱包头，两个角儿搭在耳边，两个角儿一直的盖在脑后燕尾儿上。身穿一件搭脚面长的佛青粗布衫儿，一封书儿的袖子不卷，盖着两只手，脚下穿一双二蓝尖头绣碎花的弓鞋，那大小只好二寸有零，不及三寸。

文康《儿女英雄传》P. 56，
广西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孙大娘照顾着病倒的八路军女卫生员，她突然发现，这个同志原来是何大拿的女儿何志贤。）

这时孙大娘爬上炕来，在林丽头前盘腿坐下，叫了两声林同志。林丽微弱地答应了一声，她的眼睛睁开了，看得出来比刚才的神气大有好

转，可是还坐不起来。孙大娘拿着调羹一点一点地喂她。她伸出手来，想要接碗，大娘一看："哟！这同志还戴着金戒指哩！"于是仔细地打量起来。她觉着这个同志怎么面熟呢？灯虽然不亮，因为脸儿对脸儿离得近，也还看得出：这个姑娘是上宽下窄的长浑脸儿，小嘴儿红嘴唇儿，鼻梁儿又高又长，两只眼睛多少有点儿弯，还是双眼皮儿，眉毛挺黑，肉皮儿又白又细，有几个浅白麻子儿，刚才给她脱衣裳的时候，就看着她是个细高个儿。这不是何志贤吗？

刘流《烈火金钢》P. 101，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版。

（从广东来到延安的何守礼，依然活泼、热情，无忧无虑。）

周炳从侧面仔细地看看她，只见她还是宽宽的前额，秀丽的嘴脸，大大的眼眶，活泼、热情、婀娜多姿的神态，跟从前一模一样，跟一年半以前一模一样，没有什么变动。甚至她的情绪，看来也很好，没有什么愁眉苦脸的痕迹。

欧阳山《圣地》P. 1354，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寄宿在罗教授家的孤女孟忆湄，从镜子里发现自己的脸"象一只猫"。）

我猛的站了起来，桌子上有一面镜子，反映出我的脸，乱蓬蓬的短发，微褐色的皮肤，大而并不乌黑的眼珠——如中枬所说，带着些琥珀的颜色——两道生得太低的眉毛，和短短的下巴。这就是我，象一只猫的脸！谁会喜欢一个有猫脸的女孩子呢？

琼瑶《菟丝花》P. 413～414，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在家中备受虐待的林道静，因为被"母亲"发现奇货可居，而被送进了学校读书。）

道静高小毕业考上了北平西郊的西山女子中学之后，母亲对她的态度有了显著的好转。因为这时她已经长成了一个颀长、俊美的少女。她的脸庞是椭圆的、白皙的，晶莹得好象透明的玉石。眉毛很长、很黑，浓

秀地渗入了鬓角。而最漂亮的还是她那双忧郁的嫣然动人的眼睛。她从小不爱讲话，不爱笑，孤独，不爱理人。

杨沫《青春之歌》P. 1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演员亨德里克请黑人舞蹈演员朱丽叶·马滕斯教他舞蹈。）

她的母亲是黑人，父亲是汉堡的一个工程师；她继承的遗传特征，更偏重于黑种人。从外貌看，她不象“混血儿”，而象“纯种”。她那粗糙的、部分龟裂的皮肤，呈深褐色；有些部位（例如在突出的低低的前额和精瘦细小的手背上）几乎全是黑色。只有手心的颜色天生是浅的。朱丽叶本人用胭脂强行地改变她面孔上半部的颜色。突兀的颧骨上人为地敷上粉红色，这种粉红色仿佛闪烁着过于强烈的光。眼眉部分也化过妆：眉毛剃了，用碳笔画了一条细线代替；粘上了长长的人工眼睫毛；从上眼皮向上一直到细眉，画成稍带点红的蓝色。她只让厚凸的嘴唇保持自然色。她在笑骂时露出两排发亮的牙齿，嘴唇同手、脖子上的皮肤一样粗糙，呈深紫色。她的舌头和牙肉显出健康的红色，因而同其他的深暗色形成鲜明对比。主宰她脸的是那对灵活而残酷的眼睛和亮晶晶的牙齿。乍一看，从她脸上根本看不到鼻子。鼻子又塌又瘪，只有细认才能看得出来。这个鼻子实际上似乎不存在。它给人的印象不是凸起，而是陷落在一张粗野、妖媚的脸谱中间。

［德］克劳斯·曼《梅菲斯托》P. 57，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对舞蹈演员朱丽叶脸部的每一细微之处都加以详尽地描写，写得很细，也很生动。

（葛薇龙在姑妈家等候很久，终于见到了她。）

薇龙这才看见她的脸，毕竟上了几岁年纪，白腻中略透青苍，嘴唇上一抹紫黑色的胭脂，是这一季巴黎新拟的“桑子红”。薇龙却认识那一双似睡非睡的眼睛，父亲的照相簿里珍藏着一张泛了黄的“全家福”照片，里面便有这双眼睛。美人老去了，眼睛却没老。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19，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娄太太正在为媳妇做花鞋，她丈夫娄翼伯对她做鞋似乎很不满，并常常对她的穿着打扮横加挑剔。）

娄太太戴眼镜，八字眉皱成人字，团白脸，象小孩学大人的样捏成的汤团，搓来搓去，搓得不成模样，手掌心的灰揉进面粉里去，成为较复杂的白了。

张爱玲《鸿鸾禧》，选自《倾城之恋》P. 33，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大学生潘汝良在学生休息室里发现一个俄国女人的侧面很象他从小到现在东涂西沫画的侧面。）

他再也没想到过，他画的原来是个女人的侧影，而且是个美丽的女人。口鼻间的距离太短了，据说那是短命的象征。汝良从未考虑过短命女人的可爱之点，他不过直觉地感到，人中短了，有一种稚嫩之美。她的头发黄得没有劲道，大约要借点太阳光才是纯正的，圣母像里的金黄。唯其因为这似有如无的眼眉鬓发，分外显出侧面那条线。

张爱玲《年轻的时候》，选自《倾城之恋》P. 335，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在“我们”院儿里东屋靠里，位于院子的一角，住着一对年轻工人夫妇。）

女的叫林晓钟，她的皮肤有一种非常健康红润的光泽，两条辫子，刘海上是一片细碎而又弯曲的头发，动作洒脱麻利，一看就是个能干的人儿。给人印象还在于她的一口洁白的牙齿，离老远就会看到在她的粲然的笑容中放光的整齐如玉但又嫌稍大一些的牙。

王蒙《逍遥游》，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58，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俞慕槐打量着对面的女孩。）

或者，是基于无聊，或者，是基于一种职业上的习惯，俞慕槐开始仔细打量起那少女来。二十岁上下的年纪，可能再年轻些，小巧挺直的鼻梁，细致而略显苍白的皮肤，薄而带点固执意的嘴唇，那眼睛是低俯的，使你无法看到她的眼珠，只看到两排睫毛的弧线。脸上可能化过妆，

但是已被雨水洗掉了，是的，一定被雨水洗过，因此，那颊上的皮肤在灯光下发亮。

琼瑶《海鸥飞处》P. 2，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上海姑娘葛薇龙，为了继续在香港求学，到妈妈家来请求经济帮助。）

薇龙对着玻璃门扯扯衣襟，理理头发。她的脸是平淡而美丽的小凸脸，现在，这一类“粉扑子脸”是过了时了。她的眼睛长而媚，双眼皮的深痕，直扫入鬓角里去。纤瘦的鼻子，肥圆的小嘴。也许她的面部表情稍嫌缺乏，但是，惟其因这呆滞，更加显出那温柔敦厚的古中国情调。她对于她那白净的皮肤，原是引为憾事的，一心想晒黑它，使它合于新时代的健康美的标准。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14，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脸颊】

在乔琪安娜左边的脸颊的中心有一个奇异的印记，仿佛深深地与她脸上的组织和肌体紧密地交织在一起。在通常情况下，她的脸色虽是娇嫩却显出健康的红润，这个印记呈现较深的绯红色，它在周围的玫瑰红之中微微地现出它的形状。当她脸红的时候，它就逐渐更加模糊，终于消失在涌上脸来的一片美丽动人的红潮之中，于是整个脸颊容光焕发，光彩夺目。但如果情绪的任何变化使她脸色苍白的话，这印记就又在那里了。白雪上面一点绯红，其清晰的程度有时使埃尔梅几乎觉得可怕。它的形状很象一只人手，虽然它只有身材最小的精灵的手那么大小。爱乔琪安娜的人总说，在她出生的时刻有个仙女把手按在这婴儿的脸颊上，因而留下了这个印记，作为她具有颠倒众生的那种魅力的标志。

［美］霍桑《胎记》，选自《霍桑短篇小说集》P. 12，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他只顾谈话，可她却察颜观色地认真研究起来，正象热恋中的女子在观察研究一个男人的脸面那样。温特·霍尔脸上的每个细部她都知道，

从两边睫毛连成的倒置拱门到画一般好看的唇角，从结实圆滚的下巴到耳根最后一根纤细的皱纹。作为一个男人，即使正在热恋之中，霍尔也不会那么了解格鲁娅的一张脸。他爱她，可爱并不能使他看得那么细致入微。如果突然指名叫他描述一下他意识中对她的印象，他只能泛泛地说说：活泼，温顺，娇嫩，额头低平，发式得宜，两眼含笑，炯炯有神，而且有一张富有同情的令人爱慕的嘴巴；说起话来，声音低平，美不胜收。还有，她身段优美，精力充沛，举止庄重大方，聪明才智过人。

〔美〕杰克·伦敦《暗杀局》P. 21，
山东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作者用对比的手法，描写了女性对恋人的脸面观察细微的特点，又通过男人的眼光表现了女人有脸面。虽观察不细，但特点突出，因而这脸面仍很生动、迷人。

直到吃饭的时候，李斯特尼次基才仔细看清了女主人的面貌。在她的匀称的身段和脸上都显出了一种半老的徐娘风韵，这种风韵隐隐约约地说明妇人的年龄已经超过了三十岁。但是在她的两只很滑稽的冷淡的眼睛里，在她的动作上，还保留着没有消耗完的青春的残痕。她的脸也可以说是一张很平凡的脸，只生着一些温柔的和跟年岁不相称的迷人的线条。只有一种对称很刺眼睛：就是只有南方的黑皮肤女人才有的两片黑中透红的、热情的、干裂的薄嘴唇，脸蛋子上的闪着粉红色的皮肤和白眉毛。她很高兴地笑着，但是在露着密密的像编贝一样的细碎牙齿的笑容里，透露着一种做作的表情。她的低矮的声调又沙哑又没有精神。

［苏］肖洛霍夫《静静的顿河》（三）P. 1029～103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这是一张徐娘半老，风韵犹存的脸。作者从“青春的残横”落笔，表现了女主人“迷人的线条”，“做作的表情”等近乎热情，又近乎滑稽可笑的模样。

（诚实的安娜，向列文说出了自己的辛酸苦辣。列文在这里发现了安娜的另一种美：诚实的美。）

列文在他已经非常喜爱的这个女人身上看出另外一种特点。除了智慧、温雅、端丽以外，她还具有一种诚实的品性。她并不想对他掩饰她

的处境的辛酸苦辣。她说完了长叹了一口气，立刻她的脸上呈现出严肃的神情，好像石化了。带着这副表情她的面孔变得比以前更加妩媚动人了；但是这是一种新奇的神色；完全不在画家描绘在那幅画像里的那种闪烁着幸福的光辉和创造着幸福的神情的范畴以内。在她和她哥哥臂挽着臂穿过巍峨的门口的时候，列文又望望那幅画像和她的姿影，他感到对她发生了一种连他自己都觉得惊讶的一往情深的怜惜的心情。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下）P. 102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把诚实美的脸表现得相当传神。说出了心中的苦闷，犹如一种解脱，“脸上呈现出严肃的神情，好像石化了”，“更加妩媚动人”，这些传神之笔，把诚实的美感逼真地表现了出来。

【眼神】

刚用过饭，吉提就来了。她认得安娜·阿尔卡季耶夫娜，但是不十分熟，她现在到她姊姊这里来，不免有几分恐惧，不知道这位人人称道的彼得堡社交界的贵妇人会怎样接待她。但是她却博得了安娜·阿尔卡季耶夫娜的欢喜——这一点她立刻看出来了。安娜显然很叹赏她的美丽和年青；吉提还没有定下神来，就感到自己不但受安娜的影响，而且爱慕她，就像一般年青的姑娘往往爱慕年长的已婚的妇人一样。安娜不像社交界的贵妇人，也不像八岁大的小孩的母亲。如果不是她眼睛里有一种使吉提惊异而又倾倒的、严肃的、有时甚至忧愁的神情，凭着她的举动的灵活，精神的饱满，以及她脸上那种时而在她的微笑里，时而在她的眼眸里流露出来的蓬勃的生气，她看上去很像是一个二十来岁的女郎。吉提感觉到安娜十分单纯而毫无隐瞒，其实她却是生活在另一个复杂的、富有诗意的更崇高的世界，那世界是吉提所望尘莫及的。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104～105，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眼神往往是心灵的窗户。托尔斯泰通过描写安娜单纯、毫不隐瞒的眼神，表现了安娜崇高的精神世界。

（素芭是个生来就不会说话的哑女，出生在一个农民家庭。她的父母

为了保持今世的种姓和来世的幸福，不得已把心爱的哑女嫁到远方。婚后丈夫发现她身残就抛弃了她。）

素芭虽然不会说话，但她却有一双缀着长长睫毛的黑黑的大眼睛；她那两片嘴唇在表达某种感情的时候，宛如两片娇嫩的花瓣，在不停地抖动着。

……她那双黑黑的大眼睛，根本不需要翻译——就能把自己的思想感情表现出来。这双眼睛在表达思想感情的时候，时而睁得大大的，时而闭得严严的，时而炯炯有神，时而悲楚暗淡；有时就象西垂的月亮一样，凝视着前方；有时又象急速的闪电，在四周闪亮。

〔印度〕泰戈尔《素芭》，选自《饥饿的石头》P. 126，
漓江出版社 1983 年版。

作者在此片断中运用大量的排比和比喻句，形象地描绘了小哑女的眼睛，塑造出一个天真，可爱的少女形象。作者正是通过这双眼睛，揭示出哑女那孤僻、倔强的性格，打开了少女那“心灵的窗户”，表现了少女美好的心灵。此段对眼睛的描写，可谓传神之笔，显示出作者“画眼睛”的功力。

（女主人公珀怡的母亲原来是皇宫的侍女，后来由娘娘作主嫁了出去。但由于和丈夫前妻的女儿——掌管家庭的大女儿关系总是很紧张，又不能随便支配丈夫的钱财，于是决定带着自己的亲女儿珀怡离开家，重新投靠娘娘而生活、并决定把珀怡献给娘娘做侍女。进宫后她们由娘娘最器重的侍婢坤赛带着去叩见娘娘。）

娘娘年纪和坤赛相仿，大也大不了几岁，但娘娘比坤赛长得白净。不知是因为光线还是别的缘故，尽管宫里上下衣着服饰都是一个式样，珀怡却觉得娘娘比跪在两边的宫女都富态，尤其娘娘那双深邃有神的眼睛，好象能洞察一切，有驾驭人的威严、又有对人的慈爱。从这双眼睛里可以看出，娘娘无疑是可以信赖的。

〔泰〕蒙拉查翁克立·巴莫《四朝代》（上）P. 30，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通过小孩子的观察，更为真切地刻画了娘娘与普通人的不同。采用对比的手法，对娘娘和侍婢进行描绘，突出了娘娘的高贵身份。对娘

娘眼神的集中刻画，给人的印象更为深刻，不仅揭示了娘娘的聪明才智以及那不可侵犯的神威，而且烘托了主人公与母亲跟皇宫的密切关系，暗示出主人公今后从形式到心里与皇家那种扯不断的丝丝联系。

（波塞太太，是海蒂·苏洛的舅妈。她是一位干净、勤快、又有尖刻口才的人。虽然她脾气急躁，上了年纪，但她是一位相貌好看的女人。波塞太太是牛奶房的主宰。她代表了那地方的精髓。那个汇集了乡绅、牧师、教堂执事、教师、铁匠、牧羊人与车夫的小小世界之所以能和谐调协，她的影响是此中奥秘。她的话新鲜生动，妙趣横生。）

波塞太太在熨几件礼拜一洗的衣物，如果没有她熨斗不时的碰击声，如果不是她在等熨斗冷却时走来走去的响动声，这情景就是最安宁静谧的了；她那灰蓝色眼睛的明锐的眼光，从厨房扫到奶房——海蒂在那里制奶油——又从奶房扫到后厨房，南西在那里把饼子从烘炉里取出来。不过可别以为波塞太太是上了年纪的人，或是看来脾气急躁；她是一位相貌好看的女人，不过三十八岁，肤色白净，头发黄中带红，体态匀称，步履轻快；她一身衣著中最显目的，就是一条宽大的方格亚麻布围裙，这条围裙几乎把她的裙子都给遮掉了。她的帽子和外衣极为平常，毫不引人注目，因为她最不能容忍的女性的弱点就是虚荣心和那种重装饰轻实用的倾向。她和她侄女黛娜·莫里斯相貌上的相似，以及她的精明敏捷与黛娜 的天使般的温柔耐心的对照极妙地给画家揭示了玛莎与玛丽两姐妹的形象。她们的眼睛颜色一样，但每当那条夹有黑、棕两色的、行动可疑的小狗契甫，一不小心进入了波塞太太凛冽眼色的北极光照之下，你便可从这小狗的举动中，明显见到姨侄两人眼神的差异。她的舌头的锋利，也不亚于她的眼光的明锐，只要有个女仆进到她声音所及的范围以内，她就会象手摇风琴继续一曲乐调一样，继续一场没有讲完的训话，而且恰恰从上次停下来的地方开始，接得分毫不差。

［英］乔治·艾略特《亚当·贝德》P. 77～78，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作者笔下的波斯太太勤快、熟练、温柔、耐心，重实用不重装饰，舌尖锋利，精明敏捷，她有活动能力和支配能力，是新女性的典型。

作者描绘的波斯太太有血有肉，有声有色，具有鲜明的个性。这种

用外貌描写表现性格的写法独到好处。

作者还把波塞太太的眼色、眼神和黛娜作比较，用以区分两人的性格，突出波塞太太舌头的锋利。这种对比的方法也恰到好处，使人物特点衬托得更明显。

（谢利为了帮助罗伯特，怕穷人起来反对富人，她要从她所管的大量钱财中，拿出钱来施舍。谢利、卡罗琳和安利小姐起了个草，又经过几个牧师同意，开始安排募捐。这时，谢利站在三位教区长背后，正在观看拟好的细则和开列出来的分类名单。这是男人们所不喜欢的。他们认为女人们眼神里有阴谋。）

男人们都不大喜欢他们的同伴如此明显正眼地观察他们内在的心性。幸亏女人特别具有容易受欺的盲从的天赋，她们长着一双柔和、朦胧的眼睛，从来只看事物的表面——把表面看成整体。千千万万的人，根据规律，知道了这一点，都垂下眼皮，可是，最善于下垂的眼色却自有它的窥孔，有时候，通过那个窥孔，这种眼色就对世态起监视的作用。我记得我曾经看到一对蓝眼睛，人们总是认为那是睡意朦胧的，其实却在暗中提防着，我从那双眼睛的表情知道——这种表情叫我看了心寒，正是在这双眼睛里，有着那么出人意料的奥妙——它多少年来做惯了悄悄的探究心灵的工作。人们管长着这双蓝眼睛的人叫做“美丽的小妞儿”（她不是个英国女人）。我后来才弄清她的性格——暗地里弄清——研究她的性格的最深奥处——她原来是欧洲一个最了不起、最专心的、最细致的阴谋家。

［英］夏洛蒂·勃朗特《谢利》P. 28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段描写的是男人们对女人们眼神的观察和评论。也是作者抓住眼神表现人物的内心的艺术手法的表现。

他们不喜欢他们的同伴如此明显正眼地观察他们内在的心情。并把它看作不厚道，使人心寒。这里带有讽刺的味道，也就是说谢利太勇敢了、大慷慨了，在当时社会的妇女是不应该这样做的。从另一方面来讲，妇女们要争得自由，要争取自己的地位，就要起一种“暗中提防”和“悄悄的探究心灵”的作用。从中可以看出，妇女解放运动的前驱的夏洛

蒂对妇女反抗精神的颂扬，也是对英国社会古旧习俗的批判。

（津田是某公司的职员，他与阿延结婚只有半年时间。他们表面并无不睦之处，但却各有心事。）

妻子肤色白皙，而她那好看的眉毛，就显得格外动人。她经常翘动眉毛，这已成了习惯的动作。可惜的是她的眼睛太小了，而且又是不那么动人的单眼皮儿。然而在单眼皮中有一对闪耀着光辉的眸子却是水灵灵的，非常吸引人。有时她脸上表现出为所欲为的表情，甚至可以说达到了专横的程度。津田有时不知不觉地被这双小眼射出的神采给迷住了，而且他的眼光总是无缘无故地被她眼神镇住，逼缩回去。

当他骤然抬起眼睛看妻子时，他在这瞬间里，感到她的眼睛里蕴含着一种奇异的力量。那完全是一种与过去常常挂在她嘴边的甜言蜜语不相称的奇妙的光采。由于她的眼神，使刚才正想要答话的他心里产生一阵作用，想说的话一时被打断了。阿延立即露着洁白的牙齿微笑了。随着，眼神中方才那表情便也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日］夏目漱石《明与暗》P. 6～7，
海峡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把笔墨集中在阿延那不很动人的单眼皮中的一对闪耀着光辉，且水灵灵的眸子上。这双眼睛既可以“表现出为所欲为的神态”，也可以“闪现出奇妙的光采”。尤其看到她丈夫时所表现出来的与平时甜言蜜语不相称的眼神，及对其丈夫震慑的目光，都揭示了阿延复杂的内心世界以及与丈夫表面合谐，内心不睦的现象。

通过描写人物的眼神来表现人物性格及心理活动，是日本著名作家夏目漱石 先生的独特手法。

（罗太太仔细地审视着孟忆湄的面容。）

她盯着我，忽然间，她用手捧起了我的脸，拂开我额前的短发，仔细地注视我。她那对又大又黑的眸子那样深沉，那样美丽，她的神情那么落寞而萧索，我被她的目光所震慑了。她对我审视得很细心，也很温柔，就如同以前罗教授曾审视我的一般。然后，她发出一声深长的叹息。低低地，喃喃地，自语地说：

“皑皑。”

琼瑶《金盏花》P. 342～343，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眼睛】

（托马斯先生带着他唯一的女儿依莎贝拉住在一所有八个房间的公寓里。）

依莎贝拉小姐是个非常漂亮的姑娘。她身上的一切都是独一无二的，十全十美的。她那比中等身材稍高的个子，十分匀称的身段，浓密的、带点灰色光泽的金黄色头发，平直的鼻子，有点抿住的嘴唇，珍珠一样的小牙齿和样子很好的手和脚，都是这样。她的眼睛给人一种特别的印象，有时露出阴暗和梦幻似的神情，有时却迸出愉快的火花，有时又是淡蓝色的、象冰那样冷淡。

她的面部表情也引人注意。说话的时候，她的嘴唇、眉毛、鼻孔、手和全部的举动都在说话，尤其是她那双眼睛，看来好象她想通过它们，让自己的灵魂跟对方的灵魂相通。她听人家说话的时候，看来又好象完全领受谈话人的心意。她的眼睛会给人抚爱和亲切的感觉。又会露出愁怨的神情，叫人觉得炽热，又叫人觉得冰冷。有时人家以为，她内心充满柔情蜜意，看来马上要拥抱那个意中人，把她的头靠在那个人的肩膀上，但是当那个幸运儿快活得要命的时候，她却突然来个动作，说明要得到她是不可能的。因为，不是她挣脱了，就是把那个人推开，或者干脆吩咐仆人把那个倾倒她的人送出门去。……

［波兰］普鲁斯《傀儡》P. 61，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对姑娘眼睛的描写很有特点，确实像会说话一样，也很能体贴人。

（于连被举荐给德·拉·木尔侯爵当秘书。吃晚餐时，他看见了侯爵的女儿玛特儿小姐，仔细地观察、比较了她那双美丽绝伦的眼睛。）

一会儿大家开始晚餐了，于连听到侯爵夫人说了一句严厉的话，同时把声音提高了一点儿。差不多在同一时间内，他瞧见一个年轻的人儿，有金栗色的头发，体态匀称，非常秀丽，她走来恰好坐在他的对面，然

而她一点也不使他喜欢。在他的仔细观察以后，他思忖着他从来没有看见过如此美丽的眼睛。但是这双眼睛透露出一种内心的可怕的冷酷。随后，于连又发现它们有抑郁厌倦的表情，它们在考察别人，但是它们总记得应该威严可畏。“德·瑞那夫人也生得有一对美丽的眼睛，”他暗自想道。“有许多人称赞过她。但是那一对眼睛同这一对眼睛，完全没有类似之处。”于连没有足够的经验来分辨出，玛特儿小姐——他听见别人这样称呼她——的眼睛里时时刻刻闪耀着的是一种机智的火花。至于德·瑞那夫人的眼睛，当它们激动的时候，却是热情的火花，或者当她听到人们叙述邪恶的故事，而引起它们正义的愤怒。在晚餐快完的时候，于连才寻找到一个适当的字眼，来表达德·拉·木尔小姐的眼睛的美的类型：“它们是闪烁的，”于连暗自想道。

〔法〕司汤达《红与黑》P. 330，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79 年版。

但是在她里面却有高出她周围一切东西的地方，在她里面有那种混在玻璃制造品中间的真金刚钻的光辉。这种光辉在她那美丽的、真正深不可测的眼睛里闪烁出来。那双周围带着黑圈的眼睛的疲倦而又热情的目光以它那完全的真诚打动着人。谁凝视了那双眼睛，都会觉得自己完全了解了她，而了解了她的时候就不能不爱她了。

〔俄〕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上）P. 44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我”又来到了马缨花家。）

我进了门。一定是我脸上焕发着特别的光彩，一定是我目光中有奇异的神色，因而，她也用一种异乎寻常 的、闪烁着灼热的光的眼神凝视着我。她的睫毛很长，眼睑下又有一圈淡青色，因而她的眼睛就显得特别深邃，瞳仁的闪光就象暗夜中的星星。她还和昨天一样，斜躺在炕上拍尔舍睡觉。她诡谲地一笑，朝土台上努了努嘴。随后，她机械地拍着尔舍，同时用一种痴呆的、固定不变的姿势看着我，仿佛在想什么心思。

张贤亮《绿化树》，选自《鲁班的子孙》P. 109，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灵珊在酒吧里，碰到了朋友邵卓生和阿裴。）

阿裴看着她，那对妩媚的眸子，在落日的余晖下闪烁，长长的睫毛，在眼睛上投下一道弧形的阴影。天！她实在美得出奇，美得象梦！她那白皙的皮肤几乎是半透明的，她象个用水晶雕刻出来的艺术品。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127，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林道静被捕入狱，结识了革命者林红。）

林红美丽的大眼睛在薄暗的囚房里闪着熠熠耀人的光辉，多么明亮、多么热烈呵。她不象在谈死——在谈她生命中的最后时刻，而仿佛是些令人快乐、令人兴奋和最有意思的事使她激动着。她疲惫地闭着眼睛喘了几口气休息了一会，忽然又睁开那热情的大眼睛问道静："林，你保证能够把我的话带给组织吗？"

道静不能再说一句话。她流着泪使劲点着头。然后伸过双手紧握住林红雪白的手指，久久不动地凝视着那个大理石雕塑的绝美的面庞。……她的血液好象凝滞不流了，这时只有一个朦胧的梦幻似的意象浮在她脑际：

"这样的人也会死吗？……"

杨沫《青春之歌》P. 43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王国校尉斯克谢图斯基去打猎，他带的猎鹰飞到一个姑娘的肩上静静地站着。）

他心慌意乱，还因为在姑娘的那顶貂皮斗篷下面有那样一双眼眸在睇视他。这是他生平从未见过的一双眼眸，这是貂黑的、乌灼灼的、流盼的、充满着生命并有着火样热烈的眼眸。跟这样的眼眸就近相比，那么阿纽霞·葆淑包盖达的眼眸，那简直就象是一线烛光在跟一支火把比亮。姑娘的眼眸上缘，那天鹅绒般的一双黑眉，分明地、弓儿似地、婀娜地弯曲着。她的嫣红的脸，如同那最娇艳的绽放的花，她的莓红的嘴唇微翕着，于是就见到她那白亮的俨如珍珠般的皓齿。而在斗篷下面，流泻下的则是姑娘的丰美的黑色的辫发。

［波兰］显克微支《火与剑》（上）P. 54，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突出描写了姑娘的眼睛，加上感觉，给人留下极深刻的印象。

巴格莱像望着圣人、圣母一样望着叶莉卡，双眼无法离开她那燃烧着的、仿佛一夜之间瘦削了下去的脸庞。她那高仰着的脖子，宽宽的前额，一双噙满神秘莫测的泪珠的眼睛，牢牢地吸引着他的视线，她那种晶莹的泪珠，她的目光中那永不消失的忧郁、凄戚的神色，牵动了他的整个心弦。不是那种暂时离别的痛苦使巴格莱为叶莉卡感到不安，而是叶莉卡的眼睛中，她那浅绿色的眸子深处闪过一丝诀别的、无以言喻的孤独的诀别的神色使他感到不安。

［苏］奥列西·冈察尔《大教堂》P. 242，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嘴】

（苔丝，一个普通的乡下姑娘，为了全家生活所迫，到处寻找工作。第一次到了德伯家，亚雷·德伯便爱上了她，并哄骗了她；第二次到布蕾谷一个牛奶厂，又被一个大学生克莱爱上了。因为她是作者描写中的一个最漂亮、最完美无瑕的姑娘，尤其是她的一副嘴，使心冷的年青人见了也会动心。）

到了她那副嘴，她的可爱才算到了最高点。象她那样深不见底、顾盼欲语的眼睛，他从前看见过；象她那样红白分明、鲜艳妍丽的脸蛋儿，他从前或者也看见过；象她那样弯曲如弓的眉毛，几乎象她那样端正匀停的下颏和脖颈，他从前都看见过；但是他从来没看见过，天地间还有别一副嘴，能和她的相比。在那个红红的小嘴儿上，那上唇中部往上微微撅起的情态，就是心肠最冷的青年见了，也不由得要着迷，要发狂，要中魔。伊丽莎白时代，有一位诗人，拿“玫瑰含雪”来比喻唇红齿白；他生平见过的女人，再没有象她那样，叫他不断地老想起那个比喻来的了。在他以情人的眼光看来，简直就可以说，这口牙齿、这副嘴唇儿，真正完美无瑕。但是实在说起来，却又并不是真正完美无瑕；而也就是因为这种似完美却又有点儿不完美的情态，才生出一种甜蜜的滋味来，因为总得有一点儿缺陷，才是人间的味道啊。

克莱已经把这副嘴唇儿的曲线，不知道琢磨过多少次了，所以他一

闭眼睛，这副嘴唇儿，就很容易能在他的脑子里出现：现在这副嘴唇儿直出他的眼前了，颜色红红，生气勃勃，他看着就觉得身子上过了一下电流，神经里吹进一阵凉风，差一点儿没晕倒；并且由于一种不可理解的生理作用，毫不含糊地打了一个大杀风景的喷嚏。

［英］哈代《德伯家的苔丝》P. 228～22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 年版。

作者把苔丝写得漂亮无比。尤其她那“完美无瑕、玫瑰含雪”似的唇齿，更是动人心弦，勾人灵魂。从这副嘴上看到了苔丝的可爱之处，同时也看到了作者艺术的高峰。这种在现实基础上的具有浪漫色彩、夸张而不失真的描写，浑洒自如，非常动人。

这里表现了作者对遭难少妇的同情，也是对当时有权之人胡作非为的辛辣讽刺和社会道德不正的有力回击。

她是个可笑的姑娘，那个琴。我并不打算把她说成地道的美人。可她的确让我神魂颠倒。她可以说是个花嘴姑娘。我的意思是说她只要一讲话，加上心里激动，她的嘴和嘴唇就会向五十个方向动。这简直要了我的命。而她也从来不把嘴闭得紧紧的。那张嘴总是微微张开一点，尤其是她摆好姿势要打高尔夫球或者是她在看书的时候。她老是在看书，看的都是些非常好的书。

［美］塞格林《麦田里的守望者》P. 98，
漓江出版社 1983 年版。

爱说是女人的共同特点，可像“她”这样，“只要一讲话”，“嘴唇就会向五十个方向动”的却不多见。作者寥寥数语便勾勒出了一个“花嘴姑娘”的形象。

【鼻子】

（阿娃蒂芙才二十多岁，是“我”的继母。“我”是一位公共汽车售票员，父亲五十出头娶了阿娃蒂芙。）

我发现她的鼻子长得很漂亮。我明白了，一个人脸长得美与丑，鼻子有很大的关系，鼻子在脸庞的中央，鼻子要是大了，长了，扁了，都会使鼻子周围的各个部分显得丑。她的鼻子长得小巧，使周围的嘴唇、下

巴颏、两只眼睛都显得分外俊美。我甚至希望能吻一下她的鼻子，只吻一下她的鼻子尖儿。

［埃及］尤素福·沙鲁尼《挤》，
选自《埃及现代短篇小说集》P. 453，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3 年版。

尤素福·沙鲁尼的小说特点是心理描写真实而深刻，又富于哲理，就连这面容刻画也体现出他的风格。先从各个角度谈鼻子在人的面部中央，对其它部位有很大的影响。再将女主人公的鼻子“长得小巧”一笔带过，由于有了前面的铺垫，所以即使只有寥寥数字，却能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

【头发】

（青年学生“我”去伊豆旅行，途中遇雨，和巡回艺人们同在路边一茶馆中避雨。“我”看见巡回艺人们中间有一个漂亮的舞女薰子。）

舞女看上去约莫十七岁光景。她梳理着一个我叫不上名字的大发髻，发型古雅而又奇特。这种发式，把她那严肃的鹅蛋形脸庞衬托得更加玲珑小巧，十分匀称，真是美极了。令人感到她活象小说里的姑娘画像，头发特别丰厚。

［日］川端康成《伊豆的舞女》，
选自《川端康成小说选》P. 3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在此片断中粗笔勾勒出舞女的外貌，并着重刻画了她的发型，为后边进一步刻画人物形象留下了充分的余地。

（毕雅特丽丝把她丈夫的风筝砸烂了，丈夫遗弃了她。）

她是个矮小的女人，但很强壮、灵敏、结实，有着灰黄色的皮肤，面部轮廓分明，五官端正，眼睛小而亮。她的头发——就她的年龄而言，是乌黑得令人猜疑的——总是非常整洁，而且是按照维多利亚女王的女儿们的式样梳理起来的，这种发式是她长大到可以这样梳理的时候就已经采用了的，而且从来就不认为改变这种发式是适宜的。她有可能用过什么方法使自己的头发保持原色，这种可能性如果存在的话，那就是她对

轻浮无聊的举动的仅有的一次让步，因为她一辈子就从未拿粉扑在自己的鼻子上扑过粉，更不要说用什么胭脂或唇膏了。她只穿黑色衣服，从来不穿其他颜色的衣服，但这种质量很好的黑色衣服却不讲究时髦，而是仿照一种既耐用而又正派的式样（由附近拐角处一个矮小的女人）裁制的。她的唯有的装饰品是一条纤细的金项链，上边悬挂着一只小小的金十字架。

［英］威廉·骚墨赛·毛姆《风筝》，
选自《世界文学》1979年第1期。

黑色是她的特点，黑发、黑衣，显得端庄俏丽。对头发描写得很细，追述到很久以前，而且一直保持到现在。

（清晨，在高家做客的琴和淑英一起梳理着长发。）

琴和淑英两人并肩地坐下来。淑华站在琴背后，给琴梳了头，挽了一条松松的大辫子，扎着淡青洋头绳，用刨花水把头发抿得光光的；琴自己还淡淡地傅了一点白粉。翠环也给淑英梳好了头，淑英也未满孝，所以也扎淡青头绳。

巴金《春》P. 52，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版。

（淑英看到湖中明澈的水，一时兴起，解开辫子洗起头发来。）

“二小姐，我来替你解罢”，翠环看见这情形连忙说道。她就伸手去抓了淑英的辫子过来，一缕一缕地解着，一面解，一面还说：“可惜梳子、篦子都没有带来”，很快地便解完了。淑英的一头黑鸦鸦的浓发在冷月的清辉下面完全披开来，是那么柔软，那么细致，那么光亮，配上淑英的细长身材越发显得好看，连翠环也禁不住接连称赞道：“二小姐的头发真好。”

巴金《春》P. 36，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版。

（广场上，佩珠在人丛中讲演。）

她举起一只手在空中挥动。她口里嚷着，头摇着，那一头浓发全散开来，跟着她的头飘动，那么一大堆！它们时而遮了她的半边脸，时而

披到后面去。远远地望过去，好象一个狮子头，狮子在抖动它的鬃毛。

巴金《雾·雨·电》P. 3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这当儿，德拉的美丽的头发披散在身上，象一股褐色的小瀑布，起伏闪亮。头发一直垂到膝盖底下，仿佛给她铺成了一件衣服。

[美] 欧·亨利《麦琪的礼物》，
选自《欧·亨利短篇小说集》P. 3，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

（大学教授罗杰安白登开着车横冲直撞，但心里却有一种安全感。因为他将和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结婚了。）

他的新娘的头发是轻金色的，将手放在她的头发里面，手背上仿佛吹过沙漠的风，风里含着一蓬一蓬的金沙，干爽的、温柔的，扑在人身上痒痒地。她的头发的波纹里永远有一阵风，同时，她那蜜合色的皮肤又是那么澄净，静得象死。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76，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汝良应约来到外滩苏生大厦找沁西亚。）

现在他所看见的是一个有几分姿色的平凡的少女，头发是黄的，可是深一层，浅一层，近头皮的一部分是油腻的栗色。

张爱玲《年轻的时候》，选自《倾城之恋》P. 34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阿小回到家，就忙着让百顺吃了上学去。）

她梳着辫子头，脑后的头发一小股一小股狠狠地扭在一起，扭绞得它完全看不见了为止，方才觉得清爽些了。额前照时新的样式做的高高的；做的紧，可以三四天梳一梳。她在门背后取下白围裙系上，端过凳子，踩在上面，在架子上拿咖啡，因为她生得矮小。

张爱玲《桂花蒸》，选自《倾城之恋》P. 6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聂传庆在公共汽车上碰到了他的同学，言教授的女儿言丹朱。）

言丹朱大约是刚洗了头发，还没干，正中挑了一条路子，电烫的发梢不很卷了，直直的披了下来，象美国漫画里的红印度小孩。滚圆的脸，晒成了赤金色。眉眼浓秀，个子不高，可是很丰满。

张爱玲《茉莉香片》，选自《倾城之恋》P. 187，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醉态】

（因为大家的反对，江雁容下决心停止和康南交往，他们在外边吃饭时，心绪不宁的江雁容喝醉了。）

回到康南屋里，江雁容顺从地靠在康南的床上。康南为她拧了一把手巾拿过来，走到床边，他怔住了。江雁容仰天躺着，她的短发散乱地佛在额前耳边，两颊如火，嘴唇红艳艳地微张着，合着两排黑而密的睫毛，手无力地垂在床边。康南定定地凝视着这张脸庞，把手巾放在一边。江雁容的睫毛动了动，微微地张开眼睛来，朦朦眬眬地看了康南一眼，嘴边浮起一个浅笑。

琼瑶《窗外》P. 169，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3 年版。

（灵珊在酒吧见到了韦鹏飞的前妻阿裴，她感到韦鹏飞欺骗了她，伤心之余，喝得大醉而归。）

灵珊斜靠在墙上，头发半遮着面颊。她依然头晕而翻胃，依然四肢软弱无力，韦鹏飞关上房门，深深地看了她一眼，就一语不发地把她横抱起来，她躺在他胳膊上，头发往下披泻，就露出了那张清灵秀气，略显苍白的脸孔，她的眼珠黑幽幽地闪着光，黑幽幽地瞪视着他。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94，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凶态】

（“我”在书店买书时，想起了昨天夜里与银发教授在躺椅上打架的那个姑娘。）

去年春天一个风光妩媚的日子里换上了短袖衬衣，她的胳膊肌肤细

腻，牛痘的疤痕象两片鲜红的鲤鱼鳞嵌在她嫩藕般的胳膊上。她满头金发。那时候教授正在讲授“一夫一妻制家庭是最合理最道德的家庭结构”，那时候教授还十分年轻，五短身材上擎着一头稀薄的黑发，星目皓齿，神采飘逸，出语朗朗。大姑娘坐在最前排正中的位置上，她离着教授那么近，假如教授吃大蒜，大蒜的气味一定吐到她的脸上。她是个陌生人，出现在教室里，对教授飞眼，学生都打呵欠，流泪，有些扮鬼脸。她慵倦地伸懒腰，双臂高举，后抻，脸上紫红的肉疙瘩象山楂一样滚动着，腋下黑毛刚用剃刀刮过，毛茬子青青象教授的嘴巴。她抻懒腰时，两颗乳头象两只乌黑的枪口瞄着教授的眼睛。

莫言《红蝗》，选自《五色土》P. 257，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9 年版。

【丑态】

米坚卡和一个不幸的，受欺凌的姑娘交好，她住在尤什科夫家，脸上生着一种怪毛病，面孔肿得象被蜜蜂多处蜇伤似的。她身上经常散发出一种难闻的气味，讲起话来也十分吃力，看来，这是因为她嘴里生了一个肿瘤的缘故吧。她会使人感到一种生理方面的厌恶，大家见到她就觉得难受。而米坚卡却经常到她那里去，听她讲故事，跟她聊天，为她朗读。这种对受委屈的不幸者的善良感情是笃信基督教的产物，哥哥米坚卡就是被这种感情所支配的，——这是把基督的教义付诸行动的表现。

［苏］托尔斯泰娅《父亲》（上）P. 65，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这是一个丑姑娘的形象：脸上生着怪毛病，身上散发臭味，讲话十分吃力，让人厌恶和难受。但米坚卡在善良感情的驱使下，与她交好。作者通过对丑姑娘的描写，表现了宗教的力量。

（一天，伊俄涅和格劳科斯这对情侣乘着游览车，去离庞贝城约十英里的地方，观看一座残存的希腊圣殿。傍晚，天下起了大雨，他们俩躲进一个山洞，看见女巫莎加，她是维苏威山的巫婆。由于失去了情人，突然变成个老媪；埋头于种族的魔术。）

然而使这两个朝洞穴里注视着的人毛骨悚然的并非洞窟里的这些附属物和用具，而是里面那个人的脸。在炉前坐着一个相当老迈的妇女，强烈的火光投射在她的脸上。也许没有一个国家象意大利这样，有这么多的母夜叉——没有一个国家的美人到年老时会有这么大的变化，变得丑陋得令人震惊而憎恶之极。不过这会儿出现在他们眼前的这个老妇并非人的极端丑陋的一个例子，正相反，她的面貌还遗留有一种不仅端正而且高尚的、近似鹰的五官的痕迹。她那双冷酷的眼睛转向他们，她的视线碰上了他们的视线，把他们吓呆了。他们瞧见那个可怖的面容活象一具尸首！同样的呆钝无光的顾盼，发青的、缩进去的嘴唇，扯长了的、凹陷的下巴颏儿，无光泽的淡灰色的直头发，黑里带青的、可怕的皮肤，所有这一切似乎确实都让坟墓给玷污并且加上了气味了！

〔英〕爱德华·鲍沃尔·李敦《庞贝城的末日》P. 29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作者通过一个吓人的“脸”，把一个老妇的丑恶本质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这张脸是变化而成，是变得丑陋得令人震惊而憎恶。这就暗示给读者这里是大有文章的。她是一个披着宗教外衣、干着毒害人的勾当的恶婆。自从毒死了她的情夫后变成了一个老媪。这是作者给她安排的应得下场和必要的惩罚。激起读者以厌恶和可憎。

（菲利浦和劳森在巴黎阿米特拉诺学过艺术。后来菲利浦又回伦敦圣卢克医院上学。在这期间，劳森当初在物色模特儿的时候，曾看中了一个正在一家剧院里当 B 角的姑娘，为了勾引她来给他当模特儿，他特地在一个星期日安排了一次小小的午餐会。到时候那姑娘带了一个女伴内斯比特太太一起赴宴。）

内斯比特太太，教名诺拉，不到二十五岁，个子很小，有一张很开朗但又丑陋的小脸。她的眼睛炯炯有神，颧骨高高的，嘴巴很大，她的很不协调的颜色使人想起法国一位现代画家的一副肖像画。她的皮肤很白，脸颊红红的，重重的眉毛和她的头发一样黑。她的这副外貌使人感到古怪，有点不自然，但是还不至于令人不愉快。她和丈夫分居了，自己带着孩子，靠写一些廉价小说来维持生活。

［英］威廉·萨姆塞特·毛姆《人性的枷锁》P. 509～510，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这里用了“黑”、“白”、“红”三种颜色搭配，描绘一副图画，把黑色给了这个人的眉毛和头发；把白色给了这个人的皮肤；把红色给了这个人的脸。那么这个人是红脸、白皮肤、黑头发、黑眉毛。颜色不协调也显出了一个人的面目的丑陋和古怪。这是一幅特殊的画，丑陋的画。丑陋的画，显示了丑陋的面目，丑陋的面目又显示了丑陋、古怪的性格，给人留下一个不愉快的印象。

作者的用意非常明显，描写非常自然，人物很有个性、颇具典型性。

（于粉莲想看住丈夫，想办法打扮自己，可一切好像都无济于事。）

她才三十多岁，还没老。只要看住他点儿，每天一块儿睡觉，总没事吧。她买了化妆品，对着镜子打扮起来。看着自己，她也不安稳了：确实不年轻了，黄黄的脸，透着通红，倒很显健康，可皮肤粗糙，象成天风吹日晒，松囊囊的。额头、眼角、脸蛋都是深深浅浅的皱纹，一副苦相。抹上粉，白了点，可盖不住皱纹和粗糙。眉毛稀稀的，描黑了，又象假的，挺难弄好。头发干蓬蓬的，黄黄的象草。一咬牙，去理发店，烫了——过去从没烫过——还上了头油，顶着油腊腊、粘乎乎、沉甸甸、香腻腻的一头鬈发回来了。丈夫正做饭，扭过头，怔了，接着有些嫌恶地皱了皱眉，然后笑了笑：怎么弄成这样不伦不类的？

柯云路《衰与荣》P. 324，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童太太终于等不及了，于是多付了钱先看病。她看过病，准备离去。）

童太太站在当地，只穿着衬里的黑华丝葛薄棉对襟袄裤，矮脚大肚子，粉面桃腮，象百子图里古中国的男孩。她伸手摘下衣钩子上的灰呢衬绒袍，慢悠悠穿上，一阵风，把整个的屋子都包在里面了。袍褂拂到奚太太肩上脸上，奚太太厌恶地躲过了。童太太扣上钮子，胳肢窝以上的钮子却留着不扣，自己觉得仿佛需要一点解释，抱着孩了临走的时候又回头向奚太太一笑，说：“到外头要把小囝遮一遮，才睡醒要冻着的。”然后道了再会。

张爱玲《等》，选自《倾城之恋》P. 56，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童太太等候就诊时，与和她相识的包太太攀谈起来。）

包太太长得丑，冬瓜脸，卡通画里的环眼，下坠的肉鼻子；因为从来就没有好看过，从年轻的时候到现在一直是处于女伴的地位，不得不一心一意同情着旁人。

张爱玲《等》，选自《倾城之恋》P. 52，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老态】

（林虹看着剧组里的老演员罗莎。）

林虹脸上浮着淡淡的微笑。这位昔日的电影明星真才是没自知之明呢。这就象三十岁的人了？自吹身段好，是减了肥，体重下来了，可老架子还在，整个一个松松垮垮、慵慵怠怠、直筒筒的腰身，毫无年轻女人的柔美线条了。那张脸就象戴了假面具，又象糊了一层泥，笑起来一股子假象。粉几乎要一斑斑往下掉。头发上了不少油，表面很黑亮，可内里显出枯老的质地。手才难看呢，皱皱的，全是老皮了，能拍特写吗？就是不拍特写，普通镜头，那手就能伸出来？女人的年轻，就在身段，在脸，在头发，在手。这四样，你哪样能象呢？整个是用油、用粉、用薄膜、用假面具、用服装，再用灯光、用摄影技巧、用各种手段包起来的一个老妇女！艺术搞成这样，有些令人作呕了……

柯云路《衰与荣》P. 6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陈家的小姐陈文娣过着一种懒散闲适的生活，她感觉到，自己虽然才三十七岁，却已经老得不行了。）

在海棠别墅后座东首，陈文娣那幢房子的卧室里，她睡到很迟才醒来。她从被窝里伸出手来，看看手上的金表，可是看来看去，看不清楚是几点钟，因此，她今天的第一个感觉是自己太老了，眼睛看东西都模糊不清了。实际上，她今年才不过三十七岁，——可是她觉着自己老得不行，从头上、眼尾、额上、脸上都显出老态，连掩饰也掩饰不住。她为此很生气，索性再睡一会儿。

欧阳山《圣地》P. 1424，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化妆师弓晓艳给罗莎化妆，感觉到罗莎又干燥，又松弛，一副老态。）

弓晓艳在罗莎身边左转右旋，时进时退，此俯彼仰。她能感到天气的热，自己身体的热，罗莎身体的热。罗莎周身散着一股子五十岁妇人的、夏日晚饭后的烘热——带着汗味儿，还有香水的幽香。她的额头、眼角都皱皱的，耳朵也皱了，让人想到一片枯叶，一件老朽的雕刻。不过，耳朵就顾不上化妆了。人是从额头、眼角、耳轮开始老，还有就是脖颈正面。人恰恰是从那些最惹人注目的部位开始老。看她的后脖颈——一般人不会注意——倒还显得平滑。还有，脸也太长了，这无法化妆。

她实实在在感到罗莎的老——并不在于她的多皱，而在于她的“干燥”。一挨近这位老明星，就感到她身体的干燥。她对此感到的是自己的滋润：自己灵巧的手指，是汗津滋润的，抹一把脸上的汗，自己的脸是汗津滋润的，自己的身体，上上下下也是汗津滋润的。——噢，对罗莎身体衰老的感觉，还在于“松弛”。自己的是绷紧的。

柯云路《衰与荣》P. 60～6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姚玉慧在返城之后，一直未婚，而且日渐衰老。）

一天早晨，她梳头时，头发一缕缕地脱落了。她有生以来第一次从镜中看到了自己青白的头皮，所剩无几的稀疏的余发，像草率而拙劣的尼姑的头。她被自己那种样子吓住了，手中拿着木梳呆若顽石。

梁晓声《雪城》P. 337，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病态】

（陆超终于离开阿裴而去。阿裴悲痛之下，用刀割腕自杀，被人救起送进了医院。）

阿裴被推出来了。灵珊本能地奔了过去，看着她，灵珊真想哭。她的手腕上插着针管，吊着血浆瓶，被刀所割伤的地方厚厚地绑着绷带，鼻子里插着另外一根管子，通往一个瓶子，她身边全是乱七八糟的管子瓶子架子……她的脸色和被单一样白，双目紧紧地闭着，那两排又长又黑

的睫毛，在那惨白的面颊上显得好突出。她这样无助地躺着，了无生气地躺着，看起来却依然美丽！美丽而可怜，美丽而凄凉，美丽而孤独！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176，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患重病的婢女倩儿，流着眼泪离开了人世。）

倩儿的眼睛睁开，黑眼珠往上翻，两颊深深地陷进去，仿佛成了两个黑洞，嘴微微在动，急促地呼吸着。翠环柔声唤道："倩儿。"病人似乎没有听见。翠环又悲痛地大声叫着。这次病人的黑眼珠往下移动了，她的眼睛略略动了一下，接着头也微微动了一下，她的嘴也动了一下，她的喉咙发出一个咳嗽似的声音。她似乎想说话，却又吐不出一个字来。

"倩儿，大少爷来看你的病，你有什么话吗？"翠环俯下头大声说。

倩儿转动一下眼珠。她似乎想用眼光找寻觉新或者别的人，她的脸上残留着的皮慢慢地搐动了一下。她的眼珠又转向着翠环的手里的灯光，慢慢地从她的眼角迸出来两滴泪珠，它们就留在鼻梁的两边。

巴金《秋》P. 458～45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小双早产，被抢救过来。）

我们去了病房。一会儿，小双被推进来了，躺在病床上，她看起来又瘦又小。护士取掉套在她头上的帽子，她那头乌黑的头发就在枕上披泻下来，衬托得她那张脸尤其苍白，尤其削瘦。她的眼睛合着，长长的睫毛在眼睛下面投下一圈暗影，她的眉峰轻轻的蹙着，虽然医生说麻药的力量还未完全消失，但是，她那轻蹙的眉峰仍然给人一种不胜痛楚，不胜负荷的感觉。血浆瓶子始终吊在旁边，那鲜红的血液看来刺目而惊心。她的头在枕上蠕动，嘴里轻轻的吐出一声呻吟。

琼瑶《在水一方》P. 198，
江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死态】

（被迫沦为妓女的玛格丽特以其迷人的外貌，在巴黎名噪一时。后来她结识了富家子弟阿尔芒，双方产生了真挚热烈的爱情。阿尔芒的父

亲以影响家庭和阿尔芒的前程为由，硬逼玛格丽特离开阿尔芒，阿尔芒不知真情，反而一再寻机会报复玛格丽特。玛格丽特的身心倍受摧残，含恨死去。她的女友替她写下了最后几天的日记。）

阿尔芒先生：

自从玛格丽特去剧院的那天以后，她的病情越来越严重。她完全不能说话了，后来四肢也不能动了。我们的可怜的朋友受的痛苦，是没有办法描叙的。我不习惯这样令人激动的场面，我一直在恐惧当中。

我多么希望你和我们在一起啊！她几乎一直昏迷着，可是不管是昏迷还是清醒，她只要能说出几个字，那几个字就是你的名字。

医生告诉我，她活不长了。因为她病得那么重，老公爵不再来了。

他对医生说，这情景使他太痛苦了。

杜维诺 阿太太的行为真不好。这个女人，一直想从玛格丽特那里多弄些钱，几乎完全是靠她生活，欠了她没法偿还的债，现在看到她的女邻居对她再也没有用处，甚至不再来看她了。每个人都抛弃了她。G 先生为债务所逼，不得不又去伦敦。他动身的时候给我们送来一些钱。他已经尽力而为了，可是他们又来查封东西了，债主们只等着她死，可以拍卖东西。

我希望用我自己余下的一点钱来阻止查封，但是执达员对我说这是没有用的，因为他还有其它的判决要执行。既然她快死了，与其为她家里的人把东西保留下来，还不如把一切都丢掉的好。她从来不愿意见到她家里的人，他们也从来没爱过她。你想象不到这个可怜的姑娘是在怎样的外表漂亮的贫困中死去的。昨天我们一文钱也没有了。餐具、首饰、开司米披肩，全当掉了；其他一切不是卖掉就是被查封了。玛格丽特还有知觉，知道周围发生的事情，她的肉体、精神、心灵都在受苦。大颗的泪珠滚下她的两颊。她的脸颊是那么苍白和瘦削，如果你能见到她，你再也认不出你曾经那么爱过的人的脸。在她不能再写信的时候，她要我答应给你写信，我就当着她的面写。她眼睛对着我，但是已经看不见我了，她的眼光已经被将要来临的死亡盖住了。可是她微笑着，我肯定，她的一切思念，她的整个心灵都在想着你。

每次门打开的时候，她的眼睛就明亮起来，以为你就要进来了；接着，当她知道不是你，她的面容又流露出痛苦的表情，被冷汗沾得湿湿

的，两颊变成了紫色。

……

今天是个多么悲哀的日子，我可怜的阿尔芒先生！早上玛格丽特不能呼吸了，医生给她放了血，她的声音恢复了一点。医生劝她请一个教士。她说她同意这么做。他亲自到圣——罗克教堂找来一位神甫。

……

神甫把圣油涂在这个临终的女人的脚上、手上和额头上，作了一次短短的祷告，玛格丽特发现自己可以去天堂了。毫无疑问，如果天主看见她一生经受的苦难和她死时的圣洁，她是能上天堂的。

从那以后，她没有再说一句话，没再做一个动作。有好多次，如果我不是听到了她那困难的呼吸，我真以为她已经死了。

……

一切都完了。

半夜两点钟左右的时候，玛格丽特快断气了。从她发出的叫声来判断，从来没有一个殉道者忍受过这么大的痛苦。有二三次，她在床上笔直地坐起来，仿佛要把正在向天主那儿上升的生命再抓住似的。

也有二三次，她说出你的名字，然后，一切都沉默了，她精疲力尽地倒在床上。两颗默默的眼泪从她眼睛里滚下来，她死了。

于是我朝她走去，我叫唤她，她没有回答我，我给她合上眼睛，我吻吻她的额头。

可怜的亲爱的玛格丽特啊，我但愿是个圣洁的女人，这样，这一吻就可以把你引见到天主面前。

［法］小仲马《茶花女》P. 246～249，
江西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玛格丽特生前虽然是个妓女，但她的品格远远高于那些资产阶级上流社会的体面人。她向往真正的爱情生活，为了真诚的爱情，她勇敢地和过去的一切绝裂。为了自己真心所爱的人，她又忍辱负痛，割舍了自己渴望的幸福和新生。在这个残酷、虚伪、无情、冷漠的社会摧残下，一朵娇艳的茶花凋谢了。

（唐·若瑟在受绞刑前，讲述了自己悲惨 的事迹。他原是西班牙阿尔

芒查联队的骑兵，本想好好干，至少当个军官。可是他遇上了吉普赛女人嘉尔曼，被她吸引，成了一个走私的强盗。他们两个分属于不同的社会阶层；有着不同的生活理想和是非标准。为了维护自己独立的个性和自由，嘉尔曼宁愿选择死亡。唐·若瑟先去找隐修的教士，请他替一个命在顷刻的人作个祈祷。）

我觉得自己快哭出来了，告诉他等会儿再来，说完赶紧溜了。我走去躺在草地上，直到听见钟声响了才走近去，可是没进小教堂。弥撒完了，我回到客店，希望嘉尔曼已经逃了；她满可以骑着我的马溜掉的……但她没有走，她不愿意给人说她怕我。我不在的时候，她拆开衣衫的贴边，拿出里头的铅块；那时正坐在一张桌子前面，瞅着一个水钵里的铅块，那是她才溶化了丢下去的。她聚精会神的作着她的妖法，一时竟没发觉我回来。一忽儿她愁容满面的拿一块铅翻来翻去，一忽儿唱一支神秘的歌，呼召唐·班特罗王的情妇，玛丽·巴第拉，据说那是波希米族的女王。

“嘉尔曼，”我和她说，“能不能跟我来？”

她站起来把她的水钵扔了，披上面纱，预备走了。店里的人把我的马牵来，她仍旧坐在马后，我们出发了。

走了一程，我说：“嘉尔曼，那末你愿意跟我一块儿走了，是不是？”

“跟你一块儿死，是的；可是不能再跟你一块儿活下去。”

我们正走到一个荒僻的山峡，我勒住了马。

“是这儿吗？”她一边问一边把身子一纵，下了地。她拿掉面纱，摔在脚下，一只手叉在腰里，一动不动，定着眼直瞪着我。

她说：“我明明看出你要杀我；这是我命该如此，可是你不能教我让步。”

我说：“我这是求你；你心里放明白些。你听我的话呀！过去种种都甭提啦。可是你知道，是你把我断送了的；为了你，我当了土匪，杀了人。嘉尔曼！我的嘉尔曼！让我把你救出来罢，把我自己和你一起救出来罢。”

她回答：“若瑟，你的要求，我办不到。我已经不爱你了；你，你还爱着我，所以要杀我。我还能对你扯谎，哄你一下；可是我不愿意费事了。咱们之间一切都完了。你是我的罗姆，有权杀死你的罗米；可是嘉

尔曼永远是自由的。她生来是加里，死了也是加里。”

“那末你是爱吕加了？”我问她。

“是的，我爱过他，象对你一样爱过一阵，也许还不及爱你的情分。现在我谁都不爱了，我因为爱过了你，还恨自己呢。”

我扑在她脚下，拿着她的手，把眼泪都掉在她手上。我跟她提到我们一起消磨的美妙的时间。我答应为了讨她喜欢，仍旧当土匪当下去。先生，我把一切，一切都牺牲了，但求她仍旧爱我！

她回答说：“仍旧爱你吗？办不到。我不愿意跟你一起生活了。”

我气疯了，拔出刀来，巴不得她害了怕，向我讨饶，可是这女人简直是个魔鬼。

我嚷道：“最后再问你一次，愿不愿意跟我走？”

“不！不！不！”她一边说一边跺脚。

她从手上脱下我送给她的戒指，往草里扔了。

我戳了她两刀。那是独眼龙的刀子，我自己的一把早已断了。在第二刀上，她一声不出倒了下去。那双直瞪着我的大眼睛，至今在我眼前；一忽儿她眼神模糊了，闭上了眼。我在尸首前面失魂落魄，呆了大半天。然后我想起来，嘉尔曼常常说喜欢死后葬在一个树林里。我便用刀挖了一个坑，把她放下。我把她的戒指找了好久，终于找到了，放在坑里，靠近着她，又插上一个小小的十安架。也许这是不应该的。然后我上了马，直奔高杜，遇到第一个警卫站就自首了。我承认杀了嘉尔曼，可不愿意说出尸身在哪儿。隐修的教士真是一个圣者。他居然替她祷告了，为她的灵魂做了一台弥撒……可怜的孩子！把她教养成这样，都是加莱的罪过。

［法］梅里美《嘉尔曼》P. 69～7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9 年版。

一个是血性刚强的西班牙男子，一个是独立不羁的吉普赛女人，这对情人从见面的第一刻起，就种下了悲剧命运的种子。嘉尔曼敢爱敢恨，容不得半点勉强和虚伪，不自由，毋宁死。这个妖艳、热情、充满野性的女强盗为了她个性的自由，泰然就死，给人以强烈的精神震撼。

（死后的洁龄依然美丽动人。）

她的睫毛垂着，嘴角微向上卷，几乎是在微笑，落日的光芒染在她脸上，使她的面颊依然反射着红光，嘴唇依然红润，脸孔依然生动，她看起来好美好美，好宁静好宁静，好安祥好安祥。

她的花束下，压着一张纸条，上面龙飞凤舞般，笔迹十分潇洒的写着：

我终于知道天堂的颜色了，
它既非纯白，也不透明，
它是火焰般的红。
因为天堂早就失火了，
神仙们都忙着救火去了，
至于人间那些庸庸碌碌的小人物，
他们实在管不着了。

这是洁舲最后的留言，以她的笔触看来，她似乎只是在讲一个笑话而已。就象她唇边的那朵微笑，她仿佛温柔的在嘲笑着什么。无怨、无恨，也无牵挂。

琼瑶《失火的天堂》P. 238，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嫚子死了。）

这对倔强的小眼睛，在母亲的抚爱下，慢慢合拢到一起。从眼眸中挤出两滴晶莹的泪珠，紧紧粘在那聚集在一起的毛茸茸的睫毛下，在惨淡的月光辉映下，闪烁着水晶石般的宝光！嫚子头上那朵枯萎了的苦菜花，由于她的血液的浸泡，似乎又复活了生命力，花瓣儿又都伸展开了。

冯德英《苦菜花》P. 276，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1978 年版。

（爱情不如意，丧夫，一连串打击之后，梅逝去了。）

梅安静地躺在床上，眼睛微微闭着。头发飘散在枕畔，削瘦的脸像纸一样地白，额上那一条皱纹显得更深了。她的嘴唇微微张开，好像要说什么话没有说出来就断了气似的。嘴唇是红的，还有一点血迹，好像已经揩过了，但是没有揩干净。一幅薄被盖在她的身上，遮掩了她的手和下半身。

巴金《家》P. 31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3 年版。

（淑贞不堪忍受母亲的虐待，投水自尽。）

觉新、觉民两人抬着淑贞的尸首走下井边台阶。文德和袁成跟在后面。高忠和苏福也从外面赶来了。风雨灯的灯光无意地落在那张小眼小嘴的秀丽脸上，依旧是那张忍受的、带着哀怨的面颜，前刘海紧紧贴在额上，眼睛闭着，左眼皮上和左边额角上还留着几缕血丝，血渗在水珠里不断地从发鬓间滴下来。嘴微微闭着，嘴角有血迹。衣服浸透了水，裹住她的瘦小的身子。小脚上的绣花缎鞋却只剩了一只。一根散乱的辫子重重地垂下来，一路上滴着水。

巴金《秋》P. 552，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从劳登萨克小姐屋里不时传出轻微的咳嗽声，后来变成了呻吟，不得不去请医生。过了不久，连牧师也来了，手里拿着临终圣礼。）

我不忍细细察看这场垂死的景象……粗嗄的咳嗽声不断响着。这种均匀的粗嗄的咳嗽逐渐爆发为一阵阵来势凶猛的呛咳，就象施了什么魔法，把周围的环境全部咒住。这是一种吵闹得可怕的死亡，死神在这么一个衰弱老迈的身躯里竟发出这么可怕的声响，使我不寒而栗。垂死者在床上给人扶起来，靠在枕头上，护士给她吃药。我看到她在吞吃。跟在粗嗄的咳嗽后的是一阵拖长的哮喘，她的头在胸前垂下来。周围的一切都象卧在沉睡里，在我们中间有一个人这么痛苦地与死神挣扎，可是似乎没有一个人因此受到丝毫干扰，这真使我难以理解。

［德］约翰内斯·贝歇尔《告别》P. 137.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3 年版。

以临终前的咳嗽、哮喘为主线，刻画人生最后的时刻。不写面容，不写语言，只写呛咳之声，给人以痛苦凄凉的感觉。

（被誉为达喀尔美女的玛伊蒙娜，本是一个农家少女，因不堪忍受农村生活的贫穷落后，来到达喀尔谋生。在一次演出中一举成名，成为舞蹈明星，继而是“达喀尔美女”的称号。大街上她对杜杜一见钟情，陷

入情网。不曾想却被欺骗，最后被抛弃。这段描写便是玛伊蒙娜承受不住被玩弄的打击病倒后的情景。)

玛伊蒙娜的病情一天比一天恶化。她的体温在四十度左右，全身滚烫，烧得她神志不清。她觉得在热水里沐浴，有时又象在冷水中游泳，一会儿在天上，一会儿在地上。她的身体好象在慢慢溶化，轻飘飘的，有一种虚无的舒服感觉。她在这种美妙的晕眩中看见了一个崭新的世界，一个从未见过的极乐世界。

她又看见杜杜了，看见她亲爱的杜杜在花园中，在欢乐中，在那些慢慢飘落下来的人们中。但是，玛伊蒙娜突然从这种梦幻和神经错乱中清醒过来，病痛使她忍受不了，全身象散了架似的，觉得自己仅仅是个有本能、有欲望并怀着希望的生物。她害怕这样死去，她渴望活着。她痛苦地挥手踢足，气喘吁吁地呼唤妈妈。

玛伊蒙娜脸面浮肿，象切开的西瓜一样紫红，两只眼睛既红肿又深深下陷，不断流出白色的眼屎。她的母亲随时为她揩擦干净。她看不见妈妈，看不见光亮，已经快半个月了。

[塞内加尔] 阿卜杜拉·萨季
《混血姑娘的梦》P. 345～346，
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描写受耍弄的生病的少女极为生动、深刻。“三个角度”抓得准，概括得全。一是“病情”：通过“热水”和“冷水”，“天上”和“地下”的感觉对比，写玛伊蒙娜的发烧和神志不清。二是“心情”：“害怕”“死去”，“渴望活着”。三是“病容”：“脸面浮肿”“紫红”，作者比喻说“像切开的西瓜一样”。“眼睛”“红肿”“下陷”，“不断流出眼屎”。

六、服饰描写

【少女装】

（儿子赫伯特把他新结识的女朋友贝蒂·柏凡带到家里来见他的母亲桑布里太太。）

真奇怪，或许一点也不奇怪，贝蒂·柏凡的样子和桑布里太太从前跟她同年纪时的样子非常相象。她同样是面部轮廓分明，同样是眼睛相当小而亮，不过她的嘴唇涂成鲜红色，双颊略施胭脂，她的黑色的短发是电烫过的。桑布里太太一眼就把这一切看得清清楚楚；她还对柏凡小姐那件漂亮的人造纤维女服的价钱，那双后跟过高的高跟鞋的价钱，和头上那顶时髦的宽边帽的价钱，全都估计得十分准确。她的上衣非常之短，她那双肉色的长袜子有很大一部分显露在外面。桑布里太太因为不赞成她的化妆和她的服饰，所以马上厌恶她，但桑布里太太早下定决心要象一个贵妇人那样行动，如果她不懂得怎样象贵妇人那样行动的话，那么世界上谁也不会懂得；因此开头一切都很顺利。她把茶倒好，叫赫伯特递一杯给他的女朋友。

［英］威廉·骚墨赛·毛姆《风筝》，
选自《世界文学》1979年第1期。

用桑布里太太对贝蒂·柏凡小姐美貌的挑剔，以及对她服饰的评估，表现桑布里太太的不满、厌恶之情和两代人思想感情上的差距。

（冰儿从病人变成了李慕唐诊所的常客，李慕唐深深地被她吸引着。）

他看冰儿，真想吹声口哨，她很细心的妆扮过，一身桃红和白色的

搭配，桃红上衣、桃红长裤、腰上系着条白皮带，披了件纯白色狐皮外套。漂亮！他心想，懂得妆饰自己的漂亮女孩！他对中国文字中“漂亮”两字，又有了一层新的注解：“漂，净也。亮，醒目也。”李氏慕唐辞海上如是说。想着想着，他就不由自主的笑起来。

琼瑶《冰儿》P. 34，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8 年版。

（白亚文回到上海的第三天，和林应敏在虹口公园见面了。）

显然，林应敏经过精心的打扮，她穿着粉红皱绸的布拉吉，袖口和领口镶着银白的亮线，头上带着绛紫色的发箍，脚上是银灰色的皮凉鞋，肉色薄丝袜。戴着项链，别着胸针。裁制合身的连衣裙紧绷绷地罩着高高地胸脯，裹着纤细的腰身，露出丰腴的手臂。脸上也经过一番修饰，眉毛轻轻地描过，嘴唇淡淡地染过，面颊上施过薄薄的脂粉。这些，在北京几乎看不到的诱人的女性美，使白亚文心痒痒的。

康式昭、奎曾《大学春秋》P. 548，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刘家的一双女儿都生得楚楚动人，人比花娇。）

刘思谦和刘太太都笑嘻嘻地站在那儿，望着自己的一双女儿。灵珍今天穿的是一套粉红色的衣服，灵珊却是一套鹅黄色的，两人都没穿大衣，灵珍拿着一条白色狐皮斗篷，灵珊却只用了条黑色掺金线的网形长披肩，两人并肩而立，真是人比花娇！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78，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青年装】

（工间休息时间到了。资料室的两个女青年，从办公室走出来。）

资料室的两个女青年，勾肩搭背地从走廊的那一头走来，一人手里握一根羽毛球拍。她们只穿着毛衣，颜色很鲜，一件玫瑰红的，一件苹果绿的。他们的出现，使只有灰白色的楼道，立刻跳出了两点夺目的色彩，象两只轻快的气球悠悠飘过，牵引了所有的目光。可惜，她们只敢在这休息的十五分钟里，借打球的机会，才脱了外套，让遮着藏着的、好

看的毛衣，在别人眼里短暂地亮一亮。不过，有这样的十五分钟，她们满足了。毕竟不同于工厂的女工。女工们上班，可以不顾忌什么，可以穿各种时髦的、自己喜欢的、引人注目的衣裳。但在机关工作，只要一踏进气氛凝重的办公大楼，她们会不由自主地变得端庄持重，尽量去和大楼的气氛及众多老气横秋的目光保持一致。

陆星儿《留给世纪的吻》P. 342，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

【夫人装】

（列普卡村大农户玛蒂亚斯·波利那的年青妻子雅格娜正在等待心上人来请她跳舞。）

雅格娜以她的美丽，她的服装，她的不可思议的蔚蓝色的眼睛，超过了所有的女人；正如玫瑰超过了蜀葵，超过了芍药或是罂粟，使它们在相形之下显得平庸，微不足道，雅格娜也同样地超过了胜过了她们，超过了胜过了每一个人。何况，那天晚上，雅格娜把自己打扮得象参加婚礼一样呢：她穿一条金黄底子绿白条纹相间的裙子；她的上衣是深蓝色天鹅绒的，绣着金线花纹，领口开得很低，露出了半个胸脯；粗麻纱衬衣上，打着精美的褶边，簇拥在她的颈子和手腕周围，有如泡沫纷然起伏；颈子上还挂着好几串珊瑚的、琥珀的、赛珍珠的项链。她的头上裹一块青绿色上满洒粉红点子的丝头巾，巾角下垂，飘拂在颈子背后。

［波兰］莱蒙特《农民》（二）P. 159，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1 年版。

除了写她的眼睛是不可思议的蔚蓝色外，主要写她的服饰和打扮，给人一种美的印象。服饰写得很细，从颜色到式样，从花纹到褶边，详尽而具体。加之配上项链和丝头巾，使她卓尔不群，别具风味。

【丫环装】

（葛薇龙的姑妈打完麻将，正要入席，听说薇龙来了，就吩咐睨儿先去接待她。）

睨儿答应着走了出来。她穿上一件雪青紧身袄子，翠蓝窄脚裤，两

手抄在白地平金马甲里面，还是“红楼梦”时代的丫环的打扮。惟有那一张扁扁的脸儿，却是粉黛不施，单抹了一层清油，紫铜皮色，自有妩媚处。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30，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西门庆去世，孟玉楼改嫁李衙内，这李衙内房中原有的一个丫头，醋性大发。）

原来衙内房中，先头娘子丢下一个大丫头，约三十年纪，名唤玉簪儿。专一搽胭抹粉，作怪成精。头上打着盘头揸髻，用手帕苫盖，周围勒销金箍儿，假充作髽髻，身上穿一套怪绿乔红的裙袄，脚上穿着双拨船样四个眼的剪绒鞋，约长尺二。在人跟前，轻身浪颧，做势拿班。衙内未娶玉楼时，他便逐日顿羹顿饭，殷勤扶侍，不说强说，不笑强笑，何等精神。自从娶过玉楼来，李衙内和他如胶似漆，把他不去揪采，这丫头就使性儿起来。

《金瓶梅》P. 1444～1445，
齐鲁书社 1988 年版。

【少妇装】

（许灵均父亲的女秘书正在夸赞许灵均的妻子。）

“您的太太一定很漂亮，”回到饭店，密司宋妩媚地对他笑着说，“您这样爱她，真叫人嫉妒哩！”她今天又换了衣服，红黑相间的丝衬衫上罩了件淡紫色的开襟毛衣，下面配了一条灰色薄呢裙子。经秋天的阳光蒸烤，素馨花的香气更浓烈了。

张贤亮《灵与肉》，选自《感情危机》P. 308，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卞洁琼从港商“丈夫”那里满载而归，向同住一室的林虹展示衣物、首饰，并涌起一阵阵幻想。）

她打开了“马桶袋”。

这件衣服漂亮吗？——是一件粉红色的纱上衣。这件裙子怎么

样？——一件拖地花长裙。这双皮凉鞋精致吧？香港出的，香港的鞋世界有名的。你再看这个皮夹子漂亮吗？牛蛙皮做的。这个黑皮夹更漂亮呢？是鳄鱼皮做的。这条金项链，漂亮吗？

卞洁琼拿出一个小首饰盒，取出一条金项链，双手捏着，提起来，让林虹看。金光闪闪。林虹微微笑笑，表示看见了。卞洁琼又贴到自己脖颈上比试着。

我戴好看吗？这是18K的。24K是纯金，那太软，太红，不好看，18K最好。成色再低了，不值钱，也不好看。你戴过金项链吗？没有？一个女人，一生没有几条好项链，实在太亏了。我先生已经答应我了，给我买一条真正的钻石项链，那要戴上才漂亮吧！

……她戴上钻石项链，脖颈上群星闪耀，穿一件黄色的，不，是黑色的，不，是绿色的，不，是红色的华丽的拖地长裙，出现在香港上流社会的舞会上。她被丈夫挽着款款步入辉煌的大厅，上千人站起来，为她鼓掌。所有的照相机都围过来对着她，闪光灯一片耀眼，燃起一百个太阳。她是香港最受欢迎的女影星，她回眸一笑就值千金。香港到处是她的巨大画像，她在对每一个香港人含情脉脉地微笑……

柯云路《衰与荣》P. 287，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8年版。

（被柳叶眉救下的花三春，又在柳叶眉的撮合下和关钧结了婚，过起了简朴的日子。）

她梳头打不起桂花油，就从木匠作坊找来芬芳刨花，沤在水碗里，刷在她那绵密乌黑的头发上，油光闪亮；她本来有一张容光潋滟的桃花脸，却偏要掐来大捧大捧的凤仙花，斫成红艳艳的花汁，搽脸蛋儿、抹嘴唇儿；她扯不起花洋布，也亏她心灵手巧，从串村的货郎担上赊来几支五彩丝线，她能把白粗布小褂儿绣得花团锦簇。

刘绍棠《瓜棚柳巷》，选自《蒲柳人家》P. 235，
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年版。

（敦凤的丈夫要去看望生病的大太太，敦凤很不高兴，也准备出去散心。）

她摸摸头发，头发前面塞了棉花团，垫得高高地，脑后做成一个一

个整洁的小横卷子，和她脑子里的思想一样地有条有理。她拿皮包，拿网袋，披上大衣。包在一层层的衣服里的她的白胖的身体实朵朵地象个清水棕子。旗袍做得很大方，并不太小，不知为什么，里面总是鼓绷绷，衬里穿了钢条小紧身似的。

张爱玲《留情》，选自《倾城之恋》P. 3，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葛薇龙的姑妈回来了。）

扶了铁门望下去，汽车门开了，一个娇小个子的西装少妇跨出车来，一身黑，黑草帽沿上垂下绿色的面网，面网上扣着一个指甲大小的绿宝石蜘蛛，在日光中闪闪烁烁，正爬在她的腮帮子上，一亮一暗，亮的时候象一颗欲坠未坠的泪珠，暗的时候便象一粒青痣。那面网足有两三码长，象围巾似的兜在肩上，飘飘拂拂。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18，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贵妇装】

（凯西原先在香港和上海都有自己的商行。但是，在一次大战中破了产，于是一九一九年并入斯特鲁安商行。她有一副假牙，当她特别激怒时就会取下假牙吓唬人。现在是美国帕康公司副总裁。）

邓罗斯笑着说，“在香港现在还有许多人仍然记得海格·凯西。她总是穿一件长长的黑裙，里面是一个大大的裙衬，戴一顶令人好笑的帽子，上面插一根被虫蛀了的羽毛，每件衣服都非常老式过时。她还常常带一根银把的黑色手杖。在多数情况下，她坐一顶四人轿在街上出现。她身高不过一米五十，但身材就象苦力的双脚一样健壮而结实。中国人也同样敬畏她。她的绰号是‘鬼眼魔牙番鬼老母’。”

[英] 詹姆斯·克拉维尔《望族》（上）P. 156，
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 1986 年版。

作者通过对凯西的外貌描写，让读者一眼就看出了凯西是一个具有丰富经验的、既狡猾又老练的美国商人。

作者在这里用了“大大的”、“长长的”、“令人可笑的”、“老过时

式”等词语来形容她的服饰，恰当有力，既形象又富有个性。

【学生装】

（一天，“我”到报社办事，被朋友留下。忽然，门开了，进来的是女中团总支书记萧铃。）

她穿着一件洁白的衬衫，两个宽宽的带子搭在肩上的蓝色的裙子。当时，我们管这种女学生的装束叫做“卓娅服”，我们看过电影《丹娘》，我们都熟悉和敬爱这位共青团员的英勇，电影里，中学时代的卓娅，穿的就是这种服装。萧铃的头发，却不象卓娅剪得那么短。圆圆的，包住了整个的头额的短发，只是在右侧用天蓝色的一截毛线绳扎起了一绺，她身材适中，孩子气的圆脸上的那个庄严的鼻子和饱满的小嘴给人留下特别亲切的印象。衬衫的白领翻开来，露出了她的瘦削的脖子和尖尖的锁骨，更使你觉得她是那样圣洁、质朴。她向我们笑了一下，那是真正同志式的，比亲人还亲的最善良也最信赖的笑，……

王蒙《如歌的行板》，选自《王蒙中篇小说集》P. 298，
湖南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去山东寻亲的林道静，出现在列车上。）

女学生穿着白洋布短旗袍、白线袜、白运动鞋，手里捏着一条素白的手绢，——浑身上下全是白色。她没有同伴，只一个人坐在车厢一角的硬木位子上，动也不动地凝望着车厢外边。她的脸略显苍白，两只大眼睛又黑又亮。

杨沫《青春之歌》P. 1，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1 年版。

（女学生葛薇龙为了在香港继续求学，到姑妈家求助。）

葛薇龙在玻璃门里瞥见她自己的影子——她自身也是殖民地所特有的东方色彩的一部分，她穿着南英中学的别致的制服，翠蓝竹布衫，长齐膝盖，下面是窄窄裤脚管，还是满清末年的款式；把女学生打扮得象赛金花模样，那也是香港当局取悦于欧美游客的种种设施之一。然而薇龙和其他的女孩子一样的爱时髦，在竹布衫外面加上一件绒线背心，短背心底下，露出一大截衫子，越发觉得非驴非马。

张爱玲《沉香屑》，选自《倾城之恋》P. 214，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妓女装】

（二十岁的哈米黛，无依无靠，做了妓女，后来给媒婆当养女。她长得漂亮迷人，生性倔强，高傲自负，爱慕虚荣，从小生长在梅达格胡同。）

待她梳妆穿戴完毕，简直换了一个人，俨然象一个出生名门、自幼生长在富贵人家的小姐：头盔似的高高发髻上裹着白色纱巾，纱巾下露出油亮的、散发出清香的乌黑发辫。脸颊上抹了一层淡淡的脂粉，嘴唇涂得血红，脸上其余部分则露出本色。长期经验证明，她的紫铜色皮肤对同盟国士兵更有吸引力。她的眼睑涂了化妆墨，乌黑的长睫毛向上卷曲，抹成紫色的眼睑象黎明的朝露，高级化妆师给她描了两道柳眉。两只耳垂上带着白金耳环，耳环上还有酸枣般大小的珍珠。手腕上带着一只金手表，纱巾上还别着一颗新月形的宝石。白色统裙上罩一件玫瑰色衬衣，裙子下面隐隐现出大腿的肉色。一双灰色纯丝长袜，穿它不为别的，就因为它价格昂贵。她的腋下、手心、脖颈都散发出浓香。这一切的变化有多大呀！

［埃及］纳吉布·迈哈福兹《梅达格胡同》P. 283，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梅达格胡同》是一部有代表性的现实主义小说。人物在一夜之间由一个自负的贫民女子变成了衣着华贵的妓女，她想打扮，却又不懂高雅，结果，一身的珠光宝气（金耳环、金手表、宝石 等），却丝毫也掩不住她的俗气。比如：穿丝袜只是因为它价格昂贵，在她眼中，越贵的就越好，可以在人面前炫耀，以满足她的虚荣心。尤其是那血红的嘴唇、裙子下露出的大腿的肉色、身体各部位散发出的浓香等，都很好地衬托出人物此时的身份。

【季节装】

（资料员尉迟文英很懂得穿着的艺术，随时把自己打扮得既漂亮，又

和谐。)

对于季节的变换，时序的更迭，资料员的确是最敏感的，这一点，可以从她的服装上反映出来。今天，她穿了一件米黄底子的条格灯芯绒上衣，外边罩了一件浅蓝色的呢子外套。灯芯绒上衣的领子略高于一般的上衣领子，浆得笔挺，把她的下颏微微撑起，显得颈项就更细长，衬着她苗条的身材，使人觉得她的通身越发协调、和谐了。

焦祖尧《总工程师和他的女儿》P. 45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8 年版。

【盛装】

(聂传庆借学校举行圣诞夜跳舞会的机会，从家里出来散心，半途中遇见了言丹朱。)

她披着翡翠绿天鹅绒的斗篷，上面连着风兜，风兜的里子是白色天鹅绒。在严冬她也喜欢穿白的，因为白色和她黝暗的皮肤的鲜明的对照。传庆从来没有看见她这么盛装过，风兜半褪在她脑后，露出高高堆在顶上的卷发，背着光，她的脸看不分明，只觉得她的一双眼睛，灼灼地注视着他。

张爱玲《茉莉香片》，选自《倾城之恋》P. 207，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韦鹏飞的前妻欣桐是一位“玉女”，一年四季多是白衣盖体，显得“冰肌玉骨”，风姿楚楚。)

欣桐喜欢穿软绸质料的衣服，尤其偏爱白色，夏天，她常穿着一袭白绸衣，宽宽松松的，她只在腰上系根带子，她纤细修长，就这样随便装束，也是风姿楚楚。我每次握着她柔若无骨的小手，就想起前人的诗句：

“冰肌玉骨，自清凉无汗。”

传言这句子是后蜀孟昶为花蕊夫人而作，料想欣桐与当年的花蕊夫人相比，一定有过之而无不及。

每年冬天，欣桐丝毫都不怕冷，她不喜欢穿大衣，嫌大衣臃肿，一件白毛衣，一条薄呢裙子，就是她最寒冷天气的妆束。走在街上，她呵

口气，就成一股白雾。

琼瑶《月朦胧，鸟朦胧》P. 65，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原来在平克顿学校寄宿在校长家里的施瓦滋小姐，毕业后成了一个财主，有管家，有监护。乔治和他姊妹们在德芬郡广场赫尔塔老头儿家里赴宴会时，碰到了施瓦滋小姐。）

老实的施瓦滋小姐穿了她心爱的蜜黄软缎衣服，戴了璁玉镯子，还有数不清的戒指、花朵、鸟毛，滴里搭拉的小东西挂了一身，真是文雅漂亮，活像扫烟囱的女孩子穿戴了准备过五月节。

可怜的施瓦滋正坐在爱米从前常坐的位子上，两只手戴满了戒指，摊在怀里，平放在蜜黄软缎的袍子上，耳环子和一身挂挂拉拉的小装饰品闪闪发光，大眼睛骨碌碌的转。她不做什么，只是志得意满的坐着，觉得自己真正妩媚。姊妹俩都说一辈子没见过比这蜜黄软缎更漂亮的料子。

[英] 萨克雷《名利场》P. 256，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 年版。

作者没有过多的描写施瓦滋小姐的面目，而重点描写了她的装饰，赋予她本质上空虚的尊重的外表，使她显得颇为体面的身份。同时，这也是对名利场实质的批判。名利场上的人，一看到阔佬，自然而然地会粘附上去，一见到金银财宝，没命地冲上去欢迎。在他们看来，有钱的人意味无穷，自然而然地令人敬爱。

从此可以看出，名利场上的人，就是为了名利、地位。这不仅是对这些人物的嘲讽，而且也是对社会丑恶的嘲讽。这种结合实际的嘲讽显得格外辛辣、无情。

【洋装】

（虞颂超一见到纤纤，就目不转睛地盯住了她。）

纤纤张大了嘴，一脸的惊愕，一脸的笑意，再加上一脸的歉然。颂超目不转睛地看着她。今天，她穿了件嫩绿色的洋装，好嫩好嫩的绿，长发上，打了两个小绿结。她象一株最最娇嫩的铁线草。她脚步轻盈，迎风而立，衣袂翩然，又如弱柳迎风。他再一次，被她那纤尘不染的清雅

所眩惑了。

琼瑶《金盏花》P. 155，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几经努力，展牧原终于找到了接近洁舲的办法。在咖啡厅相见之后，洁舲使展牧原又有了新的发现。）

他们坐定了，叫了咖啡。展牧原心中还充满了兴奋，他看着洁舲，怎么看就怎么顺眼。洁舲今晚看来特别出色，她淡扫蛾眉，轻点朱唇。穿了件白衬衫，白长裤，白西装型外套！又是一系列的白！白得那么亮丽，那么纯洁，那么高贵！展牧原又一次发现，白色并不是人人“配”得上的。它太“洁净”了，只有更“洁净”的人，才能配上它。而洁舲，多好的名字！人如其名，名如其人。洁舲，一条洁白的小船。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51，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纤纤初次来男友虞颂超家，她光彩夺目的面容和服饰，成了众目之的。）

纤纤是刻意妆扮过的，在奶奶和吴妈的双重好意下，第一次去男家不能穿得太素，她穿了件淡粉红色镶银花边的洋装，衣裳是最流行的宽松型，正好掩饰了她的瘦弱，而且增加了她的飘逸。长发自自然然的垂着，发际，戴了朵小小的粉红色缎带花。腰上系着银色的带子。她不肯化妆，最后，只勉强的抹了点胭脂。尽管如此，她仍然唇不点而红，眉不画而翠。她坐在虞家那宽大的客厅里，在满屋子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中，她就是那么光彩夺目，那么与众不同，那么自然而然的成为所有目光的焦点。

琼瑶《金盏花》P. 209，
作家出版社 1989 年版。

【西装】

（作为一名女大学生的“她”，很爱打扮。）

今晚上，一身浅白的线呢西装，奶油色半高跟鞋藏进挺括的裤脚里，腿显得特别修长。翻开的衣领上，雪白的高领羊毛衫脱颖而出，一朵精

工刺绣的金丝菊在细嫩的下颌下静静地开放。头发烫成披肩式，严谨中又随处显出飘逸，乌亮的秀发波涛微微，涌向无限美妙的远方。

谭力《一个星期六的晚上》，选自《感情危机》P. 210，
时代文艺出版社 1986 年版。

【礼服】

（康熙大婚，皇后赫舍里氏生得健美秀丽，衣冠金碧辉煌。）

这时，两名引礼女官便恭导皇后赫舍里氏出迎。十八岁的赫舍里氏生得身段适中，十分健美。她那白皙细嫩的鸭蛋脸儿上，一双漆黑的大眼睛，总是闪着好奇的光彩。今儿个她穿一袭用黄澄澄金线绣着万福万寿图形的礼服，头上戴着一顶饰有松花江产大东珠，冠缨周围装饰着七只金凤，冠后饰有一只金雉的皇后凤冠。数不清名贵的珍珠、猫眼、珊瑚、宝石把这凤冠点缀得华美无比。今儿个是她的大婚吉日，幸福的热流一阵阵冲击着她的心房，使她难以压抑脸上的笑容。从清晨起，她就渴望奉迎队伍的到来了。现在，当这由正副使熊赐履和侯万昆为首的奉迎大队终于到来的时候，她觉得，龙亭、凤舆、节、册、宝……都罩上了一层喜气。

郭秋良《康熙皇帝》P. 209，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5 年版。

【裙装】

（范丹妮为初回北京的林虹展示自己的衣裙。）

“你先看看！”范丹妮打开箱子，一件件裙子从她手中飞到床上：百褶裙，筒 裙，连衣裙——各式各样的连衣裙，斜裙，喇叭裙，西服裙，超短裙，拖地长裙，四片裙，六片裙，八片裙，旗袍裙；的确良的，绸的，丝的，毛料的；红的，黄的，蓝的，白的，咖啡的；各种各样花的……林虹面前堆起一个五颜六色的花摊。

柯云路《夜与昼》P. 579，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马丁·里瓦斯拿着父亲临终前写的一封信来到圣地亚哥找到百万

富翁达玛索·恩西那先生。在客厅里，达玛索把马丁介绍给妻子恩蒿拉萨夫人，儿子奥古斯丁，女儿丽奥娜。马丁在与达玛索交谈中，目光不断地进行观察，最后把目光停留在丽奥娜身上。）

但是，马丁并不十分注意夫人及小狗地阿梅拉的表情，也不很欣赏那位时髦青年的故作姿态，而只是一味地把目光停留在丽奥娜身上。只有旅行家眺望尼加拉瓜瀑布时的感受，或是艺术家站在拉斐尔① 的《升天》前的感觉，方能说明马丁在丽奥娜惊人的美丽面前所产生的意外激动。她身穿一件白色的长裙，宛若罗马美女似地散着腰带。前身罩着精美桃花的绣裙；绣裙底部露出一段十分华贵的瓦林西亚式衬裙。袒胸露臂的围腰向上展开，形成夹角，露出部分丰满的胸脯，再上面便是洁白如玉的颈项。这身衣裳好似简易，实际上相当昂贵，它完成了一件不易办到的事情：使主人锦上添花。马丁是那样地凝眸注视着，以至于姑娘向另一边转过脸去，并且显得有点不耐烦。

［智利］布莱斯特·加纳著《马丁·里瓦斯》P. 18～19，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这段描写很有特色。作者对丽奥娜的美貌不从正面直接描写，而是通过描写青年马丁看到丽奥娜之后的表现："一味地把目光停留在丽奥娜的身上"，以及马丁内心的感受："旅行家眺望尼加拉瓜瀑布时的感受"、"艺术家站在拉斐尔的《升天》前的感觉"，来形容丽奥娜的美丽。然后精心描写丽奥娜的服饰来映衬丽奥娜的美貌，"使主人锦上添花"。这样，虽然没从正面描写人物形象，但其效果却更好，显得含蓄深沉。

（在北京公园湖畔的林荫曲径上，李向南和林虹正在散步。）

他这才注意到她身上穿着红色的裙子，白色的衬衣，对比鲜明，然而又协调。她一步步慢慢走着，红色的褶裙在林荫下草丛旁沉思地、动人地轻摆着，雪白的衬衫在一片翠绿中宁静地移动着，映亮着她那双波

① 拉斐尔（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伟大画家和建筑家。与达·芬奇、米开朗琪罗并称意大利文艺复兴的三杰。代表作品有《西斯廷圣母》、《草地上的圣母》、《雅典学派》和《升天》等。

光闪闪的眼睛。

柯云路《新星》P. 237，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唐豆和同学小品从友谊商店附近的一条小马路上走来。）

唐豆和小品从一条小马路上手挽手走出来。唐豆穿一身肉红色的套裙，腰间束一根宽宽的、洋红色的皮带，一只红色的小挎包，轻浮地擦着裙子，晃晃悠悠的。小品的穿戴似乎更高贵一些，一件细羊绒的、豆绿色连衣裙，长过膝盖，裙摆大大的，撩起来，能遮盖住两只大筐，而上身又裹得紧紧的，象个袒胸的吉普赛女郎。好在脖上有一圈颗粒大大的琥珀项链，挡掉了部分视线，使白皙的胸脯不再是一览无余。

陆星儿《留给世纪的吻》P. 355，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1987 年版。

（各式各样的服饰，各种各样的表情，林虹的时装表演安慰着身患绝症，政治上遭到灭顶之灾的李向南。）

各式各样的裙子，白的，乳白的，灰白的，蓝的，黄的，灰的，绿的，紫的，最后，也有红的。各式各样的衣服。各式各样的装饰。

在他面前，出现了一个妩媚的林虹，端庄的林虹，贤淑的林虹，高傲的林虹，纯真的林虹，深情的林虹，活泼的林虹，爽朗的林虹，典雅的林虹，调皮的林虹，时髦的林虹，最后，她忍着热，穿上了貂皮大衣，面前又立着一个高贵雍容的林虹。她又穿上了一条红裙子，一件白衬衣，变成一个学生时代的林虹！她一次次从“幕”后走出着，冲他微笑，做着时装模特的各种姿势：好看吗？好吗？他频频点头：好看，好。她又问：这样庸俗吗——你觉着？他回答：这样很应该。她说了：“什么叫应该啊？你这回答完全不合语法。问你庸俗吗？你说应该！什么意思？应该庸俗？”俩人都笑了。没有多大笑声却洋溢着久久的笑容。

她又穿了一件黄色的太阳裙，只罩住乳房，以上的胸、脖颈、肩背都裸露着，下面将遮住短裤，露着大腿。

柯云路《衰与荣》P. 750，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旗袍】

（信奉上帝的陈文英，打扮得像个修女，显露出圣洁和虔诚。）

陈文英今天穿着一件黑色的旗袍，下面穿着黑色的长统丝袜，一双黑色的皮鞋，浑身黑色，越发显得她圣洁和虔诚。她的外貌还跟从前一样，依然是那么小巧、瘦弱、胆怯、斯文。

欧阳山《圣地》P. 1426，
花城出版社 1983 年版。

（县城码头上，来了一位服饰华丽的姑娘。）

几天后的一个早晨，曲水县城的码头上，站着一位姑娘。

她穿着一件天蓝色的旗袍，套了件乳黄色的对襟纱衣，脖子围了条雪白的纱巾，乌黑发亮的头发披在脑后，发脚电烫得微微往里弯曲，穿着双黑色的女式皮鞋，玉色的长统丝袜，左手肘上挽了个别致的咖啡色拉链提包。端庄秀丽，吸引了不少行人。可是，最引人注目的还是她胸前佩戴了一串五颗珍贵无比的玛瑙首饰。

这一串价值连城的玛瑙首饰，与它的主人十分相衬，显得雍容华贵，光采夺人。加上姑娘的穿着美而不艳，丽而不冶，落落大方，娴静秀丽。她一出现，就使码头上下的人们，伫足观望，啧啧称奇！

武剑青《失去权力的将军》P. 249～250，
花城出版社 1981 年版。

【睡袍】

（巧眉双目失明后，姐姐嫣然对她十分照顾。）

巧眉穿着件淡紫色的长睡袍，坐在钢琴前，披着一肩长发。巧眉的服装，却是嫣然一手挑选的，巧眉对颜色和式样一概无知。嫣然很细的选了紫色系统来为巧眉妆扮。很早开始，嫣然就欣赏淡雅的紫色。觉得再没有比这颜色更适合巧眉的了，它使她的黑发显得更黑，面颊显得更嫩，那大大的无光的眼睛，都被紫色映得雾蒙蒙的，像湖面凌晨时分反映的曙光。因此，巧眉的内衣、睡衣、洋装、长裤、外套、毛衣……所有服装，全是深深浅浅的紫。而嫣然自己，从不穿紫，最美的颜色留给

巧眉。她穿黑的，白的，灰白，咖啡色的……她生命里不该有鲜艳的颜色，因为巧眉的生命里没有！她最排斥红色，使她联想到多天前那个早晨……从巧眉后脑涌出的鲜血，溅满了她的手，她白色的衣裳。

琼瑶《燃烧吧，火鸟》P. 34，
海天出版社 1986 年版。

【睡服】

（听到流言的展牧原夜访洁舲。）

是洁舲给他开的门，她显然已经知道他要来，她已换掉了睡衣，穿了件简单的家居服——一件白绒布的袍子，上面绣着一束紫色的花朵。她的长发随便的披泻着，脸上白净清爽，丝毫没有化妆。清新得一如早晨的花露！

琼瑶《失火的天堂》P. 165，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1986 年版。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一、外貌描写
少女
姑娘
少妇
妇女
美女
女孩
村姑
渔家女
小姐
学生
教师
护士
秘书
编辑
女工
女兵
农妇
干部
演员
艺术家
舞女
交际花
妓女
修女
女巫
恶妇
丑女
情妇
老姑娘
寡妇
贵妇人
太太

母亲
老妇
女佣
房东
老板娘
白痴
病妇
垂死者
溺死者
孕妇
饲养员
群像

二、表情描写

笑容
欢乐
喜悦
惊喜
狂喜
愉悦
快乐
高兴
开心
畅快
沉醉
陶醉
欣慰
得意
惬意
留恋
幸福
兴奋
满足
感动
母爱
想象
思念
沉思

冥想
幻想
遐想
遥想
回忆
失望
恶梦
美梦
梦幻
感觉
醒悟
幻觉
反省
惆帐
朦胧
憧憬
希望
盼望
企望
期望
渴望
羡慕
爱慕
恋慕
单恋
初恋
恋爱
爱恋
迷恋
狂爱
同情
专注
自信
开朗
信念
顺从
忍

隐忍
稳重
镇静
体谅
纯真
温柔
刚强
珍惜
超脱
怀旧
怀春
感激
凝神
自豪
骄傲
高傲
崇高
崇拜
不屈
决然
决绝
决定
又爱又恨
无忧无虑
无所适从
沉静
犹豫
孤独
绝望
寂寞
麻木
冷漠
凄凉
悲酸
悲伤
伤心
悲哀

伤感
倦惊
痛闷
怒恼
恶恨
怒怒
恼虑
郁躁
虑躁
恼忧
烦愁
戚郁
丧惑
安躁
狂惧
愕讶
惧慌
涩愧
惑妒

嫉恨
自卑
失望
屈辱
惋惜
苦恼
郁闷
幽怨
贪欲
懒惰
懒散
撒泼
误会
愣怔
呆滞
不满
恍惚
乞求
怅惘
忏悔
懊悔
愧悔
悔恨
内疚
追悔
痛悔
虔诚
狂荡
沮丧
自责
怀疑
疑虑
紧张
怅惶
哭泣
痛苦
激动

克制
痛心
心慌
慌乱
大怒
气愤
激愤
发怒
苦恼
气恼
怨恨
悲愤
暴躁

三、行为动作描写

恋爱
求婚
调情
偷情
起床
洗漱
打扮
劳作
弹琴
跳舞
歌唱
说话
说书
读书
日光浴
游泳
游行
逃遁
离别
做梦
失眠
瞌睡
睡觉

欺骗
诱惑
昏厥
悲泣
解脱
疼爱
下厨
接站
安慰
复仇
拘谨
等待
出走
送行
挣扎
吵骂
跳河
夺信
争闹
搏斗
斗殴

四、身姿描写

优雅
苗条
窈窕
婀娜
迷人
妩媚
娇媚
魅力
矫健
轻盈
健美
健壮
艳美
秀美
英武

满体大胖瘦懒悴然
丰胴高肥干慵憔傲

五、面容描写

美貌
笑靥
脸态
脸面
脸颊
眼神
眼睛
嘴
鼻子
头发
醉态
凶态
丑态
老态
病态
死态

六、服饰描写

少女装
青年装
夫人装
丫环装
少妇装
贵妇装
学生装
妓女装
季节装
盛装
洋装

西装
礼服
裙装
旗袍
睡袍
睡服